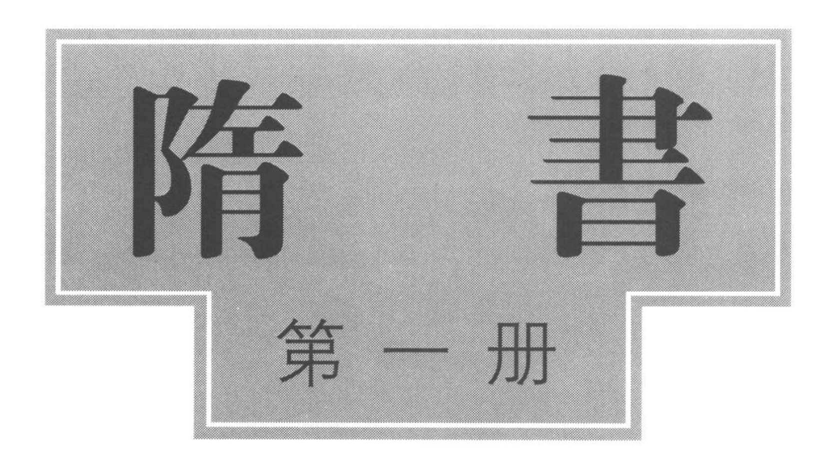


隋 書

第一册

漢語大詞典出版社

二十四史全譯



隋書

第一册

主　　編　許嘉璐
副主編　安平秋
分史主編　孫雍長



漢語大詞典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隋書/孫雍長分史主編 .—上海:漢語大詞典出版社,
2004.1
(二十四史全譯/許嘉璐主編、安平秋副主編)
ISBN 7-5432-0886-5

Ⅰ.隋… Ⅱ.孫… Ⅲ.①中國-古代史-隋代-
紀傳體②隋書-譯文 Ⅳ.K241.042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3)第 052602 號

二十四史全譯

隋　書

(全二册)

策　　劃　北京古今出版策劃有限公司
主　　編　許嘉璐　　**副主編**　安平秋
分史主編　孫雍長

出版發行　世紀出版集團・漢語大詞典出版社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號　www.ewen.cc)
經　　銷　各地新華書店

印　　刷　商務印書館上海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規　　格　開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張 109.5　字數 2,734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書　　號　ISBN 7-5432-0886-5/K・89
定　　價　全套 88 册　　12 000 圓
《隋書》2 册　　344 圓

如有印裝錯誤,請與承印廠聯係。　T:56628900×813

《二十四史全譯》編譯人員名録

顧　問　周　林　鄧廣銘　何玆全　陰法魯

主　編　許嘉璐

副主編　安平秋

分史主編

　　《史記》　安平秋

　　《漢書》　安平秋　張傳璽

　　《後漢書》、《三國志》、《晉書》、《北齊書》　許嘉璐

　　《宋書》、《南齊書》、《梁書》、《陳書》、《南史》　楊　忠

　　《魏書》、《北史》　周國林

　　《周書》、《隋書》　孫雍長

　　《舊唐書》、《新唐書》　黄永年

　　《舊五代史》、《新五代史》、《遼史》、《金史》　曾棗莊

　　《宋史》　倪其心

　　《元史》　李修生

　　《明史》　章培恒　喻遂生

譯　審（按姓氏筆畫排列）

江曉原　安平秋　李　勇　李夢生　孟繁華　周國林　孫雍長
翁俊雄　倪其心　章培恒　許嘉璐　郭樹羣　陳美東　曾棗莊
黄永年　喻遂生　楊　忠　趙慎修　顧全芳

譯　者（按姓氏筆畫排列）

刁忠民　于正安　于振波　于　潔　文師華　尹　波
王永强　王玉德　王延武　王志平　王建明　王建莉
王武子　王其禕　王洪涌　王清淮　王淑珍　王雪玲
王　嵐　王義謀　王德保　王曉波　王學晉　王麗萍
牛致功　毛遠明　毛雙民　兰　瑞　甘　露　石世華
田　農　史建橋　安平秋　匡鵬飛　吕玉蘭　曲安京
朱小健　朱元寅　朱邦薇　朱　玟　朱習文　朱瑞平
任　明　沈　重　汪少華　汪聖鐸　辛德永　冷鵬飛
杜華雲　李文澤　李　宇　李成甲　李仲祥　李　更
李長庚　李　林　李明曉　李季箴　李　軍　李海霞

李真瑜　李晉卿　李培芬　李國祥　李夢生　李　鳴
李曉明　吴大逵　吴洪澤　吴　鷗　余光煜　余和祥
余讓堯　邱居里　何本方　何宗旺　武建宇　屈超立
孟美菊　尚俊生　易　敏　虎維鐸　卓連營　周少川
周信炎　周國林　周　勤　周曉薇　祝尚書　胡迎建
胡和平　胡　茜　段塔麗　姚偉鈞　紀志剛　紀德君
海毓珹　凌左義　高華平　唐光榮　唐建金　唐　瑛
秦　良　馬辛民　馬秀娟　馬美信　馬雪芹　馬啓俊
袁明望　袁　敏　孫力平　孫湘雲　孫雍長　孫曉梅
倪其心　徐奇堂　徐　勇　許紅霞　郭士模　郭立傑
郭松柏　郭盛熾　郭　齊　郭鳳花　郭劍英　郭樹羣
郭聲波　張文澍　張立生　張和生　張怡青　張　羿
張海青　張　耕　張國艷　張　猛　張　萍　張傳璽
張賢蓉　張艷雲　曹亦冰　曹道衡　曹霜霜　陸三强
陳小盟　陳小監　陳正宏　陳　可　陳芳嵐　陳秉才
陳東有　陳　捷　陳蔚松　陳曉華　陳曉强　陳曉蘭
陳鴻彝　梅俊道　崔文印　崔玉生　崔　湜　崔曙庭
馮建民　曾棗莊　曾貽芬　曾　濤　閔慶定　超茶英
彭久安　黄永年　黄壽成　黄鳳顯　黄　毅　黄曉琴
葉樹發　喻遂生　鈕衛星　舒雅麗　焦　傑　賀嗣真
雷巧玲　賈二强　賈國偉　賈燕子　董　明　董恩林
董艷艷　楊世文　楊玉芬　楊洪林　楊　昶　楊海峥
楊麗嬌　解　冰　漆永祥　寧德衛　廖振佑　廖　强
鄭文瀾　鄭利華　趙二冬　趙立偉　趙伯陶　趙清永
趙望秦　趙　隄　趙慎修　趙澤光　趙　燕　熊　焰
鄧　飛　鄧瑞全　樊善國　歐昌俊　樂秀拔　劉小文
劉友林　劉玉才　劉延捷　劉建梅　劉　虹　劉敏芝
劉　瑛　劉　琳　劉　寧　劉漢東　劉韶軍　劉曙光
龍德壽　賴玉勤　閻萬鈞　韓結根　盧仙文　盧華巖
盧　偉　錢兵山　鮑道蘇　謝紀鋒　戴訓超　薛平栓
魏達純　譚漢生　嚴學軍　羅　超　羅會同　羅維明
蘇文英　蘇保榮　顧永新　顧全芳　顧志華　龔汝富
龔祖培

《二十四史全譯》文字整理説明

《二十四史》所涉及的文字包羅萬象，浩如烟海。作爲古籍整理和文白對照版本，如將工作本原文字完全照搬，則具有許多不合理性和不可行性。因此，對原文文字的整理是必然的。在這方面，我們主要作了如下工作：

（一）字體

我們這部書是繁體版，按編委會的要求，全書通篇采用文化部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 1955 年聯合發布的《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和其後有關規定中認定的規範字。并以此爲依據，規範用字，以避免大量的古字，造成讀者閲讀困難。對原文中的通假字及人名、地名等專有名詞中的異體字予以保留。這是本書關於用字的基本原則。

在此基礎上，對原文中大量存在的異體字，我們采取了具體分析、區别對待的方法，力求落實國家對語言文字的有關規定，同時亦兼顧到古籍的特殊性。爲此，我們首先根據《漢語大詞典》、《漢語大字典》、《辭源》等工具書對《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規定的 1027 個異體字逐字進行了辨析，并將其分爲兩類：

第一類爲：如果原文中的某個異體字所具的詞義範圍等于或小于與之相應的規範字的詞義範圍，則將此類異體字一律改爲規範字。例如：

①“幚”、“幇”均爲異體字，都改爲規範字“幫”。

②“氷”爲異體字，改爲規範字“冰”。

③“畆”、“畮”、“畒”、“𤱈”、“畂”均爲異體字，都改爲規範字“畝”。

此類異體字共 784 個，約占《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全部異體字的 76%。一般情況下，均可將其改爲相應的規範字。

第二類爲：如原文中某個異體字所包含的詞義範圍大于與之相應的規範字的詞義範圍，則須先對該異體字進行辨析，以確定其在具體語境中的含義，然後再決定取舍。如該異體字在原文中具體的詞義與相應的規範字的詞義相同，則可將前者改爲後者；如前者的具體的詞義是後者所不具備的，則不可將其改爲相應的規範字，而須保留該異體字，以免造成混亂，影響文意。現以如下幾組字爲例，舉證説明：

菴（異體字）

庵（規範字）

①“編草結菴不違凉暑”《南齊書·竟陵文宣王子良傳》

此句中的“菴”指草屋，與“庵”的詞義相同，可將其改爲規範字“庵”。

②“太后嘗以體不安服菴閭子”(《北史·后妃傳·魏文成文明皇后》)

此句中的“菴”指植物名,即青蒿,而“庵”不具有此義,故不改“菴”爲“庵”,而保留原字。

③“本支菴藹四海蔭焉”(《晋書·后妃傳》)

此句中的“菴”讀 yǎn,“菴藹”指茂盛的樣子,爲固定詞組,故不改“菴”爲“庵”,而保留原字。同樣,“菴蔚”一詞中的“菴”也不改爲“庵”,而保留原字。

齎(異體字)

賫(規範字)

①“乃令入海者齎捕巨魚具”(《史記·秦始皇本紀》)

此處的“齎”指携帶,與“賫”詞義相同,改爲規範字“賫”。

②“傷誠善之無辜兮齎此恨而入冥”(《後漢書·馮衍傳》)

此處的“齎”指懷、抱,與“賫”詞義相同,改爲規範字“賫”。

③“平既娶張氏女齎用益饒”(《史記·陳丞相世家》)

此處的“齎”通“資”,與“賫”詞義不同,不可改爲“賫”,須保留原字。

④“齎以薑棗”《史記·滑稽列傳》

此處的“齎”通“齊”(劑),指調配,與“賫”詞義不同,不改爲“賫”,須保留原字。

釐(異體字)

厘(規範字)

①“失之豪釐差以千里”(《史記·太史公自序》)

此句中的“釐”指長度,與“厘”詞義相同,改爲規範字“厘”。

②“乃詔有司釐定”(《新唐書·禮樂志十一》)

此句中的“釐”指整理,與“厘”詞義相同,改爲規範字“厘”。

③“今吾聞祠官祝釐皆歸福朕躬”(《史記·孝文本紀》)

此句中的“釐”讀 xī,指福,與“厘”詞義不同,不改爲“厘”而保留原字。

④“孝文帝方受釐坐宣室”(《史記·屈原賈生列傳》)

此句中的“釐”讀 xī,指祭祀用的肉,與“厘”詞義不同,故不改爲“厘”,須保留原字。

⑤“魯人更立釐公”(《史記·齊太公世家》)

此句中的“釐”通“僖”,與“厘”詞義不同,不可改爲“厘”,須保留原字。

⑥“釐辫麥也始自天降”(《漢書·劉向傳》)

此句中的“釐”通“來”,指小麥,與“厘”詞義不同,不可改爲“厘”,須保留原字。

⑦“父没則妻後母兄亡則納釐嫂”(《後漢書·西羌傳》)

此句中的“釐”通“嫠”,指寡婦,與“厘”詞義不同,故不改爲“厘”而保留原

字。

拏挐(異體字)

拿(規範字)

①"不得拏訪追贓(《明史·劉澤清傳》)

此處的"拏"指捉拿,與"拿"同義,改爲規範字"拿"。

②"不聞拏音而後敢乘"

此句中的"拏"指船槳,與"拿"詞義不同,故不改爲"拿"而保留原字。

③"禍挐而不解兵休而復起"(《漢書·嚴安傳》)

此句中的"挐"指連綿、連續,與"拿"詞義不同,故不改爲"拿"而保留原字。

炤(異體字)

照(規範字)

①"挈火夕炤"

②"九司炤序"

③"分炤星晳"

④"循規烈炤"

以上四句均摘自《南齊書》卷十一。如按《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的規定,其中的"炤"只能都改爲"照",于此顯然不妥。因爲"炤"另外亦是"昭"的異體字。此處"炤"的詞義不易辨析,爲避免歧義,一律保留原文用字。

啑(異體字)

喋(規範字)

①"今已誅諸吕新啑血京師"(《史記·孝文本紀》)

此句中的"啑"讀 dié,"啑血"指踐血而行,謂殺人流血遍地,與"喋血"詞義相同,按《漢書·文帝紀》作"喋"。故將此處的"啑"改爲規範字"喋"。

②"始與高帝啑血盟"(《史記·吕太后本紀》)

此句中的"啑"讀 shà,通"歃"。《史記·平原君虞卿列傳》中有曰:"王當歃血而定從。"其中"歃血"一詞正與例句中的"啑血"同義而不同字。因此雖異體字表中并未將"啑"收爲"歃"的異體,但爲保持本書同一詞匯用字的一致性及規範性,且區别于上例中的"啑 dié 血"一詞以避免混亂,故將此處的"啑"改爲"歃"字。原文中這類字的改動另見下例:

敺(異體字)

驅(規範字)

①"老弱奔走敺畜産遠遁逃"(《漢書·匈奴傳上》)

此句中的"敺"指驅趕,與"驅"同義,故改爲規範字"驅"。

②"至相敺擊"(《南齊書》卷十六)

此句中的"敺"通"毆",不能根據《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將其改爲"驅",故

將此處的“敺”改爲“毆”。

以上幾組例證中的語言文字現象較爲復雜，不能將其中的異體字一概而論地改爲《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相應的規範字。此類異體字共243個，約占《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全部異體字的24%。

除了《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規定的異體字之外，對于原文中出現的，而該表未收入的異體字，我們也按上述原則進行了處理。凡有其規範字的，經辨析後能用則用，不能用的則保留原字。下表中括號内的異體字均摘自原文，它們大致相當於前面所講的第一類異體字，在一般情况下，我們都將其改爲規範字。此種情况甚多，不能一一盡列。現將改動的出現次數較多的字例示如下：

髀（䯗髀） 缶（缻） 黎（莉） 禪（禫）
辯（訾詟詟） 蓋（葢） 膂（膐膂） 善（譱）
飆（飇飇） 剛（罰） 料（斯） 觴（觴）
餅（䴵） 詬（訽） 躪（蹦） 舐（舓）
豺（犲） 縠（縠） 櫺（樞） 疏（踈疏）
躔（躔） 罐（罐） 騮（駵駠） 搜（挖）
諂（讇） 駭（駴） 孿（彎） 髓（髓）
嘲（謿） 侯（矦） 裸（嬴） 鎖（鏁）
齔（亂） 齏（韲） 美（媺） 踏（蹹蹋）
弛（弛） 羈（羇） 滅（威） 柝（榡櫜橐）
欻（欻） 悸（痵） 秣（餘） 蜿（蛩）
垂（𠂹埀） 奸（奸） 彝（藜） 腕（掔）
齰（蹡） 殲（孅） 腦（腦） 尪（尩尫）
瓷（甆） 韉（韉） 旆（斾） 誤（悮）
蹙（蹴） 剿（剿） 篷（箻） 舄（舄）
啖（噉） 秸（稭） 睥（睥） 隙（隟隙）
島（隝） 截（截） 媲（娘） 溆（漵）
登（登） 贐（賮賮） 撇（擎） 璇（琁）
鐙（鞾） 鯨（鱷） 愆（僽僽僽） 燕（鷰）
貂（鼦） 鞠（鞫） 鍥（鍥） 腰（署）
斗（鬪） 絶（𢇍） 煢（煢） 燁（爗）
陡（陡） 誑（誆） 蛆（胆） 曄（曅）
扼（搤） 框（闔） 麯（麴） 彝（彝）
愕（愕） 髡（髡） 紝（絍） 癰（癕）
鋒（鏠鋒） 攬（擥擥） 穤（穤） 禹（命）
蜂（蠭） 雷（靁） 潸（潸） 輿（轝）

籲(籲)	燥(㷮)	煮(鬻)	棕(椶)
鳶(䳒)	潴(瀦)	裝(裝)	菹(葅)

另外“秏”爲“耗”的異體字(《漢語大詞典》P4739),但在《第一批異體字整理表》中并未收入,對此類字要具體辨析:

“秏”作消耗、消費解時可改爲“耗”,如“士卒多秏,無尺寸之功”(《史記·李斯列傳》)中的“秏”可改爲“耗”。

“秏”通“眊”指昏亂時不改爲“耗”。如“天下秏亂萬民不安”(《漢書·董仲舒傳》)。

“秏”讀 mào,指無的時候不改爲“耗”,如“市中星衆者實其虛則秏”(《史記·天官書》)。

對原文中人名、地名等專名中出現的異體字,我們在基本不動的原則下也有辨析,目的也是爲了讀者閱讀時不産生歧意。如:“聃”、“聸”統一爲“聃”,“毌丘”、“毋丘”統一爲“毌丘”。“鼂錯”、“鼌錯”統一爲“鼂錯”。地名中的“湶”、“況”、“峯”、“竆”等字,則均改爲“涼”、“况”、“峰”、“究”等。如果專有名詞雖有異同,但讀者辨析無困難的,也在史自統一的原則下保持原文。如《舊唐書》爲“長孫无忌”,《新唐書》爲“長孫無忌”。專有名詞詞意爲歷史沿革的,亦不予統一,如:太山、泰山,雒、洛,勃海、渤海。

對原文中某些字,也本着從衆從俗的原則作了特殊規定。如“異”、“棄”、“災”、“傑”、“淚”等字,不一律依規定改爲“异”、“弃”、“灾”、“杰”、“泪”等,而保留原字。

對原文中某些訛字則參校殿本及中華本一律徑改。如:

“卧病床第”(《元史》卷一百四十九),查無“床第”一詞,據文意“第”當爲“笫”之訛,故校改爲“笫”。

“設爼豆習禮讓”(《元史》卷一百九十五),查無“爼”字,據文意當爲“俎”之訛,故校改爲“俎”。

(二)字形

本書所用字形一律采用文化部和中國文字改革委員會 1964 年聯合發布的《印刷通用漢字字形表》規定的新字形。

對原文中不規範的字形,如“杞”“妃”等字的右邊印成“已”或“巳”的一律改爲規範字形。對史書中爲避“正諱”、“家諱”等而造成的缺筆現象,凡不能查實的衹好一仍其舊,留待專家討論。

《二十四史全譯》版式説明

我們把《二十四史》譯爲白話文的宗旨是使更多的人讀懂《二十四史》,因此譯文力求準確傳述原文信息。但因爲存在着古、今文兩個系統之間事物、概念、詞語的差别,二者並不是一一對應的,翻譯中某種程度的"增"與"減"的替代幾乎是不可避免的。爲了盡可能減少由此造成的信息傳達的不準確,故附排原文,使讀譯文時有所參照。又根據現代人的閲讀習慣,把版式改爲横排,用兩欄相隔,原、譯文對排,段自取齊,便於讀者對讀對核。這樣大的版面變動,必然牽扯到史文原本的標題、目録之安排的合理性問題。爲此,我們以百衲本爲底本,參校了殿本、中華書局校點本的目録、標題、版面等有關形式,作了一些調整,謹説明如下:

(一) 關於紀志表傳

《二十四史》作爲紀傳體史書,其體例創成於司馬遷的《史記》,爲歷代編纂者所遵循。内容一般分爲紀、志、表、傳四部份,但又各有不同。其中《三國志》、《梁書》、《陳書》、《北齊書》、《周書》、《南史》、《北史》無志;《後漢書》、《三國志》、《梁書》、《宋書》、《南齊書》、《陳書》、《魏書》、《北齊書》、《周書》、《北史》、《晉書》、《南史》、《隋書》、《舊唐書》、《舊五代史》十五史無表。其順序基本如紀一、志二、表三、傳四排列,也有兩種不同情況。一是《後漢》、《魏書》志在傳後。二是作爲斷代合史的幾部史書,其中《三國志》和《舊五代史》,是分别各國排列紀、傳部份;《南史》、《北史》無志無表,紀傳部份不分國别按紀一傳二排列;《新五代史》是考(即志)在傳後,在世家之前,十國年譜(即表)在世家之後。如上兩種情況中,我們對《後漢書》及《三國志》作了改動。《後漢書》紀傳部份是六朝時宋人范曄所作,而《後漢書》的三十卷志是梁朝劉昭從晉朝司馬彪的《續漢書》中補出,所以百衲本及中華本都是紀傳與志分編,志書卷目單列序號,而殿本在整理刊刻時已將志改在紀後,統一排卷目。我們認爲,從叢書的角度説,殿本的排列更適於統一的原則,故《全譯》參用了殿本《後漢書》的排序形式。我們也查閲了有關資料,對《三國志》作了分析。文獻記載,《三國志》在西晉初年成書時爲三書:《魏書》三十卷、《蜀書》十五卷、《吴書》二十卷。中華書局點校本《三國志》出版説明有言:"《三國志》最早的刻本——北宋咸平六年(公元 1003 年)國子監刻本,《吴志》分爲上下兩帙,前有刻《吴志》的牒文。後來紹熙的重刻本裏,也保留着一頁咸平國子監刻《蜀志》牒文。可知咸平刻書時雖已合併爲《三國志》,但還是三書分别發刻的。"《三國志》成書七百餘年後傳至北宋時期時,當時

雕版印刷技術成熟,使正史的合刊整理成書有了可能,並成爲當時流行的出版形式,於是出現了從宋淳化年間刊刻的《三史》到嘉祐年間刊刻的《十七史》。應新體式的需要,記魏文帝黄初元年至晉武帝太康元年六十年間史事而分刊的《魏書》、《蜀書》、《吴書》至此合三而一,並且命名爲《三國志》。我們現在見到的二十四史叢刊有三種:一爲武英殿本,一爲商務印書館的百衲本,一爲中華書局的點校本。三本中除百衲本《三國志》是影印宋紹熙重刻本一仍其舊外,另外兩種版本的卷目排列都是從一至六十五卷統一排目,衹是文前標題内容各本有所不同。殿本爲:魏志卷一(頂格),武帝操(另行,前空二);中華本爲:三國志卷一(頂格),魏書一(行末),武帝紀第一(另行,前空二)。我們認爲中華書局所選版本的《三國志》標題形式最適於横排本的編輯。衹是它稱“紀”,而且“紀”的序號與“傳”的序號銜接排列,例如:三少帝紀第四、后妃傳第五。這與其他各史紀與傳各自排序號的做法不同。然而殿本《三國志》目録考中第一條已説明:“……惟《三國志》既無本紀之稱,並無列傳之目……,今考證悉遵壽原書例,不書紀傳等字……”依此爲證,我們按殿本去掉《魏志》中的“紀”,這樣編排標題,全書就統一了。關於《魏書》、《舊五代史》版本形式歷來無二,因無書證支持,雖然是例外,也衹好保存原貌。《新五代史》是二十四史中自唐開官修史先河後的唯一一部私修史,體例與他史不同,自有歐氏的主張,且歷代版本都如此,我們也不便改動。

(二) 標題序號

由於二十四部史書成書、翻刻的年代不同,各版本類級標題的設置、形式甚至同一標題在各本中的具體内容或有異同。暫就各史中各卷的文前標題而言(它有似現代出版物中的章節標題),我們所見到的情形大致是:一卷爲單一内容的,如紀傳部份傳主占單卷、志書部份每卷衹有單一内容,一般都在卷首出現卷目内容標題;紀傳部份一卷多傳主、志書卷題下有分級内容的,卷目標題在各本中出現的形式很不一致。多數史卷把這級標題標在文前,有些史在文内;還有文前、文内皆無這級標題的(如《舊五代史》列傳)。我們就武英殿本、百衲本、中華書局點校本所輯各史粗略統計了一下,全書列傳部份把傳主之名設在文内的:百衲本有《三國志》(宋紹熙刊本)、《金史》(元至正刊本)、《新五代史》(宋慶元刊本)、《遼史》(元至正刊本);殿本有《晉書》、《舊唐書》、《元史》、《後漢書》、《隋書》;中華本有《元史》、《新五代史》、《晉書》、《隋書》。志書的情況又有例外:殿本的《舊五代史》、《宋史》、《漢書》、《新五代史》、《遼史》諸史中某些志書出現文内標題,中華本的《新唐書》、《魏書》、《南齊書》、《舊五代史》、《宋史》、《舊唐書》、《明史》這七史志書文内亦有標題出現。百衲本各史志書中各卷文内標題時有時無很不統一。此外,還有各種體例不一的情況。史書作爲歷史遺存,不是一世一時一人之作,出現這些現象都可以理解。但是從叢書整理的

角度對體例統一作適度裁奪,在所難免。在編輯過程中,經反復研討,我們决定處理文前標題的原則是:(1)統一將大標題在後的形式,改爲大標題在前、小標題在後。古本形式有大標題在後、小標題在前的,在版式的演變中逐漸也改爲大標題在前、小標題在後了。以《新唐書》文前標題爲例。百衲本所據宋嘉祐本爲"薛李二劉高列傳第十一、唐書八十六",殿本改爲"唐書卷八十六(另行)列傳第十一(另行)薛李二劉高徐";中華本又改爲"唐書卷八十六(另行)列傳第十一(另行)薛舉(附仁杲)李軌、劉武周、高開道、劉黑闥(附徐圓朗)"。從上可見大、小標題的次序在歷史上曾有所改變。我們在全譯本中,統一改爲大標題在前、小標題在後。如,原題爲"魏其武安侯列傳第四十七",改爲"列傳第四十七(另行)魏其武安侯列傳"(《史記》)。(2)各史中紀、志、表、傳序號拆出,統一排列序號。比如某些史,類傳不加序號,與傳序相混,像《新五代史》中有雜傳十九卷,原文標題爲:"新五代史卷三十九,雜傳第二十七……新五代史卷五十七,雜傳第四十五",我們改爲:"新五代史卷三十九,列傳第二十七,雜傳一……新五代史卷五十七,列傳第四十五,雜傳第十九"。列傳下的合傳如"宗室"、"后妃",類傳如"列女"、"良吏"及志下的分級内容標題爲四級標題,紀傳中無論專傳或以類相隨的合傳,傳主之名都標注爲五級標題,附傳人物又用小號字附後,可視爲六級。

（三） 標題的文字内容

在三本參校中,我們發現各本的標題都有一部份與内容是不一致的。我們的原則是,以傳文爲準改正文字,格式上的不同,則依三本中多出者改。如上述所談《新唐書》的文前標題,我們依從殿本的形式。統一各史卷的原則是:多數有則補,多數無則刪,三本俱無,又没有資料可依的,則付之闕如,把這類卷題衹看作是原本的樣式,以便讀者核對原書查找。像現代出版物一樣,負責詳盡指示卷内分段内容的是段落標題。有這樣的標識,文意更加清晰,也更符合現代人的閲讀習慣。所以,凡有文獻根據的,我們都據之補齊了段落標題,以便讀者檢索。

總之,自宋代首創正史合刊這一出版形式以來,歷代雖云"翻刻",但至少在版式上不是一成不變的。這也説明像《三國志》之類斷代史隨着納入正史系列叢書的系統整理,它在形式上愈發磨滅了當初"别創一格"的特質,而與叢書體例逐漸趨同,從而反映了形式上的整齊劃一確是出版系列叢書的審美需要。爲此,我們在編輯過程中,嘗試着做了一些版式上的調整,至於能否有助今人閲讀,又不悖於纂者的旨意,敬請廣大讀者指正。

《隋書》全譯出版説明

《隋書》是唐代官修的紀傳體斷代史。全書八十五卷,有帝紀五卷、志三十卷、列傳五十卷。它完整地記載了隋王朝三十八年的歷史,並且追述了許多人在北周、北齊、梁、陳的事跡,是唐朝所修八史中最傑出的一部。

唐高祖武德四年(621)十一月,起居舍人令狐德棻上疏奏請修撰前朝各史。他説:"陛下既受禪於隋,復承周氏曆數,國家二祖功業,並在周時。如文史不存,何以貽鑒今古?如臣愚見,並請修之。"(《舊唐書・令狐德棻傳》)。武德五年(622),高祖下詔,令修魏、梁、齊、陳、周、隋六朝史書,任命了修撰各朝史書的官員。其中隋史由兼中書令封德彝、中書舍人顔師古主修。歷經數年,没有修成。唐太宗貞觀三年(628),再次詔令修撰前朝各史。改由秘書監魏徵主修隋史。

貞觀修梁、齊、陳、周、隋五史由宰相房玄齡總作監修,後來魏徵任監修。令狐德棻則"總知類會",協調其内容和體例。《隋書》除魏徵主修外,參加修撰的還有孔穎達、顔師古、許敬宗等人。歷經七年修成進獻,唐太宗詔藏於秘閣,並對撰修者分别進階頒賜。這五朝之史,時稱"五代史"。其中《隋書》衹有帝紀五卷、列傳五十卷,共五十五卷。其他各史也衹有本紀、列傳而已。

貞觀十五年(641),唐太宗命于志寧、李淳風、韋安仁、李延壽、敬播等人續修"五代史"的志書。也是前朝各史的第三次編纂。最初由令狐德棻監修,唐高宗永徽三年(652),改由長孫无忌監修。高宗顯慶元年(656)五月,書成,由太尉長孫無忌上奏高宗。全書十志,三十卷。由於是梁、陳、齊、周、隋五代史之志,故稱《五代史志》,當時與《隋書》分别成書,但記事則以隋代爲主,敍述梁、陳、齊、周各代事時,衹列舉朝代名稱,記載隋朝時,往往稱帝號或年號,所以李延壽在《北史・序傳》中説到《五代史志》就稱爲"隋書十志"。成書於五代後晉的《舊唐書・經籍志》,正史部份衹列《隋書》八十五卷,没有另列《五代史志》或《隋書十志》,説明此時十志已與《隋書》紀傳部份合而爲一了。這就是我們今天見到的完整的《隋書》。

隋朝政府十分重視收集圖書。隋開皇三年(583),秘書監牛弘上奏朝廷,分遣使者,蒐訪異本。隋朝祕書省下有著作、太史二曹。著作曹設官負責修撰碑志、祝文、祭文。太史曹負責記載和觀察天文、曆算。著作曹還有史館,修國史,記載皇帝的起居。同時内史省起草詔令,保存了大量詔、誥、文書檔案資料。隋朝的一些官員和文人學士,依據所見所聞,記述了不少隋代史事。隋代例禁私人撰史,王劭著《齊書》,被人告發,隋文帝收其書,"覽而悦

之",授以官職。他作爲著作郎,修起居註,並修《隋書》八十卷。唐修《隋書·王劭傳》説王劭《隋書》"辭義繁雜,無足稱者,遂使隋代文武名臣列將善惡之跡湮没無聞"。儘管評價極低,却大量採用或抄録其原始資料。

《隋書》帝紀五卷,都是先内容,後加評,即所謂"史臣曰"的内容。第一、二卷寫楊堅一人,第三、四卷寫楊廣一人,恭帝楊侑獨立一卷。史論在第二、四卷之後。

《隋書》十志仿《漢書》體例,增加了《百官志》。由於這是爲梁、陳、北齊、周、隋五朝歷史作的志,因此每一志都是從梁到隋,各述其沿革。每一志中每一小類的内容,也是逐朝介紹,而隋朝部份明顯詳於前四朝。這在二十四史上是獨一無二的。

《隋書》列傳八、九、十、二十四分别記載文帝的兄弟、兒子和煬帝的兒子,都分封爲王,可以合成諸王列傳。列傳第三十五楊玄感等反隋人物的傳記算一類,列傳第五十宇文化及等叛逆人物的傳記算一類,其他無總類名的都是隋朝諸臣,可稱之爲諸臣列傳,這樣與有類名的 12 類合在一起,共有 16 大類。以類相從是《隋書》列傳的一個特點。

《隋書》貫穿着比較進步的史學觀點。首先,鑒戒史觀是其中最重要的一點。唐初修史的目的就是"貽鑒今古"。在帝紀中,對天災人禍、大興土木、嚴刑苛法、農民起義,都記載得不厭其詳,一絲不漏。文帝、煬帝時,或殺或貶諫臣,佞臣得勢,這些在帝紀、列傳中都有記載。《文四子傳》、《煬三子傳》、《楊素傳》則記述了文帝、煬帝父子、兄弟之間的種種猜忌,骨肉相殘,這些皆足以爲後來者鑒。

《隋書·經籍志》首創用經史子集四部分類法記録典籍,是繼《漢書·藝文志》之後的第二部史志目録。《隋書·經籍志》將甲乙丙丁改成經史子集,更直截了當,後附佛道卷數。它正式將四部分類法確定下來,直到清朝人編《四庫全書》時仍用其法,現在一些大型圖書館的善本部、古籍部還用四部分類。四部下又有小類,使《經籍志》體系詳明。其每一類的志、序皆敍述這類書的學術源流,具有重要的學術地位。

《隋書》的不足之處在於:

一、前後呼應不够。如《鄭譯傳》、《牛弘傳》、《裴政傳》都提到討論音樂之事,都説"語在《音律志》"或"事在《音律志》。"而《隋書》没有《音律志》,衹有《音樂志》與《律曆志》。《閻毗傳》討論車輿,説"語在《輿服志》",《何稠傳》記大業初年營造輿服羽儀,説"事見《威儀志》"。而《隋書》没有這兩志,衹有《禮儀志》,其所述事也在《禮儀志》之中等等。

二、有曲筆回護之處。秉筆直書當是《隋書》的一大優點,唐人寫隋史本來無所諱忌,但爲尊者諱的思想,在書中屢見不鮮。其特點就是對一個人的缺點本傳不載,在别人的傳記裏反映。如對隋文帝,本紀説"其草創元勳及有功諸將,誅滅罪退,罕有存者",一筆帶過,未詳所云,在王誼、元諧、虞慶則等人的傳記中,纔得以瞭解這些人慘遭殺戮之狀。

隋朝短短的三十八年歷史,與秦王朝相似,都是經過多年的奮鬭統一了全國,創建制度,垂法後世。漢承秦制,唐承隋制,創造中國歷史上兩大强盛期,而這些制度的創立者却二世便亡,這是一個發人深思的歷史現象。《隋書》是對隋朝歷史的最完備、最權威的記載,很值得作深入的挖掘和研究。

《隋書》自宋代起,歷朝都有刊刻。流傳下來的,約有以下幾種:北宋仁宗天聖二年(1024)刻本,衹存跋文。宋刻遞修本,現存六十五卷,中華書局標點本稱之爲宋小字本。宋刻本,現存五卷,中華書局標點本稱爲宋中字本。元大德年間(1297—1307)饒州路刻本,中華書局標點本稱爲元十行本。元至順年間(1330—1332)瑞州路刻、明修本,中華書局標點

本稱爲元九行本。明嘉靖十年(1531)南京國子監補刻本。明萬曆二十六年(1598)北京國子監刻本。明汲古閣刻十七史本。清乾隆四年(1739)武英殿刻二十四史本。清同治八年(1869)嶺南葄古堂仿殿本刻本。清同治十年(1871)淮南書局刻本。1935年商務印書館百衲本,根據元大德饒州路刻本影印。1973年中華書局標點本,對《隋書》進行了標點、校勘、分類,其内容最可信,是現在流行最廣的版本。

《隋書》全譯本,是以百衲本爲底本。文内標題加註是取自殿本的形式,並與中華本相參校,擇善而從。

《隋書》全譯主編:許嘉璐。譯者:解冰、謝紀鋒、楊洪林、趙隄、錢兵山、崔玉生、郭樹羣、鈕衛星、盧仙文、李鳴、史建橋、王永强、王清淮、李長庚、熊焰、郭劍英、羅維明、魏達純、江曉原。

隋書目録

第一册

第二册

隋書卷一

帝紀第一

高祖(上)

高祖文皇帝姓楊氏，諱堅，弘農郡華陰人也。漢太尉震八代孫鉉，仕燕爲北平太守。鉉生元壽，後魏代爲武川鎮司馬，子孫因家焉。元壽生太原太守惠嘏，嘏生平原太守烈，烈生寧遠將軍禎，禎生忠，忠即皇考也。皇考從周太祖起義關西，賜姓普六茹氏，位至柱國、大司空、隋國公。薨，贈太保，謚曰桓。

高祖文皇帝姓楊，名堅，是弘農郡華陰縣人。漢太尉楊震的八世孫楊鉉，在燕國爲官任北平太守。楊鉉生元壽，後魏時任武川鎮司馬，他的子孫就定居在那裏。元壽生太原太守惠嘏，惠嘏生平原太守楊烈，楊烈生寧遠將軍楊禎，楊禎生楊忠，楊忠就是高祖的父親。高祖的父親跟隨周太祖在關西起兵，賜姓爲普六茹氏，官至柱國、大司空、隋國公。去世，贈爲太保，謚號爲桓。

皇妣吕氏，以大統七年六月癸丑夜，生高祖於馮翊般若寺，紫氣充庭。有尼來自河東，謂皇妣曰："此兒所從來甚異，不可於俗間處之。"尼將高祖舍於别館，躬自撫養。皇妣嘗抱高祖，忽見頭上角出，遍體鱗起。皇妣大駭，墜高祖於地。尼自外入見曰："已驚我兒，致令晚得天下。"爲人龍顔，額上有五柱入頂，目光外射，有文在手曰"王"，長上短下，沈深嚴重。初入太學，雖至親昵不敢狎也。

高祖的母親吕氏，於大統七年六月癸丑日夜間，在馮翊般若寺生下高祖，紫氣充滿庭院。有尼姑從河東來，對高祖的母親説："這個孩子來自非常特殊的地方，不能讓他生活在普通之處。"尼姑帶着高祖住在另外的宅院，親自撫養他。高祖的母親曾經抱着高祖，忽然看到他頭上生出了角，滿身長出了鱗。高祖的母親非常吃驚害怕，將高祖扔在地上。尼姑從外面進來看到説："已經驚嚇了我們的孩子，會使他晚得天下。"高祖的相貌有龍的特徵，額頭上有五條柱子似的紋上達頭頂，目光外射，手掌中有紋呈"王"字，上邊長下邊短，紋路很深很端正。高祖剛進入太學，即使是關係很親密的人也不敢對他態度輕狂。

年十四，京兆尹薛善辟爲功曹。十五，以太祖勳授散騎常侍、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封成紀縣公。十六，遷驃騎大將軍，加開府。周太祖見而嘆曰："此兒風骨，不似代間

高祖十四歲時，京兆尹薛善徵召他任功曹。十五歲時，因太祖的功勛授任高祖爲散騎常侍、車騎大將軍、儀同三司，封爲成紀縣公。十六歲時，升任驃騎大將軍，准予開設府署、召任屬官。周太祖見到高祖，感嘆説："這個孩子相貌

人!”明帝即位，授右小宫伯，進封大興郡公。帝嘗遣善相者趙昭視之，昭詭對曰：“不過作柱國耳。”既而陰謂高祖曰：“公當爲天下君，必大誅殺而後定。善記鄙言。”

氣質，不像是世間的凡人!”周明帝即位，授任高祖右小宫伯，進封爲大興郡公。周明帝曾派善於看相的趙昭審視高祖，趙昭假意回答説：“不過是做到柱國一職罷了。”不久後私下裏對高祖説：“公將做天下的君主，一定要有大的殺戮然後纔能成功。好好記着我的話吧。”

武帝即位，遷左小宫伯。出爲隋州刺史，進位大將軍。後徵還，遇皇妣寢疾三年，晝夜不離左右，代稱純孝。宇文護執政，尤忌高祖，屢將害焉，大將軍侯伏侯壽等匡護得免。其後襲爵隋國公。武帝娉高祖長女爲皇太子妃，益加禮重。齊王憲言於帝曰：“普六茹堅相貌非常，臣每見之，不覺自失。恐非人下，請早除之。”帝曰：“此止可爲將耳。”内史王軌驟言於帝曰：“皇太子非社稷主，普六茹堅貌有反相。”帝不悦，曰：“必天命有在，將若之何?”高祖甚懼，深自晦匿。

周武帝即位，高祖調任左小宫伯。外出任隋州刺史，晋升爲大將軍。後來受徵召返回，趕上母親卧病在床三年，高祖白天晚上不離左右，世人稱贊他最孝順。宇文護執掌朝政，非常忌恨高祖，多次準備加害於他，大將軍侯伏侯壽等人開脱庇護高祖纔得以幸免。此後繼承了隋國公爵位。周武帝聘娶高祖的長女作皇太子妃，對高祖更加禮待敬重。齊王宇文憲對周武帝進言説：“普六茹堅相貌非同尋常，臣每每見到他，不由地會感到心神迷失。恐怕他不是位居人下的人，請儘早除掉他。”周武帝説：“此人衹可爲將罷了。”内史王軌多次向周武帝進言説：“皇太子不是能統治國家的君主，普六茹堅的容貌有叛逆之相。”周武帝不高興，説：“如果一定是天命如此，又能對他怎麽樣呢?”高祖非常害怕，更加收斂言行深藏不露。

建德中，率水軍三萬，破齊師於河橋。明年，從帝平齊，進位柱國。與宇文憲破齊任城王高湝於冀州，除定州總管。先是，定州城西門久閉不行。齊文宣帝時，或請開之，以便行路。帝不許，曰：“當有聖人來啓之。”及高祖至而開焉，莫不驚異。尋轉亳州總管。宣帝即位，以后父徵拜上柱國、大司馬。

建德年間，率領水軍三萬人，在河橋打敗齊國軍隊。第二年，跟隨周武帝討滅齊國，進封柱國官位。同宇文憲一起在冀州打敗齊國任城王高湝，授任爲定州總管。此前，定州城的西門長期關閉不能通行。齊文宣帝時，有人請求打開此門，以便利道路通行。齊文宣帝不同意，説：“將會有聖人來開啓它。”等到高祖到來城門就開了，衆人無不感到驚嘆奇異。不久改任亳州總管。周宣帝即位，因高祖是皇后的父親徵召拜授他爲上柱國、大司馬。

大象初，遷大後丞、右司武，俄轉大前疑。每巡幸，恒委居守。

大象初年，升任大後丞、右司武，不久改任大前疑。周宣帝每每巡行出游，總是委任高祖留守。

時帝爲《刑經聖制》，其法深刻。高祖以法令滋章，非興化之道，切諫，不納。

當時周宣帝制定了《刑經聖制》，此法律嚴酷苛刻。高祖認爲法令太多太嚴，不是興盛教化的好途徑，懇切地進行勸諫，周宣帝不予采納。

高祖位望益隆，帝頗以爲忌。帝

高祖的地位聲望越來越高，周宣帝非常忌

有四幸姬，并爲皇后，諸家爭寵，數相毁譖。帝每忿怒謂后曰："必族滅爾家。"因召高祖，命左右曰："若色動，即殺之。"高祖既至，容色自若，乃止。

恨。周宣帝有四位寵愛的女子，都是皇后，各家爭寵，多次互相詆毁誣告。周宣帝常常憤怒地對皇后説："一定要滅你的家族。"於是就召見高祖，命令左右的人説："如果他神色有變，馬上就殺死他。"高祖來到後，面容神情泰然自如，周宣帝纔作罷。

大象二年五月，以高祖爲揚州總管，將發，暴有足疾，不果行。乙未，帝崩。時静帝幼冲，未能親理政事。内史上大夫鄭譯、御正大夫劉昉以高祖皇后之父，衆望所歸，遂矯詔引高祖入總朝政，都督内外諸軍事。周氏諸王在藩者，高祖悉恐其生變，稱趙王招將嫁女於突厥爲詞以徵之。丁未，發喪。庚戌，周帝拜高祖假黄鉞、左大丞相，百官總己而聽焉。以正陽宫爲丞相府，以鄭譯爲長史，劉昉爲司馬，具置僚佐。宣帝時，刑政苛酷，群心崩駭，莫有固志。至是，高祖大崇惠政，法令清簡，躬履節儉，天下悦之。

大象二年五月，任命高祖做揚州總管，正要啓程赴任，突然生了脚病，没有馬上出發。乙未，周宣帝崩。這時周静帝年幼無知，不能親自主持朝政事務。内史上大夫鄭譯、御正大夫劉昉認爲高祖是皇后的父親，衆望所歸，於是就假造皇帝詔書召高祖入朝總理朝廷政務，都督内外諸軍事。分封在各地的周氏藩王們，高祖都害怕他們發生變故，聲稱趙王宇文招準備將女兒嫁往突厥族，以此爲藉口徵召藩王們前來。丁未日，爲周宣帝發喪。庚戌，周帝授任高祖假黄鉞、左大丞相，百官各守其職，都聽命於他。以正陽宫作爲丞相府，任命鄭譯爲長史，劉昉爲司馬，安置齊備下屬官員。周宣帝時，刑法苛刻嚴酷，人心涣散畏懼，情緒不穩定。到這時，高祖極力施行恩惠的政治措施，法令清明簡約，自己厲行節約儉樸，天下的人都感到歡悦。

六月，趙王招、陳王純、越王盛、代王達、滕王逌并至于長安。相州總管尉遲迥自以重臣宿將，志不能平，遂舉兵東夏。趙、魏之士，從者若流，旬日之間，衆至十餘萬。又宇文胄以滎州，石愻以建州，席毗以沛郡，毗弟叉羅以兖州，皆應於迥。迥遣子質於陳請援。高祖命上柱國、鄖國公韋孝寬討之。雍州牧畢王賢及趙、陳等五王，以天下之望歸於高祖，因謀作亂。高祖執賢斬之，寢趙王等之罪，因詔五王劍履上殿，入朝不趨，用安其心。

六月，趙王宇文招、陳王宇文純、越王宇文盛、代王宇文達、滕王宇文逌都來到長安。相州總管尉遲迥自認爲是重臣、資歷很老的將軍，心中不平，於是就在華夏東部起兵。趙、魏地區的人士，追隨他的人源源不斷，十餘日的時間，人數達到十多萬。另外，宇文胄率滎州，石愻率建州，席毗率沛郡，席毗的弟弟叉羅率兖州，都來響應尉遲迥。尉遲迥送兒子到陳國作人質請求援助。高祖命令上柱國、鄖國公韋孝寬討伐尉遲迥等。雍州牧畢王宇文賢和趙、陳等五王，因高祖成爲衆望所歸，就謀劃發動暴亂。高祖拘捕宇文賢并殺死他，隱瞞了趙王等人的罪行，并且下詔令准許五王可以帶佩劍登上皇宫大殿，上朝朝拜時不必行快步疾走上前的禮節，以此安定他們的人心。

七月，陳將陳紀、蕭摩訶等寇廣陵，吴州總管于顗轉擊破之。廣陵人

七月，陳國將軍陳紀、蕭摩訶等人入侵廣陵，吴州總管于顗調軍打敗他們。廣陵人杜喬生

杜喬生聚衆反，刺史元義討平之。韋孝寬破尉遲迥於相州，傳首闕下，餘黨悉平。初，迥之亂也，鄖州總管司馬消難據州響應，淮南州縣多同之。命襄州總管王誼討之，消難奔陳。荆、郢群蠻乘釁作亂，命亳州總管賀若誼討平之。先是，上柱國王謙爲益州總管，既見幼主在位，政由高祖，遂起巴、蜀之衆，以匡復爲辭。高祖方以東夏、山南爲事，未遑致討。謙進兵屯劍閣，陷始州。至是，乃命行軍元帥、上柱國梁睿討平之，傳首闕下。巴、蜀阻險，人好爲亂，於是更開平道，毁劍閣之路，立銘垂誡焉。五王陰謀滋甚，高祖齎酒肴以造趙王第，欲觀所爲。趙王伏甲以宴高祖，高祖幾危，賴元胄以濟，語在《胄傳》。於是誅趙王招、越王盛。

聚集民衆造反，刺史元義討伐平定了他們。韋孝寬在相州打敗尉遲迥，將他的首級傳送到皇宫門前，其他的黨羽都平定了。當初，尉遲迥叛亂，鄖州總管司馬消難依據鄖州響應，淮河南岸地區的州縣很多附和他。朝廷命令襄州總管王誼討伐他們，司馬消難逃往陳國。荆、郢一帶各蠻族乘機作亂，朝廷命令亳州總管賀若誼討伐平定他們。此前，上柱國王謙任益州總管，看到幼小的君王在位，政令都來自高祖，於是就發動起巴、蜀地區的民衆，以匡正恢復皇位爲口號。高祖正全力處理東夏、山南方面的事情，没有空閑進行征討。王謙進軍駐扎在劍閣，攻占始州。到這時，高祖纔命令行軍元帥、上柱國梁睿討伐平定了他，將他的首級傳送到皇宫門前。巴、蜀一帶地勢險要，民衆喜歡作亂，因此又開通平坦的大道，毁掉劍閣中的路，立碑文宣示誡令。五王暗中謀劃越來越頻繁，高祖携帶酒菜去到趙王府中，想要觀察他的所作所爲。趙王埋伏下武士來宴請高祖，高祖非常危險，依靠元胄纔得以脱離險境，這記載在《元胄傳》中。於是誅殺趙王宇文招、越王宇文盛。

九月，以世子勇爲洛州總管、東京小冢宰。壬子，周帝詔曰："假黄鉞、使持節、左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國公堅，感山河之靈，應星辰之氣，道高雅俗，德協幽顯。釋巾登仕，搢紳傾屬，開物成務，朝野承風。受詔先皇，弼諧寡薄，合天地而生萬物，順陰陽而撫四夷。近者，内有艱虞，外聞妖寇，以鷹鸇之志，運帷帳之謀，行兩觀之誅，掃萬里之外。遐邇清肅，實所賴焉。四海之廣，百官之富，俱稟大訓，咸餐至道。治定功成，棟梁斯托，神猷盛德，莫二於時。可授大丞相，罷左、右丞相之官，餘如故。"

九月，任命長子楊勇爲洛州總管、東京小冢宰。壬子，周静帝下詔説："假黄鉞、使持節、左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國公楊堅，感受山河的神靈，應合星辰的精氣，道義超出雅士俗衆，德行合乎神明人世。脱下象徵儒者身份的頭巾踏上仕途，士大夫官員傾心相隨，宣明事物真相，使人事各得其宜，朝野都承受到教化。接受先皇遺詔，輔佐協助我這德寡義薄的人，合乎天地而養育萬物，順應陰陽而安撫邊遠四方。近來，國内有艱難憂患，境外得知有妖賊入侵，他以鷹鸇般威猛的志向，施展運籌帷幄的謀略，得以斬獲敵寇首級兩次傳送到皇宫前，掃清了萬里之外。遠近清静整肅，完全仰仗他。四海的廣大，百官的富餘，全部稟受大的訓誡，都分享至高的大道。治理安定，大功告成，依托國家的棟梁之材，神明盛大的德行，當時没有第二個。可授予大丞相，免除左、右丞相官職，其餘的依舊。"

冬十月壬申，詔贈高祖曾祖烈爲柱國、太保、都督徐兗等十州諸軍事、徐州刺史、隋國公，謚曰康；祖禎爲柱國、太傅、都督陜蒲等十三州諸軍事、同州刺史、隋國公，謚曰獻；考忠爲上柱國、太師、大冢宰、都督冀定等十三州諸軍事、雍州牧。誅陳王純。癸酉，上柱國、鄖國公韋孝寬卒。

十一月辛未，誅代王達、滕王逌。

十二月甲子，周帝詔曰：

天大地大，合其德者聖人，一陰一陽，調其氣者上宰。所以降神載挺，陶鑄群生，代蒼蒼之工，成巍巍之業。假黄鉞、使持節、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國公，應百代之期，當千齡之運，家隆台鼎之盛，門有翊贊之勤。心同伊尹，必致堯舜，情類孔丘，憲章文武。爰初入仕，風流映世，公卿仰其軌物，搢紳謂爲師表。入處禁闈，出居藩政，芳猷茂績，問望彌遠。往平東夏，人情未安。燕南趙北，實爲天府，擁節杖旄，任當連率。柔之以德，導之以禮，畏之若神，仰之若日，芳風美迹，歌頌獨存。淮海榛蕪，多歷年代，作鎮南鄙，選衆惟賢，威震殊俗，化行黔首。任掌鈞陳，職司邦政，國之大事，朝寄更深，鑾駕巡游，留臺務廣。周公陜西之任，僅可爲倫，漢臣關内之重，未足相況。

及天崩地坼，先帝升遐，朕以眇年，奄經荼毒，親受顧命，保乂皇家。奸人乘隙，潛圖宗

冬季十月壬申日，詔令追贈高祖的曾祖楊烈爲柱國、太保、都督徐兗等十州諸軍事、徐州刺史、隋國公，謚號爲康；祖父楊禎爲柱國、太傅、都督陜蒲等十三州諸軍事、同州刺史、隋國公，謚號爲獻；父親楊忠爲上柱國、太師、大冢宰、都督冀定等十三州諸軍事、雍州牧。誅殺陳王宇文純。癸酉日，上柱國、鄖國公韋孝寬死。

十一月辛未日，誅殺代王宇文達、滕王宇文逌。

十二月甲子日，周静帝下詔書説：

天大地大，合乎其德性的是聖人，一陰一陽，調和其精氣的是上宰。就是以此來使神靈降臨而生長萬物，造就養育衆生，代行蒼蒼上天的工作，成就偉大的功業。假黄鉞、使持節、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國公，合百世的運命，應千載的氣數，家中榮獲有三公的崇高榮譽，門第有輔佐贊助皇室的殷勤。忠心與伊尹相同，行動定會上追堯舜，情致如同孔丘，效法周文王周武王。初入仕途時，才華風度照耀當世，公卿權貴仰慕他視爲規範，士大夫認爲他是表率。入朝爲官，外出任職，謀略美好政績顯赫，聲名威望傳播遠方。昔日去平定東夏，人心不安。燕南趙北，實爲天府之地，手持權杖，官居統帥，以德進行安撫，以禮進行勸導，人們敬畏他如神明，仰望他像太陽，風範事迹美好，稱揚贊頌獨傳。淮海地區荒蕪，歷時長久，鎮守南方邊地，選拔任用賢才，威嚴震懾異域，教化流傳庶民。任職朝廷皇室，執掌國家政權，國家大事，朝廷的托付更重，皇帝巡游，留守京都責任更大。周公在陜西的治理，纔能够相提并論，漢朝臣子蕭何在關内起的重要作用，也不足以相比。

等到天崩地坼，先帝仙逝，朕以幼小年紀忽遭苦痛，隋國公親受先帝遺命，保衛皇室。奸人乘此機會，暗中圖謀社稷，背棄君

社，無君之意已成，竊發之期有日。英規潛運，大略川迴，匡國庇人，罪人斯得。兩河遘亂，三魏稱兵，半天之下，洶洶鼎沸。祖宗之基已危，生人之命將殆。安陸作亹，南通吴、越，蜂飛蠆聚，江、漢騷然。巴、蜀鴟張，翻將問鼎，秦塗更阻，漢門重閉。畫籌帷帳，建出師車，諸將稟其謀，壯士感其義，不違時日，咸得清蕩。九功遠被，七德允諧，百僚師師，四門穆穆。光景照臨之地，風雲去來之所，允武允文，幽明同德，驟山驟水，遐邇歸心。使朕繼踵上皇，無爲以治，聲高宇宙，道格天壤。伊尹輔殷，霍光佐漢，方之蔑如也。

王的心思已經産生，陰謀發動叛亂的日期已經確定。英明的謀劃暗中實施，偉大的策略迭出施展，救衛國家保護人民，罪犯就被擒獲。兩河地區發生禍亂，三魏地區興起叛軍，大半個國家，騷動不安。祖宗的基業已很危難，百姓的生命將有凶險。安陸發動叛亂，南與吴、越相勾結，如蜂蠆般會聚，江、漢一帶動亂不安。巴、蜀的賊人猖狂，起而圖謀王位，秦朝時的道路已阻斷，漢朝時的門户又封閉。隋國公運籌帷幄，組織發動大軍，衆將領領受他的計策，勇士們受他大義感染，没有用很長時間，全部得以平定。《尚書》所稱道的九功傳布遠方，《春秋》所贊頌的七德就此和美，百官整肅，四門恭謹。日月光照之地，風雲來去之處，文事武功兼備，神人同德，縱馬奔馳在山水之間，天下歸心。使朕繼承先皇足迹，以無爲治國，聲名高於宇宙，道義上達天壤。伊尹輔佐殷朝，霍光輔佐漢朝，與他相比也不如。

昔營丘、曲阜，地多諸國，重耳、小白，錫用殊禮。蕭何優贊拜之儀，番君越公侯之爵。姬、劉以降，代有令謨，宜崇典禮，憲章自昔。可授相國，總百揆，去都督内外諸軍事、大冢宰之號，進公爵爲王，以隋州之崇業，鄖州之安陸、城陽，温州之宜人，應州之平靖、上明，順州之淮南，士州之永川，昌州之廣昌、安昌，申州之義陽、淮安，息州之新蔡、建安，豫州之汝南、臨潁、廣寧、初安，蔡州之蔡陽，郢州之漢東二十郡爲隋國。劍履上殿，入朝不趨，贊拜不名，備九錫之禮，加璽紱、遠游冠、相國印緑綟綬，位在諸侯王上。隋國置丞相已下，一依舊式。

從前營丘、曲阜，這些地方有很多諸侯國，重耳、小白，賜予兩地主人特别的禮節。蕭何有在朝見君主的禮儀中受到的優待，番君獲得超越公侯的爵位。姬姓、劉氏王朝以來，歷代都有美好的謀劃，應尊崇典章禮儀，效法昔日。可授與相國，總領百官，免去都督内外諸軍事、大冢宰的稱號，進升隋國公爵位爲王，以隋州的崇業，鄖州的安陸、城陽，温州的宜人，應州的平靖、上明，順州的淮南，士州的永川，昌州的廣昌、安昌，申州的義陽、淮安，息州的新蔡、建安，豫州的汝南、臨潁、廣寧、初安，蔡州的蔡陽，郢州的漢東二十郡作爲隋國。可佩劍穿履上殿，入朝拜君不必疾步向前，參拜宣禮時不呼其名，賜予完整的九錫禮器，加璽紱、遠游冠、相國印緑綟綬，位在諸侯王之上。隋國設置丞相以下官職，完全依照舊制。

高祖再讓，不許。乃受王爵、十郡而已。詔進皇祖、考爵并爲王，夫人爲王妃。辛巳，司馬消難以陳師寇江州，刺史成休寧擊却之。

大定元年春二月壬子，令曰："已前賜姓，皆復其舊。"是日，周帝詔曰："伊、周作輔，不辭殊禮之錫，桓、文爲霸，允應異物之典，所以表格天之勛，彰不代之業。相國隋王，前加典策，式昭大禮，固守謙光，絲言未綍。宜申顯命，一如往旨。王功必先人，賞存後己，退讓爲本，誠乖朕意。宜命百辟盡詣王宫，衆心克感，必令允納。如有表奏，勿復通聞。"癸丑，文武百官詣閤敦勸，高祖乃受。甲寅，策曰：

咨爾假黄鉞、使持節、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王：天覆地載，藉人事以財成，日往月來，由王道而盈昃。五氣陶鑄，萬物流形。誰代上玄之工，斯則大聖而已。曰惟先正，翊亮皇朝。種德積善，載誕上相。精采不代，風骨異人。匡國濟時，除凶撥亂。百神奉職，萬國宅心。殷相以先知悟人，周輔乃弘道於代，方斯蔑如也。今將授王典禮，其敬聽朕命：

朕以不德，早承丕緒，上靈降禍，夙遭愍凶。妖醜覬覦，密圖社稷，宫省之内，疑慮驚心。公受命先皇，志在匡弼，輯諧内外，潛運機衡，奸人懾憚，謀用丕顯，俾贅旒之危，爲太山之固。是公重造皇室，作霸之基也。伊我祖、考之代，任寄已

高祖辭讓兩次，周静帝不答應。於是纔接受王爵、十郡罷了。詔令進升高祖祖父、父親的爵位都爲王，夫人爲王妃。辛巳日，司馬消難帶領陳國軍隊入侵江州，刺史成休寧擊退了他。

大定元年春二月壬子日，下令説："先前的賜姓，都恢復舊姓。"這一天，周帝下詔説："伊尹、周公做輔臣，不謝絶特别禮儀的賞賜，齊桓公、晋文公做霸主，和應奇異之物的恩典，是以此來宣明齊天的功勛，顯揚非同尋常的業績。相國隋王，先前加賞册命，來光耀大的禮遇，他却堅守謙讓的美德，詔令未成詔書。應申明所受上天之命，完全同於以往之意。隋王有功勞一定讓他人在前，遇奬賞總是自己在後，以謙讓爲本，實違背朕意。應命百官全部到隋王宫，衆人的心意能够感動，一定讓他答應接受。如果有表章奏本，不得再通報上奏。"癸丑，文武百官來到隋王府誠懇勸諫，高祖纔接受。甲寅日，頒布策命説：

咨爾假黄鉞、使持節、大丞相、都督内外諸軍事、上柱國、大冢宰隋王：天覆地載，藉人事而形成，日往月來，因王道而盈昃。五行之氣孕育造就，天地萬物流布成形。誰代行上天的工作，祇能是大聖之人。作爲先代之臣，爲我皇朝增輝。積養美好德行，培育出尊貴國相。優美文采世間罕有，儀表氣質非同尋常。扶助國家救助當代，除滅惡賊治理亂世。衆神安於其位，天下各國歸心。殷朝國相以先知啓發人，周朝輔臣弘揚道義於當世，與此相比也不如。現將授予隋王典法禮儀，請敬聽朕命：

朕以無德，早承皇統，上天神靈降禍，遭逢父母之喪。邪惡之人覬覦，暗中謀取社稷，皇室朝廷，疑慮心驚。公接受先皇之命，志在救助輔佐，和睦協調内外，暗中運用權機，邪惡之人畏懼，謀略功效明顯，使朕避免了實權旁落的危險，而使皇位穩如泰山。這是公重新締造皇室，創立霸業的基礎。我祖父、父親之輩，對公信任依托已很

深，入掌禁兵，外司藩政，文經武略，久播朝野。戎軒大舉，長驅晋、魏，平陽震熊羆之勢，冀部耀貔豹之威。初平東夏，人情未一。叢臺之北，易水之南，西距井陘，東至滄海，比數千里，舉袂如帷。委以連城，建旌杖節，教因其俗，刑用輕典，如泥從印，猶草隨風。此又公之功也。吴、越不賓，多歷年代，淮、海之外，時非國有。爰整其旅，出鎮於亳，武以威物，文以懷遠。群盜自奔，外户不閉，人黎慕義，襁負而歸。自北之風，化行南國。此又公之功也。宣帝御宇，任重宗臣，入典八屯，外司九伐。禁衛勤巡警之務，治兵得蒐狩之禮。此又公之功也。鑾駕游幸，頻委留臺，文武注意，軍國諮稟。萬事咸理，反顧無憂。此又公之功也。朕在諒闇，公實總己。磐石之宗，奸回者衆，招引無賴，連結群小。往者國衰甫爾，已創陰謀，積惡數旬，昆吾方稔。泣誅磬甸，宗廟以寧。此又公之功也。尉迥猖狂，稱兵鄴邑，欲長戟而指北闕，强弩而圍南斗，憑陵三魏之間，震驚九州之半，聚徒百萬，悉成蛇豕，淇水、洹水，一飲而竭。人之死生，翻繫凶豎，壽之長短，不由司命。公乃戒彼鷹揚，出車練卒，誓蒼兕於河朔，建瓴水於山東。口授兵書，手畫行陣，量敵制勝，指日剋期。諸將遵其成旨，壯士感其大義，輕死忘生，轉鬥千里，旗鼓奮發，如火燎毛。玄黄變漳河之水，京觀比爵臺

深重，入朝掌管皇宫衛隊，出外執掌地方政權，文韜武略，久揚朝野。兵車大舉出動，長驅直入晋、魏，在平陽振奮熊羆一樣的氣勢，在冀州炫耀貔豹一樣的聲威。起初平定東夏，民情并未安定。叢臺之北，易水之南，西至井陘，東到大海，近數千里的地區，民衆揚起衣袖就像帷幕一樣。依托連屬的城池，設置官署官員，因其風俗進行教化，刑罰運用較輕的法律，人民順服就像泥跟隨着印迹，如同草順着風向。這又是公的功勞。吴、越不臣服，已經很多年，淮、海以遠的地區，國家當時不能控制。整肅軍隊，出兵鎮守在亳地，以武力進行威懾，以文教懷柔馴服。衆盜賊自行逃散，家家夜不閉户，百姓仰慕道義，携帶幼兒前來歸附。北方的風氣教化，風行南國。這又是公的功勞。周宣帝統治天下，信任重用宗親大臣，在内統轄國家將領，在外掌管對諸侯的懲罰。守衛宫禁勤於巡察警戒的職責，整訓軍隊符合春獵冬狩的禮節。這又是公的功勞。皇帝外出游幸，每每委任以管理臺省事務，文武百官留意觀察，軍國大計仰賴主持討論決斷。萬事得以治理，使朕無後顧之憂。這又是您的一大功。朕在服喪的時候，公實際號令百官。分封在各地的宗親子弟，邪惡的人很多，招引刁横之衆，聚結肖小之徒。從前國家剛衰弱時，已經開始策劃陰謀，積累惡行很長時間，刀兵之禍正醖釀成熟。含淚殺死罪有應誅的權貴，宗廟得以安寧。這又是公的功勞。尉遲迥肆意妄行，在鄴邑起兵，想要揮長戟而直指北方，彎强弓而圍攻南方，踐踏三魏地區，震驚半個國家，聚集百萬徒衆，都成爲毒蛇猛獸，淇水、洹水，吸飲枯竭。百姓的生死，繫於惡人手中，壽命的長短，不由閻羅决定。公於是奮發威武，出動軍車操練士兵，在黄河之北率水軍誓師，在太行山之東形成高屋建瓴之勢。口中傳授兵書，揮手布劃戰陣，估量敵力制勝，即日限定日期。衆

之峻。百城氛祲，一旦廓清。此又公之功也。青土連率，跨據東秦，藉負海之饒，倚連山之險，望三輔而將逐鹿，指六國而顧連鷄。風雨之兵，助鬼爲虐。本根既拔，枝葉自殞，屈法申恩，示以大信。此又公之功也。申部殘賊，充斥一隅，蠅飛蟻聚，攻州略地。播以玄澤，迷更知反，服而捨之，無費遺鏃。此又公之功也。宇文胄親則宗枝，外藩岩邑，影響鄴賊，有同就燥。迫脅吏人，叛换城戍。偏師討襲，遂入網羅。東之武牢，有同囹圄，事窮將軍，如伏國刑。此又公之功也。檀讓、席毗，擁衆河外。陳、韓、梁、鄭、宋、衛、鄒、魯，村落成梟獍之墟，人庶爲豺狼之餌。强以陵弱，大則吞小，城有晝閉，巷無行人。授律出師，隨機掃定，讓既授首，毗亦梟懸。此又公之功也。司馬消難與國親姻，作鎮安陸，性多嗜欲，意好貪聚。屬城子女，劫掠靡餘，部人貨財，多少具罄。擅誅刺舉之使，專殺儀台之臣。懼罪畏威，動而內叛。蠶食郡縣，鴆毒華夷，聞有王師，自投南裔。帝唐崇山之罰，僅可方此，大漢流禦之刑，是亦相匹。逋逃入藪，荆、郢用安。此又公之功也。王謙在蜀，翻爲厲階，閉劍閣之門，塞靈關之宇，自謂五丁復起，萬夫莫向。分閫推轂，曾不逾時，風馳席卷，一舉大定，擒斬凶惡，掃地無遺。此又公之功也。陳頊因循僞業，自擅金

將遵其成命，壯士感其大義，輕生忘死，轉戰千里，戰旗軍鼓奮發，如同火燒絨毛。血染漳河之水，敵人尸首封土堆成的高冢像銅雀臺般高大。百城的不祥之氣，一日之間澄清。這又是公的功勞。青州的地方長官，占據東秦，憑藉傍海的富饒，倚仗連山的險峻，覬覦京師之地而準備逐鹿中原，企望像六國時那樣互相牽制而争雄。風雨的禍害，助紂爲虐。根本已經拔除，枝葉自然殞落，寬鬆法律申明恩德，展現大的信義。這又是公的功勞。申部殘餘賊寇，流散在偏僻角落，像蠅蟻一樣飛舞聚合，侵掠州城之地。傳揚皇帝恩澤，使他們迷途知返，馴服而寬待他們，没有再費刀兵。這又是公的功勞。宇文胄本是宗室族親，分封在外鎮守險要的城池，策應鄴邑賊人，就像投赴火熱。脅迫官員百姓，背叛朝廷改换城邑守衛。分兵征討，於是收入羅網。將他收縛在虎牢關，如同在監獄，困厄的將軍，來伏國法。這又是公的功勞。檀讓、席毗，在黄河外聚合徒衆。陳、韓、梁、鄭、宋、衛、鄒、魯，村落成爲凶惡鳥獸的活動之地，百姓變成豺狼的口中之物。强欺凌弱，大吞并小，白天關閉城門，街巷没有行人。授命出兵，應時掃滅平定，檀讓既投降被殺，席毗也被斬首示衆。這又是公的功勞。司馬消難是皇室姻親，鎮守安陸，品性多有貪欲，喜愛貪財聚斂。所轄城中的子女，搶奪無餘，屬下百姓的財物，無論多少都收光。隨意殺害前去監察的使節，擅自處死朝廷任命的大臣。害怕罪責畏懼天威，起兵侵犯內地。蠶食郡縣，殘害漢夷各族，得知有朝廷大軍征討，自己逃奔南方偏遠之地。堯帝流放驩兜在崇山的處罰，纔能與此相當，大漢流放罪犯到邊地守禦的刑法與此能够相比。逃亡的罪人流竄草澤，荆、郢地區因而安定。這又是公的功勞。王謙在蜀地，起而成爲禍端，關閉劍閣門户，封鎖靈關

陵，屢遣醜徒，趑趄江北。公指麾藩鎮，無不摧殄。方置文深之柱，非止尉佗之拜。此又公之功也。

四境，自稱當年的五力士再生，萬人不敵，分派將領推助其事，毫不拖延，風捲殘雲一般，一舉成功，擒獲斬殺凶惡賊人，徹底肅清不留遺害。這又是公的功勞。陳頊依循僞朝基業，獨占金陵，多次派遣惡徒，徘徊江北。公指揮地方長官，將他們全部消滅。就像馬援在交阯鑄立銅柱，不僅僅是像讓趙佗再次向漢朝稱臣那樣。這又是公的功勞。

公有濟天下之勤，重之以明德，始於辟命，屈己登庸。素業清徽，聲掩廊廟，雄規神略，氣蓋朝野。序百揆而穆四門，恥一匡之舉九合。尊賢崇德，尚齒貴功，録舊旌善，興亡繼絶。寬猛相濟，彝倫攸敘。敦睦帝親，崇獎王室。星象不拆，陰陽自調，玄冥、祝融如奉太公之召，雨師、風伯似應成王之宰。祥風嘉氣，觸石摇林，瑞獸異禽，游園鳴閣。至功至德，可大可久，盡品物之和，究杳冥之極。

公有救助天下的辛勞，又有完美的德行，起初受到徵召之命，屈尊接受舉用。清素之業操行美潔，聲名遍及宫廷，雄偉規劃神妙謀略，氣度壓倒朝野。使百官有序四門敬穆，却不以像九合諸侯一匡天下的管仲自居。尊敬賢人推崇德行，禮待老者敬重功臣，録用舊員表彰優良，振興衰敗接續絶嗣。剛柔相濟，天地人之常道有序。親厚和睦皇親，推重褒獎王室。星象不再分裂，陰陽自然協調，玄冥、祝融就像敬奉姜太公的召唤，雨師、風伯如同應對周成王的號令。祥和之風嘉瑞之氣，吹拂岩石摇動樹林，祥瑞走獸奇異飛禽，游於林園鳴於樓閣。至高的功德，偉大長久，極盡萬物的和美，窮盡幽遠的極至。

朕又聞之，昔者明王設官胙土，營丘四履，得征五侯，參墟寵章，異其禮物。故藩屏作固，垂拱責成，沈默岩廊，不下堂席。公道高往烈，賞薄前王。朕以眇身，托于兆人之上，求諸故實，甚用懼焉。往加大典，憲章在昔。謙以自牧，未應朝禮。日月不居，便已隔歲。時談物議，其謂朕何！今進授相國總百揆，以申州之義陽等二十郡爲隋國。今命使持節、太傅、上柱國、杞國公椿，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趙煚，授相國印綬。相國禮絶百辟，任總群官，舊職常

朕又聽説，從前聖明的周王設置官爵分封國土，分封在營丘的姜太公受賜履踐四方邊境，能够征伐不從王命的公侯伯子男五等諸侯，屬於參星分野得到高官顯爵，特别給予封賞禮物。所以王室的屏障護衛堅固，不必親自着手而督促完成任務，在廟堂朝廷沉静悠閑，不必離開殿堂座席。公道義高於先日英烈，得到的封賞却少於前代君王。朕以細微之身，寄托在萬民之上，考求衆多舊日史實，感到非常憂懼。從前加授大的典禮，效法先代。謙虚地自我修養，不接受朝廷禮拜。日月運行不停，很快已過一年。當世的評説衆人的議論，該怎樣説朕呢！現進授予相國之職總領百官，以申州的義陽等二十個郡作爲隋國。現命使持節、太傅、上柱國、

典，宜與事革。昔堯臣太尉，舜佐司空，姬旦相周，霍光輔漢，不居藩國，唯在天朝。其以相國總百揆，去衆號焉。上所假節、大丞相、大冢宰印綬。

杞國公宇文椿，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趙煚，授予相國印綬。相國禮儀超越公卿諸侯，職守總領百官，舊有的職位日常掌管工作，應隨着事務變化減省。從前堯以太尉爲臣，舜以司空輔助，姬旦做周朝之相，霍光做漢朝輔佐，不居住在分封的郡國，仍在王室朝廷。以相國總領百官，除去衆多的名號。上交原有的假節、大丞相、大冢宰的印綬。

又加九錫，其敬聽朕後命。以公執律修德，慎獄恤刑，爲其訓範，人無異志，是用錫公大輅、戎輅各一，玄牡二駟。公勤心地利，所寶人天，崇本務農，公私殷阜，是用錫公衮冕之服，赤舄副焉。公樂以移風，雅以變俗，遐邇胥悦，天地咸和，是用錫公軒懸之樂，六佾之舞。公仁風德教，覃及海隅，荒忽幽遐，迴首内向，是用錫公朱户以居。公水鏡人倫，銓衡庶職，能官流咏，遺賢必舉，是用錫公納陛以登。公執鈞於内，正性率下，犯義無禮，罔不屏黜，是用錫公武賁之士三百人。公元本闕。是用錫公鈇鉞各一。公威嚴夏日，精厲秋霜，猾夏必誅，顧眄天壤，掃清奸宄，折衝無外，是用錫公彤弓一、彤矢百，盧弓十、盧矢千。惟公孝通神明，肅恭祀典，尊嚴如在，情切幽明，是用錫公秬鬯一卣，珪瓚副焉。隋國置丞相以下，一遵舊式。往欽哉！其敬循往策，祇服大典，簡恤爾庶功，對揚我太祖之休命。

又加授九錫，請敬聽朕後面的命令。由於公執掌律例修養德行，慎於獄訟體恤刑罰，做出垂範，人們没有叛逆之心，因此賜予公大輅、戎輅各一，黑色牡馬二駟。公勤勞心力於地利，珍愛民以食爲天，推崇根本致力農業，官府百姓殷實富足，因此賜予公衮衣冠冕的服飾，以赤色舄鞋相配。公以聲樂改易風氣，以雅樂改變民俗，遠近全喜悦，天地都和合，因此賜公軒懸的樂器，六佾的舞樂。公仁愛的風範道德的教化，遠傳到海角，偏僻幽遠的地方，回首歸附中原，因此賜公居處可用紅色門户。公清明於人倫品評，執掌銓選衆官職位，有才能的官員傳揚贊頌，遺漏的賢士必定舉薦任用，因此賜公可以納陛登階。公在内執掌國政，秉性公正統率屬下，損害道義不合禮儀的人，無不斥退罷黜，因此賜公三百名虎賁之士。公原本闕。因此賜公鈇鉞各一件。公威儀整肅夏日，精勤奮勉秋霜，侵擾華夏的必予誅殺，環視天下，掃清奸邪，敗敵於萬里之外，因此賜公彤弓一張、彤矢百支，盧弓十張、盧矢千支。公孝義通於神明，敬奉祭祀禮儀，莊重威嚴如同神靈在前，情意懇切合乎冥冥神明，因此賜公秬鬯一卣，以珪瓚相配。隋國設置丞相以下官職，完全依照舊有制度。去恭敬地做吧！敬奉過去的策命，敬順大的典章，察念你衆多的功績，對答稱揚我太祖美好之命。

於是建臺置官。

於是修建官署設置官職。

丙辰，詔王冕十有二旒，建天子

丙辰，詔令隋王冠冕十二旒，設置天子的旌

旒旗，出警入蹕，乘金根車，駕六馬，備五時副車，置旄頭雲罕，樂舞八佾，設鍾虡宫懸。王妃爲王后，長子爲太子。前後三讓，乃受。

俄而周帝以衆望有歸，乃下詔曰："元氣肇闢，樹之以君，有命不恒，所輔惟德。天心人事，選賢與能，盡四海而樂推，非一人而獨有。周德將盡，妖孽遞生，骨肉多虞，藩維構釁，影響同惡，過半區宇，或小或大，圖帝圖王，則我祖宗之業，不絶如綫。相國隋王，睿聖自天，英華獨秀，刑法與禮儀同運，文德共武功俱遠，愛萬物其如己，任兆庶以爲憂。手運璣衡，躬命將士，芟夷奸宄，刷蕩氛祲，化通冠帶，威震幽遐。虞舜之大功二十，未足相比，姬發之合位三五，豈可足論。況木行已謝，火運既興，河、洛出革命之符，星辰表代終之象。烟雲改色，笙簧變音，獄訟咸歸，謳歌盡至。且天地合德，日月貞明，故以稱大爲王，照臨下土。朕雖寡昧，未達變通，幽顯之情，皎然易識。今便祗順天命，出遜别宫，禪位於隋，一依唐、虞、漢、魏故事。"高祖三讓，不許。遣兼太傅、上柱國、杞國公椿奉册曰：

旗，出入有禁行清道的警蹕，乘金根車，駕六馬，備五時副車，設置旄牛尾頭的雲罕旗，樂舞爲八佾，設置四面懸挂的架鐘。王妃爲王后，長子爲太子。前後辭讓三次，纔接受。

不久後周帝因隋王衆望所歸，就下詔説："天地開闢，樹立君王，運命不會永恒，輔佐的是有德之人。天意人事，選擇賢能，四海之内都樂於推舉，并非一人能獨自占有。周朝的氣運將盡，妖孽相繼産生，骨肉親人多有欺騙，分封諸侯結成仇怨，惡人相互追隨，遍及大半個國家，勢力或大或小，圖謀帝位王位，侵害我祖基業，綿綿不絶如縷。相國隋王，天性聰明聖達，神采美好獨秀，刑法與禮儀一同運用，文德和軍功都很高遠，愛護萬物就像愛護自己，關懷百姓深爲憂慮。掌握朝政大權，親自率領將士，除滅奸賊惡人，掃清不祥之氣，教化通達官吏、士紳，威武震動遠方。虞舜的二十項大功，不足以相比，姬發即位合於三正五行王者改代之際會，怎能够相提并論。况且五行的木行已經衰弱，火運已經興起，黄河、洛水出了革故鼎新的圖符，日月星辰顯現朝代終結的徵象。烟雲顔色改易，笙簧音律變化，刑獄訴訟全部退去，頌揚贊歌都已來到。而且天地配其德行，日月貞正而明，所以以大的名號稱王，君臨大地。朕雖然寡德愚昧，不能明曉事物的變通，而明暗之情勢，已清晰易識。現在即順從天命，遷到别宫，禪讓帝位於隋，完全依照堯、舜、漢、魏那樣的做法。"高祖辭讓三次，周帝不答應。派遣太傅、上柱國、杞國公宇文椿奉上册命説：

咨爾相國隋王：粤若上古之初，爰啓清濁，降符授聖，爲天下君。事上帝而理兆人，和百靈而利萬物，非以區宇之富，未以宸極爲尊。大庭、軒轅以前，驪連、赫胥之日，咸以無爲無欲，不將不迎。遐哉！其詳不可聞已。厥有載籍，遺文可觀。聖莫逾於堯，美未過於舜。堯得太尉，已作運衡之篇，舜遇司空，

咨爾相國隋王：那遠古之初，天地清濁開啓，降下符命授予聖賢，成爲天下的君王。事奉上帝而統治萬民，和合衆神而有益於萬物，不是因天下的富有，不是因帝位的尊貴。大庭、軒轅以前，驪連、赫胥時代，都是無爲無欲，不送不迎。很久遠了！其詳情已不能知曉。有記載的史籍，流傳的文獻可以察閲。聖明無人可及堯，美德無人超過舜。堯得到太尉，就産生了運衡的篇章，舜遇到司空，就叙述出精華的極至。他們曾撩

便叙精華之竭。彼褰裳脱屣，貳宫設饗，百辟歸禹，若帝之初。斯蓋上則天時，不敢不授，下祇天命，不可不受。湯代於夏，武革於殷，干戈揖讓，雖復異揆，應天順人，其道靡異。自漢迄晋，有魏至周，天曆逐獄訟之歸，神鼎隨謳歌之去。道高者稱帝，録盡者不王，與夫文祖、神宗無以别也。

周德將盡，禍難頻興，宗戚奸回，咸將竊發。顧瞻宫闕，將圖宗社，藩維連率，逆亂相尋。摇蕩三方，不合如礪，蛇行鳥攫，投足無所。王受天明命，睿德在躬，救頹運之艱，匡墜地之業，拯大川之溺，撲燎原之火，除群凶於城社，廓妖氛於遠服，至德合於造化，神用洽於天壤。八極九野，萬方四裔，圓首方足，罔不樂推。往歲長星夜掃，經天晝見，八風比夏后之作，五緯同漢帝之聚，除舊之徵，昭然在上。近者赤雀降祉，玄龜效靈，鍾石變音，蛟魚出穴，布新之貺，焕焉在下。九區歸往，百靈協贊，人神屬望，我不獨知。仰祇皇靈，俯順人願，今敬以帝位禪於爾躬。天祚告窮，天禄永終。於戲！王宜允執厥和，儀刑典訓，升圓丘而敬蒼昊，御皇極而撫黔黎，副率土之心，恢無疆之祚，可不盛歟！

着衣裳脱掉鞋子，在離宫中設置饗宴，百官歸附於禹，就像有帝位之始。這就是上遵奉天時，不敢不交授，下敬順天命，不能不接受。商湯替代夏桀，周武變革殷紂，武力奪取和尊賢讓位，雖然又是準則有别，但應合上天順從民意，其道理没有不同。從漢朝直到晋朝，由魏室直至周室，天運逐除有獄訟的，神鼎追隨受歌頌的。道義高的人稱帝，福運盡的人不再爲王，與那文祖、神宗没有區别。

周的氣運將盡，禍患災難頻繁發生，宗室親戚的邪惡之人，都將暗中發難。觀望宫殿，準備圖謀社稷，鎮守各地的長官，相繼反叛作亂。三方動蕩，就像粗糙的礪石般不合，毒蛇横行惡鳥抓奪，無處可往。隋王接受上天明命，身懷聖睿德行，救助敗壞國運的艱難，匡扶墜落在地的大業，拯救大川洪水的沉溺，撲滅燎原之勢的烈火，除滅了邦國的群凶，廓清了各地的妖氣，至高的德行合乎造化，神明的治用融於天地。八方遠境九州原野，萬方之處四境邊地，芸芸衆生，無不樂意推崇。過去的一年彗星掃過夜空，經行於天白晝顯現，八方之風就像夏后氏時那樣産生，五大行星如同漢獻帝時那樣相聚，除舊更新的徵兆，清楚地顯示在上天。近來朱雀降福，玄龜顯靈，鐘磬變音，蛟魚出穴，布新的惠賜，焕然顯現在下界。九州歸順依附，百神協同贊助，人神囑予厚望，不是我獨自知道。對上敬奉皇天之靈，對下順應民衆意願，現恭敬地將帝位禪讓給您。上天的賜福窮盡，上天的福佑終結。嗚呼！隋王應公允地執掌那和順，仿效取法典章之訓，登上圓丘敬奉蒼天，統御皇極安撫百姓，應合天下民心，弘揚無疆的福運，豈能不昌盛呢！

遣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趙煚奉皇帝璽紱，百官勸進。高祖乃受焉。

派遣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趙煚奉獻皇帝玉璽，百官勸進。高祖纔接受了。

開皇元年二月甲子，上自相府常

開皇元年二月甲子，皇上從丞相府穿着通常

服入宫，備禮即皇帝位於臨光殿。設壇於南郊，遣使柴燎告天。是日，告廟，大赦，改元。京師慶雲見。易周氏官儀，依漢、魏之舊。以柱國、相國司馬、渤海郡公高熲爲尚書左僕射兼納言，相國司録、沁源縣公虞慶則爲内史監兼吏部尚書，相國内郎、咸安縣男李德林爲内史令，上開府、漢安縣公韋世康爲禮部尚書，上開府、義寧縣公元暉爲都官尚書，開府、民部尚書、昌國縣公元巖爲兵部尚書，上儀同、司宗長孫毗爲工部尚書，上儀同、司會楊尚希爲度支尚書，上柱國、雍州牧、邗國公楊惠爲左衛大將軍。乙丑，追尊皇考爲武元皇帝，廟號太祖，皇妣爲元明皇后。遣八使巡省風俗。丙寅，修廟社。立王后獨孤氏爲皇后，王太子勇爲皇太子。丁卯，以大將軍、金城郡公趙煚爲尚書右僕射，上開府、濟陽侯伊婁彦恭爲左武候大將軍。己巳，以周帝爲介國公，邑五千户，爲隋室賓。旌旗車服禮樂，一如其舊。上書不爲表，答表不稱詔。周氏諸王，盡降爲公。辛未，以皇弟同安郡公爽爲雍州牧。乙亥，封皇弟邵國公慧爲滕王，同安公爽爲衛王；皇子雁門公廣爲晋王，俊爲秦王，秀爲越王，諒爲漢王。以上柱國、并州總管、申國公李穆爲太師，上柱國、鄧國公竇熾爲太傅，上柱國、幽州總管、任國公于翼爲太尉，觀國公田仁恭爲太子太師，武德郡公柳敏爲太子太保，濟南郡公孫恕爲太子少傅，開府蘇威爲太子少保。丁丑，以晋王廣爲并州總管，以陳留郡公楊智積爲蔡王，興城郡公楊静爲道王。戊寅，以官牛五千頭分賜貧人。

的衣服進入皇宫，在臨光殿依照完備的禮儀即皇帝位。在南郊設置祭壇，派使節舉行柴燎祭告上天。當天，祭告祖廟，大赦，改元。京城有五色祥雲出現。改變周氏的官職儀制，遵循漢、魏的舊制。任命柱國、相國司馬、渤海郡公高熲爲尚書左僕射兼納言，相國司録、沁源縣公虞慶則任内史監兼吏部尚書，相國内郎、咸安縣男李德林任内史令，上開府、漢安縣公韋世康任禮部尚書，上開府、義寧縣公元暉任都官尚書，開府、民部尚書、昌國縣公元巖任兵部尚書，上儀同、司宗長孫毗任工部尚書，上儀同、司會楊尚希任度支尚書，上柱國、雍州牧、邗國公楊惠任左衛大將軍。乙丑，追尊皇父爲武元皇帝，廟號太祖，皇母爲元明皇后。派遣八位使節去巡察民風習俗。丙寅，修祭土神的社廟。立皇后獨孤氏爲皇后，王太子楊勇爲皇太子。丁卯，任命大將軍、金城郡公趙煚爲尚書右僕射，上開府、濟陽侯伊婁彦恭爲左武候大將軍。己巳，讓周帝做介國公，食邑有五千户，做隋王室的賓客。旌旗車服禮樂，完全依照舊制。上奏書不稱爲表，答奏表不稱爲詔。周氏各王，都降爲公。辛未，任命皇弟同安郡公楊爽爲雍州牧。乙亥，封皇弟邵國公楊慧爲滕王，同安公楊爽爲衛王；皇子雁門公楊廣爲晋王，楊俊爲秦王，楊秀爲越王，楊諒爲漢王。任命上柱國、并州總管、申國公李穆做太師，上柱國、鄧國公竇熾做太傅，上柱國、幽州總管、任國公于翼做太尉，觀國公田仁恭做太子太師，武德郡公柳敏做太子太保，濟南郡公孫恕做太子少傅，開府蘇威做太子少保。丁丑，任命晋王楊廣做并州總管，任命陳留郡公楊智積做蔡王，興城郡公楊静做道王。戊寅，將官府五千頭牛分賜給窮人。

三月辛巳，高平獲赤雀，太原獲

三月辛巳，高平捕獲赤色雀鳥，太原捕獲黑

蒼烏，長安獲白雀，各一。宣仁門槐樹連理，衆枝内附。壬午，白狼國獻方物。甲申，太白晝見。乙酉，又晝見。以上柱國元景山爲安州總管。丁亥，詔犬馬器玩口味不得獻上。戊子，弛山澤之禁。以上開府、當亭縣公賀若弼爲楚州總管，和州刺史、新義縣公韓擒虎爲廬州總管。己丑，盩厔縣獻連理樹，植之宫庭。辛卯，以上柱國、神武郡公竇毅爲定州總管。戊戌，以太子少保蘇威兼納言、吏部尚書，餘官如故。庚子，詔曰："自古帝王受終革代，建侯錫爵，多與運遷。朕應籙受圖，君臨海内，載懷沿革，事有不同。然則前帝後王，俱在兼濟，立功立事，爵賞仍行。苟利於時，其致一揆，何謂物我之異，無計今古之殊。其前代品爵，悉可依舊。"丁未，梁主蕭巋使其太宰蕭巖、司空劉義來賀。

四月辛巳，大赦。壬午，太白、歲星晝見。戊戌，太常散樂并放爲百姓。禁雜樂百戲。辛丑，陳散騎常侍韋鼎、兼通直散騎常侍王瑳來聘于周，至而上已受禪，致之介國。是月，發稽胡修築長城，二旬而罷。

五月戊子，封邗國公楊雄爲廣平王，永康郡公楊弘爲河間王。辛未，介國公薨，上舉哀於朝堂，以其族人洛嗣焉。

六月癸未，詔以初受天命，赤雀降祥，五德相生，赤爲火色，其郊及社廟，依服冕之儀，而朝會之服，旗幟犧牲，盡令尚赤。戎服以黄。

秋七月乙卯，上始服黄，百僚畢賀。庚午，靺鞨酋長貢方物。

八月壬午，廢東京官。突厥阿波可汗遣使貢方物。甲午，遣行軍元

烏，長安捕獲白雀，各一隻。宣仁門槐樹枝幹連生，所有枝條向内彎曲。壬午，白狼國貢獻當地特産。甲申，太白星白天顯現。乙酉，再次白天顯現。任命上柱國元景山爲安州總管。丁亥，詔命犬馬器物珍玩美味不許進獻。戊子，放鬆對山林湖澤的封禁。任命上開府、當亭縣公賀若弼爲楚州總管，和州刺史、新義縣公韓擒虎爲廬州總管。己丑，盩厔縣進獻連理樹，種在宫庭。辛卯，任命上柱國、神武郡公竇毅爲定州總管。戊戌，任命太子少保蘇威兼納言、吏部尚書，其餘的官職依舊。庚子，下詔説："自古帝王承受帝位改朝换代，分封諸侯賜封爵位，多隨運命變化。朕應合籙命接受河圖，統治天下，考慮沿襲變革，事情有所不同。然而前帝後王，都能兼濟天下，立功立事，賜爵封賞仍然實行。如果有利於時事，其達到的是同一準則，何必要説物我的不同，不再計較古今的差别。前代的品級官爵，全部可依循舊制。"丁未，梁主蕭巋派遣他的太宰蕭巖、司空劉義前來祝賀。

四月辛巳，大赦。壬午，太白星、歲星白天出現。戊戌，太常散樂都貶謫爲百姓。禁止雜樂百戲。辛丑，陳國散騎常侍韋鼎、兼通直散騎常侍王瑳前來周朝通問修好，來到時皇上已經接受禪讓，送他們到介國。當月，徵發稽胡修築長城，二十天後停工。

五月戊子，封邗國公楊雄爲廣平王，永康郡公楊弘爲河間王。辛未，介國公去世，皇上在朝堂舉行哀悼，讓他的族人宇文洛繼承爵位。

六月癸未，下詔令因初承受天命，赤色雀鳥降下祥瑞，而五德相生，赤是火色，命令郊祭和社廟祭祀，依照服飾冠冕的儀制，朝覲會拜的服飾，旗幟犧牲，全部尊尚赤色。軍戎服裝爲黄色。

秋季七月乙卯，皇上開始改爲穿黄色服飾，百官全體祝賀。庚午，靺鞨酋長貢獻地方特産。

八月壬午，廢除東京官職。突厥阿波可汗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甲午，派行軍元帥樂安公

帥樂安公元諧，擊吐谷渾於青海，破而降之。

九月戊申，戰亡之家，遣使賑給。庚午，陳將周羅睺攻陷胡墅，蕭摩訶寇江北。辛未，以越王秀爲益州總管，改封爲蜀王。壬申，以上柱國、薛國公長孫覽，上柱國、宋安公元景山，并爲行軍元帥，以伐陳，仍命尚書左僕射高熲節度諸軍。突厥沙鉢略可汗遣使貢方物。是月，行五銖錢。

冬十月乙酉，百濟王扶餘昌遣使來賀，授昌上開府、儀同三司、帶方郡公。戊子，行新律。壬辰，行幸岐州。

十一月乙卯，以永昌郡公竇榮定爲右武候大將軍。丁卯，遣兼散騎侍郎鄭撝使於陳。己巳，有流星，聲如隤墻，光燭于地。

十二月戊寅，以申州刺史尒朱敞爲金州總管。甲申，以禮部尚書韋世康爲吏部尚書。己丑，以柱國元衮爲廓州總管，興勢郡公衛玄爲淮州總管。庚子，至自岐州。壬寅，高麗王高陽遣使朝貢，授陽大將軍、遼東郡公。太子太保柳敏卒。

二年春正月癸丑，幸上柱國王誼第。庚申，幸安成長公主第。陳宣帝殂，子叔寶立。辛酉，置河北道行臺尚書省於并州，以晋王廣爲尚書令。置河南道行臺尚書省於洛州，以秦王俊爲尚書令。置西南道行臺尚書省於益州，以蜀王秀爲尚書令。戊辰，陳遣使請和，歸我胡墅。辛未，高麗、百濟并遣使貢方物。甲戌，詔舉賢良。

二月己丑，詔高熲等班師。庚寅，以晋王廣爲左武衛大將軍，秦王俊爲右武衛大將軍，餘官并如故。

元諧，攻擊青海吐谷渾，打敗降服他們。

九月戊申，對戰死者的家庭，派使者進行賑濟。庚午，陳國將軍周羅睺攻陷胡墅，蕭摩訶侵犯長江北岸。辛未，任命越王楊秀爲益州總管，改封爲蜀王。壬申，任命上柱國、薛國公長孫覽，上柱國、宋安公元景山，同爲行軍元帥，去征伐陳朝，又命令尚書左僕射高熲節制調度各軍。突厥沙鉢略可汗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當月，發行五銖錢。

冬季十月乙酉，百濟王扶餘昌派使者前來朝賀，授予扶餘昌上開府、儀同三司、帶方郡公。戊子，施行新律令。壬辰，皇上巡視岐州。

十一月乙卯，任命永昌郡公竇榮定爲右武候大將軍。丁卯，派兼散騎侍郎鄭撝出使到陳。己巳，有流星，聲音像墻倒塌一樣，光亮照耀大地。

十二月戊寅，任命申州刺史尒朱敞爲金州總管。甲申，任命禮部尚書韋世康爲吏部尚書。己丑，任命柱國元衮爲廓州總管，興勢郡公衛玄爲淮州總管。庚子，皇上從岐州回朝。壬寅，高麗王高陽派使者入朝進貢，授予高陽大將軍、遼東郡公。太子太保柳敏死。

二年春正月癸丑，巡視上柱國王誼的府第。庚申，親臨安成長公主府第。陳宣帝死，兒子陳叔寶立爲帝。辛酉，在并州設立河北道行臺尚書省，任命晋王楊廣爲尚書令。在洛州設置河南道行臺尚書省，任命秦王楊俊爲尚書令。在益州設置西南道行臺尚書省，任命蜀王楊秀爲尚書令。戊辰，陳國派使者求和，歸還我國的胡墅。辛未，高麗、百濟都派使者進獻當地特産。甲戌，詔令推舉賢良之才。

二月己丑，詔令高熲等人撤軍返回。庚寅，任命晋王楊廣爲左武衛大將軍，秦王楊俊爲右武衛大將軍，其餘的官職依舊。辛卯，親臨趙國

辛卯，幸趙國公獨孤陀第。庚子，京師雨土。

三月戊申，開渠，引杜陽水於三時原。

四月丁丑，以寧州刺史竇榮定爲左武候大將軍。庚寅，大將軍韓僧壽破突厥於雞頭山，上柱國李充破突厥於河北山。

五月戊申，以上柱國、開府長孫平爲度支尚書。己酉，旱，上親省囚徒。其日大雨。己未，高寶寧寇平州，突厥入長城。庚申，以豫州刺史皇甫績爲都官尚書。壬戌，太尉、任國公于翼薨。甲子，改傳國璽曰受命璽。

六月壬午，以太府卿蘇孝慈爲兵部尚書，雍州牧、衛王爽爲原州總管。甲申，使使吊於陳國。乙酉，上柱國李充破突厥於馬邑。戊子，以上柱國叱李長叉爲蘭州總管。辛卯，以上開府尒朱敞爲徐州總管。

丙申，詔曰："朕祗奉上玄，君臨萬國，屬生人之敝，處前代之宫。常以爲作之者勞，居之者逸，改創之事，心未遑也。而王公大臣陳謀獻策，咸云羲、農以降，至于姬、劉，有當代而屢遷，無革命而不徙。曹、馬之後，時見因循，乃末代之宴安，非往聖之宏義。此城從漢，凋殘日久，屢爲戰場，舊經喪亂。今之宫室，事近權宜，又非謀筮從龜，瞻星揆日，不足建皇王之邑，合大衆所聚。論變通之數，具幽顯之情，同心固請，詞情深切。然則京師百官之府，四海歸向，非朕一人之所獨有。苟利於物，其可違乎！且殷之五遷，恐人盡死，是則以吉凶之土，制長短之命。謀新去故，如農望秋，雖暫劬勞，其究安宅。今區宇寧一，陰陽順

公獨孤陀府第。庚子，京城天降塵土。

三月戊申，開掘渠道，引杜陽水到三時原。

四月丁丑，任命寧州刺史竇榮定爲左武候大將軍。庚寅，大將軍韓僧壽在雞頭山打敗突厥，上柱國李充在河北山打敗突厥。

五月戊申，任命上柱國、開府長孫平爲度支尚書。己酉，乾旱，皇上親自查檢囚犯。這天下大雨。己未，高寶寧侵犯平州，突厥侵入長城。庚申，任命豫州刺史皇甫績爲都官尚書。壬戌，太尉、任國公于翼薨。甲子，改傳國璽叫受命璽。

六月壬午，任命太府卿蘇孝慈爲兵部尚書，雍州牧、衛王楊爽爲原州總管。甲申，派使者到陳國吊喪。乙酉，上柱國李充在馬邑打敗突厥。戊子，任命上柱國叱李長叉爲蘭州總管。辛卯，任命上開府尒朱敞爲徐州總管。

丙申，下詔說："朕敬奉上天，統治萬國，專注人民的疲敝，居處前代的宫殿。常認爲建造者辛勞，居住者安逸，改建之事，心有不安。而王公大臣陳説謀劃進獻策略，都説伏羲、神農之後，直到姬氏、劉氏，有當代就多次遷居的，没有改朝换代而不遷移的。曹氏、司馬氏之後，時時可見因循舊地，那是末世的安逸，不是從前聖賢的宏大的道義。此城始自漢代，衰落破敗時間很久了，多次作爲戰場，昔日歷經喪亂。現在的宫室，是事情近於變通的措施，又不是通過卜筮遵從龜占，仰觀星象依日測度的，不足以建立皇王的城邑，成爲糾合廣大民衆的聚集地。論説變通的數理，陳述隱顯的真情，衆人同心堅持請求，言詞情義深摯懇切。那麽京城是百官的府署，四海之心歸心向往，不是朕一人獨有的。如果有利於世事，怎麽能够違背呢！而且殷商的五次遷移，害怕民衆都死亡，是依據吉凶之處，節制長短之命。圖謀新處離棄故地，如同農夫盼望

序，安安以遷，勿懷胥怨。龍首山川原秀麗，卉物滋阜，卜食相土，宜建都邑，定鼎之基永固，無窮之業在斯。公私府宅，規模遠近，營構資費，隨事條奏。"仍詔左僕射高熲、將作大匠劉龍、鉅鹿郡公賀婁子幹、太府少卿高龍叉等創造新都。

秋收，雖然暫時辛勞，終究會有安適處所。如今天下統一安定，陰陽順於秩序，安然地遷移，不要有片刻的抱怨。龍首山山川原野秀美壯麗，花草作物滋潤豐茂，卜筮食物占相土地，適宜建立都城，定都的基礎長久堅固，無窮的功業就在於此。公私的府署宅第，規模的大小遠近，營建的資金費用，隨事逐條奏報。"就詔令左僕射高熲、將作大匠劉龍、鉅鹿郡公賀婁子幹、太府少卿高龍叉等人開始營造新都。

秋八月癸巳，以左武候大將軍竇榮定爲秦州總管。

秋季八月癸巳，任命左武候大將軍竇榮定爲秦州總管。

十月癸酉，皇太子勇屯兵咸陽，以備胡。庚寅，上疾愈，享百僚於觀德殿。賜錢帛，皆任其自取，盡力而出。辛卯，以營新都副監賀婁子幹爲工部尚書。

十月癸酉，皇太子楊勇駐兵咸陽，防備胡人。庚寅，皇上病愈，在觀德殿宴享百官。賞賜錢帛，都任由衆人自取，盡各人力量取走。辛卯，任命營新都副監賀婁子幹爲工部尚書。

十一月丙午，高麗遣使獻方物。

十一月丙午，高麗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

十二月辛未，上講武於後園。甲戌，上柱國竇毅卒。丙子，名新都曰大興城。乙酉，遣沁源公虞慶則屯弘化，備胡。突厥寇周槃，行軍總管達奚長儒擊之，爲虜所敗。丙戌，賜國子生經明者束帛。丁亥，親録囚徒。

十二月辛未，皇上在後園講習武事。甲戌，上柱國竇毅死。丙子，命名新都叫大興城。乙酉，派沁源公虞慶則駐守弘化，防備胡人。突厥入侵周槃，行軍總管達奚長儒迎擊，被敵寇打敗。丙戌，賞賜通曉經書的國子監學生帛五匹。丁亥，皇上親自審察囚犯的罪狀。

三年春正月庚子，將入新都，大赦天下。禁大刀長矟。癸亥，高麗遣使來朝。

三年春季正月庚子，準備遷入新都城，大赦天下。禁用大刀長矟。癸亥，高麗派使者來朝拜。

二月己巳朔，日有蝕之。壬申，宴北道勳人。癸酉，陳遣兼散騎常侍賀徹、兼通直散騎常侍蕭褒來聘。突厥寇邊。甲戌，涇陽獲毛龜。癸未，以左衛大將軍李禮成爲右武衛大將軍。

二月己巳初一，日食。壬申，宴請北道有功的人。癸酉，陳國派兼散騎常侍賀徹、兼通直散騎常侍蕭褒前來通問修好。突厥入侵邊境。甲戌，涇陽捕獲長毛龜。癸未，任命左衛大將軍李禮成爲右武衛大將軍。

三月丁未，上柱國、鮮虞縣公謝慶恩卒。己酉，以上柱國達奚長儒爲蘭州總管。丙辰，雨，常服入新都。京師醴泉出。丁巳，詔購求遺書於天下。庚申，宴百僚，班賜各有差。癸亥，城榆關。

三月丁未，上柱國、鮮虞縣公謝慶恩死。己酉，任命上柱國達奚長儒爲蘭州總管。丙辰，有雨，皇上着常服進入新都。京師有甘泉涌出。丁巳，下詔令在天下懸賞收買遺傳的書籍。庚申，宴請百官，分賜各有不同。癸亥，在榆關建城。

夏四月己巳，上柱國、建平郡公于義卒。庚午，吐谷渾寇臨洮，洮州刺史皮子信死之。辛未，高麗遣使來朝。壬申，以尚書右僕射趙煚兼内史令。丁丑，以滕王瓚爲雍州牧。己卯，衛王爽破突厥於白道。庚辰，行軍總管陰壽破高寶寧於黄龍。甲申，旱，上親祀雨師於國城之西南。丙戌，詔天下勸學行禮。以濟北郡公梁遠爲汶州總管。己丑，陳郢州城主張子譏遣使請降，上以和好，不納。辛卯，遣兼散騎常侍薛舒、兼通直散騎常侍王劭使於陳。癸巳，上親雩。甲午，突厥遣使來朝。

夏季四月己巳，上柱國、建平郡公于義死。庚午，吐谷渾入侵臨洮，洮州刺史皮子信戰死。辛未，高麗派使者來朝拜。壬申，任命尚書右僕射趙煚兼任内史令。丁丑，任命滕王楊瓚爲雍州牧。己卯，衛王楊爽在白道打敗突厥。庚辰，行軍總管陰壽在黄龍打敗高寶寧。甲申，乾旱，皇上親自在國都城西南祭祀雨師。丙戌，詔令天下鼓勵勤於學習遵行禮義。任命濟北郡公梁遠爲汶州總管。己丑，陳國郢州城主張子譏派使者來請求歸降，皇上因和陳國和睦友好，没有接受。辛卯，派兼散騎常侍薛舒、兼通直散騎常侍王劭出使到陳國。癸巳，皇上親自舉行求雨祭祀。甲午，突厥派使者來朝拜。

五月癸卯，行軍總管李晃破突厥於摩那渡口。甲辰，高麗遣使來朝。乙巳，梁太子蕭琮來賀遷都。丁未，靺鞨貢方物。戊申，幽州總管陰壽卒。辛酉，有事於方澤。壬戌，行軍元帥竇榮定破突厥及吐谷渾於涼州。丙寅，赦黄龍死罪已下。

五月癸卯，行軍總管李晃在摩那渡口打敗突厥。甲辰，高麗派使者來朝拜。乙巳，梁國太子蕭琮前來祝賀遷都。丁未，靺鞨進獻地方特産。戊申，幽州總管陰壽死。辛酉，在夏至日祭地的方澤進行祭祀。壬戌，行軍元帥竇榮定在涼州打敗突厥和吐谷渾。丙寅，赦免黄龍之戰死罪以下的犯人。

六月庚午，以衛王爽子集爲遂安郡王。戊寅，突厥遣使請和。庚辰，行軍總管梁遠破吐谷渾於爾汗山，斬其名王。壬申，以晋州刺史燕榮爲青州總管。己丑，以河間王弘爲寧州總管。乙未，幸安成長公主第。

六月庚午，任命衛王楊爽的兒子楊集爲遂安郡王。戊寅，突厥派使者請求講和。庚辰，行軍總管梁遠在爾汗山打敗吐谷渾，斬殺他們著名的侯王。壬申，任命晋州刺史燕榮爲青州總管。己丑，任命河間王楊弘爲寧州總管。乙未，皇上巡游到安成長公主府第。

秋七月辛丑，以豫州刺史周摇爲幽州總管。壬戌，詔曰："行仁蹈義，名教所先，厲俗敦風，宜見褒獎。往者，山東、河表，經此妖亂，孤城遠守，多不自全。濟陰太守杜猷身陷賊徒，命懸寇手。郡省事范臺玫傾産營護，免其戮辱。眷言誠節，實有可嘉，宜超恒賞，用明沮勸。臺玫可大都督、假湘州刺史。"丁卯，日有蝕之。

秋季七月辛丑，任命豫州刺史周摇爲幽州總管。壬戌，頒詔説："遵行仁義，是禮教首要的事情，振奮習俗篤實風化，應受到褒揚獎勵。往日，太行山以東、黄河以外的地區，經歷這些賊人禍亂，孤立的城池偏遠的守備，大多不能自我保全。濟陰太守杜猷身陷亂賊包圍，命懸敵寇之手。郡省事范臺玫盡出家産周旋救護，避免他遭受刑辱。回顧忠誠的節操，確實值得嘉獎，應超過通常的獎賞，來彰明阻止惡行勉勵善事。臺玫可任大都督、假湘州刺史。"丁卯，發生日食。

八月丁丑，靺鞨貢方物。己卯，

八月丁丑，靺鞨進獻地方特産。己卯，任命

以右武衛大將軍李禮成爲襄州總管。壬午，遣尚書左僕射高熲出寧州道，内史監虞慶則出原州道，并爲行軍元帥，以擊胡。戊子，上有事於太社。

九月壬子，幸城東，觀稼穀。癸丑，大赦天下。

冬十月甲戌，廢河南道行臺省，以秦王俊爲秦州總管。

十一月己酉，發使巡省風俗，因下詔曰："朕君臨區宇，深思治術，欲使生人從化，以德代刑，求草萊之善，旌閭里之行。民間情僞，咸欲備聞。已詔使人，所在賑恤，揚鑣分路，將遍四海，必令爲朕耳目。如有文武才用，未爲時知，宜以禮發遣，朕將銓擢。其有志節高妙，越等超倫，亦仰使人就加旌異，令一行一善獎勸於人。遠近官司，遐邇風俗，巨細必紀，還日奏聞。庶使不出户庭，坐知萬里。"庚辰，陳遣散騎常侍周墳、通直散騎常侍袁彦來聘。陳主知上之貌異世人，使彦畫像持去。甲午，罷天下諸郡。

閏十二月乙卯，遣兼散騎常侍曹令則、通直散騎常侍魏澹使於陳。戊午，以上柱國竇榮定爲右武衛大將軍，刑部尚書蘇威爲民部尚書。

四年春正月甲子，日有蝕之。己巳，有事於太廟。辛未，有事於南郊。壬申，梁主蕭巋來朝。甲戌，大射於北苑，十日而罷。壬午，齊州水。辛卯，渝州獲獸似麋，一角同蹄。壬辰，班新曆。

二月乙巳，上餞梁主於霸上。丁未，靺鞨貢方物。突厥蘇尼部男女萬餘人來降。庚戌，幸隴州。突厥可汗阿史那玷率其屬來降。

夏四月己亥，敕總管、刺史父母

右武衛大將軍李禮成爲襄州總管。壬午，派尚書左僕射高熲出寧州道，内史監虞慶則出原州道，同任行軍元帥，去攻打胡人。戊子，皇上在太社祭祀土神、穀神。

九月壬子，皇上巡視城東，察看莊稼穀物。癸丑，大赦天下。

冬季十月甲戌，廢除河南道行臺省，任命秦王楊俊爲秦州總管。

十一月己酉，派出使者巡察民風習俗，并下詔説："朕統御天下，深切思慮治國之術，想要讓民衆遵從教化，以恩德替代刑罰，尋求田野間的美好，獎勵里巷間的善行。民間的真情假義，都想要詳細聽知。已經詔令派出使者，所到之處要給予供給幫助，揚鑣分行，將遍及四海，必定讓他們成爲朕的耳目。如果有文武可用之才，不被世人知曉，應按禮節遣送，朕將衡量提拔。如有志節高妙，卓越超群的，也依靠使者前去給予表彰，使一行一善都給予民衆嘉獎勸勉。遠近的訟事，遠近的風俗，事無大小一定要記録，返回的時候進行奏報。這樣就足不出户，坐在宫庭而知道萬里之外的情况。"庚辰，陳國派散騎常侍周墳、通直散騎常侍袁彦前來通問修好。陳主知道皇上的相貌異於世人，讓袁彦畫像帶回去。甲午，撤銷天下的各郡。

閏十二月乙卯，派兼散騎常侍曹令則、通直散騎常侍魏澹出使到陳國。戊午，任命上柱國竇榮定爲右武衛大將軍，刑部尚書蘇威爲民部尚書。

四年春季正月甲子，有日食。己巳，在太廟舉行祭祀。辛未，在南郊祭天。壬申，梁主蕭巋前來朝拜。甲戌，在北苑大規模射獵，十天纔結束。壬午，齊州有大水。辛卯，渝州捕獲野獸像麋，一角同蹄。壬辰，頒布新曆。

二月乙巳，皇上在霸上爲梁主餞行。丁未，靺鞨進獻地方特産。突厥蘇尼部男女一萬多人前來歸降。庚戌，皇上巡視隴州。突厥可汗阿史那玷率領他的部屬前來歸降。

夏季四月己亥，詔令總管、刺史的父母及年

及子年十五已上，不得將之官。庚子，以吏部尚書虞慶則爲尚書右僕射，瀛州刺史楊尚希爲兵部尚書，毛州刺史劉仁恩爲刑部尚書。甲辰，以上柱國叱李長叉爲信州總管。丁未，宴突厥、高麗、吐谷渾使者於大興殿。丁巳，以上大將軍賀婁子幹爲榆關總管。

齡在十五歲以上的兒子，不能帶着他們到任上。庚子，任命吏部尚書虞慶則爲尚書右僕射，瀛州刺史楊尚希爲兵部尚書，毛州刺史劉仁恩爲刑部尚書。甲辰，任命上柱國叱李長叉爲信州總管。丁未，在大興殿宴請突厥、高麗、吐谷渾的使者。丁巳，任命上大將軍賀婁子幹爲榆關總管。

五月癸酉，契丹主莫賀弗遣使請降，拜大將軍。丙子，以柱國馮昱爲汾州總管。乙酉，以汴州刺史吕仲泉爲延州總管。

五月癸酉，契丹主莫賀弗派使者來請求降順，拜授爲大將軍。丙子，任命柱國馮昱爲汾州總管。乙酉，任命汴州刺史吕仲泉爲延州總管。

六月庚子，降囚徒。乙巳，以鴻臚卿乙弗寔爲翼州總管，上柱國豆盧勣爲夏州總管。壬子，開渠，自渭達河以通運漕。戊午，秦王俊來朝。

六月庚子，爲囚犯減罪。乙巳，任命鴻臚卿乙弗寔爲翼州總管，上柱國豆盧勣爲夏州總管。壬子，挖掘河渠，從渭河通往黄河來溝通漕運。戊午，秦王楊俊前來朝覲。

秋七月丙寅，陳遣兼散騎常侍謝泉、兼通直散騎常侍賀德基來聘。

秋季七月丙寅，陳國派兼散騎常侍謝泉、兼通直散騎常侍賀德基前來通問修好。

八月甲午，遣十使巡省天下。戊戌，衛王爽來朝。是日，以秦王俊納妃，宴百僚，頒賜各有差。壬寅，上柱國、太傅、鄧國公竇熾薨。丁未，宴秦王官屬，賜物各有差。壬子，享陳使。乙卯，陳將夏侯苗請降，上以通和，不納。

八月甲午，派十位使者巡察天下。戊戌，衛王楊爽前來朝覲。這天，因秦王楊俊娶妃，宴請百官，分賜各有不同。壬寅，上柱國、太傅、鄧國公竇熾去世。丁未，宴請秦王的官員屬下，賞賜物品各有不同。壬子，宴請陳國的使節。乙卯，陳國的將領夏侯苗請求歸降，皇上因與陳國通好，没有接受。

九月甲子，幸襄國公主第。乙丑，幸霸水，觀漕渠，賜督役者帛各有差。己巳，上親録囚徒。庚午，契丹内附。甲戌，駕幸洛陽，關内饑也。癸未，太白晝見。

九月甲子，巡游襄國公主府第。乙丑，巡視霸水，察看漕運河渠，賞賜督官工匠帛各有不同。己巳，皇上親自審視囚犯的罪狀。庚午，契丹歸附中原。甲戌，皇上巡游洛陽，關内地區發生饑荒。癸未，太白星在白天出現。

冬十一月壬戌，遣兼散騎常侍薛道衡、通直散騎常侍豆盧寔使於陳。癸亥，以榆關總管賀婁子幹爲雲州總管。

冬季十一月壬戌，派兼散騎常侍薛道衡、通直散騎常侍豆盧寔出使到陳國。癸亥，任命榆關總管賀婁子幹爲雲州總管。

五年春正月戊辰，詔行新禮。

五年春正月戊辰，詔令實行新的禮儀。

三月戊午，以尚書左僕射高熲爲左領軍大將軍，上柱國宇文忻爲右領軍大將軍。

三月戊午，任命尚書左僕射高熲爲左領軍大將軍，上柱國宇文忻爲右領軍大將軍。

夏四月甲午，契丹主多彌遣使貢

夏四月甲午，契丹主多彌派使者進獻地方特

方物。壬寅，上柱國王誼謀反，伏誅。乙巳，詔徵山東馬榮伯等六儒。戊申，車駕至自洛陽。

五月甲申，詔置義倉。梁主蕭巋殂，其太子琮嗣立。遣上大將軍元契使于突厥阿波可汗。

秋七月庚申，陳遣兼散騎常侍王話、兼通直散騎常侍阮卓來聘。丁丑，以上柱國宇文慶爲涼州總管。壬午，突厥沙鉢略上表稱臣。

八月丙戌，沙鉢略可汗遣子庫合真特勤來朝。甲辰，河南諸州水，遣民部尚書邳國公蘇威賑給之。戊申，有流星數百，四散而下。己酉，幸栗園。

九月丁巳，至自栗園。乙丑，改鮑陂曰杜陂，霸水爲滋水。陳將湛文徹寇和州，儀同三司費寶首獲之。丙子，遣兼散騎常侍李若、兼通直散騎常侍崔君贍使於陳。

冬十月壬辰，以上柱國楊素爲信州總管，朔州總管吐萬緒爲徐州總管。

十一月甲子，以上大將軍源雄爲朔州總管。丁卯，晉王廣來朝。

十二月丁未，降囚徒。戊申，以上柱國達奚長儒爲夏州總管。

六年春正月甲子，党項羌内附。庚午，班曆於突厥。辛未，以柱國韋洸爲安州總管。壬申，遣民部尚書蘇威巡省山東。

二月乙酉，山南荆、淅七州水，遣前工部尚書長孫毗賑恤之。丙戌，制刺史上佐每歲暮更入朝，上考課。丁亥，發丁男十一萬修築長城，二旬而罷。乙未，以上柱國崔弘度爲襄州總管。庚子，大赦天下。

三月己未，洛陽男子高德上書，請上爲太上皇，傳位皇太子。上曰：

産。壬寅，上柱國王誼密謀反叛，受到誅殺。乙巳，詔令徵召山東的馬榮伯等六位儒者。戊申，皇上乘車從洛陽回京。

五月甲申，詔令設置地方公共備荒糧倉。梁主蕭巋死，太子蕭琮繼立。派上大將軍元契出使突厥阿波可汗。

秋七月庚申，陳國派兼散騎常侍王話、兼通直散騎常侍阮卓來通問修好。丁丑日，任命上柱國宇文慶爲涼州總管。壬午日，突厥沙鉢略上表稱臣。

八月丙戌日，沙鉢略可汗派兒子庫合真特勤來朝拜。甲辰日，河南各州發大水，派民部尚書邳國公蘇威去賑濟他們。戊申，有數百顆流星，四散而下。己酉日，巡視栗園。

九月丁巳日，從栗園回朝。乙丑日，改鮑陂叫杜陂，霸水叫滋水。陳國將領湛文徹入侵和州，儀同三司費寶首俘獲他。丙子，派兼散騎常侍李若、兼通直散騎常侍崔君贍出使陳國。

冬季十月壬辰日，任命上柱國楊素爲信州總管，朔州總管吐萬緒爲徐州總管。

十一月甲子日，任命上大將軍源雄爲朔州總管。丁卯日，晉王楊廣前來朝覲。

十二月丁未日，爲囚犯減刑。戊申日，任命上柱國達奚長儒爲夏州總管。

六年春正月甲子日，党項羌歸順。庚午日，向突厥頒布新曆法。辛未日，任命柱國韋洸爲安州總管。壬申，派民部尚書蘇威巡察山東地區。

二月乙酉日，山南荆、淅七個州遭大水，派前工部尚書長孫毗賑濟救助他們。丙戌，制令刺史上佐每年末輪換入朝，皇上考核成績。丁亥，徵發成年男子十一萬人修築長城，二十天後停止。乙未，任命上柱國崔弘度爲襄州總管。庚子，大赦天下。

三月己未，洛陽男子高德上奏書，請皇上做太上皇，傳帝位給皇太子。皇上說：“朕承受天

"朕承天命，撫育蒼生，日旰孜孜，猶恐不逮。豈學近代帝王，事不師古，傳位於子，自求逸樂者哉!"癸亥，突厥沙鉢略遣使貢方物。

命，撫育百姓，天色至晚也勤勉不怠，還害怕不能做好。怎麽能學近代帝王，不效法古人，將帝位傳給兒子，自己貪求安逸快樂！"癸亥，突厥沙鉢略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

夏四月己亥，陳遣兼散騎常侍周磻、兼通直散騎常侍江椿來聘。

夏季四月己亥，陳國派兼散騎常侍周磻、兼通直散騎常侍江椿前來通問修好。

秋七月辛亥，河南諸州水。乙丑，京師雨毛，如馬鬃尾，長者二尺餘，短者六七寸。

秋季七月辛亥，河南各州遭大水。乙丑，京城天降毛，像馬鬃尾，長的有二尺多，短的有六七寸。

八月辛卯，關内七州旱，免其賦税。遣散騎常侍裴豪、兼通直散騎常侍劉顗聘于陳。戊申，上柱國、太師、申國公李穆薨。

八月辛卯，關内七州乾旱，免除了他們的賦税。派散騎常侍裴豪、兼通直散騎常侍劉顗去陳國通問修好。戊申，上柱國、太師、申國公李穆去世。

閏月己酉，以河州刺史段文振爲蘭州總管。丁卯，皇太子鎮洛陽。辛未，晋王廣、秦王俊并來朝。丙子，上柱國、郕國公梁士彦，上柱國、杞國公宇文忻，柱國、舒國公劉昉，以謀反伏誅。上柱國、許國公宇文善坐事除名。

閏月己酉，任命河州刺史段文振爲蘭州總管。丁卯，皇太子鎮守洛陽。辛未，晋王楊廣、秦王楊俊同來朝覲。丙子，上柱國、郕國公梁士彦，上柱國、杞國公宇文忻，柱國、舒國公劉昉，因謀反受到誅殺。上柱國、許國公宇文善牽涉此事被除去名籍。

九月辛巳，上素服御射殿，詔百僚射，賜梁士彦三家資物。丙戌，上柱國、宋安郡公元景山卒。庚子，以上柱國李詢爲隰州總管。辛丑，詔大象已來死事之家，咸令賑恤。

九月辛巳，皇上穿素服在射殿，詔令百官射箭，賞賜梁士彦三家錢財物品。丙戌，上柱國、宋安郡公元景山死。庚子，任命上柱國李詢爲隰州總管。辛丑，詔令大象年以來有爲國事而死的家庭，都讓給予賑濟撫恤。

冬十月己酉，以河北道行臺尚書令、并州總管、晋王廣爲雍州牧，餘官如故；兵部尚書楊尚希爲禮部尚書。癸丑，置山南道行臺尚書省於襄州，以秦王俊爲尚書令。丙辰，以芳州刺史駱平難爲疊州刺史，衡州總管周法尚爲黄州總管。甲子，甘露降于華林園。

冬十月己酉，任命河北道行臺尚書令、并州總管、晋王楊廣爲雍州牧，其餘官職依舊；兵部尚書楊尚希任禮部尚書。癸丑，在襄州設置山南道行臺尚書省，任命秦王楊俊爲尚書令。丙辰，任命芳州刺史駱平難爲疊州刺史，衡州總管周法尚爲黄州總管。甲子，甘露降在華林園。

七年春正月癸巳，有事于太廟。乙未，制諸州歲貢三人。

七年春季正月癸巳日，在太廟舉行祭祀。乙未，制令各州每年推選三人。

二月丁巳，祀朝日于東郊。己巳，陳遣兼散騎常侍王亨、兼通直散騎常侍王眘來聘。壬申，車駕幸醴泉宫。是月，發丁男十萬餘修築長城，

二月丁巳，在東郊祭祀朝日。己巳，陳國派兼散騎常侍王亨、兼通直散騎常侍王眘前來通問修好。壬申，皇上巡游醴泉宫。這月，徵發成年男子十萬多人修築長城，二十天後停止。

二旬而罷。

夏四月己酉，幸晉王第。庚戌，於揚州開山陽瀆，以通運漕。突厥沙鉢略可汗卒，其子雍虞閭嗣立，是爲都藍可汗。癸亥，頒青龍符於東方總管、刺史，西方以騶虞，南方以朱雀，北方以玄武。甲戌，遣兼散騎常侍楊同、兼通直散騎常侍崔儦使于陳。以民部尚書蘇威爲吏部尚書。

夏四月己酉日，巡游晉王府第。庚戌，在揚州開掘山陽瀆，用以通漕運。突厥沙鉢略可汗死，他的兒子雍虞閭繼位，這就是都藍可汗。癸亥，頒發青龍符節給東方的總管、刺史，西方的給予白虎，南方的給予朱雀，北方的給予玄武。甲戌日，派兼散騎常侍楊同、兼通直散騎常侍崔儦出使到陳國。任命民部尚書蘇威爲吏部尚書。

五月乙亥朔，日有蝕之。己卯，雨石于武安、滏陽間十餘里。

五月乙亥日初一，發生日食。己卯日，天降石雨落在武安、滏陽之間十多里長的地帶。

秋七月己丑，衛王爽薨，上發喪於門下外省。

秋季七月己丑日，衛王楊爽去世，皇上在門下外省發喪。

八月丙午，以懷州刺史源雄爲朔州總管。庚申，梁主蕭琮來朝。

八月丙午日，任命懷州刺史源雄爲朔州總管。庚申，梁主蕭琮來朝拜。

九月乙酉，梁安平王蕭巖掠於其國，以奔陳。辛卯，廢梁國，曲赦江陵。以梁主蕭琮爲柱國，封莒國公。

九月乙酉日，梁國安平王蕭巖在其國中掠奪，逃奔陳國。辛卯日，廢除梁國，特別赦免江陵。任命梁主蕭琮爲柱國，封爲莒國公。

冬十月庚申，行幸同州，以先帝所居，降囚徒。癸亥，幸蒲州。丙寅，宴父老，上極歡，曰："此間人物，衣服鮮麗，容止閑雅，良由仕宦之鄉，陶染成俗也。"

冬季十月庚申日，出行巡游同州，因是先帝所居之處，爲囚犯減罪。癸亥日，巡游蒲州。丙寅，宴請父老，皇上非常歡悦，説："這裏的人物，衣服鮮艷美麗，儀容舉止安適優雅，確因是産生仕宦的地方，熏陶浸染成爲習俗。"

十一月甲午，幸馮翊，親祠故社。父老對詔失旨，上大怒，免其縣官而去。戊戌，至自馮翊。

十一月甲午日，巡視馮翊，親自到舊日社廟祈禱。當地的父老應對詔問違背皇上旨意，皇上非常憤怒，免除了當地縣官職位後離去。戊戌日，從馮翊回朝。

隋書卷二

帝紀第二

高祖(下)

八年春正月乙亥，陳遣散騎常侍袁雅、兼通直散騎常侍周止水來聘。

二月庚子，鎮星入東井。辛酉，陳人寇硤州。

三月辛未，上柱國、隴西郡公李詢卒。壬申，以成州刺史姜須達爲會州總管。甲戌，遣兼散騎常侍程尚賢、兼通直散騎常侍韋惲使于陳。戊寅，詔曰：

昔有苗不賓，唐堯薄伐，孫皓僭虐，晉武行誅。有陳竊據江表，逆天暴物。朕初受命，陳頊尚存，思欲教之以道，不以龔行爲令，往來修睦，望其遷善。時日無幾，釁惡已聞。厚納叛亡，侵犯城戍，勾吴、閩越，肆厥殘忍。于時王師大舉，將一車書，陳頊反地收兵，深懷震懼，責躬請約，俄而致殞。矜其喪禍，仍詔班師。

叔寶承風，因求繼好，載佇克念，共敦行李。每見珪璪入朝，輶軒出使，何嘗不殷勤曉喻，戒以惟新。而狼子之心，出而彌野，威侮五行，怠棄三正，誅翦骨肉，夷滅才良。據手掌之地，恣溪壑之險，劫奪閭閻，資

八年春正月乙亥日，陳國派散騎常侍袁雅、兼通直散騎常侍周止水來通問修好。

二月庚子日，土星進入井宿區域。辛酉日，陳國人入侵硤州。

三月辛未，上柱國、隴西郡公李詢死。壬申，任命成州刺史姜須達爲會州總管。甲戌，派兼散騎常侍程尚賢、兼通直散騎常侍韋惲出使到陳國。戊寅，頒布詔書説：

從前苗族不歸服，唐堯進行征討，孫皓超越法度暴虐不仁，晉武帝予以誅伐。有陳竊奪占有江南，悖逆天命殘害萬物。朕初承受天命時，陳頊還在，想要用道義教誨他，不以恭行作爲號令，往來修好親睦，期望他改惡從善。時間不長，就已聽知他的罪愆惡行。厚待收納叛逃之人，侵犯城池守衛，勾吴、閩越地區，他殘忍地肆意横行。在此時朝廷大軍大舉出動，準備統一國家，陳頊歸還土地撤回軍隊，深感震驚畏懼，自責而請求和約，不久喪命。哀憫他們的喪難，就詔令撤回大軍。

叔寶接受教化，請求繼續和好，心中思念，共同催發使者。每每見到朝會的使者入朝，乘車使者出使，没有不殷勤地進行明示開導，告誡要求自新。而狼子之心顯現并愈加嚴重，輕慢五行正統，怠惰荒廢夏商周曆法的建元，誅除骨肉親人，殺滅才士賢人。占據着手掌般大小的地方，縱意於溪流

產俱竭，驅蹙内外，勞役弗已。徵責女子，擅造宫室，日增月益，止足無期，帷薄嬪嬙，有逾萬數。寶衣玉食，窮奢極侈，淫聲樂飲，俾晝作夜。斬直言之客，滅無罪之家，剖人之肝，分人之血。欺天造惡，祭鬼求恩，歌儛衢路，酣醉宫闈。盛粉黛而執干戈，曳羅綺而呼警蹕，躍馬振策，從旦至昏，無所經營，馳走不息。負甲持仗，隨逐徒行，追而不及，即加罪譴。自古昏亂，罕或能比。介士武夫，飢寒力役，筋髓罄於土木，性命俟於溝渠。君子潛逃，小人得志，家家隱殺戮，各各任聚斂。天災地孽，物怪人妖，衣冠鉗口，道路以目。傾心翹足，誓告於我，日月以冀，文奏相尋。重以背德違言，摇蕩疆埸，巴峽之下，海澨已西，江北、江南，爲鬼爲蜮。死隴窮發掘之酷，生居極攘奪之苦，抄掠人畜，斷截樵蘇，市井不立，農事廢寢。歷陽、廣陵，窺覦相繼，或謀圖城邑，或劫剥吏人，晝伏夜游，鼠竄狗盜。彼則羸兵敝卒，來必就擒，此則重門設險，有勞藩捍。天之所覆，無非朕臣，每關聽覽，有懷傷惻。有梁之國，我南藩也，其君入朝，潛相招誘，不顧朕恩。士女深迫脅之悲，城府致空虚之嘆。非直朕居人上，懷此無忘，既而百辟屢以爲言，兆庶不堪其請，豈容對而不誅，忍而不救！

溝壑的險阻，在民間搶劫奪取，致使資產財物全都枯竭，驅使逼迫内外的人，勞役不止。索取女子，擅造宫室，每日每月都在增加，没有滿足停止，内室的嬪妃女官，超過萬數。美衣美食，極端奢華，沉溺於聲色，以白晝當夜。斬殺直言勸諫的賓客，除滅没有罪過的人家，剖取人的肝臟，分食人的血液。欺瞞上天造下罪惡，祭祀鬼神求取恩惠，在道路上歌舞，在宫室中酣醉。盛妝粉黛而手持干戈，拖曳絲衣而命令出行的警衛，躍馬揮鞭，從清晨到黄昏，無所事事，奔走不停。著鎧甲持仗節，追逐徒步行人，追趕不上，當即加以罪責處罰。自古以來的昏瞶悖亂，很少有人能比。軍士武夫，飢餓寒冷從事苦役，精力在大興土木中枯竭，生命在開挖溝渠中終結。君子潛逃，小人得志，家家隱瞞殺戮之罪，各各放縱斂財之惡。上天降災地生禍孽，物生精怪人有妖異，士人官吏閉口不言，道路相見以目示意。傾心仰慕翹足企盼，相約告訴我，每日每月盼望，文書奏表相繼而來。更有背棄德行諾言，動摇邊疆，巴峽以下，海濱之西，江北、江南，淪爲鬼魅之地。死，墳墓受盡發掘的困擾；生，家居也倍受攘奪的痛苦，搜劫百姓家畜，禁阻打柴割草，集市不能存在，農業之事荒廢。歷陽、廣陵，相繼覬覦這片土地，或是謀取城邑，或是劫奪官民，晝伏夜游，像老鼠一樣游竄，像狗一樣偷盜。他們不過是病弱疲敗的軍隊，如果前來他們必定遭到擒獲，我們這裏還要設置險阻，勞累邊防戍守。普天之下，無不是朕的臣屬，每每聽到看到，心中就深感哀傷。有梁之國，是我們南方的封地，其君王入朝，暗中對臣民招引勸誘，却不顧念朕的恩德。士人百姓深懷威迫的悲苦，城府空虚令人感嘆。不僅是朕居於民上，懷念此事不能忘記，還有百官也多次言説，億萬百姓懇求不已，怎麽能够面對這種境况而不予誅伐，忍心不去拯救！

近日秋始，謀欲吊人。益部樓船，盡令東鶩，便有神龍數十，騰躍江流，引伐罪之師，向金陵之路，船住則龍止，船行則龍去，四日之内，三軍皆睹，豈非蒼旻愛人，幽明展事，降神先路，協贊軍威！以上天之靈，助戡定之力，便可出師授律，應機誅殄，在斯舉也，永清吴、越。其將士糧仗，水陸資須，期會進止，一準别敕。

秋八月丁未，河北諸州饑，遣吏部尚書蘇威賑恤之。

九月丁丑，宴南征諸將，頒賜各有差。癸巳，嘉州言龍見。

冬十月己亥，太白出西方。己未，置淮南行臺省於壽春，以晋王廣爲尚書令。辛酉，陳遣兼散騎常侍王琬、兼通直散騎常侍許善心來聘，拘留不遣。甲子，將伐陳，有事於太廟。命晋王廣、秦王俊、清河公楊素并爲行軍元帥，以伐陳。於是晋王廣出六合，秦王俊出襄陽，清河公楊素出信州，荆州刺史劉仁恩出江陵，宜陽公王世積出蘄春，新義公韓擒虎出廬江，襄邑公賀若弼出吴州，落叢公燕榮出東海，合總管九十，兵五十一萬八千，皆受晋王節度。東接滄海，西拒巴、蜀，旌旗舟楫，横亘數千里。曲赦陳國。有星孛于牽牛。

十一月丁卯，車駕餞師。詔購陳叔寶位上柱國、萬户公。乙亥，行幸定城，陳師誓衆。

丙子，幸河東。

十二月庚子，至自河東。

九年春正月己巳，白虹夾日。辛未，賀若弼拔陳京口，韓擒虎拔陳南豫州。癸酉，以尚書右僕射虞慶則

近日秋季之初，準備要去撫慰民衆。益部的樓船，全部命令向東急駛，即有數十條神龍，騰躍在長江江流中，引導着討伐罪人的大軍，奔向金陵的通道，船停龍就停下，船行龍就前去，四天之中，三軍將士都看到了，難道不是上天愛民，陰陽顯靈，降神引路，助揚軍威！依靠上天的神靈，協助平定的力量，馬上可以出兵授予律令，適應時機誅殺除滅，在此一舉，使吴、越地區永遠清寧。將士的糧食與武器，水路陸路的資金費用，約期進退，一予准許另頒詔命。

秋季八月丁未，河北各州饑荒，派吏部尚書蘇威去賑濟撫恤。

九月丁丑，宴請南征的衆將領，賞賜各有不同。癸巳，嘉州聲稱有龍出現。

冬季十月己亥，太白星在西方出現。己未，在壽春設淮南行臺省，任命晋王楊廣爲尚書令。辛酉，陳國派遣兼散騎常侍王琬、兼通直散騎常侍許善心前來通問修好，扣留不予遣返。甲子，準備征討陳國，在太廟舉行祭祀。任命晋王楊廣、秦王楊俊、清河公楊素同爲行軍元帥，征討陳國。於是晋王楊廣出六合，秦王楊俊出襄陽，清河公楊素出信州，荆州刺史劉仁恩出江陵，宜陽公王世積出蘄春，新義公韓擒虎出廬江，襄邑公賀若弼出吴州，落叢公燕榮出東海，合計行軍總管九十人，士兵五十一萬八千人，都受晋王節制調度。東到滄海，西至巴、蜀，旌旗舟船，綿延數千里。特赦陳國。有彗星進入牽牛星座。

十一月丁卯，皇帝爲大軍送行。頒詔懸賞有捉拿陳叔寶者位封上柱國、萬户公。乙亥，巡視定城，列陣誓師。

丙子，巡視河東。

十二月庚子，從河東返回都城。

九年春正月己巳，白虹夾繞太陽。辛未，賀若弼攻占陳國京口，韓擒虎攻占陳國南豫州。癸酉，任命尚書右僕射虞慶則爲右衛大將軍。丙

爲右衛大將軍。丙子，賀若弼敗陳師於蔣山，獲其將蕭摩訶。韓擒虎進師入建鄴，獲其將任蠻奴，獲陳主叔寶。陳國平，合州三十，郡一百，縣四百。癸巳，遣使持節巡撫之。

子，賀若弼在蔣山打敗陳軍，俘獲其將領蕭摩訶。韓擒虎進軍進入建鄴，俘獲其將領任蠻奴，俘獲陳主陳叔寶。陳國平定，合計有三十個州，一百個郡，四百個縣。癸巳，派使持節巡視撫慰其地。

二月乙未，廢淮南行臺省。丙申，制五百家爲鄉，正一人；百家爲里，長一人。丁酉，以襄州總管韋世康爲安州總管。

二月乙未，廢除淮南行臺省。丙申，命令以五百家爲鄉，設一人爲正；一百家爲里，一人爲長。丁酉，任命襄州總管韋世康爲安州總管。

夏四月己亥，幸驪山，親勞旋師。乙巳，三軍凱入，獻俘於太廟。拜晉王廣爲太尉。庚戌，上御廣陽門，宴將士，頒賜各有差。辛亥，大赦天下。己未，以陳都官尚書孔範，散騎常侍王瑳、王儀，御史中丞沈觀等，邪佞於其主，以致亡滅，皆投之邊裔。辛酉，以信州總管楊素爲荊州總管，吏部侍郎宇文弼爲刑部尚書，宗正少卿楊异爲工部尚書。壬戌，詔曰：

夏四月己亥，巡游驪山，親自慰勞凱旋的大軍。乙巳，三軍凱旋入京城，在太廟獻上俘虜，拜授晉王楊廣爲太尉。庚戌，皇上親臨廣陽門，宴請將士，賞賜各有不同。辛亥，大赦天下。己未，因陳國都官尚書孔範，散騎常侍王瑳、王儀，御史中丞沈觀等人，對於他們的君主奸邪諂諛，致使國家滅亡，將他們都流放到邊地。辛酉，任命信州總管楊素爲荊州總管，吏部侍郎宇文弼爲刑部尚書，宗正少卿楊异爲工部尚書。壬戌，頒詔說：

> 往以吳、越之野，群黎塗炭，干戈方用，積習未寧。今率土大同，含生遂性，太平之法，方可流行。凡我臣僚，澡身浴德，開通耳目，宜從兹始。喪亂已來，緬將十載，君無君德，臣失臣道，父有不慈，子有不孝，兄弟之情或薄，夫婦之義或違，長幼失序，尊卑錯亂。朕爲帝王，志存愛養，時有臻道，不敢寧息。內外職位，遐邇黎人，家家自修，人人克念，使不軌不法，蕩然俱盡。兵可立威，不可不戢，刑可助化，不可專行。禁衛九重之餘，鎮守四方之外，戎旅軍器，皆宜停罷。代路既夷，群方無事，武力之子，俱可學文，人間甲仗，悉皆除毀。有功之臣，降

> 過去因吳、越之地，黎民遭受禍難，戰事正興，積久而成未能安寧。如今天下大同，生靈順從本性，太平的法令，方能施行。所有臣屬，潔身修德，開通耳目，應從此開始。喪亂發生以來，將近十年，君主沒有君主德行，臣子失去臣子之道，父親不慈愛，兒子不孝順，兄弟情義淡薄，夫婦之義背離，長幼失去秩序，尊卑地位錯亂。朕爲帝王，心存愛護養育之願，時有至高之道，不敢安閑停息。朝廷內外任職官員，遠近的黎民百姓，家家自我修養，人人都要思考，使得不合法度的事，完全消除乾净。武力可以樹立威嚴，不能够不擁有，法令可以幫助教化，不能够專擅獨行。警衛皇城之餘，鎮守邊防之外，其他的軍隊武器，都應撤除。溝壑之路已經平坦，四方邊地沒有戰事，軍人之子，都可以學文，民間的兵械，全部銷毀。有功之臣，虛心於文學術藝，家族中的子侄，各自研習一部經典，讓海內安寧，讓

情文藝，家門子侄，各守一經，令海内翕然，高山仰止。京邑庠序，爰及州縣，生徒受業，升進於朝，未有灼然明經高第，此則教訓不篤，考課未精，明勒所由，隆兹儒訓。官府從宦，丘園素士，心迹相表，寬弘爲念，勿爲局促，乖我皇猷。

天下敬仰。京城之地的學校，以及各州縣的學校，學生接受學業，晋升進入朝廷，没有非常通曉經典成績優異的，這就是教育訓導不深，考校核查不精，明確查清它的緣由，崇揚這儒教訓示。官府中奉職的吏員，鄉野隱逸的布衣之士，袒露心迹，以寬和弘忍爲念，不要胸襟狹窄，違背我們的大道。

朕君臨區宇，於兹九載，開直言之路，披不諱之心，形於顔色，勞於興寢。自頃逞藝論功，昌言乃衆，推誠切諫，其事甚疏。公卿士庶，非所望也，各啓至誠，匡兹不逮。見善必進，有才必舉，無或噤默，退有後言。頒告天下，咸悉此意。

朕統御天下，至此已有九年，敞開直言進諫的通道，袒露不必忌諱的心胸，表現在神情上，坐卧都很辛勞。自從不久前炫耀術藝研討學問，暢快的言論纔多了，而表達誠意直言勸諫，這樣的事還很少。公卿官吏士人百姓，凡有不合所希望的，各人都要開啓至真的誠意，補正不足之處。見到有德之人一定進薦，有才能的務必推舉，不要當面因害怕而默不作聲，退朝離去後又有話説。頒布通告天下，使得都知曉這個意思。

閏月甲子，以安州總管韋世康爲信州總管。丁丑，頒木魚符於總管、刺史，雌一雄一。己卯，以吏部尚書蘇威爲尚書右僕射。

閏月甲子日，任命安州總管韋世康爲信州總管。丁丑日，頒發木魚符節給總管、刺史，雌一枚雄一枚。己卯，任命吏部尚書蘇威爲尚書右僕射。

六月乙丑，以荆州總管楊素爲納言。丁丑，以吏部侍郎盧愷爲禮部尚書。

六月乙丑，任命荆州總管楊素爲納言。丁丑，任命吏部侍郎盧愷爲禮部尚書。

時朝野物議，咸願登封。秋七月丙午，詔曰："豈可命一將軍，除一小國，遐邇注意，便謂太平？以薄德而封名山，用虚言而干上帝，非朕攸聞。而今以後，言及封禪，宜即禁絶。"

這時朝野人士紛紛議論，都希望登山封禪。秋季七月丙午，頒布詔命説："難道任命了一個將軍，除滅了一個小國，遠近關注，就可以稱作太平了嗎？以寡薄的德行而封禪名山，用虚妄的言辭來冒犯上帝，不是朕所聽知的。從今以後，談及封禪，應即刻禁絶。"

八月壬戌，以廣平王雄爲司空。

八月壬戌，任命廣平王楊雄爲司空。

冬十一月壬辰，考使定州刺史豆盧通等上表，請封禪，上不許。庚子，以右衛大將軍虞慶則爲右武候大將軍，右領軍將軍李安爲右領軍大將軍。甲寅，降囚徒。

冬季十一月壬辰，考使定州刺史豆盧通等上表，請求封禪，皇上不答應。庚子，任命右衛大將軍虞慶則爲右武候大將軍，右領軍將軍李安爲右領軍大將軍。甲寅，減輕囚犯的罪罰。

十二月甲子，詔曰："朕祗承天命，清蕩萬方。百王衰敝之後，兆庶

十二月甲子日，頒布詔命説："朕敬承天命，清理萬方，百王衰敗之後，萬民風氣澆薄之日，

澆浮之日，聖人遺訓，掃地俱盡，制禮作樂，今也其時。朕情存古樂，深思雅道。鄭、衛淫聲，魚龍雜戲，樂府之内，盡以除之。今欲更調律吕，改張琴瑟。且妙術精微，非因教習，工人代掌，止傳糟粕，不足達神明之德，論天地之和。區域之間，奇才異藝，天知神授，何代無哉！蓋晦迹於非時，俟昌言於所好，宜可搜訪，速以奏聞，庶睹一藝之能，共就九成之業。”仍詔太常牛弘、通直散騎常侍許善心、秘書丞姚察、通直郎虞世基等議定作樂。己巳，以黄州總管周法尚爲永州總管。

十年春正月乙未，以皇孫昭爲河南王，楷爲華陽王。

二月庚申，幸并州。

夏四月辛酉，至自并州。

五月乙未，詔曰：“魏末喪亂，宇縣瓜分，役車歲動，未遑休息。兵士軍人，權置坊府，南征北伐，居處無定。家無完堵，地罕包桑，恒爲流寓之人，竟無鄉里之號。朕甚愍之。凡是軍人，可悉屬州縣，墾田籍帳，一與民同。軍府統領，宜依舊式。罷山東河南及北方緣邊之地新置軍府。”

六月辛酉，制人年五十，免役收庸。癸亥，以靈州總管王世積爲荆州總管，淅州刺史元胄爲靈州總管。

秋七月癸卯，以納言楊素爲内史令。庚戌，上親録囚徒。辛亥，高麗遼東郡公高陽卒。壬子，吐谷渾遣使來朝。

八月壬申，遣柱國、襄陽郡公韋洸，上開府、東萊郡公王景，并持節巡撫嶺南，百越皆服。

冬十月甲子，頒木魚符於京師官五品已上。戊辰，以永州總管周法尚

聖人的遺訓，喪失殆盡，制定禮樂，如今正是其時。朕情繫古樂，深慕雅道。鄭、衛淫亂之聲，魚龍混雜的百戲，樂府之内，全部清除。現在要重調律吕，改换琴瑟。而高妙的術藝精微，并非是通過教習，樂工藝人代代掌握，僅傳授了糟粕，不足以傳達神明的德性，領會天地的諧和。在一定範圍内，奇妙的人才奇異的技藝，上天知曉神明傳授，哪一代没有啊！衹是在不適宜的時代隱藏踪迹，期待着向志趣相合的人暢抒心聲，應予搜尋訪求，儘快奏報，希望能目睹一技之長，共同來成就至高的功業。”一再詔令太常牛弘、通直散騎常侍許善心、秘書丞姚察、通直郎虞世基等商議確定制作禮樂。己巳，任命黄州總管周法尚爲永州總管。

十年春正月乙未，任命皇孫楊昭爲河南王，楊楷爲華陽王。

二月庚申日，巡幸并州。

夏四月辛酉日，從并州來。

五月乙未日，詔令説：“魏朝末年天下喪亂，國家分裂，戰事年年發生，没有空閑停息。士兵軍人，暫時捨棄鄉里府宅，南征北伐，居處不定。家中没有完整的屋墻，地裏罕見叢生的桑根，常年淪爲漂泊的人，最終失去故鄉之名。朕非常哀憫他們。凡是軍人，可全部歸屬州縣，耕田户籍，完全與平民相同。軍府的統領，應遵循舊制。廢除山東河南及北方邊地一帶新設置的軍府。”

六月辛酉日，規定年滿五十歲的人，免除勞役徵收庸賦。癸亥日，任命靈州總管王世積爲荆州總管，淅州刺史元胄爲靈州總管。

秋季七月癸卯日，任命納言楊素爲内史令。庚戌，皇上親自審察囚犯的罪狀。辛亥日，高麗遼東郡公高陽死。壬子日，吐谷渾派使者前來朝拜。

八月壬申日，派柱國、襄陽郡公韋洸，上開府、東萊郡公王景，一同持符節巡視安撫嶺南，百越部族都順服。

冬季十月甲子，頒發木魚符節給京城中五品以上的官員。戊辰，任命永州總管周法尚爲桂州

爲桂州總管。

十一月辛卯，幸國學，頒賜各有差。丙午，契丹遣使朝貢。辛丑，有事於南郊。是月，婺州人汪文進、會稽人高智慧、蘇州人沈玄懀皆舉兵反，自稱天子，署置百官。樂安蔡道人、蔣山李稜、饒州吴代華、永嘉沈孝澈、泉州王國慶、餘杭楊寶英、交趾李春等皆自稱大都督，攻陷州縣。詔上柱國、内史令、越國公楊素討平之。

十一年春正月丁酉，以平陳所得古器多爲妖變，悉命毁之。辛丑，高麗遣使朝貢。丙午，皇太子妃元氏薨，上舉哀於文思殿。

二月戊午，吐谷渾遣使貢方物。以大將軍蘇孝慈爲工部尚書。丙子，以臨潁令劉曠治術尤異，擢爲莒州刺史。己卯，突厥遣使獻七寶碗。辛巳晦，日有蝕之。

三月壬午，遣通事舍人若干洽使于吐谷渾。癸未，以幽州總管周摇爲壽州總管，朔州總管吐萬緒爲夏州總管。

夏四月戊午，突厥雍虞閭可汗遣其特勤來朝。

五月甲子，高麗遣使貢方物。癸卯，詔百官悉詣朝堂上封事。乙巳，以右衛將軍元旻爲左衛大將軍。

秋七月己丑，以柱國杜彦爲洪州總管。

八月壬申，幸栗園。滕王瓚薨。乙亥，至自栗園。上柱國、沛國公鄭譯卒。

十二月丙辰，靺鞨遣使貢方物。

十二年春正月壬子，以蘇州刺史皇甫績爲信州總管，宣州刺史席代雅爲廣州總管。

二月己巳，以蜀王秀爲内史令，

總管。

十一月辛卯日，皇上巡視國學，賞賜各有不同。丙午，契丹派使者朝拜進貢。辛丑日，在南郊舉行祭祀。這一月，婺州人汪文進、會稽人高智慧、蘇州人沈玄懀都起兵反叛，自稱天子，設置任命百官。樂安蔡道人、蔣山李稜、饒州吴代華、永嘉沈孝澈、泉州王國慶、餘杭楊寶英、交趾李春等都自稱大都督，攻破州縣。詔令上柱國、内史令、越國公楊素討伐平定他們。

十一年春季正月丁酉日，認爲平定陳朝所獲得的古器物大多是妖異怪變，命令全部毁掉。辛丑日，高麗派使者朝拜進貢。丙午，皇太子妃元氏去世，皇上在文思殿表示哀悼。

二月戊午日，吐谷渾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任命大將軍蘇孝慈爲工部尚書。丙子日，因臨潁令劉曠治理措施特别突出，提拔爲莒州刺史。己卯日，突厥派使者進獻七寶碗。辛巳日月末，發生日食。

三月壬午，派遣通事舍人若干洽出使到吐谷渾。癸未日，任命幽州總管周摇爲壽州總管，朔州總管吐萬緒爲夏州總管。

夏季四月戊午，突厥雍虞閭可汗派遣他的特勤前來朝拜。

五月甲子，高麗派遣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癸卯日，詔令百官全部來到朝堂呈送密封的奏章。乙巳，任命右衛將軍元旻爲左衛大將軍。

秋季七月己丑，任命柱國杜彦爲洪州總管。

八月壬申，皇帝巡視栗園。滕王楊瓚去世。乙亥日，皇帝從栗園來。上柱國、沛國公鄭譯去世。

十二月丙辰日，靺鞨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

十二年春季正月壬子日，任命蘇州刺史皇甫績爲信州總管，宣州刺史席代雅爲廣州總管。

二月己巳，任命蜀王楊秀爲内史令，兼任

兼右領軍大將軍；漢王諒爲雍州牧、右衛大將軍。

夏四月辛卯，以壽州總管周摇爲襄州總管。

五月辛亥，廣州總管席代雅卒。

秋七月乙巳，尚書右僕射、邳國公蘇威，禮部尚書、容城縣侯盧愷，并坐事除名。壬戌，幸昆明池，其日還宫。己巳，有事於太廟。壬申晦，日有蝕之。

八月甲戌，制天下死罪，諸州不得便决，皆令大理覆治。乙亥，幸龍首池。癸巳，制宿衛者不得輒離所守。丁酉，上柱國、夏州總管、楚國公豆盧勣卒。戊戌，上親録囚徒。

九月丁未，以工部尚書楊异爲吴州總管。

冬十月丁丑，以遂安王集爲衛王。壬午，有事于太廟。至太祖神主前，上流涕嗚咽，悲不自勝。

十一月辛亥，有事於南郊。壬子，宴百僚，頒賜各有差。己未，上柱國、新義郡公韓擒虎卒。庚申，以豫州刺史權武爲潭州總管。甲子，百僚大射於武德殿。

十二月癸酉，突厥遣使來朝。乙酉，以上柱國、内史令楊素爲尚書右僕射。己酉，吐谷渾、靺鞨并遣使貢方物。

十三年春正月乙巳，上柱國、郇國公韓建業卒。丙午，契丹、奚、霫、室韋并遣使貢方物。壬子，親祀感帝。己未，以信州總管韋世康爲吏部尚書。壬戌，行幸岐州。

二月丙子，詔營仁壽宫。丁亥，至自岐州。戊子，宴考使於嘉則殿。己卯，立皇孫暕爲豫章王。戊子，晋州刺史、南陽郡公賈悉達，隰州總管、撫寧郡公韓延等，以賄伏誅。

右領軍大將軍；漢王楊諒任雍州牧、右衛大將軍。

夏季四月辛卯，任命壽州總管周摇爲襄州總管。

五月辛亥日，廣州總管席代雅死。

秋季七月乙巳日，尚書右僕射、邳國公蘇威，禮部尚書、容城縣侯盧愷，一同因犯法被免除官爵。壬戌日，皇帝巡游昆明池，當日返回皇宫。己巳日，在太廟舉行祭祀。壬申日晦，發生日食。

八月甲戌，規定天下的死罪，各州不能自行判決，都要由大理覆核審理。乙亥，皇帝巡游龍首池。癸巳日，規定宫禁警衛人員不得擅自離開守衛之地。丁酉日，上柱國、夏州總管、楚國公豆盧勣死。戊戌日，皇帝親自省察囚犯的罪狀。

九月丁未日，任命工部尚書楊异爲吴州總管。

冬季十月丁丑，任命遂安王楊集爲衛王。壬午日，在太廟舉行祭祀。到太祖神主前，皇上流淚嗚咽，悲不自禁。

十一月辛亥日，在南郊舉行祭祀。壬子日，宴請百官，封賞各有不同。己未日，上柱國、新義郡公韓擒虎死。庚申，任命豫州刺史權武爲潭州總管。甲子日，百官在武德殿舉行大射禮儀。

十二月癸酉，突厥派使者前來朝拜。乙酉，任命上柱國、内史令楊素爲尚書右僕射。己酉日，吐谷渾、靺鞨都派使者來進獻地方特産。

十三年春季正月乙巳，上柱國、郇國公韓建業死。丙午日，契丹、奚、霫、室韋都派使者來進獻地方特産。壬子日，皇帝親自祭祀感生帝。己未日，任命信州總管韋世康爲吏部尚書。壬戌日，皇帝巡游岐州。

二月丙子日，詔命營建仁壽宫。丁亥日，皇帝從岐州回京。戊子日，在嘉則殿前宴請督考使者。己卯日，立皇孫楊暕爲豫章王。戊子，晋州刺史、南陽郡公賈悉達，隰州總管、撫寧郡公韓延等人，因受賄伏法被殺。己丑，規定法令因

己丑，制坐事去官者，配流一年。丁酉，制私家不得隱藏緯候圖讖。

犯罪撤職的，發配流放一年。丁酉，規定法令私家不得私藏有關讖緯占候的圖書。

夏四月癸未，制戰亡之家，給復一年。

夏季四月癸未日，規定法令有戰死者的人家，免除一年的賦稅徭役。

五月癸亥，詔人間有撰集國史、臧否人物者，皆令禁絕。

五月癸亥日，詔令民間有撰寫編著國史、褒貶人物的人，都予以禁止。

秋七月戊申，靺鞨遣使貢方物。壬子，左衛大將軍、雲州總管、鉅鹿郡公賀婁子幹卒。丁巳，幸昆明池。戊辰晦，日有蝕之。

秋季七月戊申，靺鞨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壬子日，左衛大將軍、雲州總管、鉅鹿郡公賀婁子幹死。丁巳，皇帝巡游昆明池。戊辰晦日，發生日食。

九月丙辰，降囚徒。庚申，以邵國公楊綸爲滕王。乙丑，以柱國杜彥爲雲州總管。

九月丙辰日，爲囚犯減刑。庚申日，任命邵國公楊綸爲滕王。乙丑，任命柱國杜彥爲雲州總管。

冬十月乙卯，上柱國、華陽郡公梁彥光卒。

冬季十月乙卯，上柱國、華陽郡公梁彥光死。

十四年夏四月乙丑，詔曰："在昔聖人，作樂崇德，移風易俗，於斯爲大。自晋氏播遷，兵戈不息，雅樂流散，年代已多，四方未一，無由辨正。賴上天鑒臨，明神降福，拯兹塗炭，安息蒼生，天下大同，歸於治理，遺文舊物，皆爲國有。比命所司，總令研究，正樂雅聲，詳考已訖，宜即施用，見行者停。人間音樂，流僻日久，棄其舊體，競造繁聲，浮宕不歸，遂以成俗。宜加禁約，務存其本。"

十四年夏季四月乙丑，詔令說："從前聖人，制定禮樂推崇德義，移風易俗，此事最爲重大。自從晋動蕩離亂，戰争不斷，雅樂流散，歷經多年，四方没有統一，無法辨别正統。仰仗上天鑒察明視，神靈降下福運，拯救這遭塗炭的萬民，安定了天下蒼生，國家統一，歸於治理，遺傳文物，都爲國有。近已命令有關官員，總括研究，雅正的聲樂，詳細考校已定，應馬上予以施用，現行的停用。民間音樂，流傳日久，拋棄了舊體，競相制作繁華之樂，輕浮放蕩不歸正體，竟成風俗。應加以禁止約束，儘量保存根本。"

五月辛酉，京師地震。關内諸州旱。

五月辛酉，京城地震。關内各州乾旱。

六月丁卯，詔省府州縣，皆給公廨田，不得治生，與人争利。

六月丁卯日，詔令省府州縣，都給予官署田地租賦充作辦公經費，不許開耕生地而與百姓争利。

秋七月乙未，以邳國公蘇威爲納言。

秋季七月乙未日，任命邳國公蘇威爲納言。

八月辛未，關中大旱，人飢。上率户口就食於洛陽。

八月辛未日，關中大旱，百姓飢苦。皇帝帶領百姓人口去到洛陽謀生。

九月己未，以齊州刺史樊子蓋爲循州總管。丁巳，以基州刺史崔仲方爲會州總管。

九月己未日，任命齊州刺史樊子蓋爲循州總管。丁巳，任命基州刺史崔仲方爲會州總管。

冬閏十月甲寅，詔曰："齊、梁、陳往皆創業一方，綿歷年代。既宗祀廢絶，祭奠無主，興言矜念，良以愴然。莒國公蕭琮及高仁英、陳叔寶等，宜令以時修其祭祀。所須器物，有司給之。"乙卯，制外官九品已上，父母及子年十五已上，不得將之官。

冬季閏十月甲寅日，詔令説："齊、梁、陳過去都在一方創立大業，經歷了很長年代。宗廟祭祀已廢除斷絶，祭奠没有神主，對此憐憫顧念，深感悲愴。莒國公蕭琮和高仁英、陳叔寶等人，應讓他們按時修續祭祀。所需要的器物，負責的官員予以供給。"乙卯日，規定法令在外任職官員九品以上的，父母和年紀在十五歲以上的孩子，不許帶往任職之地。

十一月壬戌，制州縣佐吏，三年一代，不得重任。癸未，有星孛于角亢。

十一月壬戌日，規定法令州縣佐吏，三年更换一次，不許連續任職。癸未日，有彗星侵入角亢星宿。

十二月乙未，東巡狩。

十二月乙未，到東方巡狩。

十五年春正月壬戌，車駕次齊州，親問疾苦。丙寅，旅王符山。庚午，上以歲旱，祠太山，以謝愆咎。大赦天下。

十五年春正月壬戌日，皇帝乘車停駐在齊州，親自慰問百姓疾苦。丙寅日，行進到王符山。庚午日，皇帝因一年來乾旱，在泰山舉行春祭，對自己的過失罪責表示歉疚。大赦天下。

二月丙辰，收天下兵器；敢有私造者，坐之。關中緣邊，不在其例。丁巳，上柱國、蔣國公梁睿卒。三月己未，至自東巡狩。望祭五岳海瀆。丁亥，幸仁壽宫。營州總管韋藝卒。

二月丙辰，收天下的兵器；敢有私造的，判罪。關中邊界之地，不包括在此中。丁巳日，上柱國、蔣國公梁睿死。三月己未日，皇帝從東部巡游狩獵處回京。遥祭五岳大海江河。丁亥日，巡視仁壽宫。營州總管韋藝死。

夏四月己丑朔，大赦天下。甲辰，以趙州刺史楊達爲工部尚書。丁未，以開府儀同三司韋冲爲營州總管。

夏季四月己丑日初一，大赦天下。甲辰，任命趙州刺史楊達爲工部尚書。丁未，任命開府儀同三司韋冲爲營州總管。

五月癸酉，吐谷渾遣使朝貢。丁亥，制京官五品已上，佩銅魚符。

五月癸酉日，吐谷渾派使者來朝拜進貢。丁亥日，頒令京官五品以上的，佩帶銅魚符。

六月戊子，詔鑿底柱。庚寅，相州刺史豆盧通貢綾文布，命焚之於朝堂。乙未，林邑遣使來貢方物。辛丑，詔名山大川未在祀典者，悉祠之。

六月戊子，詔令開鑿底柱。庚寅日，相州刺史豆盧通進獻綾紋布，命令在朝堂燒毀。乙未日，林邑派使者前來進獻地方特産。辛丑日，詔令名山大川凡不在祭祀典册的，都予以祭祀。

秋七月乙丑，晋王廣獻毛龜。甲戌，遣邳國公蘇威巡省江南。戊寅，至自仁壽宫。辛巳，制九品已上官，以理去職者，聽并執笏。

秋季七月乙丑，晋王楊廣進獻毛龜。甲戌日，派遣邳國公蘇威巡察江南。戊寅日，皇帝從仁壽宫歸來。辛巳日，規定法令九品以上官員，因一定理由而離職的，都允許拿着笏板。

冬十月戊子，以吏部尚書韋世康爲荆州總管。

冬季十月戊子，任命吏部尚書韋世康爲荆州總管。

十一月辛酉，幸温湯。乙丑，至自温湯。

十一月辛酉，皇帝巡游温湯。乙丑，皇帝從温湯歸來。

十二月戊子，敕盗邊糧一升已上皆斬，并籍没其家。己丑，詔文武官以四考交代。

十二月戊子日，敕令盗竊邊境糧食一升以上的都予以誅殺，同時登記造册没收家財親屬入官。己丑日，詔令文武官員四次考核後任滿替换。

十六年春正月丁亥，以皇孫裕爲平原王，筠爲安成王，嶷爲安平王，恪爲襄城王，該爲高陽王，韶爲建安王，煚爲潁川王。

十六年春季正月丁亥日，任命皇孫楊裕爲平原王，楊筠爲安成王，楊嶷爲安平王，楊恪爲襄城王，楊該爲高陽王，楊韶爲建安王，楊煚爲潁川王。

夏五月丁巳，以懷州刺史龐晃爲夏州總管，蔡陽縣公姚辯爲靈州總管。

夏季五月丁巳日，任命懷州刺史龐晃爲夏州總管，蔡陽縣公姚辯爲靈州總管。

六月甲午，制工商不得進仕。并州大蝗。辛丑，詔九品已上妻，五品已上妾，夫亡不得改嫁。

六月甲午，法令規定工匠商人不許任官職。并州出現大蝗災。辛丑日，詔令九品以上官員的妻子，五品以上官員的妾，丈夫死後不許改嫁。

秋八月丙戌，詔决死罪者，三奏而後行刑。

秋季八月丙戌日，詔令判决死罪的，需三次奏報後再行刑。

冬十月己丑，幸長春宫。

冬季十月己丑，皇帝巡游長春宫。

十一月壬子，至自長春宫。

十一月壬子，皇帝從長春宫歸來。

十七年春二月癸未，太平公史萬歲擊西寧羌，平之。庚寅，幸仁壽宫。庚子，上柱國王世積討桂州賊李光仕，平之。壬寅，河南王昭納妃，宴群臣，頒賜各有差。

十七年春季二月癸未，太平公史萬歲攻打西寧羌，平定了他們。庚寅日，皇帝巡游仁壽宫。庚子日，上柱國王世積討伐桂州賊寇李光仕，平定了他。壬寅日，河南王楊昭娶妃子，宴請衆臣，賞賜各有不同。

三月丙辰，詔曰："分職設官，共理時務，班位高下，各有等差。若所在官人不相敬憚，多自寛縱，事難克舉。諸有殿失，雖備科條，或據律乃輕，論情則重，不即决罪，無以懲肅。其諸司論屬官，若有愆犯，聽於律外斟酌决杖。"辛酉，上親録囚徒。癸亥，上柱國、彭國公劉昶以罪伏誅。庚午，遣治書侍御史柳彧、皇甫誕巡省河南、河北。

三月丙辰日，詔令説："分别職位設置官吏，共同管理時事政務，職位高低，各有不同。假如任職的人不能相互恭敬畏憚，經常寛容放縱自己，事情就難以做成。凡是停叙失當，即使有完備的法令條文，可能依據律令處罰很輕，依據人情就顯得很重，不立即懲處罪行，就不能來懲戒整肅。各有關部門下屬官吏，假如有過失違法，允許在法令外斟酌判處杖罰。"辛酉日，皇帝親自省察囚犯罪狀。癸亥日，上柱國、彭國公劉昶因罪伏法被殺。庚午日，派遣治書侍御史柳彧、皇甫誕視察河南、河北地區。

夏四月戊寅，頒新曆。壬午，詔曰："周曆告終，群凶作亂，釁起蕃服，毒被生人。朕受命上玄，廓清區

夏四月戊寅日，頒布新曆。壬午，詔令説："周朝國曆終結，衆多惡人作亂，禍難起自藩國，毒患殃及生民。朕承受天命，掃清天下，神靈降

宇，聖靈垂祐，文武同心。申明公穆、郧襄公孝寬、廣平王雄、蔣國公睿、楚國公勣、齊國公熲、越國公素、魯國公慶則、新寧公長叉、宜陽公世積、趙國公羅雲、隴西公詢、廣業公景、真昌公振、沛國公譯、項城公子相、鉅鹿公子幹等，登庸納揆之時，草昧經綸之日，丹誠大節，心盡帝圖，茂績殊勛，力宣王府。宜弘其門緒，與國同休。其世子世孫未經州任者，宜量才升用，庶享榮位，世禄無窮。”

下福佑，文武大臣同心。申明公李穆、郧襄公韋孝寬、廣平王楊雄、蔣國公梁睿、楚國公豆盧勣、齊國公高熲、越國公楊素、魯國公慶則、新寧公長叉、宜陽公世積、趙國公羅雲、隴西公李詢、廣業公景、真昌公振、沛國公鄭譯、項城公子相、鉅鹿公子幹等人，在初登帝位任用百官之時，在草創籌劃治理國家之日，赤誠忠於大義，全心盡力帝業，建立豐功偉績，全力效命王府。應光大他們的門第家族，與國家共享福禄。他們的直系子孫没有在州中任職的，應衡量才能提拔任用，享有榮耀地位，世代享受俸禄。”

五月，宴百僚於玉女泉，頒賜各有差。己巳，蜀王秀來朝。高麗遣使貢方物。甲戌，以左衛將軍獨孤羅爲凉州總管。

五月，在玉女泉宴請百官，賞賜各有不同。己巳日，蜀王楊秀前來朝拜。高麗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甲戌日，任命左衛將軍獨孤羅爲凉州總管。

閏月己卯，群鹿入殿門，馴擾侍衛之內。

閏月己卯日，群鹿進入宫殿門，在侍衛之内很馴服。

秋七月丁丑，桂州人李代賢反，遣右武候大將軍虞慶則討平之。丁亥，上柱國、并州總管秦王俊坐事免，以王就第。戊戌，突厥遣使貢方物。

秋季七月丁丑，桂州人李代賢叛亂，朝廷派遣右武候大將軍虞慶則討伐平定了他。丁亥日，上柱國、并州總管秦王楊俊因犯法被免職，以親王身份回到府第。戊戌日，突厥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

八月丁卯，荆州總管、上庸郡公韋世康卒。

八月丁卯，荆州總管、上庸郡公韋世康死。

九月甲申，至自仁壽宫。庚寅，上謂侍臣曰：“禮主於敬，皆當盡心。黍稷非馨，貴在祇肅。廟庭設樂，本以迎神，齋祭之日，觸目多感。當此之際，何可爲心！在路奏樂，禮未爲允。群公卿士，宜更詳之。”

九月甲申日，皇帝從仁壽宫回宫。庚寅日，皇帝對侍從大臣説：“禮的精髓是恭敬，都應當盡心。黍稷并不馨香，貴在恭敬嚴肅。朝廷設樂，本是用來迎神，齋祭之日，眼中所見多有感動。在這樣的時候，怎麽能不用心呢！在路上奏樂，依禮法不宜。衆位公卿士人，應更加詳審此做法。”

冬十月丁未，頒銅獸符於驃騎、車騎府。戊申，道王静薨。庚午，詔曰：“五帝異樂，三王殊禮，皆隨事而有損益，因情而立節文。仰惟祭享宗廟，瞻敬如在，罔極之感，情深兹日。而禮畢升路，鼓吹發音，還入宫門，金石振響。斯則哀樂同日，心

冬季十月丁未日，頒發銅虎符給驃騎、車騎府。戊申日，道王楊静去世。庚午日，詔令説：“五帝禮樂不同，三王禮儀各異，都隨時事情況有所增减，根據情理之義制定禮儀使行之有度。仰首敬思祭享宗廟，瞻仰敬奉如同神主在前，無盡的哀思，情深就在此日。禮儀結束踏上歸路，鼓吹奏響音樂，返回宫門，金石之聲振響。這就

事相違，情所不安，理實未允。宜改兹往式，用弘禮教。自今已後，享廟日不須備鼓吹，殿庭勿設樂懸。”辛未，京師大索。

是悲哀歡樂在同一天，心與事相違背，情感不能心安，情理不當。應改變這些舊有的做法，來弘揚禮儀教化。從今以後，祭享宗廟的日子不必備有鼓吹儀仗，殿庭上不再設懸挂的樂器。”辛未日，京城大規模搜查。

十一月丁亥，突厥遣使來朝。

十一月丁亥日，突厥派使者來朝拜。

十二月壬子，上柱國、右武候大將軍、魯國公虞慶則以罪伏誅。

十二月壬子日，上柱國、右武候大將軍、魯國公虞慶則因犯罪伏法被誅殺。

十八年春正月辛丑，詔曰：“吴、越之人，往承弊俗，所在之處，私造大船，因相聚結，致有侵害。其江南諸州，人間有船長三丈已上，悉括入官。”

十八年春季正月辛丑日，詔令説：“吴、越一帶的人，過去傳承陋俗，在他們的地區，私自修造大船，乘機相互聚集，以致造成侵犯損害。現江南各州，民間有長三丈以上的船，全部没收歸公。”

二月甲辰，幸仁壽宫。乙巳，以漢王諒爲行軍元帥，水陸三十萬伐高麗。

二月甲辰日，皇帝巡游仁壽宫。乙巳日，任命漢王楊諒爲行軍元帥，水軍陸軍三十萬人征討高麗。

三月乙亥，以柱國杜彦爲朔州總管。

三月乙亥日，任命柱國杜彦爲朔州總管。

夏四月癸卯，以蔣州刺史郭衍爲洪州總管。

夏季四月癸卯，任命蔣州刺史郭衍爲洪州總管。

五月辛亥，詔畜猫鬼、蠱毒、厭魅、野道之家，投於四裔。

五月辛亥日，詔令凡畜養猫鬼、蠱毒、厭魅、野道的人家，流放到四方邊地。

六月丙寅，下詔黜高麗王高元官爵。

六月丙寅日，頒發詔令廢黜高麗王高元的官爵。

秋七月壬申，詔以河南八州水，免其課役。丙子，詔京官五品已上，總管、刺史，以志行修謹、清平幹濟二科舉人。

秋季七月壬申日，詔令因河南八州遭水災，免除其賦税徭役。丙子日，詔令京城五品以上官員，總管、刺史，依照志行修謹、清平幹濟二科推薦人才。

九月己丑，漢王諒師遇疾疫而旋，死者十八九。庚寅，敕舍客無公驗者，坐及刺史、縣令。辛卯，至自仁壽宫。

九月己丑日，漢王楊諒軍隊遇到疫病撤回，死亡人數十有八九。庚寅日，敕令府中賓客没有官府開具的證件的，犯法連累刺史、縣令。辛卯日，皇帝從仁壽宫歸來。

冬十一月甲戌，上親録囚徒。癸未，有事於南郊。

冬季十一月甲戌日，皇帝親自省察囚犯罪狀。癸未日，在南郊舉行祭祀。

十二月庚子，上柱國、夏州總管、任城郡公王景以罪伏誅。是月，自京師至仁壽宫，置行宫十有二所。

十二月庚子日，上柱國、夏州總管、任城郡公王景因犯罪伏法被誅殺。這月，皇帝從京城去到仁壽宫，設置行宫十二處。

十九年春正月癸酉，大赦天下。戊寅，大射武德殿，宴賜百官。二月

十九年春季正月癸酉日，全國大赦。戊寅日，在武德殿舉行大射禮儀，宴賞百官。二月己

己亥，晋王廣來朝。辛丑，以并州總管長史宇文弼爲朔州總管。甲寅，幸仁壽宫。

夏四月丁酉，突厥利可汗内附。達頭可汗犯塞，遣行軍總管史萬歲擊破之。

六月丁酉，以豫章王暕爲内史令。

秋八月癸卯，上柱國、尚書左僕射、齊國公高熲坐事免。辛亥，上柱國、皖城郡公張威卒。甲寅，上柱國、城陽郡公李徹卒。

九月乙丑，以太常卿牛弘爲吏部尚書。

冬十月甲午，以突厥利可汗爲啓人可汗，築大利城處其部落。庚子，以朔州總管宇文弼爲代州總管。

十二月乙未，突厥都藍可汗爲部下所殺。丁丑，星隕於勃海。

二十年春正月辛酉朔，上在仁壽宫。突厥、高麗、契丹并遣使貢方物。癸亥，以代州總管宇文弼爲吴州總管。

二月己巳，以上柱國崔弘度爲原州總管。丁丑，無雲而雷。

三月辛卯，熙州人李英林反，遣行軍總管張衡討平之。

夏四月壬戌，突厥犯塞，以晋王廣爲行軍元帥，擊破之。乙亥，天有聲如瀉水，自南而北。

六月丁丑，秦王俊薨。

秋八月，老人星見。

九月丁未，至自仁壽宫。癸丑，吴州總管楊异卒。

冬十月己未，太白晝見。乙丑，皇太子勇及諸子并廢爲庶人。殺柱國、太平縣公史萬歲。己巳，殺左衛大將軍、五原郡公元旻。

十一月戊子，天下地震，京師大

亥日，晋王楊廣前來朝拜。辛丑日，任命并州總管長史宇文弼爲朔州總管。甲寅日，皇帝巡游仁壽宫。

夏季四月丁酉日，突厥利可汗歸降。達頭可汗侵犯邊關，朝廷派行軍總管史萬歲迎擊打敗他。

六月丁酉日，任命豫章王楊暕爲内史令。

秋季八月癸卯日，上柱國、尚書左僕射、齊國公高熲犯法被免官。辛亥日，上柱國、皖城郡公張威死。甲寅日，上柱國、城陽郡公李徹死。

九月乙丑日，任命太常卿牛弘爲吏部尚書。

冬季十月甲午日，任命突厥利可汗爲啓民可汗，修築大利城安頓他們的部落。庚子日，任命朔州總管宇文弼爲代州總管。

十二月乙未，突厥都藍可汗被部下殺死。丁丑日，有星隕落在勃海。

二十年春季正月辛酉日初一，皇帝在仁壽宫。突厥、高麗、契丹都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癸亥，任命代州總管宇文弼爲吴州總管。

二月己巳日，任命上柱國崔弘度爲原州總管。丁丑日，天空没有雲而打雷。

三月辛卯，熙州人李英林反叛，朝廷派行軍總管張衡討伐平定了他。

夏季四月壬戌，突厥侵犯邊關，朝廷任命晋王楊廣爲行軍元帥，迎擊打敗他們。乙亥日，天空有像傾瀉水的聲音，從南到北。

六月丁丑日，秦王楊俊去世。

秋季八月，老人星出現。

九月丁未日，皇帝從仁壽宫歸來。癸丑日，吴州總管楊异死。

冬季十月己未，太白星在白天出現。乙丑日，皇太子楊勇和兒子們都被廢爲平民。誅殺柱國、太平縣公史萬歲。己巳日，誅殺左衛大將軍、五原郡公元旻。

十一月戊子日，全國地震，京城有大風雪。

風雪。以晋王廣爲皇太子。

十二月戊午，詔東宫官屬不得稱臣於皇太子。辛巳，詔曰："佛法深妙，道教虚融，咸降大慈，濟度群品，凡在含識，皆蒙覆護。所以雕鑄靈相，圖寫真形，率土瞻仰，用申誠敬。其五岳四鎮，節宣雲雨，江、河、淮、海，浸潤區域，并生養萬物，利益兆人，故建廟立祀，以時恭敬。敢有毁壞偷盗佛及天尊像、岳鎮海瀆神形者，以不道論。沙門壞佛像，道士壞天尊者，以惡逆論。"

仁壽元年春正月乙酉朔，大赦，改元。以尚書右僕射楊素爲尚書左僕射，納言蘇威爲尚書右僕射。丁酉，徙河南王昭爲晋王。突厥寇恒安，遣柱國韓洪擊之，官軍敗績。以晋王昭爲内史令。辛丑，詔曰："君子立身，雖云百行，唯誠與孝，最爲其首。故投主殉節，自古稱難；殞身王事，禮加二等。而代俗之徒，不達大義，至於致命戎旅，不入兆域。虧孝子之意，傷人臣之心，興言念此，每深愍嘆！且入廟祭祀，并不廢闕，何止墳塋，獨在其外。自今已後，戰亡之徒，宜入墓域。"

二月乙卯朔，日有蝕之。辛巳，以上柱國獨孤楷爲原州總管。

三月壬辰，以豫章王暕爲揚州總管。

夏四月，以淅州刺史蘇孝慈爲洪州總管。

五月己丑，突厥男女九萬口來降。壬辰，驟雨震雷，大風拔木，宜君湫水移於始平。

六月癸丑，洪州總管蘇孝慈卒。乙卯，遣十六使巡省風俗。乙丑，詔曰："儒學之道，訓教生人，識父子君臣之義，知尊卑長幼之序，升之於

立晋王楊廣爲皇太子。

十二月戊午日，詔令東宫的官員屬下不許向皇太子稱臣。辛巳日，詔令説："佛法精深微妙，道教虚涵融通，都降下大的慈悲，普度衆生，凡是衆生，都蒙受庇護。因而要雕刻鑄造神靈之像，描繪其本相，天下瞻望敬仰，來申明誠心誠意。那五岳神祇四方神靈，掌管布散雲雨，江、河、淮、海，滋潤大地，都養育萬物，利生益世於萬民，所以建立廟宇祭祀，以便按時恭奉敬獻。敢有毁壞偷盗佛和天尊造像、岳鎮海瀆神靈神像的，按不道論處。沙門毁壞佛像，道士毁壞天尊的，以惡逆論處。"

仁壽元年春季正月乙酉日初一，大赦，改年號。任命尚書右僕射楊素爲尚書左僕射，納言蘇威爲尚書右僕射。丁酉日，改封河南王楊昭爲晋王。突厥入侵恒安，朝廷派柱國韓洪迎擊他，官軍失敗。任命晋王楊昭爲内史令。辛丑日，詔令説："君子立身，雖説有百行，衹有誠與孝，是最首要的。所以背棄其主埋葬名節，從古以來都遭非難；爲王事喪生，禮遇增加二等。而世俗之人，不通曉大義，至於投身軍旅，没有葬在墓地。損害了做孝子的意義，損傷了做人臣的心意，一想到這些，每每深感哀嘆！况且列入祠廟祭祀，都不廢棄闕失，爲何僅衹墳塋，獨在此外。從今以後，戰死的人員，應埋入墓地。"

二月乙卯日初一，發生日食。辛巳日，任命上柱國獨孤楷爲原州總管。

三月壬辰，任命豫章王楊暕爲揚州總管。

夏季四月，任命淅州刺史蘇孝慈爲洪州總管。

五月己丑，突厥男女九萬人前來投降。壬辰日，有暴雨雷電，大風拔起樹木，宜君積水泄流到了始平。

六月癸丑，洪州總管蘇孝慈死。乙卯日，派十六位使者巡行考察各地民風民俗。乙丑日，詔令説："儒學之道，是訓教生民，使之明曉父子君臣之義，懂得尊卑長幼次序，進入朝廷，授任

朝，任之以職，故能贊理時務，弘益風範。朕撫臨天下，思弘德教，延集學徒，崇建庠序，開進仕之路，佇賢雋之人。而國學胄子，垂將千數，州縣諸生，咸亦不少。徒有名録，空度歲時，未有德爲代範，才任國用。良由設學之理，多而未精。今宜簡省，明加獎勵。”於是國子學唯留學生七十人，太學、四門及州縣學并廢。其日，頒舍利於諸州。

秋七月戊戌，改國子爲太學。

九月癸未，以柱國杜彦爲雲州總管。

十一月己丑，有事於南郊。壬辰，以資州刺史衛玄爲遂州總管。

二年春二月辛亥，以邢州刺史侯莫陳穎爲桂州總管，宗正楊祀爲荆州總管。

三月己亥，幸仁壽宫。壬寅，以齊州刺史張喬爲潭州總管。

夏四月庚戌，岐、雍二州地震。

秋七月丙戌，詔内外官各舉所知。戊子，以原州總管獨孤楷爲益州總管。

八月己巳，皇后獨孤氏崩。

九月丙戌，至自仁壽宫。壬辰，河南、北諸州大水，遣工部尚書楊達賑恤之。乙未，上柱國、襄州總管、金水郡公周摇卒。隴西地震。

冬十月壬子，曲赦益州管内。癸丑，以工部尚書楊達爲納言。

閏月甲申，詔尚書左僕射楊素與諸術者刊定陰陽舛謬。己丑，詔曰：“禮之爲用，時義大矣。黄琮蒼璧，降天地之神，粢盛牲食，展宗廟之敬，正父子君臣之序，明婚姻喪紀之節。故道德仁義，非禮不成，安上治人，莫善於禮。自區宇亂離，綿歷年代，王道衰而變風作，微言絶而大義

職位，就能協助治理當世政務，弘揚增益風俗教化。朕統御天下，思慮弘揚道德教化，招請會集讀書人，尊崇建立州縣鄉學，廣開招進官員之路，收納賢能俊傑人才。而國學中的世家子弟，將近千餘人，州縣衆生，也都不少。衹是空有名録，虚度時光，不能做到道德成爲時代楷模，才能符合國家需用。確是因爲設置學館之緣起，多而不精。如今應予减省，明確加以獎勵。”於是國子學衹留下學生七十人，太學、四門和州縣學館都廢除。這天，給各州頒發舍利。

秋季七月戊戌日，改國子學爲太學。

九月癸未日，任命柱國杜彦爲雲州總管。

十一月己丑日，在南郊舉行祭祀。壬辰日，任命資州刺史衛玄爲遂州總管。

元壽二年春季二月辛亥，任命邢州刺史侯莫陳穎爲桂州總管，宗正楊祀爲荆州總管。

三月己亥，皇帝巡游仁壽宫。壬寅日，任命齊州刺史張喬爲潭州總管。

夏季四月庚戌日，岐、雍二州地震。

秋季七月丙戌日，詔令朝廷内外官員各自舉薦所知曉的人才。戊子日，任命原州總管獨孤楷爲益州總管。

八月己巳，皇后獨孤氏去世。

九月丙戌日，皇帝從仁壽宫歸來。壬辰日，黄河南、北各州發大水，派工部尚書楊達去賑濟安撫。乙未日，上柱國、襄州總管、金水郡公周摇死。隴西地震。

冬十月壬子日，特赦益州管轄地區。癸丑日，任命工部尚書楊達爲納言。

閏月甲申日，詔令尚書左僕射楊素和各位通曉術藝的人刊定陰陽的謬誤。己丑日，詔令説：“禮的功用，對時政的意義是很大的。以黄琮蒼璧，來迎請天地的神祇，以祭祀穀物和犧牲展顯宗廟的敬意，匡正父子君臣的秩序，彰明婚姻喪紀的禮節。所以道德仁義，没有禮不能成就，安享上天治理民衆，没有比禮更重要的。自從天下動亂離散，歷經多年，王道衰微而俚俗的詩歌出

乖，與代推移，其弊日甚。至於四時郊祀之節文，五服麻葛之隆殺，是非異説，踳駁殊塗，致使聖教凋訛，輕重無準。朕祇承天命，撫臨生人，當洗滌之時，屬干戈之代。克定禍亂，先運武功，刪正彝典，日不暇給。今四海乂安，五戎勿用，理宜弘風訓俗，導德齊禮，綴往聖之舊章，興先王之茂則。尚書左僕射、越國公楊素，尚書右僕射、邳國公蘇威，吏部尚書、奇章公牛弘，内史侍郎薛道衡，秘書丞許善心，内史舍人虞世基，著作郎王劭，或任居端揆，博達古今，或器推令望，學綜經史。委以裁緝，實允僉議。可并修定五禮。”壬寅，葬獻皇后於太陵。

十二月癸巳，上柱國、益州總管蜀王秀廢爲庶人。交州人李佛子舉兵反，遣行軍總管劉方討平之。

三年春二月己卯，原州總管、比陽縣公龐晃卒。戊子，以大將軍、蔡陽郡公姚辯爲左武候大將軍。

夏五月癸卯，詔曰：“哀哀父母，生我劬勞，欲報之德，昊天罔極。但風樹不静，嚴敬莫追，霜露既降，感思空切。六月十三日，是朕生日，宜令海内爲武元皇帝、元明皇后斷屠。”

六月甲午，詔曰：

《禮》云：“至親以期斷。”蓋以四時之變易，萬物之更始，故聖人象之。其有三年，加隆爾也。但家無二尊，母爲厭降，是以父存喪母，還服于期者，服之正也。豈容期内而更小祥！然三年之喪而有小祥者，《禮》云：“期祭，禮也。期而除喪，道也。”以是之故，雖未再期，而天地一變，不可不祭，不可不

現，微言斷絶而大義誤謬，隨着時代推移，弊害日益嚴重。至於四季郊祭的禮儀，五種不同喪服的親疏厚薄，是非異説，雜亂不同，致使聖明的教化衰敗訛誤，輕重没有了準則。朕敬承天命，統御生民，面對需要整肅的時世，承接了戰火紛争的時代。平定禍亂，首先運用軍武之力，刪定刊正常典，每日没有閑暇。如今四海平安，兵戎不再使用，理應弘揚風教民俗，教導德義修齊禮儀，接續往日聖賢的舊有典章，興盛先代君王的宏大法則。尚書左僕射、越國公楊素，尚書右僕射、邳國公蘇威，吏部尚書、奇章公牛弘，内史侍郎薛道衡，秘書丞許善心，内史舍人虞世基，著作郎王劭，有的任職高位，博識通達古今，有的才高望重，學貫經史。委任他們來裁剪編纂，實是符合衆人共議。可一同修定五禮。”壬寅日，將獻皇后埋葬在太陵。

十二月癸巳日，上柱國、益州總管蜀王楊秀被貶廢爲平民。交州人李佛子起兵反叛，派行軍總管劉方討伐平定他。

元壽三年春二月己卯日，原州總管、比陽縣公龐晃死。戊子日，任命大將軍、蔡陽郡公姚辯爲左武候大將軍。

夏季五月癸卯日，詔令説：“悲傷地思念父母，撫育我辛勤勞苦，想要報答恩德，蒼蒼上天降凶災讓人無法如願。祇是父母亡故不得奉養之情久不能平，恭敬無從再獻，霜露已降，思念徒然悲切。六月十三日，是朕生日，應令海内爲武元皇帝、元明皇后而禁屠宰。”

六月甲午日，詔令説：

《禮》説：“至親的人喪期一周年終止。”就是因四季變更，萬物重新開始，所以聖人比類它。時間有三年的，是更加隆重罷了。祇是一家不能有兩個最受尊敬的人，爲母親減去一年服喪期，是因爲父在母亡，在服喪滿周年後脱去喪服，是服喪的正道。哪能够允許周年之内另外有小祥祭！然而三年喪期而有小祥祭，《禮》説：“周年的祭祀，是禮。周年後，除去喪服，是道。”由於這個緣故，雖然不再守一周

除。故有練焉，以存喪祭之本。然期喪有練，於理未安。雖云十一月而練，乃無所法象，非期非時，豈可除祭。而儒者徒擬三年之喪，立練禫之節，可謂苟存其變，而失其本，欲漸於奪，乃薄於喪。致使子則冠練去絰，黄裏縓緣，絰則布葛在躬，粗服未改。豈非絰哀尚存，子情已奪，親疏失倫，輕重顛倒！乃不順人情，豈聖人之意也！故知先聖之禮廢於人邪，三年之喪尚有不行之者，至於祥練之節，安能不墜者乎？

《禮》云："父母之喪，無貴賤一也。"而大夫士之喪父母，乃貴賤異服。然則禮壞樂崩，由來漸矣。所以晏平仲之斬粗縗，其老謂之非禮，滕文公之服三年，其臣咸所不欲。蓋由王道既衰，諸侯異政，將逾越於法度，惡禮制之害己，乃滅去篇籍，自制其宜。遂至骨肉之恩，輕重從俗，無易之道，隆殺任情。况孔子没而微言隱，秦滅學而經籍焚者乎！有漢之興，雖求儒雅，人皆異説，義非一貫。又近代亂離，唯務兵革，其於典禮，時所未遑。夫禮不從天降，不從地出，乃人心而已者，謂情緣於恩也。故恩厚者其禮隆，情輕者其禮殺。聖人以是稱情立文，别親疏貴賤之節。自臣子道消，上下失序，莫大之恩，逐情而薄，莫

年，然而天地變化，不能不祭祀，不能不在守喪期滿除喪。所以有居喪第十一個月祭於家廟時穿着練帛的規定，來保存喪祭的本源。然而周年喪期有穿練服的小祥祭，在理上并不妥。雖説有十一個月舉行穿練服的小祥祭的，但没有取法天象，不是周年不是時節，怎麽能够除去喪服呢！而儒者衹是擬定了三年的喪禮，確定了小祥祭和除服之祭的禮節，可以説是苟且保存了其變化，而失去了其本源，想要逐漸消除，就會有損喪禮。以至於讓兒子就頭戴練帶而脱去喪服，黄色内服淺紅色的邊，粗布葛布的喪服在身，粗製服裝没變。難道不是服喪的哀痛還在，兒子的喪情已淡漠，親疏失去倫理，輕重顛倒！這樣不符合人情，難道是聖人的本意！所以知道先代聖賢的禮儀已被人們荒廢，三年的喪禮還有不遵行的，至於祥祭練服之類的禮儀，怎麽能不廢壞呢？

《禮》説："父母的亡故，無論富貴貧賤都是相同的。"然而大夫士人失去父母，富貴貧賤喪服却不同。這樣看來禮儀荒廢禮樂廢壞，早已漸漸發生了。所以晏平仲斬斷粗麻喪服，年長者認爲不合禮，滕文公要服喪三年，他的臣下都不願意。是由於王道已衰弱，諸侯政令禮法各不相同，或是超越法度，厭惡禮制妨礙自己，就毁滅典籍，自己制定適宜自己的制度。竟至於骨肉的恩情，輕重隨從世俗，不變的道義，興盛衰敗放任個人之情。何况孔子逝後精微之言消隱，秦朝除滅學業而經册典籍都被焚毁呢！有漢興起，雖然尋求儒雅，人們都執有不同學説，意義并不一致。加上近世動蕩離亂，衹是專心於攻戰，對於經典禮儀，時世并未顧及。禮儀不會從天上降下，不會從地上生出，衹是人心罷了，這是説情緣於恩義。所以恩義厚的其禮儀就隆重，情義輕的其禮儀就減損。聖人因此衡量人情而設立禮儀，區别親疏貴賤的節度。自從做臣下兒子的道義消

重之禮，與時而殺。此乃服不稱喪，容不稱服，非所謂聖人緣恩表情，制禮之義也。

失，上下失去秩序，無比大的恩義，隨着情分而淡薄，無比重的禮儀，隨着時世而減滅。這就是喪服不合於喪事，神情不合於喪服，不是所謂的聖人依恩德表達情義，制定禮儀的本義。

然喪與易也，寧在於戚，則禮之本也。禮有其餘，未若於哀，則情之實也。今十一月而練者，非禮之本，非情之實。由是言之，父存喪母，不宜有練。但依禮十三月而祥，中月而禫。庶以合聖人之意，達孝子之心。

然而喪禮與其變更，寧可看重悲戚，這是禮的根本所在。禮儀有另外的規定，不像哀痛，是情的真實體現。如今十一個月而改穿練服祭祀的，不是禮的根本，不是情之真實。由此說來，父親仍在而母親亡故，不應改穿練服祭祀。衹應依照禮法十三個月舉行小祥祭，大祥祭後一個月舉行除喪服的禫祭，來符合聖人的本意，表達孝子的孝心。

秋七月丁卯，詔曰：

秋季七月丁卯日，詔令說：

日往月來，唯天所以運序，山鎮川流，唯地所以宣氣。運序則寒暑無差，宣氣則雲雨有作，故能成天地之大德，育萬物而爲功。况一人君于四海，睹物欲運，獨見致治，不藉群才，未之有也。是以唐堯欽明，命羲、和以居岳；虞舜睿德，升元、凱而作相。伊尹鼎俎之媵，爲殷之阿衡，呂望漁釣之夫，爲周之尚父。此則鳴鶴在陰，其子必和，風雲之從龍虎，賢哲之應聖明，君德不回，臣道以正，故能通天地之和，順陰陽之序，豈不由元首而有股肱乎？

日往月來，是上天來運行時序，山岳鎮峙河川奔流，是大地來宣發生氣。運行時序寒暑就没有差誤，宣發生氣雲雨就會生成，所以纔能成就天地的大德，撫育萬物而有大功。何况一人統御四海，睹萬物想要運化，獨自達到最高的治理，不依賴衆多的人才，是從來没有的。因此唐堯敬肅明察，命令羲氏、和氏兩對兄弟居守山岳；虞舜有聖明之德，舉薦八元、八凱作爲相臣。伊尹是從事烹調的小臣，成爲殷朝的掌權重臣，呂望是釣魚的人，成爲周朝的尚父。這就是鳴叫的鶴在陰暗處，它的幼子也定會應和，風雲隨從龍虎，賢哲之人響應聖明，君王的道德不改，臣下的道義正直，所以能通天地之和諧，順從陰陽之序，難道不是因有頭顱纔有股肱的嗎？

自王道衰，人風薄，居上莫能公道以御物，爲下必踵私法以希時。上下相蒙，君臣義失，義失則政乖，政乖則人困。蓋同德之風難嗣，離德之軌易追，則任者不休，休者不任，則衆口鑠金，戮辱之禍不測。是以行歌避代，辭位灌園，卷而可懷，黜而無慍，放逐江湖之上，沈赴河海

自從王道衰微，世風澆薄，身居上位不能依公正之道統御萬物，作爲臣下定會依循私法來迎合時勢。上下相互欺瞞，君臣的道義消失，道義消失就會政治悖亂，政治悖亂就會民衆困頓。大概是同心同德的風氣難以傳續，背離德義的道路容易追隨，那麼任職者不善，善者没有任職，衆口鑠金，遭受責難羞辱的禍難無法預料。因此行路吟唱逃避當世，辭去官職灌溉田園，退身而能有志

之流，所以自潔而不悔者也。至於閭閻秀異之士，鄉曲博雅之儒，言足以佐時，行足以勵俗，遺棄於草野，堙滅而無聞，豈勝道哉！所以覽古而嘆息者也。

方今區宇一家，烟火萬里，百姓乂安，四夷賓服，豈是人功，實乃天意。朕惟夙夜祇懼，將所以上嗣明靈，是以小心勵己，日慎一日。以黎元在念，憂兆庶未康，以庶政爲懷，慮一物失所。雖求傅巖，莫見幽人，徒想崆峒，未聞至道。唯恐商歌於長夜，抱關於夷門，遠迹犬羊之間，屈身僮僕之伍。其令州縣搜揚賢哲，皆取明知今古，通識治亂，究政教之本，達禮樂之源。不限多少，不得不舉。限以三旬，咸令進路。徵召將送，必須以禮。

八月壬申，上柱國、檢校幽州總管、落叢郡公燕榮以罪伏誅。

九月壬戌，置常平官。甲子，以營州總管韋冲爲民部尚書。

十二月癸酉，河南諸州水，遣納言楊達賑恤之。

四年春正月丙辰，大赦。甲子，幸仁壽宫。乙丑，詔賞罰支度，事無巨細，并付皇太子。

夏四月乙卯，上不豫。

六月庚申，大赦天下。有星入月中，數日而退。長人見於雁門。

秋七月乙未，日青無光，八日乃復。己亥，以大將軍段文振爲雲州總管。甲辰，上以疾甚，卧於仁壽宫，與百僚辭訣，并握手歔欷。丁未，崩於大寶殿，時年六十四。遺詔曰：

嗟乎！自昔晉室播遷，天下

向，被廢黜而不愠怒，流放在江湖之上，沉浮於河海之流，是自我高潔而無悔的人。至於平民中的優秀人才，鄉間博雅的儒者，言論足以輔佐當世，行爲足以激勵風俗，被遺棄在草野，堙滅而默默無聞，哪裏能够盡説呢！這就是觀覽古代而深感嘆息的原因。

如今天下一家，炊烟之火萬里相連，百姓安寧，四方夷族臣服，難道僅是人力成就的功業，實在是上天之意。朕朝夕恭敬憂懼，將要上承續聖明神靈，因此小心地勉勵自己，一天比一天謹慎。以百姓爲顧念，憂慮萬民没有安康，以政務爲思慮，擔心有任何事物不得其所。雖然訪求於傅巖，却没有見到幽藏的賢人，空想於崆峒，却没有聽知至高之道。衹憂慮有人才在長夜吟唱悲歌以求自薦，或依然在守衛夷門，有賢良在犬羊群中漂泊，或屈身在僮僕群中。現令州縣搜尋推揚賢明之士，都要選取明知今古，通曉治理動亂，窮研政教的根本，通明禮樂本源的人。不限多少，但不得不推舉。限時三旬，都令上路。徵召選送，必須依照禮儀。

八月壬申日，上柱國、檢校幽州總管、落叢郡公燕榮因犯罪伏法被誅殺。

九月壬戌日，設置常平官。甲子日，任命營州總管韋冲爲民部尚書。

十二月癸酉日，黄河以南各州發大水，朝廷派納言楊達去賑濟撫恤。

仁壽四年春季正月丙辰日，實行大赦。甲子日，皇上巡游仁壽宫。乙丑日，詔令賞罰支出，事情無論大小，全部交付皇太子。

夏季四月乙卯日，皇上患病不適。

六月庚申日，大赦天下。有星進入月中，幾天後纔退走。雁門出現身材很高的人。

秋季七月乙未日，太陽呈青色無光，八天後纔恢復。己亥日，任命大將軍段文振爲雲州總管。甲辰日，皇上因病重，躺在仁壽宫中，和百官訣别，都握手嘆息流淚。丁未日，皇上在大寶殿去世，時年六十四歲。遺詔説：

嗚呼！自從往日晉室遷徙，天下喪亂，

喪亂，四海不一，以至周、齊，戰争相尋，年將三百。故割疆土者非一所，稱帝王者非一人，書軌不同，生人塗炭。上天降鑒，爰命於朕，用登大位，豈關人力！故得撥亂反正，偃武修文，天下大同，聲教遠被，此又是天意欲寧區夏。所以昧旦臨朝，不敢逸豫，一日萬機，留心親覽，晦明寒暑，不憚劬勞，匪曰朕躬，蓋爲百姓故也。王公卿士，每日闕庭，刺史以下，三時朝集，何嘗不罄竭心府，誡敕殷勤。義乃君臣，情兼父子。庶藉百僚智力，萬國歡心，欲令率土之人，永得安樂，不謂遘疾彌留，至於大漸。此乃人生常分，何足言及！但四海百姓，衣食不豐，教化政刑，猶未盡善，興言念此，唯以留恨。朕今年逾六十，不復稱夭，但筋力精神，一時勞竭。如此之事，本非爲身，止欲安養百姓，所以致此。

人生子孫，誰不愛念，既爲天下，事須割情。勇及秀等，并懷悖惡，既知無臣子之心，所以廢黜。古人有言："知臣莫若於君，知子莫若於父。"若令勇、秀得志，共治家國，必當戮辱遍於公卿，酷毒流於人庶。今惡子孫已爲百姓黜屏，好子孫足堪負荷大業。此雖朕家事，理不容隱，前對文武侍衛，具已論述。皇太子廣，地居上嗣，仁孝著聞，以其行業，堪成朕志。但令内外群官，同心戮力，以此共治天下，朕雖瞑目，何所復恨。

四海分裂，直到周、齊時，戰争相繼不斷，時間將近三百年。所以割據疆土的不止一處，稱帝爲王的不止一人，書不同文車不同軌，生靈塗炭。上天俯察，授命於朕，因而登上帝位，哪裏是涉於人力！所以能够撥亂反正，平息戰争修養文治，天下大同，聲名教化傳揚遠方，這又是天意想要安定華夏。之所以天未亮就上朝，不敢安逸享樂，日理萬機，留心親自閲覽，日夜寒暑，不畏辛勞，不是説爲了朕自身，而是爲了百姓的緣故。王公卿士，每天來到朝廷，刺史以下官員，早中晚三時朝見聚會，何嘗不是竭盡心力，殷勤地告誡。義爲君臣，情同父子。希望憑藉百官的智慧力量，萬國歡心，想要使天下的民衆，永遠能够安樂，没有料到染病久治不愈，以至於病危。這是人生的定分，哪值得多説！祇是四海的百姓，衣食還不豐足，教化政治刑法，還没有盡善盡美，一想到這點，還留下遺憾。朕如今年紀超過六十歲，不能稱爲早逝，祇是筋力精神，一時疲勞枯竭。像這樣的事，本不是爲了自身，祇是想要安撫養育百姓，所以纔致於此。

人生下子孫後代，誰不愛護挂念，既然要爲天下辛勞，公事必須割捨私情。楊勇和楊秀，都心懷悖謬邪惡，既然知道他們没有做臣子的心，所以予以廢黜。古人有這樣的話："没有誰比君王更瞭解臣子，没有誰比父親更瞭解兒子。"如果讓楊勇、楊秀心意得逞，共同治理家國，一定會大肆屠戮羞辱公卿，酷虐暴惡貽害百姓。如今邪惡的子孫已經爲百姓廢黜貶退，好的子孫足以勝任擔負國家重任。這雖然是朕的家事，依理却不允許隱瞞，從前面對文武侍臣衛士，都已詳細論説。皇太子楊廣，位居太子，仁義孝道名聲著稱，依其行爲功勞，能够成就朕的志向。現令朝廷内外衆官員，同心協力，以此共治天下，朕雖然閉目長逝，又有什麽遺憾。

但國家事大，不可限以常禮。既葬公除，行之自昔，今宜遵用，不勞改定。凶禮所須，纔令周事。務從節儉，不得勞人。諸州總管、刺史已下，宜各率其職，不須奔赴。自古哲王，因人作法，前帝後帝，沿革隨時。律令格式，或有不便於事者，宜依前敕修改，務當政要。嗚呼，敬之哉！無墜朕命！

乙卯，發喪。河間楊柳四株無故黄落，既而花葉復生。

八月丁卯，梓宫至自仁壽宫。丙子，殯于大興前殿。

冬十月己卯，合葬於太陵，同墳而異穴。

上性嚴重，有威容，外質木而内明敏，有大略。初，得政之始，群情不附，諸子幼弱，内有六王之謀，外致三方之亂。握强兵、居重鎮者，皆周之舊臣。上推以赤心，各展其用，不逾期月，克定三邊，未及十年，平一四海。薄賦斂，輕刑罰，内修制度，外撫戎夷。每旦聽朝，日昃忘倦，居處服玩，務存節儉，令行禁止，上下化之。開皇、仁壽之間，丈夫不衣綾綺，而無金玉之飾，常服率多布帛，裝帶不過以銅鐵骨角而已。雖嗇於財，至於賞賜有功，亦無所愛吝。乘輿四出，路逢上表者，則駐馬親自臨問。或潛遣行人采聽風俗，吏治得失，人間疾苦，無不留意。嘗遇關中饑，遣左右視百姓所食。有得豆屑雜糠而奏之者，上流涕以示群臣，深自咎責，爲之徹膳不御酒肉者殆將一期。及東拜太山，關中户口就食洛陽者，道路相屬。上敕斥候，不得輒有驅逼，男女參厠於仗衛之間。逢扶

衹是國家的事大，不能够拘泥於通常的禮節。入葬後即權宜禮制除去喪服，這是從古就實行的，如今應當遵行，不必煩勞改變。喪葬之禮所需用的，衹需足以成事。務必遵行節儉，不能煩擾民衆。各州總管、刺史以下，應各統領其職守，不必奔喪。自古聖明君王，因人制定法令，前後的帝王，隨時代沿革。律令格式，或者有不適宜時事的，應依照先前敕令修改，務必使適宜政務需要。嗚呼，要恭敬啊！不要辜負朕的命令！

乙卯日，發喪。河間的四株楊柳無故枯萎落葉，不久後重新長出花葉。

八月丁卯日，皇帝的靈柩從仁壽宫運來。丙子日，在大興前殿出殯。

冬季十月己卯日，與皇后合葬在太陵，同墳而不同穴。

皇上生性嚴肅持重，有威嚴的儀容，外表質樸木訥内心聰明敏捷，有大謀略。起初，剛執掌政權時，衆人心中并不依附，兒子們年幼弱小，朝中有六王的謀算，朝廷外有三個邊地的叛亂。掌握重兵、位居重鎮的，都是周朝的舊臣。皇上以赤誠之心相待，各盡其用，不出一個月，平定了三邊的叛亂，不到十年，平定統一四海。減省賦税，減輕刑罰，在内修整制度，對外安撫戎夷。每天清晨上朝聽政，太陽偏西還不知疲倦，居室服飾玩樂，盡力保持節儉，令行禁止，上下成爲風化。開皇、仁壽年間，男子不穿綾綢綺麗服裝，并且没有金玉的佩飾，平常服裝大多是布帛，裝飾佩帶不過是用銅鐵骨角罷了。雖然對於資財很吝嗇，至於賞賜有功勞的，也没有什麽吝惜。皇帝乘車出行四方，路途遇到上奏表的，就停下馬來親自詢問。有時暗中派使者采訪探聽民風民俗，官吏治理的得失，民間的疾苦，無不留意。曾經遇到關中地區發生饑荒，派身邊的人去察看百姓的食物。有人得到豆屑雜和糠的食物奏報上來，皇上流着淚給衆大臣看，深深地自責，爲此撤除膳食中的酒肉將近一周年。等到東去拜祭泰山，關中民户到洛陽謀求生計的，在道路上

老携幼者，輒引馬避之，慰勉而去。至艱險之處，見負擔者，遽令左右扶助之。其有將士戰没，必加優賞，仍令使者就家勞問。自强不息，朝夕孜孜，人庶殷繁，帑藏充實。雖未能臻於至治，亦足稱近代之良主。然天性沉猜，素無學術，好爲小數，不達大體，故忠臣義士莫得盡心竭辭。其草創元勛及有功諸將，誅夷罪退，罕有存者。又不悦詩書，廢除學校，唯婦言是用，廢黜諸子。逮于暮年，持法尤峻，喜怒不常，過於殺戮。嘗令左右送西域朝貢使出玉門關，其人所經之處，或受牧宰小物饋遺鸚鵡、麖皮、馬鞭之屬，上聞而大怒。又詣武庫，見署中蕪穢不治，於是執武庫令及諸受遺者，出開遠門外，親自臨决，死者數十人。又往往潛令人賂遺令史府史，有受者必死，無所寬貸。議者以此少之。

絡繹不絶。皇上命令巡邏開道的士兵，不得擅自驅趕逼迫，男女百姓摻雜在儀仗隊伍之中。遇到扶老携幼的，往往索馬避開，安慰勸勉後離去。到艱險之處，看到挑擔的人，馬上就命令身邊的人扶助他們。遇有將士戰死，必定加以優厚賞賜，并命令使者去到他們家中犒勞慰問。皇上自强不息，朝夕辛勤工作，民衆殷富豐實，財物家資充實。雖然没有能達到天下大治，也足以稱得上是近世以來良好的帝王了。但是皇上天性深沉猜忌，本没有學問，喜歡小的招數，不識大體，所以忠臣義士没有人能盡心盡言的。那些開創元勛和有功的衆將領，誅殺除滅問罪貶廢，很少有留下的。又不喜愛詩書，廢除學校，衹聽從婦人的話，廢黜各皇子。到了晚年，執法更加嚴酷，喜怒無常，殺戮過度。曾命令身邊的人送西域朝貢使者出玉門關，那些人在所經過的地方，有的接受了當地長官饋贈的鸚鵡、麖皮、馬鞭之類，皇上聽説後大怒。又去到軍械倉庫，看到官署中髒亂没有清理，於是拘捕軍械庫官員和衆位接受饋贈的人，出開遠門外，皇帝親自監督處斬，被殺死的有幾十人。又往往暗中讓人送賄給令史府史，有接受者一定處死，毫不寬恕赦免。議論的人因此對他有所貶損。

史臣曰：高祖龍德在田，奇表見異，晦明藏用，故知我者希。始以外戚之尊，受托孤之任，與能之議，未爲當時所許，是以周室舊臣，咸懷憤惋。既而王謙固三蜀之阻，不逾期月，尉迥舉全齊之衆，一戰而亡，斯乃非止人謀，抑亦天之所贊也。乘兹機運，遂遷周鼎。于時蠻夷猾夏，荆、揚未一，劬勞日昃，經營四方。樓船南邁則金陵失險，驃騎北指則單于款塞。《職方》所載，并入疆理，《禹貢》所圖，咸受正朔。雖晋武之克平吴、會，漢宣之推亡固存，比義論功，不能尚也。七德既敷，九歌已洽，要荒咸暨，尉候無警。於是躬節儉、平徭賦，倉廪實，法令行，君子

史臣曰：高祖恩德廣被，奇特表徵呈現異相，晦韜隱迹潛藏功用，所以知曉其心的人很少。起初以外戚的尊貴，受托輔助遺孤的重任，舉薦有才能的人的意見，不被當時所稱許，因此周室的舊臣，都心懷憤怒痛惜。不久王謙固守三蜀的險阻，不過一個月，尉遲迥率整個齊地的兵衆，一戰而亡，這不止是人力謀劃，或許也是上天的協助吧。乘着這個機運，就奪取了周朝政權。在這時蠻夷部族侵擾華夏，荆、揚地區没有統一，辛勤工作直到日落，謀劃攻略四方。樓船南下則金陵的險阻失守，驃騎將軍北向而單于降順歸附。《職方》所記載的地域，都歸入疆土之中；《禹貢》所圖録的地區，都接受了朝廷的曆法。即使晋武帝攻取吴、會，漢宣帝復興保存王室，類比其義論其功業，也不能高於此。武功的七種德行已經流行，禹時的九德之歌已經諧和，

咸樂其生，小人各安其業，强無陵弱，衆不暴寡，人物殷阜，朝野歡娱。二十年間，天下無事，區宇之内晏如也。考之前王，足以參踪盛烈。但素無術學，不能盡下；無寬仁之度，有刻薄之資，暨乎暮年，此風逾扇。又雅好符瑞，暗於大道，建彼維城，權侔京室，皆同帝制，靡所適從。聽哲婦之言，惑邪臣之説，溺寵廢嫡，托付失所。滅父子之道，開昆弟之隙，縱其尋斧，翦伐本枝。墳土未乾，子孫繼踵屠戮，松檟纔列，天下已非隋有。惜哉！迹其衰怠之源，稽其亂亡之兆，起自高祖，成於煬帝，所由來遠矣，非一朝一夕。其不祀忽諸，未爲不幸也。

遠方之地都已達到，邊境巡守没有警報。於是自己勵行節約簡樸，均省徭役賦税，倉廪充實，法令施行，君子都樂其生活，小人各自都安於其業，强不凌弱，衆不欺寡，民生財物殷富，朝野歡心快樂。二十年間，天下没有禍亂，四海之内平定安寧。考察於前代帝王，也足以追隨他們的偉大功業。衹是原本没有術藝學問，不能使臣子傾盡己見；没有寬和仁愛的氣度，有苛刻殘酷的天性，到了晚年，這種風氣越加嚴重。又特别喜好祥符吉瑞，不明於大道，封立皇子邦國，權力等同王室，都同是帝王之制，讓人無所適從。聽從多謀慮婦人的話，迷惑於邪惡之臣的説法，溺愛寵幸之人而廢除嫡子，托付重任不當。泯滅了父子之道，造成了親兄弟的仇怨，放縱運用斧斤，砍伐了根本和枝葉。陵墓之土未乾，子孫相繼遭到殺戮，松檟棺木剛并排放好，天下已不再屬於隋朝。可嘆啊！追尋它衰敗的源頭，考究它亂亡的初徵，起於高祖，形成於煬帝，由來是很久遠的，并非一朝一夕。它失去祭祀那樣迅疾，并不是不幸的。

隋書卷三

帝紀第三

煬帝(上)

煬皇帝諱廣，一名英，小字阿麼，高祖第二子也。母曰文獻獨孤皇后。上美姿儀，少敏慧，高祖及后於諸子中特所鍾愛。在周，以高祖勳，封雁門郡公。

開皇元年，立爲晉王，拜柱國、并州總管，時年十三。尋授武衛大將軍，進位上柱國、河北道行臺尚書令，大將軍如故。高祖令項城公韶、安道公李徹輔導之。上好學，善屬文，沉深嚴重，朝野屬望。高祖密令善相者來和遍視諸子，和曰："晉王眉上雙骨隆起，貴不可言。"既而高祖幸上所居第，見樂器弦多斷絶，又有塵埃，若不用者，以爲不好聲妓，善之。上尤自矯飾，當時稱爲仁孝。嘗觀獵遇雨，左右進油衣，上曰："士卒皆沾濕，我獨衣此乎!"乃令持去。

六年，轉淮南道行臺尚書令。其年，徵拜雍州牧、内史令。八年冬，大舉伐陳，以上爲行軍元帥。及陳平，執陳湘州刺史施文慶、散騎常侍沈客卿、市令陽慧朗、刑法監徐析、尚書都令史暨慧，以其邪佞，有害於民，斬之右闕下，以謝三吴。於是封府庫，資財無所取，天下稱賢。進位太尉，賜輅車、乘馬，衮冕之

煬皇帝名諱廣，一名英，小字阿麼，是高祖的第二子。他母親是文獻獨孤皇后。皇帝姿容儀態都很美好，年少時就機敏聰慧，高祖和皇后在衆多兒子中特別鍾愛他。在北周時，因爲高祖的功勛，封爲雁門郡公。

開皇元年，立爲晉王，拜柱國、并州總管，當時十三歲。不久後拜授武衛大將軍，進位上柱國、河北道行臺尚書令，大將軍照舊。高祖命令項城公王韶、安道公李徹輔佐引導他。皇帝愛好讀書，善於寫文章，深沉嚴肅穩重，朝野上下都寄予希望。高祖暗中命令善於看相的人來和把所有的兒子都看了一遍，來和說："晉王眉上雙骨隆起，貴不可言。"不久高祖幸臨皇帝的府第，看到樂器的琴弦大多斷絶，又有塵埃，好像没有使用過，認爲他不喜歡歌舞藝妓，很贊賞他。皇帝更加僞裝自己，當時大家都稱他仁孝。有一次看打獵遇上下雨，身邊的侍從呈上雨衣，皇帝說："士兵們都被雨打濕，我還能穿這個嗎！"於是命人拿開。

六年，轉任淮南道行臺尚書令。那一年，徵拜雍州牧、内史令。八年冬，大規模攻打陳，讓皇帝任行軍元帥。到了平定陳以後，抓住了陳湘州刺史施文慶、散騎常侍沈客卿、市令陽慧朗、刑法監徐析、尚書都令史暨慧，因爲他們奸邪，對人民有害，在右闕下殺了他們，用來答謝三吴。於是封了府庫，錢財一無所取，天下人都稱贊他賢良。官位升到太尉，賞賜輅車、乘馬，衮冕服飾，玄珪、白璧各一。又拜授并州總管。

服，玄珪、白璧各一。復拜并州總管。俄而江南高智慧等相聚作亂，徙上爲揚州總管，鎮江都，每歲一朝。高祖之祠太山也，領武候大將軍。明年，歸藩。後數載，突厥寇邊，復爲行軍元帥，出靈武，無虜而還。

及太子勇廢，立上爲皇太子。是月，當受册。高祖曰："吾以大興公成帝業。"令上出舍大興縣。其夜，烈風大雪，地震山崩，民舍多壞，壓死者百餘口。

仁壽初，奉詔巡撫東南。是後高祖每避暑仁壽宫，恒令上監國。

四年七月，高祖崩，上即皇帝位於仁壽宫。八月，奉梓宫還京師。并州總管漢王諒舉兵反，詔尚書左僕射楊素討平之。九月乙巳，以備身將軍崔彭爲左領軍大將軍。十一月乙未，幸洛陽。丙申，發丁男數十萬掘塹，自龍門東接長平、汲郡，抵臨清關，度河，至浚儀、襄城，達於上洛，以置關防。癸丑，詔曰：

> 乾道變化，陰陽所以消息，沿創不同，生靈所以順叙。若使天意不變，施化何以成四時，人事不易，爲政何以釐萬姓！《易》不云乎："通其變，使民不倦"；"變則通，通則久。""有德則可久，有功則可大。"朕又聞之，安安而能遷，民用丕變。是故姬邑兩周，如武王之意，殷人五徙，成湯后之業。若不因人順天，功業見乎變，愛人治國者可不謂歟！
>
> 然洛邑自古之都，王畿之内，天地之所合，陰陽之所和。控以三河，固以四塞，水陸通，貢賦等。故漢祖曰："吾行天下

不久後江南高智慧等人聚集造反，楊廣被提拔爲揚州總管，鎮守江都，每年朝見皇帝一次。在高祖春祭泰山的時候，兼領武候大將軍。第二年，回到封國。後來過了數年，突厥侵犯邊境，又出任行軍元帥，帶兵出靈武，没有俘獲而返回。

到了太子楊勇被廢黜時，立皇上爲皇太子。這個月，應當接受册命。高祖説："我憑着大興公成就帝業。"命令皇上出宫住到大興縣。出去的當晚，颳大風下大雪，地震山崩，有很多民房被毁壞，壓死了一百多人。

仁壽初年，奉詔巡撫東南。此後高祖每當到仁壽宫避暑，都讓煬帝監管國政。

四年七月，高祖去世，隋煬帝在仁壽宫登上帝位。八月，將棺材送回京師。并州總管漢王楊諒起兵造反，皇帝詔令尚書左僕射楊素討伐平定了他。九月乙巳日，任命備身將軍崔彭爲左領軍大將軍。十一月乙未日，幸臨洛陽。丙申日，徵發數十萬丁男挖掘壕溝，從龍門往東和長平、汲郡相接，直達臨清關，過黄河，到達浚儀、襄城，直通上洛，用來設置關防。癸丑日，下詔説：

> 天道變化，陰陽因此互有消長，沿襲或創新不同，生靈因此和諧，如果使天意没有變化，大自然怎麽能形成四季，如果人事没有改變，治理國政的人怎麽能治理百姓！《易》不是説了嗎："精通它的變化，使老百姓不倦怠"；"變則通，通則久。""有德則可久，有功則可大。"我又聽説，安於居所而能遷移，百姓就會有大變化，所以姬氏在兩周建造城邑，順遂了武王的心意，殷人遷徙了五次，成就了商湯的帝業。如果不順從天意民心，功業就出現變化，愛民治國的人能不認爲是這樣嗎！
>
> 但是洛邑古來就是帝都，在京畿之内，是天地陰陽和合的地方。又用三條河加以控制，用四面的要塞加固，水陸路途通暢，貢賦均等，因此漢高祖説："我走過的地方

多矣，唯見洛陽。”自古皇王，何嘗不留意，所不都者蓋有由焉。或以九州未一，或以困其府庫，作洛之制所以未暇也。我有隋之始，便欲創兹懷、洛，日復一日，越暨于今。念兹在兹，興言感哽！

朕肅膺寶曆，纂臨萬邦，遵而不失，心奉先志。今者漢王諒悖逆，毒被山東，遂使州縣或淪非所。此由關河懸遠，兵不赴急，加以并州移户復在河南。周遷殷人，意在於此。况復南服遐遠，東夏殷大，因機順動，今也其時。群司百辟，僉諧厥議。但成周墟塉，弗堪葺宇。今可於伊、洛營建東京，便即設官分職，以爲民極也。

夫宫室之制本以便生，上棟下宇，足避風露，高臺廣厦，豈曰適形。故《傳》云：“儉，德之共；侈，惡之大。”宣尼有云：“與其不遜也，寧儉。”豈謂瑶臺瓊室方爲宫殿者乎，土階采椽而非帝王者乎？是知非天下以奉一人，乃一人以主天下也。民惟國本，本固邦寧，百姓足，孰與不足！今所營構，務從節儉，無令雕墻峻宇復起於當今，欲使卑宫菲食將貽於後世。有司明爲條格，稱朕意焉。

十二月乙丑，以右武衛將軍來護兒爲右驍衛大將軍。戊辰，以柱國李景爲右武衛大將軍。以右衛率周羅睺爲右武候大將軍。

大業元年春正月壬辰朔，大赦，改元。立妃蕭氏爲皇后。改豫州爲溱州，洛州爲豫州。廢諸州總管府。丙

多了，衹看中洛陽。”古來的帝王，何嘗不存着這種心思，没有定都在這裏大概是有其原因的。有的是因爲九州没有統一，有的是因爲府庫空虚，建造洛陽的營制因此没有時間。我有隋從一開始，就想在懷、洛創業，日復一日，直到今天。思慮挂念就在此事，説話時都感嘆而哽咽！

我敬承國政，君臨萬邦，遵從而不敢違背，一心奉行先帝的意志。現在漢王楊諒叛逆，流毒遍及山東，於是使得有些州縣淪落敵手。這是由於山河遥遠，軍隊不能趕去救急，加以并州的移民又在河南。周天子遷移殷人，目的就在這裏。何況南疆遥遠，東方廣大，乘着時機順意采取行動，現在正是時候。衆衙署百官，大家都贊成這個提議。衹是成周荒蕪，不能建造殿宇。現在可以在伊水、洛水邊營建東京，立即設官分職，作爲民衆的準則。

宫室的營制本來是因爲便利而産生，上棟下宇，足以遮蔽風露，高臺廣厦，怎能説是適宜形制，因此《傳》説：“儉樸是德行中共有的，奢侈是惡行中的大的。”孔子説道：“與其不恭敬，寧可儉樸。”這難道是説富麗堂皇的建築纔叫作宫殿，土築臺階彩飾屋椽就不是帝王的居處嗎？於是知道不是以天下人奉養一個人，而是用一人主宰天下。老百姓是國家的根本，根本堅實國家就安定，百姓滿足了，還有誰不滿足！現在建造宫殿，務必要節儉，不要使富麗高大的房屋在今天建起來，想讓低矮的房屋微薄的飯菜留給子孫後代。有關官員明確制定條例，以合乎朕的心意。

十二月乙丑日，任右武衛將軍來護兒爲右驍衛大將軍。戊辰日，任柱國李景爲右武衛大將軍。任命右衛率周羅睺爲右武候大將軍。

大業元年春正月壬辰日初一，大赦，改元。立妃子蕭氏爲皇后。把豫州改叫溱州，洛州改叫豫州。廢止各州總管府。丙申日，立晋王楊昭

申，立晉王昭爲皇太子。丁酉，以上柱國宇文述爲左衛大將軍，上柱國郭衍爲左武衛大將軍，延壽公于仲文爲右衛大將軍。己亥，以豫章王暕爲豫州牧。戊申，發八使巡省風俗。下詔曰：

昔者哲王之治天下也，其在愛民乎？既富而教，家給人足，故能風淳俗厚，遠至邇安。治定功成，率由斯道。朕嗣膺寶曆，撫育黎獻，夙夜戰兢，若臨川谷。雖則聿遵先緒，弗敢失墜，永言政術，多有缺然。況以四海之遠，兆民之衆，未獲親臨，問其疾苦。每慮幽仄莫舉，冤屈不申，一物失所，乃傷和氣，萬方有罪，責在朕躬，所以寤寐增嘆，而夕惕載懷者也。

今既布政惟始，宜存寬大。可分遣使人，巡省方俗，宣揚風化，薦拔淹滯，申達幽枉。孝悌力田，給以優復。鰥寡孤獨不能自存者，量加振濟。義夫節婦，旌表門閭。高年之老，加其版授，并依别條，賜以粟帛。篤疾之徒，給侍丁者，雖有侍養之名，曾無賙贍之實，明加檢校，使得存養。若有名行顯著，操履修潔，及學業才能，一藝可取，咸宜訪采，將身入朝。所在州縣，以禮發遣。其有蠹政害人，不便於時者，使還之日，具録奏聞。

己酉，以吳州總管宇文弢爲刑部尚書。

二月己卯，以尚書左僕射楊素爲尚書令。

三月丁未，詔尚書令楊素、納言

爲皇太子。丁酉日，任上柱國宇文述爲左衛大將軍，上柱國郭衍爲左武衛大將軍，延壽公于仲文爲右衛大將軍。己亥日，任豫章王楊暕爲豫州牧。戊申日，派八個使者巡省各地風俗。下詔説：

從前聖哲帝王治理天下，大概在於愛民吧？民富以後又教化他們，百姓給用豐足，所以能使風俗淳厚，遠方的人來歸順，近處的人安居樂業。天下大治，大功告成，都是遵循了這一方法。我繼承君位，撫育百姓，整天戰戰兢兢，好像面臨大川深谷。雖然恭順地遵行先代統緒，不敢有闕失，長説政術，多有欠缺。何況又因四海遥遠，百姓衆多，不能親自去存問他們的疾苦。每當想到隱居的高人没有提拔重用，百姓的冤屈没有伸張，一件事處理不當，就會傷害和順之氣，萬方有罪過，責任在我本人，因此我整天嘆息，心中戒慎恐懼。

現在剛開始施行政教，應該寬大從事。可以分别派遣使者，巡察各地風俗，宣揚風化，舉薦選拔長期不得進升的賢人，伸張冤屈。有孝悌德行和致力農事的，給以優待，免除賦税和徭役。不能養活自己的鰥寡孤獨者，酌量加以賑濟。對義夫節婦，要在村中表彰。對年事已高的人，版授官職，并依照别的規定，賞賜粟帛。對病重的人，撥給侍奉的人，雖然没有侍養的名分，怎能没有救濟的事實，要明確地加以核查，使他們能够得以存養。如果有名聲品行顯著，操行高潔，學藝才能又有一技可取的，都應該尋訪，迎入朝中。所在的州縣，按禮節發送。如果有妨害政令不利於人，對時局不利的，使者回來的時候，都抄録上奏。

己酉日，任吳州總管宇文弢爲刑部尚書。

二月己卯日，任尚書左僕射楊素爲尚書令。

三月丁未日，下詔讓尚書令楊素、納言楊

楊達、將作大匠宇文愷營建東京，徙豫州郭下居人以實之。戊申，詔曰："聽采輿頌，謀及庶民，故能審政刑之得失。是知昧旦思治，欲使幽枉必達，彝倫有章。而牧宰任稱朝委，苟爲徼幸以求考課，虛立殿最，不存治實，綱紀於是弗理，冤屈所以莫申。關河重阻，無由自達。朕故建立東京，躬親存問。今將巡歷淮海，觀省風俗，眷求讜言，徒繁詞翰，而鄉校之內，闕爾無聞。恇然夕惕，用忘興寢。其民下有知州縣官人政治苛刻，侵害百姓，背公徇私，不便於民者，宜聽詣朝堂封奏，庶乎四聰以達，天下無冤。"又於皁澗營顯仁宮，采海內奇禽異獸草木之類，以實園苑。徙天下富商大賈數萬家於東京。辛亥，發河南諸郡男女百餘萬，開通濟渠，自西苑引穀、洛水達于河，自板渚引河通于淮。庚申，遣黃門侍郎王弘、上儀同於士澄往江南采木，造龍舟、鳳艒、黃龍、赤艦、樓船等數萬艘。

夏四月癸亥，大將軍劉方擊林邑，破之。

五月庚戌，民部尚書義豐侯韋冲卒。

六月甲子，熒惑入太微。

秋七月丁酉，制戰亡之家給復十年。丙午，滕王綸、衛王集并奪爵徙邊。

閏七月甲子，以尚書令楊素爲太子太師，安德王雄爲太子太傅，河間王弘爲太子太保。丙子，詔曰：

君民建國，教學爲先，移風易俗，必自茲始。而言絕義乖，多歷年代，進德修業，其道寖微。漢采坑焚之餘，不絕如綫，晉承板蕩之運，掃地將盡。自時厥後，軍國多虞，雖復黌宇時

達、將作大匠宇文愷營建東京，遷徙豫州郊外的居民去充實東京。戊申日，下詔說："聽取和采納衆人的議論，商討範圍擴大到庶民，就能審察政刑的得失。於是懂得天没亮就起來治理國政，想使冤屈一定能伸張，倫常有序。而州縣長官職名爲朝廷任命，却苟且地做些僥幸的事來求得通過考核，虛假地定出政績，没有治政的實績，法度於是没有整治，冤屈於是無法伸張。山河阻隔，這些情况没有辦法傳過來。朕所以建立東京，親自過問。現在將要巡視淮海，省視風俗，殷切徵求正直的話，衹是增加詞章翰墨，鄉學之内，却聽不到。戒慎惶恐，因此而忘記了寢息。老百姓如有知道州縣長官施政苛刻，侵害百姓，背公徇私，不利於民的，應該聽任到朝堂封奏，大概就可以通暢地得知四方的事情，天下没有冤屈。"又有皁澗營建顯仁宮，采集海内奇禽異獸草木之類，用以充實宮内園苑。遷徙天下富商大賈共數萬家到東京。辛亥日，徵發百餘萬河南各郡男女，開鑿通濟渠，從西苑引穀水、洛水到達黃河，從板渚引黃河水通到淮河。庚申日，派黃門侍郎王弘、上儀同於士澄往江南采木材，造龍舟、鳳艒、黃龍、赤艦、樓船等共數萬艘。

夏四月癸亥日，大將軍劉方率兵攻打林邑，攻破了。

五月庚戌日，民部尚書義豐侯韋冲死。

六月甲子日，熒惑星進入太微。

秋七月丁酉日，詔命戰亡之家免除十年徭役。丙午日，滕王楊綸、衛王楊集都被削去爵位遷往邊境。

閏七月甲子日，任命尚書令楊素爲太子太師，安德王楊雄爲太子太傅，河間王楊弘爲太子太保。丙子日，下詔說：

統治人民建立國家，教學爲先，移風易俗，一定從這一步開始。但是微言斷絕，大義乖謬，已有很多年了，修養道德和提高學業之道逐漸衰微。漢朝采用焚書坑儒的殘留做法，不絕如縷，晉朝承繼動蕩不安的氣運，禮樂破壞殆盡。自那以後，國家多難，

建，示同愛禮，函丈或陳，殆爲虛器。遂使紆青拖紫，非以學優，製錦操刀，類多墻面。上陵下替，綱維靡立，雅缺道消，實由於此。

雖然學舍又時時興建，以示同樣喜愛禮樂，講學座席有時也陳設，大概是形同虚設。於是使得地位顯貴的人不是因爲學業優秀，縣令任職，大多不學無術。上下失序，法度無法建立，正道逐漸消失，實在是因爲這個原故。

朕纂承洪緒，思弘大訓，將欲尊師重道，用闡厥繇，講信修睦，敦獎名教。方今宇宙平一，文軌攸同，十步之内，必有芳草，四海之中，豈無奇秀！諸在家及見入學者，若有篤志好古，耽悦典墳，學行優敏，堪膺時務，所在采訪，具以名聞，即當隨其器能，擢以不次。若研精經術，未願進仕者，可依其藝業深淺，門蔭高卑，雖未升朝，并量準給禄。庶夫恂恂善誘，不日成器，濟濟盈朝，何遠之有！其國子等學，亦宜申明舊制，教習生徒，具爲課試之法，以盡砥礪之道。

我繼承大業，想要弘揚偉大的古訓，將要尊師重道，以闡明大道，講究信用，謀求親善，獎勵名教。現今天下一統，文字車軌都已統一，十步的距離之内，一定會有優秀的人才，四海之中，豈能没有傑出的人物！各個在家和正在入學的人，如果篤志好古，熱愛古代典籍，學問淵博行事聰敏，能够勝任當世要事，要各處尋訪，詳細地把名單報上來，將馬上依照他的能力，不按尋常的次序提拔。如果研精經術，不願意出仕的，可以依照才學的深淺，門第的高低，雖不上朝，也都根據一定的數量給予俸禄。或許能循循善誘，不日成爲大器，濟濟滿朝，爲時還會遠嗎！國子監等學校，也應該申明舊制，教習生徒，嚴格實行考核制度，用以充分發揮磨礪之道。

八月壬寅，上御龍舟，幸江都。以左武衛大將軍郭衍爲前軍，右武衛大將軍李景爲後軍。文武官五品已上給樓船，九品已上給黄蔑。舳艫相接，二百餘里。

八月壬寅日，皇帝乘坐龍舟，幸臨江都。任左武衛大將軍郭衍爲前軍，右武衛大將軍李景爲後軍。五品以上的文武官員配給樓船，九品以上配給黄蔑船。船隻相接，長達二百多里。

冬十月己丑，赦江淮已南。揚州給復五年，舊總管内給復三年。十一月己未，以大將軍崔仲方爲禮部尚書。

冬十月己丑日，赦免長江淮河以南地區罪人。揚州免除五年徭役，舊總管内免除三年徭役。十一月己未日，任大將軍崔仲方爲禮部尚書。

二年春正月辛酉，東京成，賜監督者各有差。以大理卿梁毗爲刑部尚書。丁卯，遣十使并省州縣。

二年春正月辛酉日，東京建成，賞賜各監督官員各有不同。任大理卿梁毗爲刑部尚書。丁卯日，派遣十個使者一起省察各州縣。

二月丙戌，詔尚書令楊素、吏部尚書牛弘、大將軍宇文愷、内史侍郎虞世基、禮部侍郎許善心制定輿服。始備輦路及五時副車。上常服，皮弁十有二琪，文官弁服，佩玉，五品已

二月丙戌日，詔令尚書令楊素、吏部尚書牛弘、大將軍宇文愷、内史侍郎虞世基、禮部侍郎許善心制定輿服。開始置備輦輅和五時副車。皇帝常服，皮弁上有十二塊琪玉，文官穿弁服，佩玉，五品以上配給犢車、通幰，三公親王加上油

上給犢車、通幰，三公親王加油絡，武官平巾幘，袴褶，三品已上給瓟槊。下至胥吏，服色皆有差。非庶人不得戎服。戊戌，置都尉官。

三月庚午，車駕發江都。先是，太府少卿何稠、太府丞雲定興盛修儀仗，於是課州縣送羽毛。百姓求捕之，網羅被水陸，禽獸有堪氅毦之用者，殆無遺類。至是而成。

夏四月庚戌，上自伊闕，陳法駕，備千乘萬騎，入於東京。辛亥，上御端門，大赦，免天下今年租稅。癸丑，以冀州刺史楊文思爲民部尚書。

五月甲寅，金紫光祿大夫、兵部尚書李通坐事免。乙卯，詔曰："旌表先哲，式存饗祀，所以優禮賢能，顯彰遺愛。朕永鑒前修，尚想名德，何嘗不興嘆九原，屬懷千載。其自古已來賢人君子，有能樹聲立德、佐世匡時、博利殊功、有益於人者，并宜營立祠宇，以時致祭。墳壟之處，不得侵踐。有司量爲條式，稱朕意焉。"

六月壬子，以尚書令、太子太師楊素爲司徒。進封豫章王暕爲齊王。

秋七月癸丑，以衛尉卿衛玄爲工部尚書。庚申，制百官不得計考增級，必有德行功能，灼然顯著者，擢之。壬戌，擢藩邸舊臣鮮于羅等二十七人官爵有差。甲戌，皇太子昭薨。乙亥，上柱國、司徒、楚國公楊素薨。

八月辛卯，封皇孫倓爲燕王，侗爲越正，侑爲代王。

九月乙丑，立秦孝王俊子浩爲秦王。

冬十月戊子，以靈州刺史段文振爲兵部尚書。

十二月庚寅，詔曰："前代帝王，

絡，武官戴平巾幘，褲褶，三品以上配給瓟槊。往下到胥吏，服色都不一樣。不是庶人不能穿戎服。戊戌日，設置都尉官。

三月庚午日，皇帝車駕從江都上路。此前，太府少卿何稠、太府丞雲定興大規模地整修儀仗，於是分派州縣送羽毛。百姓尋捕禽獸，網羅遍布水面和陸地，凡是有能用作羽毛裝飾的禽獸，大抵上都捕完了。到這時候纔整修成。

夏四月庚戌日，皇帝從伊闕，陳設法駕，備置了許多車馬，進入東京。辛亥日，皇帝登上端門，大赦天下，免除天下當年租稅。癸丑日，任冀州刺史楊文思爲民部尚書。

五月甲寅日，金紫光祿大夫、兵部尚書李通因事獲罪被免職。乙卯日，下詔說："表彰先前的聖哲，保存饗祀，是用來優待禮遇賢能的人，顯彰仁惠。我永遠以前賢爲借鑒，向往名德，何嘗不爲九州興嘆，遥想千年之間。自古以來的賢人君子，有能建立名聲聖德、匡輔時世、博取卓越功勛、有益於人的，都應該營立祠堂，按時祭祀。有墳墓的地方，不得侵害踐踏。有關官員商酌制定規定，使這件事符合我的心意。"

六月壬子日，任尚書令、太子太師楊素爲司徒。進封豫章王楊暕爲齊王。

秋七月癸丑日，任衛尉卿衛玄爲工部尚書。庚申日，詔命百官不得累計考核升遷官級，一定要有德行和才能十分顯著的，提拔。壬戌日，提升藩邸舊臣鮮于羅等二十七人的官爵各不等。甲戌日，皇太子楊昭死。乙亥日，上柱國、司徒、楚國公楊素死。

八月辛卯日，封皇孫楊倓爲燕王，楊侗爲越王，楊侑爲代王。

九月乙丑日，立秦孝王楊俊的兒子楊浩爲秦王。

冬十月戊子日，任靈州刺史段文振爲兵部尚書。

十二月庚寅日，下詔說："前代的帝王，乘

因時創業，君民建國，禮尊南面。而歷運推移，年世永久，丘壟殘毁，樵牧相趨，塋兆堙蕪，封樹莫辨。興言淪滅，有愴于懷。自古已來帝王陵墓，可給隨近十户，蠲其雜役，以供守視。”

三年春正月癸亥，敕并州逆黨已流配而逃亡者，所獲之處，即宜斬决。丙子，長星竟天，出於東壁，二旬而止。是月，武陽郡上言，河水清。

二月己丑，彗星見於奎，掃文昌，歷大陵、五車、北河，入太微，掃帝坐，前後百餘日而止。

三月辛亥，車駕還京師。壬子，以大將軍姚辯爲左屯衛將軍。癸丑，遣羽騎尉朱寬使於流求國。乙卯，河間王弘薨。

夏四月庚辰，詔曰：“古者帝王觀風問俗，皆所以憂勤兆庶，安集遐荒。自蕃夷内附，未遑親撫，山東經亂，須加存恤。今欲安輯河北，巡省趙、魏。所司依式。”甲申，頒律令，大赦天下，關内給復三年。壬辰，改州爲郡。改度量權衡，并依古式。改上柱國已下官爲大夫。甲午，詔曰：

天下之重，非獨治所安，帝王之功，豈一士之略。自古明君哲后，立政經邦，何嘗不選賢與能，收采幽滯。周稱多士，漢號得人，常想前風，載懷欽佇。朕負扆夙興，冕旒待旦，引領岩谷，置以周行，冀與群才共康庶績。而彙茅寂寞，投竿罕至，豈美璞韜采，未值良工，將介石在懷，確乎難拔？永鑒前哲，憮然興嘆！凡厥在位，譬諸股肱，若濟巨川，義同舟楫。豈得保兹寵

着時勢創業，統治人民建立國家，做了一國之君。但是時世推移，年代久遠，墳墓殘毁，樵夫牧人在上面奔跑，墓地被堙没長草，界綫已辨認不清。説起這些帝王的墳墓消失，心中覺得很悲哀。自古以來的帝王陵墓，可配給十户守護，免除他們的雜役，用以讓他們守視。”

三年春正月癸亥日，敕令并州逆黨已經流放而逃亡的，凡是有抓獲的，即應處决。丙子日，彗星横過天空，從東壁星宿出來，過了二十天纔消失。這個月，武陽郡上書，説黄河水變清。

二月己丑日，彗星出現在奎宿，掠過文昌宿，經過大陵、五車、北河，進入太微，掠過帝座，前後百餘天纔消失。

三月辛亥日，皇帝的車駕回京師。壬子日，任大將軍姚辯爲左屯衛將軍。癸丑日，派羽騎尉朱寬出使流求國。乙卯日，河間王楊弘死。

夏四月庚辰日，下詔説：“古代的帝王觀風問俗，都是要用來爲百姓操心勞苦，安撫遠方的人民。自從蕃夷向内歸附，來不及親自去安撫，山東經過動亂，必須加以撫恤。現在打算安撫河北，巡省趙、魏。有關官署依例行事。”甲申日，頒布律令，大赦天下，關内免除三年徭役。壬辰日，改州爲郡。更改度量權衡，全都依照古代準則。改上柱國以下的官吏爲大夫。甲午日，下詔説：

天下大事，不是單獨治理所能安定的，帝王的功業，哪能是一個士人的謀略所能建立。自古以來的賢明君王，確立政治治理邦國，哪個不曾選用賢能的人，招納隱逸的高人。周朝號稱賢人很多，漢朝號稱能得人才，常常追想前代風範，心懷思慕。朕背依屏風早晚勤奮工作，戴着冠冕等待天明，伸頸仰望山谷，設置朝官，希望能同衆賢才共同興盛功業。然而進用賢才很冷清，罷隱出仕的人來得很少，難道是美麗的璞玉隱藏起光澤，未遇到優良的工匠，將胸懷堅貞操守，堅定而難以改變嗎？長

禄，晦爾所知，優游卒歲，甚非謂也。祁大夫之舉善，良史以爲至公，臧文仲之蔽賢，尼父譏其竊位。求諸往古，非無褒貶，宜思進善，用匡寡薄。

久借鑒前賢，茫然感嘆！凡是在位的，就像是股肱，如同横渡大川，其意義就像舟楫。難道能保有着這尊寵的禄位，隱藏起你所知曉的，終年悠閑自得，很是不應該。祁大夫舉薦良士，優秀史官認爲他最爲公允，臧文仲埋没賢才，孔仲尼譏刺他竊據職位。求證於往古，并非没有褒貶，應思慮推舉賢才，來匡正不足。

夫孝悌有聞，人倫之本，德行敦厚，立身之基。或節義可稱，或操履清潔，所以激貪厲俗，有益風化。强毅正直，執憲不撓，學業優敏，文才美秀，并爲廊廟之用，實乃瑚璉之資。才堪將略，則拔之以禦侮，膂力驍壯，則任之以爪牙。爰及一藝可取，亦宜采録，衆善畢舉，與時無棄。以此求治，庶幾非遠。文武有職事者，五品已上，宜依令十科舉人。有一於此，不必求備。朕當待以不次，隨才升擢。其見任九品已上官者，不在舉送之限。

孝悌有美名，是人倫的根本，德行誠厚，是立身的基礎。或是志節道義值得稱道，或是操守品行清明高潔，以此來激勵貪婪的習俗，有益於風氣教化。剛毅正直，執法不曲，學業博通，文才秀美，都是朝廷所需用的，實是瑚璉一樣美好的材質。有將帥之才，就提拔來抵禦外來侵略，膂力驍勇健壯，就任用作武將。衹要有一技可取，也應録用，各種賢能全部進薦，在當世没有遺棄。以此尋求至治，大概就差不多遠了。文武任職官員，五品以上的，應依照法令十科推薦人才。一科即可，不必求全。朕將以不按常規等次來對待，根據才能提拔。現任九品以上的官員，不在推舉選送的範圍。

丙申，車駕北巡狩。丁酉，以刑部尚書宇文弼爲禮部尚書。戊戌，敕百司不得踐暴禾稼，其有須開爲路者，有司計地所收，即以近倉酬賜，務從優厚。己亥，次赤岸澤。以太牢祭故太師李穆墓。

丙申日，皇帝車駕到北方巡游狩獵。丁酉日，任命刑部尚書宇文弼爲禮部尚書。戊戌日，敕命衆衙署不許踐踏禾苗莊稼，有必須要開通爲道路的，有關官署計算土地的收成，就近處的倉庫給予酬賞，務必予以優厚。己亥日，停駐在赤岸澤。以太牢祭祀已故太師李穆墓。

五月丁巳，突厥啓民可汗遣子拓特勤來朝。戊午，發河北十餘郡丁男鑿太行山，達于并州，以通馳道。丙寅，啓民可汗遣其兄子毗黎伽特勤來朝。辛未，啓民可汗遣使請自入塞，奉迎輿駕。上不許。癸酉，有星孛于文昌上將，星皆動摇。

五月丁巳日，突厥啓民可汗派兒子拓特勤前來朝拜。戊午日，徵發河北十多個郡成年男子開鑿太行山，直達并州，來暢通馳道。丙寅日，啓民可汗派自己兄長的兒子毗黎伽特勤前來朝拜。辛未日，啓民可汗派使者請求親自入關，奉迎皇帝車駕。皇上没有答應。癸酉日，有彗星進入文昌宫的上將星區，星都摇動。

六月辛巳，獵於連谷。丁亥，詔曰：

六月辛巳日，在連谷打獵。丁亥日，下詔説：

聿追孝饗，德莫至焉，崇建

追奉祭祀，恩德没有更高的了，大建陵

寢廟，禮之大者。然則質文異代，損益殊時，學滅坑焚，經典散逸，憲章湮墜，廟堂制度，師説不同。所以世數多少，莫能是正，連室異宫，亦無準定。

朕獲奉祖宗，欽承景業，永惟嚴配，思隆大典。於是詢謀在位，博訪儒術。咸以爲高祖文皇帝受天明命，奄有區夏，拯群飛於四海，革凋敝於百王，恤獄緩刑，生靈皆遂其性，輕徭薄賦，比屋各安其業。恢夷宇宙，混壹車書。東漸西被，無思不服，南征北怨，俱荷來蘇。駕毳乘風，歷代所弗至，辮髮左衽，聲教所罕及，莫不厥角關塞，頓顙闕庭。譯靡絶時，書無虚月，韜戈偃武，天下晏如。嘉瑞休徵，表裏禔福，猗歟偉歟，無得而名者也。

朕又聞之，德厚者流光，治辨者禮縟。是以周之文、武，漢之高、光，其典章特立，謚號斯重，豈非緣情稱述，即崇顯之義乎？高祖文皇帝宜别建廟宇，以彰巍巍之德，仍遵月祭，用表蒸蒸之懷。有司以時創造，務合典制。又名位既殊，禮亦異等。天子七廟，事著前經，諸侯二昭，義有差降，故其以多爲貴。王者之禮，今可依用，貽厥後昆。

寢祠廟，是禮儀最大的。然而質樸華飾時代不同，減損增益時世有别，學業遭毁，經典散失，典章湮滅，廟堂制度，師承解説各有不同。所以世系輩數的多少，無人能確正，相連宫殿不同居室，也没有準確定數。

朕得以敬奉祖宗，敬承大業，長久地以先祖配享祭祀上天，思慮興盛大典。於是向任職官員咨詢，遍訪儒家術藝。都認爲高祖文皇帝接受上天聖明之命，統有華夏，拯救四海的動亂，革除諸侯的凋敝，寬緩刑罰獄訟，生民都順其性，減輕徭役賦税，家家各安其業。恢復安定宇宙，使得書同文車同軌，東西所遠及，無不順服，南北征討，都盼望從疾苦中獲得新生。駕乘細羽輕風，是歷代所没有到達的，辮結頭髮左式衣衽地區，是聲威教化所很少到達的，無不來到邊關叩首，來到朝廷宫殿前拜首。翻譯没有停歇，記載没有空月，停止戰亂，天下安寧。吉瑞祥徵，内外安福，如此之大啊，没有能稱名的了。

朕又聽聞，德行深厚的福澤流傳後世，理事合宜的禮儀繁多。因此周朝的文王、武王，漢朝的高祖、光武帝，其典章特予確立，死後的謚號就這樣重，難道不是由於恩情而稱頌，近於尊崇顯揚的大義嗎？高祖文皇帝應另建廟宇，以彰明巍巍的德行，仍遵循每月的祭祀，以表達孝順的心懷。有關官員按時建造，務必合乎典章制度。又名位既有不同，禮儀也應有所區别。天子建七廟，此事在前代經典明確記載，諸侯有二昭，其義有所差減，所以是以多爲尊貴。王者的禮儀，現在可以遵循施行，流傳給後代。

戊子，次榆林郡。丁酉，啓民可汗來朝。己亥，吐谷渾、高昌并遣使貢方物。甲辰，上御北樓，觀漁于河，以宴百僚。

秋七月辛亥，啓民可汗上表請變服，襲冠帶。詔啓民贊拜不名，位在諸侯王上。甲寅，上於郡城東御大

戊子日，停駐榆林郡。丁酉日，啓民可汗前來朝拜。己亥日，吐谷渾、高昌都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甲辰日，皇上到北樓，在黄河觀看捕魚，宴請百官。

秋季七月辛亥日，啓民可汗上奏表請求改變服飾，穿戴帽子腰帶。詔令啓民在朝拜行禮儀式上可不呼其名，地位在諸侯王之上。甲寅日，皇

帳，其下備儀衛，建旌旗，宴啓民及其部落三千五百人，奏百戲之樂。賜啓民及其部落各有差。丙子，殺光禄大夫賀若弼、禮部尚書宇文弢、太常卿高熲。尚書左僕射蘇威坐事免。發丁男百餘萬築長城，西距榆林，東至紫河，一旬而罷，死者十五六。

上在郡城東親設大帳，下面設置齊備的儀仗衛隊，樹立旌旗，宴請啓民和他的部落的三千五百人，演奏百戲的音樂。賞賜啓民和他的部落各有不同。丙子日，殺光禄大夫賀若弼、禮部尚書宇文弢、太常卿高熲。尚書左僕射蘇威因犯法被免官。徵發成年男子一百多萬修築長城，西到榆林，東至紫河，十天後停止，死的人有十之五六。

八月壬午，車駕發榆林。乙酉，啓民飾廬清道，以候乘輿。帝幸其帳，啓民奉觴上壽，宴賜極厚。上謂高麗使者曰："歸語爾王，當早來朝見。不然者，吾與啓民巡彼土矣。"皇后亦幸義城公主帳。己丑，啓民可汗歸蕃。癸巳，入樓煩關。壬寅，次太原。詔營晉陽宮。九月己未，次濟源。幸御史大夫張衡宅，宴享極歡。己巳，至于東都。壬申，以齊王暕爲河南尹、開府儀同三司。癸酉，以民部尚書楊文思爲納言。

八月壬午日，皇帝車乘前往榆林。乙酉日，啓民裝飾宮室清除道路，迎候皇帝車乘。皇帝親至他的營帳，啓民敬奉酒觴爲皇帝祝壽，宴飲賞賜非常豐厚。皇帝對高麗使者説："回去告訴你們的君王，應儘早來朝見。不然的話，我同啓民就要出巡到那方土地了。"皇后也親臨義城公主營帳。己丑日，啓民可汗回到封地。癸巳日，進入樓煩關。壬寅日，停駐太原。詔令營建晉陽宮。九月己未日，停駐濟源。來到御史大夫張衡的住宅，宴飲極爲歡樂。己巳日，到達東都。壬申日，任命齊王楊暕爲河南尹、開府儀同三司。癸酉日，任命民部尚書楊文思爲納言。

四年春正月乙巳，詔發河北諸郡男女百餘萬開永濟渠，引沁水南達于河，北通涿郡。庚戌，百僚大射於允武殿。丁卯，賜城内居民米各十石。壬申，以太府卿元壽爲内史令，鴻臚卿楊玄感爲禮部尚書。癸酉，以工部尚書衛玄爲右候衛大將軍，大理卿長孫熾爲民部尚書。

四年春季正月乙巳日，詔令徵發河北各郡男女一百多萬人開鑿永濟渠，引沁水向南通達黄河，北通涿郡。庚戌日，百官在允武殿舉行大射禮儀。丁卯日，賞賜城内居民米每人十石。壬申日，任命太府卿元壽爲内史令，鴻臚卿楊玄感爲禮部尚書。癸酉日，任命工部尚書衛玄爲右候衛大將軍，大理卿長孫熾爲民部尚書。

二月己卯，遣司朝謁者崔毅使突厥處羅，致汗血馬。

二月己卯日，派司朝謁者崔毅出使突厥處羅，獲得汗血馬。

三月辛酉，以將作大匠宇文愷爲工部尚書。壬戌，百濟、倭、赤土、迦羅舍國并遣使貢方物。乙丑，車駕幸五原，因出塞巡長城。丙寅，遣屯田主事常駿使赤土，致羅刹。

三月辛酉日，任命將作大匠宇文愷爲工部尚書。壬戌日，百濟、倭、赤土、迦羅舍國都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乙丑日，皇帝車駕巡游五原，并出邊塞巡游長城。丙寅日，派屯田主事常駿出使赤土，獲得羅刹。

夏四月丙午，以離石之汾源、臨泉，雁門之秀容，爲樓煩郡。起汾陽宮。癸丑，以河内太守張定和爲左屯衛大將軍。乙卯，詔曰："突厥意利

夏四月丙午日，以離石的汾源、臨泉，雁門的秀容，作爲樓煩郡。修建汾陽宮。癸丑日，任命河内太守張定和爲左屯衛大將軍。乙卯日，詔令説："突厥意利珍豆啓民可汗率領部落，保衛

珍豆啓民可汗率領部落，保附關塞，遵奉朝化，思改戎俗，頻入謁覲，屢有陳請。以氈墻毳幕，事窮荒陋，上棟下宇，願同比屋。誠心懇切，朕之所重。宜於萬壽戍置城造屋，其帷帳床褥已上，隨事量給，務從優厚，稱朕意焉。"

五月壬申，蜀郡獲三足烏，張掖獲玄狐，各一。

秋七月辛巳，發丁男二十餘萬築長城，自榆谷而東。乙未，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破吐谷渾於曼頭、赤水。

八月辛酉，親祠恒岳，河北道郡守畢集。大赦天下。車駕所經郡縣，免一年租調。

九月辛未，徵天下鷹師悉集東京，至者萬餘人。戊寅，彗星出於五車，掃文昌，至房而滅。辛巳，詔免長城役者一年租賦。

冬十月丙午，詔曰："先師尼父，聖德在躬，誕發天縱之姿，憲章文、武之道。命世膺期，蘊兹素王，而頹山之嘆，忽逾於千祀，盛德之美，不存於百代。永惟懿範，宜有優崇。可立孔子後爲紹聖侯。有司求其苗裔，錄以申上。"辛亥，詔曰："昔周王下車，首封唐、虞之胤，漢帝承曆，亦命殷、周之後。皆所以褒立先代，憲章在昔。朕嗣膺景業，傍求雅訓，有一弘益，欽若令典。以爲周兼夏、殷，文質大備，漢有天下，車書混一，魏、晋沿襲，風流未遠。并宜立後，以存繼絶之義。有司可求其胄緒列聞。"乙卯，頒新式於天下。

五年春正月丙子，改東京爲東都。癸未，詔天下均田。戊子，上自東都還京師。己丑，制民間鐵叉、搭鈎、穳刃之類，皆禁絶之。太守每歲

依附關塞，遵守敬奉朝廷教化，想要改變戎族習俗，多次入朝拜謁進見，屢屢有所陳述請求。因氈毛作爲墻幕的帳房，非常粗糙簡陋，上有棟梁下爲屋宇，願意與相鄰的房屋一樣。誠心懇切，是朕所推重的。可在萬壽戍設城建造房屋，帷帳床褥以上，根據情况供給，務必優厚，符合朕的心意。"

五月壬申日，蜀郡捕獲三足烏，張掖捕獲黑狐，各一隻。

秋季七月辛巳日，徵發成年男子二十多萬人修築長城，從榆谷向東。乙未日，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在曼頭、赤水打敗吐谷渾。

八月辛酉日，親自祭祀恒岳，河北道的郡守全部會集。大赦天下，車駕所經過的郡縣，免除一年的租調賦税。

九月辛未日，徵召天下的馴鷹人都會集東京，到達的有一萬多人。戊寅日，彗星從五車星區飛出，掃過文昌宫，到房宿消失。辛巳日，詔令免除長城服徭役的人一年的租賦。

冬季十月丙午日，詔令説："先師尼父，身懷聖明德性，大顯上天賦予的資質，效法文王、武王之道。治世之才順承運命，蘊含着無冕的帝王，而他對泰山之頹的感嘆，忽然間已過了千年，盛德的美好，没有保存百代。長久的美好風範，應有優待崇敬。可立孔子的後裔爲紹聖侯。負責的官員尋求他的後代，録取奏報。"辛亥日，下詔説："從前周王即位之始，首先分封唐、虞的後代，漢帝登基，也任命了殷、周的後人。都是以此來褒揚先代，效法往昔。朕繼承大業，訪求雅正之訓，有一補益，就敬順如對美好的典章。認爲周兼承夏、殷，文質完備，漢朝擁有天下，車軌文字統一，魏、晋承襲，風教流傳并不遥遠。都應當立其後人，以保存接續世系斷絶的大義。負責官員可尋求他們的後裔一一奏報知曉。"乙卯日，向天下頒布新的範式。

五年春季正月丙子日，改東京爲東都。癸未日，詔令天下均田。戊子日，皇上從東都返回京師。己丑日，制令民間鐵叉、搭鈎、穳刃之類，都予以禁絶。太守每年秘密上報下屬官員的形

密上屬官景迹。

二月戊戌，次于闅鄉。詔祭古帝王陵及開皇功臣墓。庚子，制魏、周官不得爲蔭。辛丑，赤土國遣使貢方物。戊申，車駕至京師。丙辰，宴耆舊四百人於武德殿，頒賜各有差。己未，上御崇德殿之西院，愀然不怡，顧謂左右曰："此先帝之所居，實用增感，情所未安，宜於此院之西别營一殿。"壬戌，制父母聽隨子之官。

三月己巳，車駕西巡河右。庚午，有司言，武功男子史永遵與從父昆弟同居。上嘉之，賜物一百段，米二百石，表其門閭。乙亥，幸扶風舊宅。

夏四月己亥，大獵於隴西。壬寅，高昌、吐谷渾、伊吾并遣使來朝。乙巳，次狄道，党項羌來貢方物。癸亥，出臨津關，渡黄河，至西平，陳兵講武。

五月乙亥，上大獵於拔延山，長圍周亘二千里。庚辰，入長寧谷。壬午，度星嶺。甲申，宴群臣於金山之上。丙戌，梁浩亹，御馬度而橋壞，斬朝散大夫黄亘及督役者九人。吐谷渾王率衆保覆袁川，帝分命内史元壽南屯金山，兵部尚書段文振北屯雪山，太僕卿楊義臣東屯琵琶峽，將軍張壽西屯泥嶺，四面圍之。渾主伏允以數十騎遁出，遣其名王詐稱伏允，保車我真山。壬辰，詔右屯衛大將軍張定和往捕之。定和挺身挑戰，爲賊所殺。亞將柳武建擊破之，斬首數百級。甲午，其仙頭王被圍窮蹙，率男女十餘萬口來降。

六月丁酉，遣左光禄大夫梁默、右翊衛將軍李瓊等追渾主，皆遇賊死之。癸卯，經大斗拔谷，山路隘險，魚貫而出。風霰晦冥，與從官相失，

迹。

二月戊戌日，停駐在闅鄉。詔令祭祀古代帝王陵墓及開皇年間功臣的墓。庚子日，制令魏、周的官爵不得蔭封。辛丑日，赤土國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戊申日，皇帝車駕到達京師。丙辰日，在武德殿宴請故舊四百人，賞賜各有不同。己未日，皇上親臨崇德殿的西院，傷感不悦，環顧左右的人説："這是先帝居住之處，實因此增加感念，情所不安。應在此院之西另建一殿。"壬戌日，制令父母允許跟隨兒子到官任所。

三月己巳日，皇帝車駕巡行河西。庚午日，負責官員説，武功的男子史永遵與叔父昆弟共同生活。皇上嘉賞他，賞賜雜色帛一百段，米二百石，樹標門閭表彰其德行。乙亥日，巡游扶風舊宅。

夏季四月己亥日，在隴西大規模狩獵。壬寅日，高昌、吐谷渾、伊吾都派遣使者來朝拜。乙巳日，停駐狄道，党項羌族來進獻地方特産。癸亥日，出臨津關，渡過黄河，到達西平，陳列軍隊講習武藝。

五月乙亥日，皇上在拔延山大規模狩獵，長長的圍陣周長綿延二千里。庚辰日，進入長寧谷。壬午日，翻越星嶺。甲申日，在金山上宴請衆臣。丙戌日，在浩亹架橋，皇帝的乘馬過去後橋塌，斬殺朝散大夫黄亘和監督工役的九個人。吐谷渾王率領部衆據守覆袁川，皇帝分命内史元壽在南面駐軍金山，兵部尚書段文振在北面駐軍雪山，太僕卿楊義臣在東面駐軍琵琶峽，將軍張壽在西面駐軍泥嶺，四面包圍他。吐谷渾主伏允帶數十名騎兵逃出，派他的名王僞稱伏允，據守車我真山。壬辰日，詔令右屯衛大將軍張定和前去捕捉他。定和挺身挑戰，被敵賊殺死。副將柳武建擊敗他們，斬敵人數百首級。甲午日，他們的仙頭王被圍困走投無路，率領男女十多萬人來投降。

六月丁酉日，派左光禄大夫梁默、右翊衛將軍李瓊等人追擊吐谷渾主，都遇到敵賊戰死。癸卯日，經過大斗拔谷，山路狹窄險要，魚貫而出。當時大風雪粒天色昏黑，與隨從的官員失

士卒凍死者太半。丙午，次張掖。辛亥，詔諸郡學業該通、才藝優洽，膂力驍壯、超絶等倫，在官勤奮、堪理政事，立性正直、不避强禦四科舉人。壬子，高昌王麴伯雅來朝，伊吾吐屯設等獻西域數千里之地。上大悦。癸丑，置西海、河源、鄯善、且末等四郡。丙辰，上御觀風行殿，盛陳文物，奏九部樂，設魚龍曼延，宴高昌王、吐屯設於殿上，以寵異之。其蠻夷陪列者三十餘國。戊午，大赦天下。開皇已來流配，悉放還鄉，晉陽逆黨，不在此例。隴右諸郡，給復一年，行經之所，給復二年。

散，士卒凍死大半。丙午日，停駐張掖。辛亥日，詔令各郡學業該通、才藝優洽，膂力驍壯、超絶等倫，在官勤奮、堪理政事，立性正直、不避强禦四科舉人。壬子日，高昌王麴伯雅來朝拜，伊吾吐屯設等獻上西域數千里的土地。皇上非常高興。癸丑日，設置西海、河源、鄯善、且末等四個郡。丙辰日，皇上親臨觀風行殿，陳列豐盛的文物，演奏九部樂，設魚龍曼筵，在殿堂上宴請高昌王、吐屯設，來寵幸和特別優待他們。蠻夷陪列的有三十多個邦國。戊午日，大赦天下。開皇以來流放發配的罪人，都釋放回鄉，晉陽的逆賊黨羽，不在此列。隴西各郡，免除一年徭役，所經過的地方，免除二年徭役。

秋七月丁卯，置馬牧於青海渚中，以求龍種，無效而止。

秋季七月丁卯日，放馬在青海水澤中牧養，來求龍種，没有成效作罷。

九月癸未，車駕入長安。

九月癸未日，皇帝車駕進入長安。

冬十月癸亥，詔曰："優德尚齒，載之典訓，尊事乞言，義彰膠序。鬻熊爲師，取非筋力，方叔元老，克壯其猷。朕永言稽古，用求至治，是以厖眉黄髮，更令收敘，務簡秩優，無虧藥膳，庶等卧治，佇其弘益。今歲耆老赴集者，可於近郡處置，年七十以上，疾患沉滯，不堪居職，即給賜帛，送還本郡；其官至七品已上者，量給廩，以終厥身。"

冬季十月癸亥日，詔令説："優待有德的尊奉年長的，記載在經典中，尊敬地對待求得善言，其義在學校中彰明。鬻熊作周成王的老師，選用的不是因爲他的氣力，方叔作爲國家元老，能制定博大精深的謀劃。朕長久地説要稽考古道，以求達到大治，因此白眉黄髮的老人，更令加以録用，務必選取優等俸禄，不使藥物膳食有所虧缺，那些卧病治療的，存儲更要增多。今年前來會集的年長者，可在就近郡中安頓，年紀在七十歲以上的，患病沉重，不能任職，當即賞賜帛物，送回本郡；官位在七品以上的，依量給予糧食，以終了其身。"

十一月丙子，車駕幸東都。

十一月丙子日，皇帝車駕巡游東都。

六年春正月癸亥朔，旦，有盗數十人，皆素冠練衣，焚香持華，自稱彌勒佛，入自建國門。監門者皆稽首。既而奪衛士仗，將爲亂。齊王暕遇而斬之。於是都下大索，與相連坐者千餘家。丁丑，角抵大戲於端門街，天下奇伎異藝畢集，終月而罷。帝數微服往觀之。己丑，倭國遣使貢

六年春季正月癸亥日初一，天明時，有數十名盗賊，都穿戴白衣白冠，焚香持花，自稱彌勒佛，從建國門進入。守門的人都拜首。隨後奪過衛士兵仗，準備作亂，齊王楊暕遇見而斬殺了他們。於是在京城大搜捕，受到牽連的有一千多家。丁丑日，在端門街表演角抵大戲，天下奇異的技藝全部會集，一個月纔結束。皇帝多次微服前往觀看。己丑日，倭國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

方物。

二月乙巳，武賁郎將陳稜、朝請大夫張鎮州擊流求，破之，獻俘萬七千口，頒賜百官。乙卯，詔曰："夫帝圖草創，王業艱難，咸仗股肱，協同心德，用能拯厥頹運，克膺大寶，然後疇庸茂賞，開國承家，誓以山河，傳之不朽。近代喪亂，四海未一，茅土妄假，名實相乖，歷兹永久，莫能懲革。皇運之初，百度伊始，猶循舊貫，未暇改作，今天下交泰，文軌攸同，宜率遵先典，永垂大訓。自今已後，唯有功勛乃得賜封，仍令子孫承襲。"丙辰，改封安德王雄爲觀王，河間王子慶爲郇王。庚申，徵魏、齊、周、陳樂人，悉配太常。三月癸亥，幸江都宫。甲子，以鴻臚卿史祥爲左驍衛大將軍。

夏四月丁未，宴江淮已南父老，頒賜各有差。

六月辛卯，室韋、赤土并遣使貢方物。壬辰，雁門賊帥尉文通聚衆三千，保於莫壁谷。遣鷹揚楊伯泉擊破之。甲寅，制江都太守秩同京尹。

冬十月壬申，刑部尚書梁毗卒。壬子，民部尚書、銀青光禄大夫長孫熾卒。

十二月己未，左光禄大夫、吏部尚書牛弘卒。辛酉，朱崖人王萬昌舉兵作亂，遣隴西太守韓洪討平之。

七年春正月壬寅，左武衛大將軍、光禄大夫、真定侯郭衍卒。

二月己未，上升釣臺，臨揚子津，大宴百僚，頒賜各有差。庚申，百濟遣使朝貢。乙亥，上自江都御龍舟入通濟渠，遂幸于涿郡。壬午，詔曰："武有七德，先之以安民。政有六本，興之以教義。高麗高元，虧失藩禮，將欲問罪遼左，恢宣勝略。

二月乙巳日，武賁郎將陳稜、朝請大夫張鎮州進攻流求，攻破它，獻上俘虜一萬七千人，賞賜百官。乙卯日，下詔說："治國的謀略初創，帝王的事業艱難，都依仗輔佐之臣，同心同德，因而能拯救頹敗的命運，能够承受帝位，然後選賢任用厚加封賞，建立邦國繼承封邑，對着山河立誓，傳之不朽。近代雜亂，天下没有統一，王侯爵位隨意封授，名實相背，經歷了很久，没有能鑒於前失進行改變。稱帝之初，百事伊始，仍遵循舊例，無暇改制。如今天下和順，文字車軌相同，應遵循先代經典，長傳偉大的訓誡。從今以後，衹有有功勛纔能得到賜封，仍讓子孫承襲。"丙辰日，改封安德王楊雄爲觀王，河間王的兒子楊慶爲郇王。庚申日，徵調魏、齊、周、陳的樂工，都分配給太常。三月癸亥日，巡游江都宫。甲子日，任命鴻臚卿史祥爲左驍衛大將軍。

夏季四月丁未日，宴請江淮以南的父老，賞賜各有不同。

六月辛卯日，室韋、赤土都派使者來進獻地方特産。壬辰日，雁門盜賊統帥尉文通聚集部衆三千人，據守莫壁谷。派鷹揚楊伯泉打敗他們。甲寅日，制令江都太守官俸與京尹相同。

冬季十月壬申日，刑部尚書梁毗死。壬子日，民部尚書、銀青光禄大夫長孫熾死。

十二月己未日，左光禄大夫、吏部尚書牛弘死。辛酉日，朱崖人王萬昌起兵作亂，派隴西太守韓洪征討平定了他。

七年春季正月壬寅日，左武衛大將軍、光禄大夫、真定侯郭衍死。

二月己未日，皇帝登上釣臺，面對揚子津，大宴百官，賞賜各有不同。庚申日，百濟派使者朝拜進貢。乙亥日，皇上從江都乘龍舟進入通濟渠，隨後巡游涿郡。壬午日，下詔說："武有七德，首先的是安定民衆。政有六本，先做的是教以大義。高麗高元，缺少藩邦的禮節，將要討伐遼左，宣揚大略。雖然挂念征伐敵國，仍然要

雖懷伐國，仍事省方。今往涿郡，巡撫民俗。其河北諸郡及山西、山東年九十已上者，版授太守；八十者，授縣令。”

巡察各地。現去往涿郡，巡撫民俗。河北各郡和山西、山東年紀九十歲以上的，官職授予太守；八十歲的，授予縣令。”

三月丁亥，右光祿大夫、左屯衛大將軍姚辯卒。

三月丁亥日，右光祿大夫、左屯衛大將軍姚辯死。

夏四月庚午，至涿郡之臨朔宮。

夏季四月庚午日，到涿郡前往臨朔宮。

五月戊子，以武威太守樊子蓋爲民部尚書。

五月戊子日，任命武威太守樊子蓋爲民部尚書。

秋，大水，山東、河南漂没三十餘郡，民相賣爲奴婢。

秋季，發大水，山東、河南沖毁三十多個郡，民衆競相賣身爲奴婢。

冬十月乙卯，底柱山崩，偃河逆流數十里。戊午，以東平太守吐萬緒爲左屯衛大將軍。

冬季十月乙卯日，底柱山崩塌，堵塞黄河倒流數十里。戊午日，任命東平太守吐萬緒爲左屯衛大將軍。

十二月己未，西面突厥處羅多利可汗來朝。上大悦，接以殊禮。于時遼東戰士及餽運者填咽於道，晝夜不絶，苦役者始爲群盜。甲子，敕都尉、鷹揚與郡縣相知追捕，隨獲斬决之。

十二月己未日，西面突厥處羅多利可汗來朝拜。皇上非常高興，以特殊禮遇接待。當時遼東戰士和供給運輸的人擁塞在道路上，晝夜不斷，苦於徭役的人開始成爲群盜。甲子日，敕令都尉、鷹揚與郡縣互相告知進行追捕，捕獲後隨即斬殺。

隋書卷四

帝紀第四

煬帝(下)

八年春正月辛巳，大軍集于涿郡。以兵部尚書段文振爲左候衛大將軍。壬午，下詔曰：

天地大德，降繁霜於秋令，聖哲至仁，著甲兵於刑典。故知造化之有肅殺，義在無私，帝王之用干戈，蓋非獲已。版泉、丹浦，莫匪龔行，取亂覆昏，咸由順動。況乎甘野誓師，夏開承大禹之業，商郊問罪，周發成文王之志。永監前載，屬當朕躬。

大業八年春季正月辛巳日，大軍在涿郡集合。任命兵部尚書段文振爲左候衛大將軍。壬午日，頒詔書說：

天地有偉大的德行，在秋令時節降下繁霜，聖明的哲人有至高的仁愛，在刑典中寫明了軍武之義。所以可知造化有酷烈的蕭索，其義在於無私，帝王動用軍武，也并非是爲了自己有所獲。黄帝發動版泉之戰，堯帝發動丹浦戰役，無不是恭行上帝的懲罰，攻取叛亂消滅昏暗，都是應時而動。況且在甘泉郊野誓師，夏開繼承大禹的帝業，商朝國都郊外興師問罪，周發成就了文王的大志。永遠以前代爲借鑒，大任落在了朕的身上。

粤我有隋，誕膺靈命，兼三才而建極，一六合而爲家。提封所漸，細柳、盤桃之外，聲教爰暨，紫舌、黄枝之域。遠至邇安，罔不和會，功成治定，於是乎在。而高麗小醜，迷昏不恭，崇聚勃、碣之間，荐食遼、獩之境。雖復漢、魏誅戳，巢窟暫傾，亂離多阻，種落還集。萃川藪於往代，播實繁以迄今，眷彼華壤，翦爲夷類。歷年永久，惡稔既盈，天道禍淫，亡徵已兆。亂常敗德，非可勝圖，掩慝懷奸，唯日不足。移告之嚴，未嘗

我朝有隋，承受天命，包有天地人三才而建立至尊，統一天下而爲家。版圖延伸，到日落之處的細柳、出産蟠桃的地區之外，聲名教化所及，達到言語不同的黄枝之國。遠方歸附近處安寧，無不和諧安定，大功告成天下大治，就在此時。而高麗小醜，受惑昏聵而不恭順，聚集在勃海、碣石之間，吞并遼東、獩貊之境。雖然經過漢、魏時代征伐，巢穴一時傾覆，動蕩離散多有阻隔，種族部落重又聚合。匯集川澤在從前時代，播種繁殖直到如今，顧望那華夏之地，被夷族所占居。歷時長久，惡貫滿盈，天道因其淫逸過度而降下災禍，滅亡的徵兆已經顯現。惑亂綱常敗壞德義，不能盡述，包藏邪惡心

面受，朝覲之禮，莫肯躬親。誘納亡叛，不知紀極，充斥邊垂，亟勞烽候，關柝以之不静，生人爲之廢業。在昔薄伐，已漏天網，既緩前擒之戮，未即後服之誅，曾不懷恩，翻爲長惡，乃兼契丹之黨，虔劉海戍，習靺鞨之服，侵軼遼西。又青丘之表，咸修職貢，碧海之濱，同稟正朔，遂復奪攘琛贐，遏絶往來，虐及弗辜，誠而遇禍。輶軒奉使，爰暨海東，旌節所次，途經藩境，而擁塞道路，拒絶王人，無事君之心，豈爲臣之禮！此而可忍，孰不可容！且法令苛酷，賦斂煩重，强臣豪族，咸執國鈞，朋黨比周，以之成俗，賄貨如市，冤枉莫申。重以仍歲災凶，比屋饑饉，兵戈不息，徭役無期，力竭轉輸，身填溝壑。百姓愁苦，爰誰適從？境内哀惶，不勝其弊。迴首面内，各懷性命之圖，黄髮稚齒，咸興酷毒之嘆。省俗觀風，爰屆幽朔，吊人問罪，無俟再駕。於是親總六師，用申九伐，拯厥阽危，協從天意，殄兹逋穢，克嗣先謨。

懷奸佞，時日已久。移文告假的嚴厲，未曾當面聽取，朝拜覲見的禮儀，不肯親自進行。引誘招納逃亡叛亂之人，不知限度，充斥邊境地區，屢次煩勞烽火警報，邊關因此不得安寧，生民因此荒廢勞業。從前予以征伐，已經逃脱法網，既已延緩先前擒伏的懲罰，又没有受到後來的誅責，竟不心懷感激，反而更有惡行，竟然夥同契丹黨徒，劫掠海防，降服靺鞨，侵襲遼西。另外青丘之外，都遵行貢納，碧海之濱，同敬奉國曆，竟又搶奪獻貢的財物，阻斷往來，暴虐至於無辜，忠誠而遇到禍難。朝廷使節奉命，到達海東，儀仗所經行，途經藩國之地，而阻塞道路，拒絶朝廷的使者，没有事奉君主的心，又哪有作臣子的禮節！這些可以容忍，還有什麽不能容忍的！而且法令苛刻殘酷，賦税繁重，權臣豪族，都執掌國政，結黨營私，因此成爲風氣，賄賂財物如同行商，冤屈不能申明。加之連年災害嚴重，家家饑荒，戰亂不斷，徭役没有期限，轉運輸送已耗盡身力，身軀填入溝壑之中。百姓愁苦，何去何從？境内哀傷惶惑，弊病不計其數。回首向内，人人懷有性命之憂，老人孩童，都發出對殘酷暴虐的感嘆。察考民俗民風，來到幽州之北，慰問民衆討伐罪人，不必等到再次前來。於是親自統領六軍，來申明進行制裁的九種辦法，拯救他們面臨的危險，順從上天的意願，除滅逃亡的惡人，繼續先代的謀略。

今宜授律啓行，分麾屆路，掩勃澥而雷震，歷夫餘以電掃。比戈按甲，誓旅而後行，三令五申，必勝而後戰。左第一軍可鏤方道，第二軍可長岑道，第三軍可海冥道，第四軍可蓋馬道，第五軍可建安道，第六軍可南蘇道，第七軍可遼東道，第八軍可玄菟道，第九軍可扶餘道，第十軍可朝鮮道，第十一軍可沃沮

現應授令出發，分路指揮軍隊踏上征途，盡占勃澥像雷霆震動，遍行夫餘像閃電横掃。列戈屯兵誓師然後出動，三令五申，必勝然後纔開戰。左第一軍可出鏤方道，第二軍可出長岑道，第三軍可出海冥道，第四軍可出蓋馬道，第五軍可出建安道，第六軍可出南蘇道，第七軍可出遼東道，第八軍可出玄菟道，第九軍可出扶餘道，第十軍可出朝鮮道，第十一軍可出沃沮道，第十二軍可出樂浪道。右第一軍可

道，第十二軍可樂浪道。右第一軍可黏蟬道，第二軍可含資道，第三軍可渾彌道，第四軍可臨屯道，第五軍可候城道，第六軍可提奚道，第七軍可踏頓道，第八軍可肅慎道，第九軍可碣石道，第十軍可東暆道，第十一軍可帶方道，第十二軍可襄平道。凡此衆軍，先奉廟略，駱驛引途，總集平壤。莫非如豺如貔之勇，百戰百勝之雄，顧眄則山岳傾頹，叱吒則風雲騰鬱，心德攸同，爪牙斯在。朕躬馭元戎，爲其節度，涉遼而東，循海之右，解倒懸於遐裔，問疾苦於遺黎。其外輕齎游闕，隨機赴響，卷甲銜枚，出其不意。又滄海道軍舟艫千里，高帆電逝，巨艦雲飛，橫斷浿江，徑造平壤，島嶼之望斯絶，坎井之路已窮。其餘被髮左衽之人，控弦待發，微、盧、彭、濮之旅，不謀同辭。杖順臨逆，人百其勇，以此衆戰，勢等摧枯。

出黏蟬道，第二軍可出含資道，第三軍可出渾彌道，第四軍可出臨屯道，第五軍可出候城道，第六軍可出提奚道，第七軍可出踏頓道，第八軍可出肅慎道，第九軍可出碣石道，第十軍可出東暆道，第十一軍可出帶方道，第十二軍可出襄平道。所有各軍，先敬聽謀劃大計，絡繹不絶地出發，會集在平壤。没有人不像豺貔那樣勇猛，有百戰百勝的氣概，雄視則山岳會傾倒，叱咤則風雲會飄飛，同心同德，勇士正在。朕親任統帥，作爲指揮調度，跋涉遼水之東，循行大海之濱，解救偏遠邊地的苦難，關問流離民衆的疾苦。外出輕裝巡游，隨機趕赴接應，裹緊鎧甲口銜枚木，出其不意。又滄海道路軍旅舟船綿延千里，高挂船帆如閃電般疾進，巨艦如飄雲般飛駛，横斷浿江，直達平壤，像落入孤島希望已經斷絶，像陷入廢井退路已經窮盡。其餘髮式衣服式樣不同華夏的少數民族，引箭待發，微、盧、彭、濮的軍隊，不謀而合説法相同。依仗順服迎擊叛逆，人人勇氣百倍，以這樣的部衆作戰，其勢如同摧毁枯木。

然則王者之師，義存止殺，聖人之教，必也勝殘。天罰有罪，本在元惡，人之多僻，脅從罔治。若高元泥首轅門，自歸司寇，即宜解縛焚櫬，弘之以恩。其餘臣人歸朝奉順，咸加慰撫，各安生業，隨才任用，無隔夷夏。營壘所次，務在整肅，芻蕘有禁，秋毫勿犯，布以恩宥，喻以禍福。若其同惡相濟，抗拒官軍，國有常刑，俾無遺類。明加曉示，稱朕意焉。

然而王者之師，本義在於禁斷殺戮，聖人的教誨，定是在於遏制凶殘。上天懲罰有罪之人，本在於首惡，民衆多有偏邪，脅從的不予處置。如果高元到營門前投降服罪，自己委身執法官員，應馬上鬆脱綁繩焚毁棺木，向他弘揚恩義。其餘臣民歸降敬順，都加以慰勞安撫，各自安頓謀生之業，依才任用，不拘夷族華夏之人。營壘駐扎之處，務必整齊肅穆，禁止砍伐放牧，秋毫不犯，施以恩德寬宥，以禍福曉諭。如果同罪之人互相救助，抗拒官軍，國家有固定的刑法，定使罪人没有漏網的。明加傳諭告示，以符合朕意。

總一百一十三萬三千八百，號二百萬，其餽運者倍之。癸未，第一軍

總計一百一十三萬三千八百人，號稱二百萬，供給運輸的人數是其一倍。癸未日，第一軍

發，終四十日，引師乃盡，旌旗亘千里。近古出師之盛，未之有也。乙未，以右候衛大將軍衛玄爲刑部尚書。甲辰，内史令元壽卒。

出發，到四十天爲止，出軍纔結束，旌旗綿延千里。近代出師像這樣盛大的，從未有過。乙未日，任命右候衛大將軍衛玄爲刑部尚書。甲辰日，内史令元壽死。

二月甲寅，詔曰："朕觀風燕裔，問罪遼濱。文武協力，爪牙思奮，莫不執鋭勤王，捨家從役，罕蓄倉廩之資，兼損播殖之務。朕所以夕惕愀然，慮其匱乏。雖復素飽之衆，情在忘私，悦使之人，宜從其厚。諸行從一品以下，佽飛募人以上家口，郡縣宜數存問。若有糧食乏少，皆宜賑給；或雖有田疇，貧弱不能自耕種，可於多丁富室勸課相助。使夫居者有斂積之豐，行役無顧後之慮。"壬戌，司空、京兆尹、光禄大夫觀王雄薨。

二月甲寅日，下詔説："朕到燕地邊區察考民風，到遼河之濱討伐罪人。文臣武將協力，勇武部屬奮勇，無不揮動兵戈效命於王命，抛棄家業隨軍征戰，罕有能存儲下倉庫中的資財，更損害了播種的事務。朕因而不敢懈怠心中憂懼，擔心其匱乏。雖然又有無功食禄的人，其情忘私，樂於受命的人，應給予厚待。各行列中從一品以下，勇士和募民以上的人家，郡縣應多予以慰勞。如果有缺少糧食的，都應給予救助供給；有的雖有田地，貧困體弱不能自己耕種的，可在多勞力的富餘人家中鼓勵督責予以相助。使在家的人有收獲的豐盛，遠行服役的人無後顧之憂。"壬戌日，司空、京兆尹、光禄大夫觀王楊雄去世。

三月辛卯，兵部尚書、左候衛大將軍段文振卒。癸巳，上御師。甲午，臨戎于遼水橋。戊戌，大軍爲賊所拒，不果濟。右屯衛大將軍、左光禄大夫麥鐵杖，武賁郎將錢士雄、孟金叉等，皆死之。甲午，車駕渡遼。大戰于東岸，擊賊破之，進圍遼東。乙未，大頓，見二大鳥，高丈餘，皓身朱足，游泳自若。上異之，命工圖寫，并立銘頌。

三月辛卯日，兵部尚書、左候衛大將軍段文振死。癸巳日，皇上統御大軍。甲午日，在遼水橋親臨戰陣。戊戌日，大軍受到敵賊阻擊，不能成功渡河。右屯衛大將軍、左光禄大夫麥鐵杖，武賁郎將錢士雄、孟金叉等，都戰死。甲午日，皇帝車駕渡過遼水。在東岸大戰，進攻打敗賊人，進軍包圍遼東。乙未日，大軍停歇，看到兩隻大鳥，有一丈多高，白身紅足，自由自在地游泳。皇上對此很驚奇，命令畫工畫了下來，同時樹立石碑刻銘贊頌。

五月壬午，納言楊達卒。于時諸將各奉旨，不敢赴機。既而高麗各城守，攻之不下。

五月壬午日，納言楊達死。此時衆將領各奉旨令，不敢參與戰事。不久後高麗各城守備，進攻不能攻克。

六月己未，幸遼東，責怒諸將。止城西數里，御六合城。

六月己未日，皇上巡視遼東，惱怒責斥衆將領。停在城西數里處，統率六合城。

七月壬寅，宇文述等敗績于薩水，右屯衛將軍辛世雄死之。九軍并陷，將帥奔還亡者二千餘騎。癸卯，班師。

七月壬寅日，宇文述等在薩水戰敗，右屯衛將軍辛世雄戰死。大軍都被困，將帥逃回死亡的有二千多騎。癸卯日，撤軍返回。

九月庚辰，上至東都。己丑，詔曰："軍國異容，文武殊用，匡危拯

九月庚辰日，皇上到東都。己丑日，下詔説："軍政國政有别，文武之用不同，匡扶危機

難，則霸德攸興，化人成俗，則王道斯貴。時方撥亂，屠販可以登朝，世屬隆平，經術然後升仕。豐都爰肇，儒服無預于周行，建武之朝，功臣不參于吏職。自三方未一，四海交争，不遑文教，唯尚武功。設官分職，罕以才授，班朝治人，乃由勛叙，莫非拔足行陣，出自勇夫，斆學之道，既所不習，政事之方，故亦無取。是非暗于在己，威福專於下吏，貪冒貨賄，不知紀極，蠹政害民，實由於此。自今已後，諸授勛官者，并不得回授文武職事，庶遵彼更張，取類於調瑟，求諸名製，不傷于美錦。若吏部輒擬用者，御史即宜糾彈。"

拯救禍難，霸道就會興盛，教化民衆成就風俗，王道就會尊顯。正當撥除動亂之時，屠夫販夫可以登上朝位，世道處於興盛平定時，學習經術就能進入仕途。周朝初建時，士人不能參預周朝之政，建武時代，有戰功的大臣不涉足吏員的職任。天下没有統一，四海戰亂紛争，無暇顧及文教，祗是推崇武功。設置官職分派職位，很少以才能授任，確定朝列之位治理民衆，都是按功勛叙用，無不是出自行伍，出身勇夫，教學之道，既不熟習，政事的方略，因而也没有可取之處。對是非自己不明，對下級吏員作威作福，貪圖財物賄賂，不知限度，腐蝕政治殘害人民，實是來自於此。從今以後，各位授予勛官的，都不得再授任文武職位，希循此變化，要類似調瑟一樣，求得名家之作，不損傷美的織錦。如吏部擅自予以任用的，御史應即時糾察彈劾。"

冬十月甲寅，工部尚書宇文愷卒。

冬季十月甲寅日，工部尚書宇文愷死。

十一月己卯，以宗女華容公主嫁于高昌王。辛巳，光禄大夫韓壽卒。甲申，敗將宇文述、于仲文等并除名爲民，斬尚書右丞劉士龍以謝天下。是歲，大旱，疫，人多死，山東尤甚。密詔江、淮南諸郡閲視民間童女，姿質端麗者，每歲貢之。

十一月己卯日，將同宗的女兒華容公主嫁給高昌王。辛巳日，光禄大夫韓壽死。甲申日，敗將宇文述、于仲文等都被除去名籍成爲平民，斬殺尚書右丞劉士龍向天下謝罪。這年，大旱，瘟疫，死了很多人，山東尤爲嚴重。秘密詔令江、淮以南各郡察看民間幼女，有姿色端莊美麗的，每年進獻。

九年春正月丁丑，徵天下兵，募民爲驍果，集于涿郡。壬午，賊帥杜彦冰、王潤等陷平原郡，大掠而去。辛卯，置折衝、果毅、武勇、雄武等郎將官，以領驍果。乙未，平原李德逸聚衆數萬，稱"阿舅賊"，劫掠山東。靈武白榆妄，稱"奴賊"，劫掠牧馬，北連突厥，隴右多被其患。遣將軍范貴討之，連年不能剋。戊戌，大赦。己亥，遣代王侑、刑部尚書衛玄鎮京師。辛丑，以右驍騎將軍李渾爲右驍衛大將軍。

大業九年春季正月丁丑日，徵召天下士兵，招募平民作敢死兵士，在涿郡集合。壬午日，賊寇統帥杜彦冰、王潤等攻陷平原郡，大肆劫掠後離去。辛卯日，設置折衝、果毅、武勇、雄武等郎將官，來統領敢死兵士。乙未日，平原李德逸聚集了數萬人衆，稱作"阿舅賊"，劫掠山東地區。靈武白榆妄，稱爲"奴賊"，劫掠牧馬，向北連結突厥，隴西地區多遭受其禍患。派將軍范貴討伐他，接連多年不能平定。戊戌日，大赦。己亥日，派代王楊侑、刑部尚書衛玄鎮守京師。辛丑日，任命右驍騎將軍李渾爲右驍衛大將軍。

二月己未，濟北人韓進洛聚衆數萬爲群盜。壬午，復宇文述等官爵。

二月己未日，濟北人韓進洛聚衆數萬人成爲群盜。壬午日，恢復宇文述等人官爵。又徵兵討

又徵兵討高麗。

三月丙子，濟陰人孟海公起兵爲盜，衆至數萬。丁丑，發丁男十萬城大興。戊寅，幸遼東。以越王侗、民部尚書樊子蓋留守東都。庚子，北海人郭方預聚徒爲盜，自號盧公，衆至三萬，攻陷郡城，大掠而去。

夏四月庚午，車駕渡遼。壬申，遣宇文述、楊義臣趣平壤。

五月丁丑，熒惑入南斗。己卯，濟北人甄寶車聚衆萬餘，寇掠城邑。

六月乙巳，禮部尚書楊玄感反於黎陽。丙辰，玄感逼東都。河南贊務裴弘策拒之，反爲賊所敗。戊辰，兵部侍郎斛斯政奔于高麗。庚午，上班師。高麗犯後軍，敕右武衛大將軍李景爲後拒。遣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左候衛將軍屈突通等馳傳發兵，以討玄感。

秋七月己卯，令所在發人城縣府驛。癸未，餘杭人劉元進舉兵反，衆至數萬。

八月壬寅，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等破楊玄感於閿鄉，斬之。餘黨悉平。癸卯，吴人朱燮、晉陵人管崇擁衆十萬餘，自稱將軍，寇江左。甲辰，制驍果之家蠲免賦役。丁未，詔郡縣城去道過五里已上者，徙就之。戊申，制盜賊籍没其家。乙卯，賊帥陳瑱等衆三萬，攻陷信安郡。辛酉，司農卿、光禄大夫、葛國公趙元淑以罪伏誅。

九月己卯，濟陰人吴海流、東海人彭孝才并舉兵爲盜，衆數萬。庚辰，賊帥梁慧尚率衆四萬，陷蒼梧郡。甲午，車駕次上谷，以供費不給，上大怒，免太守虞荷等官。丁酉，東陽人李三兒、向但子舉兵作

伐高麗。

三月丙子日，濟陰人孟海公起兵爲盜，有數萬之衆。丁丑日，徵發成年男子十萬人修築大興城。戊寅日，皇帝巡視遼東。命越王楊侗、民部尚書樊子蓋留守東都。庚子日，北海人郭方預聚結徒衆爲盜，自號盧公，人數達到三萬，攻陷郡城，大肆劫掠後離去。

夏季四月庚午日，皇帝車駕渡過遼水。壬申日，派宇文述、楊義臣前往平壤。

五月丁丑日，熒惑星進入南斗星區。己卯日，濟北人甄寶車聚衆一萬多人，侵犯劫掠城邑。

六月乙巳日，禮部尚書楊玄感在黎陽反叛。丙辰日，楊玄感進逼東都。河南贊務裴弘策抵禦，反被賊人打敗。戊辰日，兵部侍郎斛斯政逃往高麗。庚午日，皇上撤軍返回。高麗進犯後軍，敕令右武衛大將軍李景斷後。派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左候衛將軍屈突通等飛馬急速傳令發兵，征討楊玄感。

秋季七月己卯日，命令所在之地徵發民衆修築縣府驛。癸未日，餘杭人劉元進起兵反叛，部衆達到數萬人。

八月壬寅日，左翊衛大將軍宇文述等人在閿鄉打敗楊玄感，斬殺了他。其餘黨羽全部被平定。癸卯日，吴人朱燮、晉陵人管崇擁衆十萬多人，自稱將軍，侵犯江左。甲辰日，下令敢死戰士的家庭免除賦税徭役。丁未日，詔令郡縣城離開道路超過五里以上的，遷移到城中。戊申日，下令没收盜賊之家財物入官。乙卯日，盜賊統帥陳瑱等三萬人，攻陷信安郡。辛酉日，司農卿、光禄大夫、葛國公趙元淑因罪伏法被誅殺。

九月己卯日，濟陰人吴海流、東海人彭孝才一同起兵爲盜賊，有數萬人。庚辰日，盜賊統帥梁慧尚率衆四萬人，攻陷蒼梧郡。甲午日，皇帝車駕停駐上谷，因供給資費不及時，皇上大怒，罷免太守虞荷等官員。丁酉日，東陽人李三兒、向但子起兵作亂，部衆達到一萬多人。

亂，衆至萬餘。

閏月己巳，幸博陵。庚午，上謂侍臣曰："朕昔從先朝周旋於此，年甫八歲，日月不居，倏經三紀，追惟平昔，不可復希！"言未卒，流涕嗚咽，侍衛者皆泣下沾襟。

閏九月己巳日，皇帝巡游博陵。庚午日，皇上對侍臣說："朕過去跟隨先帝多次到這裏，當時纔八歲，日月飛逝，忽然間已過去三十多年，追憶往昔，不能再有所希求！"話没說完，流淚嗚咽，侍衛的人都淚下沾濕衣襟。

冬十月丁丑，賊帥吕明星率衆數千圍東郡，武賁郎將費青奴擊斬之。乙酉，詔曰："博陵昔爲定州，地居衝要，先皇歷試所基，王化斯遠，故以道冠《豳風》，義高姚邑。朕巡撫氓庶，爰届兹邦，瞻望郊廛，緬懷敬止，思所以宣播德澤，覃被下人，崇紀顯號，式光令緒。可改博陵爲高陽郡。赦境内死罪已下。給復一年。"於是召高祖時故吏，皆量材授職。壬辰，以納言蘇威爲開府儀同三司。朱燮、管崇推劉元進爲天子。遣將軍吐萬緒、魚俱羅討之，連年不能剋。齊人孟讓、王薄等衆十餘萬，據長白山，攻剽諸郡，清河賊張金稱衆數萬，渤海賊帥格謙自號燕王，孫宣雅自號齊王，衆各十萬，山東苦之。丁亥，以右候衛將軍郭榮爲右候衛大將軍。

冬季十月丁丑日，盜賊統帥吕明星率衆數千人包圍東郡，武賁郎將費青奴攻擊并斬殺了他。乙酉日，下詔說："博陵從前爲定州，地處要衝，先皇多次考察其根本，王道教化遠傳，所以道行傑出像《豳風》詩所贊美的一樣，德義超過了姚邑。朕巡視安撫平民百姓，來到此邦，遠望城内郊野，緬懷敬仰，思慮如何宣揚傳播德惠恩澤，遍及下民，光照當代，以及後人。可改博陵爲高陽郡。赦免境内死罪以下犯人。免除一年的賦税徭役。"於是召高祖時的舊官吏，都依據才能授予官職。壬辰日，任命納言蘇威爲開府儀同三司。朱燮、管崇推舉劉元進爲天子。朝廷派將軍吐萬緒、魚俱羅征討他們，接連幾年不能平定。齊人孟讓、王薄等有部衆十多萬人，占據長白山，進攻劫掠各郡，清河盜賊張金稱部衆數萬人，渤海盜賊統帥格謙自稱燕王，孫宣雅自稱齊王，部衆各有十萬人，山東地區受他們殘害。丁亥日，任命右候衛將軍郭榮爲右候衛大將軍。

十一月己酉，右候衛將軍馮孝慈討張金稱於清河，反爲所敗，孝慈死之。

十一月己酉日，右候衛將軍馮孝慈到清河討伐張金稱，反被打敗，馮孝慈戰死。

十二月甲申，車裂玄感弟朝請大夫積善及黨與十餘人，仍焚而揚之。丁亥，扶風人向海明舉兵作亂，稱皇帝，建元白烏。遣太僕卿楊義臣擊破之。

十二月甲申日，車裂楊玄感的弟弟朝請大夫積善和黨羽十多人，并焚尸揚灰。丁亥日，扶風人向海明起兵作亂，稱皇帝，建元白烏。派太僕卿楊義臣打敗了他。

十年春正月甲寅，以宗女爲信義公主，嫁於突厥曷娑那可汗。

大業十年春季正月甲寅日，以同宗的女兒爲信義公主，嫁給突厥曷娑那可汗。

二月辛未，詔百僚議伐高麗，數日無敢言者。戊子，詔曰："竭力王役，致身戎事，咸由徇義，莫匪勤誠，委命草澤，棄骸原野，興言念

二月辛未日，詔令百官商議征伐高麗，好幾天没有敢發言的。戊子日，下詔說："爲君王勞役盡力，投身兵戎戰事，都是遵循捨生取義，無不勤勉忠誠，將性命委棄在草澤，將尸骸抛散在

之，每懷愍惻。往年出車問罪，將屆遼濱，廟算勝略，具有進止。而諒惛凶，罔識成敗，高熲愎很，本無智謀，臨三軍猶兒戲，視人命如草芥，不遵成規，坐貽撓退，遂令死亡者衆，不及埋藏。今宜遣使人分道收葬，設祭於遼西郡，立道場一所。恩加泉壤，庶弭窮魂之冤，澤及枯骨，用弘仁者之惠。”辛卯，詔曰：

黄帝五十二戰，成湯二十七征，方乃德施諸侯，令行天下。盧芳小盜，漢祖尚且親戎，隗囂餘燼，光武猶自登隴，豈不欲除暴止戈，勞而後逸者哉！

朕纂成寶業，君臨天下，日月所照，風雨所沾，孰非我臣，獨隔聲教。蕞爾高麗，僻居荒表，鴟張狼噬，侮慢不恭，抄竊我邊陲，侵軼我城鎮。是以去歲出軍，問罪遼、碣，殪長蛇於玄菟，戮封豕於襄平。扶餘衆軍，風馳電逝，追奔逐北，徑逾浿水，滄海舟楫，衝賊腹心，焚其城郭，污其宫室。高元伏鑕泥首，送款軍門，尋請入朝，歸罪司寇。朕以許其改過，乃詔班師。而長惡靡悛，宴安鴆毒，此而可忍，孰不可容！便可分命六師，百道俱進。朕當親執武節，臨御諸軍，秣馬丸都，觀兵遼水，順天誅於海外，救窮民於倒懸，征伐以正之，明德以誅之，止除元惡，餘無所問。若有識存亡之分，悟安危之機，翻然北首，自求多福；必其同惡相濟，抗拒王師，若火燎原，刑茲無赦。有司便宜宣布，咸使知聞。

原野，一想到這些，每每心懷悲憫哀痛。前些年出軍討伐罪人，近到遼水之濱，廟堂謀劃决勝方略，完全有進退法度。而楊諒昏聵凶殘，不識成敗，高熲剛愎乖戾，本没有智謀，統領三軍猶如兒戲，視人命如同草芥，不遵守成規，造成混亂潰敗，於是使得死亡的人很多，來不及埋藏。現應派使者分道收殮埋葬，在遼西郡進行祭祀，設立道場一處。恩德施於九泉之下，或可消除冤魂的怨恨，義澤及於枯朽之骨，以此弘揚仁者的仁愛。”辛卯日，下詔説：

黄帝進行了五十二次戰争，成湯進行了二十七次征伐，纔得以恩德施予諸侯，號令行於天下。盧芳小小盜賊，漢高祖尚且親自用兵，隗囂殘餘之徒，光武帝還要親自到隴地，難道不是要除掉殘暴平息戰争，勞而後逸嗎！

朕繼承偉大帝業，統治天下，日月所照之地，風雨所沾之處，誰不是我的臣民，能遠隔聲威教化。小小高麗，偏居在蠻荒之外，如鴟般囂張，如狼噬殘暴，傲慢無禮，侵略我邊境，進犯我城鎮。因此去年出兵，討伐遼、碣，在玄菟斬長蛇，在襄平屠野猪。扶餘衆軍，風馳電逝般，追逐敗敵徑直渡過浿水，以舟楫渡滄海，衝入敵賊腹地，焚燒其城郭，毁污其宫室。高元伏法服罪，到軍營前表達忠順，隨即請求入朝，到掌刑官員處服刑。朕因允其改過，便詔令撤軍。然而其怙惡不悛，安於毒害，如果這可以容忍，哪還有什麽不可容忍！即可分令六軍，各道一同進發。朕當親自執掌符節，統率衆軍，在丸都秣馬，在遼水閲兵，在海外順行上天的懲罰，解救陷於苦難的窮苦民衆，以征伐來矯正，明德義來懲戒，祇是除滅元凶，其餘不予追究。如果還有知曉存亡的分際，覺悟到安危的時機，幡然悔悟屈身投降，自會求得很多福運；如果一定要與惡人同流合污，抗拒王師，就像烈火燎原，刑處不予赦免。負責的官員適時宣布，使都知曉。

丁酉，扶風人唐弼舉兵反，衆十萬，推李弘爲天子，自稱唐王。

三月壬子，行幸涿郡。癸亥，次臨渝宫，親御戎服，禡祭黄帝，斬叛軍者以釁鼓。

夏四月辛未，彭城賊張大彪聚衆數萬，保懸薄山爲盜。遣榆林太守董純擊破，斬之。甲午，車駕次北平。

五月庚子，詔舉郡孝悌廉潔各十人。壬寅，賊帥宋世謨陷琅邪郡。庚申，延安人劉迦論舉兵反，自稱皇王，建元大世。

六月辛未，賊帥鄭文雅、林寶護等衆三萬，陷建安郡，太守楊景祥死之。

秋七月癸丑，車駕次懷遠鎮。乙卯，曹國遣使貢方物。甲子，高麗遣使請降，囚送斛斯政。上大悦。

八月己巳，班師。庚午，右衛大將軍、左光禄大夫鄭榮卒。

冬十月丁卯，上至東都。己丑，還京師。

十一月丙申，支解斛斯政於金光門外。乙巳，有事於南郊。己酉，賊帥司馬長安破長平郡。乙卯，離石胡劉苗王舉兵反，自稱天子，以其弟六兒爲永安王，衆至數萬。將軍潘長文討之，不能剋。是月，賊帥王德仁擁衆數萬，保林慮山爲盜。

十二月壬申，上如東都。其日，大赦天下。戊子，入東都。庚寅，賊帥孟讓衆十餘萬，據都梁宫。遣江都郡丞王世充擊破之，盡虜其衆。

十一年春正月甲午朔，大宴百僚。突厥、新羅、靺鞨、畢大辭、訶咄、傳越、烏那曷、波臘、吐火羅、俱慮建、忽論、靺鞨、訶多、沛汗、龜兹、疏勒、于闐、安國、曹國、何

丁酉日，扶風人唐弼起兵反叛，部衆有十萬人，推舉李弘爲天子，自稱唐王。

三月壬子日，皇帝巡游涿郡。癸亥日，停駐在臨渝宫，親自穿上戎服，舉行禡祭祭祀黄帝，斬殺叛離軍隊的人以血塗鼓。

夏四月辛未日，彭城盜賊張大彪聚集部衆幾萬人，占守懸薄山爲盜。派榆林太守董純攻打擊敗，斬殺了他。甲午日，皇帝車駕停駐在北平。

五月庚子日，詔令郡中舉薦孝悌廉潔各十人。壬寅日，盜賊統帥宋世謨攻占琅邪郡。庚申日，延安人劉迦論起兵反叛，自稱皇王，建元大世。

六月辛未日，賊帥鄭文雅、林寶護等部衆三萬人，攻占建安郡，太守楊景祥被殺死。

秋季七月癸丑日，皇帝車駕停駐在懷遠鎮。乙卯日，曹國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甲子日，高麗派使者請求投降，囚禁送來斛斯政。皇上非常高興。

八月己巳日，撤軍返回。庚午日，右衛大將軍、左光禄大夫鄭榮死。

冬季十月丁卯日，皇上到東都。己丑日，返回京城。

十一月丙申日，在金光門外肢解了斛斯政。乙巳日，在南郊舉行祭祀。己酉日，盜賊統帥司馬長安攻破長平郡。乙卯日，離石胡劉苗王起兵反叛，自稱天子，任命其弟弟六兒爲永安王，部衆達到數萬人。將軍潘長文討伐他們，不能成功。這月，盜賊統帥王德仁擁衆數萬人，占守林慮山爲盜。

十二月壬申日，皇上到東都。這天，大赦天下。戊子日，進入東都。庚寅日，盜賊統帥孟讓部衆十多萬人，占據都梁宫。派遣江都郡丞王世充攻擊打敗他，全部俘虜了他的部衆。

大業十一年春季正月甲午日初一，大宴百官。突厥、新羅、靺鞨、畢大辭、訶咄、傳越、烏那曷、波臘、吐火羅、俱慮建、忽論、靺鞨、訶多、沛汗、龜兹、疏勒、于闐、安國、曹國、何國、穆國、畢、衣密、失范延、伽折、契丹等

國、穆國、畢、衣密、失范延、伽折、契丹等國并遣使朝貢。戊戌，武賁郎將高建毗破賊帥顏宣政於齊郡，虜男女數千口。乙卯，大會蠻夷，設魚龍曼延之樂，頒賜各有差。

國都派遣使者朝拜進貢。戊戌日，武賁郎將高建毗在齊郡打敗盜賊統帥顏宣政，俘虜男女數千口。乙卯日，大會蠻夷，設百戲雜要魚龍曼筵等，賞賜各有不同。

二月戊辰，賊帥揚仲緒率衆萬餘，攻北平，滑公李景破斬之。庚午，詔曰："設險守國，著自前經，重門禦暴，事彰往策，所以宅土寧邦，禁邪固本。而近代戰爭，居人散逸，田疇無伍，郛郭不修，遂使游惰實繁，寇歘未息。今天下平一，海内晏如，宜令人悉城居，田隨近給，使强弱相容，力役兼濟，穿窬無所厝其奸宄，萑蒲不得聚其逋逃。有司具爲事條，務令得所。"丙子，上谷人王須拔反，自稱漫天王，國號燕，賊帥魏刁兒自稱歷山飛，衆各十餘萬，北連突厥，南寇趙。

二月戊辰日，盜賊統帥揚仲緒率部衆一萬多人，進攻北平，滑公李景擊破斬殺了他。庚午日，下詔説："設置險固守衛國土，前代經籍已有著述，設置重重門户防禦暴惡，此事在以往典策中就很明白，都是用來安定邦國之地，禁止邪惡穩固根本。而近年戰争，居民逃散，田野中没有人耕作，外城不得修繕，於是使得游樂懈怠興盛，侵奪不止。如今天下統一太平，海内安寧，應命令民衆都在城中居住，田地就近給予，使强弱相容共處，勞役都能完成，盜竊之徒不能違法作亂，水澤之處不能聚集起逃亡之徒。負責官員詳細擬定條例，務必使各得其所。"丙子日，上谷人王須拔反叛，自稱漫天王，國號燕，盜賊首領魏刁兒自稱歷山飛，部衆各有十多萬人，北與突厥連結，南侵趙地。

五月丁酉，殺右驍衛大將軍、光禄大夫、郕公李渾，將作監、光禄大夫李敏，并族滅其家。癸卯，賊帥司馬長安破西河郡。己酉，幸太原，避暑汾陽宫。

五月丁酉日，殺右驍衛大將軍、光禄大夫、郕公李渾，將作監、光禄大夫李敏，一并族滅了他們家族。癸卯日，盜賊統帥司馬長安攻破西河郡。己酉日，皇帝巡游太原，在汾陽宫避暑。

秋七月己亥，淮南人張起緒舉兵爲盜，衆至三萬。辛丑，光禄大夫、右禦衛大將軍張壽卒。

秋季七月己亥日，淮南人張起緒起兵作盜賊，部衆達到三萬人。辛丑日，光禄大夫、右禦衛大將軍張壽死。

八月乙丑，巡北塞。戊辰，突厥始畢可汗率騎數十萬，謀襲乘輿，義成公主遣使告變。壬申，車駕馳幸雁門。癸酉，突厥圍城，官軍頻戰不利。上大懼，欲率精騎潰圍而出，民部尚書樊子蓋固諫乃止。齊王暕以後軍保于崞縣。甲申，詔天下諸郡募兵，於是守令各來赴難。

八月乙丑日，皇帝巡視北方邊關。戊辰日，突厥始畢可汗率騎兵數十萬人，圖謀襲擊皇帝的車駕，義成公主派使者告發這個變故。壬申日，皇帝車駕急馳巡游雁門。癸酉日，突厥圍城，官軍數次交戰都失利。皇上非常恐慌，想率領精鋭騎兵突圍出去，民部尚書樊子蓋極力勸諫纔作罷。齊王楊暕率後軍在崞縣保衛。甲申日，詔令天下各郡招募士兵，於是各地長官各自都趕來救難。

九月甲辰，突厥解圍而去。丁未，曲赦太原、雁門郡死罪已下。

九月甲辰日，突厥解散包圍離去。丁未日，特赦太原、雁門郡死罪以下的犯人。

冬十月壬戌，上至于東都。丁卯，彭城人魏騏驎聚衆萬餘爲盜，寇魯郡。壬申，賊帥盧明月聚衆十餘萬，寇陳、汝間。東海賊帥李子通擁衆度淮，自號楚王，建元明政，寇江都。

十一月乙卯，賊帥王須拔破高陽郡。

十二月戊寅，有大流星如斛，墜明月營，破其衝車。庚辰，詔民部尚書樊子蓋發關中兵，討絳郡賊敬盤陀、柴保昌等，經年不能剋。譙郡人朱粲擁衆數十萬，寇荆襄，僭稱楚帝，建元昌達。漢南諸郡多爲所陷焉。

十二年春正月甲午，雁門人翟松柏起兵於靈丘，衆至數萬，轉攻傍縣。

二月己未，真臘國遣使貢方物。甲子夜，有二大鳥似雕，飛入大業殿，止于御幄，至明而去。癸亥，東海賊盧公暹率衆萬餘，保于蒼山。

夏四月丁巳，顯陽門災。癸亥，魏刁兒所部將甄翟兒復號歷山飛，衆十萬，轉寇太原。將軍潘長文討之，反爲所敗，長文死之。

五月丙戌朔，日有蝕之，既。癸巳，大流星隕于吴郡，爲石。壬午，上於景華宫徵求螢火，得數斛，夜出游山，放之，光遍岩谷。

秋七月壬戌，民部尚書、光禄大夫濟北公樊子蓋卒。甲子，幸江都宫，以越王侗、光禄大夫段達、太府卿元文都、檢校民部尚書韋津、右武衛將軍皇甫無逸、右司郎盧楚等總留後事。奉信郎崔民象以盜賊充斥，於建國門上表，諫不宜巡幸。上大怒，先解其頤，乃斬之。戊辰，馮翊人孫華自號總管，舉兵爲盜。高凉通

冬季十月壬戌日，皇上到達東都。丁卯日，彭城人魏騏驎聚集部衆一萬多人爲盜賊，侵犯魯郡。壬申日，盜賊統帥盧明月聚集部衆十多萬人，侵犯陳、汝間。東海盜賊統帥李子通統率部衆渡過淮水，自號楚王，建元明政，侵犯江都。

十一月乙卯日，盜賊統帥王須拔攻破高陽郡。

十二月戊寅日，有大流星像斛形，墜落在明月營，擊毁其衝車。庚辰日，詔令民部尚書樊子蓋徵發關中士兵，討伐絳郡盜賊敬盤陀、柴保昌等，一年多不能平定。譙郡人朱粲統領部衆數十萬人，侵犯荆襄，僭越稱楚帝，建元昌達。漢南各郡大多被攻占。

十二年春季正月甲午日，雁門人翟松柏在靈丘起兵，部衆達到數萬人，轉而進攻鄰縣。

二月己未日，真臘國派使者進獻地方特産。甲子日夜晚，有兩隻像雕一樣的大鳥，飛入大業殿，停在皇帝的帷帳上，到天明時離去。癸亥日，東海賊盧公暹率衆萬餘，據守在蒼山。

夏季四月丁巳日，顯陽門發生火災。癸亥日，魏刁兒的部將甄翟兒又號稱歷山飛，部衆十萬人，轉而侵犯太原。將軍潘長文討伐他，反而被打敗，潘長文戰死。

五月丙戌初一，發生日食，食盡。癸巳日，大流星落在吴郡，成石頭。壬午日，皇帝在景華宫徵求螢火，得到幾斛，夜晚出去游山，放飛，光亮遍布山岩山谷。

秋季七月壬戌日，民部尚書、光禄大夫濟北公樊子蓋死。甲子日，皇帝巡游江都宫，讓越王楊侗、光禄大夫段達、太府卿元文都、檢校民部尚書韋津、右武衛將軍皇甫無逸、右司郎盧楚等總管留守事宜。奉信郎崔民象認爲盜賊遍地，在建國門上奏表，勸諫不宜巡游。皇帝大怒，先割掉了他的下頜，後殺了他。戊辰日，馮翊人孫華自號總管，起兵成爲盜賊。高凉通守冼珤徹起兵作亂，嶺南溪洞很多都響應他。己巳

守洗珤徹舉兵作亂，嶺南溪洞多應之。己巳，熒惑守羽林，月餘乃退。車駕次汜水，奉信郎王愛仁以盜賊日盛，諫上請還西京。上怒，斬之而行。

日，熒惑星占據羽林星位，一個多月纔退去。皇帝車駕停駐汜水，奉信郎王愛仁因盜賊日益繁多，勸諫請求皇上返回西京。皇帝發怒，殺了他後繼續前行。

八月乙巳，賊帥趙萬海衆數十萬，自恒山寇高陽。壬子，有大流星如斗，出王良閣道，聲如隤墻。癸丑，大流星如瓮，出羽林。

八月乙巳日，盜賊統帥趙萬海聚集部衆數十萬人，從恒山侵犯高陽。壬子日，有大流星像斗形，衝出王良星和閣道星，聲音就像城墻崩塌一樣。癸丑日，大流星像瓮形，從羽林星飛出。

九月丁酉，東海人杜揚州、沈覔敵等作亂，衆至數萬。右禦衛將軍陳稜擊破之。戊午，有二枉矢出北斗魁，委曲蛇形，注於南斗。壬戌，安定人荔非世雄殺臨涇令，舉兵作亂，自號將軍。

九月丁酉日，東海人杜揚州、沈覔敵等作亂，部衆達數萬人。右禦衛將軍陳稜擊敗他們。戊午日，有二枉矢星從北斗魁星射出，曲折像蛇形，流注到南斗星區。壬戌日，安定人荔非世雄殺死臨涇令，起兵作亂，自稱爲將軍。

冬十月己丑，開府儀同三司、左翊衛大將軍、光禄大夫、許公宇文述薨。

冬季十月己丑日，開府儀同三司、左翊衛大將軍、光禄大夫、許公宇文述去世。

十二月癸未，鄱陽賊操天成舉兵反，自號元興王，建元始興，攻陷豫章郡。乙酉，以右翊衛大將軍來護兒爲開府儀同三司、行左翊衛大將軍。壬辰，鄱陽人林士弘自稱皇帝，國號楚，建元太平，攻陷九江、廬陵郡。唐公破甄翟兒於西河，虜男女數千口。

十二月癸未日，鄱陽盜賊操天成起兵反叛，自稱元興王，建元始興，攻陷豫章郡。乙酉日，任命右翊衛大將軍來護兒爲開府儀同三司、代理左翊衛大將軍。壬辰日，鄱陽人林士弘自稱皇帝，國號楚，建元太平，攻陷九江、廬陵郡。唐公在西河擊敗甄翟兒，俘虜男女數千口人。

十三年春正月壬子，齊郡賊杜伏威率衆渡淮，攻陷歷陽郡。丙辰，勃海賊竇建德設壇於河間之樂壽，自稱長樂王，建元丁丑。辛巳，賊帥徐圓朗率衆數千，破東平郡。弘化人劉企成聚衆萬餘人爲盜，傍郡苦之。

十三年春季正月壬子日，齊郡盜賊杜伏威率領部衆渡過淮水，攻陷歷陽郡。丙辰日，勃海盜賊竇建德在河間的樂壽設立壇場，自稱長樂王，建元丁丑。辛巳日，盜賊統帥徐圓朗率領部衆數千人，攻破東平郡。弘化人劉企成聚集部衆一萬多人作盜賊，鄰郡深受其害。

二月壬午，朔方人梁師都殺郡丞唐世宗，據郡反，自稱大丞相。遣銀青光禄大夫張世隆擊之，反爲所敗。戊子，賊帥王子英破上谷郡。己丑，馬邑校尉劉武周殺太守王仁恭，舉兵作亂，北連突厥，自稱定楊可汗。庚寅，賊帥李密、翟讓等陷興洛倉。越

二月壬午日，朔方人梁師都殺死郡丞唐世宗，占據郡中反叛，自稱大丞相。派銀青光禄大夫張世隆攻擊他，反而被打敗。戊子日，盜賊統帥王子英攻破上谷郡。己丑日，馬邑校尉劉武周殺死太守王仁恭，舉兵作亂，北連突厥，自稱定楊可汗。庚寅日，盜賊統帥李密、翟讓等人攻陷興洛倉。越王楊侗派武賁郎將劉長恭、光禄少

王侗遣武賁郎將劉長恭、光祿少卿房崱擊之，反爲所敗，死者十五六。庚子，李密自號魏公，稱元年，開倉以振群盜，衆至數十萬，河南諸郡相繼皆陷焉。壬寅，劉武周破武賁郎將王智辯于桑乾鎮，智辯死之。

三月戊午，廬江人張子路舉兵反。遣右禦衛將軍陳稜討平之。丁丑，賊帥李通德衆十萬，寇廬江，左屯衛將軍張鎮州擊破之。

夏四月癸未，金城校尉薛舉率衆反，自稱西秦霸王，建元秦興，攻陷隴右諸郡。己丑，賊帥孟讓，夜入東都外郭，燒豐都市而去。癸巳，李密陷迴洛東倉。丁酉，賊帥房憲伯陷汝陰郡。是月，光祿大夫裴仁基、淮陽太守趙佗等并以衆叛歸李密。

五月辛酉，夜有流星如瓮，墜於江都。甲子，唐公起義師於太原。丙寅，突厥數千寇太原，唐公擊破之。

秋七月壬子，熒惑守積尸。丙辰，武威人李軌舉兵反，攻陷河西諸郡，自稱涼王，建元安樂。

八月辛巳，唐公破武牙郎將宋老生於霍邑，斬之。

九月己丑，帝括江都人女寡婦，以配從兵。是月，武陽郡丞元寶藏以郡叛歸李密，與賊帥李文相攻陷黎陽倉。彗星見於營室。

冬十月丁亥，太原楊世洛聚衆萬餘人，寇掠城邑。丙申，羅令蕭銑以縣反，鄱陽人董景珍以郡反，迎銑於羅縣，號爲梁王，攻陷傍郡。戊戌，武賁郎將高毗敗濟北郡賊甄寶車於巉山。

十一月丙辰，唐公入京師。辛酉，遥尊帝爲太上皇，立代王侑爲帝，改元義寧。上起宫丹陽，將遜于江左。有烏鵲來巢幄帳，驅不能止。

卿房崱攻打他們，反而被打敗，死的人占十之五六。庚子日，李密自號魏公，稱作元年，打開興洛倉賑濟衆盜賊，部衆達到數十萬人，河南各郡相繼都陷落。壬寅日，劉武周在桑乾鎮擊敗武賁郎將王智辯，智辯戰死。

三月戊午日，廬江人張子路起兵反叛。派右禦衛將軍陳稜討伐平定他。丁丑日，盜賊統帥李通德部衆十萬人，侵犯廬江，左屯衛將軍張鎮州擊敗他。

夏季四月癸未日，金城校尉薛舉率領部衆反叛，自稱西秦霸王，建元秦興，攻陷隴西各郡。己丑日，盜賊統帥孟讓，夜間進入東都外城，火燒豐都市後離去。癸巳日，李密攻陷迴洛東倉。丁酉日，盜賊統帥房憲伯攻陷汝陰郡。這月，光祿大夫裴仁基、淮陽太守趙佗等人都率部衆反叛歸附李密。

五月辛酉日，夜晚有流星像瓮形，墜落在江都。甲子日，唐公在太原興起義軍。丙寅日，突厥數千人侵犯太原，唐公擊敗他們。

秋季七月壬子日，熒惑星占據積尸星位。丙辰日，武威人李軌起兵反叛，攻陷河西各郡，自稱涼王，建元安樂。

八月辛巳日，唐公在霍邑擊敗武牙郎將宋老生，殺死他。

九月己丑日，皇帝搜求江都人家女子和寡婦，來許配給隨從的士兵。這月，武陽郡丞元寶藏率郡反叛歸附李密，與盜賊統帥李文相攻陷黎陽倉。彗星出現在營室星區。

冬季十月丁亥日，太原楊世洛聚集部衆一萬多人，侵犯劫掠城鄉。丙申日，羅令蕭銑率全縣反叛，鄱陽人董景珍率郡中反叛，到羅縣迎請蕭銑，號稱爲梁王，攻陷鄰郡。戊戌日，武賁郎將高毗在巉山擊敗濟北郡盜賊甄寶車。

十一月丙辰日，唐公進入京城。辛酉日，遥尊煬帝爲太上皇，立代王楊侑爲皇帝，改元義寧。煬帝在丹陽起居，準備在江左遜位。有烏鴉飛來在幄帳上做巢，驅趕不去。熒惑星侵入太微

熒惑犯太微。有石自江浮入于揚子。日光四散如流血。上甚惡之。

二年三月，右屯衛將軍宇文化及，武賁郎將司馬德戡、元禮，監門直閣裴虔通，將作少監宇文智及，武勇郎將趙行樞，鷹揚郎將孟景，内史舍人元敏，符璽郎李覆、牛方裕，千牛左右李孝本、弟孝質，直長許弘仁、薛世良，城門郎唐奉義，醫正張愷等，以驍果作亂，入犯宫闈。上崩于温室，時年五十。蕭后令宫人撤床簀爲棺以埋之。化及發後，右禦衛將軍陳稜奉梓宫於成象殿，葬吴公臺下。發斂之始，容貌若生，衆咸異之。大唐平江南之後，改葬雷塘。

初，上自以藩王，次不當立，每矯情飾行，以釣虚名，陰有奪宗之計。時高祖雅信文獻皇后，而性忌妾媵。皇太子勇内多嬖幸，以此失愛。帝後庭有子，皆不育之，示無私寵，取媚於后。大臣用事者，傾心與交。中使至第，無貴賤，皆曲承顔色，申以厚禮。婢僕往來者，無不稱其仁孝。又常私入宫掖，密謀於獻后，楊素等因機構扇，遂成廢立。自高祖大漸，暨諒闇之中，烝淫無度，山陵始就，即事巡游，以天下承平日久，士馬全盛，慨然慕秦皇、漢武之事。乃盛治宫室，窮極侈靡，召募行人，分使絶域。諸蕃至者，厚加禮賜，有不恭命，以兵擊之。盛興屯田於玉門、柳城之外。課天下富室，益市武馬，匹直十餘萬，富强坐是凍餒者十家而九。帝性多詭譎，所幸之處，不欲人知。每之一所，輒數道置頓，四海珍羞殊味，水陸必備焉，求市者無遠不至。郡縣官人，競爲獻食，豐厚者進擢，疏儉者獲罪。奸吏侵漁，内外虚竭，頭會箕斂，人不聊生。于時軍國

星區。有石頭從長江漂入揚子江。太陽光四散像流血的顔色。煬帝非常厭惡此事。

二年三月，右屯衛將軍宇文化及，武賁郎將司馬德戡、元禮，監門直閣裴虔通，將作少監宇文智及，武勇郎將趙行樞，鷹揚郎將孟景，内史舍人元敏，符璽郎李覆、牛方裕，千牛左右李孝本、弟孝質，直長許弘仁、薛世良，城門郎唐奉義，醫正張愷等人，率敢死猛士作亂，衝入宫内。煬帝在温室去世，當時年紀五十歲。蕭后命令宫人撤去床上竹席做成棺材埋葬了他。宇文化及啓程後，右禦衛將軍陳稜在成象殿迎奉煬帝棺椁，葬在吴公臺下。剛發喪入殮時，煬帝容貌如同活着時一樣，衆人都感到驚異。大唐平定江南之後，煬帝改葬在雷塘。

起初，皇上自認爲是藩王，位於次位不會被立爲繼位者，每每掩飾真情修飾行爲，以博取虚名，暗中有争奪宗位的企圖。當時高祖一直很寵信文獻皇后，而文獻皇后生性忌恨妾媵。皇太子楊勇内室有很多寵幸的女子，因此失去皇后的喜愛。煬帝後宫有子，都不養育他們，表示没有自己的寵愛，向皇后取媚。對大臣中掌權的人，就傾心同他們交結。皇宫使者來到府第，無論貴賤，都曲意奉迎，給予豐厚的禮物。往來的婢女僕役，無不稱贊他仁孝。又常常私下進入皇宫，與文獻皇后密謀，楊素等人乘機勾結煽動，於是就有了廢立太子的事。自從高祖病危後，就去到宫内守喪居室中，與後宫淫亂無度，墳墓安葬剛結束，馬上就開始巡游，認爲天下太平時間很長了，軍伍强盛，慨然追慕秦皇、漢武的做法。於是就大修宫室，極盡奢侈，招募使者，分别出使邊遠之地。各蕃國來到的，給予豐厚的財物賞賜，有不順服的，就以軍隊討伐。在玉門、柳城之外大興屯田。督責天下富餘人家，多買軍馬，每匹價值十多萬錢，富足之家因此窮困受凍挨餓的十有九家。煬帝生性非常詭詐多變，所巡游的地方，不願讓人知道。每到一處，常常數條道路都設有停留食宿之所，四海珍饈美味，水中的地上的必求完備，求買的無論路途多遠都去。郡縣

多務，日不暇給，帝方驕怠，惡聞政事，冤屈不治，奏請罕决。又猜忌臣下，無所專任，朝臣有不合意者，必構其罪而族滅之。故高熲、賀若弼先皇心膂，參謀帷幄，張衡、李金才藩邸惟舊，績著經綸，或惡其直道，或忿其正議，求其無形之罪，加以刎頸之誅。其餘事君盡禮，謇謇匪躬，無辜無罪，横受夷戮者，不可勝紀。政刑弛紊，賄貨公行，莫敢正言，道路以目。六軍不息，百役繁興，行者不歸，居者失業。人飢相食，邑落爲墟，上不之恤也。東西游幸，靡有定居，每以供費不給，逆收數年之賦。所至唯與後宫流連耽湎，惟日不足，招迎姥媪，朝夕共肆醜言，又引少年，令與宫人穢亂，不軌不遜，以爲娱樂。區宇之内，盗賊蜂起，劫掠從官，屠陷城邑，近臣互相掩蔽，隱賊數不以實對。或有言賊多者，輒大被詰責，各求苟免，上下相蒙，每出師徒，敗亡相繼。戰士盡力，必不加賞，百姓無辜，咸受屠戮。黎庶憤怨，天下土崩，至於就擒而猶未之寤也。

官民，競相進獻食物，豐厚的提拔進用，疏簡的予以治罪。邪惡官吏侵擾漁利，朝廷内外空虚貧竭，按人頭收賦以箕收取，賦税苛重，民不聊生。當時軍國政務繁多，日無閑暇，煬帝正驕縱懈怠，厭惡過問政事，冤屈不予審理，奏請很少决斷。又猜忌臣下，没有專意信任的，朝臣中有不合己意的，一定定出罪名族滅其家族。所以高熲、賀若弼這些先帝的心腹，曾參與謀劃國家大事，張衡、李金才這些藩國舊臣，籌劃治國功績卓著，或是厭惡其耿直之道，或是忿怒其忠正之議，苛求他們無形之罪，予以斬首誅殺。其餘事奉國君竭盡禮節，忠貞不屈，無辜無罪，横遭殺戮的，不可勝數。政治刑法鬆弛混亂，賄賂公行，無人敢直言，道路相見祇敢以目示意。六軍不停地征戰，勞役頻繁，出征者不歸，居家者失業。人民飢餓以致相食，村落成爲廢墟，皇上毫不體恤。東西巡游，没有固定居所，每每因供應費用不足，提前徵收數年的賦税。所到之處祇是同後宫流連沉溺玩樂，祇嫌時間不够，招迎老婦巫婆，早晚共談污穢言語，又召來少年，讓他們同宫女淫亂，不守禮法不知恭遜，以此作爲娱樂。國境之内，盗賊蜂擁而起，劫掠官署官吏，屠戮城鄉，皇帝近臣互相掩蓋，隱瞞盗賊數目不以實情上報。有説盗賊很多的人，往往大受詰難責問，各人都求得苟且幸免，上下相互欺瞞，每次出兵，連續敗亡。戰士盡力，定不予賞賜，百姓無辜，都受屠戮，平民百姓怨恨憤怒，天下土崩瓦解，直到被擒仍然没有醒悟。

史臣曰：煬帝爰在弱齡，早有令聞，南平吴、會，北却匈奴，昆弟之中，獨著聲績。於是矯情飾貌，肆厥奸回，故得獻后鍾心，文皇革慮，天方肇亂，遂登儲兩，踐峻極之崇基，承丕顯之休命。地廣三代，威振八紘，單于頓顙，越裳重譯。赤仄之泉，流溢于都内，紅腐之粟，委積於塞下。負其富强之資，思逞無厭之欲，狹殷、周之制度，尚秦、漢之規摹。恃才矜己，傲狠明德，内懷險

史臣曰：煬帝在年輕時，早就有美好的聲譽，南下平定吴、會，北上擊退匈奴，在兄弟中，獨有顯赫的聲名功績。於是掩飾性情行爲，大行奸詐，所以得到文獻皇后鍾愛，文帝改變心意，上天正開啓了動亂，於是登上儲君之位，坐上了至尊的寶座，承受了上天洪大美好天命。國土闊於三代，威勢震動八極，單于叩首行禮，越裳通過輾轉翻譯來朝。像漢代赤仄那樣多的錢幣，在國都内流通豐富，多至紅腐不可食用的粟米，堆積在關塞下。仗恃富强的資財，想要逞貪得無厭的欲望，輕視殷、周的制度，崇尚秦、漢

躁，外示凝簡，盛冠服以飾其奸，除諫官以掩其過。淫荒無度，法令滋章，教絶四維，刑參五虐，鋤誅骨肉，屠剿忠良，受賞者莫見其功，爲戮者不知其罪。驕怒之兵屢動，土木之功不息，頻出朔方，三駕遼左，旌旗萬里，徵税百端，猾吏侵漁，人不堪命。乃急令暴條以擾之，嚴刑峻法以臨之，甲兵威武以董之，自是海内騷然，無聊生矣。俄而玄感肇黎陽之亂，匈奴有雁門之圍，天子方棄中土，遠之揚、越。奸宄乘釁，强弱相陵，關梁閉而不通，皇輿往而不反。加之以師旅，因之以饑饉，流離道路，轉死溝壑，十八九焉。於是相聚萑蒲，猬毛而起，大則跨州連郡，稱帝稱王，小則千百爲群，攻城剽邑，流血成川澤，死人如亂麻，炊者不及析骸，食者不遑易子。茫茫九土，并爲麋鹿之場，惵惵黔黎，俱充蛇豕之餌。四方萬里，簡書相續，猶謂鼠竊狗盜，不足爲虞，上下相蒙，莫肯念亂，振蜉蝣之羽，窮長夜之樂。土崩魚爛，貫盈惡稔，普天之下，莫匪仇讎，左右之人，皆爲敵國。終然不悟，同彼望夷，遂以萬乘之尊，死於一夫之手。億兆靡感恩之士，九牧無勤王之師。子弟同就誅夷，骸骨棄而莫掩，社稷顛隕，本枝殄絶，自肇有書契以迄于兹，宇宙崩離，生靈塗炭，喪身滅國，未有若斯之甚也。《書》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逭。"《傳》曰："吉凶由人，祆不妄作。"又曰："兵猶火也，不戢將自焚。"觀隋室之存亡，斯言信而有徵矣！

的規模。恃才自傲，對德才兼備的人倨傲暴戾，内懷邪惡躁動，外表顯示凝重儉樸，穿戴華美服飾來掩飾其奸邪，除去勸諫官員來隱蔽其過失。荒淫無度，法令日益繁多，教化在四方斷絶，刑法同於古代五種酷刑，誅滅骨肉親人，屠殺忠良之士，受到賞賜的看不到他的功勞，遭到殺戮的不知道他的罪行。驕怒的軍隊多次出動，土木勞役從未停止，頻頻去到朔方，多次出行遼水之外，旌旗萬里，徵收賦税種數繁多，奸猾的官吏侵擾漁利，人民不堪其苦。又以急促暴虐的條律困擾他們，以嚴刑峻法統治他們，以武力的威勢管理他們，從此海内騷動，民不聊生。不久楊玄感發動黎陽之亂，匈奴圍困雁門關，天子就要拋棄中原，遠去揚、越。奸邪之人乘此機會，以强凌弱，關隘渡口關閉不通，皇帝車駕去而不返。加之軍隊征伐，隨之又有饑荒，人民流離在道路上，輾轉死在溝壑中的，十有八九。於是聚集在水澤，蜂擁而起，大則跨州連郡，稱帝稱王，小則千百人爲群夥，攻掠城邑，血流成河，殺人如麻，炊者來不及剖開尸骸，食者無暇易子而食。茫茫九州，都成爲麋鹿出没的場所，惶恐的平民百姓，都成爲毒蛇野獸的食物。四方萬里，簡牘書信相繼而來，仍然認爲是小小盜賊，不值得憂慮，上下互相欺瞞，無人肯思慮動亂，揮舞着蜉蝣般的羽翅，極盡徹夜的娱樂。像土一樣崩塌像魚一樣腐爛，惡貫滿盈，普天之下，無人不是仇人，左右的人，都像敵國一般。始終不醒悟，如同那望夷宫中的秦二世，終於以天子之尊，死於一夫之手。億萬民衆没有感其恩德之士，天下九州没有效力王命之師。子弟一同遭受誅殺，尸骨丢棄無人掩埋，社稷顛覆，宗族滅絶，自初有文字以至於今，宇宙崩散，生靈塗炭，身死國滅，没有比這更嚴重的。《尚書》説："上天作孽，還可以避開，自己作孽，就無法逃避。"《傳》説："吉凶來自個人，災異不會妄生。"又説："刀兵就像火，不予止息將會自焚。"觀隋室的存亡，這些話是確有驗證的啊！

隋書卷五

帝紀第五

恭帝

恭皇帝諱侑，元德太子之子也。母曰韋妃。性聰敏，有氣度。大業三年，立爲陳王。後數載，徙爲代王，邑萬户。及煬帝親征遼東，令於京師總留事。十一年，從幸晋陽，拜太原太守。尋鎮京師。義兵入長安，尊煬帝爲太上皇，奉帝纂業。

義寧元年十一月壬戌，上即皇帝位於大興殿。詔曰："王道喪亂，天步不康，古往今來，代有其事，屬之於朕，逢此百罹，彼蒼者天，胡寧斯忍！襁褓之歲，夙遭憫凶，孺子之辰，太上播越，興言感動，實疚于懷。太尉唐公，膺期作宰，時稱舟楫，大拯横流，糾合義兵，翼戴皇室，與國休戚，再匡區夏，爰奉明詔，弼予幼冲，顯命光臨，天威咫尺，對揚尊號，悼心失圖。一人在遠，三讓不遂，僶俛南面，厝身無所，苟利社稷，莫敢或違，俯從群議，奉遵聖旨。可大赦天下，改大業十三年爲義寧元年。十一月十六日昧爽以前，大辟罪已下，皆赦除之；常赦所不免者，不在赦限。"甲子，以光禄大夫、大將軍、太尉唐公爲假黄鉞、使持節、大都督内外諸軍事、尚書令、大丞相，進封唐王。丙寅，詔曰："朕惟孺子，未出深宫，太上遠

恭皇帝名侑，是元德太子的兒子。母親是韋妃。恭皇帝生性聰明機敏，有氣概度量。大業三年，立爲陳王。幾年後，改爲代王，食邑萬户。等到煬帝親自征討遼東，命令他在京城總管留守事宜。十一年，跟隨煬帝巡行晋陽，拜授爲太原太守。不久後鎮守京城。起義軍隊進入長安，尊奉煬帝爲太上皇，擁立恭帝繼承帝業。

義寧元年十一月壬戌，皇上在大興殿即皇帝位。頒詔説："王道動亂，國運不寧，古往今來，代代都有這樣的事，輪到朕身，遇到這種種不幸遭遇，蒼蒼上天，怎麽這麽忍心！襁褓年紀，早早遭遇父母之喪，幼年時代，太上皇流亡遠方，一談到就觸動感情，心中懷有愧疚。太尉唐公，承受期運作爲重臣，時人稱爲宰輔之臣，大拯混亂局面，集合起義軍，輔佐擁戴皇室，與國家共榮辱，再次匡復華夏，敬奉神明詔示，輔助我年幼無知，上天美好的旨意降臨，上天的威嚴近在咫尺，稱揚尊貴的名號，心中哀痛而失去主張。有一人還在遠方，三次辭讓没有獲准，勉强面南爲君，自感無處安身，如果有利國家，不敢有所違背，順從衆人之言，敬遵聖明旨意。可大赦天下，改大業十三年爲義寧元年。十一月十六日黎明以前，死刑之罪以下的，都予赦免；往常大赦所不予赦免的，不在赦免範圍。"甲子日，任命光禄大夫、大將軍、太尉唐公爲假黄鉞、使持節、大都督内外諸軍事、尚書令、大丞相，晋封唐王。丙寅日，頒布詔書説："朕爲孺子，未離開過深宫，太上皇巡游遠方，效仿穆天子行踪。

巡，追踪穆滿。時逢多難，委當尊極，辭不獲免，恭已臨朝，若涉大川，罔知所濟，撫躬永嘆，憂心孔棘。民之情僞，曾未之聞，王業艱難，載云其易。賴股肱戮力，上宰賢良，匡佐冲人，輔其不逮。軍國機務，事無大小，文武設官，位無貴賤，憲章賞罰，咸歸相府，庶績其凝，責成斯屬，遜聽前史，茲爲典故。因循仍舊，非曰徒言，所存至公，無爲讓德。"己巳，以唐王子隴西公建成爲唐國世子，敦煌公爲京兆尹，改封秦公，元吉爲齊公，食邑各萬户。太原置鎮北府。乙亥，張掖康老和舉兵反。

十二月癸未，薛舉自稱天子，寇扶風。秦公爲元帥，擊破之。丁亥，桂陽人曹武徹舉兵反，建元通聖。丁酉，義師擒驍衛大將軍屈突通於閿鄉，虜其衆數萬。乙巳，賊帥張善安陷廬江郡。

二年春正月丁未，詔唐王劍履上殿，入朝不趨，贊拜不名，加前後羽葆鼓吹。壬戌，將軍王世充爲李密所敗，河内通守孟善誼、武賁郎將王辯、楊威、劉長恭、梁德、董智通皆死之。庚戌，河陽郡尉獨孤武都降於李密。

三月丙辰，右屯衛將軍宇文化及殺太上皇於江都宫，右禦衛將軍獨孤盛死之。齊王暕，趙王杲，燕王倓，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行右翊衛大將軍宇文協，金紫光禄大夫、内史侍郎虞世基，銀青光禄大夫、御史大夫裴蘊，通議大夫、行給事郎許善心，皆遇害。化及立秦王浩爲帝，自稱大丞相，朝士文武皆受其官爵。光禄大夫、宿公麥才，折衝郎將、朝請大夫沈光，同謀討賊，夜襲化及

遭遇多災多難時代，委任在至尊之位，推辭没有獲准，恭謙自身執掌朝政，就像要涉大江，不知怎樣渡過，反躬自問長嘆不已，憂心忡忡深感焦慮。民情的虚實，從没有聽説過，帝業的艱難，哪能説容易。依仗心腹重臣合力相助，上宰賢明忠良，輔佐年幼之人，幫助其力所不及。軍事國事機要政務，事無大小，設置文武官職，職位不分貴賤，依據典章制度的賞罰，都由相府决斷，各種政事要專注，責成他們負責完成，恭聽前代歷史，以此作爲典則舊例。因循舊制，不能叫説空話，所存的心至爲公正，不要將自己的德行歸功於他人。"己巳日，任命唐王兒子隴西公建成爲唐國世子，敦煌公爲京兆尹，改封爲秦公，元吉爲齊公，作爲世禄的封地各有上萬户。在太原設置鎮北府。乙亥日，張掖康老和起兵反叛。

十二月癸未日，薛舉自稱天子，入侵扶風。秦公任元帥，打敗了他。丁亥日，桂陽人曹武徹起兵反叛，建元通聖。丁酉日，義軍在閿鄉擒獲驍衛大將軍屈突通，俘虜他的部衆數萬人。乙巳日，賊寇統帥張善安攻占廬江郡。

二年春正月丁未日，詔令唐王可佩帶寶劍穿鞋上殿，入朝不必趨步疾行，唱名參拜不呼其名，加賞出行時的前後羽葆鼓吹的儀仗。壬戌日，將軍王世充被李密打敗，河内通守孟善誼、武賁郎將王辯、楊威、劉長恭、梁德、董智通都戰死。庚戌，河陽郡尉獨孤武都投降李密。

三月丙辰，右屯衛將軍宇文化及在江都宫殺死太上皇，右禦衛將軍獨孤盛戰死。齊王楊暕、趙王楊杲、燕王楊倓，光禄大夫、開府儀同三司、行右翊衛大將軍宇文協，金紫光禄大夫、内史侍郎虞世基，銀青光禄大夫、御史大夫裴蘊，通議大夫、行給事郎許善心，都遇害。宇文化及立秦王楊浩爲皇帝，他自稱大丞相，朝廷文武官員都受封他的官爵。光禄大夫、宿公麥才，折衝郎將、朝請大夫沈光，同謀討伐逆賊，夜襲化及營地，反而被殺害。戊辰，詔令唐王備有九錫的禮節，加授璽印綬帶、遠游冠、緑綟綬，地

謍，反爲所害。戊辰，詔唐王備九錫之禮，加璽紱、遠游冠、緑綟綬，位在諸侯王上。唐國置丞相已下，一依舊式。

位在諸侯王之上。唐國設置丞相以下官職，完全依照舊制。

五月乙巳朔，詔唐王冕十有二旒，建天子旌旗，出警入蹕，金根車駕，備五時副車，置旄頭雲罕車，儛八佾，設鍾虡宫懸。王后、王子、王女爵命之號，一遵舊典。戊午，詔曰：

天禍隋國，大行太上皇遇盜江都，酷甚望夷，釁深驪北。憫予小子，奄逮丕愆，哀號承感，心情糜潰，仰惟荼毒，仇復靡申，形影相吊，罔知啓處。

相國唐王，膺期命世，扶危拯溺，自北徂南，東征西怨，總九合於一匡，决百勝於千里，糾率夷夏，大庇氓黎，保乂朕躬，繄王是賴。德侔造化，功格蒼旻，兆庶歸心，曆數斯在，屈爲人臣，載違天命。在昔虞、夏，揖讓相推，苟非重華，誰堪命禹！當今九服崩離，三靈改卜，大運去矣，請避賢路，兆謀布德，顧己莫能，私僮命駕，須歸藩國。

予本代王，及予而代，天之所廢，豈期如是！庶憑稽古之聖，以誅四凶，幸值惟新之恩，預充三恪。雪冤耻於皇祖，守禋祀爲孝孫，朝聞夕殞，及泉無恨，今遵故事，遜於舊邸。庶官群辟，改事唐朝，宜依前典，趣上尊號。若釋重負，感泰兼懷，假手真人，俾除醜逆。濟濟多士，明知朕意。

五月乙巳日初一，詔令唐王冠冕有十二旒，樹立天子的旌旗，出入依皇帝的警衛儀式，乘坐帝王所乘的黄金裝飾的根車，備有隨從帝王車駕的五色副車，設置旄頭雲罕車，可舉行八佾的舞蹈，設置有裝飾猛獸圖案木架懸挂的編鐘。王后、王子、王女爵位名號，全部遵從舊有典制。戊午，頒布詔書説：

上天降禍隋國，已故太上皇是在江都遇賊，慘烈重於趙高在望夷宫迫殺秦二世，禍難深於犬戎在驪山下殺死周幽王，可憐我這幼兒，忽遭大難，哀痛號哭承受傷悲，心情潰亂，仰首衹是悲痛，仇恨又無法申報，形影相吊，不知向誰稟告。

相國唐王，承應期運有治國之才，扶持拯救危難，從北到南，東征西戰，一舉統一天下，決勝千里之外，統率夷族華夏，庇護流民百姓，保全安定朕身，完全仰仗唐王。德行同於造化，功勛高達上天，萬民百姓歸心，運曆命數在此，屈身作爲人臣，違背上天之命。昔日唐虞、夏后氏，相互推讓，如果不是重華，誰能任命大禹！當今天下崩散，天地人三靈卜運改變，大運已經離去，懇請避讓賢明，開始謀劃廣布恩德，考慮自己不能做到，讓自己的僮僕駕車，要回到自己的封地。

我本是代王，到我而替代，上天貶廢，豈不是應了此期。希望憑藉遠追古代的聖賢之人，誅除了四方的惡賊，幸賴革故鼎新的恩德，得以充任被受封的前代之人。爲皇祖雪洗冤恨耻辱，守護宗族祭祀作爲孝孫，朝聞道而夕死，到黄泉也無悔恨，現遵從舊事，退位在舊府。衆位官員僚屬，改爲供職唐朝，應當依從前制，立即奉上尊貴名號。如同卸下沉重負擔，心懷感激舒暢，藉助真命之人，使除滅惡賊凶逆。衆多的士人，明

知朕的心意。

仍敕有司，凡有表奏，皆不得以聞。是日，上遜位於大唐，以爲酅國公。武德二年夏五月崩，時年十五。

就敕令有關官員，凡有表章奏報，都不得上奏。這天，皇上讓位給大唐，被授任爲酅國公。武德二年夏五月去世，時年十五歲。

史臣曰：恭帝年在幼沖，遭家多難，一人失德，四海土崩。群盜蜂起，豺狼塞路，南巢遂往，流彘不歸。既鍾百六之期，躬踐數終之運，謳歌有屬，笙鍾變響，雖欲不遵堯舜之迹，其庸可得乎！

史臣曰：恭帝年幼無知，遭遇國家多難，一人喪德，天下土崩瓦解。衆多盜寇蜂擁而起，豺狼般的惡人阻斷道路，於是就像夏桀被成湯流放到南巢那樣，就像周厲王被流放到彘地不能再返回。身逢命數終結的運命，頌歌另有所屬，笙鐘改變聲律，即使想不遵循堯舜那樣禪位的做法，又怎能做得到呢！

隋書卷六

志第一

禮儀(一)

唐、虞之時，祭天之屬爲天禮，祭地之屬爲地禮，祭宗廟之屬爲人禮。故《書》云命伯夷典朕三禮，所以彌綸天地，經緯陰陽，辨幽賾而洞幾深，通百神而節萬事。殷因於夏，有所損益，旁垂祇訓，以勸生靈。商辛無道，雅章湮滅。周公救亂，弘制斯文，以吉禮敬鬼神，以凶禮哀邦國，以賓禮親賓客，以軍禮誅不虔，以嘉禮合姻好，謂之五禮。故曰“禮經三百，威儀三千，未有入室而不由户者”也。成、康由之，而刑厝不用。

自犬戎弑后，遷周削弱，禮失樂微，風凋俗敝。仲尼預蜡賓而嘆曰：“丘有志焉，禹、湯、文、武、成王、周公未有不謹於禮者也。”於是緝禮興樂，欲救時弊。君棄不顧，道鬱不行。故敗國喪家亡人，必先廢其禮。昭公娶孟子而諱姓，楊侯竊女色而傷人。故曰婚姻之禮廢，則淫僻之罪多矣。群飲而逸，不知其郵，鄉飲酒之禮廢，則争鬥之獄繁矣。魯侯逆五廟之祀，漢帝罷三年之制，喪祭之禮廢，則骨肉之恩薄矣。諸侯下堂於天子，五伯召君於河陽，朝聘之禮廢，則侵陵之漸起矣。

唐堯、虞舜時代，祭祀天神叫天禮，祭祀地神叫地禮，祭祀宗廟叫人禮。所以《尚書》説，命令伯夷主管我的三禮，以此來統攝天地，條理陰陽，辨别幽深，洞察精微，溝通諸神而節制萬物。殷代繼承夏代的禮制，但有所增減，廣泛宣示教誨，來勸勉百姓。商紂無道，典範的禮儀制度泯滅。周公匡正禮儀的混亂狀況，全面制定禮儀典章，用祭祀之禮禮待鬼神，用哀吊之禮問候友好國家，用接待賓客之禮迎送賓客，用治軍之禮誅罰不敬，用賀慶之禮結交姻親，這些總稱五禮。所以説“禮經有三百篇，行爲舉止的規範有三千種，没有進屋而不走門的”。周成王、周康王遵用周公所定之禮，因此刑罰擱置不用。

自從西夷犬戎攻殺周幽王以後，東遷的周朝衰弱了，禮樂喪失，風俗敗壞。仲尼在參與年終助祭時感慨地説：“我有志於禮，因爲夏禹、商湯、文王、武王、成王、周公没有不恭恭敬敬對待禮的。”這樣孔子就收集禮經樂文，想糾正當世的弊病。但國君棄置不用，孔子的治國思想遭到阻滯而不能實行。可見國破家亡人死，一定先敗壞那裏的禮。昭公娶孟子而隱諱孟子的姓，楊侯與女人私通而傷害人。所以説婚姻之禮敗壞，那麽放蕩淫亂的惡行就會多起來。群聚豪飲放蕩，而不知自己的過失，鄉大夫宴飲之禮敗壞，那麽鬥毆之類的獄訟就會多起來。魯侯請求不合禮制的五廟祭祀，漢朝皇帝取消爲父母服喪三年的規定，祭祀服喪之禮敗壞，那麽子女與父母的骨肉之情也就淡薄了。諸侯使天子下堂接

見，五霸在河陽召見周天子，諸侯朝見天子之禮敗壞，那麼侵犯欺凌之事就陸續發生了。

秦氏以戰勝之威，并吞九國，盡收其儀禮，歸之咸陽。唯采其尊君抑臣，以爲時用。至於退讓起於趨步，忠孝成於動止，華葉靡舉，鴻纖并擯。甚芻狗之棄路，若章甫之游越，儒林道盡，《詩》《書》爲烟。

秦始皇憑藉逢戰必勝的威勢，吞并九國，盡收各國的禮書，集中到咸陽。祇選用其中尊崇君主貶抑臣下的内容，爲當時行用。至於謙讓品行的培養從走路開始，忠孝的思想形成於一舉一動，美好的不取用，主要的和次要的全被抛棄。甚至於芻狗在祭祀之後扔滿道路，如同宋國的禮帽運到越國無人購買一樣，儒家學者無路可走，《詩經》、《書經》等化爲烟塵。

漢高祖既平秦亂，初誅項羽，放賞元勛，未遑朝制。群臣飲酒争功，或拔劍擊柱，高祖患之。叔孫通言曰："儒者難與進取，可與守成。"於是請起朝儀而許焉，猶曰"度吾能行者爲之"。微習禮容，皆知順軌。若祖述文、武，憲章洙、泗，則良由不暇，自畏之也。武帝興典制而愛方術，至於鬼神之祭，流宕不歸。世祖中興，明皇纂位，祀明堂，襲冠冕，登靈臺，望雲物，得其時制，百姓悦之。而朝廷憲章，其來已舊，或得之於升平之運，或失之於凶荒之年，而世載遐邈，風流訛舛。必有人情將移禮意，殷、周所以異軌，秦、漢於焉改轍。至於增輝風俗，廣樹堤防，非禮威嚴，亦何以尚！譬山祇之有嵩、岱，海若之有滄溟，飾以涓塵，不貽伊敗。而高堂生於所傳《士禮》亦謂之儀，弘暢人情，粉飾行事。洎西京以降，用相裁準，咸稱當世之美，自有周旋之節。黄初之詳定朝儀，泰始之削除乖謬，則《宋書》言之備矣。

漢高祖蕩平暴亂的秦國，又剛剛誅滅項羽，大舉犒賞開國元勛，没來得及制定君臣在朝廷上的禮儀。群臣酗酒争功，有的拔出刀劍敲擊屋柱，高祖對此很憂慮。叔孫通進諫説："讀書人很難參加攻城拔寨的行列，但却可以在保持業績中做貢獻。"因此請允許制定君臣在朝廷進退的禮儀，皇帝答應了，還説"考慮制定那些我能做到的"。逐漸演練一些禮儀後，群臣都知道遵從禮法。至於效法文王、武王，學習孔子及其後學，由於實在没有時間而無法實踐，但自身敬畏那些先哲。漢武帝制定禮儀并且愛好方術，至於對鬼神的祭祀，則放蕩不歸。漢世祖光武帝轉衰爲盛，漢明帝繼承皇位，在明堂祭祀，穿戴冠冕，登上星象臺，觀測星雲，確定合宜的節令和制度，百姓對此很高興。可是朝廷的典章制度，由來已久，有的形成於五穀豐登之年，有的廢止於饑饉歉收之秋，再加上世代久遠，在流傳中也會有訛誤。一定有因爲人的好惡而改變禮的本意的現象，由此可知商、周禮制不同，秦、漢禮制相異的原因。至於給風俗增添光輝，廣泛地確立各種約束，不是禮的威嚴，又崇尚什麽呢！譬如山神中有嵩山、岱山，海神中有大海神，用細水和微塵修飾，不會留下毁敗的基礎。魯高堂生對於他所傳記下的《士禮》十七篇也稱作儀，光大暢揚人情，奬譽善行美事。自西漢以來，相率以此爲行爲標準，都認定是當時最好的，各有進退揖讓的禮儀。魏文帝黄初年間詳細制定君臣在朝上進退的儀式，宋明帝泰始年間删減一些不合理的，這一切在《宋書》中説得很詳細了。

梁武始命群儒裁成大典。吉禮則明山賓，凶禮則嚴植之，軍禮則陸璉，賓禮則賀瑒，嘉禮則司馬褧。帝又命沈約、周捨、徐勉、何佟之等，咸在參詳。陳武克平建業，多準梁舊，仍詔尚書左丞江德藻、員外散騎常侍沈洙、博士沈文阿、中書舍人劉師知等，或因行事，隨時取捨。後齊則左僕射陽休之、度支尚書元修伯、鴻臚卿王晞、國子博士熊安生，在周則蘇綽、盧辯、宇文弼，并習於儀禮者也，平章國典，以爲時用。高祖命牛弘、辛彦之等采梁及北齊《儀注》，以爲五禮云。

最早是梁武帝命令群儒編制禮儀大典。吉禮由明山賓主持，凶禮由嚴植之主持，軍禮由陸璉主持，賓禮由賀瑒主持，嘉禮由司馬褧主持。皇帝又命令沈約、周捨、徐勉、何佟之等，都參酌詳審。陳武帝平定建業，多采用梁朝舊制，於是命令尚書左丞江德藻、員外散騎常侍沈洙、博士沈文阿、中書舍人劉師知等，有的依據施行禮的實際情況，隨時增減禮的內容。後齊的左僕射陽休之、度支尚書元修伯、鴻臚卿王晞、國子博士熊安生，後周的蘇綽、盧辯、宇文弼，都是熟悉禮儀的人，參與商酌國家的禮儀大典，爲當世所用。隋高祖文帝命令牛弘、辛彦之等采用梁和北齊的《儀注》，編纂成五禮。

《禮》曰："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所以配上帝也。"秦人蕩六籍以爲煨燼，祭天之禮殘缺，儒者各守其所見物而爲之義焉。一云：祭天之數，終歲有九，祭地之數，一歲有二。圓丘、方澤，三年一行。若圓丘、方澤之年，祭天有九，祭地有二。若天不通圓丘之祭，終歲有八。地不通方澤之祭，終歲有一。此則鄭學之所宗也。一云：唯有昊天，無五精之帝。而一天歲二祭，壇位唯一。圓丘之祭，即是南郊，南郊之祭，即是圓丘。日南至於其上以祭天，春又一祭，以祈農事，謂之二祭，無别天也。五時迎氣，皆是祭五行之人帝太皞之屬，非祭天也。天稱皇天，亦稱上帝，亦直稱帝。五行人帝亦得稱上帝，但不得稱天。故五時迎氣及文、武配祭明堂，皆祭人帝，非祭天也。此則王學之所宗也。梁、陳以降，以迄于隋，議者各宗所師，故郊丘互有變易。

《禮記·郊特牲》載："萬物的本源在於天，人的本源在於祖，這就是郊祭以祖先配祭天帝的原因。"秦始皇掃蕩六經使其成爲灰燼，祭天之禮殘缺不全，儒家學者各據自己所見的殘缺典籍而加以闡釋。有人說：祭天的數目，一年有九個，祭地的數目，一年有兩個。圓丘祭、方澤祭，三年舉行一次。如果是圓丘祭、方澤祭的年份，祭天之數有九個，祭地之數有兩個。如果天帝祭與圓丘祭不在同一年，一年中祭天之數有八個。如果地神祭與方澤祭不在同一年，一年中祭地之數有一個。這就是鄭玄及其後學之輩所遵奉的。還有人說：祇有元氣博大的蒼天，没有所謂的五方天帝。可是一個天帝在一年之中兩次受祭，而祭壇祇是那一個。圓丘之祭，就是南郊祭，南郊之祭，就是圓丘祭。冬至日在壇上祭天，春分日再次祭祀，來祈求農業豐收，稱之爲二祭，可知没有别的天帝。春、夏、季夏、秋、冬五時分别祭祀一個帝王，這些帝王都是祭祀五行的人世君王太皞之類，并不是祭祀天帝。天帝稱皇天，也稱上帝，也簡稱帝。五行的人世君王也可以稱上帝，但不能稱天帝。所以説春、夏、季夏、秋、冬五時分别祭祀一個帝王以及文王、武王也在明堂配祭，都是祭祀人帝，不是祭祀天帝。這就是王肅及其後學所信奉的。梁、陳以

來，直到隋代，持不同見解的學者各自崇信師說，所以郊祭丘祭之禮互有更改。

梁南郊，爲圓壇，在國之南。高二丈七尺，上徑十一丈，下徑十八丈。其外再壝，四門。常與北郊間歲。正月上辛行事，用一特牛，祀天皇上帝之神於其上，以皇考太祖文帝配。禮以蒼璧制幣。五方上帝、五官之神、太一、天一、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太微、軒轅、文昌、北斗、三台、老人、風伯、司空、雷電、雨師，皆從祀。其二十八宿及雨師等座有坎，五帝亦如之，餘皆平地。器以陶匏，席用稾秸。太史設柴壇於丙地。皇帝齋於萬壽殿，乘玉輅，備大駕以行禮。禮畢，變服通天冠而還。

梁朝的南郊祭天，建造圓壇，在國都之南。壇高二丈七尺，上端直徑十一丈，下底直徑十八丈。壇外有兩道矮墻，四方有門。南郊祭與北郊祭隔年舉行。在正月的第一個辛日舉行，犧牲用一特牛，在壇上祭祀皇天上帝，用梁太祖文帝配祭。祭禮用青色璧玉和供祭祀用的繒帛。五方上帝、分管天地神民類物的五神、太一、天一、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太微、軒轅、文昌、北斗、三台、老人、風伯、司空、雷電、雨師諸神，都隨同被祭祀。其中二十八宿和雨師的座位前有坑穴，五方之帝的座位前也有坑穴，其餘的都是平地。祭器用陶製器皿，席子用秸秆編成。太史在南方設置焚柴祭天的高臺。皇帝在萬壽殿齋戒，乘坐玉輅車，排列大駕儀仗來行祭禮。行禮完畢，改變服飾戴通天冠返回。

北郊，爲方壇於北郊。上方十丈，下方十二丈，高一丈。四面各有陛。其外爲壝再重。與南郊間歲。正月上辛，以一特牛，祀后地之神於其上，以德后配。禮以黄琮制幣。五官之神、先農、五岳、沂山、嶽山、白石山、霍山、無閭山、蔣山、四海、四瀆、松江、會稽江、錢塘江、四望，皆從祀。太史設埋坎於壬地焉。

北郊祭地，在國都北郊建造方形祭壇。上端邊長十丈，下底邊長十二丈，高一丈。四面各有臺階。壇的外沿建有兩道矮墻。與南郊祭隔年舉行。正月上辛日，用一特牛，在壇上祭祀土神，以德后配祭。祭禮用黄色玉琮和繒帛。分管天地神民類物的五神、農神、五岳、沂山、嶽山、白石山、霍山、無閭山、蔣山、東南西北四海、長江黄河淮水濟水四瀆、松江、會稽江、錢塘江、四方山川諸神，一律隨從被祭祀。太史在北方設置祭祀山川的祭壇和坑穴。

天監三年，左丞吴操之啓稱："《傳》云'啓蟄而郊'，郊應立春之後。"尚書左丞何佟之議："今之郊祭，是報昔歲之功，而祈今年之福。故取歲首上辛，不拘立春之先後。周冬至於圓丘，大報天也。夏正又郊，以祈農事，故有啓蟄之説。自晉泰始二年，并圓丘、方澤同於二郊。是知今之郊禋，禮兼祈報，不得限以一途也。"帝曰："圓丘自是祭天，先農即是祈穀。但就陽之位，故在郊也。冬至之夜，陽氣起於甲子，既祭昊

梁天監三年，左丞吴操之啓奏説："《左傳》載'驚蟄後郊祀'的話，郊祀應該在立春之後。"尚書左丞何佟之建議："現在郊祀的目的，是報答去年的恩德，祈求今年再次福佑。選用每年正月的上辛日，這一天不管在立春前還是在立春後。周代冬至日舉行圓丘祭，是隆重地報答上天。夏曆正月再次郊祭，來祈求農業豐收，所以有驚蟄日郊祭的説法。從晉泰始二年起，把圓丘祭、方澤祭分别與南郊祭天、北郊祭地合并。由此可知今天焚柴祭天，此禮兼有報恩和祈福兩種目的，不能用一種目的來限定。"皇帝説："圓丘祭本是祭天，神農祭則是祈求五穀豐登。但爲

天，宜在冬至。祈穀時可依古，必須啓蟄。在一郊壇，分爲二祭。”自是冬至謂之祀天，啓蟄名爲祈穀。何佟之又啓：“案卺者盛以六彝，覆以畫幂，備其文飾，施之宗廟。今南北二郊，《儀注》有裸，既乖尚質，謂宜革變。”博士明山賓議，以爲：“《表記》：‘天子親耕，粢盛秬鬯，以事上帝。’蓋明堂之裸耳。郊不應裸。”帝從之。又有司以爲祀竟，器席相承還庫，請依典燒埋之。佟之等議：“案《禮》‘祭器弊則埋之’。今一用便埋，費而乖典。”帝曰：“薦藉輕物，陶匏賤器，方還付庫，容復穢惡。但敝則埋之，蓋謂四時祭器耳。”自是從有司議，燒埋之。

趨向陽數祭位，所以在南郊進行。冬至日夜裏，陽氣從甲子時産生，既然是祭祀蒼天上帝，最好在冬至日。祈求年豐的日期應該遵循古制，必須在驚蟄日。在同一個南郊祭壇，分成兩次祭祀。”從此冬至日祭祀稱作祭天，驚蟄日祭祀稱作祈穀。何佟之又啓奏説：“至於祭酒盛在六種酒器中，再覆蓋上有繪畫的食巾，器物極其華美，適用於宗廟祭祀。現在有南北郊祭，《儀注》中有裸祭，已背離崇尚質樸的本意，認爲應該改變。”博士明山賓提出看法，認爲：“《禮記·表記》載：‘天子親自耕種，嘉穀香酒，用來敬祀上帝。’大約這就是明堂祭的裸祭吧。郊祭不應與裸祭相同。”皇帝同意這種意見。再有主管祭祀的官吏認爲祭祀完畢，祭器和薦席按舊制放進府庫中收藏，請允許依據禮制燒毀、埋掉它。何佟之等人看法是：“據《禮記·曲禮》有‘祭器破舊就埋掉它’的説法。如果用一次就埋掉，既浪費又違背古禮精神。”皇帝説：“席墊輕微，陶器價低，剛剛收入庫中，或許又弄髒了。衹要破舊就埋掉它，大約這就叫四時祭器吧。”從此就依從主管祭祀者的意見，把祭器燒毀埋掉了。

四年，佟之云：“《周禮》‘天曰神，地曰祇’。今天不稱神，地不稱祇，天檟題宜曰皇天座，地檟宜曰后地座。又南郊明堂用沉香，取本天之質，陽所宜也。北郊用上和香，以地於人親，宜加雜馥。”帝并從之。

天監四年，何佟之説：“《周禮》有‘天稱神，地稱祇’的話。現在天不稱神，地不稱祇，天應命名叫皇天座，地應命名叫后地座。再有南郊的明堂應用沉香木建造，取意於天的淳樸單純，這對陽是合宜的。北郊應該用混合香，地猶如人的雙親，應該加入各種香氣。”皇帝都同意了。

五年，明山賓稱：“伏尋制旨，周以建子祀天，五月祭地。殷以建丑祀天，六月祭地。夏以建寅祀天，七月祭地。自頃代以來，南北二郊，同用夏正。”詔更詳議。山賓以爲二儀并尊，三朝慶始，同以此日二郊爲允。并請迎五帝於郊，皆以始祖配饗。及郊廟受福，唯皇帝再拜，明上靈降祚，臣下不敢同也。”詔并依議。

天監五年，明山賓説：“認真推究歷代郊祀情況，周代在以子月爲一年之首的正月祭天，在五月祭地。商代在以丑月爲一年之首的正月祭天，在六月祭地。夏代在以寅月爲一年之首的正月祭天，在七月祭地。自近代以來，南北兩次郊祀都用夏曆的正月。”皇帝下令再認真討論。明山賓認爲南北郊祭都很重要，夏、商、周慶賀一年的開始，都以這一天舉行南北郊祭爲宜。同時請求在郊祭時迎接五方天帝，每次都以始祖配享。到祭祀天地和先祖從而接受神靈賜福時，衹有皇帝拜兩拜，表明上天和神靈降福，臣子不敢

六年，議者以爲北郊有岳鎮海瀆之座，而又有四望之座，疑爲煩重。儀曹郎朱异議曰："望是不即之名，豈容局於星海，拘於岳瀆?"明山賓曰："《舜典》云'望于山川'。《春秋傳》曰：'江、漢、沮、漳，楚之望也。'而今北郊設岳鎮海瀆，又立四望，竊謂煩黷，宜省。"徐勉曰："岳瀆是山川之宗。至於望祀之義，不止於岳瀆也。若省四望，於義爲非。"議久不能决。至十六年，有事北郊，帝復下其議。於是八座奏省四望、松江、浙江、五湖等座。其鍾山、白石，既土地所在，并留如故。

七年，帝以一獻爲質，三獻則文，事天之道，理不應然，詔下詳議。博士陸瑋、明山賓、禮官司馬褧以爲："宗祧三獻，義兼臣下，上天之禮，主在帝王，約理申義，一獻爲允。"自是天地之祭皆一獻，始省太尉亞獻，光禄終獻。又太常丞王僧崇稱："五祀位在北郊，圓丘不宜重設。"帝曰："五行之氣，天地俱有，故宜兩從。"僧崇又曰："風伯、雨師，即箕、畢星矣。而今南郊祀箕、畢二星，復祭風師、雨師，恐乖祀典。"帝曰："箕、畢自是二十八宿之名，風師、雨師自是箕、畢星下隸。兩祭非嫌。"

十一年，太祝牒，北郊止有一海，及二郊相承用柒俎盛牲，素案承玉。又制南北二郊壇下衆神之座，悉以白茅。詔下詳議。八座奏："《禮》云：'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德。'則知郊祭爲俎，理不應柒。又藉用白

與皇上同拜。"皇帝下詔全部准奏。

天監六年，討論者認爲北郊設置名山大川的祭位，而又是遥祭山川的祭位，有重複之嫌。儀曹郎朱异説："'望'是不能接近的意思，怎能把望祭局限於星神海神，拘泥於山神水神呢?"明山賓説："《尚書·舜典》説'對山川進行望祭'。《春秋傳》説：'長江、漢水、沮水、漳水，是楚國的望祭對象。'可是現在北郊已設置名山大川的祭位，又設置遥祭山川的祭位，本人認爲繁複，應該裁減。"徐勉説："名山大川是山河的根本。至於望祭的本義，不衹是祭祀名山大川。如果廢止四望之祭，從道理上説是不對的。"長時間討論也决定不下來。直到天監十六年，準備到北郊祭祀，皇帝又把這個問題交給群臣討論。這樣尚書等八名官員提議裁減四望、松江、浙江、五湖等座位。其中鍾山、白石，既是土地神所在之地，都保留下來同過去一樣祭祀。

天監七年，皇帝認爲祭祀時一次獻酒是質樸的，三次獻酒是文飾的，事奉天帝的方法按理不應該選用文飾，下詔命群臣認真討論。博士陸瑋、明山賓、禮官司馬褧認爲："宗廟祭祀用三獻，其用義包括臣下的獻酒，祭祀天帝之禮，主祭者是帝王，從道理上説，祭天用一獻比較合適。"從此以後，祭祀天地都用一獻，開始裁減太尉的次獻，光禄大夫的末獻。又有太常丞王僧崇説："五行之神的祭位在北郊，南郊圓丘不宜再置祭位。"皇帝説："五行的氣，天和地都充塞着，所以應該南北郊兩屬。"王僧崇又説："風伯、雨師，就是箕星、畢星。可是現今南郊祭祀箕星、畢星，又祭祀風師、雨師，恐怕與祭祀之禮不合。"皇帝説："箕星、畢星本是二十八宿的名稱，風師、雨師本是箕星、畢星的下屬。兩處祭祀并無妨礙。"

天監十一年，主管祭祀的太祝呈文稱，北郊衹有一個海的祭位，到南北二郊相繼使用漆飾的俎盛放犧牲，用不加修飾的托盤放置玉。再有製作南北二郊祭壇下的衆神座，全用白茅草。皇帝下令詳細討論。尚書等八名官員聯名啓奏："《禮記·禮器》載：'觀察世間的萬物，没有一種可以

茅，禮無所出。皇天大帝坐既用俎，則知郊有俎義。”於是改用素俎，并北郊置四海座。五帝以下，悉用蒲席藁薦，并以素俎。又帝曰：“《禮》‘祭月於坎’，良由月是陰義。今五帝天神，而更居坎。又《禮》云‘祭日於壇，祭月於坎’，并是別祭，不關在郊，故得各從陰陽，而立壇坎。兆於南郊，就陽之義，居於北郊，就陰之義。既云就陽，義與陰異。星月與祭，理不爲坎。”八座奏曰：“五帝之義，不應居坎。良由齊代圓丘小而且峻，邊無安神之所。今丘形既大，易可取安。請五帝座悉於壇上，外壝二十八宿及雨師等座，悉停爲坎。”自是南北二郊，悉無坎位矣。

同天的恩德相配的。’由此可知郊祭的俎，按理説不該用漆。再有用白茅草做神座，從禮制上没有根據。皇天上帝的座位既然用俎，那麽就知道郊祭有用俎的規定。”這樣就改用素俎，同時在北郊設置四海神的座位。五方之帝以下諸神，都用蒲席草墊，都用素俎。皇帝又説：“《禮記·祭義》載‘在坑穴中祭祀月’，實在因爲月的名分是陰。現在五方之帝是天神，却改在坑穴中祭祀。《禮記·祭義》又載‘在壇上祭日，在坑穴中祭月’，都是其他祭祀，與郊祭無關，所以能够分别依據陰陽，而建壇或挖穴。建祭壇於南郊，名分是接近陽，地處北郊，名分是接近陰。既然説接近陽，從名分上説與陰不同。星和月也在祭祀之中，按理説不應該在坑穴中祭祀。”尚書等八名官員聯名上奏説：“五方之帝的名分，不應在坑穴中祭祀。實際是由於齊朝的圓丘小而且陡峭，旁邊没有安置神座的地方。現在圓丘形體已經很大，容易安放收取神位。把五方之帝的神座都放在祭壇上，矮墻外沿的二十八宿和雨師等座位，都不再挖成坑穴。”從此南北郊祭都没有坑穴式的神位了。

十七年，帝以威仰、魄寶俱是天帝，於壇則尊，於下則卑。且南郊所祭天皇，其五帝别有明堂之祀，不煩重設。又郊祀二十八宿而無十二辰，於義闕然。於是南郊始除五帝祀，加十二辰座，與二十八宿各於其方而爲壇。

天監十七年，皇帝認爲太陽、月亮都是天帝，在祭壇上就尊貴，在坑穴上就低賤。再説南郊所祭的天帝，其中五方之帝在明堂另有祭祀，不勞重複設祭。另外郊祭中有二十八宿而没有十二地支，其原因不詳。從此南郊開始除去五帝祭位，增加十二地支的座位，與二十八宿相配各於其所在方位設祭壇。

陳制，亦以間歲。正月上辛，用特牛一，祀天地於南北二郊。永定元年，武帝受禪，修南郊，圓壇高二丈二尺五寸，上廣十丈，柴燎告天。明年正月上辛，有事南郊，以皇考德皇帝配，除十二辰座，加五帝位，其餘準梁之舊。北郊爲壇，高一丈五尺，廣八丈，以皇妣昭后配，從祀亦準梁舊。及文帝天嘉中，南郊改以高祖配，北郊以德皇帝配天。

陳朝的禮制，也是隔年祭祀。正月上辛日，用一特牛，在南北二郊祭祀天地。陳永定元年，武帝接受禪讓，整修南郊，圓形祭壇高二丈二尺五寸，上端直徑十丈，焚柴向天神禱告。第二年正月上辛日，在南郊祭天，以武帝已故之父德皇帝配祭，去掉十二辰的座位，增加五帝座位，其餘都依照梁朝的舊制。北郊建壇，高一丈五尺，寬八丈，以陳武帝已故之母昭后配祭，隨同被祭祀的神靈也依據梁朝舊制。到陳文帝天嘉年間，南郊改以陳高祖配祭，北郊改以德皇帝配祭天帝。

太中大夫、領大著作、攝太常卿許亨奏曰："昔梁武帝云：'天數五，地數五，五行之氣，天地俱有。'故南北郊内，并祭五祀。臣按《周禮》：'以血祭社稷五祀。'鄭玄云：'陰祀自血起，貴氣臭也。五祀，五官之神也。'五神主五行，隸於地，故與埋沈副辜同爲陰祀。既非烟柴，無關陽祭。故何休云：'周爵五等者，法地有五行也。'五神位在北郊，圜丘不宜重設。"制曰："可。"亨又奏曰："梁武帝議，箕、畢自是二十八宿之名，風師、雨師自是箕、畢下隸，非即星也。故郊雩之所，皆兩祭之。臣案《周禮》大宗伯之職云：'槱燎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鄭衆云：'風師，箕也；雨師，畢也。'《詩》云：'月離于畢，俾滂沱矣。'如此則風伯、雨師即箕、畢星矣。而今南郊祀箕、畢二星，復祭風伯、雨師，恐乖祀典。"制曰："若郊設星位，任即除之。"亨又奏曰："《梁儀注》曰：'一獻爲質，三獻爲文。事天之事，故不三獻。'臣案《周禮·司樽》所言，三獻施於宗祧，而鄭注'一獻施於群小祀'。今用小祀之禮施於天神大帝，梁武此義爲不通矣。且樽俎之物，依於質文，拜獻之禮，主於虔敬。今請凡郊丘祀事，準於宗祧，三獻爲允。"制曰："依議。"

太中大夫、領大著作、攝太常卿許亨上奏説："過去梁武帝説：'天的數目是五，地的數目是五，金木水火土五行之氣，天地之中都存在。'所以在南北郊祭中，都祭祀五行之神。據《周禮》載：'用血祭方式祭祀社稷五祀。'鄭玄注：'陰祀從血祭開始，這是由於重視氣味。五祀，是五行之神。'五神主管五行，隸屬於地，所以與宰牲祭祀山川同爲陰祀。既然不是烟祀，就與陽祭無關。所以何休注：'周代制定五等爵位的原因，是仿效地有五行。'五行神的祭位在北郊，南郊的圜丘不應該重複設位。"皇帝下詔説："同意。"許亨又上奏説："梁武帝議定，箕星、畢星本是二十八宿中的名稱，風師、雨師本是箕星、畢星的下屬，并非就是箕星、畢星。所以祈雨郊祀之處，二者都被祭祀。據《周禮》所載大宗伯的主要職權是：'焚柴祭祀司中星、司命星、風師、雨師。'鄭衆注：'風師，是箕星；雨師，是畢星。'《詩·小雅·漸漸之石》：'月亮接近畢星，將出現大雨滂沱現象。'這樣看來風伯、雨師，就是箕星、畢星。可是現在南郊祭祀箕星、畢星，又祭祀風伯、雨師，恐怕與古禮不合。"皇帝下令説："如果郊祭中設有星宿的祭位，聽從你們的意見去掉。"許亨又上奏説："《梁儀注》載：'一獻是質樸的，三獻是文飾的。祭祀上天的禮儀，不應該用三獻。'依據《周禮·司樽彝》所載，三獻用於宗廟祭祀，而鄭玄説'一獻用於祭祀司中星、司命星、風伯、雨師等小祀'。現在用小祀之禮祭祀天神大帝，梁武帝這種做法是不合道理的。再説樽俎之類祭器，表現爲或質樸或文飾，祭拜進獻的禮儀，主要在於虔誠恭敬。現在請允許一切郊祭天地，同於宗廟祭祀禮儀，三次進獻爲宜。"皇帝下詔："同意。"

廢帝光大中，又以昭后配北郊。及宣帝即位，以南北二郊卑下，更議增廣。久而不決。至太建十一年，尚書祠部郎王元規議曰：

案前漢《黄圖》，上帝壇徑五丈，高九尺；后土壇方五丈，高六尺。梁南郊壇上徑十一丈，

陳廢帝光大年間，又以昭后配祭北郊。到了陳宣帝登基，認爲南北二郊地勢低下，重新討論擴大面積事宜。長時間不能决定。直至陳太建十一年，尚書祠部郎王元規上奏説：

據西漢《三輔黄圖》載，天帝祭壇的直徑五丈，高九尺；后土祭壇的邊長五丈，高六尺。梁朝南郊祭壇上端直徑十一丈，下底

下徑十八丈，高二丈七尺，北郊壇上方十丈，下方十二丈，高一丈。即日南郊壇廣十丈，高二丈二尺五寸，北郊壇廣九丈三尺，高一丈五寸。今議增南郊壇上徑十二丈，則天大數，下徑十八丈，取於三分益一，高二丈七尺，取三倍九尺之堂。北郊壇上方十丈，以則地義，下至十五丈，亦取二分益一，高一丈二尺，亦取二倍漢家之數。

直徑十八丈，高二丈七尺，北郊祭壇上端邊長十丈，下底邊長十二丈，高一丈。現在南郊祭壇上端寬十丈，高二丈二尺五寸，北郊祭壇寬九丈三尺，高一丈零五寸。今建議把南郊祭壇上端直徑擴大到十二丈，取法天的最大數，下底直徑十八丈，取法於增加三分之一，高二丈七尺，取其是九尺之堂的三倍。北郊祭壇上端邊長十丈，是效法地的名分，下底十五丈，也取法增加二分之一，高一丈二尺，也取法二倍於漢朝規定之數。

《禮記》云："爲高必因丘陵，爲下必因川澤。因名山升中于天，因吉土饗帝于郊。"《周官》云："冬日至，祠天於地上之圜丘。夏日至，祭地於澤中之方丘。"《祭法》云："燔柴於泰壇，祭天也。瘞埋於泰折，祭地也。"《記》云："至敬不壇，掃地而祭。"於其質也，以報覆燾持載之功。《爾雅》亦云："丘，言非人所造爲。"古圓方兩丘，并因見有而祭。本無高廣之數。後世隨事遷都，而建立郊禮。或有地吉而未必有丘，或有見丘而不必廣潔。故有築建之法，而制丈尺之儀。愚謂郊祀事重，圓方二丘，高下廣狹，既無明文，但五帝不相沿，三王不相襲。今謹述漢、梁并即日三代壇不同，及更增修丈尺如前。聽旨。

《禮記·禮器》載："建造高臺一定要憑藉山陵，挖深池一定要憑藉沼澤。憑藉名山完成祭天之禮，憑藉卜居之土在四郊敬饗上帝。"《周官》載："冬至這天，在大地上的圓丘祭祀天帝。夏至這天，在沼澤的方丘祭祀地神。"《禮記·祭法》載："在南郊祭壇焚柴，祭祀天帝。在北郊把幣帛犧牲埋在地下，祭祀地神。"《禮記·禮器》載："極度虔敬不設祭壇，清掃一塊平地就可祭祀。"取其質樸，來報答廣施恩澤、承載萬物的功德。《爾雅·釋丘》載："丘，不是人工修造的。"古代有圓形和方形兩種丘祭，都是因爲先見到這樣的山丘然後纔祭祀。原本没有高寬尺寸的規定。後來隨着時間的推移而都城變遷，於是建立郊祀之禮。有的地方地理位置好但不一定有丘，有的地方有丘但不廣闊和潔净。所以就有了建造圓丘的禮法，規定了高廣的尺寸。本人認爲郊祀是國家大事，圓丘方丘的高低廣狹，已經没有明文規定，衹是黄帝、顓頊等五帝不相承，夏、商、周三王不相同。現在恭敬陳述漢代、梁朝及近代三朝祭壇不同情況，并且前邊提出了增廣的尺寸。聽憑聖意裁斷。

尚書僕射臣繕、左户尚書臣元饒、左丞臣周確、舍人臣蕭淳、儀曹郎臣沈客卿同元規議。詔遂依用。

尚書僕射臣繕、左户尚書臣元饒、左丞臣周確、舍人臣蕭淳、儀曹郎臣沈客卿贊成王元規的議論。皇帝下令按照王元規等人的建議實行。

後主嗣立，無意典禮之事，加舊儒碩學漸以凋喪，至於朝亡，竟無改

到陳後主繼位，對典禮一類的事不感興趣，再加上儒學大師陸續辭世，直到陳朝滅亡，最終

作。

後齊制，圓丘方澤，并三年一祭，謂之禘祀。圓丘在國南郊。丘下廣輪二百七十尺，上廣輪四十六尺，高四十五尺。三成，成高十五尺。上中二級，四面各一陛，下級方維八陛。周以三壝，去丘五十步。中壝去內壝、外壝去中壝，各二十五步。皆通八門。又爲大營於外壝之外，輪廣三百七十步。其營塹廣一十二尺，深一丈，四面各通一門。又爲燎壇於中壝之外，當丘之丙地。廣輪三十六尺，高三尺，四面各有陛。方澤爲壇在國北郊。廣輪四十尺，高四尺，面各一陛。其外爲三壝，相去廣狹同圓丘。壝外大營，廣輪三百二十步。營塹廣一十二尺，深一丈，四面各通一門。又爲瘞坎於壇之壬地，中壝之外，廣深一丈二尺。

圓丘則以蒼璧束帛，正月上辛，祀昊天上帝於其上，以高祖神武皇帝配。五精之帝，從祀於其中丘。面皆內向。日月、五星、北斗、二十八宿、司中、司命、司人、司祿、風師、雨師、靈星於下丘，爲衆星之位，遷於內壝之中。合用蒼牲九。夕牲之旦，太尉告廟，陳幣於神武廟訖，埋於兩楹間焉。皇帝初獻，太尉亞獻，光祿終獻。司徒獻五帝，司空獻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太常丞已下薦衆星。方澤則以黄琮束帛，夏至之日，禘崐崙皇地祇於其上，以武明皇后配。其神州之神、社稷、岱岳、沂鎮、會稽鎮、云云山、亭亭山、蒙山、羽山、嶧山、崧岳、霍岳、衡鎮、荆山、內方山、大別山、敷淺原山、桐柏山、陪尾山、華岳、太岳鎮、積石山、龍門山、江山、岐山、

也没有改變。

後齊禮制，圓丘祭方澤祭，都是三年舉行一次，稱它爲禘祀。圓丘在國都的南郊。圓丘下底直徑二百七十尺，上頂直徑四十六尺，高四十五尺。圓丘分三層，每層高十五尺。上、中二級，四面各有一道臺階，下級四方四角共有八道臺階。外圍有三層矮墻，內層矮墻距離圓丘五十步。中層距離內層、外層距離中層，分别都是二十五步。都與八個門相通。又在外層矮墻之外建造土壘的房屋，方圓三百七十步。土壘房旁的壕塹寬十二尺，深一丈，四方各與一個門相通。又在中層矮墻的外邊建造焚柴的祭壇，位於圓丘的南方。焚柴祭壇直徑三十六尺，高三尺，四面各有臺階。方澤建造的壇在國都北郊。邊長四十尺，高四尺，每面各有一道臺階。它的外圍有三層矮墻，三層墻的相互距離與圓丘相同。矮墻之外建造土壘的房屋，方圓三百二十步。土壘房旁的壕塹寬十二尺，深一丈，四方各與一個門相通。在壇北挖掘掩埋犧牲和祭器的坑穴，在中層矮墻之外，寬和深各爲一丈二尺。

圓丘祭用黑色玉璧和捆爲一束的幣帛，正月上辛日，在圓丘上祭祀昊天上帝，以北齊高祖神武皇帝配祭。五方的星神，在中丘隨同被祭祀。神主正面都向內。在下丘建造日月、五星、北斗、二十八宿、司中、司命、司人、司祿、風師、雨師、靈星等衆星之位，遷到內層矮墻之中。共用九頭青色犧牲。祭前察看犧牲，第二天早晨，太尉主持祭告祖廟，幣帛在高祖神武廟內陳列以後，在兩根楹柱之間埋起來。皇帝最先進獻，其次太尉進獻，最後光祿大夫進獻。司徒向五方之帝進獻，司空向日月、五星、二十八宿進獻，太常丞以下官吏向衆星進獻。方澤祭祀用黄色玉琮和捆爲一束的幣帛，在夏至日，在壇上禘祭崐崙地神，以武明皇后配祭。那神州之神、社稷、岱岳、沂鎮、會稽鎮、云云山、亭亭山、蒙山、羽山、嶧山、崧岳、霍岳、衡鎮、荆山、內方山、大別山、敷淺原山、桐柏山、陪尾山、華岳、太岳鎮、積石山、龍門山、江山、岐山、荆山、嶓冢山、壺口山、雷首山、底柱山、析城

荆山、嶓冢山、壺口山、雷首山、底柱山、析城山、王屋山、西傾朱圉山、鳥鼠同穴山、熊耳山、敦物山、蔡蒙山、梁山、岷山、武功山、太白山、恒岳，醫無閭山鎮、陰山、白登山、碣石山、太行山、狼山、封龍山、漳山、宣務山、閼山、方山、苟山、狹龍山、淮水、東海、泗水、沂水、淄水、潍水、江水、南海、漢水、穀水、洛水、伊水、漾水、沔水、河水、西海、黑水、澇水、渭水、涇水、酆水、濟水、北海、松水、京水、桑乾水、漳水、呼沲水、衛水、洹水、延水，并從祀。其神州位在青陛之北甲寅地，社位赤陛之西未地，稷位白陛之南庚地；自餘并內壝之內，內向，各如其方。合用牲十二，儀同圜丘。其後諸儒定禮，圜丘改以冬至云。

山、王屋山、西傾朱圉山、鳥鼠同穴山、熊耳山、敦物山、蔡蒙山、梁山、岷山、武功山、太白山、恒岳，醫無閭山鎮、陰山、白登山、碣石山、太行山、狼山、封龍山、漳山、宣務山、閼山、方山、苟山、狹龍山、淮水、東海、泗水、沂水、淄水、潍水、江水、南海、漢水、穀水、洛水、伊水、漾水、沔水、河水、西海、黑水、澇水、渭水、涇水、酆水、濟水、北海、松水、京水、桑乾水、漳水、呼沲水、衛水、洹水、延水諸神，都隨同祭祀。神州神座位在青階北側的甲寅地，社神座位在赤階西側的未地，稷神座位在白階南側的庚地；其餘諸神都納入到矮墻之中，神主正面向內，各自處在應在的方位。共用十二頭犧牲，祭祀禮儀與圜丘祭相同。這以後儒家學者確定禮制，圜丘祭改在冬至日。

其南北郊則歲一祀，皆以正月上辛。南郊爲壇於國南，廣輪三十六尺，高九尺，四面各一陛。爲三壝，內壝去壇二十五步，中壝、外壝相去如內壝。四面各通一門。又爲大營於外壝之外，廣輪二百七十步。營塹廣一丈，深八尺，四面各一門。又爲燎壇於中壝之外丙地，廣輪二十七尺，高一尺八寸，四面各一陛。祀所感帝靈威仰於壇，以高祖神武皇帝配。禮用四圭有邸，幣各如方色。其上帝及配帝，各用騂特牲一，儀燎同圜丘。其北郊則爲壇如南郊壇，爲瘞坎如方澤坎，祀神州神於其上，以武明皇后配。禮用兩圭有邸，各用黃牲一，儀瘞如北郊。

如南郊北郊每年祭祀一次，就都在正月上辛日。南郊建壇在國都之南，直徑三十六尺，高九尺，四面各有一個臺階。建造三層矮墻，內層矮墻距離祭壇二十五步，中層、外層的距離如同內層與祭壇距離。四面各與一個門相通。在外層矮墻之外建造土壘的房屋，方圓二百七十步。土壘房旁的壕塹寬一丈，深八尺，四面各有一個門。又在中層矮墻之外的南方建造焚柴壇，直徑二十七尺，高一尺八寸，四面各有一道臺階。在此壇祭祀所感帝靈威仰，以高祖神武皇帝配祭。禮器用四圭共一璧的玉器，幣帛與東南西北各方顏色相同。天帝和配祭的已故皇帝，各用一頭赤色公牛做犧牲，焚柴儀式與圜丘祭同。那北郊建造的祭壇與南郊祭壇相同，挖掘的掩埋犧牲玉帛的坑穴與方澤的坑穴相同，在那上邊祭祀神州神，以武明皇后配祭。禮器用兩圭共一璧的玉器，各用一頭黃色犧牲，掩埋犧牲玉帛的禮儀和北郊相同。

後周憲章姬周，祭祀之式，多依《儀禮》。司量掌爲壇之制，圜丘三

後周效法周代祭祀儀式，大多依據《儀禮》。司量主管建造祭壇的規格，圜丘有三層，每層高

成，成崇一丈二尺，深二丈。上徑六丈，十有二階，每等十有二節。在國陽七里之郊。圓壝徑三百步，内壝半之。方丘在國陰六里之郊。丘一成，八方，下崇一丈，方六丈八尺，上崇五尺，方四丈。方一階，尺一級。其壝八面，徑百二十步，内壝半之。南郊爲方壇於國南五里。其崇一丈二尺，其廣四丈。其壝方百二十步，内壝半之。神州之壇，崇一丈，方四丈，在北郊方丘之右。其壝如方丘。

一丈二尺，每層邊距離中心二丈。上頂直徑六丈，有十二道臺階，每道臺階十二級。圓丘在國都南七里的郊外。圓丘矮墻直徑三百步，内層矮墻的直徑是外層的一半。方丘在國都北六里的郊外。方丘一層，八面，下底高一丈，邊長六丈八尺，上頂高五尺，邊長四丈。每面有一階，每級高一尺。它的矮墻八個面，直徑一百二十步，内層矮墻的直徑是外層的一半。在國都南五里的南郊建造方壇。壇高一丈二尺，寬四丈。壇的矮墻邊長一百二十步，内層矮墻的邊長是外層的一半。神州神的祭壇，高一丈，邊長四丈，在北郊方丘的右側。它的矮墻規格與方丘相同。

其祭圓丘及南郊，并正月上辛。圓丘則以其先炎帝神農氏配昊天上帝於其上。五方上帝、日月、内官、中官、外官、衆星，并從祀。皇帝乘蒼輅，載玄冕，備大駕而行。預祭者皆蒼服。南郊，以始祖獻侯莫那配所感帝靈威仰於其上。北郊方丘，則以神農配后地之祇。神州則以獻侯莫那配焉。

如舉行圓丘祭和南郊祭，都在正月上辛日。圓丘祭是在壇上用周的祖先炎帝神農氏配祭蒼天上帝。五方之帝、日月、内官、中官、外官、衆星之神，都隨同被祭祀。皇帝乘坐蒼輅車，穿祭祀禮服，準備好大駕儀仗向祭祀地出發。參與祭祀的人都穿青色衣服。在南郊祭壇，以始祖獻侯莫那配祭所感帝靈威仰。在北郊方丘祭壇，以神農氏配祭地神。祭神州神則以獻侯莫那配祭。

其用牲之制，祀昊天上帝，祭皇地祇及五帝、日月、五星、十二辰、四望、五官，各以其方色毛。宗廟以黄，社稷以黝，散祭祀用純，表狢磔禳用尨。

郊祭用犧牲的規定，祭蒼天上帝，祭地神及五方之帝、日月、五星、十二辰、四望、五官之神，各依所處方位的顔色確定犧牲毛色。宗廟祭祀用黄色，社稷祭祀用黑色，不定的祭祀用純一色犧牲，田獵或出征前宰割牲體祭神用雜色犧牲。

高祖受命，欲新制度。乃命國子祭酒辛彦之議定祀典。爲圓丘於國之南，太陽門外道東二里。其丘四成，各高八尺一寸。下成廣二十丈，再成廣十五丈，又三成廣十丈，四成廣五丈。再歲冬至之日，祀昊天上帝於其上，以太祖武元皇帝配。五方上帝、日月、五星、内官四十二座、次官一百三十六座、外官一百一十一座、衆星三百六十座，并皆從祀。上帝、日月在丘之第二等，北斗五星、十二辰、河漢、内官在丘第三等，二十八

隋高祖文帝承受天命以後，準備重新制定郊祭禮儀。於是任命國子祭酒辛彦之擬定祭祀章程。在國都的南方建造圓丘，在太陽門外道東邊二里。圓丘有四層，每層高八尺一寸。最下一層，直徑二十丈，下數第二層直徑十五丈，下數第三層直徑十丈，第四層直徑五丈。隔年的冬至日，在圓丘祭祀蒼天上帝，以太祖武元皇帝配祭。五方之帝、日月、五星、内官四十二座、次官一百三十六座、外官一百一十一座、衆星三百六十座諸神，都隨同祭祀。上帝、日月的祭位在圓丘的第二級，北斗五星、十二辰、河漢、内官諸神在圓丘第三級，二十八宿、中官諸神在圓丘

宿、中官在丘第四等，外官在内壝之内，衆星在内壝之外。其牲，上帝、配帝用蒼犢二，五帝、日月用方色犢各一，五星已下用羊豕各九。

爲方丘於宫城之北十四里。其丘再成，成高五尺，下成方十丈，上成方五丈。夏至之日，祭皇地祇於其上，以太祖配。神州、迎州、冀州、戎州、拾州、柱州、營州、咸州、陽州九州山、海、川、林、澤、丘陵、墳衍、原隰，并皆從祀。地祇及配帝在壇上，用黄犢二。神州九州神座於第二等八陛之間：神州東南方，迎州南方，冀州、戎州西南方，拾州西方，柱州西北方，營州北方，咸州東北方，陽州東方，各用方色犢一。九州山海已下，各依方面八陛之間。其冀州山林川澤，丘陵墳衍，於壇之南，少西，加羊豕各九。南郊爲壇於國之南，太陽門外道西一里。去宫十里。壇高七尺，廣四丈。孟春上辛，祠所感帝赤熛怒於其上，以太祖武元皇帝配。其禮四圭有邸，牲用騂犢二。北郊孟冬祭神州之神，以太祖武元皇帝配。牲用犢二。

第四級，外官之神在内層矮墻之内，衆星之神在内層矮墻之外。祭祀所用犧牲，上帝、配帝兩頭青色犢，五方之帝、日月分别用一頭與各方顔色相同的犢，五星以下諸神用九隻羊九頭猪。

在皇宫城以北十四里建造方丘。方丘兩層，每一層高五尺，下層邊長十丈，上層邊長五丈。夏至日，在方丘祭祀地神，以太祖配祭。神州、迎州、冀州、戎州、拾州、柱州、營州、咸州、陽州九州之山、海、川、林、澤、丘陵、墳衍、原隰諸神，都隨同祭祀。地神和配祭的皇帝在壇上祭祀，用兩頭黄色犢。神州九州神座在第二級第八階之間：神州在東南方，迎州在南方，冀州、戎州在西南方，拾州在西方，柱州在西北方，營州在北方，咸州在東北方，陽州在東方，各用一頭本方位顔色的犢爲犧牲。九州山海以下，各依本方位置於八階之間。那冀州的山林川澤諸神，在丘陵和低下平坦土地，在壇的南邊，偏西，以九隻羊九頭猪爲犧牲。南郊建造的壇在國都的南方，在太陽門外道西邊一里。距離皇宫十里。祭壇高七尺，寬四丈。正月上辛日，在壇上祭祀所感帝赤熛怒，以太祖武元皇帝配祭。禮器用四圭共一璧的玉器，犧牲用兩頭紅色牛犢。北郊於十月祭祀神州之神，以太祖武元皇帝配祭。犧牲用兩頭犢。

凡大祀，齋官皆於其晨集尚書省，受誓戒。散齋四日，致齋三日。祭前一日，晝漏上水五刻，到祀所，沐浴，著明衣，咸不得聞見衰絰哭泣。昊天上帝、五方上帝、日月、皇地祇、神州社稷、宗廟等爲大祀，星辰、五祀、四望等爲中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及諸星、諸山川等爲小祀。大祀養牲，在滌九旬，中祀三旬，小祀一旬。其牲方色難備者，聽以純色代。告祈之牲者不養。祭祀犧牲，不得捶扑。其死則埋之。

凡是盛大祭祀，齋戒官都在那天早晨聚集在尚書省，接受約束訓戒。在宫中齋戒四天，再清心潔身齋戒三天。祭祀前一天，計時刻漏白天上水五刻，到祭祀地，沐浴，穿上乾净内衣，一律不得聽到送喪的哭泣聲。蒼天上帝、五方之帝、日月、地神、神州社稷、宗廟等祭祀爲大祀，星辰、五祀、四望等爲中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以及諸星、諸山川等爲小祀。大祀畜養犧牲，在特製房子中畜養九十天，中祀畜養三十天，小祀畜養十天。那些犧牲的毛色與方位的顔色難以一致的時候，聽任用純色犧牲替代。宗廟祭祀的犧牲不在特製房子中畜養。用於祭祀的犧牲，不許鞭打。犧牲死了就埋掉它。

初，帝既受周禪，恐黎元未愜，

當初，隋文帝接受後周的禪讓以後，擔心百

多説符瑞以耀之。其或造作而進者，不可勝計。仁壽元年冬至祠南郊，置昊天上帝及五方天帝位，并于壇上，如封禪禮。板曰：

維仁壽元年，歲次作噩，嗣天子臣堅，敢昭告于昊天上帝。璇璣運行，大明南至。臣蒙上天恩造，群靈降福，撫臨率土，安養兆人。顧惟虚薄，德化未暢，夙夜憂懼，不敢荒怠。天地靈祇，降錫休瑞，鏡發區宇，昭彰耳目。爰始登極，蒙授龜圖。遷都定鼎，醴泉出地，平陳之歲，龍引舟師。省俗巡方，展禮東岳，盲者得視，喑者得言，復有躄人，忽然能步。自開皇已來，日近北極，行於上道，晷度延長。天啓太平，獸見一角，改元仁壽，楊樹生松。石魚彰合符之徵，玉龜顯永昌之慶。山圖石瑞，前後繼出，皆載臣姓名，褒紀國祚。經典諸緯，爰及玉龜，文字義理，遞相符會。

宫城之内，及在山谷，石變爲玉，不可勝數。桃區一嶺，盡是琉璃，黄銀出於神山，碧玉生於瑞巘。多楊山響，三稱國興，連雲山聲，萬年臨國。野鵝降天，仍住池沼，神鹿入苑，頻賜引導。騶虞見質，游麟在野，鹿角生於楊樹，龍湫出於荆谷。慶雲發彩，壽星垂耀。宫殿樓閣，咸出靈芝，山澤川原，多生寶物。威香散馥，零露凝甘。敦煌烏山，黑石變白，弘禄岩嶺，石

姓不滿意，就大量製造符瑞之説來炫耀自己。那些製造并進獻符瑞的，不可勝數。仁壽元年冬至日在南郊祭天，在壇上放置蒼天上帝和五方之帝的座位，與封禪之儀相同。詔書説：

於仁壽元年，太歲在酉，承繼天子位之臣楊堅，冒昧地明白禀報蒼天上帝。帝位流轉，君主來到南方。承蒙上天施與的再生之恩，及衆神靈降福，我能在全國各地撫慰吊問，使百姓安息休養。但是我學識淺薄，恩德教化未能暢行，早晚憂愁恐懼，不敢放縱怠惰。天地神靈，賜予美好徵兆，在天地之中光耀四射，照耀耳目。初登大寶，承蒙賞賜龜圖祥瑞。遷都建國之際，甜美的泉水從地下流出，平定陳朝那一年，看到飛龍牽引水軍現象。巡視各地，體察民情，行禮於泰山，使盲者得以視物，啞者能够説話，還有不能行走者，突然之間可以邁步走路。自從開皇年間以來，太陽接近北極星，運行到接近北極星的軌道，在日晷儀上的日影延長了。上帝啓示太平，出現一角之獸，改年號爲仁壽，又發生在楊樹上長出松樹的奇事。石魚表明與符瑞相合的徵兆，玉龜顯示對永遠昌盛的祝賀。描繪山川形勢的輿圖和奇石祥瑞，先後相繼出現，都記載我的姓名，以贊美語言記載我的國運。儒家經典和各種緯書，還有玉龜，從辭章到義理，都相互符合。

都城之内，以及在山谷之中，石變成玉的事件，不計其數。桃區的一座山，全是琉璃，黄銅出産在神仙居住的山，碧玉産生在吉祥的山頂。多楊山産生音響，一再稱頌國家興盛，連雲山發出聲音，祝賀國運萬年。野鵝從天而降，一直停在池塘之中，神鹿竄進苑囿，不斷賞賜養生良藥。騶虞進獻禮物，麒麟游走在郊外，鹿角長在楊樹之上，龍潭出自荆谷。祥雲焕發異彩，長壽之星閃耀光芒。宫殿和樓閣，都生長靈芝，山川原野，大量産生珍寶。威香草散發濃郁芳香，露珠凝結爲甘霖。敦煌的烏山，黑色石頭變

華遠照。玄狐玄豹，白兔白狼，赤雀蒼烏，野蠶天豆，嘉禾合穗，珍木連理。神瑞休徵，洪恩景福，降賜無疆，不可具紀。此皆昊天上帝爰降明靈，矜愍蒼生，寧静海内。故錫兹嘉慶，咸使安樂，豈臣微誠所能上感。虔心奉謝，敬薦玉帛犧齊粢盛庶品，燔祀于昊天上帝。皇考太祖武元皇帝，配神作主。

成白色，弘禄的高山峻嶺，石花遠照。祥獸有銀狐黑豹，雪兔白狼，瑞鳥有赤雀黑烏，昊天賞賜野蠶天豆，以及二穗共一莖的嘉禾，還有二木合一的珍奇樹木。神異符瑞和美好徵兆，大恩洪福，不盡的賞賜，無法一一記録。這都是蒼天上帝派遣聖明神靈，憐憫百姓，使天下平定。所以賜予吉祥喜慶，讓天下人都平安快樂，豈是我這微末的誠心所能感動的。真心感謝，恭敬地奉上禮玉、幣帛、犧牲、穀物等各種祭品，用焚燒的方法來祭祀蒼天上帝。設先父太祖武元皇帝神位作爲配祭。

大業元年，孟春祀感帝，孟冬祀神州，改以高祖文帝配。其餘并用舊禮。十年，冬至祀圓丘，帝不齋于次。詰朝，備法駕，至便行禮。是日大風，帝獨獻上帝，三公分獻五帝。禮畢，御馬疾驅而歸。

隋大業元年，正月祭祀所感帝，十月祭祀神州神，改以高祖文帝配祭。其餘都用過去的禮儀。大業十年，冬至日在圓丘祭祀，煬帝夜宿帳幕中而不齋戒。第二天早上，備齊法駕儀仗，非常簡單地舉行祭禮。這天颳大風，煬帝衹向蒼天上帝進獻，三公分别向五方之帝進獻。祭禮完畢，煬帝乘馬飛馳回宫。

明堂在國之陽。梁初，依宋、齊，其祀之法，猶依齊制。禮有不通者，武帝更與學者議之。舊齊儀，郊祀，帝皆以衮冕。至天監七年，始造大裘，而《明堂儀注》猶云衮服。十年，儀曹郎朱异以爲："《禮》大裘而冕，祭昊天上帝。五帝亦如之。良由天神高遠，義須誠質，今從泛祭五帝，理不容文。"於是改服大裘。异又以爲："齊儀初獻樽彝，明堂貴質，不應三獻。又不應象樽。《禮》云：'朝踐用太樽。'鄭云：'太樽，瓦也。'《記》又云：'有虞氏瓦樽。'此皆在廟所用，猶以質素，况在明堂，禮不容象。今請改用瓦樽，庶合文質之衷。"又曰："宗廟貴文，故庶羞百品，天義尊遠，則須簡約。今《儀注》所薦，與廟不異，即理徵事，如爲未允。請自今明堂肴膳準二郊。但

明堂建在國都之南。梁朝初期，祭禮依據宋朝、齊朝，它的祭祀方法，仍依據齊朝的規定。對古禮有不懂的地方，梁武帝輪番與學者討論。齊國舊的禮儀，郊祭時，帝王穿戴衮衣和冕。到了梁天監七年，開始製作郊祭用的大裘，而《明堂儀注》認爲"大裘"等於"衮服"。天監十年，儀曹郎朱异認爲："《禮記》中規定穿大裘戴冕，祭祀蒼天上帝。祭祀五方之帝也如此。這實在是因爲天神離人間又高又遠，理應誠信質樸，現在隨同蒼天上帝普遍祭祀五方之帝，按理也不容許文飾。"於是郊祭禮服改用大裘。朱异還認爲："齊朝祭禮有獻禮一次的規定，明堂祭崇尚質樸，不應三次進獻，也不應用象牙酒器。《禮記》載：'朝踐祭用太樽。'鄭玄注：'太樽，是瓦製的。'《禮記》又説：'有虞氏用瓦樽。'這都是在宗廟祭祀中所用，尚且用質樸和素色的禮器，何况明堂祭，依禮不容許用象牙樽。現在請允許改用瓦樽，差不多能恰到好處地使文飾與質樸結合。"朱异還説："宗廟祭祀崇尚文飾，所以

帝之爲名，本主生育，成歲之功，實爲顯著。非如昊天，義絶言象，雖曰同郊，復應微異。若水土之品，蔬果之屬，猶宜以薦，止用梨棗橘栗四種之果，薑蒲葵韭四種之葅，粳稻黍粱四種之米。自此以外，郊所無者，請并從省除。”

陳列上百種祭品，上天的本質是尊貴高遠，所以祭品應該簡約。現在看到《儀禮注》中所進獻的，與宗廟祭祀沒有不同，依據道理驗證事實，好像是不妥當。從此請允許明堂祭的肴膳祭品以南北郊祭爲準。衹是上帝名稱的寓意，源於它能够生養，完成每年的造化之功，實在顯著。不是蒼天上帝，名分上不能再説用象樽，即便説同於郊祭，還應該略有不同。至於水中陸上的物產，以及蔬菜果品之類，還應該進獻，衹用梨棗橘栗四種果品，薑蒲葵韭四種蔬菜，粳稻黍粱四種米。這些物品之外，郊祀所没有的，請允許全部省減免除。”

初，博士明山賓制《儀注》，明堂祀五帝，行禮先自赤帝始。异又以爲：“明堂既泛祭五帝，不容的有先後，東階而升，宜先春帝。請改從青帝始。”又以爲：“明堂籩豆等器，皆以雕飾。尋郊祀貴質，改用陶匏，宗廟貴文，誠宜雕俎。明堂之禮，既方郊爲文，則不容陶匏，比廟爲質，又不應雕俎。斟酌二途，須存厥衷，請改用純漆。”异又以“舊儀，明堂祀五帝，先酌鬱鬯，灌地求神，及初獻清酒，次酇終醁。禮畢，太祝取俎上黍肉，當御前以授。請依郊儀，止一獻清酒。且五帝天神，不可求之於地，二郊之祭，并無黍肉之禮。并請停灌及授俎法。”又以爲：“舊明堂皆用太牢。案《記》云‘郊用特牲’；又云‘天地之牛，角繭栗’。五帝既曰天神，理無三牲之祭。而《毛詩·我將》篇，云祀文王於明堂，有‘維羊維牛’之説。良由周監二代，其義貴文，明堂方郊，未爲極質，故特用三牲，止爲一代之制。今斟酌百王，義存通典，蔬果之薦，雖符周禮，而牲牢之用，宜遵夏、殷。請自今明堂止用特牛，既合質文之中，又見貴誠之義。”帝并從之。

當初，博士明山賓作《儀禮注》，明堂祭五方之帝，行禮先從南方赤帝開始。朱异又認爲：“明堂既然普遍祭五方之帝，不容許確定先後的次序，從東階登上，祭祀應先從春帝開始。請允許改從青帝開始。”還認爲：“明堂祭所用籩豆等器物，都用雕飾過的。依循郊祭崇尚質樸的原則，改用陶器，宗廟崇尚文飾，確實應使用雕飾的俎。明堂祭禮，已經比郊祭更加文飾，那麽就不允許用陶器，比宗廟祭祀質樸，那麽就不應使用雕飾的俎。考慮上述兩方面情況，應該加以折衷，請允許改用純漆器物。”朱异還認爲：“舊禮儀，明堂祭祀五方之帝，先斟上香酒，然後灑地求神，接着一獻清酒，二獻酇酒，三獻醁酒。祭禮完畢，太祝從俎上取下黍和肉，在皇上面前相授。請允許依照郊祭禮儀，衹一獻清酒。再説五方之帝與各路天神，不能在地上尋求，南北郊祭，都没有供奉黍和肉的禮儀。請允許全部停止以酒灑地和取授黍肉的禮儀。”朱异還認爲：“舊明堂祭都用太牢禮。據《禮記》載‘郊祭用特牲禮’，又載‘祭祀天地用剛剛生角的牛’。五方之神既然是天神，按理不該用牛羊豬三牲禮。而《毛詩·我將》篇，描述在明堂祭祀文王，詩中有‘維羊維牛’的話。實際上由於周借鑒於夏代、殷代，禮制更崇尚文飾，明堂祭、方澤祭、圜丘祭，没有表現出十分質樸，所以特用三牲禮，衹是這一朝代的禮制。反復考慮歷代君主的祭禮，認爲禮制確立後應該成爲永不變更的法則，獻上

菜蔬果品，雖然符合周禮，但使用三牲太牢之禮時，應遵用夏、殷之禮。請允許從今以後明堂祭祇用一頭牛，這既符合質樸和文飾折衷的原則，又體現出崇尚誠信的本義。”皇帝都同意了。

先是，帝欲有改作，乃下制旨，而與群臣切磋其義。制曰：“明堂準《大戴禮》：‘九室八牖，三十六户。以茅蓋屋，上圓下方。’鄭玄據《援神契》，亦云‘上圓下方’，又云‘八窗四達’。明堂之義，本是祭五帝神，九室之數，未見其理。若五堂而言，雖當五帝之數，向南則背叶光紀，向北則背赤熛怒，東向西向，又亦如此，於事殊未可安。且明堂之祭五帝則是總義，在郊之祭五帝，則是别義。宗祀所配，復應有室，若專配一室，則是義非配五，若皆配五，則便成五位。以理而言，明堂本無有室。”朱异以爲：“《月令》‘天子居明堂左个、右个’。聽朔之禮，既在明堂，今若無室，則於義成闕。”制曰：“若如鄭玄之義，聽朔必在明堂，於此則人神混淆，莊敬之道有廢。《春秋》云：‘介居二大國之間。’此言明堂左右个者，謂所祀五帝堂之南，又有小室，亦號明堂，分爲三處聽朔。既三處，則有左右之義。在營域之内，明堂之外，則有个名，故曰明堂左右个也。以此而言，聽朔之處，自在五帝堂之外，人神有别，差無相干。”其議是非莫定，初尚未改。十二年，太常丞虞㬢復引《周禮》明堂九尺之筵，以爲高下修廣之數，堂崇一筵，故階高九尺。漢家制度，猶遵此禮，故張衡云，“度堂以筵”者也。鄭玄以廟寢三制既同，俱應以九尺爲度。制曰：“可。”於是毁宋太極殿，以其材構明堂十二間，基準太廟。以中央六間安六座，悉南向。東來第一青

此前，皇帝想對禮制有所改變，就發布命令，并與群臣研究禮的本質。下詔説：“明堂的建造形制依據《大戴禮》：‘九個室八個窗，三十六個門。用茅草蓋房，上圓下方。’鄭玄據《援神契》，也説‘上圓下方’，又説‘八個窗四個夾室’。明堂的名分，本是祭祀五方之帝，祭室九個的數目，不一定有道理。如果從建五個堂室角度説，雖然與五帝的數目相當，面向南就背對北方黑帝叶光紀，面向北就背對南方赤帝赤熛怒，面向東面向西，也是這樣，於事理實在不合。再説在明堂祭五帝是總的名分，在郊丘祭祀五帝，則是另外的名分。宗廟祭祀所配祭的，應該另有堂室，如果單獨配一個堂室，那麽這名分就不是配五帝，如果分别與五帝相配，就變成有五位配祭者。按理説，明堂本來没有室。”朱异認爲：“《禮記·月令》有‘天子在明堂左側偏室或右側偏室’的記載。每月初一的聽朔禮，已經在明堂，現在如果不設堂室，那麽明堂的名分就不完整了。”皇帝詔令説：“如果依從鄭玄對禮的理解，聽朔禮必須在明堂，那麽就把人和神混淆了，莊嚴肅敬的原則就不存在了。《春秋》説：‘夾在兩個大國之間。’這話是在説明堂左側右側都有偏室，指的是在被祭祀的五帝之南，又有小室，也稱明堂，分成三處行聽朔禮。既然是三處，就有了左右側偏室的名稱。在祭壇區域之内，在明堂之外，就有偏室的名稱，所以説明堂有左右側偏室。據此説來，行聽朔禮的地方，本應在五帝堂的外邊，人和神應該有區别，二者一點兒不能相犯。”這次討論没有得出明確結論，尚未改動當初的禮制。梁天監十二年，太常丞虞㬢又徵引《周禮》明堂席長九尺的典故，來作爲明堂高低長寬的尺寸，即堂高與席長相當，所以階高九尺。漢朝明堂建制，還遵循這種規定，這就是張衡在《東京賦》中所説的“用席長來度量堂”。鄭玄認爲既然前廟、正殿、後殿三者建

帝，第二赤帝，第三黄帝，第四白帝，第五黑帝。配帝總配享五帝，在阼階東上，西向。大殿後爲小殿五間，以爲五佐室焉。

制相同，所以都應該以九尺爲度量單位。皇帝下詔説："同意。"這樣就毁掉宋的太極殿，用拆下來的木料構建明堂十二間，以太廟爲地基測量的起點。在中央六間安放六個座位，都面向南。從東起第一爲青帝，第二赤帝，第三黄帝，第四白帝，第五黑帝。配祭皇帝總體配祭五帝，在東階之上的東側，面向西。大殿後邊建造小殿五間，作爲五個副室。

陳制，明堂殿屋十二間。中央六間，依齊制，安六座。四方帝各依其方，黄帝居坤維，而配饗坐依梁法。武帝時，以德帝配。文帝時，以武帝配。廢帝已後，以文帝配。牲以太牢，粢盛六飯，鉶羹果蔬備薦焉。

陳朝的建制，明堂殿屋共十二間。中央六間，依照齊朝的建制，安放六個座位。四方之帝各依自己的方位，黄帝居中央土位，配祭皇帝的座位及朝向依據梁制。陳武帝時，以陳德帝配祭。陳文帝時，以陳武帝配祭。陳廢帝以後，以陳文帝配祭。犧牲用太牢，六件祭器盛放穀物，以五味調製的鉶羹和果品菜蔬全部進獻。

後齊采《周官·考工記》爲五室，周采漢《三輔黄圖》爲九室，各存其制，而竟不立。

後齊依據《周禮·考工記》建造五室，後周依據漢朝《三輔黄圖》建造九室，分别保存了《周禮》和《三輔黄圖》的禮制，但最終没有被後世所效法。

高祖平陳，收羅杞梓，郊丘宗社，典禮粗備，唯明堂未立。開皇十三年，詔命議之。禮部尚書牛弘、國子祭酒辛彦之等定議，事在《弘傳》。後檢校將作大匠事宇文愷，依《月令》文，造明堂木樣，重檐複廟，五房四達，丈尺規矩，皆有準憑，以獻。高祖異之，命有司於郭内安業里爲規兆。方欲崇建，又命詳定，諸儒争論，莫之能决。弘等又條經史正文重奏。時非議既多，久而不定，又議罷之。及大業中，愷又造《明堂議》及樣奏之。煬帝下其議，但令於霍山采木，而建都興役，其制遂寢。終隋代，祀五方上帝，止於明堂，恒以季秋在雩壇上而祀。其用幣各於其方。人帝各在天帝之左。太祖武元皇帝在太昊南，西向。五官在庭，亦各依其方。牲用犢十二。皇帝、太尉、司農行三獻禮于青帝及太祖。自餘有司助

隋高祖文帝平定陳朝，搜羅杞梓良材，兩郊、丘方、宗廟、社土等祭祀，其禮制大體齊備，祇有明堂未建。隋開皇十三年，皇帝下令討論此事。禮部尚書牛弘、國子祭酒辛彦之等參與討論决定，此事寫進《牛弘傳》。後來檢校將作大匠事宇文愷，依《禮記·月令》記載，製作了明堂微縮木樣，木樣是雙層屋檐和雙椽、雙棟、雙軒版的廟堂，有五室四門，尺寸大小，都完全符合比例，以此獻給皇帝。文帝特别重視此物，命令有司在外城以裏的安業里劃定建築區。正要建造，又命令仔細討論，各位儒者争辯，没有誰能决定。牛弘等又依據經史正文重新上奏。當時不同意見已經很多，長時間不能决定，下詔停止討論。到了大業年間，宇文愷又提出建造明堂的《明堂議》并製作小樣。煬帝下達他的建議，祇命人在霍山采伐木材，動用民工營建都城，建造明堂的命令就被壓下了。直到隋朝終結，祭祀五方之帝不再在明堂，長時間地於九月在祈雨臺上祭祀。所用幣帛顔色與各方位顔色相同。配祭的皇帝在每一位天帝的左側。太祖武元

奠。祀五官於堂下，行一獻禮。有燎。其省牲進熟，如南郊儀。

皇帝在太昊帝伏羲氏的南方，面向西。五帝座位在庭中，分別依據各自的方位。犧牲用十二頭犢。皇帝、太尉、司農向青帝和太祖行三獻之禮，其餘官員助祭。在堂下祭祀五帝，行一獻之禮。舉行柴祭。省用犧牲，獻上熟食，與南郊祭儀相同。

隋書卷七

志 第 二

禮儀(二)

《春秋》"龍見而雩"，梁制不爲恒祀。四月後旱，則祈雨，行七事：一，理冤獄及失職者；二，振鰥寡孤獨者；三，省繇輕賦；四，舉進賢良；五，黜退貪邪；六，命會男女，恤怨曠；七，撤膳羞，弛樂懸而不作。天子又降法服。七日，乃祈社稷；七日，乃祈山林川澤常興雲雨者；七日，乃祈群廟之主于太廟；七日，乃祈古來百辟卿士有益於人者；七日，乃大雩，祈上帝，遍祈所有事者。大雩禮，立圓壇於南郊之左，高及輪廣四丈，周十二丈，四陛。牲用黄牯牛一。祈五天帝及五人帝於其上，各依其方，以太祖配，位於青帝之南，五官配食於下。七日乃去樂。又遍祈社稷山林川澤，就故地處大雩。國南除地爲墠，舞童六十四人。祈百辟卿士於雩壇之左，除地爲墠，舞童六十四人，皆袨服，爲八列，各執羽翳。每列歌《雲漢》詩一章而畢。旱而祈澍，則報以太牢，皆有司行事。唯雩則不報。若郡國縣旱請雨，則五事同時并行：一，理冤獄失職；二，存鰥寡孤獨；三，省徭役；四，進賢良；五，退貪邪。守令皆潔齋三日，乃祈社稷。七日不雨，更齋祈如初。三變仍不雨，復齋祈其界内

《春秋》載"夏曆四月蒼龍方向角、亢二宿在傍晚出現時就舉行雩祭"，梁朝規定雩祭不是每年都要舉行的祭祀。四月以後天旱，就求雨，做七件事：一審理冤獄懲處失職官吏；二救濟鰥寡孤獨者；三減免徭役和賦税；四推薦任用賢能正直之人；五罷免貪官污吏；六令男女相會，體恤怨女曠夫；七撤掉珍饈美味，停止一切音樂活動。天子還賜給各級官吏能表明官階的服飾。過七日就向土神、穀神祈禱；又過七日，就向能興雲布雨的山林川澤祈禱；又過七日，就在太廟向列祖列宗祈禱；又過七日，就向自古以來爲百姓做出貢獻的諸侯卿大夫祈禱；又過七日，就舉行盛大雩祭禮，向蒼天上帝祈禱，普遍祭祀所有神靈。盛大雩祭禮，在南郊左側建圓壇，高和直徑都是四丈，周長十二丈，有四道臺階。犧牲用一頭黄色母牛。在壇上向五方天帝和黄帝、顓頊等五位人間皇帝祈禱，分别置於應處的方位，以梁太祖配祭，配祭位在東方青帝的南側，分管天、地、神、民、類物的神在壇下配享。又過七日就停止音樂。還有向所有社稷山林川澤之神祈禱，在舊地舉行盛大雩祭。在國都南方清掃一塊場地，并有舞蹈童子六十四人。在雩壇的左側向歷代諸侯卿大夫祈禱，清掃一塊場地作祭壇，并有舞蹈童子六十四人，都穿黑色禮服，排成八行，每人手持羽毛裝飾的華蓋。每行童子歌唱《詩·大雅·雲漢》一章。乾旱而祈求降雨，用太牢禮回報上帝天神，這些由專人辦理。祇有雩祭不必回報。如果諸侯國和郡縣求雨，那麽就要同時做

山林川澤常興雲雨者。祈而澍，亦各有報。

下述五件事：一審理冤獄懲處失職官吏；二慰問鰥寡孤獨者；三減免徭役；四選任賢能正直之人；五罷免貪官污吏。地方官員都齋戒三天，再向土神穀神祈禱。如果七日後仍不降雨，再重新像先前那樣齋戒祈禱。禾苗經歷了三個生長階段仍不降雨，再齋戒向境內能興雲布雨的山林川澤祈禱。祈禱後降雨，對諸神都有答謝。

陳氏亦因梁制，祈而澍則報以少牢。武帝時，以德皇帝配，文帝時，以武帝配。廢帝即位，以文帝配青帝。牲用黄牯牛，而以清酒四升洗其首。其壇墠配饗歌舞，皆如梁禮。天子不親奉，則太宰、太常、光禄行三獻禮。其法皆采齊建武二年事也。

陳朝也承襲梁朝的禮制，祈禱後降雨就以少牢禮回報諸神。陳武帝時，以德皇帝配祭，文帝時，以武帝配祭。廢帝登基，以文帝配祭青帝。犧牲用黄色母牛，用清酒四升洗滌牛首。壇前平地的配祭及歌舞，都與梁朝禮制相同。天子不親自獻酒，而太宰、太常、光禄大夫行三次獻酒之禮。這些祈雨方法都取自齊明帝建武二年的規定。

梁、陳制，諸祠官皆給除穢氣藥，先齋一日服之，以取清潔。

梁朝、陳朝禮制，所有參與祈雨的官員都發給清除穢氣的藥，在齋戒的前一天服用，目的是潔身。

天監九年，有事雩壇。武帝以爲雨既類陰，而求之正陽，其謬已甚。東方既非盛陽，而爲生養之始，則雩壇應在東方，祈晴亦宜此地。於是遂移於東郊。

梁天監九年，在雩壇祈雨。梁武帝認爲雨屬於陰類，却在正南方求雨，荒謬已極。東方不是極陽，却是開始生長發育的地方，求雨祭壇應在東方，久雨求晴也應該在這裏。於是把雩壇移到東郊。

十年，帝又以雩祭燔柴，以火祈水，於理爲乖。儀曹郎朱异議曰："案周宣《雲漢》之詩，毛注有瘞埋之文，不見有燔柴之説。若以五帝必柴，今明堂又無其事。"於是停用柴，從坎瘞典。

天監十年，武帝又認爲雩祭時焚柴，這是以火求水，從道理上講不通。儀曹郎朱异的意見是："據描寫周宣王爲民祈雨的《詩經·大雅·雲漢》詩，毛傳有掩埋祭物的注釋，没見到有焚柴的説法。如果説祭祀五方之帝一定要焚柴，現在的明堂祭又没有這種規定。"於是雩祭不再焚柴，依從掩埋祭物的古禮。

十一年，帝曰："四望之祀，頃來遂絶。宜更議復。"朱异議："鄭衆云：'四望謂日月星海。'鄭玄云：'謂五岳四鎮四瀆。'尋二鄭之説，互有不同。竊以望是不即之名，凡厥遥祭，皆有斯目。豈容局於星漢、拘於海瀆？請命司天有關水旱之義，爰有四海名山大川能興雲致雨，一皆備祭。"帝從之。又揚州主簿顧協又云：

天監十一年，武帝説："遥祭山川的祭祀，近些年來已經廢止了。應該討論重新恢復。"朱异説："鄭衆説：'四望指日月星海。'鄭玄説：'四望指五岳四鎮四瀆。'研究二鄭的説法，互相不盡相同。本人認爲望是不能接近的意思，一切遥祭，都是指睁開眼睛能看到的地方。難道能僅限於銀河、拘於大海和河流嗎？請指示掌管天象者重新解釋水旱之義，凡四海和名山大川能興雲布雨的，一律予以祭祀。"皇帝同意了。還有揚

"《禮》'仲夏大雩',《春秋》'龍見而雩',則雩常祭也,水旱且又禱之,謂宜式備斯典。"太常博士亦從協議。祠部郎明巖卿以爲:"祈報之祀,已備郊禋,沿革有時,不必同揆。"帝從其議,依舊不改。

州主簿顧協又説:"《禮記》有'仲夏天旱舉行盛大雩祭'的話,《春秋》有'四月蒼龍方向角、亢二宿在傍晚出現時就舉行雩祭'的説法,可見雩祭是常祭,發生水旱災害時再次祈禱,應該把它定爲固定的祭禮。"太常博士也同意顧協的意見。祠部郎明巖卿認爲:"祈雨回報這樣的祭祀,已經在郊祭禋祀中存在了,繼承和改革應依據現時,不必按照一個準則。"皇帝同意他的意見,仍依循舊制而不改。

大同五年,又築雩壇於藉田兆内。有祈祭,則齋官寄藉田省云。

梁武帝大同五年,又在天子躬耕的籍田界内建造雩壇。如有祈禱免災的祭事,那麽齋戒的祭祀官員就寄住在籍田禁地。

後齊以孟夏龍見而雩,祭太微五精帝於夏郊之東。爲圜壇,廣四十五尺,高九尺,四面各一陛。爲三壝外營,相去深淺,并燎壇,一如南郊。於其上祈穀實,以顯宗文宣帝配。青帝在甲寅之地,赤帝在丙巳之地,黄帝在己未之地,白帝在庚申之地,黑帝在壬亥之地。面皆内向,藉以藁秸。配帝在青帝之南,小退,藉以莞席。牲以騂。其儀同南郊。又祈禱者有九焉:一曰雩,二曰南郊,三曰堯廟,四曰孔顔廟,五曰社稷,六曰五岳,七曰四瀆,八曰滏口,九曰豹祠。水旱癘疫,皆有事焉。無牲,皆以酒脯棗栗之饌。若建午、建未、建申之月不雨,則使三公祈五帝於雩壇。禮用玉幣,有燎,不設金石之樂,選伎工端潔善謳咏者,使歌《雲漢》詩於壇南。自餘同正雩。南郊則使三公祈五天帝於郊壇,有燎,座位如雩。五人帝各在天帝之左。其儀如郊禮。堯廟,則遣使祈於平陽。孔、顔廟,則遣使祈於國學,如堯廟。社稷如正祭。五岳,遣使祈於岳所。四瀆如祈五岳,滏口如祈堯廟,豹祠如祈滏口。

後齊當四月蒼龍方向角亢二星傍晚出現在東方時舉行雩祭,在夏郊東邊祭祀太微星和五方之星。建造圓形的壇,直徑四十五尺,高九尺,四面各有一道臺階。在外圍建三層矮墻,三層矮墻之間距離遠近,以及所建焚柴壇規格,全與南郊相同。在那上面祈求穀物豐收,以顯宗文宣帝配祭。青帝地處甲寅東方,赤帝地處丙巳南方,黄帝地處己未中央,白帝地處庚申西方,黑帝地處壬亥北方。神主正面都向内,草墊用秸秆編製。配祭的皇帝在青帝的南側,位置稍後一些,草墊用莞草編製。犧牲用紅色牛。祭儀與南郊祭相同。再有祈禱有九種情況:一是雩祭,二是南郊祭,三是堯廟祭,四是孔子廟和顔回廟祭,五是社稷祭,六是五岳祭,七是四瀆祭,八是滏口祭,九是西門豹祠祭。凡是發生水旱災害,都舉行祭祀。祭祀時没有犧牲,都用酒、肉乾、大棗、栗子一類的菜肴。如果五月、六月、七月不下雨,就派遣三公在雩壇祈禱五方之帝。禮器用玉器和幣帛,有焚柴儀式,不用鐘磬之樂,選擇端莊貞潔善於歌唱的伶人,命他在壇的南側歌唱《雲漢》詩。其他與正式雩祭相同。在南郊派三公在祭壇向五方天帝祈禱,有焚柴儀式,諸神座位與雩祭相同。黄帝、顓頊等五位人世帝王分别在五帝之左。其禮儀與郊祭相同。堯廟祭,派使者在平陽祈禱。孔子廟、顔回廟,則派使者在國子監祈禱,與堯廟祭相同。社稷祭與正式祭祀相同。五岳祭,派使者到山上祈禱。四瀆祭與五岳

祭相同，湰口祭與堯廟祭相同，西門豹祠祭與湰口祭相同。

隋雩壇，國南十三里啓夏門外道左。高一丈，周百二十尺。孟夏之月，龍星見，則雩五方上帝，配以五人帝於上，以太祖武元帝配饗，五官從配於下。牲用犢十，各依方色。京師孟夏後旱，則祈雨，理冤獄失職，存鰥寡孤獨，振困乏，掩骼埋胔，省傜役，進賢良，舉直言，退佞諂，黜貪殘，命有司會男女，恤怨曠。七日，乃祈岳鎮海瀆及諸山川能興雲雨者；又七日，乃祈社稷及古來百辟卿士有益於人者；又七日，乃祈宗廟及古帝王有神祠者；又七日，乃修雩，祈神州；又七日，仍不雨，復從岳瀆已下祈如初典。秋分已後不雩，但禱而已。皆用酒脯。初請後二旬不雨者，即徙市禁屠。皇帝御素服，避正殿，減膳撤樂，或露坐聽政。百官斷傘扇。令人家造土龍。雨澍，則命有司報。州郡尉祈雨，則理冤獄，存鰥寡孤獨，掩骼埋胔，潔齋祈于社。七日，乃祈界内山川能興雨者，徙市斷屠如京師。祈而澍，亦各有報。霖雨則禜京城諸門，三禜不止，則祈山川岳鎮海瀆社稷。又不止，則祈宗廟神州。報以太牢。州郡縣苦雨，亦各禜其城門，不止則祈界内山川。及祈報，用羊豕。

隋朝雩祭壇，在國都南十三里啓夏門外道的左側。壇高一丈，周長一百二十尺。孟夏月，蒼龍方向角、亢星出現，就要祭五方之帝，在壇上以黄帝、顓頊等五位人世間的皇帝配祭，以隋太祖武元帝配祭，天、地、神、民、類物五官在壇下隨同祭祀。犧牲用十頭犢，犧牲的毛色分别與各方位的顔色相同。孟夏月後京城乾旱，就求雨，審理冤獄懲處失職官吏，撫恤鰥寡孤獨，救濟貧窮百姓，掩埋路死者骸骨，減免傜役，任用賢能正直的官吏，推薦直言敢諫之士，斥退諂佞之徒，罷黜貪污殘暴官吏，命令有司使男女相會，關照怨女曠夫。七日後，向能够興雲布雨的大海山川祈禱；再過七日，向社稷神以及自古以來的有益於百姓的諸侯卿大夫祈禱；再過七日，向宗廟以及古代有祠廟的帝王祈禱；再過七日，整修雩壇，向神州神祈禱；再過七日，仍不下雨，再像開始那樣重新向興雲布雨的大海山川祈禱。秋分以後不再雩祭，衹是祈禱而已。每次都用酒和肉乾。從最初求雨以後二十日仍不下雨，就把市場遷進小巷，禁止宰殺牛羊。皇帝穿白色衣服，不在正殿處理公事，降低膳食標準，撤除音樂，有時在露天落座辦理政務。百官都折斷傘扇。命令每家都製作土龍。降雨了，就命令有司向天神回報。州郡長官求雨，則審理冤獄，撫恤鰥寡孤獨，掩埋路死者的骸骨，齋戒後向土神祈禱。七日後，向本州郡中能興雲布雨的山川祈禱，遷移市場和禁止屠宰的做法與京城相同。祈禱後降雨了，對諸神都有回報。連綿大雨就在京城各門禜祭山川之神，三次禜祭雨仍不止，就向山川大海社稷之神祈禱。仍不止，就向宗廟和神州神祈禱。以太牢回報。州郡久雨不止，也各自在城門禜祭山川之神，雨不止就向州郡界内的山川祈禱。祈禱後的回報，以羊和猪爲犧牲。

《禮》，天子每以四立之日及季夏，乘玉輅，建大旗，服大裘，各於其方之近郊爲兆，迎其帝而祭之。所謂燔柴於泰壇，掃地而祭者也。春迎

《禮記》中規定，天子每年都在立春日、立夏日、立秋日、立冬日和季夏月，乘坐玉輅，竪起大旗，穿着大裘，分别以每季所配方位的近郊爲祭祀處所，迎接該方位的帝神而祭祀它。這就

靈威仰者，三春之始，萬物稟之而生，莫不仰其靈德，服而畏之也。夏迎赤熛怒者，火色熛怒，其靈炎至明盛也。秋迎白招拒者，招集，拒大也，言秋時集成萬物，其功大也。冬迎叶光紀者，叶拾，光華，紀法也，言冬時收拾光華之色，伏而藏之，皆有法也。中迎含樞紐者，含容也，樞機有開闔之義，紐者結也。言土德之帝，能含容萬物，開闔有時，紐結有法也。然此五帝之號，皆以其德而名焉。梁、陳、後齊、後周及隋，制度相循，皆以其時之日，各於其郊迎，而以太皞之屬五人帝配祭。并以五官、三辰、七宿於其方從祀焉。

是所說的在泰壇焚柴，掃出平地而祭祀的情況。立春日迎祭靈威仰帝，在春季的開始，萬物禀承它而生長，沒有什麽不仰仗它的靈性恩澤，并順從而敬畏的。立夏日迎祭赤熛怒帝，火光盛大，它的光焰是最明亮盛大的。立秋日迎祭白招拒帝，招是招集，拒是巨大，説的是秋季使萬物成熟，它的功勞是巨大的。立冬日迎祭叶光紀帝，叶是拾取，光是光華，紀是法紀，説的是冬季把光華收拾起來，并加以掩藏，這都是有規律的。季夏在中央迎祭含樞紐帝，含是容，樞是樞機，有開合的意思，紐是結的意思。説的是土德之帝，能包容萬物，按時開合，使萬物有規律地連結在一起。如此看來，五方之帝的名號，都是以其恩澤的特點而命名的。梁朝、陳朝、北齊、北周以及隋朝，禮制相互沿襲，都按照每個季度的第一天，分别在相應方位的郊外迎祭，用太皞等五位人世間的帝王配祭。都以天地神民類物的五官、日月星三辰以及同方位的七宿隨同祭祀。

梁制，迎氣以始祖配，牲用特牛一，其儀同南郊。天監七年，尚書左丞司馬筠等議："以昆蟲未蟄，不以火田，鳩化爲鷹，罻羅方設。仲春之月，祀不用牲，止珪璧皮幣。斯又事神之道，可以不殺，明矣。况今祀天，豈容尚此？請夏初迎氣，祭不用牲。"帝從之。八年，明山賓議曰："《周官》祀昊天以大裘，祀五帝亦如之。頃代郊祀之服，皆用衮冕，是以前奏迎氣、祀五帝，亦服衮冕。愚謂迎氣、祀五帝亦宜用大裘，禮俱一獻。"帝從之。

梁朝規定，迎接四季祈求豐年的祭祀，以始祖配祭，犧牲用一特牛，它的儀式與南郊祭相同。天監七年，尚書左丞司馬筠等提議："因爲昆蟲尚未復蘇，不用火燒田地，幼雛變成成鳥後，纔允許張設網羅。仲春月，祭祀不用犧牲，衹用玉珪、毛皮和繒帛。這就是事奉神靈的方法，可以不殺生，其道理明明白白。何况現在祭天，難道允許崇尚殺生？請允許立夏日迎祭赤熛怒帝時，祭祀不用犧牲。"皇帝同意了。天監八年，明山賓提議説："《周禮》中規定祭祀蒼天上帝用大裘，祭祀五方之帝也是這樣。最近幾個朝代郊祀的服飾，都用衮冕，所以在以前所上奏章中認爲在迎氣祭、五帝祭時，也用衮冕。我認爲迎氣祭、五帝祭也應該用大裘，用一獻之禮。"皇帝同意了。

陳迎氣之法，皆因梁制。

陳朝迎氣祭的禮儀，完全依照梁朝的規定。

後齊五郊迎氣，爲壇各於四郊，又爲黄壇於未地。所祀天帝及配帝五官之神同梁。其玉帛牲各以其方色。其儀與南郊同。帝及后各以夕牲日之

北齊的五郊迎氣祭，分别在四郊建壇，又在西南偏南方位建造黄色的壇。所主祭的天帝、配祭的五方之帝以及天、地、神、民、類物五官神，與梁朝相同。所用的玉器、幣帛、犧牲，分

旦，太尉陳幣，告請其廟，以就配焉。其從祀之官，位皆南陛之東，西向。壇上設饌畢，太宰丞設饌於其座。亞獻畢，太常少卿乃於其所獻。事畢，皆撤。又云，立春前五日，於州大門外之東，造青土牛兩頭，耕夫犁具。立春，有司迎春於東郊，竪青幡於青牛之傍焉。

別與各方位的顏色相同。禮儀與南郊祭相同。皇帝皇后分別在祭祀的前一日察看犧牲那一天的早上，太尉陳列出幣帛，告祭祖廟，請求祖先配祭。那些隨同祭祀的官員，都在南階的東邊，面向西。在祭壇上擺設肴饌完畢，太宰丞在各神座前擺設肴饌。第二次獻酒完畢，太常少卿就在他所處的位置第三次獻酒。祭祀完畢，祭品全部撤下。又說，立春前五天，在州的大門外東邊，建造青色土牛兩頭，還有種地人和犁具。立春日，有司在東郊迎祭靈威仰帝，在青牛的旁邊插一杆青旗。

後周五郊壇，其崇及去國，如其行之數。其廣皆四丈，其方俱百二十步。內壝皆半之。祭配皆同後齊。星辰、七宿、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亦各於其方配郊而祀之。其星辰爲壇，崇五尺，方二丈。岳鎮爲坎，方二丈，深二尺。山林已下，亦爲坎。壇，崇三尺，坎深一尺，俱方一丈。其儀頗同南郊。冢宰亞獻，宗伯終獻，禮畢。

北周的五郊祭壇，它的高和與都城的距離，分別與五行的數字相同。壇寬都是四丈，地面邊長都是一百二十步。所有內層矮墻的邊長都是一百二十步的一半。主祭的和配祭的都與北齊相同。星辰、七宿、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諸神，也在各自的方位在郊祭中配祭。那些祭祀星辰的壇，高五尺，邊長二丈。祭岳鎮神則挖成坑穴，坑穴邊長二丈，深二尺。祭山林以下諸神，也挖成坑穴。壇高三尺，坑穴深一尺，都是一丈見方。其禮儀與南郊祭大致相同。冢宰第二次獻酒，宗伯末獻，祭禮完成。

隋五時迎氣。青郊爲壇，國東春明門外道北，去宮八里，高八尺。赤郊爲壇，國南明德門外道西，去宮十三里，高七尺。黄郊爲壇，國南安化門外道西，去宮十二里，高七尺。白郊爲壇，國西開遠門外道南，去宮八里，高九尺。黑郊爲壇，宮北十一里丑地，高六尺。并廣四丈。各以四方立日，黄郊以季夏土王日。祀其方之帝，各配以人帝，以太祖武元帝配。五官及星三辰七宿，亦各依其方從祀。其牲依方色，各用犢二，星辰加羊豕各一。其儀同南郊。其岳瀆鎮海，各依五時迎氣日，遣使就其所，祭之以太牢。

隋朝的五時迎氣祭。在青郊建壇，在國都東方春明門外的路北，距皇宮八里，高八尺。在赤郊建壇，在國都南方明德門外的路西，距皇宮十三里，高七尺。在黄郊建壇，在國都南安化門外路西，距皇宮十二里，高七尺。在白郊建壇，在國都西開遠門外路南，距皇宮八里，高九尺。在黑郊建壇，在皇宮北十一里的東北偏北，高六尺。一律寬四丈。分別在四方的立春日、立夏日、立秋日、立冬日，黄郊在六月的土王日舉行迎氣祭。祭祀某方的天帝，并分別以人間皇帝配祭，人間皇帝用隋太祖武元皇帝配祭。五官以及星、三辰、七宿，也都各依自己所在方位隨同祭祀。所用犧牲都與各方位的顏色相同，各用二頭犢，星辰則分別加一隻羊一口猪。其禮與南郊祭相同。那岳瀆鎮海祭，分別在五時迎氣祭那一天，派使者到那裏去，用太牢禮祭祀。

晋江左以後，乃至宋、齊，相承始受命之主，皆立六廟，虛太祖之位。宋武初爲宋王，立廟於彭城，但祭高祖已下四世。

中興二年，梁武初爲梁公。曹文思議："天子受命之日，便祭七廟。諸侯始封，即祭五廟。"祠部郎謝廣等并駁之，遂不施用。乃建臺，於東城立四親廟，并妃郗氏而爲五廟。告祠之禮，并用太牢。其年四月，即皇帝位。謝廣又議，以爲初祭是四時常祭，首月既不可移易，宜依前剋日於東廟致齋。帝從之。遂於東城時祭訖，還神主於太廟。始自皇祖太中府君、皇祖淮陰府君、皇高祖濟陰府君、皇曾祖中從事史府君、皇祖特進府君，并皇考，以爲三昭三穆。凡六廟。追尊皇考爲文皇帝，皇妣爲德皇后，廟號太祖。皇祖特進以上，皆不追尊。擬祖遷於上，而太祖之廟不毀，與六親廟爲七，皆同一堂，共庭而別室。春祀、夏礿、秋嘗、冬蒸并臘，一歲凡五，謂之時祭。三年一禘，五年一祫，謂之殷祭。禘以夏，祫以冬，皆以功臣配。其儀頗同南郊。又有小廟，太祖太夫人廟也。非嫡，故別立廟。皇帝每祭太廟訖，乃詣小廟，亦以一太牢，如太廟禮。

晋朝東遷以後，直到宋朝、齊朝，相沿每朝第一個接受天命的皇帝，都建六廟，把太祖的廟位空起來。宋武帝最初做宋王，在彭城建廟，祇祭高祖以下四代宗親。

齊和帝中興二年，梁武帝當時做梁公。曹文思提議："天子接受天命那一天，就祭祀七廟。諸侯剛剛接受策封時，就祭祀五廟。"祠部郎謝廣等人一起反駁他，這樣曹文思的提議没有施行。於是就修建一個臺，在國都東方建造高祖、曾祖、祖父、父親廟，與妃郗氏并稱五廟。祭告祠廟之禮，都用太牢。這年四月，梁武帝登上皇帝位。謝廣又提議，認爲第一次祭祀是四季中的常祭，第一個月已經不能改動了，應該依據以前約定的日期在東廟舉行清心潔身儀式。皇帝同意了。於是在國都東方的四季常祭完畢時，就把神位遷移到太廟。從皇祖太中府君、皇祖淮陰府君、皇高祖濟陰府君、皇曾祖中從事史府君、皇祖特進府君，再加上已故父皇，分做三昭三穆。共六廟。追尊先父爲文皇帝，先母爲德皇后，廟號太祖。皇祖特進以上，一律不再追尊皇帝。擬定祖宗遷祧時，太祖廟不撤，與六代廟合爲七廟，都在同一廳堂中，雖在同一廳堂，但有各自的室。春祀、夏礿、秋嘗、冬蒸四季常祭以及臘祭，一年共五次祭祀，稱作時祭。三年一次禘祭，五年一次祫祭，稱作殷祭。禘祭在夏季，祫祭在冬季，都用功臣配祭。它的祭儀與南郊祭大致相同。還有小廟，是太祖太夫人的廟。因爲不是嫡夫人，所以另外立廟。皇帝每次在太廟祭祀完了，就到小廟，犧牲也用一太牢，與太廟祭禮相同。

天監三年，尚書左丞何佟之議曰："禘於首夏，物皆未成，故爲小。祫於秋冬，萬物皆成，其禮尤大。司勳列功臣有六，皆祭於大蒸，知祫尤大，乃及之也。近代禘祫，并及功臣，有乖典制。宜改。"詔從之。自是祫祭乃及功臣。是歲，都令史王景之，列自江左以來，郊廟祭祀，帝已入齋，百姓尚哭，以爲乖禮。佟之等

梁天監三年，尚書左丞何佟之提議說："禘祭在夏初，萬物没有長成，所以稱小祭。祫祭在秋冬之際，萬物都成熟了，所以其祭禮特别盛大。司勳列出六名功臣，都在盛大蒸祭時配祭，因此知道祫祭是最大的，這是連帶而及。最近幾朝的禘祭、祫祭，都連帶祭祀功臣，有背古禮，應該改正。"皇帝下令同意他的意見。從此祫祭以功臣配祭。這一年，都令史王景之，列舉自東晋以來，郊祭和祖廟祭，皇帝已經開始齋戒，百

奏:"案《禮》國門在皋門外,今之籬門是也。今古殊制,若禁凶服不得入籬門爲太遠,宜以六門爲斷。"詔曰:"六門之内,士庶甚多,四時蒸嘗,俱斷其哭。若有死者,棺器須來。既許其大,而不許其細也。到齋日,宜去廟二百步斷哭。"

姓還有送喪的哭聲的事實,認爲違背禮儀。何佟之等人上奏:"依《禮記》國都之門在皋門外,就是今天的籬門。古今禮制不同,假如認爲禁止喪葬人士不得進入籬門的限定範圍太大,就應該以六門爲限。"皇帝詔令說:"六門以内,百姓衆多,四季祭祀,一律杜絶哭聲。如果有死人的,棺材可以進六門以内。這就解决了死者的最主要需求——棺材,就不再允許死者家人小的要求——哭喪。在齋戒日,應該在祖廟周圍二百步以内杜絶哭聲。"

四年,何佟之議:"案《禮》未祭一日,大宗伯省牲鑊,祭日之晨,君親牽牲麗碑。後代有冒暗之防,而人主猶必親奉,故有夕牲之禮。頃代人君,不復躬牽,相承丹陽尹牽牲,於古無取。宜依以未祭一日之暮,太常省牲視鑊,祭日之晨,使太尉牽牲出入也。《少牢饋食》殺牲於廟門外,今《儀注》詣厨烹牲,謂宜依舊。"帝可其奏。佟之又曰:"鄭玄云:'天子諸侯之祭禮,先有祼尸之事,乃迎牲。'今《儀注》乃至薦熟畢,太祝方執珪瓚祼地,違謬若斯。又近代人君,不復躬行祼禮。太尉既攝位,實宜親執其事,而越使卑賤太祝,甚乖舊典。愚謂祭日之晨,宜使太尉先行祼獻,乃後迎牲。"帝曰:"祼尸本使神有所附。今既無尸,祼將安設?"佟之曰:"如馬、鄭之意,祼雖獻尸,而義在求神。今雖無尸,求神之義,恐不可闕。"帝曰:"此本因尸以祀神。今若無尸,則宜立寄求之所。"祼義乃定。佟之曰:"《祭統》云:'獻之屬,莫重於祼。'今既存尸卒食之獻,則祼鬯之求,實不可闕。又送神更祼經記無文。宜依禮革。"奏未報而佟之卒。後明山賓復申其理。帝曰:"佟之既不復存,宜從其議也。"自是始使太尉代太祝行祼而又牽牲。

梁天監四年,何佟之提議:"依《周禮》規定在祭祀前一天,大宗伯察看犧牲和鼎鑊,祭祀這天早晨,君主親自牽着犧牲并把犧牲繫在碑上。後代戒備發生盜竊事件,君主必須親自奉上犧牲,所以纔有祭祀前一日察看犧牲的禮儀。最近幾個朝代的君主,不再親自牽引犧牲,相沿丹陽尹牽引犧牲,這在古禮中没有根據。應該在祭祀前一日的晚上,太常視察犧牲和鼎鑊,祭祀這天早晨,派太尉牽犧牲進入太廟。《少牢饋食禮》說在廟門外宰殺犧牲,現在《儀禮注》說在厨房烹煮犧牲,建議應依據古禮。"皇帝同意他的建議。何佟之又說:"鄭玄說:'天子諸侯的祭禮,有先對尸主行祼禮的儀式,然後再迎接犧牲。'現在的《儀禮注》直到獻上熟的祭品完了,太祝纔手持玉珪行祼禮,違背古禮到如此程度。還有近幾個朝代的君主,不再親自實行祼禮。太尉暫代其位,實際應該親自主持祼禮,但却派地位低下的太祝主持,嚴重背離古禮。我認爲在祭祀那一天的早上,應該派太尉先實行祼禮,然後再迎接犧牲。"皇帝說:"祼尸禮的目的是使所祭祀的神靈有所依附。現在已經没有尸主,祼禮怎麽安排?"何佟之說:"依據馬融、鄭玄的意思,祼禮雖然是向尸主獻酒,但目的在於求神。現在儘管没有尸主,但祈求神靈的目的,恐怕不能缺少。"皇帝說:"這是通過尸主來祭祀神靈。現在如果没有尸主,就應該建立一個求神的地方。"這樣祼禮的名分就確定了。何佟之說:"《禮記·祭統》載:'獻酒一類的祭禮,没有比祼禮更重要的。'現在已經保留尸主吃完再獻酒,那麽用甜酒酹地

太常任昉，又以未明九刻呈牲，又加太尉祼酒，三刻施饌，間中五刻，行儀不辦。近者臨祭從事，實以二更，至未明三刻方辦。明山賓議："謂九刻已疑太早，況二更非復祭旦。"帝曰："夜半子時，即是晨始。宜取三更省牲，餘依《儀注》。"又有司以爲三牲或離杙，依制埋瘞，猪羊死則不埋。請議其制。司馬褧等議以爲："牲死則埋，必在滌矣。謂三牲在滌死，悉宜埋。"帝從之。

以祭祀神靈，實在不可少。還有送神時再行祼禮的事《禮記》書中没有明文。應該依據古禮革除。"此項提議未得到批覆何佟之就病逝了。以後明山賓又重申何佟之的見解。皇帝説："何佟之已經不在了。應該同意他的提議。"從此開始派太尉取代太祝實行祼禮，并且負責牽引犧牲。太常任昉，認爲應在天明前九刻時展現犧牲，再加上太尉行祼禮，三刻時以後奉上肴饌，以下五刻時内，不舉行祭禮。最近幾個朝代的祭祀行動，實際是在二更開始，直到天明前三刻時纔舉行祼禮。明山賓的意見是："認爲天明前九刻時已經是太早了，何況二更不算是祭日的早晨。"皇帝説："半夜子時，就是一天的開始。應該在三更時察看犧牲，其餘按《儀禮注》執行。"有司還認爲三種犧牲中有的離開木樁後，應該掩埋起來，猪羊死了就可以不掩埋了。請允許討論這個建議。司馬褧等的意見認爲："犧牲死了就掩埋，是指犧牲已經在滌中畜養過。指的是在滌中畜養過的三種犧牲死了，全都埋掉。"皇帝同意這種意見。

五年，明山賓議："樽彝之制，《祭圖》唯有三樽：一曰象樽，周樽也；二曰山罍，夏樽也；三曰著樽，殷樽也。徒有彝名，竟無其器，直酌象樽之酒，以爲珪瓚之實。竊尋祼重於獻，不容共樽，宜循彝器，以備大典。案禮器有六彝，春祠夏禴，祼用鷄彝鳥彝。王以珪瓚初祼，后以璋瓚亞祼，故春夏兩祭，俱用二彝。今古禮殊，無復亞祼，止循其二。春夏鷄彝，秋冬斝彝，庶禮物備也。"帝曰："鷄是金禽，亦主巽位。但金火相伏，用之通夏，於義爲疑。"山賓曰："臣愚管，不奉明詔，則終年乖舛。案鳥彝是南方之物，則主火位，木生於火，宜以鳥彝春夏兼用。"帝從之。

天監五年，明山賓提議："祭禮所用酒樽的規定，在《祭圖》中有三種：一是象牙酒樽，是周代的酒樽；二是刻有山雲圖紋的酒樽，是夏代的酒樽；三是平底酒樽，是殷代的酒樽。空有彝器之名，却没有真正的彝器，衹在象牙酒樽斟酒，就當做斟滿玉柄酒樽。我認爲祼禮重於獻酒，不允許共用一樽，應該廣泛搜求彝器，以供盛大祭典使用。據説古禮禮器有六種彝，立春立夏祭祀，祼禮用鷄彝和鳥彝。王用玉柄酒樽行初祼禮，后用以璋爲柄的酒樽行再祼禮，所以春夏兩次祭祀，都用兩種彝器。古今禮儀不同，不舉行再祼禮，而是初祼實行兩次。春夏祭祀用有鷄形圖飾的酒器，秋冬祭祀用有禾稼飾紋的酒器，這樣差不多禮儀就完備了。"皇帝説："鷄是金禽，又寓居在東南巽位。但金與火相克，都用在夏祭中，懷疑這於理不合。"明山賓説："我愚昧并且見識少，如果没有聖上的明諭，那麼終生都將渾渾噩噩。依據鳥彝是南方器物的道理，居於火位，木能生火，在立春立夏祭祀，應該都用鳥

七年，舍人周捨以爲：“《禮》：‘玉輅以祀，金輅以賓。’則祭日應乘玉輅。”詔下其議。左丞孔休源議：“玉輅既有明文，而《儀注》金輅，當由宋、齊乖謬，宜依捨議。”帝從之。又禮官司馬筠議：“自今大事，遍告七廟，小事止告一室。”於是議以封禪、南北郊、祀明堂、巡省四方、御臨戎出征、皇太子加元服、寇賊平蕩、築宫立闕纂戎、戒嚴解嚴，合十一條，則遍告七廟。講武、修宗廟明堂、臨軒封拜公王、四夷款化貢方物、諸公王以愆削封及詔封王紹襲，合六條，則告一室。帝從之。

九年，詔簠簋之實，以藉田黑黍。

十二年，詔曰：“祭祀用洗匜中水盥，仍又滌爵。爵以禮神，宜窮精潔，而一器之内，雜用洗手，外可詳議。”於是御及三公應盥及洗爵，各用一匜。

十六年四月，詔曰：“夫神無常饗，饗于克誠，所以西鄰礿祭，實受其福。宗廟祭祀，猶有牲牢，無益至誠，有累冥道。自今四時蒸嘗外，可量代。”八座議：“以大脯代一元大武。”八座又奏：“既停宰殺，無復省牲之事，請立省饌儀。其衆官陪列，并同省牲。”帝從之。十月，詔曰：“今雖無復牲腥，猶有脯脩之類，即之幽明，義爲未盡。可更詳定，悉薦時蔬。”左丞司馬筠等參議：“大餅代大脯，餘悉用蔬菜。”帝從之。又舍人朱异議：“二廟祀，相承止有一鉶羹，蓋祭祀之禮，應有兩羹，相承止於一鉶，即禮爲乖。請加熬油蒓羹一

彝。”皇帝同意了。

天監七年，舍人周捨認爲：“《禮記》書中記載：‘玉輅車祭祀時用，金輅車迎接賓客時用。’可見祭祀那天應乘坐玉輅車。”皇帝把他的建議交給群臣討論。左丞孔休源建議：“玉輅的使用已有明文規定，而《儀禮注》中金輅的用途，大約從宋、齊開始背離古禮，應該同意周捨的建議。”皇帝同意了。又有禮官司馬筠提議：“從此以後盛大祭祀，普遍到七廟告祭，小規模祭祀衹告祭一廟。”於是决定在封禪、南北郊祭、明堂祭、巡視四方、御駕親征、皇太子加冕禮、平定賊寇、營造宫殿、繼承光大先人業績、戒嚴和解除戒嚴，共計十一種情况，就普遍告祭七廟。講習武事、修建宗廟明堂、駕臨前殿封拜王爺和公爵、四方屬國歸順或交好而奉上貢物、一些王公大臣因過錯削奪封爵和詔封某人承襲王公爵位，共計六條，衹告祭一廟。皇帝同意了。

天監九年，皇帝下令，用皇帝躬耕所穫黑黍，盛滿用做祭祀的簠簋之器。

天監十二年，詔書説：“祭祀時在洗滌匜器的水中洗手，又用這水洗滌酒器。酒器用來敬神，應該儘量潔净，在同一個器皿之中，既洗酒器又洗手，百官可詳加討論。”這樣就規定皇帝和三公洗手和洗滌酒器之匜應當分開。

天監十六年四月，詔書説：“神靈没有固定的享用祭品，衹享用虔敬者的祭品，因此西鄰的祭品雖少，衹要誠心也受到神靈的保祐。宗廟的祭祀，仍用犧牲，没有增加祭祀者的虔誠，有損陰德。從此四季祭祀之外，可以考慮代用祭品。”尚書、僕射、僕射令等八大官員提議：“用大塊乾肉代替牛。”八大官員又提議：“已經停止宰殺犧牲，不再有祭前察看犧牲之事，請允許制定祭前察看肴饌的禮儀。由一些官員陪同，與祭前察看犧牲的禮儀相同。”皇帝同意了。這年十月，詔書説：“現在雖然没有犧牲的腥膻之味，還有乾肉之類的祭品，這對積累陰德來説，其名分還没有達到頂點。可以再次討論决定，全部奉上時鮮蔬菜。”左丞司馬筠等參與討論并提議：“用大餅代替大塊乾肉，其餘全部用蔬菜。”皇帝同意

鈃。"帝從之。於是起至敬殿、景陽臺，立七廟座。月中再設净饌。自是訖於臺城破，諸廟遂不血食。

了。又有舍人朱异提議："祭祀父廟和祖父廟時，沿襲祇用一羹，推想祭祀的禮儀，應該有兩羹，沿襲祇用一羹，於禮不合。請允許增加一個熬油蓴菜羹。"皇帝同意了。這樣就建造至敬殿、景陽臺，立起七廟神位。一個月中兩次設置素齋祭品。從此到梁代皇城被攻破，各廟祭祀都用素食。

普通七年，祔皇太子所生丁貴嬪神主于小廟。其儀，未祔前，先修坎室，改塗。其日，有司行掃除，開坎室，奉皇考太夫人神主於坐。奠制幣訖，衆官入自東門，位定，祝告訖，撤幣，埋於兩楹間。有司遷太夫人神主於上，又奉穆貴嬪神主於下，陳祭器，如時祭儀。禮畢，納神主，閉于坎室。

梁普通七年，在小廟祔祭皇太子生母丁貴嬪神位。它的儀式是，没有祔祭前，先修坎室，改變路徑。祭祀當天，有司進行掃除，打開放置神主的坎室，把皇考太夫人神主放在座位上。進獻繒帛完了，衆官員從東門入，參祭者都站定，太祝禱告完了，撤掉繒帛，掩埋在兩楹中間。有司把太夫人神主遷移到上邊，又把穆貴嬪神主放在下邊，陳列祭器，與四時祭祀的禮儀相同。行禮完了，收起神主，關閉坎室。

陳制，立七廟，一歲五祠，謂春夏秋冬臘也。每祭共以一太牢，始祖以三牲首，餘唯骨體而已。五歲再殷，殷大祫而合祭也。初文帝入嗣，而皇考始興昭烈王廟在始興國，謂之東廟。天嘉四年，徙東廟神主，祔于梁之小廟，改曰國廟。祭用天子儀。

陳朝禮制，建立七廟，一年五次祭祀，即春祭、夏祭、秋祭、冬祭、臘祭。每次祭祀共用一太牢，始祖廟用牛、羊、猪三牲的頭祭祀，其餘諸廟用三牲之體祭祀。五年中有兩次殷祭，殷祭是集合遠近祖先的神主在太廟中合祭。當初陳文帝繼位，其先皇始興昭烈王廟在始興國，稱作東廟。陳文帝天嘉四年，遷移東廟的神主，祔祭於梁朝的小廟，改稱國廟。祭祀用天子禮。

後齊文襄嗣位，猶爲魏臣，置王高祖秦州使君、王曾祖太尉武貞公、王祖太師文穆公、王考相國獻武王，凡四廟。文宣帝受禪，置六廟：曰皇祖司空公廟、皇祖吏部尚書廟、皇祖秦州使君廟、皇祖文穆皇帝廟、太祖獻武皇帝廟、世宗文襄皇帝廟，爲六廟。獻武已下不毁，已上則遞毁。并同廟而别室。既而遷神主於太廟。文襄、文宣，并太祖之子，文宣初疑其昭穆之次，欲别立廟。衆議不同。至二年秋，始祔太廟。春祠、夏礿、秋嘗、冬蒸，皆以孟月，并臘，凡五祭。禘祫如梁之制。每祭，室一太牢，始以皇后預祭。河清定令，四時

北齊文襄王繼位，當時還是東魏的臣子，設置其高祖秦州使君、曾祖太尉武貞公、祖父太師文穆公、先父相國獻武王，共四個廟。北齊文宣帝接受東魏禪讓，設置六個廟：即皇祖司空公廟、皇祖吏部尚書廟、皇祖秦州使君廟、皇祖文穆皇帝廟、太祖獻武皇帝廟、世宗文襄皇帝廟，即是六廟。獻武皇帝以下的廟不再撤除，以上的廟則相繼撤除。都在同一廟中而分列不同祭室。然後把神主都逐一遷進太廟。文襄帝、文宣帝都是太祖之子，當初文宣帝對昭穆的次序有疑慮，想另外立廟。衆大臣對此看法不統一。到北齊天保二年秋，文襄帝纔祔祭於太廟。春祠、夏礿、秋嘗、冬蒸四時祭祀，都在每季的第一個月，再加上臘祭，共五次祭祀。隆重祭祀祖廟的禮儀與梁朝相同。每次祭祀，每一祭室用一太

祭廟禘祭及元日廟庭，并設庭燎二所。

牢，開始讓皇后提前祭祀。河清制定法令，規定四時祭、廟禘祭以及初一日祭祀宗廟，在兩處安放照明的火炬。

王及五等開國，執事官、散官從三品已上，皆祀五世。五等散品及執事官、散官正三品已下從五品已上，祭三世。三品已上，牲用一太牢，五品已下，少牢。執事官正六品已下，從七品已上，祭二世，用特牲。正八品已下，達於庶人，祭於寢，牲用特肫，或亦祭祖禰。諸廟悉依其宅堂之制，其間數各依廟多少爲限。其牲皆子孫見官之牲。

王爵和五等開國爵位，主管祭事的官員和從三品以上的散官，都祭祀五代先人。五等散官及主管祭祀之事的官員、正三品以下從五品以上的散官，祭祀三代先人。三品以上，祭祀用犧牲一太牢，五品以下，用少牢。主管祭祀之事的官員正六品以下，從七品以上，祭祀兩代先人，用特牲。正八品以下，直到百姓，在後殿祭祀，犧牲衹用公牛的後體，有的也祭祖廟和父廟。各廟全部依據生前居室的規格，它的間數分别依據廟的大小而定。所用犧牲都是子孫見官的犧牲。

後周之制，思復古之道，乃右宗廟而左社稷。置太祖之廟，并高祖已下二昭二穆，凡五。親盡則遷。其有德者謂之祧，廟亦不毁。閔帝受禪，追尊皇祖爲德皇帝，文王爲文皇帝，廟號太祖。擬已上三廟遞遷，至太祖不毁。其下相承置二昭二穆爲五焉。明帝崩，廟號世宗，武帝崩，廟號高祖，并爲祧廟而不毁。其時祭，各於其廟，祫禘則於太祖廟，亦以皇后預祭。其儀與後齊同。所異者，皇后亞獻訖，后又薦加豆之籩，其實菱芡芹菹兔醢。冢宰終獻訖，皇后親撤豆，降還板位。然後太祝撤焉。

北周的禮制，想恢復古禮，就在右側修建宗廟左側修建社稷廟。設置太祖廟，在高祖以下設二昭二穆，共五廟。父親死了，五廟中的遠祖廟就撤除了。那些有功德的稱作祧廟，他的廟就不再撤除。閔帝受禪後追尊皇祖爲德皇帝，文王爲文皇帝，廟號太祖。規定以上三廟遞相遷祧，到太祖廟就不再撤除。以下相承設置二昭二穆共五廟。明帝駕崩，廟號世宗，武帝駕崩，廟號高祖，都建成祧廟而不撤除。北周的四時祭祀，分在各自的廟中，隆重祭祀先祖時就在太祖廟，也有皇后參加祭祀。北周的禮儀與北齊相同。所不同的是，皇后次獻完了，皇后再用竹器奉上一豆，豆中裝滿菱角、芡實、芹菜和兔肉醬。冢宰末獻完了，皇后親身撤下豆，然後回到自己應在的位置。最後太祝撤下全部祭品。

高祖既受命，遣兼太保宇文善、兼太尉李詢，奉策詣同州，告皇考桓王廟，兼用女巫，同家人之禮。上皇考桓王尊號爲武元皇帝，皇妣尊號爲元明皇后，奉迎神主，歸于京師。犧牲尚赤，祭用日出。是時帝崇建社廟，改周制，左宗廟而右社稷。宗廟未言始祖，又無受命之祧，自高祖已下，置四親廟，同殿異室而已。一曰皇高祖太原府君廟，二曰皇曾祖康王廟，三曰皇祖獻王廟，四曰皇考太祖

隋高祖已經接受天命，派遣兼太保宇文善、兼太尉李詢，奉旨到同州，告祭皇考桓王廟，祭祀時同時用女巫，與平民之家祭祀相同。給皇考桓王上尊號爲武元皇帝，給皇妣上尊號爲元明皇后，敬迎神主，回到京城。犧牲崇尚紅色，在日出時祭祀。這時皇帝擴建社廟，改變北周的規定，左側是宗廟右側是社稷。宗廟没説始祖，又没有受命的祧廟，從高祖以下，設置四親廟，在同一殿堂中分不同祭室。四親廟是：一是高祖太原府君廟，二是曾祖康王廟，三是皇祖獻王廟，四是皇考太祖武元皇帝廟。規定上三代廟遞相遷

武元皇帝廟。擬祖遷於上，而太祖之廟不毁。各以孟月，饗以太牢。四時薦新於太廟，有司行事，而不出神主。祔祭之禮，并準時饗。其司命，户以春，竈以夏，門以秋，行以冬，各於享廟日。中霤則以季夏祀黄郊日，各命有司，祭於廟西門道南。牲以少牢。三年一祫，以孟冬，遷主、未遷主合食於太祖之廟。五年一禘，以孟夏，其遷主各食於所遷之廟，未遷之主各於其廟。禘祫之月，則停時饗，而陳諸瑞物及伐國所獲珍奇於廟庭，及以功臣配饗。并以其日，使祀先代王公帝堯於平陽，以契配；帝舜於河東，咎繇配；夏禹於安邑，伯益配；殷湯於汾陰，伊尹配；文王、武王於灃渭之郊，周公、召公配；漢高帝於長陵，蕭何配。各以一太牢而無樂。配者饗於廟庭。

大業元年，煬帝欲遵周法，營立七廟，詔有司詳定其禮。禮部侍郎、攝太常少卿許善心與博士褚亮等議曰：

謹案《禮記》："天子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之廟而七。"鄭玄注曰："此周制也。七者，太祖及文王、武王之祧，與親廟四也。殷則六廟，契及湯，與二昭二穆也。夏則五廟，無太祖，禹與二昭二穆而已。"玄又據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而立四廟。案鄭玄義，天子唯立四親廟，并始祖而爲五。周以文、武爲受命之祖，特立二祧，是爲七廟。王肅注《禮記》："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故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其有殊功異德，非太祖而不毁，不在七廟之數。"案王肅以

祧，而太祖之廟永不撤除。祭祀在每季的第一個月，用太牢享祭。四季都向太廟進獻時鮮食品，有司行祭禮，而不必請出神主。祔祭的禮儀，都以四季祭祀爲依據。如果祭祀司命神，春季在窗户，夏季在竈臺，秋季在門前，冬季在路口，都在祭廟日。祭祀后土則在季夏的黄郊日，分别命令有司，在廟西門道南祭祀。犧牲用少牢。三年舉行一次祫祭，在孟冬，已撤除的神主和未撤除的神主共同在太祖廟受享祭。五年一次禘祭，在孟夏，那些已撤除的神主分别在原來所在廟享祭，未撤除的神主分别在自己的廟享祭。禘祭和祫祭的月份，就停止那個季度的固定祭祀，而在太廟庭院中陳列各種吉祥之物和征伐别國所得珍寶，同時用功臣配祭。就在那一天，派人到平陽祭祀古代帝王堯，用契配祭；在河東祭祀舜，咎繇配祭；在安邑祭祀夏禹，伯益配祭；在汾陰祭祀殷湯，伊尹配祭；在灃渭之郊祭祀文王、武王，周公、召公配祭；在長陵祭祀漢高祖，蕭何配祭。各用一太牢禮但不奏樂。配祭者在廟的庭院中享祭。

隋大業元年，煬帝想遵循周代禮法，建造七個廟，下令有司詳細討論具體禮儀。禮部侍郎、攝太常少卿許善心與博士褚亮等提議説：

謹據《禮記·王制》載："天子有七廟，三昭三穆，與太祖廟合而爲七廟。"鄭玄注："這是周代禮制。七廟，指太祖和文王、武王的祧廟，再加上高祖、曾祖、祖、父四廟。殷代六廟，契和湯，以及二昭二穆。夏代五廟，無太祖廟，禹廟再加上二昭二穆。"鄭玄又依據王者爲自己祖父的生父舉行禘祭，從而建四廟。依鄭玄對古禮的理解，天子衹立高祖、曾祖、祖、父四親廟，與始祖廟合稱五廟。周代認爲文王、武王是接受天命的祖先，特建立兩個祧廟，所以是七廟。王肅注《禮記》："尊貴者尊崇統上，低賤者尊崇統下。所以天子有七廟，諸侯有五廟。那些有特殊功德的，雖非太祖而不撤除其廟，不在七廟之内。"王肅認爲天子有七廟，

爲天子七廟，是通百代之言。又據《王制》之文："天子七廟，諸侯五廟，大夫三廟。"降二爲差。是則天子立四親廟，又立高祖之父，高祖之祖，并太祖而爲七。周有文、武、姜嫄，合爲十廟。漢諸帝之廟各立，無迭毀之義。至元帝時，貢禹、匡衡之徒，始建其禮。以高帝爲太祖，而立四親廟，是爲五廟。唯劉歆以爲天子七廟，諸侯五廟，降殺以兩之義。七者，其正法，可常數也，宗不在數內，有功德則宗之，不可預設爲數也。是以班固稱，考論諸儒之議，劉歆博而篤矣。光武即位，建高廟於洛陽，乃立南頓君以上四廟，就祖宗而爲七。至魏初，高堂隆爲鄭學，議立親廟四，太祖武帝，猶在四親之內，乃虛置太祖及二祧，以待後代。至景初間，乃依王肅，更立五世、六世祖，就四親而爲六廟。晉武受禪，博議宗祀。自文帝以上六世祖征西府君，而宣帝亦序於昭穆，未升太祖，故祭止六也。江左中興，賀循知禮，至於寢廟之儀，皆依魏、晉舊事。宋武帝初受晉命爲王，依諸侯立親廟四。即位之後，增祠五世祖相國掾府君、六世祖右北平府君，止於六廟。逮身歿，主升從昭穆，猶太祖之位也。降及齊、梁，守而弗革，加崇迭毀，禮無違舊。

臣等又案姬周自太祖已下，皆別立廟，至於禘祫，俱合食於太祖。是以炎漢之初，諸廟各立，歲時嘗享，亦隨處而祭，所用廟樂，皆象功德而歌儛焉。至

是百代都適用的話。又據《禮記·王制》載："天子有七廟，諸侯有五廟，大夫有三廟。"兩等之間的差爲二。這就是說天子立高祖、曾祖、祖、父四親廟，再加上高祖之父、高祖之祖，與太祖共七廟。周代還有文王、武王、姜嫄，合稱十廟。漢代諸皇帝之廟分立，没有遞相撤除的規定。到漢元帝時，貢禹、匡衡等人，開始制定祭禮。以漢高祖爲太祖，再加上四親廟，一共是五廟。祇有劉歆認爲天子應該有七廟，諸侯五廟，這就是每降一等減少二廟的規定。七廟是正宗的法規，是常數，宗廟不在七廟之中，有功德的皇帝可以立宗廟，不應該事前把宗廟規定在廟的總數之中。因此班固說，考查大儒們的議論，劉歆學問最淵博而純正。漢光武帝即位，在洛陽建漢高祖廟，就立南頓君以上四親廟，再加上祖廟宗廟合而爲七。到魏代初期，高堂隆學習鄭玄的學説，建議立四親廟，魏太祖武帝，還在四親之中，又虛設太祖和兩個祧廟，以待後世替代。到魏明帝景初年間，就依據王肅的見解，改立五世祖廟、六世祖廟，與四親廟合而爲六廟。晉武帝接受禪讓，廣泛討論宗廟祭祀問題。從晉文帝以上六世祖征西府君，宣帝也以昭穆爲序排列，没有登上太祖之位，所以祇祭六廟。東晉中興，賀循深通禮儀，從祭禮到寢廟的儀式，都依據魏和西晉舊典。南朝宋武帝剛剛接受東晉皇帝的王爵封號時，依據諸侯之禮立四親廟。登上皇帝位以後，增祭五世祖相國掾府君、六世祖右北平府君，祇有六廟。到宋武帝死後，神主從昭穆的位置上升，這等於是太祖廟的位置。以後到了齊朝、梁朝，沿用舊制不加改變，增加神位則遞相撤除，這些都不違背舊的禮制。

臣等又依據周代從太祖以下，都另立祭廟，直到禘祭祫祭，都在太祖廟享祭。因此漢代初期，各廟分立，一年四季按時祭祀，也是依廟而祭，祭祀所用音樂，都描述祖先功德而加以歌頌。到漢光武帝則總立一堂，

光武乃總立一堂，而群主異室，斯則新承寇亂，欲從約省。自此以來，因循不變。伏惟高祖文皇帝，睿哲玄覽，神武應期，受命開基，垂統聖嗣，當文明之運，定祖宗之禮。且損益不同，沿襲異趣，時王所制，可以垂法。自歷代以來，雜用王、鄭二義，若尋其指歸，校以優劣，康成止論周代，非謂經通，子雍總貫皇王，事兼長遠。今請依據古典，崇建七廟。受命之祖，宜別立廟祧，百代之後，爲不毁之法。至於鑾駕親奉，申孝享於高廟，有司行事，竭誠敬於群主，俾夫規模可則，嚴祀易遵，表有功而彰明德，大復古而貴能變。

而各神主分别有祭室，這是因爲剛剛經過戰亂，目的是節省。從此以後，沿襲不改。想到本朝高祖文皇帝聰明遠見，威服天下而順應期運，秉承天命而開創基業，國運長久嗣君睿智，值此文教昌明之際，確定祖宗成法。再説歷代對禮的增減不同，承襲重點各異，當時君主所制定的，可以成爲法式。從歷代以來，參互使用王肅、鄭玄對《禮》經的理解，如果追究他們的主旨，比較二人的長短，鄭氏衹論述周代的禮，并不是通常的法則，王氏總論天子皇帝，從長久適用角度出發。現在請允許依據古代典制，擴建七廟。承受天命的皇祖，應另立祧廟，百代不毁，成爲定法。至於皇帝親自奉祭，到高廟獻享，表達孝心，有司隨祭，虔誠地禮敬各代神主，使那祭祀的規模能够成爲後代的典範，莊嚴的禮儀容易遵循，表揚有功之人，彰顯光明之德，全面恢復古制并尊崇適時更改。

臣又案周人立廟，亦無處置之文。據冢人處職而言之，先王居中，以昭穆爲左右。

臣等又考察周代人建廟，也没有如何安排的明文記載。據《周禮·春官》載冢人的職務而言，先王在正中，昭穆分列左右。

阮忱撰《禮圖》，亦從此義。漢京諸廟既遠，又不序禘祫。今若依周制，理有未安，雜用漢儀，事難全采。謹詳立别圖，附之議末。

阮忱撰寫的《禮圖》，也是據此而作。漢朝的祖廟已經久遠了，又不記載禘祭祫祭的順序。如果現在依從周代的禮制，於理不合，間用漢代禮儀，漢代祭祀禮制難以全部采用。臣等敬繪另外的圖案，附在此奏議之後。

其圖，太祖、高祖各一殿，准周文武二祧，與始祖而三。餘并分室而祭。始祖及二祧之外，從迭毁之法。詔可，未及創制。

他們的圖案是，太祖、高祖分别各有一個殿堂，以周代文王、武王爲模式立兩個祧廟，與始祖廟合而爲三廟。其餘都分别在各自祭室祭祀。始祖與二祧廟之外，依從遞相撤除的規定。皇帝下令同意。但還未來得及建造。

既營建洛邑，帝無心京師，乃於東都固本里北，起天經宫，以游高祖衣冠，四時致祭。於三年，有司奏，請準前議，於東京建立宗廟。帝謂秘書監柳䛒曰："今始祖及二祧已具，今後子孫，處朕何所?"又下詔，

已經在營建東都洛陽，皇帝對西京長安已不感興趣，就在東都固本里的北邊，興建天經宫，來移置高祖的衣冠，以備四季祭祀。在大業三年，有司啓奏，請求同意以前的提議，在東京建立宗廟。皇帝對秘書監柳䛒説："現在已經有了始祖廟和二祧廟，後代子孫，會把我如何安排?"

唯議別立高祖之廟，屬有行役，遂復停寢。

於是又下詔書，衹討論另立高祖廟的事，適逢要外出巡行，於是又把此事壓下來了。

自古帝王之興，皆稟五精之氣。每易姓而起，以致太平，必封乎太山，所以告成功也。封訖而禪乎梁甫，梁甫者，太山之支山卑下者也，能以其道配成高德。故禪乎梁甫，亦以告太平也。封禪者，高厚之謂也。天以高爲尊，地以厚爲德，增太山之高，以報天也，厚梁甫之基，以報地也。明天之所命，功成事就，有益於天地，若天地之更高厚云。《記》曰："王者因天事天，因地事地。因名山升中于天，而鳳凰降，龜龍格。"齊桓公既霸而欲封禪，管仲言之詳矣。秦始皇既黜儒生，而封太山，禪梁甫，其封事皆秘之，不可得而傳也。漢武帝頗采方士之言，造爲玉牒，而編以金繩，封廣九尺，高一丈二尺。光武中興，聿遵其故。晉、宋、齊、梁及陳，皆未遑其議。後齊有巡狩之禮，并登封之儀，竟不之行也。

自古以來帝王的興起，都稟承五方之星的精氣。每次皇帝改换姓氏而興起，以達到太平盛世，一定在泰山祭天，用來向蒼天上帝報告成就的功業。封祭完畢再在梁甫山祭地，梁甫山是泰山支脉中最低下的，能够以其謙卑與崇高德行相配。所以在梁甫山祭地，也是在宣告天下太平。封禪，説的是天高地厚。天以高爲尊貴，地以厚爲恩德，以增加泰山的高度，來報答天恩，以加厚梁甫山的根基，來報答地德。彰明上天的授命，成就功業，有益於天地，好像天更高地更厚。《禮記·禮器》載："王者以天道事奉天，以地道事奉地。在高山焚柴祭天，這樣鳳凰出現，龜龍來臨。"齊桓公已經稱霸而想封禪，管仲對此論述得很詳盡了。秦始皇罷黜儒家學者，却去泰山祭天，去梁甫山祭地，他封禪的細節都秘而不宣，無法流傳到後世。漢武帝廣泛采納方士的建議，製造封禪用的玉簡文書，用金繩編繫，封壇寬九尺，高一丈二尺。漢光武帝中興，也遵行漢武帝的做法。晉代及南朝宋、齊、梁、陳，都無暇討論封禪之事。北齊有巡狩的禮節，并有登山封禪的儀式，但最終没有實行它。

開皇十四年，群臣請封禪。高祖不納。晉王廣又率百官抗表固請，帝命有司草《儀注》。於是牛弘、辛彦之、許善心、姚察、虞世基等創定其禮，奏之。帝逡巡其事，曰："此事體大，朕何德以堪之？但當東狩，因拜岱山耳。"十五年春，行幸兖州，遂次岱岳。爲壇，如南郊，又壝外爲柴壇，飾神廟，展宫懸於庭。爲埋坎二，於南門外。又陳樂設位於青帝壇，如南郊。帝服衮冕，乘金輅，備法駕而行。禮畢，遂詣青帝壇而祭焉。

開皇十四年，群臣請求封禪。高祖不采納。晉王楊廣又率領百官上表堅持請求，皇帝命令有司起草《儀注》。這樣牛弘、辛彦之、許善心、姚察、虞世基等起草封禪禮儀，上奏給皇帝。皇帝對此事猶豫不决，説："此事關係重大，我有何德能來承受它？衹能在到東方巡視時，乘便拜祭泰山罷了。"開皇十五年春天，皇帝巡視到兖州，於是就駐扎在泰山。建壇，與南郊祭壇相同，又在矮墻外建焚柴壇，修飾神廟，在大庭四面懸挂樂器。挖掘兩個坑坎，在南門之外。又在青帝祭壇設置神位陳列樂器，與南郊祭相同。皇帝穿戴衮冕，乘坐金輅車，排列法駕儀仗出行。祭禮完畢，就到青帝壇祭祀。

開皇十四年閏十月，詔東鎮沂山，南鎮會稽山，北鎮醫無閭山，冀

開皇十四年閏十月，下詔確定東部的主山爲沂山，南部的主山爲會稽山，北部的主山爲醫無

州鎮霍山，并就山立祠。東海於會稽縣界，南海於南海鎮南，并近海立祠。及四瀆、吴山，并取側近巫一人，主知灑掃，并命多蒔松柏。其霍山，雩祀日遣使就焉。十六年正月，又詔北鎮於營州龍山立祠。東鎮晋州霍山鎮，若修造，并準西鎮吴山造神廟。

閭山，冀州的主山爲霍山，分别在這些山上建造祭祠。東海在會稽縣界上，南海在南海鎮南邊，分别在接近海的地方建造祭祠。至於長江、黄河、淮河、濟水、吴山，分别選取附近的一個巫祝，負責灑掃，同時大量栽種松柏。那霍山在求雨那一天派人去祭祀。開皇十六年正月，又詔令北部主山在營州龍山建造祭祠。東部主山在晋州霍山鎮，如果建造祭祠，都依照西部主山吴山的祭神廟。

大業中，煬帝因幸晋陽，遂祭恒岳。其禮頗采高祖拜岱宗儀，增置二壇，命道士女官數十人，於壝中設醮。十年，幸東都，過祀華岳，築場於廟側。事乃不經，蓋非有司之定禮也。

在大業年間，煬帝巡幸晋陽，於是祭祀恒山。這次祭祀大致采用高祖文皇帝拜祭泰山的禮儀，增設兩個祭壇，命令數十名道士和女官，在矮墻中設立道場祈禱。大業十年，巡幸東都洛陽，順路祭祀華山，在祭廟的旁邊修整出祭場。因爲這次祭祀不是正常祭祀，大概不是有司規定的禮儀。

《禮》天子以春分朝日於東郊，秋分夕月於西郊。漢法，不俟二分於東西郊，常以郊泰畤。旦出竹宫東向揖日，其夕西向揖月。魏文譏其煩褻，似家人之事，而以正月朝日于東門之外。前史又以爲非時。及明帝太和元年二月丁亥，朝日于東郊。八月己丑，夕月于西郊。始合於古。

《禮記·月令》記載天子在春分日到東郊拜日，在秋分日到西郊拜月。漢代規定，不等春分秋分在東西郊朝拜，而是經常在郊外泰畤祭祀。早晨從竹宫出來向東拜日，這天晚上向西拜月。魏文帝譏諷它煩瑣，好像普通百姓人家的事，而於正月在東門之外拜日。前代史書又認爲祭拜的時間不對。到魏明帝太和元年二月丁亥日，到東郊拜日。八月己丑日，到西郊拜月。開始與古禮相合。

後周以春分朝日於國東門外，爲壇，如其郊。用特牲青幣，青圭有邸。皇帝乘青輅，及祀官俱青冕，執事者青弁。司徒亞獻，宗伯終獻。燔燎如圜丘。秋分夕月於國西門外，爲壇，於坎中，方四丈，深四尺，燔燎禮如朝日。

北周於春分日在國都東門之外拜日，建壇，與郊祭相同。用特牲和青色繒帛，還有青色有底托的玉圭。皇帝乘青色輅車，參加祭祀的官員都戴青色冠冕，主持祭祀的官員戴青色皮帽。司徒第二次獻酒，宗伯最後獻酒。焚柴祭祀與圜丘祭相同。秋分日在國都西門之外拜月，建壇，挖掘邊長四丈、深四尺的坑坎，在坑坎中焚柴祭祀與拜日禮儀相同。

開皇初，於國東春明門外爲壇，如其郊。每以春分朝日。又於國西開遠門外爲坎，深三尺，廣四丈。爲壇於坎中，高一尺，廣四尺。每以秋分夕月。牲幣與周同。

開皇初期，在國都東春明門外建壇，與郊祭相同。每年都在春分日拜日。又在國都西開遠門外挖坑坎，深三尺，寬四丈。在坑坎中建壇，高一尺，寬四尺。每年在秋分日拜月。犧牲玉帛與北周相同。

凡人非土不生，非穀不食，土穀不可偏祭，故立社稷以主祀。古先聖王，法施於人則祀之，故以勾龍主社，周棄主稷而配焉。歲凡再祭，蓋春求而秋報，列於中門之外、外門之内，尊而親之，與先祖同也。然而古今既殊，禮亦異制。故左社稷而右宗廟者，得質之道也。右社稷而左宗廟者，文之道也。

無論什麽人没有土地就不能生存，没有穀物就無法吃飯，土地和穀物不可衹祭其一，所以建造社稷廟主祭土神和穀神。古代聖明君主，功德澤及百姓就祭祀他，所以以勾龍代表土神，以周棄代表穀神配祭。每年都祭祀兩次，大致是春祭祈禱豐收而秋祭向神靈回報，祭品陳列在中門之外、外門之内，尊敬它并親近它，與對待先祖的態度相同。但是古今已經不同，禮儀也有不同規定。所以説左邊是社稷廟右邊是宗廟的安排方法，是質樸的做法。右邊是社稷廟左邊是宗廟，是文飾的做法。

梁社稷在太廟西，其初蓋晋元帝建武元年所創，有太社、帝社、太稷，凡三壇。門墻并隨其方色。每以仲春仲秋，并令郡國縣祠社稷、先農，縣又兼祀靈星、風伯、雨師之屬。及臘，又各祠社稷于壇。百姓則二十五家爲一社，其舊社及人稀者，不限其家。春秋祠水旱，禱祈祠具，隨其豐約。其郡國有五岳者，置宰祝三人，及有四瀆若海應祠者，皆以孟春仲冬祠之。

梁朝社稷廟在太廟的西邊，這種建造方式大約是在東晋元帝建武元年所創，有太社、帝社、太稷，共三個祭壇。門墻與所在方位的顔色相同。每年在仲春月仲秋月祭祀，同時詔令各侯國和郡縣祭祀社稷神和先農神，各縣又同時祭祀靈星、風伯、雨師諸神。到臘祭日，又在祭壇祭祀社稷神。百姓則以二十五家爲一社，那些舊社以及人烟稀少的地方，不限家數。春季和秋季爲祈求水旱調和而祭祀，祭祀用品，豐儉可依據實際情况。那些境内有五岳的郡國，設置宰祝三人，以及長江、黄河、淮河、濟水四瀆和大海祠廟，都在孟春月和仲冬月祭祀。

舊太社，廪犧吏牽牲、司農省牲，太祝吏贊牲。天監四年，明山賓議，以爲："案郊廟省牲日，則廪犧令牽牲，太祝令贊牲。祭之日，則太尉牽牲。《郊特牲》云'社者神地之道'，國主社稷，義實爲重。今公卿貴臣，親執盛禮，而令微吏牽牲，頗爲輕末。且司農省牲，又非其義，太常禮官，實當斯職。《禮》，祭社稷無親事牽之文。謂宜以太常省牲，廪犧令牽牲，太祝令贊牲。"帝唯以太祝贊牲爲疑，又以司農省牲，於理似傷，犧吏執紖，即事成卑。議以太常丞牽牲，餘依明議。於是遂定。至大同初，又加官社、官稷，并前爲五壇

舊的太社，由廪犧吏牽引犧牲、司農察看犧牲，太祝吏對犧牲禱告。梁天監四年，明山賓提議，認爲："在郊廟察看犧牲那天，則由廪犧令牽引犧牲，太祝令對犧牲禱告。祭祀那天，則由太尉牽引犧牲。《儀禮·郊特牲》説'社是敬地神的'，國家以社稷爲主，它的意義非常重要。現在公卿顯貴，親奉盛禮，却令小吏牽引犧牲，很是輕忽。再説司農去察看犧牲，又與他的名分不合，太常是禮官，實在堪當此任。《禮記》經祭祀社稷没有親自牽牲的記載。認爲應該讓太常察看犧牲，廪犧令牽牲，太祝令對犧牲禱告。"皇帝衹對太祝禱告犧牲表示疑惑，還認爲司農察看犧牲，於理不合，廪犧吏手持牽引繩索，使祭事變得卑微。决定讓太常丞牽引犧牲，其餘諸項同意明山賓的建議。這樣就决定下來了。到梁武

焉。

帝大同初期，又增加了官社、官稷，與前者合計共是五壇。

陳制皆依梁舊。而帝社以三牲首，餘以骨體。薦粢盛爲六飯：粳以敦，稻以牟，黄粱以簠，白粱以簋，黍以瑚，粢以璉。又令太史署，常以二月八日，於署庭中，以太牢祠老人星，兼祠天皇大帝、太一、日月、五星、鈎陳、北極、北斗、三台、二十八宿、大人星、子孫星，都四十六坐。

陳朝規定都依據梁朝的舊制。帝社之祭用三牲之首，其餘社祭均用三牲的肢體和頭之外的部分。奉上的祭器盛有六種飯食：粳用敦盛，稻用釜盛，黄粱用簠盛，白粱用簋盛，黍用瑚盛，稷用璉盛。又命令太史官署，每年二月八日，在署的庭院中，以太牢祭祀老人星，兼祭天皇大帝、太一、日月、五星、鈎陳，北極、北斗、三台、二十八宿、大人星、子孫星諸神，共四十六座。

凡應預祠享之官，亦太醫給除穢氣散藥，先齋一日服之，以自潔。其儀本之齊制。

凡是參與祭祀的官員，太醫也發給排除穢氣的散藥，在齋戒前一日服用，用以自我清潔。禮儀依據齊朝的規定。

後齊立太社、帝社、太稷三壇於國右。每仲春仲秋月之元辰及臘，各以一太牢祭焉。皇帝親祭，則司農卿省牲進熟，司空亞獻，司農終獻。

北齊在國都右側建立太社、帝社、太稷三壇。每年仲春月和仲秋月的初一以及臘日，各用一太牢祭祀。皇帝親祭，司農卿省用犧牲進獻熟祭品，司空第二次獻酒，司農卿末獻。

後周社稷，皇帝親祀，則冢宰亞獻，宗伯終獻。

北周祭社稷，皇帝親自祭祀，而冢宰第二次獻酒，宗伯末獻。

開皇初，社稷并列於含光門内之右，仲春仲秋吉戊，各以一太牢祭焉。牲色用黑。孟冬下亥，又臘祭之。州郡縣二仲月，并以少牢祭，百姓亦各爲社。又於國城東南七里延興門外，爲靈星壇，立秋後辰，令有司祠以一少牢。

開皇初期，社稷廟并列在含光門裏邊的右側，仲春月仲秋月的第一個戊日，分别用一太牢祭祀。犧牲用黑色的。孟冬月最後一個亥日，再舉行臘祭。州郡縣仲春月和仲秋月，都用少牢祭祀，百姓也分别建立社廟。又在都城東南七里延興門外，建造靈星壇，立秋後的辰日，命令有司用一少牢祭祀。

古典有天子東耕儀。江左未暇，至宋始有其典。

古禮有天子在城東躬耕的儀式。東晋諸帝還來不及實行，到了劉宋時纔開始恢復這種儀式。

梁初藉田，依宋、齊，以正月用事，不齋不祭。天監十二年，武帝以爲："啓蟄而耕，則在二月節内。《書》云：'以殷仲春。'藉田理在建卯。"於是改用二月。"又《國語》云：'王即齋宫，與百官御事并齋三日。'乃有沐浴裸饗之事。前代當以耕而不祭，故闕此禮。《國語》又云：'稷臨之，太史贊之。'則知耕藉應有

梁初天子躬耕，依據宋、齊舊制，在正月舉行，不齋戒不祭祀。天監十二年，武帝認爲："驚蟄日躬耕，則在二月以内。《尚書》說：'而正當仲春。'躬耕理應在二月。"於是改在二月。"又《國語》載：'王去齋宫，與百官主事者一同齋戒三日。'於是就有沐浴裸祭的禮儀。前代於此衹躬耕而不祭祀，所以没有此禮。《國語》又說：'神農氏來到，太史禱告。'可知躬耕應有神農氏的神位，同時有人宣講躬耕的意義。現在躬

先農神座，兼有贊述耕旨。今藉田應散齋七日，致齋三日，兼於耕所設先農神座，陳薦羞之禮。贊辭如社稷法。”又曰：“齊代舊事，藉田使御史乘馬車，載耒耜，於五輅後。《禮》云：‘親載耒耜，措于參保介之御間。’則置所乘輅上。若以今輅與古不同，則宜升之次輅，以明慎重。而遠在餘處，於義爲乖。且御史掌視，尤爲輕賤。自今宜以侍中奉耒耜，載於象輅，以隨木輅之後。”

普通二年，又移藉田於建康北岸，築兆域大小，列種梨柏，便殿及齋官省，如南北郊。別有望耕臺，在壇東。帝親耕畢，登此臺，以觀公卿之推伐。又有祈年殿云。

北齊藉於帝城東南千畝內，種赤粱、白穀、大豆、赤黍、小豆、黑穄、麻子、小麥，色別一頃。自餘一頃，地中通阡陌，作祠壇於陌南阡西，廣輪三十六尺，高九尺，四陛三壝四門。又爲大營於外，又設御耕壇於阡東陌北。每歲正月上辛後吉亥，使公卿以一太牢祠先農神農氏於壇上，無配饗。祭訖，親耕。先祠，司農進穜稑之種，六宮主之。行事之官并齋，設齋省。於壇所列宮懸。又置先農坐於壇上。衆官朝服，司空一獻，不燎。祠訖，皇帝乃服通天冠、青紗袍、黑介幘，佩蒼玉，黃綬，青帶、襪、舃，備法駕，乘木輅。耕官具朝服從。殿中監進御耒於壇南，百官定列。帝出便殿，升耕壇南陛，即御座。應耕者各進於列。帝降自南陛，至耕位，釋劍執耒，三推三反，升壇即坐。耕，官一品五推五反，二品七推七反，三品九推九反。藉田令帥其屬以牛耕，終千畝。以青箱奉穜

耕應做七日不御不樂不吊的散齋，然後再做三日潔身静心的致齋，同時在躬耕之地設立神農氏的神位，陳列菜蔬肴饌。助祭的宣講與社稷祭相同。”又說：“齊代的做法，天子躬耕使御史乘馬車，裝載耒耜，在五輅車的後邊跟隨。《禮記·月令》載：‘天子親載耒耜，把耒耜放在車右和御者之間。’可知耒耜原放在天子所乘輅車上。如果認爲現在的輅車與古代不同，就應該把籍田車升爲次輅，表明對籍田的重視。而把籍田車遠遠地列在五輅之後，於禮不合。再説讓御史主管，更顯得輕視此事。從今以後應該使侍中拿着耒耜，放在象輅車上，而隨在木輅車之後。”

梁武帝普通二年，又把天子躬耕的田地移到建康北岸，籍田的疆域大小，遍種梨柏，便殿和官員齋戒處，都與南北郊祭建築相同。另建有望耕臺，在祭壇東側。皇帝親耕完了，登上此臺，來觀看公卿大臣耕種。又建有祈年殿。

北齊皇帝在都城東南千畝土地中躬耕，種植赤粱、白穀、大豆、赤黍、小豆、黑穄、麻子、小麥，每一品種面積爲一頃。其餘一頃，是田地中的通路，在東南側建壇，壇寬三十六尺，高九尺，四道臺階、三層矮墻、四座門。又在外邊建造土屋，又在東北側建造御耕壇。每年正月上辛日以後的亥日，派公卿在壇上用一太牢祭祀神農氏，没有配祭者。祭祀完了，親自耕地。在祭祀之前，司農卿送上成熟期不同的穀種，后妃主管穀種。參祭官員要同時齋戒，設立齋戒署。在祭壇四面懸挂樂器。又在壇上安置神農氏神位。衆官員穿着朝服，司空最先獻酒，不焚柴。這一儀式完了，皇帝纔戴上通天冠、穿上青紗袍、戴黑色長耳髮巾，佩帶青玉，用黃色綬帶，青色革帶、青色的襪、青色的舃，排列法駕儀仗，乘坐木輅。服侍躬耕的官員穿着朝服跟隨。殿中監在耕壇南側奉上皇帝用的耒耜，百官列隊站好。皇帝從便殿走出，從耕壇南面臺階登上，坐在御座之上。所有即將耕地的官員站到隊列之中。皇帝從南面臺階走下來，走到耕地之處，摘下佩劍手扶耒把，往返三趟，然後又登上耕壇坐下來。以下耕地是，官階一品者往返五趟，官階二品者往

稑種，跪呈司農，詣耕所灑之。耰訖，司農省功，奏事畢。皇帝降之便殿，更衣饗宴。禮畢，班賚而還。

返七趟，官階三品者往返九趟。籍田令率領他的下屬用牛耕，最後耕完千畝。用青色箱子奉上早熟晚熟穀種，跪下呈送司農卿，到耕起的土地上撒種。覆蓋種子完了，司農檢查勞作質量，上奏耕種完畢。皇帝從耕壇下來到便殿，更衣飲宴。禮畢，賞賜官員後返回。

隋制，於國南十四里啓夏門外，置地千畝，爲壇，孟春吉亥，祭先農於其上，以后稷配。牲用一太牢。皇帝服衮冕，備法駕，乘金根車。禮三獻訖，因耕。司農授耒，皇帝三推訖，執事者以授應耕者，各以班五推九推。而司徒帥其屬，終千畝。播殖九穀，納于神倉，以擬粢盛。穰稾以餇犧牲云。

隋代規定，在國都南十四里啓夏門外，劃定千畝土地，建壇，孟春吉亥之日，在壇上祭祀神農氏，以后稷配祭。犧牲用一太牢。皇帝服用衮冕，排列法駕儀仗，乘坐金根車。舉行三次獻酒禮完了，然後耕地。司農卿奉上耒耜，皇帝耕地往返三趟完了，主事官員把耒耜交給應該耕地的人，分別按職位等次往返五至九趟。由司徒率領自己的下屬耕完千畝。播種九種穀物，祭祀用的穀物收入神倉，與在祭器中盛放穀物相似。秸稈喂養犧牲。

《周禮》王后蠶於北郊，而漢法皇后蠶於東郊。魏遵《周禮》，蠶于北郊。吴韋昭制《西蠶頌》，則孫氏亦有其禮矣。晋太康六年，武帝楊皇后蠶于西郊，依漢故事。江左至宋孝武大明四年，始於臺城西白石里，爲西蠶設兆域。置大殿七間，又立蠶觀。自是有其禮。

《周禮》載王后在北郊養蠶，而漢代規定皇后在東郊養蠶。魏代遵從《周禮》，在北郊養蠶。三國吴韋昭撰寫《西蠶頌》，可知孫吴在西郊養蠶。晋武帝太康六年，武帝楊皇后在西郊養蠶，依據漢代做法。從東晋到南朝宋孝武帝大明四年，開始在臺城西邊的白石里，爲西郊養蠶劃定區域。建造大殿七間，又設立蠶觀。從此制定了皇后養蠶禮。

後齊爲蠶坊於京城北之西，去皇宫十八里之外，方千步。蠶宫方九十步，墻高一丈五尺，被以棘。其中起蠶室二十七口，別殿一區。置蠶宫令丞佐史，皆宦者爲之。路西置皇后蠶壇，高四尺，方二丈，四出，階廣八尺。置先蠶壇於桑壇東南，大路東，横路之南。壇高五尺，方二丈，四出，階廣五尺。外兆方四十步，面開一門。有緑襘襦、構衣、黄履，以供蠶母。每歲季春，穀雨後吉日，使公卿以一太牢祀先蠶黄帝軒轅氏於壇上，無配，如祀先農。禮訖，皇后因親桑於桑壇。備法駕，服鞠衣，乘重

北齊在京城西北建造蠶坊，離皇宫十八里，邊長一千步。蠶宫邊長九十步，墻高一丈五尺，墻上栽植蒺藜。蠶宫中建有二十七個蠶室，正殿之外的殿堂構成一處宅院。設置蠶宫令、蠶宫丞、蠶宫佐史，皆以宦官充當。道路西側設置皇后蠶壇，高四尺，邊長二丈，四方有臺階，階寬八尺。把蠶祖壇放在桑壇東南，大路東側，横路之南。壇高五尺，邊長二丈，四方有臺階，階寬五尺。壇外疆界距壇四十步，每面開一座門。有緑色汗衫，窄袖單衣和黄色履，供主管蠶事女官穿着。每年季春，穀雨後的初一日，派公卿在壇上用一太牢祭祀蠶祖黄帝軒轅氏，没有配祭，與祭祀神農氏相同。祭禮完了，皇后就在桑壇親自采桑葉。排列法駕儀仗，穿着黄桑之服，乘坐重

翟，帥六宫升桑壇東陛，即御座。女尚書執筐，女主衣執鉤，立壇下。皇后降自東陛，執筐者處右，執鉤者居左，蠶母在後。乃躬桑三條訖，升壇，即御座。内命婦以次就桑，鞠衣五條，展衣七條，褖衣九條，以授蠶母。還蠶室，切之授世婦，灑一簿。預桑者并復本位。后乃降壇，還便殿，改服，設勞酒，班賚而還。

翟車，率領六宫妃嬪登上桑壇東階，坐到御座之上。女尚書持筐，女主衣官持鉤，站在壇下。皇后從東階走下，持筐的在右邊，持鉤的在左邊，主管蠶事的女官在後。於是皇后親自采摘三條桑葉以後，登壇，坐在御座上。妃嬪等人依次走近桑樹，穿鞠衣命服的采摘五條，穿展衣命服的采摘七條，穿褖衣命服的采摘九條，交給主管蠶事的女官。回到蠶室，把桑葉切碎交給宫中女官，撒滿一張蠶簿。參預采桑的都回到原來位置。皇后走下桑壇，回到便殿，换衣服，擺設慰勞酒，賞賜衆人而後回宫。

後周制，皇后乘翠輅，率三妃、三妐、御媛、御婉、三公夫人、三孤内子至蠶所，以一太牢親祭，進奠先蠶西陵氏神。禮畢，降壇，昭化嬪亞獻，淑嬪終獻，因以公桑焉。

北周規定，皇后乘坐翠輅，率領三妃、三妐、御媛、御婉、三公夫人、三孤内子到養蠶之處，親自用一太牢祭祀，獻酒祭奠蠶祖西陵氏神。祭禮完畢，從壇上走下來，昭化嬪第二次獻酒，淑嬪末獻，於是用天子桑田的桑葉飼養蠶。

隋制，於宫北三里爲壇，高四尺。季春上巳，皇后服鞠衣，乘重翟，率三夫人、九嬪、内外命婦，以一太牢制。幣，祭先蠶於壇上，用一獻禮。祭訖，就桑位於壇南，東面。尚功進金鉤，典制奉筐。皇后采三條，反鉤。命婦各依班采，五條九條而止。世婦亦有蠶母受切桑，灑訖，還依位。皇后乃還宫。

隋朝規定，在皇宫以北三里建壇，壇高四尺。季春月第一個巳日，皇后穿鞠衣，乘坐重翟車，率領三夫人、九嬪、内外命婦，用一太牢的禮制。奉上繒帛，在壇上祭祀蠶祖，使用一次獻酒的禮儀。祭祀完畢，在壇南的桑樹下站到自己的位置上，面向東。尚功奉上金鉤，典制捧着筐。皇后采三條桑葉，把鉤放回原處。命婦分别依據等級分批采取，從五條到九條而終止。女官中也有主管蠶事的女官，接過切碎的桑葉，灑到蠶簿上以後，返回原位。皇后於是回宫。

自後齊、後周及隋，其典大抵多依晋儀。然亦時有損益矣。

從北齊、北周到隋朝，祭祀典禮大多依據晋朝規定。然而各時代也有所增減。

《禮》仲春以玄鳥至之日，用太牢祀于高禖。漢武帝年二十九，乃得太子，甚喜，爲立禖祠於城南，祀以特牲，因有其祀。晋惠帝元康六年，禖壇石中破爲二。詔問，石毁今應復不？博士議："《禮》無高禖置石之文，未知造設所由；既已毁破，可無改造。"更下西府博議。而賊曹屬束皙議："以石在壇上，蓋主道也。祭器弊則埋而置新，今宜埋而更造，不

《禮記·月令》載仲春月在玄鳥飛來的那天，用太牢祭祀禖神。漢武帝在二十九歲時，纔得太子，非常高興，於是在都城之南建造禖祠，用一特牲祭，因而有了這種祭祀。晋惠帝元康六年，禖壇中的石塊破成兩半。皇帝詢問，石塊毁壞是否應該修復？博士提出看法："《禮記》書中没有關於禖神祠放置石塊的文字記載，不知建造時的根據是什麽；已經毁壞，可以不必重新修建。"又把此事交付西府廣泛討論。而賊曹屬束皙的看法是："由於石塊在壇上，大約石塊代表道。祭

宜遂廢。”時此議不用。後得高堂隆故事，魏青龍中，造立此石，詔更鎸石，令如舊，置高禖壇上。埋破石入地一丈。

器破舊就埋掉而置辦新的，現在看來應該把壞石埋掉再造一塊，不應該因此廢止。”當時這個建議没有被采納。後據高堂隆舊事，得知此石立於曹魏青龍年間，詔令重刻，使之如初，放在禖神壇上。把破損的石塊埋入地下一丈深。

案梁太廟北門内道西有石，文如竹葉，小屋覆之，宋元嘉中修廟所得。陸澄以爲孝武時郊禖之石。然則江左亦有此禮矣。

梁朝太廟北門裏路西有石塊，石上花紋像竹葉，有小房子蓋在石上，宋朝元嘉年間修建廟宇時得到此石。陸澄認爲這是漢武帝時禖神壇的石塊。這樣看來江南也有祭祀禖神之禮了。

後齊高禖，爲壇於南郊傍，廣輪二十六尺，高九尺，四陛三壝。每歲春分玄鳥至之日，皇帝親帥六宫，祀青帝於壇，以太昊配，而祀高禖之神以祈子。其儀，青帝北方南向，配帝東方西向，禖神壇下東陛之南西向。禮用青珪束帛，牲共以一太牢。祀日，皇帝服衮冕，乘玉輅。皇后服褘衣，乘重翟。皇帝初獻，降自東陛，皇后亞獻，降自西陛，并詣便坐。夫人終獻，上嬪獻于禖神訖，帝及后并詣燔位，乃送神。皇帝皇后及群官皆拜。乃撤就燎，禮畢而還。

北齊的禖神祭，在南郊旁建壇，直徑二十六尺，高九尺，四道臺階三層矮墻。每年春分日玄鳥飛來之時，皇帝親自率領妃嬪，在壇上祭祀青帝，用太昊配祭，祭祀禖神是爲了求子。這種祭祀的儀式是，青帝在北邊面向南，配祭帝在東邊面向西，禖神壇在東階下的南側，面向西。祭禮用青色玉珪和繒帛，犧牲則是衆神共用一太牢。祭祀當天，皇帝服用衮冕，乘坐玉輅車。皇后穿褘衣，乘坐重翟車。皇帝首先獻酒，然後從東階走下，皇后第二次獻酒，從西階走下，并走到便座。夫人末獻，上嬪向禖神獻酒以後，皇帝和皇后來送神。皇帝皇后和衆官員都下拜。於是撤祭焚柴，儀式完畢後返回。

隋制亦以玄鳥至之日，祀高禖於南郊壇。牲用太牢一。

隋朝也在玄鳥飛來那一天，在南郊壇祭祀禖神。犧牲用一太牢。

舊禮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之法，皆隨其類而祭之。兆風師於西方者，就秋風之勁，而不從箕星之位。兆司中、司命於南郊，以天神是陽，故兆於南郊也。兆雨師於北郊者，就水位，在北也。

古禮祭祀司中、司命、風師、雨師諸神的方法，都是隨着他們的同類一起祭祀。在西方祭祀風師神的原因，取秋風强勁之義，而不是因爲它是二十八宿的箕星。在南郊祭祀司中、司命神，因爲天神是陽，所以在南郊祭祀。在北郊祭祀雨師神的原因，是趨向水位，所以在北方。

隋制，於國城西北十里亥地，爲司中、司命、司禄三壇，同壝。祀以立冬後亥。國城東北七里通化門外爲風師壇，祀以立春後丑。國城西南八里金光門外爲雨師壇，祀以立夏後申。壇皆三尺，牲并以一少牢。

隋朝規定，在都城西北方十里的西北偏北，建造司中、司命、司禄三祭壇，在同一道矮墻之内。在立冬後的亥日祭祀。在都城東北七里通化門外建造風師祭壇，在立春後的丑日祭祀。在都城西南八里金光門外建造雨師祭壇，在立夏後的申日祭祀。壇都是三尺高，犧牲用一少牢。

昔伊耆氏始爲蜡。蜡者，索也。

過去伊耆氏最早舉行蜡祭。蜡是搜索八種神

古之君子，使人必報之。故周法，以歲十二月，合聚萬物而索饗之。仁之至，義之盡也。其祭法，四方各自祭之。若不成之方，則闕而不祭。

靈而祭祀的意思。古代的君子，役使別人一定要回報。所以周代規定，在每年十二月，搜羅萬物而實行蜡祭。這是最仁最義的事。蜡祭方法是，四方分別祭祀。如果某一方收成不好，就缺而不祭。

後周亦存其典，常以十一月，祭神農氏、伊耆氏、后稷氏、田畯、鱗、羽、裸、毛、介、水、墉、坊、郵、表、畷、獸、猫之神於五郊。五方上帝、地祇、五星、列宿、蒼龍、朱雀、白虎、玄武、五人帝、五官之神、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各分其方，合祭之。日月、五方皆祭之。上帝、地祇、神農、伊耆、人帝於壇上，南郊則以神農既蜡，無其祀。三辰七宿則爲小壇於其側，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則各爲坎，餘則於平地。皇帝初獻上帝、地祇、神農、伊耆及人帝，冢宰亞獻，宗伯終獻。上大夫獻三辰、五官、后稷、田畯、岳鎮海瀆，中大夫獻七宿、山林川澤已下。自天帝、人帝、田畯、羽、毛之類，牲幣玉帛皆從燎；地祇、郵、表、畷之類，皆從埋。祭畢，皇帝如南郊便殿致齋，明日乃蜡祭于南郊，如東郊儀。祭訖，又如黄郊便殿致齋，明日乃祭。祭訖，又如西郊便殿，明日乃祭。祭訖，又如北郊便殿，明日蜡祭訖，還宫。

北周也保存了蜡祭之禮，通常在十一月，在五郊祭祀神農氏、伊耆氏、后稷氏、田畯、鱗、羽、裸、毛、介、水、墉、坊、郵、表、畷、獸、猫之神。五方上帝、地祇、五星、列宿、蒼龍、朱雀、白虎、玄武、五人帝、五官之神、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等，各在自己應在的方位，合在一起祭祀。日月和五方也都同時祭祀。上帝、地祇、神農、伊耆、人帝在壇上祭祀，認爲神農氏已經蜡祭，南郊祭就没有神農氏祭位。在壇側建造小壇祭祀三辰七宿，祭祀岳鎮海瀆、山林川澤、丘陵墳衍原隰諸神，則分别挖掘坑坎，祭祀其餘諸神都在平地。皇帝首先獻酒給上帝、地祇、神農、伊耆和人帝，其次冢宰獻酒，最後宗伯獻酒。上大夫給三辰、五官、后稷、田畯、岳鎮海瀆諸神獻酒，中大夫給七宿、山林川澤以下諸神獻酒。祭祀天帝、人帝、田畯、羽、毛諸神，犧牲玉帛都焚燒；祭祀地祇、郵、表、畷諸神，犧牲玉帛全部埋掉。祭祀完畢，皇帝到南郊便殿舉行清心潔身儀式，第二天在南郊蜡祭，與東郊祭的儀式相同。祭祀完畢，又到黄郊便殿舉行清心潔身儀式，第二天再祭祀。祭祀完畢，又到西郊便殿，第二天再祭祀。祭祀完畢，又到北郊便殿，第二天再舉行蜡祭，然後回宫。

隋初因周制，定令亦以孟冬下亥蜡百神，臘宗廟，祭社稷。其方不熟，則闕其方之蜡焉。

隋朝初期沿用北周禮制，規定在孟冬月最後一個亥日蜡祭百神，臘祭宗廟，祭祀社稷。哪一方的年成不好，就缺哪一方的蜡祭。

又以仲冬祭名源川澤於北郊，用一太牢。祭井於社宫，用一少牢。季冬藏冰，仲春開冰，并用黑牡秬黍，於冰室祭司寒神。開冰，加以桃弧棘矢。

又於仲冬日在北郊祭祀名源川澤，犧牲用一太牢。在社宫祭祀井神，犧牲用一少牢。季冬月窖藏冰塊，仲春月開窖取冰，并用黑色雄牲和黑黍，在冰室中祭祀司寒神。開窖取冰之時，要用桃木弓和棘枝箭。

開皇四年十一月，詔曰："古稱

隋開皇四年十一月，發布詔令："古代稱臘

臘者，接也。取新故交接。前周歲首，今之仲冬，建冬之月，稱蜡可也。後周用夏后之時，行姬氏之蜡。考諸先代，於義有違。其十月行蜡者停，可以十二月爲臘。”於是始革前制。

祭，臘是接的意思。取義於新舊交接。周代每年的第一個月，是夏曆仲冬月，每年第一個月放在夏曆仲冬月，稱蜡祭是可以的。北周用夏朝的曆法，行周代的蜡祭。考察前代禮儀，認爲北周的做法與禮不合。停止過去在十月舉行蜡祭的做法，可以在十二月舉行臘祭。”從此改變以前的禮制。

後齊，正月晦日，中書舍人奏祓除。年暮上臺，東宮奏擇吉日詣殿堂，貴臣與師行事所須，皆移尚書省備設云。

北齊，在正月最後一日，中書舍人上奏舉行除災去邪的祭祀。年底上臺，東宮上奏選擇吉日到殿堂，大臣和師傅在祭祀時所需物品，都改由尚書省置辦。

後主末年，祭非其鬼，至於躬自鼓儛，以事胡天。鄴中遂多淫祀，兹風至今不絶。後周欲招來西域，又有拜胡天制，皇帝親焉。其儀并從夷俗，淫僻不可紀也。

陳後主末年，祭祀不應當祭祀的鬼神，甚至於親自擊鼓舞蹈，來事奉胡人天神。鄴中於是有很多不當的祭祀，此風至今不斷。北周希望西域人歸服，又有拜祭胡人天神的規定，皇帝親自參加。其禮儀依從胡人風俗，邪惡不正難以一一記述。



隋書卷八

志第三

禮儀(三)

陳永定三年七月，武帝崩。新除尚書左丞庾持稱："晉、宋以來，皇帝大行儀注，未祖一日，告南郊太廟，奏策奉謚。梓宫將登輼輬，侍中版奏，已稱某謚皇帝。遣奠，出於陛階下，方以此時，乃讀哀策。而前代策文，猶云大行皇帝，請明加詳正。"國子博士、領步兵校尉、知儀禮沈文阿等謂："應劭《風俗通》，前帝謚未定，臣子稱大行，以别嗣主。近檢梁儀，自梓宫將登輼輬，版奏皆稱某謚皇帝登輼輬。伏尋今祖祭已奉策謚，哀策既在庭遣祭，不應猶稱大行。且哀策篆書，藏於玄宫。"謂："依梁儀稱謚，以傳無窮。"詔可之。

陳武帝永定三年七月，武帝駕崩。新任命的尚書左丞庾持說："晉朝和劉宋以來，皇帝駕崩的禮節是，未實行葬祭前一日，到南郊太廟告祭，奏請謚號。皇帝棺木將放在輼輬車中，侍中持版啓奏，此時已經稱某某謚皇帝。舉行葬前祭奠，把梓宫放在臺階之下，在此時纔宣讀頌揚功德的哀策。可是前代的策文，還稱大行皇帝，請明裁示下。"國子博士、領步兵校尉、知儀禮沈文阿等認爲："應劭《風俗通》載，前帝謚號未確定，群臣稱其爲大行皇帝，用來與繼位皇帝相區别。最近考查梁朝禮制，從梓宫將要放到輼輬車上，持版啓奏都稱某某謚皇帝登上輼輬車。考慮到現在已經舉行祖祭并確定謚號，頌揚功德的哀策在葬前祭奠的庭堂中宣讀，此時不應再稱大行皇帝。還有這些用篆文書寫的哀策，隨葬在陵墓之中。"認爲："應遵照梁朝的禮制稱用謚號，以後世世代代不得改變。"皇帝下令同意此議。

天嘉元年八月癸亥，尚書儀曹請今月晦皇太后服安吉君禫除儀注。沈洙議："謂至親期斷，加降故再期，而再周之喪，斷二十五月。但重服不可頓除，故變之以纖縞，創巨不可便愈，故稱之以祥禫。禫者，淡也，所以漸祛其情。至如父在爲母出適後之子，則屈降之以期。期而除服，無復衰麻，緣情有本同之義，許以心制。心制既無杖絰可除，不容復改玄綅，既是心憂，則無所更淡其心也。且禫

陳文帝天嘉元年八月癸亥日，尚書儀曹請求允許在本月最後一天舉行皇太后除去爲安吉君服喪的祭禮。沈洙的意見是："爲至親服喪一年期滿，應增加服喪期，因此要服喪兩年，而兩周年的服喪期，結束時應是二十五個月。但是重喪服不能立刻除去，所以應該改用細白絹喪服，以示巨大傷痛不能馬上平復，所以稱之爲祥禫之禮。禫是淡的意思，用以逐漸除去思念之情。至於父親健在，生母被休改嫁，其子爲生母服喪，則降格減爲一年喪期。一年期滿就除去喪服，不再服衰衣麻絰之喪，這是因爲情感有本源相同的

杖期者，十五月已有禫制。今申其免懷之感，故斷以再周，止二十五月而已。所以宋元嘉立義，心喪以二十五個月爲限。大明中，王皇后父喪，又申明其制。齊建元中，太子穆妃喪，亦同用此禮。唯王儉《古今集記》云，心制終二十七月，又爲王逡所難。何佟之《儀注》用二十五月而除。案古循今，宜以再周二十五月爲斷。今皇太后於安吉君心喪之期，宜除於再周，無復心禫之禮。"詔可之。

名分，允許保留在心裏哀悼的'心喪'。心喪就没有孝杖喪服可除，不允許再改爲黑色朝服，内心已經很憂傷了，就無法使他的心更加冷淡了。再説除去杖期喪服，滿十五個月就舉行除喪服祭禮。現在爲表達父母懷抱三歲的恩情，所以除服限期是兩周年，實際衹有二十五個月罷了。所以南朝宋文帝元嘉年間確定禮制，心喪以二十五個月爲最長期限。宋孝武帝大明年間，王皇后父親亡故，再次申明上述禮制。齊高帝建元年間，太子穆妃死去，也用這項禮制。衹有王儉《古今集記》説，心喪以二十七個月爲終止期限，此見解又被王逡所駁難。何佟之《儀注》采用二十五個月爲終止期限之説。酌古量今，應該以兩周年二十五個月爲終止期限。現在皇太后爲安吉君心喪的期限，應該在兩周年除服，不再有心喪除服之禮。"下詔同意。

隋制，諸岳崩瀆竭，天子素服，避正寢，撤膳三日。遣使祭崩竭之山川，牲用太牢。

皇帝本服大功已上親及外祖父母、皇后父母、諸官正一品喪，皇帝不視事三日。皇帝本服五服内親及嬪、百官正二品已上喪，并一舉哀。太陽虧、國忌日，皇帝本服小功緦麻親、百官三品已上喪，皇帝皆不視事一日。

皇太后、皇后爲本服五服内諸親及嬪，一舉哀。皇太子爲本服五服之内親及東宫三師、三少、宫臣三品已上，一舉哀。

隋朝規定，如果發生山崩河枯現象，天子穿素服，避開正殿，減膳三日。派使者到崩坍的山嶺乾涸的河流去祭奠，犧牲用太牢。

皇帝本等喪服大功以上的親屬，以及外祖父母、皇后父母、那些正一品官員亡故，皇帝三天不上朝。皇帝本等喪服五服以内的親屬，以及嬪、正二品以上官員亡故，都是致哀一次。日食、皇帝和后妃忌日，以及皇帝本等喪服小功緦麻的親屬、三品以上官員亡故，皇帝都爲此一天不上朝。

皇太后、皇后爲本等喪服五服以内的親屬以及嬪妃亡故，都是致哀一次。皇太子爲本等喪服五服以内的親屬，以及東宫三師、三少、三品以上宦官亡故，爲其致哀一次。

梁天監元年，齊臨川獻王所生妾謝墓被發，不至埏門。蕭子晋傳重，諮禮官何佟之。佟之議，以爲："改葬服緦，見柩不可無服故也。此止侵墳土，不及於椁，可依新宫火處三日哭假而已。"帝以爲得禮。二年，何佟之議："追服三年無禫。"尚書

梁天監元年，齊臨川獻王生母謝氏墓被盗掘，但没有挖掘到墓道的門。蕭子晋是承重孫，向禮官何佟之咨詢。何佟之提出意見，認爲："改葬要服緦麻衣，這是因爲見了棺柩就不能不服喪。現在衹是移動了墳堆上的土，没有到達外層棺木，可依據新建宗廟失火的標準啼哭三天就可以了。"皇帝認爲何佟之見解合於禮。天監二

議，并以佟之言爲得。

年，何佟之提議："應該追加喪服三年，不舉行除服之禮。"尚書討論，都認爲何佟之的説法合適。

又二年，始興王嗣子喪。博士管咺議，使國長從服緦麻。

還是在天監二年，始興王嗣子亡故。博士管咺提議，讓王國的長史服緦麻服。

四年，掌凶禮嚴植之定《儀注》，以亡月遇閏，後年中祥，疑所附月。帝曰："閏蓋餘分，月節則各有所隸。若節屬前月，則宜以前月爲忌，節屬後月，則宜以後月爲忌。祥逢閏則宜取遠日。"

天監四年，主管凶禮的嚴植之撰定《儀注》，當亡故時遇上閏月，三年服喪期滿，喪期屬哪一月産生迷惑。皇帝説："閏月是一年中多餘的部分，每月的節氣各有所屬。如果節屬於前一個月，那麼前一個月就是忌月；如果節屬於後一個月，那麼後一個月就是忌月。喪服期滿遇上閏月則應該取遠日。"

又四年，安成國刺稱："廟新建，欲剋今日遷立所生吴太妃神主。國王既有妃喪，欲使臣下代祭。"明山賓議，以爲："不可。宜待王妃服竟，親奉盛禮。"

還是天監四年，安成國送上的名片説："廟剛剛建起，想定於今日遷立生母吴太妃的神主。國王已經有了妃喪，準備使臣下代祭。"明山賓議論，認爲："不可以。應該等王妃喪服完了，親自奉上豐厚的祭禮。"

五年，貴嬪母車喪，議者疑其儀。明山賓以爲："貴嬪既居母憂，皇太子出貴嬪别第，一舉哀，以申聖情，庶不乖禮。"帝從之。

天監五年，貴嬪之母車氏亡故，討論者對其葬禮感到迷惑。明山賓認爲："貴嬪已經爲母服喪，皇太子在貴嬪宫殿致哀一次，來表達皇帝的恩德，大致不違背禮制。"皇帝同意了。

又五年，祠部郎司馬褧牒："貴嬪母車亡，應有服制。"謂："宜准公子爲母麻衣之制，既葬而除。"帝從之。

還是天監五年，祠部郎司馬褧呈文："貴嬪之母車氏亡故，應該有規定的服喪期。"認爲："應該依據公子爲母服麻衣之服的標準，已經下葬就除服。"皇帝同意了。

六年，申明葬制，凡墓不得造石人獸碑，唯聽作石柱，記名位而已。

天監六年，重申葬禮，所有墳墓不許建造石人石獸石碑，衹任憑建造石柱，在石柱上刻寫名位罷了。

七年，安成王慈太妃喪，周捨牒："使安成、始興諸王以成服日一日爲位受吊。"帝曰："喪無二主。二王既在遠，嗣子宜祭攝事。"周捨牒："嗣子著細布衣、絹領帶、單衣用十五升葛。凡有事及歲時節朔望，并於靈所朝夕哭。三年不聽樂。"

天監七年，安成王慈太妃亡故，周捨呈文："讓安成、始興各王於穿着喪服那一天在主位接受吊唁。"皇帝説："喪事不應有兩個主人。二王已經在遠方，嗣子應該代行主祭者事宜。"周捨呈文："嗣子穿着細布衣、絹質領帶、用十五升的細葛縫製的單衣。一切宗廟祭祀以及四時祭祀和望日朔日，都於早晚在靈位處哭，三年之中不聽音樂。"

十四年，舍人朱异議："《禮》，年雖未及成人已有爵命者，則不爲殤。封陽侯年雖中殤，已有拜封，不

天監十四年，舍人朱异提議："《禮記》經中規定，年齡未到成年但已經有了封爵的，死了就不算夭折。封陽侯按年齡雖然是中殤，但已有封

應殤服。”帝可之。於是諸王服封陽侯依成人之服。

大同六年，皇太子啓：“謹案下殤之小功，不行婚冠嫁三嘉之禮，則降服之大功，理不得有三嘉。今行三嘉之禮，竊有小疑。”帝曰：“《禮》云：‘大功之末，可以冠子。父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娶婦。己雖小功，既卒哭，可以冠、娶妻。下殤之小功則不可。’晋代蔡謨、謝沈、丁纂、馮懷等遂云：‘降服大功，可以嫁女。’宋代裴松之、何承天又云：‘女有大功之服，亦得出嫁。’范堅、荀伯子等，雖復率意致難，亦未能折。泰始六年，虞龢立議：‘大功之末，乃可娶婦。’于時博詢，咸同龢議。齊永明十一年，有大司馬長子之喪，武帝子女同服大功。左丞顧杲之議云：‘大功之末，非直皇女嬪降無疑，皇子娉納，亦在非疑。’凡此諸議，皆是公背正文，務爲通耳。徐爰、王文憲并云：‘期服降爲大功，皆不可以婚嫁。’於義乃爲不乖，而又不釋其意。天監十年，信安公主當出適，而有臨川長子大功之慘，具論此義，粗已詳悉。太子今又啓審大功之末及下殤之小功行婚冠嫁三吉之事。案《禮記》所言下殤小功，本是期服，故不得有三吉之禮。況本服是期，降爲大功，理當不可。人間行者，是用鄭玄逆降之義。《雜記》云：‘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此謂本服大功，子則小功，逾月以後，於情差輕，所以許有冠嫁。此則小功之末，通得取婦。前所云‘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此是簡出大功之身，不得取婦。後言‘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非直子得冠嫁，亦得取婦。故有出没。婚禮，國之大典，宜有畫

爵，不應按夭折者服喪。”皇帝同意了。這樣諸王以成年人標準爲封陽侯服喪。

梁武帝大同六年，皇太子啓奏：“爲八至十一歲的下殤服小功喪服的人，不能舉行婚禮、冠禮、嫁禮，那麽喪服降一等的大功服，按理説也不許舉行冠、嫁、婚三種吉禮。現在舉行三嘉之禮，對此稍有疑惑。”皇帝説：“《禮記》書中説：‘大功服滿一個月後，可以爲兒子舉行冠禮，父親小功服滿一個月後，可以爲兒子舉行冠禮、嫁女禮、娶婦禮。本人雖然有小功之服，已經完成哭禮，就可以舉行冠禮和婚禮。下殤的小功服却不許。’晋代蔡謨、謝沈、丁纂、馮懷等就説：‘降一等的大功服，可以嫁女。’劉宋的裴松之、何承天又説：‘女有大功的喪服，也可以出嫁。’范堅、荀伯子等，即使盡力詰難，但也未能駁倒。宋明帝泰始六年，虞龢建議：‘大功服滿一個月後，就可以娶婦。’當時廣泛徵求意見，都同意虞龢的意見。齊武帝永明十一年，出現大司馬長子亡故的事，武帝子女都服大功服。左丞顧杲之提議説：‘大功服滿一個月後，無疑不衹是皇女、嬪喪服降等，就是皇子舉行聘禮，也没有任何妨礙。’所有這些議論，都是公然違背《禮記》經的原意，衹是努力追求變通罷了。徐爰、王文憲都説：‘一年的期服降等爲大功服，都不可以嫁娶。’這種説法在名分上并不錯，衹是没有講清道理。梁天監十年，信安公主正要出嫁，却發生了服臨川王長子大功服的事，詳細討論此次喪服名分，基本禮儀都很清楚。太子又啓奏，審核在大功服滿一個月之後和下殤的小功服期間舉行婚禮、冠禮、嫁女禮三吉禮的事。案《禮記》經所説的下殤小功服，本是一周年的期服，所以不能舉行婚、冠、嫁三吉禮。何況本等喪服是一周年的期服，降等後爲大功服，因此理應不許。民間所實行的，是采用鄭玄講解的喪禮中後升阼階者先下的儀式。《禮記·雜記》説：‘大功服滿一個月後，可以爲兒子舉行冠禮、爲女兒舉行出嫁禮。’這是説本等喪服是大功服，其子則是小功服，滿月之後，悲傷的感情已經減輕了，所以允許舉行冠禮和嫁女禮。這就是指小

一。今宗室及外戚，不得復輒有干啓，禮官不得輒爲曲議。可依此以爲法。"

功服滿一個月，都允許娶婦。前邊説的'大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這是經過甄别降等仍服大功服的本人，不得娶婦。後來説'小功之末，可以冠子嫁子'，不衹是兒子可以行冠禮、女兒可以行嫁禮，也可以娶婦。所以有出入。婚禮是國家的重要禮儀，應有統一規定。現在皇家宗室和外戚，不許隨便再啓奏，禮官不許隨便提出歪曲解釋。應該以此爲禮法的標準。"

後齊定令，親王、公主、太妃、妃及從三品已上喪者，借白鼓一面，喪畢進輸。王、郡公主、太妃、儀同三司已上及令僕，皆聽立凶門柏歷。三品已上及五等開國，通用方相。四品已下，達於庶人，以魌頭。旌則一品九旒，二品、三品七旒，四品、五品五旒，六品、七品三旒，八品已下，達于庶人，唯旐而已。其建旐，三品已上及開國子、男，其長至軫，四品、五品至輪，六品至于九品，至較。勳品達于庶人，不過七尺。

北齊規定，親王、公主、太妃、妃及從三品以上的官員亡故，借一面白鼓，喪禮完畢送回。王、郡公主、太妃、儀同三司以上爵位以及尚書令和僕射亡故，都任其樹立白絹扎成的凶門和横木而成的柏歷。三品以上及五等開國爵亡故，都用紙扎的驅除鬼魅的精靈方相。四品以下官員，直到百姓，用驅役扮神的假面具魌頭。招魂旛則一品用九旒，二品三品用七旒，四品五品用五旒，六品七品用三旒，八品以下，直到百姓，祇用一個招魂旛而已。招魂旛的規格是，三品以上以及開國子爵、男爵，旛長至車後的横木，四品、五品官員旛長至車輪，六品至九品官員，旛長至車厢横木。各級勳官直到百姓，旛長不過七尺。

王元軌子欲改葬祖及祖母，列上未知所服。邢子才議曰："《禮》'改葬緦麻'。鄭玄注：'臣爲君，子爲父，妻爲夫。'唯三人而已。然嫡曾孫、孫承重者，曾祖父母、祖父母改葬，既并三年之服，皆應服緦。而止言三人，若非遺漏，便是舉其略耳。"

王元軌之子想爲祖父母改葬，身居高位的官員不知用哪一等級喪服。邢子才提議："《禮記》書中説'改葬服緦麻服'。鄭玄注：'臣爲君，子爲父，妻爲夫。'衹説這三種人罷了。但是承重孫和承重曾孫，爲曾祖父母、祖父母改葬，已經服過三年之服，所以都應該服緦麻服。但衹提到三種人，如果不是遺漏，便是列舉其主要的罷了。"

開皇初，高祖思定典禮。太常卿牛弘奏曰："聖教陵替，國章殘缺，漢、晋爲法，隨俗因時，未足經國庇人，弘風施化。且制禮作樂，事歸元首。江南王儉，偏隅一臣，私撰儀注，多違古法。就廬非東階之位，凶門豈設重之禮？兩蕭累代，舉國遵行。後魏及齊，風牛本隔，殊不尋究，遥相師祖，故山東之人，浸以成

隋開皇初年，高祖文皇帝想確定典禮。太常卿牛弘啓奏説："聖人教化衰微，國家典章殘缺，漢代、晋代創造禮制，依據當時的形勢和風俗而制定，還不足以治理國家保護百姓，不足以弘揚風俗施行教化。再説制作禮樂，這種事應由皇帝去做。江南王儉，是偏居一方的臣子，個人撰寫禮儀制度，大多違背古禮。居廬守喪不在東階，凶門難道能够設置兩道？兩個蕭姓朝代的各個朝代，全都遵照實行。北魏和齊，毫不相干，

俗。西魏已降，師旅弗遑，賓嘉之禮，盡未詳定。今休明啓運，憲章伊始，請據前經，革兹俗弊。”詔曰：“可。”弘因奏徵學者，撰《儀禮》百卷。悉用東齊《儀注》以爲準，亦微采王儉禮。修畢，上之，詔遂班天下，咸使遵用焉。

更不去研究梁朝禮制的合理性，盲目學習，所以殽山以東的百姓，這樣做逐漸成爲風俗。西魏以後，戰事頻仍，沒有閑暇，賓禮和嘉禮，都沒有認真審定。當今美好清明，開啓了祥和時代，開始制定典章，懇請依據古代經典，除掉上述弊病。”皇帝下詔：“同意。”牛弘於是奏請徵召學者，撰寫《儀禮》百卷。完全以東齊的《儀注》爲標準，也少量采用王儉的禮書。百卷《儀禮》編撰完畢，送給皇帝，皇帝於是下詔頒行全國，使百姓都遵照施用。

其喪紀，上自王公，下逮庶人，著令皆爲定制，無相差越。正一品薨，則鴻臚卿監護喪事，司儀令示禮制。二品已上，則鴻臚丞監護，司儀丞示禮制。五品已上薨、卒，及三品已上有期親已上喪，并掌儀一人示禮制。官人在職喪，聽斂以朝服，有封者，斂以冕服，未有官者，白帢單衣。婦人有官品者，亦以其服斂。棺内不得置金銀珠玉。諸重，一品懸鬲六，五品已上四，六品已下二。輀車，三品已上油幰，朱絲絡網，施襈，兩箱畫龍，幰竿諸末垂六旒蘇。七品已上油幰，施襈，兩箱畫雲氣，垂四旒蘇。八品已下，逹於庶人，鱉甲車，無幰襈旒蘇畫飾。執紼，一品五十人，三品已上四十人，四品三十人，并布幘布深衣。三品已上四引、四披、六鐸、六翣。五品已上二引、二披、四鐸、四翣。九品已上二鐸、二翣。四品已上用方相，七品已上用魌頭。在京師葬者，去城七里外。三品已上立碑，螭首龜趺。趺上高不得過九尺。七品已上立碣，高四尺。圭首方趺。若隱淪道素，孝義著聞者，雖無爵，奏，聽立碣。

其中喪禮，上自王公大臣，下至庶民百姓，書中的條款都是法定的禮制，任何人不能違背。正一品官員亡故，鴻臚卿監督喪事，司儀令申明禮制。二品以上官員亡故，鴻臚丞監督，司儀丞申明禮制。五品以上官員亡故，以及三品以上官員有一周年以上的喪服，都由掌儀一人去申明禮制。在職官員死於任上，可任其以朝服入殮，有封爵者，可任其以冕服入殮，沒有官職者，以白帢帽單衣入殮。有官品的婦人也可以其官服入殮。棺内不許放置金銀珠玉。不同等級喪事家的受祭木有不同裝飾，一品官員家的受祭木上懸挂六個鬲，五品以上懸挂四個鬲，六品以下懸挂兩個鬲。靈車，三品以上官員油漆車帷，朱色絲綫的馬絡頭，車帷有緣飾，車箱兩邊畫龍，車帷竿的尖上垂挂有六旒的流蘇。七品以上油漆車帷，車帷有緣飾，車箱兩邊畫雲氣，車帷竿的尖上垂挂四旒的流蘇。八品以下，直到庶民百姓，靈車沒有車帷，沒有緣飾，沒有流蘇，沒有繪畫。手持靈柩牽引大繩的，一品官員五十人，三品以上四十人，四品三十人，都用布幘和布深衣。三品以上官員用四引、四披、六鐸、六翣。五品以上用二引、二披、四鐸、四翣。九品以上用二鐸、二翣。四品以上官員用紙扎的驅除鬼魅的方相，七品以上用驅鬼扮神的面具。在京城埋葬的，要距離京城七里之外。三品以上官員立碑，碑額螭龍形，碑座龜形。底座以上高不得超過九尺。七品以上立碣碑，四尺高。圭首方座。如果是隱居賢人或具有純樸德行的人，聞名的行孝重義之人，即使沒有爵位，奏明之後，也可爲其立碑。

三年及期喪，不數閏。大功已下數之。以閏月亡者，祥及忌日，皆以閏所附之月爲正。

三年喪服和期服，不計閏月。大功以下等級的喪服要計算閏月。在閏月亡故者，計算除服日和忌日，都以閏月所附的月爲準。

凶服不入公門。期喪已下不解官者，在外曹褠緣紗帽。若重喪被起者，皂絹下裙帽。若入宮殿及須朝見者，冠服依百官例。

穿着喪服不得進入官署之門。期服以下的喪服而不免除官職的，在官署外穿着緣邊喪服和紗帽。如果是服重喪而起用的官員，用黑絹罩上裙帽。如果要進入宮殿或需要朝見的，衣冠與百官相同。

齊衰心喪已上，雖有奪情，并終喪不吊不賀不預宴。期喪未練，大功未葬，不吊不賀，并終喪不預宴。小功已下，假滿依例。居五服之喪，受册及之職，儀衛依常式，唯鼓樂從而不作。若以戎事，不用此制。

齊衰和心喪以上的喪服等級，即使有應詔除服任職的，一直到服喪期終了之前都不去慰問、不去祝賀、不參加宴會。一周年喪服未到小祥之祭，大功喪服在死者還沒有下葬的時候，不吊慰、不祝賀，在喪期終了之前不參加宴會。小功以下喪服，假期滿了，就依照舊例。服五等喪服，受册封和赴任，儀仗如常，衹是鼓樂隊跟隨而不奏樂。如果是戰事，不用這種規定。

自秦兼天下，朝覲之禮遂廢。及周封蕭詧爲梁王，訖於隋，恒稱藩國，始有朝見之儀。梁王之朝周，入畿，大冢宰命有司致積。其餼五牢，米九十筥，醯醢各三十五瓮，酒十八壺，米禾各五十車，薪蒭各百車。既至，大司空設九儐以致館。梁王束帛乘馬，設九介以待之。禮成而出。明日，王朝，受享於廟。既致享，大冢宰又命公一人，玄冕乘車，陳九儐，以束帛乘馬，致食于賓及賓之從各有差。致食訖，又命公一人，弁服乘車，執贄，設九儐以勞賓。王設九介，迎於門外。明日，朝服乘車，還贄于公。公皮弁迎於大門，授贄受贄，并於堂之中楹。又明日，王朝服，設九介，乘車，備儀衛，以見于公。事畢，公致享。明日，三孤一人，又執贄勞于梁王。明日，王還贄。又明日，王見三孤，如見三公。明日，卿一人，又執贄勞王。王見卿，又如三孤。於是三公、三孤、六

自從秦國兼并天下，諸侯朝見天子的禮儀就廢止了。從北周封蕭詧爲梁王，直到隋朝，常常稱爲藩國，纔重新有朝見天子的禮儀。梁王朝見北周，進入京郊，大冢宰命令有司送上各種慰問品。送上的牲畜爲牛羊豕各五頭的五牢，還有米九十筥，醯和醢各三十五罎，酒十八壺，米稻各五十車，燒柴和飼草各百車。已經到京城之内，大司空派出九儐送客人到館驛。梁王命人奉持五匹一束的帛放在馬上，安排九介接待。迎見禮完成九儐退出。第二天，梁王朝見天子，在廟中接受宴享。已經宴享，大冢宰又命令公爵一人，戴黑色冠冕，乘車，陳列九儐，把五匹一束的帛放在馬上，送給貴賓及貴賓的隨從人員不同等級的禮物。送肴饌完畢，又命令公爵一人，穿戴弁服乘車，手持禮物，設置九儐來慰問客人。梁王設置九介，到門外迎接。第二天，穿朝服乘車，到公爵那裏還禮。公爵戴上皮弁在大門迎接，送上禮物和接受禮物，都在堂的中柱附近進行。再過一天，梁王穿朝服，設置九介，乘車，排列儀仗隊，來見公爵。會見儀式結束，公爵宴享梁王。再過一天，少師、少傅、少保三孤中的一人，又持禮慰問梁王。再過一天，梁王還禮。再過一

卿，又各餼賓，并屬官之長爲使。牢米束帛同三公。

天，梁王會見三孤，與會見三公禮相同。再過一天，卿一人，再次持禮慰問梁王。梁王會見卿，又與會見三孤禮相同。這樣三公、三孤、六卿，又分别慰問賓客，都以本署屬官的長吏爲慰問使者。牲畜、米糧、束帛與三公的慰問禮相同。

開皇四年正月，梁主蕭巋朝于京師，次於郊外。詔廣平王楊雄、吏部尚書韋世康，持節以迎。衛尉設次於驛館。雄等降就便幕。巋服通天冠、絳紗袍、端珽，立於東階下，西面。文武陪侍，如其國。雄等立於門右，東面。巋攝内史令柳顧言出門請事。世康曰："奉詔勞于梁帝。"顧言入告。巋出，迎於館門之外，西面再拜。持節者導雄與巋俱入，至于庭下。巋北面再拜受詔訖。雄等乃出，立於館門外道右東向。巋送於門外，西面再拜。及奉見，高祖冠通天冠，服絳紗袍，御大興殿，如朝儀。巋服遠游冠，朝服以入，君臣并拜，禮畢而出。

隋開皇四年正月，梁主蕭巋到京城朝見天子，駐扎在郊外。詔令廣平王楊雄、吏部尚書韋世康，手持符節出迎。衛尉在驛館設置帳篷。楊雄等人屈尊前往其臨時住所。蕭巋戴通天冠、穿絳色紗袍、手持玉笏，站在東階之下，面向西。文武官員陪同侍奉，就像在自己國中一樣。楊雄等站在門的右邊，面向東。蕭巋的代理内史令柳顧言出門請求示下。韋世康説："奉天子之命慰問梁帝。"柳顧言入門報告。蕭巋出來，在館門之外迎接，面向西，拜兩次。手持符節的人引導楊雄和蕭巋一同入門，到庭中。蕭巋面向北拜兩次，接受詔書完畢，楊雄等人就退出，站在館門外路的右側面向東。蕭巋送到門外，面向西拜了兩拜。到了奉詔晋見皇帝，隋高祖戴通天冠，穿絳色紗袍，駕臨大興殿，與朝會的儀式相同。蕭巋戴遠游冠，穿朝服進殿，君臣同時互拜，儀式完畢退出。

古者天子征伐，則宜于社，造于祖，類于上帝。還亦以牲遍告。梁天監初，陸璉議定軍禮，遵其制。帝曰："宜者請征討之宜，造者稟謀於廟，類者奉天時以明伐，并明不敢自專。陳幣承命可也。"璉不能對。嚴植之又争之，於是告用牲幣，反亦如之。

古代天子興兵征伐諸侯，在社廟舉行宜祭，在祖廟舉行造祭，向上帝舉行類祭。班師回朝也用犧牲到各廟祭祀。梁天監初年，陸璉提議確定軍禮，遵行古代天子征伐之禮。皇帝説："宜祭的宜是祈求征伐適宜的意思，造祭的造是稟報宗廟的意思，類祭的類是敬遵天時説明征伐的原因，三者都表明不敢獨斷專行。祭禮陳列幣帛表明承受天命也就可以了。"陸璉不能回答。嚴植之再次激烈論辯，這纔决定告祭用犧牲，班師告祭也用此禮。

後齊天子親征纂嚴，則服通天冠，文物充庭。有司奏更衣，乃入，冠武弁，弁左貂附蟬以出。誓訖，擇日備法駕，乘木輅，以造于廟。載遷廟主於齋車，以俟行。次宜于社，有司以毛血釁軍鼓，載帝社石主於車，

北齊天子親征時集結行裝，就戴上通天冠，庭中排滿車服旌旗儀仗。有司向皇帝奏請更衣，皇帝就走進去，戴上武弁，武弁左側有貂尾和金質蟬形飾物，然後出來。盟誓完畢，選擇吉日排列法駕儀仗，乘坐木輅車，到宗廟造祭。把廟主移到齋車之中，而等待出發。然後到社廟宜祭，

以俟行。次擇日陳六軍，備大駕，類于上帝。次擇日祈后土、神州、岳鎮、海瀆、源川等。乃爲坎盟，督將列牲於坎南，北首。有司坎前讀盟文，割牲耳，承血。皇帝受牲耳，遍授大將，乃置于坎。又歃血，歃遍，又以置坎。禮畢，埋牲及盟書。又卜日，建牙旗於墠，祭以太牢，及所過名山大川，使有司致祭。將届戰所，卜剛日，備玄牲，列軍容，設柴於辰地，爲墠而禡祭。大司馬奠矢，有司奠毛血，樂奏《大護》之音。禮畢，徹牲，柴燎。戰前一日，皇帝禱祖，司空禱社。戰勝則各報以太牢。又以太牢賞用命戰士于祖，引功臣入旌門，即神庭而授版焉。又罰不用命于社，即神庭行戮訖，振旅而還。格廟詣社訖，擇日行飲至禮，文物充庭。有司執簡，紀年號月朔，陳六師凱入格廟之事，飲至策勛之美，因述其功，不替賞典焉。

有司用犧牲的血來釁軍鼓，在車上裝載帝社中的石製神主，而等待出發。然後再選擇吉日陳列六軍，排列大駕儀仗，向上帝類祭。然後選擇吉日向后土、神州、岳鎮、海瀆、源川諸神祈禱。就挖掘盟誓用的坑穴，統兵將領把犧牲牽到坑穴的南邊，頭向北。有司在坑穴前誦讀盟文，割下犧牲之耳，接住流下的血。皇帝接受犧牲之耳，逐一傳遞給每一個大將，然後就放進坑穴中。又把牛血抹在嘴邊，大將逐一抹過，又放進坑穴中。儀式完畢，把犧牲和盟書掩埋在坑穴中。再占卜吉日，在祭地上樹起牙旗，用太牢祭祀，而即將經過的名山大川，派有司去祭祀。快到戰場，占卜選取單日，準備黑色犧牲，展示軍隊禮儀法度、風紀和武器裝備，在東南偏東方設置柴木，平整土地舉行禡祭。大司馬獻上矢，有司獻上犧牲，奏起商代的《大護》樂曲。儀式完畢，撤掉犧牲，焚柴燎祭。開戰前一日，皇帝向祖廟神主禱告，司空向社廟神主禱告。戰勝就用太牢答謝。在祖廟神主前用太牢賞賜奮勇殺敵的戰士，引導功臣進入旌門，走近祭奠神靈處所而交給他們笏板。又在社廟神主前懲罰作戰不勇敢的戰士，在祭奠神靈處所加以處罰後，整頓軍隊而回。分别到祖廟和社廟祭祀，選擇吉日舉行慶功宴會，庭中排滿車服旌旗儀仗。有司手持簡册，記載年月日，陳列六軍凱旋到祖廟之事，宴飲慶功，記録功勛的盛美，於是記述他們的功勞，不廢賞賜禮法。

隋制，行幸所過名山大川，則有司致祭。岳瀆以太牢，山川以少牢。親征及巡狩，則類上帝、宜社、造廟，還禮亦如之。將發軔，則軷祭。其禮，有司於國門外，委土爲山象，設埋坎。有司刳羊，陳俎豆。駕將至，委奠幣，薦脯醢，加羊於軷，西首。又奠酒解羊，并饌埋於坎。駕至，太僕祭兩軹及軓前，乃飲，授爵，遂轢軷上而行。

隋朝規定，巡幸所經過的名山大川，就命有司去祭祀。祭岳瀆用太牢，祭山川用少牢。御駕親征和巡視，就類祭上帝、宜祭社廟、造祭祖廟，還禮也是這樣。將要出發，就舉行軷祭。軷祭方式是，有司在都城門外，把土堆成山形，并挖掘坎穴。有司宰羊，陳列禮器。皇帝快到的時候，放置祭祀用的幣帛，獻上肉乾肉醬，把羊放在前面堆成的山形土堆上，頭向西。又灑酒和分解羊，與肴饌一起埋在坑穴中。皇帝到了，太僕在車的兩個軸頭和軾的前板祭祀，於是飲酒，飲酒後交付酒器，於是就在堆成的山形土堆上輾壓過去，開始征程了。

大業七年，征遼東，煬帝遣諸將，於薊城南桑乾河上，築社稷二壝，設方壝，行宜社禮。帝齋於臨朔宮懷荒殿，預告官及侍從，各齋于其所。十二衛士并齋。帝衮冕玉輅，備法駕。禮畢，御金輅，服通天冠，還宮。又於宮南類上帝，積柴於燎壇，設高祖位於東方。帝服大裘以冕，乘玉輅，祭奠玉帛，并如宜社。諸軍受胙畢，帝就位，觀燎，乃出。又於薊城北設壇，祭馬祖於其上，亦有燎。又於其日，使有司并祭先牧及馬步，無鍾鼓之樂。

隋大業七年，征討遼東，煬帝派遣諸將，在薊城南的桑乾河上，建造社壇和稷壇，四面建矮墻，舉行宜祭社神禮。皇帝在臨朔宮懷荒殿齋戒，并預先告知官員和侍從，分別在自己的處所齋戒。十二名衛士也都同時齋戒。皇帝服用衮冕，乘坐玉輅，排列法駕儀仗。祭禮完畢，乘坐金輅，戴通天冠，回到皇宮。又在皇宮東南類祭上帝，在燎壇堆積柴木，在東方設置隋高祖文皇帝神主。皇帝穿戴大裘和冕，乘坐玉輅車，用玉帛祭奠，都與宜祭社神相同。各軍將士接受胙肉完畢，皇帝坐在自己的座位上，觀看焚柴燎祭，然後離開。又在薊城北設置祭壇，在壇上祭馬祖，也有柴祭。就在那一天，派有司同時祭祀司牧神和馬神，不演奏鐘鼓之樂。

衆軍將發，帝御臨朔宮，親授節度。每軍，大將、亞將各一人。騎兵四十隊。隊百人置一纛。十隊爲團，團有偏將一人。第一團，皆青絲連明光甲、鐵具裝、青纓拂，建狻猊旗。第二團，絳絲連朱犀甲、獸文具裝、赤纓拂，建貔貅旗。第三團，白絲連明光甲、鐵具裝、素纓拂，建辟邪旗。第四團，烏絲連玄犀甲、獸文具裝、緇纓拂，建六駁旗。前部鼓吹一部，大鼓、小鼓及鼙、長鳴、中鳴等各十八具，㧓鼓、金鉦各二具。後部鐃吹一部，鐃二面，歌簫及笳各四具，節鼓一面，吴吹篳篥、横笛各四具，大角十八具。又步卒八十隊，分爲四團。團有偏將一人。第一團，每隊給青隼蕩幡一。第二團，每隊黄隼蕩幡一。第三團，每隊白隼蕩幡一。第四團，每隊蒼隼蕩幡一。長槊楯弩及甲毦等，各稱兵數。受降使者一人，給二馬軺車一乘，白虎幡及節各一，騎吏三人，車輻白從十二人。承詔慰撫，不受大將制。戰陣則爲監軍。

各軍將要出發，皇帝駕臨臨朔宮，親自交付符節。每一軍，有大將、亞將各一人。騎兵四十隊。每隊一百人有一大旗。十隊是一團，每團有偏將一人。第一團，都是青色絲縧連結明光甲、鐵具裝、青色纓拂，竪起狻猊旗。第二團，絳色絲縧連結朱犀甲、虎文具裝、赤色纓拂，竪貔貅旗。第三團，白色絲縧連結明光甲、鐵具裝、素色纓拂，竪起辟邪旗。第四團，黑色絲縧連結玄犀甲、虎文具裝、黑色纓拂，竪六駁旗。前頭部隊有鼓和吹奏樂一部，其中有大鼓、小鼓以及鼙鼓、長鳴管、中鳴管等各十八件，㧓鼓、金鉦各二件。殿後軍隊設置鐃和吹奏樂一部，鐃二面，簫和笳各四件，節鼓一面，吴地篳篥管、横笛各四件，大號角十八件。還有步卒八十隊，分爲四團。每團有偏將一人。第一團，每隊一柄青隼蕩幡。第二團，每隊一柄黄隼蕩幡。第三團，每隊一柄白隼蕩幡。第四團，每隊一柄蒼隼蕩幡。長槊、楯、弩以及甲毦等，分別與武器數相當。受降使者一人，供給駕二馬的軺車一輛，白虎幡及白虎符節各一個，騎吏三人，持儀仗木棒者十二人，承詔慰撫官員，不受大將節制。交戰對陣時則爲監軍。

軍將發，候大角一通，步卒第一

軍隊將要出發，等大號角吹奏一通之後，步

團出營東門，東向陣。第二團出營南門，南向陣。第三團出營西門，西向陣。第四團出營北門，北向陣。陣四面團營，然後諸團嚴駕立。大角三通，則鐃鼓俱振，騎第一團引行。隊間相去各十五步。次第二團，次前部鼓吹，次弓矢一隊，合二百騎。建蹲獸旗，飑槊二張，大將在其下。次誕馬二十匹，次大角，次後部鐃，次第三團，次第四團，次受降使者。次及輜重戎車散兵等，亦有四團。第一輜重出，收東面陣，分爲兩道，夾以行。第二輜重出，收南面陣，夾以行。第三輜重出，收西面陣，夾以行。第四輜重出，收北面陣，夾以行。亞將領五百騎，建騰豹旗，殿軍後。至營，則第一團騎陣於東面，第二團騎陣於南面，鼓吹翊大將居中，駐馬南向。第三團騎陣於西面，第四團騎陣於北面，合爲方陣。四團外向，步卒翊輜重入於陣内，以次安營。營定，四面陣者，引騎入營。亞將率驍騎游弈督察。其安營之制，以車外布，間設馬槍，次施兵幕，内安雜畜。事畢，大將、亞將等，各就牙帳。其馬步隊與軍中散兵，交爲兩番，五日而代。

卒第一團從營盤東門出發，面向東列陣。第二團從營盤南門出發，面向南列陣。第三團從營盤西門出發，面向西列陣。第四團從營盤北門出發，面向北列陣。在營盤四周列陣，這樣各團整頓車馬侍立。大號角吹奏三通，鐃和鼓同奏，騎兵第一團引導前行。各隊之間相距各十五步。其次是第二團，然後是軍隊前部鼓吹樂隊，然後是弓矢手一隊，共二百騎。豎起蹲虎旗，金瓜槌兩柄，大將在金瓜槌的下面。再其次是無鞍的備用馬二十匹，然後是大號角，然後是軍隊後部的樂器鐃，然後是第三團，然後是第四團，然後是受降使者。再其次到了輜重軍車散兵等，也有四個團。第一輜重隊出來，裝收東面陣，分爲兩隊，在原騎兵一團兩邊行進。第二輜重隊出來，裝收南面陣，然後在原騎兵二團兩側行進。第三團輜重隊出來，裝收西面陣，然後在原騎兵三團兩側行進。第四輜重隊出來，裝收北面陣，然後在原騎兵四團兩側行進。副將率領五百騎兵，豎起騰豹旗，在軍隊最後。回到營盤，第一騎兵團在東面列陣，第二騎兵團在南面列陣，擊鼓吹角者把大將包圍在中間，勒住馬，面向南。第三騎兵團在西面列陣，第四騎兵團在北面列陣，四面合爲方陣。四個團都面向外，步兵護衛輜重車進入陣内，依次安營。安營完畢，四面列陣者，引導騎兵入營。副將率領驍騎巡行視察。安營的規定，把車排列在營盤的外圈，車與車之間安置馬和槍，然後用幕布覆蓋，其中安置各種牲畜。這一切儀式完畢，大將、副將等，分别走進各自的營帳。那些騎兵團中的步兵和散兵，分成兩組，五天輪值一次。

於是每日遣一軍發，相去四十里，連營漸進。二十四日續發而盡。首尾相繼，鼓角相聞，旌旗亘九百六十里。天子六軍次發，兩部前後先置，又亘八十里。通諸道合三十軍，亘一千四十里。諸軍各以帛爲帶，長尺五寸，闊二寸，題其軍號爲記。御營内者，合十二衛、三臺、五省、九寺，并分隸内外前後左右六軍，亦各

這樣每天派一軍出發，相距四十里，營盤相連逐漸前進。二十四天陸續出發完畢。首尾相連，鼓角相聞，旌旗連綿九百六十里。天子親兵六軍第二批出發，先設置前頭部隊和殿後部隊，又連綿八十里。各道總計三十軍，連綿一千零四十里。各軍都用帛做帶子，長一尺五寸，寬二寸，題寫各自軍隊番號爲標志。御林營之内，共有十二衛、三臺、五省、九寺，都分屬内外、前後左右六軍，也分别題寫各自的軍隊番號，不許

題其軍號，不得自言臺省。王公已下，至于兵丁厮隸，悉以帛爲帶，綴于衣領，名“軍記帶”。諸軍并給幡數百，有事，使人交相去來者，執以行。不執幡而離本軍者，他軍驗軍記帶，知非部兵，則所在斬之。

是歲也，行幸望海鎮，於秃黎山爲壇，祀黄帝，行禡祭。詔太常少卿韋霽、博士褚亮奏定其禮。皇帝及諸預祭臣近侍官諸軍將，皆齋一宿。有司供帳設位，爲埋坎神坐西北，内壝之外。建二旗於南門外。以熊席設帝軒轅神坐於壝内，置甲胄弓矢於坐側，建槊於坐後。皇帝出次入門，群官定位，皆再拜奠。禮畢，還宫。

隋制，常以仲春，用少牢祭馬祖於大澤，諸預祭官，皆於祭所致齋一日，積柴於燎壇，禮畢，就燎。仲夏祭先牧，仲秋祭馬社，仲冬祭馬步，并於大澤，皆以剛日。牲用少牢，如祭馬祖，埋而不燎。

開皇二十年，太尉晋王廣北伐突厥，四月己未，次於河上，禡祭軒轅黄帝，以太牢制幣，陳甲兵，行三獻之禮。

後齊命將出征，則太卜詣太廟，灼靈龜，授鼓旗於廟。皇帝陳法駕，服衮冕，至廟，拜於太祖。遍告訖，降就中階，引上將，操鉞授柯，曰：“從此上至天，將軍制之。”又操斧授柯，曰：“從此下至泉，將軍制之。”將軍既受斧鉞，對曰：“國不可從外理，軍不可從中制。臣既受命，有鼓旗斧鉞之威，願假一言之命於臣。”帝曰：“苟利社稷，將軍裁之。”將軍就車，載斧鉞而出。皇帝推轂度閫，曰：“從此以外，將軍制之。”

自稱臺省。王公大臣以下，直到兵丁雜役，都用帛做帶，縫在衣領上，叫“軍記帶”。各軍都給數百枚小旗，有情况，派人交互往來，持小旗行走。不持小旗而離開本軍的，别的軍查驗軍記帶，發現不是本部兵士，則就地斬首。

這一年，行幸望海鎮，在秃黎山建壇，祭祀黄帝，舉行禡祭。詔令太常少卿韋霽、博士褚亮上奏請求確定祭禮。皇帝和各參祭官員、近侍官及諸軍之將，都齋戒一夜。有司陳設帷帳、用具、飲食，在西北方建造祭神坑穴，處在内層矮墻的外面。在南門外竪立兩杆旗。在矮墻内把軒轅帝神位放在熊皮椅子上，把甲胄和弓矢放在座位旁邊，在身後竪起大槊。皇帝走出臨時住地進入大門，各位官員在自己的位置站好，都拜祭兩次。儀式完畢，回到宫中。

隋朝規定，通常在仲春月，用少牢禮在大澤祭祀馬神，所有參加祭祀的官員，都在祭祀地致齋一天，在燎壇堆積柴木，祭禮完畢，走向燎壇焚柴。仲夏月祭祀司牧神，仲秋月祭祀馬社，仲冬月祭祀馬步，都於單日在大澤舉行。犧牲用少牢禮，就好像祭祀馬神，衹掩埋而不焚燒。

開皇二十年，太尉晋王楊廣北伐突厥，四月己未日，駐扎在黄河邊上，在駐地祭祀軒轅黄帝，用太牢和繒帛，陳列甲胄和武器，行三次獻酒之禮。

北齊命令將領出征，就派太卜到太廟，燒灼龜甲，在廟中授受鼓和旗。皇帝排列法駕儀仗，穿戴衮冕，到太廟，拜祭太祖。逐一告祭完畢，下降到臺階中間，把上將引導到近前，拿着鉞，把鉞柄交給上將，説：“從這裏上到天，將軍全權管理。”又拿起大斧，把斧柄交給上將，説：“從這裏下到黄泉，將軍全權管理。”將軍已經接受斧和鉞，回答説：“國家不可從外部治理，軍隊不能在宫中節制。臣下已經接受皇帝命令，有旗鼓、斧鉞的威嚴，希望皇帝能給臣子一句話。”皇帝説：“如果對國家有利，請將軍决定。”將軍上車，裝載斧鉞後離開。皇帝推着大將乘坐的那輛車的車輪走過宫門檻，説：“從此門之外，將

軍主管。”

周大將出征，遣太祝，以羊一，祭所過名山大川。明帝武成元年，吐谷渾寇邊。帝常服乘馬，遣大司馬賀蘭祥於太祖之廟，司憲奉鉞，進授大將。大將拜受，以授從者。禮畢，出受甲兵。

北周大將出征，派太祝，用一隻羊，祭祀將要經過的名山大川。北周明帝武成元年，吐谷渾侵犯邊界。皇帝穿着常服乘馬，派大司馬賀蘭祥到太祖廟，司憲奉上大鉞，上前交給大將。大將拜謝接受，然後轉交隨從人員。儀式完畢，出來接受甲胄和武器。

隋制，皇太子親戎，及大將出師，則以豭豘一釁鼓，皆告社廟。受斧鉞訖，不得反宿於家。開皇八年，晋王廣將伐陳，内史令李德林攝太尉，告于太祖廟。禮畢，又命有司宜于太社。

隋朝規定，皇太子親征，到大將出征，則用一口小公猪釁鼓，都告祭社廟。接受斧鉞完畢，不許再回家住宿。開皇八年，晋王楊廣將要討伐陳朝，内史令李德林代理太尉，到太祖廟告祭。儀式完畢，又命令有司到太社宜祭。

古者三年練兵，入而振旅，至於春秋蒐獮，亦以講其事焉。

古代練兵三年，回到京城後做操練表演，至於春秋田獵，也是軍事操練演習的方法之一。

梁、陳時，依宋元嘉二十五年蒐宣武場。其法，置行軍殿於幕府山南岡，并設王公百官幕。先獵一日，遣馬騎布圍。右領軍將軍督右，左領軍將軍督左，大司馬董正諸軍。獵日，侍中三奏，一奏，捶一鼓爲嚴，三嚴訖，引仗爲小駕鹵簿。皇帝乘馬戎服，從者悉絳衫幘，黄麾警蹕，鼓吹如常儀。獵訖，宴會享勞，比校多少。戮一人以懲亂法。會畢，還宫。

梁朝、陳朝時，依據宋元嘉二十五年規定在宣武場舉行蒐獵。具體辦法是，把軍營安置在幕府山南崗，并設置王公百官的帳篷。蒐獵前一日，派騎兵布置包圍。右領軍將軍督理右側，左領軍將軍督理左側，大司馬統領全軍。蒐獵這一天，侍中有三次啓奏，第一次啓奏，擊一通鼓爲一嚴，三嚴完畢，持仗排列小駕儀仗。皇帝乘馬穿軍裝，跟隨的人都是絳色頭巾和外衣，以黄旗爲戒嚴標志，擊鼓和吹奏樂與通常儀式相同。蒐獵完畢，舉行宴會犒勞，比較獵獲物多少。處罰一人以懲治違背軍法者。宴會完畢，回到宫中。

後齊常以季秋，皇帝講武於都外。有司先萊野爲場，爲二軍進止之節。又别墠於北場，輿駕停觀。遂命將簡士教衆，爲戰陣之法。凡爲陣，少者在前，長者在後。其還，則長者在前，少者在後。長者持弓矢，短者持旌旗。勇者持鉦鼓刀楯，爲前行，戰士次之，槊者次之，弓箭爲後行。將帥先教士目，使習見旌旗指麾之踪，發起之意，旗卧則跪。教士耳，使習金鼓動止之節，聲鼓則進，鳴金則止。教士心，使知刑罰之苦，賞賜

北齊常常在季秋月，皇帝在都城外舉行軍事演習。有司事先割草開闢操場，操場能容納兩個軍操練。又在北邊開闢一個場地，皇帝在那裏檢閱。於是命令將軍挑選武士教練兵卒，演習排兵布陣之法。每次布陣，年輕的在前，年長的在後。當退回來時，年長的在前，年輕的在後。身材高的拿弓箭，身材矮的持旌旗。勇士拿鉦鼓刀楯，走在隊伍的最前邊，接着是兵士，接着是持長矛的，弓箭手在最後。將帥先教練下級軍吏，使其習慣於跟隨旌旗指揮，預料發動的時機，旗幟倒地就跪坐。訓練武士的耳，使其習慣金鼓進退的節制，聽到鼓聲就前進，聽到鳴金聲就停

之利。教士手，使習持五兵之便，戰鬥之備。教士足，使習跪及行列嶮泥之塗。前五日，皆請兵嚴於場所，依方色建旗爲和門。都墠之中及四角，皆建五采牙旗。應講武者，各集於其軍。戒鼓一通，軍士皆嚴備。二通，將士貫甲。三通，步軍各爲直陣，以相俟。大將各處軍中，立旗鼓下。有司陳小駕鹵簿，皇帝武弁，乘革輅，大司馬介胄乘，奉引入行殿。百司陪列。位定，二軍迭爲客主。先舉爲客，後舉爲主。從五行相勝法，爲陣以應之。

止。訓練武士的心，使其知道懲罰的痛苦，賞賜的利益。訓練武士的手，使其習慣於靈便地使用各種兵器，習慣於準備格鬥。訓練武士的足，使其習慣於跪坐和隊伍行走險峻泥濘之路。此前五天，都在場地請來整裝待發的兵士，依各方位顔色豎旗造成軍營之門。在大廣場的中央和四角，都豎立五彩牙旗。應該參加演練的，分別聚集在本軍之中。擊鼓一通，戰士都嚴陣以待。擊二通鼓，將士穿戴甲胄。擊三通鼓，步兵分別排成直陣，等待着。大將分別處在本軍中，站在旗鼓的下邊。有司排列小駕儀仗，皇帝戴武弁，乘坐革輅車，大司馬披帶甲胄駕車，恭敬引車進入行殿。百官陪同。位置站定，兩軍互爲賓主。先起動的是客，後起動的是主。依據五行相生相克的方法，排陣應對。

後齊春蒐禮，有司規大防，建獲旗，以表獲車。蒐前一日，命布圍。領軍將軍一人，督左甄，護軍將軍一人，督右甄。大司馬一人，居中，節制諸軍。天子陳小駕，服通天冠，乘木輅，詣行宮。將親禽，服戎服，鈒戟者皆嚴。武衛張甄圍，旗鼓相望，銜枚而進。甄常開一方，以令三驅。圍合，吏奔騎令曰："鳥獸之肉，不登於俎者不射。皮革齒牙，骨角毛羽，不登於器者不射。"甄合，大司馬鳴鼓促圍，衆軍鼓噪鳴角，至期處而止。大司馬屯北旌門，二甄帥屯左右旌門。天子乘馬，從南旌門入，親射禽。謁者以獲車收禽，載還，陳於獲旗之北。王公已下以次射禽，皆送旗下。事畢，大司馬鳴鼓解圍，復屯。殿中郎中率其屬收禽，以實獲車。天子還行宮。命有司，每禽擇取三十，一曰乾豆，二曰賓客，三曰充君之庖。其餘即於圍下量犒將士。禮畢，改服，鈒者韜刃而還。夏苗、秋獮、冬狩，禮皆同。

北齊的春蒐禮，有司劃定蒐獵的大範圍，豎起獲旗，作爲獲車的標志。蒐獵的前一天，命令布下包圍圈。領軍將軍一人，督都左翼，護軍將軍一人，督都右翼。大司馬一人，在中央，指揮各軍。天子排列小駕儀仗，戴通天冠，乘坐木輅車，到行宮。皇帝將要親自射獵，穿軍裝，持鈒戟的護衛都嚴陣以待。武衛兩翼張開合圍，旗鼓相望，銜枚前進。包圍圈張開一面，而命令三面驅趕。三面合攏，吏奔騎令說："鳥獸的肉，不能放進祭器的不射殺。皮革和象牙，走獸和飛禽，不能放進祭器的不射殺。"獵圍合攏，大司馬擊鼓督促會圍，衆軍士一邊呼喊一邊吹動號角，到了預定地點就停下來。大司馬駐扎北旌門，兩翼包圍時主將駐扎在右旌門。天子乘馬，從南旌門進入，親自射獵。謁者用獲車收裝獵獲物，裝載而還，停在獲旗的北面。王公以下的大臣依次射獵，獵獲物都送到獲旗下。狩獵完了，大司馬擊鼓解散包圍，重新回到自己的駐扎地。殿中郎中率領他的部下收集獵獲物，裝滿獲車。天子回到行宮。命令有司，每一種獵獲物選取三十隻，一等獵獲物用於祭祀，二等用於接待賓客，三等送到君主的厨房之中。其餘的就在圍場犒賞將士。禮儀完畢，改換服飾，持鈒者封刃而還。夏苗、秋獮、冬狩，禮儀都相同。

河清中定令，每歲十二月半後講武，至晦逐除。二軍兵馬，右入千秋門，左入萬歲門，并至永巷南下，至昭陽殿北，二軍交。一軍從西上閤，一軍從東上閤，并從端門南，出閶闔門前橋南，戲射并訖，送至城南郭外罷。

北齊武成帝河清年間規定，每年十二月中旬以後習武，直到十二月最後一天結束。二軍的兵馬，右軍入千秋門，左軍入萬歲門，都到永巷南下馬，然後到昭陽殿北側，二軍相會。一軍從西上閤，一軍從東上閤，都經端門南側，走出閶闔門前橋南，象徵性地射箭全部完了，送到城南的外城外邊停下來。

後齊三月三日，皇帝常服乘輿，詣射所，升堂即坐，皇太子及群官坐定，登歌，進酒行爵。皇帝入便殿，更衣以出，驊騮令進御馬，有司進弓矢。帝射訖，還御坐，射懸侯，又畢，群官乃射五埒。一品三十二發，一發調馬，十發射下，十五發射上，三發射獐，三發射虎頭。二品三十發，一發調馬，十發射下，十發射上，三發射獐，三發射帖，三發射虎頭。三品二十五發，一發調馬，五發射下，十發射上，三發射獐，三發射帖，三發射虎頭。四品二十發，一發調馬，五發射下，八發射上，二發射獐，二發射帖，二發射虎頭。五品十五發，一發調馬，四發射下，五發射上，二發射獐，二發射帖，一發射虎頭。侍官御仗已上十發。一發調馬，四發射下，五發射上。

北齊在每年三月三日，皇帝穿常服乘車輦，到達射箭處所，登到堂上坐下來，皇太子和群臣坐好，升堂奏歌，斟酒舉杯勸飲。皇帝進入便殿，更衣後出來，驊騮令奉上御馬，有司奉上弓箭。皇帝射完，回到御座，射懸挂的靶子，又射完，群臣就射五埒。一品官射三十二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發射下面靶，十五發射上面靶，三發射獐靶，三發射虎頭靶。二品官射三十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發射下面靶，十發射上面靶，三發射獐靶，三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三品官射二十五發箭，一發訓調馬匹，五發射下面靶，十發射上面靶，三發射獐靶，三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四品官射二十發箭，一發訓調馬匹，五發射下面靶，八發射上面靶，二發射獐靶，二發射帖靶，二發射虎頭靶。五品官射十五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四發射下面靶，五發射上面靶，二發射獐靶，二發射帖靶，一發射虎頭靶。侍奉官御仗官以上等級的官員射十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四發射下面靶，五發射上面靶。

季秋大射，皇帝備大駕，常服，御七寶輦，射七埒。正三品已上，第一埒，一品五十發，一發調馬，十五發射下，二十五發射上，三發射獐，三發射帖，三發射虎頭。二品四十六發。一發調馬，十五發射下，二十二發射上，二發射獐，三發射帖，三發射虎頭。從三品四品第二埒，三品四十二發，一發調馬，十二發射下，二十二發射上，二發射獐，二發射帖，三發射虎頭。四品三十七發。一發調馬，十一發射下，十九發射上，一發射獐，二發射帖，三發射虎頭。五品第三埒，三十二發。一發調馬，九發射下，十七發射上，一發射獐，二發射帖，二發射虎頭。六品第四埒，二十

季秋月爲祭祀擇士而舉行射禮，皇帝排列大駕儀仗，穿着常服，乘坐七寶輦，射七埒。正三品以上官員，在第一馬射場，一品官射五十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五發射下面靶，二十五發射上面靶，三發射獐靶，三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二品官射四十六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五發射下面靶，二十二發射上面靶，二發射獐靶，三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從三品和四品官員在第二馬射場，三品官射四十二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二發射下面靶，二十二發射上面靶，二發射獐靶，二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四品官射三十七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十一發射下面靶，十九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二發射帖靶，三發射虎頭靶。五品官在第三馬射場，射三十二發箭。一發訓調馬匹，九發射下面靶，十七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二發射帖靶，二發射虎頭靶。六

七發。一發調馬，八發射下，十六發射上，一發射獐，一發射帖。七品第五埒，二十一發。一發調馬，六發射下，十二發射上，一發射獐，一發射帖。八品第六埒，十六發。一發調馬，四發射下，九發射上，一發射獐，一發射帖。九品第七埒，十發。一發調馬，三發射下，四發射上，一發射獐，一發射帖。

品官在第四馬射場，射二十七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八發射下面靶，十六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一發射帖靶。七品官在第五馬射場，射二十一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六發射下面靶，十二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一發射帖靶。八品官在第六馬射場，射十六發箭。一發訓調馬匹，四發射下面靶，九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一發射帖靶。九品官在第七馬射場，射十發箭。一發訓調馬匹，三發射下面靶，四發射上面靶，一發射獐靶，一發射帖靶。

大射置大將、太尉公爲之。射司馬各一人，録事二人。七埒各置埒將、射正參軍各一人，埒士四人，威儀一人，乘白馬以導，的别參軍一人，懸侯下府參軍一人。又各置令史埒士等員，以司其事。

爲祭祀擇士而舉行的射禮，要設置大將、大將由太尉公爵充當。射司馬各一人，録事二人。七埒分别設置埒將、射正參軍各一人，埒士四人，威儀一人，乘坐白馬引導，的别參軍一人，懸侯下府參軍一人。又各設置令史埒士等官員，分管各自分内的事。

後周仲春教振旅，大司馬建大麾於萊田之所。鄉稍之官，以旂物鼓鐸鉦鐃，各帥其人而致。誅其後至者。建麾於後表之中，以集衆庶。質明，偃麾，誅其不及者。乃陳徒騎，如戰之陣。大司馬北面誓之。軍中皆聽鼓角，以爲進止之節。田之日，於所萊之北，建旗爲和門。諸將帥徒騎序入其門。有司居門，以平其人。既入而分其地，險野則徒前而騎後，易野則騎前而徒後。既陣，皆坐，乃設驅逆騎，有司表貉於陣前。以太牢祭黄帝軒轅氏，於狩地爲壝，建二旗，列五兵於坐側，行三獻禮。遂蒐田致禽以祭社。仲夏教茇舍，如振旅之陣，遂以苗田如蒐法，致禽以享礿。仲秋教練兵，如振旅之陣，遂以獮田如蒐法，致禽以祀方。仲冬教大閱，如振旅之陣，遂以狩田如蒐法，致禽以享烝。

北周在仲春月操練士兵，大司馬在開闢的平地上豎起大旗。都城之外的地方官員，用旗鼓鉦鐃等物，分别率領本地的百姓來慰問。懲罰後到的。在最北的一片樹木之中豎立大旗，做聚集衆人的標志。天剛亮，把旗放倒，懲罰那些不到的。就令步兵騎兵列陣，與戰争之陣相同。大司馬面向北發誓詞。全軍都以鼓角爲號令，用來節制進退。行獵那天，在新開闢場地的北邊，豎旗爲營門。諸將率領步兵騎兵進入營門。有司在營門旁，把兵士平均分成兩部分，已經進門就劃定範圍，地勢險峻就步兵在前騎兵在後，地勢平坦就騎兵在前步兵在後。已經列陣，都坐下，就設置驅趕禽獸的騎兵，有司在陣前立望表祭神。用太牢祭祀黄帝軒轅氏，在狩獵地平整出祭地，豎起兩杆旗，把五種兵器排列在座位旁邊，行三次獻酒的禮儀。於是就舉行春獵，送上禽獸祭祀社神。仲夏月教練野外宿營能力，與操練的陣法相同，於是就像春獵那樣舉行夏獵，送上禽獸來礿祭。仲秋月教練士兵，與操練陣法相同，於是就像春獵那樣舉行秋獵，送上禽獸來祭祀四方之神。仲冬月舉行大閱兵，與操練陣法相同，於是就像春獵那樣舉行冬獵，送上禽獸來烝祭。

孟秋迎太白，候太白夕見於西方。先見三日，大司馬戒期，遂建旗

孟秋月迎祭太白星，等候晚上太白星在西方出現。出現前三天，大司馬確定日期，於是在陽

於陽武門外。司空除壇兆，有司薦毛血，登歌奏《昭夏》。在位者拜，事畢出。其日中後十刻，六軍士馬，俱介冑集旗下。左右武伯督十二帥嚴街，侍臣文武，俱介冑奉迎。樂師撞黄鍾，右五鍾皆應。皇帝介冑，警蹕以出，如常儀而無鼓角，出國門而軷祭。至則舍於次。太白未見五刻，中外皆嚴，皇帝就位，六軍鼓噪，行三獻之禮。每獻，鼓噪如初獻。事訖，燔燎賜胙，畢，鼓噪而還。

武門外豎旗。司空劃定整地建壇的區域，有司送上犧牲，登壇歌咏演奏《昭夏》樂。在場的官員行拜禮，祭事完了就出去。那天中午後十刻時，六軍的兵士和馬匹，都披挂鎧甲集中在旗下。左右武伯督領十二帥對街道戒嚴，侍臣和文武官員都披挂鎧甲恭迎。樂師撞擊黄鐘，右側五口鐘都響應。皇帝穿戴甲冑，實行戒嚴後出來，與通常儀式相同而不擊鼓不吹號角，走出都城門舉行軷祭。到達目的地以後住進帳篷。太白星出現前五刻時，内外城戒嚴，皇帝坐在自己的位置上，六軍歡呼，舉行三次獻酒之禮。每獻一次，都像第一次一樣歡呼。祭事完畢，焚柴燎祭，賞賜祭肉，結束，在歡呼聲中返回。

隋制，大射祭射侯於射所，用少牢。軍人每年孟秋閲戎具，仲冬教戰法。及大業三年，煬帝在榆林，突厥啓民及西域、東胡君長，并來朝貢。帝欲誇以甲兵之盛，乃命有司，陳冬狩之禮。詔虞部量拔延山南北周二百里，并立表記。前狩二日，兵部建旗於表所。五里一旗，分爲四十軍，軍萬人，騎五千匹。前一日，諸將各帥其軍，集於旗下。鳴鼓，後至者斬。詔四十道使，并揚旗建節，分申佃令，即留軍所監獵。

隋朝規定，大射在射地主持祭射神，用少牢。軍士每年孟秋月檢閲戰鬥用具，仲冬月教授作戰技術。到大業三年，煬帝駐在榆林，突厥啓民和西域、東胡君長，都來朝見進貢。皇帝想要誇耀軍隊的强大，就命有司，陳列冬狩的禮儀。詔令虞部度量出拔延山南北周圍二百里的地方，都豎立標志。行獵前二天，兵部官員在所立標志處豎旗。五里一杆旗，分爲四十軍，每軍萬人，軍馬五千匹。行獵前一天，諸將各自率領本軍，會集在旗下。擊鼓，後到的處斬。詔令四十路使者，豎起旗幟執持符節，分别申明行獵命令，然後就留在軍中監督行獵。

布圍，圍闕南面，方行而前。帝服紫袴、黑介幘，乘闟豬車，其飾如木輅，重輞漫輪，虬龍繞轂，漢東京鹵簿所謂獵車者也。駕六黑騮。太常陳鼓笳鐃簫角於帝左右，各百二十。百官戎服騎從，鼓行入圍。諸將并鼓行赴圍。乃設驅逆騎千有二百。闟豬停軔，有司斂大綏，王公已下，皆整弓矢，陳於駕前。有司又斂小綏，乃驅獸出，過於帝前。初驅過，有司整御弓矢以前，待詔。再驅過，備身將軍奉進弓矢。三驅過，帝乃從禽，鼓吹皆振，左而射之。每驅必三獸以上。帝發，抗大綏。次王公發，

布置包圍圈，包圍圈空其南面，成方陣前進。皇帝穿紫色騎服、戴黑色介幘，乘坐天子的獵車，此車裝飾與木輅車相似，車輪有雙重外周，并且車輪邊緣平緩，有虬龍環繞在車輪中心，就是東漢儀仗中的獵車。由六匹黑馬駕車。太常在皇帝身邊陳列鼓、笳、鐃、簫、角等樂器，每樣各有一百二十件。百官穿軍裝騎馬跟隨，擊鼓進入包圍圈。諸將也都擊鼓入圍。於是設置驅趕禽獸的騎兵一千二百名。天子的獵車停下來，有司收起天子的大旗，王公以下大臣，都準備好弓箭，排列在皇帝車駕之前。有司又收起天子的小旗，就把禽獸趕出來，在皇帝面前經過。第一批經過時，有司走上前準備好皇帝用的弓箭，等待命令。第二批經過時，備身將軍奉上

則抗小綏。次諸將發射之，無鼓，驅逆之騎乃止。然後三軍四夷百姓皆獵。凡射獸，自左膘而射之，達于右腢，爲上等。達右耳本，爲次等。自左髀達于右䯚爲下等。群獸相從，不得盡殺。已傷之獸，不得重射。又逆向人者，不射其面。出表者不逐之。佃將止，虞部建旗於圍內。從駕之鼓及諸軍鼓俱振，卒徒皆噪。諸獲禽者，獻於旗所，致其左耳。大獸公之，以供宗廟，使歸，薦腊于京師。小獸私之。

弓箭，第三批經過時，皇帝就向禽獸放箭，擂鼓吹角響聲震天，從左側射向禽獸。每一批驅趕出來的禽獸，一定在三頭以上。皇帝放箭，就舉起大旗。然後王公放箭，就舉起小旗。最後諸將發箭，不擊鼓，驅趕禽獸的騎兵也就停下來了。這以後三軍、四夷、百姓都射獵。射獵禽獸的要求是，箭從左小腹射進，箭頭到達右肩，這是上等射技。箭頭到達右耳根，是中等射技。箭從左大腿射進，箭頭到達右腰是下等射技。群獸相隨而行，不許全部射殺。已經受傷的禽獸，不許再射第二次。禽獸對着人，不許射它的面部。逃出標志範圍的就不再追趕了。狩獵將要停止，虞部在狩獵圈内竪旗。皇帝身邊的鼓和諸將的鼓同時擂響，兵士都喊叫。那些獵獲禽獸的，都把獵獲物獻到插旗的地方，而奉上禽獸的左耳。大獸送給國家，供宗廟祭祀用，有司命其帶回，到京城後獻上肉乾。小獸射殺者享用。

齊制，季冬晦，選樂人子弟十歲以上、十二以下爲侲子，合二百四十人。一百二十人赤幘、皂褠衣，執鼗。一百二十人赤布袴褶，執鞞角。方相氏黄金四目，熊皮蒙首，玄衣朱裳，執戈揚楯。又作窮奇、祖明之類，凡十二獸，皆有毛角。鼓吹令率之，中黄門行之，冗從僕射將之，以逐惡鬼于禁中。其日戊夜三唱，開諸里門，儺者各集，被服器仗以待事。戊夜四唱，開諸城門，二衛皆嚴。上水一刻，皇帝常服，即御座。王公執事官第一品已下、從六品已上，陪列預觀。儺者鼓噪，入殿西門，遍於禁內。分出二上閤，作方相與十二獸儛戲，喧呼周遍，前後鼓噪。出殿南門，分爲六道，出於郭外。

齊朝規定，季冬月的最後一天，在樂人子弟中挑選十歲以上、十二歲以下的作爲童子，共計二百四十人。一百二十人戴赤色幘、穿黑色緊袖衣，手持鼗鼓。一百二十人穿赤色騎服，手持鞞鼓號角。方相氏戴着有四隻金色眼睛的假面具，熊皮蒙在頭上，玄色上衣朱色下衣，持戈舉楯。又造窮奇神獸、祖明神獸等，共十二獸，都有毛和角。鼓吹令率領着，中黄門跟隨着，冗從僕射指揮着，在宫庭中驅除惡鬼。那一天五更三唱後，打開各閭里的大門，扮神者聚集在一起，穿戴相應衣服手持器仗等待。五更四唱後，打開各城門，天子的兩支衛隊都戒嚴。壺漏上水一刻時，皇帝穿常服，坐到御座。王公大臣中執事官一品以下、從六品以上，陪同參觀。扮神者歡呼，進入宫殿西門，遍布禁院之内。劃分出兩個便殿，作爲方相和十二神獸舞蹈演戲的場所，四面歡呼，前後喊叫。從宫南門走出，分爲六路，一直走到外城之外。

隋制，季春晦，儺，磔牲於宫門及城四門，以禳陰氣。秋分前一日，禳陽氣。季冬傍磔、大儺亦如之。其

隋朝規定，在季春月最後一天，演儺戲，在宫門和都城門肢解犧牲，來禳除陰氣。在秋分前一天，禳除陽氣。季冬月在門旁肢解犧牲，上演

牲，每門各用羝羊及雄鷄一。選侲子，如後齊。冬八隊，二時儺則四隊。問事十二人，赤幘褠衣，執皮鞭。工人二十二人。其一人方相氏，黄金四目，蒙熊皮，玄衣朱裳。其一人爲唱師，著皮衣，執棒。鼓角各十。有司預備雄鷄羝羊及酒，於宫門爲坎。未明，鼓譟以入。方相氏執戈揚楯，周呼鼓譟而出，合趣顯陽門，分詣諸城門。將出，諸祝師執事，預副牲胸，磔之於門，酌酒禳祝。舉牲并酒埋之。

大儺戲也是這樣。犧牲是，每個門各用一隻公羊和一隻雄鷄。選擇童子的辦法與北齊相同。冬季用八隊，兩個季度的儺戲則用四隊。執杖行刑的役卒有十二人，戴赤色幘穿緊身衣，手持皮鞭。有技藝者二十二人。其中一人爲方相氏，戴上有四隻金色眼睛的假面具，蒙上熊皮，黑衣朱裳。其中一人是歌唱師父，穿皮衣，手持木棒。鼓和號角各十個。有司準備雄鷄、公羊和酒，在宫門旁挖掘坑穴。天没亮，呼喊着進去。方相氏持戈舉楯，四處歡呼喊叫着出來，一起奔向顯陽門，再分别到各城門。將出去時，由各位祝禱師主持，并參預剖開犧牲的胸，然後在門旁肢解犧牲，斟酒祈禱。最後把犧牲和酒全埋在坑穴之中。

後齊制，日蝕，則太極殿西厢東向，東堂東厢西向，各設御座。群官公服。晝漏上水一刻，内外皆嚴。三門者閉中門，單門者掩之。蝕前三刻，皇帝服通天冠，即御座，直衛如常，不省事。有變，聞鼓音，則避正殿，就東堂，服白袷單衣。侍臣皆赤幘，帶劍，升殿侍。諸司各於其所，赤幘，持劍，出户向日立。有司各率官屬，并行宫内諸門、掖門，屯衛太社。鄴令以官屬圍社，守四門，以朱絲繩繞繫社壇三匝。太祝令陳辭責社。太史令二人，走馬露版上尚書，門司疾上之。又告清都尹鳴鼓，如嚴鼓法。日光復，乃止，奏解嚴。

北齊規定，日食時，就在太極殿西厢的東邊，東堂東厢的西邊，分别設置皇帝座位。百官穿朝服。晝漏上水一刻時宫内外都戒嚴。三個門并列者關閉中間的門，衹有一個門的處掩上。日食前三刻時，皇帝戴通天冠，坐在御座上，值班護衛與平時相同，不處理公務。日食發生，聽到鼓聲，就避開正殿，走向東堂，戴白袷單衣。侍臣都戴赤色幘，佩帶寶劍，上殿服侍。各部門官員都在本官署，戴赤色幘，手持劍，走出門，向太陽站立。有關衙署率領本衙署官員，同時走過宫内各門和掖門，駐扎在太社。鄴令派所屬官員圍住社廟，把守四門，用赤色絲繩繞社壇三周。太祝令宣讀禱辭對社神提出希望。太史令二人，騎馬把奏章送給尚書，守門人迅速呈上。又責令清都尹擊鼓，與戒嚴擊鼓方法相同。日復明，就停止擊鼓，奏請解除戒嚴。

後魏每攻戰剋捷，欲天下知聞，乃書帛，建於竿上，名爲露布。其後相因施行。開皇中，乃詔太常卿牛弘、太子庶子裴政撰宣露布禮。及九年平陳，元帥晋王，以驛上露布。兵部奏，請依新禮宣行。承詔集百官、四方客使等，并赴廣陽門外，服朝衣，各依其列。内史令稱有詔，在位

北魏每次作戰得勝，想使天下人都知道，就寫在帛上，挂在竿上，叫做露布。此後相沿施用。開皇年間，就詔令太常卿牛弘、太子庶子裴政撰寫露布禮。到開皇九年平定陳國，元帥晋王楊廣，通過驛站以露布形式報告皇帝。兵部上奏，請允許按新禮執行。稟承詔令會集百官和四方客人使者等等，共同去廣陽門外，穿朝服，分别站在自己的位置。内史令稱説有詔書，在位的

者皆拜。宣訖，拜，蹈舞者三，又拜。郡縣亦同。

人都下拜。宣讀詔書完畢，又拜，蹈舞三次，又拜。郡縣也是這樣。

隋書卷九

志第四

禮儀(四)

周大定元年，静帝遣兼太傅、上柱國、杞國公椿，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煚，奉皇帝璽紱策書，禪位于隋。司録虞慶則白，請設壇於東第。博士何妥議，以爲受禪登壇，以告天也。故魏受漢禪，設壇於繁昌，爲在行旅，郊壇乃闕。至如漢高在汜，光武在鄗，盡非京邑所築壇。自晋、宋揖讓，皆在都下，莫不并就南郊，更無别築之義。又後魏即位，登朱雀觀，周帝初立，受朝於路門，雖自我作古，皆非禮也。今即府爲壇，恐招後誚。議者從之。

後周大定元年，静帝派遣兼太傅、上柱國、杞國公宇文椿，大宗伯、大將軍、金城公趙煚，捧着御璽策書，把帝位禪讓給隋。司録虞慶則啓奏，請求允許在王侯顯貴的府第建壇。博士何妥提議，認爲登壇接受禪讓，目的是向天帝報告。所以魏接受漢的禪讓，在繁昌設壇，因爲是在客旅之中，所以就没有郊外之壇。至於漢高祖在汜地，漢光武帝在鄗地，都不是在京郊所建造的壇。晋、宋以來的禪讓，都在都城，無不到南郊祭天，根本没有另外建壇的規定。還有後魏即位時，登上朱雀觀，後周帝剛剛登基，在路門接受朝見，雖然不依舊規自創先例，但都不符合禮制。現在到某一府第建造壇，擔心招致後人譏誚。參與討論者同意他的意見。

二月，甲子，椿等乘象輅，備鹵簿，持節，率百官至門下，奉策入次。百官文武，朝服立于門南，北面。高祖冠遠游冠，府僚陪列。記室入白，禮曹導高祖，府僚從，出大門東厢西向。椿奉策書，煚奉璽紱，出次，節導而進。高祖揖之，入門而左，椿等入門而右。百官隨入庭中。椿南向，讀册書畢，進授高祖。高祖北面再拜，辭不奉詔。上柱國李穆進喻朝旨，又與百官勸進，高祖不納。椿等又奉策書進而敦勸，高祖再拜，俯受策，以授高熲；受璽，以授虞慶則。退就東階位。使者與百官，皆北

大定元年二月，甲子日，宇文椿等人乘坐象輅車，排列儀仗，手持符節，率領百官到門下，捧着策書走到指定位置。文武百官，穿朝服站在門南，面向北。隋高祖頭戴遠游冠，群臣陪同。記室進來啓禀，禮曹引導高祖，群臣跟隨，從大門東側走出，面向西。宇文椿捧着策書，趙煚捧着御璽，從所在位置走出，在使節的引導下前進。高祖揖讓，入門後站在左邊，宇文椿等人入門後站在右邊。百官跟隨進入庭中。宇文椿面向南，宣讀册書完畢，上前奉給高祖。高祖面向北拜兩次，辭謝，不接詔書。上柱國李穆上前説明朝廷的旨意，又與百官一同勸高祖即皇帝位，高祖不采納。宇文椿等人又捧着策書上前力勸，高祖拜兩次，俯下身來接受策書，然後交給高熲；

面再拜，搢笏，三稱萬歲。有司請備法駕，高祖不許，改服紗帽、黄袍，入幸臨光殿。就閤内服衮冕，乘小輿，出自西序，如元會儀。禮部尚書以案承符命及祥瑞牒，進東階下。納言跪御前以聞。内史令奉宣詔大赦，改元曰開皇。是日，命有司奉册祀于南郊。

接受御璽，然後交給虞慶則。最後退到東階的位置。使者與百官，都向北拜兩次，把笏板插在腰帶上，三呼萬歲。有司請求允許排列法駕儀仗，高祖不同意，改戴紗帽，穿黄袍，入住臨光殿。到閤内穿戴衮冕，乘坐小轎，從西序走出，與天子在元旦朝會群臣的禮儀相同。禮部尚書用盤盛放符命和祥瑞牒文，送到東階下。納言官跪在皇帝跟前静聽。内史令奉詔宣告大赦，改元叫開皇。這一天，命令有司奉册書到南郊祭天。

後齊將崇皇太后，則太尉以玉帛告圜丘方澤，以幣告廟。皇帝乃臨軒，命太保持節，太尉副之。設九儐，命使者受璽綬册及節，詣西上閤。其日，昭陽殿文物具陳，臨軒訖，使者就位，持節及璽綬稱詔。二侍中拜進，受節及册璽綬，以付小黄門。黄門以詣閤。皇太后服褘衣，處昭陽殿，公主及命婦陪列於殿，皆拜。小黄門以節綬入，女侍中受，以進皇太后。皇太后興，受，以授左右。復坐，反節於使者。使者受節出。

北齊準備加封皇太后，太尉就用玉帛在圜丘方澤告祭，用繒帛告祭祖廟。皇帝駕臨前殿，命令太保手持符節，太尉做副手。設置九儐，命令使者接受印璽綬帶册書和符節，到西上閤。這一天，昭陽殿裏陳列各種車服旌旗儀仗，從前殿返回正殿，使者回到自己的位置，手持符節及印璽綬帶宣布詔令。兩個侍中行拜禮後進前，接受符節册書印璽綬帶，交給小黄門。黄門拿着上述物品到便殿。皇太后穿褘衣，在昭陽殿，公主和誥命夫人在殿中列隊相陪，都行拜禮。小黄門帶着符節綬帶進殿，女侍中接受，奉上皇太后。皇太后起身，接受，交給身邊人。又坐下，把符節送還給使者。使者接受符節後退出。

册皇后，如太后之禮。

册封皇后，與加封太后的禮儀相同。

後齊册皇太子，則皇帝臨軒，司徒爲使，司空副之。太子服遠游冠，入至位。使者入，奉册讀訖，皇太子跪受册於使，以授中庶子。又受璽綬於尚書，以授庶子。稽首以出。就册，則使者持節至東宫，宫臣内外官定列。皇太子階東，西面。若幼，則太師抱之，主衣二人奉空頂幘服從，以受册。明日，拜章表於東宫殿庭，中庶子、中舍人乘軺車，奉章詣朝堂謝。擇日齋於崇正殿，服冕，乘石山安車謁廟。擇日群臣上禮，又擇日會。明日，三品以上箋賀。

北齊册封皇太子，皇帝駕臨前殿，司徒做使者，司空做副手。太子戴上遠游冠，進去到自己的位置上。使者進去，捧册書宣讀完畢，皇太子跪着從使者手中接過册書，轉交給中庶子。又從尚書手中接過印璽綬帶，而交給庶子。行稽首禮後退出。走向册書，使者就持節到東宫，太子所屬各種職官按官階高低排好。太子在階東，面向西。如果太子幼小，就由太師抱着，兩個主管衣服的太監捧着空頂幘服跟隨，接受册書。第二天，在東宫殿廷奏上表章，中庶子、中舍人乘坐軺車，捧着表章到朝廷謝恩。選擇吉日在崇正殿齋戒，戴冕，乘坐石山安車拜謁祖廟。選擇吉日群臣行賀禮，再選擇吉日宴會。第二天，三品以上官員以表文形式祝賀。

册諸王，以臨軒日上水一刻，吏

册封王爵，在皇帝駕臨前殿那一天壺漏上水

部令史乘馬，賫召版，詣王第。王乘高車，鹵簿至東掖門止，乘軺車。既入，至席。尚書讀册訖，以授王，又授章綬。事畢，乘軺車，入鹵簿，乘高車，詣閶闔門，伏闕表謝。報訖，拜廟還第。就第，則鴻臚卿持節，吏部尚書授册，侍御史授節。使者受而出，乘軺車，持節，詣王第。入就西階，東面。王入，立於東階，西面。使者讀册，博士讀版，王俯伏。興，進受册章綬茅土，俯伏三稽首，還本位，謝如上儀。在州鎮，則使者受節册，乘軺車至州，如王第。

一刻時，吏部令史乘馬，携帶詔令册書，到王府。王乘坐高車，儀仗到東掖門停止，乘坐軺車。已經進入，到席前。尚書宣讀册書完畢，就交給王，又交給王印章和綬帶。儀式完畢，乘坐軺車，進入儀仗隊中，再乘坐高車，到閶闔門，拜伏在宫闕下用表章謝恩。報謝完畢，拜祭祖廟以後回府。回到府中，鴻臚卿手持符節，吏部尚書送上册書，侍御史送上符節。使者接受後出來，乘坐軺車，手持符節，到王府。入府後走近西階，面向東。王進入，在東階站立，面向西。使者宣讀册書，博士讀版書，王跪伏。起來，上前接受册書印章綬帶以及白茅和泥土，跪伏三稽首，回到原來的位置，拜謝的禮節與上述禮節相同。如果是在州鎮，那麽接受符節和册書，乘軺車到州郡，與到王府相同。

諸王、三公、儀同、尚書令、五等開國、太妃、妃、公主恭拜册，軸一枚，長二尺，以白練衣之。用竹簡十二枚，六枚與軸等，六枚長尺二寸。文出集書，書皆篆字。哀册、贈册亦同。

各王爵、三公、儀同、尚書令、五等開國爵、太妃、妃、公主等接受册封時都恭敬拜册書，册書爲一卷軸，長二尺，用白絹裱糊。用十二枚竹簡，六枚與軸長相等，六枚長一尺二寸。册上的字選自書法作品，字體都是篆字。哀册、贈册製作也是這樣。

諸王、五等開國及鄉男恭拜，以其封國所在方，取社壇方面土，包以白茅，内青箱中。函方五寸，以青塗飾，封授之，以爲社。

各王爵、五個等級的開國爵和鄉男爵恭敬地行拜禮，在各自封地所在的方向，把社壇表示相同方向顔色的土，用白茅包起來，收入到青色箱子中。匣子爲棱長五寸的立方體，用青色漆塗飾，密封後交給他們，把它當作社。

隋臨軒册命三師、諸王、三公，并陳車輅。餘則否。百司定列，内史令讀册訖，受册者拜受出。又引次受册者，如上儀。若册開國，郊社令奉茅土，立於仗南，西面。每受册訖，授茅土焉。

隋朝皇帝在前殿册封三師、各王爵、三公，都陳列出輅車。册封其他爵位則不是這樣。百官列隊，内史令宣讀册書完畢，受册封者行拜禮後，接過册書退出。於是再引導下一個受册封的，禮儀與前一個相同。如果册封開國爵，郊社令捧着白茅和泥土，站在儀仗南側，面向西。每一個接受册書完畢，又交給他白茅和泥土。

後齊皇帝加元服，以玉帛告圜丘方澤，以幣告廟，擇日臨軒。中嚴，群官位定，皇帝著空頂介幘以出。太尉盥訖，升，脱空頂幘，以黑介幘奉加訖，太尉進太保之右，北面讀祝

北齊皇帝行加冠禮，用玉帛告祭圜丘和方澤，用幣帛告祭祖廟，選擇吉日駕臨前殿。中庭戒嚴，百官站好，皇帝戴空頂介幘而出。太尉盥洗完畢，登上殿，脱去皇帝空頂介幘，用黑色介幘放在頭上後，太尉向前到太保的右邊，面向北

訖，太保加冕，侍中繫玄紘，脱絳紗袍，加衮服。事畢，太保上壽，群官三稱萬歲。皇帝入温室，移御坐，會而不上壽。後日，文武群官朝服，上禮酒十二鍾，米十二囊，牛十二頭。又擇日，親拜圜丘方澤，謁廟。

宣讀祝賀辭以後，太保爲皇帝加冕，侍中結好玄色帽帶，脱下絳色紗袍，穿上衮衣。儀式完畢，太保向皇帝敬酒，群臣三呼萬歲。皇帝進入暖閣，移動御座，宴享群臣而不敬酒。第三天，文武百官穿朝服，奉上禮酒十二鍾，米十二袋，牛十二頭。再選擇吉日，親自拜祭圜丘和方澤，拜謁祖廟。

皇太子冠，則太尉以制幣告七廟，擇日臨軒。有司供帳於崇正殿。中嚴，皇太子空頂幘公服出，立東階之南，西面。使者入，立西階之南，東面。皇太子受詔訖，入室盥櫛，出，南面。使者進揖，詣冠席，西面坐。光禄卿盥訖，詣太子前疏櫛。使者又盥，奉進賢三梁冠，至太子前，東面祝，脱空頂幘，加冠。太子興，入室更衣，出，又南面就席。光禄卿盥櫛。使者又盥祝，脱三梁冠，加遠游冠。太子又入室更衣。設席中楹之西，使者揖就席，南面。光禄卿洗爵酌醴，使者詣席前，北面祝。太子拜受醴，即席坐，祭之，啐之，奠爵，降階，復本位，西面。三師、三少及在位群官拜事訖。又擇日會宫臣，又擇日謁廟。

皇太子加冠禮，就派太尉用繒帛告祭七廟，選擇吉日皇帝駕臨前殿。有關部門在崇正殿舉行宴會。中庭戒嚴，皇太子戴空頂幘穿官服走出，站在東階的南邊，面向西。使者進來，站在西階的南邊，面向東。皇太子接受詔書後，進屋中盥洗，出來，面向南。使者上前揖讓，到首席位置，面向西坐。光禄卿盥洗後，到太子面前爲太子梳頭。使者再次盥洗，捧着進賢三梁冠，到太子面前，面向東祝禱，摘掉空頂幘，加冠。太子起身，進内室更衣，出來，又面向南入席。光禄卿盥洗。使者又洗手祝禱，摘下三梁冠，加上遠游冠。太子又進内室更衣。把席位安放在中柱的西邊，使者揖讓就席，面向南。光禄卿洗杯斟醴酒，使者到席前，面向北祝禱。太子行拜禮後接過醴酒，就在席前坐下，祭祀後，飲福酒，送上酒杯，走下臺階，回到原來的位置，面向西。三師、三少及在位群臣向太子叩拜。然後選擇吉日宴請東宫之臣，然後再選擇吉日拜謁祖廟。

隋皇太子將冠，前一日，皇帝齋於大興殿。皇太子與賓贊及預從官，齋於正寢。其日質明，有司告廟，各設筵於阼階。皇帝衮冕入拜，即御座。賓揖皇太子進，升筵，西向坐。贊冠者坐櫛，設纚。賓盥訖，進加緇布冠。贊冠進設頍纓。賓揖皇太子適東序，衣玄衣素裳以出。贊冠者又坐櫛，賓進加遠游冠。改服訖，賓又受冕。太子適東序，改服以出。賓揖皇太子南面立，賓進受醴，進筵前，北面立祝。皇太子拜受觶。賓復位，東面答拜。贊冠者奉饌於筵前，皇太子祭奠。禮畢，降筵，進當御東面拜。

隋皇太子將要舉行冠禮，在前一天，皇帝在大興殿齋戒。皇太子和司儀以及參與冠禮的官員，都在正殿齋戒。那一天天剛亮，有司舉行廟祭，在阼階的每一級臺階都鋪設竹席。皇帝穿戴衮冕進入拜祭，然後就位。賓相揖讓皇太子進入，從竹席走上，面向西坐下。贊冠者坐下梳頭，加上髮網。賓相盥洗完畢，再上前加緇布冠。贊冠者上前結好帽帶。賓相揖讓皇太子到東序，穿玄色上衣素色下裳走出。贊冠者再次坐下梳頭，賓相上前加遠游冠。改服後，賓相再接受冕。太子到東序，改换衣服後走出。賓相揖讓太子面向南站立，賓相上前接受醴酒，走到竹席前，面向北站立祝禱。皇太子行拜禮接過酒杯。賓相回到原位，面向東回答拜禮。贊冠者把肴饌

納言承詔，詣太子戒訖，太子拜。贊冠者引太子降自西階。賓少進，字之。贊冠者引皇太子進，立於庭，東面。諸親拜訖，贊冠者拜，太子皆答拜。與賓贊俱復位。納言承詔降，令有司致禮。賓贊又拜。皇帝降復阼階，拜，皇太子已下皆拜。皇帝出，更衣還宮。皇太子從至閤，因入見皇后，拜而還。

捧到竹席前，皇太子祭奠。行禮完畢，走下竹席，值班官吏上前面向東行拜禮。納言官持詔，到太子面前宣讀戒辭後，太子行拜禮。贊冠者引導皇太子從西階退下。賓相稍稍前進，送給皇太子與名相應的字。贊冠者引導皇太子前進，站在庭前，面向東。所有親戚行拜禮後，贊冠者行拜禮，太子一一答拜。與賓相贊冠都回到原位。納言官持詔書走下，命令有司行禮。賓相贊冠又行拜禮。皇帝回到阼階，行拜禮，皇太子以下都行拜禮。皇帝走出，更衣回宮。皇太子跟隨到宮門，於是入宮見皇后，行拜禮後返回。

後齊皇帝納后之禮，納采、問名、納徵訖，告圓丘方澤及廟，如加元服。是日，皇帝臨軒，命太尉爲使，司徒副之。持節詣皇后行宮，東向，奉璽綬册，以授中常侍。皇后受册於行殿。使者出，與公卿以下皆拜。有司備迎禮。太保太尉，受詔而行。主人公服，迎拜於門。使者入，升自賓階，東面。主人升自阼階，西面。禮物陳於庭。設席於兩楹間，童子以璽書版升，主人跪受。送使者，拜于大門之外。有司先於昭陽殿兩楹間供帳，爲同牢之具。皇后服大嚴綉衣，帶綬珮，加幜。女長御引出，升畫輪四望車。女侍中負璽陪乘。鹵簿如大駕。皇帝服衮冕出，升御坐。皇后入門，大鹵簿住門外，小鹵簿入。到東上閤，施步鄣，降車，席道以入昭陽殿。前至席位，姆去幜，皇后先拜後起，皇帝後拜先起。帝升自西階，詣同牢坐，與皇后俱坐。各三飯訖，又各酳二爵一卺。奏禮畢，皇后興，南面立。皇帝御太極殿，王公已下拜，皇帝興，入。明日，后展衣，於昭陽殿拜表謝。又明日，以榛栗棗脩，見皇太后於昭陽殿。擇日，群官上禮。又擇日，謁廟。皇帝使太尉，

北齊皇帝娶皇后之禮，經過送求婚禮物、請問女子名和出生年月日、送上幣帛三個階段以後，到圓丘、方澤和祖廟祭祀，與加冠禮相同。這一天，皇帝駕臨前殿，命令太尉做使者，司徒做副手。持符節到皇后行宮，面向東，捧着印璽綬帶和册書，交給中常侍。皇后在行殿接受册書等物。使者退出，和公卿以下都行拜禮。有司準備迎娶禮。太保太尉，接受詔書就走了。主人穿官服，在門前迎接并行拜禮。使者入門，從賓階登上，面向東。主人從阼階登上，面向西。各種禮品陳列庭中。把席設置在兩楹柱之間，童子拿着印璽册書登上，主人跪着接受。送別使者，在大門之外行拜禮。有司事先在昭陽殿兩楹間安置宴會用的帷帳、用具和飲食，奉上新婚夫婦共食一牲的同牢。皇后穿着大而厚的綉衣，佩綬帶玉佩，加上罩衣。女長御引導其走出，登上輪繪有畫的四望車。女侍中背着印璽陪坐在車上。儀仗與大駕同。皇帝穿戴衮冕出來，登御座。皇后入門，大儀仗隊停在門外，小儀仗隊入門。到東上閤，放置臨時性屏障，從車上下來，踩着道上的席子走入昭陽殿。向前走到席位，女師去掉罩衣，皇后先行拜禮後起立，皇帝後行拜禮先起立。皇帝從西階登上，走到新婚夫婦共食一牲的同牢前坐下，與皇后一起坐。皇帝皇后各吃三次飯後，又各用二杯一卺酒漱口。司儀上奏禮儀完畢，皇后起身，面向南站立。皇帝端坐太極殿，王公以下大臣行拜禮，皇帝起身，回宮。第二

先以太牢告，而後遍見群廟。

天，皇后穿展衣，到昭陽殿上表拜謝。第三天，拿榛子、栗子、大棗和肉乾，到昭陽殿見皇太后。選擇吉日，群官奉上賀禮。以後選擇吉日，拜謁祖廟。皇帝派太尉，先用太牢告祭，然後逐一祭祀各廟。

皇太子納妃禮，皇帝遣使納采，有司備禮物。會畢，使者受詔而行。主人迎于大門外。禮畢，會於聽事。其次問名、納吉，并如納采。納徵，則使司徒及尚書令爲使，備禮物而行。請期，則以太常宗正卿爲使，如納采。親迎，則太尉爲使。三日，妃朝皇帝於昭陽殿，又朝皇后於宣光殿。擇日，群官上禮。他日，妃還。又他日，皇太子拜閤。

皇太子娶妃禮，皇帝派使者送求婚禮，有司準備好禮物。召見完畢，使者接受詔書後就走了。主人在大門外迎接。行禮完畢，在廳堂會見。然後問名和出生年月日，選定吉日送定婚禮物，與納采禮相同。送定婚禮物，就派司徒和尚書令爲使者，帶齊禮物就走了。請問婚期，就派太常宗正卿爲使者，與納采禮相同。太子親自迎娶，就派太尉爲使者。三天後，太子妃在昭陽殿朝見皇帝，又在宣光殿朝見皇后。選擇吉日，百官奉上禮物。幾天後，太子妃還禮。又過幾天，皇太子偕其妃到妃父母家禮拜。

隋皇太子納妃禮，皇帝臨軒，使者受詔而行。主人俟於廟。使者執雁，主人迎拜於大門之東。使者入，升自西階，立於楹間，南面。納采訖，乃行問名儀。事畢，主人請致禮於從者。禮有幣馬。其次擇日納吉，如納采。又擇日，以玉帛乘馬納徵。又擇日告期。又擇日，命有司以特牲告廟，册妃。皇太子將親迎，皇帝臨軒，醮而誡曰："往迎爾相，承我宗事，勖帥以敬。"對曰："謹奉詔。"既受命，羽儀而行。主人几筵於廟，妃服褕翟，立於東房。主人迎於門外，西面拜。皇太子答拜。主人揖皇太子先入，主人升，立於阼階，西面。皇太子升進，當房户前，北面，跪奠雁，俯伏，興拜，降出。妃父少進，西面戒之。母於西階上，施衿結帨，及門内，施鞶申之。出門，妃升輅，乘以几。姆加幜。皇太子乃御，輪三周，御者代之。皇太子出大門，乘輅，羽儀還宫。妃三日，鷄鳴夙興以朝。奠笲於皇帝，皇帝撫之。又奠

隋朝皇太子娶妃禮儀，皇帝坐前殿，使者接受詔書後走了。主人在祖廟等待。使者拿着雁，主人在大門東側迎接行拜禮。使者入門，從西階登上，立在楹柱之間，面向南。行納采禮後，就舉行問名和出生年月日禮。儀式完畢，主人向使者的隨從送禮。禮物有繒帛和馬。然後選擇吉日送去定婚禮物，與納采禮相同。又選擇吉日，送去玉帛和馬匹等定婚禮物。又選擇吉日商定告祭祖廟日期。又選擇吉日，派有司用特牲告祭祖廟，册封太子妃。皇太子要親自迎接，皇帝坐前殿，皇帝給太子斟酒并告誡説："去迎接幫助你的人，承續我家的宗廟祭事，努力遵行婦道，敬慎對待先妣繼承人的榮耀。"太子説："恭恭敬敬地聽從命令。"接受命令後，排列有羽毛裝飾的儀仗出發。主人在廟内設置憑依坐卧的器具，太子妃穿褕翟衣，站立在東房之中。主人在門外迎接，面向西行拜禮。皇太子答拜。主人揖讓皇太子先入門，主人登堂，站在阼階上，面向西。皇太子登堂，站在房門前，面向北，跪着送上雁，俯身，起身行拜禮，走下臺階退出。妃的父親稍稍上前，面向西説告誡的話。妃的母親在西階上，爲妃整理衣領結好佩巾，走到門裏的時候，妃母爲妃帶上手袋，重申父母之命。走出門，妃

笲於皇后，皇后撫之。席於户牖間，妃立於席西，祭奠而出。

上輅車，登几凳上車。女師爲妃加上罩衣。皇太子駕車，當車輪轉動三周以後，御者代替皇太子駕車。皇太子走出大門，乘上輅車，排列有羽毛裝飾的儀仗回宫。太子妃在三日後，清晨拜見皇帝皇后，以笲獻給皇帝，皇帝予以慰勉。又以笲獻給皇后，皇后也予以慰勉。把坐席放在門和窗之間，妃立在坐席西側，祭奠後退出。

後齊娉禮，一曰納采，二曰問名，三曰納吉，四曰納徵，五曰請期，六曰親迎。皆用羔羊一口，雁一隻，酒黍稷稻米麵各一斛。自皇子王已下，至於九品，皆同。流外及庶人，則減其半。納徵，皇子王用玄三匹，纁二匹，束帛十匹，大璋一，第一品已下至從三品，用璧玉，四品已下皆無。虎皮二，第一品已下至從五品，用豹皮二，六品已下至從九品，用鹿皮。錦綵六十匹，一品錦綵四十匹，二品三十匹，三品二十匹，四品雜綵十六匹，五品十匹，六品、七品五匹。絹二百匹，一品一百四十匹，二品一百二十匹，三品一百匹，四品八十匹，五品六十匹，六品、七品五十匹，八品、九品三十匹。羔羊一口，羊四口，犢二頭，酒黍稷稻米麵各十斛。一品至三品，減羊二口，酒黍稷稻米麵各減六斛，四品、五品減一犢，酒黍稷稻米麵又減二斛，六品已下無犢，酒黍稷稻米麵各一斛。諸王之子，已封未封，禮皆同第一品。新婚從車，皇子百乘，一品五十乘，第二、第三品三十乘，第四、第五品二十乘，第六、第七品十乘，八品達於庶人五乘。各依其秩之飾。

北齊的聘禮，一叫納采，二叫問名，三叫納吉，四叫納徵，五叫請期，六叫親迎。都用一隻羔羊，一隻雁，酒黍稷稻米麵各一斛。從皇子、王爵以下，直到九品官，其禮都相同。九品以外的官員直到平民百姓，禮品減半。納徵禮，皇子和王爵用深色帛三匹，淺絳色帛二匹，成束的帛十匹，大璋一枚，第一品以下到從三品，用璧玉，四品以下都没有。虎皮二張，第一品以下到從五品，用豹皮二張，六品以下到從九品，用鹿皮。錦綵六十匹，一品錦綵四十匹，二品三十匹，三品二十匹，四品雜綵十六匹，五品十匹，六品、七品五匹。絹二百匹，一品一百四十匹，二品一百二十匹，三品一百匹，四品八十匹，五品六十匹，六品、七品五十匹，八品、九品三十匹。羔羊一隻，羊四隻，犢二頭，酒黍稷稻米麵各十斛。一品至三品，減羊二隻，酒黍稷稻米麵各減六斛，四品、五品減一犢，酒黍稷稻米麵又減二斛，六品以下没有犢，酒黍稷稻米麵各一斛。各王爵之子，已經有封爵的和没有封爵的，聘禮都與一品官員相同。新婚時的隨從車輛，皇子百輛，一品五十輛，二品、三品三十輛，四品、五品二十輛，六品、七品十輛，八品到普通百姓五輛。車輛分别依據品級加以裝飾。

梁大同五年，臨城公婚，公夫人於皇太子妃爲姑侄，進見之制，議者互有不同。令曰："纁雁之儀，既稱合於二姓，酒食之會，亦有姻不失親。若使榛栗腶脩，贄饋必舉，副笄編珈，盛飾斯備，不應婦見之禮，獨

梁武帝大同五年，臨城公成婚，公夫人與皇太子妃是姑母與侄女的關係，進見的禮儀，參與討論者有不同意見。詔令説："贈送繒帛和鵝雁的禮儀，適合於兩個姓氏之家，酒食宴會，也更適合姻親關係。如果禮品用榛栗和乾肉，拿着禮品時一定要雙手擎起，簪釵步摇，首飾極盛，

以親闕。頃者敬進酏醴，已傳婦事之則，而奉盤沃盥，不行侯服之家。是知繁省不同，質文異世，臨城公夫人於妃既是姑侄，宜停省。”

不應使婦見舅姑之禮，獨因親屬關係而闕失。過一段時間敬送酒漿，此時已經傳授婦女行爲規範，捧着托盤請尊長洗手之禮，在侯爵和有服命之家不實行。由此可知禮儀繁簡不同，質樸和文飾在不同時代都有區别，臨城公夫人於太子妃即是姑侄，互相間的禮儀可以省免。”

後齊將講於天子，先定經於孔父廟，置執經一人，侍講二人，執讀一人，擿句二人，録義六人，奉經二人。講之旦，皇帝服通天冠、玄紗袍，乘象輅，至學，坐廟堂上。講訖，還便殿，改服絳紗袍，乘象輅，還宫。講畢，以一太牢釋奠孔父，配以顔回，列軒懸樂，六佾舞。行三獻禮畢，皇帝服通天冠、絳紗袍，升阼，即坐。宴畢，還宫。皇太子每通一經，亦釋奠，乘石山安車，三師乘車在前，三少從後而至學焉。

北齊如果在天子面前講經，就先在孔廟中决定講哪一部經書，并設執經一人，侍講二人，執讀一人，擿句二人，録義六人，奉經二人。講經那天的早晨，皇帝戴通天冠、穿玄色紗袍，乘坐象輅車，到學校，坐在廟堂上。講畢，回到便殿，改穿絳色紗袍，乘坐象輅車，回宫。講完後，用一太牢祭奠孔子，以顔回配祭，堂上三面懸挂樂器，用六隊舞蹈者。行三次獻酒禮完畢，皇帝戴通天冠、穿絳色紗袍，登上阼階，就坐。宴會完畢，回宫。皇太子每學完一經，也奠祭先聖先師，乘坐石山安車，三師乘坐的車在前，三少在後邊跟隨到學校。

梁天監八年，皇太子釋奠。周捨議，以爲：“釋奠仍會，既惟大禮，請依東宫元會，太子著絳紗�院，樂用軒懸。預升殿坐者，皆服朱衣。”帝從之。又有司以爲：“《禮》云：‘凡爲人子者，升降不由阼階。’案今學堂凡有三階，愚謂客若降等，則從主人之階。今先師在堂，義所尊敬，太子宜登阼階，以明從師之義。若釋奠事訖，宴會之時，無復先師之敬，太子升堂，則宜從西階，以明不由阼義。”吏部郎徐勉議：“鄭玄云：‘由命士以上，父子異宫。’宫室既異，無不由阼階之禮。請釋奠及宴會，太子升堂，并宜由東階。若輿駕幸學，自然中陛。又檢《東宫元會儀注》，太子升崇正殿，不欲東西階。責東宫典儀，列云‘太子元會，升自西階’，此則相承爲謬。請自今東宫大公事，

梁武帝天監八年，皇太子奠祭先聖先師。周捨提議，認爲：“奠祭先聖先師後接着舉行宴會，既然是大禮，請允許使用東宫元旦宴會的儀式，太子穿絳色紗襮，樂器用諸侯標準的軒懸。參與宴會的官員，都穿朱色衣服。”皇帝同意這個意見。還有有司認爲：“《禮記·曲禮》説：‘假如父親健在，凡是作爲兒子的，上下都不能走阼階。’現在的學堂有三道臺階，我認爲客人如果降一等，就應走主人之階。現在先師在堂，按道理應該尊師，太子應從阼階登上，來表明從師的名分。如果奠祭先聖先師儀式完畢，宴會的時候，不必重復向先師表示禮敬，太子登堂，應從西階，表明不從阼階登堂的道理。”吏部郎徐勉提議：“鄭玄説：‘從有爵命的士以上，父子不住在同一個屋中。’已經不住在同一個屋室之中，没有不登阼階的禮儀。請允許在奠祭先聖先師和宴會時，太子登堂，一律從東階上。如果皇帝駕臨學堂，自然從正中臺階上。又據《東宫元會儀注》，太子登上崇正殿，不想從東階或西階登上。

太子升崇正殿，并由阼階。其預會賓客，依舊西階。”

翻檢東宫典儀，標明‘太子元會，從西階登上’，這是相沿的錯誤。請允許從今以後東宫盛大公事，太子登上崇正殿，都經由阼階。那些參加宴會的賓客，也都從西階登上。”

大同七年，皇太子表其子寧國、臨城公入學，時議者以與太子有齒冑之義，疑之。侍中、尚書令臣敬容、尚書僕射臣纘、尚書臣僧旻、臣之遴、臣筠等，以爲：“參、點并事宣尼，回、路同諮泗水，鄒魯稱盛，洙汶無譏。師道既光，得一資敬，無虧亞貳，况於兩公，而云不可?”制曰：“可。”

梁武帝大同七年，皇太子表奏其子寧國、臨城公入學，當時參與討論者認爲太子與公卿之子以年齡爲序的名分，對此有疑惑。侍中、尚書令敬容、尚書僕射纘、尚書僧旻、之遴、筠等大臣認爲：“曾參、曾點父子同時做孔子的弟子，年齡相差懸殊的顔回、子路都在泗水聽孔子講學，一時之間鄒魯稱爲盛事，洙水、汶水一帶無人譏刺。師道得以光大，尊者能够得到對父親般的尊敬，這對官爵低的子弟也没有損害，何况對寧國、臨城二公，有什麽不可以的呢?”皇帝下詔説：“同意。”

後齊制，新立學，必釋奠禮先聖先師，每歲春秋二仲，常行其禮。每月旦，祭酒領博士已下及國子諸學生已上，太學、四門博士升堂，助教已下、太學諸生階下，拜孔揖顔。日出行事而不至者，記之爲一負。雨沾服則止。學生每十日給假，皆以丙日放之。郡學則於坊内立孔、顔廟，博士已下，亦每月朝云。

北齊規定，新建立學校，一定行奠祭先聖先師之禮，每年仲春月和仲秋月，經常舉行釋奠禮。每月第一天，祭酒率領博士以下到國子學生以上的，太學、四門博士登上堂，助教以下、太學學生在階下，向孔子行拜禮，向顔回作揖。日出舉行祭事而不到的，記録他犯一次錯誤。如果下雨能濕透衣服就停止祭祀。學生每十天放一次假，都是在干支記日的丙日放假。郡學則於城内立孔廟、顔廟，博士以下，也是每月去朝拜。

隋制，國子寺，每歲以四仲月上丁，釋奠於先聖先師。年别一行鄉飲酒禮。州郡學則以春秋仲月釋奠。州郡縣亦每年於學一行鄉飲酒禮。學生皆乙日試書，丙日給假焉。

隋朝規定，國子寺，每年在仲春月、仲夏月、仲秋月、仲冬月的第一個丁日，向先聖先師釋奠。每年另外再舉行一次鄉飲酒禮。州郡學校則在仲春月仲秋月舉行釋奠。州郡縣也是每年在學校舉行一次鄉飲酒禮。對學生都在干支記日的乙日檢查學業，丙日放假。

梁元會之禮，未明，庭燎設，文物充庭。臺門闢，禁衛皆嚴，有司各從其事。太階東置白虎樽。群臣及諸蕃客并集，各從其班而拜。侍中奏中嚴，王公卿尹各執珪璧入拜。侍中乃奏外辦，皇帝服衮冕，乘輿以出。侍中扶左，常侍扶右，黄門侍郎一人，執曲直華蓋從。至階，降輿，納舄升

梁朝元旦朝會群臣之禮，天未明，庭中設置火把，車服旌旗儀仗滿庭。臺城的門都打開，禁衛軍戒嚴，有司分别做自己份内的事。在太階東邊安置一個白虎樽。群臣和外國商旅都會集在一起，分别在自己的班位行拜禮。侍中奏請中庭戒嚴，王公卿尹分别持珪璧入宫禮拜。侍中奏請警衛宫禁，皇帝穿戴衮冕，乘車輦出來。侍中扶左邊，常侍扶右邊，黄門侍郎一人，舉着下直上曲

坐。有司御前施奉珪藉。王公以下，至阼階，脱舄劍，升殿，席南奉贄珪璧畢，下殿，納舄佩劍，詣本位。主客即徙珪璧於東厢。帝興，入，徙御坐於西壁下，東向。設皇太子王公已下位。又奏中嚴，皇帝服通天冠，升御坐。王公上壽禮畢，食。食畢，樂伎奏。太官進御酒，主書賦黄甘，逮二品已上。尚書騶騎引計吏，郡國各一人，皆跪受詔。侍中讀五條詔，計吏每應諾訖，令陳便宜者，聽詣白虎樽，以次還坐。宴樂罷，皇帝乘輿以入。皇太子朝，則遠游冠服，乘金輅，鹵簿以行。預會則劍履升坐。會訖，先興。

的華蓋跟隨。到臺階，下輦，穿舄登上座位。有司上前把珪放在薦上。王公以下，到阼階，脱掉舄和劍，升殿，在席的南邊奉上作爲禮物的珪和璧以後，下殿，穿上舄佩上劍，回到原來的位置。主客之官就把珪璧等物送到東厢。皇帝起身，入宫，把御座移在西墻下邊，面向東。又設置皇太子王公以下大臣的座位。又啓奏宫中戒嚴，皇帝戴通天冠，登上御座。王公祝酒完畢，賜食。吃完，藝人奏樂。太官送上御酒，主書之官宣布作《黄甘頌》，直到二品以上官員都要作。尚書騶騎引導計吏出來，每個州郡和侯國各一人，都跪下受詔。侍中宣讀詔書的五條内容，計吏每次應諾完畢，命令他們陳奏有利國家的意見，任憑其到白虎樽前，依次回到原座。宴飲完畢，皇帝乘車輦入宫。皇太子元旦宴會，穿戴遠游冠服，乘坐金輅車，排列儀仗而行。與會者就佩劍穿鞋走上自己座位。宴會完畢，皇太子先起身。

天監六年詔曰："頃代以來，元日朝畢，次會群臣，則移就西壁下，東向坐。求之古義，王者宴萬國，唯應南面，何更居東面?"於是御坐南向，以西方爲上。皇太子以下，在北壁坐者，悉西邊東向。尚書令以下在南方坐者，悉東邊西向。舊元日，御坐東向，酒壺在東壁下。御坐既南向，乃詔壺於南蘭下。又詔："元日受五等贄，珪璧并量付所司。"周捨案："《周禮》冢宰，大朝覲，贊玉幣。尚書，古之冢宰。頃王者不親撫玉，則不復須冢宰贊助。尋尚書主客曹郎，既冢宰隸職，今元日五等奠玉既竟，請以主客郎受。鄭玄注《覲禮》云：'既受之後，出付玉人於外。'漢時少府，職掌珪璧，請主客受玉，付少府掌。"帝從之。又尚書僕射沈約議："《正會儀注》，御出，乘輿至太極殿前，納舄升階。尋路寢之設，本是人君居處，不容自敬宫

梁武帝天監六年詔書説："最近幾個朝代以來，元旦朝會完畢，然後宴會群臣，就移到西墻下，面向東坐。考查古代的規矩，天子宴享侯國，都衹能面向南，爲什麽改爲面向東呢?"於是御座面向南，以西方爲尊貴。皇太子以下官員，在北墻坐的都改在西邊面向東。尚書令以下官員在南方坐的，都改在東邊面向西。過去元旦，御座面向東，酒壺在東墻下。現在御座已經面向南，就詔令把酒壺放在南蘭下。又下詔："元旦接受五等爵賀禮，珪和璧都計數後交給有司。"周捨認爲："《周禮》載冢宰的職責是，在盛大朝覲時，幫助收管玉帛。今天的尚書，就是古代的冢宰。最近幾個朝代的天子不親自接受玉，所以就不再需要冢宰幫助。推究尚書主客曹郎，已經是冢宰的屬官，現在元旦五等爵獻玉已經完畢，請允許派主客郎接受。鄭玄注《覲禮》説：'已經接受獻玉之後，出來到外邊交給玉人。'漢代的少府，主掌珪璧，請主管官接受玉，交給少府掌管。"皇帝同意了。又有尚書僕射沈約提議："《正會儀注》，天子出來，乘車輦到太極殿前邊，穿鞋登上臺階。推究路寢的設置，本

室。案漢氏，則乘小車升殿。請自今元正及大公事，御宜乘小輿至太極階，仍乘版輿升殿。”制：“可。”

是人君的居住處，不必自己敬自己的住室。考查漢朝規定，乘坐小車登上大殿。請允許從今年元旦慶典和朝庭盛會開始，皇帝應該乘輕便車輦到太極殿臺階，然後乘坐木製小型輕便車輦登上大殿。”皇帝下詔說：“同意。”

陳制，先元會十日，百官并習儀注，令僕已下，悉公服監之。設庭燎，街闕、城上、殿前皆嚴兵，百官各設部位而朝。宫人皆於東堂，隔綺疏而觀。宫門既無籍，外人但絳衣者，亦得入觀。是日，上事人發白虎樽。自餘亦多依梁禮云。

陳朝規定，元旦朝會群臣前十天，百官都演習禮儀，在尚書令僕射以下，都穿着官服去察看。庭院安置大火把，京城街道、城上、宫殿前都戒嚴，百官分别在本署位置朝拜。宫中人都在東堂，隔着鏤花窗櫺觀望。宫門出入已經不再登記，宫外的人衹要穿絳色衣服，也可以進去觀看。這一天，主管國事的人開啓白虎樽。其餘也大都依據梁朝禮制。

後齊正日，侍中宣詔慰勞州郡國使。詔牘長一尺三寸，廣一尺，雌黄塗飾，上寫詔書三。計會日，侍中依儀勞郡國計吏，問刺史太守安不，及穀價麥苗善惡，人間疾苦。又班五條詔書於諸州郡國使人，寫以詔牘一枚，長二尺五寸，廣一尺三寸，亦以雌黄塗飾，上寫詔書。正會日，依儀宣示使人，歸以告刺史二千石。一曰，政在正身，在愛人，去殘賊，擇良吏，正决獄，平徭賦。二曰，人生在勤，勤則不匱，其勸率田桑，無或煩擾。三曰，六極之人，務加寬養，必使生有以自救，没有以自給。四曰，長吏華浮，奉客以求小譽，逐末捨本，政之所疾，宜謹察之。五曰，人事意氣，干亂奉公，外内溷淆，綱紀不設，所宜糾劾。正會日，侍中黄門宣詔勞諸郡上計。勞訖付紙，遣陳土宜。字有脱誤者，呼起席後立。書迹濫劣者，飲墨水一升。文理孟浪，無可取者，奪容刀及席。既而本曹郎中，考其文迹才辭可取者，録牒吏部，簡同流外三品叙。

北齊元旦，侍中宣讀慰問州郡侯國使節的詔書。詔書牘板長一尺三寸，寬一尺，用雌黄塗飾，上寫詔書三條。準備在元旦宴會的時候，侍中按規定慰問州郡和侯國的計吏，問候刺史太守是否安康，詢問穀物價格和麥苗長勢，以及民間疾苦。又向諸州郡國使者頒發五條詔書，寫在一塊牘板上，板長二尺五寸，寬一尺三寸，也用雌黄塗飾，在這上面寫詔書。正式宴會當天，按規定向各使者宣示明白，命他們返回去報告給二千石的刺史。一是，爲政關鍵在於端正自身，在於愛民，清除殘忍暴虐者，選拔愛民官吏，公正地判决獄訟，均一徭役和賦税。二是，百姓的生計在於勤勞，勤勞就不窮困，勉勵引導百姓種田養蠶，不許給他們增加負擔。三是，六種身處凶惡之事的人，必須加以寬待贍養，一定要使他們有可以自救的生計，缺少的東西可以自給。四是，主管這些事務的官員華而不實，奉迎賓客博得贊譽的虚名，捨本追末，這是爲政者所痛恨的，應該慎重考核檢查。五是，依據個人恩怨，擾亂奉公執法，使官府内外混亂，法紀廢弛，都應該糾正彈劾。正式宴會這天，侍中黄門宣讀慰問各郡上計的詔書。慰問完畢每人給紙，令他上奏本地適於生長的穀物。有寫錯字和漏字的，被叫起來到後邊站立。字寫得很差的，飲墨汁一升。文理不清，没有可取之處的，取過佩刀和座席。然後在那個衙署的郎官中，考核其中寫字好文辭有可

元正大饗，百官一品已下，流外九品已上預會。一品已下、正三品已上、開國公侯伯、散品公侯及特命之官、下代刺史，并升殿。從三品已下、從九品以上及奉正使人比流官者，在階下。勳品已下端門外。

隋制，正旦及冬至，文物充庭，皇帝出西房，即御座。皇太子鹵簿至顯陽門外，入賀。復詣皇后御殿，拜賀訖，還宫。皇太子朝訖，群官客使入就位，再拜。上公一人，詣西階，解劍，升賀；降階，帶劍，復位而拜。有司奏諸州表。群官在位者又拜而出。皇帝入東房，有司奏行事訖，乃出西房。坐定，群官入就位，上壽訖，上下俱拜。皇帝舉酒，上下舞蹈，三稱萬歲。皇太子預會，則設坐於御東南，西向。群臣上壽畢，入，解劍以升。會訖，先興。

後齊元日，中宫朝會，陳樂，皇后褘衣乘輿，以出於昭陽殿。坐定，内外命婦拜，皇后興，妃主皆跪。皇后坐，妃主皆起，長公主一人，前跪拜賀。禮畢，皇后入室，乃移幄坐於西廂。皇后改服褕狄以出。坐定，公主一人上壽訖，就坐。御酒食，賜爵，并如外朝會。

隋儀如後齊制，而又有皇后受群臣賀禮。則皇后御坐，而内侍受群臣拜以入，承令而出，群臣拜而罷。

後齊皇太子月五朝。未明二刻，乘小輿出，爲三師降。至承華門，升石山安車，三師軺車在前，三少在後，自雲龍門入。皇帝御殿前，設拜席位，至柏閣，齋帥引，洗馬、中庶

取的，吏部記録在案，按等外三品任用。

元旦大宴，百官一品以下，等外九品以上參加宴會。一品以下、正三品以上、開國公爵侯爵伯爵、散品公侯和特命的官員、即將上任的刺史，都登上大殿。從三品以下、從九品以上，和行使正使權力而世襲官職的，在臺階之下。各級勛官以下都在端門之外。

隋朝規定，元旦和冬至日，車服旌旗儀仗滿庭，皇帝從西房出來，就御座。皇太子儀仗停在顯陽門外，入朝拜賀。又到皇后所在御殿，向皇后拜賀完畢，回宫。皇太子朝拜後，衆官員和外來使者就位，行再拜禮。上等公爵一人，到西階，解下佩劍，上殿拜賀；然後走下臺階，帶上劍，回到原位再行拜禮。有司上奏各州郡表。現職的衆官員又拜賀後退出。皇帝進入東房，有司啓奏慶賀儀式完畢，就從西房走出。皇帝坐好，百官進來就座，向皇帝祝酒後，上下同時行拜禮。皇帝舉起酒杯，上下官員跳躍，三呼萬歲。皇太子參加宴會，就在皇帝座位東南側設座，面向西。群臣向皇帝祝酒完畢，進去，解下佩劍上殿。宴會完畢，皇帝先起身。

北齊元旦，在宫中朝見宴會，陳列鐘磬，皇后穿褘衣乘坐車輦，從昭陽殿出來。坐好，宫内宫外命婦拜賀，皇后起身，妃嬪都跪下。皇后坐下，妃嬪都起身，長公主一人，上前跪下拜賀。賀禮完畢，皇后進入内室，就移動帷幄坐在西廂。皇后改穿褕狄衣出來。坐好，公主一人祝酒後，入座。宴會開始，皇后賜爵，一切都與朝廷宴會相同。

隋朝的禮儀與北齊相同，因而又有皇后接受群臣拜賀禮。儀式是皇后坐好，内侍接受群臣拜賀後進入，接受命令退出，群臣拜賀後結束。

北齊皇太子每月五次朝見皇帝。天亮前二刻時，乘坐小輿出來，爲太師、太傅、太保下車。至承華門，登上石山安車，太師、太傅、太保的軺車在前，少師、少傅、少保的車在後，從雲龍門入。皇帝御殿之前，設置朝拜席位， 到柏閣，

子從。至殿前席南，北面再拜。

齋戒長引導，洗馬、中庶子跟隨。到殿前座席的南邊，面向北拜兩拜。

天保元年，皇太子監國，在西林園冬會。群議，皆東面。二年，於北城第内冬會，又議東面。吏部郎陸卬疑非禮，魏收改爲西面。邢子才議欲依前，曰：

北齊文宣帝天保元年，皇太子監國，在西林園冬季朝會。衆人議論，都認爲應該面向東。天保二年，在北城宅第中舉行冬季朝會，再次討論仍確定面向東。吏部郎陸卬懷疑這不符合禮節，魏收改爲面向西。邢子才提議想依舊用以前的儀式，説：

> 凡禮有同者，不可令異。《詩》説，天子至於大夫，皆乘四馬，况以方面之少，何可皆不同乎？若太子定西面者，王公卿大夫士，復何面邪？南面，人君正位。今一官之長，無不南面，太子聽政，亦南面坐。議者言皆晋舊事，太子在東宫西面，爲避尊位，非爲向臺殿也。子才以爲東晋博議，依漢、魏之舊，太子普臣四海，不以爲嫌，又何疑於東面？《禮》"世子絶旁親"，"世子冠於阼"，"冢子生，接以太牢"。漢元著令，太子絶馳道。此皆禮同於君。又晋王公世子，攝命臨國，乘七旒安車，駕用三馬，禮同三公。近宋太子乘象輅，皆有同處，不以爲嫌。况東面者，君臣通禮，獨何爲避？明爲向臺，所以然也。

> 凡是相同的禮，不可輕易改動。《詩經》説，從天子到大夫，都是一輛車四匹馬，何况面向的方面很少，怎麽能都不同呢？如果太子朝會面向西的話，那麽從王公大臣到士，又該面向哪個方向呢？面向南，是人君的通常朝向。現在任何衙署的長官，没有不面向南的，太子處理政事，也是面向南坐。議論者所依據的是晋朝的禮儀，太子在東宫面向西，爲的是避開尊位，不是爲了面向臺殿。我個人認爲東晋的廣泛討論和評議，依據漢魏的禮儀，太子可以全面地使四海之人爲臣，不認爲應該避忌，又何必對面向東表示疑惑呢？《禮》書説"世子斷絶旁系親屬"，又説"世子在阼階行冠禮"，還有"世子降生，以太牢爲祝賀禮"。漢初撰定的法令，太子不能駕車在大道上奔馳。這些禮都與天子相同。還有晋朝王公和世子，攝行國政，乘坐七旒的安車，車上駕三匹馬，禮與三公相同。近來的宋太子乘坐象輅車，都有與天子禮相同的地方，并不認爲應該避忌。何况面向東，是君臣的通常禮儀，爲什麽單單要避忌呢？很明顯是爲了面向臺殿，所以纔如此的。

> 近皇太子在西林園，在於殿，猶且東面，於北城非宫殿之處，更不得邪？諸人以東面爲尊，宴會須避。案《燕禮》、《燕義》，君位在東，賓位則在西，君位在阼階，故有《武王踐阼篇》，不在西也。《禮》"乘

> 最近皇太子在西林園，在大殿上，尚且可以面向東，在北城不是宫殿的地方，反而不許了嗎？一些人以面向東爲尊，宴會應當迴避。據《燕禮》、《燕義》，君主位置在東，賓客位在西，還有君主位在阼階，所以有《武王踐阼篇》，可知不在西階。《禮》書説"登上君主的車，不敢把左邊座

君之車，不敢曠左"。君在，惡空其位，左亦在東，不在西也。"君在阼，夫人在房"。鄭注"人君尊東也"。前代及今，皇帝宴會接客，亦東堂西面。若以東面爲貴，皇太子以儲后之禮，監國之重，别第宴臣賓，自得申其正位。禮者皆東宫臣屬，公卿接宴，觀禮而已。若以西面爲卑，實是君之正位，太公不肯北面説《丹書》，西面則道之，西面乃尊也。君位南面，有東有西，何可皆避？且事雖少異，有可相比者。周公，臣也，太子，子也。周公爲冢宰，太子爲儲貳。明堂尊於别第，朝諸侯重於宴臣賓，南面貴於東面。臣疏於子，冢宰輕於儲貳。周公攝政，得在明堂南面朝諸侯，今太子監國，不得於别第異宫東面宴客，情所未安。且君行以太子監國，君宴不以公卿爲賓，明父子無嫌，君臣有嫌。案《儀注》，親王受詔冠婚，皇子皇女皆東面。今不約王公南面，而獨約太子，何所取邪？議者南尊改就西面，轉君位，更非合禮。方面既少，難爲節文。東西二面，君臣通用，太子宜然，於禮爲允。

位空着"。君主健在，討厭空出那個位置，左邊也就是東邊，不在西邊。《禮記·禮器》有"君在阼階，夫人在房中"的話。鄭玄注"人君崇尚東方"。從前代到現在，皇帝宴會接待賓客，也是把廳堂設置在東邊而面向西。如果認爲面向東就高貴，皇太子憑藉儲君的地位，承擔監國的重任，在皇宫之外的府第宴會群臣，自然應該申明他應處在正位。按禮儀規定，如果太子宴請的都是太子的屬官，公卿參與了，祇是旁觀者罷了。如果認爲面向西就低下，其實正是君主的正位，姜太公不肯面向北講説《丹書》，面向西就説了，那麽面向西就是尊位。君主的位置面向南，有東有西，怎麽能全都迴避呢？再説以下説的事雖然稍有不同，但有能够相比的地方。周公是臣，太子是子。周公爲冢宰，太子是儲君。明堂比其他府第更尊貴，接受諸侯朝見比宴會群臣更重要，面向南比面向東更高貴。對君主説來，臣下比兒子疏遠，冢宰比儲君輕微。周公攝行政事，可以在明堂面向南接受諸侯朝見，今太子監國執政，不許在皇宫之外府第面向東宴會賓客，與情理不合。再説天子出行用太子監國執政，天子宴會不把公卿當作賓客，表明父子之間没有避忌，而君臣之間却有區别。依據《儀注》，親王接受詔書或行冠禮、婚禮，皇子皇女都面向東。現在不約束王公大臣面向南，却單單約束太子面向東，有什麽根據呢？議論者認爲面向南尊貴就改爲面向西，改變君的位置，就更不合理。可以面向的方向已經很少，難以制定禮節。東西兩種面向，君臣之間通用，太子也應是這樣，合於禮制。

魏收議云：

去天保初，皇太子監國。冬會群官於西園都亭，坐從東面，義取於向中宫臺殿故也。二年於宫冬會，坐乃東面，收竊以爲

魏收提議説：

在天保初年，皇太子監國執政。冬季在西林園都亭宴會群臣，座位依據面向東的原則，取義於面向中宫臺殿。天保二年，皇太子在宫中舉行冬季宴會，座位還是面向東，

疑。前者遂有别議，議者同之。邢尚書以前定東面之議，復申本懷。此乃國之大禮，無容不盡所見。收以爲太子東宫，位在於震，長子之義也。案《易》八卦，正位向中。皇太子今居北城，於宫殿爲東北，南面而坐，於義爲背也。前者立議，據東宫爲本。又案《東宫舊事》，太子宴會，多以西面爲禮，此又成證，非徒言也。不言太子常無東南二面之坐，但用之有所。至如西園東面，所不疑也。未知君臣車服有同異之議，何爲而發？就如所云，但知禮有同者，不可令異。不知禮有異者，不可令同。苟别君臣同異之禮，恐重紙累札，書不盡也。

我個人表示疑惑。對前者就有不同意見，參與討論者意見與此相同。邢尚書在此之前確定了面向東的建議，又重新申明他的本意。這是國家大禮，不允許不把看到的全都説出來。我個人認爲太子東宫，於八卦屬於震位，是長子的名分。據《易經》八卦，正位是面向中。皇太子住在北城，對皇宫説在東北，面向南坐，從名分上説是背離中心方向。前邊的議論，以東宫爲基點。又據《東宫舊事》，太子宴會，多用面向西的禮儀，這正是明證，并非説空話。不是説太子平時不許面向東或面向南坐，衹是施用於不同場合罷了。至於在西林園宴會面向東，這是不必疑惑的。不知道有關君臣車服標志有同有異的議論，因何而發？即使像他所説的那樣，衹要知道禮有相同的，就不能允許它不同。不知禮有不同的，就不能允許它相同。假如要説清楚君臣之間禮儀的相同和不同，擔心連篇累牘，也寫不完全。

子才竟執東面，收執西面，援引經據，大相往復。其後竟從西面爲定。

邢子才最終堅持面向東，魏收堅持面向西，分别引經據典，反復争論。最後還是把面向西做爲定則。

時議又疑宫吏之姓與太子名同。子才又謂曰："案《曲禮》'大夫士之子，不與世子同名。'《鄭注》云：'若先之生，亦不改。'漢法，天子登位，布名於天下，四海之内，無不咸避。案《春秋經》'衛石惡出奔晋'，在衛侯衎卒之前。衎卒，其子惡始立。明石惡於長子同名。諸侯長子，在一國之内，與皇太子於天子，禮亦不異。鄭言先生不改，蓋以此義。衛石惡、宋向戌，皆與君同名，《春秋》不譏。皇太子雖有儲貳之重，未爲海内所避，何容便改人姓。然事有消息，不得皆同於古。宫吏至微，而有所犯。朝夕從事，亦是難安。宜聽出宫，尚書更補他職。"制曰："可。"

當時參與討論者又對東宫吏卒的姓與太子的名相同表示疑惑。邢子才又説："按《禮記·曲禮》記載：'大夫、士之子，不得與世子同名。'鄭玄注：'如果先於太子而生，也不必改。'漢代法律，天子登基，把名向天下人公布，全國上下，没有不避諱的。據《春秋經》'衛石惡逃往晋國'的話，在衛侯衎去世之前。衎去世，他的兒子惡纔繼位。這説明石惡與長子同名。諸侯長子，在一國之内，與皇太子同天子之間，其禮儀也不應該不同。鄭玄所説的先於世子而生的就不改，大約就是取此義。衛石惡、宋向戌，都與君主同名，《春秋》并不譏刺。皇太子雖然有儲君這樣的重要地位，但還没到被天下人避諱的地步，怎麽能容許擅改别人姓氏。但是世事的發展總是有增有減，不可能完全與古代相同。宫中吏卒地位極低，却冒犯皇太子之名。吏卒與皇太子朝夕相處，也不妥當。應該允許他離開東宫，

尚書爲他們安排别的職務。”皇帝下令:“同意。”

後周制,正之二日,皇太子南面,列軒懸,宫官朝賀。

北周規定,正月的第二天,皇太子面向南,三面懸挂樂器,宫中的官吏朝賀。

及開皇初,皇太子勇準故事張樂受朝,宫臣及京官,北面稱慶。高祖誚之。是後定儀注,西面而坐,唯宫臣稱慶,臺官不復總集。煬帝之爲太子,奏降章服,宫官請不稱臣。詔許之。

到了隋文帝開皇初期,皇太子楊勇依據前朝慣例,置樂接受朝賀,宫中的官吏和京城的官吏,面向北慶賀。隋高祖批評此事。從此規定禮儀,面向西坐,衹有宫中之臣慶賀,御史臺的官吏不許再會集在一起去慶賀。楊廣做太子,啓奏請求降低禮儀規格,宫中官吏不許對太子稱臣。皇帝下令同意。

後齊立春日,皇帝服通天冠、青介幘、青紗袍,佩蒼玉,青帶、青袴、青襪舄,而受朝於太極殿。尚書令等坐定,三公郎中詣席,跪讀時令訖,典御酌酒巵,置郎中前,郎中拜,還席伏飲,禮成而出。立夏、季夏、立秋讀令,則施御座於中楹,南向。立冬如立春,於西厢東向。各以其時之色服,儀并如春禮。

北齊在立春日,皇帝戴通天冠、穿青色介幘、穿青色紗袍,佩帶青色玉,青色帶、青色褲、青色襪和鞋,在太極殿接受朝拜。尚書令等人坐好,三公郎中到席前,跪下宣讀有關農事的政令後,典御在杯中斟滿酒,放在郎中面前,郎中行拜禮,回到席前伏身飲下,禮儀完成後退出。立夏日、季夏日、立秋日分别宣讀相應節氣政令,就把皇帝座位安置在當中的楹柱附近,面向南。立冬日朝賀與立春日相同,在西厢面向東。分别用與各季顔色相應的服飾,儀式與立春禮相同。

後齊每策秀孝,中書策秀才,集書策考貢士,考功郎中策廉良,皇帝常服,乘輿出,坐於朝堂中楹。秀孝各以班草對。其有脱誤、書濫、孟浪者,起立席後,飲墨水,脱容刀。

北齊每當策選秀才孝廉,中書令策選秀才,集書令策考貢士,考功郎中策選廉良,此時皇帝穿着平時衣飾,乘車輦出來,坐在朝堂中間的楹柱附近。秀才孝廉分别在自己的行列中草擬對策。那些有脱誤、字迹不清、草率不認真的,令其起來在席後站立,喝墨水,取下佩刀。

後齊宴宗室禮,皇帝常服,别殿西厢東向。七廟子孫皆公服,無官者,單衣介幘,集神武門。宗室尊卑,次于殿庭。七十者二人扶拜,八十者扶而不拜。升殿就位,皇帝興,宗室伏。皇帝坐,乃興拜而坐。尊者南面,卑者北面,皆以西爲上。八十者一坐。再至,進絲竹之樂。三爵畢,宗室避席,待詔而後復位。乃行無算爵。

北齊宴請宗室禮儀,皇帝穿着平常服飾,宴會在便殿西厢面向東。在七廟關係以内的子孫都穿朝服,無官職的,穿單衣戴介幘,集中在神武門。宗室人依照地位高低,排列在殿庭之中。七十歲的人由兩個人攙扶行拜禮,八十歲的由人攙扶但不行拜禮。然後登殿走到自己的位置,皇帝起身,宗室人伏身。皇帝坐下,宗室人纔起身行拜禮後坐下。尊貴者面向南,卑下者面向北,都以西方爲尊。八十歲的跪坐一次而已。然後奉上絲竹之樂。三杯酒完畢,宗室人行避席禮,等宣讀詔書後回到自己的原位。此後喝酒不計杯數。

正晦泛舟，則皇帝乘輿，鼓吹至行殿。升御坐，乘版輿，以與王公登舟，置酒。非預泛者，坐於便幕。

在正月最後一天泛舟，皇帝乘車輦，擊鼓吹角到行殿。登上御座，又乘坐小車，與王公登舟，設置酒宴。不參加泛舟者，坐在臨時帳篷中。

仲春令辰，陳養老禮。先一日，三老五更齋於國學。皇帝進賢冠、玄紗袍，至璧雍，入總章堂。列宫懸。王公已下及國老庶老各定位。司徒以羽儀武賁安車，迎三老五更于國學。并進賢冠、玄服、黑舄、素帶。國子生黑介幘、青衿、單衣，乘馬從以至。皇帝釋劍，執珽，迎於門内。三老至門，五更去門十步，則降車以入。皇帝拜，三老五更攝齊答拜。皇帝揖進，三老在前，五更在後，升自右階，就筵。三老坐，五更立。皇帝升堂，北面。公卿升自左階，北面。三公授几杖，卿正履，國老庶老各就位。皇帝拜三老，群臣皆拜。不拜五更。乃坐，皇帝西向，肅拜五更。進珍羞酒食，親袒割，執醬以饋，執爵以酳。以次進五更。又設酒酏於國老庶老。皇帝升御坐，三老乃論五孝六順，典訓大綱。皇帝虚躬請受，禮畢而還。又都下及外州人年七十已上，賜鳩杖黄帽。有敕即給，不爲常也。

仲春月的吉日，行養老禮。此前一天，三老和五更官到國學校齋戒。皇帝戴進賢冠、穿玄色紗袍，到太學，進總章堂。殿堂四面懸挂鐘磬。王公以下及國老和平民老者分别走到自己的座位。司徒用羽儀武賁安車，到國學校迎接三老和五更官。都戴進賢冠，穿玄色衣、黑色鞋、素色帶。國子學生戴黑色介幘，穿青色單衣，乘馬跟隨到太學。皇帝解下佩劍，拿着珽，在門内迎接。三老到門前，五更官距門十步遠，就下車向裏走。皇帝拜，三老和五更提起衣擺答拜。皇帝揖讓請進，三老在前，五更在後，從右階登上，走向筵席。三老坐下，五更站立。皇帝登堂，面向北。公卿從左階登上，面向北。三公向三老授几杖，卿爲三老正履，然後國老和庶老分别就座。皇帝向三老拜，群臣也都拜。不拜五更。就坐下，皇帝面向西，向五更行肅拜之禮。奉上佳肴美酒，皇帝袒臂親自割肉，持醬以獻，執杯請三老漱口。依次送給五更。又置酒給國老和庶老。皇帝坐到御座上，三老就講五孝六順之要點。皇帝誠心請三老等進酒，宴會完畢後回宫。還有京城和外州郡七十歲以上的人，賞賜鳩杖和黄帽。有詔令就給予，不是固定禮儀。

後周保定三年，陳養老之禮。以太傅、燕國公于謹爲三老。有司具禮擇日，高祖幸太學以食之。事見《謹傳》。

北周武帝保定三年，行養老之禮。以太傅、燕國公于謹爲三老。有司準備禮物選擇吉日，高祖武皇帝游幸太學請他們赴宴。此事見《周書·于謹傳》。



隋書卷十

志第五

禮儀(五)

輿輦之别，蓋先王之所以列等威也。然隨時而變，代有不同。

車駕的不同，是先王用來區别等級和威儀的。但是隨着時代的推移而變化，各朝代有所不同。

梁初，尚遵齊制，其後武帝既議定禮儀，乃漸有變革。始永明中，步兵校尉伏曼容奏，宋大明中，尚書左丞荀萬秋議，金玉二輅，并建碧旂，象革木輅，并建赤旂，非時運所上，又非五方之色。今五輅五牛及五色幡旗，并請準齊所尚青色。時議所駁，不行。及天監三年，乃改五輅旗同用赤而旒不異，以從行運所尚也。

梁朝初年，仍沿用齊朝的規定，以後經梁武帝討論制定禮儀，纔逐漸有所變革。最早在齊武帝永明年間，步兵校尉伏曼容啓奏，在宋孝武帝大明年間，尚書左丞荀萬秋提議，金輅車和玉輅車，都豎立青緑色雙龍旗，象輅車、革輅車和木輅車，都豎立赤色雙龍旗，這既不是時序變化所崇尚的，也不是依據五個方位的顔色而定的。現在五種輅車、五牛之車和五色旗幡，請求都以齊朝所崇尚的青色爲準。當時討論者反對，未能實行。到了梁天監三年，就把五輅車的旗都改爲赤色，而旒的顔色不變，來順應流年所崇尚的顔色。

七年，帝曰："據《禮》'玉輅以祀，金輅以賓'，而今大祀，并乘金輅。"詔下詳議。周捨以爲："金輅以之齋車，本不關於祭祀。"於是改陵廟皆乘玉輅，大駕則太僕卿御，法駕則奉車郎馭。其餘四輅，則使人執轡，以朱絲爲之。執者武冠、朱衣。

梁天監七年，皇帝説："依據《禮記》的記載'玉輅車用於祭祀，金輅車用於待客'，可是現在盛大祭祀，都乘坐金輅車。"詔令交付有關人員詳細討論。周捨認爲："把金輅車用做齋車，金輅車本來與祭祀無關。"這樣就把拜謁陵廟改爲乘坐玉輅車，排列大駕儀仗就用太僕卿駕車，排列法駕儀仗就用奉車郎駕車。其餘四種輅車，就派人牽着轡頭，用朱絲編結轡頭。牽轡頭的人戴武冠、穿紅色衣服。

又齊永明制，玉輅上施重屋，栖寶鳳皇，綴金鈴，鑷珠璫、玉蚌佩。四角金龍，銜五綵毦。又畫麒麟頭加

還有齊武帝永明年間規定，玉輅車設雙層車蓋，安置鳳凰形飾物，挂金鈴，垂珠玉，佩玉蚌。四角有金龍，口含五彩羽毛飾物。又畫麒麟

於馬首者。十二年，帝皆省之。

頭放在馬頭上。永明十二年，皇帝把這些都減省了。

初齊武帝造大小輦，并如軺車，但無輪轂，下横轅軛。梁初，漆畫代之。後帝令上可加笨輦，形如犢車，自兹始也。中方八尺，左右開四望。金爲龍首，飾其五末，謂轅轂頭及衡端也。金鸞栖軛。其下施重層，以空青雕鏤爲龍鳳象。漆木横前，名爲望板。其下交施三十六横。小輿形似軺車，金裝漆畫，但施八横。元正大會，乘出上殿。西堂舉哀亦乘之。行則從後。一名輿車。

當初齊武帝製造大小輦，都與軺車相似，衹是没有車輪和車轂，下邊横着車轅和車軛。梁朝初期，在輦上用漆畫代表輪、轅。後來皇帝下令在輦上邊增加篷蓋，形狀與犢車相同，這種車是在此時開始有的。車中八尺見方，左右有四扇窗子。用黄金做龍頭形，裝飾五個末端，五個末端是轅頭、兩個轂頭和兩個車横木頭。金鸞飾物嵌在車軛上。下邊有兩層，用孔雀石鏤刻成龍鳳形象。把漆木横在前邊，叫做望板。在它的下面交互設置三十六根横木。小輿形狀像軺車，用黄金裝飾，用漆繪畫，衹施用在八根横木上。每年元旦盛會，乘坐此車上殿。西堂有喪事也乘坐它。出行時此車跟在後面。此車又名輿車。

羊車一名輦，其上如軺，小兒衣青布袴褶，五辮髻，數人引之。時名羊車小史。漢氏或以人牽，或駕果下馬。梁貴賤通得乘之，名曰牽子。

羊車又叫輦，它的上邊像軺車，童子穿青布朝服，梳五個辮髻，有幾個人引導它。當時叫做羊車小史。漢代有的用人牽引，有的駕上矮小的果下馬。梁朝不論貴賤都可以乘坐，名叫牽子。

畫輪車，一乘，駕牛。乘用如齊制，舊史言之詳矣。

畫輪車，一輛，用牛駕車。乘坐使用的禮制與齊朝相同，前朝史書記載得很詳細。

衣書車，十二乘，駕牛。漢皂蓋朱裏，過江加緑油幢。朱絲絡，青交路，黄金塗五末。一曰副車。梁朝謂之衣書車。

衣書車，十二輛，用牛駕車。漢代用黑色頂蓋紅色車裏，東晋以後加上緑色旌旗。用朱絲編製絡頭，青色車輞，用黄金塗飾車的五個末端。這種車另一名稱叫副車。梁朝叫它衣書車。

皇太子鸞輅，駕三馬，左右騑。朱斑輪，倚虎較，伏鹿軾，九旒，畫降龍，青蓋畫幡，文輈，黄金塗五末。近代亦謂之鸞輅，即象輅也。梁東宫初建及太子釋奠、元正朝會則乘之。以畫輪爲副。若常乘畫輪，以軺衣書車爲副。畫輪車，上開四望，緑油幢，朱繩絡，兩箱裏飾以錦，黄金塗五末。

皇太子鸞輅車，駕三匹馬，左右各一匹騑馬。車輪繪有紅色花紋，車較爲倚虎形，車軾爲伏鹿形，有九旒，旗上畫有下降的龍形圖案，青色車蓋，繪畫旗幡，文飾車轅，用黄金塗飾車的五個末端。近幾個朝代把這種車也稱作鸞輅車，實際上就是象輅車。梁朝剛剛册封太子和太子祭祀先聖先師、元旦朝會時都乘坐這種車。用畫輪車做副車。如果平時乘坐畫輪車，就用軺車式的衣書車做副車。畫輪車，車上有四扇窗子，用緑色旌旗，朱絲絡頭，車箱兩側的裏子用錦緞裝飾，用黄金塗飾車的五個末端。

二千石四品已上及列侯，皆給軺車，駕牛。伏兔箱，青油幢，朱絲絡，轂輞皆黑漆。天監二年令，三

二千石四品以上官員以及列侯，都供給軺車，用牛駕車。用車的構件伏兔勾住車箱，竪起青緑色旌旗，朱絲絡頭，車轂、車輞都漆成黑

公、開府、尚書令，則給鹿幡軺，施耳，後户，皂輞。尚書僕射、左右光禄大夫、侍中、中書監令、秘書監，則給鳳轄軺，後户，皂輞。領、護、國子祭酒、太子詹事、尚書、侍中、列卿、散騎常侍，給聊泥軺，無後户，漆輪。車騎、驃騎及諸王除刺史、帶將軍，給龍雀軺，以金銀飾。御史中丞給方蓋軺，形如小傘。

色。梁天監二年詔令，三公、開府、尚書令，供給鹿幡軺車，車箱兩側安裝耳狀飾物，車箱後邊有門，黑色車輞。尚書僕射、左右光禄大夫、侍中、中書監令、秘書監，供給鳳轄軺車，車箱後邊有門，黑色車輞。領、護、國子祭酒、太子詹事、尚書、侍中、列卿、散騎常侍，供給聊泥軺車，車箱後邊没有門，車輪塗漆。車騎、驃騎將軍以及諸王任命的刺史、帶將軍，供給龍雀軺車，用金銀做裝飾。御史中丞供給方蓋軺車，形狀像小傘。

諸王三公有勛德者，皆特加皂輪車，駕牛，形如犢車。但烏漆輪轂，黄金雕裝，上加青油幢，朱絲絡，通幰或四望。上臺，三夫人亦乘之，以揭幢涅幰爲副。王公加禮者，給油幢絡車，駕牛。朱輪華轂。天監二年令，上臺，六宫、長公主、公主、諸王太妃、妃，皆乘青油輿幢通幰車，揭幢涅幰爲副。采女、皇女、諸王嗣子、侯夫人，皆乘赤油揭幢車，以涅幰爲副。侍女、直乘涅幰之乘。

諸王及三公中有功勛和德行的，都特别加賜皂輪車，用牛駕車，車形與犢車相似。衹把輪轂漆成黑色，以黄金雕飾，上加青油塗飾的車蓋，朱絲絡頭，遍覆帷幔，有的有四扇窗子。上朝廷，三公夫人也乘坐此車，用繪畫的旗幡和黑色帷幔車爲副車。對王公特加禮遇時，供給有青緑色旌旗的絡車，用牛駕車。車輪紅色，車轂飾有文彩。梁天監二年詔令，上朝廷，六宫、長公主、公主、諸王太妃、妃，都乘坐豎立青緑色旌旗的遍覆帷幄車，用有描摹圖畫的旌旗和黑色帷幔的車爲副車。采女、皇女、諸王嗣子、侯夫人，都乘坐豎立有描摹圖畫的赤色旌旗車，用黑色帷幔車爲副車。侍女和值乘乘坐黑色帷幔車。

諸王三公并乘通幰平乘車，竹箕子壁、仰，檳榆爲輞。如今犢車，但舉幰通覆上。

諸王和三公都乘坐遍覆帷幔的船形車，用竹箕做車箱、車頂，檳榆木做車輞。好像今天的犢車，衹是全部覆蓋帷幔。

方州刺史，并乘通幰平肩輿，從横施八横，亦得金渡裝較。天子至于下賤，通乘步輿，方四尺，上施隱膝以及襻，舉之。無禁限。載輿亦如之，但不施脚，以其就席便也。優禮者，人輿以升殿。司徒謝朏，以脚疾優之。

州郡刺史，都乘坐遍覆帷幔的平肩輿，縱横有八根横木，也允許用黄金裝飾車箱兩側的横木。從天子到下民，都可以乘坐名叫步輿的轎子，步輿四尺見方，上面設有遮膝飾物和手握的帶子，抬起來行進。對使用者没有限制。載輿也是這樣，衹是没有腿，以便於就席。給予優厚禮遇的，用人抬着升殿。司徒謝朏，曾因脚病享受過這種優厚待遇。

五牛旗，左青赤，右白黑，黄居其中，蓋古之五時副車也。舊有五色立車，五色安車，合十乘，名爲五時車。建旗十二，各如車色。立車則正竪其旗，安車則斜注。馬亦隨五時之

五牛旗車，左邊兩頭牛插青旗和赤旗，右邊兩頭牛插白旗和黑旗，插黄色旗的牛在當中，大約這就是古代叫做五時的副車。過去有五色立車，五色安車，一共十輛，稱它們作五時車。豎旗十二面，分别與車的顔色相同。立車上的旗直

色，白馬則朱其鬣尾。左右騑驂，金鋄鏤鍚，黄屋左纛，如金根之制。行則從後。名五時副車。晋過江，不恒有事，則權以馬車代之，建旗其上。後但以五色木牛象車，竪旗於牛背，使人輿之。旗常纏不舒，唯天子親戎，乃舒其旆。周遷以爲晋武帝平吴後造五牛之旗，非過江始爲也。

立，安車上的旗斜插。馬也與五時的顔色相同，白馬就把鬃和尾染成紅色。左右騑馬驂馬，馬首飾物用金鋄和鏤鍚，黄綾傘蓋，設有左纛，與金根車的規格相同。行路時跟在後面。叫它作五時副車。晋朝遷到江南以後，不經常有戰事，就暫且用馬車來替代牛車，在馬車上竪旗。以後衹用五色木牛象徵輅車，在牛背上竪旗，派人抬着。旗通常是捲起來而不展開，衹有在天子親征時，纔使旗舒展開。周遷認爲晋武帝平定東吴後就造了五牛旗車，不是過江以後纔造的。

指南車，大駕出，爲先啓之乘。漢初，置俞兒騎，并爲先驅。左太冲曰："俞騎騁路，指南司方。"後廢其騎而存其車。

指南車，排列大駕儀仗出行時，它是先導之車。漢代初期，設置俞兒騎作儀仗騎衛，都充當前導。左太冲《吴都賦》："俞兒騎作前導，指南車指示方向。"後來取締了俞兒騎，保留下指南車。

記里車，駕牛。其中有木人執槌，車行一里，則打一槌。

記里車，用牛駕車。車中有木人持槌，車行一里，就打一槌。

鼓吹車，上施層樓，四角金龍，銜旒蘇羽葆。凡鼓吹，陸則樓車，水則樓船，在殿庭則畫筍虡爲樓。樓上有翔鷺栖烏，或爲鵠形。

鼓吹車，車上設置兩層，四角裝飾金龍，龍口含着流蘇和羽飾。凡是擊鼓和吹角，陸地上用樓車，水上用樓船，在殿廷就把懸挂鐘磬支架畫成樓形。樓的上層畫有飛翔的鷺鷥鳥和栖止的烏，有的畫成鴻鵠。

陳承梁末，王琳縱火，延燒車府。至天嘉元年，敕守都官尚書、寶安侯到仲舉，議造玉金象革木等五輅及五色副車。皆金薄交龍，爲輿倚較，文貔伏軾，虯首銜軛，左右吉陽筩，鸞雀立衡，樸文畫轓，緑油蓋，黄紋裹，相思橑，金華末。斜注旂旗於車之左，各依方色。加棨戟於車之右，韜以黻綉之衣。虎頭幡，長丈四尺，懸於戟杪。玉輅，正副同駕六馬，餘輅皆駕四馬。馬并黄金爲文髦，插以翟尾，玉爲鏤鍚。又以綵畫赤油，長三尺，廣八寸，繫兩軸頭，古曰飛軨，改以綵畫蛙蟆幡，綴兩軸頭，即古飛軨遺象也。五輅兩箱後，皆用玳瑁爲鶡翅，加以金銀雕飾，故俗人謂之金鶡車。兩箱之裏，衣以紅

陳朝繼承梁朝，王琳放火，大火延燒到車庫。到了陳文帝天嘉元年，敕令守都官尚書、寶安侯到仲舉，討論建造玉、金、象、革、木等五輅車和五色副車。都用金箔製成的兩龍蟠結圖案來裝飾車箱兩旁的輢和較，車軾爲有紋飾的伏貔形，車軛飾有虯龍之首，左右都有吉祥筩，鸞鳥立在衡上，鹿頭龍文畫在車箱兩旁，青緑色傘蓋著黄色的裏子，相思木的傘骨，用金花裝飾傘骨的末端。斜插的旌旗在車的左邊，分别用本方位顔色。把棨戟插在車的右邊，罩上有黑白相間花紋的戟衣。虎頭形的旗幡，長一丈四尺，懸挂在戟的最上端。玉輅車，正車副車都駕六匹馬，其餘輅車都駕四匹馬。馬匹都用黄金裝飾鬃毛，插上雉尾，玉製的馬首飾物。又以三尺長、八寸寬的彩繪紅油布繫在兩個軸頭上，古代叫飛軨，改用彩繪的蛤蟆幡，綴在兩個軸頭上，這就是古代遺留下來飛軨的形象。五種輅車的車箱兩旁的後

錦，金花帖釘，上用紅紫錦爲後檐，青絞純帶，夏用簟，冬用綺綉褥。此後漸修，具依梁制。

邊，都用玳瑁做成的鵾鷄翅膀，又加金銀雕飾，所以世人叫它金鵾車。車内兩側襯以紅錦，飾以金花，上邊用紅紫色錦緞做車後檐，用青絲繩做帶。夏天用竹席，冬天用錦綉褥。此後逐漸設置輅車，都依據梁朝的規定。

後魏天興初，詔儀曹郎董謐撰朝饗儀，始制軒冕，未知古式，多違舊章。孝文帝時，儀曹令李韶，更奏詳定，討論經籍，議改正之。唯備五輅，各依方色，其餘車輦，猶未能具。至熙平九年，明帝又詔侍中崔光與安豐王延明、博士崔瓚采其議，大造車服。定制，五輅并駕五馬。皇太子乘金輅，朱蓋赤質，四馬。三公及王，朱屋青表，制同於輅，名曰高車，駕三馬。庶姓王、侯及尚書令、僕已下，列卿已上，并給軺車，駕用一馬。或乘四望通幰車，駕一牛。自斯以後，條章粗備，北齊咸取用焉。其後因而著令，并無增損。

後魏道武帝天興初年，詔令儀曹郎董謐撰寫朝會宴饗禮儀典章，開始製作車乘和冕服，不知道古代規格，大多違背舊制。到北魏孝文帝時，儀曹令李韶，重新奏請考察詳定，依據經典商討辯論，商議改正某些錯誤做法。衹設置五種輅車，分别依據各方位的顔色，其他的各種車輦，尚未能全部具備。到了後魏孝明帝熙平九年，皇帝又詔令侍中崔光與安豐王延明、博士崔瓚采用李韶的建議，大造車服。規定的制度是，五種輅車都駕五匹馬。皇太子乘坐金輅，朱色傘蓋以赤色爲底，駕四匹馬。三公和王爵，朱色車帷，外面是青色，規格與輅車相同，名叫高車，駕三匹馬。與皇室非同姓的王爵、侯爵以及尚書令、僕射以下，列卿以上，都供給軺車，駕用一匹馬。或乘坐有四扇窗子的通幰車，駕一頭牛。從此以後，條例規章大致具備，北齊都采用了。以後據此撰成法令，并無增減。

王、庶姓王、儀同三司已上、親公主，雉尾扇，紫傘。皇宗及三品已上官，青傘朱裏。其青傘碧裏，達於士人，不禁。

王爵、與皇室非同姓的王爵、儀同三司以上、親公主，用雉尾扇，用紫色傘。皇室宗親以及三品以上官員，用青色傘，朱色裏子。那種青色傘碧色裏子的，通用於百姓，不禁止。

正從第一品執事官、散官及儀同三司、諸公主，得乘油色朱絡網車，車牛飾得用金塗及純銀。二品、三品得乘卷通幰車，車牛飾用金塗。四品已下，七品已上，得乘偏幰車，車牛飾用銅。

正一品從一品的執事官、散官以及儀同三司、諸公主，可以乘坐油漆朱色絡網車，車牛的飾物用鍍金的或純銀的。二品、三品可以乘坐卷通幰車，牛車用鍍金車飾。四品以下七品以上，可以乘坐偏幰車，牛車用銅飾。

尚書令給哄士十五人，左右僕射、御史中丞，各十二人。

尚書令供給鳴鑼開道的侍從十五人，左右僕射、御史中丞，各十二人。

周氏設六官，置司輅之職，以掌公車之政，辨其名品，與其物色。

周代設置六官，立主管輅車的官，來管理官車，以確定其名目品類及其標志。

皇帝之輅，十有二等。一曰蒼輅，以祀昊天上帝。二曰青輅，以祀東方上帝。三曰朱輅，以祀南方上帝

皇帝的輅車，共有十二等。一是蒼輅，用來祭祀昊天上帝。二是青輅，用來祭祀東方上帝。三是朱輅，用來祭祀南方上帝和拜日。四是黄

及朝日。四曰黄輅，以祭地祇中央上帝。五曰白輅，以祀西方上帝及夕月。六曰玄輅，以祀北方上帝及感帝，祭神州。此六輅，通漆之而已，不用他物爲飾。皆疏面，旒就以方色，俱十有二。疏面，刻皮當顱。七曰玉輅，以享先皇，加元服，納后。八曰碧輅，以祭社稷，享諸先帝，大貞於龜，食三老五更，享食諸侯及耕籍。九曰金輅，以祀星辰，祭四望，視朔，大射，賓射，饗群臣，巡犧牲，養國老。十曰象輅，以望秩群祀，視朝，燕諸侯及群臣，燕射，養庶老，適諸侯家，巡省，臨太學，幸道法門。十一曰革輅，以巡兵即戎。十二曰木輅，以田獵，行鄉畿。此六輅，又以六色漆而畫之，用玉碧金象革物，以飾諸末。皆錫面、金鉤，就以五采，俱十有二。錫面，鏤金當顱。鉤以屬勒鞶纓。

皇后之車，亦十二等。一曰重翟，以從皇帝，重翟羽爲車蕃。祀郊禖，享先皇，朝皇太后。二曰厭翟，以祭陰社。次其羽也。三曰翟輅，以采桑。翟羽飾之。四曰翠輅，以從皇帝，見賓客。翠羽飾之。五曰雕輅，以歸寧。刻諸末也。六曰篆輅，以臨諸道法門。篆諸飾也。六輅皆錫面，朱總、總以朱絲爲之，置馬勒，直兩耳與兩鑣也。金鉤。七曰蒼輅，以適命婦家。八曰青輅，九曰朱輅，十曰黄輅，十一曰白輅，十二曰玄輅。五時常出入則供之。六輅皆疏面，繢總。以畫繒爲之。

諸公之輅九：方輅、各象方之色。碧輅、金輅，皆錫面，鞶纓九就，金鉤；象輅、犀輅、貝輅、革輅、篆輅、木輅，皆疏面，鞶纓九就。凡就，皆以朱白蒼三采。諸侯自方輅而

輅，用來祭祀地神和中央上帝。五是白輅，用來祭祀西方上帝和拜月。六是玄輅，用來祭祀北方上帝和感帝，祭祀神州神。這六種輅車，通體油漆，不用其他東西做飾物。都有疏面，旒的顔色與車的方位顔色一致，旒有十二個。疏面，用皮革經過鏤刻之後戴在馬面上。七是玉輅，用來祭祀先皇，行加冠禮，納娶皇后。八是碧輅，用來祭祀社稷，祭祀各位先帝，以及用龜進行重要占卜，宴請三老和五更，宴請諸侯和春耕示範。九是金輅，用來祭祀星辰，祭祀四望，還有行視朔禮，行大射禮，行賓射禮，宴會群臣，察看犧牲，行宴請國老禮。十是象輅，用來望祭山川，臨朝聽政，宴請諸侯和群臣，行燕射禮，行宴請百姓老者禮，去諸侯家，巡視，去太學，駕臨佛門。十一是革輅，用來視察軍隊或御駕親征。十二是木輅，用來狩獵，或行於京畿鄉間。這六種輅車，用六種顔色油漆然後繪畫，用碧玉、黄金、象牙、皮革等物，裝飾車的各個末端。馬頭都用錫面、金鉤，五彩絲匝，共有十二匝。錫面是鏤金的馬頭飾物。鉤是用來連結勒口和鞶纓的。

皇后的車也是十二等。一是重翟，用來跟隨皇帝，重翟是用重翟羽毛做車旁屏蔽。求子祭祀，祭享先皇，朝見太后。二是厭翟，用來祭祀陰社。厭翟是編次羽毛做車轓。三是翟輅，用來采桑。翟輅是用翟羽飾車。四是翠輅，用來跟隨皇帝，會見賓客。翠輅是用翠羽飾車。五是雕輅，用做回家省親。雕輅是在車的各個末端雕飾。六是篆輅，用來游幸佛門。篆輅是在車的各個末端刻畫圖案。六種輅車的馬都用鏤金飾物，朱色馬總、總是用朱絲做的，放置馬勒口，合於兩耳與兩鑣。黄金帶鉤。七是蒼輅，用來去誥命夫人家。八是青輅，九是朱輅，十是黄輅，十一是白輅，十二是玄輅。一年四季中的五次時祭就供給這幾種輅車。這六種輅車都疏面，繢總。用彩繪繒帛做馬總。

各公爵的輅車有九等：方輅、與各方顔色相同之車。碧輅、金輅，馬匹用鏤金飾物，鞶纓九匝，黄金帶鉤；象輅、犀輅、貝輅、革輅、篆輅、木輅，馬匹都用疏面，鞶纓九匝。所有鞶纓的匝都用朱白蒼三色。各侯爵的車從方輅以下用

下八，又無碧輅。諸伯自方輅而下七，又無金輅。諸子自方輅而下六，又無象輅。諸男自方輅而下五，又無犀輅。凡就，各如其命。

八種，没有碧輅。各伯爵的車從方輅以下用七種，又去掉金輅。各子爵的車從方輅以下用六種，又去掉象輅。各男爵的車從方輅以下用五種，又去掉犀輅。鞶纓的匝數與爵位的命數相同。

諸公夫人之輅車九：厭翟、翟輅、翠輅，皆錫面，朱總，金鈎；雕輅、篆輅，皆勒面，刻白黑韋爲當顱。繢總。朱輅、黄輅、白輅、玄輅，皆雕面，刻漆韋爲當顱。鷖總。總青黑色繒，其著如朱總。諸侯夫人自翟輅而下八，諸伯夫人自翠輅而下七，諸子夫人自雕輅而下六，諸男夫人自篆輅而下五。鞶纓就數，各視其君。

各公爵夫人的輅車有九等：厭翟、翟輅、翠輅，馬匹都用鏤金飾物，朱色馬總，黄金帶鈎；雕輅、篆輅，都用勒面，勒面是刻鏤黑白皮革放在馬面上。繢總。朱輅、黄輅、白輅、玄輅，都用雕面，雕面是刻鏤油漆過的皮革放在馬面上。鷖總。總是青黑色的繒，它的裏子與朱總相同。各侯爵夫人從翟輅以下用八種，各伯爵夫人從翠輅以下用七種，各子爵夫人從雕輅以下用六種，各男爵夫人從篆輅以下用五種。鞶纓的匝數，與其夫爵位命數相同。

公孤卿大夫，皆以中之色乘祀輅。士乘祀車。

公、孤、卿大夫，皆用中央方位的顔色乘坐祀車。士乘坐祀車。

三公之輅車九：祀輅、犀輅、貝輅、篆輅、木輅、夏篆、夏縵、墨車、輚車。自篆已上，金塗諸末，疏錫，鞶纓，金鈎。木輅已下，銅飾諸末，疏，鞶纓皆九就。三孤自祀輅而下八，無犀輅。六卿自祀輅而下七，又無貝輅。上大夫自祀輅而下六，又無篆輅。中大夫自祀輅而下五，又無木輅。下大夫自祀輅而下四，又無夏篆。士車三：祀車、墨車、輚車。凡就，各如其命之數。自孤下，就以朱緑二采。

三公的輅車有九等：祀輅、犀輅、貝輅、篆輅、木輅、夏篆、夏縵、墨車、輚車。從篆輅以上，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有刻鏤的馬飾，有鞶纓，有金帶鈎。木輅以下，用銅裝飾車的各個末端，用鏤刻的馬面飾物，鞶纓都是九匝。三孤從祀輅以下用八種，没有犀輅。六卿從祀輅以下用七種，又去掉貝輅。上大夫自祀輅以下用六種，又去掉篆輅。中大夫從祀輅以下用五種，又去掉木輅。下大夫從祀輅以下用四種，又去掉夏篆。士車有三種：祀車、墨車、輚車。所有各車鞶纓匝數，分别與其爵位或官職的品級相同。從孤以下，鞶纓的匝用朱緑二色。

三妃、三公夫人之輅九：篆輅、朱輅、黄輅、白輅、玄輅，皆勒面，繢總；夏篆、夏縵、墨車、輚車，皆雕面，鷖總。三姒、三孤内子，自朱輅已下八。六嬪、六卿内子，自黄輅而下七。上媛婦、中大夫孺人，自玄輅而下五。下媛婦、大夫孺人，自夏篆而下四。御婉、士婦人，自夏縵而下三。其鞶纓就，各以其等。

三妃、三公夫人的輅車有九等：篆輅、朱輅、黄輅、白輅、玄輅，都用勒面，繢總；夏篆、夏縵、墨車、輚車，都用雕面，鷖總。三姒、三孤内子，從朱輅以下用八種。六嬪、六卿内子，從黄輅以下用七種。上媛婦、中大夫孺人，從玄輅以下用五種。下媛婦、大夫孺人，從夏篆以下用四種。御婉、士婦人，從夏縵以下用三種。鞶纓匝數，分别與其品級相當。

皆簟第，漆之。君以赤，卿大夫

車箱後窗都設有竹席，施用油漆。君主用赤

士以玄。

君駕四，三輈六轡。卿大夫駕三，二輈五轡。士駕二，一輈四轡。

輅之制，重輪重較而加耳焉。皇帝、皇后之輅，輿廣六尺有六寸，輪高七尺。畫輪轂、輈衡以雲牙，箱軾以虡文，虡内畫以雜獸。虎伏軾，鹿倚較。諸侯及夫人，命夫、命婦之輅車，廣六尺有二寸，輪崇六尺有六寸。畫轂以雲牙，軾以虡文，虡内畫以雲華。鹿倚較。士不畫。后、夫人、内子已下，同去虎與鹿。

凡旗，太常畫三辰，日、月、五星。旂畫青龍，皇帝升龍，諸侯交龍。旟畫朱雀，旌畫黄麟，旗畫白虎，旐畫玄武，皆加雲。其旜物在軍，亦書其事號，加之以雲氣。徽幟亦如之。通帛爲旜，雜帛爲物。在軍亦書其人官與姓名之事號。徽幟亦書之，但畫其所書之例。旌節又畫白虎，而析羽於其上。

司常，掌旗物之藏。通帛之旗六，以供郊丘之祀。一曰蒼旗，二曰青旗，三曰朱旗，四曰黄旗，五曰白旗，六曰玄旗。畫繢之旗六，以充玉輅之等。一曰三辰之常，二曰青龍之旗，三曰朱鳥之旟，四曰黄麟之旌，五曰白虎之旗，六曰玄武之旐。皆左建旗而右建闟戟。又有繼旗四，以施軍旅。一曰麾，以供軍將。二曰旞，以供師帥。三曰旆，以供旅帥。四曰旃，以供倅長。諸公方輅、碧輅建旂，金輅建旟，象輅建物，木輅建旐。諸侯自金輅而下，如諸公之旗。諸伯自象輅而下，如諸侯之旗。諸子自犀輅而下，如諸伯之旗。諸男自象輅而下，如諸子之旗。三公犀輅、貝

色，卿、大夫、士都用玄色。

君主之車駕四匹馬，三根車轅六根轡頭。卿大夫之車駕三匹馬，二根車轅五根轡頭。士之車駕兩匹馬，一根車轅四根轡頭。

輅車的規定，是重輪、重較以及車箱兩邊施加耳狀飾物。皇帝、皇后的輅車，車箱寬六尺六寸，車輪高七尺。輪轂施以繪畫、車轅横軛飾以雲朵圖形，車箱車軾畫鹿頭龍身花紋，花紋内畫雜獸。在軾上畫虎形，在較上畫鹿形。各侯爵及其夫人，還有命夫、命婦的輅車，寬六尺二寸，車輪高六尺六寸。車轂畫有雲朵圖形，在車軾上畫有鹿頭龍身花紋，花紋内畫有雲朵圖形。車較上畫有鹿形。士乘坐的車不畫。皇后、夫人、内子以下，都去掉虎和鹿的圖案。

所有旗的規格是，太常畫三辰，三辰是日、月和五星。旂畫青龍，皇帝旗畫飛龍升天，諸侯旗畫兩龍相交。旟畫朱雀，旌畫黄麟，旗畫白虎，旐畫玄武，都加上雲朵。在軍中的旜和物，也寫上軍官的官職和名號，再畫上雲氣。標志性旗幟上也是這樣。用純色絲帛製成的旗叫旜，以雜色絲帛製成的旗叫物。在軍中的旜和物寫上其人的姓名和官職。標志性旗幟也這樣寫，衹畫上所寫的内容。旌節上又畫白虎，在上端裝飾穗狀羽毛。

司常的職責是主管旗和物的保藏。以純色絲帛製成的旗幟有六種，用來供給郊丘祭祀之用。一是蒼旗，二是青旗，三是朱旗，四是黄旗，五是白旗，六是玄旗。繪畫的旗也有六種，作爲玉輅不同等級的標志。一是三辰常，二是青龍旗，三是朱鳥旟，四是黄麟旌，五是白虎旗，六是玄武旐。都是在車左竪立旗而車右竪立長戟。還有繼旗四種，施用在軍隊之中。一是麾，供一軍之將使用。二是旞，供一師之長使用。三是旆，供一旅之長使用。四是旃，供百兵之長使用。各公爵的方輅車、碧輅車竪立旂，金輅車竪立旟，象輅車竪立物，木輅車竪立旐。各侯爵從金輅車以下，與各公爵的旗相同。各伯爵從象輅以下，與各侯爵的旗相同。各子爵從犀輅車以下，與各伯爵的旗相同。各男爵從象輅車以下，與各子爵的旗相同。三公犀輅車、貝輅車、篆輅車竪立旜，

輅、篆輅建旜，木輅建旐，夏篆、夏縵及輚車建物。孤卿已下，各以其等建其旗。

木輅車豎立旐，夏篆車、夏縵車和輚車豎立物。少師、少傅、少保以下，各按自己的品位豎立旗。

旌杠，皇帝六刃，諸侯五刃，大夫四刃，士三刃。

旌旗的杆，皇帝的高六仞，諸侯的高五仞，大夫的高四仞，士的高三仞。

旒，皇帝曳地，諸侯及軹，大夫及轂，士及軫。凡注毛於杠首曰綏，析羽曰旌，全羽曰旞。其幓，皇帝諸侯加以弧韣。闟戟，方六尺而被之以黻，唯皇帝諸侯輅建焉。闟戟杠綢與旗同。

旒的規格，皇帝的旒其長拖地，諸侯的旒長到軹，大夫的旒長到轂，士的旒長到軫。凡是把毛附着在旌杆上端叫綏，飾以穗狀羽毛的叫旌，飾以完整五彩鳥羽的叫旞。旌旗的旒，皇帝諸侯加上張旗的竹弓和弓衣。長戟的旗，六尺見方，上綉黑青相間的亞形花紋，衹在皇帝和諸侯的輅車上豎立。戟杆之綢與旗相同。

車之蓋圓，以象天，輿方，以象地。輪輻三十，以象日月。蓋橑二十有八，以象列宿。設和鑾以節趨行，被旗旒以表貴賤。其取象也大，其彰德也明，是以王者尚之。

車的頂蓋是圓形的，用來象徵天，車箱是方形的，用來象徵地。輪上的輻有三十根，用來象徵日月。傘骨有二十八根，用來象徵二十八宿。車上放置鸞鈴來節制行進速度，披挂旗旒表示身份的高低。車所取用的象徵意義大，所表明的德澤很清晰，所以實行王道的君主都崇尚它。

皇帝、皇后在喪之車五：一曰木車，初喪乘之；二曰素車，卒哭乘之；三曰藻車，既練乘之；四曰駹車，祥而乘之；五曰漆車，禫而乘之。

皇帝、皇后服喪之車有五種：一是木車，初喪時乘坐；二是素車，在喪期百日卒哭時乘坐；三是藻車，在喪期周年後乘坐；四是駹車，在喪期兩年後乘坐；五是漆車，除喪服時乘坐。

及平齊，得其輿輅，藏於中府，盡不施用。至大象初，遣鄭譯閱視武庫，得魏舊物，取尤異者，并加雕飾，分給六宮。有乾象輦，羽葆圓蓋，畫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天街雲罕、山林奇怪及游麟飛鳳、朱雀玄武、騶虞青龍，駕二十四馬，以給天中皇后，助祭則乘。又有大樓輦車，龍輈十二，加以玉飾，四轂六衡，方輿圓蓋，金鷄樹羽，寶鐸旒蘇，鸞雀立衡，六螭龍銜軛，建太常，畫升龍日月，駕二十牛。又有象輦，左右金鳳，白鹿仙人，羽葆旒蘇，金鈴玉佩，初駕二象，後以六駝代之。并有游觀小樓等輦，駕十五馬車等，合十餘乘，皆魏天興中之所制也。宣帝至

平齊之後，得其宮中之車，藏於內庫，不曾使用。到北周靜帝大象初年，派鄭譯檢查兵器倉庫，發現北魏的舊車，選用那些形體特別的，都加以雕琢裝飾，分別供給六宮使用。有乾象輦，圓形頂蓋以鳥羽連綴爲飾，畫日月五星、二十八宿、天街星和旌旗、山林中怪異事物以及游走的麒麟飛翔的鳳凰、朱雀玄武、騶虞青龍，駕二十四匹馬，供給天中皇后，用作助祭時乘坐。還有大樓輦車，有雕龍車轅十二根，用玉裝飾，四個車轂，六個車衡，方車箱圓頂蓋，插置五彩的金鷄羽毛，垂挂大鈴和旒蘇，車衡上飾有站立的鸞雀，衡軛上飾有六條螭龍，豎立太常旗，旗上畫飛升的龍形和日月，駕二十頭牛。還有象輦，左右有金鳳裝飾，畫白鹿仙人，有鳥羽連綴爲飾和旒蘇，有金鈴和玉佩，最初用兩頭大象駕轅，後來用六匹駱駝替代。還有移動的亭觀小樓式的

是，咸復御之。復令天下車，皆以渾成木爲輪。

輦，駕十五匹馬的車等，共十幾種車輦，都是北魏道武帝天興年間製作的。從北周宣帝到北周靜帝大象初年，都又用這些車輦。又下令全國所有車，都要用天然原木做車輪。

開皇元年，内史令李德林奏，周、魏輿輦乖制，請皆廢毀。高祖從之。唯留魏太和時儀曹令李韶所製五輅，齊天保所遵用者。又留魏熙平中，太常卿穆紹議皇后之輅，其從祭則御金根車，親桑則御雲母車，并駕四馬。歸寧則御紫罽車，游行則御安車，吊問則御紺罽軿車，并駕三馬。於後著令，制五輅。

隋開皇元年，内史令李德林啓奏，北周和北魏的車輦與傳統規格相背，請求予以全部廢除。隋高祖同意了。衹留下北魏孝文帝太和時期儀曹令李韶所造的五種輅車，是北齊文宣帝天保年間所繼續使用的。還保留北魏孝明帝熙平年間，太常卿穆紹提議確定的皇后的輅車，皇后從祭乘坐金根車，親自采桑乘坐雲母車，都駕四匹馬。回家省親乘坐紫罽車，出游乘坐安車，吊祭慰問乘坐紺罽軿車，以上三種車都駕三匹馬。後來寫成書面法令，制定五輅。

玉輅，青質，以玉飾諸末。重箱盤輿，左青龍，右白虎，金鳳翅，畫虡文鳥獸。黄屋左纛，金鳳在軾前，八鸞在衡，二鈴在軾。龍輈，前設鄣塵。青蓋黄裏，綉飾。博山鏡子，樹羽。輪皆朱斑重牙。左建旗，十有二旒，皆畫升龍，其長曳地。右載闟戟，長四尺，廣三尺，黻文。旂首金龍頭，銜結綬及鈴綏。駕蒼龍，金鍐方釳，插翟尾五隼，鏤錫，鞶纓十有二就。錫馬當顱，鏤金爲之。鞶馬大帶，纓馬鞅，皆以五彩飾之。就成也，一匝爲一就。祭祀、納后則供之。

玉輅車，以青色爲底，用玉裝飾車的各個末端。有兩層車箱和安放車的盤輿，左側畫青龍，右側畫白虎，畫金鳳的翅膀，還畫有鹿頭龍身和鳥獸圖形。黄繒車蓋左邊竪立大纛旗，在軾前裝飾金鳳，在衡上裝飾八鸞，在軾上有兩個鈴。雕龍車輈，前邊有蔽塵席。青色車蓋黄色裏子，有刺綉。博山銅的鏡子，插置五彩羽毛。車輪都有朱色花紋和雙重外周。左邊竪立旗，有十二旒，旒上畫着飛升的龍，幡長拖地。右載長戟，戟杆上的旗長四尺，寬三尺，上面有黑青相間的亞形花紋。旗杆頭用金龍裝飾，金龍口中含着印綬和鈴鐸。駕青色馬匹，馬首飾物有金鍐和方釳，插雉尾五隼，鏤錫，鞶纓十二匝。錫是馬頭前額飾物，以鏤金製成。鞶是馬大帶，纓是馬鞅，都用五彩絲條裝飾，“就”是層的意思，一匝是“一就”。祭祀、娶皇后時供給這種車。

金輅，赤質，以金飾諸末。左建旟，右建闟戟。旟畫鳥隼。餘與玉輅同。駕赤騮。朝覲會同，饗射飲至則供之。

金輅車，以赤色爲底，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左邊竪立旟，右邊竪立長戟。旟上畫着隼鳥。其他都與玉輅車相同。駕車用赤色馬匹。朝見天子和諸侯相會，以及宴享和行射禮時供給這種車。

象輅，黄質，以象飾諸末。左建旌，右建闟戟。旌畫黄麟。駕黄騮。行道則供之。

象輅車，以黄色爲底，用象牙裝飾車的各個末端。左邊竪立旌，右邊竪立長戟。旌上畫着黄色麒麟。駕黄色馬匹。長途行路時用這種車。

革輅，白質，輓之以革。左建

革輅車，以白色爲底，用革做輓繩。左邊竪

旂，右建闟戟。旗畫白虎。駕白駱。巡守臨兵事則供之。

立旗，右邊竪立長戟。旗上畫着白虎。駕白色駱駝。巡視邊防和發生戰事時給這種車。

木輅，漆之。左建旐，右建闟戟。旐畫龜蛇。駕黑騮。田獵則供之。

木輅車，用油漆塗飾。左邊竪立旐，右邊竪立長戟。旐上畫着龜蛇。駕黑色馬匹。狩獵時供給這種車。

五輅之蓋，旌旗之質，及鞶纓，皆從輅之色。蓋之裏，俱用黄。其鏤錫，五輅同。

五種輅車的車蓋，旌旗的底色，還有鞶纓，都與輅車的基本顔色相同。車蓋的裏子，都用黄色。至於鏤金馬飾，五種輅車都相同。

安車，飾重輿，曲壁，紫油纁朱裏，通幰，朱絲絡網，朱鞶纓，朱覆髮，具絡。駕赤騮。臨幸則供之。

安車，裝飾雙重車輿，車箱壁呈曲形，紫色油纁朱色裏子，遍覆帷幔，朱絲轡頭，朱色鞶纓，朱絲覆蓋鬃毛，有絡頭。駕赤色馬匹。臨幸時供給這種車。

四望車，制同犢車。金飾，青油纁朱裏，通幰。拜陵臨吊則供之。

四望車，這種車的形制與犢車相同。用黄金裝飾，青色油纁朱色裏子，遍覆帷幔。拜謁陵墓和吊喪時供給這種車。

皇后、皇太后重翟，青質，金飾諸末。朱輪，金根朱牙。其箱飾以重翟羽，青油纁朱裏，通幰，綉紫帷，朱絲絡網，綉紫絡帶。八鑾在衡，錫，鞶纓十二就，金鋑方釳，插翟尾，朱總。總以朱爲之，如馬纓而小，著馬勒，在兩耳兩鑣也。駕蒼龍。受册、從郊禖、享廟則供之。

皇后、皇太后用的重翟車，以青色爲底，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朱色車輪，用銅裝飾圓木製成車輪，朱色車輞。車箱用兩層雉羽裝飾，青色油纁朱色裏子，遍覆帷幔，綉花紫色車帷，朱絲轡頭，綉花紫色絡帶。在衡上有八個鈴，馬前額用罩面，鞶纓十二匝，馬首飾有金鋑和方釳，插雉尾，朱總。總是用朱絲做成的，似馬纓但是較小，連着馬勒口，又與兩耳側的兩鑣相連。駕青色馬匹。在受册封、跟隨皇上祭神求子、廟祭時供給這種車。

厭翟，赤質，金飾諸末。輪畫朱牙。其箱飾以次翟羽，紫油纁朱裏，通幰，紅錦帷，朱絲絡網，紅錦絡帶。其餘如重翟。駕赤騮。親桑則供之。

厭翟車，以赤色爲底，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車輪上畫有朱色車輞。車箱編次雉羽，紫色油纁朱色裏子，遍覆帷幔，紅色錦緞車帷，朱絲轡頭，紅色錦緞絡帶。其他地方與重翟車相同。駕赤色馬匹。皇后親自采桑時用這種車。

翟車，黄質，金飾諸末。輪畫朱牙。其車側飾以翟羽，黄油纁黄裏，通幰，白紅錦帷，朱絲絡網，白紅錦絡帶。其餘如重翟。駕黄騮。歸寧則供之。

翟車，以黄色爲底，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車輪上畫有朱色車輞。車箱側面以雉羽裝飾，黄色油纁黄色裏子，遍覆帷幔，紅白錦緞車帷，朱絲轡頭，紅白錦緞絡帶。其他地方與重翟車相同。駕黄色馬匹。回家省親時供給這種車。

諸鞶纓之色，皆從車質。

各種車鞶纓的顔色，都與車的基本顔色相同。

安車，赤質，金飾。紫通幰朱裏。駕四馬。臨幸及吊則供之。

安車，以赤色爲底，用黄金裝飾。遍覆紫色帷幔，朱色裏子。駕四匹馬。臨幸和吊問時供給

皇太子金輅，赤質，金飾諸末。重較，箱畫虡文鳥獸，黄屋，伏鹿軾，龍輈。金鳳一，在軾前。設鄣塵。朱蓋黄裏。輪畫朱牙。左建旂，九旒，右載闟戟。旂首金龍頭，銜結綬及鈴緌。駕赤騮四。八鑾在衡，二鈴在軾。金鍐方釳，插翟尾五隼、鏤鍚，鞶纓九就。從祀享、正冬大朝、納妃則乘之。

軺車，金飾諸末。紫通幰朱裏。駕一馬。五日常朝及朝饗宫臣，出入行道乘之。

四望車，金飾諸末。紫油纁通幰朱裏，朱絲絡網。駕一馬。吊臨則乘之。

公及一品象輅，黄質，以象飾諸末。建旟，畫以鳥隼。受册告廟，升壇上任，親迎及葬則乘之。

侯伯及二品三品革輅，白質，以革飾諸末。建旟，畫熊虎。受册告廟，親迎及葬則乘之。

子男及四品木輅，黑質，以漆飾之。建旐，畫以龜蛇。受册告廟，親迎及葬則乘之。

象輅已下，旒及就數，各依爵品，雖依禮製名，未及創造。開皇三年閏十二月，并詔停造，而盡用舊物。至九年平陳，又得輿輦。舊著令者，以付有司，所不載者，并皆毁棄。雖從儉省，而於禮多闕。

十四年，詔又以見所乘車輅，因循近代，事非經典，令更議定。於是

這種車。

皇太子金輅車，以赤色爲底，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有兩根較木，車箱上畫着鹿頭龍紋鳥獸，黄繒車蓋，軾上畫鹿，輈上雕龍。在軾前有一個金鳳。軾前設蔽塵席。朱色頂蓋黄色裏子。車輪繪畫，朱色車輞。左邊竪立旗，有九旒，右邊竪立長戟。旗杆首是金質龍頭，龍口銜着印綬和鈴鐸。駕四匹赤色馬。八個鈴在衡上，兩個鈴在軾上。馬首飾有金鍐和方釳，插雉尾和五個隼鳥、鏤金馬飾，鞶纓九匝。隨同祭祀、冬至日大祭、納妃時乘坐這種車。

軺車，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遍覆紫色帷幔，朱色裏子。駕一匹馬。五日的一般朝見天子和宴享宫内之臣，在出入宫中的道路時乘坐這種車。

四望車，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紫色油纁，遍覆帷幔，朱色裏子，朱絲轡頭。駕一匹馬。吊問臨喪時乘坐這種車。

公爵和一品官員的象輅車，以黄色爲底，用象牙裝飾車的各個末端。竪立旟，旟上畫隼鳥。受册封和告祭祖廟，登壇上任，親自迎娶以及送葬時乘坐這種車。

侯爵伯爵和二品三品官員的革輅車，以白色爲底，用皮革裝飾車的各個末端。竪立旟，旟上畫熊虎。受册封和告祭祖廟，親自迎娶及送葬時乘坐這種車。

子爵男爵和四品官員的木輅車，以黑色爲底，用油漆塗飾。竪立旐，旐上畫龜蛇。受册封和告祭祖廟，親自迎娶和送葬時乘坐。

象輅車以下，旒和鞶纓的匝數，分别依據各自的爵位和品級而定，雖然是依據禮法確定名分，但還没有來得及建造。在隋文帝開皇三年閏十二月，詔令全部停止建造，一律使用舊車。到了開皇九年平定陳朝，又得到輿輦。舊車輦的規格見於成文法令的，交給有關衙署，不見於成文法令的，全部銷毁。雖然體現了儉省的原則，但很多地方於禮不合。

隋開皇十四年，皇帝又以當時所乘車輦，流於時俗，不合經典，命令重新議定。於是命令有

命有司詳考故實，改造五輅及副。玉輅青質，祭祀乘之。金輅赤質，朝會禮還乘之。象輅黄質，臨幸乘之。革輅白質，戎事乘之。木輅玄質，耕藉乘之。五輅皆朱斑輪、龍輈、重輿，建十二旒，并畫升龍。左建闟戟。旂旒與輅同色。樊纓十有二就。王、五等開國、第一第二品及刺史輅，朱質，朱蓋，斑輪。左建旂，旂畫龍，一升一降。右建闟戟。第三第四品輅，朱質，朱蓋，左建旜，通帛爲之，旂旜皆赤。其旒及樊纓就數，各依其品。

司詳細考查古代典制，改造五輅車及副車。玉輅車以青色爲底，祭祀時乘坐。金輅車以赤色爲底，朝見和禮聘時乘坐。象輅車以黄色爲底，臨幸時乘坐。革輅車以白色爲底，戰争時乘坐。木輅車以黑色爲底，皇帝親耕時乘坐。五種輅車的車輪都繪有紅色花紋、車轅雕繪龍形圖案、雙層車箱，竪立十二旒，都畫升龍圖案。左邊竪立長戟。旗和旒的顔色與輅車的顔色相同。鞶纓有十二匝。王爵、五等開國爵、一品二品官員和刺史的輅車，以朱色爲底，朱色頂蓋，有花紋的車輪。左邊竪立旗，旗上畫龍，龍是一升一降的形狀。右邊竪立長戟。三品四品官員的輅車，以朱色爲底，朱色車頂，左邊竪立旜，是用純色絲帛製成的，旗和旜都是赤色。這種輅車的旒和鞶纓的匝數，分别依據各自的品級。

大業元年，更製車輦，五輅之外，設副車。詔尚書令楚公楊素、吏部尚書奇章公牛弘、工部尚書安平公宇文愷、内史侍郎虞世基、禮部侍郎許善心、太府少卿何稠、朝請郎閻毗等，詳議奏决。於是審擇前朝故事，定其取捨云。

隋煬帝大業元年，重建車輦，在五輅車之外，又設副車。詔令尚書令楚公楊素、吏部尚書奇章公牛弘、工部尚書安平公宇文愷、内史侍郎虞世基、禮部侍郎許善心、太府少卿何稠、朝請郎閻毗等，詳細討論後再定。於是審慎選擇前朝舊典，然後取捨。

玉輅，禋祀所用，飾以玉。《白虎通》云："玉輅，大輅也。"《周禮》巾車氏所掌，"鏤錫，樊纓十有再就，建太常，十有二旒"。虞氏謂之鸞車，夏后氏謂之鈎車，殷謂之大輅，周謂之乘輅。《大戴禮》著其形式，上蓋如規象天，二十八橑象列星，下方輿象地，三十輻象一月。前視則睹鑾和之聲，側觀則睹四時之運。昔成湯用而郊祀，因有山車之瑞，亦謂桑根車。蔡邕《獨斷》論漢制度，凡乘輿車，皆有六馬，羽蓋金爪，黄屋左纛，鏤鍐方釳，重轂繁纓，黄繒爲蓋裏也。左纛，以旄牛尾建於竿上，其大如斗，立于左騑也。鏤鍐高闊各五寸，上如傘形，施於髮上，而插翟尾也。方釳當顱，蓋馬冠也。繁纓，膺

玉輅車，禮祀時使用，以玉做裝飾。《白虎通》説："玉輅車是大輅車。"是《周禮》所載的巾車氏所主管的："鏤金馬飾，鞶纓十二匝，竪立太常旗，有十二旒。"虞舜時代稱之爲鸞車，夏代稱之爲鈎車，殷代稱之爲大輅，周代稱之爲乘輅。《大戴禮》記載它的形制，上蓋圓形象徵天，二十八根傘骨象徵二十八宿，下面方形的車箱象徵地，三十根輻條象徵一個月。向前看可聽到鑾鈴和鳴的聲音，從側面可以看到一年四季的變化。過去成湯乘此車去郊祀，因爲曾有山車的祥瑞，所以也稱之爲桑根車。據蔡邕《獨斷》論漢代制度，凡天子之車，都有六匹馬，羽飾頂蓋，金飾傘骨末端，黄繒傘蓋，左邊竪立纛旗，馬飾用鏤鍐和方釳，有雙轂和鞶纓，黄繒綾爲傘蓋裏子。左纛是以牦牛尾附於竿上而成，大如斗，插在左騑馬上。鏤鍐高和寬各是五寸，上邊像傘形，放在鬃毛之上，并且插上雉尾。方釳在

前索也。重轂，重施轂也。應劭《漢官》，大輅龍旂，畫龍於旂上也。董巴志謂爲瑞山車，秦謂金根，即殷輅矣。司馬彪志亦云："漢備五輅，或謂德車，其所駕馬，皆如方色。"唯晉太常卿摯虞，獨疑大輅，謂非玉輅。摯虞之説，理實可疑，而歷代通儒，混爲玉輅，詳其施用，義亦不殊。左建太常。案《釋名》："日月爲常，畫日月於旗端，言常明也。"又云："自夏始也。"奚仲爲夏車正，加以旂常，於是旒就有差，用明尊卑之別也。董巴所述，全明漢制。天子建太常，十二斿，曳地，日月升龍，象天明也。今之玉輅，參用舊典，消息取捨，裁其折中。以青爲質，玉飾其末。重箱盤輿，左龍右虎，金鳳翅，畫虡文。軛左立纛。金鳳一，在軾前。八鸞在衡，二鈴在軾。龍輈之上，前設鄣塵。青蓋黄裏，綉游帶。金博山，綴以鏡子，下垂八佩。樹四十葆羽。輪皆朱斑重牙，復轄。左建太常，十有二旒，皆畫升龍日月，其長曳地。右載闟戟，長四尺，闊三尺，黻文。旗首金龍頭，銜鈴及緌，垂以結綬。駕蒼龍，金鍐方釳，插翟尾五隼，鏤錫，鞶纓十有二就，皆五綵罽，以爲文飾。天子祭祀、納后則乘之。馭士二十八人，餘輅準此。

馬的前額，就是馬的帽子。鞶纓是馬胸前邊的繩索。重轂是雙重轂。應劭《漢官儀》載，大輅龍旗，是在旗上畫龍形。董巴的《輿服志》中説瑞山車，秦代稱之爲金根車，也就是殷朝的輅車。司馬彪的志中也説："漢代備有五輅車，有人稱之爲德車，車上所駕的馬的顔色，都與相應方位的顔色相同。"衹有晉代太常卿摯虞懷疑大輅車不是玉輅車。摯虞的説法，按理説值得懷疑，可是歷代大儒，都把大輅與玉輅混同，仔細考察它的使用場合，名分也没有什麽不同。左邊竪立太常旗。據《釋名》載："日月是常，在旗上畫日月之形，意思是永遠明亮。"又載："太常旗是從夏代開始的。"奚仲是夏代的車正官，增加旗常，這樣旒就有了差等，用以表明尊卑的不同。董巴所述説的，全都講清了漢代的規定。天子竪立太常旗，有十二斿，其長拖地，畫日月升龍，象徵天的明亮。現在的玉輅車，參考舊典，增減取捨，制定規範。以青色爲底，用玉裝飾車的各個末端。雙層車箱盤形車輿，左邊畫龍，右邊畫虎，有金鳳翅，畫有鹿頭龍身紋。軛的左邊竪立纛旗，有一個金鳳在軾的前邊。八個鈴在衡上，兩個鈴在軾上。雕畫龍形的車轅之上，在其前邊設置蔽塵席。青色頂蓋黄色裏子，刺綉的游帶。有金博山，綴着銅鏡，下垂八佩。竪立四十叢鳥羽。車輪都有朱色花紋和雙重車輞，雙重轄。左邊竪立太常旗，有十二旒，都畫有升龍和日月，旒長拖地。右邊載有長戟，戟旗長四尺，寬三尺，有青黑相間的亞形花紋。旗首有金龍頭，龍口銜着鈴和緌，下垂綬帶。駕蒼色馬匹，馬飾用金鍐和方釳，插雉尾和五隼，鏤金馬飾，鞶纓十二匝，匝都用五彩絲綫，做成華美飾物。天子祭祀、納娶皇后時乘坐。駕車兵士二十八人，其他各種輅車均以此爲準。

副車，案蔡邕《獨斷》，五輅之外，乃復設五色安車、立車各一乘，皆駕四馬，是爲五時副車。俗人名曰五帝車者，蓋副車也。故張良狙擊秦皇帝，誤中副車。漢家制度，亦備副車。司馬彪云："德車駕六，後駕四，

副車，據蔡邕《獨斷》載，在五種輅車之外，又設置五種顔色的安車、立車各一乘，都駕四匹馬，這就叫五時副車。世俗所稱的五帝車，大約就是副車。所以張良狙擊秦始皇帝，誤擊副車。漢代制度，也備有副車。司馬彪説："德車駕六匹馬，後邊駕四匹馬的車，這就是副車。"

是爲副車。"《魏志》亦云："天子命太祖駕金根六馬，設五時副車。"江左乃闕，至梁始備。開皇中，不置副車，平陳得之，毀而弗用。至是復并設之。副玉輅色及旗章，一同正輅，唯降二等。駕用四馬，馭士二十四人。餘四副準此。

《魏志》也說："天子命太祖武皇帝乘坐駕六匹馬的金根車，設置五時的副車。"東晉就没有這種儀式，到了梁代纔又有了。隋開皇年間，不設置副車，平定陳朝時得到副車，毁掉而不用。到現在又都設置副車。玉輅副車的顔色和旗幟的圖案，全都與玉輅正車相同，衹是降了兩等。駕四匹馬，駕車兵士二十四人。其他四種副車以此爲準。

金輅，案《尚書》，即綴輅也。《周官》："金輅，鏤錫，繁纓九就，建大旂，以賓，同姓以封。"夫禮窮則通，下得通於上也，故天子乘之，接賓宴，同姓諸侯，受而出封。是以漢太子、諸王，皆乘金輅及安車，并朱斑輪，倚虎較，伏鹿軾，黑櫨文，畫藩，青蓋，金華施橑，朱畫轅，金塗飾。非皇子爲王，不錫此乘，皆左右騑，駕三馬。旂九旒，畫降龍。皇孫乘緑車，亦駕之。魏、晋制，太子及諸王，皆駕四馬。依摯虞議，天子金輅，次在第二。又云，金輅以朝，象輅以賓。則是晋用輅與周異矣。《宋起居注》，泰始四年，尚書令建安王休仁議："天子之元子，士也，故齒胄於辟雍，欲使知教而後尊，不得生而貴矣。既命之後，禮同上公，故天子賜之金輅，但減旂章爲等級。象及革木，賜異姓諸侯。在朝卿士，亦準斯例。"此則皇太子及帝子王者，通得乘之。自晋過江，王公以下，車服卑雜，唯有太子，禮秩崇異。又乘山石安車，義不經見，事無所出。賜金輅者，此爲古制，降乘輿二等，駕用四馬。唯天子五輅，通駕六馬。旟旌旗旐，并十二旒。左建旟。案《爾雅》："錯革鳥曰旟。"郭璞云："此謂全剥鳥皮毛，置之竿上也。"舊說，刻爲革鳥。孫叔然云："革，急也。言畫急疾鳥於旒上也。"《周官》所謂

金輅車，據《尚書》載，就是綴輅車。《周官》載："金輅車，鏤金馬飾，鞶纓九匝，豎立大旗，用來迎接賓客，以及爲同姓宗室册封爵位。"禮到極點就會發生變通，下就可以與上相通，所以天子乘坐的車，可以用來迎接賓客，册封同姓諸侯，諸侯也可以乘坐這種車出來接受册封。因此漢代太子、諸王，都乘坐金輅車和安車，車輪都畫朱色花紋，車較爲倚虎形，車軾爲伏鹿形，帷帳上飾有黑色鹿首龍身圖案。青色頂蓋，在傘骨裝飾金花，車轅用朱色繪畫，用黄金塗飾。非皇子而封立爲王爵的，不賞賜這種輅車，而是左右有騑馬，共駕三匹馬。旗上有九旒，畫下降的龍。皇孫乘坐緑車，也駕三匹馬。魏代、晋代的規定，太子和各王爵，都駕四匹馬。依據摯虞的建議，天子的金輅車，排列在第二位。又説，金輅用來上朝，象輅用來迎接客人。説明晋代使用輅車的場合與周代不同。《宋起居注》載，宋明帝泰始四年，尚書令建安王休仁提議："天子的嫡長子是士，所以在太學中與卿大夫之子以年齡論尊卑，目的是使他接受教育後再被尊敬，不能讓他覺得自生下來就高貴。已經册封太子之後，享受與上等公爵相同的待遇，所以天子賜太子金輅車，衹是減少某些旗幟的圖案以示等級不同。象輅革輅和木輅，賞賜給與皇帝不同姓的諸侯。在朝供事的卿和士，也依照此例。"這樣皇太子和皇帝之子被册封王爵的，都可以乘坐金輅。從東晋開始，王爵公爵以下，車輦和服飾卑下雜亂，衹有太子的禮制特别高。再有乘山石安車，名分不見於經典，這種做法没有依據。賞賜金輅，這是自古以來的規矩，比天子低兩等的規格，駕四匹馬。衹有天子的五輅

鳥隼爲旟，亦是急義。今之金輅，赤質，黄金飾諸末。左建旟，畫飛隼，右建闟戟，鞶輿鳳翅等，并同玉輅。駕赤騮。臨朝會同，饗射飲至則用之。

車，全部駕六匹馬。旟、旌、旗、旐，都是十二旒。左邊竪立旟。據《爾雅》載："安放剥皮鳥羽的旗叫旟。"郭璞説："這是説把鳥的羽毛連皮剥下，放在旗杆之上。"過去説是在杆上雕刻成鳥形。孫叔然説："革是急的意思。説的是在旒上畫一個迅疾飛翔的鳥。"《周官》中所説的隼鳥爲旟，也是取急的意思。現在的金輅，以赤色爲底，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左邊竪立旟，畫飛翔的隼鳥，右邊竪立長戟，鞶帶、車箱、金鳳翅等飾物，都與玉輅相同。駕赤色馬匹。朝見天子和公卿相會，以及參加宴享、射禮時乘坐。

皇太子輅，古者金飾。宋、齊以來，并乘象輅。宇文愷、閻毗奏："案宋大明六年，初備五輅，有司奏云：'秦改周輅，創制金根，漢、魏因循，其形莫改。而金玉二輅，雕飾略同，造次瞻睹，殆無差別。若錫於東儲，在禮嫌重，非所以崇峻陛級、表示等威。今皇太子宜乘象輅，碧旂九葉，進不斥尊，退不逼下，酌時沿古，於禮爲中。'觀宋此義，乃無副車。新置五輅，金玉同體，至象已下，即爲差降。所以太子不得乘金輅，欲示等威，故令給象。今取《周禮》之名，依漢家之制，天子五輅，形飾并同。旒及繁纓，例皆十二，黄屋左纛，金根重轂，無不悉同，唯應五方色以爲殊耳。若用此輅給於太子，革木盡皆不可，何況金象者乎？既製副車，駕用四馬，至於金輅，自有等差。《春秋》之義，降下以兩。今天子金輅，駕用六馬，十二旒，太子金輅，駕用四馬，降龍九旒，制頗同於副車，又有旌旗之別。并嫡皇孫及親王等輅，并給金輅，而減其雕飾，合於古典。臣謂非嫌。"制曰："可。"於是太子金輅，赤質，制同副車，具體而小，亦駕四馬，馭士二十人。皇嫡孫金輅，緑質，降太子一

皇太子的輅車，古代用黄金裝飾。宋、齊以來，都乘坐象輅。宇文愷、閻毗啓奏説："宋孝武帝大明六年，最初準備了五種輅車，有司上奏説：'秦代改變周代的輅車，創造了金根車，漢代、魏代沿用，車的形制没有改變。其中金輅車和玉輅車，雕鏤裝飾大致相同，粗看起來，大致没有差别。如果賞賜給東宫儲君，在禮儀上顯得太重，不是用來崇尚尊卑、表明等級威嚴的辦法。現在皇太子應該乘坐象輅車，青緑色旗九面，對上不排斥尊者，對下也没有凌人的氣勢，斟酌古今，合於古禮。'分析宋這種意見，没有副車。重新製作五種輅車，金玉是同等的價值，從象輅以下，就表現出不同的等級。因此太子不能乘金輅車，爲表示等級和威嚴，所以命令供給象輅車。現在選用《周禮》中的名稱，依據漢代的形制，天子五種輅車，形狀和修飾全都相同。旒數和鞶纓數，都依慣例是十二，黄繒車蓋，左竪纛旗，金飾根車，雙重車轂，没有不完全相同的，衹是與五方相配的顔色不同罷了。如果把這樣的輅車供給太子，就是革輅車木輅車都不可以，何況金輅車象輅車呢？既然製造副車，駕四匹馬，至於金輅車，各有差别。依《春秋》的禮制，每降一等差數爲二。現在天子的金輅車，駕六匹馬，用十二旒，太子金輅車，駕四匹馬，旗上畫下降的龍形，用九旒，規格與副車很相近，還有旌旗的不同。所有嫡皇孫和親王等人的輅車，都供給金輅車，而減少車上的裝飾，以與古禮相合。我認爲這没有什麽妨礙。"皇帝下令説：

等。去盤輿重轂，轅上起箱，末以金飾，旌長七刃，七旒。駕用四馬，馭士一十八人。親王金輅，以赤爲質，餘同於皇嫡孫。唯在其國及納妃親迎則給之，常朝則乘象輅。

“同意。”從此太子用金輅車，以赤色爲底，形制與副車相同，總體各部分都具備但規模略小，也駕四匹馬，駕車兵士二十人。皇嫡孫金輅車，以緑色爲底，比皇太子降一個等級。去掉盤輿和重轂，在車轅上放置車箱，車的末端用黄金裝飾，旌的長度是七仞，用七旒。駕四匹馬，駕車兵士十八人。親王的金輅車，以赤色爲底，其他地方與皇嫡孫的金輅車相同。祇在親自去自己的封地和納妃親自迎娶時供給，平時上朝乘坐象輅車。

象輅，案《尚書》，即先輅也。《周禮》：“象輅，朱繁纓五就，建大赤，以朝，異姓以封。”左建旌。案《爾雅注》“旄首曰旌”，許慎所説“游車載旌”。《廣雅》云：“天子旌高九刃，諸侯七刃，大夫五刃。”《周書·王會》：“張羽鳧旌。”《禮記》云：“龍旂九旒，天子之旌也。”今象輅，以黄爲質，象飾諸末。左建旌，畫緑麟，右建闟戟。駕黄騮。祀后土則用之。

象輅車，據《尚書》載，就是先輅車。《周禮》説：“象輅車，朱色鞶纓五匝，竪立大赤旗，用來上朝，或用來册封異姓爵位。”左邊竪立旌。據《爾雅注》“以旄牛尾裝飾杆頭叫旌”，許慎説“游車竪立旌”。《廣雅》説：“天子的旌高九仞，諸侯高七仞，大夫高五仞。”《周書·王會》載：“排出鳧羽旌旗。”《禮記》載：“龍旗有九旒，是天子的旌旗。”現在的象輅車，以黄色爲底，用象牙裝飾車的各個末端。左邊竪立旌，畫緑色麒麟，右邊竪立長戟。駕黄色馬匹。祭祀后土時乘坐。

革輅，案《釋名》“天子車也”。《周禮》：“革輅，龍勒，絛纓五就，建大白，用之即戎，以封四衛。”古者革輓而漆之，更無他飾。又有“戎輅之萃，廣車之萃，闕車之萃，輕車之萃”。此皆兵車，所謂五戎。然革輅亦名戎輅，天子在軍所乘。廣車，横陣車也。闕車，補闕車也。飾并以革，故“師供革車，各以其萃”。摯虞議云，革輅第四。左建旌。案《釋名》“熊獸爲旗”，《周官》“龍旂九旒，以象大火”。今革輅白質，鞔之以革。左建旗，畫騶虞，右建闟戟，駕白駱。巡守臨兵則用之。三品已下，并乘革輅，朱色爲質。馭士十六人。

革輅車，依《釋名》説“是天子的車”。《周禮》載：“革輅車，以白黑相間的皮條爲絡頭，用絲絛爲鞶纓之飾五匝，竪立大白色旗，此車用於軍事，以及册封四方的諸侯。”古代的革輅車用革條牽輓，全車施用油漆，此外再没有别的裝飾。《周禮》還有“戎輅的副車、廣車的副車、闕車的副車、輕車的副車”。這些都是兵車，就是所説的五戎車。但是革輅車又叫戎輅，天子在軍中時所乘坐的。廣車是横陣車。闕車是備用車。都用革做裝飾，所以《周禮》説“軍隊供給革車，分别用各自的副車”。摯虞議論説，革輅是第四種車。左邊竪立旌。據《釋名》載“畫熊獸的叫旗”，《周官》載“龍旗有九旒，用來象徵大火星”。現在革輅以白色爲底，用皮革裝飾。左邊竪旗，畫騶虞獸，右邊竪立長戟，駕白色駱駝。去各地視察和到軍隊中時乘坐。三品以下官員，都乘坐革輅車，以朱色爲底。駕車兵士十六人。

木輅，案《尚書》，即次輅也。

木輅車，據《尚書》載，就是次輅車。《周

《周官》：“木輅，緇樊鵠纓，建麾，以畋，以封藩國。”晉摯虞云，畋輅第五。唯宋泰始詔，乘木輅以耕稼。徐爰《釋疑略》曰：“天子五輅，晉遷江左，闕其三，唯有金輅以郊，木輅即戎。宋大明時，始備其數。”凡五輅之蓋，旒旗之質及鞶纓，皆從方色。蓋裏并黄，雕飾如一。沈約曰：“金象革木，《禮圖》不載其形。”今旒數羽葆，并同玉輅。左建旐。案《周官》：“龜蛇爲旐。”《釋名》云：“龜知氣兆之吉凶也。”許慎云：“旐有四斿，以象营室。”今木輅黑質，漆之。左建旐，畫玄武，右建闟戟。駕黑騮。畋獵用之。四品方伯乘木輅，赤質，駕士十四人。

官》載：“木輅車，馬腹帶爲黑色，頸帶爲蒼色，豎軍旗，用於畋獵和册封藩國。”晉代摯虞説，畋輅車是第五種車。衹有宋明帝泰始年間的詔書説，乘坐木輅去耕稼。徐爰《釋疑略》説：“天子五種輅車，東晉以後，其中三種闕失，衹保留金輅車用做郊祀，木輅車用於軍事。到宋孝武帝大明年間，纔具備五輅之數。”所有五輅車的頂蓋，旒旗的底色以及鞶纓，都與相應方位顏色相同。頂蓋的裏子都是黄色，雕飾都相同。沈約説：“金輅、象輅、革輅、木輅，《禮圖》中没有記載這些車的形狀。”現在的旒數和鳥羽華蓋，都與玉輅相同。左邊豎立旐。據《周官》載：“畫龜蛇的旗就是旐。”《釋名》説：“龜能預知氣運的吉凶。”許慎説：“旐有四斿，用來象徵營室星。”現在木輅車以黑色爲底，施用油漆。左邊豎立旐，旐上畫玄武，右邊豎立長戟。駕黑色馬匹。畋獵時乘坐。四品的地方長官乘坐木輅車，以赤色爲底，駕車兵士十四人。

安車，案《禮》，卿大夫致事則乘之。其制如輜軿。蔡邕《獨斷》有五色安車，皆畫輪重轂。今畫輪，重輿，曲壁，紫油幢絳裏，通幰，朱絲絡網，赤鞶纓。駕四馬。省問臨幸則乘之。皇太子安車，斑輪，赤質，制略同乘輿，亦駕四馬。

安車，據《禮》書載，卿大夫告老辭官時乘坐這種車。它的形制與輜軿車相同。蔡邕《獨斷》載有五色安車，都繪飾車輪設置雙轂。現在是繪飾車輪，雙重車輿，曲形車箱壁，紫色油幢，絳色車裏，遍覆帷幔，朱絲轡頭，赤色鞶纓。駕四匹馬。視察吊問臨幸時乘坐。皇太子的安車，車輪畫有花紋，以赤色爲底，形制大致與天子之車相同，也駕四匹馬。

四望車，案晉《中朝大駕鹵簿》，四望車，駕牛中道。《東宫舊儀》，皇太子及妃，皆有畫輪四望車。今四望車，制同犢車，黄金飾，青油幢朱裏，紫通幰，紫絲網。駕一牛。拜陵臨吊則用之。皇太子四望車，緑油幢，青通幰，朱絲絡網。

四望車，據晉代《中朝大駕鹵簿》載，四望車，駕車用牛，牛在車的正中。《東宫舊儀》載，皇太子和妃，都有繪畫車輪的四望車。現在的四望車，形制與犢車相同，用黄金裝飾各個末端，青油車蓋朱色裏子，遍覆紫色帷幔，紫色轡頭。駕一頭牛。拜謁皇陵、吊問喪事時使用。皇太子四望車，緑油車蓋，遍覆青色帷幔，朱絲轡頭。

耕根車，案沈約云：“親幸耕籍御之。三蓋車，一名芝車，又名耕根車。置耒耜於軾上。”即潘岳所謂“紺轅屬於黛耜”者也。開皇無之，駕出親耕，則乘木輅，蓋依宋泰始之故事也。今耕根車，以青爲質，三重

耕根車，據沈約説：“皇帝去躬耕時用這種車。三蓋車，一名芝車，又名耕根車。把耒耜放在軾上。”這就是潘岳《籍田賦》所説的“天青色車轅與青黑色耒耜相連”。開皇年間没有這種車，皇帝去躬耕，就乘坐木輅車，大約依據宋明帝泰始年間的做法。現在的耕根車，以青色爲

施蓋，羽葆雕裝，并同玉輅。駕六馬。其軾平，以青囊盛耒而加於上。籍千畝，行三推禮，則親乘焉。

底，施用三層頂蓋，鳥羽華蓋及雕琢裝飾，都與玉輅車相同。駕六匹馬。這種車的軾是平的，耒耜用青色口袋裝起來放在軾上。皇帝籍田千畝，實行三推之禮，即乘此車。

羊車，案晉司隸校尉劉毅，奏護軍羊琇私乘者也。開皇無之，至是始置焉。其制如軺車，金寶飾，紫錦幰，朱絲網。馭童二十人，皆兩鬟髻，服青衣，取年十四五者爲，謂之羊車小史。駕以果下馬，其大如羊。

羊車即晉代司隸校尉劉毅奏護軍羊琇私乘的車。隋代開皇年間没有這種車，到現在纔開始設置。它的形制像軺車，用金玉裝飾，紫色錦緞車帷，朱絲轡頭。駕車童子二十人，頭髮都梳成鬟髻，穿青色衣服，選取年齡十四五歲的充當，稱這些童子爲羊車小史。用果下馬駕車，果下馬像羊一般大。

屬車，案古者諸侯貳車九乘，秦滅九國，兼其車服，故爲八十一乘。漢遵不改。武帝祠太一甘泉，則盡用之。明帝上原陵，又用之。法駕三十六乘，小駕十二乘。開皇中，大駕十二乘，法駕减半。大業初，屬車備八十一乘，并如犢車，紫通幰，朱絲絡網，黄金飾。駕一牛。在鹵簿中，單行正道。至三年二月，帝嫌其多，問起部郎閻毗。毗曰："臣共宇文愷參詳故實，此起於秦，遂爲後式，故張衡賦云'屬車九九'是也。次及法駕，三分减一，此漢制也。故《文帝紀》'奉天子法駕迎代邸'，如淳曰'屬車三十六乘'是也。又據宋孝建時，有司奏議，晉遷江左，唯設五乘，尚書令建平王宏曰：'八十一乘，無所準憑，江左五乘，儉不中禮。但帝王旂旒之數，皆用十二，今宜準此，設十二乘。'開皇平陳，因以爲法令。憲章往古，大駕依秦，法駕依漢，小駕依宋，以爲差等。"帝曰："大駕宜用三十六，法駕宜用十二，小駕除之可也。"

屬車，據載古代諸侯的貳車有九輛，秦始皇兼并九國後也得到了九國的車服，所以建造八十一輛。漢遵秦制不變。漢武帝祭祀太一甘泉時，全部使用了。後漢明帝拜謁原陵時又使用了。排列法駕儀仗三十六輛，小駕儀仗十二輛。隋開皇年間，排列大駕儀仗十二輛，法駕儀仗減半。隋煬帝大業初期，共備屬車八十一乘，形制都與犢車相同，遍覆紫色帷幔，朱絲轡頭，用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駕一頭牛。在儀仗中，排列單行走在道路正中。大業三年二月，皇帝認爲車輛太多，問起部郎閻毗。閻毗説："我與宇文愷共同研究以往的禮制，這種車始建於秦代，於是就成了後代的典範，所以張衡《東京賦》裏説'屬車有九九八十一輛'就是明證。其次是法駕，減去三分之一，這是漢代的規定。所以《漢書·文帝紀》有'排出天子法駕到代邸迎接'的話，如淳注説'法駕是屬車三十六輛'。又據宋孝武帝孝建年間記載，有司上奏説，晉遷到江南以後，祇設置五輛，尚書令建平王劉宏説：'八十一輛車，没有依據，東晉祇用五輛，過分節儉而不合於禮。祇是帝王旗旒的數目，都用十二，現在應以這個數目爲準，設置十二輛。'開皇年間平定陳朝後，就把劉宏的上述建議當作法令。效法古代，大駕儀仗依據秦制，法駕儀仗依據漢制，小駕儀仗依據宋制，用來表明不同等級。"皇帝説："大駕儀仗應該用三十六輛，法駕儀仗應該用十二輛，小駕儀仗可以免了。"

輦，案《釋名》"人所輦也"。漢

輦，據《釋名》説解爲"輦是用人牽挽的意

成帝游後庭則乘之。徐爰《釋問》云："天子御輦，侍中陪乘。"今輦，制象軺車，而不施輪，通幰朱絡，飾以金玉，用人荷之。

副輦，加笨，制如犢車，亦通幰朱絡，謂之蓬輦。自梁武帝始也。

輿，案《説文》云："箯，竹輿也。"《周官》曰："周人上輿。"漢室制度，以雕爲之，方徑六尺。今輿，制如輦而但小耳，宫苑宴私則御之。

小輿，幰方，形同幄帳。自閤出升正殿則御之。

軺車，案《六韜》，一名遥車，蓋言遥遠四顧之車也。漢武帝迎申公，弟子二人乘軺傳從。此又是馳傳車也。《晋氏鹵簿》，御史軺車行中道。《晋公卿禮秩》云："尚書令軺，黑耳後户。"今軺車，青通幰，駕二馬。王侯入學，五品朝婚，通給之。司隸刺史及縣令、詔使品第六七，則并駕一馬。

犢車，案魏武書，贈楊彪七香車二乘，用牛駕之。蓋犢車也。《長沙耆舊傳》曰："劉壽常乘通幰車。"今犢車通幰，自王公已下，至五品已上，并給乘之。三品已上，青幰朱裹，五品已上，紺幰碧裹，皆白銅裝。唯有慘及吊喪者，則不張幰而乘鐵裝車。六品已下不給，任自乘犢車，弗許施幰。初，五品已上，乘偏幰車，其後嫌其不美，停不行用，以亘幰代之。三品已上通幰車則青壁，一品軺車，油幰朱網，唯車輅一等，聽敕始得乘之。

馬珂，三品已上九子，四品七子，五品五子。

皇后重翟車，案《周禮》，正后亦有五輅：一曰重翟，二曰厭翟，三

思"。漢成帝游覽後庭時乘坐。徐爰《釋問》説："天子乘輦，侍中陪坐。"現在的輦，形制像軺車，但不加車輪，遍覆帷幔，以金玉裝飾，用人抬扛。

副輦，加篷，形制像犢車，也是遍覆帷幔和朱色轡頭，稱之爲蓬輦。這種輦始造於梁武帝時代。

輿，據《説文》："箯是竹輿。"《周官》説："周代人崇尚輿。"漢代輿的形制，用雕鏤的竹木製做，六尺見方。現在的輿，形制像輦，衹是小一些罷了，在宫廷苑囿中宴會乘坐。

小輿，方形車帷，形狀與帷帳相同。從便殿登上正殿時乘坐。

軺車，據《六韜》載，一名叫遥車，大概是説可以行遠路并且能向四下觀望。漢武帝迎請申公，申公弟子二人乘軺傳車跟隨。這又是驛站的傳車。《晋氏鹵簿》載，御史的軺車在道路正中行走。《晋公卿禮秩》説："尚書令的軺車，有黑色耳飾，在後邊開門。"現在的軺車，遍覆青色帷幔，駕兩匹馬。王爵侯爵去學校，五品官員上朝或婚娶，都供給這種車。司隸刺史、縣令、詔使等六、七品官員，都駕一匹馬。

犢車，據魏武帝書信，贈送楊彪七香車兩輛，用牛駕車。大約這就是犢車。《長沙耆舊傳》説："劉壽經常乘坐通幰車。"現在駕犢的通幰車，從王爵公爵以下，到五品官員以上，都供給這種車。三品以上官員，青色車帷朱色裏子，五品以上官員，紺色車帷緑色裏子，都用白銅裝飾車的各個末端。衹有發生喪事及吊喪，就不張挂車帷而乘坐以鐵裝飾的車。六品以下官員不供給，任憑其乘坐犢車，不許施用車帷。當初，五品以上，乘坐的車半截車帷，以後嫌這種車不好看，廢止不再使用，用長車帷替代它。三品以上的通幰車是青色箱壁，一品軺車，油幰朱色轡頭，衹有一等輅車，在接到命令時纔能乘坐。

銅質服飾馬珂，三品以上官員用九子，四品官員用七子，五品官員用五子。

皇后重翟車，據《周禮》，古代帝王之后也有五輅車：一是重翟，二是厭翟，三是安車，四

曰安車，四曰翟車，五曰輦車。漢制，后法駕，乘重翟車。今重翟，青質，金飾諸末。畫輪，金根朱牙，重轂。其箱飾以重翟羽。青油幢朱裏，通幰，紫綉帷，朱絲絡，紫綉帶。八鑾在衡，鏤錫，鞶纓十有二就，金錽方釳，插翟尾，朱總，綴於馬勒及兩金鑣之上。駕蒼龍。受册從祀郊禖享廟則供之。

是翟車，五是輦車。漢代規定，皇后用法駕儀仗，乘坐重翟車。現在的重翟車，以青色爲底，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車輪有繪畫，金鑲車輪，朱色車輞，雙重車轂。車箱用雙重雉羽裝飾，青油車蓋朱色裏子，遍覆帷幔，帷上有紫色刺綉，朱絲轡頭，紫色綉帶。八個鈴在衡上，鏤金馬飾，鞶纓十二匝，馬飾用金錽和方釳，插着雉尾，朱色總連綴在馬勒與兩金鑣之上。駕蒼色馬匹。受册封跟隨郊祭、禖祭、廟祭時供給這種車。

厭翟，赤質，金飾諸末。朱輪，畫朱牙。其箱飾以次翟羽，紫油幢朱裏，通幰，紅錦帷，朱絲絡網，紅錦帶。其餘如重翟。駕赤騮。采桑則供之。

厭翟，以赤色爲底，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朱色車輪，畫朱色車輞。車箱用次翟羽裝飾，紫油車蓋朱色裏子，遍覆帷幔，紅色錦緞帷幔，朱絲轡頭，紅色錦緞帶。其他地方與重翟車相同。駕赤色馬匹。采桑時供給這種車。

翟車，黄質，金飾諸末。輪畫朱牙。其箱飾以翟羽，黄油幢黄裏，通幰，白紅錦帷，朱絲絡網，白紅錦帶。其餘如重翟。駕黄騮。歸寧則供之。諸鞶纓之色，皆從車質。

翟車，以黄色爲底，黄金裝飾車的各個末端。車輪上畫着朱色車輞。車箱用雉羽裝飾，黄油車蓋黄色裏子，遍覆帷幔，白紅色錦緞帷幔，朱絲轡頭，白紅色錦緞帶。其他地方與重翟相同。駕黄色馬匹。回家省親時供給這種車。各個鞶纓的顔色，都與車的基本色相同。

安車，金飾，紫通幰，朱裏。駕四馬。臨幸及吊則供之。

安車，用黄金裝飾，遍覆紫色帷幔，朱色襯裏。駕四匹馬。臨幸臣下和吊喪時供給這種車。

輦車，金飾，同於蓬輦，通幰，斑輪，駕用四馬。宫苑近行則乘之。

輦車，用黄金裝飾，與蓬車相同，遍覆帷幔，車輪畫有花紋，駕四匹馬。在宫苑中路程比較近時乘坐這種車。

皇后屬車三十六乘，初宇文愷、閻毗奏定，請减乘輿之半。禮部侍郎許善心奏駁曰："謹案《周禮》，后備六服，并設五輅，采章之數，并與王同，屬車之制，不應獨異。又宋孝建時，議定輿輦，天子屬車，十有二乘。至大明元年九月，有司奏皇后副車，未有定式，詔下禮官，議正其數。博士王燮之議：'鄭玄云：后象王立六宫，亦正寢一而燕寢五。推其所立，每與王同，謂十二乘通關爲允。'宋帝從之，遂爲後式。今請依乘輿，不須差降。"制曰："可。"

皇后的屬車三十六輛，當初宇文愷、閻毗啓奏，請允許减爲天子的一半車輛。禮部侍郎許善心反駁説："據《周禮》，王后具有六種禮服，同時設置五種輅車，顔色和圖案的數目，都與天子相同，屬車數量的規定，不應該單單不同。還有宋孝武帝孝建年間時，討論决定車輦數目，天子屬車十二輛。到宋孝武帝大明元年九月，有司啓奏説皇后的副車没有明確規定，下詔給禮官，命令討論决定車數。博士王燮之提議説：'鄭玄説：王后也仿效天子設置六宫，也就是有正寢一個，燕寢五個。推究王后所有器物的數目，每每與天子相同，所以説往來用十二輛車更合適。'宋孝武帝同意了，這樣就成爲後代的典範。現在請允

許依據天子屬車數目，不必降低等列。”皇帝下令：“同意。”

三妃乘翟車，以赤爲質，駕二馬。九嬪已下，并乘犢車，青幰，朱絡網。

三妃乘坐翟車，以赤色爲底，駕兩匹馬。九嬪以下，都乘坐犢車，青色車帷，朱絲轡頭。

皇太子妃乘翟車，以赤爲質，駕三馬，畫輈金飾。犢車爲副，紫幰，朱絡網。良娣已下，并乘犢車，青幰朱裏。

皇太子妃乘坐翟車，以赤色爲底，駕三匹馬，車輈繪畫，并以黄金裝飾。用犢車做副車，紫色車帷，朱絲轡頭。良娣以下，都乘坐犢車，青色帷幔朱色裏子。

三公夫人、公主、王妃，并犢車，紫幰，朱絡網。五品已上命婦，并乘青幰，與其夫同。

三公夫人、公主、王妃都乘坐犢車，紫色帷幔，朱絲轡頭。五品以上的命婦，乘坐的車都是青色帷幔，與其夫乘坐的車相同。

隋書卷十一

志第六

禮儀(六)

梁制，乘輿郊天、祀地、禮明堂、祠宗廟、元會臨軒，則黑介幘，通天冠平冕，俗所謂平天冠者也。其制，玄表，朱緑裏，廣七寸，長尺二寸，加於通天冠上。前垂四寸，後垂三寸，前圓而後方。垂白玉珠，十有二旒，其長齊肩。以組爲纓，各如其綬色，傍垂黈纊，琉珠以玉瑱。其衣，皂上絳下，前三幅，後四幅。衣畫而裳綉。衣則日、月、星辰、山、龍、華蟲、火、宗彝，畫以爲繢。裳則藻、粉、米、黼、黻，以爲綉。凡十二章。素帶，廣四寸，朱裏，以朱綉裨飾其側。中衣以絳緣領袖。赤皮爲韠，蓋古之韍也。絳袴袜，赤舄。佩白玉，垂朱黄大綬，黄赤縹紺四采，革帶，帶劍，緄帶以組爲之，如綬色。黄金辟邪首爲帶鐍，而飾以白玉珠。又有通天冠，高九寸，前加金博山、述，黑介幘，絳紗袍，皂緣中衣，黑舄，是爲朝服。元正賀畢，還儲更衣，出所服也。其釋奠先聖，則皂紗袍，絳緣中衣，絳袴袜，黑舄。臨軒亦服衮冕，未加元服，則空頂介幘。拜陵則箋布單衣，介幘。又有五梁進賢冠、遠游、平上幘武冠。單衣，黑介幘，宴會則服之。

梁朝規定，天子祭天、祭地、明堂祭、宗廟祭、元旦在御前殿接見群臣，都戴黑色介幘，通天冠平冕，就是世人所説的平天冠。它的形制是，外面是玄色，裏子是朱緑色，寬七寸，長一尺二寸，放在通天冠之上。前邊垂下四寸，後邊垂下三寸，前邊圓形後邊方形。垂挂白玉珠，有十二旒，旒長與肩齊。用絲帶做冠纓，顔色分别與綬帶顔色相同，旁邊懸挂黄色綿球，美玉製的充耳。他的衣服，上邊黑色，下邊絳色，前邊三幅，後邊四幅。上衣有繪畫，下裝有刺綉。上衣有日、月、星辰、山、龍、雉、火、虎蜼形象，畫成圖案。下裳有藻、粉、米、黼、黻，刺綉而成。共十二種圖案。素色帶，寬四寸，朱色裏子，用朱色刺綉裝飾帶的側面。中衣的領和袖用絳色緣邊。赤色皮革做蔽膝，大約就是古代的韍。絳色膝褲，赤色舄。佩帶白玉，下垂朱黄色大綬帶，綬帶用黄、赤、縹、紺四種色彩，皮製的帶，佩帶劍，束帶用組絲編成，與綬帶顔色相同。黄金辟邪獸頭做帶環，用白玉珠鑲嵌。還有通天冠，高九寸，前面加金博山和翠鳥羽製成的述，黑色介幘，絳色紗袍，中衣是黑色緣邊，黑色舄，這就是朝服。元旦慶賀完畢，禮服立即保存在便殿，再穿上原來的衣服。如果是祭祀先聖先師，就穿黑色紗袍，絳色緣邊的中衣，絳色膝褲，黑色舄。在御前殿接見群臣時也穿戴衮冕，未行加冠禮時，就用空頂介幘，如果拜謁皇陵就用細布單衣，介幘。還有五梁進賢冠、遠游冠、平上幘武冠。單衣，黑色介幘，宴會時穿戴。

單衣、白帢，以代古之疑衰、皮弁爲吊服，爲群臣舉哀臨喪則服之。

天監三年，何佟之議："公卿以下祭服，裹有中衣，即今之中單也。案《後漢·輿服志》明帝永平二年，初詔有司采《周官》、《禮記》、《尚書》，乘輿服，從歐陽説；公卿以下服，從大、小夏侯説。祭服，絳緣領袖爲中衣，絳袴袜，示其赤心奉神。今中衣絳緣，足有所明，無俟於袴。既非聖法，謂不可施。"遂依議除之。

四年，有司言：平天冠等一百五條，自齊以來，隨故而毁，未詳所送。何佟之議："《禮》'祭服敝則焚之'。"於是并燒除之，其珠玉以付中署。

七年，周捨議："詔旨以王者袞服，宜畫鳳皇，以示差降。按《禮》：'有虞氏皇而祭，深衣而養老。'鄭玄所言，'皇'則是畫鳳皇羽也。又按《禮》所稱雜服，皆以衣定名，猶如袞冕，則是袞衣而冕。明有虞言'皇'者，是衣名，非冕，明矣。畫鳳之旨，事實灼然。"制："可。"又王僧崇云："今祭服，三公衣身畫虎，其腰及袖，又有青獸，形與虎同，義應是蜼，即宗彝也。兩袖各有禽鳥，形類鸞鳳，似是華蟲。今畫宗彝，即是周禮。但鄭玄云：'蜼，禺屬，昂鼻長尾。'是獸之輕小者。謂宜不得同虎。尋冕服無鳳，應改爲雉。又裳有圓花，於禮無礙，疑是畫師加葩花耳。藻米黼黻，并乖古制，今請改正，并去圓花。"帝曰："古文日月星辰，此以一辰攝三物也。山龍華蟲，又以一山攝三物也。藻火粉米，又以一藻攝三物也。是爲九章。今袞服畫龍，則宜應畫鳳，明矣。孔安國云：

用單衣、白色便帽，來替代古代的疑衰、皮弁作爲吊唁之服，在爲群臣舉哀吊喪時穿戴。

梁武帝天監三年，何佟之提議："公卿以下的祭服，裹邊有中衣，也就是今天的單中衣。據《後漢書·輿服志》載漢明帝永平二年，當初詔令有司采用《周官》、《禮記》、《尚書》記載，皇帝的衣服，依從歐陽氏説法；公卿以下官員的衣服，依從大、小夏侯氏説法。祭服，領袖用絳色緣邊的中衣，絳色膝褲，象徵真心奉神。現在的中衣絳色緣邊，足以表明心誠，不一定要與絳色膝褲相配。這已不是聖人所制定的法規，認爲不能施行。"於是依據何佟之建議廢除這種服制。

天監四年，有司説：在册的平天冠等有一百零五種，從齊朝以來，隨着朝代更迭而毁壞，不知應如何處理。何佟之提議："《禮記》書中説'祭服破舊就焚燒它'。"就這樣把破舊衣冠全部燒掉，衣冠上的珠玉交給宮庭内府。

天監七年，周捨奏議："詔令王爵的袞服，應該畫鳳凰，以示等級差别。據《禮記·王制》記載：'有虞氏戴五彩羽毛冠祭祀，穿深衣養老。'鄭玄認爲文中的'皇'就是畫成鳳凰羽毛。又據《禮記》書所稱的雜服，都用衣來命名，比如袞冕，就稱袞衣而冕。這説明有虞氏所説的'皇'，是衣名，不是冕，這是很明白的。畫鳳的意義，舊典清楚明白。"皇帝下令："同意。"又有王僧崇説："現在的祭服，三公衣服上部分畫虎，腰和袖，又畫青獸，形狀與虎相似，按名義説應該是蜼，就是禮書上説的宗彝。兩袖都畫禽鳥，形體與鸞鳳相近，又好像是雉。現在所畫的宗彝，就是依據周禮。衹是鄭玄説：'蜼，猿類，高鼻子長尾巴。'這是獸當中身體小而輕巧的。認爲不應該畫成與虎相同的形狀。據考冕服没有畫鳳的，應改爲畫雉。再，下裳有圓形花，無傷於禮，懷疑是畫師增加的花朵罷了。衣服上畫有藻和米狀花紋，以及黑白相間的斧形花紋和青黑相間的亞形花紋，都違背古禮，現請允許改正，同時去掉圓花。"皇帝説："上古文字日月星辰，是用一個辰總括這三種事物。山、龍、雉，用一個山總括這三種事物。藻、火和粉米，也是用一

'華者，花也。'則爲花非疑。若一向畫雉，差降之文，復將安寄？鄭義是所未允。"又帝曰："《禮》：'王者祀昊天上帝，則大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又云：'莞席之安，而蒲越稿秸之用。'斯皆至敬無文，貴誠重質。今郊用陶匏，與古不異，而大裘蒲秸，獨不復存，其於質敬，恐有未盡。且一獻爲質，其劍佩之飾及公卿所著冕服，可共詳定。"五經博士陸瑋等并云："祭天猶存掃地之質，而服章獨取黼黻爲文，於義不可。今南郊神座，皆用莞席，此獨莞類，未盡質素之理。宜以稿秸爲下藉，蒲越爲上席。又《司服》云：'王祀昊天，服大裘。'明諸臣禮不得同。自魏以來，皆用衮服，今請依古，更制大裘。"制："可。"瑋等又尋大裘之制，唯鄭玄注《司服》云"大裘，羔裘也"，既無所出，未可爲據。案六冕之服，皆玄上纁下。今宜以玄繒爲之。其制式如裘，其裳以纁，皆無文綉。冕則無旒。詔："可。"

種藻來總括三種事物。這就是九種圖案。現在衮服畫龍，就應該改畫鳳，這是很明白的。孔安國說：'華就是花。'那麼畫圓花并無妨害。如果一味畫雉，那麼表明不同等級的花紋，又能寄托在什麼地方呢？所以鄭玄的觀點是對此不贊同。"皇帝還說："《周禮·春官·司服》記載：'天子祭祀昊天上帝，就穿大裘戴冕，祭祀五方之帝時也是這樣穿戴。'《禮記·禮器》記載：'郊祭不用可使人安逸的細密席子，而使用以蒲草和秸秆編的粗席。'這都屬於極敬不需文飾，崇尚真誠重視質樸的做法。現在郊祭使用陶器，與古代没有不同，而大裘衣和蒲草秸秆編製的席，單單不再保留，這在用質樸表達尊敬方面，恐怕没有完全做到。况且祭祀時一次獻酒是質樸的，至於佩劍的飾物和公卿所穿着的冕服，可以共同討論確定。"五經博士陸瑋等都說："祭天還保留掃地而祭的質樸形式，而衣服上的圖案衹用黑白相間的斧形花紋和青黑相間的亞形花紋，從道理上說不可以。現在南郊祭祀的神座，都用細莞編製的席，此處還用莞類席子，未能完全體現質樸的本義。應該用秸秆席做下層，蒲草席做上層。《周禮·春官·司服》說：'天子祭祀昊天上帝穿着大裘。'表明各大臣的禮服不能與天子相同。從魏代以來，都用衮服，現在請允許依據古制，重新製作大裘。"皇帝下令："同意。"陸瑋等又搜求前代大裘的形制，衹有鄭玄注《司服》說"大裘是羊羔皮"，已經不知道出處，不能作爲依據。考查六冕之服，都是上衣是玄色下裳是纁色。現在應該用玄色繒綾製作。它的形制像裘，下裳用纁色，都不加文飾和刺綉。冕没有旒。皇帝下詔說："同意。"

又乘輿宴會，服單衣，黑介幘。舊三日九日小會，初出乘金輅服之。八年，帝改去還皆乘輦，服白紗帽。

還有天子宴會，穿單衣，戴黑色介幘。過去的三日九日小型宴會，當初乘坐金輅車時穿戴。到天監八年，皇帝改爲往返都乘輦，戴白紗帽。

九年，司馬筠等參議："《禮記·玉藻》云：'諸侯玄冕以祭，裨冕以朝。'《雜記》又云：'大夫冕而祭於公，弁而祭於己。'今之尚書，上異公侯，下非卿士，止有朝衣，本無冕

天監九年，司馬筠等參與討論說："《禮記·玉藻》說：'諸侯穿戴玄冕祭祀，穿戴裨冕朝見天子。'《禮記·雜記》又說：'大夫戴冕做諸侯的助祭，戴弁自祭家廟。'現在的尚書，往上說不同於王侯，往下說又不是卿士，衹有朝衣，而没

服。但既預齋祭，不容同在於朝，宜依太常及博士諸齋官例，著皂衣，絳襈，中單，竹葉冠。若不親奉，則不須入廟。”帝從之。

有冕服。但既然參與齋戒祭祀，就不宜與在朝廷中的服飾相同，應當依據太常和博士等各齋官的標準，穿黑色衣服，絳色緣飾，單中衣，竹葉冠。如果不是親自奉祀，就不必入廟。”皇帝同意了。

十一年，尚書參議：“按《禮》，跣襪，事由燕坐，履不宜陳尊者之側。今則極敬之所，莫不皆跣。清廟崇嚴，既絶恒禮，凡有履行者，應皆跣襪。”詔：“可。”

天監十一年，尚書參與討論說：“依據《禮記》記載，脱掉襪，在安坐情況下，履不能放在尊者身邊。現在在極其敬肅的場合，没有不全都脱掉襪的。太廟威嚴肅穆，已經杜絶常禮，凡是在廟中行走的，都應該脱掉襪。”皇帝下詔說：“同意。”

陳永定元年，武帝即位，徐陵白：“所定乘輿御服，皆采梁之舊制。”又以爲“冕旒，後漢用白玉珠，晋過江，服章多闕，遂用珊瑚雜珠，飾以翡翠”。侍中顧和奏：“今不能備玉珠，可用白璇。”從之。蕭驕子云：“白璇，蚌珠是也。”帝曰：“形制依此。今天下初定，務從節儉。應用綉、織成者，并可彩畫，金色宜塗，珠玉之飾，任用蚌也。”至天嘉初，悉改易之，定令具依天監舊事，然亦往往改革。今不同者，皆隨事於注言之；不言者，蓋無所改制云。

陳永定元年，陳武帝即位，徐陵啓奏：“所規定的天子的服飾，都是采用梁朝的舊制。”又認爲：“冕上的旒，後漢用白玉珠，晋朝南遷，服飾多有闕失，於是就用珊瑚等雜色珠子，再用翡翠裝飾。”侍中顧和啓奏：“現在不能準備足够的玉珠，可以用白璇替代。”皇帝聽從了。蕭驕子說：“白璇就是蚌珠。”皇帝說：“形制就依此而定。現在天下剛剛平定，必須努力節儉。應該用綉和織的，都可以改用彩色繪畫，金色可以塗飾，珠玉之類飾物，任憑使用蚌珠。”到陳文帝天嘉初年，全部改换，命令全都依照梁朝天監年間的舊例，但是也常常有變革的地方。現在不同的，都隨事在注釋中加以說明；凡是不說的，大概是没有改變舊制的。

皇太子，金璽龜鈕，朱綬，三百二十首。朝服，遠游冠，金博山，佩瑜玉翠綏，垂組，朱衣，絳紗袍，皂緣白紗中衣，白曲領，帶鹿盧劍，火珠首，素革帶，玉鈎燮，虎頭鞶囊。其大小會、祠廟、朔望、五日還朝，皆朝服，常還上宫則朱服。若釋奠，則遠游冠，玄朝服，絳緣中單，絳袴袜，玄舄。講，則著介幘。又有三梁進賢冠。其侍祀則平冕九旒，衮衣九章，白紗絳緣中單，絳繒韠，赤舄，絳韈。若加元服，則中舍執冕從。皇太子舊有五時朝服，自天監之後則朱

皇太子，金質印璽，龜形印鈕，朱色綬帶，規定系數爲三百二十首。朝服，遠游冠，冠上有金博山。飾物，佩帶美玉和翠羽製成的帽纓垂飾，下垂絲帶，朱色上衣，絳色紗袍，緣黑邊的白紗中衣，白色曲領，佩鹿盧劍，劍首嵌有火齊珠，素色革帶，玉質鈎燮，虎頭形鞶囊。在大會、小會、廟祭、朔望日、五日還朝，都穿朝服，而平時去祖廟就穿朱服。如果是祭祀先聖先師，就戴遠游冠，穿玄色朝服，絳色緣邊的中單衣，絳色膝褲、玄色舄。如果是講書，就戴介幘。還有三梁進賢冠。如果陪同祭祀則戴有九旒的平冕，衮衣上有九種圖案，絳色緣邊的白紗中單衣，絳色繒帛的蔽膝，赤色舄，絳色襪。如果行加冠禮，

服。在上省則烏帽，永福省則白帽云。

就由中書舍人持冕跟隨。皇太子舊有五時祭祀的朝服，從天監年間以後就用朱服。在尚書省戴烏帽，在永福省戴白帽。

諸王，金璽龜鈕，纁朱綬，一百六十首。朝服，遠游冠，介幘，朱衣，絳紗袍，皂緣中衣，素帶，黑舄。佩山玄玉，垂組，大帶，虎頭鞶，腰劍。若加餘官，則服其加官之服。

各王爵，金質印璽，龜形印鈕，纁朱色綬帶，其系數爲一百六十首。朝服，遠游冠，介幘，朱衣，絳紗袍，黑色緣邊的中衣，素色帶，黑色舄。佩帶山玄玉，垂下絲帶，大帶，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如果有其他加官，就穿其加官之服。

開國公，金章龜鈕，玄朱綬，一百四十首。朝服，紗朱衣，進賢三梁冠，佩山玄玉，虎頭鞶，腰劍。

開國公爵，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玄朱色綬帶，規定系數爲一百四十首。朝服，紗質朱色上衣，戴進賢三梁冠，佩帶山玄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開國侯、伯，金章龜鈕，青朱綬，一百二十首。朝服，紗朱衣，進賢三梁冠，佩水蒼玉，虎頭鞶，腰劍。

開國侯爵、伯爵，金質印章，龜形印鈕，青朱色綬帶，規定系數爲一百二十首。朝服，紗質朱色上衣，戴進賢三梁冠，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開國子、男，金章龜鈕，青綬，一百首。朝服，紗朱衣，進賢三梁冠，佩水蒼玉，虎頭鞶，腰劍。

開國子爵、男爵，金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一百首。朝服，紗質朱色上衣，戴進賢三梁冠，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縣、鄉、亭、關内、關中及名號侯，金印龜鈕，紫綬，朝服，進賢二梁冠，虎頭鞶，腰劍。關内、關中及名號侯則珪鈕。

縣侯、鄉侯、亭侯、關内侯、關中侯以及名號侯，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紫色綬帶，朝服，戴進賢二梁冠，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關内侯、關中侯及名號侯爵的印都用珪鈕。

關外侯，銀印珪鈕，青綬，朝服，進賢二梁冠，虎頭鞶，腰劍。

關外侯，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朝服，戴進賢二梁冠，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諸王嗣子，金印珪鈕，紫綬，八十首。朝服，進賢二梁冠，佩山玄玉，虎頭鞶，腰劍。

各王爵的嗣子，金質印章珪鈕，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朝服，戴進賢二梁冠，佩帶山玄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開國公、侯嗣子，銀印珪鈕，青綬，八十首。朝服，進賢二梁冠，佩水蒼玉，虎頭鞶，腰劍。

開國公和開國侯的嗣子，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朝服，戴進賢二梁冠，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

太宰、太傅、太保、司徒、司空，金章龜鈕，紫綬，八十首。朝服，進賢三梁冠，佩山玄玉，虎頭鞶，腰劍。《陳令》加有相國丞相，服制同。

太宰、太傅、太保、司徒、司空，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朝服，戴進賢三梁冠，佩帶山玄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陳令》中增加了相國與丞相，服制相同。

大司馬、大將軍、太尉、諸位從公者，金章龜鈕，紫綬，八十首。朝

大司馬、大將軍、太尉以及那些地位與三公相同的官員，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紫色綬帶，

服，武冠，佩山玄玉，虎頭鞶，腰劍。直將軍則不帶劍。

凡公及位從公、言以將軍及以左右光禄、開府儀同者，各隨本位號。其文則曰"某位號儀同之章"。五等諸侯，助祭郊廟，皆平冕九旒，青玉爲珠，有前無後。各以其綬色爲組纓，旁垂黈纊。衣，玄上纁下，畫山龍已下九章，備五采，大佩，赤舄，絇履。録尚書無章綬品秩，悉以餘官總司其任，服則餘官之服，猶執笏紫荷。其在都坐，則東面最上。

尚書令、僕射、尚書，銅印墨綬，朝服，納言幘、進賢冠，佩水蒼玉，尚書則無印綬。腰劍，紫荷，執笏。陳尚書令、僕射，金章龜鈕，紫綬，八十首，虎頭鞶。尚書無印綬及鞶。餘并同梁。

侍中散騎常侍、通直常侍、員外常侍，朝服，武冠貂蟬，侍中左插，常侍右插。皆腰劍，佩水蒼玉。其員外常侍不給佩。舊至尊朝會登殿，侍中常侍夾御，御下輿，則扶左右。侍中驂乘，則不帶劍。

中書監、令、秘書監，銅印墨綬，朝服，進賢兩梁冠，佩水蒼玉，腰劍，虎頭鞶。陳制，銀章龜鈕，青綬，八十首，虎頭鞶，腰劍。餘同梁。

左、右光禄大夫，皆與加金章紫綬同。其但加金紫者，謂之金紫光禄，但加銀青者，謂之光禄大夫。《陳令》有特進，進賢二梁冠，朝服，佩水蒼玉，腰劍。《梁令》不載。

光禄、太中、中散大夫，太常、光禄、弘訓太僕、太僕、廷尉、宗正、大鴻臚、大司農、少府、大匠諸

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朝服，武冠，佩帶山玄玉，虎頭形的鞶，腰中佩劍。當值將軍就不佩劍。

所有的公爵以及位從公、位從公是指將軍及左右光禄大夫、開府儀同等官員，分别依從本官位爵位名號。行文則稱爲"某位號儀同之章"。五等諸侯，在郊祭、廟祭時助祭，都戴平冕九旒，青玉做旒珠，旒祇在前邊有，後邊没有。分别按照各自綬帶的顔色製作冠纓，旁邊懸挂黄色綿球。衣服是玄色上衣纁色下裳，繪畫山和龍以下九種圖案，具有五種色彩，大佩，赤色舄，有絇飾的履。録尚書則没有官印和品級，都按餘官總任其職，服飾就穿戴餘官的服飾，還手持笏板和佩帶囊袋。如果在政事堂，他們面向東在最上邊坐。

尚書令、僕射、尚書，銅質印章，黑色綬帶，朝服，戴納言幘、進賢冠，佩帶水蒼玉，尚書就没有印綬。腰中佩劍，佩紫色囊，持笏。陳代的尚書令、僕射，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虎頭形的鞶。尚書没有印綬和鞶。其餘都與梁代相同。

侍中散騎常侍、通直常侍、員外常侍，朝服，戴武冠，冠有貂尾和金蟬飾物，侍中插在左邊，常侍插在右邊。都腰中佩劍，佩帶水蒼玉。其中員外常侍不供給佩玉。過去天子登殿朝會群臣，侍中和常侍在皇帝兩側，皇帝下車，就在左右攙扶。侍中做驂乘，就不帶劍。

中書監、中書令、秘書監，銅質印章，黑色綬帶，朝服，戴進賢兩梁冠，佩帶水蒼玉，腰中帶劍，虎頭形的鞶。陳代的規定，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印綬，規定系數爲八十首，虎頭形的鞶，腰間佩劍。其餘與梁代規定相同。

左、右光禄大夫，都跟贈予金質印章紫色印綬的官員待遇相同。那些祇加賜金魚袋和紫衣的官員，稱他們爲金紫光禄大夫，祇加賜銀印青綬的官員，稱他們爲光禄大夫。《陳令》中有特進官，戴進賢二梁冠，朝服，佩帶水蒼玉，腰中佩劍。《梁令》中没有記載。

光禄大夫、太中大夫、中散大夫，太常、光禄、弘訓太僕、太僕、廷尉、宗正、大鴻臚、大司農、少府、大匠諸卿，丹陽尹，太子保、傅，

卿，丹陽尹，太子保、傅，大長秋，太子詹事，銀章龜鈕，青綬，虎頭鞶，朝服，進賢冠二梁，佩水蒼玉。卿大夫助祭，則冠平冕五旒，黑玉爲珠，有前無後。各以其綬采爲組纓，旁垂黈纊。衣，玄上纁下，畫華蟲七章，皆佩五采大佩，赤舄，絇屨。陳宫卿改云慈訓，餘皆同梁。又有太舟卿，服章同。

驃騎、車騎、衛將軍、中軍、冠軍、輔國將軍、四方中郎將，金章紫綬，中郎將則青綬。朝服，武冠，佩水蒼玉。《陳令》：鎮、衛、驃騎、車騎、中軍、中衛、中撫軍、中權、四征、四鎮、四安、四翊、四平將軍，金章虎鈕。其冠軍、四方中郎將，金章豹鈕，并紫綬，八十首，虎頭鞶，朝服，武冠，佩水蒼玉。自中軍已下諸將軍及冠軍、四方中郎將，并官不給佩。

領、護軍，中領、護軍，五營校尉，銀印青綬，朝服，武冠，佩水蒼玉，虎頭鞶。其屯騎，夾御日，假給佩，餘校不給。《陳令》：領、護，金章龜鈕，紫綬，八十首。中領、護，銀章龜鈕，青綬，八十首。其五營校尉，銀印珪鈕，青綬，八十首。官不給佩。餘并同梁。

弘訓衛尉，衛尉，陳宫卿云慈訓，服同諸卿，但武冠。司隸校尉，陳無官服。左、右衛、驍騎、游擊、前、左、右、後軍將軍，龍驤、寧朔、建威、振威、奮威、揚威、廣威、武威、建武、振武、奮武、揚武、廣武等將軍，積弩、積射、强弩將軍，監軍，銀章青綬，朝服，武冠，佩水蒼玉，虎頭鞶。驍、游已下，并不給佩。驍、游夾侍日，假給。《陳令》：左、右衛，銀章龜鈕，不給劍。左、右驍

大長秋，太子詹事，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朝服，戴進賢二梁冠，佩帶水蒼玉。卿大夫助祭時，就戴五旒的平冕，黑玉做旒珠，前面有旒後面沒有。分别以各自的綬帶顔色作爲冠纓的顔色，旁邊下垂黄色綿球。衣服是上衣玄色，下裳纁色，畫雉鳥等七種圖案，都佩帶五彩的大佩，赤舄，有絇飾的屨。陳代的宫卿改稱慈訓，其餘的都與梁代相同。還有太舟卿，衣服上的圖案相同。

驃騎將軍、車騎將軍、衛將軍、中軍將軍、冠軍將軍、輔國將軍、四方中郎將，金質印章，紫色綬帶，中郎將就用青色的綬帶。朝服，戴武冠，佩帶水蒼玉。《陳令》：鎮將軍、衛將軍、驃騎將軍、車騎將軍、中軍將軍、中衛將軍、中撫軍將軍、中權將軍、四征將軍、四鎮將軍、四安將軍、四翊將軍、四平將軍，金質印章，虎頭形的印鈕。其中冠軍將軍、四方中郎將，金質印章，豹形的印鈕，都是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虎頭形的鞶，朝服，戴武冠，佩帶水蒼玉。從中軍將軍以下的各位將軍以及冠軍將軍、四方中郎將，都授官而不供給佩飾。

領軍、護軍，中領軍、中護軍，五營校尉，銀質印章，青色綬帶，朝服，戴武冠，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那些屯騎校尉，當在皇帝左右做保衛的時候，就臨時供給佩，其餘的校尉不供給。《陳令》：領軍、護軍，金質印章，龜形印鈕，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中領軍、中護軍，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其中五營校尉，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都授官而不供給佩飾。其他都與梁代相同。

弘訓衛尉，衛尉，陳代宫卿稱做慈訓，衣服與各卿相同，衹戴武冠。司隸校尉，陳代没有官服。左衛將軍、右衛將軍、驍騎將軍、游擊將軍、前軍將軍、左軍將軍、右軍將軍、後軍將軍，龍驤將軍、寧朔將軍、建威將軍、振威將軍、奮威將軍、揚威將軍、廣威將軍、武威將軍、建武將軍、振武將軍、奮武將軍、揚武將軍、廣武將軍等，積弩將軍、積射將軍、强弩將軍，監軍，銀質印章，青色印綬，朝服，戴武冠，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驍騎將軍、游擊將軍以下，都不供給佩。驍騎將軍、游擊將軍在皇帝左右做侍

騎、游擊、雲騎、游騎、前、左、右、後軍將軍，左、右中郎將，銀印珪鈕。餘服飾同梁，亦官不給佩。其驍、游、雲騎，夾御日，假給。其積弩、積射、强弩，銅印環鈕，墨綬，帶劍。餘服同梁。又有忠武、軍師、武臣、爪牙、龍騎、雲麾、鎮兵、翊帥、宣惠、宣毅、智威、仁威、勇威、信威、嚴威、智武、仁武、勇武、信武、嚴武，金章豹鈕，紫綬，八十首。官不給。輕車、鎮朔、武旅、貞毅、明威、寧遠、安遠、征遠、振遠、宣遠等將軍，金章貔鈕，紫綬，并虎頭鞶，朝服，武冠，佩水蒼玉。

衛的時候，就給予佩。《陳令》：左衛將軍、右衛將軍，銀質印章，龜形印鈕，不供給劍。左、右驍騎將軍、游擊將軍、雲騎將軍、游騎將軍、前軍將軍、左軍將軍、右軍將軍、後軍將軍，左、右中郎將，銀質印章珪鈕。其他的服飾與梁代相同，也都授官而不供給佩飾。其中驍騎將軍、游擊將軍、雲騎將軍，在皇帝左右侍衛時，就臨時供給佩。其中積弩將軍、積射將軍、强弩將軍，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腰中佩劍。其他衣服與梁代相同。另有忠武將軍、軍師將軍、武臣將軍、爪牙將軍、龍騎將軍、雲麾將軍、鎮兵將軍、翊帥將軍、宣惠將軍、宣毅將軍、智威將軍、仁威將軍、勇威將軍、信威將軍、嚴威將軍、智武將軍、仁武將軍、勇武將軍、信武將軍、嚴武將軍，金質印章，豹形印鈕，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授官而不給佩飾。輕車將軍、鎮朔將軍、武旅將軍、貞毅將軍、明威將軍、寧遠將軍、安遠將軍、征遠將軍、振遠將軍、宣遠將軍等，金質印章，貔形印鈕，紫色綬帶，都用虎頭鞶，朝服，戴武冠，佩帶水蒼玉。

國子祭酒，皂朝服，進賢二梁冠，佩水蒼玉。

國子祭酒，黑色朝服，戴進賢二梁冠，佩帶水蒼玉。

御史中丞、都水使者，銀印，墨綬，朝服，進賢二梁冠，虎頭鞶，腰劍，佩水蒼玉。陳中丞，銀章龜鈕，青綬，八十首，二梁冠。餘同梁。其都水，陳、梁改爲太舟卿，服在諸卿中見。

御史中丞、都水使者，銀質印章，黑色綬帶，朝服，戴進賢二梁冠，虎頭形的鞶，腰間佩劍，佩帶水蒼玉。陳代的御史中丞，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戴二梁冠。其他與梁代相同。其中的都水使者，陳代、梁代改稱太舟卿，其服飾可在敘述九卿服飾中見到。

謁者僕射，銅印環鈕，墨綬，八十首。朝服，高山冠，虎頭鞶，佩水蒼玉，腰劍。

謁者僕射，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朝服，戴高山冠，虎頭形的鞶，佩水蒼玉，腰間佩劍。

諸軍司，銀章龜鈕，青綬，朝服，武冠，虎頭鞶。

各軍司，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朝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給事中、黄門侍郎、散騎通直員外、散騎侍郎、奉朝請、太子中庶子、庶子、武衛將軍、武騎常侍，朝服，武冠，腰劍。《陳令》：庶子已上簪筆。其武衛不劍，正直夾御，白布袴褶。

給事中、黄門侍郎、散騎通直員外、散騎侍郎、奉朝請、太子中庶子、庶子、武衛將軍、武騎常侍，朝服，戴武冠，腰中佩劍。《陳令》：庶子以上插筆於冠。其中的武衛將軍不帶劍，在皇帝左右侍衛時，穿白布騎服。

中書侍郎，朝服，進賢一梁冠，腰劍。冗從僕射、太子衛率，銅印，墨綬，虎頭鞶，朝服，武冠。陳衛率，銀章龜鈕，青綬，不劍。冗從，銅印環鈕，墨綬，腰劍。餘并同梁。

中書侍郎，朝服，戴進賢一梁冠，腰間佩劍。冗從僕射、太子衛率，銅質印章，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朝服，戴武冠。陳代的太子衛率，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不帶劍。冗從僕射，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腰間佩劍。其他都與梁

武賁中郎將、羽林監，銅印環鈕，墨綬，朝服，武冠，虎頭鞶，腰劍。其在陛牙及備鹵簿，著髦尾，絳紗縠單衣。

護匈奴中郎將，護羌、戎、夷、蠻、越、烏丸、西域校尉，銀印珪鈕，青綬，朝服，武冠，虎頭鞶。《陳令》，無此官。其庶子，鎮蠻、寧蠻、平戎、西戎校尉，平越中郎將，服章同。

安夷、撫夷護軍，州郡國都尉，奉車、駙馬、騎都尉，諸護軍，銀印珪鈕，青綬，虎頭鞶，朝服，武冠。陳安遠、鎮蠻護軍，州、郡、國都尉，奉車、駙馬、騎都尉，諸護軍，服章同。無餘文。

州刺史，銅印，墨綬，虎頭鞶，腰劍，絳朝服，進賢二梁冠。陳銅章龜鈕，青綬。餘同梁。

郡國太守、相、内史，銀章龜鈕，青綬，虎頭鞶，單衣，介幘。加中二千石，依卿尹冠服劍佩。

尚書左、右丞，秘書丞，銅印環鈕，黄綬，虎爪鞶，朝服，進賢一梁冠。

尚書，秘書著作郎，太子中舍人、洗馬、舍人，朝服，進賢一梁冠，腰劍。

諸王友、文學，朱服，進賢一梁冠。《陳令》：諸王師服同。

治書侍御史、侍御史，朝服，腰劍，法冠。治書侍御史，則有銅印環鈕，墨綬。陳又有殿中、蘭臺侍御史，朝服，法冠，腰劍，簪筆。

諸博士，給皂朝服，進賢兩梁冠，佩水蒼玉。

太學博士，正限八人，著佩，限

代相同。

武賁中郎將、羽林監，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腰間佩劍。其中任殿前侍衛和儀仗者，戴髦鷄翎，穿絳紗縠單衣。

護匈奴中郎將，護羌校尉、護戎校尉、護夷校尉、護蠻校尉、護越校尉、護烏丸校尉、護西域校尉，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朝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陳令》，没有上述這些官。陳代的庶子，鎮蠻校尉、寧蠻校尉、平戎校尉、西戎校尉，平越中郎將，衣服上的圖案與護匈奴中郎將等相同。

安夷護軍、撫夷護軍，州都尉、郡都尉、國都尉，奉車都尉、駙馬都尉、騎都尉，各護軍，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朝服，戴武冠。陳代安遠護軍、鎮蠻護軍，州都尉、郡都尉、國都尉，奉車都尉、駙馬都尉、騎都尉，各護軍，衣服的圖案與此相同。没有文字記載。

州刺史，銅質印章，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腰間佩劍，穿絳色朝服，戴進賢二梁冠。陳代則是銅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其他與梁代相同。

郡國太守、郡國相、郡國内史，銀質印章，龜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囊，單衣，介幘。加中二千石，其冠服劍佩與卿尹相同。

尚書左丞、尚書右丞，秘書丞，銅質印章環鈕，黄色綬帶，虎爪形鞶，朝服，戴進賢一梁冠。

尚書，秘書著作郎，太子中舍人、太子洗馬、太子舍人，朝服，戴進賢一梁冠，腰間佩劍。

諸王友、文學，朱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陳令》：各王的老師服飾與此相同。

治書侍御史、侍御史，朝服，腰間佩劍，戴法冠。治書侍御史，有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陳代還有殿中侍御史、蘭臺侍御史，朝服，戴法冠，腰間佩劍，在冠上插筆。

各博士，給予黑色朝服，戴進賢兩梁冠，佩水蒼玉。

太學博士，正額八人，帶佩，正額之外六人

外六人不給。

廷尉律博士，無佩。并簪筆。

國子助教，皂朝服，進賢一梁冠，簪筆。

公府長史，虎頭鞶。諸卿尹丞，黄綬，虎爪鞶，簪筆。

諸縣署令、秩千石者，虎爪鞶，銅印環鈕，墨綬，朝服，進賢兩梁冠。長史朱服，諸卿尹丞、建康令，玄服。

公府掾屬、主簿、祭酒，朱服，進賢一梁冠。公府令史亦同。

領、護軍長史，朱服，虎頭鞶。諸軍長史，單衣，介幘，虎頭鞶。

諸卿部丞、獄丞，并皂朝服，一梁冠，黄綬，虎爪鞶，簪筆。

太子保、傅、詹事丞，皂朝服，一梁冠，簪筆，虎爪鞶，黄綬。

郡國相、内史丞、長史，單衣，介幘。長史，虎頭鞶。其丞，黄綬，虎爪鞶。

諸縣署令、長、相，單衣，介幘，虎頭鞶，銅印環鈕，墨綬，朝服，進賢一梁冠。諸署令，朱衣，武冠。州都大中正、郡中正，單衣，介幘。

太子門大夫，虎頭鞶，陵令、長，虎爪鞶，銅印環鈕，墨綬，朝服，進賢一梁冠。令、長朱服，率更、家令、僕，朝服，兩梁冠，虎頭鞶，腰劍。

黄門諸署令、僕、長丞，朱服，進賢一梁冠，銅印環鈕，墨綬。丞，黄綬。黄門冗從僕射監、太子寺人監，銅印環鈕，墨綬，朝服，武冠，虎頭鞶。

公府司馬，領、護軍司馬，諸軍司馬，護匈奴中郎將，護羌、戎、

不供給佩。

廷尉律博士，没有佩。都在冠上插筆。

國子助教，黑色朝服，戴進賢一梁冠，在冠上插筆。

公府長史，虎頭形的鞶囊。各卿尹丞，黄色綬帶，虎爪形的鞶囊，在冠上插筆。

各縣署令、俸禄超過千石的官員，虎爪形的鞶囊，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進賢兩梁冠。長史紅色官服，各卿尹丞、建康令，黑色衣服。

公府掾屬、公府主簿、公府祭酒，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公府令、公府史也相同。

領軍長史、護軍長史，紅色官服，虎頭形的鞶。各軍長史，單衣，介幘，虎頭形鞶囊。

各卿的部丞、獄丞，都穿黑色朝服，戴一梁冠，黄色綬帶，虎爪形鞶囊，在冠上插筆。

太子太保、太子太傅、太子詹事丞，黑色朝服，戴一梁冠，在冠上插筆，虎爪形鞶囊，黄色綬帶。

郡國相、郡國内史丞、郡國長史，單衣，介幘。郡國長史，虎頭形鞶囊。郡國丞，黄色綬帶，虎爪形鞶囊。

各縣署令、長、相，單衣，介幘，虎頭形鞶囊，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進賢一梁冠。各署令，紅色官衣，戴武冠。州都大中正、郡中正，單衣，介幘。

太子門大夫，虎頭形鞶囊，陵令、長，虎爪形的鞶囊，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進賢一梁冠。令和長紅色官服，率更令、家令和僕，朝服，戴兩梁冠，虎頭形的鞶，腰間佩劍。

黄門各署令、僕和長丞，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丞用黄色綬帶。黄門冗從僕射監、太子寺人監，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公府司馬，領軍司馬、護軍司馬，各軍司馬，護匈奴中郎將，護羌、護戎、護夷、護蠻、

夷、蠻、越、烏丸、戊己校尉長史、司馬，銅印環鈕，墨綬，虎頭鞶，朝服，武冠。諸軍司馬，單衣，平巾幘。長史，介幘。《陳令》：公府司馬，領、護軍司馬，諸軍司馬，鎮安蠻安遠護軍，蠻、戎、越校尉中郎將長史、司馬，其服章與梁官同。

公府從事中郎，朱服，進賢一梁冠。諸將軍開府功曹、主簿，單衣，介幘，革帶。廷尉，建康正、監平，銅印環鈕，墨綬，皂零辟，朝服，法冠，虎爪鞶。

左、右衛司馬，銅印環鈕，墨綬，單衣，帶，平巾幘，虎頭鞶。

諸府參軍，單衣，平巾幘。

諸州別駕、治中、從事、主簿、西曹從事，玄朝服，進賢一梁冠，簪筆。常公事，單衣，介幘，朱衣。

直閤將軍，朱服，武冠，銅印珪鈕，青綬，虎頭鞶。

直閤將軍、諸殿主帥，朱服，武冠。正直絳衫，從則裲襠衫。

諸開國郎中令、大農，公、傅中尉，銅印環鈕，青綬，朝服，進賢兩梁冠，中尉武冠，皆虎頭鞶。

諸開國三將軍，銅印環鈕，青綬，朝服，武冠。限外者不給印。陳制：墨綬，餘并同梁。

開國掌書中尉、司馬，陵廟食官，廄牧長，典醫典府丞，銅印。

常侍、侍郎、世子、庶子、謁者、中大夫、舍人，不給印。典書、典祠、學官令，典膳丞、長，銅印。限外者不給印。

左右常侍、侍郎，典衛中尉司馬，朝服，武冠。典書、典祠、學官令，朝服，進賢一梁冠。餘悉朱服，一梁冠。常侍、侍郎、典書、典祠、學官令，簪筆，腰劍。

護越、護烏丸、戊己校尉長史和司馬，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虎頭形鞶，朝服，戴武冠。各軍司馬，單衣，戴平巾幘。長史戴介幘。《陳令》：公府司馬，領軍司馬、護軍司馬，各軍司馬，鎮安蠻安遠護軍，蠻、戎、越校尉中郎將長史、司馬，他們的服飾和梁代的官員相同。

公府從事中郎，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各將軍開府功曹、主簿，單衣，戴介幘，皮帶。廷尉，建康正、監平，銅質印鈕，黑色綬帶，黑色零辟，朝服，戴法冠，虎爪形的鞶。

左衛司馬、右衛司馬，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單衣，皮帶，戴平巾幘，虎頭形的鞶。

各府參軍，單衣，戴平巾幘。

各州別駕、治中、從事、主簿、西曹從事，玄色朝服，戴進賢一梁冠，在冠上插筆。平常處理公務，單衣，戴介幘，紅色上衣。

直閤將軍，紅色官服，戴武冠，銅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

直閤將軍、各殿主帥，紅色官服，戴武冠。當值的穿絳色衫，隨從的則穿裲襠衫。

各開國郎中令、大農，公、傅中尉，銅質印章環鈕，青色綬帶，朝服，戴進賢兩梁冠，中尉戴武冠，都是虎頭形的鞶。

各開國三將軍，銅質印章環鈕，青色綬帶，朝服，戴武冠。編外的不給印章。陳制：黑色綬帶，其餘都與梁制相同。

開國掌書中尉、司馬，陵廟食官，廄牧長，典醫典府丞，銅質印章。

常侍、侍郎、世子、庶子、謁者、中大夫、舍人，不給印章。典書、典祠、學官令，典膳丞、典膳長，銅質印章。編外的不給印章。

左右常侍、侍郎，典衛中尉司馬，朝服，戴武冠。典書、典祠、學官令，朝服，戴進賢一梁冠。其餘的都是紅色官服，戴一梁冠。常侍、侍郎、典書、典祠、學官令，冠上插筆，腰間佩劍。

太子衛率、率更、家令丞，銅印環鈕，黄綬，皂朝服，進賢一梁冠，虎爪鞶。

太子常從武賁督，銅印環鈕，墨綬，朝服，武冠，虎爪鞶。

殿中將軍、員外將軍，朱服，武冠。

州郡國都尉司馬，銅印環鈕，墨綬，朱服，武冠，虎頭鞶。

諸謁者，朝服，高山冠。

中書通事舍人門下令史、主書典書令史、門下朝廷局書令史、太子門下通事守舍人、主書典守舍人、二宫齋内職左右職局齋幹已上，朱服，武冠。

殿中内外局監、太子内外監、殿中守舍人，銅印環鈕，朱服，武冠。

内外監典事書吏，朱服，進賢一梁冠。内監朝廷人領局典事、外監統軍隊諮詳發遣局典事，武冠。外監及典事書吏，悉著朱衣，唯正直及齋監并受使，不在例。其東宫内外監、殿典事書吏，依臺格。五校、三將將軍主事，内監主事，外監主事，三校主事，朱服，武冠。

尚書都令史，都水參事，門下書令史，集書、中書、尚書、秘書著作掌書主書主圖主譜典客令史書令史，監、令、僕射省事，蘭臺、殿中蘭臺、謁、都水令史，公府令史書令史，太子導客、次客守舍人及諸省典事，朱衣，進賢一梁冠。

尚書都算、度支算、左户校吏，朱服，進賢一梁冠。

諸縣署丞、太子諸署丞、王公侯諸署及公主家令丞、僕，銅印環鈕，黄綬，朱服，進賢一梁冠。太官、太醫丞，武冠。

諸縣尉，銅印環鈕，單衣，介

太子衛率、率更、家令丞，銅質印章環鈕，黄色綬帶，黑色朝服，戴進賢一梁冠，虎爪形的鞶。

太子常從武賁督，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朝服，戴武冠，虎爪形的鞶。

殿中將軍、員外將軍，紅色官服，戴武冠。

州郡國都尉司馬，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紅色官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各謁者，朝服，戴高山冠。

中書通事舍人門下令史、主書典書令史、門下朝廷局書令史、太子門下通事守舍人、主書典守舍人、二宫齋内職左右職局齋幹以上，紅色官服，戴武冠。

殿中内外局監、太子内外監、殿中守舍人，銅質印章環鈕，紅色官服，戴武冠。

内外監典事書吏，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内監朝廷人領局典事、外監統軍隊諮詳發遣局典事，戴武冠。外監和典事書吏，都穿紅衣，惟正直和齋監以及受使，不用以上服飾。東宫内外監、殿典事書吏，依照朝廷頒布的法令穿着。五校、三將將軍主事，内監主事，外監主事，三校主事，紅色官服，戴武冠。

尚書都令史，都水參事，門下書令史，集書、中書、尚書、秘書著作掌書主書主圖主譜典客令史書令史，監、令、僕射省事，蘭臺、殿中蘭臺、謁、都水令史，公府令史書令史，太子導客、次客守舍人和各省典事，朱衣，戴進賢一梁冠。

尚書都算、度支算、左户校吏，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

各縣署丞、太子各署丞、王公侯各署和公主家令丞、僕，銅質印章環鈕，黄色綬帶，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太官、太醫丞，戴武冠。

各縣尉，銅質印章環鈕，單衣，戴介幘，黄

幘，黄綬，虎爪鞶。節騎郎，朱服，武冠。其在陛列及備鹵簿者，毦尾，絳紗縠單衣。御節郎、黄鉞郎，朝服，赤介幘，簪筆。典儀、唱警、唱奏事、持兵、主麾等諸職，公事及備鹵簿，朱服，武冠。

殿中中郎將、校尉、都尉，銀印珪鈕，青綬，朱服，武冠，虎頭鞶。

城門候，銅印環鈕，墨綬，朱服，武冠，虎頭鞶。

部曲督、司馬吏、部曲將，銅印環鈕，朱服，武冠。司馬吏，假墨綬，虎爪鞶。

太中、中散、諫議大夫，議郎、中郎、郎中、舍人，朱服，進賢一梁冠。

諸門郎、僕射、佐吏，東宫門吏，其郎朱服，僕射皂零辟，朝服，進賢冠，吏却非冠，佐吏著進賢冠。

總章協律，銅印環鈕，艾綬，虎爪鞶，朱服，武冠。

黄門後閤舍人、主書、齋帥、監食、主食、主客、扶侍、鼓吹，朱服，武冠。鼓吹進賢冠，齋帥墨綬，虎頭鞶。

殿中司馬，銅印環鈕，墨綬，朱服，武冠，虎頭鞶。

總章監、鼓吹監，銅印環鈕，艾綬，朱服，武冠。

諸四品將兵都尉、牙門將、崇毅、材官、折難、輕騎、揚烈、威遠、寧遠、宣威、光威、驤威、威烈、威虜、平戎、綏遠、綏狄、綏邊、綏戎、虎威、威武、烈武、毅武、奮武、討寇、討虜、殄難、討難、討夷、厲武、横野、陵江、鷹揚、執訊、蕩寇、蕩虜、蕩難、蕩逆、殄虜、掃虜、掃難、掃逆、掃寇、厲鋒、武奮、虎牙、廣野，領兵

色綬帶，虎爪形的鞶。節騎郎，紅色官服，戴武冠。那些皇宫衛士和儀仗隊員，飾節毦鷄尾，絳紗縠單衣。御節郎、黄鉞郎，朝服，戴赤介幘，冠上插筆。典儀、唱警、唱奏事、持兵、主麾等各職，執行公務和充當儀仗的，則朱色官服，戴武冠。

殿中中郎將、校尉、都尉，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紅色官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城門候，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紅色官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部曲督、司馬吏、部曲將，銅質印章環鈕，紅色官服，戴武冠。司馬吏，臨時給予墨綬，虎爪形的鞶。

太中、中散、諫議大夫，議郎、中郎、郎中、舍人，紅色官服，戴進賢一梁冠。

各門郎、僕射、佐吏，東宫門吏，郎官用紅色官服，僕射服黑色零辟，朝服，戴進賢冠，吏戴却非冠，佐吏戴進賢冠。

總章協律，銅質印章環鈕，緑色綬帶，虎爪形的鞶，紅色官服，戴武冠。

黄門後閤舍人、主書、齋帥、監食、主食、主客、扶侍、鼓吹，紅色官服，戴武冠。鼓吹吏戴進賢冠，齋帥用墨色綬帶，虎頭形的鞶。

殿中司馬，銅質印章環紐，墨色綬帶，朱色官服，戴武冠，虎頭形的鞶。

總章監、鼓吹監，銅質印章環鈕，緑色綬帶，紅色官服，戴武冠。

各四品將兵都尉、牙門將、崇毅、材官、折難、輕騎、揚烈、威遠、寧遠、宣威、光威、驤威、威烈、威虜、平戎、綏遠、綏狄、綏邊、綏戎、虎威、威武、烈武、毅武、奮武、討寇、討虜、殄難、討難、討夷、厲武、横野、陵江、鷹揚、執訊、蕩寇、蕩虜、蕩難、蕩逆、殄虜、掃虜、掃難、掃逆、掃寇、厲鋒、武奮、虎牙、廣野，帶兵滿五十人，給銀質印章，不滿五十，衹給予笏板，不給印章，紅色官服，戴武冠。以此官爲刺史、太守，都是青色綬帶。此條以下，都是

滿五十人，給銀章，不滿五十，除板而已，不給章，朱服，武冠。以此官爲刺史、太守，皆青綬。此條已下，皆陳制，與梁不同。

陳代規定，和梁代不同。

典儀但帥、典儀正帥，朱衣，武冠。其本資有殿但、正帥，得帶艾綬，虎頭鞶。殿但帥、正帥，艾綬，虎頭鞶，朱服，武冠。殿帥、羽儀帥、員外帥，朱衣，武冠。

典儀但帥、典儀正帥，紅色中衣，戴武冠。那些有殿但、正帥身份的典儀但帥和典儀正帥，可以帶綠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殿但帥、正帥，綠色綬帶，虎頭形的鞶，紅色官服，戴武冠。殿帥、羽儀帥、員外帥，紅色中衣，戴武冠。

威雄、猛、烈、振、信、勝、略、風、力、光等十威將軍，武猛、略、勝、力、毅、健、烈、威、鋭、勇等十武將軍，并銀章熊鈕，青綬，虎頭鞶，武冠，朝服。

威雄、威猛、威烈、威振、威信、威勝、威略、威風、威力、威光等十威將軍，武猛、武略、武勝、武力、武毅、武健、武烈、武威、武鋭、武勇等十武將軍，都是銀質印章熊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戴武冠，朝服。

猛毅、烈、威、鋭、震、進、智、武、勝、駿等十猛將軍，銀章羆鈕，青綬，虎頭鞶，武冠，朝服。

猛毅、猛烈、猛威、猛鋭、猛震、猛進、猛智、猛武、猛勝、猛駿等十猛將軍，銀質印章羆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戴武冠，朝服。

壯武、勇、烈、猛、鋭、威、毅、志、意、力等十壯將軍，驍雄、桀、猛、烈、武、勇、鋭、名、勝、迅等十驍將軍，雄猛、威、明、烈、信、武、勇、毅、壯、健等十雄將軍，并銀章羔鈕，青綬，虎頭鞶，武冠，朝服。

壯武、壯勇、壯烈、壯猛、壯鋭、壯威、壯毅、壯志、壯意、壯力等十壯將軍，驍雄、驍桀、驍猛、驍烈、驍武、驍勇、驍鋭、驍名、驍勝、驍迅等十驍將軍，雄猛、雄威、雄明、雄烈、雄信、雄武、雄勇、雄毅、雄壯、雄健等十雄將軍，都是銀質印章羔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戴武冠，朝服。

忠勇、烈、猛、鋭、壯、毅、捍、信、義、勝等十忠將軍，明智、略、遠、勇、烈、威、勝、進、鋭、毅等十明將軍，光烈、明、英、遠、勝、鋭、命、勇、武、野等十光將軍，飆勇、猛、烈、鋭、奇、决、起、略、勝、出等十飆將軍，并銀章鹿鈕，青綬，虎頭鞶，武冠，朝服。

忠勇、忠烈、忠猛、忠鋭、忠壯、忠毅、忠捍、忠信、忠義、忠勝等十忠將軍，明智、明略、明遠、明勇、明烈、明威、明勝、明進、明鋭、明毅等十明將軍，光烈、光明、光英、光遠、光勝、光鋭、光命、光勇、光武、光野等十光將軍，飆勇、飆猛、飆烈、飆鋭、飆奇、飆决、飆起、飆略、飆勝、飆出等十飆將軍，都是銀質印章鹿形印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戴武冠，朝服。

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鋭、進鋭、羽騎、突騎、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起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鋭、摧鋒、開遠、略遠、貞威、决勝、清

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鋭、進鋭、羽騎、突騎、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起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鋭、摧鋒、開遠、略遠、貞威、决勝、清野、堅鋭、輕鋭、拔山、雲勇、振旅等三十位將軍，銀質印章菟形印

野、堅鋭、輕鋭、拔山、雲勇、振旅等三十號將軍，銀印菟鈕，青綬，虎頭鞶，朝服，武冠。

鈕，青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朝服，戴武冠。

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剋狄、平虜、稜威、戎昭、威戎、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剋敵、威虜、前鋒、武毅、開邊、招遠、全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等三十號將軍，銅印環鈕，墨綬，虎頭鞶，朝服，武冠。并左十二件將軍，除并假給章印綬，板則止朱服、武冠而已。其勛選除，亦給章印。

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克狄、平虜、稜威、戎昭、威戎、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克敵、威虜、前鋒、武毅、開邊、招遠、全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等三十位將軍，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朝服，戴武冠。以及左十二位將軍，授予印章和印綬，詔令祇是朱色服飾、戴武冠罷了。那些按照勛勞選用的，也給官印。

建威、牙門、期門已下諸將軍，并銅印環鈕，墨綬，虎頭鞶，朱服，武冠。板則無印綬，止冠服而已。其在將官，以功次轉進，應署建威已下諸號，不限板除，悉給印綬。若武官署位轉進，登上條九品馳射已上諸戎號，亦不限板除，悉給印綬。

建威、牙門、期門以下各將軍，都是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紅色官服，戴武冠。以板授的方式授官的就没有印綬，衹有冠服罷了。那些在將官職位的，按功勞大小依次晋升，所有官署“建威”以下各名號將軍，不限是否以板授官，都予以印綬。如果武官職位晋升，升爲上條九品馳射以上各稱號，也不限於是否以板授官，都予以印綬。

千人督、校督司馬，武賁督、牙門將、騎督督、守將兵都尉、太子常從督别部司馬、假司馬，假銅印環鈕，朱服，武冠，墨綬，虎頭鞶。

千人督、校督司馬，武賁督、牙門將、騎督督、守將兵都尉、太子常從督別部司馬、假司馬，給予銅質印章環鈕，紅色官服，戴武冠，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

武猛中郎將、校尉、都尉，銅印環鈕，朱服，武冠。其以此官爲千人司馬、道賁督已上及司馬，皆假墨綬，虎頭鞶。已上陳制，梁所無及不同者。

武猛中郎將、校尉、都尉，銅質印章環鈕，紅色官服，戴武冠。那些以上述官做千人司馬、道賁督以上官和司馬的，都給予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以上是陳代的規定，是梁代所没有和不同的。

陛長、甲僕射、主事吏將騎、廷上五牛旗假吏武賁，在陛列及備鹵簿，服錦文衣，武冠，髦尾。陛長者，假銅印環鈕，墨綬，虎頭鞶。

陛長、甲僕射、主事吏將騎、廷上五牛旗假吏武賁，皇宫衛士和儀仗隊員，穿織錦上衣，戴武冠，飾髦尾。陛長，給予銅質印章環鈕，黑色綬帶，虎頭形的鞶。

假旄頭羽林，在陛列及備鹵簿，服絳單衣，上著韋畫腰襦。假旄頭、輿輦、迹禽、前驅、由基强弩司馬，給絳科單衣，武冠。其本位佩武猛都尉已上印者，假墨綬，别部司馬已下

假旄頭羽林，皇宫衛士和儀仗隊員，絳色單衣，身着皮革上有繪畫的腰襦。假旄頭、輿輦、迹禽、前驅、由基强弩司馬，給予絳色單衣，戴武冠。那些原職位佩武猛都尉以上印章的，給予黑色綬帶，别部司馬以下給予黑色印綬，都用虎

假墨綬，并虎頭鞶。

殿中冗從武賁、殿中武賁、持鈒戟冗從武賁，假青綬，絳科單衣，武冠。《陳令》：絳科單衣，其本位職佩武猛、都尉等印，假鞶綬，依前條。

持椎斧武騎武賁、五騎傳詔武賁、殿中羽林、太官尚食武賁、稱飯宰人、諸官尚食武賁，假墨綬，給絳構，武冠。其佩武猛、都尉等位印，皆依上條假鞶綬之例。

其在陛列及備鹵簿，五騎武賁，服錦文衣，毦尾。宰人服離支衣。領軍捉刃人，烏總帽，袴褶，皮帶。

絓是羽葆毦鼓吹，悉改著進賢冠，外給系毦。鼓吹著武冠。諸官鼓吹，尚書廊下都坐門下使守藏守閤、殿中威儀騶，武賁常直殿門雲龍門者、門下左右部武賁羽林騶，給傳事者諸導騶，門下中書守閤、尚書門下武賁羽林騶，蘭臺五曹節藏僕射廊下守閤、威儀發符騶，都水使者廊下守給騶，謁者威儀騶，諸宮謁者騶，絳構，武冠，衣服如舊。大誰、天門士，皂科單衣，樊噲冠。衛士，涅布構，却敵冠。

諸將軍、使持節、都督執節史，朱衣，進賢一梁冠。自此條已下皆陳制，梁所無。

持節節史，單衣，介幘。其纂戎戒嚴時，同使持節。制假節節史，單衣，介幘。凡節趺，以石爲之。持節皆刻爲鞶螭形，假節及給蠻夷節，皆刻爲狗頭趺。

諸王典籤帥，單衣，平巾幘。典籤書吏，袴褶，平巾幘。

諸王書佐，單衣，介幘。

公府書佐，朱衣，進賢冠。

諸王國舍人、司理、謁者、閤下令史、中衛都尉，朱衣，進賢一梁

頭形的鞶。

殿中冗從武賁、殿中武賁、持鈒戟冗從武賁，給予青色綬帶，絳色規格單衣，戴武冠。《陳令》：絳科單衣，他的原來職位佩武猛、都尉等印，臨時給予鞶和綬，依照前條。

持椎斧武騎武賁、五騎傳詔武賁、殿中羽林、太官尚食武賁、稱飯宰人、諸官尚食武賁，給予墨綬，供給絳色的窄袖上衣，戴武冠。他們佩武猛、都尉等位印，都依照上條臨時贈予鞶綬的先例。

那些身爲皇宫衛隊和充當儀仗的，五騎武賁，穿織錦衣飾毦尾。宰人服離支衣。領軍捉刃人，烏總帽，褲褶，皮帶。

絓是羽葆毦鼓吹，全都改戴進賢冠，冠外再繫結鳥羽或獸毛飾物。鼓吹官戴武冠。各位官員的鼓吹，尚書廊下政事堂門下省守藏守閤、殿中威儀侍從，武賁中經常在殿門雲龍門、門下省左右部值班的武賁羽林侍從，給傳事者諸導侍從，門下省中書省守閤、尚書省門下省武賁羽林侍從，蘭臺五曹節藏僕射廊下守閤、威儀發符侍從，都水使者廊下守給侍從，謁者威儀侍從，諸宫謁者侍從，都是絳色窄袖單衣，戴武冠，衣服與過去相同。守衛宫門的大誰和天門士，黑色規格的單衣，戴樊噲冠。衛士，黑色布製成的窄袖衣，戴却敵冠。

各將軍、使持節、都督執節史，穿朱衣戴進賢一梁冠。自這條以下都是陳代的規定，是梁代所没有的。

持節節史，單衣，介幘。當繼承先人武功或戒嚴時，服飾與使持節相同。又規定假節節史，單衣，介幘。所有節的底座，用石做成。持節都刻成蟠龍形，假節和給蠻夷節，都刻成狗頭形的底座。

各王的典籤帥，單衣，平巾幘。典籤書吏，褲褶，戴平巾幘。

各王書佐，單衣，介幘。

公府書佐，朱色品服，戴進賢冠。

各王國舍人、司理、謁者、閤下令史、中衛都尉，紅色品服，戴進賢一梁冠。司理臨時給予

冠。司理假銅印，謁者高山冠，令史已下武冠。

銅印，謁者戴高山冠，令史以下戴武冠。

太子太傅五官功曹、主簿，皂朝服，進賢一梁冠。

太子太傅五官功曹、主簿，黑色朝服，戴進賢一梁冠。

太子二傅門下主記、録事、功曹書佐，門下書佐，記室帳下督、都督省事，法曹書佐，太傅外都督，皂衣，進賢一梁冠。

太子二傅門下主記、録事、功曹書佐，門下書佐，記室帳下督、都督省事，法曹書佐，太傅外都督，黑衣，戴進賢一梁冠。

太子妃家令，絳朝服，進賢一梁冠。

太子妃家令，絳色朝服，戴進賢一梁冠。

太子三校、二將，積弩、殿中將軍，衣服皆與上宫官同。

太子三校將軍、二將將軍，積弩將軍、殿中將軍，衣服都與上宫之官的衣服相同。

太子正員司馬督、題閤監，銅印墨綬。三校内主事、主章、扶侍，守舍人，衣帶仗局、服飾衣局、珍寶朝廷主衣統，奏事幹，内局内幹，朱衣，武冠。

太子正員司馬督、題閤監，銅質印章，黑色綬帶。三校内主事、主章、扶侍，守舍人，衣帶仗局、服飾衣局、珍寶朝廷主衣統，奏事幹，内局内幹，穿朱衣，戴武冠。

諸公府御屬及省事，録尚書省事，太子門下及内外監丞、典事、導客、算書吏，次功、典書函、典書、典經、五經典書諸守宫舍人，市買清慎食官督，内直兵吏，宣華、崇賢二門舍人，諸門吏，朱衣，進賢一梁冠。

各公府御屬及省事，録尚書省事，太子門下及内外監丞、典事、導客、算書吏，次功、典書函、典書、典經、五經典書各守宫舍人，市買清慎食官督，内直兵吏，宣華、崇賢二門舍人，各門吏，穿朱衣，戴進賢一梁冠。

太子妃傳令，朱衣，武冠，執刀，烏信幡。

太子妃傳令，穿朱衣，戴武冠，持刀，黑色信幡。

太子二傅騎吏，玄衣，赤幘，武冠，常行則袴褶。執儀、齋帥、殿帥、典儀帥、傳令、執刀戟、主蓋扇麾傘、殿上持兵、車郎、扶車、注疏、萌床、齋閤食司馬、唱導飯、主食、殿前帥、殿前威儀、武賁威儀、散給使、閤將、鼓吹士帥副，武冠，絳褠。案軛、小輿、持車、軺車給使，平巾幘，黄布袴褶，赤罽帶。

太子二傅騎吏，玄衣，赤幘，戴武冠，平時出行穿褲褶。執儀、齋帥、殿帥、典儀帥、傳令、執刀戟、主蓋扇麾傘、殿上持兵、車郎、扶車、注疏、萌床、齋閤食司馬、唱導飯、主食、殿前帥、殿前威儀、武賁威儀、散給使、閤將、鼓吹士帥副，戴武冠，服用絳色窄袖衣。案軛、小輿、持車、軺車給使，戴平巾幘，穿黄布褲褶，赤色的毛綫帶。

太子諸門將，涅布褠，樊噲冠。

太子各門將，服黑色布製成的窄袖衣，戴樊噲冠。

太子鹵簿戟吏，赤幘，武冠，絳褠。廉帥、整陣、禁防，平巾幘，白

太子鹵簿戟吏，赤幘，武冠，絳色的窄袖衣。廉帥、整陣、禁防，戴平巾幘，穿白布褲

布袴褶。靴角五音帥、長麾，青布袴褶，岑帽，絳絞帶。都伯，平巾幘，黃布袴褶。

文官曹幹，白紗單衣、介幘。尚書二臺曹幹亦同。

武官問訊、將士給使，平巾幘，白布袴褶。

通天冠，高九寸，正竪頂，少斜却，乃直下，鐵爲卷梁，前有展筩，冠前加金博山、述。乘輿所常服。

遠游冠，制似通天，而前無山、述，有展筩，横于冠前。皇太子及王者後、諸王服之。諸王加官者，自服其官之冠服，唯太子及王者後常冠焉。太子則以翠羽爲緌，綴以白珠。其餘但青絲而已。

進賢冠，古緇布冠遺象也，斯蓋文儒者之服。前高七寸，後高三寸，長八寸。有五梁、三梁、二梁、一梁之别。五梁唯天子所服，其三梁已下，爲臣高卑之别云。

武冠，一名武弁，一名大冠，一名繁冠，一名建冠，今人名曰籠冠，即古惠文冠也。天子元服，亦先加大冠。今左右侍臣及諸將軍武官通服之。侍中常侍，則加金璫附蟬焉，插以貂尾，黃金爲飾云。

高山冠，一名側注，高九寸，鐵爲卷梁。制似通天，頂直竪，不斜，無山述展筩。高山者，取其矜莊賓遠，中外謁者僕射服之。

法冠，一名柱後，或謂之獬豸冠，高五寸，以縰爲展筩，鐵爲柱卷，取其不曲撓也。侍御史、廷尉正監平，凡執法官，皆服之。

鶡冠，猶大冠也，加雙鶡尾，竪插兩邊，故以名焉。武賁中郎將、羽林監、節騎郎，在陛列及鹵簿者服

褶。靴角五音帥、長麾，穿青布褲褶，戴山形帽，絳色麻繩帶。都伯，戴平巾幘，穿黃布褲褶。

文官曹幹，穿白紗單衣、戴介幘。尚書二臺曹幹也相同。

武官問訊、將士給使，戴平巾幘，穿白布褲褶。

通天冠，高九寸，冠的正面直立，稍向後斜，然後直下，用鐵做的捲曲的梁，前邊有展筒，冠前施加金博山和翠鳥羽製的述。天子經常戴這種冠。

遠游冠，形制像通天冠，但前面没有金博山和述，有展筒，横在冠前。皇太子以及王的嗣子、諸王戴這種冠。諸王中加授官職的，則用其官職的冠服，衹有太子等帝王之後經常戴這種冠。太子則用翠羽做冠的下垂帶，用白珠聯綴。其他都衹用青絲罷了。

進賢冠，古代緇布冠遺留的樣子，這大約是文人儒士戴的冠。前邊高七寸，後面高三寸，長八寸。有五個梁、三個梁、兩個梁、一個梁的區别。五梁冠衹能給天子戴，那些三梁以下的，作爲臣子品級高下的區别。

武冠，一名武弁，一名大冠，一名繁冠，一名建冠，今人稱之爲籠冠，也就是古代的惠文冠。天子行加冠禮時，也先加大冠。現在左右侍臣及各將軍武官都戴武冠。侍中常侍，就加金璫和金質蟬形飾物，插上貂尾，以黃金爲飾。

高山冠，一名側注，高九寸，用鐵做捲梁。形制像通天冠，冠頂直立，不傾斜，没有金博山述展筒等裝飾。命名高山的原因，是取義於矜莊高遠，中外謁者僕射戴這種冠。

法冠，一名柱後，或稱它獬豸冠，高五寸，用束髮帛做展筒，鐵做柱卷，是取義於不曲不撓。侍御史、廷尉正監平，所有執法官，都戴法冠。

鶡冠，猶如武冠，加上雙鶡尾，竪直插在兩側，所以稱爲鶡冠。武賁中郎將、羽林監、節騎郎，皇宮衛隊和儀仗隊戴鶡冠。

之。

長冠，一名齋冠。高七寸，廣三寸，漆纚爲之。制如版，以竹爲裏。漢高祖微時，以竹皮爲此冠，所謂劉氏冠。後除竹，用漆纚焉。司馬彪曰："長冠，楚制也。人間或謂之鵲尾冠，非也。"後代以爲祭服，尊敬之也。至天監三年，祠部郎沈宏議："案竹葉冠，是高祖爲亭長時所服，安可綿代爲祭服哉？《禮》：'士弁祭於公。'請令太常丞、博士奉齋之服，宜改用爵弁。"明山賓同宏議。司馬褧云："若必遵三王，則懼所改非一。長冠謂宜仍舊。案今之宗丞博士之服，未有可非。"帝竟不改。

長冠，一名齋冠。高七寸，寬三寸，用漆帛製成。形制像版，用竹做裏。漢高祖微賤時，用竹皮做這種冠，就是所說的劉氏冠。後來去掉竹，用漆帛。司馬彪說："長冠是楚地人製造的。世人有的稱它爲鵲尾冠，這是不對的。"後代把它用於祭服，是出於對漢高祖的尊敬。到梁天監三年，祠部郎沈宏提議："考查竹葉冠，是漢高祖做亭長時服用的，怎麼可以一代一代地用爲祭服呢？《禮記·雜記》說：'士戴弁帽做國君的助祭。'請下令使太常丞、博士參與齋戒的冠服，改用爵弁。"明山賓贊同沈宏的提議。司馬褧說："如果一定要遵用三王的禮法，那麼就擔心要改正的不是一處。長冠認爲還應該依照原樣。考查現在的宗丞博士的冠服，没有可以批評的地方。"皇帝最終没有改變形制。

建華冠，以鐵爲柱卷，貫大銅珠九枚。祀天地、五郊、明堂，舞人服之。

建華冠，用鐵做柱卷，貫穿九枚大的銅珠。祭祀天地、五郊、明堂時，舞人戴它。

樊噲冠，廣九寸，高七寸，前後出各四寸，制似平冕。凡殿門司馬衛士服之。

樊噲冠，廣九寸，高七寸，前後各伸延四寸，形制與平冕相似。所有殿門司馬衛士都戴它。

却敵冠，高四寸，通長四寸，後高三寸，制似進賢冠。凡宫殿門衛士服之。

却敵冠，高四寸，通長四寸，後高三寸，形制與進賢冠相似。所有宫殿門衛士都戴它。

却非冠，高五寸，制似長冠。宫殿門吏僕射冠之。

却非冠，高五寸，形制與長冠相似。宫殿門吏僕射戴它。

幘，尊卑貴賤皆服之。文者長耳，謂之介幘；武者短耳，謂之平上幘。各稱其冠而制之。尚書令、僕射、尚書幘，收方三寸，名曰納言。未冠童子幘，無屋，施假髻者，示未成人也。

幘是尊卑貴賤的人都戴的。文幘長過耳，稱之爲介幘；武幘短於耳，稱之爲平上幘。分别依照各自品級的冠而製作幘。尚書令、僕射、尚書等官員的幘，束髮的收的邊長三寸，叫做納言。未行冠禮的童子幘，没有屋形飾，施用假髻，表示尚未成人。

幍，《傅子》云："先未有歧，荀文若巾觸樹成歧，時人慕之，因而弗改。"今通爲慶吊之服。白紗爲之，或單或夾。初婚冠送餞亦服之。

幍，《傅子》說："最初幍没有分叉，荀文若的幍巾撞到樹上有了分叉，當時人羨慕荀文若，於是幍巾分叉就沿襲下來而不再改變了。"現在通常在慶賀吊問時戴它。用白紗製成，有單的，有夾的。初婚禮、冠禮、送餞禮也戴這種幍巾。

巾，國子生服，白紗爲之。晉

巾，國子監太學生服用，用白紗製成。晉孝

太元中，國子生見祭酒博士，單衣，角巾，執經一卷，以代手版。宋末，闕其制。齊立學，太尉王儉更造。今形如之。

帽，自天子下及士人，通冠之。以白紗者，名高頂帽。皇太子在上省則烏紗，在永福省則白紗。又有繒皂雜紗爲之，高屋下裙，蓋無定準。

袴褶，近代服以從戎。今纂嚴，則文武百官咸服之。車駕親戎，則縛袴，不舒散也。中官紫褶，外官絳褶，腰皮帶，以代鞶革。

笏，中世以來，唯八座尚書執笏。笏者白筆綴其頭，以紫囊裹之。其餘公卿，但執手版。荷紫者，以紫生爲夾囊，綴之服外，加於左肩。周遷云："昔周公負成王，制此衣，至今以爲朝服。"蕭驕子云："名契囊。"案《趙充國傳》云："張子孺持囊簪筆，事孝武帝。"張晏云："囊，契囊也。近臣負囊簪筆，從備顧問，有所記也。"

入殿門，有籠冠者著之，有纓則下之。緣厢行，得提衣。省閤内得著履、烏紗帽。入齋閤及横度殿庭，不得人提衣及捉服飾。入閤則執手板，自摳衣。几席不得入齋正閤。介幘不得上正殿及東、西堂。儀仗傘扇，有幰牽車，不得入臺門。臺官問訊皇太子，亦皆朱服，著襪；謁諸王，單衣，幘；庶姓，單衣，帢。詣三公，必衣帢。至黄閤，下履，過閤還，著履。

古者君臣佩玉，尊卑有序。綬者，所以貫佩相承受也。又上下施韍，如蔽膝，貴賤亦各有殊。五霸之後，戰兵不息，佩非兵器，韍非戰儀，於是解去佩韍，留其繫襚而已。

武帝太元年間，國子監太學生拜見祭酒博士，穿單衣，戴角巾，手持經書一卷，以此替代手板。劉宋末期，缺少這種形制。南齊建立太學，太尉王儉重新設計製造。現在巾的形制與它相同。

帽，上自天子下至士人，都戴它。用白紗製成的，稱爲高頂帽。皇太子在上省就戴烏紗帽，在永福省就戴白紗帽。還有繒皂雜紗製成的紗帽，帽頂高起，帽邊下垂薄紗，大約沒有固定的形制。

褲褶，近幾個朝代從軍時服用。現在戒嚴時，文武百官都用它。皇帝親征，就扎緊套褲脚管，不使其鬆散。中官穿紫色上衣，外官穿絳色上衣，腰繫皮帶，用來替代鞶革。

笏，中古以來，衹有左右僕射和六部尚書持笏。笏是用白筆綴在頭上，用紫囊包裹着。其餘公卿，衹持手板。荷紫是用紫色生絲做的夾囊，綴在衣服的外邊，放在左肩上。周遷説："過去周公背着年幼的周成王，製作這種衣服，到現在作爲朝服。"蕭驕子説："名叫契囊。"據《漢書·趙充國傳》載："張子孺持囊插筆，事奉漢孝武帝。"張晏注："囊是契囊。皇帝身邊近臣背囊插筆，以備皇帝咨詢，有記録的地方。"

進入殿門，有籠冠的要戴上，有冠纓的要垂下。沿厢房行走，要提起衣襟。在省閤内要穿履、戴烏紗帽。進入齋閤和横過殿庭，不許讓别人代爲提衣和握持服飾。入閤就持手板，自己提起衣襟。几席一類器物不許進入齋正閤。戴介幘不許上正殿和東堂西堂。儀仗和傘扇，以及有車帷的牽車，不許進入臺閤門。臺閤官問候皇太子時，也都是穿朱色官服，穿襪；如果是謁見諸王，穿單衣，戴幘；謁見異姓王，穿單衣，戴便帽。到三公那裏去，也必須穿單衣戴便帽。到三公官署，脱下履，從公署回來，再穿上履。

古代君臣都佩玉，尊卑有等級的差别。綬是用來貫穿佩玉表示相承受之意。還有尊卑都施用韍，韍與蔽膝相似，貴賤也有差别。五霸以後，戰事不斷，佩飾不是兵器，韍也不是戰士的標志，於是就除去佩韍，衹留下綬帶而已。韍佩已

韍佩既廢，秦乃以采組連結於襚，轉相結受，又謂之綬。漢承用之。至明帝始復制佩，而漢末又亡絶。魏侍中王粲識其形，乃復造焉。今之佩，粲所制也。

經廢除，秦代就用彩色絲帶連結在襚上，相互結受，所以又稱之爲綬。漢代沿用。到東漢明帝又製作佩，可是到漢末又消失了。魏代侍中王粲記得佩的形制，就重新製作出來。現在的佩就是王粲所製造的。

皇后謁廟，服袿褵大衣，蓋嫁服也，謂之褘衣，皂上皂下。親蠶則青上縹下。皆深衣制，隱領袖緣以絛。首飾則假髻、步摇，俗謂之珠松是也。簪珥步摇，以黄金爲山題，貫白珠，爲桂枝相繆。八爵九華，熊、虎、赤羆、天鹿、辟邪、南山豐大特六獸。諸爵獸皆以翡翠爲毛羽。金題，白珠璫繞，以翡翠爲華。綬佩同乘輿。

皇后拜謁祖廟，穿着長衫大褂，大約是出嫁時的衣服，叫做褘衣，上下全是黑色。皇后行親蠶之禮，就穿着青色上衣淡青色下裳。都是深衣的形制，領和袖都用絲縧緣邊。頭上飾有假髻、步摇，就是民間所説的珠松。簪珥步摇，用黄金做成步摇的底座，用白珠貫穿，成桂枝纏繞狀。枝雀釵九枝花飾，釵頭雕鏤熊、虎、赤羆、天鹿、辟邪、南山大神牛六種獸。各種鳥獸狀的釵頭都以翡翠作爲毛羽之飾。金花貼額，白珠璫環繞，用翡翠做花。綬帶和佩飾與天子相同。

貴妃、貴嬪、貴姬，是爲三夫人，金章龜紐，紫綬，八十首。佩于闐玉，虎頭鞶。

貴妃、貴嬪、貴姬，這就是三夫人，金質印章龜形印紐，紫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佩帶于闐玉飾，虎頭形的鞶。

淑媛、淑儀、淑容、昭華、昭儀、昭容、修華、修儀，修容，是爲九嬪，金章龜鈕，青綬，八十首。虎頭鞶，佩采瓄玉。

淑媛、淑儀、淑容、昭華、昭儀、昭容、修華、修儀、修容，這就是九嬪，金質印章龜形印紐，青色綬帶，規定系數爲八十首。虎頭形的鞶，佩采瓄玉。

婕妤、容華、充華、承徽、列榮五職，亞九嬪，銀印珪鈕，艾綬，虎頭鞶。

婕妤、容華、充華、承徽、列榮五種職位，次於九嬪，銀質印章珪鈕，綠色綬帶，虎頭形的鞶。

美人、才人、良人三職，散位，銅印環鈕，墨綬，虎頭鞶。

美人、才人、良人三種職位，屬於閑散的職位，銅質印章環鈕，黑色印綬，虎頭形的鞶。

皇太子妃，金璽龜鈕，纁朱綬，一百六十首。佩瑜玉，虎頭鞶。

皇太子妃，金質印章龜形印鈕，淺朱色綬帶，其系數爲一百六十首。佩美玉，虎頭形的鞶。

良娣，銀印珪鈕，佩采瓄玉，青綬，八十首。虎爪鞶。

良娣，銀質印章珪鈕，佩帶采瓄玉，青色綬帶，其系數爲八十首。虎爪形的鞶。

保林，銀印珪鈕，佩水蒼玉，青綬，八十首。虎爪鞶。

保林，銀質印章珪鈕，佩帶水蒼玉，青色綬帶，其系數爲八十首。虎爪形的鞶。

諸王太妃、妃、諸長公主、公主、封君，金印龜鈕，紫綬，八十首。佩山玄玉，虎頭鞶。

各王太妃、妃、各長公主、公主、封君，金質印章龜形鈕，紫色印綬，其系數爲八十首。佩山玄色玉，虎頭形的鞶。

開國公、侯太夫人，銀印珪鈕，青綬，八十首。佩水蒼玉，虎頭鞶。

開國公、侯太夫人，銀質印章珪鈕，青色綬帶，其系數爲八十首。佩帶水蒼玉，虎頭形的鞶。

公主、三夫人，大手髻，七鈿蔽

公主、三夫人，大手髻，七枚花朵狀的釵插

髻。九嬪及公夫人，五鈿；世婦，三鈿。其長公主得有步摇。公主、封君已上，皆帶綬。以綵組爲緄帶，各以其綬色。金辟邪，首爲帶玦。

公、特進、列侯、卿、校、中二千石夫人，紺繒幗，黄金龍首銜白珠，魚須擿，長一尺，爲簪珥。入廟佐祭者，皂絹上下，助蠶者，縹絹上下，皆深衣制，緣。自二千石夫人已上至皇后，皆以蠶衣爲朝服。

自晋左遷，中原禮儀多缺。後魏天興六年，詔有司始制冠冕，各依品秩，以示等差，然未能皆得舊制。至太和中，方考故實，正定前謬，更造衣冠，尚不能周洽。及至熙平二年，太傅、清河王懌、黄門侍郎韋廷祥等，奏定五時朝服，準漢故事，五郊衣幘，各如方色焉。及後齊因之。河清中，改易舊物，著令定制云。

乘輿，平冕，黑介幘，垂白珠十二旒，飾以五采玉，以組爲纓，色如其綬，黈纊，玉笄。白玉璽，黄赤綬，五采，黄赤縹緑紺，純黄質，長二丈九尺，五百首，廣一尺二寸。小綬長三尺二寸，與綬同采，而首半之。衮服，皂衣，絳裳，裳前三幅，後四幅，織成爲之，十二章，緣絳中單，織成緄帶，朱紱，佩白玉，帶鹿盧劍，絳袴袜，赤舄。未加元服，則空頂介幘。又有通天金博山冠，則絳紗袍，皂緣中單。其五時服，則五色介幘，進賢五梁冠，五色紗袍。又有遠游五梁冠，并不通于下。四時祭廟、圓丘、方澤、明堂、五郊、封禪、大雩、出宫行事、正旦受朝及臨

於髮髻。九嬪和公夫人，五枚鈿；世婦，三枚鈿。那些長公主可以有步摇。公主、封君以上，都帶綬。以彩絲織成束帶，與各自綬的顔色相同。黄金製的辟邪，其首爲帶玦。

公、特進、列侯、卿、校、中二千石夫人，紺色繒製的髮巾，黄金塗飾的龍頭銜着白珠，魚鬚狀的簪股，長一尺，做髮簪和耳飾。到祖廟中輔佐主祭者時，穿黑絹的上衣和下裳，輔助皇后做養蠶示範時，穿縹色絲絹的上衣和下裳，都是深衣的形制，有緣邊。從二千石夫人以上到皇后，都用蠶衣作爲朝服。

從晋朝東遷之後，中原禮儀多有闕失。北魏道武帝天興六年，詔令有司開始製作冠冕，分别依據各自的品秩，表示等級差别，但是没有全部學到舊制。到北魏孝文帝太和年間，纔考定過去的準確形制，糾正以前的訛誤，重新製作衣冠，但還不能齊備。等到北魏孝明帝熙平二年，太傅、清河王元懌、黄門侍郎韋廷祥等，上奏確定五時的祭祀朝服，依據漢代朝服形制，五種郊祭的衣服和幘，與各方位的顔色相同。到北齊繼續沿用。北齊武帝河清年間，改造舊衣冠，著明法令確定形制。

天子，平冕，黑介幘，下垂白珠十二旒，用五彩玉裝飾，用絲帶做冠纓，顔色與綬帶一致，垂挂黄色綿球，玉簪。白玉璽，黄赤綬，五種色彩，即黄、赤、縹、緑、紺，純黄色的底色，長二丈九尺，規定系數爲五百首，寬一尺二寸。小綬帶長三尺二寸，與大綬帶彩色相同，其首數是大綬帶的一半。衮服，黑色上衣，絳色下裳，裳前有三幅，裳後有四幅，編織而成，有十二種圖案，絳色緣邊的中單衣，用色絲織成束帶，朱色綬帶，佩帶白玉，佩鹿盧劍，絳色膝褲，赤色舄。未行加冠禮，就戴空頂介幘。還有通天金博山冠，穿絳色紗袍，黑色緣邊的中單衣。至於五時祭祀朝服，就用五色介幘，戴進賢五梁冠，服五色紗袍。還有遠游五梁冠，都不通行於下。四時廟祭、圜丘祭、方澤祭、明堂祭、五郊祭、封禪祭、大雩祭、出宫行事、元旦接受朝賀以及殿

軒拜王公，皆服袞冕之服。還宮及齋，則服通天冠。籍田則冠冕，璪十二旒，佩蒼玉，黄綬，青帶，青袜，青舄。拜陵則黑介幘，白紗單衣。釋奠則服通天金博山冠，玄紗袍。春分朝日，則青紗朝服，青舄；秋分夕月，則白紗朝服，緗舄，俱冠五梁進賢冠。合朔，服通天金博山冠，絳紗袍。季秋講武、出征告廟，冠武弁，黄金附蟬，左貂。禡類宜社，武弁，朱衣。纂嚴升殿，服通天金博山冠，絳紗袍。入温、凉室，冠武弁，右貂附蟬，絳紗服。征還飲至，服通天冠。廟中遣上將，則袞冕，還宮則通天金博山冠。賞祖罰社，則武弁，左貂附蟬。元日、冬至大小會，皆通天金博山冠。四時畋、出宮，服通天冠，并赤舄。明堂則五時俱通天冠，各以其色服。東、西堂舉哀，服白帢。

天子六璽。文曰"皇帝行璽"，封常行詔敕則用之。"皇帝之璽"，賜諸王書則用之。"皇帝信璽"，下銅虎符，發諸州征鎮兵，下竹使符，拜代徵召諸州刺史，則用之。并白玉爲之，方一寸二分，螭獸鈕。"天子行璽"，封拜外國則用之。"天子之璽"，賜諸外國書則用之。"天子信璽"，發兵外國，若徵召外國，及有事鬼神，則用之。并黄金爲之，方一寸二分，螭獸鈕。又有傳國璽，白玉爲之，方四寸，螭獸鈕，上交五蟠螭，隱起鳥篆書。文曰"受天之命，皇帝壽昌"，凡八字。在六璽外，唯封禪以封石函。又有督攝萬機印一鈕，以木爲之，長一尺二寸，廣二寸五分。背上爲鼻鈕，鈕長九寸，厚一寸，廣七分。腹下隱起篆書爲"督攝萬機"，

前封立王爵公爵，都服用袞冕。返回宮中和齋戒，就戴通天冠。皇帝躬耕時戴冕，用串玉十二旒，佩帶蒼色玉，黄色綬帶，青色大帶，青色襪，青色舄。拜謁皇陵時用黑色介幘，白紗單衣。拜祭先聖先師就戴通天金博山冠，穿玄色紗袍。春分祭日，就穿青紗朝服，青色舄；秋分日拜月，就穿白紗朝服，淺黄色舄，祭日拜月都戴五梁進賢冠。每月初一，戴通天金博山冠，絳色紗袍。季秋習武、出征前祭廟，戴武弁，黄金蟬形飾，左邊垂貂尾。禡祭、類祭、宜祭、社祭，戴武弁，穿朱衣。戒嚴登殿，服用通天金博山冠，絳色紗袍。進入温室和凉室，戴武弁，右邊垂貂尾和金質蟬形飾，絳色紗服。出征凱旋在宗廟舉行慶功儀式，戴通天冠。在廟中派遣上將，就穿戴袞冕，回宮就戴通天金博山冠。在祖廟賞賜在社廟懲惡，就戴武弁，左邊有貂尾和金質蟬形飾。元旦、冬至大小朝會，都戴通天金博山冠。四季畋獵和出宮，戴通天冠，都是赤色舄。明堂祭則在春、夏、季夏、秋、冬五時都戴通天冠，衣服的顔色則與五時相應。在東西堂舉哀，就戴白色便帽。

天子有六璽。璽文爲"皇帝行璽"者，用於平常下詔書。"皇帝之璽"，用於給諸王寫信。"皇帝信璽"，用於下銅虎符，徵調各州郡的軍隊，以及下竹使符，任命徵召各州郡刺史。以上三璽都用白玉製成，方一寸二分，刻有螭獸形印鈕。"天子行璽"，用於封立蕃國。"天子之璽"，用於向外國發信。"天子信璽"，用於對外出兵，或徵召蕃國，以及祭祀鬼神。以上三璽都以黄金製成，方一寸二分，有螭獸形印鈕。還有傳國璽，用白玉製成，方四寸，有螭獸形印鈕，上面五螭相交，有突起的鳥篆書。璽文是"受天之命，皇帝壽昌"，共八個字。在六璽之外，還有祇在封禪時用在刻石上的印璽。還有督攝萬機印一枚，用木製成，長一尺二寸，寬二寸五分。背上造鼻鈕，鈕長九寸，厚一寸，寬七分。腹下突起篆文"督攝萬機"，共四個字。這枚印通常放在内宮，祇用它印在簿籍的夾縫處。用的時候由左户郎中、度支尚書啓奏後取來，印完後送回到

凡四字。此印常在内，唯以印籍縫。用則左户郎中、度支尚書奏取，印訖輸内。

内宫。

皇太子平冕，黑介幘，垂白珠九旒，飾以三采玉，以組爲纓，色如其綬。金璽，朱綬，四采，赤黄縹紺。綬朱質，長二丈一尺，三百二十首，廣九寸。小綬長三尺二寸，與綬同色，而首半之。衮服，同乘輿而九章，絳紱，佩瑜玉，玉具劍，火珠標首，絳袴袜，赤舄。非謁廟則不服。未加元服，則空頂黑介幘，雙童髻，雙玉導。中舍人執遠游冠以從。其遠游三梁冠，黑介幘，翠緌纓，絳紗袍，皂緣中單，黑舄。大朝所服，亦服進賢三梁冠，黑介幘，皂朝服，絳緣中單，玄舄。爲宫臣舉哀，白帢，單衣，烏皮履。未加元服，則素服。

皇太子戴平冕，黑色介幘，垂掛白珠九旒，用三彩玉裝飾，用絲帶做冠纓，顏色與綬帶相同。金璽，朱綬，四種色彩，即赤、黄、縹、紺。綬帶朱色底子，長二丈一尺，規定系數爲三百二十首，寬九寸。小綬帶長三尺二寸，與綬帶顏色相同，其系數是綬帶的一半。衮服與天子相同，衹是有九種圖案，絳色綬帶，佩美玉，用白玉製成劍鼻和劍鐔的劍，劍首鑲嵌火齊珠，絳色膝褲，赤色舄。不拜謁祖廟就不用。未行加冠禮，就用空頂黑色介幘，有兩根童子髻，有兩個玉導冠飾。中書舍人持遠游冠跟隨。那是遠游三梁冠，黑色介幘，翠羽裝飾冠纓，絳色紗袍，黑色緣邊的中單衣，黑色舄。盛大朝會時穿戴，也戴進賢三梁冠，黑色介幘，黑色朝服，絳色緣邊中單衣，玄色舄。爲太子屬臣舉哀時，戴白便帽，單衣，黑色皮履。如果未行冠禮，就用素服。

皇太子璽，黄金爲之，方一寸，龜鈕，文曰“皇太子璽”。宫中大事用璽，小事用門下典書坊印。

皇太子璽，黄金製成，邊長一寸，龜形印鈕，璽文是“皇太子璽”。宫中的大事用璽，小事用門下典書坊印。

諸公卿平冕，黑介幘，青珠爲旒，上公九，三公八，諸卿六，以組爲纓，色如其綬。衣皆玄上纁下。三公山龍八章，降皇太子一等，九卿藻火六章，唯郊祀天地宗廟服之。

各公卿平冕，黑色介幘，青珠做旒，上公九旒，三公八旒，各卿六旒，用絲帶做冠纓，顏色與其綬帶的顏色相同。都是玄色上衣纁色下裳。三公上衣綉有山、龍等八種圖案，低於皇太子一等，九卿上衣綉有水藻及火焰等六種圖紋，衹有在祭祀天地和宗廟時穿戴。

遠游三梁，諸王所服。其未冠，則空頂黑介幘。開國公、侯、伯、子、男及五等散爵未冠者，通如之。

遠游三梁冠，是諸王所戴的冠。那些未行冠禮的，就戴空頂黑介幘。開國公、侯、伯、子、男五等爵位及五等散爵未行冠禮的，都與其相同。

進賢冠，文官二品已上，并三梁，四品已上，并兩梁，五品已下，流外九品已上，皆一梁。致事者，通著委貌冠。主兵官及侍臣，通著武弁。侍臣加貂璫。御史大理著法冠。諸謁者、太子中導客舍人，著高山

進賢冠，文官二品以上，都是三梁，四品以上，都是兩梁，五品以下，流外九品以下，皆一梁。上報施政情况的官員，都戴委貌冠。掌握兵權的官和侍臣，都戴武弁。侍臣加貂尾和璫。御史和大理戴法冠。各謁者、太子中導客舍人，戴高山冠。宫門僕射、殿門吏、亭長、太子率更

冠。宫門僕射、殿門吏、亭長、太子率更寺、宫門督、太子内坊察非吏、諸門吏等，皆著却非冠。羽林、武賁，著鶡。録令已下，尚書以上，著納言幘。又有赤幘，卑賤者所服。救日蝕，文武官皆免冠，著赤介幘，對朝服。賤者平巾，赤幘，示威武，以助於陽也。止雨亦服之。請雨則服緗幘，東耕則服青幘，庖人則服緑幘。

印綬，二品已上，并金章，紫綬；三品銀章，青綬；三品已上，凡是五省官及中侍中省，皆爲印，不爲章。四品得印者，銀印，青綬；五品、六品得印者，銅印，墨綬；四品已下，凡是開國子、男及五等散品名號侯，皆爲銀章，不爲印。七品、八品、九品得印者，銅印，黄綬。金銀章印及銅印，并方一寸，皆龜鈕。東西南北四藩諸國王章，上藩用中金，中藩用銀，并方寸，龜鈕。佐官唯公府長史、尚書二丞，給印綬。六品已下，九品已上，唯當曹爲官長者給印。餘自非長官，雖位尊，并不給。

諸王纁朱綬，四采，赤黄縹紺，純朱質，纁文織，長二丈一尺，二百四十首，廣九寸。開國郡縣公、散郡縣公，玄朱綬，四采，玄赤縹紺，朱質，玄文織，長一丈八尺，百八十首，廣八寸。開國縣侯伯、散縣侯伯，青朱綬，四采，青赤白縹，朱質，青文織，長一丈六尺，百四十首，廣七寸。開國縣子男、散縣子男、名號侯、開國鄉男，素朱綬，三采，青赤白，朱質，白文織，長一丈四尺，百二十首，廣六寸。一品、二品，紫綬，三采，紫黄赤，純紫質，長一丈八尺，百八十首，廣八寸。三品、四品，青綬，三采，青白紅，純青質，長一丈六尺，百四十首，廣七

寺、宫門督、太子内坊察非吏、諸門吏等，都戴却非冠。羽林、武賁，戴鶡冠。録令以下，尚書以上，戴納言幘。還有赤幘，是地位低下者戴的。祈禱拯救日食時，文武官員都免冠，戴赤色介幘，以此與朝服相對。地位低下的戴平巾，赤幘，展示威武，以此在祈禱拯救日食時驅陰助陽。霪雨連日時也以此來祈求雨止。請雨時就戴緗幘，春耕時就戴青幘，庖人就戴緑幘。

印綬，二品以上，都是金質印章，紫色綬帶；三品是銀質印章，青色綬帶；三品以上，凡是五省官和中侍中省，都叫印，不叫章。四品得印的，銀質印章，青色綬帶；五品、六品得印的，銅質印章，黑色綬帶；四品以下，凡是開國子、男及五等散品名號侯，都是銀質章，不叫印。七品、八品、九品得印的，銅質印，黄色綬帶。金銀章印和銅印，都是邊長一寸，都是龜形鈕。東西南北四藩各藩國國王的印章，上等藩國國王的印章質地是中金的，中等藩國國王的印章用銀質的，都是邊長一寸，龜形印鈕。佐官中衹有公府長史、尚書二丞，給予印綬。六品以下，九品以上，衹有在主管的官署中做官長的給印章。其餘的如果不是長官，即使地位高貴，都不給。

各王佩纁朱色的綬帶，四種色彩，即赤黄縹紺四色，純朱色的底子，上織纁色花紋，長二丈一尺，規定系數爲二百四十首，寬九寸，開國郡縣公、散郡縣公，玄朱色綬帶，四種色彩，即玄赤縹紺四色，朱色底子，上織玄色花紋，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爲一百八十首，寬八寸。開國縣侯伯、散縣侯伯，青朱色綬帶，四種色彩，即青赤白縹，朱色底，上織青色花紋，長一丈六尺，規定系數爲一百四十首，寬七寸。開國縣子男、散縣子男、名號侯、開國鄉男，素朱色綬帶，三種色彩，即青赤白三色，朱色底，上織白色花紋，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爲一百二十首，寬六寸。一品、二品，紫色綬帶，三種色彩，即紫黄赤三色，純紫色底，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爲一百八十首，寬八寸。三品、四品，青色綬帶，三種色彩，即青白紅三色，純青色底，長一丈六

寸。五品、六品，墨綬，二采，青紺，純紺質，長一丈四尺，百首，廣六寸。七品、八品、九品，黄綬，二采，黄白，純黄質，長一丈二尺，六十首，廣五寸。官品從第二已上，小綬間得施玉環。凡綬，先合單紡爲一絲，絲四爲一扶，扶五爲一首，首五成一文。采純爲質。首多者絲細，首少者絲粗。官有綬者，則有紛，皆長八尺，廣三寸，各隨綬色。若服朝服則佩綬，服公服則佩紛。官無綬者，不合佩紛。

鞶囊，二品已上金縷，三品金銀縷，四品銀縷，五品、六品綵縷，七、八、九品綵縷，虎爪鞶。官無印綬者，并不合佩鞶囊及爪。

一品，玉具劍，佩山玄玉。二品，金裝劍，佩水蒼玉。三品及開國子男、五等散品名號侯雖四、五品，并銀裝劍，佩水蒼玉。侍中已下，通直郎已上，陪位則像劍。帶真劍者，入宗廟及升殿，若在仗内，皆解劍。一品及散郡公、開國公侯伯，皆雙佩。二品、三品及開國子男、五等散品名號侯，皆隻佩。綬亦如之。

百官朝服公服，皆執手板。尚書録令、僕射、吏部尚書，手板頭復有白筆，以紫皮裹之，名曰笏。朝服綴紫荷，録令、左僕射左荷，右僕射、吏部尚書右荷。七品已上文官朝服，皆簪白筆。正王公侯伯子男、卿尹及武職，并不簪。朝服，冠、幘各一，絳紗單衣，白紗中單，皂領袖，皂襈，革帶，曲領，方心，蔽膝，白筆、舄、袜，兩綬，劍佩，簪導，鉤艓，爲具服。七品已上服也。公服，冠、幘，紗單衣，深衣，革帶，假帶，履袜，鉤艓，謂之從省服。八品

尺，規定系數爲一百四十首，寬七寸。五品、六品，黑色綬帶，二種色彩，即青紺二色，純紺色底，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爲一百首，寬六寸。七品、八品、九品，黄色綬帶，二種色彩，即黄白二色，純黄色底，長一丈二尺，規定系數爲六十首，寬五寸。官階從第二品以上，小綬間可以施加玉環。一切綬的織造，最先是把單股綫合紡在一起成爲一絲，四絲是一扶，五扶是一首，五首成爲一文。色彩純一就是底色。織物首多的絲縧就細，織物首少的絲縧就粗。有綬帶的官員，就有紛，都長八尺，寬三寸，分别隨其綬帶的顔色。如果穿朝服時就佩綬，穿公服時就佩紛。没有綬的官員，不該佩紛。

鞶囊，二品以上官員用金綫，三品用金銀綫，四品用銀綫，五品、六品用絲綫，七、八、九品用絲綫，虎爪形鞶。没有印綬的官員，都不該佩鞶囊和爪。

一品官員，帶玉具劍，佩山玄玉。二品官員，帶金裝劍，佩水蒼玉。三品官員和開國子男、五等散品名號侯即使四、五品，都是銀裝劍，佩水蒼玉。侍中以下，通直郎以上，做陪同者時佩假劍。帶真劍的，進入宗廟和升殿，如果在儀仗隊内，都解下劍。一品官員和散郡公、開國公侯伯，都是劍玉雙佩。二品、三品官員和開國子男、五等散品名號侯，都是衹佩一種。佩綬也如此。

百官穿着朝服公服，都持手板。尚書録令、僕射、吏部尚書，手板上端還有白筆，用紫皮包起來，名叫笏。朝服外裝飾紫色囊袋，録令、左僕射背在左肩，右僕射、吏部尚書背在右肩。七品以上文官的朝服上，都插白筆。正王公侯伯子男爵、卿尹和武職，都不插。朝服，有冠、幘各一件，絳色紗質單衣，白色紗質中衣，黑色領和袖，黑色的緣邊，皮帶，曲形領，方心，蔽膝，白筆、舄、襪，大小兩綬，劍和佩，簪和導，皮帶上的鉤艓，叫作具服。是七品以上服飾。公服，冠和幘，紗質單衣，深衣，革帶，假帶，履襪，鉤艓，稱作從省服。是八品以下，流外四品以上的禮服。

已下，流外四品已上服也。

流外五品已下，九品已上，皆著構衣爲公服。

流外五品以下，九品以上，都穿構衣作爲公服。

皇后璽、綬、佩同乘輿。假髻，步摇，十二鈿，八雀九華。助祭朝會以褘衣，祠郊禖以褕狄，小宴以闕狄，親蠶以鞠衣，禮見皇帝以展衣，宴居以褖衣。六服俱有蔽膝、織成緄帶。皇太后、皇后璽，并以白玉爲之，方一寸二分，螭獸鈕，文各如其號。璽不行用，有令，則太后以宫名衛尉印，皇后則以長秋印。

皇后的璽、綬、佩與天子相同。假髮髻，金步摇，十二枝釵鈿，釵有八雀九花之飾。佐助祭祀和朝會時穿褘衣，在求子郊禖祭時穿褕狄衣，在小型而隨便的宴會時穿闕狄衣，季春之月皇后在躬親蠶事的典禮時穿鞠衣，拜見皇帝時穿展衣，閑居時穿褖衣。以上六種服裝都有蔽膝、織成的彩色緄帶。皇太后、皇后之璽，都用白玉製成，邊長一寸二分，螭獸形的印鈕，璽文同各自的名號相同。璽不使用，如果發布命令，太后就加蓋宫名衛尉印章，皇后就用長秋印。

内外命婦從五品已上，蔽髻，唯以鈿數花釵多少爲品秩。二品已上金玉飾，三品已下金飾。内命婦、左右昭儀、三夫人視一品，假髻，九鈿，金章，紫綬，服褕翟，雙佩山玄玉。九嬪視三品，五鈿蔽髻，銀章，青綬，服鞠衣，佩水蒼玉。世婦視四品，三鈿，銀印，青綬，服展衣，無佩。八十一御女視五品，一鈿，銅印，墨綬，服褖衣。又有宫人女官服制，第二品七鈿蔽髻，服闕翟；三品五鈿，鞠衣；四品三鈿，展衣；五品一鈿，褖衣；六品褖衣；七品青紗公服。俱大首髻。八品、九品，俱青紗公服，偏髾髻。

内外命婦從五品以上，蔽髻，祇憑釵鈿數目和花釵的多少表示品級。二品以上用金和玉的頭飾，三品以下用金的頭飾。内命婦、左右昭儀、分主六宫的三夫人比照一品，假髮髻，九枝釵鈿，金質印章，紫色綬帶，穿褕翟衣，佩帶一雙山玄玉。九嬪比照三品，五枝鈿釵戴蔽髻，銀質印章，青色綬帶，穿鞠衣，佩帶水蒼玉。世婦比照四品，三枝釵鈿，銀質印章，青色綬帶，穿展衣，没有佩玉。八十一個御女比照五品，一枝釵鈿，銅質印章，黑色綬帶，穿褖衣。還有宫人和女官服飾的規定，第二品七枝鈿釵蔽髻，穿闕翟衣；三品五枝鈿釵，穿鞠衣；四品三枝鈿釵，穿展衣；五品一枝鈿釵，穿褖衣；六品穿褖衣；七品穿青紗公服。全是大首髻。八品、九品，全是穿青紗公服，偏髾髻。

皇太子妃璽、綬、佩同皇太子，假髻，步摇，九鈿，服褕翟。從蠶則青紗公服。

皇太子妃之璽、綬、佩與皇太子相同，假髮髻，金步摇，九枝釵鈿，穿褕翟衣。隨從皇后做蠶事時就穿青紗公服。

皇太子妃璽，以黄金，方一寸，龜鈕，文曰“皇太子妃之璽”。若有封書，則用内坊印。

皇太子妃之璽，用黄金製成，邊長一寸，龜形印鈕，璽文是“皇太子妃之璽”。如果在書信上加蓋印章，就用内坊印。

郡長公主、公主、王國太妃、妃，纁朱綬，髻章服佩同内命婦一品。郡長君七鈿蔽髻，玄朱綬，闕翟，章佩與公主同。郡君、縣主，佩水蒼玉，餘與郡長君同。太子良娣視

郡長公主、公主、王國太妃、妃，纁朱色綬帶，髮髻印章服飾佩飾與内命婦一品相同。郡長君以七鈿飾髻，佩玄朱色綬帶，穿闕翟衣，印章佩飾與公主相同。郡君、縣主，佩帶水蒼玉，其餘與郡長君相同。太子良娣比照九嬪服飾。縣主

九嬪服。縣主青朱綬，餘與良娣同。女侍中五鈿，假金印、紫綬，服鞠衣，佩水蒼玉。縣君銀章，青朱綬，餘與女侍中同。太子孺人同世婦。太子家人子同御女。鄉主、鄉君，素朱綬，佩水蒼玉，餘與御女同。外命婦章印綬佩，皆如其夫。若夫假印章綬佩，妻則不假。一品、二品，七鈿蔽髻，服闕翟。三品五鈿，服鞠衣。四品三鈿，服展衣。五品一鈿，服褖衣。內外命婦、宫人女官從蠶，則各依品次，還著蔽髻，皆服青紗公服。如外命婦，綬帶鞶囊，皆準其夫公服之例。百官之母詔加太夫人者，朝服公服，各與其命婦服同。

青朱色綬帶，其餘與良娣相同。女侍中五枝釵鈿，給予金印、紫綬，穿鞠衣，佩帶水蒼玉。縣君銀質印章，青朱綬，其餘與女侍中相同。太子孺人與世婦相同。太子家人子與御女相同。鄉主、鄉君，素朱色綬帶，佩帶水蒼玉，其餘與御女相同。外命婦的印章和綬佩，都和她丈夫的相同。假如丈夫的印章和綬佩是贈予的，妻子就不能贈予。一品和二品，以七鈿飾髻，穿闕翟衣。三品五枝釵鈿，穿鞠衣。四品三枝釵鈿，穿展衣。五品一枝釵鈿，穿褖衣。內外命婦、宫人和女官隨從舉行蠶事的時候，就各自依據自己的品級，還戴蔽髻，都穿青紗公服。與外命婦品級相同的，綬帶和鞶囊，都依照其夫的公服標準。百官之母詔令加封太夫人稱號的，朝服公服，分別與其相當的命婦服飾相同。

後周設司服之官，掌皇帝十二服。祀昊天上帝，則蒼衣蒼冕；祀東方上帝及朝日，則青衣青冕；祀南方上帝，則朱衣朱冕；祭皇地祇、祀中央上帝，則黄衣黄冕；祀西方上帝及夕月，則素衣素冕；祀北方上帝，祭神州、社稷，則玄衣玄冕；享先皇、加元服、納后、朝諸侯，則象衣象冕。十有二章，日月星辰山龍華蟲六章在衣，火宗彝藻粉米黼黻六章在裳，凡十二等。享諸先帝、大貞於龜、食三老五更、享諸侯、耕籍，則服衮冕，自龍已下，凡九章十二等。宗彝已下五章在衣，藻、火已下四章在裳，衣重宗彝。祀星辰、祭四望、視朔、大射、饗群臣、巡犧牲、養國老，則服山冕，八章十二等。衣裳各四章，衣重火與宗彝。群祀、視朝、臨太學、入道法門、宴諸侯與群臣及燕射、養庶老、適諸侯家，則服鷩冕，七章十二等。衣三章，裳四章，衣重三章。衮、山、鷩三冕，皆裳重黼黻，俱十有二等。通以升龍爲領

北周設司服官，掌管皇帝十二款服飾。祭祀昊天上帝，就穿戴蒼色衣冕；祭祀東方上帝及朝日，就穿戴青色衣冕；祭祀南方上帝，就穿戴朱色衣冕；祭祀皇地祇、祭祀中央上帝，就穿戴黄色衣冕；祭祀西方上帝和拜月，就穿戴素色衣冕；祭祀北方上帝，祭祀神州、社稷，就穿戴玄色衣冕；祭祀先皇、行加冠禮、納后、朝會諸侯，就穿戴象衣象冕。衣服上的十二種圖案，日、月、星辰、山、龍、雉六種圖案在上衣，火、虎蜼、藻、粉米、黼、黻六種圖案在下裳，共有十二種款式。祭祀各位先帝、用龜甲進行重要占卜、宴請三老和五更、宴請諸侯、躬耕籍田等場合，就穿戴衮冕，從龍形以下，共有九種圖案十二種款式。虎蜼形以下五種圖案在上衣，藻、火以下四種圖案在下裳，上衣也重復虎蜼圖案。祭祀星辰和四望、朔日告祭祖廟後在太廟聽政、行大射禮、宴享群臣、視察犧牲、奉養國老等場合，就穿戴山冕，山冕有八種圖案十二種款式。上衣下裳各四種圖案，上衣重復火和虎蜼圖案。群祀、臨朝聽政、去太學、進佛寺、宴享諸侯和群臣以及宴射禮、養庶民老者禮、去諸侯家等場合，就穿戴鷩冕，鷩冕有七種圖案十二種款式。上衣三種圖案，下裳四種圖案，上衣重復下

褾。冕通十有二旒。巡兵即戎，則服韋弁，謂以靺韋爲弁，又以爲裳衣也。田獵行鄉畿，則服皮弁，謂以鹿子皮爲弁，白布衣而素裳也。皇帝凶服斬衰。父母之喪上下達。其吊服，錫衰以哭三公，緦衰以哭諸侯，皆十五升抽其半。錫者，涚其布，不涚其縷，哀在內。緦者，涚其縷，不涚其布，哀在外也。疑衰以哭大夫，十四升。皆素弁，如爵弁之數。環絰。一股纏絰。凡大疫、大荒、大災則素服縞冠。凡疫病、荒饑、年災水旱也。

裳的三種圖案。袞冕、山冕、鷩冕，都是下裳重復黼和黻圖案，也有十二種款式。都用飛升的龍形圖案裝飾領邊。冕都是十二旒。視察軍隊和御駕親征，就穿戴韋弁，就是説用黄色熟皮做弁，又用黄色熟皮做下裳。畋獵或者行於京畿鄉下，就服皮弁，就是説用小鹿皮做弁，白布上衣素色下裳。皇帝爲父母服斬衰喪服，斬衰是父母之喪，君臣百姓相同。皇帝吊喪之服，錫衰用來吊唁三公，緦衰用來吊唁諸侯，錫衰和緦衰布料的粗細都是十五升抽去一半織成。錫是洗滌已經織成的布，不洗滌未織布時的綫，象徵着悲哀在內心。緦是洗滌未織布時的綫，而不洗滌已經織成的布，象徵着悲哀表現在外表。疑衰用來吊唁大夫，疑衰布料的粗細用十四升織成。都用素弁，素弁布用三十升，與爵弁布升數相同。環絰。環絰是用一股麻回環纏絰。所有發生大瘟疫、大饑荒、大災難時就用素服縞冠。指的是一切疫病、饑荒和一年中的水旱災害。

諸公之服九，一曰方冕。二曰袞冕，九章，宗彝已上五章在衣，藻已下四章在裳。三曰山冕，八章，衣裳各四章，衣重宗彝，爲九等。四曰鷩冕，七章，衣三章，裳四章，衣重火與宗彝。五曰火冕，六章，衣裳各三章，衣重宗彝及藻，裳重黻。六曰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衣重藻粉米，裳重黼、黻。山冕已下俱九等，皆以山爲領褾，冕俱九旒。七曰韋弁。八曰皮弁。九曰玄冠。

各公爵服飾有九種，一是方冕。二是袞冕，有九種圖案，虎蜼以上五種圖案在上衣，藻以下四種圖案在下裳。三是山冕，有八種圖案，上衣和下裳各四種圖案，上衣重復虎蜼圖案，共有九種款式。四是鷩冕，有七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四種圖案，上衣重復火和虎蜼圖案。五是火冕，有六種圖案，上衣下裳各三種圖案，上衣重復虎蜼和藻圖案，下裳重復黻圖案。六是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藻和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山冕以下都有九種款式，領邊都用山形圖案，冕都是九旒。七是韋弁。八是皮弁。九是玄冠。

諸侯服，自方冕而下八，無袞冕。山冕八章，衣裳各四章。鷩冕七章，衣三章，裳四章，衣重宗彝。火冕六章，衣裳各三章，衣重藻，裳重黻。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鷩冕已下俱八等，皆以華蟲爲領褾。冕俱八旒。

各侯爵服飾，用方冕以下八種，沒有袞冕。山冕八種圖案，上衣下裳各四種圖案。鷩冕有七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四種圖案，上衣重復虎蜼圖案。火冕有六種圖案，上衣和下裳各三種圖案，上衣重復藻圖案，下裳重復黻圖案。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鷩冕以下有八種款式，衣領的邊緣都用雉鳥圖案。冕都有八旒。

諸伯服，自方冕而下七，又無山冕。鷩冕七章，衣三章，裳四章。火冕六章，衣裳各三章，裳重黻。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裳重黼、黻。火冕已下俱七等，皆以火爲領襟。冕俱七旒。

各伯爵服飾，用方冕以下七種，又缺山冕。鷩冕有七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四種圖案。火冕有六種圖案，上衣和下裳各三種圖案，下裳重復黻圖案。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火冕以下有七種款式，衣領的邊緣都用火形圖案。冕都是七旒。

諸子服，自方冕而下六，又無鷩冕。火冕六章，衣裳各三章。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裳重黻。毳冕已下俱六等，皆以宗彝爲領襟。冕俱六旒。

各子爵服飾，用方冕以下六種，又缺鷩冕。火冕有六種圖案，上衣下裳各三種圖案。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下裳重復黻圖案。毳冕以下有六種款式，衣領邊緣都用虎蜼圖案。冕都是六旒。

諸男服，自方冕而下五，又無火冕。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以藻爲領襟。冕五旒。

各男爵服飾，用方冕以下五種，又缺火冕。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衣領邊緣用藻圖案。冕有五旒。

三公之服九，一曰祀冕。二曰火冕，六章，衣裳各三章，衣重宗彝與藻，裳重黻。三曰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衣重藻與粉米，裳重黼、黻。四曰藻冕，四章，衣裳俱二章，衣重藻與粉米，裳重黼、黻。五曰綉冕，三章，衣一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俱九等，皆以宗彝爲領襟。六曰爵弁。七曰韋弁。八曰皮弁。九曰玄冠。

三公的服飾有九種，一是祀冕。二是火冕，六種圖案，上衣和下裳各三種圖案，上衣重復虎蜼和藻的圖案，下裳重復黻的圖案。三是毳冕，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藻和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四是藻冕，四種圖案，上衣和下裳都是二種圖案，上衣重復藻和粉米的圖案，下裳重復黼、黻的圖案。五是綉冕，三種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都是九種款式，衣領衣袖的邊緣都有虎蜼圖案。六是雀弁。七是韋弁。八是皮弁。九是玄冠。

三孤之服，自祀冕而下八，無火冕。毳冕五章，衣三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藻冕四章，衣裳各二章，衣重藻與粉米，裳重黼、黻，俱八等，皆以藻爲領襟。綉冕三章，衣一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爲八等。

三孤服飾，用祀冕以下八種，缺火冕。毳冕有五種圖案，上衣三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藻冕有四種圖案，上衣下裳各二種圖案，上衣重復藻和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共八種款式，都用藻圖案做衣領衣袖的邊緣。綉冕三種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有八種款式。

公卿之服，自祀冕而下七，又無毳冕。藻冕四章，衣裳各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爲七等，皆以粉米爲領襟，各七。綉冕三章，衣一

公卿服飾，用祀冕以下七種，又缺毳冕。藻冕有四種圖案，上衣和下裳各有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有七種款式，衣領邊緣都用粉米圖案，各七種。綉冕三種

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黻，爲七等。

上大夫之服，自祀冕而下六，又無藻冕。絺冕三章，衣一章，裳二章，衣重粉米，裳重黼，爲六等。

中大夫之服，自祀冕而下五，又無皮弁。絺冕三章，衣一章，裳二章，衣重粉米，爲五等。

下大夫之服，自祀冕而下四，又無爵弁。絺冕三章，衣一章，裳二章，衣重粉米，爲四等。

士之服三：一曰祀弁，二曰爵弁，三曰玄冠。玄冠皆玄衣。其裳，上士以玄，中士以黄，下士雜裳，謂前玄後黄也。庶士之服一：玄冠。庶士，庶人在官，府史之屬。其服緇衣裳。

後令文武俱著常服，冠形如魏帢，無簪有纓。其凶服皆與庶人同。其吊服，諸侯於其卿大夫，錫衰；同姓，緦衰；於士，疑衰。其當事則弁絰，否則皮弁。公孤卿大夫之吊服，錫衰弁絰，皮弁亦如之。士之吊服，疑衰素裳，當事弁絰，否則徒弁。

皇后衣十二等。其翟衣六，從皇帝祀郊禖，享先皇，朝皇太后，則服翬衣。素質，五色。祭陰社，朝命婦，則服褕衣。青質，五色。祭群小祀，受獻繭，則服鷩衣。赤衣。采桑則服鳪衣。黄色。從皇帝見賓客，聽女教，則服鵫衣。白色。食命婦，歸寧，則服翶衣。玄色。俱十有二等，以翬雉爲領褾，各有二。臨婦學及法道門，燕命婦，有時見命婦，則蒼衣。春齋及祭還，則青衣。夏齋及祭還，則朱衣。采桑齋及采桑還，則黄衣。秋齋及祭還，則素衣。冬齋及祭

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黻圖案，有七種款式。

上大夫服飾，用祀冕以下六種，又缺藻冕。絺冕有三種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下裳重復黼圖案，有六種款式。

中大夫服飾，用祀冕以下五種，又缺皮弁。絺冕三種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有五種款式。

下大夫服飾，用祀冕以下四種，又缺雀弁。絺冕有三種圖案，上衣一種圖案，下裳二種圖案，上衣重復粉米圖案，有四種款式。

士的服飾有三種：一是祀弁，二是雀弁，三是玄冠。戴玄冠，都穿玄色上衣。它的下裳，上士用玄色，中士用黄色，下士用雜色下裳，這就叫做前玄後黄。庶士服飾有一種：玄冠。庶士是庶人在官府服役，是府史之類的。他的服飾是緇色的上衣下裳。

後來命令文武百官都服常服，冠形像魏代的帢，没有簪，有纓。文武百官的凶服都與庶人相同。他們的吊服，如果是諸侯對他的卿大夫，就穿緆衰；如果是同姓，就服緦衰；如果是對士，就服擬衰。那些處於喪事中的人就服弁絰，不處於喪事之中服皮弁。公孤卿大夫的吊服，用緆衰弁絰，皮弁也與上述相同。士之吊服，用擬衰素裳，處於喪事中的人服弁絰，不處於喪事之中的人祇服弁。

皇后上衣有十二種款式。皇后的翟衣有六種，隨從皇帝郊禖祭祀，祭先皇，朝見皇太后，就服翬衣。翬衣是素色底，具備五種色彩。祭祀陰社，朝會命婦，就服褕衣。褕衣是青色底，具備五種色彩。在祭祀司中、司命、風伯等神靈和接受奉獻蠶繭時，就服鷩衣。鷩衣即赤衣。采桑時就服鳪衣。鳪衣黄色。隨從皇帝接見賓客，旁聽對皇女進行教育時，就服鵫衣。鵫衣白色。宴請命婦，歸家省親時，就服翶衣。翶衣玄色。共十二種款式，用翬雉做衣領衣袖的邊緣，各有兩種。莅臨對女子教育的地方及佛寺，宴請命婦，有時會見命婦，就穿蒼衣。春季齋戒及祭畢返回，就穿青衣。夏季齋戒及祭畢返回，就穿朱衣。采桑

還，則玄衣。自青衣而下，其領褾以相生之色。

齋戒及采桑完畢返回，就穿黄衣。秋季齋戒及祭畢返回，就穿素衣。冬季齋戒及祭畢返回，就穿玄衣。從青衣以下的各種款式，衣領和衣袖的邊緣采用五行相生的顔色。

諸公夫人九服，其翟衣雉皆九等，俱以搖雉爲領褾，各九。自搖衣已下五，曰搖衣、鷩衣、鳪衣、鵫衣、翙衣，并朱衣、黄衣、素衣、玄衣而九。自朱衣而下，其領褾亦同用相生之色。

各公爵夫人有九種服飾，其中翟衣以雉羽爲裝飾的都有九種款式，都用搖雉作爲衣領和衣袖邊緣，各九種。從搖衣以下五種，稱搖衣、鷩衣、鳪衣、鵫衣、翙衣，加上朱衣、黄衣、素衣、玄衣共有九種。從朱衣以下，衣領和衣袖的邊緣也同樣采用五行相生的顔色。

諸侯夫人，自鷩而下八。其翟衣雉皆八等，俱以鷩雉爲領褾。無搖衣。

各侯爵夫人，從鷩衣以下有八種服飾。其中翟衣以雉羽爲裝飾的都是八種款式，都用鷩雉作爲衣領衣袖的邊緣。缺搖衣。

諸伯夫人，自鳪而下七。其翟衣雉皆七等，俱以鳪雉爲領褾。又無鷩衣。

各伯爵夫人，有鳪衣以下七種服飾。其中翟衣以雉羽爲裝飾的都是七種款式，都用鳪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又缺鷩衣。

諸子夫人，自鵫而下六。其翟衣俱以鵫雉爲領褾。又無鳪衣。

各子爵夫人，有鵫衣以下六種服飾。其中翟衣都用鵫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又缺鳪衣。

諸男夫人，自翙而下五。其翟衣雉皆五等，俱以翙雉爲領褾。又無鵫衣。

各男爵夫人，有翙衣以下五種衣飾。其中翟衣以雉羽爲裝飾的有五種，都用翙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又缺鵫衣。

三妃，三公夫人之服九：一曰鳪衣，二曰鵫衣，三曰翙衣，四曰青衣，五曰朱衣，六曰黄衣，七曰素衣，八曰玄衣，九曰髾衣。似髮。華皆九樹。其雉衣亦皆九等，以鳪雉爲領褾，各九。

三妃，三公夫人的服飾有九種：一是鳪衣，二是鵫衣，三是翙衣，四是青衣，五是朱衣，六是黄衣，七是素衣，八是玄衣，九是髾衣。髾衣與髮相似。花都是九株。其中雉衣也都是九種款式，用鳪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各九種。

三㚤，三孤之内子，自鵫衣而下八。雉衣皆八等，以鵫雉爲領褾，各八。

三㚤，三孤的内子，用鵫衣以下八種服飾。雉衣都有八種款式，用鵫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各八種。

六嬪，六卿之内子，自翙衣而下七。雉衣皆七等，以翙雉爲領褾，各七。

六嬪，六卿之内子，用翙衣以下七種服飾。雉衣都有七種款式，用翙雉作衣領衣袖的邊緣，各七種。

上媛，上大夫之孺人，自青衣而下六。

上媛，上大夫之孺人，用青衣以下六種服飾。

中媛，中大夫之孺人，自朱衣而下五。

中媛，中大夫之孺人，用朱衣以下五種服飾。

下媛，下大夫之孺人，自黄衣而下四。

下媛，下大夫之孺人，用黄衣以下四種服飾。

御婉士之婦人，自素衣而下三。

中宫六尚，緅衣。其色赤而微玄。

諸命秩之服，曰公服，其餘常服，曰私衣。皇后華皆有十二樹。諸侯之夫人，亦皆以命數爲之節。三妃，三公夫人已下，又各依其命。一命再命者，又俱以三爲節。

皇后及諸侯夫人之服，皆舄履。三妃，三公夫人已下，翟衣則舄，其餘皆履。舄、履各如其裳之色。

皇后之凶服，斬衰、齊衰，降旁期已下吊服。爲妃、嬪、三公之夫人、孤卿内子之喪，錫衰。錫者，十五升去其半。無事其縷，有事其布，哀在内也。爲諸侯夫人之喪，緦衰。緦亦十五升去其半。有事其縷，無事其布，哀在外也。爲媛、御婉及大夫孺人、士之婦人之喪，疑衰。十四升，疑於吉。皆吉笄，無首。象笄，去首飾。太陰虧則素服。蕩天下之陰事。諸侯之夫人及三妃與三公之夫人已下凶事，則五衰。自緦已上皆服之。其吊，諸侯夫人於卿之内子、大夫孺人，錫衰。於己之同姓之臣，緦衰。於士之婦人，疑衰。皆吉笄，無首。其三妃已下及媛，三公夫人已下及孺人，其吊服錫衰。御婉及士之婦人，吊服疑衰。疑衰同笄。九族已下皆骨笄。

韠，皇帝三章，龍、火、山；諸侯二章，去龍；卿大夫一章，以山。皆織綵以成之。

皇帝八璽，有神璽，有傳國璽，皆寶而不用。神璽明受之於天，傳國璽明受之於運。皇帝負扆，則置神璽於筵前之右，置傳國璽於筵前之左。又有六璽。其一"皇帝行璽"，封命諸侯及三公用之。其二"皇帝之璽"，

御婉士的婦人，用素衣以下三種服飾。

中宫掌管宫掖之政的女官六尚，服緅衣。緅衣色赤且微玄。

各位有爵命夫人的服飾，稱做公服，其他平時穿的衣服，稱做私衣。皇后花飾都有十二株。諸侯之夫人，也都以品級作爲節制服飾的根據。三妃，三公夫人以下，都各自依據自己的品級。一命二命的，又都以"三"爲品級節制數。

皇后以及諸侯夫人的服飾，都有舄和履。三妃，三公夫人以下，服用翟衣就穿舄，其他情况就穿履。舄和履各與其下裳的顔色相同。

皇后的喪服，有斬衰、齊衰，取消旁系親屬喪服。爲妃、嬪、三公夫人、孤卿内子服喪，用緆衰。緆衰布料的疏密，是十五升抽去一半織成的。不洗滌未織布時的縷，洗滌已經織成的布，象徵悲哀在内心。爲諸侯夫人服喪，用緦衰。緦衰布料的粗細也是十五升抽去一半織成。洗滌未織布時的縷，不洗滌已經織成的布，象徵悲哀在外表。爲媛、御婉及大夫孺人、士的婦人服喪，用擬衰。擬衰布料的粗細，是十四升織成的，擬衰意義比擬於吉服。都用吉禮髮簪，没有簪頭飾物。象牙髮簪，去掉簪首飾物。發生月食時就穿素服。用以蕩滌天下之陰事。各侯爵夫人以及三妃三公夫人以下的喪服，就用五衰。從緦麻以上喪服都服用。當吊唁時，諸侯夫人對於卿的内子、大夫孺人，用緆衰。對於自己同姓的臣屬，用緦衰。對於士的婦人，用擬衰。都用吉禮髮簪，没有簪頭飾物。三妃以下到媛，三公夫人以下到孺人，其吊服用緆衰。御婉到士的婦人，吊服用擬衰。擬衰也同樣用吉禮髮簪。九族以外的都用骨質髮簪。

韠，皇帝用三種圖案，即龍、火、山；諸侯用二種圖案，去掉龍形圖案；卿大夫用一種圖案，用山圖案。都是用彩色絲縷織成的。

皇帝有八枚璽，有神璽，有傳國璽，這兩種都珍藏不用。神璽象徵帝位從上天那裏接受來的，傳國璽象徵接受國運的變遷。皇帝臨朝聽政，就把神璽放在座席前的右側，把傳國璽放在座席前的左側。此外還有六枚璽。其一印文是"皇帝行璽"，册封諸侯和三公時用它。其二印文是"皇帝之

與諸侯及三公書用之。其三“皇帝信璽”，發諸夏之兵用之。其四“天子行璽”，封命蕃國之君用之。其五“天子之璽”，與蕃國之君書用之。其六“天子信璽”，徵蕃國之兵用之。六璽皆白玉爲之，方一寸五分，高寸，螭獸鈕。

璽”，給諸侯和三公寫信時用它。其三印文是“皇帝信璽”，調動中原地區軍隊時用它。其四印文是“天子行璽”，册封蕃國之君時用它。其五印文是“天子之璽”，給蕃國之君寫信時用它。其六印文是“天子信璽”，徵召蕃國軍隊時用它。六枚璽都是白玉製成，邊長一寸五分，高一寸，螭獸形的印鈕。

皇后璽，文曰“皇后之璽”，白玉爲之，方寸五分，高寸，麟鈕。

皇后璽，璽文是“皇后之璽”，白玉製成，邊長一寸五分，高一寸，麟形印鈕。

三公諸侯皆金印，方寸二分，高八分，龜鈕。七命已上銀，四命已上銅，皆龜鈕。三命已上，銅印銅鼻。其方皆寸，其高六分，文曰“某公官之印”。

三公諸侯都是金印，邊長一寸二分，高八分，龜形印鈕。七命以上銀印，四命以上銅印，都是龜形印鈕。三命以上，是銅印銅鈕。七命以下的印邊長都是一寸，高六分，印文是“某公官之印”。

皇帝之組綬，以蒼，以青，以朱，以黄，以白，以玄，以纁，以紅，以紫，以緅，以碧，以緑，十有二色。諸公九色，自黄以下。諸侯八色，自白以下。諸伯七色，自玄以下。諸子六色，自纁已下。諸男五色，自紅已下。三公之綬，如諸公。三孤之綬，如諸侯。六卿之綬，如諸伯。上大夫之綬，如諸子。中大夫之綬，如諸男。下大夫綬，自紫已下。士之綬，自緅已下。其璽印之綬，亦如之。

皇帝的繫玉組綬，用蒼色，用青色，用朱色，用黄色，用白色，用玄色，用纁色，用紅色，用紫色，用緅色，用碧色，用緑色，共十二種顔色。各公爵的組綬有九種顔色，即從黄色以下。各侯爵組綬有八種顔色，即從白色以下。各伯爵組綬有七種顔色，即從玄色以下。各子爵組綬有六種顔色，即從纁色以下。各男爵的組綬有五種顔色，即從紅色以下。三公的組綬，與各公爵的組綬相同。三孤的組綬，與各侯爵的組綬相同。六卿的組綬，與各伯爵的組綬相同。上大夫的組綬，與各子爵的組綬相同。中大夫的組綬，與各男爵的組綬相同。下大夫的組綬，即從紫色以下。士的組綬，即從緅色以下。他們璽印的綬帶，也與組綬相同。

保定四年，百官始執笏，常服上焉。宇文護始命袍加下襴。

北周武帝保定四年，百官開始持笏板，服常服上殿。晋國公宇文護最早命令在袍的下部加上界道。

宣帝即位，受朝於路門，初服通天冠，絳紗袍。群臣皆服漢、魏衣冠。大象元年，制冕二十四旒，衣服以二十四章爲準。二年下詔，天臺近侍及宿衛之官，皆著五色衣，以錦綺繢綉爲緣，名曰品色衣。有大禮則服冕。内外命婦皆執笏，其拜俯伏方興。

北周宣帝登基，在路門接受朝賀，初戴通天冠，穿絳色紗袍。群臣都服漢代、魏代衣冠。北周静帝大象元年，製作的冕有二十四旒，衣服用二十四種圖案爲標準。大象二年下詔書，天臺近侍和宿衛官員，都穿五色上衣，用繪畫刺綉的錦帛緣邊，稱做品色衣。有盛大禮儀時就穿冕服。内外命婦都持笏板，伏身跪拜禮纔開始興起。

隋書卷十二

志　第　七

禮儀(七)

高祖初即位，將改周制，乃下詔曰："宣尼制法，云行夏之時，乘殷之輅，服周之冕。弈葉共遵，理無可革。然三代所尚，衆論多端，或以爲所建之時，或以爲所感之瑞，或當其行色，因以從之。今雖夏數得天，歷代通用，漢尚於赤，魏尚於黄，驪馬玄牲，已弗相踵，明不可改，建寅歲首，常服於黑。朕初受天命，赤雀來儀，兼姬周已還，於兹六代。三正迴復，五德相生，總以言之，并宜火色。垂衣已降，損益可知，尚色雖殊，常兼前代。其郊丘廟社，可依衮冕之儀，朝會衣裳，宜盡用赤。昔丹烏木運，姬有大白之旂，黄星土德，曹乘黑首之馬，在祀與戎，其尚恒異。今之戎服，皆可尚黄，在外常所著者，通用雜色。祭祀之服，須合禮經，宜集通儒，更可詳議。"太子庶子、攝太常少卿裴政奏曰："竊見後周制冕，加爲十二，即與前禮數乃不同，而色應五行，又非典故。謹案三代之冠，其名各别。六等之冕，承用區分，璪玉五采，隨班異飾，都無迎氣變色之文。唯《月令》者起于秦代，乃有青旗赤玉，白駱黑衣，與四時而色變，全不言於弁冕。五時冕色，《禮》既無文，稽於正典，難以

隋高祖即位之初，準備改革周制，就下詔説："褒成宣尼公孔子制定禮法，采用夏代曆法，乘坐殷代的輅車，服用周代的衮冕。世世代代共同遵守，按道理説没有再變革的必要了。但夏、商、周所崇尚的，衆説不一，有的認爲依據北斗所指確定月份，有的認爲來自所感的祥瑞，有的認爲與五行之色相應，於是就據此創造出來了。現在雖然夏代創造了天文曆法，歷代都采用，但漢代崇尚赤色，魏代崇尚黄色，驪色馬和玄色牲，已經不相連接，説明不能改變，以寅月作爲正月，經常服用黑色。我剛剛接受天命時，瑞鳥來舞，包括姬姓周代在内，到現在已經六個朝代了。建寅、建丑、建子三種正月的曆法循環往復，金木水火土五德相生，總而言之，都應該崇尚火色。自黄帝堯舜垂拱而治以來，禮的增減可以考知，崇尚的顔色雖然不同，但常常包容了前代。當郊祭、圜丘祭、廟祭、社祭時，可依據衮冕的禮制，至於朝會的衣服，都應該用赤色。過去丹色之烏行木德王氣，姬周使用白色旗，祥瑞黄星屬於土德，曹魏乘坐黑首馬，祭祀和軍事，所崇尚的顔色總是不同。現在的軍服，都可以崇尚黄色，在外面常穿的衣服，都用雜色。祭祀的衣服，必須合於禮書規定，應該邀集大儒，重新仔細討論。"太子庶子、攝太常少卿裴政啓奏説："我看到後周製做的冕，增加到十二，這已經與前代禮數不同，而顔色與五行相應，這又不合於古代規定。敬察夏商周三代的冠，名稱各自不同。六種形制的冕，沿用而應有

經證。且後魏已來，制度咸闕。天興之歲，草創繕修，所造車服，多參胡制。故魏收論之，稱爲違古，是也。周氏因襲，將爲故事，大象承統，咸取用之，輿輦衣冠，甚多迂怪。今皇隋革命，憲章前代，其魏、周輦輅不合制者，已敕有司盡令除廢，然衣冠禮器，尚且兼行。乃有立夏衮衣，以赤爲質，迎秋平冕，用白成形，既越典章，須革其謬。謹案《續漢書·禮儀志》云：'立春之日，京都皆著青衣。'秋夏悉如其色。逮于魏、晉，迎氣五郊，行禮之人，皆同此制。考尋故事，唯幘從衣色。今請冠及冕色并用玄，唯應著幘者，任依漢、晉。"制曰："可。"

所區别，用五彩絲綫串玉而成的璪，依照品級入侍的官員的不同服飾，都没有因迎接四季的祭祀而改變服飾的文字記載。惟有《禮記·月令》一篇形成於秦代，纔有青旗赤玉，白色駱駝黑色衣服，四季不同而改變衣服顔色的記載，但根本没有説到弁冕的顔色。五時祭祀所戴冕的顔色，《禮記》既然没有記載，考查國家頒定的典章制度，也難以用常行的法則證明。再説自從後魏以來，禮儀制度都闕失了。後魏道武帝天興年間，開始制作修訂，所創製的車服，大多參考了胡人的式樣。所以後齊魏收評論此事，稱其違背古制，魏收的意見是對的。北周承襲舊制，北周静帝在大象元年承繼帝位，完全采用後魏的禮制，車輦衣冠，有很多奇形怪狀的。現在大隋承受天命，取法前代，那些不合禮制的北魏、北周的輦輅，已經命令有司全部廢除，但是衣冠和禮器，還可以同時使用。這樣就有立夏日服衮衣，以赤色爲底色，立秋日戴平冕，以白色做成冕形，已經不合典章，就必須改正那些謬誤。謹據《續漢書·禮儀志》記載：'立春這一天，京城之人都穿着青色衣服。'立秋日立夏日也分别與本季節的顔色相同。到了魏、晉，祈求豐收、迎接四季的五次祭祀，參與祭禮的人，都依照這種規定。考查過去規定，衹有幘與衣顔色相同。現在請允許冠和冕都用玄色，衹有那些應該戴幘的，任其采用漢代或晉代的規定。"皇帝下詔説："同意。"

於是定令，采用東齊之法。乘輿衮冕，垂白珠十有二旒，以組爲纓，色如其綬，黈纊充耳，玉笄。玄衣，纁裳。衣，山、龍、華蟲、火、宗彝五章；裳，藻、粉米、黼、黻四章。衣重宗彝，裳重黼黻，爲十二等。衣褾、領織成升龍，白紗内單，黼領，青褾、襈、裾。革帶，玉鉤艓，大帶，素帶朱裏，紕其外，上以朱，下以緑。韍隨裳色，龍、火、山三章。鹿盧玉具劍，火珠鏢首。白玉雙佩，玄組。雙大綬，六采，玄黄赤白縹緑，純玄質，長二丈四尺，五百首，

於是規定法令，采用南朝齊代的禮制。天子的衮冕，下垂白珠十二旒，用絲帶做冠纓，顔色與綬帶相同，耳旁有黄色綿球，玉簪。玄色上衣，纁色下裳。上衣畫有山、龍、雉、火、虎蜼五種圖案；下裳畫有藻、粉米、黼、黻四種圖案。上衣重復畫虎蜼圖案，下裳重復畫黼和黻圖案，製成十二種款式。上衣的袖口、衣領都織有升龍圖案，白紗内單衣，衣領上綉有白黑相間的花紋，青色的袖邊、青色的上衣緣邊和前後襟。皮帶，玉質帶鈎上的叉角，素色大帶，朱色裏子，外邊鑲邊，上面用朱色，下面用緑色。韍與下裳顔色相同，有龍、火、山三種圖案。有白玉的劍鼻劍鐔的鹿盧劍，劍首鑲嵌火齊珠。白玉的

廣一尺；小雙綬，長二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間施三玉環。朱襪，赤舄，舄加金飾。祀圓丘、方澤、感帝、明堂、五郊、雩、蜡、封禪、朝日、夕月、宗廟、社稷、籍田、廟遣上將、征還飲至、元服、納后、正月受朝及臨軒拜王公，則服之。通天冠，加金博山，附蟬，十二首，施珠翠，黑介幘，玉簪導。絳紗袍，深衣制，白紗內單，皂領、褾、襈、裾，絳紗蔽膝，白假帶，方心曲領。其革帶、劍、佩、綬、舄，與上同。若未加元服，則雙童髻，空頂黑介幘，雙玉導，加寶飾。朔日受朝、元會及冬會、諸祭還，則服之。武弁，金附蟬，平巾幘，餘服具服。講武、出征、四時蒐狩、大射、禡、類、宜社、賞祖、罰社、纂嚴，則服之。黑介幘，白紗單衣，烏皮履，拜陵則服之。白紗帽，白練裙襦，烏皮履，視朝、聽訟及宴見賓客，皆服之。白帢，白紗單衣，烏皮履，舉哀則服之。

雙佩，玄色絲帶。雙大綬帶，六種色彩，即玄、黄、赤、白、縹、緑，純玄色底子，長二丈四尺，規定系數五百首，寬一尺；小雙綬，長二尺六寸，顏色與大綬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中間加三個玉環。朱色襪，赤色舄，舄上加金飾。圜丘祭、方澤祭、感帝祭、明堂祭、五郊祭、雩祭、蜡祭、封禪祭、拜日祭、拜月祭、宗廟祭、社稷祭、躬耕籍田、在宗廟派遣上將、凱旋後在祖廟舉行慶功典禮、行加冠禮、納娶皇后、元旦接受朝拜以及在正殿册封王爵公爵時服用。通天冠，再加上金博山，金質蟬飾，十二首，加珠翠，黑色介幘，玉質的簪和引髮入冠的導。絳色紗袍，深衣形制，白紗内單衣，黑色衣領、袖邊、上衣邊緣和前後襟，絳紗的蔽膝，白色假帶，中央是方形，領口是曲形。那些皮帶、劍、佩、綬、舄，與上邊相同。如果未行加冠禮，就梳成兩根童子髻，用空頂黑色介幘，一對引髮入冠的玉導，用珠寶鑲嵌。每月初一日受朝拜，元旦朝會以及冬至日祭祀和各種祭祀結束返回，就穿戴。武弁，金質蟬飾，平巾幘，其餘服用具服。習武、出征、四季狩獵、大射禮、禡祭、類祭、用宜祭形式進行社祭、在祖廟賞功、在社廟罰罪、戒嚴，就服用。黑色介幘，白紗單衣，黑色皮履，拜謁皇陵時穿戴。白色紗帽，白絲裙襦，黑色皮履，臨朝聽政、審案以及宴請賓客時，都服用。白色便帽，白紗單衣，黑色皮履，吊唁時穿戴。

神璽，寶而不用。受命璽，封禪則用之。“皇帝行璽”，封命諸侯及三師、三公，則用之。“皇帝之璽”，賜諸侯及三師、三公書，則用之。“皇帝信璽”，徵諸夏兵，則用之。“天子行璽”，封命蕃國之君，則用之。“天子之璽”，賜蕃國之君書，則用之。“天子信璽”，徵蕃國兵，則用之。常行詔敕，則用内史門下印。

神璽，珍藏不用。受命璽，用於封禪。“皇帝行璽”，用於册封諸侯和三師、三公。“皇帝之璽”，用於給諸侯和給三師、三公寫信。“皇帝信璽”，用於徵召諸夏軍隊。“天子行璽”，用於册封蕃國君王。“天子之璽”，用於給蕃國君王寫信。“天子信璽”，用於徵調蕃國軍隊。平常下詔書，就用内史門下印。

皇帝臨臣之喪，三品已上，服錫衰；五等諸侯，緦衰；四品已下，疑衰。

皇帝吊唁臣下的喪禮，三品以上官員，皇帝服錫衰；五等諸侯，皇帝服緦衰；四品以下，皇帝服疑衰。

皇太子衮冕，垂白珠九旒，青纊充耳，犀笄。玄衣，纁裳。衣，山、龍、華蟲、火、宗彝五章；裳，藻、粉米、黼、黻四章。織成爲之。白紗内單，黼領，青褾、襈、裾。革帶，金鉤䚢，大帶，素帶不朱裏，亦紕以朱緑。黻隨裳色，火、山二章。玉具劍，火珠鏢首。瑜玉雙佩，朱組。雙大綬，四采，赤白縹紺，純朱質，長一丈八尺，三百二十首，廣九寸；小雙綬，長二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間施二玉環。朱襪，赤舄，以金飾。侍從皇帝祭祀及謁廟、元服、納妃，則服之。

皇太子衮冕，下垂白珠九旒，耳旁有青色綿球，犀牛角簪。玄色上衣，纁色下裳。上衣畫有山、龍、雉、火、虎蜼五種圖案；下裳畫有藻、粉米、黼、黻四種圖案。紡織而成的。白紗内單衣，衣領上綉有白黑相間的花紋，青色的袖邊、上衣緣邊和前後襟。皮帶，金質帶鉤的叉角，大帶是素色不帶朱色裏子，也用朱緑色鑲邊。黻與下裳的顔色相同，有火、山兩種圖案。有玉具劍，劍首鑲嵌火齊珠。瑜玉的雙佩，朱色絲帶，雙大綬帶，四種色彩，即赤、白、縹、紺，純朱色底，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三百二十首，寬九寸；小雙綬，長二尺六寸，顔色與大綬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中間加兩個玉環。朱色襪，赤色舄，舄上加金飾。隨從皇帝祭祀以及拜謁祖廟、行加冠禮、納娶太子妃，就穿戴它。

遠游三梁冠，加金附蟬，九首，施珠翠，黑介幘，纓翠緌，犀簪導。絳紗袍，白紗内單，皂領、褾、襈、裾，白假帶，方心曲領，絳紗蔽膝，襪，舄。其革帶、劍、佩、綬與上同。未冠則雙童髻，空頂黑介幘，雙玉導，加寶飾。謁廟、還宫、元日朔日入朝、釋奠，則服之。

遠游三梁冠，加金附蟬，九首，加珠翠，黑色介幘，冠纓用翠羽所製的緌裝飾，犀牛角的簪和導。絳色紗袍，白紗内單衣，皂色衣領、袖口、上衣緣邊和前後襟，白色假帶，中央是方形，領口是曲形，絳紗的蔽膝，穿襪，穿舄。其中皮帶、劍、佩、綬與上邊相同。未行冠禮就梳雙童髻，戴空頂黑介幘，雙玉導，再加鑲嵌珠玉的裝飾。拜謁祖廟、回宫、每年的元旦每月初一朝會、祭奠先聖先師，就穿戴它。

遠游冠，公服，絳紗單衣，革帶，金鉤䚢，假帶，方心。紛長六尺四寸，廣二寸四分，色同其綬。金縷鞶囊，襪，履。五日常朝，則服之。

遠游冠，穿公服，絳紗單衣，皮帶，金帶鉤，假帶，中央是方形。絲帶長六尺四寸，寬二寸四分，顔色與其綬帶顔色相同。金絲鞶囊，穿襪，穿履。五日通常朝見時，就穿戴它。

白帢，單衣，烏皮履，爲宫臣舉哀，則服之。

白帢，單衣，烏皮履，爲太子屬臣舉哀時，就穿戴它。

皇太子璽，宫内大事用之。小事用左、右庶子印。

皇太子璽，宫内遇有大事時用它。遇有小事用左、右庶子印。

皇太子臨吊三師、三少，則錫衰；宫臣四品已上，緦衰；五品已下，疑衰。

皇太子臨喪哭吊三師、三少時，就穿錫衰；臨喪哭吊四品以上臣屬時，就穿緦衰；臨喪哭吊五品以下臣屬時，就穿疑衰。

衮冕，青珠九旒，以組爲纓，色如其綬。自此已下，纓皆如之。服九章，同皇太子。王、國公、開國公初受册，執贄，入朝，祭，親迎，則服

衮冕，飾有青珠九旒，以絲帶爲冠纓，顔色與綬帶相同。從此以下，冠纓都與之相同。衣服上有九種圖案，與皇太子衣服圖案相同。王爵、國公、開國公初次受册封，持禮謁見，朝見天子，

之。三公助祭者亦服之。

鷩冕，侯八旒，伯七旒。服七章。衣，華蟲、火、宗彝三章；裳，藻、粉、米、黼、黻四章。八旒者，重宗彝。侯、伯初受册，執贄，入朝，祭，親迎，則服之。

毳冕，子六旒，男五旒。服五章。衣，宗彝、藻、粉米三章，裳黼、黻二章。六旒者裳重黻。子、男初受册，執贄，入朝，祭，親迎，則服之。

絺冕，三品七旒，四品六旒，五品五旒。服三章。七旒者，衣粉、米一章爲三重，裳黼、黻二章各二重。六旒者，減黼一重。五旒，又減黻一重。正三品已下，從五品已上，助祭則服之。

自王公已下服章，皆綉爲之。祭服冕，皆簪導、青纊充耳。玄衣，纁裳，白紗内單，黼領，絺冕已下，内單青領。青褾、襈、裾。革帶，鉤艓，大帶，王、三公及公、侯、伯、子、男，素帶，不朱裹，皆紕其外，上以朱，下以緑。正三品已下，從五品已上，素帶，紕其垂，外以玄，内以黄。紐約皆用青組。朱韍，凡韍皆隨裳色，衮、鷩、毳，火、山二章。絺，山一章。劍、佩、綬，襪，赤舄。

爵弁，玄纓無旒，從九品已上，助祭，則服之。其制服簪導，玄衣、纁裳無章，白絹内單，青領、褾、襈、裾，革帶，大帶，練帶紕其垂，内外以緇。紐約用青組。爵韠，襪，赤履。

武弁，平巾幘，諸武職及侍臣通

祭祀，親自迎娶等情况時，就穿戴它。三公助祭時也穿戴它。

鷩冕，侯爵飾有八旒，伯爵飾有七旒。衣服上有七種圖案。上衣，有雉、火、虎蜼三種圖案；下裳，有藻、粉米、黼、黻四種圖案。飾有八旒的，衣服上重復虎蜼的圖案。侯爵、伯爵最初受册封，持禮謁見，朝見天子，祭祀，親自迎娶等情况時，就穿戴它。

毳冕，子爵飾有六旒，男爵飾有五旒。衣服有五種圖案。上衣有虎蜼、藻、粉米三種圖案，下裳有黼、黻二種圖案。服六旒的下裳重復黻的花紋。子爵、男爵初次接受册封，持禮謁見，朝見天子，祭祀，親自迎娶等情况，就穿戴它。

絺冕，三品官員飾有七旒，四品官員飾有六旒，五品官員飾有五旒。衣服上有三種圖案。絺冕飾有七旒的，上衣有一種粉、米圖案，製成三層褶皺。下裳黼、黻二種圖案，各有二層褶皺。絺冕飾有六旒的，在下裳減少黼一層褶皺。絺冕飾有五旒的，在下裳減少黻一層褶皺。正三品以下，從五品以上，助祭時就穿戴它。

從王爵公爵以下衣服上的圖案，都是刺綉而成的。祭服的冕，都有束髮用的簪導、耳旁戴青色綿球。服玄色上衣，纁色下裳，白紗内單衣，黼紋圖形的衣領，絺冕以下，穿青色衣領的内單衣。青色衣袖、緣邊、前後襟。皮帶，帶鉤，大綬帶，王爵、三公以及公爵、侯爵、伯爵、子爵、男爵，是素色綬帶，不帶朱色裏子，都在外面鑲邊，上面用朱色，下面用緑色。正三品以下，從五品以上，是素色綬帶，下垂部分鑲以緑飾，外面用玄色，裏面用黄色。紐袢都是青色絲帶的。服朱色蔽膝，所有蔽膝都與下裳顏色相同，衮、鷩、毳，上有火、山二種圖案。絺，有山一種圖案。佩帶劍、佩、綬，穿襪，赤舄。

雀弁，飾有玄色冠纓没有旒，從九品以上官員，在助祭時就穿戴它。規定穿戴束髮的簪和導，玄色上衣和纁色下裳没有花紋圖案，白絹内單衣，青色的衣領、衣袖、緣邊、前後襟，皮帶，大綬帶，白色的熟絹帶下垂部分鑲以邊飾，裏外都用黑色。以青絲帶爲紐。穿雀色皮製蔽膝，穿襪和赤色履。

武弁，戴平巾幘，各武職官員和侍臣都穿戴

服之。侍臣加金璫附蟬，以貂爲飾，侍左者左珥，右者右珥。

遠游三梁冠，黑介幘，諸王服之。

進賢冠，黑介幘，文官服之。從三品已上三梁，從五品已上兩梁，流內九品已上一梁。

法冠，一名獬豸冠，鐵爲柱，其上施珠兩枚，爲獬豸角形。法官服之。

高山冠，謁者服之。

却非冠，門者及禁防伺非服之。

黑介幘，平巾黑幘，應服者，并上下通服之。庖人則綠幘。

白帢，白紗單衣，烏皮履，上下通服之。

委貌冠，未冠則雙童髻，空頂黑介幘，皆深衣，青領，烏皮履。國子太學四門生服之。

朝服，亦名具服。冠，幘，簪導，白筆，絳紗單衣，白紗內單，皂領、袖，皂襈，革帶，鉤艓，假帶，曲領方心，絳紗蔽膝，襪，舄，綬，劍，佩。從五品已上，陪祭、朝饗、拜表，凡大事則服之。六品已下，從七品已上，去劍、佩、綬，餘并同。

自餘公事，皆從公服。亦名從省服。冠，幘，簪導，絳紗單衣，革帶，鉤艓，假帶，方心，襪，履，紛，鞶囊。從五品已上服之。

絳褠衣公服，褠衣即單衣之不垂胡也。袖狹，形直如褠內。餘同從省。流外五品已下、九品已上服之。

綬，王，纁朱綬，四采，赤黃縹紺，純朱質，纁文織，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廣九寸。公，玄朱綬，四采，玄赤縹紺，純朱質，玄文織，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廣九寸。侯、伯，青朱綬，四采，青赤白縹，

它。侍臣增加金璫和附蟬，以貂尾爲飾，在左邊侍奉的戴在左邊，在右邊侍奉的戴在右邊。

遠游三梁冠，戴黑色介幘，各王爵穿戴它。

進賢冠，戴黑色介幘，文官穿戴它。從三品以上冠有三梁，從五品以上冠有兩梁，流內九品以上冠有一梁。

法冠，又名獬豸冠，鐵做冠柱，上加兩枚珠子，成獬豸角的形狀。法官戴它。

高山冠，謁者戴它。

却非冠，監門吏和宮禁守衛戴它。

黑介幘，平巾黑幘，應該穿戴這兩種幘的，上下都要穿戴它。庖人就用綠色幘。

白帢，穿白紗單衣，烏皮履，上下都穿戴它。

委貌冠，未舉行加冠禮的就梳雙童髻，戴空頂黑介幘，都穿深衣，青色衣領，烏皮履。國子、太學、四門三館的學生穿戴它。

朝服，又稱具服。有冠，幘，簪導，白筆，絳紗單衣，白紗內單衣，皂色衣領、衣袖，皂色緣邊，皮帶，帶鉤，假帶，曲形衣領方形的中央，絳色蔽膝，襪，舄，綬，劍，佩。從五品以上，陪同祭祀、朝會宴饗、上表，凡遇大事就穿戴朝服。六品以下，從七品以上，除去劍、佩、綬，其餘都相同。

其他公事，都穿從公服。從公服又名從省服。有冠，幘，簪導，絳紗單衣，皮帶，帶鉤，假帶，方形的中央，襪，履，絲帶，鞶囊。從五品以上穿戴它。

絳色褠衣公服，褠衣就是單衣而沒有下垂飾物的。衣袖狹窄，形狀筆直像褠內。其他與從省服相同。流外五品以下、九品以上官員穿戴它。

綬，王爵用纁朱色綬帶，四種色彩，即赤、黃、縹、紺，純朱色底，纁色花紋是織成的，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公爵用玄朱色綬帶，四種色彩，即玄、赤、縹、紺，純朱色底，玄色花紋是織成的，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侯爵、伯爵用青朱

純朱質，青文織，長一丈六尺，百八十首，廣八寸。子、男，素朱綬，三采，青赤白，純朱質，白文織成，一丈四尺，百四十首，廣七寸。正、從一品，緑綟綬，四采，緑紫黄赤，純緑質，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廣九寸。從三品已上，紫綬，三采，紫黄赤，純紫質，長一丈六尺，百八十首，廣八寸。銀青光禄大夫，朝議大夫及正、從四品，青綬，三采，青白紅，純青質，長一丈四尺，百四十首，廣七寸。正、從五品，墨綬，二采，青紺，純紺質，長一丈二尺，百首，廣六寸。自王公已下，皆有小雙綬，長二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正、從一品，施二玉環，已下不合。其有綬者則有紛，皆長六尺四寸，廣二寸四分，各隨其綬色。

色綬帶，四種色彩，即青、赤、白、縹，純朱色底，青色花紋是織成的，長一丈六尺，規定系數一百八十首，寬八寸。子爵、男爵用素朱色綬帶，三種色彩，即青、赤、白，純朱色底，白色花紋是織上的，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一百四十首，寬七寸。正一品、從一品官員，用緑綟綬帶，四種色彩，即緑、紫、黄、赤，純緑色底，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從三品以上，用紫色綬帶，三種色彩，即紫、黄、赤，純紫色底，長一丈六尺，規定系數一百八十首，寬八寸。銀青光禄大夫、朝議大夫及正四品、從四品官員，用青綬，三種色彩，即青、白、紅，純青色底，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一百四十首，寬七寸。正五品、從五品官員，墨色綬帶，二種色彩，即青、紺，純紺色底，長一丈二尺，規定系數一百首，寬六寸。從王爵公爵以下，都有小雙綬帶，長二尺六寸，顔色與大綬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正一品、從一品，加二個玉環，以下不相同。那些有綬帶的就配絲帶，都是長六尺四寸，寬二寸四分，分别與其綬帶顔色相同。

鞶囊，二品已上金縷，三品金銀縷，四品及開國男銀縷，五品綵縷。官無綬者，則不合劍佩。一品及五等諸侯，并佩山玄玉。五品已上，佩水蒼玉。

鞶囊，二品以上官員用金絲綫，三品用金銀絲綫，四品及開國男爵用銀絲綫，五品用彩色絲綫。官員中没有綬的，就不該帶劍和佩。一品官員和五等諸侯，都佩帶山玄玉。五品以上官員，佩帶水蒼玉。

年高致仕及以理去官，被召謁見，皆服前官從省服。州郡秀孝，試見之日，皆假進賢一梁冠，絳公服。

年老退休及正常卸任的官員，被皇帝召見時，都穿戴原來官職的從省服。州郡中的秀才和孝廉，考試召見那一天，都授予進賢一梁冠，絳色公服。

隱居道素之士，被召入謁見者，黑介幘，白單衣，革帶，烏皮履。

深居鄉野不出仕又具有純樸德行的讀書人，被徵召謁見皇帝的，戴黑色介幘，穿白色單衣，皮帶，烏皮履。

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大將軍、領左右大將軍，并武弁，絳朝服，劍，佩，綬。侍從則平巾幘，紫衫，大口袴褶，金玳瑁裝兩襠甲。唯左右武衛大將軍執赤檉杖。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將軍、領左右將

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大將軍、領左右大將軍，都戴武弁，穿絳色朝服，帶劍、佩和綬。侍從則穿戴平巾幘，紫衫，大口褲褶，用金飾玳瑁鑲嵌保護胸背的鎧甲。衹有左右武衛大將軍手持赤色檉柳做的杖。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將軍、領左右將軍、左右監門衛將軍、太

軍、左右監門衛將軍、太子左右衛、左右宗衛、左右内等率、左右監門郎將及諸副率，并武弁，絳朝服，劍，佩，綬。侍從則平巾幘，紫衫，大口袴，金裝兩襠甲。唯左右武衛將軍、太子左右宗衛率，執白檀杖。

直閤將軍、直寢、直齋、太子直閤，武弁，絳朝服，劍，佩，綬。侍從則平巾幘，絳衫，大口袴褶，銀裝兩襠甲。

皇后首飾，花十二樹。皇太子妃，公主，王妃，三師、三公及公夫人，一品命婦，并九樹。侯夫人，二品命婦，并八樹。伯夫人，三品命婦，并七樹。子夫人，世婦及皇太子昭訓，四品已上官命婦，并六樹。男夫人，五品命婦，五樹。女御及皇太子良娣，三樹。自皇后已下，小花并如大花之數，并兩博鬢也。

皇后褘衣，深青織成爲之。爲翬翟之形，素質，五色，十二等。青紗内單，黼領，羅縠褾、襈，蔽膝，隨裳色，用翟爲章，三等。大帶，隨衣色，朱裏，紕其外，上以朱錦，下以緑錦。紐約用青組。以青衣，革帶，青襪，舄，舄加金飾。白玉佩，玄組、綬。章采尺寸，與乘輿同。祭及朝會，凡大事則服之。

鞠衣，黄羅爲之。應服者皆同。其蔽膝、大帶及衣、革帶、舄，隨衣色。餘與褘衣同，唯無雉。親蠶則服之。應服者皆以助祭。

青衣，青羅爲之，制與鞠衣同。去花、大帶及佩綬。以禮見皇帝，則服之。

朱衣，緋羅爲之，制如青衣。宴見賓客則服之。

皇太后服與皇后同。皇太后璽，

子左右衛、左右宗衛、左右内等率、左右監門郎將及各副率，都戴武弁，穿絳色朝服，帶劍、佩和綬。侍從就穿戴平巾幘，紫色衫，大口褲，用黄金鑲嵌的保護胸背的鎧甲。衹有左右武衛將軍、太子左右宗衛率，手持白色檀木杖。

直閤將軍、直寢、直齋、太子直閤，戴武弁，穿絳色朝服，帶劍、佩和綬。侍從就戴平巾幘，穿絳色衫，大口褲褶，用白銀鑲嵌的保護胸背的鎧甲。

皇后首飾，有花飾十二株。皇太子妃，公主，王妃，三師夫人、三公夫人及公夫人，一品命婦，都有花飾九株。侯爵夫人，二品命婦，都有花飾八株。伯爵夫人，三品命婦，都有花飾七株。子爵夫人，世婦及皇太子昭訓，四品以上官員的命婦，都有花飾六株。男爵夫人，五品官員的命婦，都有花飾五株。女御及皇太子良娣，都有花飾三株。從皇后以下，小花與大花的數目都相同，都在兩旁的大鬢角。

皇后褘衣，是深青色，織成的。是翬翟的形狀，素色底，有五種色彩，十二種款式。青紗内單衣，領上有黼紋，羅縠質料的衣袖、緣邊，有蔽膝，與下裳的顏色相同，用雉羽爲圖案，有三種款式。大帶，與上衣顔色相同，朱色裏，在外面鑲邊，上邊用朱色錦，下邊用緑色錦。紐袢用青絲繩做。用青色上衣，皮帶，青色襪、青色舄，舄上加以金飾。帶白玉佩，玄色的組和綬。圖案、色彩和尺寸都與天子的相同。祭祀及朝會，所有大事都穿戴它。

鞠衣，是用黄色綺羅製成的。凡是應該穿戴的都相同。鞠衣的蔽膝、大帶以及中衣、皮帶、舄都與鞠衣顔色相同。其他都與褘衣相同，衹是没有雉羽的圖案。親自參加養蠶儀式時就戴它。應該穿這種衣服的，都是用來助祭。

青衣，是用青色綺羅製成的，形制與鞠衣相同。除去花、大帶以及佩和綬。依照禮儀拜見皇帝時，就戴它。

朱衣，是用緋色綺羅製成的，形制與青衣相同。參加宴會，會見賓客就戴它。

皇太后服飾與皇后相同。皇太后的印璽，通

不行用，若封令書，則用宮官之印。

常不使用，如果封緘書面命令，就使用宮中女官的印。

皇后璽，不行用，若封令書，則用內侍之印。

皇后的印璽，通常不使用，如果封緘書面命令，就使用內侍省的印。

皇太子妃褕翟，青織成爲之。爲搖翟之形，青質，五色，九等。青紗內單，黼領，羅縠褾、襈，蔽膝，隨衣色，以搖翟爲章，三等。大帶，隨衣色，下朱裏，紕其外，上以朱錦，下以綠錦。紐約用青組。以青衣，革帶，青韈、舄，舄加金飾。瑜玉佩，純朱綬。章采尺寸，與皇太子同。助祭朝會，凡大事則服之。亦有鞠衣。

皇太子妃褕翟，褕翟是青色的，由織而成。是搖翟服的形狀，青色底，有五種色彩，有九種款式。青紗內單衣，領上有黼紋，羅縠質料的衣袖、緣邊，蔽膝，與上衣顏色相同，用搖雉之紋做圖案，有三種款式。大帶，同上衣顏色相同，下邊是朱色裏，在外面鑲邊，上邊用朱色錦，下邊用綠色錦。紐袢用青色絲繩做的。用青色上衣，皮帶，青色韈、舄，舄上加以金飾。帶瑜玉佩飾，純朱色綬帶。圖案、色彩、尺寸，都與皇太子的相同。助祭、朝會，凡有大事就穿戴它。還有鞠衣。

皇太子妃璽，不行用，若封書，則用典內之印。

皇太子妃印璽，通常不使用，假如封緘書面命令的話，就用主管內宮的印。

公主，王妃，三師、三公及公侯伯夫人，服褕翟。綉爲之。公主，王妃，三師三公及公夫人爲九等，侯夫人八等，伯夫人七等。助祭朝會，凡大事則服之。亦有鞠衣。

公主，王妃，三師夫人、三公夫人以及公爵夫人、侯爵夫人、伯爵夫人，都穿褕翟服。褕翟服是刺綉而成的。公主，王妃，三師夫人、三公夫人以及公爵夫人，都是九種款式，侯爵夫人八種款式，伯爵夫人七種款式。參加助祭和朝會，在所有大事的時候就穿它。也還有鞠衣。

子、男夫人，服闕翟。緋羅爲之。刻赤繒爲翟形，不綉，綴於服上。子夫人六等，男夫人五等。助祭朝會，凡大事則服之。亦有鞠衣。

子爵夫人、男爵夫人，穿闕翟服。闕翟服是用緋色綺羅製做的。把赤色繒鏤刻成雉的形狀，不用刺綉，而是縫合在闕翟服上。子爵夫人有六種款式，男爵夫人有五種款式。參加助祭和朝會，凡有大事的場合就穿它。也有鞠衣。

諸王、公、侯、伯、子、男之母，與妃、夫人同。其郡縣君，各視其夫及子。若郡縣君品高及無夫、子者，準品。

各王爵、公爵、侯爵、伯爵、子爵、男爵的母親，他們的服飾與妃、夫人相同。那些郡君和縣君的服飾，分別比照其丈夫及兒子的品級。如果郡君和縣君的品級高於其丈夫或者沒有丈夫、兒子的，服飾以她自身的品級爲準。

嬪及從三品已上官命婦，青服。制與褕翟同，青羅爲之，唯無雉。助祭朝會，凡大事則服之。亦有鞠衣。

嬪以及從三品以上官員的命婦，都穿青服。形制與褕翟服相同，用青色綺羅製做，衹是沒有雉的圖案。參加助祭和朝會，凡有大事的場合就穿它。還有鞠衣。

世婦及皇太子昭訓，從五品已上官命婦，服青服。助祭從蠶朝會，凡大事則服之。

世婦以及皇太子昭訓，從五品以上官員的命婦，穿青服衣飾。助祭、隨從參加養蠶儀式、朝會時，所有大事的場合都穿它。

女御及皇太子良媛，朱服。制與

女御及皇太子良媛，穿戴朱服。形制與青服

青服同，去佩綬。助祭從蠶朝會，凡大事則服之。

六尚，朱絲布公服。助祭從蠶朝會，凡大事則服之。

六司、六典及皇太子三司、三典、三掌，青紗公服。助祭從蠶朝會，凡大事則服之。

佩綬，嬪同九卿，世婦及皇太子昭訓同五品，公主、王妃同諸王，三師、三公、五等國夫人及從五品已上官命婦，皆準其夫。無夫者準品。

定令訖。

高祖元正朝會，方御通天服，郊丘宗廟，盡用龍衮衣，大裘毳襦，皆未能備。至平陳，得其器物，衣冠法服，始依禮具。然皆藏御府，弗穿戴焉。百官常服，同於匹庶，皆著黄袍出入殿省。高祖朝服亦如之，唯帶加十三環，以爲差異。蓋取於便事。及大業元年，煬帝始詔吏部尚書牛弘、工部尚書宇文愷、兼内史侍郎虞世基、給事郎許善心、儀曹郎袁朗等，憲章古制，創造衣冠，自天子逮于胥皂，服章皆有等差。若先所有者，則因循取用，弘等議定乘輿服，合八等焉。

大裘冕之制，案《周禮》，大裘之冕無旒。《三禮衣服圖》："大裘而冕，王祀昊天上帝及五帝之服。"至秦，除六冕，唯留玄冕。漢明帝永平中，方始創制。董巴志云："漢六冕同制，皆闊七寸，長尺二寸，前圓後方。"於是遂依此爲大裘冕制，青表，朱裏，不施旒纊，不通於下。其大裘之服，案《周官》注"羔裘也"。其制，準《禮圖》，以羔正黑者爲之，

相同，但除去佩和綬。參加助祭、隨同參與養蠶儀式、朝會時，凡有大事的場合就穿戴它。

六尚，穿戴朱絲布公服。參加助祭、隨同參與養蠶儀式和朝會時，凡有大事的場合就穿戴它。

六司、六典以及皇太子的三司、三典、三掌，都穿戴青紗公服。參加助祭、隨從參加養蠶儀式、朝會，所有大事的場合就穿戴它。

佩和綬，嬪與九卿的相同，世婦及皇太子昭訓與五品官員相同，公主、王妃與各王相同，三師夫人、三公夫人、五等國夫人以及從五品以上官員的命婦，都以其丈夫爲標準。没有丈夫的，以她自身的品級爲標準。

所規定的禮制到此爲止。

隋高祖元旦朝會，纔用通天服，郊丘祭祀和宗廟祭祀，都用龍衮衣，大裘和皮衣，都未能齊備。到了平定南朝陳，得到陳的器物，衣冠和服飾，它們纔依禮制備齊。然而都收藏在皇家府庫之中，不使用。百官的平時衣服，與百姓相同，都穿着黄袍出入大殿和各省署。隋高祖的朝服也是如此，衹是在帶子上加十三個環，來表示差别，大概爲了做事方便。到了大業元年，隋煬帝纔詔令吏部尚書牛弘、工部尚書宇文愷、兼内史侍郎虞世基、給事郎許善心、儀曹郎袁朗等人，效法古制，製作衣冠，從天子到皂隸，服飾都有等級差别。如果是已先有的服飾，就沿襲采用，牛弘等人討論决定天子服飾，共有八種款式。

大裘冕的形制，據《周禮》，大裘的冕没有旒。《三禮衣服圖》載："穿大裘戴冕，是天子祭祀昊天上帝和五方之帝時的服飾。"到秦代，去掉六種冕，衹留玄冕。漢明帝永平年間，纔製作出來。董巴《輿服志》説："漢代六種冕的規格相同，都是寬七寸，長一尺二寸，前圓後方。"於是據此作爲大裘冕的規格，外面是青色，朱色裏子，没有垂下的旒和黄色綿球，臣下不能通用。那種大裘服，據《周官》注就是"羔裘"。其形制，依《禮圖》載，用純黑的羔皮製成，用

取同色繒以爲領袖。其裳用纁，而無章飾，絳襪，赤舄。祀圓丘、感帝、封禪、五郊、明堂、雩、蜡，皆服之。

衮冕之制，案《禮·玉藻》"十有二旒"。《大戴禮》云："冕而加旒，以蔽明也，琇纊塞耳，以蔽聰也。"又《禮含文嘉》："前後邃延，不視邪也，加以黈纊，不聽讒也。"三王之冕，既不通制，故夫子云："行夏之時，服周之冕。"今以采綖貫珠，爲旒十二。邃延者，出冕前後而下垂之，旒齊於髆，纊齊於耳，組爲纓，玉笄導。其爲服之制，案《釋名》云"衮，卷也"，謂畫龍於上也。是時虞世基奏曰：

後周故事，升日月於旌旗，乃闕三辰，而章無十二。但有山、龍、華蟲作繪，宗彝、藻、火、粉、米、黼、黻，乃與三公不異。開皇中，就裏欲生分別，故衣重宗彝，裳重黼黻，合重三物，以就九章，爲十二等。但每一物，上下重行。衮穿戴九，驚服用七，今重此三物，乃非典故。且周氏執謙，不敢負於日月，所以綴此三象，唯施太常，天王衮衣，章乃從九。但天子譬日，德在照臨，辰爲帝位，月主正后，負此三物，合德齊明，自古有之，理應無惑。周執謙道，殊未可依，重用宗彝，又乖法服。

今準《尚書》："予欲觀古人之服，日、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綉。"具依此，於左右髆上爲日月各一，當後領下

同色的繒帛做衣領和衣袖。下裳用纁色，但沒有圖飾，絳色襪，赤色舄。圓丘祭、感帝祭、封禪祭、五郊祭、明堂祭、雩祭、蜡祭，都穿戴它。

衮冕的形制，據《禮記·玉藻》載有"十二旒"。《大戴禮》說："在冕上加旒，目的是遮蔽視綫，美玉和綿絮製的充耳，作用是堵塞聽力。"還有《禮含文嘉》記載："前後下垂延覆，目的是不許邪視，加上黄色綿球，表明不聽讒言。"夏、商、周三代天子的冕，已經不是統一的形制，所以孔夫子說："使用夏代的曆法，穿戴周代的冠冕。"現在用彩色絲綫貫串珠玉，做十二旒。下垂延覆，是長出冕前冕後下垂，旒與肩頭齊，綿球與耳齊，有絲帶做冠纓，玉簪玉導。這種服飾的形制，據《釋名》說"衮是卷的意思"，指的是在衣上畫龍。這時虞世基啓奏說：

後周的服飾形制是，把日月圖案升格畫在旌旗上，這樣就缺少日月星三辰，圖案也就没有十二種了。上衣衹畫有山、龍、雉圖案，下衣衹畫有虎蜼、藻、火、粉、米、黼、黻圖案，就與三公服飾没有不同。開皇年間，想在其中表示出差別，所以上衣重復虎蜼圖案，下裳重復黼和黻圖案，加上這重復的三種圖案，達到九種圖案，做成十二種款式。衹是每一種圖案，上下不在一行。衮穿戴九種圖案，驚服用七種，現重復這三種圖案，不合於古禮。再說周代謙遜，不敢背負日月，把日月星這三種形象，衹點綴在太常旗上，天子衮衣，圖案數是九。衹是天子好比太陽，恩德在於照臨天下，辰是皇帝之位，月代表皇后，背負這三種物象，同心同德，整齊嚴明，自古就有，按理說不必疑惑。周代出於謙虚，特别不可依據，重復使用虎蜼形象，又不符合古代禮服的規定。

現在依據《尚書》記載："我想觀察古人的衣服，繪畫着日、月、星辰、山、龍、雉形象，綉着虎蜼、藻、火、粉米、黼、黻形象。"今天的衮服都據此製成，在左右肩頭上分别畫着日月形象，在後領下畫星辰，

而爲星辰，又山、龍九物，各重行十二。又近代故實，依《尚書大傳》："山龍純青，華蟲純黄，作會；宗彝純黑，藻純白，火純赤。"以此相間，而爲五采。鄭玄議已自非之，云："五采相錯，非一色也。"今并用織成於綉，五色錯文。準孔安國，衣質以玄，加山、龍、華蟲、火、宗彝等，并織成爲五物；裳質以纁，加藻、粉米、黼、黻之四。衣裳通數，此爲九章，兼上三辰，而備十二也。衣褾、領上各帖升龍，漢、晋以來，率皆如此。既是先王法服，不可乖於夏制，徵而用之，理將爲允。

墨敕曰："可。"承以單衣。又案董巴《輿服志》宗廟冕服云："絳領、袖爲内單衣。"又《車服雜記》曰："天子釋奠、郊祭而單衣，以絳緣。"今用白紗爲内單，黼領，絳褾，青裾及襈。革帶，玉鈎觻，大帶朱裏，紕其外。紐約用組，上加朱韍。又案《説文》："韠，韍也。所以蔽前。"《禮記》曰："有虞氏韍，夏后氏山，殷火，周龍章。"鄭玄曰："冕之韍也，舜始作之，以尊祭服。禹、湯至周，增以文飾。"《禮記》曰："君朱韠。"鄭曰："韠象裳色。"今依《白武通》注，以蔽裳前，上闊一尺，象天數也；下闊二尺，象地數也；長三尺，象三才也；加龍章山火，以備三代之法也。於是制衮冕之服，玄衣，纁裳，合九章爲十二等。白紗内單，黼領，青褾、襈。革帶，玉鈎觻，大帶，韍，鹿盧玉具劍，火珠鏢首，白玉雙佩，玄組，大、小綬。朱襪，赤舄，舄飾以金。宗廟、社稷、籍田、方澤、朝日、夕月、遣將授律、征還

還有山、龍等九種形象，十二種圖案都不在同一行。再有近代的做法，依據《尚書大傳》："山和龍爲純青色，雉爲純黄色，都是繪畫而成；虎蜼爲純黑色，藻爲純白色，火爲純赤色。"以上的顔色相間，就形成五彩。鄭玄對此已經有了批評意見，説："五彩相交錯，不是一種顔色。"現在都用刺綉而成，五彩交錯。依孔安國的説法，上衣的底色是玄色，再加上山、龍、雉、火、虎蜼等，都織成五種圖形；下裳的底色是纁色，再加上藻、粉米、黼、黻四種圖形。上衣下裳圖形的總數，這是九種，再加上日、月、星辰，總數爲十二種。上衣的邊緣和衣領分别畫上飛龍形，漢、晋以來，大都如此。已經是先王的禮服，不能違背夏代的形制，取來使用，從道理上説是可以的。

皇帝親批："同意。"接着是單衣。又據董巴《輿服志》關於宗廟冕服説："内單衣用絳色領和袖。"還有在《車服雜記》中説："天子祭祀先聖先師和郊祭時穿單衣，用絳色緣邊。"現在用白紗做内單衣，領有黼形圖案，絳色袖邊，青色前後襟和衣邊。皮帶，玉製帶鈎上的叉角，大帶朱色裏子，外邊鑲飾邊緣。用絲帶結繫，再加上朱色韍。又據《説文》："韠就是韍，用來遮蔽膝前。"《禮記·明堂位》説："有虞氏畫韍，夏后氏畫山，殷代畫火，周代畫龍形。"鄭玄説："冕的韍是舜最早創造的，使祭服更加尊貴。從夏禹、商湯到周代，增加文飾。"《禮記·玉藻》説："君主用朱色韠。"鄭玄説："韠與下裳顔色相似。"現在依據《白武通》注，用來在裳前遮蔽，上邊寬一尺，象徵天數；下邊寬二尺，象徵地數；長三尺，象徵三才；再加上龍形圖案以及山和火，這樣夏商周三代服飾的形制就齊備了。於是製做衮冕服飾，玄色上衣，纁色下裳，總共九種圖案十二種款式。白紗内單衣，領上有黼紋，青色的袖口和衣邊。皮帶，玉製帶鈎上的叉角，大帶，韍，玉製劍鼻劍鐔的鹿盧劍，火齊珠做鞘飾，白玉做雙佩，玄色絲帶，有大綬和小綬。朱色襪，赤色舄，舄用金飾。宗廟祭、社稷祭、皇

飲至、加元服、納后、正冬受朝、臨軒拜爵，皆服之。

帝躬耕、方澤祭、拜日、拜月、派遣大將和交付法令、凱旋後在祖廟慶功、行加冠禮、納娶皇后、冬至日接受朝拜、駕臨御前殿册封爵位等，都穿戴。

通天冠之制，案董巴志："冠高九寸，形正竪，頂少邪却，後乃直下，爲鐵卷梁，前有高山。"故《禮圖》或謂之高山冠也。《晋起居注》，成帝咸和五年，制詔殿内曰："平天、通天冠，并不能佳，可更修理之。"雖在《禮》無文，故知天子所冠，其來久矣。又徐氏《輿服注》曰："通天冠，高九寸，黑介幘，金博山。"徐爰亦曰："博山附蟬，謂之金顔。"今制依此，不通於下，獨天子元會臨軒服之。其服絳紗袍，深衣制，白紗内單，皂領、褾、裾、襈，絳紗蔽膝，白假帶，方心曲領。其劍、佩、綬、舄、革帶，皆與上同。元冬饗會、諸祭還，則服之。四時視朔，則内單、領、襈，各隨其方色。唯秋方色白，以緑代之。

通天冠的形制，據董巴《輿服志》載："冠高九寸，形狀直立，上頂逐漸傾斜向後，然後直下，有鐵製的捲梁，前邊有山形飾物。"所以《禮圖》又稱作高山冠。《晋起居注》載，晋成帝咸和五年，詔令宫中説："平天冠、通天冠，都不甚好，應該重新改造。"即使《禮記》上没有明文規定，也知道天子所戴的冠，由來很久了。還有徐氏《輿服注》説："通天冠，高九寸，黑色介幘，有金博山。"徐爰也説："博山和蟬飾，叫做金顔。"現在據此製作，不通行於臣下，祇有在天子元旦朝會和駕臨殿前時穿戴。穿戴絳色紗袍，深衣的形制，白紗内單衣，黑色的領、袖、前後襟、上衣邊緣，絳紗蔽膝，白色假帶，中央方形，衣領曲形。至於劍、佩、綬、舄、皮帶，都與上邊相同。在冬天宴會，各種祭祀後返回，就穿戴。四季中每月初一在太廟聽政時，穿戴的内單衣、領、上衣邊，都與各方位的顔色相同。祇有秋天屬白色，用緑色替代。

遠游冠之制，案《漢雜事》曰："太子諸王服之。"故《淮南子》曰："楚莊王冠通梁，組纓。"注云："通梁，遠游也。"晋令："皇太子諸王，給遠游冠。"徐氏《雜注》曰："天子雜服，遠游五梁。太子諸王三梁。"董巴志曰："制如通天，有展筩，横之幘上。"今制依此，天子加金博山，九首，施珠翠，黑介幘，金緣，以承之。翠緌纓，犀簪導。太子親王加金附蟬，宗室王去附蟬，并不通於庶姓。其乘輿遠游冠服，白紗單衣，承以裙襦，烏皮履。拜山陵則服之。

遠游冠的形制，據《漢雜事》説："太子和各王爵戴。"所以《淮南子》説："楚莊王戴通梁冠，用絲帶做冠纓。"注："通梁冠就是遠游冠。"晋代法令："皇太子和各王爵，供給遠游冠。"徐氏《雜注》説："天子雜服，戴遠游五梁冠。太子和各王爵戴三梁冠。"董巴《輿服志》説："遠游冠形制如同通天冠，有展筩，横在幘上。"現在遠游冠就是據此製成，天子加金博山，九首，飾以珠翠，黑色介幘，以金邊承接。用翠鳥羽毛裝飾冠纓，犀角的簪和導。太子和親王再加金附蟬，同姓王去掉附蟬，這一條不適用於庶姓王。天子遠游冠服，白紗單衣，下面承接裙襦，黑色皮履。這種服飾拜謁山陵時穿戴。

武弁之制，案徐爰《宋志》，謂籠冠是也。《禮圖》曰："武士服之。"董巴《輿服志》云："諸常侍、内常侍，加黄金附蟬、貂尾，謂之惠文

武弁的形制，據徐爰《宋志》説，就是籠冠。《禮圖》説："武士穿戴。"董巴《輿服志》説："各常侍和内常侍，加上黄金附蟬、插貂尾，稱作惠文冠。"現在的形制是，天子用金博山，

冠。"今制，天子金博山，三公已上玉冠枝，四品已上金枝。侍臣加附蟬，珥豐貂，文官七品已上珥白筆，八品已下及武官，皆不珥筆。其乘輿武弁之服，衣、裳、綬如通天之服。講武、出征、四時蒐狩、大射、禡、類、宜社、賞祖、罰社、纂嚴，皆服之。

三公以上用玉冠枝，四品以上用金枝。侍臣加上附蟬，耳邊懸貂尾，文官七品以上插白筆，八品以下以及武官，都不插筆。天子武弁之服，上衣、下裳和綬都與通天服相同。習武、出征、四季狩獵、大射禮、禡祭、類祭、宜社祭、在祖廟行賞、在社廟罰罪、戒嚴等，都穿戴這種服飾。

弁之制，案《五經通義》："高五寸，前後玉飾。"《詩》云："璯弁如星。"董巴曰："以鹿皮爲之。"《尚書顧命》："四人綦弁，執戈。"故知自天子至于執戈，通貴賤矣。《魏臺訪議》曰："天子以五采玉珠十二飾之。"今參準此，通用烏漆紗而爲之。天子十二琪，皇太子及一品九琪，二品八琪，三品七琪，四品六琪，五品五琪，六品已下無琪。唯文官服之，不通武職。案《禮圖》，有結纓而無笄導。少府少監何稠，請施象牙簪導。詔許之。弁加簪導，自茲始也。乘輿鹿皮弁服，緋大襦，白羅裙，金烏皮履，革帶，小綬長二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間施三玉環，白玉佩一雙。視朝聽訟則服之。凡弁服，自天子已下，内外九品已上，弁皆以烏爲質，并衣袴褶。五品已上以紫，六品已下以絳。宿衛及在仗内，加兩襠，螣蛇絳褠衣，連裳。典謁贊引，流外冗吏，通服之，以縵。後制鹿皮弁，以賜近臣。

弁的形制，據《五經通義》載："高五寸，前後有玉飾。"《詩·衛風·淇奥》説："嵌在皮帽上的美玉像星星一樣閃亮。"董巴説："弁是用鹿皮做成的。"《尚書·顧命》載："四個人戴青黑色鹿皮弁，持戈。"由此可知從天子到執戈者，弁是貴賤通用的。《魏臺訪議》説："天子的皮弁在十二條縫中鑲嵌五彩玉石。"現在參照這個標準，都用黑漆紗製成。天子皮弁有十二條縫鑲嵌美玉，皇太子及一品官員有九條，二品官員有八條，三品七條，四品六條，五品五條，六品以下沒有美玉。衹有文官穿戴，武官不用。據《禮圖》，有冠纓而没有簪和導。少府少監何稠，提請允許使用象牙簪和導。皇帝下詔表示同意。弁上施加簪和導，是從此開始的。天子鹿皮弁服，緋色大襦，白色羅裙，金飾黑色皮履，皮帶，小綬帶長二尺六寸，顔色與大綬帶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中間施加三枚玉環，還有白玉佩一雙。臨朝或斷案時穿戴。一切弁服，從天子以下，直到内外九品以上，弁都以黑色爲底色，并且都穿騎服。五品以上用紫色的，六品以下用絳色的。侍衛及儀仗人員，加保護胸背的兩襠，畫有螣蛇的絳色臂衣，與下裳相連。典謁和贊引官，以及未入流的編外官吏，都穿戴，用没有文飾的繒帛。後來做鹿皮弁，賜予近臣。

帽，古野人之服也。董巴云："上古穴居野處，衣毛帽皮。"以此而言，不施衣冠，明矣。案宋、齊之間，天子宴私，著白高帽，士庶以烏，其制不定。或有卷荷，或有下裙，或有紗高屋，或有烏紗長耳。後周之時，咸著突騎帽，如今胡帽，垂

帽是上古未開化時的先民戴的。董巴説："上古時先民在洞穴中居住，在野地生活，以毛做衣，以皮做帽。"據此説來，不施加衣冠是很清楚的了。據南朝宋代和齊代的實際情況，天子閑暇之時，戴白色高帽，士人和百姓用黑色的，形制不固定。有的有捲荷形飾物，有的有下裙，有的有紗質高屋形帽飾，有的有黑紗製成的

裙覆帶，蓋索髮之遺象也。又文帝項有瘤疾，不欲人見，每常著焉。相魏之時，著而謁帝，故後周一代，將爲雅服，小朝公宴，咸許戴之。開皇初，高祖常著烏紗帽，自朝貴已下，至于冗吏，通著入朝。今復制白紗高屋帽，其服，練裙襦，烏皮履。宴接賓客則服之。

長耳。在後周的時候，都戴突騎帽，就像今天的胡人帽子，下垂裙狀飾物遮蔽冠帶，大約是髮辮形狀的遺留。後周文帝項上有瘤，不想讓別人看見，所以常常戴這種帽子。在做後魏相之時，戴這種帽子謁見皇帝，所以在整個後周時代，就成爲時髦的服飾，君臣平常朝會和公卿宴會，都允許穿戴。隋開皇初年，高祖常常戴黑色紗帽，從朝中顯貴以下，直到編外小吏，都戴這種帽子入朝。現在重新製作白紗高屋形帽子，服飾則爲素絲裙襦，黑色皮履。宴請接待賓客時也穿戴。

白帢，案《傅子》："魏太祖以天下凶荒，資財乏匱，擬古皮弁，裁縑帛以爲之。"蓋自魏始也。《梁令》，天子爲朝臣等舉哀則服之。今亦準此。其服，白紗單衣，承以裙襦，烏皮履。舉哀臨喪則服之。

白帢，據《傅子》說："魏太祖由於全國饑荒，財物匱乏，比照古代的皮弁，用縑帛裁製而成。"這大約是從魏代開始的。《梁令》規定，天子爲朝中大臣吊唁時穿戴。現在以此爲準。全部服飾是，白紗單衣，下接裙襦，黑色皮履。舉哀或親臨喪禮時穿戴。

幘，案董巴云："起於秦人，施於武將，初爲絳袙，以表貴賤焉。至漢孝文時，乃加以高顔。"孝元帝額有壯髮，不欲人見，乃始進幘。又董偃召見，綠幘傅鞲。《東觀記》云："詔賜段熲赤幘大冠一具。"故知自上已下，至于皂隸，及將帥等，皆通服之。今天子畋獵御戎，文官出游田里，武官自一品已下，至于九品，并流外吏色，皆同烏。厨人以綠，卒及馭人以赤，轝輦人以黄。駕五輅人，逐其車色。承遠游、進賢者，施以掌導，謂之介幘。承武弁者，施以笄導，謂之平巾。其乘輿黑介幘之服，紫羅褶，南布袴，玉梁帶，紫絲鞋，長靿靴。畋獵豫游則服之。

幘，據董巴說："幘是秦代人創造的，用於武將，最初是絳色頭巾，用以表明貴賤不同。到西漢孝文帝時，纔加上高顔。"西漢孝元帝前額有粗壯的頭髮，不想讓別人看見，纔開始有人奉上幘。還有董偃被召見時，董偃戴綠色幘，穿着臂套。《東觀記》說："詔令賞賜段熲赤幘大冠一副。"由此知道，當時從上到皇帝，下到皂隸，以及將帥等，都可以穿戴。現在天子畋獵和出征，文官出行田間鄉里，武官從一品以下，到九品，以及未入流的小吏，都用黑色。厨師用綠色，兵卒及駕車者用赤色，抬輦人用黄色。駕五種輅車的，各隨其輅車的顔色。頭上要加遠游冠、進賢冠時，施加掌導，這就叫介幘。如果頭上要加武弁，施加簪導，這就叫平巾。天子黑色介幘服飾，紫色羅褶，南布褲，玉梁帶，紫色絲鞋，長腰靴。畋獵和郊游時穿戴。

皇太子服六等，衮冕九旒，朱組纓，青纊玩耳，犀簪導。紺衣，纁裳，去日月星辰爲九章。白紗内單，黼黻領，青褾、襈、裾。革帶，金鈎䚢，大帶，韍二章，玉具劍。侍從祭祀，及謁廟、加元服、納妃，則服之。據晋咸寧四年故事，衣色用玄，

皇太子的服飾有六種款式，衮冕有九旒，朱色絲帶做冠纓，青色綿球做琉耳，犀角做成簪和導。紺色上衣，纁色下裳，去掉日、月、星辰後有九種圖案。白紗内單衣，領上有黼和黻花紋，青色的袖口、衣邊、前後襟。皮帶，金質帶鈎叉角，有大帶，韍上有兩種圖案，玉製的劍鼻和劍鐔。陪同祭祀，以及拜謁祖廟、行加冠禮、納娶

改用紺。舊章用織成，降以綉。玉具劍，故事以火珠鏢首，改以白珠。開皇中，皇太子冕同天子，貫白珠。及仁壽元年，煬帝爲太子，以白珠太逼，表請從青珠。於是太子衮冕，與三公王等，皆青珠九旒。旒短不及髆，降天子二寸。

太子妃時穿戴。依據晉武帝咸寧四年的典章制度，上衣用玄色，改用紺色。過去規定衣上的圖案是織的，現在降格爲刺綉。玉製劍鼻劍鐔，舊典用火齊珠鑲嵌劍鞘，今改用白珠。開皇年間，皇太子的冕與天子相同，貫穿白珠。到仁壽元年，隋煬帝做太子時，認爲用白珠與天子的旒太相似，上表請允許用青珠。這樣太子衮冕，與三公和王爵相同，都是青珠九旒。旒比較短，不到肩頭，比天子的旒短二寸。

遠游冠，金附蟬，加寶飾珠翠，九首，珠纓翠緌，犀簪導。絳紗袍，白紗内單，皂領、褾、襈、裾。白假帶，方心曲領，絳紗蔽膝。襪、舄、革帶、劍、佩、綬，同衮冕。未冠則雙童髻，空頂黑介幘，雙玉導，加寶飾珠翠，二首。謁廟還，元日、朔旦入朝，釋奠，則服之。

遠游冠，有金質附蟬，再加上珠寶飾物，九首，珠飾冠纓，翠鳥羽飾緌，犀角的簪和導。絳色紗袍，白紗内單衣，黑色的領、袖口、衣邊、前後襟。白色假帶，中央是方形，領是曲形，絳紗蔽膝。襪、舄、皮帶、劍、佩、綬，與衮冕服相同。未行冠禮則梳一雙童子髻，空頂黑色介幘，一對玉導，再加上珠寶裝飾，兩首。拜謁祖廟回來，元旦、初一入朝，祭祀先聖先師，就穿戴。

始後周采用《周禮》，皇太子朝賀，皆衮冕九章服。開皇初，自非助祭，皆冠遠游冠。至此，牛弘奏云：“皇太子冬正大朝，請服衮冕。”帝問給事郎許善心曰：“太子朝謁，著遠游冠，有何典故？”對曰：“晉令皇太子給五時朝服、遠游冠。至宋泰始六年，更議儀注，儀曹郎丘仲起議：‘案《周禮》，公自衮冕已下，至卿大夫之玄冕，皆其朝聘之服也。伏尋古之公侯，尚得服衮以入朝見，况皇太子儲副之尊，謂宜式遵盛典，服衮朝賀。’兼左丞陸澄議：‘服冕以朝，實著經典，自秦除六冕之制，後漢始備古章。魏、晉以來，非祀宗廟，不欲令臣下服於衮冕，位爲公者，必加侍官，故太子入朝，因亦不著。但承天作副，禮絶群后，宜遵前王之令典，革近代之陋制，皇太子朝，請服冕。’自宋以下，始定此儀。至梁簡文之爲太子，嫌於上逼，還冠遠游，下及於

最初後周采用《周禮》，皇太子朝賀時，都用衮冕九種圖案的服飾。開皇初年，如果不是助祭，都戴遠游冠。這時，牛弘啓奏說：“皇太子在冬至日舉行盛大朝會時，請允許穿戴衮冕。”皇帝問給事郎許善心說：“太子朝謁時，戴遠游冠，在歷史上有什麽依據？”許善心回答說：“晉代法令規定爲皇太子供給五時朝服、遠游冠。到南朝宋明帝泰始六年，重新討論儀禮規定，儀曹郎丘仲起提議：‘據《周禮》記載，從公爵的衮冕以下，到卿大夫的玄冕，都是朝見天子之服。考求古代公侯，還可以穿戴衮服入朝晋見天子，何况皇太子憑藉儲君的尊貴，認爲應該遵循古代禮制，穿戴衮服朝見天子。’兼左丞陸澄提議：‘穿戴衮冕朝見，確實見於經典，自從秦代廢除六冕的規定，到後漢纔使古代禮制齊備。魏、晋以來，不是祭祀宗廟，不想讓臣下穿戴衮冕，地位是公爵的，一定要有侍官陪同，因此太子朝見，也不穿戴衮冕。祇是皇太子承奉天道作爲儲君，其禮儀在近幾個朝代中廢棄了，現在應該遵循古代的典制，革除近幾個朝代的陋習，皇太子朝見，請允許穿戴冕服。’從南朝宋以下，

陳，皆依此法。後周之時，亦言服衮入朝。至于開皇，復遵魏、晋故事。臣謂衮冕之服，章玉雖差，一日而觀，頗欲相類。臣子之道，義無上逼。故晋武帝泰始三年，詔太宰安平王孚著侍内之服，四年，又賜趙、燕、樂安王等散騎常侍之服。自斯以後，台鼎貴臣，并加貂璫武弁，故皇太子遂著遠游，謙不逼尊，於理爲允。"帝曰："善。"竟用開皇舊式。

開始以此爲定制。到梁簡文帝做太子時，迴避與皇帝太相似，重新戴遠游冠，以下直到陳代，都依據這項規定。在後周的時候，也説穿戴衮冕入朝。到了開皇年間，重新遵行魏、晋典章。我認爲衮冕服飾，雖然圖紋和佩玉有所不同，一旦看到，很有些與皇帝服飾相似。做臣子的原則，按理説不能與皇帝相似。所以晋武帝泰始三年，詔令太宰安平王司馬孚穿着侍内服飾，泰始四年，又賞賜趙、燕、樂安王等散騎常侍的服飾。從此以後，高官顯貴，都加貂尾、金銀璫和武弁，所以皇太子戴遠游冠，卑者不與尊者相似，從道理上説是合適的。"皇帝説："好。"最終采用開皇的最初規定。

遠游三梁冠，從省服，絳紗單衣，革帶，金鈎艓，假帶，方心，佩一隻，紛長六尺四寸，闊二寸四分，色同於綬。金縷鞶囊，白襪，烏皮履，金飾。五日常朝則服之。

遠游三梁冠，從省服，絳紗單衣，皮帶，金帶鈎，假帶，中央方形，一枚佩，絲帶長六尺四寸，寬二寸四分，顔色與綬相同。金絲鞶囊，白襪，黑皮履，黄金爲飾。五日平時朝見時穿戴。

鹿皮弁，九琪，服絳羅襦，白羅裙，革帶，履，襪，佩，紛，如從省服。在宫聽政則服之。

鹿皮弁，飾有九塊美玉，穿戴絳色羅襦，白色羅裙，皮帶，履，襪，帶佩和絲帶，與從省服相同。在宫中處理政務時就穿戴它。

平巾，黑幘，玉冠枝，金花飾，犀簪導，紫羅褶，南布袴，玉梁帶，長靿靴。侍從田狩則服之。

平巾，黑幘，玉冠枝，金花飾物，犀角的簪和導，紫色細絲褶服，南布褲，玉飾服帶，長筒靴。侍從打獵時穿戴它。

白帢，素單衣，烏皮履。爲宫臣舉哀吊喪則服之。

白帢，素色單衣，烏色皮履。爲近臣哭喪吊唁時就穿戴它。

諸王三公已下，爲服之制，衮冕九章服。三公攝祭及諸王初受册、執贄、入朝、助祭、親迎，則服之。綬各依其色。

各王和三公以下，服飾的規定，是衮冕九種圖案。三公代祭及各王爵初次接受册封、持禮晋見、進入朝廷、陪同祭祀、親自迎娶，就穿戴它。綬帶顔色分别依據其品級。

鷩冕，案《禮圖》："王祭先公及卿之服。"天子九旒，用玉二百一十六。侯伯服以助祭，七旒，用玉八十。新制依此。服七章。三品及公侯助祭則服之。

鷩冕，據《禮圖》説："鷩冕是天子祭祀先公和卿的服飾。"天子有九旒，用二百一十六顆玉裝飾。侯爵、伯爵在助祭時穿戴，鷩冕有七旒，用玉八十顆。新的形制依此爲準。服飾有七種圖案。三品官員以及公爵、侯爵助祭時穿戴。

毳冕，案《禮圖》："王祀四望山川之服。"天子七旒，用玉百六十八。子男服以助祭，五旒，用玉五十。新制依此。服五章。四品及伯助祭則服

毳冕，據《禮圖》説："毳冕是天子祭祀四望山川的服飾。"天子用七旒，有一百六十八顆玉裝飾。子爵、男爵在助祭時穿戴，有五旒，用五十顆玉裝飾。新的形制以此爲準。服飾有五種

之。

褕冕，案《禮圖》："王者祭社稷五祀之服。"天子五旒，用玉百二十。孤卿服以助祭，四旒，用玉三十二。新制依此。服三章。五品及子男助祭則服之。

玄冕，案《禮圖》："王祭群小祀及視朝服。"天子四旒，用玉三十二。諸侯服以祭其宗廟，三旒，用玉十八。新制依此。服三章。通給庶姓。一品已下，五品已上，自製于家，祭其私廟。三品省衣粉米，加三重；裳黼黻，加二重。四品減黼，一重，五品減黻，一重。禮自玄冕以上，加旒一等，天子祭祀，節級服之。

開皇以來，天子唯用袞冕，自鷩之下，不施於尊，具依前式。而六等之冕，皆有紞纊，黄綿爲之，其大如橘。自皇太子以下，三犀導，青纓爵弁。案董巴志："同於爵形，一名冕，有收持笄，所謂夏收、殷冔者也。"祠天地、五郊、明堂，《雲翹》舞人服之。《禮》云："朱干玉戚，冕而舞《大夏》。"此之謂也。《禮圖》云："士助君祭服之，色如爵頭，無旒有纊。"新制依此。角爲簪導，衣青，裳縓，并縵，無章。六品已下，皆通服之。

遠游冠服，王所服也。衣裳内單，如皇太子。佩山玄玉，金章龜鈕。宋孝建故事亦謂之璽，今文曰"印"。又并歸於官府，身不自佩，例以銅易之。大綬四采，小綬同色，施二玉環，玉具劍，烏皮舄，舄加金飾。唯帝子宗室封國王者服之。

圖案。四品官員以及伯爵助祭時穿戴。

褕冕，據《禮圖》說："褕冕是天子祭祀社稷和春、夏、季夏、秋、冬五時的服飾。"天子五旒，用玉一百二十顆。孤卿在助祭時服用，四旒，用玉三十二顆。新的形制以此爲準。服飾有三種圖形。五品官員以及子爵、男爵助祭時穿戴。

玄冕，據《禮圖》說："玄冕是天子祭祀群小祀以及臨朝聽政時的服飾。"天子用四旒，三十二顆玉。各侯爵在祭祀宗廟時穿戴，三旒，用十八顆玉。新的形制以此爲準。服飾有三種圖案。施行於供給庶姓。一品官員以下，五品官員以上，在家中自製，在自己家中的祖廟祭祀。三品官員去掉上衣上的粉米圖案，增加三層重叠；下裳用黼和黻圖案，增加二層重叠。四品官員減去黼圖案，一層重叠；五品官員減去黻圖形，一層重叠。禮制規定，從玄冕以上禮服，增加一個等級的旒飾，天子祭祀時，按次第穿戴。

隋開皇以來，天子衹用袞冕，從鷩衣以下，不施用於尊者，一律都依照前代規定。六種款式的冕，都有綿球，用黄綿做成，像橘子一樣大小。從皇太子以下，用三枚犀角導，青色冠纓，爵弁。據董巴《輿服志》說："雀弁的形狀像雀，又名冕，有束髮簪，這就是夏代叫收、殷代叫冔的頭飾。"祭祀天地、五郊祭、明堂祭，表演《雲翹》舞蹈者穿戴。《禮記·明堂位》載："朱色大盾，玉飾斧鉞，戴冕跳《大夏》舞。"説的就是這種情況。《禮圖》說："士協助君主祭祀時穿戴，顏色像雀頭，没有旒，有綿球。"新的規定依據此説。角製的簪和導，青色上衣，淺紅色下裳，都用無文飾的繒帛，没有圖案。六品以下，都穿戴。

遠游冠服，是王爵的服飾。上衣、下裳和單衣，與皇太子相同。佩帶山玄玉，金質印章龜形印鈕。宋孝武帝孝建年間的印稱做"璽"，現在稱作"印"。但都放在官府之中，不是隨身佩帶，按舊例用銅質印交換。大綬帶四種色彩，小綬帶與大綬帶顏色相同，用兩個玉環，劍鼻劍鐔用白玉製成的劍，黑皮舄，舄上有金質飾物。衹有皇

子和宗室被册封王爵的穿戴。

進賢冠，案《漢官》云：“平帝元始五年，令公卿列侯冠三梁，二千石兩梁，千石以下一梁。”梁别貴賤，自漢始也。董巴釋曰：“如緇布冠，文儒之服也。”前高七寸而却，後高三寸而立。王莽之時，以幘承之。新制依此。内外文官通服之。三品已上三梁，五品已上兩梁，九品已上一梁，用明尊卑之等也。其朝服，亦名具服。絳紗單衣，白紗内單，玄領、裾、襈、袖，革帶，金鉤艓，假帶，曲領方心，絳紗蔽膝，白襪，烏皮舄。雙佩、綬，如遠游之色。自一品已下，五品已上，衣服盡同，而綬依其品。陪祭朝饗拜表，凡大事皆服之。六品、七品，去劍、佩、綬。八品、九品，去白筆、内單，而用履代舄。其五品已上，一品已下，又有公服，亦名從省服。并烏皮履，去曲領、内單、白筆、蔽膝。開皇故事，亦去鞶囊、佩、綬。何稠請去大綬，而偏垂一小綬，綴於虎頭鞶囊，獨一隻佩，正當於後。詔從之。一品已下，五品已上，同。

進賢冠，據《漢官儀》說：“西漢平帝元始五年，下令公卿列侯戴三梁冠，二千石戴兩梁冠，一千石以下戴一梁冠。”用梁來區别品級高低，從漢代開始。董巴解釋説：“如緇布冠，文官和儒者的服飾。”前面高七寸而逐漸向後斜，後面高三寸，直立。王莽之時，冠下面襯着幘。現在就依據這種形制。宫内外的文官都戴。三品以上用三梁冠，五品以上用兩梁冠，九品以上用一梁冠，用以表明尊卑的等級。朝服又叫具服。絳紗單衣，白紗内單衣，玄色的領、前後襟、衣邊、袖，皮帶，金質帶鉤，假帶，曲形領，中央方形，絳紗蔽膝，白襪，黑色皮舄。雙佩和綬，如遠游冠的顏色。從一品以下，到五品以上，衣服都相同，綬的顏色與品級相同。在陪同天子祭祀祖廟、拜獻祈禱文等一切大事時都穿戴。六品、七品，除去劍、佩、綬。八品、九品，除去白筆、内單衣，用履代替舄。那些五品以上，一品以下，還有官服，又叫從省服。都用黑皮履，除去曲領、内單衣、白筆、蔽膝。開皇的規定，也除去鞶囊、佩、綬。何稠請求去掉大綬，在側面垂一個小綬，綴着虎頭鞶囊，祇有一佩，在身後正中。皇帝下詔同意。一品以下，五品以上，都相同。

高山冠，案董巴志云：“一曰側注，謁者僕射之所服也。”胡伯始以爲齊王冠，秦滅齊，以賜謁者。《傅子》曰：“魏明帝以高山冠似通天，乃毁變其形，除去卷筒，令如介幘。幘上加物，以象山峰，行人使者通皆服之。”新制參用其事，形如進賢，於冠前加三峰，以象魏制。謁者大夫已下服之。梁依其品。

高山冠，據董巴《輿服志》説：“高山冠又名側注，是謁者僕射所戴的。”胡伯始認爲是齊王冠，秦國滅亡齊國，把這種冠賞賜給謁者。《傅子》説：“魏明帝認爲高山冠像通天冠，就改變它的形狀，除去捲筒，使它像介幘。幘上加個物體，像山峰，外交使節都穿戴。”新製做的高山冠參考了《傅子》的説法，像進賢冠，在冠前加三個峰，與魏代的形制相似。謁者大夫以下戴。冠梁的多少依據官員品級而定。

獬豸冠，案《禮圖》曰：“法冠也，一曰柱後惠文。”如淳注《漢官》曰：“惠，蟬也，細如蟬翼。”今御史服之。《禮圖》又曰：“獬豸冠，高五寸，秦制也。法官服之。”董巴志曰：

獬豸冠，據《禮圖》説：“獬豸冠是法冠，又稱作柱後惠文。”如淳注《漢官儀》説：“惠是蟬的意思，指冠紗細如蟬翼。”現在御史戴。《禮圖》又説：“獬豸冠，高五寸，秦代形制。法官戴。”董巴《輿服志》説：“獬豸是神羊。”蔡邕

"獬豸，神羊也。"蔡邕云："如麟，一角。"應劭曰："古有此獸，主觸不直，故執憲者，爲冠以象之。秦滅楚，以其冠賜御史。"此即是也。開皇中，御史戴却非冠，而無此色。新制又以此而代却非。御史大夫以金，治書侍御史以犀，侍御史已下，用羚羊角，獨御史、司隸服之。

巾，案《方言》云："巾，趙、魏間通謂之承露。"《郭林宗傳》曰："林宗嘗行遇雨，巾沾角折。"又袁紹戰敗，幅巾渡河。此則野人及軍旅服也。制有二等。今高人道士所著，是林宗折角；庶人農夫常服，是袁紹幅巾。故事，用全幅皂而向後襆髮，俗人謂之襆頭。自周武帝裁爲四脚，今通於貴賤矣。

簪導，案《釋名》云："簪，建也，所以建冠於髮也。一曰笄。笄，係也，所以拘冠使不墜也。導所以導擽鬢髮，使入巾幘之裏也。"今依《周禮》，天子以玉笄，而導亦如之。又《史記》曰："平原君誇楚，爲玳瑁簪。"班固《與弟書》云："今遺仲升以黑犀簪。"《士燮集》云："遺功曹史貢皇太子通天犀導。"故知天子獨得用玉，降此通用玳瑁及犀。今并準是，唯弁用白牙笄導焉。

貂蟬，案《漢官》："侍內金蟬左貂，金取剛固，蟬取高潔也。"董巴志曰："内常侍，右貂金璫，銀附蟬，内書令亦同此。"今宦者去貂，内史令金蟬右貂，納言金蟬左貂。開皇時，加散騎常侍在門下者，皆有貂蟬，至是罷之。唯加常侍聘外國者，特給貂蟬，還則輸納於内省。

白筆，案徐氏《雜注》云："古者貴賤皆執笏，有事則書之，故常簪

說："獬豸像麟，一隻角。"應劭說："古代有這種獸，其主要特點是觸擊理屈者，所以執法人的冠做成獬豸的形狀。秦國滅亡楚國，把這種冠賞賜給御史。"指的就是獬豸冠。開皇年間，御史戴却非冠，而没有這種式樣。新制又用這種冠替代却非冠。御史大夫用金做角，治書侍御史用犀角做角，侍御史以下，用羚羊角做角，祇有御史、司隸戴。

巾，據《方言》說："巾，趙、魏之間通常叫做承露。"《郭林宗傳》說："林宗曾經在行路中遇雨，巾沾濕後巾角折疊了。"還有袁紹戰敗，戴幅巾渡河。表明巾是百姓和軍人的服飾。形制有兩種。現在超凡脱俗的人和道士所戴的，是林宗的折角巾；普通百姓和農民平常所穿戴的，是袁紹的幅巾。過去的形制是，用整幅黑絹向頭後覆髮，世人叫做襆頭。從周武帝剪裁成有四個角，現在貴賤都通用了。

簪導，據《釋名》說："簪是建的意思，用來把冠放在髮上。又叫笄。笄是繫的意思，用來束冠使其不致墜落。導是用來聚攏鬢髮的，使其能進入巾幘的裏邊。"現在依據《周禮》，天子用玉笄，導也是玉質的。還有《史記》說："平原君向楚國誇耀自己的富有，做玳瑁簪。"班固《與弟書》中說："現在送給仲升黑犀角的簪。"《士燮集》中說："派遣功曹史向皇太子貢上通天冠的犀角導。"據此可知祇有天子纔能用玉導，低於天子規格的通常用玳瑁和犀角導。現在都以此爲準，祇有弁用白色象牙的簪和導。

貂蟬，據《漢官儀》載："内侍有金蟬，左邊插貂尾，金取義於堅固，蟬取義於高潔。"董巴《輿服志》說："内常侍，右邊插貂尾飾金璫，銀質附蟬，内書令也用這種飾物。"現在宦官除去貂尾，内史令也有金蟬并且右邊插貂尾，納言官有金蟬左邊插貂尾。開皇時，在門下省加官散騎常侍的，都有貂蟬，現在都廢止了。祇有加官常侍出使外國的，破例供給貂蟬，返回時再交給内省。

白筆，據徐氏《雜注》說："古代貴賤都持笏，有事就記録下來，所以常常在冠上插筆。現

筆。今之白筆，是遺象也。"《魏略》曰："明帝時大會而史簪筆。"今文官七品已上，通珥之。武職雖貴，皆不珥也。

纓，案《儀禮》曰："天子朱纓，諸侯丹組纓。"今冕，天子已下皆朱纓。又《尉繚子》曰："天子玄纓，諸侯素纓。"别尊卑也。今不用素，并從冠色焉。

佩，案《禮》，天子佩白玉。董巴、司馬彪云："君臣佩玉，尊卑有序，所以章德也。"今參用杜夔之法，天子白玉，太子瑜玉，王山玄玉。自公已下，皆水蒼玉。

綬，案《禮》："天子玄組綬，侯伯朱組綬，大夫純組綬，世子綦組綬。"《漢官》云："蕭何爲相國，佩緑綬，公侯紫，卿二千石青，令長千石黑。"今大抵準此。天子以雙綬，六采，玄黄赤白縹緑，純玄質，長二丈四尺，五百首，闊一尺；雙小綬，長二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間施四玉環。開皇用三，今加一。皇太子，朱雙綬，四采，赤白縹紺，純朱質，長一丈八尺，三百二十首，闊九寸；雙小綬，長一尺六寸，色同大綬，而首半之，間施三玉環。開皇用二，今加一。三公，緑綟綬，四采，緑黄縹紫，純緑質，黄文織之，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闊九寸，與親王綬，俱施二玉環。諸王，纁朱綬，四采，赤黄縹紺，純朱質，纁文織之，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闊九寸。公，玄朱綬，四采，赤縹玄紺，純朱質，玄文織之，長一丈八尺，二百四十首，闊九寸。侯、伯，青朱綬，四采，青赤白縹，純朱質，青文織，長一丈六尺，百八十首，闊八寸。子、男，素朱綬，三采，青赤

在的白筆，是遺留的樣子。"《魏略》説："魏明帝大規模集會時史官冠上插筆。"現在文官七品以上，都插筆。武官即使品階高貴，也不插筆。

纓，據《儀禮》記載："天子用朱色冠纓，諸侯用丹色絲帶做冠纓。"現在的冕，天子以下都用朱纓。還有《尉繚子》説："天子用玄色冠纓，諸侯用素色冠纓。"用以區别尊卑。現在不用素色，都與冠的顔色相同。

佩，據《禮記》説，天子佩帶白玉。董巴、司馬彪説："君臣佩玉，尊卑有差别，是用來彰顯德澤的。"現在參用杜夔的提議，天子用白玉，太子用美玉，王爵用山玄玉。從公爵以下，都用水蒼玉。

綬，據《禮記》説："天子用玄色絲帶，侯爵伯爵用朱色絲帶，大夫用純色絲帶，太子用青灰色絲帶。"《漢官儀》説："蕭何做相國，佩帶緑色綬，公爵侯爵用紫色綬，卿和二千石用青色綬，令、長和千石用黑色綬。"現在大致以此爲準。天子用雙綬，六種色彩，即玄、黄、赤、白、縹、緑，純玄色底，長二丈四尺，規定系數爲五百首，寬一尺；雙小綬，長二尺六寸，顔色與大綬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中間放四個玉環。開皇年間用三個，現在增加一個。皇太子，朱色雙綬，四種色彩，即赤、白、縹、紺，純朱色底，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三百二十首，寬九寸；雙小綬，長一尺六寸，顔色與大綬相同，而首數是大綬的一半，中間加三個玉環。開皇年間用兩個，現在增加一個。三公，用緑綟綬，四種色彩，即緑、黄、縹、紫，純緑色底，上織黄色花紋，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給親王的綬，都加二個玉環。各位王爵，用纁朱色綬，四種色彩，即赤、黄、縹、紺，純朱色底，上織纁色花紋，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公爵，玄朱色綬，四種色彩，即赤、縹、玄、紺，純朱色底，上織玄色花紋，長一丈八尺，規定系數二百四十首，寬九寸。侯爵、伯爵，青朱色綬，四種色彩，即青、赤、白、縹，純朱色底，上織青色花紋，長

白，純朱質，素文織之，長一丈四尺，百四十首，闊七寸。二品已上，纁紫綬，四采，纁紫赤黄，純紫質，纁文織之，長一丈四尺，百四十首，闊八寸。三品，紺紫綬，四采，紫紺黄縹，純紫質，紺文織之，長一丈六尺，百八十首，闊八寸。四品，青綬，三采，青白紅，純青質，長一丈四尺，百四十首，闊七寸。五品，墨綬，二采，青紺，純紺質，長一丈二尺，百二十首，闊六寸。自王公已下，皆有小綬二枚，色同大綬，而首半之。正、從一品，施二玉環。凡有綬者，皆有紛，并長六尺四寸，闊二寸四分，隨於綬色。

一丈六尺，規定系數一百八十首，寬八寸。子爵、男爵，素朱色綬，三種色彩，即青、赤、白，純朱色底，上織素色花紋，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一百四十首，寬七寸。二品以上官員，纁紫色綬，四種色彩，即纁、紫、赤、黄，純紫色底，上織纁色花紋，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一百四十首，寬八寸。三品官員，紺紫綬，四種色彩，即紫、紺、黄、縹，純紫色底，上織紺色花紋，長一丈六尺，規定系數一百八十首，寬八寸。四品官員，青色綬，三種色彩，即青、白、紅，純青色底，長一丈四尺，規定系數一百四十首，寬七寸。五品官員，墨色綬，二種色彩，即青、紺，純紺色底，長一丈二尺，規定系數一百二十首，寬六寸。從王爵公爵以下，都有二枚小綬，顏色與大綬同，而首數祇是大綬的一半。正一品、從一品官員，加二個玉環。所有有綬的，都有絲帶，絲帶都長六尺四寸，寬二寸四分，與綬的顏色一致。

鞶囊，案《禮》："男鞶革，女鞶絲。"《東觀書》："詔賜鄧遵虎頭鞶囊一枚。"班固《與弟書》："遺仲升虎頭旁囊，金錯鉤也。"古佩印皆貯懸之，故有囊稱。或帶於旁，故班氏謂爲旁囊，綬印鈕也。今雖不佩印，猶存古制，有佩綬者，通得佩之。無佩則不。今采梁、陳、東齊制，品極尊者，以金織成，二品以上服之。次以銀織成，三品已上服之。下以綖織成，五品已上服之。分爲三等。

鞶囊，據《禮記》説："男子鞶囊用革，女子鞶囊用絲。"《東觀漢記》説："詔賜鄧遵虎頭鞶囊一個。"班固《與弟書》説："贈給仲升虎頭旁囊，錯金帶鉤。"古代佩印貯存在其中懸挂起來，所以有囊的名稱。有人帶在身旁，所以班氏稱旁囊，綬是結繫印鈕的。現在即使不佩印，還保存古代規定，有佩綬的，都可以佩帶。没有佩綬的則不許佩帶。現在采用梁、陳、東齊的形制，品階極高的，用金絲織成，二品以上官員佩帶。第二等級用銀絲織成，三品以上官員佩帶。下等用綫織成，五品以上官員佩帶。共分三等。

革帶，案《禮》"博二寸"。《禮圖》曰："璲綴於革帶。"阮諶以爲有章印則於革帶佩之。《東觀記》："楊賜拜太常，詔賜自所著革帶。"故知形制尊卑不别。今博三寸半，加金縷鰈，螳螂鉤，以相拘帶。自大裘至于小朝服，皆用之。

革帶，據《禮記》載"寬二寸"。《禮圖》説："璲綴在革帶上。"阮諶認爲如果有章印就佩帶在革帶上。《東觀記》載："楊賜被任命做太常，詔令賞賜天子自己所用的革帶。"由此知道革帶的形制不分尊卑。現在寬三寸半，加金絲帶鉤環，螳螂式帶鉤，用來相連接。從大裘到小朝服，都用革帶。

劍，案漢自天子至于百官，無不佩刀。蔡謨議云："大臣優禮，皆劍履上殿。非侍臣，解之。"蓋防刃也。

劍，據載漢代從天子到百官，没有不佩刀的。蔡謨提議説："大臣給予特别禮遇時，都帶劍穿履上殿。不是侍臣，就把劍解下來。"大約

近代以木，未詳所起。東齊著令，謂爲象劍，言象於劍。周武帝時，百官燕會，并帶刀升座。至開皇初，因襲舊式，朝服登殿，亦不解焉。十二年，因蔡徵上事，始制凡朝會應登殿坐者，劍履俱脱。其不坐者，敕召奏事及須升殿，亦就席解劍，乃登。納言、黄門、内史令、侍郎、舍人，既夾侍之官，則不脱。其劍皆真刃，非假。既合舊典，弘制依定。又準晋咸康元年定令故事，自天子已下，皆衣冠帶劍。今天子則玉具火珠鏢首，餘皆玉鏢首。唯侍臣帶劍上殿，自王公已下，非殊禮引升殿，皆就席解而後升。六品以下，無佩綬者，皆不帶。

是爲防止行刺。近代用木劍，不知起自何時。東齊的法令，稱爲象劍，意思是與劍相似。後周武帝時，百官宴會，都帶刀就座。到隋開皇初年，沿襲舊的規定，穿朝服升殿，也不解下佩刀。開皇十二年，由於蔡徵啓奏，開始規定一切朝會應該升殿坐下的，劍和履都脱下。那些不坐下的，奉命奏事以及須升殿的，也在自己坐席旁解下劍，纔升殿。納言、黄門、内史令、侍郎、舍人等官員，既是皇帝身邊的官員，就不解劍脱履。他們的劍都是真劍，不是假劍。已經符合過去規定，大隋的禮制據此而定。又依據東晋成帝咸康元年所定法令的規定，從天子以下，都穿戴衣冠佩帶寶劍。現在天子用玉製劍鼻劍鐔，火齊珠做劍首，其餘官員都用玉做劍首。衹有侍臣能帶劍上殿，從王公以下，不是特殊禮遇升殿，都在自己坐席解下佩劍然後再上殿。六品以下官員，没有佩綬的，都不帶劍。

曲領，案《釋名》，在單衣内襟領上，横以雍頸。七品已上有内單者則服之，從省服及八品已下皆無。

曲領，據《釋名》説，在單衣内襟領上，用來圍裹頸部的圓領。七品以上官員有内單的采用，從省服和八品以下的都没有。

珽，案《禮》："天子搢珽，方正於天下也。"又《五經異義》："天子笏曰珽，珽直無所屈也。"今制準此，長尺二寸，方而不折。以球玉爲之。

珽，據《禮記·玉藻》説："天子插着珽，向天下人表示方正。"又《五經異義》説："天子的笏叫珽，珽是挺直不屈的意思。"現在的規定依據此，珽長一尺二寸，直而不曲。以美玉製成。

笏，案《禮》："諸侯以象，大夫魚須文竹，士以竹，本象可也。"凡有指畫於君前，受命書於笏，笏畢用也。《五經要義》曰："所以記事，防忽忘。"《禮圖》云："度二尺有六寸，中博二寸，其殺六分去一。"晋、宋以來，謂之手板，此乃不經，今還謂之笏，以法古名。自西魏以降，五品已上，通用象牙，六品已下，兼用竹木。

笏，據《禮記·玉藻》説："諸侯的笏用象牙製成，大夫的笏用鮫魚鬚飾竹製成，士的笏用竹製成，可以用象牙鑲邊。"凡是天子有所指示，就把天子的命令寫在笏上，這就是笏的全部用途。《五經要義》説："笏用來記事，以防忘記。"《禮圖》説："笏長二尺六寸，中間寬二寸，末端寬度減少六分之一。"晋代、宋代以來，稱作手板，這種名稱不合於經典，現在還是稱作笏，取法古代名稱。自西魏以來，五品以上，笏都用象牙製成，六品以下，笏兼用竹木製成。

履、舄，案《圖》云："複下曰舄，單下曰履。夏葛冬皮。"近代或以重皮，而不加木，失於乾腊之義。今取乾腊之理，以木重底。冕服者色赤，冕衣者色烏，履同烏色。諸非侍

履、舄，據《禮圖》説；"雙層底的叫舄，單層底的叫履。夏天用葛製，冬天用皮製。"近代有的用雙層皮底，而不加木底，失去了乾臘的道理。現取用乾臘的道理，用木製雙層底。用冕服的赤色舄，用冕衣的黑色舄，履也是黑色。那

臣，皆脱而升殿。凡舄，唯冕服及具服著之，履則諸服皆用。唯褶服以靴。靴，胡履也，取便於事，施於戎服。

諸建華、鵕鸃、鶡冠、委貌、長冠、樊噲、却敵、巧士、術氏、却非等，前代所有，皆不采用。

皇后服四等，有褘衣、鞠衣、青服、朱服。

褘衣，深青質，織成領袖，文以翚翟，五采重行，十二等。首飾花十二鈿，小花毦十二樹，并兩博鬢。素紗内單，黼領，羅縠褾、襈，色皆以朱。蔽膝隨裳色，以緅爲緣，用翟三章。大帶隨衣裳，飾以朱緑之錦，青緣。革帶，青襪、舄，舄以金飾。白玉佩，玄組，綬，章采尺寸同於乘輿。祭及朝會，凡大事皆服之。

鞠衣，黄羅爲質，織成領袖，小花十二樹。蔽膝，革帶及舄，隨衣色。餘準褘衣，親蠶服也。

青服，去花、大帶及佩綬，金飾履。禮見天子則服之。

朱服，制如青服。宴見賓客則服之。

有金璽，盤螭鈕，文曰“皇后之璽”。冬正大朝，則并黄琮，各以笥貯，進於座隅。

皇太后服，同於后服。而貴妃以下，并亦給印。

貴妃、德妃、淑妃，是爲三妃。服褕翟之衣，首飾花九鈿，并二博鬢。金章龜鈕，文從其職。紫綬，一百二十首，長一丈七尺，金縷織成虎頭鞶囊，佩于闐玉。

順儀、順容、順華、修儀、修容、修華、充儀、充容、充華，是爲九嬪。服闕翟之衣，首飾花八鈿，并

些非侍臣都脱舄升殿。所有舄，衹有在穿戴冕服和具服時穿着，履則是穿着各種衣服時都可以用。衹有騎服穿靴子。靴子是胡履，取其便於戰争，所以用於軍服。

各種建華、鵕鸃、鶡冠、委貌、長冠、樊噲、却敵、巧士、術氏、却非冠等，前代所有的，都不采用。

皇后服飾有四種款式，即褘衣、鞠衣、青服、朱服。

褘衣，深青色底，織成的領和袖，用雉羽做文飾，五種色彩交錯排列，有十二種款式。首飾花十二枝，耳邊小花十二株，合并成兩個大鬢角。素色紗内單衣，衣領上飾有黼形花紋，羅縠製的衣袖、衣邊，都是朱色。蔽膝與下裳顔色相同，以緅做緣邊，用雉鳥三種圖案。大帶與衣和裳的顔色相同，以朱緑之錦裝飾，青色緣邊。皮帶，青色襪、舄，舄用黄金裝飾。白色玉佩，玄色絲帶，綬，圖案、色彩、尺寸與天子相同。祭祀及朝會，一切大事的場合都穿它。

鞠衣，用黄羅做底，織成的領和袖，小花十二株。蔽膝，皮帶及舄，與上衣顔色相同。其他飾物與褘衣相同，皇后躬親蠶事典禮時穿。

青服，去掉花、大帶以及佩和綬，用黄金裝飾履。依禮謁見天子時就穿它。

朱服，形制如同青服。宴請賓客就穿它。

有金質璽，盤蜷的無角龍璽鈕，璽文是“皇后之璽”。冬至日盛大朝會時，就加上黄色瑞玉，分别裝進笥篋貯存，放在座位的旁邊。

皇太后服飾，與皇后服飾相同。而貴妃以下，也都給印。

貴妃、德妃、淑妃，這就是三妃。穿戴褕翟衣，首飾花九枝，合并二個在鬢角。金質印章龜形印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紫色綬帶，規定系數一百二十首，長一丈七尺，金絲織成的虎頭鞶囊，佩帶于闐玉。

順儀、順容、順華、修儀、修容、修華、充儀、充容、充華，這就是九嬪。穿闕翟衣，首飾花八枝，合并二個大鬢。金質印章龜形印鈕，印

二博鬢。金章龜鈕，文從其職。紫綬，一百首，長一丈七尺，金縷織成虎頭鞶囊，佩采璸玉。

文與其職務相合。紫色綬帶，規定系數一百首，長一丈七尺，金絲織成的虎頭鞶囊，佩帶采璸玉。

婕妤，銀縷織成虎頭鞶囊，首飾花七鈿。他如嬪服。

婕妤，銀絲織成虎頭鞶囊，首飾花七枝。其他如同嬪的服飾。

美人、才人，服鞠衣，首飾花六鈿，并二博鬢。銀印珪鈕，文從其職。青綬，八十首，長一丈六尺。綵縷織成虎爪鞶囊，佩水蒼玉。

美人、才人，穿戴鞠衣，首飾花六枝，合并二個大鬢。銀質印章珪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青色綬帶，規定系數八十首，長一丈六尺。綵絲織成虎爪鞶囊，佩帶水蒼玉。

寶林，服展衣，首飾花五鈿，并二博鬢。銀印環鈕，文如其職。艾綬，八十首，長一丈六尺。鞶囊，佩玉，同於婕妤。

寶林，穿展衣，首飾花五枝，合并二個大鬢角。銀質印章環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緑色綬帶，規定系數八十首，長一丈六尺。鞶囊，佩玉，與婕妤相同。

承衣刀人、采女，皆服褖衣，無印綬。参準宋泰始四年及梁、陳故事，增損用之。

承衣刀人、采女，都穿褖衣，没有印和綬。参考、依據南朝宋明帝泰始四年規定及梁朝和陳朝的舊制，斟酌增減使用。

皇太子妃，服褕翟之衣，青質，五采織成爲摇翟，以備九章。首飾花九鈿，并二博鬢。金璽龜鈕，文如其職。素紗内單，黼領，羅褾、襈，色皆用朱，蔽膝二章。大帶，同禕衣，青緑革帶，朱襪，青舄，舄加金飾。佩瑜玉，纁朱綬，一百六十首，長二丈，虎頭鞶囊。凡大禮見皆服之。唯侍親桑，則用鞠衣之服，花鈿佩綬，與褕衣同。準宋孝建二年故事而增損之。

皇太子妃，穿褕翟衣，青色底，用五彩織成的是摇翟，共有九種圖案。首飾花九枝，合并二個大鬢。金質的璽龜形的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素紗内單衣，黼形圖案衣領，綺羅的衣袖、邊緣，都用朱色，蔽膝兩種圖案。大帶，與禕衣相同，青緑色皮帶，朱色襪，青色舄，舄施加金飾。佩帶瑜玉，纁朱色綬帶，規定系數一百六十首，長二丈，用虎頭做飾物的鞶囊。所有盛大的拜見禮節都穿戴它。祇有陪侍皇后親自參加蠶事典禮時，就用鞠衣服飾，花鈿佩綬，都與褕衣相同。依據南朝宋孝武帝孝建二年的舊制斟酌增減使用。

良娣，鞠衣之服，銀印珪鈕，文如其職。佩采璸玉，青綬，八十首，長一丈六尺，虎爪鞶囊。餘同世婦。

良娣，穿鞠衣，銀質印珪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佩帶采璸玉，青色綬帶，規定系數八十首，長一丈六尺，鞶囊飾有虎爪圖形。其他與世婦相同。

保林、八子，展衣之服，銅印環鈕，文如其職。佩水蒼玉，艾綬，八十首，長一丈六尺，虎爪鞶囊。自良娣等，準宋大明六年故事而損益之。

保林、八子，穿展衣，銅質印章環鈕，印文與其職務相合。佩帶水蒼玉，緑色綬帶，規定系數八十首，長一丈六尺，鞶囊用虎爪圖形裝飾。如果是良娣等人，依據南朝宋孝武帝大明六年的舊制而斟酌增減使用。

諸王太妃、妃、長公主、公主、三公夫人、一品命婦，褕翟之服，綉

各王太妃、妃、長公主、公主、三公夫人、一品命婦，穿褕翟服，綉成九種圖案。首飾花九

爲九章。首飾花九鈿，佩山玄玉，虎頭鞶囊。綬同夫色。

公夫人，縣主、二品命婦，亦服褕翟，綉爲八章。首飾八鈿。侍從親桑，同用鞠衣。自此之下，佩皆水蒼玉。

侯、伯夫人、三品命婦，亦服褕翟，綉爲七章。首飾七鈿。

子夫人、四品命婦，服闕翟之衣，刻赤繒爲翟，綴於服上，以爲六章。首飾六鈿。

男夫人、五品命婦，亦服闕翟之衣，刻繒爲翟，綴於服上，以爲五章。首飾五鈿。若當從侍親桑，皆同鞠衣。

議既定，帝幸修文殿覽之，乃令何稠、起部郎閻毗等造樣上呈。二年總了，始班行焉，軒冕之盛，貫古今矣。

三年正月朔旦，大陳文物。時突厥染干朝見，慕之，請襲冠冕。帝不許。明日，率左光禄大夫褥但特勤阿史那職御、左光禄大夫特勤阿史那伊順、右光禄大夫意利發史蜀胡悉等，并拜表，固請衣冠。帝大悦，謂弘等曰："昔漢制初成，方知天子之貴。今衣冠大備，足致單于解辮，此乃卿等功也。"弘、愷、善心、世基、何稠、閻毗等賜帛各有差，并事出優厚。

是後師旅務殷，車駕多行幸。百官行從，唯服袴褶，而軍旅間不便。至六年後，詔從駕涉遠者文武官等皆戎衣。貴賤異等，雜用五色。五品已上，通着紫袍，六品已下，兼用緋緑，胥吏以青，庶人以白，屠商以皂，士卒以黄。

卓彼上天，宫室混成。玄戈居其

枝，佩帶山玄玉，鞶囊飾有虎頭圖形。綬的顔色與其丈夫的綬色相同。

公爵夫人，縣主、二品命婦，也穿褕翟服，刺綉成八種圖案。首飾有八枝鈿花。侍從皇后親自參加蠶事典禮，都穿鞠衣。從此以下，都佩帶水蒼玉。

侯爵夫人、伯爵夫人、三品命婦，也穿戴褕翟服，綉成七種圖案。首飾有七枝鈿。

子爵夫人、四品命婦，穿闕翟衣，用赤繒鏤刻雉鳥的圖形，縫綴在衣服上，做成六種圖案。首飾有六枝鈿。

男爵夫人、五品命婦，也穿闕翟衣，用繒刻鏤雉鳥的圖形，縫合在衣服上，做成五種圖形。首飾有五枝鈿。如果是處於陪從皇后親自參加蠶事典禮時，衣飾都同於鞠衣。

提議已經確定，皇帝到修文殿去觀看，就命令何稠、起部郎閻毗等製作様品上呈。二年全部完成，纔頒發穿戴，軒冕的盛行，貫通古今。

開皇三年正月元旦，大量陳設車服旌旗儀仗等物。時值突厥染干朝見，對此很羡慕，請求得到冠冕。皇帝不同意。第二天，突厥染干率領左光禄大夫褥但特勤阿史那職御、左光禄大夫特勤阿史那伊順、右光禄大夫意利發史蜀胡悉等，都奉上奏章，堅决請求賞賜衣冠。皇帝非常高興，對牛弘等説："過去漢朝剛剛建立君臣之禮時，漢高祖纔知道做天子的尊貴。現在衣冠特别齊備，足以使單于誠心歸附，這是你們的功勞。"對牛弘、宇文愷、許善心、虞世基、何稠、閻毗等賞賜布帛不等，賞賜的東西都很豐厚。

此後軍務繁忙，皇帝經常外出巡視。百官隨行，衹穿戴騎服，在軍旅中感到不方便。到開皇六年以後，詔令隨從皇帝遠行的文武官員都穿戎衣。貴賤不同等列，間雜用五種顔色。五品以上，都穿紫袍，六品以下，兼用緋緑色袍，胥吏穿青色袍，庶人穿白色袍，屠户商人穿黑色袍，士卒穿黄色袍。

崇高的上天，宫室自然形成。玄戈星在天帝

左，上將居其右，弧矢揚威，羽林置陳。《易》曰："天垂象，聖人則之。"昔軒轅氏之有天下也，以師兵爲營衛，降至三代，其儀大備。西漢武帝，每上甘泉，則列鹵簿，車千乘，騎萬匹。其居前殿，則植戟懸楯，以戒不虞。其所由來者尚矣。

梁武受禪于齊，侍衛多循其制。正殿便殿閣及諸門上下，各以直閤將軍等直領。又置刀鈹、御刀、御楯之屬，直御左右。兼有御仗、鋋矟、赤氅、角抵、勇士、青氅、衛仗、長刀、刀劍、細仗、羽林等左右二百七十六人，以分直諸門。行則儀衛左右。又有左右夾轂、蜀客、楯劍、格獸羽林、八從游蕩、十二不從游蕩、直從細射、廉察、刀戟、腰弩、大弩等隊，凡四十九隊，亦分直諸門上下。行則量爲儀衛。東西掖、端、大司馬、東西華、承明、大通等門，又各二隊，及防殿三隊，雖行幸不從。又有八馬游蕩、馬左右夾轂、左右馬百騎等各二隊，及騎官、閱武馬容、雜伎馬容及左右馬騎直隊，行則侍衛左右，分爲警衛。車駕晨夜出入及涉險，皆作函。鹵簿應宿衛軍騎，皆執兵持滿，各當其所保護方面。天明及度險，乃奏解函，撾鼓而依常列。

乘輿行則有大駕、法駕、小駕。大駕以郊饗上天，臨馭九伐。法駕以祭方澤，祀明堂，奉宗廟，藉千畝。小駕以敬園陵，親蒐狩。大駕則公卿奉引，大將軍驂乘，太僕馭。法駕小駕，皆侍中驂乘，奉車郎馭，公卿不引。其餘行幸，送往勞旋，則槊仗。近宴則隊仗。三駕法天，二仗法地，其動也參天而兩地也。

的左邊，上將星在天帝的右邊，弧矢星顯揚威勢，羽林星列出陣式。《易經》說："上天表現出的形象，聖人取法它。"過去軒轅氏擁有天下的時候，用軍隊做護衛，到夏、商、周三代，禮儀完全齊備。西漢武帝時，每次去甘泉宮，都排列儀仗隊，車千輛，騎兵萬人。當住在前殿時，就樹戟挂盾，以備意外。這種做法由來已久。

梁武帝從齊代那裏接受禪讓，侍衛的禮儀大多依據齊制。正殿、便殿、閣以及各門，都以直閤將軍等領衛值班。又設置刀鈹、御刀、御楯等名稱的護衛，在左右值班。同時有御仗、鋋矟、赤氅、角抵、勇士、青氅、衛仗、長刀、刀劍、細仗、羽林等左右二百七十六人，分別在各宫門值班。皇帝出行時就在左右做儀仗和護衛。又有左右夾轂、蜀客、盾劍、格獸羽林、八從游蕩、十二不從游蕩、直從細射、廉察、刀戟、腰弩、大弩等隊，總共四十九隊，也分別在各宫門值班。皇帝出行就充當儀仗和衛士。東西掖門、端門、大司馬門、東華門、西華門、承明門、大通門等，每門有兩隊守衛，還有保衛大殿的三隊，即使皇帝出行，這些人也不跟隨。另有八馬游蕩、馬左右夾轂、左右馬百騎等各二隊，以及騎官、閱武馬容、雜伎馬容及左右馬騎直隊，皇帝出行時在左右侍衛，分別警戒保衛。皇帝早晚出入及身臨險境時，都要布置保衛圈。儀仗隊員應宿衛護駕，都箭上弦刀出鞘，分頭施行保護。天亮或險情過後，纔奏請解除保衛圈，擊鼓按常規列隊。

皇帝出行時則有大駕、法駕、小駕。大駕用於祭祀上天，御駕親征。法駕用於祭祀方澤、明堂、宗廟，行籍田躬耕之禮。小駕用於拜謁皇陵，狩獵閱兵。大駕由公卿做前導引車，大將軍陪乘，太僕駕車。法駕和小駕，都由侍中陪乘，奉車郎駕車，公卿不再前導引車。皇帝的其他出行，送別出征，慰問凱旋時，就用手持長矛的儀仗隊。參加宴會時就用一般儀仗隊。大駕、法駕、小駕效法於天，槊仗、隊仗效法於地，天子的行動就與天道三、地道二之數相合。

陳氏承梁，亦無改革。

齊文宣受禪之後，警衛多循後魏之儀。及河清中定令，宫衛之制，左右各有羽林郎十二隊。又有持鈒隊、鋋槊隊、長刀隊、細仗隊，楯鎩隊、雄戟隊、格獸隊、赤氅隊、角抵隊、羽林隊、步游蕩隊、馬游蕩隊。又左右各武賁十隊，左右翊各四隊，又步游蕩、馬游蕩左右各三隊，是爲武賁。又有直從武賁，左右各六隊，在左者爲前驅隊，在右者爲後拒隊。又有募員武賁隊、强弩隊，左右各一隊，在左者皆左衛將軍總之，在右者皆右衛將軍總之，以備警衛。其領軍、中領將軍，侍從出入，則著兩襠甲，手執桯杖。左右衛將軍、將軍則兩襠甲，手執檀杖。侍從左右，則有千牛備身、左右備身、刀劍備身之屬。兼有武威、熊渠、鷹揚等備身三隊，皆領左右將軍主之，宿衛左右，而戎服執仗。兵有斧鉞弓箭刀稍，旌旗皆囊首，五色節文，旆悉赭黄。天子御正殿，唯大臣夾侍，兵仗悉在殿下。郊祭鹵簿，則督將平巾幘，緋衫甲，大口袴。

後周警衛之制，置左右宫伯，掌侍衛之禁，各更直於內。小宫伯貳之。臨朝則分在前侍之首，并金甲，各執龍環金飾長刀。行則夾路車左右。中侍，掌御寢之禁，皆金甲，左執龍環，右執獸環長刀，并飾以金。次左右侍，陪中侍之後，并銀甲，左執鳳環，右執麟環長刀。次左右前侍，掌御寢南門之左右，并銀甲，左執師子環，右執象環長刀。次左右後侍，掌御寢北門之左右，并銀甲，左執犀環，右執兕環長刀。左右騎侍，立於寢之東西階，并銀甲，左執羆環，右執熊環長刀，十二人，兼執師

陳朝承襲梁朝，也没有改革。

齊文宣帝接受禪讓之後，警衛大多依據後魏的禮儀。到北魏武成帝河清年間頒布法令，宫衛制度，左右各有羽林郎十二隊。還有持鈒隊、鋋槊隊、長刀隊、細仗隊，楯鎩隊、雄戟隊、格獸隊、赤氅隊、角抵隊、羽林隊、步游蕩隊、馬游蕩隊。還有左右各武賁十隊，左右翊各四隊，還有步游蕩、馬游蕩左右各三隊，這是武賁。還有直從武賁，左右各六隊，在左邊的是前驅隊，在右邊的是後拒隊。還有募員武賁隊、强弩隊，左右各一隊，在左邊的都由左衛將軍總領，在右邊的都由右衛將軍總領，充當警衛。那些領軍、中領將軍，陪同皇帝出入宫禁，就穿着兩襠甲，手持桯杖。左衛將軍、右衛將軍、將軍就穿兩襠甲，手持檀杖。陪伴皇帝左右的，就有千牛備身、左右備身、刀劍備身之類的侍從官員。同時有武威、熊渠、鷹揚等三隊官員，皆領左右將軍主管，守衛在左右，身穿軍裝手持兵器。兵器有斧、鉞、弓、箭、刀、槊，旌旗上端用布袋罩上，施用五色有具體規定，旆都是赭黄色。天子駕臨正殿，衹有大臣在兩旁侍奉，兵器都在正殿以下。郊祀天地時的儀仗隊，督將穿戴平巾幘，緋色衫甲，大口褲。

後周的警衛規定，設左右宫伯負責侍衛皇帝，輪流在宫中值班。小宫伯做副手。皇帝臨朝分别在侍衛的最前邊，都穿金飾鎧甲，每個人都持龍環金飾長刀。出行就夾在輅車的左右。中侍負責禁衛御寢，都穿金飾鎧甲，左邊執龍環，右邊執虎環長刀，都用黄金裝飾。其次左右侍，伴隨在中侍之後，都用銀飾鎧甲，左邊執鳳環，右邊執麟環長刀。再其次左右前侍，主管御寢南門的左右兩側，都穿銀飾鎧甲，左邊執獅子環，右邊執象環長刀。其次左右後侍，主管御寢北門的左右兩側，都穿銀飾鎧甲，左邊執犀環，右邊執兕環長刀。左右騎侍，立在御寢的東西階，都穿銀飾鎧甲，左邊執羆環，右邊執熊環長刀，十二個人，同時拿着畫有獅子形的紅色盾牌，排列在

子形楯，列左右侍之外。自左右侍以下，刀并以銀飾。左右宗侍，陪左右前侍之後，夜則衛於寢庭之中，皆服金塗甲，左執豹環，右執貔環長刀，并金塗飾，十二人，兼執師子彤楯，列於左右騎侍之外。自左右中侍已下，皆行則兼帶黄弓矢，巡田則常服，帶短刀，如其長刀之飾。左右庶侍，掌非皇帝所御門閤之禁，并服金塗甲，左執獬豸環，右執獜環長劍，并金飾，十二人，兼執師子彤楯，列於左右宗侍之外。行則兼帶皓弓矢。左右勛侍，掌陪左右庶侍而守出入，則服金塗甲，左執吉良環，右執狰環長劍，十二人，兼執師子彤楯，列於左右庶侍之外。行則兼帶盧弓矢，巡田則與左右庶侍俱常服，佩短劍，如其長劍之飾。諸侍官，大駕則俱侍，中駕及露寢半之，小駕三分之一。

左右武伯，掌内外衛之禁令，兼六率之士。皇帝臨軒，則備三仗於庭，服金甲，執金釦杖，立於殿上東西階之側。行則列兵於帝之左右，從則服金甲，被綉袍。左右小武伯各二人，貳之，服執同於武伯，分立於大武伯下及露門之左右塾。行幸則加錦袍。左右武賁，率掌武賁之士，其隊器服皆玄，以四色飾之，各總左右持鈒之隊。皇帝臨露寢，則立於左右三仗第一行之南北。出則分在隊之先後。其副率貳之。左右旅賁，率掌旅賁士，其隊器服皆青，以朱爲飾，立於三仗第二行之南北。其副率貳之。左右射聲，率掌射聲之士，其器服皆朱，以黄爲飾，立於三仗第三行之南北。其副率貳之。左右驍騎，率掌驍騎之士，器服皆黄，以皓爲飾，立於三仗第四行之南北。其副率貳之。左

左右侍的外邊。從左右侍以下，刀都用銀飾。左右宗侍伴隨在左右前侍的後邊，夜間在寢庭中守衛，都穿戴黄金塗飾的鎧甲，左邊執豹環，右邊執貔環長刀，都用黄金塗飾，十二個人，同時拿着畫有獅子形的紅色盾牌，排列在左右騎侍的外邊。從左右中侍以下，都在行路時同時帶黄色弓矢，巡視和田獵就用常服，帶短刀，刀飾與長刀相同。左右庶侍，主管皇帝不去的門閤的禁地，都穿塗金鎧甲，左邊執獬豸環，右邊執獜環長劍，都用金飾，十二個人，同時拿着畫有獅子形的紅色盾牌，排列在左右宗侍的外邊。行路就同時帶着白色弓矢。左右勛侍，主管伴隨左右庶侍而守衛出入處，就穿塗金鎧甲，左邊執吉良環，右邊執狰環長劍，十二個人，同時拿着畫有獅子形的紅色盾牌，排列在左右庶侍的外邊。出行就同時帶着盧弓矢，巡視和田獵就與左右庶侍都服常服，佩帶短劍，劍飾與長劍相同。各侍官，用大駕儀仗時侍官全部出來侍奉，用中駕儀仗以及露寢時侍官用一半，用小駕儀仗時侍官用三分之一。

左右武伯，主管宫内外警衛的禁令，兼管左右武賁率、左右旅賁率、左右射聲率、左右驍騎率、左右羽林率、左右游擊率六率之士。皇帝駕臨御前殿，在殿庭有以勛衛充當的三仗，穿戴金飾鎧甲，持金釦杖，站在殿上東西臺階的旁邊。出行就持兵器排列在皇帝的左右兩側，隨從就穿戴金飾鎧甲，身披綉袍。有左右小武伯各二人，做副手，服飾及手中所持與武伯相同，分别站在大武伯之下以及露門的左右塾屋。皇帝巡幸時外加錦袍。左右武賁，統率主管武賁之士，武賁隊的器物都是玄色，用四種顔色爲飾，分别總領左右持鈒之隊。皇帝駕臨露寢，就站在左右三仗第一行的南北。皇帝出行就在隊的前後。武賁率的副率做助手。左右旅賁，統率主管旅賁之士，旅賁隊的器服都是青色，用朱色爲飾，站在左右三仗第二行的南北。旅賁率的副率做助手。左右射聲，統率主管射聲之士，左右射聲隊的器服都是朱色，用黄色爲飾，站在左右三仗第三行的南北。射聲率的副率做助手。左右驍騎，統率主管

右羽林，率掌羽林之士，其隊器服皆皓，以玄爲飾，立於三仗第五行之南北。其副率貳之。左右游擊，率掌游擊之士，其器服皆玄，以青爲飾。其副率貳之。武賁已下六率，通服金甲師子文袍，執銀釦檀杖。副率通服金甲虎文袍。各有倅長、帥長，相次陪列。行則引前。倅長通服銀甲豹文袍，帥長通服銀甲鶡文袍。自副率已下，通執虎環銀飾長刀。凡大駕則盡行，中駕及露寢則半之，小駕半中駕。常行軍旅，則衣色尚烏。

驍騎之士，左右驍騎隊的器服都是黄色，用白色爲飾，站在左右三仗第四行的南北。驍騎率的副率做助手。左右羽林，統率主管羽林之士，左右羽林隊的器服都是白色，用玄色爲飾，站在左右三仗第五行的南北。羽林率的副率做助手。左右游擊，統率主管游擊之士，左右游擊的器服都是玄色，以青色爲飾。左右游擊率的副率做助手。武賁以下的六率，全部穿金飾鎧甲，獅子圖案的袍子，手持銀釦檀杖。副率全都穿金飾鎧甲，虎形圖案的袍子。分别有倅長、帥長，依次陪侍。皇帝出行就做引導。倅長全都穿銀飾鎧甲，豹形圖案的袍子，帥長全都穿銀飾鎧甲，鶡形花紋的袍子。從副率以下，都手持虎頭環銀飾長刀。所有排列大駕儀仗時就全部跟隨，中駕及露寢就一半跟隨，小駕是中駕的一半。軍隊在通常情況下，衣服崇尚烏色。

高祖受命，因周、齊宫衛，微有變革。戎服臨朝大仗，則領左右大將軍二人，分在左右廂。左右直寢、左右直齋、左右直後、千牛備身、左右備身等，夾侍供奉於左右及坐後。左右衛大將軍、左右直閤將軍、以次左右衛將軍，各領儀刀，爲十二行。内四行親衛，行别以大都督領。次外四行勛衛，以帥都督領。次外四行翊衛，以都督領。行各二人執金花師子楯、猨刀。一百四十人，分左右，帶横刀。後監門直長十二人，左青龍旗，右白虎旗。左右武衛開府，各領三仗六行，在大仗内，行别六十人，大都督一人領之，帥都督一人後之。大駕則執黄麾仗。其次戟二十四，左青龍幢，右白虎幢，罕、畢各一，鈒金二十四，金節十二道，蓋虎，又絳引幡，朱幢，爲持鈒前隊，應蹕，大都督二人領之，在御前横街南。左右武衛大將軍，領大仗左右廂，各六行，行别三百六十人，大都督一人領之。

隋高祖承受天命，沿襲後周、南朝齊的宫衛制度，略有變革。皇帝穿着軍服臨朝，排列黄麾大仗，領左大將軍、右大將軍二人，分别在左右兩側。左右直寢、左右直齋、左右直後、千牛備身、左右備身等，緊緊地侍奉在左右和後邊。左右衛大將軍、左右直閤將軍、以次左右衛將軍，分别接受儀刀，分爲十二行。裏面四行叫親衛，每行分别由大都督主管。中間四行叫勛衛，由帥都督主管。最外面四行叫翊衛，由都督主管。每行各有二人手持以金花爲飾的獅子盾、猿刀。一百四十人，分列左右，佩帶横刀。後監門直長十二個人，左邊竪青龍旗，右邊竪白虎旗。左右武衛開府，分别統領三仗六行，在最隆重的黄麾大仗中，每一行分别是六十人，由大都督一人統領，帥都督一人殿後。大駕儀仗就排列黄麾大仗。有二十四人持戟列隊，左邊竪立青龍幢，右邊竪立白虎幢，罕旗、畢旗各一杆，塗金短矛二十四柄，金飾符節十二道，傘蓋繪畫虎形，還有絳色引幡，朱色幢，作爲持鈒者的前隊，與戒嚴應和，由大都督二人統領，在皇帝座位前的横街南面。左右武衛大將軍在左右兩側統領大仗，各有六行，每行各三百六十人，由大都督一人總攝。

及大業四年，煬帝北巡出塞，行宫設六合城。方一百二十步，高四丈二尺。六合，以木爲之，方六尺，外面一方有板，離合爲之，塗以青色。壘六板爲城，高三丈六尺，上加女墻板，高六尺。開南北門。又於城四角起樓敵二，門觀、門樓檻皆丹青綺畫。又造六合殿、千人帳，載以槍車，車載六合三板。其車軨解合交叉，即爲馬槍。每車上張幕，幕下張平一弩，傅矢，五人更守。兩車之間，施車軨馬槍，皆外其轅，以爲外圍。次内布鐵菱，次内施蟄鞬。每一蟄鞬，中施弩床，長六尺，闊三尺。床桄陛插鋼錐，皆長五寸，謂之蝦鬚。皆施機關，張則錐皆外向。其床上施旋機弩，以繩連弩機，人從外來，觸繩則弩機旋轉，向觸所而發。其外又以矰周圍行宫，二丈一鈴一柱，柱舉矰，去地二尺五寸。當行宫南北門，施槌磬、連矰，以機發之。有人觸矰，則衆鈴發響，槌擊兩磬，以知所警，名爲擊警。八年征遼，又造鉤陳，以木板連如帳子。張之則綺文，卷之則直焉。帝御營與賊城相對，夜中設六合城，周迴八里。城及女垣，合高十仞，上布甲士，立仗建旗。又四隅有闕，面别一觀，觀下開三門。其中施行殿，殿上容侍臣及三衛仗，合六百人。一宿而畢，望之若真，高麗旦忽見，謂之爲神焉。

到了隋大業四年，煬帝向北巡視到塞外，行宫設置六合城。邊長一百二十步，高四丈二尺。六合，用木製成，邊長六尺，外面一方有板，可分可合，塗成青色。壘六板成城，高三丈六尺，上面再加矮墻板，高六尺。開設南北兩座門。又在城的四角各建兩個瞭望樓，門觀和門樓檻都有繪畫。又建造六合殿、千人帳，用槍車裝載，車中裝着六合三板。車上的欄杆分合交叉，就是馬槍。每輛車上張開幕布，幕下張開平一弩，裝上矢，五人輪番看守。在兩車之間設置車上檻杆和馬槍，都是車轅向外，作爲行宫的外圍。挨着車轅圍墻布放鐵菱角，鐵菱角以内施放蟄鞬。每一個蟄鞬，其中裝置弩弓床，長六尺，寬三尺。床的横階上插着鋼錐，都是五寸長，稱之爲蝦鬚。都施加機關，張開後錐尖都朝外。弩床上施放可以轉動的弩機，用繩連接弩機，人從外面走過來，觸動繩索就會使弩機旋轉，向觸動的方向發射弩箭。此外又用矰箭圍起行宫，兩丈遠安置一個鈴，一根柱，柱用來拉起矰箭，離開地面二尺五寸。正對着行宫的南門和北門，設置槌磬、連矰，用機關發射。有人觸動矰箭，各個鈴都發出響聲，槌子擊打兩個磬，由此知道報警的地方，這就叫擊警。大業八年征討遼國，又製造鉤陳，用木板連接像帳子一樣。張開有綺麗的花紋，捲起來是直的。皇帝的御營與敵人的城池相對，夜裏在中央設六合城，周長八里。城再加上女墻，一共高十仞，上面布置帶甲胄的兵士，樹立儀仗和旗幟。還有四角設置觀闕，每個方面有一個臺觀，臺觀下開三座門。六合城中設行殿，殿上可容納侍臣和三隊衛兵和儀仗，共六百人。一個晚上就布置完畢，遠遠望去就像真的宫殿一樣，高麗人早晨突然發現，稱之爲神。

隋書卷十三

志第八

音樂(上)

夫音本乎太始，而生於人心，隨物感動，播於形氣。形氣既著，協於律吕，宫商克諧，名之爲樂。樂者，樂也。聖人因百姓樂己之德，正之以六律，文之以五聲，咏之以九歌，舞之以八佾。實升平之冠帶，王化之源本。《記》曰："感於物而動，故形於聲。"夫人者，兩儀之播氣，而性情之所起也，恣其流湎，往而不歸。是以五帝作樂，三王制禮，摽舉人倫，削平淫放。其用之也，動天地，感鬼神，格祖考，諧邦國。樹風成化，象德昭功，啓萬物之情，通天下之志。若夫升降有則，宫商垂範。禮逾其制，則尊卑乖，樂失其序，則親疏亂。禮定其象，樂平其心，外敬内和，合情飾貌，猶陰陽以成化，若日月以爲明也。

音源於自然，感生於人心，隨物變化，傳布於形氣。形氣既顯，音律和諧而成固定聲調，纔稱之爲樂。音樂的功用，就是使人安樂。聖人隨順百姓喜愛自己的德行，定六律，飾五聲，作九歌來吟咏，創八佾來舞蹈。這實在是太平盛世的表徵，聖王教化的根本。《禮記》中說道："感物而動，表現於聲。"作爲人，是隨着陰陽二氣的合和而起性情，任其流泄，往而不歸。因此五帝作樂，三王制禮，倡導人倫，削平縱欲恣放。禮樂的使用，感動天地鬼神，立規定祀奉先祖，邦國得到安定。樹風氣而成教化，顯道德而彰功業。啓萬物之情性，通天下之志向。真是升降有準則，高低有規範。禮儀違反了法度就會尊卑不分，音樂離開了律序就會親疏不明。禮規範行爲，樂平其心志，外敬内和，情合則貌現，如同陰陽變化而成萬象，日月輪轉而現光明。

《記》曰："大夫無故不撤懸，士無故不撤琴瑟。"聖人造樂，導迎和氣，惡情屏退，善心興起。伊耆有葦籥之音，伏犧有網罟之咏，葛天八闋，神農五弦，事與功偕，其來已尚。黄帝樂曰《咸池》，帝嚳曰《六英》，帝顓頊曰《五莖》，帝堯曰《大章》，帝舜曰《簫韶》，禹曰《大夏》，殷湯曰《護》，武王曰《武》，周公曰《勺》。教之以風賦，弘之以孝友，大

《禮記》中説："大夫無故不撤鐘磬，士人無故不撤琴瑟。"聖人制樂，是爲了引導人們崇尚和氣，屏退惡情，興起善心。伊耆有葦籥之音，伏犧有網罟之咏，葛天吟八闋，神農奏五弦，事功相隨，由來已久。黄帝之樂名《咸池》，帝嚳之樂名《六英》，顓頊帝之樂名《五莖》，堯帝之樂名《大章》，舜帝之樂名《簫韶》，禹之樂名《大夏》，商湯之樂名《護》，武王之樂名《武》，周公之樂名《勺》。教導一代詩歌，弘揚孝親友善，大禮與天地相契，大樂與天地同和，禮風淳

禮與天地同節，大樂與天地同和，禮意風猷，樂情膏潤。《傳》曰："如有王者，必世而後仁。"成、康化致升平，刑厝而不用也。古者天子聽政，公卿獻詩，秦人有作，罕聞斯道。漢高祖時，叔孫通爰定篇章，用祀宗廟。唐山夫人能楚聲，又造房中之樂。武帝裁音律之響，定郊丘之祭，頗雜謳謠，非全雅什。漢明帝時，樂有四品：一曰《大予樂》，郊廟上陵之所用焉。則《易》所謂"先王作樂崇德，殷薦之上帝，以配祖考"者也。二曰雅頌樂，辟雍饗射之所用焉。則《孝經》所謂"移風易俗，莫善於樂"者也。三曰黄門鼓吹樂，天子宴群臣之所用焉。則《詩》所謂"坎坎鼓我，蹲蹲儛我"者也。其四曰短簫鐃歌樂，軍中之所用焉。黄帝時，岐伯所造，以建武揚德，風敵勵兵，則《周官》所謂"王師大捷，則令凱歌"者也。又采百官詩頌，以爲登歌，十月吉辰，始用蒸祭。董卓之亂，正聲咸蕩。漢雅樂郎杜夔，能曉樂事，八音七始，靡不兼該。魏武平荆州，得夔，使其刊定雅律。魏有先代古樂，自夔始也。自此迄晋，用相因循，永嘉之寇，盡淪胡、羯。於是樂人南奔，穆皇羅鍾磬，苻堅北敗，孝武獲登歌。晋氏不綱，魏圖將霸，道武克中山，太武平統萬，或得其宫懸，或收其古樂，于時經營是迫，雅器斯寢。孝文頗爲詩歌，以勖在位，謡俗流傳，布諸音律。大臣馳騁漢、魏，旁羅宋、齊，功成奮豫，代有制作。莫不各揚廟舞，自造郊歌，宣暢功德，輝光當世，而移風易俗，浸以陵夷。

厚，樂情豐鬱。《左傳》中說："如有成就帝王大業的，必須經過一世方能成仁政。"周代成、康時期國家日趨安定繁榮，刑法完備而無須使用。上古時代天子聽政，公卿獻詩，秦朝興起，很少聽到這樣做過。漢高祖時，叔孫通更定禮樂的篇章，用以祭祀宗廟。唐山夫人能歌楚樂，又作房中之樂。武帝裁定音律，製作郊丘祭祀之樂，摻雜不少民歌俚曲，并非全是古雅之作。漢明帝時，音樂有四品：一是《大予樂》，郊廟皇陵祭祀所用。即《易經》所說"先王作樂以崇尚仁德，恭奉上天以祭獻祖先"之意。二是雅頌樂，學校典禮及饗射儀式上所用。即《孝經》所謂"移風易俗，以樂爲上"之意。三是黄門鼓吹樂，天子宴聚群臣時所用。即《詩經》所說"坎坎爲我鼓，蹲蹲爲我舞"之意。四是短簫鐃歌樂，軍旅中所用。這是黄帝時岐伯所作，用來壯武揚德，掃敵勵兵，即《周禮》所謂"王師大捷，高奏凱歌"之意。又采集百官的詩歌頌詞，編成登歌，在十月吉辰，始用於蒸祭。董卓之亂，正統音樂破壞殆盡。漢朝雅樂郎杜夔，通曉音樂，八音七始，無不兼攝。魏武帝平定荆州，俘獲杜夔，讓他刊定雅樂。魏國有先代古樂，始自杜夔。自此至晋代，世代傳承，至永嘉之亂，盡喪於胡、羯之手。於是樂人南逃，穆皇搜集鐘磬之樂，至苻堅敗北，孝武帝重獲登歌。晋朝不振，魏國欲圖霸業，道武帝克中山，太武帝平統萬，或得其宫懸，或收其古樂，由於時局不穩，樂器擱置不用。孝文帝擅作詩歌，并勉勵百官，將流傳俗謡配設音律。大臣遍搜漢、魏舊樂，并兼采宋、齊之樂，遴選擇用，間有編創。無一不是各揚廟舞，自造郊歌，歌功頌德，炫耀當世，而移風易俗之教化則日漸衰落。

梁武帝本自諸生，博通前載，未及下車，意先風雅，爰詔凡百，各陳

梁武帝本爲儒生，博通史事，登基未即，先好風雅，下詔近百，令百官各陳所聞。又親自糾

所聞。帝又自糾擿前違，裁成一代。周太祖發迹關、隴，躬安戎狄，群臣請功成之樂，式遵周舊，依三材而命管，承六典而揮文。而《下武》之聲，豈姬人之唱，登歌之奏，協鮮卑之音，情動於中，亦人心不能已也。昔仲尼返魯，風雅斯正，所謂有其藝而無其時。高祖受命惟新，八州同貫，制氏全出於胡人，迎神猶帶於邊曲。及顏、何驟請，頗涉雅音，而繼想聞《韶》，去之彌遠。若夫二南斯理，八風揚節，順序旁通，妖淫屏棄，宮徵流唱，翱翔率舞，弘仁義之道，安性命之真，君子益厚，小人無悔，非大樂之懿，其孰能與於此者哉！是以舜咏《南風》而虞帝昌，紂歌北鄙而殷王滅。大樂不紊，則王政在焉。故録其不相因襲，以備于志。《周官·大司樂》一千三百三十九人。漢郊廟及武樂，三百八十人。煬帝矜奢，頗玩淫曲，御史大夫裴蘊，揣知帝情，奏括周、齊、梁、陳樂工子弟，及人間善聲調者，凡三百餘人，并付太樂。倡優獶雜，咸來萃止。其哀管新聲，淫弦巧奏，皆出鄴城之下，高齊之舊曲云。

正前謬，裁定一代樂制。周太祖發迹於關、隴，親自安撫戎狄，群臣請定慶典之樂，遵循周朝舊制，按天地人三材制定管樂，承襲六典而發揮潤飾樂詞。然而《下武》之樂，哪裏是姬人所唱，但登歌之奏，倒合鮮卑音色，情動於中，也是心情不能自已啊。從前仲尼返回魯國時，風雅之樂淳正合禮，所謂有其藝而無其時。高祖受命之初，華夏一統，制禮作樂者皆爲胡人，迎神之樂猶帶邊曲之風。到顏、何二人極力奏請，纔較多融入雅樂，但接着再想聽《韶》樂，則相去甚遠了。像二南這樣的樂理思想，八風這樣高揚的節拍，順序暢達，觸類旁通，妖淫屏棄，樂調流暢，舞姿翱翔，弘揚仁義，安身立命，君子增善，小人無悔，如果不是至雅宏樂，還有什麽能達到這樣的境界！所以舜咏《南風》而虞帝興盛，紂歌北境而殷王敗滅。禮樂不亂，統治纔能穩固。因此記録那些不同時代的音樂，以備集中編輯。《周禮·大司樂》記載當時樂隊規模爲一千三百三十九人。漢代郊廟祭祀樂及武樂用三百八十人。煬帝驕矜奢侈，沉迷於頽靡之音，御史大夫裴蘊揣知帝情，投其所好，奏請將周、齊、梁、陳的樂工子弟及民間擅長聲樂者，共三百餘人，全集中於太樂部門使用。其中劣俗之輩混雜，成聚集之地。那些管弦奏出的爛調巧曲，全是出自鄴城之下高齊的老調。

梁氏之初，樂緣齊舊。武帝思弘古樂，天監元年，遂下詔訪百僚曰："夫聲音之道，與政通矣，所以移風易俗，明貴辨賤。而《韶》、《護》之稱空傳，《咸》、《英》之實靡托，魏晋以來，陵替滋甚。遂使雅鄭混淆，鍾石斯謬，天人缺九變之節，朝宴失四懸之儀。朕昧旦坐朝，思求厥旨，而舊事匪存，未獲厘正，寤寐有懷，所爲嘆息。卿等學術通明，可陳其所見。"於是散騎常侍、尚書僕射沈約奏答曰："竊以秦代滅學，《樂經》殘

蕭梁初年，沿用齊樂。武帝想弘揚古樂，在天監元年下詔詢問百官："音樂之道，與治國相通，可以用來移風易俗、明辨貴賤。但是《韶》樂、《護》樂衹留傳空名，《咸池》、《六英》之曲亦無踪影。魏晋以來，更迭尤甚，致使雅樂鄭聲混淆，鐘石樂律錯謬失調，天人之間缺少九變的拍節，朝宴也失去鐘磬之樂的儀度。朕年少執政，思求其旨要，而古制不存，未能得到指正，日夜思慮，常爲嘆息。你等大臣學術通曉明達，可各陳己見。"於是散騎常侍、尚書僕射沈約答奏説："臣以爲秦代焚書滅學，《樂經》早已殘亡。到漢武帝時，河間獻王與毛生等，一塊兒采

亡。至于漢武帝時，河間獻王與毛生等，共采《周官》及諸子言樂事者，以作《樂記》。其内史丞王定，傳授常山王禹。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禹不同。向《别録》，有《樂歌詩》四篇、《趙氏雅琴》七篇、《師氏雅琴》八篇、《龍氏雅琴》百六篇。唯此而已。《晋中經簿》，無復樂書，《别録》所載，已復亡逸。案漢初典章滅絶，諸儒捃拾溝渠墻壁之間，得片簡遺文，與禮事相關者，即編次以爲禮，皆非聖人之言。《月令》取《吕氏春秋》，《中庸》、《表記》、《防記》、《緇衣》，皆取《子思子》，《樂記》取《公孫尼子》，《檀弓》殘雜，又非方幅典誥之書也。禮既是行己經邦之切，故前儒不得不補綴以備事用。樂書事大而用緩，自非逢欽明之主、制作之君，不見詳議。漢氏以來，主非欽明，樂既非人臣急事，故言者寡。陛下以至聖之德，應樂推之符，實宜作樂崇德，殷薦上帝。而樂書淪亡，尋案無所。宜選諸生，分令尋討經史百家，凡樂事無小大，皆别纂録。乃委一舊學，撰爲樂書，以起千載絶文，以定大梁之樂。使《五英》懷慚，《六莖》興愧。”

集《周禮》一書中及諸子言論中涉及音樂的内容，編成《樂記》，由内史丞王定傳授給常山王禹。劉向校書，得《樂記》二十三篇，與王禹所存不同。劉向的《别録》中，有《樂歌詩》四篇、《趙氏雅琴》七篇、《師氏雅琴》八篇、《龍氏雅琴》一百零六篇，僅此而已。《晋中經簿》中已不再有樂書，《别録》中所載的音樂内容已再佚失。據察漢初典章滅絶，諸儒從廢都故府中搜求得片簡遺文，把其中與禮事相關的内容編排作爲禮，皆非聖人之言。其中的《月令》，取自《吕氏春秋》，《中庸》、《表記》、《防記》、《緇衣》，皆取自《子思子》，《樂記》取自《公孫尼子》，《檀弓》殘雜，也不是宏幅經典的誥詔。禮既然是律己治國的必須，所以前儒不得不補綴以備使用。制定樂書的事雖大但不急需，自然是遇不到欽敬開明的帝王、立制定規的君主，就不會有詳細深入的研討。自漢以來，帝王算不上欽敬開明，音樂又不是人臣急事，所以談及的很少。陛下懷有至聖仁德，應驗於宏發樂運之瑞兆，實宜作樂崇德，敬奉上天。而樂書淪亡，無所遵循，您可以選擇諸生，讓他們分别檢索探討經史百家，凡屬音樂之事無論大小，全部分别輯録。再委任一深諳舊學者撰成樂書，來興起中斷千載的文明，奠定大梁的樂典，讓制定《五英》、《六莖》的作者懷慚興愧。”

是時對樂者七十八家，咸多引流略，浩蕩其詞，皆言樂之宜改，不言改樂之法。帝既素善鍾律，詳悉舊事，遂自制定禮樂。又立爲四器，名之爲通。通受聲廣九寸，宣聲長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每通皆施三弦。一曰玄英通：應鍾弦，用一百四十二絲，長四尺七寸四分差强；黄鍾弦，用二百七十絲，長九尺；大吕弦，用二百五十二絲，長八尺四寸三分差弱。二曰青陽通：太簇弦，用二百四十絲，長八尺；夾鍾弦，用二百

當時論對音樂的有七十八家，大多是引用歷代音樂的演變概略，空發議論，皆言音樂應該修改，但説不出修改的方法。武帝本來擅長鐘樂音律，詳知古樂舊制，於是親自制定禮樂。又創製四種新樂器，命名爲通。通的受聲部分寬九寸，宣聲部分長九尺，臨岳部分高一寸二分。每通皆置三弦。一叫玄英通：應鐘弦，用一百四十二根絲製成，長四尺七寸四分有餘；黄鐘弦，用二百七十根絲製成，長九尺；大吕弦，用二百五十二根絲製成，長八尺四寸三分略差。二叫青陽通：太族弦，用二百四十根絲製成，長八尺；夾鐘弦，用二百二十四根絲製成，長七尺五寸略差；

二十四絲，長七尺五寸弱；姑洗弦，用二百一十四絲，長七尺一寸一分强。三曰朱明通：中吕弦，用一百九十九絲，長六尺六寸六分弱；蕤賓弦，用一百八十九絲，長六尺三寸二分强；林鍾弦，用一百八十絲，長六尺。四曰白藏通：夷則弦，用一百六十八絲，長五尺六寸二分弱；南吕弦，用一百六十絲，長五尺三寸二分大强；無射弦，用一百四十九絲，長四尺九寸九分强。因以通聲，轉推月氣，悉無差違，而還相得中。又制爲十二笛，黄鍾笛長三尺八寸，大吕笛長三尺六寸，太簇笛長三尺四寸，夾鍾笛長三尺二寸，姑洗笛長三尺一寸，中吕笛長二尺九寸，蕤賓笛長二尺八寸，林鍾笛長二尺七寸，夷則笛長二尺六寸，南吕笛長二尺五寸，無射笛長二尺四寸，應鍾笛長二尺三寸。用笛以寫通聲，飲古鍾玉律并周代古鍾，并皆不差。於是被以八音，施以七聲，莫不和韵。

姑洗弦，用二百一十四根絲製成，長七尺一寸一分有餘。三叫朱明通：中吕弦，用一百九十九根絲製成，長六尺六寸六分略差；蕤賓弦，用一百八十九根絲製成，長六尺三寸二分有餘；林鐘弦，用一百八十根絲製成，長六尺。四叫白藏通：夷則弦，用一百六十八根絲製成，長五尺六寸二分略差；南吕弦，用一百六十根絲製成，長度超過五尺三寸二分不少；無射弦，用一百四十九根絲製成，長四尺九寸九分有餘。用通聲，循月推轉，全無差錯，且音律準確。又製成一套十二音律的笛子，黄鐘笛長三尺八寸，大吕笛長三尺六寸，太蔟笛長三尺四寸，夾鐘笛長三尺二寸，姑洗笛長三尺一寸，中吕笛長二尺九寸，蕤賓笛長二尺八寸，林鐘笛長二尺七寸，夷則笛長二尺六寸，南吕笛長二尺五寸，無射笛長二尺四寸，應鐘笛長二尺三寸。用這套笛子現通之十二音律，以古鐘玉律及周代古鐘爲準，全部相符。於是依此律試驗演奏八音各器、七聲諸調，無不符合韵律。

是時北中郎司馬何佟之上言："案《周禮》'王出入則奏《王夏》，尸出入則奏《肆夏》，牲出入則奏《昭夏》'。今樂府之《夏》，唯變《王夏》爲《皇夏》，蓋緣秦、漢以來稱皇故也。而齊氏仍宋儀注，迎神奏《昭夏》，皇帝出入奏《永至》，牲出入更奏引牲之樂。其爲舛謬，莫斯之甚。請下禮局改正。"周捨議，以爲《禮》"王入奏《王夏》"，大祭祀與朝會，其用樂一也。而漢制，皇帝在廟，奏《永至》樂，朝會之日，别有《皇夏》。二樂有異，於禮爲乖，宜除《永至》，還用《皇夏》。又《禮》"尸出入奏《肆夏》，賓入大門奏《肆夏》"，則所設唯在人神，其與迎牲之樂，不可濫也。宋季失禮，頓虧舊

當時北中郎司馬何佟之上書説："據《周禮》記載'君王出入則奏樂曲《王夏》，祀尸出入則奏樂曲《肆夏》，犧牲出入則奏樂曲《昭夏》'。現在樂府的《夏》樂，衹是將《王夏》變爲《皇夏》，是由於秦、漢以來君王皆稱皇帝的緣故。而齊人沿用劉宋的説法，迎神奏《昭夏》，皇帝出入奏《永至》，犧牲出入另奏引牲之樂。其作法之荒謬，没有比這更厲害的了。請聖上令禮局改正。"周捨奏議認爲，《禮記》規定的"君主入進奏《王夏》"，包括大祭祀和朝會，都用同一樂曲。而按漢制，皇帝在宗廟時奏《永至》樂，朝會之日另奏《皇夏》樂。二樂不同，於禮不合，應罷除《永至》樂，恢復用《皇夏》樂。《禮記》還規定"祀尸出入奏《肆夏》，賓客入大門奏《肆夏》"，那麽其使用範圍祇在人神方面，它與迎受犧牲的音樂不可混淆。劉宋末禮制喪失，舊制虧缺，神入廟門，就奏《昭夏》，這是用祭獻

則，神入廟門，遂奏《昭夏》，乃以牲牢之樂，用接祖考之靈。斯皆前代之深疵，當今所宜改也。時議又以爲《周禮》云："若樂六變，天神皆降。"神居上玄，去還恍忽，降則自至，迎則無所。可改迎爲降，而送依前式。又《周禮》云"若樂八變，則地祇皆出，可得而禮"，地宜依舊爲迎神。并從之。又以明堂設樂，大略與南郊不殊，惟壇堂異名，而無就燎之位。明堂則遍歌五帝，其餘同於郊式焉。

初宋、齊代，祀天地，祭宗廟，準漢祠太一后土，盡用宮懸。又太常任昉，亦據王肅議云："《周官》'以六律、五聲、八音、六舞大合樂，以致鬼神，以和邦國，以諧兆庶，以安賓客，以悦遠人'。是謂六同，一時皆作。今六代舞，獨分用之，不厭人心。"遂依肅議，祀祭郊廟，備六代樂。至是帝曰："《周官》分樂饗祀，《虞書》止鳴兩懸，求之於古，無宮懸之議。何？事人禮縟，事神禮簡也。天子襲衮，而至敬不文，觀天下之物，無可以稱其德者，則以少爲貴矣。大合樂者，是使六律與五聲克諧，八音與萬舞合節耳。豈謂致鬼神祇用六代樂也？其後即言'分樂序之，以祭以享'。此乃曉然可明，肅則失其旨矣。推檢載籍，初無郊禋宗廟遍舞六代之文。唯《明堂位》曰：'禘祀周公於太廟，朱干玉戚，冕而舞《大武》，皮弁素積，裼而舞《大夏》。納夷蠻之樂於太廟，言廣魯於天下也'。夫祭尚於敬，無使樂繁禮黷。是以季氏逮暗而祭，繼之以燭，有司跛倚。其爲不敬大矣。他日祭，子路與焉，質明而始，晏朝而退。孔子聞之，曰：'誰謂由也不知禮乎?'若依肅議，郊既有迎送之樂，又有登

犧牲之樂，來迎接祖先的神靈。這全是前代的大錯，現在所應改正的。當時的衆議還認爲《周禮》中曾説道："如果樂律六變，天神全部降臨。"神居上界，來去倏忽，降則自至，迎則無踪。可以改迎神爲降神，而送神則依照以前的儀式。《周禮》中還説道"如果樂律八變，則地神皆出，可以對之行禮"，祭祀地神應依舊用迎神的方式。於是武帝全部允准。又因爲明堂用樂，大略與南郊祭天用樂没有區别，祇有壇堂名稱不同，没有燎祭之位。明堂樂就遍頌五帝，其餘儀式與郊祀相同。

當初宋、齊兩代，祀天地，祭宗廟，依準漢朝祭祀太一后土舊制，全部使用鐘磬樂。又有太常任昉，也附和王肅的觀點説道："《周禮》'用六律、五聲、八音、六舞合奏，來敬奉鬼神，和睦邦國，諧調衆生，安待賓客，感悦遠人'。這就是六同，同時并舉。當今的六代舞，惟獨分别使用，不能滿足人心。"於是按照王肅的意見，祭祀郊廟用全套六代音樂。對此武帝説道："《周官》中規定分樂供祀，《虞書》中記載祇用兩架鐘磬奏樂，考求古制，并没有關於樂器的具體規定。爲什麽呢？事奉人時禮儀繁縟，敬奉神明則禮儀簡約。天子所穿衮服，至敬而不文飾，觀天下之物，没有可以匹配他的聖德，是因爲物以稀爲貴啊。大樂的合成，是要使六律與五聲相和諧，八音與萬舞相合節。怎麽能説迎降鬼神用六代禮樂呢？其後就説'分樂排序，用來祭祀祖先、供奉神明'。這是清楚明白的，而王肅的説法則是背離其旨意了。查檢有關典籍，原來并無祭祀天地宗廟時用六代樂舞的記載。祇有《明堂位》中説：'祭祀周公於太廟，執朱干玉戚，戴冕冠演《大武》舞；戴皮帽飾素絲，赤袒而演《大夏》舞。容納蠻夷音樂於太廟祀樂，廣布魯禮於天下'。祭禮崇尚恭敬，勿使繁縟的音樂輕褻了禮體。因此季氏天未明而致祭，以燭火照亮，禮官跛足而奉祀，這種做法大失恭敬了。另一次祭祀，子路參加，天明始祭，天黑而退。孔子聽後説道：'誰説仲由不懂禮法呢?'如果按照王肅的説法，郊祀既有迎送之樂，又有登歌，各

歌，各頌功德，遍以六代，繼之出入，方待樂終。此則乖於仲尼韙晏朝之意矣。"於是不備宫懸，不遍舞六代，逐所應須。即設懸，則非宫非軒，非判非特，宜以至敬所應施用耳。宗廟省迎送之樂，以其閟宫靈宅也。

頌功德，伴六代之舞，繼而出入，直至樂終，這就和仲尼天晚而終的禮體相背離了。"於是不備宫懸之樂，不演六代之舞，逐一按需設用。即使設樂，也不限殿上堂下，不拘片段或成套，祇要合於至誠至敬就加以應用了。宗廟祭祀省去迎送之樂，因爲那是神靈安息之所。

齊永明中，舞人冠幘并簪筆，帝曰："筆笏蓋以記事受言，舞不受言，何事簪筆？豈有身服朝衣，而足綦宴履？"於是去筆。

齊永明年間，舞蹈者頭戴包巾并插飾簪筆，武帝説："筆笏是用以記録言事的，舞蹈并非記言，爲什麽要用簪筆？哪裏有身穿朝服而足登宴靴的？"於是去掉舞人戴筆之舉。

又晋及宋、齊，懸鍾磬大凖相似，皆十六架。黄鍾之宫：北方，北面，編磬起西，其東編鍾，其東衡大於鎛，不知何代所作。其東鎛鐘。太簇之宫：東方，西面，起北。蕤賓之宫：南方，北面，起東。姑洗之宫：西方，東面，起南。所次皆如北面。設建鼓於四隅，懸内四面，各有柷敔。帝曰："著晋、宋史者，皆言太元、元嘉四年，四廂金石大備。今檢樂府，止有黄鍾、姑洗、蕤賓、太簇四格而已。六律不具，何謂四廂？備樂之文，其義焉在？"於是除去衡鍾，設十二鎛鍾，各依辰位，而應其律。每一鎛鍾，則設編鍾磬各一虡，合三十六架。植建鼓於四隅。元正大會備用之。

還有從晋至宋、齊間，懸挂鐘磬大體相似，都爲十六架。黄鐘宫調：位於北方，朝向北面，西起編磬，其東爲編鐘，挂鐘的衡木大於鎛，不知何代所作。其東爲鎛鐘。太蔟宫調：位於東面，朝西，從北開始排列。蕤賓宫調：居於南面，朝北，從東開始排列。姑洗宫調：位於西面，朝東，從南開始排列。所排次序皆同北面。在四角設置建鼓，樂架四面各有柷、敔一套。武帝説道："撰寫晋、宋史書者，全説到太元、元嘉四年，四厢金石之樂已很完備。現今檢驗樂府，祇有黄鐘、姑洗、蕤賓、太蔟四個聲部而已。六律不全，怎麽能説四厢？完備音樂的記載，其義何在？"於是除去衡鐘，設十二鎛鐘，分别時位以應音律。每一鎛鐘，設編鐘編磬各一虡，合三十六架。設置建鼓於四角，以備元旦慶典使用。

乃定郊禋宗廟及三朝之樂，以武舞爲《大壯舞》，取《易》云"大者壯也"，正大而天地之情可見也。以文舞爲《大觀舞》，取《易》云"大觀在上"，觀天之神道而四時不忒也。國樂以"雅"爲稱，取《詩序》云："言天下之事，形四方之風，謂之雅。雅者，正也。"止乎十二，則天數也。乃去階步之樂，增撤食之雅焉。衆官出入，宋元徽三年《儀注》奏《肅咸樂》，齊及梁初亦同。至是改爲

於是制定郊祀、宗廟祭祀及三次朝會用樂，武舞定爲《大壯舞》，取《易經》中"大者壯也"之意，正大而天地之情可現也。定文舞爲《大觀舞》，取《易經》中"大觀在上"之意，觀天道的運行而四時不亂也。國樂稱爲"雅"，取《詩序》中所言："論天下之事，導四方之風氣，稱爲雅。雅之意，就是端正。"之意。定樂十二部，是取自然之數。於是改階步之樂，增設撤食的雅樂。衆官出入之時，宋元徽三年制定的《儀注》規定奏《肅咸樂》，自齊至梁初也是如此。此時改爲《俊雅》，取《禮記》："司徒論選士人中出

《俊雅》，取《禮記》："司徒論選士之秀者而升之學，曰俊士也。"二郊、太廟、明堂，三朝同用焉。皇帝出入，宋孝建二年秋《起居注》奏《永至》，齊及梁初亦同。至是改爲《皇雅》，取《詩》"皇矣上帝，臨下有赫"也。二郊、太廟同用。皇太子出入，奏《胤雅》，取《詩》"君子萬年，永錫爾胤"也。王公出入，奏《寅雅》，取《尚書》、《周官》"貳公弘化，寅亮天地"也。上壽酒，奏《介雅》，取《詩》"君子萬年，介爾景福"也。食舉，奏《需雅》，取《易》"雲上於天，需，君子以飲食宴樂"也。撤饌，奏《雍雅》，取《禮記》"大饗客出以《雍》撤"也。并三朝用之。牲出入，宋元徽二年《儀注》奏《引牲》，齊及梁初亦同。至是改爲《滌雅》，取《禮記》"帝牛必在滌三月"也。薦毛血，宋元徽三年《儀注》奏《嘉薦》，齊及梁初亦同。至是改爲《牷雅》，取《春秋左氏傳》"牲牷肥腯"也。北郊明堂、太廟并同用。降神及迎送，宋元徽三年《儀注》奏《昭夏》，齊及梁初亦同。至是改爲《諴雅》，取《尚書》"至諴感神"也。皇帝飲福酒，宋元徽三年《儀注》奏《嘉祚》，至齊不改，梁初，改爲《永祚》。至是改爲《獻雅》，取《禮記》《祭統》"尸飲五，君洗玉爵獻卿"。今之福酒，亦古獻之義也。北郊、明堂、太廟同用。就燎位，宋元徽三年《儀注》奏《昭遠》，齊及梁不改。就埋位，齊永明六年《儀注》奏《隸幽》。至是燎埋俱奏《禋雅》，取《周禮·大宗伯》"以禋祀祀昊天上帝"也。其辭并沈約所製。今列其歌詩三十曲云。

《俊雅》，歌詩三曲，四言：

色者而擢升進學，叫俊士。"的說法。二郊、太廟、明堂，三次朝會同用雅樂。皇帝出入用樂，宋孝建二年秋《起居注》記載奏《永至》樂，齊至梁初也相同。至此改爲《皇雅》樂，取自《詩經》中"上帝皇皇，臨下顯赫"之說。二郊、太廟同用此樂。皇太子出入之時，奏《胤雅》樂，取《詩經》"君子聖德萬年，世代賜福子嗣"之意。王公出入奏《寅雅》樂，取《尚書》、《周禮》"輔君弘揚教化，恭敬奉侍天地"之意。上壽酒奏《介雅》樂，取《詩經》"君子聖德長存，將助你以大福"之意。宴享開始，奏《需雅》樂，取《易經》"雲上高天，需，君子即時飲食宴樂"之說。撤宴，奏《雍雅》樂，取《禮記》"大宴客出以《雍》樂撤席"之說。每當三次朝會也一塊兒使用。祭牲出入，宋元徽二年《儀注》載奏《引牲》樂，齊至梁初也相同。至此改爲《滌雅》樂，取《禮記》"祭祀用牛必在滌房中畜養三個月"之說。獻祭牲，宋元徽三年《儀注》載奏《嘉薦》樂，齊至梁初也相同。至此改爲《牷雅》，取《春秋左氏傳》"祭牲色純肥壯"之語。北郊明堂、太廟并用此樂。降神及迎送用樂，宋元徽三年《儀注》記載奏《昭夏》，齊至梁初也相同。此時改爲《諴雅》，取《尚書》"至諴感神"之說。皇帝飲祭福酒，宋元徽三年《儀注》載奏《嘉祚》，至齊未改，梁朝初年改爲《永祚》。至此改爲《獻雅》，取《禮記》《祭統》"尸祭飲酒五次，君王洗玉爵獻卿"之說。今天的福酒，也是古獻的意思。北郊、明堂、太廟同用。到燎祭之地，宋元徽三年《儀注》中記載奏《昭遠》，齊至梁未改。到埋祭之地，齊永明六年《儀注》記載奏《隸幽》。至此燎埋祭祀全奏《禋雅》，取《周禮·大宗伯》"用禋禮祭祀昊天上帝"之說。這些樂辭全是沈約創作的。現在列出歌詩三十曲，即：

《俊雅》，歌詩三曲，四言：

設官分職，髦俊攸俟。髦俊伊何？貴德尚齒。唐乂咸事，周寧多士。區區衛國，猶賴君子。漢之得人，帝猷乃理。

開我八襲，闢我九重。珩佩流響，纓紱有容。衮衣前邁，列辟雲從。義兼東序，事美西雍。分階等肅，異列齊恭。

重列北上，分庭異陛。百司揚職，九賓相禮。齊、宋舅甥，魯、衛兄弟。思皇藹藹，群龍濟濟。我有嘉賓，實惟愷悌。

《皇雅》，三曲，五言：

帝德實廣運，車書靡不賓。執瑁朝群后，垂旒御百神。八荒重譯至，萬國婉來親。

華蓋拂紫微，勾陳繞太一。容裔被緹組，參差羅罕畢。星回照以爛，天行徐且謐。

清蹕朝萬宇，端冕臨正陽。青絇黄金繶，衮衣文綉裳。既散華蟲采，復流日月光。

《胤雅》，一曲，四言：

自昔殷代，哲王迭有。降及周成，惟器是守。上天乃眷，大梁既受。灼灼重明，仰承元首。體乾作貳，命服斯九。置保置師，居前居後。前星北耀，克隆萬壽。

《寅雅》，一曲，三言：

禮莫違，樂具舉。延藩辟，朝帝所。執桓蒲，列齊、莒。垂衮毳，紛容與。升有儀，降有序。齊簪紱，忘笑語。始矜嚴，終酣醑。

《介雅》，三曲，五言：

百福四象初，萬壽三元始。拜獻惟衮職，同心協卿士。北極永無窮，南山何足擬。

壽隨百禮洽，慶與三朝升。惟皇集繁祉，景福互相仍。申錫永無遺，

君王設官分職，濟濟君子共仰。選賢舉才惟何？重德且尚年長。唐堯俊士皆歸，西周賢德滿堂。區區殷遺康衛，猶賴君子輔襄。漢代廣得人傑，君主循此理綱。

開我帝衣八襲，闢我君服九重。玉佩鏈鏈流響，纓帶飄逸壯容。君王龍服前行，文武列隊雲從。禮義兼及東序，儀美表於西雍。百官分階肅立，行列齊整謹恭。

重重列隊北仰，分立階下堂上。百官職旌高揚，九賓禮儀端莊。宋齊義同甥舅，魯衛情如弟兄。威儀皇皇滿朝，人才濟濟滿堂。我有嘉賓如雲，惟賴平易謙恭。

《皇雅》，三曲，五言：

帝德廣流布，典制無不齊。執瑁朝群后，垂旒迎百神。四夷譯紛至，列國喜結親。

華蓋掩紫微，勾陳繞太一。群臣被黄帶，羅旗參差畢。星回光華燦，天行緩且寂。

清路朝萬宇，端冕臨正陽。青履繫金絲，龍服綉華章。已現花蟲彩，又焕日月光。

《胤雅》，一曲，四言：

自昔殷代，明君迭有。時至周成，成規恪守。上天眷顧，大梁順受。日月灼光，仰承元首。體君作副，品帙爲九。設置師保，隨居前後。先賢導引，至聖永壽。

《寅雅》，一曲，三言：

禮莫違，樂完備。延藩衛，朝帝君。執桓蒲，列齊莒。垂衮旒，尊容舉。升有儀，降有序。齊簪綬，忘笑語。始矜嚴，終酣席。

《介雅》，三曲，五言：

百福源四象，萬壽始三元。拜獻受冕服，同心協卿士。北極永無窮，南山何足比。

壽因百禮和，慶與三朝升。禮皇集衆祥，大福遂相從。相賜永無遺，豐盛必來應。

穰簡必來應。

百味既含馨，六飲莫能尚。玉罍信湛湛，金卮頗搖漾。敬舉發天和，祥祉流嘉貺。

《需雅》，八曲，七言：

實體平心待和味，庶羞百品多爲貴。或鼎或鼒宣九沸，楚桂胡鹽芼芳卉。加籩列俎雕且蔚。

五味九變兼六和，令芳甘旨庶且多。三危之露九期禾，圓案方丈粲星羅。皇舉斯樂同山河。

九州上腴非一族，玄芝碧樹壽華木。終朝采之不盈掬，用拂腥膻和九穀。既甘且飫致遐福。

人欲所大味爲先，興和盡敬咸在旃。碧鱗朱尾獻嘉鮮，紅毛綠翼墜輕翾。臣拜稽首萬斯年。

擊鍾以俟惟大國，況乃御天流至德。侑食斯舉揚盛則，其禮不愆儀不忒。風猷所被深且塞。

膳夫奉職獻芳滋，不麛不夭咸以時。調甘適苦別澠淄，其德不爽受福釐。於焉逸豫永無期。

備味斯饗惟至聖，咸降人神禮爲盛。或風或雅流歌詠，負鼎言歸啓殷命。悠悠四海同茲慶。

道我六穗羅八珍，洪鼎自爨匪勞薪。荆包海物必來陳，滑甘滫瀡味和神。以斯至德被無垠。

《雍雅》，三曲，四言：

明明在上，其儀有序。終事靡愆，收鉶撤俎。乃升乃降，和樂備舉。天德莫違，人謀是與。敬行禮達，茲焉讌語。

我餕惟阜，我肴孔庶。嘉味既充，食旨斯飫。屬厭無爽，冲和在御。擊壤齊歡，懷生等豫。烝庶乃粒，實由仁恕。

百司警列，皇在在陛。既飫且

百味含馨香，六飲莫能超。玉罍湛瓊漿，金卮玉液漾。敬舉啓天和，祥福自天降。

《需雅》，八曲，七言：

體安心平待佳肴，珍饈百品多爲貴。鼎陳鼒列齊渲沸，楚桂胡鹽拔芳卉。加籩列俎裝飾美。

五味多變兼六和，芳香甘甜佳肴多。三危仙露九期禾，滿案菜肴粲星羅。盛宴之樂同山河。

九州膏腴非惟一族，玄芝碧樹壽花神木。終日采集不足一握，去腥除羶調和九穀。味甘腹飽賜致永福。

人之大欲味爲先，興和盡敬蘊其間。碧鱗朱尾獻嘉鮮，紅毛綠翼墜自天。群臣稽首頌萬年。

擊鐘開宴乃大國，親臨奉天顯至德。進獻之舉揚盛則，其禮不悖儀不訛。風教所及深且徹。

厨師盡職獻美味，不幼不老全應時。甘苦調適分澠淄，其德不失受福齊。於此安逸永無期。

備此佳肴待至聖，人神同悦禮爲盛。或風或雅傳歌咏，負鼎言歸興殷命。悠悠四海同歡慶。

陳我六穗布八珍，巨鼎自炊不燒薪。楚地珍奇必來陳，甜潤味美正和神。以此至德澤無垠。

《雍雅》，三曲，四言：

神明在上，其儀有序。事畢即結，收鉶撤俎。進升退降，和樂備舉。天德莫違，人謀相遂。行敬達禮，此爲美語。

我食頗豐，我肴甚富。美味已充，食在飽足。腹滿不差，和宜自握。擊壤歡戲，民生齊庶。五穀豐稔，實由仁恕。

百官肅立，帝皇在陛。飯飽酒足，食畢成

酳，卒食成禮。其容穆穆，其儀濟濟。凡百庶僚，莫不愷悌。奄有萬國，抑由天啓。

《滌雅》，一曲，四言：

將修盛禮，其儀孔熾。有腯斯牲，國門是置。不黎不痻，靡愆靡忌。呈肌獻體，永言昭事。俯休皇德，仰綏靈志。百福具膺，嘉祥允洎。駿奔伊在，慶覃遐嗣。

《牷雅》，一曲，四言：

反本興敬，復古昭誠。禮容宿設，祀事孔明。華俎待獻，崇碑麗牲。充哉繭握，肅矣簪纓。其膋既啓，我豆既盈。庖丁游刃，葛盧驗聲。多祉攸集，景福來并。

《誠雅》，一曲，三言：南郊降神用。

懷忽慌，瞻浩蕩。盡誠潔，致虔想。出杳冥，降無象。皇情肅，具僚仰。人禮盛，神途敞。僾明靈，申敬饗。感蒼極，洞玄壤。

《誠雅》，一曲，三言：北郊迎神用。

地德溥，崐丘峻。揚羽翟，鼓應悚。出尊祇，展誠信。招海瀆，羅岳鎮。惟福祉，咸昭晋。

《誠雅》，一曲，四言：南北郊、明堂、太廟送神同用。

我有明德，馨非稷黍。牲玉孔備，嘉薦惟旅。金懸宿設，和樂具舉。禮達幽明，敬行樽俎。鼓鍾云送，遐福是與。

《獻雅》，一曲，四言：

神宫肅肅，天儀穆穆。禮獻既同，膺此釐福。我有馨明，無愧史祝。

《禋雅》，一曲，四言：就燎。

紫宫昭焕，太一微玄。降臨下土，尊高上天。載陳珪璧，式備牲

禮。容貌敬穆，禮儀齊備。百官衆庶，莫不平易。統有萬國，實依天意。

《滌雅》，一曲，四言：

將修盛禮，其儀豐浩。肥豕爲牲，國門置好。不黑不老，不多不少。舉牲獻禮，言事明昭。下飾大德，上合神霄。百福具承，嘉祥普照。四方涌聚，慶福永紹。

《牷雅》，一曲，四言：

歸根興敬，復古昭誠。禮儀排設，祀事分明。美俎待獻，高碑繫牲。繭柄充盈，簪纓莊敬。牲脂已剖，豆器滿盈。庖丁游刃，葛盧試鋒。衆神會集，鴻福并興。

《誠雅》，一曲，三言：南郊降神時使用。

懷蒼空，瞻浩蕩。盡誠潔，致虔想。出高渺，降無象。帝莊肅，臣具仰。人禮盛，神途敞。現神靈，陳敬饗。感蒼穹，察玄壤。

《誠雅》，一曲，三言：北郊迎神時使用。

地德布，崐丘峻。揚羽翟，擊應悚。示尊敬，展誠信。招海湖，攬山岳。福與祥，彰德君。

《誠雅》，一曲，四言：南北郊、明堂、太廟送神通用。

我有明德，馨過稷黍。牲玉盡備，嘉獻陳列。鐘磬圍設，和樂具舉。禮通幽明，敬奉樽俎。鐘鼓奏送，永福此寓。

《獻雅》，一曲，四言：

神宫肅肅，天儀穆穆。獻禮既同，承此厚福。我有明德，無愧史祝。

《禋雅》，一曲，四言：就燎位。

紫微焕燦，太一玄閃。降臨下土，仰尊上天。載陳玉璧，儀備全牲。孤雲接引，樂架高

牷。雲孤清引，栒虡高懸。俯昭象物，仰致高烟。肅彼靈祉，咸達皇虔。

《禋雅》，一曲，四言：就埋。

盛樂斯舉，協徵調宫。靈饗慶洽，祉積化融。八變有序，三獻已終。坎牲瘞玉，酬德報功。振垂成吕，投壤生風。道無虚致，事由感通。於皇盛烈，比祚華、嵩。

普通中，薦蔬之後，改諸雅歌，敕蕭子雲製詞。既無牲牢，遂省《滌雅》、《牷雅》云。

南郊，舞奏黄鍾，取陽始化也。北郊，舞奏林鍾，取陰始化也。明堂宗廟，所尚者敬，蕤賓是爲敬之名，復有陰主之義，故同奏焉。其南北郊、明堂、宗廟之禮，加有登歌。今又列其歌詩一十八曲云。

南郊皇帝初獻奏登歌，二曲，三言：

暾既明，禮告成。惟聖祖，主上靈。爵已獻，罍又盈。息羽籥，展歌聲。僾如在，結皇情。

禮容盛，樽俎列。玄酒陳，陶匏設。獻清旨，致虔潔。王既升，樂已闋。降蒼昊，垂芳烈。

北郊皇帝初獻奏登歌，二曲，四言：

方壇既坎，地祇已出。盛典弗愆，群望咸秩。乃升乃獻，敬成禮卒。靈降無兆，神饗載謐。允矣嘉祚，其升如日。

至哉坤元，實惟厚載。躬兹奠饗，誠交顯晦。或升或降，摇珠動佩。德表成物，慶流皇代。純嘏不愆，祺福是賚。

宗廟皇帝初獻奏登歌，七曲，四言：

功高禮洽，道尊樂備。三獻具

懸。俯示萬物，仰致高烟。靈祉肅穆，盡表皇虔。

《禋雅》，一曲，四言：就埋位。

盛樂鳴奏，五聲協同。靈饗遍慶，福祉交融。八曲有序，三獻已終。祭牲埋玉，酬德報功。擊懸成律，投壤生風。道無虚致，事感而通。禋禮皇盛，祚比華、嵩。

普通年間，在祭獻糧米之後，改奏雅歌，令蕭子雲作詞。由於没有牲牢之獻，於是省去《滌雅》、《牷雅》二曲。

南郊祭祀，舞樂奏黄鐘之調，取陽氣初化之意。北郊祭祀，舞樂奏林鐘之調，取陰氣初化之意。明堂宗廟祭祀，崇尚誠敬，蕤賓是表敬的名稱，又有主陰之義，因而共同鳴奏。南北郊、明堂、宗廟之禮，加奏登歌。今又列其歌詩一十八曲，即：

南郊皇帝初獻奏登歌，二曲，三言：

日已明，禮告成。惟聖祖，主蒼靈。爵已獻，罍又盈。息舞樂，展歌聲。祖如在，結皇情。

禮容盛，樽俎列。玄酒陳，陶匏設。獻清水，致誠潔。王既升，已奏樂。降蒼靈，垂芳烈。

北郊皇帝初獻奏登歌，二曲，四言：

方壇祭罷，地神已出。盛典不怠，衆觀有秩。升壇獻祭，敬致禮畢。靈降無兆，神饗静謐。嘉福升現，必如旭日。

至極大地，積實厚載。帝躬致祭，誠交顯晦。升降之際，摇珠動佩。德形於物，福衆顯歸。大福不虚，祥福賜賚。

宗廟皇帝初獻奏登歌，七曲，四言：

功高禮博，道尊樂備。三獻具舉，百官在

舉，百司在位。誠敬罔愆，幽明同致。茫茫億兆，無思不遂。蓋之如天，容之如地。

殷兆玉筐，周始邠王。於赫文祖，基我大梁。肇土七十，奄有四方。帝軒百祀，人思未忘。永言聖烈，祚我無疆。

有夏多罪，殷人塗炭。四海倒懸，十室思亂。自天命我，殲凶殄難。既躍乃飛，言登天漢。爰饗爰祀，福禄攸贊。

犧象既飾，罍俎斯具。我鬱載馨，黃流乃注。峨峨卿士，駿奔是務。佩上鳴階，纓還拂樹。悠悠億兆，天臨日煦。

猗與至德，光被黔首。鑄鎔蒼昊，甄陶區有。肅恭三獻，對揚萬壽。比屋可封，含生無咎。匪徒七百，天長地久。

有命自天，於皇后帝。悠悠四海，莫不來祭。繁祉具膺，八神聳衛。福至有兆，慶來無際。播此餘休，于彼荒裔。

祀典昭潔，我禮莫違。八簋充室，六龍解騑。神宮肅肅，靈寢微微。嘉薦既饗，景福攸歸。至德光被，洪祚載輝。

明堂遍歌五帝登歌，五曲，四言：

歌青帝辭：

帝居在震，龍德司春。開元布澤，含和尚仁。群居既散，歲云陽止。飭農分地，人粒惟始。雕梁綉栱，丹楹玉墀。靈威以降，百福來綏。

歌赤帝辭：

炎光在離，火爲威德。執禮昭訓，持衡受則。靡草既凋，溫風以至。嘉薦惟旅，時羞孔備。齊醍在

位。誠敬不妄，幽明同致。億萬百姓，無思不遂。德覆如天，福澤如地。

殷興自玉筐，周隆始邠王。赫赫我文祖，基奠我大梁。肇土逾七十，廣有及四方。帝尊享百祀，人思未相忘。歌頌祖烈皇，佑我福無疆。

有夏多罪，殷人塗炭。萬民倒懸，百姓思變。天降使命，殲凶絶難。功越前賢，稱告天漢。奉饗祭祀，福禄相伴。

犧牲已整，罍俎齊具。酒郁載馨，祭酒灑注。濟濟卿士，急馳就位。佩環鳴階，飄帶拂樹。億萬黎民，天恩普披。

至聖仁德，福被黎民。熔鑄世風，熏陶化導。肅恭三獻，對頌萬壽。家家德懿，人人無咎。運非七百，天長地久。

昊天有命，降於后帝。悠悠四海，莫不來祭。衆福承享，八神侍衛。福至有兆，來無邊際。播此厚福，及於遠民。

祀典聖潔，我禮莫違。八簋充室，六駿不催。神宮莊肅，靈寢幽微。嘉獻已饗，大福遂歸。至德被光，洪福載輝。

明堂遍頌五帝登歌，五曲，四言：

歌青帝辭：

帝居震位，龍德司春。開元布澤，含和尚仁。群居已散，陽氣回止。勸農分田，播種伊始。雕梁綉栱，丹楹玉墀。神靈降威，百福垂臨。

歌赤帝辭：

帝在離位，火爲威德。執禮示訓，持衡受則。草木凋敝，溫風吹至。嘉獻陳列，美味齊備。清酒在堂，笙鐘在下。運非七百，福無終

堂，笙鏞在下。匪惟七百，無絶終始。

歌黄帝辭：

鬱彼中壇，含靈闡化。迴環氣象，輪無輟駕。布德焉在，四序將收。音宫數五，飯稷驂騮。宅屏居中，旁臨外宇。升爲帝尊，降爲神主。

歌白帝辭：

神在秋方，帝居西皓。允兹金德，裁成萬寳。鴻來雀化，參見火邪。幕無玄烏，菊有黄華。載列笙磬，式陳彝俎。靈罔常懷，惟德是與。

歌黑帝辭：

德盛乎水，玄冥紀節。陰降陽騰，氣凝象閉。司智莅坎，駕鐵衣玄。祁寒坼地，晷度迴天。悠悠四海，駿奔奉職。祚我無疆，永隆人極。

太祖太夫人廟舞歌：

閟宫肅肅，清廟濟濟。於穆夫人，固天攸啓。祚我梁德，膺斯盛禮。文籥達嚮，重檐丹陛。飾我俎彝，潔我粢盛。躬事奠饗，推尊盡敬。悠悠萬國，具承兹慶。大孝追遠，兆庶攸咏。

太祖太夫人廟登歌：

光流者遠，禮貴彌申。嘉饗云備，盛典必陳。追養自本，立愛惟親。皇情乃慕，帝服來尊。駕齊六轡，旂耀三辰。感兹霜露，事彼冬春。以斯孝德，永被蒸民。

《大壯舞》奏夷則，《大觀舞》奏姑洗，取其月王也。二郊、明堂、太廟，三朝并同用。今亦列其歌詩二曲云：

《大壯舞》歌，一曲，四言：

高高在上，實愛斯人。眷求聖

始。

歌黄帝辭：

香郁中壇，含靈宣化。氣象往復，輪無輟駕。廣布仁德，四序井然。音律爲五，食稷駕馭。宅屏居中，旁臨外宇。升爲帝尊，降爲神主。

歌白帝辭：

神在秋方，帝居西天。德配於金，化寶成萬。雁雀歸化，參見火邪。幕無黑鳥，菊有黄花。排列笙磬，序陳彝俎。靈無常懷，惟德恃賴。

歌黑帝辭：

德盛於水，以黑顯現。降陰騰陽，氣凝無象。掌職坎位，駕鐵穿玄。嚴寒裂地，晷測時天。悠悠四海，馳駿奉職。賜福無疆，永居人極。

太祖太夫人廟舞歌：

宫閉肅穆廟莊嚴，夫人莊穆本天啓。賜我福德承盛禮，重檐丹階籥作響。美飾俎彝潔祭穀，親躬奠饗表尊敬。悠悠萬國具承福，大孝遠祖萬民頌。

太祖太夫人廟登歌：

時光遠逝禮貴興，嘉饗齊備盛典行。養育親情乃人本，帝慕盛情躬奉尊。六轡齊駕旌旗耀，感念霜露侍冬春。以此孝德澤萬民。

《大壯舞》奏夷則調，《大觀舞》奏姑洗調，取其月配王位之意。二郊、明堂、太廟，三朝共同使用。今也列其詩歌二曲，即：

《大莊舞》歌，一曲，四言：

高居君位，實愛衆人。追求聖德，盡拯彝

德，大拯彝倫。率土方燎，如火在薪。悰悰黔首，暮不及晨。朱光啓耀，兆發穹旻。我皇鬱起，龍躍漢津。言届牧野，電激雷震。闕鞏之甲，彭、濮之人。或貔或武，漂杵浮輪。我邦雖舊，其命惟新。六伐乃止，七德必陳。君臨萬國，遂撫八寅。

民。此地燎祭，如火燃薪。惶惶百姓，暮不及晨。紅光始耀，兆現天穹。我皇勃起，龍躍漢津。言及牧野，電激雷震。闕鞏之甲，彭、濮之軍。勇如虎豹，血漂杵輪。我邦雖舊，國運爲新。六伐方止，七德必陳。君臨萬國，撫綏八方。

《大觀舞》歌，一曲，四言：

皇矣帝烈，大哉興聖。奄有四方，受天明命。居上不怠，臨下唯敬。舉無愆則，動無失正。物從其本，人遂其性。昭播九功，肅齊八柄。寬以惠下，德以爲政。三趾晨儀，重輪夕映。棧壑忘阻，梯山匪夐。如日有恒，與天無竟。載陳金石，式流舞咏。《咸》、《英》、《韶》、《夏》，於兹比盛。

《大觀舞》歌，一曲，四言：

帝業皇皇，聖明盛興。廣統四方，受天明命。居上不怠，臨下惟敬。行無違則，動不失正。物從其本，人遂其性。彰傳九功，法度齊整。寬厚惠民，仁德施政。瑞鳥三足，日月輝映。渡壑忘阻，攀山無窮。如日有恒，與天無終。銘載金石，流布舞咏。《咸》、《英》、《韶》、《夏》，從此并盛。

相和五引：

角引：

萌生觸發，歲在春。《咸池》始奏，德尚仁。惉滯以息，和且均。

徵引：

執衡司事，宅離方。滔滔夏日，火德昌。八音備舉，樂無疆。

宫引：

八音資始，君五聲。興此和樂，感百精。優游律吕，被《咸》、《英》。

商引：

司秋紀兑，奏西音。激揚鍾石，和瑟琴。風流福被，樂愔愔。

羽引：

玄英紀運，冬冰折。物爲音本，和且悦。窮高測深，長無絶。

普通中，薦蔬以後，敕蕭子雲改諸歌辭爲相和引，則依五音宫商角徵羽爲第次，非隨月次也。

舊三朝設樂有登歌，以其頌祖宗之功烈，非君臣之所獻也，於是去

相和五引：

角引：

萬物萌發，歲在春。《咸池》始奏，德尚仁。亂音止息，和且均。

徵引：

執權掌事，居離方。滔滔夏日，火德昌。八音備舉，樂無疆。

宫引：

八音助起，統五聲。興此和樂，感百靈。律吕長酌，現《咸》、《英》。

商引：

司秋紀兑，西奏音。鐘磬激揚，和瑟琴。福如風流，樂静沉。

羽引：

冬令象運，視冰結。物爲音本，和且悦。高深盡測，長無絶。

普通年間，行薦蔬祭禮之後，令蕭子雲改諸歌辭爲相和引，依五音宫、商、角、徵、羽爲順序，不再隨月令爲序了。

過去三朝設樂有登歌，由於它是頌揚祖宗的豐功偉業，不是君臣所獻，於是省去不用。三

之。三朝，第一，奏《相和五引》；第二，衆官入，奏《俊雅》；第三，皇帝入閤，奏《皇雅》；第四，皇太子發西中華門，奏《胤雅》；第五，皇帝進，王公發足；第六，王公降殿，同奏《寅雅》；第七，皇帝入儲變服；第八，皇帝變服出儲，同奏《皇雅》；第九，公卿上壽酒，奏《介雅》；第十，太子入預會，奏《胤雅》；十一，皇帝食舉，奏《需雅》；十二，撤食，奏《雍雅》；十三，設《大壯》武舞；十四，設《大觀》文舞；十五，設《雅歌》五曲；十六，設俳伎；十七，設《鞞舞》；十八，設《鐸舞》；十九，設《拂舞》；二十，設《巾舞》并《白紵》；二十一，設舞盤伎；二十二，設舞輪伎；二十三，設刺長追花幢伎；二十四，設受猾伎；二十五，設車輪折脰伎；二十六，設長蹻伎；二十七，設須彌山、黄山、三峡等伎；二十八，設跳鈴伎；二十九，設跳劍伎；三十，設擲倒伎；三十一，設擲倒案伎；三十二，設青絲幢伎；三十三，設一傘花幢伎；三十四，設雷幢伎；三十五，設金輪幢伎；三十六，設白獸幢伎；三十七，設擲蹻伎；三十八，設獮猴幢伎；三十九，設啄木幢伎；四十，設五案幢咒願伎；四十一，設辟邪伎；四十二，設青紫鹿伎；四十三，設白武伎，作訖，將白鹿來迎下；四十四，設寺子導安息孔雀、鳳凰、文鹿胡舞登連《上雲樂》歌舞伎；四十五，設緣高絙伎；四十六，設變黄龍弄龜伎；四十七，皇太子起，奏《胤雅》；四十八，衆官出，奏《俊雅》；四十九，皇帝興，奏《皇雅》。

自宋、齊已來，三朝有鳳凰銜書伎。至是乃下詔曰："朕君臨南面，

朝，第一，奏《相和五引》；第二，衆官入，奏《俊雅》；第三，皇帝入閤門，奏《皇雅》；第四，皇太子出西中華門，奏《胤雅》；第五，皇帝進入，王公起步；第六，王公下殿，同奏《寅雅》；第七，皇帝入儲室換服；第八，皇帝換服出儲室，同奏《皇雅》；第九，公卿上壽酒，奏《介雅》；第十，太子入預會，奏《胤雅》；十一，皇帝進食，奏《需雅》；十二，撤食，奏《雍雅》；十三，設《大壯》武舞；十四，設《大觀》文舞；十五，設《雅歌》五曲；十六，設滑稽戲；十七，設《鞞舞》；十八，設《鐸舞》；十九，設《拂舞》；二十，設《巾舞》并《白紵》舞；二十一，設舞盤技表演；二十二，設舞輪技表演；二十三，設長刀追花旗技表演；二十四，設受猾騙技表演；二十五，設車輪折頸技表演；二十六，設長蹺技表演；二十七，設須彌山、黄山、三峡等技表演；二十八，設跳鈴技表演；二十九，設跳劍技表演；三十，設投擲倒立技表演；三十一，設投擲案上倒立技表演；三十二，設青絲旗技表演；三十三，設一傘花旗技表演；三十四，設雷旗技表演；三十五，設金輪旗技表演；三十六，設白獸旗技表演；三十七，設擲蹺技表演；三十八，設獮猴旗技表演；三十九，設啄木鳥旗技表演；四十，設五案旗祈禱技表演；四十一，設辟邪技表演；四十二，設青紫鹿技表演；四十三，設白武技表演，演畢，將白鹿迎下；四十四，設宦官導引安息孔雀、鳳凰、紋鹿胡舞，并連《上雲樂》歌舞技表演；四十五，設攀高索技表演；四十六，設舞黄龍戲龜技表演；四十七，皇太子起身，奏《胤雅》；四十八，衆官出，奏《俊雅》；四十九，皇帝起身，奏《皇雅》。

自宋、齊以來，三朝有鳳凰銜書伎藝。此時下詔說："我君臨天下以來，世風尚有欠缺，而

道風蓋闕，嘉祥時至，爲愧已多。假令巢侔軒閣，集同昌户，猶當顧循寡德，推而不居。况於名實頓爽，自欺耳目。一日元會，太樂奏鳳凰銜書伎，至乃舍人受書，升殿跪奏。誠復興乎前代，率由自遠，内省懷慚，彌興事篤。可罷之。"

吉祥之兆時常到來，懷愧已多。假使鳳凰築巢於軒轅之閣，齊集於姬昌之户，還應遵循君德，推辭不受。何况現今名實相背，實屬自欺耳目。元日朝會，太樂奏鳳凰銜書伎樂，於是讓舍人受書，升殿跪奏。這實在是復興前代盛景，但相距甚遠，内省慚愧，不必對此事過於費心，可以取消它。"

天監四年，掌賓禮賀瑒，請議皇太子元會出入所奏。帝命别制養德之樂。瑒謂宜名《元雅》，迎送二傅亦同用之。取《禮》"一有元良，萬國以貞"之義。明山賓、嚴植之及徐勉等，以爲周有九《夏》，梁有十二《雅》。此并則天數，爲一代之曲。今加一雅，便成十三。瑒又疑東宫所奏舞，帝下其議。瑒以爲，天子爲樂，以賞諸侯之有德者。觀其舞，知其德。况皇儲養德春宫，式瞻攸屬。謂宜備《大壯》、《大觀》二舞，以宣文武之德。帝從之。於是改皇太子樂爲《元貞》，奏二舞。是時禮樂制度，粲然有序。其後臺城淪没，簡文帝受制於侯景。景以簡文女溧陽公主爲妃，請帝及主母范淑妃宴于西州，奏梁所常用樂。景儀同索超世亦在宴筵。帝潸然屑涕。景興曰："陛下何不樂也?"帝强笑曰："丞相言索超世聞此以爲何聲?"景曰："臣且不知，何獨超世?"自此樂府不修，風雅咸盡矣。及王僧辯破侯景，諸樂并送荆州。經亂，工器頗闕，元帝詔有司補綴纔備。荆州陷没，周人不知采用，工人有知音者，并入關中，隨例没爲奴婢。

天監四年，掌管賓禮的官員賀瑒，奏請議定皇太子出入元會時所奏樂曲。武帝命另編養德之樂。賀瑒認爲應命名爲《元雅》，迎送二位太傅亦同樣使用。此命名取自《禮記》"一有大賢，萬國吉祥"之義。明山賓、嚴植之及徐勉等認爲，周有《夏》樂九曲，梁有十二《雅》樂，這都符合天數，成一代之曲。今加一雅樂，便成十三。賀瑒又疑慮東宫所奏舞樂之確誤，於是武帝令群下議决。賀瑒認爲，天子用樂，是爲賞賜諸侯中有德行者。觀閲其舞，便知其德。何况皇太子育德於東宫，爲衆屬所仿效。建議應備《大壯》、《大觀》二舞，以昭示文武之德。皇帝允准了他的建議。於是改皇太子樂爲《元貞》，奏二舞。此時禮樂制度井然有序。其後臺城陷落，簡文帝受制於侯景。侯景以簡文帝之女溧陽公主爲妃，在西州宴請簡文帝及主母范淑妃，演奏梁朝常用的樂曲。侯景的同僚索超世也在席間。帝涕淚俱下。侯景頗有興致地問道："陛下爲何不高興呢?"帝强笑道："丞相説説索超世聽此會認爲是什麽聲音?"侯景答道："臣都不知，何况超世?"從此樂府不修，風雅全無了。到王僧辯擊敗侯景，諸樂工及樂器都送往荆州。經此變亂，樂工樂器頗缺，元帝下詔有司增補完備。荆州陷落，周人不知采用，樂工中有知曉音樂的，一并遷入關中，隨慣例淪爲奴婢。

鼓吹，宋、齊并用漢曲，又充庭用十六曲。高祖乃去四曲，留其十二，合四時也。更制新歌，以述功德。其第一，漢曲《朱鷺》改爲《木

鼓吹樂、宋、齊并用漢曲，又擴充爲庭用十六曲。高祖減去四曲，留其十二，以合四季時節。又創新歌，以述功德。第一，漢曲《朱鷺》改爲《木紀謝》，表齊衰梁興。第二，漢曲《思

紀謝》，言齊謝梁升也。第二，漢曲《思悲翁》改爲《賢首山》，言武帝破魏軍於司部，肇王迹也。第三，漢曲《艾如張》改爲《桐柏山》，言武帝牧司，王業彌章也。第四，漢曲《上之回》改爲《道亡》，言東昏喪道，義師起樊鄧也。第五，漢曲《擁離》改爲《忱威》，言破加湖元勳也。第六，漢曲《戰城南》改爲《漢東流》，言義師克魯山城也。第七，漢曲《巫山高》改爲《鶴樓峻》，言平郢城，兵威無敵也。第八，漢曲《上陵》改爲《昏主恣淫慝》，言東昏政亂，武帝起義，平九江、姑熟，大破朱雀，伐罪吊人也。第九，漢曲《將進酒》改爲《石首局》，言義師平京城，仍廢昏，定大事也。第十，漢曲《有所思》改爲《期運集》，言武帝應籙受禪，德盛化遠也。十一，漢曲《芳樹》改爲《於穆》，言大梁闡運，君臣和樂，休祚方遠也。十二，漢曲《上邪》改爲《惟大梁》，言梁德廣運，仁化洽也。

天監七年，將有事太廟。詔曰："《禮》云'齋日不樂'，今親奉始出宮，振作鼓吹。外可詳議。"八座丞郎參議，請輿駕始出，鼓吹從而不作，還宮如常儀。帝從之，遂以定制。

初武帝之在雍鎮，有童謠云："襄陽白銅蹄，反縛揚州兒。"識者言，白銅蹄謂馬也。白，金色也。及義師之興，實以鐵騎，揚州之士，皆面縛，果如謠言。故即位之後，更造新聲，帝自爲之詞三曲，又令沈約爲三曲，以被弦管。帝既篤敬佛法，又制《善哉》、《大樂》、《大歡》、《天道》、《仙道》、《神王》、《龍王》、《滅過惡》、《除愛水》、《斷苦輪》等十篇，名爲正樂，皆述佛法。又有法樂

悲翁》改爲《賢首山》，述武帝攻破魏軍於司部，開創王業的經過。第三，漢曲《艾如張》改爲《桐柏山》，叙武帝治理司州，王業顯盛。第四，漢曲《上之回》改爲《道亡》，述東昏侯喪失道義，正義之師興起於樊鄧的經過。第五，漢曲《擁離》改爲《忱威》，記擊破加湖的元勛。第六，漢曲《戰城南》改爲《漢東流》，叙義師攻克魯山城的經過。第七，漢曲《巫山高》改爲《鶴樓峻》，記平定郢城，兵威無敵的情景。第八，漢曲《上陵》改爲《昏主恣淫慝》，言東昏侯政亂，武帝起義，平定九江、姑熟，大破朱雀，伐罪救民的事略。第九，漢曲《將進酒》改爲《石首局》，記義師平定京城，廢掉昏君，完成定國大業的歷程。第十，漢曲《有所思》改爲《期運集》，表武帝應天受禪，德盛流化的過程。十一，漢曲《芳樹》改爲《於穆》，説大梁國運彰著，君臣和樂，祥福長久的景況。十二，漢曲《上邪》改爲《惟大梁》，叙表梁德廣布，仁化和協的盛績。

天監七年，將要在太廟祭祀。皇帝下詔説："《禮記》中説'齋日不樂'，今皇帝出宮伊始，即鼓吹作樂。外臣可對此詳議。"八位丞郎商議後，奏請皇帝車駕始出，鼓吹樂隊隨行而不奏，回宮同常規。皇帝允從，遂成定制。

當初武帝在雍鎮時，曾有童謠唱道："襄陽白銅蹄，反縛揚州兒。"明察者説，白銅蹄説的是馬。白，是金色。到義師興起，果然是用鐵騎，揚州之士皆被反綁縛，果然如童謠所述。因此即位之後，改作新樂，武帝親自爲其作詞三首，又令沈約作樂三曲，配奏管弦。武帝由於篤敬佛法，又編制《善哉》、《大樂》、《大歡》、《天道》、《仙道》、《神王》、《龍王》、《滅過惡》、《除愛水》、《斷苦輪》等十篇，命名爲正樂，皆表述佛法旨意。又有法樂童子伎、童子歌配梵樂，開無遮大會時表演。

童子伎、童子倚歌梵唄，設無遮大會則爲之。

陳初，武帝詔求宋、齊故事。太常卿周弘讓奏曰："齊氏承宋，咸用元徽舊式，宗祀朝饗，奏樂俱同，唯北郊之禮，頗有增益。皇帝入壝門，奏《永至》；飲福酒，奏《嘉胙》；太尉亞獻，奏《凱容》；埋牲，奏《隸幽》；帝還便殿，奏《休成》；衆官并出，奏《肅成》。此乃元徽所闕，永明六年之所加也。唯送神之樂，宋孝建二年秋《起居注》云'奏《肆夏》'，永明中，改奏《昭夏》。"帝遂依之。是時并用梁樂，唯改七室舞辭，今列之云。

陳朝初年，武帝下詔搜求宋、齊舊制。太常卿周弘讓奏曰："齊承宋制，全采用元徽年間的樣式，宗廟祭祀和朝會饗宴，奏樂全同，衹有北郊祭祀禮儀，增益不少。皇帝入壝門，奏《永至》曲；飲用祭酒，奏《嘉胙》曲；太尉二次祭獻，奏《凱容》曲；埋祭犧牲，奏《隸幽》曲；皇帝還便殿，奏《休成》曲；衆官并出，奏《肅成》曲。這是元徽時所缺，永明六年時增加的。衹有送神之樂，宋孝建二年秋《起居注》中稱'奏《肆夏》'，永明年間改奏《昭夏》。"皇帝於是允准。此時并用梁樂，衹更改七室舞樂的歌辭，現列之如下。

皇祖步兵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於赫皇祖，宫墻高嶷。邁彼厥初，成兹峻極。縵樂簡簡，閟寢翼翼。祼饗若存，惟靈靡測。

皇祖步兵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赫赫皇祖宫墻巍，超越初興建偉績。禮樂盛大起居謹，宴饗若存靈莫測。

皇祖正員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昭哉上德，浚彼洪源。道光前訓，慶流後昆。神猷緬邈，清廟斯存。以享以祀，惟祖惟尊。

皇祖正員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祖德彰著達福源，前訓導引福長連。神靈幽遠清廟存，獻享祭祀重祖尊。

皇祖懷安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選辰崇饗，飾禮嚴敬。靡愛牲牢，兼馨粢盛。明明列祖，龍光遠映。肇我王風，形斯舞咏。

皇祖懷安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良辰祭饗禮嚴敬，不惜獻牲穀香盛。明明列祖龍光映，開我王風現舞咏。

皇高祖安成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道遥積慶，德遠昌基。永言祖武，致享從思。九章停列，八舞迴墀。靈其降止，百福來綏。

皇高祖安成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道德遥遠福運積，頌享祖武致懷思。九章樂奏八舞呈，神靈降臨百福集。

皇曾祖太常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肇迹帝基，義標鴻篆。恭惟載德，瓊源方闡。享薦三清，筵陳四

皇曾祖太常府君神室奏《凱容舞》辭：

帝業初顯義標典，恭以載德皇脉現。祀獻三清陳宴器，增築祭堂合帝典。

璉。增我堂構，式敷帝典。

皇祖景皇帝神室奏《景德凱容舞》辭：

皇祖執德，長發其祥。顯仁藏用，懷道韜光。寧斯閟寢，合此蕭薌。永昭貽厥，還符翦商。

皇考高祖武皇帝神室奏《武德舞》辭：

烝哉聖祖，撫運升離。道周經緯，功格玄祇。方軒邁扈，比舜陵嬀。緝熙是咏，欽明在斯。雲雷遘屯，圖南共舉。大定揚、越，震威衡、楚。四奥宅心，九疇還叙。景星出翼，非雲入吕。德暢容辭，慶昭羽綴。於穆清廟，載揚徽烈。嘉玉既陳，豐盛斯潔。是將是享，鴻猷無絶。

天嘉元年，文帝始定圜丘、明堂及宗廟樂。都官尚書到仲舉權奏："衆官入出，皆奏《肅成》。牲入出，奏《引犧》。上毛血，奏《嘉薦》。迎送神，奏《昭夏》。皇帝入壇，奏《永至》。皇帝升陛，奏登歌。皇帝初獻及太尉亞獻、光禄勛終獻，并奏《宣烈》。皇帝飲福酒，奏《嘉胙》；就燎位，奏《昭遠》；還便殿，奏《休成》。"

至太建元年，定三朝之樂，采梁故事：第一，奏《相和》五引，各隨王月，則先奏其鍾。唯衆官入，奏《俊雅》，林鍾作，太簇參應之，取其臣道也。鼓吹作。皇帝出閤，奏《皇雅》，黄鍾作，太簇、夾鍾、姑洗、大吕皆應之。鼓吹作。皇太子入至十字陛，奏《胤雅》，太簇作，南吕參應之，取其二月少陽也。皇帝延王公登，奏《寅雅》，夷則作，夾鍾應之，取其月法也。皇帝入宁變服，奏《皇雅》，黄鍾作，林鍾參應之。鼓吹作。

皇祖景皇帝神室奏《景德凱容舞》辭：

皇祖秉德永吉祥，顯仁藏用隱道光。寢起寧肅調配享，彰運顯兆除商荒。

皇考高祖武皇帝神室奏《武德舞》辭：

聖祖隨運離卦升，功齊先賢道遍巡。標比軒舜超扈嬀，歌咏光明表敬欽。雲雷蕴積興王業，揚越大定衡楚震。四方九區事遂心，巨星出翼入律吕。辭華羽綴宣福德，清廟肅穆頌偉舉。美玉已陳豐且潔，如此獻享運無絶。

天嘉元年，文帝開始制定圜丘、明堂及宗廟音樂。都官尚書到仲舉暫且奏准："衆官員入出之時，皆奏《肅成》曲。祭牲入出，奏《引犧》曲。獻牲肉，奏《嘉薦》曲。迎送神明，奏《昭夏》曲。皇帝入祭壇，奏《永至》曲。皇帝升階，奏登歌。皇帝首次獻禮及太尉二次進獻、光禄勛最後進獻，全奏《宣烈》曲。皇帝飲祭祀用酒，奏《嘉胙》曲；到燎祭之位，奏《昭遠》曲；回便殿，奏《休成》曲。"

到太建元年，制定三次朝會用樂，采用梁朝舊制：第一，奏《相和》五引曲，各隨望月，則先奏相應宮調的編鐘。祇在衆官入朝時，奏《俊雅》，鳴林鐘，太蔟鐘協奏之，取爲臣之道。奏鼓吹樂器。皇帝出閤門，奏《皇雅》，鳴黄鐘，太蔟、夾鐘、姑洗、大吕鐘皆協奏之。奏鼓吹樂器。皇太子入至十字階，奏《胤雅》，鳴太蔟鐘，南吕鐘協奏之，取其二月初陽之意。皇帝詔請王公上殿，奏《寅雅》，鳴夷則鐘，夾鐘協奏之，取其月令巡轉之意。皇帝入寢更衣，奏《皇雅》，鳴黄鐘，林鐘協奏之。奏鼓吹樂器。皇帝出寢及升座，皆奏《皇雅》，并同更衣所奏。上壽酒，

皇帝出宁及升座，皆奏《皇雅》，并如變服之作。上壽酒，奏《介雅》，太簇作，南吕參應之，取其陽氣盛長，萬物輻湊也。食舉，奏《需雅》，蕤賓作，大吕參應之，取火主於禮，所謂“食我以禮”也。撤饌，奏《雍雅》，無射作，中吕參應之，取其津潤已竭也。武舞奏《大壯》，夷則作，夾鍾參應之，七月金始王，取其堅斷也。鼓吹引而去來。文舞奏《大觀》，姑洗作，應鍾參應之，三月萬物必榮，取其布惠者也。鼓吹引而去來。衆官出，奏《俊雅》，蕤賓作，林鍾、夷則、南吕、無射、應鍾、太簇參應之。鼓吹作。皇帝起，奏《皇雅》，黄鍾作，林鍾、夷則、南吕、無射參應之。鼓吹作。祠用宋曲，宴准梁樂，蓋取人神不雜也。制曰：“可。”

五年，詔尚書左丞劉平、儀曹郎張崖，定南北郊及明堂儀注。改天嘉中所用齊樂，盡以“韶”爲名。工就位定，協律校尉舉麾，太樂令跪贊云：“奏《懋韶》之樂。”降神，奏《通韶》；牲入出，奏《潔韶》；帝入壇及還便殿，奏《穆韶》。帝初再拜，舞《七德》，工執干楯，曲終復綴。出就懸東，繼舞《九序》，工執羽籥。獻爵於天神及太祖之座，奏登歌。帝飲福酒，奏《嘉韶》；就望燎，奏《報韶》。

至六年十一月，侍中尚書左僕射、建昌侯徐陵，儀曹郎中沈罕，奏來年元會儀注，稱舍人蔡景歷奉敕，先會一日，太樂展宫懸、高絙、五案於殿庭。客入，奏《相和》五引。帝出，黄門侍郎舉麾於殿上，掌故應之，舉於階下，奏《康韶》之樂。詔延王公登，奏《變韶》。奉珪璧訖，初引下殿，奏亦如之。帝興，

奏《介雅》，鳴太族鐘，南吕鐘協奏之，取其陽氣盛長，萬物輻凑之意。進食，奏《需雅》，鳴蕤賓鐘，大吕鐘協奏之，取火主於禮之意，所謂“供養我要服從禮”。撤食，奏《雍雅》，鳴無射鐘，中吕鐘協奏之，取其羹湯已盡之意。武舞奏《大壯》曲，鳴夷則鐘，夾鐘協奏之，七月始主金運，取其堅斷不屈之意。鼓吹樂器引奏而往復。文舞奏《大觀》曲，鳴姑洗鐘，應鐘協奏之，三月萬物必榮，取其廣布恩惠之意。鼓吹樂器引奏而往復。衆官出，奏《俊雅》，鳴蕤賓鐘，林鐘、夷則、南吕、無射、應鐘、太族諸鐘協奏之。奏鼓吹樂器。皇帝起駕，奏《皇雅》，鳴黄鐘，林鐘、夷則、南吕、無射諸鐘協奏之。奏鼓吹樂器。宗祠之禮用宋曲，宴享用梁樂，皆取人神不相混雜之意。皇帝詔曰：“可。”

太建五年，詔令尚書左丞劉平、儀曹郎張崖，制定南北郊祀及明堂儀則。修改天嘉年間所用齊樂，全部以“韶”命名。樂工就位畢，協律校尉舉麾旗，太樂令下跪致頌：“奏《懋韶》之樂。”降神，奏《通韶》；祭牲入出，奏《潔韶》；皇帝入祭壇及回便殿，奏《穆韶》。皇帝初拜次拜，舞《七德》舞，樂工手執矛盾，曲終續連。出至宫懸東面，繼舞《九序》舞，樂工手執羽籥。進獻爵器於天神及太祖之座，奏登歌。皇帝飲祭祀用酒，奏《嘉韶》；至望燎之位，奏《報韶》。

至太建六年十一月，侍中尚書左僕射、建昌侯徐陵，儀曹郎中沈罕，奏請定明年元旦朝會儀則，稱舍人蔡景歷奉旨，於朝會前一天，令太樂展布宫懸、高絙、五案於殿庭。客入，奏《相和》五引曲。皇帝出殿，黄門侍郎舉麾旗於殿上，掌故呼應，舉麾旗於階下，奏《康韶》之樂。詔請王公登殿，奏《變韶》。奉呈玉璧後，初引下殿，奏樂相同。皇帝出寢，入便殿，奏《穆韶》。更衣再出，奏樂相同。皇帝舉酒、奏

入便殿，奏《穆韶》。更衣又出，奏亦如之。帝舉酒，奏《綏韶》。進膳，奏《侑韶》。帝御茶果，太常丞跪請進舞《七德》，繼之《九序》。其鼓吹雜伎，取晋、宋之舊，微更附益。舊元會有黄龍變、文鹿、師子之類，太建初定制，皆除之。至是蔡景歷奏，悉復設焉。其制，鼓吹一部十六人，則簫十三人，笳二人，鼓一人。東宫一部，降三人，簫減二人，笳減一人。諸王一部，又降一人，減簫一。庶姓一部，又降一人，復減簫一。

及後主嗣位，耽荒於酒，視朝之外，多在宴筵。尤重聲樂，遣宫女習北方簫鼓，謂之《代北》，酒酣則奏之。又於清樂中造《黄鸝留》及《玉樹後庭花》、《金釵兩臂垂》等曲，與幸臣等製其歌詞，綺艷相高，極於輕薄。男女唱和，其音甚哀。

《綏韶》。進膳，奏《侑韶》。皇帝用茶果，太常丞跪請進《七德》舞，再接舞《九序》舞。其鼓吹、雜技諸藝，取晋、宋舊制，稍有增益。舊時元旦朝會有黄龍變、紋鹿、獅子之類表演，太建初年規定，全部免除。至此時蔡景歷奏請，全部恢復。其設制爲鼓吹一部十六人，其中吹簫者十三人，奏笳者二人，擊鼓者一人。東宫一部，減三人，其中吹簫者減二人，奏笳者減一人。諸王一部，再減一人，即吹簫者減一人。庶姓一部，又減一人，即吹簫者再減一人。

到後主繼位，沉湎於酒飲，理朝之外，多時在宴席之中。尤其看重聲樂，派遣宫女學習北方簫鼓，稱爲《代北》，酒酣時演奏。又於清樂中作《黄鸝留》及《玉樹後庭花》、《金釵兩臂垂》等曲，和寵臣等續填歌詞，争靡比艷極其輕薄。男女唱和，音調十分哀怨。

隋書卷十四

志　第　九

音樂(中)

齊神武霸迹肇創，遷都于鄴，猶曰人臣，故咸遵魏典。及文宣初禪，尚未改舊章。宫懸各設十二鎛鍾，於其辰位，四面并設編鍾磬各一簨虡，合二十架。設建鼓於四隅。郊廟朝會同用之。其後將有創革，尚藥典御祖珽自言，舊在洛下，曉知舊樂。上書曰："魏氏來自雲、朔，肇有諸華，樂操土風，未移其俗。至道武帝皇始元年，破慕容寶于中山，獲晋樂器，不知采用，皆委棄之。天興初，吏部郎鄧彦海，奏上廟樂，創制宫懸，而鍾管不備。樂章既闕，雜以《簸邏迴歌》。初用八佾，作《皇始》之舞。至太武帝平河西，得沮渠蒙遜之伎，賓嘉大禮，皆雜用焉。此聲所興，蓋苻堅之末，吕光出平西域，得胡戎之樂，因又改變，雜以秦聲，所謂《秦漢樂》也。至永熙中，録尚書長孫承業，共臣先人太常卿瑩等，斟酌繕修，戎華兼采，至於鍾律，焕然大備。自古相襲，損益可知，今之創制，請以爲準。"珽因采魏安豐王延明及信都芳等所著《樂説》，而定正聲。始具宫懸之器，仍雜西凉之曲，樂名《廣成》，而舞不立號，所謂"洛陽舊樂"者也。

北齊神武皇帝霸業初創，遷都到鄴，由於當時仍爲人臣，因而一切都遵循北魏的制度。直到文宣帝稱帝初年，仍然没有改變原有的典章制度。宫懸各設十二鎛鐘，在辰位，四面并設編鐘編磬各一架，共爲二十架。在四角設建鼓。郊祀、廟祭、朝會都用這一制度。其後準備有所創革，尚藥典御祖珽自稱，當年在洛下，通曉舊樂。給皇帝上書説："北魏皇帝來自雲、朔，剛入主華夏内地，樂舞還保留着當地風格，尚未改變舊俗。至道武帝皇始元年，在中山擊敗慕容寶，繳獲了一些西晋的樂器，但不知如何使用，都扔掉了。天興初年，吏部郎鄧彦海，獻祭祀宗廟之樂，并創制宫懸，但鐘管等樂器不齊備。又因樂章缺漏，便以《簸邏迴歌》夾雜其中以補缺。開始用八佾，創作《皇始》舞。至太武帝平定河西，得到沮渠蒙遜的歌伎，在迎賓宴享的大禮中，都混同一起使用。此樂興起的時候，約當苻堅末期，吕光率兵平定西域時，得到胡戎的樂曲，在此基礎上加以修改，并加入秦樂，這就是人們説的《秦漢樂》。到永熙年間，録尚書長孫承業，同臣之先人太常卿祖瑩等一起，斟酌修改，兼采戎曲和華夏之樂，以至於鐘鼓音律，焕然齊備。自古以來樂歌代代相傳，其删增損益可知，現在要創作新曲，請允許我以此爲基礎。"祖珽於是采用北魏安豐王延明以及信都芳等所著《樂説》，制定正聲。宫懸所用之樂器方始完備，其中仍雜有西凉之曲調，樂名爲《廣成》，舞則不另立名號，這就是後來人們所説的"洛陽

武成之時，始定四郊、宗廟、三朝之樂。群臣入出，奏《肆夏》。牲入出，薦毛血，并奏《昭夏》。迎送神及皇帝初獻、禮五方上帝，并奏《高明》之樂，爲《覆燾》之舞。皇帝入壇門及升壇飲福酒，就燎位，還便殿，并奏《皇夏》。以高祖配饗，奏《武德》之樂，爲《昭烈》之舞。裸地，奏登歌。其四時祭廟及禘祫皇六世祖司空、五世祖吏部尚書、高祖秦州刺史、曾祖太尉武貞公、祖文穆皇帝諸神室，并奏《始基》之樂，爲《恢祚》之舞。高祖神武皇帝神室，奏《武德》之樂，爲《昭烈》之舞。文襄皇帝神室，奏《文德》之樂，爲《宣政》之舞。顯祖文宣皇帝神室，奏《文正》之樂，爲《光大》之舞。肅宗孝昭皇帝神室，奏《文明》之樂，爲《休德》之舞。其入出之儀，同四郊之禮。今列其辭云。

大禘圜丘及北郊歌辭：

夕牲群臣入門，奏《肆夏》樂辭：

肇應靈序，奄宇黎人。乃朝萬國，爰徵百神。祇展方望，幽顯咸臻。禮崇聲協，贊列珪陳。翼差鱗次，端笏垂紳。來趨動色，式贊天人。

迎神奏《高明》樂辭：登歌辭同。

惟神監矣，北郊云："惟祇監矣。"皇靈肅止。圜璧展事，北郊云："方琮展事。"成文即始。北郊云："即陰成理。"士備八能，樂合六變。北郊云："樂合八變。"風凑伊雅，光華襲薦。宸衛騰景，靈駕霏烟。嚴壇生白，綺席凝玄。

牲出入，奏《昭夏》辭：

舊樂"。

到武成之時，四郊、宗廟以及三朝之禮樂方始確定下來。群臣進退時，奏《肆夏》樂。祭牲入出，薦獻毛血，均奏《昭夏》樂。迎神送神以及皇帝初獻、禮拜五方天帝，均奏《高明》之樂，舞《覆燾》之舞。皇帝步入祭壇門以及登壇飲福酒、就燎位、返還便殿，都奏《皇夏》樂。以高祖配饗時，奏《武德》之樂，舞《昭烈》之舞。裸地，奏登歌。至於四時祭祖廟并合祭皇六世祖司空、五世祖吏部尚書、高祖秦州刺史、曾祖太尉武貞公、祖文穆皇帝諸神室時，一律奏《始基》之樂，舞《恢祚》之舞。祭高祖神武皇帝神室，奏《武德》之樂，舞《昭烈》之舞。祭文襄皇帝神室，奏《文德》之樂，舞《宣政》之舞。祭顯祖文宣皇帝神室，奏《文正》之樂，舞《光大》之舞。祭肅宗孝昭皇帝神室，奏《文明》之樂，舞《休德》之舞。祭時皇帝入出的儀式，與四郊祭祀時的禮儀相同。今列其辭云。

大禘祭圜丘及北郊歌辭：

夕牲、群臣入門，奏《肆夏》樂辭：

應合皇天時序，養育天下黎民。乃有萬國來朝，感召四方百神。恭敬禮拜山川，幽顯之人咸臻。禮儀崇高聲律協，贊禮列兮玉帛陳。百官翼列如鱗次，端笏肅立袍帶重。參拜恭謹肅穆，共輔有道天人。

迎神奏《高明》樂辭：登歌辭同。

惟天神明鑒兮，北郊祀地時爲："惟地祇明鑒兮。"肅立以迎皇靈。似圓璧以展事兮，北郊祀地時爲："似方玉以展事兮。"天成文始育萬物。北郊祀地時爲："地生萬物而成理。"賢士兼備八能，佳樂合於六變。北郊祀地時爲："佳樂合於八變。"和風聚來添雅興，光華襲我席薦。衆星拱北辰兮騰景，聖靈紛駕臨兮霏烟。莊嚴祭壇生白露，綺麗薦席凝玄雲。

牲出入，奏《昭夏》辭：

剛柔設位，惟皇配之。言肅其禮，念暢在茲。飾牲舉獸，載歌且舞。既捨伊腯，致精靈府。物色惟典，齋沐加恭。宗族咸暨，罔不率從。

陽剛陰柔設位，惟賴皇天協配。肅穆恭敬其禮，思念祭祀在此。麗飾獸牲備獻，載歌載舞助禮。既捨所育肥豕，竭誠而獻神宮。犧牲毛色惟典，齋戒沐浴盡恭。宗族子弟皆至，無不緊緊跟從。

薦毛血，奏《昭夏》辭：群臣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辭同初入。

薦毛血，奏《昭夏》辭：群臣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辭同初入。

展禮上月，肅事應時。繭栗爲用，交暢有期。弓矢斯發，瓫簝將事。圓神致祀，北郊云："方祇致祀。"率由先志。和以鑾刀，臭以血膋。致哉敬矣，厥義孔高。

展陳祭禮上月，肅穆祀事應時。角如繭栗爲用，交祭之時有期。箭在弦上將發，陶盆竹籠備用。恭敬天神致祀，北郊云："恭敬地祇致祀。"皆從先人之志。鑾刀和以中節，血膋散出香氣。恭敬之極，其義崇高。

進熟，皇帝入門，奏《皇夏》辭：

進熟，皇帝入門，奏《皇夏》辭：

帝敬昭宣，皇誠肅致。玉帛齊軌，屏攝咸次。三垓上列，北郊云："重垓上列。"四陛旁升。北郊云："分陛旁升。"龍陳萬騎，鳳動千乘。神儀天藹，睟容離曜。金根停軫，奉光先導。

帝今宣敬昭昭，皇今致誠肅肅。玉帛今齊規，屏攝今咸列。圓丘三垓上列，北郊云："方澤重垓上列。"從旁升起四陛。北郊云："從旁升起分陛。"猶龍陳萬騎，如鳳動千乘。神儀天生和藹，顏容潤澤光耀。金根車駕止步，承光前行先導。

皇帝升丘，奏《皇夏》辭：壇上登歌辭同。

皇帝升丘，奏《皇夏》辭：壇上登歌辭同。

紫壇雲曖，北郊云："層壇雲曖。"紺幄霞褰。北郊云："嚴幄霞褰。"我其陟止，載致其虔。百靈竦聽，萬國咸仰。人神咫尺，玄應肸蠁。

紫壇雲曖曖，北郊云："層壇雲曖曖。"紺幄呈層霞。北郊云："嚴幄呈層霞。"我皇登上壇丘，盡致所懷虔誠。百神竦然諦聽，萬國衆目仰望。人神近在咫尺，神妙感應無窮。

皇帝初獻，奏《高明樂》辭：

上下眷，旁午從。爵以質，獻以恭。咸斯暢，樂惟雍。孝敬闡，臨萬邦。

皇帝初獻，奏《高明樂》辭：

上下相互眷顧，隨行列隊縱橫。奠爵惟以至誠，祭獻皆呈虔敬。獻禮如此隆重，樂曲惟此雍容。孝敬宣示天下，君臨天下萬邦。

皇帝奠爵訖，奏《高明樂》、《覆燾》之舞辭：

自天子之，會昌神道。丘陵肅事，北郊云："方澤祇事。"克光天保。九關洞開，百靈環列。八樽呈備，五聲投節。

皇帝奠爵訖，奏《高明樂》、《覆燾》之舞辭：

天自愛養萬物，會當昌明神道。丘陵祭天肅事，北郊云："方澤祀地祇事。"天佑得以光揚。九關爲之洞開，百神來此環列。八樽香酒呈備，五聲歌樂合拍。

皇帝獻太祖配饗神座，奏《武德》之樂、《昭烈》之舞辭：皇帝小

皇帝獻太祖配饗神座，奏《武德》之樂、《昭烈》之舞辭：皇帝小退，當昊天上帝神座前，奏

退，當昊天上帝神座前，奏《皇夏》，辭同上《皇夏》。

配神登聖，主極尊靈。敬宣昭燭，咸達窅冥。禮弘化定，樂贊功成。穰穰介福，下被群生。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之樂：皇帝詣東陛，還便坐，又奏《皇夏》，辭同初入門。

皇心緬且感，吉蠲奉至誠。赫哉光盛德，乾巛詔百靈。報福歸昌運，承祐播休明。風雲馳九域，龍蛟躍四溟。浮幕呈光氣，儷象燭華精。《護》、《武》方知耻，《韶》、《夏》僅同聲。

送神，降自丘南陛，奏《高明樂》辭：皇帝至望燎位，又奏《皇夏》，辭同上《皇夏》。

獻享畢，懸佾周。神之駕，將上游。北郊云："將下游。"超斗極，北郊云："超荒極。"絶河流。北郊云："憩崑丘。"懷萬國，寧九州。欣帝道，心顧留。匝上下，荷皇休。

紫壇既燎，奏《昭夏》樂辭：皇帝自望燎還本位，奏《皇夏》，辭同上《皇夏》。

玄黄覆載，元首照臨。合德致禮，有契其心。敬申事閟，潔誠云報。玉帛載升，北郊云："牲玉載陳。"棫樸斯燎。寥廓幽曖，播以馨香。皇靈惟監，降福無疆。

皇帝還便殿，奏《皇夏》辭：群臣出，奏《肆夏》，辭同上《肆夏》。祠感帝用圜丘辭。

天大親嚴，匪敬伊孝。永言肆饗，宸明增耀。陽丘既暢，北郊云："陰澤云暢。"大典逾光。乃安斯息，欽若舊章。天迴地旋，鳴鑾引警。且萬且億，皇曆惟永。

五郊迎氣樂辭：

《皇夏》，辭同上《皇夏》。

配饗神座登聖，神主極尊極靈。恭敬顯如明燭，咸能達及邈冥。禮弘揚而教化定，樂襄贊而神功成。五穀豐登仰賴洪福，恩澤惠及天下百姓。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之樂：皇帝退自東陛，還便坐，又奏《皇夏》，辭同初入門。

皇帝緬思心感動，吉日潔凈奉至誠。赫哉光明盛德，乾坤以告百神。報福歸於昌運，承佑遠播聖明。風舞雲翔馳九州，龍騰蛟躍蹈四海。浮雲呈光氣，雙闕映華精。聞《護》、《武》方知耻，聽《韶》、《夏》幾近同聲。

送神，降自丘南陛，奏《高明樂》辭：皇帝至望燎位，又奏《皇夏》，辭同上《皇夏》。

獻享已畢，懸鐘佾舞曲終。神之車駕，將欲升天遨游。北郊云："將欲下地遨游。"越過北斗極星，北郊云："越過八荒地極。"跨過天河雲漢。北郊云："憩於崑崙之丘。"心懷萬國，安寧九州。欣欣帝道，其心顧留。遍及上下，承其福佑。

紫壇既燎祭，奏《昭夏》樂辭：皇帝自望燎還本位，奏《皇夏》，辭同上《皇夏》。

天地覆載萬物，元首光耀照臨。合其德以致禮，契其心以獻享。敬告祭儀已畢，志潔心誠有報。呈上美玉布帛，北郊云："列陳犧牲美玉。"紫壇柴薪已燎。寥廓青天幽暗，烟氣散播馨香。皇皇神靈明鑒，降福天下無疆。

皇帝還便殿，奏《皇夏》辭：群臣出，奏《肆夏》，辭同上《肆夏》。祠感帝用圜丘辭。

上天至親至嚴，祭祀惟敬惟孝。祭饗永久不輟，北宸明光增耀。陽丘祭禮已畢，北郊云："陰澤祭禮已畢。"大典愈加榮光。此乃安然憩息，欽敬順從舊章。天迴地旋兮回駕，禁衛警戒兮鳴鑾。千秋萬歲，皇曆永久。

五郊迎氣樂辭：

青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歲云獻，谷風歸。斗東指，雁北飛。電鞭激，雷車遽。虹旌靡，青龍馭。和氣洽，具物滋。翻降止，應帝期。

青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歲首獻青帝，大地春風回。北斗兮東指，鴻雁兮北飛。電如鞭奮擊，雷如車轟鳴。雨霽虹如旌集，驅馭青龍雲興。天氣和暖，萬物生長。青帝翩翩降臨，正應我皇之期。

赤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婺女司旦，中吕宣。朱精御節，離景延。根荄俊茂，温風發。柘火風水，應炎月。執衡長物，德孔昭。赤旂霞曳，會今朝。

赤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婺女兮司晨，中吕宣兮孟夏。朱陽兮馭節，日光長兮夏日。草木俊茂，温風習習。所謂柘火風水，以應炎炎夏月。執衡以長萬物，其德也昭昭。赤旗翻如霞，降會於今朝。

黄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居中匝五運，乘衡畢四時。含養資群物，協德固皇基。嘽緩契王風，持載符君德。良辰動靈駕，承祀昌邦國。

黄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居中而五運繞之，乘衡而四時畢至。含萬物以育群生，協其德而固皇基。性寬緩以合王風，載萬物而符君德。良辰至而靈駕動，承祭祀以昌邦國。

白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風凉露降，馳景颺寒精。山川摇落，平秩在西成。蓋藏成積，蒸人被嘉，從享來儀，鴻休溢千祀。

白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秋風凉兮白露降，日西馳兮揚寒霜。山川草木摇落，春播是爲秋成。倉廩五穀成堆，萬民得享嘉祉。白帝就降來儀，洪福超過千年。

黑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虹藏雉化，告寒。冰壯地坼，年殫。日次月紀，方極。九州萬邦，獻力。協光是紀，歲窮。微陽潜兆，方融。天子赫赫，明聖。享神降福，惟敬。

黑帝降神，奏《高明樂》辭：

彩虹藏雉羽换，告以天氣轉寒。冰厚地裂，年將盡。日次月紀，歲將終。九州萬邦，共同獻力。黑帝時紀，一歲將窮。微微陽氣潜兆，天氣方纔轉暖。天子赫赫，至明至聖。享神降福，惟此爲敬。

祠五帝於明堂樂歌辭：

先祀一日，夕牲，群官入自門，奏《肆夏》：

國陽崇祀，嚴恭有聞。荒華胥暨，樂我大君。冕瑞有列，禽帛恭叙。群后師師，威儀容與。執禮辨物，司樂考章。率由靡墜，休有烈光。

祠五帝於明堂樂歌辭：

祀前一日，夕牲，群官自門入，奏《肆夏》：

國君重視祭祀，嚴肅恭謹有聞。荒夷華夏俱至，以樂我皇仁君。着冕服執瑞玉隊列整齊，貢珍禽獻玉帛次第有序。群官人人端莊，威儀肅肅緩步。執禮辨物，司樂考章。一切無有疏漏，美善而有烈光。

太祝令迎神，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祖德光，國圖昌。祗上帝，禮四方。闢紫宫，洞華闕。龍獸奮，風雲發。飛朱雀，從玄武。携日月，帶雷雨。耀宇内，溢區中。眷帝道，感皇

太祝令迎神，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祖德光耀，國圖昌盛。恭敬天帝，禮獻四方。紫宫之户開啓，華闕之門洞開。龍虎振奮，風雲發動。朱雀前飛，玄武跟從。携日月之光，帶雷雨之勢。光耀天下，充溢宇宙。顧念帝道，

風。帝道康，皇風扇。粢盛列，椒糈薦。神且寧，會五精。歸福禄，幸閶亭。

太祖配饗，奏《武德樂》、《昭烈舞》辭：五方天帝奏《高明》之樂、《覆燾》之舞，辭同迎氣。

我惟我祖，自天之命。道被歸仁，時屯啓聖。運鍾千祀，授手萬姓。夷凶掩虐，匡頹翼正。載經載營，庶士咸寧。九功以洽，七德兼盈。丹書入告，玄玉來呈。露甘泉白，雲郁河清。聲教咸往，舟車畢會。仁加有形，化洽無外。嚴親惟重，陟配惟大。既祐斯歌，率土攸賴。

牲出入，奏《昭夏樂》辭：

孝饗不匱，精潔臨年。滌牢委溢，形色博牷。于以用之，言承歆祀。肅肅威儀，敢不敬止。載飾載省，維牛維羊。明神有察，保兹萬方。

薦血毛，奏《昭夏》辭：群臣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同上《肆夏》辭。

我將宗祀，夤獻厥誠。鞠躬如在，側聽無聲。薦色斯純，呈氣斯臭。有滌有濯，惟神其祐。五方來格，一人多祉。明德惟馨，於穆不已。

進熟，皇帝入門，奏《皇夏》辭：皇帝升壇，奏《皇夏》，辭同。

象乾上構，儀巛下基。集靈崇祖，永言孝思。室陳簠豆，庭羅懸佾。夙夜畏威，保兹貞吉。舞貴其夜，歌重其升。降斯百禄，惟響惟應。

皇帝初獻，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度几筵，闢牖户。禮上帝，感皇

感念皇風。帝道通達四方，皇風遠播八荒。粢盛陳列，香米奉獻。肅穆寧神，以會五帝。天降福禄，萬民有幸。

太祖配饗，奏《武德樂》、《昭烈舞》辭：五方天帝奏《高明》之樂、《覆燾》之舞，辭同迎氣。

念念不忘我祖，皇基來自天命。行有道而歸仁，時艱難以迴聖。天命鐘以千年，授我太祖萬姓。平凶逆而除暴虐，扶將傾以護正道。傾力治理天下，庶民賢士皆寧。協以九功，兼盈七德。朱雀入告丹書，八方來呈玄玉。露甘甜而泉白，雲鬱鬱而河清。服聲威而水陸咸往，從教化舟車畢至。仁德加而有形，教化洽而無遺。尊敬嚴親惟重要，饗配太祖事至大。此歌既祈保佑，萬民仰首是賴。

牲出入，奏《昭夏樂》辭：

孝敬饗祭不匱，精潔牛羊臨祭。圈養祭牲已滿，全都色純體完。將祭取以用之，以承明神歆享。以此肅然威儀，敢不恭而敬之。整治涮洗再三，清潔純色牛羊。明神有察，保此萬方。

薦血毛，奏《昭夏》辭：群臣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同上《肆夏》辭。

我將宗廟祭祖，莊敬獻我至誠。鞠躬敬如親在，側耳細聽無聲。獻畜毛色純正，呈牲氣味鮮香。洗滌務求潔净，惟願我祖保佑。五方之民來至，我皇一人多福。至聖明德流芳，萬世贊嘆不已。

進熟，皇帝入門，奏《皇夏》辭：皇帝升壇，奏《皇夏》，辭同。

循天之上構，法地之下基。集靈位以崇祖，綿綿不絶孝思。室陳簠豆禮器，庭列樂鐘佾舞。夙夜敬其威儀，保此國祚昌吉。舞兮貴其夜舞，歌兮重其升歌。神明降此百禄，奉神如響之應聲。

皇帝初獻，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度定靈座几席，開啓明堂門窗。恭敬天帝，

祖。酌惟潔，滌以清。薦心款，達神明。

皇帝祼獻，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帝精來降，應我明德。禮殫義展，流祉邦國。既受多祉，實資孝敬。祀竭其誠，荷天休命。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辭：

恭祀洽，盛禮宣。英猷爛層景，廣澤同深泉。上靈鍾百福，群神歸萬年。月軌咸梯岫，日域盡浮川。瑞鳥飛玄扈，潛鱗躍翠漣。皇家膺寶曆，兩地復參天。

太祝送神，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青陽奏，發朱明。歌西皓，唱玄冥。大禮罄，廣樂成。神心懌，將遠征。飾龍駕，矯鳳旍。指閶闔，憩層城。出温谷，邁炎庭。跨西汜，過北溟。忽萬億，耀光精。比電騖，與雷行。嗟皇道，懷萬靈。固王業，震天聲。

皇帝還便殿，奏《皇夏》辭：

文物備矣，聲明有章。登薦唯肅，禮邈前王。鬯齊云終，折旋告罄。穆穆旒冕，蘊誠畢敬。屯衛按部，鑾蹕迴途。暫留紫殿，將及清都。

享廟樂辭：

先祀一日，夕牲，群臣入，奏《肆夏》辭：

霜凄雨暢，烝哉帝心。有敬其祀，肅事惟歆。昭昭車服，濟濟衣簪。鞠躬貢酎，磬折奉琛。差以五列，和以八音。式祗王度，如玉如金。

迎神奏《高明》登歌樂辭：

日卜惟吉，辰擇其良。奕奕清

感念皇祖。獻酒必澄清，祭牲須潔净。祭奠以誠心，上達衆神明。

皇帝祼獻，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帝靈來降，應我明德。禮殫精義展陳，福祉流布邦國。既受天賜多福，實應饗祭孝敬。祭祀竭誠盡心，承蒙天賜吉命。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辭：

祭禮恭敬協合，典禮盛大隆重。聖明燦如日光，恩澤廣似深泉。上靈鐘百福於一人，群神歸萬年於主君。月行光如層巒，日出霞似浮川。瑞鳥玄扈獻圖，潛魚躍出翠漣。皇家當享帝祚，天子德配天地。

太祝送神，奏《高明樂》、《覆燾舞》辭：

奏青陽兮春種，發朱明兮夏長。歌西皓兮秋收，唱玄冥兮冬藏。大禮兮結束，盛樂兮完成。神之心兮愉悦，將起駕兮遠行。車駕兮飾龍，旍旗兮舉鳳。直達閶闔，憩息層城。出温谷，過炎庭。跨西汜，過北溟。倏忽萬億里，異彩耀光精。共閃電齊馳，與雷霆同行。嘆皇道之博大兮，永懷我萬姓。固千秋之王業，震萬世之威聲。

皇帝還便殿，奏《皇夏》辭：

禮樂典章齊備，音樂明晰有章。進獻莊嚴肅穆，禮敬邈遠前王。鬯酒齊以告禮畢，還便殿以告祭終。穆穆旒冕，蘊誠畢敬。屯衛各就其位，鳴鑾警戒回途。休憩暫留紫殿，即將回到清都。

享太廟樂辭：

祀前一日，夕牲，群臣入，奏《肆夏》辭：

秋霜凄凄夏雨暢，美哉帝王之心。恭敬祭祀祖廟，肅然惟神來享。諸侯昭昭明禮，群臣濟濟莊嚴。鞠躬獻上醇酒，磬折進奉寶珍。明尊卑序以五列，求和諧調以八音。可敬王者德度，如金似玉堅重。

迎神奏《高明》登歌樂辭：

卜吉日，擇良辰。靈光奕奕清廟，黼黻紋飾

廟，黼黻周張。大吕爲角，應鍾爲羽。路鼗陰竹，德歌昭舞。祀事孔明，百神允穆。神心乃顧，保兹介福。

牲出入，奏《昭夏樂》辭：

大祀云事，獻奠有儀。既歌既展，贊顧迎犧。執從伊竦，芻飾惟栗。俟用於庭，將升於室。且握且騂，以致其誠。惠我貽頌，降祉千齡。

薦血毛，奏《昭夏》辭：三公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辭同。

恤彼遐慨，悠然永思。留連七享，纏綿四時。神升魄沈，靡聞靡見。陰陽載俟，臭聲兼薦。祖考其鑒，言萃王休。降神敷錫，百福是由。

進熟，皇帝入北門，奏《皇夏樂》辭：

齊居嚴殿，夙駕層闈。車輅垂彩，旒袞騰輝。聳誠載仰，翹心有慕。洞洞自形，斤斤表步。閟宫有邃，神道依俙。孝心緬邈，爰屬爰依。

太祝裸地，奏登歌樂辭：皇帝詣東陛，奏《皇夏》，升殿，又奏《皇夏》，辭同。

太室窅窅，神居宿設。鬱鬯惟芬，珪璋惟潔。彝斝應時，龍蒲代用。藉茅無咎，福禄攸降。端感會事，儼思修禮。齊齊勿勿，俄俄濟濟。

皇帝升殿，殿上作登歌樂辭：

我祠我祖，永惟厥先。炎農肇聖，靈祉蟬聯。霸圖中造，帝業方宣。道昌基構，撫運承天。奄家六合，爰光八埏。尊神致禮，孝思惟纏。寒來暑反，惕薦在年。匪敬伊

周章。大吕發角聲，應鐘出羽音。敲路鼗兮吹陰竹，歌舞起兮德昭。祀事隆重光明，百神穆穆來享。神心多有眷顧，保我承享大福。

牲出入，奏《昭夏樂》辭：

大祀是爲要事，獻奠有禮有儀。歌既起兮器已陳，贊禮乃迎犧牲。執禮從兮牧驚懼，縶束草兮牛竦栗。待用於庭，將呈於室。角小而毛赤，祭祖以致誠意。祖宗惠我遺容，降福祉以千齡。

薦血毛，奏《昭夏》辭：三公出，奏《肆夏》，進熟，群臣入，奏《肆夏》，辭同。

緬懷遐思慨嘆，永存悠悠思念。留連七廟追思，纏綿四時不絕。靈魂升而軀體沉，幽幽不聞不見。陰陽再待，牲血歌樂俱獻。祖考其明鑒兮，王德美善薈萃。降神以求賜福，百福由此永享。

進熟，皇帝入北門，奏《皇夏樂》辭：

齋戒居嚴殿，夙駕出層闈。車駕兮垂彩，冕服兮騰輝。聳其誠兮景仰，翹其心兮敬慕。恭謹形於儀表，虔誠現於步履。祖廟清靜幽深，神道依稀可辨。孝心兮緬邈，追思兮連綿。

太祝裸地，奏登歌樂辭：皇帝詣東陛，奏《皇夏》，升殿，又奏《皇夏》，辭同。

太廟之室兮幽冥，神靈居兮宿衛設。鬱鬯之酒兮芬芳，珪璋之玉兮潔光。彝斝之器兮應時，莚草香蒲兮代用。藉茅無有差錯，福禄由此而降。感盛會之事兮端肅，思薦酒之禮兮儼然。恭敬齊齊兮其勤勉勉，俄頃兮諸神濟濟。

皇帝升殿，殿上作登歌樂辭：

我祠祭我之祖先，永久不忘追念。神農開啓聖德，靈祉相續蟬聯。神武霸圖中造，帝王之業方宣。王道昌則其業成，享國運仰承天命。乃有天下六合，光耀始照八荒。尊神靈兮致禮，思祖先兮纏綿。寒來兮暑往，惕惕祭獻兮在年。敬兮

幕，備物不愆。設簴設業，鞉鼓填填。辟公在位，有容伊虔。登歌啓佾，下管應懸。厥容無爽，幽明肅然。誠匝厚地，和達穹玄。既調風雨，載協山川。周庭有列，湯孫永延。教聲惟被，邁後光前。

幕兮，備物無不周全。鐘磬兮已懸，鼓聲兮填填。諸侯各就其位，容儀恭敬虔誠。登歌唱兮起舞，懸鐘鳴兮管應。儀容虔恭無爽，幽明俱皆肅然。誠敬環繞厚地，和諧上達玄天。風調雨順，山川和諧。猶周庭嗣續列列，如商湯之子孫永延。禮樂教化廣布，勉力光耀祖先。

皇帝初獻皇祖司空公神室，奏《始基樂》、《恢祚舞》辭：

克明克俊，祖武惟昌。業弘營土，聲被海方。有流厥德，終耀其光。明神幽贊，景祚攸長。

六祖明達俊傑，繼祖業而益昌。功業弘於營土，聲威遠播海疆。仁德廣爲流布，榮光終耀四方。明神暗中相助，洪福綿綿悠長。

皇帝初獻皇祖吏部尚書神室，奏《始基樂》、《恢祚舞》辭：

顯允盛德，隆我前構。瑶源瀰瀉，瓊根愈秀。誕惟有族，丕緒克茂。大業崇新，洪基增舊。

其德光明誠信，隆我前構基業。如瑶源之不斷流瀉，似瓊根愈加秀麗。光大我族，基業愈茂。大業不斷充實，洪基愈加增厚。

皇帝初獻皇祖秦州使君神室，奏《始基樂》、《恢祚舞》辭：

祖德丕顯，明哲知機。豹變東國，鵠起西歸。禮申官次，命改朝衣。敬思孝享，多福無違。

彰顯先祖盛德，明哲瞭知玄機。豹變於東國，鵠起而西歸。禮申以别官次，命改以換朝衣。孝敬思神來享，所賜多福無違。

皇帝獻太祖太尉武貞公神室，奏《始基樂》、《恢祚舞》辭：

兆靈有業，潛德無聲。韜光戢耀，貫幽洞冥。道弘舒卷，施博藏行。緬追歲事，夜遽不寧。

吉兆靈而有功業，仁德潛而無聲名。待時而韜光戢耀，明察能貫幽洞冥。道弘大而能屈伸，德施博而藏其行。緬思追懷歲事，夜惶遽而不寧。

皇帝獻皇祖文穆皇帝神室，奏《始基樂》、《恢祚舞》辭：

皇皇祖德，穆穆其風。語默自己，明睿在躬。荷天之錫，聖表克隆。高山作矣，寶祚其崇。離光旦旦，載焕載融。感薦惟永，神保無窮。

祖德其盛兮皇皇，氣韵其美兮穆穆。語默然而事自成，聖明睿智在躬。承荷上天賜命，顯其聖明日隆。似高山之忽起兮，登帝位其尊愈崇。如月光之旦旦兮，其光輝燦然若融。感祖德永久祭奠，神保佑以至無窮。

皇帝獻高祖神武皇帝神室，奏《武德樂》、《昭烈舞》辭：

天造草昧，時難糾紛。孰拯斯溺，靡救其焚。大人利見，緯武經文。顧指惟極，吐吸風雲。開天闢

猶如世界初創，時事艱難糾紛。誰拯民於將溺，何人救其即焚。大人利世而現，經緯文治武功。顧盼指麾百應，吐吸風雲影從。功比開天闢

地，峻岳夷海。冥工掩迹，上德不宰。神心有應，龍化無待。義征九服，仁兵告凱。上平下成，靡或不寧。匪王伊帝，偶極崇靈。享親則孝，潔祀惟誠。禮備樂序，肅贊神明。

皇帝獻文襄皇帝神室，奏《文德樂》、《宣政舞》辭：

聖武丕基，睿文顯統。眇哉神啓，鬱矣天縱。道則人弘，德云邁種。昭冥咸叙，崇深畢綜。自中徂外，經朝庇野。政反淪風，威還缺雅。旁作穆穆，格于上下。維享維宗，來鑒來假。

皇帝獻顯祖文宣皇帝，奏《文正樂》、《光大舞》辭：

玄曆已謝，蒼靈告期。圖璽有屬，揖讓惟時。龍升獸變，弘我帝基。對揚穹昊，實啓雍熙。欽若皇猷，永懷王度。欣賞斯穆，威刑允措。軌物俱宣，憲章咸布。俗無邪指，下歸正路。茫茫九域，振以乾綱。混通華裔，配括天壤。作禮視德，列樂傳響。薦祀惟虔，衣冠載仰。

皇帝還東壁，飲福酒，奏《皇夏》樂辭：

孝心翼翼，率禮兢兢。時洗時薦，或降或升。在堂在户，載湛載凝。多品斯奠，備物攸膺。蘭芬敬挹，玉俎恭承。受祭之祜，知彼岡陵。

送神，奏《高明樂》辭：

仰榱桷，慕衣冠。禮云罄，祀將闌。神之駕，紛奕奕。乘白雲，無不適。窮昭域，極幽塗。歸帝祉，眷皇都。

皇帝詣便殿，奏《皇夏》樂辭：

地，業如移山填海。猶冥功之掩其迹兮，德無上而不主宰。人神心有所應，無待龍化之時。義征而九服，仁兵無不告凱。上治則天下平，百姓無不安寧。雖非王而實爲帝，不期而極崇極靈。享親是孝，潔祀惟心誠。禮樂完備有序，肅然贊頌神明。

皇帝獻文襄皇帝神室，奏《文德樂》、《宣政舞》辭：

聖武光大基業，睿文始顯皇統。渺渺兮神啓而明，鬱鬱兮天縱至聖。道則因人而弘，德賴勉力布行。顯幽之人咸聚，高深之士畢至。自中而往外，經朝政而庇四野。政令返而風沉淪，聲威還而雅缺損。爲輔佐而威儀穆穆，格上非而規下。恭敬祭享祖廟，祖考其來明察。

皇帝獻顯祖文宣皇帝，奏《文正樂》、《光大舞》辭：

前朝氣數已盡，蒼靈告以有期。圖籍玉璽有屬，揖賢讓位惟時。獸變而龍飛，弘我帝業之基。答天命而揚其德，由此萬姓熙和。欽敬雄才大略，永懷王者德度。欣賞其敦穆，威刑舉措適度。法度儀規俱宣，國憲朝章咸布。世風無向邪指，士庶歸於正路。茫茫九州方域，振作有賴天綱。混同華夏蠻夷，其德配天括地。作禮以瞻其德，列樂以傳其聲。祭祀獻享惟誠，列其衣冠仰視。

皇帝還東壁，飲福酒，奏《皇夏》樂辭：

孝心翼翼恭敬，遵禮兢兢謹慎。祭品時洗時獻，跪拜或降或升。不論在堂在户，容儀深沉凝重。衆多祭品以獻，備物敬請來享。蘭芬之酒敬酌，美饌佳肴恭承。神靈受祭賜福，福比岡陵永存。

送神，奏《高明樂》辭：

仰視明堂屋椽，欽慕先祖衣冠。祭禮兮告罄，祀典兮將闌。神靈之車駕兮，紛紛然其美奕奕。乘白雲兮升天，天廖廓兮無所不至。窮昭昭之天宇，極幽冥之路途。歸享天帝福祉，時時眷念皇都。

皇帝詣便殿，奏《皇夏》樂辭：群官出，奏

群官出，奏《肆夏》，辭同。

禮行斯畢，樂奏以終。受嘏先退，載暢其衷。鑾軒循轍，麾旌復路。光景徘徊，弦歌顧慕。靈之相矣，有錫無疆。國圖日競，家曆天長。

元會大饗，協律不得升陛，黄門舉麾於殿上。今列其歌辭云。

賓入門，四箱奏《肆夏》辭：

昊蒼眷命，興王統天。業高帝始，道邈皇先。禮成化穆，樂合風宣。賓朝荒夏，揚對穹玄。

皇帝出閤，奏《皇夏樂》辭：

夏正肇旦，周物充庭。具僚在位，俯伏無聲。大君穆穆，宸儀動睟。日煦天迴，萬靈胥萃。

皇帝當扆，群臣奉賀，奏《皇夏》辭：

天子南面，乾覆離明。三千咸列，萬國填并。猶從禹會，如次湯庭。奉兹一德，上下和平。

皇帝入宁變服，黄鍾、太簇二箱奏《皇夏》辭：

我應天曆，四海爲家。協同内外，混一戎華。鶴蓋龍馬，風乘雲車。夏章夷服，其會如麻。九賓有儀，八音有節。肅肅於位，飲和在列。四序氤氲，三光昭晰。君哉大矣，軒、唐比轍。

皇帝變服，移幄坐於西箱，帝出升御座，姑洗奏《皇夏》辭：

皇運應籙，廓定區宇。受終以文，構業以武。堯昔命舜，舜亦命禹。大人馭歷，重規沓矩。欽明在上，昭納入賓。從靈體極，誕聖窮神。化生群品，陶育蒸人。展禮肆樂，協此元春。

王公奠璧，奏《肆夏》辭：

萬方咸暨，三揖以申。垂旒馮

《肆夏》，辭同。

禮行已畢，樂奏告終。已受福而先退，心暢然而由其衷。鑾駕回兮循轍，麾旌指向復路。光影燦然徘徊，弦歌悠然顧慕。神靈之相助兮，有賜福壽無疆。國圖蒸蒸日上，家曆日久天長。

元會大饗，協律不得升陛，黄門舉麾於殿上。今列其歌辭云。

賓入門，四厢奏《肆夏》辭：

蒼天眷念群生，興王以統天下。功業高兮自帝始，道邈遠兮皇爲先。禮成則萬民敦厚，樂合則九州風化。夷夏賓服來朝，稱揚以答蒼穹。

皇帝出閤，奏《皇夏樂》辭：

夏曆以定正朔，周器充滿朝廷。具僚各在其位，垂首躬身無聲。大君穆穆，宸儀肅肅。天迴日暖，萬靈俱聚。

皇帝當扆，群臣奉賀，奏《皇夏》辭：

天子面南而坐，如太陽之普照。三千群臣就列，萬國賓服來朝。如九州之朝夏禹，如群臣列於湯庭。共奉此一聖德，上下一體和平。

皇帝入宁變服，黄鐘、太蔟二厢奏《皇夏》辭：

我皇應天曆數，四海一統爲家。協同王畿内外，混一戎狄華夏。鶴蓋龍馬奔騰，猶如雲車乘風。夏章夷服來朝，其會紛紛如麻。九賓之禮有儀，八音之聲有節。肅肅各居其位，飲和飽德在列。四時之氣氤氲，三光之照明晰。君哉至大至聖，可與軒、唐比轍。

皇帝變服，移幄座於西厢，帝出升御座，姑洗奏《皇夏》辭：

皇運應天圖籙，擴邊以定疆域。受天終須以文，創業須以武功。昔堯授命於舜，舜又授命於禹。大人馭天下以曆數，循規蹈矩而不逾。欽明之主在上，昭明吸納八裔。從神靈而就君位，至聖至明如神。如天地化生萬物，似雨露養育衆人。禮樂之器展陳，協合度此元春。

王公奠璧，奏《肆夏》辭：

萬方王公咸至，三揖以申其禮。冕旒憑玉而

玉，五瑞交陳。拜稽有章，升降有節。聖皇負扆，虞、唐比烈。

上壽，黄鍾箱奏上壽曲辭：

仰三光，奏萬壽。人皇御六氣，天地同長久。

皇太子入，至坐位，酒至御，殿上奏登歌辭：

大齊統曆，道化光明。馬圖呈寶，龜籙告靈。百蠻非衆，八荒非逖。同作堯人，俱包禹迹。 其一

天覆地載，成以四時。惟皇是則，比大於茲。群星拱極，衆川赴海。萬宇駿奔，一朝咸在。 其二

齊之以禮，相趨帝庭。應規蹈矩，玉色金聲。動之以樂，和風四布。龍申鳳舞，鸞歌麟步。 其三

食至御前，奏食舉樂辭：

三端正啓，萬方觀禮。具物充庭，二儀合體。百華照曉，千門洞晨。或華或裔，奉贄惟新。悠悠亘六合，員首莫不臣。仰施如雨，晞和猶春。風化表笙鏞，歌謳被琴瑟。誰言文軌異，今朝混爲一。 其一

彤庭爛景，丹陛流光。懷黄綰白，鵷鷺成行。文贊百揆，武鎮四方。折衝鼓雷電，獻替協陰陽。大矣哉，道邁上皇。陋五帝，狹三王。窮禮物，該樂章。序冠帶，垂衣裳。 其二

天壤和，家國穆。悠悠萬類，咸孕育。契冥化，侔大造。靈效珍，神歸寶。興雲氣，飛龍蒼。麟一角，鳳五光。朱雀降，黄玉表。九尾馴，三足擾。化之定，至矣哉。瑞感德，四方來。 其三

囹圄空，水火菽粟。求賢振滯，棄珠玉。衣不靡，宫以卑。當陽端默，垂拱無爲。云云萬有，其樂不訾。 其四

垂，五玉交相列陳。拜手稽首有章，跪拜升降有節。聖皇負扆而坐，可與虞、唐齊光。

上壽，黄鐘厢奏上壽曲辭：

仰望三光，樂奏萬壽。人皇御六氣，天地同長久。

皇太子入，至坐位，酒至御，殿上奏登歌辭：

大齊皇統曆紀，大道光明普照。龍馬負圖呈寶，神龜獻籙告靈。百蠻并不爲多，八荒亦非遥遠。與帝同作堯人，俱包大禹事迹。 其一

天覆地載，成以四時。惟皇是則，比大於茲。猶群星之拱北極，如衆川之赴東海。承帝命駿奔萬宇，如君臣咸在一朝。 其二

皇帝齊之以禮，相趨而過帝庭。其行應規蹈矩，其容玉色金聲。動則合於禮樂，德比和風四布。猶如龍飛鳳舞，恰似鸞歌麟步。 其三

食至御前，奏食舉樂辭：

我皇三端正啓，萬方偕來觀禮。具物充盈殿庭，天地二儀合體。百花映照曉日，千門洞開迎晨。或華夏或四夷，貢奉贄禮惟新。悠悠綿亘六合，萬姓莫不稱臣。仰其施德如雨，光明和煦如春。風化表以管懸，謳歌布於琴瑟。誰言文殊軌異，今朝混同爲一。 其一

彤庭景物燦爛，丹陛披霞流光。才比懷黄綰白，列如鵷鷺成行。文能佐理百事，武能鎮守四方。折衝如鼓雷電，獻替協合陰陽。大矣哉，道逾伏羲上皇。使五帝顯陋，使三王顯狹。窮盡禮物，完備樂章。朝臣各司其職，皇帝垂拱而治。 其二

天地和，家國穆。悠悠萬物，咸育其中。契合冥天之化育，等同天運之大造。靈獻其珍，神贈所寶。興雲起雨，龍飛蒼穹。麟生一角，鳳有五彩。朱雀降瑞，黄玉表祥。九尾之狐温馴，三足之烏順從。化之定，至矣哉。祥瑞感德，四方來服。 其三

囹圄空，菽粟足。求賢才以振廢滯，棄珠玉以其不實。衣不尚奢靡，居不嫌宫卑。面南端坐語默，垂拱無爲而治。紛紜萬物皆有，其樂也無窮。 其四

嗟此舉時，逢至道。肖形咸自持，賦命無傷夭。行氣進皇輿，游龍服帝皂。聖主寧區宇，乾坤永相保。 其五

嗟此舉世，適逢至道。萬物各得其所，生命全無夭折。緩似行氣以行皇輿，馬似游龍以服帝車。聖主安定天下，乾坤永遠相保。 其五

牧野征，鳴條戰。大齊家萬國，拱揖應終禪。奥主廓清都，大君臨赤縣。高居深視，當扆正殿。旦暮之期，今一見。 其六

周勝商於牧野，湯敗桀於鳴條。大齊家萬國，拱揖終受禪。奥主廓清都，大君臨赤縣。高居而深視，當扆坐正殿。旦暮思之，今得一見。 其六

兩儀分，牧以君。陶有象，化無垠。大齊德，邈誰群。超鳳火，冠龍雲。露以潔，風以薰。榮光至，氣氤氳。 其七

天地初分，君以牧民。陶本有形，其形變化無窮。大齊聖德，其德邈遠無比。美兮超過鳳火，高兮冠於龍雲。似露兮以潔，似風兮以熏。至榮至光，紫氣氤氳。 其七

神化遠，人靈協。寒暑調，風雨燮。披泥檢，受圖諜。圖諜啓，期運昌。分四序，綴三光。延寶祚，眇無疆。 其八

神能化則遠，人有靈則協。寒暑調，風雨和。開書函之泥檢，受天神之圖諜。圖籙譜諜開啓，期以國運永昌。時分四序，天綴三光。延我寶祚，渺遠無疆。 其八

惟皇道，升平日。河水清，海不溢。雲干吕，風入律。驅黔首，入仁壽。與天高，并地厚。 其九

惟皇道，升平日。河水清，海不溢。雲干吕，風入律。驅黔首，入仁壽。與天高，并地厚。 其九

刑以厝，頌聲揚。皇情邈，眷汾、襄。岱山高，配林壯。亭亭聳，云云望。旆葳蕤，駕騤騤。刊金闕，奠玉龜。 其十

刑罰設，頌聲揚。皇情邈遠，顧及汾、襄。岱山愈高，配林愈壯。亭亭聳立，云云遥望。旌旗葳蕤，駕馬騤騤。刻於金闕，設置玉龜。 其十

文舞將作，先設階步辭：

我后降德，肇峻皇基。摇鈴大號，振鐸命期。雲行雨洽，天臨地持。茫茫區宇，萬代一時。文來武肅，成定於兹。象容則舞，歌德言詩。鏘鏘金石，列列匏絲。鳳儀龍至，樂我雍熙。

文舞將作，先設階步辭：

我皇降盛德，皇基始高大。摇鈴以號令天下，振鐸而教命可期。德施則雲行雨洽，基固如天臨地持。大哉茫茫天下，盛兮萬代一時。文治武功并舉，江山由此平定。狀其形則起舞，歌其德而言詩。鏘鏘金石有聲，列列匏絲有序。龍鳳呈祥并至，萬民和樂升平。

文舞辭：

皇天有命，歸我大齊。受兹華玉，爰錫玄珪。奄家環海，實子蒸黎。圖開寶匣，檢封芝泥。無思不順，自東徂西。教南暨朔，罔敢或携。比日之明，如天之大。神化斯洽，率土無外。眇眇舟車，華戎畢會。祠我春秋，服我冠帶。儀協震象，樂均天籟。蹈武在庭，其容藹

文舞辭：

皇天有命，歸我大齊。合天道受此華玉，膺天命賜我玄珪。家有海内，愛養衆民。應圖受籙開寶匣，書檢封以芝泥。所思無有不順，似天運由東往西。教化由南至北，無人敢有二心。其聖比日之明，其德如天之大。協洽如有神化，率土無有例外。路渺渺兮舟車，華夏戎狄畢會。廟祭合以歲時，着我禮服冠帶。儀禮協於震象，樂奏合於天籟。踏歌舞步在庭，其容儀兮藹藹。

藹。

武舞將作，先設階步辭：

大齊統曆，天鑒孔昭。金人降泛，火鳳來巢。眇均虞德，干戚降苗。夙沙攻主，歸我軒朝。禮符揖讓，樂契《咸》、《韶》。蹈揚惟序，律度時調。

武舞辭：

天眷橫流，宅心玄聖。祖功宗德，重光襲映。我皇恭己，誕膺靈命。宇外斯燭，域中咸鏡。悠悠率土，時惟保定。微微動植，莫違其性。仁豐庶物，施洽群生。海寧洛變，契此休明。雅宣茂烈，頌紀英聲。鏗鍠鍾鼓，掩抑簫笙。歌之不足，舞以禮成。鑠矣王度，緬邁千齡。

皇帝入，鍾鼓奏《皇夏》辭：

禮終三爵，樂奏九成。允也天子，穹壤和平。載色載笑，反寢宴息。一人有祉，百神奉職。

鼓吹二十曲，皆改古名，以叙功德。第一，漢《朱鷺》改名《水德謝》，言魏謝齊興也。第二，漢《思悲翁》改名《出山東》，言神武帝戰廣阿，創大業，破尒朱兆也。第三，漢《艾如張》改名《戰韓陵》，言神武滅四胡，定京洛，遠近賓服也。第四，漢《上之回》改名《殄關隴》，言神武遣侯莫陳悦誅賀拔岳，定關、隴，平河外，漠北款，秦中附也。第五，漢《擁離》改名《滅山胡》，言神武屠劉蠡升，高車懷殊俗，蠕蠕來向化也。第六，漢《戰城南》改名《立武定》，言神武立魏主，天下既安，而能遷於鄴也。第七，漢《巫山高》改名《戰芒山》，言神武斬周十萬之衆，其軍將脱身走免也。第八，漢《上陵》改名《擒蕭明》，言梁遣

武舞將作，先設階步辭：

大齊皇統曆紀，皇天詳察昭昭。金人降兮飄飄，火鳳來兮築巢。德渺遠兮比虞舜，動干戈兮降有苗。夙沙反攻其主，歸我軒轅聖朝。禮符揖讓，樂契《咸》、《韶》。舞之蹈揚有序，樂奏律吕時調。

武舞辭：

天念洪水橫流，駐心孔子玄聖。祖宗功德茂盛，重重光明照映。我皇恭心勞己，應承皇天靈命。宇外如夜見燭，域中咸見鏡照。悠悠我疆我土，時時天保安定。微微動植衆生，莫違天然其性。仁愛以豐萬物，施德和協群生。海水寧静洛變流，合盛世喜慶光明。雅樂宣其茂烈，頌歌紀其英聲。鏗鍠鐘鼓大作，掩抑簫笙悠揚。歌之不足以頌其功，舞之蹈之方以禮成。光輝兮王之器度，久遠超過千齡。

皇帝入，鐘鼓奏《皇夏》辭：

禮終進酒三爵，樂奏已盡九成。天子公允誠信，天地之間和平。面色露出笑容，返回寢門宴息。一人享有福祉，百神欣然守職。

鼓吹二十曲，都改了古名，以叙功德。第一，漢《朱鷺》改爲《水德謝》，意思是説北齊代替了北魏。第二，漢《思悲翁》改爲《出山東》，説神武帝戰於廣阿，創大業，擊破尒朱兆。第三，漢《艾如張》改名爲《戰韓陵》，是説神武滅四胡，定京洛，遠近無不賓服。第四，漢代的《上之回》改名《殄關隴》，記述神武皇帝派遣侯莫陳悦誅殺賀拔岳，定關、隴，平河西，漠北來降，秦中歸附。第五，漢代《擁離》改名爲《滅山胡》，説神武屠劉蠡升，高車仍懷其殊俗，蠕蠕則景仰中原文化而易其俗。第六，漢代《戰城南》改名《立武定》，説神武擁立魏主，天下安定，而能遷都於鄴。第七，漢代的《巫山高》改名爲《戰芒山》，説神武斬獲北周十萬大軍，僅其軍將逃走免於一死。第八，漢代的《上陵》改名爲《擒蕭明》，説梁主派遣其兄之子貞陽侯來犯彭、宋，文襄帝派遣太尉、清河王高岳，僅一戰就全殲敵軍，俘獲斬首以萬計。第九，漢

兄子貞陽侯來寇彭、宋，文襄帝遣太尉、清河王岳，一戰擒殄，俘馘萬計也。第九，漢《將進酒》改名《破侯景》，言文襄遣清河王岳，摧殄侯景，克復河南也。第十，漢《君馬黄》改名《定汝潁》，言文襄遣清河王岳，擒周大將軍王思政於長葛，汝、潁悉平也。第十一，漢《芳樹》改名《克淮南》。言文襄遣清河王岳，南翦梁國，獲其司徒陸法和，克壽春、合肥、鍾離、淮陰，盡取江北之地也。第十二，漢《有所思》改名《嗣丕基》，言文宣帝統纘大業也。第十三，漢《稚子班》改名《聖道洽》，言文宣克隆堂構，無思不服也。第十四，漢《聖人出》改名《受魏禪》，言文宣應天順人也。第十五，漢《上邪》改名《平瀚海》，言蠕蠕盡部落入寇武州之塞，而文宣命將出征，平殄北荒，滅其國也。第十六，漢《臨高臺》改名《服江南》，言文宣道洽無外，梁主蕭繹來附化也。第十七，漢《遠如期》改名《刑罰中》，言孝昭帝舉直措枉，獄訟無怨也。第十八，漢《石留行》改名《遠夷至》，言時主化沾海外，西夷諸國，遣使朝貢也。第十九，漢《務成》改名《嘉瑞臻》，言時主應期，河清龍見，符瑞總至也。第二十，漢《玄雲》改名《成禮樂》，言時主功成化洽，制禮作樂也。古又有《黄雀》、《釣竿》二曲，略而不用。并議定其名，被於鼓吹。諸州鎮戍，各給鼓吹樂，多少各以大小等級爲差。諸王爲州，皆給赤鼓、赤角，皇子則增給吴鼓、長鳴角，上州刺史皆給青鼓、青角，中州已下及諸鎮戍，皆給黑鼓、黑角。樂器皆有衣，并同鼓色。

雜樂有西凉鼙舞、清樂、龜兹

代《將進酒》改名爲《破侯景》，説文襄派遣清河王高岳，摧毁侯景，克復黄河以南。第十，漢代《君馬黄》改名爲《定汝潁》，説文襄派清河王高岳，在長葛擒獲北周大將軍王思政，汝、潁全部平定。第十一，漢代《芳樹》改名爲《克淮南》。説文襄派遣清河王高岳，南下擊破梁國，俘獲其司徒陸法和，攻克壽春、合肥、鍾離、淮陰等地，盡取長江以北之地。第十二，漢代《有所思》改名爲《嗣丕基》，説文宣帝繼承大業。第十三，漢代《稚子班》改名爲《聖道洽》，説文宣繼承發展父業，没人敢不服從。第十四，漢代《聖人出》改名爲《受魏禪》，説文宣應天命順人心而受禪。第十五，漢代《上邪》改名爲《平瀚海》，説蠕蠕整個部落來犯武州邊塞，而文宣命將出征，平息北部邊疆，滅其國。第十六，漢代《臨高臺》改名爲《服江南》，説文宣王道和洽無外，梁主蕭繹前來歸附。第十七，漢代《遠如期》改名爲《刑罰中》，説孝昭帝舉正糾偏，獄訟公允無怨。第十八，漢代《石留行》改名爲《遠夷至》，説當時聖主教化遠及海外，西夷各國，都來遣使朝貢。第十九，漢代《務成》改名爲《嘉瑞臻》，説當時皇帝順應天時，河清龍現，祥符吉兆一起出現。第二十，漢代《玄雲》改名爲《成禮樂》，説當時皇帝功業已成教化和洽，開始制禮儀作雅樂。古代又有《黄雀》、《釣竿》二曲，略去而不再使用。還議定了樂曲的名稱，加以鼓吹器樂。諸州鎮戍，各給鼓吹樂，多少各以其大小等級不等。諸王治州，一律給赤鼓、赤角，皇子則增給吴鼓、長鳴角，上州刺史一律給青鼓、青角，中州以下以及諸鎮戍，都給黑鼓、黑角。樂器都有衣，顔色與鼓色相同。

雜樂有西凉鼙舞、清樂、龜兹樂等。不過吹

等。然吹笛、彈琵琶、五弦及歌舞之伎，自文襄以來，皆所愛好。至河清以後，傳習尤盛。後主唯賞胡戎樂，耽愛無已。於是繁手淫聲，爭新哀怨。故曹妙達、安未弱、安馬駒之徒，至有封王開府者，遂服簪纓而爲伶人之事。後主亦自能度曲，親執樂器，悅玩無倦，倚弦而歌。別采新聲，爲《無愁曲》，音韵窈窕，極於哀思，使胡兒閹官之輩，齊唱和之，曲終樂闋，莫不殞涕。雖行幸道路，或時馬上奏之，樂往哀來，竟以亡國。

笛、彈琵琶、五弦以及歌舞之伎，自文襄以來，都爲人們所愛好。至河清年以後，相互傳習尤其盛行。後主特別喜歡胡戎樂，酷愛入迷不已。於是衆多樂伎濫制音樂，哀怨之聲爭相出新。所以像曹妙達、安未弱、安馬駒之流，甚至有被封王開設府署的，於是就出現了着簪纓官服而身爲伶人的怪事。後主自己也能創作樂曲，并親執樂器，彈奏自娱無倦，還能依弦歌唱。他又別采新聲，創作《無愁曲》，音調婉轉，極富哀思，使胡兒閹官之輩，齊聲唱和，一曲終了，無不感動掉淚。即便是在行幸途中，有時就在馬上彈奏，樂往而哀來，終於因此而亡國。

周太祖迎魏武入關，樂聲皆闕。恭帝元年，平荊州，大獲梁氏樂器，以屬有司。及建六官，乃詔曰："六樂尚矣，其聲歌之節，舞蹈之容，寂寥已絶，不可得而詳也。但方行古人之事，可不本於兹乎？自宜依準，制其歌舞，祀五帝日月星辰。"於是有司詳定：郊廟祀五帝日月星辰，用黄帝樂，歌大呂，舞《雲門》。祭九州、社稷、水旱雩禜，用唐堯樂，歌應鍾，舞《大咸》。祀四望，饗諸侯，用虞舜樂，歌南呂，舞《大韶》。祀四類，幸辟雍，用夏禹樂，歌函鍾，舞《大夏》。祭山川，用殷湯樂，歌小呂，舞《大護》。享宗廟，用周武王樂，歌夾鍾，舞《大武》。皇帝出入，奏《皇夏》。賓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蕃國客出入，奏《納夏》。有功臣出入，奏《章夏》。皇后進羞，奏《深夏》。宗室會聚，奏《族夏》。上酒宴樂，奏《陔夏》。諸侯相見，奏《驁夏》。皇帝大射，歌《騶虞》，諸侯歌《狸首》，大夫歌《采蘋》，士歌《采蘩》。雖著其文，竟未之行也。

北周太祖迎接北魏孝武帝入函谷關，樂舞歌聲都缺。西魏恭帝元年，平定荊州，獲得許多梁氏樂器，都交給了有關官府。等到設立六官的時候，纔下詔書説："有關六樂的事情離現在已很久遠了，其聲歌的曲調，舞蹈的動作，沉寂多年早已絶迹，現在已不可得而知其詳了。但現在要行古人之事，能不依據於此嗎？自然應該以此爲標準，創制新的歌舞，以便用以祭祀五帝日月星辰。"於是官府詳細規定如下：郊廟祀五帝日月星辰，用黄帝樂，歌大呂，舞《雲門》。祭九州、社稷、遇水旱祈雨或除水患凶災之祭，用唐堯樂，歌應鐘，舞《大咸》。祭祀四望，宴饗諸侯，用虞舜樂，歌南呂，舞《大韶》。四類之祭，巡幸辟雍，用夏禹樂，歌函鐘，舞《大夏》。祭山川，用殷湯樂，歌小呂，舞《大護》。享祭宗廟，用周武王樂，歌夾鐘，舞《大武》。皇帝出入，奏《皇夏》。賓出入，奏《肆夏》。牲出入，奏《昭夏》。蕃國客出入，奏《納夏》。有功臣出入，奏《章夏》。皇后進獻，奏《深夏》。宗室會聚，奏《族夏》。上酒宴樂，奏《陔夏》。諸侯相見，奏《驁夏》。皇帝大射之禮，歌《騶虞》，諸侯歌《狸首》，大夫歌《采蘋》，士歌《采蘩》。雖有上述明文規定，最後并没有實行。

及閔帝受禪，居位日淺。明帝踐阼，雖革魏氏之樂，而未臻雅正。天和元年，武帝初造《山雲》舞，以備六代。南北郊、雩壇、太廟、禘祫，俱用六舞。南郊則《大夏》降神，《大護》獻熟，次作《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北郊則《大護》降神，《大夏》獻熟，次作《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雩壇以《大武》降神，《正德》獻熟，次作《大夏》、《大護》、《武德》、《山雲》之舞。太廟祫禘，則《大武》降神，《山雲》獻熟，次作《正德》、《大夏》、《大護》、《武德》之舞。時享太廟，以《山雲》降神，《大夏》獻熟，次作《武德》之舞。拜社，以《大護》降神，《大武》獻熟，次作《正德》之舞。五郊朝日，以《大夏》降神，《大護》獻熟。神州、夕月、籍田，以《正德》降神，《大護》獻熟。

至閔帝受禪，在位時間很短。明帝繼帝位以後，雖對魏氏之樂進行了改革，但没有達到雅正的地步。天和元年，武帝首次創作《山雲》舞，以完備六代樂舞。南北郊、雩壇、太廟、禘祫，都用六舞。南郊祭祀則用《大夏》降神，《大護》獻熟，接着依次舞《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北郊祭祀則用《大護》降神，《大夏》獻熟，接着依次舞《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雩壇以《大武》降神，《正德》獻熟，接着依次舞《大夏》、《大護》、《武德》、《山雲》之舞。太廟祫禘，則用《大武》降神，《山雲》獻熟，接着依次舞《正德》、《大夏》、《大護》、《武德》之舞。四時享祭太廟，以《山雲》降神，《大夏》獻熟，接着舞《武德》之舞。拜社，以《大護》降神，《大武》獻熟，接着舞《正德》之舞。五郊朝日，以《大夏》降神，《大護》獻熟。神州、夕月、籍田，以《正德》降神，《大護》獻熟。

建德二年十月甲辰，六代樂成，奏於崇信殿。群臣咸觀。其宫懸，依梁三十六架。朝會則皇帝出入，奏《皇夏》。皇太子出入，奏《肆夏》。王公出入，奏《驁夏》。五等諸侯正日獻玉帛，奏《納夏》。宴族人，奏《族夏》。大會至尊執爵，奏登歌十八曲。食舉，奏《深夏》，舞六代《大夏》、《大護》、《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於是正定雅音，爲郊廟樂。創造鍾律，頗得其宜。宣帝嗣位，郊廟皆循用之，無所改作。今采其辭云。

建德二年十月甲辰，六代樂完成，在崇信殿演奏。群臣都來觀賞。其宫懸，依梁制設三十六架。朝會時皇帝出入，奏《皇夏》。皇太子出入，奏《肆夏》。王公出入，奏《驁夏》。五等諸侯於正日獻玉帛，奏《納夏》。宴族人，奏《族夏》。大會至尊執爵，奏登歌十八曲。食舉，奏《深夏》，舞六代《大夏》、《大護》、《大武》、《正德》、《武德》、《山雲》之舞。於是正式定爲雅音，作爲郊廟祭祀的禮樂。創造鐘律，頗得其宜。宣帝繼位以後，郊廟全部沿用，未作任何改動。今采其辭云。

員丘歌辭：

降神，奏《昭夏》：

重陽禋祀，大報天。丙午封壇，肅且圜。孤竹之管，雲和弦。神光未下，風肅然。王城七里，通天臺。紫

圓丘歌辭：

降神，奏《昭夏》：

重陽之節禋祀，大報天之恩德。丙午之日封壇，整肅而且渾圓。孤竹之管輕吹，雲和之弦悠遠。明神之光未下，風兮早已肅然。王城七里，

微斜照，影徘徊。連珠合璧，重光來。天策暫轉，鈎陳開。

通於天臺。紫微斜照，光影徘徊。如連珠兮似合璧，重重之光襲來。天策之星暫轉，鈎陳爲之啓開。

皇帝將入門，奏《皇夏》：

旌迴外壝，蹕静郊門。千乘按轡，萬騎雲屯。藉茅無咎，掃地惟尊。揖讓展禮，衡璜節步。星漢就列，風雲相顧。取法於天，降其永祚。

皇帝將入門，奏《皇夏》：

旗繞壝之外垣，警戒清静郊門。千乘按轡止行，萬騎如雲駐屯。藉茅準備無差，掃地惟敬惟尊。揖讓展拜有禮，佩玉隨步有節。星漢儼然就列，風雲相顧不興。教命取法於天，皇天降其永祚。

俎入，奏《昭夏》：

日至大禮，豐犧上辰。牲牢修牧，繭栗毛純。俎豆斯立，陶匏以陳。大報反命，居陽兆日。六變鼓鍾，三和琴瑟。俎奇豆偶，惟誠惟質。

俎入，奏《昭夏》：

時值大禮之日，祭品豐盛良辰。牲牢整治已畢，祭牲角小毛純。俎豆禮器已設，陶匏器皿已陳。大禮返報天命，面南居陽兆日。六變鐘鼓之樂，三和琴瑟之聲。俎奇數豆當偶，惟獻虔誠質實。

奠玉帛，奏《昭夏》：

員玉已奠，蒼幣斯陳。瑞形成象，璧氣含春。禮從天數，智總員神。爲祈爲祀，至敬咸遵。

奠玉帛，奏《昭夏》：

圓玉已獻，蒼帛已陳。瑞形以象祥兆，璧氣暗含春意。禮從天象定數，智聚圓天之神。祭祀爲求天賜，至敬咸遵天命。

皇帝升壇，奏《皇夏》：

七星是仰，八陛有憑。就陽之位，如日之升。思虔肅肅，施敬繩繩。祝史陳信，玄象斯格。惟類之典，惟靈之澤。幽顯對揚，人神咫尺。

皇帝升壇，奏《皇夏》：

仰望北斗七星，八陛圓壇有憑。天子就陽之位，猶如日之初升。神思虔敬肅肅，施敬不絶繩繩。祝史盡陳誠信，天象似現感動。類祭上帝之典，惟思神靈之澤。幽顯對答宣揚，人神近在咫尺。

皇帝初獻，作《雲門》之舞：

獻以誠，鬱以清。山罍舉，沈齊傾。惟尚饗，洽皇情。降景福，通神明。

皇帝初獻，作《雲門》之舞：

獻禮以誠，鬱酒以清。酒罍已經舉起，天帝來飲兮齊傾。敬哉尚饗，洽我皇情。天降大福，上通神明。

皇帝初獻配帝，作《雲門》之舞：

長丘遠歷，大電遥源。弓藏高隴，鼎没寒門。人生于祖，物本於天。尊神配德，迄用康年。

皇帝初獻配帝，作《雲門》之舞：

長丘歷經久遠，大電發於遥源。弓已藏於高壟，鼎没北極之淵。人生於祖，物源於天。尊神配德，永遠康年。

皇帝初獻及獻配帝畢，奏登歌：

歲之祥，國之陽。蒼靈敬，翠雲長。象爲飾，龍爲章。乘長日，坯蟄户。列雲漢，迎風雨。大吕歌，《雲門》舞。省滌濯，奠牲牷。鬱金酒，

皇帝初獻及獻配帝畢，奏登歌：

歲之吉祥，爲國之陽。恭敬蒼靈，翠雲久長。車以象爲飾，服以龍爲章。乘此冬至之日，坯堵蟄蟲之户。群臣列如雲漢，以迎和風細雨。歌以大吕之歌，舞以《雲門》之舞。仔細省察滌

鳳凰樽。迴天眷，顧中原。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

國命在禮，君命在天。陳誠惟肅，飲福惟虔。洽斯百禮，福以千年。鈎陳掩映，天駟徘徊。雕禾飾斝，翠羽承罍。受斯茂祉，從天之來。

撤奠奏《雍樂》：

禮將畢，樂將闌。迴日轡，動天關。翠鳳摇，和鑾響。五雲飛，三步上。風爲馭，雷爲車。無轍迹，有烟霞。暢皇情，休靈命。雨留甘，雲餘慶。

帝就望燎位，奏《皇夏》：

六典聯事，九司咸則。率由舊章，於焉允塞。掌禮移次，燔柴在焉。烟升玉帛，氣斂牲牷。休氣馨香，膋芳昭晣。翼翼虔心，明明上徹。

帝還便座，奏《皇夏》：

玉帛禮畢，人神事分。嚴承乃眷，瞻仰迴雲。輦路千門，王城九軌。式道移候，司方迴指。得一惟清，於萬斯寧。受兹景命，于天告成。

方澤歌辭：

降神，奏《昭夏》：

報功陰澤，展禮玄郊。平琮鎮瑞，方鼎升庖。調歌絲竹，縮酒江茅。聲舒鍾鼓，器質陶匏。列耀秀華，凝芳都荔。川澤茂祉，丘陵容衛。雲飾山罍，蘭浮泛齊。日至之禮，歆兹大祭。

奠玉，奏《昭夏》：

曰若厚載，欽明方澤。敢以敬恭，陳之玉帛。德包含養，功藏靈迹。斯箱既千，子孫則百。

初獻，奏登歌辭：舞詞同員丘。

濯，以奠潔净牲牷。獻以鬱金之酒，捧起鳳凰之樽。獻禮迎回天眷，永遠顧我中原。

皇帝飲福酒，奏《皇夏》：

國命繫於禮儀，君命在於蒼天。陳誠惟以肅穆，飲酒惟以虔敬。百禮如此協合，福祉享以千年。鈎陳之星掩映，天駟之宿徘徊。斝雕嘉穀爲飾，金罍似乘翠羽。受此茂盛福祉，皆從天賜而來。

撤奠奏《雍樂》：

禮行將畢，樂奏欲闌。天神回駕，驚動天關。旗摇翠鳳，車響和鸞。五雲之車高飛，三步兩步上天。其速似風爲馭，其動似雷爲車。來去無轍迹，回天有烟霞。暢我皇情，慶有靈命。福如雨留甘露，祥如雲有餘慶。

帝就望燎位，奏《皇夏》：

六典合以治世，九司以此爲則。政教概由舊章，於今更爲充實。掌禮移動禮器，燔燎柴薪在此。烟升飄若玉帛，牲牷臨祭氣斂。吉氣飄散馨香，膏脂芳香白晣。翼翼虔誠之心，明明上達九天。

帝還便座，奏《皇夏》：

玉帛獻禮已畢，人神之事兩分。莊嚴承奉神乃眷，瞻仰神歸仍回雲。天子輦路經千門，王城大道寬九軌。式道迎候宫門前，司方回指引歸途。皇帝得一惟清静，萬民懷德乃安寧。受此天賜大命，向天敬告成功。

方澤歌辭：

降神，奏《昭夏》：

報功於陰澤，展禮於北郊。平琮祭地添瑞彩，方鼎升起立庖厨。絲竹用以調歌，江茅是爲縮酒。鐘鼓之聲舒緩，陶匏器皿質實。列如秀華映照，芳如荔枝凝香。川澤茂盛多福祉，山陵崇峻容戍衛。山罍飾以彩雲，酒若蘭之飄香。值此夏至之禮，神靈享此大祭。

奠玉，奏《昭夏》：

地厚以載萬物，欽哉光明方澤。以敬以恭，陳之玉帛。德厚含養萬物，功高藏其靈迹。倉廩既逾千數，子孫福享百傳。

初獻，奏登歌辭：舞詞同圓丘。

質明孝敬，求陰順陽。壇有四陛，琮爲八方。牲牷蕩滌，蕭合馨香。和鑾戾止，振鷺來翔。威儀簡簡，鍾鼓喤喤。聲和孤竹，韵入空桑。封中雲氣，坎上神光。下元之主，功深蓋藏。

望坎位，奏《皇夏》：

司筵撤席，掌禮移次。迴顧封壇，恭臨坎位。瘞玉埋俎，藏芬斂氣。是曰就幽，成斯地意。

祀五帝歌辭：

奠玉帛，奏《皇夏》辭：

嘉玉惟芳，嘉幣惟量。成形依禮，稟色隨方。神班有次，歲禮惟常。威儀抑抑，率由舊章。

初獻，奏《皇夏》：

惟令之月，惟嘉之辰。司壇宿設，掌史誠陳。敢用明禮，言功上神。鈎陳旦闢，閶闔朝分。旒垂象冕，樂奏《山雲》。將迴霆策，暫轉天文。五運周環，四時代序。鱗次玉帛，循迴樽俎。神其降之，介福斯許。

皇帝初獻青帝，奏《雲門舞》：

甲在日，鳥中星。禮東后，奠蒼靈。樹春旗，命青史。候雁還，東風起。歌木德，舞震宮。泗濱石，龍門桐。孟之月，陽之天。億斯慶，兆斯年。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帝出于震，蒼德於神。其明在日，其位居春。勞以定國，功以施人。言從配祀，近取諸身。

皇帝初獻赤帝，奏《雲門舞》：

招摇指午，對南宫。日月相會，實沈中。離光布政，動温風。純陽之月，樂炎精。赤雀丹書，飛送迎。朱弦絳鼓，罄虔誠。萬物含養，各長生。

質樸而明孝敬，求地陰以順天陽。壇有四陛，琮爲八方。牲牷蕩滌潔净，蒿草暗含馨香。地神和鑾莅至，猶如振鷺來翔。威儀之盛兮簡簡，鐘鼓之鳴兮喤喤。聲和孤竹之管，韵入空桑之瑟。封中升起雲氣，坎上顯露神光。下元之主，功深蓋藏。

望坎位，奏《皇夏》：

司筵宣布撤席，掌禮移次祭器。皇帝回顧封壇，緩步恭臨坎位。幽埋玉帛俎豆，祭品藏芬斂氣。是謂就幽，成此地意。

祀五帝歌辭：

奠玉帛，奏《皇夏》辭：

嘉玉須芳，嘉帛須量。玉帛依禮成形，稟色以隨五方。神之班位有序，歲時祭禮有常。五帝威儀抑抑，祭祀率由舊章。

初獻，奏《皇夏》：

值此當祭之月，適逢嘉辰之時。司壇已設宿衛，掌史誠敬已陳。敢用顯明之禮，以言功歸上神。鈎陳之宫旦闢，閶闔之門晨開。象冕垂旒，樂奏《山雲》。雷霆策駕將回，天文隨之暫轉。五運周流往還，四時更替代序。玉帛鱗次陳列，巡迴樽俎之間。神其降之，許我大福。

皇帝初獻青帝，奏《雲門舞》：

甲在之日，春分之時。禮東帝，奠蒼靈。迎神樹春旗，記事命青史。候雁北還，東風起時。歌以贊木德，舞以頌震宮。有泗濱之石磬，設龍門之桐琴。孟春之月，艷陽之天。料此慶典，兆我豐年。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青帝出於東方，天德歸於神靈。其明在日，其位居春。其勞足以定國，其功在於施人。言從青帝配祀，近而取諸自身。

皇帝初獻赤帝，奏《雲門舞》：

招摇之星指南，正對南宫列星。日月相會之時，實沈之星在中。日光宣德布政，大地吹拂温風。夏至純陽之月，萬物喜樂炎精。朱雀銜來丹書，飛送而至相迎。朱赤之弦絳色鼓，奏樂聲聲獻虔誠。赤帝含養萬物，無不生長繁盛。

皇帝獻配帝，奏舞：

以炎爲政，以火爲官。位司南陸，享配離壇。三和實俎，百味浮蘭。神其茂豫，天步艱難。

皇帝初獻黄帝，奏《雲門舞》：

三光儀表正，四氣風雲同。戊己行初曆，黄鍾始變宫。平琮禮内鎮，陰管奏司中。齋壇芝曄曄，清野桂馮馮。夕牢芬六鼎，安歌韵八風。神光乃超忽，佳氣恒葱葱。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四時咸一德，五氣或同論。猶吹鳳凰管，尚對梧桐園。器圜居土厚，位總配神尊。始知今奏樂，還用我《雲門》。

皇帝初獻白帝，奏《雲門舞》：

肅靈兑景，承配秋壇。雲高火落，露白蟬寒。帝律登年，金精行令。瑞獸霜輝，祥禽雪映。司藏肅殺，萬保咸宜。厥田上上，收功在斯。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金行秋令，白帝朱宣。司正五雉，歌庸九川。執文之德，對越彼天。介以福祉，君子萬年。

皇帝初獻黑帝，奏《雲門舞》：

北辰爲政玄壇，北陸之祀員官。宿設玄圭浴蘭，坎德陰風御寒。次律將迴窮紀，微陽欲動細泉。管猶調於陰竹，聲未入於春弦。待歸餘於送曆，方履慶於斯年。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地始坼，虹始藏。服玄玉，居玄堂。沐蕙氣，浴蘭湯。匏器潔，水泉香。陟配彼，福無疆。君欣欣，此樂康。

宗廟歌辭：

皇帝入廟門，奏《皇夏》：

肅肅清廟，岩岩寢門。欹器防

皇帝獻配帝，奏舞：

赤帝以炎爲政，以火爲職。位司南陸之星，享配離位之壇。三和祭品滿俎，百味佳肴浮蘭。神其美兮悦兮，天行舉步艱難。

皇帝初獻黄帝，奏《雲門舞》：

三光儀表中正，四氣風雲相同。戊己之日行初曆，黄鐘之律始變宫。平琮之内含禮數，陰管之吕奏司中。齋壇靈芝茂曄曄，清野桂花香馮馮。夕牢芬芳香六鼎，安歌之韵含八風。神光悠遠超忽，佳氣鬱鬱葱葱。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四時咸能歸一德，五氣或可同時論。樂奏猶吹鳳凰管，獻祭尚對梧桐園。器質渾圓居土厚，其位居中配神尊。始知今日奏禮樂，配舞還用我《雲門》。

皇帝初獻白帝，奏《雲門舞》：

白帝肅靈現兑景，承請祭之配秋壇。天高雲淡暑氣消，露白葉落蟬苦寒。帝之律令合豐年，金精行令至秋天。瑞獸白霜相輝映，祥禽如雪映照明。帝德司藏秋肅殺，萬物保藏皆相宜。厥土膏腴惟上上，一歲收功在此時。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金德以行秋令，白帝號爲朱宣。設官名爲五雉，九川歌以大功。政行執文之德，以答彼天恩澤。帝助我皇福祉，君子享國萬年。

皇帝初獻黑帝，奏《雲門舞》：

北辰之徵應玄壇，北陸之祀備員官。宿設玄圭沐蘭湯，坎德北風須禦寒。時序將回曆紀窮，微陽欲動如細泉。陰竹之管調陰聲，聲律未入於春弦。待歸餘日送殘曆，方行慶禮於新年。

皇帝初獻配帝，奏舞：

冬至地始裂，彩虹已歸藏。服飾佩玄玉，宫室居玄堂。沐香佩蕙草，齋戒浴蘭湯。獻神匏器潔，配帝水泉香。登配彼黑帝，福祉享無疆。帝君喜欣欣，康樂乃永享。

宗廟歌辭：

皇帝入廟門，奏《皇夏》：

肅穆兮清廟，高峻兮寢門。置欹器以防滿，

滿，金人戒言。應𨍏懸鼓，崇牙樹羽。階變升歌，庭紛象舞。閟安象設，緝熙清奠。春鮪初登，新萍先薦。僾然入室，儼乎其位。凄愴履之，非寒之謂。

降神奏《昭夏》：

永惟祖武，潛慶靈長。龍圖革命，鳳曆歸昌。功移上墋，德耀中陽。清廟肅肅，猛虡煌煌。曲高大夏，聲和盛唐。牲牷蕩滌，蕭合馨香。和鑾戾止，振鷺來翔。永敷萬國，是則四方。

俎入，皇帝升階，奏《皇夏》：

年祥辯日，上協龜言。奉酎承列，來庭駿奔。雕禾飾斝，翠羽承樽。敬殫如此，恭惟執燔。

皇帝獻皇高祖，奏《皇夏》：

慶緒千重秀，鴻源萬里長。無時猶戢翼，有道故韜光。盛德必有後，仁義終克昌。明星初肇慶，大電久呈祥。

皇帝獻皇曾祖德皇帝，奏《皇夏》：

克昌光上烈，基聖穆西藩。崇仁高涉渭，積德被居原。帝圖張往迹，王業茂前尊。重芬德陽廟，叠慶壽陵園。百靈光祖武，千年福孝孫。

皇帝獻皇祖太祖文皇帝，奏《皇夏》：

雄圖屬天造，宏略遇群飛。風雲猶聽命，龍躍遂乘機。百二當天險，三分拒樂推。函谷風塵散，河陽氛霧晞。濟弱淪風起，扶危頹運歸。地紐崩還正，天樞落更追。原祠乍超忽，畢隴或綿微。終封三尺劍，長卷一戎衣。

皇帝獻文宣皇太后，奏《皇夏》：

月靈興慶，沙祥發源。功參禹迹，德贊堯門。言容典禮，褕狄徽

鑄金人以戒言。小鼓引兮大鼓鳴，崇牙樹羽飾懸鐘。登階變爲升堂歌，庭前紛紛起象舞。閟安神像設祖廟，明堂光明上清奠。鰉鰉春日剛入貢，獻祖先要墊新萍。神靈仿佛入清室，儼然端坐在廟堂。感懷凄愴步履緩，非爲寒冷心悲傷。

降神奏《昭夏》：

永念先祖遺業，默祝神靈壽長。猶如龍圖革命，鳳曆歸於姬昌。功隨靈移兮上蒼冥，德留中陽兮永耀光。清廟兮肅肅，鐘鼓兮煌煌。曲高大於夏禹，聲和盛過陶唐。牲牷蕩滌潔净，蕭草合以馨香。和鑾鳴兮神至，似白鷺振翅來翔。福祉永布萬國，爲則遠至四方。

俎入，皇帝升階，奏《皇夏》：

年祥須辯日，上協聽龜言。奉酎續成列，來庭皆駿奔。斝雕飾嘉禾，樽刻乘翠羽。虔敬殫如此，恭謹執燔薪。

皇帝獻皇高祖，奏《皇夏》：

祖宗福緒千重秀，洪淵水流萬里長。機不至時猶戢翼，進退有道故韜光。盛德必有後人繼，仁義施布終能昌。太白啓明開福祉，大電光耀永呈祥。

皇帝獻皇曾祖德皇帝，奏《皇夏》：

克昌光大先祖業，謀略睿智和西藩。崇仁曾經涉渭水，積德被迫居原州。帝業之圖張往迹，王業之謀茂前尊。重芬德陽廟，叠慶壽陵園。百靈耀祖迹，千年福孝孫。

皇帝獻皇祖太祖文皇帝，奏《皇夏》：

雄圖屬天造，宏略遇群飛。風雲猶聽命，龍躍遂乘機。百二當天險，三分拒樂推。函谷之戰風塵散，河陽之役氛霧晞。濟幼弱淪風又起，扶危傾頹運復歸。地紐崩壞還扶正，天樞墜落再追回。猶原祠一時渺然，如畢隴偶或綿微。終封百戰三尺劍，長捲征塵一戎衣。

皇帝獻文宣皇太后，奏《皇夏》：

興慶於月靈之前，追思鳳祥之源。其功可參禹迹，其德堪贊堯門。言含典章禮儀，爲后美德

章。儀形温德，令問昭陽。日月不居，歲時晼晚。瑞雲纏心，閟宫惟遠。

皇帝獻閔皇帝，奏《皇夏》:

龍圖基代德，天步屬艱難。謳歌還受瑞，揖讓乃登壇。升輿芒刺重，入位據關寒。卷舒雲泛濫，游揚日浸微。出鄭終無反，居桐竟不歸。祀夏今惟舊，尊靈謚更追。

皇帝獻明皇帝，奏《皇夏》:

若水逢降君，窮桑屬惟政。丕哉馭帝籙，鬱矣當天命。方定五雲官，先齊八風令。文昌氣似珠，太史河如鏡。南宫學已開，東觀書還聚。文辭金石韵，毫翰風飆豎。清室桂馮馮，齋房芝詡詡。寧思玉管笛，空見靈衣舞。

皇帝獻高祖武皇帝，奏《皇夏》:

南河吐雲氣，北斗降星神。百靈咸仰德，千年一聖人。書成紫微動，律定鳳凰馴。六軍命西土，甲子陳東鄰。戎衣此一定，萬里更無塵。烟雲同五色，日月并重輪。流沙既西静，盤木又東臣。凱樂聞朱雁，鐃歌見白麟。今爲六代祀，還得九疑賓。

皇帝還東壁，飲福酒，奏《皇夏》:

禮殫裸獻，樂極休成。長離前掞，宗祀文明。縮酌浮蘭，澄罍合鬯。磬折禮容，旋回靈貺。受釐徹俎，飲福移樽。惟光惟烈，文子文孫。

皇帝還便坐，奏《皇夏》:

庭闋四始，筵終三薦。顧步階墀，徘徊餘奠。六龍矯首，七萃警途。鼓移行漏，風轉相烏。翼翼從事，綿綿四時。惟神降嘏，永言保之。

太祖輔魏之時，高昌款附，乃得

彰顯。温德形於儀容，美名聞於昭陽。日月運行不止，歲時已近遲暮。瑞雲縈繞心懷，所居神宫幽遠。

皇帝獻閔皇帝，奏《皇夏》:

龍圖革命始代德，時運不濟實艱難。謳歌盛德復受瑞，揖讓再三乃登基。升輿尚覺芒刺重，入位更知據關寒。捲舒無度雲浮沉，遠播美名日漸微。出鄭終無返，居桐竟不歸。禮祀夏禹爲懷舊，尊靈謚號更追思。

皇帝獻明皇帝，奏《皇夏》:

若水逢君降居，窮桑托付大政。大哉受籙馭天下，鬱兮膺圖受天命。方定五雲官職，先齊八風政令。文昌瑞氣光似珠，太史之河明如鏡。南宫之學已開，東觀藏書還聚。文辭美如金石韵，毫翰勁如風飆豎。清室桂香鬱馮馮，齋房靈芝簇詡詡。聲不聞兮寧思玉管笛，貌不見兮空見靈衣舞。

皇帝獻高祖武皇帝，奏《皇夏》:

南河吐祥雲之氣，北斗降衆星之神。百靈咸來仰其德，千年始出一聖人。書成感動紫微，律定馴如鳳凰。六軍奉命征西土，甲子出兵陳東鄰。戎衣征戰此一定，萬里澄清更無塵。烟雲光輝同五色，日月照耀并重輪。流沙既平西疆静，盤木又傳東土臣。凱樂已聞朱雁曲，鐃歌又見獲白麟。今爲六代之祀，還得九疑迎賓。

皇帝還東壁，飲福酒，奏《皇夏》:

禮畢裸獻鬯酒，樂終祀祖慶成。長離光耀於前，宗祀文理光明。縮酒飄散蘭香，澄罍蕴含鬱鬯。禮容恭如磬折，靈賜旋迴敬承。祭餘已受撤俎，敬飲福酒移樽。祖宗偉業光烈，文子文孫繼承。

皇帝還便坐，奏《皇夏》:

庭樂四始已闋，筵獻三薦告終。一步一顧階墀，縈恩徘徊餘奠。車駕六馬昂首，七隊禁衛警途。鼓報時移行漏刻，路迴風轉相烏隨。翼翼恭謹從事，綿綿四時不輟。神之降福，永遠保之。

北周太祖輔佐西魏的時候，高昌款附，因此

其伎，教習以備饗宴之禮。及天和六年，武帝罷掖庭四夷樂。其後帝娉皇后於北狄，得其所獲康國、龜茲等樂，更雜以高昌之舊，并於大司樂習焉。采用其聲，被於鍾石，取《周官》制以陳之。

明帝武成二年正月朔旦，會群臣於紫極殿，始用百戲。武帝保定元年，詔罷之。及宣帝即位，而廣召雜伎，增修百戲。魚龍漫衍之伎，常陳殿前，累日繼夜，不知休息。好令城市少年有容貌者，婦人服而歌舞相隨，引入後庭，與宮人觀聽。戲樂過度，游幸無節焉。

武帝以梁鼓吹熊羆十二案，每元正大會，列於懸間，與正樂合奏。宣帝時，革前代鼓吹，制爲十五曲。第一，改漢《朱鷺》爲《玄精季》，言魏道陵遲，太祖肇開王業也。第二，改漢《思悲翁》爲《征隴西》，言太祖起兵，誅侯莫陳悅，掃清隴右也。第三，改漢《艾如張》爲《迎魏帝》，言武帝西幸，太祖奉迎，宅關中也。第四，改漢《上之回》爲《平竇泰》，言太祖擁兵討泰，悉擒斬也。第五，改漢《擁離》爲《復恒農》，言太祖攻復陝城，關東震肅也。第六，改漢《戰城南》爲《克沙苑》，言太祖俘斬齊十萬衆於沙苑，神武脱身至河，單舟走免也。第七，改漢《巫山高》爲《戰河陰》，言太祖破神武於河上，斬其將高敖曹、莫多婁貸文也。第八，改漢《上陵》爲《平漢東》，言太祖命將平隨郡安陸，俘馘萬計也。第九，改漢《將進酒》爲《取巴蜀》，言太祖遣軍平定蜀地也。第十，改漢《有所思》爲《拔江陵》，言太祖命將擒蕭繹，平南土也。第十一，改漢《芳樹》爲《受魏禪》，言閔帝受終於

得到他們的歌舞伎，并教習舞樂以備饗宴大禮之用。到天和六年，武帝便廢除了掖庭的四夷樂。後來皇帝聘皇后於北狄，得其所獲康國、龜茲等樂，再加上高昌的舊樂，并命大司樂負責教習。采用其曲調，用鐘磬演奏，以因襲《周官》之制。

明帝武成二年正月初一，在紫極殿大會群臣的時候，始用百戲。武帝保定元年，下詔停用。到宣帝即位以後，又廣召雜伎，增修百戲。於是魚龍混雜泛濫之雜伎，常陳於殿前，累日繼夜，不知休息。又喜好讓城市少年容貌姣好者，着婦人服飾而歌舞相隨，并引入後宮，與宮人一起觀賞。戲樂過度，游幸毫無節制。

武帝以梁之鼓吹熊羆十二案，每年元旦大會群臣的時候，都列於鐘懸之間，與正樂合奏。宣帝時，命人改革前代鼓吹樂，定爲十五曲。第一，改漢代《朱鷺》爲《玄精季》，説魏國運衰微，太祖開始奠定王業。第二，改漢代《思悲翁》爲《征隴西》，説太祖起兵，誅滅侯莫陳悦，掃清隴右。第三，改漢代《艾如張》爲《迎魏帝》，説西魏孝武帝西幸，太祖奉禮迎接，居於關中。第四，改漢代《上之回》爲《平竇泰》，説太祖率兵討竇泰，全部擒斬。第五，改漢代《擁離》爲《復恒農》，説太祖攻克陝城，關東爲之震動。第六，改漢代《戰城南》爲《克沙苑》，説太祖在沙苑俘獲斬殺齊十萬衆，齊神武脱身逃至黃河，單舟逃走。第七，改漢代《巫山高》爲《戰河陰》，説太祖在黃河擊破齊神武，斬其將高敖曹、莫多婁貸文。第八，改漢代《上陵》爲《平漢東》，説太祖命將平定隨郡安陸，俘斬左耳以萬計。第九，改漢代《將進酒》爲《取巴蜀》，説太祖派兵平定蜀地。第十，改漢代《有所思》爲《拔江陵》，説太祖命將擒蕭繹，平南土。第十一，改漢代《芳樹》爲《受魏禪》，説閔帝受禪結束西魏，君臨萬國。第十二，改漢代《上邪》爲《宣重光》，説明帝入宮承繼大統，興隆皇道。第十三，改漢代《君馬黄》爲《哲皇出》，説高祖以聖德繼天命，天下服從。第十四，

魏，君臨萬國也。第十二，改漢《上邪》爲《宣重光》，言明帝入承大統，載隆皇道也。第十三，改漢《君馬黄》爲《哲皇出》，言高祖以聖德繼天，天下向風也。第十四，改漢《稚子班》爲《平東夏》，言高祖親率六師破齊，擒齊主於青州，一舉而定山東也。第十五，改古《聖人出》爲《擒明徹》，言陳將吴明徹，侵軼徐部，高祖遣將，盡俘其衆也。宣帝晨出夜還，恒陳鼓吹。嘗幸同州，自應門至赤岸，數十里間，鼓樂俱作。祈雨仲山還，令京城士女，於衢巷奏樂以迎之。公私頓敝，以至於亡。

改漢代《稚子班》爲《平東夏》，説高祖親率大軍擊破北齊，擒齊主於青州，一舉而定山東。第十五，改古代《聖人出》爲《擒明徹》，説陳將吴明徹，侵擾徐部，高祖遣將，盡俘其衆。宣帝晨出夜還，常陳鼓吹之樂。曾經行幸同州，自應門至赤岸，數十里間，鼓樂齊鳴。祈雨從仲山回京，令京城士女，在街道里巷奏樂歡迎。公私頓時衰敗，以至於亡國。

高祖既受命，定令，宫懸四面各二虡，通十二鎛鍾，爲二十虡。虡各一人。建鼓四人，柷敔各一人。歌、琴、瑟、簫、筑、箏、搊箏、卧箜篌、小琵琶，四面各十人，在編磬下。笙、竽、長笛、横笛、簫、篳篥、箎、塤，四面各八人，在編鍾下，舞各八佾。宫懸簨虡，金五博山，飾以旒蘇樹羽。其樂器應漆者，天地之神皆朱，宗廟加五色漆畫。天神懸内加雷鼓，地祇加靈鼓，宗廟加路鼓。登歌，鐘一虡，磬一虡，各一人；歌四人，兼琴瑟；簫、笙、竽、横笛、箎、塤各一人。其漆畫及博山旒蘇樹羽，與宫懸同。登歌人介幘、朱連裳、烏皮履。宫懸及下管人，平巾幘，朱連裳。凱樂人，武弁，朱褠衣，履襪。文舞，進賢冠，絳紗連裳，帛内單，皂領袖襈，烏皮鞮，左執籥，右執翟。二人執纛，引前，在舞人數外，衣冠同舞人。武弁，朱褠衣，烏皮履。三十二人，執戈，龍楯。三十二人執戚，龜。二人執旍，居前。二人執鼗，二人執鐸，二人執

隋高祖文皇帝既受天命，定律令，宫懸四面各二架，鎛鐘十二架，共爲二十架。每架各一人。建鼓四人，柷敔各一人。歌、琴、瑟、簫、筑、箏、搊箏、卧箜篌、小琵琶，四面各十人，設在編磬下。笙、竽、長笛、横笛、簫、篳篥、箎、塤，四面各八人，設在編鐘下，舞各八佾。宫懸簨虡、金五博山，飾以旒蘇樹羽。樂器應該上漆的，祭天地之神都漆成紅色，祭宗廟加五色漆畫。祭天神時宫懸内加雷鼓，祭地祇時加靈鼓，祭宗廟時加路鼓。奏登歌時，用鐘一虡，磬一虡，各一人；歌四人，兼彈奏琴瑟；簫、笙、竽、横笛、箎、塤各一人。其漆畫以及博山旒蘇樹羽，與宫懸相同。唱登歌的人戴介幘、着朱連裳、登烏皮履。宫懸敲鐘磬者以及其下面的吹管人，戴平巾幘，着朱連裳。奏凱樂人，頭戴武弁，身穿朱褠衣，足穿襪。文舞人，戴進賢冠，外穿絳紗連裳，内着帛單衣，皂領袖襈，登烏皮履，左手執籥管，右手執雉羽。另二人執羽毛幢，爲前導，不算在作舞人數之内，所穿戴衣冠與舞人相同。武舞人，戴武弁，穿朱褠衣，登烏皮履。三十二人，執戈，龍飾盾牌。另三十二人執戚，龜飾盾牌。二人執旍旗，居前引導。二人手執長柄摇鼓，二人執鐸，二人執鐃，二人執錞。四人執弓矢，四人執殳，四人執戟，四人執

鐃，二人執錞。四人執弓矢，四人執殳，四人執戟，四人執矛。自旍已下夾引，并在舞人數外，衣冠同舞人。

矛。自旍下面夾旍引導，都不算在作舞人數之内，衣冠與作舞人相同。

皇帝宫懸及登歌，與前同。應漆者皆五色漆畫。懸内不設鼓。

皇帝所用宫懸和登歌，與前述相同。應上漆的樂器均爲五色漆畫。宫懸内不設鼓。

皇太子軒懸，去南面，設三鎛鍾於辰丑申。三建鼓亦如之。其登歌，去兼歌者，减二人。其簨虡金三博山。樂器漆者，皆朱漆之。其餘與宫懸同。

皇太子用軒懸，即去掉南面的懸鐘磬，設三鎛鐘於上述宫懸十二鎛鐘的辰位丑位及申位。三建鼓的位置與三鎛鐘相同。其登歌，去掉兼奏其他樂器的，歌者由四人减爲二人。其懸鐘磬用的簨虡配以金三博山。樂器當漆者，都用朱漆。其餘與宫懸相同。

大鼓、小鼓、大駕鼓吹，并朱漆畫。大鼓加金鐲，凱樂及節鼓，飾以羽葆。其長鳴、中鳴、横吹，皆五采衣幡，緋掌，畫交龍，五采脚。大角幡亦如之。大鼓、長鳴工人，皂地苣文；金鉦、棡鼓、小鼓、中鳴、吴横吹工人，青地苣文；凱樂工人，武弁，朱褠衣；横吹，緋地苣文。并爲帽、袴褶。大角工人，平巾幘、緋衫，白布大口袴。内宫鼓樂服色，皆準此。

大鼓、小鼓、大駕出行鼓吹諸樂器，一并用朱漆畫。大鼓以及節鼓用的金鐲，凱樂樂器及節鼓，都飾有羽葆。其長鳴、中鳴、横吹，都用五彩衣幡，掌爲緋帛，畫交龍圖紋，脚爲五色彩帛。大角衣幡與上相同。大鼓、長鳴樂工，服爲皂地火炬紋；金鉦、棡鼓、小鼓、中鳴、吴横吹樂工，服爲青地火炬紋；凱樂樂工，戴武弁冠，穿朱褠衣；横吹，服爲緋地火炬紋。都戴帽、穿褲褶。大角樂工，戴平巾幘、着緋衫，白布大口褲。内宫鼓樂服色，都以此爲準。

皇太子，鐃及節鼓，朱漆畫，飾以羽葆。餘鼓吹并朱漆。大鼓、小鼓無金鐲。長鳴、中鳴、横吹，五采衣幡，緋掌，畫蹲獸，五采脚。大角幡亦如之。大鼓、長鳴、横吹工人，紫帽，緋袴褶。金鉦、棡鼓、小鼓、中鳴工人，青帽，青袴褶。鐃吹工人，武弁，朱褠衣。大角工人，平巾幘，緋衫，白布大口袴。

用於皇太子，鐃以及節鼓樂器，爲朱漆畫，飾以羽蓋。其餘鼓吹樂器一并朱漆。大鼓、小鼓不另加金鐲。長鳴、中鳴、横吹，用五彩衣幡，掌爲緋色帛，上畫蹲獸，脚爲五彩帛。大角衣幡與上相同。大鼓、長鳴、横吹樂工，爲紫帽，緋褲褶。金鉦、棡鼓、小鼓、中鳴樂工，爲青帽，青褲褶。鐃吹樂工，穿戴武弁，朱褠衣。大角樂工，穿戴平巾幘，緋衫，白布大口褲。

正一品，鐃及節鼓，朱漆畫，飾以羽葆。餘鼓吹并朱漆。長鳴、中鳴、横吹，五采衣幡，緋掌，畫蹲獸，五采脚。大角幡亦如之。大鼓、長鳴、横吹工人，紫帽，赤布袴褶。金鉦、棡鼓、小鼓、中鳴工人，青帽，青布袴褶。鐃吹工人，武弁，朱褠衣。大角工人，平巾幘，緋衫，白

用於正一品，鐃及節鼓，爲朱漆畫，飾以羽蓋。其餘鼓吹樂器一并用朱漆。長鳴、中鳴、横吹，用五彩衣幡，掌爲緋色帛，上畫蹲獸，脚爲五彩帛。大角衣幡也是如此。大鼓、長鳴、横吹樂工，戴紫帽，穿赤布褲褶。金鉦、棡鼓、小鼓、中鳴樂工，戴青帽，穿青布褲褶。鐃吹樂工，武弁冠，朱褠衣。大角樂工，平巾幘，緋衫，白布大口褲。三品以上，用朱漆鐃，飾以五

布大口袴。三品以上，朱漆鐃，飾以五采。騶、哄工人，武弁，朱褠衣。餘同正一品。四品，鐃及工人衣服同三品。餘鼓皆緑沈。金鉦、㭾鼓、大鼓工人，青帽，青布袴褶。

開皇二年，齊黄門侍郎顔之推上言："禮崩樂壞，其來自久。今太常雅樂，并用胡聲，請馮梁國舊事，考尋古典。"高祖不從，曰："梁樂亡國之音，奈何遣我用邪？"是時尚因周樂，命工人齊樹提檢校樂府，改换聲律，益不能通。俄而柱國、沛公鄭譯奏上，請更修正。於是詔太常卿牛弘、國子祭酒辛彦之、國子博士何妥等議正樂。然淪謬既久，音律多乖，積年議不定。高祖大怒曰："我受天命七年，樂府猶歌前代功德邪？"命治書侍御史李諤，引弘等下，將罪之。諤奏："武王克殷，至周公相成王，始制禮樂。斯事體大，不可速成。"高祖意稍解。

又詔求知音之士，集尚書，參定音樂。譯云："考尋樂府鍾石律吕，皆有宫、商、角、徵、羽、變宫、變徵之名。七聲之内，三聲乖應，每恒求訪，終莫能通。先是周武帝時，有龜兹人曰蘇祗婆，從突厥皇后入國，善胡琵琶。聽其所奏，一均之中間有七聲。因而問之，答云：'父在西域，稱爲知音。代相傳習，調有七種。'以其七調，勘校七聲，冥若合符。一曰'娑陁力'，華言平聲，即宫聲也。二曰'鷄識'，華言長聲，即商聲也。三曰'沙識'，華言質直聲，即角聲也。四曰'沙侯加濫'，華言應聲，即變徵聲也。五曰'沙臘'，華言應和聲，即徵聲也。六曰'般贍'，華言五聲，即羽聲也。七曰'俟利箑'，華言斛牛聲，即變宫聲也。"譯因習

彩。掌騶、哄的樂工，戴武弁，着朱褠衣。其餘與正一品相同。四品，鐃及樂工衣服與三品相同。其餘鼓等樂器都用緑沈漆。金鉦、㭾鼓、大鼓樂工，都是青帽，青布褲褶。

開皇二年，北齊黄門侍郎顔之推上書説："禮崩樂壞，由來已久。現在太常所用雅樂，并用胡聲，請依據梁國舊事，并參考古代典章加以修訂。"高祖不從，説："梁樂是亡國之音，怎麽能讓我用呢？"當時還在沿用周樂，於是便命樂工齊樹提考核古代朝廟樂章，改换聲律，結果却更加混亂而前後不能貫通。不久，柱國、沛公鄭譯奏明皇上，請求再加修正。於是下詔命太常卿牛弘、國子祭酒辛彦之、國子博士何妥等重新議定正樂。然而因爲沉淪謬傳已久，音律多有不合，雖議積年而終不能定。高祖大怒説："我受天命已經七年，怎麽樂章還在歌頌前代功德？"命治書侍御史李諤，引牛弘等下獄，欲追究其罪責。李諤上奏："武王克殷以後，直至周公相成王，纔制定禮樂。此事體重大，不可要求速成。"高祖之意方稍緩解。

又下詔求知音之士，會集於尚書省，參與制定音律樂章。鄭譯説："考究古代樂章鐘石律吕，都有宫、商、角、徵、羽、變宫、變徵之名。七聲之内，有三聲乖應，每每求訪，終究不能通順。此前在周武帝時，有龜兹人名叫蘇祗婆，跟隨突厥皇后入國，善彈胡琵琶。聽其所奏樂曲，一均之中都間有七聲。因而問他，他回答説：'父在西域，稱爲知曉音樂。代相傳習，調有七種。'用他的七調，與七聲相互核對，仿佛暗相符合。一是'娑陁力'，漢語叫做平聲，亦即宫聲。二是'鷄識'，漢語叫做長聲，亦即商聲。三是'沙識'，漢語叫做質直聲，亦即角聲。四是'沙侯加濫'，漢語叫做應聲，亦即變徵聲。五是'沙臘'，漢語叫做應和聲，亦即徵聲。六是'般贍'，漢語叫做五聲，亦即羽聲。七是'俟利箑'，漢語叫做斛牛聲，亦即變宫聲。"鄭譯於是習而彈之，纔得到準確的七聲。然而依據此七調，又有五旦之名，每旦作七調。用漢語翻

而彈之，始得七聲之正。然其就此七調，又有五旦之名，旦作七調。以華言譯之，旦者則謂“均”也。其聲亦應黃鍾、太簇、林鍾、南吕、姑洗五均，已外七律，更無調聲。譯遂因其所捻琵琶，弦柱相飲爲均，推演其聲，更立七均。合成十二，以應十二律。律有七音，音立一調，故成七調十二律，合八十四調，旋轉相交，盡皆和合。仍以其聲考校太樂所奏，林鍾之宫，應用林鍾爲宫，乃用黃鍾爲宫；應用南吕爲商，乃用太簇爲商；應用應鍾爲角，乃取姑洗爲角。故林鐘一宫七聲，三聲并戾。其十一宫七十七音，例皆乖越，莫有通者。又以編懸有八，因作八音之樂。七音之外，更立一聲，謂之應聲。譯因作書二十餘篇，以明其指。至是譯以其書宣示朝廷，并立議正之。時邳國公世子蘇夔，亦稱明樂，駁譯曰：《韓詩外傳》所載樂聲感人，及《月令》所載五音所中，并皆有五，不言變宫、變徵。又《春秋左氏》所云：‘七音六律，以奉五聲。’準此而言，每宫應立五調，不聞更加變宫、變徵二調爲七調。七調之作，所出未詳。”譯答之曰：“周有七音之律，《漢書·律曆志》，天地人及四時，謂之七始。黃鍾爲天始，林鍾爲地始，太簇爲人始，是爲三始。姑洗爲春，蕤賓爲夏，南吕爲秋，應鍾爲冬，是爲四時。四時三始，是以爲七。今若不以二變爲調曲，則是冬夏聲闕，四時不備。是故每宫須立七調。”衆從譯議。

譯又與夔俱云：“案今樂府黃鍾，乃以林鍾爲調首，失君臣之義，清樂黃鍾，以小吕爲變徵，乖相生之道。今請雅樂黃鍾宫，以黃鍾爲調首，清樂去小吕，還用蕤賓爲變徵。”衆皆

譯，所謂旦就是“均”。其聲同樣應黃鐘、太簇、林鐘、南吕、姑洗五均，其餘七律，則再無調聲。鄭譯於是根據他所捻琵琶，弦柱相飲爲均，推演其聲，又立七均，合爲十二，以應十二律。一律有七音，每音立一調，以此構成七調十二律，合爲八十四調，旋轉相接，全部和諧相合。仍以其聲核對於太樂所奏音樂，林鐘之宫，應用林鐘爲宫，却成了用黃鐘爲宫；應用南吕爲商，却成了用太簇爲商；應用應鐘爲角，却取姑洗爲角。所以林鐘一宫七聲，有三聲不合。其餘十一宫七十七音，依例都有背離，没有一例能够貫通的。於是又因編懸鐘有八，因而作八音之樂。七音之外，再立一聲，謂之應聲。鄭譯以此作書二十餘篇，以明其要旨。至此鄭譯以其書宣示於朝廷，并提議訂正。當時邳國公世子蘇夔，也號稱通曉音樂，他反駁鄭譯説：“《韓詩外傳》所載樂聲感人，以及《月令》所載五音所中，都爲五聲，并没説過變宫、變徵。另外《春秋左氏》所説：‘七音六律，以奉五聲。’以此而論，每宫應設五調，没有聽説過另加變宫、變徵二調爲七調的。七調之作，其出處没有根據。”鄭譯回答説：“周有七音之律，《漢書·律曆志》也説，天地人及四時，是謂七始。黃鐘爲天始，林鐘爲地始，太簇爲人始，是爲三始。姑洗爲春，蕤賓爲夏，南吕爲秋，應鐘爲冬，是爲四時。四時三始，因此爲七。現在若不以二變聲爲調曲，則冬夏聲缺，四時不完備。所以每宫應立七調。”衆人都同意鄭譯的説法。

鄭譯又與蘇夔共同提出：“按現在樂府黃鐘，是以林鐘爲調首，喪失君臣之義；清樂之黃鐘宫，以小吕爲變徵，違背相生之道。今請雅樂黃鐘宫，以黃鐘爲調首，清樂去掉小吕，仍用蕤賓爲變徵。”衆人都同意他們的意見。

從之。

夔又與譯議，欲累黍立分，正定律吕。時以音律久不通，譯、夔等一朝能爲之，以爲樂聲可定。而何妥舊以學聞，雅爲高祖所信。高祖素不悦學，不知樂，妥又耻已宿儒，不逮譯等，欲沮壞其事。乃立議非十二律旋相爲宫，曰："經文雖道旋相爲宫，恐是直言其理，亦不通隨月用調，是以古來不取。若依鄭玄及司馬彪，須用六十律，方得和韵。今譯唯取黄鍾之正宫，兼得七始之妙義。非止金石諧韵，亦乃簨虡不繁，可以享百神，可以合萬舞矣。"而又非其七調之義，曰："近代書記所載，縵樂鼓琴吹笛之人，多云'三調'。三調之聲，其來久矣。請存三調而已。"時牛弘總知樂事，弘不能精知音律。又有識音人萬寶常，修洛陽舊曲，言幼學音律，師於祖孝徵，知其上代修調古樂。周之璧翣，殷之崇牙，懸八用七，盡依《周禮》備矣。所謂正聲，又近前漢之樂，不可廢也。是時競爲異議，各立朋黨，是非之理，紛然淆亂。或欲令各修造，待成，擇其善者而從之。妥恐樂成，善惡易見，乃請高祖張樂試之。遂先説曰："黄鍾者，以象人君之德。"及奏黄鍾之調，高祖曰："滔滔和雅，甚與我心會。"妥因陳用黄鍾一宫，不假餘律，高祖大悦，班賜妥等修樂者。自是譯等議寢。

蘇夔又同鄭譯商議，準備以累黍立分，以準確訂正律吕。當時因爲音律久已不能貫通，鄭譯、蘇夔等人一旦完成，就可以之爲樂律聲規從此確定下來了。而何妥向以學問淵博聞名，平素又得到高祖信賴。高祖向來不喜歡學習，不懂音樂。何妥又耻於自己既爲宿儒，竟不及鄭譯等人，打算阻止破壞此事。於是對十二律旋相爲宫提出非議，説："經文雖説過旋相爲宫，恐怕衹是直言其理，也不都隨月用調，所以自古以來并不采納。如果依據鄭玄和司馬彪的説法，須用六十律，方得和韵。現在鄭譯衹取黄鍾之正宫，又得七始之妙義，非衹金石諧韵，簨虡也不繁雜，可以用來享祭百神，可以合萬舞了。"然而又非議其七調之義，説："近代書記有所記載，雜樂鼓琴吹笛之人，多説'三調'。三調之聲，其來已久。請僅存三調而已。"當時牛弘總掌樂事，牛弘不能精通音律。又有善知音律之人萬寶常，演修洛陽舊曲，聲稱自幼學習音律，從師於祖孝徵，知其上代研究古樂。周之璧翣，殷之崇牙，簨虡上都是懸八鐘而用七鐘，完全依據《周禮》。所謂正聲，又接近前漢之樂，不可廢除。當時競相提出異議，各立朋黨，是非之理，紛然混淆雜亂。有人提出讓他們各自修造，等完成以後，擇其善者而從之。何妥害怕樂成以後，好壞容易分辨，於是請高祖允許他設樂而奏。并先對高祖説："黄鍾是象徵人君之德的。"及至奏黄鍾之調，高祖説："滔滔和雅，甚與我心相合。"何妥因而提出僅用黄鍾一宫，不兼及其餘各律，高祖大悦，頒賜何妥等修樂者。自此以後，鄭譯等的議論没有人再提起了。

隋書卷十五

志第十

音樂(下)

開皇九年平陳，獲宋、齊舊樂，詔於太常置清商署，以管之。求陳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復居其職。由是牛弘奏曰：

臣聞周有六代之樂，至《韶》、《武》而已。秦始皇改周舞曰《五行》，漢高帝改《韶舞》曰《文始》，以示不相襲也。又造《武德》，自表其功，故高帝廟奏《武德》、《文始》、《五行》之舞。又作《昭容》、《禮容》，增演其意。《昭容》生於《武德》，蓋猶古之《韶》也。《禮容》生於《文始》，矯秦之《五行》也。文帝又作《四時》之舞，故孝景帝立，追述先功，采《武德舞》作《昭德舞》，被之管弦，薦於太宗之廟。孝宣采《昭德舞》爲《盛德舞》，更造新歌，薦於武帝之廟。據此而言，遞相因襲，縱有改作，并宗於《韶》。至明帝時，東平獻王采《文德舞》爲《大武》之舞，薦于光武之廟。

漢末大亂，樂章淪缺，魏武平荆州，獲杜夔，以爲軍謀祭酒，使創雅樂。時散騎侍郎鄧静善咏雅歌，樂師尹胡能習宗祀之

開皇九年滅陳，獲得南朝宋、齊時的舊樂，下詔在太常下設置清商署，來管理它們。找到陳朝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并恢復了他們原來的職務。因此牛弘上奏道：

臣聽説周朝有六代的樂章，到《韶》樂、《武》樂而止。秦始皇把周舞改名爲《五行》，漢高祖把《韶舞》改名爲《文始》，以表示不相因襲。又製作《武德》，標榜自己的功業，所以祭祀高祖廟時演奏《武德》、《文始》、《五行》等樂舞。後來又製作《昭容》、《禮容》，以增廣演繹追思之情。《昭容》産生於《武德》，猶如古時的《韶》樂。《禮容》産生於《文始》，用以糾正秦的《五行》。漢文帝又作《四時》之舞，因此漢景帝即位後，追述先皇功德，參照《武德舞》製作《昭德舞》，用管弦樂器演奏，獻於太宗之廟。漢宣帝參照《昭德舞》作《盛德舞》，另作新歌，獻於武帝之廟。據此而言，這些樂章，依次相互因襲，縱然有些改編，也都以《韶》樂爲宗。到東漢明帝時，東平獻王參照《文德舞》作《大武》之舞，獻於光武帝之廟。

東漢末年天下大亂，樂章淪喪闕失，魏武帝平定荆州，得到杜夔，任命他爲軍謀祭酒，讓他創製雅樂。當時散騎侍郎鄧静善於咏唱雅歌，樂師尹胡能教習宗廟祭祀用的樂

曲，舞師馮肅曉知先代諸舞。總練研精，復於古樂，自夔始也。文帝黄初，改《昭容》之樂爲《昭業樂》，《武德》之舞爲《武頌舞》，《文始》之舞爲《大韶舞》，《五行》之舞爲《大武舞》。明帝初，公卿奏上太祖武皇帝樂曰《武始》之舞，高祖文皇帝樂曰《咸熙》之舞。又製樂舞，名曰《章斌》之舞，有事於天地宗廟，及臨朝大饗，并用之。

曲，舞師馮肅熟知前代各種舞樂。他們總結提煉鑽研精選，恢復了古樂的風貌，這是從杜夔開始的。魏文帝黄初年間，改《昭容》之樂爲《昭業樂》，《武德》之舞爲《武頌舞》，改《文始》之舞爲《大韶舞》，改《五行》之舞爲《大武舞》。魏明帝初年，公卿大臣奏呈太祖武皇帝廟樂名爲《武始》之舞，高祖文皇帝廟樂名爲《咸熙》之舞。又製作樂舞，名爲《章斌》之舞，在祭祀天地宗廟及朝廷大宴群臣時，都用這些。

晋武帝泰始二年，遣傅玄等造行禮及上壽食舉歌詩。張華表曰："按漢、魏所用，雖詩章辭異，興廢隨時，至其韵逗曲折，并繫於舊，一皆因襲，不敢有所改也。"九年，荀勗典樂，使郭夏、宋識造《正德》、《大豫》之舞。改魏《昭武舞》曰《宣武舞》，羽籥舞曰《宣文舞》。江左之初，典章堙紊，賀循爲太常卿，始有登歌之樂。大寧末，阮孚等又增益之。咸和間，鳩集遺逸，鄴没胡後，樂人頗復南度，東晋因之，以具鍾律。太元間，破苻永固，又獲樂工楊蜀等，閑練舊樂，於是金石始備。尋其設懸音調，并與江左是同。

晋武帝泰始二年，派傅玄等人作行禮及頌壽宴飲時所用的詩歌。張華上表稱："考察漢、魏用樂，雖然詩句辭章不同，興衰隨時而變，至於它們的音韵節拍樂曲旋律，都與舊樂相關聯，一概因襲承傳，不敢有所改變。"泰始九年，荀勗主管樂部，命郭夏、宋識製作《正德》、《大豫》之舞。改魏時的《昭武舞》爲《宣武舞》，羽籥舞爲《宣文舞》。東晋初年，典制樂章湮廢散亂，賀循任太常卿後，纔開始有登歌之樂。東晋明帝太寧末年，阮孚等人又加以增補。東晋成帝咸和年間，搜求散佚的舊曲古樂，鄴城被胡人占領後，樂工有很多人渡江到了南方，東晋依靠他們，備置鐘鼓樂律。孝武帝太元年間，大破苻堅，又得到樂工楊蜀等，他們熟悉舊樂，於是鐘磬禮樂初具規模。探察那時設置的音律宫調，都和東晋是一樣的。

慕容垂破慕容永於長子，盡獲苻氏舊樂。垂息爲魏所敗，其鍾律令李佛等，將太樂細伎，奔慕容德於鄴。德遷都廣固，子超嗣立，其母先没姚興，超以太樂伎一百二十人詣興贖母。

後燕慕容垂攻破慕容永於長子時，全部繳獲了前秦的原有樂部。不久慕容垂被北魏打敗，後燕的鐘律令李佛等人，率領太樂部年輕伎工，到鄴城投奔南燕的慕容德。慕容德遷都到廣固，其子慕容超繼位，慕容超的母親此前被後秦姚興俘虜，慕容超用太樂部伎工一百二十人送給姚興，贖回母親。

及宋武帝入關，悉收南渡。永初元年，改《正德舞》曰《前舞》，《大武舞》曰《後舞》。

到宋武帝進入關中時，把他們全部帶到江南。永初元年，把《正德舞》改爲《前舞》，《大武舞》改爲《後舞》。宋文帝元嘉

文帝元嘉九年，太樂令鍾宗之，更調金石。至十四年，典書令奚縱，復改定之。又有《凱容》、《宣業》之舞，齊代因而用之。蕭子顯《齊書·志》曰："宋孝建初，朝議以《凱容舞》爲《韶舞》，《宣業舞》爲《武德舞》。據《韶》爲言，《宣業》即是古之《大武》，非《武德》也。"故《志》有《前舞》、《凱容》歌辭，《後舞》、《凱容》歌辭者矣。至于梁初，猶用《凱容》、《宣業》之舞，後改爲《大壯》、《大觀》焉。今人猶喚《大觀》爲《前舞》，故知樂名雖隨代而改，聲韵曲折，理應常同。

九年，太樂令鍾宗之重訂音律。到元嘉十四年，典書令奚縱又重新改定。還有《凱容》舞、《宣業》舞，齊代代延用。蕭子顯的《齊書·樂志》上説："宋孝建初年，朝廷擬議用《凱容舞》爲《韶舞》，《宣業舞》爲《武德舞》。就《韶》舞而言，《宣業舞》是古代的《大武》，而不是《武德》。"所以《樂志》中有《前舞》、《凱容》舞的歌詞，《後舞》、《凱容》舞的歌詞。到梁朝初年，仍然用《凱容》、《宣業》之舞，後來纔改爲《大壯》舞、《大觀》舞。現在還有人叫《大觀》舞爲《前舞》，因而知道樂舞名稱雖然隨着朝代更替而改變，但聲韵旋律，原理應該是大致相同的。

前克荆州，得梁家雅曲，今平蔣州，又得陳氏正樂。史傳相承，以爲合古。且觀其曲體，用聲有次，請修緝之，以備雅樂。其後魏洛陽之曲，據《魏史》云"太武平赫連昌所得"，更無明證。後周所用者，皆是新造，雜有邊裔之聲。戎音亂華，皆不可用。請悉停之。

此前攻占荆州時，得到梁朝的雅樂，現在平定蔣州，又得到陳朝的正樂。史册均有記載，應該認爲是合於古制的。况且觀察其曲調體系，所用聲韵很有規律，請對其加以修訂，用以充實雅樂。至於北魏的洛陽之曲，根據《魏史》記載"太武帝平定赫連昌時所得"，但没有明確的證據。北周所用的樂舞，都是新製作的，雜有邊遠蠻夷之聲。以戎狄之音擾亂華夏正音，一概不宜選用。請下令全部停用。

制曰："制禮作樂，聖人之事也，功成化洽，方可議之。今宇内初平，正化未洽。遽有變革，我則未暇。"晋王廣又表請，帝乃許之。

文帝下詔："創製禮儀編定雅樂，是聖人的事，功業告成教化宏洽後，纔能提上議程。現在天下剛剛安定，王治教化未洽，就急着變革，我還没有餘暇。"晋王楊廣再次上表請求，文帝纔應允。

牛弘遂因鄭譯之舊，又請依古五聲六律，旋相爲宫。雅樂每宫但一調，唯迎氣奏五調，謂之五音。縵樂用七調，祭祀施用。各依聲律尊卑爲次。高祖猶憶妥言，注弘奏下，不許作旋宫之樂，但作黄鍾一宫而已。於是牛弘及秘書丞姚察、通直散騎常侍

牛弘於是承襲鄭譯原來的設想，又請求依據古時的五聲六律，順次循環製作宫調。雅樂每宫衹一調，惟獨迎氣樂奏五調，稱爲五音。縵樂用七調，祭祀用。各依其聲律的高低位置爲序。高祖仍記着何妥的話，對牛弘奏章批注後發下，不許作旋宫之樂，衹作了黄鐘一宫而已。於是牛弘和秘書丞姚察、通直散騎常侍許善心、儀同三司

許善心、儀同三司劉臻、通直郎虞世基等，更共詳議曰：

後周之時，以四聲降神，雖采《周禮》，而年代深遠，其法久絶，不可依用。謹案《司樂》："凡樂，圜鍾爲宫，黄鍾爲角，太簇爲徵，姑洗爲羽，舞《雲門》以祭天。函鍾爲宫，太簇爲角，姑洗爲徵，南吕爲羽，舞《咸池》以祭地。黄鍾爲宫，大吕爲角，太簇爲徵，圜鍾爲羽，舞《韶》以祀宗廟。"馬融曰："圜鍾，應鍾也。"賈逵、鄭玄曰："圜鍾，夾鍾也。"鄭玄又云："此樂無商聲，祭尚柔剛，故不用也。"干寶云："不言商，商爲臣。王者自謂，故置其實而去其名，若曰，有天地人物，無德以主之，謙以自牧也。"先儒解釋，既莫知適從。然此四聲，非直無商，又律管乖次，以其爲樂，無克諧之理。今古事異，不可得而行也。

按《東觀書·馬防傳》，大予丞鮑鄴等上作樂事，下防。防奏言："建初二年七月鄴上言，天子食飲，必順于四時五味，而有食舉之樂。所以順天地，養神明，求福應也。今官雅樂獨有黄鍾，而食舉樂但有太簇，皆不應月律，恐傷氣類。可作十二月均，各應其月氣。公卿朝會，得聞月律，乃能感天，和氣宜應。詔下太常評焉。太常上言，作樂器直錢百四十六萬，奏寢。今明詔復下，臣防以爲可須上天之明時，因歲首之嘉月，發太簇之律，奏雅頌之音，以迎和氣。"其條貫甚具，遂獨施行。起於十

劉臻、通直郎虞世基等人，又共同詳細闡述説：

北周的時候，用四聲樂迎神，雖然采用了《周禮》，然而年代久遠，其具體方法早已失傳，不能作爲依據。謹案《司樂》所載："凡是作樂，以圜鐘爲宫，黄鐘爲角，太蔟爲徵，姑洗爲羽，舞《雲門》舞以告祭上天。以函鐘爲宫，太蔟爲角，姑洗爲徵，南吕爲羽，舞《咸池》舞以告祭於地。以黄鐘爲宫，大吕爲角，太蔟爲徵，圜鐘爲羽，舞《韶》舞以祭祀宗廟。"馬融説："圜鐘，就是應鐘。"賈逵、鄭玄説："圜鐘，是指夾鐘。"鄭玄又説："這套樂曲没有商聲，祭祀崇尚剛柔相濟，所以不用商聲。"干寶説："不用商聲，是因爲商是臣。王者自稱，因而衹用其實而除去其名，就像説，我擁有天地人民萬物，但缺少德才來主宰它們，那是表示自己是謙遜的君主。"先儒的解釋，已經讓人們不知所從。然而這四聲，不止是没有商聲，而且律管乖離失序，用它作樂，絶無和諧的道理。現在和古時事情不相同，不能按照它們施行。

考察《東觀漢記·馬防傳》記載，大予丞鮑鄴等人上書議論制定禮樂之事，下詔令馬防參議。馬防上奏稱："建初二年七月鮑鄴上書説，天子飲食，必須順應四時調和五味，因而設有進食樂。目的是順應自然，恭養神明，以求福報。現在朝廷雅樂惟有黄鐘，而進食時衹有太蔟，都不對應月律，恐怕會損傷自然之氣。可以製作十二月韵律，各自對應當月的氣候。公卿大臣參加朝會，得以聆聽相應月律，就能感悟上天之意，與自然之氣相適應。皇帝下詔讓太常評議。太常上奏説，製作樂器需用一百四十六萬銅錢，上奏没得到皇帝的答覆。現在明確頒詔再議，臣馬防認爲應待上天清明之時，趁一年開始的那個好月份，開啓太蔟之律，奏響雅頌之音，以迎接祥和之氣。"他的建議有

月，爲迎氣之樂矣。又《順帝紀》云："陽嘉二年冬十月庚午，以春秋爲辟雍，隸太學，隨月律。十月作應鍾，三月作姑洗。元和以來，音戾不調，修復黄鍾，作樂器，如舊典。"據此而言，漢樂宮懸有黄鍾均，食舉太簇均，止有二均，不旋相爲宫，亦以明矣。計從元和至陽嘉二年，纔五十歲，用而復止。驗黄帝聽鳳以制律吕，《尚書》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周禮》有"分樂而祭"。此聖人制作，以合天地陰陽之和，自然之理，乃云音戾不調，斯言誣之甚也。

條理而且具體，於是單獨得到施行。從十月開始奏迎氣之樂。還有《順帝本紀》中記載："陽嘉二年冬十月庚午日，以春秋兩季在辟雍祭祀，辟雍隸屬於太學，隨應月律。十月奏應鐘，三月奏姑洗。元和年間以來，音律乖張不調，重新修復黄鐘，補造樂器，嚴格遵循古制。"根據這種説法，漢樂宫懸有黄鐘韵，進食時用太族韵，衹有這兩韵，不是相旋爲宫，也是明確無誤的。算起來從元和到陽嘉二年，剛剛五十年，用了一段時間又廢止了。驗證黄帝聽到鳳鳴而製作律吕之樂，《尚書》上説"我想聽六律五聲"，《周禮》上有"用不同的樂律分别祭祀"。此爲聖人所作，以配合天地陰陽的和諧，自然的本性，如説其音律錯亂不協調，此言過於虚妄。

今梁、陳雅曲，并用宫聲。按《禮》："五聲十二律，還相爲宫。"盧植云："十二月三管流轉用事，當用事者爲宫。宫，君也。"鄭玄曰："五聲宫、商、角、徵、羽。其陽管爲律，陰管爲吕。布十二辰，更相爲宫，始自黄鍾，終於南吕，凡六十也。"皇侃疏："還相爲宫者，十一月以黄鍾爲宫，十二月以大吕爲宫，正月以太簇爲宫。餘月放此。凡十二管，各備五聲，合六十聲。五聲成一調，故十二調。"此即釋鄭義之明文，無用商、角、徵、羽爲别調之法矣。《樂稽耀嘉》曰："東方春，其聲角，樂當宫於夾鍾。餘方各以其中律爲宫。"若有商、角之理，不得云宫於夾鍾也。又云："五音非宫不調，五味非甘不和。"又《動聲儀》："宫唱而商和，是謂善本，太平之樂也。"《周禮》："奏黄鍾，歌大吕，以祀天神。"

現存梁、陳雅樂，都用宫聲。據《禮記》上記載："五聲十二律，迴環相替爲宫調。"盧植説："十二個月中三管輪流使用，當用之管爲宫。宫，象徵君王。"鄭玄説："五聲宫、商、角、徵、羽。用陽管定律，用陰管定吕。分布在十二個月中，交替作爲宫調，從黄鐘開始，到南吕結束，共六十個調。"皇侃解釋説："交替相互爲宫調，就是十一月以黄鐘爲宫，十二月以大吕爲宫，正月以太族爲宫。其餘各月仿照此例。凡十二個管，每管都具備五聲，合計爲六十聲。五聲構成一調，所以有十二調。"這就是對鄭玄説法的明確解釋，没有用商、角、徵、羽構成别調的方法。《樂稽耀嘉》上説："東方代表春，其聲爲角，樂當定宫於夾鐘。其餘各方以中律之聲爲宫。"如果用商、角的原理，就不能説宫調定於夾鐘了。又説："五音没有宫聲不能和諧，五味没有甘味無法調和。"還有《動聲儀》："宫聲首唱而以商聲應和，可稱爲善本，是太平盛世的樂曲。"《周禮》："奏響黄鐘，高歌大吕，用以奉祀天神。"鄭玄説"用黄鐘之鐘，大吕之聲爲韵"。韵，就是調。因此崔靈恩説："六樂十

鄭玄"以黄鍾之鍾，大吕之聲爲均"。均，調也。故崔靈恩云："六樂十二調，亦不獨論商、角、徵、羽也。"又云："凡六樂者，皆文之以五聲，播之以八音。"故知每曲皆須五聲八音錯綜而能成也。《樂寇子》云："師文鼓琴，命宫而總四聲，則慶雲浮，景風翔。"唯《韓詩》云："聞其宫聲，使人温厚而寬大。聞其商聲，使人方廉而好義。"及古有清角、清徵之流。此則當聲爲曲。今以五引爲五聲，迎氣所用者是也。餘曲悉用宫聲，不勞商、角、徵、羽。何以得知？荀勗論三調爲均首者，得正聲之名，明知雅樂悉在宫調。已外徵、羽、角，自爲謡俗之音耳。且西凉、龜兹雜伎等，曲數既多，故得隸於衆調，調各别曲，至如雅樂少，須以宫爲本，歷十二均而作，不可分配餘調，更成雜亂也。

二調也不止論商、角、徵、羽四聲。"又説："凡是六樂，都用五聲加以文飾，都用八音進行傳播。"由此可知每章樂曲都要五聲八音協調并用纔能完成。《樂寇子》上説："師文彈琴，用宫聲總領其他四聲，於是慶雲浮動，和風飄飄。"祇有《韓詩》上説："聽到宫聲，讓人温柔敦厚而胸懷寬廣。聽到商聲，能讓人方正廉潔而主持正義。"古時有清角、清徵之類的樂曲，這就是當聲爲曲。現在以五引爲五聲，迎氣時用的就是。其餘的樂曲都用的是宫聲，不必用商、角、徵、羽等聲。怎麽知道的呢？荀勗論證以三調爲首韵的樂曲，得正聲的美名，顯然知道雅樂都在宫調之中。此外的徵、羽、角等聲，自然是民謡俗曲了。况且西凉、龜兹雜伎等，樂曲數目既已很多，因此隸屬於衆聲調，每調中又有可以區别的曲目，至於像其中的雅樂較少，要以宫聲爲根本，依據十二韵逐個作成，不能再分配餘調，以免造成更多的雜錯混亂。

其奏大抵如此。帝并從之。故隋代雅樂，唯奏黄鍾一宫，郊廟饗用一調，迎氣用五調。舊工更盡，其餘聲律，皆不復通。或有能爲蕤賓之宫者，享祀之際肆之，竟無覺者。

他們的奏章大致這樣。皇上聽從了他們的意見。因而隋代的雅樂，祇奏黄鐘一宫，祭祀天地祖先供饗時祇用一調，迎氣樂用五調。舊時樂工散失殆盡，其餘聲調都不能再通曉。偶爾有能奏蕤賓之宫的，祭祀時展示一下，竟然没有人能够覺察。

弘又修皇后房内之樂，據毛萇、侯苞、孫毓故事，皆有鍾聲，而王肅之意，乃言不可。又陳統云："婦人無外事，而陰教尚柔，柔以静爲體，不宜用於鍾。"弘等采肅、統以取正焉。高祖龍潜時，頗好音樂，常倚琵琶，作歌二首，名曰《地厚》、《天高》，托言夫妻之義。因即取之爲房内曲。命婦人并登歌上壽并用之。職在宫内，女人教習之。

牛弘又修訂皇后内宫的樂曲，根據毛萇、侯苞、孫毓的舊例，都有鐘聲，而王肅的意見，却説不可以。陳統還説："婦女没有關於外界的事情，而且對婦女的教育崇尚柔順，柔順以安静爲本，所以不宜用鐘聲。"牛弘等采用王肅、陳統的意見加以糾正。高祖未登位時，很喜好音樂，經常倚抱琵琶，作了兩首歌，名叫《地厚》、《天高》，寄托闡述夫妻間的大道理。因而拿來作爲内宫之曲。命婦人和登歌、頌壽時伴奏。職責在宫内，因而由女人教授演習。

初後周故事，懸鍾磬法，七正七倍，合爲十四。蓋準變宫、變徵，凡爲七聲，有正有倍，而爲十四也。長孫紹遠引《國語》泠州鳩云："武王伐殷，歲在鶉火。"自鶉及駟，七位故也。既以七同其數，而以律和其聲，於是有七律。又引《尚書大傳》"謂之七始"，其注云："謂黄鍾、林鍾、太簇、南吕、姑洗、應鍾、蕤賓也。"歌聲不應此者，皆去之。然據一均言也。宫、商、角、徵、羽爲正，變宫、變徵爲和，加倍而有十四焉。又梁武帝加以濁倍，三七二十一而同爲架，雖取繁會，聲不合古。又後魏時，公孫崇設鍾磬正倍，參懸之。弘等并以爲非，而據《周官·小胥職》"懸鍾磬，半之爲堵，全之爲肆"。鄭玄曰："鍾磬編懸之，二八十六而在一虡。鍾一堵，磬一堵，謂之肆。"又引《樂緯》"宫爲君，商爲臣，君臣皆尊，各置一副，故加十四而懸十六"。又據漢成帝時，犍爲水濱，得石磬十六枚，此皆懸八之義也。懸鍾磬法，每虡準之，懸八用七，不取近周之法懸七也。

起初北周舊例，懸挂鐘磬的方法，是七正七反，合計爲十四組。大約以變宫、變徵爲標準，共爲七聲，有正有反，因而爲十四組。長孫紹遠引用《國語》泠州鳩説："武王伐紂那年，歲星在鶉火宫。"從鶉火星到天駟星，相距七位的原故。既用七與數相應，又用音律調和其聲，於是就有了七個音律。又引證《尚書大傳》"稱爲七始"，注釋稱："是指黄鐘、林鐘、太簇、南吕、姑洗、應鐘、蕤賓。"歌聲不符合此律的，一概除去。這是衹據一韵而説的。宫、商、角、徵、羽爲正聲，變宫、變徵爲和聲，加上反面架設的就有十四架了。又梁武帝時增加濁倍，三七二十一同時爲架，雖是取繁會之意，但其聲不合於古制。又北魏時，公孫崇設鐘磬分正背，交插懸架。牛弘等都認爲不對，而根據《周禮·小胥職》載"懸挂鐘磬，挂其一半稱爲堵，挂其全部稱爲肆"。鄭玄説："鐘磬要編組懸架，二八一十六件爲一虡。鐘一堵，磬一堵，稱爲一肆。"又引用《樂緯》上説"以宫爲君，以商爲臣，君臣都得到尊崇，各設一副，因此加上十四就懸了十六"。又根據漢成帝時，在犍爲水濱，得到十六枚石磬，這都是懸挂八件的證明。懸挂鐘磬的方法，以每架爲標準，懸挂八件而用其中的七件，不采取近世北周懸挂七件的方法。

又參用《儀禮》及《尚書大傳》，爲宫懸陳布之法。北方北向，應鍾起西，磬次之，黄鍾次之，鍾次之，大吕次之，皆東陳。一建鼓在其東，東鼓。東方西向，太簇起北，磬次之，夾鍾次之，鍾次之，姑洗次之，皆南陳。一建鼓在其南，東鼓。南方北向，中吕起東，鍾次之，蕤賓次之，磬次之，林鍾次之，皆西陳。一建鼓在其西，西鼓。西方東向，夷則起南，鍾次之，南吕次之，磬次之，無射次之，皆北陳。一建鼓在其北，西鼓。其大射，則撤北面而加鉦鼓。祭天用雷鼓、雷鼗，祭地用靈鼓、靈

又參考《儀禮》和《尚書大傳》，制定宫懸陳列布置的方法。北方的朝向北，從西邊起設應鐘，其次是磬，其次是黄鐘，其次是鐘，其次是大吕，都向東陳列。一架建鼓在它們的東側，這是東鼓。東方的朝向西，從北邊起是太簇，其次是磬，其次是夾鐘，其次是鐘，其次是姑洗，都向南陳列。一架建鼓在它們南側，這也是東鼓。南方的朝向北，從東邊起是中吕，其次是鐘，其次是蕤賓，其次是磬，其次是林鐘，都向西陳列。一架建鼓在它們西側，這是西鼓。西方的朝向東，從南邊起是夷則，其次是鐘，其次是南吕，其次是磬，其次是無射，都向北陳列。一架建鼓在它們的北側，這也是西鼓。大射時，則撤去北面的而加設鉦鼓。祭天時用雷鼓、雷鼗，祭

鼗，宗廟用路鼓、路鼗。各兩設在懸內。

又準《儀禮》，宮懸四面設鎛鍾十二虡，各依辰位。又甲、丙、庚、壬位，各設鍾一虡，乙、丁、辛、癸位，各陳磬一虡。共爲二十虡。其宗廟殿庭郊丘社并同。樹建鼓于四隅，以象二十四氣。依月爲均，四箱同作，蓋取毛傳《詩》云"四懸皆同"之義。古者鎛鍾據《儀禮》擊爲節檢，而無合曲之義。又大射有二鎛，皆亂擊焉，乃無成曲之理。依後周以十二鎛相生擊之，聲韵克諧。每鎛鍾、建鼓各一人。每鍾、磬簨簴各一人，歌二人，執節一人，琴、瑟、箏、筑各一人。每鍾簴，竽、笙、簫、笛、塤、篪各一人。懸内柷、敔各一人，柷在東，敔在西。二舞各八佾。樂人皆平巾幘、絳褠衣。樂器并采《周官》，參之梁代，擇用其尤善者。其簨簴皆金五博山，飾以崇牙，樹羽旒蘇。其樂器應漆者，天地之神皆朱漆，宗廟及殿庭則五色漆畫。晋、宋故事，箱别各有柷、敔，既同時戛之，今則不用。

又《周官·大司樂》："奏黄鍾，歌大吕，舞《雲門》，以祀天神。奏太簇，歌應鍾，舞《咸池》，以祭地祇。奏姑洗，歌南吕，舞《大韶》，以祀四望。奏蕤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奏夷則，歌小吕，舞《大護》，以享先妣。奏無射，歌夾鍾，舞《大武》，以享先祖。"此乃周制，立二王三恪，通己爲六代之樂。至四時祭祀，則分而用之。以六樂配十二調，一代之樂，則用二調矣。隋去六代之樂，又無四望、先妣之祭，今既與古祭法有别，乃以神祇位次分樂配焉。奏黄鍾，歌大吕，以

地時用靈鼓、靈鼗，祭宗廟祖先時用路鼓、路鼗。各設兩套在懸架以内。

又以《儀禮》爲準，鐘鼓禮樂四面設鎛鐘十二架，各依辰位放置。又在甲、丙、庚、壬位上各設鐘一架，在乙、丁、辛、癸位上，各陳磬一架。一共是二十架。其於宗廟、殿庭、郊、丘、社所用規模相同。在四角樹立建鼓，以象徵二十四節氣。依照月令爲韵，四厢同時奏樂，本是用毛傳的《詩經》所説"四面懸樂同時奏響"之義。古時的鎛鐘據《儀禮》載是爲敲擊節拍或檢驗用的，并没有合奏樂曲的意義。另外大射時設有二鎛，都隨意敲擊，是不可能演奏成曲調的。依照北周時用十二隻鎛應和敲擊，聲韵和諧。每架鎛鐘、建鼓各設一人。每架鐘、磬各設一人，歌咏者二人，執節者一人，操琴、瑟、箏、筑者各一人。每架鐘，吹竽、笙、簫、笛、塤、篪者各一人。懸架内擊柷、敔者各一人，擊柷者在東，擊敔者在西。兩組舞各横竪八行。奏樂人都戴平巾幘、穿絳色單衣。樂器形制都依《周禮》定，參考梁代形式，選用其中最出色的。其樂器組架梁柱間都作成金色五博山形，并用崇牙作裝飾，樹立羽毛挂着旒蘇。其他樂器應當漆飾的，祭天地之神的朱紅漆，宗廟殿庭用的塗五色漆加以彩畫。晋、宋舊例，四厢各設柷、敔，從前同時敲擊，現在已經不用了。

又據《周禮·大司樂》載："奏黄鐘樂，謳大吕歌，作《雲門》舞，以祭天神。奏太蔟樂，謳應鐘歌，作《咸池》舞，以祭地神。奏姑洗樂，謳南吕歌，作《大韶》舞，以祭四方。奏蕤賓樂，謳函鐘歌，作《大夏》舞，以祭山川。奏夷則樂，謳小吕歌，作《大護》舞，以祭先妣。奏無射樂，謳夾鐘歌，作《大武》舞，以祭祖先。"這是西周制度，立二王三恪之位，加上本朝爲六代之樂。至於四時祭祀，則分别使用。用六樂配合十二調，一代音樂，就用兩調了。隋朝省去六代之樂，又没有四方、先妣的祭祀，現在既然與古代祭祀方法有區别，就用天神地祇的位次分别配樂了。奏黄鐘樂，謳大吕歌，以祭圜丘。黄鐘用以宣導六氣，耀魄天神，最爲尊貴，所以演奏

祀圜丘。黄鍾所以宣六氣也，耀魄天神，最爲尊極，故奏黄鍾以祀之。奏太簇，歌應鍾，以祭方澤。太簇所以贊陽出滯，崐崙厚載之重，故奏太簇以祀之。奏姑洗，歌南吕，以祀五郊、神州。姑洗所以滌潔百物，五郊神州，天地之次，故奏姑洗以祀之。奏蕤賓，歌函鍾，以祭宗廟。蕤賓所以安静神人，祖宗有國之本，故奏蕤賓以祀之。奏夷則，歌小吕，以祭社稷、先農。夷則所以咏歌九穀，貴在秋成，故奏夷則以祀之。奏無射，歌夾鍾，以祭巡狩方岳。無射所以示人軌物，觀風望秩，故奏無射以祀之。同用文武二舞。其圜丘降神六變，方澤降神八變，宗廟禘祫降神九變，皆用《昭夏》。其餘祭享皆一變。又《周禮》，王出，奏《王夏》，尸出，奏《肆夏》。叔孫通法，迎神奏《嘉至》。今亦隨事立名。皇帝入出，皆奏《皇夏》。群官入出，皆奏《肆夏》。食舉上壽，奏《需夏》。迎、送神，奏《昭夏》。薦獻郊廟，奏《諴夏》。宴饗殿上，奏登歌。并文舞武舞，合爲八曲。古有宫、商、角、徵、羽五引，梁以三朝元會奏之。今改爲五音，其聲悉依宫商，不使差越。唯迎氣於五郊，降神奏之，《月令》所謂"孟春其音角"是也。通前爲十三曲。并内宫所奏《天高》、《地厚》二曲，於房中奏之，合十五曲。

其登歌法，準《禮·郊特牲》"歌者在上，匏竹在下"。《大戴》云："清廟之歌，懸一磬而尚拊搏。"又在漢代，獨登歌者，不以絲竹亂人聲。近代以來，有登歌五人，别升於上，絲竹一部，進處階前。此蓋《尚書》"戛擊鳴球，搏拊琴瑟以咏，祖考來格"之義也。梁武《樂論》以爲登歌

黄鐘來祭祀他。奏太蔟樂，謳應鐘歌，以祭方澤。用太蔟贊助陽氣超脱滯氣，崐崙承載厚重，所以用太蔟祭祀它。奏姑洗樂，謳南吕歌，以祭五郊、神州。用姑洗可以洗净世間萬物，五郊神州的位置，僅次於天地，所以用姑洗樂祭祀。奏蕤賓樂，謳函鐘歌，以祭宗廟。蕤賓可以安静祖先的靈魂，祖宗是保有國運的根本，所以用蕤賓樂祭祀。奏夷則樂，謳小吕歌，以祭土神、穀神和神農。夷則可以咏歌九穀，貴在促成秋天穀物的成熟，因此用夷則祭祀。奏無射樂，謳夾鐘歌，以祭巡狩山岳之神。無射可以示人規範楷模，觀望風俗秩序，因此用無射祭祀。同時用文武兩套舞。其中圜丘降神六變，方澤降神八變，宗廟祭祖降神九變，都用《昭夏》樂。其他的祭祀供饗都一變。又據《周禮》，天子出入，奏《王夏》樂，尸祝出入，奏《肆夏》樂。叔孫通的定制，迎接神明奏《嘉至》樂。現在也是因事而定名號。皇帝出入，都奏《皇夏》樂。群臣出入，都奏《肆夏》樂。宴會頌壽，奏《需夏》樂。迎神送神，奏《昭夏》樂。祭祀獻饗郊廟時，奏《諴夏》樂。宫殿上宴會，演奏登歌。加上文舞武舞，總共八曲。古時有宫、商、角、徵、羽五引，梁代在三朝元會時演奏。現在改爲五音，其聲調完全依照宫商音律，不讓它出現差錯混亂。祇在五郊迎氣，神明降臨時演奏，這就是《月令》上所説的"孟春應於角聲"的意思。前述這些總共十三曲。加上内宫演奏的《天高》、《地厚》二曲，在房中演奏，合計爲十五曲。

登歌演奏法，以《禮記·郊特牲》中所説"歌咏的人在上面，奏匏竹樂器的在下面"爲準。《大戴禮》上説："清廟之歌，祇懸一磬用來敲擊節拍。"另外在漢代，祇有唱登歌時，不用絲竹樂器去擾亂人的歌聲。近世以來，唱登歌者五個人，分别登階而上，絲竹一部，進到階前。這大概就是《尚書》上所説"敲擊玉磬，拍打拊鼓彈奏琴瑟而歌，祖先神靈降臨"的意思吧。梁武帝

者頌祖宗功業，檢《禮記》乃非元日所奏。若三朝大慶，百辟俱陳，升工籍殿，以咏祖考，君臣相對，便須涕洟。以此說非通，還以嘉慶用之。後周登歌，備鍾、磬、琴、瑟，階上設笙、管。今遂因之。合於《儀禮》荷瑟升歌，及笙入，立於階下，間歌合樂，是燕飲之事矣。登歌法，十有四人，鍾東磬西，工各一人，琴、瑟、箏、筑各一人，并歌者三人，執節七人，并坐階上。笙、竽、簫、笛、塤、篪各一人，并立階下。悉進賢冠，絳公服。斟酌古今，參而用之。祀神宴會通行之。若有大祀臨軒，陳於階壇之上。若册拜王公，設宫懸，不用登歌。釋奠則唯用登歌，而不設懸。

古者人君食，皆用當月之調，以取時律之聲。使不失五常之性，調暢四體，令得時氣之和。故鮑鄴上言，天子食飲，必順四時，有食舉樂，所以順天地，養神明，可作十二月均，感天和氣。此則殿庭月調之義也。祭祀既已分樂，臨軒朝會，并用當月之律。正月懸太簇之均，乃至十二月懸大吕之均，欲感君人情性，允協陰陽之序也。

又文舞六十四人，并黑介幘，冠進賢冠，絳紗連裳，内單，皂褾、領、襈、裾、革帶，烏皮履。十六人執翌。十六人執帔。十六人執旄。十六人執羽，左手皆執籥。二人執纛，引前，在舞人數外，衣冠同舞人。武舞六十四人，并服武弁，朱褠衣，革帶，烏皮履。左執朱干，右執大戚，依朱干玉戚之文。二人執旌，居前，二人執鼗，二人執鐸。金錞二，四人輿，二人作。二人執鐃次之。二人執相，在左，二人執雅，在右，各工一

《樂論》認爲唱登歌的是歌頌祖宗的豐功偉業，查驗《禮記》却不是元旦這天演奏的。如果在三朝大慶時，百官并列，樂工登殿，以歌咏祖先，君臣相對，便涕泣流淚。用這種説法解釋不通，還是應該在喜慶時用的。北周的登歌，鐘、磬、琴、瑟齊全，階上還陳設笙、管。現在仍延用之。符合《儀禮》所説荷瑟升歌的規矩，至於吹笙者入内，立於階下，在歌聲間歇時合奏樂器，那是宴會的事情了。登歌的唱法，有十四個人，鐘在東磬在西，樂工各一人，操琴、瑟、箏、筑的各一人，加上歌唱者三人，持節者七人，一同坐在階上。吹笙、竽、簫、笛、塤、篪者各一人，一同立在階下。都戴進賢冠，穿絳色公服。斟酌古今不同的記載，有選擇地采用。祭神宴會時通用。如果大祭時皇帝親臨，登歌者列於階壇之上。如果是册封王公，則設鐘鼓樂器，不用登歌。祭先聖先師時則衹用登歌，而不設鐘磬樂。

古時帝王進食，都用當月的樂調，以取應時協律之聲。使人不失五常循環之本性，調節通暢肢體，使之與時令氣候相和。因而鮑鄴上書説，天子飲食，必須順應四季時令，奏進食樂，用以順應天地，怡養神明，可作十二月韵，以感應天時和順地氣。這就是宫廷設置當月樂調的意義。祭祀既已分别用樂，臨軒朝會，都用當月樂律。正月設太蔟韵，以至十二月設大吕之韵，意欲感動君王與百姓之間的感情，協調陰陽的秩序。

另有文舞六十四人，都頭包黑介幘，戴進賢冠，穿絳色紗連衣裙，内單衣，黑色褾、領、襈、裾、皮帶，烏黑皮履。十六個人持翌。十六個人持帔。十六個人持旄。十六個人持羽，左手都執籥。有二人持大旗，在前邊導引，他們不在舞者人數之内，服裝帽子和舞者相同。武舞六十四人，都戴武士皮冠，朱紅色單衣，皮帶，烏黑皮履。左手持紅色盾牌，右手握着大斧，以符合“朱干玉戚”的典故。二人持旌旗，在前面，二人手持小鼓，二人手持大鈴。兩座金錞，放在四人抬的轎子上，二人奏樂。二人持鐃隨其後。二人持相，在左邊，二人持雅，在右邊，各有一名

人作。自旌以下夾引，并在舞人數外，衣冠同舞人。《周官》所謂“以金錞和鼓，金鐲節鼓，金鐃止鼓，金鐸通鼓”也。又依《樂記》象德擬功，初來就位，總干而山立，思君道之難也。發揚蹈厲，威而不殘也。舞亂皆坐，四海咸安也。武，始而受命，再成而定山東，三成而平蜀道，四成而北狄是通，五成而江南是拓，六成復綴，以闡太平。高祖曰：“不須象功德，直象事可也。”然竟用之。近代舞出入皆作樂，謂之階步，咸用《肆夏》。今亦依定，即《周官》所謂樂出入奏鍾鼓也。又魏、晋故事，有《矛俞》、《弩俞》及朱儒導引。今據《尚書》直云干羽，《禮》文稱羽籥干戚。今文舞執羽籥，武舞執干戚，其《矛俞》、《弩俞》等，蓋漢高祖自漢中歸，巴、俞之兵，執仗而舞也。既非正典，悉罷不用。

十四年三月，樂定。秘書監、奇章縣公牛弘，秘書丞、北絳郡公姚察，通直散騎常侍、虞部侍郎許善心，兼内史舍人虞世基，儀同三司、東宫學士饒陽伯劉臻等奏曰：“臣聞蕢桴土鼓，由來斯尚，雷出地奮，著自《易經》。邃古帝王，經邦馭物，揖讓而臨天下者，禮樂之謂也。秦焚經典，樂書亡缺，爰至漢興，始加鳩采，祖述增廣，緝成朝憲。魏、晋相承，更加論討，沿革之宜，備於故實。永嘉之後，九服崩離，燕、石、苻、姚，遞據華土。此其戎乎，何必伊川之上，吾其左衽，無復微管之功。前言往式，於斯而盡。金陵建社，朝士南奔，帝則皇規，粲然更備，與内原隔絶，三百年於兹矣。伏惟明聖膺期，會昌在運。今南征所獲梁、陳樂人，及晋、宋旗章，宛然俱

樂工演奏。自旌旗以後夾路相引，都在舞者人數以外，服裝帽子和舞者相同。這就是《周禮》所説的“以金錞應和鼓聲，金鐲調節鼓聲，金鐃停止鼓聲，金鐸通導鼓聲”。又據《樂記》象徵武德比擬功業，初來就位，總合諸干而如山立，思爲君之道的艱難。發揚蹈厲，威猛但没有傷害。舞蹈快結束時都坐下，象徵四海安寧。武舞，開始第一段剛受天命，第二段平定太行山以東，第三段平定蜀道，第四段北狄通好來朝，第五段江南開拓，第六段反復連綴，用以表明天下太平。高祖説：“不必象徵功德，衹象徵其事就行了。”然而畢竟還是采用了。近世舞隊出入都要奏樂，稱爲階步，都用《肆夏》樂。現在依照定制，即《周禮》上所説樂隊出入奏鐘鼓的意思。另外魏、晋成例，有《矛俞》、《弩俞》和侏儒在前引導。現在據《尚書》衹説盾牌雉羽，《禮記》記載有雉羽排簫盾牌大斧。現在文舞持雉羽排簫，武舞持盾牌大斧，其《矛俞》、《弩俞》等，乃漢高祖從漢中歸來，巴、俞的士兵，手持兵器的舞蹈。既然不是正規典制，都罷去不用。

開皇十四年三月，樂事已定。秘書監、奇章縣公牛弘，秘書丞、北絳郡公姚察，通直散騎常侍、虞部侍郎許善心，兼内史舍人虞世基，儀同三司、東宫學士饒陽伯劉臻等奏道：“臣等聽説以蕢桴擊土鼓，由來已久，驚雷震動大地，載於《易經》。上古帝王，經營邦國統率萬物，揖禮禪讓而治天下，這就是禮樂所稱道的。秦朝焚燒經典，樂書散失不全，及至漢朝興起，開始加以集中搜尋，追述前事增添新曲，纂輯成朝廷典制。魏、晋時期相繼承襲，又加以論證研討，適宜地得到沿襲，舊典逐漸完備。永嘉以後，九州分崩離析，燕氏、石氏、苻氏、姚氏等少數民族，相繼占據中原。這就是戎狄啊，何必再到伊川之上，我們已左衽戎服了，不用再嘆息没有管仲的功績了。遺言舊制，到此時都完了。東晋定都金陵，朝臣士族紛紛南渡，帝則皇規，粲然齊備，與内地中原相隔絶到現在已經三百年了。伏念聖君受命於天，會當興隆昌盛之運。現在南征時所獲得的梁、陳的樂工，和晋、宋的旗幟樂

至。曩代所不服者，今悉服之，前朝所未得者，今悉得之。化洽功成，於是乎在。臣等伏奉明詔，詳定雅樂，博訪知音，旁求儒彦，研校是非，定其去就，取爲一代正樂，具在本司。”於是并撰歌辭三十首，詔并令施用，見行者皆停之。其人間音樂，流僻日久，棄其舊體者，并加禁約，務存其本。

先是高祖遣内史侍郎李元操、直内史省盧思道等，列清廟歌辭十二曲。令齊樂人曹妙達，於太樂教習，以代周歌。其初迎神七言，象《元基曲》，獻奠登歌六言，象《傾盃曲》，送神禮畢五言，象《行天曲》。至是弘等但改其聲，合於鍾律，而辭經敕定，不敢易之。至仁壽元年，煬帝初爲皇太子，從饗于太廟，聞而非之。乃上言曰：“清廟歌辭，文多浮麗，不足以述宣功德，請更議定。”於是制詔吏部尚書、奇章公弘，開府儀同三司、領太子洗馬柳顧言，秘書丞、攝太常少卿許善心，内史舍人虞世基，禮部侍郎蔡徵等，更詳故實，創製雅樂歌辭。其祠圜丘，皇帝入，至版位定，奏《昭夏》之樂，以降天神。升壇，奏《皇夏》之樂。受玉帛，登歌，奏《昭夏》之樂。皇帝降南陛，詣罍洗，洗爵訖，升壇，并奏《皇夏》。初升壇，俎入，奏《昭夏》之樂。皇帝初獻，奏《誠夏》之樂。皇帝既獻，作文舞之舞。皇帝飲福酒，作《需夏》之樂。皇帝反爵於坫，還本位，奏《皇夏》之樂。武舞出，作《肆夏》之樂。送神作《昭夏》之樂。就燎位，還大次，并奏《皇夏》。

圜丘：

降神，奏《昭夏》辭：

章，仿佛都找到了。前代不順服的，現在都順服了，前朝没得到的，現在都得到了。王化已洽功業已成，現在就是了吧！臣等敬奉明詔，詳細修定雅樂，廣泛訪求知曉音律之士，四方求教於博學儒士，研討校勘正誤，决定删存，選定作爲一代的正樂，都在太樂府中。”於是連同所撰的歌辭三十首，下詔一并施用，此前通行者一律停止。其民間音樂，流傳日久，背離原來舊制的，都要加以禁止或約束，務求存其原貌。

此前高祖派内史侍郎李元操、直内史省盧思道等，列清廟歌辭十二曲。令齊代樂工曹妙達，在太樂府中教授傳習，用以替代北周歌辭。起初迎神樂七言，比擬《元基曲》，獻奠登歌樂六言，比擬《傾盃曲》，送神禮畢五言，比擬《行天曲》。在這次牛弘等人衹改動了樂聲，使其合於鐘律，而辭句因經皇帝審定，不敢改動。到仁壽元年，隋煬帝剛做太子，隨皇上祭饗太廟，聽了以後認爲不行。乃進言説：“清廟歌辭，文辭過於浮華艷麗，不足以記述宣揚祖宗功德，請重新議定。”於是下詔命吏部尚書、奇章公牛弘，開府儀同三司、領太子洗馬柳顧言，秘書丞、攝太常少卿許善心，内史舍人虞世基，禮部侍郎蔡徵等，重新詳查舊典，創製雅樂歌辭。其中祭圜丘時，皇帝進來，走到屏版處立定，奏響《昭夏》樂，以迎接天神的降臨。升壇，奏《皇夏》樂。接受玉帛，咏唱登歌，再奏《昭夏》樂。皇帝從南面下臺階，到放罍的地方洗手，洗完酒爵，再次升壇，同時奏《皇夏》樂。初升壇時，用俎盤進呈祭品，奏《昭夏》樂。皇帝第一次敬獻，奏《誠夏》樂。皇帝敬獻已畢，作文舞之舞。皇帝飲祭餘福酒，作《需夏》樂。皇帝把爵放還坫上，回到本位，再奏《皇夏》樂。武舞出列，奏《肆夏》樂。送神時奏《昭夏》樂。去燎祭之處，回休息之所，都奏《皇夏》樂。

圜丘祭：

神明降臨，奏《昭夏》樂辭：

肅祭典，協良辰。具嘉薦，俟皇臻。禮方成，樂已變。感靈心，迴天眷。闢華闕，下乾宫。乘精氣，御祥風。望燿火，通田燭。膺介圭，受瑄玉。神之臨，慶陰陰。烟衢洞，宸路深。善既福，德斯輔。流鴻祚，遍區宇。

肅穆神典，協和良辰。嘉肴具獻，恭迎上神。祭禮初成，樂奏數變。感悟神意，迴天眷地。開闢華闕，步下乾宮。乘駕精氣，憑御祥風。舉火遠望，四野通明。膺承玉圭，受獻瑄璧。上神親臨，福慶蔭庇。烟衢洞達，宸路遥深。守善獲福，仁德長存。流鴻永祚，遍及區宇。

皇帝升壇，奏《皇夏》辭：

於穆我君，昭明有融。道濟區域，功格玄穹。百神警衛，萬國承風。仁深德厚，信洽義豐。明發思政，勤憂在躬。鴻基惟永，福祚長隆。

皇帝登壇，奏《皇夏》辭：

穆穆我君王，和悦而昭明。聖道濟天下，神功達天穹。百神爲警衛，萬國沐仁風。仁德深且厚，信義洽且豐。夙興思善政，勤憂身力行。鴻基永堅固，福祚萬古隆。

登歌辭：

德深禮大，道高饗穆。就陽斯恭，陟配惟肅。血膋升氣，冕裘標服。誠感清玄，信陳史祝。祇承靈貺，載膺多福。

登歌辭：

德深禮盛大，道崇饗尊穆。就陽表恭敬，登獻惟莊肅。血膋清氣升，冕裘標準服。玄清載感誠，信義陳史祝。敬迎神靈賜，受載享多福。

皇帝初獻，奏《誠夏》辭：

肇禋崇祀，大報尊靈。因高盡敬，掃地推誠。六宗隨兆，五緯陪營。雲和發韵，孤竹揚清。我粢既潔，我酌惟明。元神是鑒，百禄來成。

皇帝初祭獻，奏《誠夏》辭：

禋祀典開始，平安報神靈。盡心表崇敬，傾力推忠誠。六神登祭壇，相伴繞五星。琴瑟發和韵，笛管揚清聲。供獻既潔净，奉酒亦澄明。元神爲明鑒，百福來相成。

皇帝既獻，奏文舞辭：

皇矣上帝，受命自天。睿圖作極，文教遐宣。四方監觀，萬品陶甄。有苗斯格，無得稱焉。天地之經，和樂具舉。休徵咸萃，要荒式序。正位履端，秋霜春雨。

皇帝祭獻已畢，奏文舞辭：

皇皇哉上帝，受命於昊天。睿思謀至極，文教已遐宣。四方共監觀，陶冶育萬物。有苗遠方至，功德言無比。天地總法則，和樂齊奏演。祥瑞吉兆聚，蠻荒依序班。位正履亦端，秋霜化春雨。

皇帝飲福酒，奏《需夏》辭：

禮以恭事，薦以饗時。載清玄酒，備潔薌萁。迴旒分爵，思媚軒墀。惠均撤俎，祥降受釐。十倫以具，百福斯滋。克昌厥德，永祚鴻基。

皇帝飲福酒，奏《需夏》辭：

遵禮恭其事，薦饗應其時。滿載清玄酒，香草潔且齊。回首頒爵禄，思媚憑軒墀。同享撤俎供，樂受祭獻餘。十倫已具備，百福於是生。昌明其盛德，國運基礎鴻。

武舞辭：

御曆膺期，乘乾表則。成功戡亂，順時經國。兵暢五材，武弘七

武舞辭：

御曆膺吉期，天道立準則。成功平禍亂，順時經邦國。厲兵暢五材，耀武弘七德。四夷心懔

德。懍彼遐裔，化行充塞。三道備舉，二儀交泰。情發自中，義均莫大。祀敬恭肅，鍾鼓繁會。萬國斯歡，兆人斯賴。享茲介福，康哉元首。惠我無疆，天長地久。

送神奏《昭夏》辭：

享序洽，祀禮施。神之駕，嚴將馳。奔精驅，長離耀。牲烟達，潔誠照。騰日馭，鼓電鞭。辭下土，升上玄。瞻寥廓，杳無際。澹群心，留餘惠。

皇帝就燎，還大次，并奏《皇夏》，辭同上。

五郊歌辭五首：迎送神、登歌，與圜丘同。

《青帝歌》辭，奏角音：

震宮初動，木德惟仁。龍精戒旦，鳥曆司春。陽光煦物，温風先導。岩處載驚，膏田已冒。犧牲豐潔，金石和聲。懷柔備禮，明德惟馨。

《赤帝歌》辭，奏徵音：

長嬴開序，炎上爲德。執禮司萌，持衡御國。重離得位，芒種在時。含櫻薦實，木槿垂蕤。慶賞既行，高明可處。順時立祭，事昭福舉。

《黄帝歌》辭，奏宫音：

爰稼作土，順位稱坤。孕金成德，履艮爲尊。黄本内色，宫實聲始。萬物資生，四時咸紀。靈壇汛掃，盛樂高張。威儀孔備，福履無疆。

《白帝歌》辭，奏商音：

西成肇節，盛德在秋。三農稍已，九穀行收。金氣肅殺，商威飂戾。嚴風鼓莖，繁霜殞蒂。厲兵詰暴，敕法慎刑。神明降嘏，國步惟寧。

慕，教化行邊塞。天地人道舉，日月并康泰。真情發内心，義均無限大。祭祀禮恭肅，鐘鼓繁盛會。萬國同歡慶，億民共仰賴。永享此幸福，元首永健康。我受無疆惠，地久又天長。

送神奏《昭夏》辭：

供享秩序洽，祭祀依禮施。神明之車駕，急急將奔馳。奔靈爲馳驅，長離朱羽耀。獻牲烟上達，純潔誠心照。日馭飛龍騰，雷神揮電鞭。辭别下界地，飛升上玄天。瞻望蒼穹闊，杳然無際邊。淡泊衆人心，餘惠在世間。

皇帝就祭燎位，還大庭，同奏《皇夏》樂，樂辭同上。

五郊歌辭五首：迎神、送神、登歌，與圜丘祭相同。

《青帝歌》辭，奏角音：

東廷雷初動，木德屬和仁。神龍警人醒，鳥官本司春。陽光照萬物，和風已先臨。山間始驚動，沃土地氣升。犧牲且豐潔，金石奏和聲。懷柔因禮備，垂遠在德明。

《赤帝歌》辭，奏徵音：

長夏揭序幕，炎炎火爲德。執禮掌萌生，秉衡治邦國。重離得正位，芒種應其時。櫻熟獻鮮果，木槿花葳蕤。慶賞既已行，高明亦可處。順時立祭禮，事明百福至。

《黄帝歌》辭，奏宫音：

稼禾生於土，順位稱后坤。涵孕金爲德，履艮爲至尊。黄顔本正色，宫聲爲始音。萬物滋生繁，四時皆有緒。靈壇勤灑掃，盛樂高奏起。威儀很完備，福德無邊際。

《白帝歌》辭，奏商音：

西方成節令，盛德在金秋。三農事稍已，九穀將豐收。金氣肅殺重，商音振風聲。疾風摧弱莖，繁霜殞殘蒂。厲兵責暴政，刑法須慎重。神明降福瑞，國運享泰寧。

《黑帝歌》辭，奏羽音：

玄英啓候，冥陵初起。虹藏於天，雉化於水。嚴關重閉，星迴日窮。黄鍾動律，廣莫生風。玄樽示本，天産惟質。恩覃外區，福流景室。

感帝奏《諴夏》辭：迎送神、登歌，與圜丘同。

禘祖垂典，郊天有章。以春之孟，於國之陽。繭栗惟誠，陶匏斯尚。人神接禮，明幽交暢。火靈降祚，火曆載隆。蒸哉帝道，赫矣皇風。

雩祭奏《諴夏》辭：迎送神、登歌，與圜丘同。

朱明啓候，時載陽。肅若舊典，延五方。嘉薦以陳，盛樂奏。氣序和平，資靈祐。公田既雨，私亦濡。人殷俗富，政化敷。

蜡祭奏《諴夏》辭：迎送神、登歌，與圜丘同。

四方有祀，八蜡酬功。收藏既畢，榛葛送終。使之必報，祭之斯索。三時告勞，一日爲澤。神祇必來，鱗羽咸致。惟義之盡，惟仁之至。年成物阜，罷役息人。皇恩已洽，靈慶無垠。

朝日、夕月歌詩二首：迎送神，登歌，與圜丘同。

朝日奏《諴夏》辭：

扶木上朝暾，嵫山沉暮景。寒來游晷促，暑至馳輝永。時和合璧耀，俗泰重輪明。執圭盡昭事，服冕罄虔誠。

夕月奏《諴夏》辭：

澄輝燭地域，流耀鏡天儀。曆草隨弦長，珠胎逐望虧。成形表蟾兔，竊藥資王母。西郊禮既成，幽壇福惟厚。

《黑帝歌》辭，奏羽音：

寒冬啓物候，玄冥馳初起。霓虹藏天宇，雉鳥化水間。嚴關重重閉，斗迴白日短。黄鐘律已動，廣漠風始暖。黑樽示本色，天生物質樸。恩澤施域外，福惠遍景屋。

感帝奏《諴夏》辭：迎神、送神、登歌，都與圓丘祭相同。

祭祖垂典範，祀天有舊章。孟春當其時，國都山之陽。繭栗表誠意，塤竽獻樂章。人神相接禮，陰陽兩界暢。火神降福祚，火運德隆强。蒸蒸王道隆，赫赫皇風揚。

祈雨祭奏《諴夏》辭：迎神、送神、登歌，都與圓丘祭相同。

夏日啓物候，開始暖洋洋。恭肅有舊典，延請神五方。嘉獻已上陳，盛樂奏華章。節氣序平和，神靈佑吉祥。公田降喜雨，私田亦濕濡。人民皆殷富，王政教化敷。

年終蜡祭奏《諴夏》辭：迎神、送神、登歌，都與圓丘祭相同。

四方神受祀，八蜡禮酬功。秋收冬藏畢，榛葛送年終。勞之必厚報，祭之索取豐。三時求酬勞，一日賜福澤。天神地祇來，錦鱗翔羽到。仁至義亦盡，有功皆酬報。年成物豐阜，罷役民安寧。皇恩已浩蕩，福慶永無垠。

朝日、夕月歌詩二首：迎神、送神、登歌，與圓丘祭相同。

朝日歌奏《諴夏》辭：

朝日初照木扶桑，嵫山暮景沉夕陽。時至寒冬日影短，炎暑夏日馳輝長。時序和洽五星耀，民俗安泰雙輪光。持圭盡心明事理，服冕竭力獻虔誠。

夕月歌奏《諴夏》辭：

澄明清輝照大地，流光如鏡映天儀。瑞草曆隨月弦長，圓虧往復孕珠胎。蟾蜍玉兔成形表，嫦娥竊藥王母宫。西郊祭祀禮已成，幽壇降福厚且豐。

方丘歌辭四首：唯此四者異，餘并同圜丘。

迎神奏《昭夏》辭：

柔功暢，陰德昭。陳瘗典，盛玄郊。篚幂清，膋鬯馥。皇情虔，具僚肅。笙頌合，鼓鼗會。出桂旗，屯孔蓋。敬如在，肅有承。神胥樂，慶福膺。

奠玉帛登歌：

道惟生育，器乃包藏。報功稱範，殷薦有常。六瑚已饋，五齊流香。貴誠尚質，敬洽義彰。神祚惟永，帝業增昌。

皇地祇歌辭，奏《諴夏》辭：

原載垂德，崐丘主神。陰壇吉禮，北至良辰。鑒水呈潔，牲栗表純。樽壺夕視，幣玉朝陳。群望咸秩，精靈畢臻。祔流於國，祉被於人。

送神歌辭，奏《昭夏》辭：

奠既徹，獻已周。竦靈駕，逝遠游。洞四極，匝九縣。慶方流，祉恒遍。埋玉氣，掩牲芬。晰神理，顯國文。

神州奏《諴夏》辭：迎送神、登歌，與方丘同。

四海之内，一和之壤。地曰神州，物賴生長。咸池既降，泰折斯饗。牲牷尚黑，珪玉實兩。九宇載寧，神功克廣。

社稷歌辭四首：迎送神、登歌，與方丘同。

春祈社，奏《諴夏》辭：

厚地開靈，方壇崇祀。達以風露，樹之松梓。勾萌既申，芟柞伊始。恭祈粢盛，載膺休祉。

春祈稷，奏《諴夏》辭：

粒食興教，播厥有先。尊神致潔，報本惟虔。瞻榆束耒，望杏開

方丘祭歌辭四首：衹此四首不同，其餘都和圓丘祭相同。

迎神奏《昭夏》辭：

柔功暢達，陰德明昭。陳列瘞典，盛禮北郊。祭具清潔，脂酒香馥。我皇情摯，百官恭肅。笙歌合鳴，鼓鼗齊會。桂旗飄摇，屯聚華蓋。敬神如在，肅穆有承。衆神皆悦，吉慶福膺。

奠玉帛登歌：

聖道惟繁育，器用在包藏。敬神稱典範，盛獻有常綱。六瑚嘉穀贈，清濁酒流香。貴誠尚質樸，敬洽義明彰。神明賜福久，帝業日增昌。

皇地祇歌辭，奏《諴夏》辭：

地載垂盛德，主神在崑崙。陰壇獻吉禮，夏至逢良辰。鑒中水清潔，牲栗亦精純。樽壺昨夜看，幣玉今朝陳。山川神有序，精靈齊降臨。祔祭傳於國，福祉施於民。

送神歌辭，奏《昭夏》辭：

奠禮已撤除，祭獻亦周遍。天神將返駕，飄逝神游遠。暢游達四方，周游遍九縣。吉慶方流布，福祉恒賜遍。玉氣已沉埋，牲血臭已掩。明曉祭神理，國文更彰顯。

神州奏《諴夏》辭：迎神、送神、登歌，與方丘祭相同。

茫茫四海内，大地一統疆。地神名神州，萬物賴生長。咸池舞樂降，泰折供祭饗。三牲皆黑色，珪玉實足兩。九域始安寧，神功能寬廣。

社稷歌辭四首：迎神、送神、登歌，與方丘祭相同。

春祈社，奏《諴夏》辭：

大地啓威靈，方壇崇祭祀。春風化雨露，社内種松梓。稼禾已萌發，割伐即開始。祈望五穀豐，福報無休止。

春祈稷，奏《諴夏》辭：

廪實知禮義，播種宜爲先。敬神獻潔净，回報應恭虔。備耕看榆芽，杏開即種田。方祭獲吉

田。方憑戬福，伫咏豐年。

秋報社，奏《誠夏》辭：

北墉申禮，單出表誠。豐犧入薦，華樂在庭。原隰既平，泉流又清。如雲已望，高廩斯盈。

秋報稷，奏《誠夏》辭：

人天務急，農亦勤止。或蓘或藨，惟虋惟芑。涼風戒時，歲云秋矣。物成則報，功施必祀。

先農，奏《誠夏》辭：迎送神，與方丘同。

農祥晨晰，土膏初起。春原俶載，青壇致祀。斂蹕長阡，迴旌外壝。房俎飾薦，山罍沈滓。親事朱弦，躬持黛耜。恭神務穡，受釐降祉。

先聖先師，奏《誠夏》辭：

經國立訓，學重教先。《三墳》肇册，《五典》留篇。開鑿理著，陶鑄功宣。東膠西序，春誦夏弦。芳塵載仰，祀典無騫。

太廟歌辭：

迎神歌辭：

務本興教，尊神體國。霜露感心，享祀陳則。官聯式序，奔走在庭。几筵結慕，祼獻惟誠。嘉樂載合，神其降止。永言保之，錫以繁祉。

登歌辭：

孝熙嚴祖，師象敬宗。惟皇肅事，有來雍雍。雕梁霞複，綉桷雲重。觀德自感，奉璋伊恭。彝斝盡飾，羽綴有容。升歌發藻，景福來從。

俎入歌辭：郊丘、社、廟同。

祭本用初，祀由功舉。駿奔咸會，供神有序。明酌盈樽，豐犧實

祥，伫盼歌豐年。

秋報社，奏《誠夏》辭：

北城再備禮，獨出表至誠。祭獻物豐足，華樂響滿庭。高低地平坦，泉流水清清。豐收已在望，大廩即充盈。

秋報稷，奏《誠夏》辭：

人天各當務所急，農事艱辛又勤苦。春天培土且鋤草，衹留嘉苗粱與粟。涼風乍起時令晚，一年又逢大秋熟。五穀豐登告神知，上天施恩定報補。

先農，奏《誠夏》辭：迎神、送神，與方丘祭相同。

農事早晨好，土地初墾腴。春原草始萌，高壇先致祭。車駕駐長路，旌旗迴外壇。房俎多紋飾，山罍澄酒清。親手調朱弦，躬身勸農耕。尊神掌稼穡，受獻降福祉。

先聖先師，奏《誠夏》辭：

經邦治國垂遺訓，重學還應教爲先。《三墳》初肇成典册，《五典》始集留章篇。開蒙鑿渾義理著，陶冶造就聖功宣。東膠西序弟子衆，春誦詩書夏歌弦。芳塵蒙化仰高山，祀典綿綿垂千古。

太廟歌辭：

迎神歌辭：

務本可興教，尊神能體國。霜露感人心，享祭有準則。依功論行賞，奔走在王庭。矮儿竹席間，可以結欽慕。祭品不裝飾，衹爲表誠敬。嘉樂齊奏起，神靈已降臨。誓言永保持，賜福必然多。

登歌辭：

孝欽事先祖，如師敬列宗。皇皇肅穆事，雍奏樂和鳴。雕梁映朝霞，畫檐彩雲濃。觀德有感悟，獻璋應謙恭。彝斝多繁飾，羽綴有儀容。頌歌發華藻，厚福來相從。

俎入歌辭：祭郊丘、祭社、祭廟相同。

祭祖用初意，祀神因事畢。迅速來相會，供神宜有序。清酒滿金樽，供品實俎案。幽金已薦

俎。幽金既薦，繢錯維旅。享由明德，香非稷黍。載流嘉慶，克固鴻緒。

皇高祖太原府君神室歌辭：

締基發祥，肇源興慶。乃仁乃哲，克明克令。庸宣國圖，善流人咏。開我皇業，七百同盛。

皇曾祖康王神室歌辭：

皇條俊茂，帝系靈長。豐功叠軌，厚利重光。福由善積，代以德彰。嚴恭盡禮，永錫無疆。

皇祖獻王神室歌辭：

盛才必達，丕基增舊。涉渭同符，遷邠等構。弘風邁德，義高道富。神鑒孔昭，王猷克懋。

皇考太祖武元皇帝神室歌辭：

深仁冥著，至道潛敷。皇矣太祖，耀名天衢。翦商隆祚，奄宅隋區。有命既集，誕開靈符。

飲福酒歌辭：郊丘、社、廟同。

神道正直，祀事有融。肅雍備禮，莊敬在躬。羞燔已具，奠酹將終。降祥惟永，受福無窮。

送神歌辭：

饗禮具，利事成。佇旒冕，肅簪纓。金奏終，玉俎撤。盡孝敬，窮嚴潔。人祇分，哀樂半。降景福，憑幽贊。

元會：

皇帝出入殿庭，奏《皇夏》辭：郊丘、社、廟同。

深哉皇度，粹矣天儀。司陛整蹕，式道先馳。八屯霧擁，七萃雲披。退揚進揖，步矩行規。勾陳乍轉，華蓋徐移。羽旗照耀，珪組陸離。居高念下，處安思危。照臨有度，紀律無虧。

皇太子出入，奏《肆夏》辭：

獻，彩綉也列陳。享祭因明德，稷黍不香馨。流布嘉吉慶，鴻基固永存。

皇高祖太原府君神室歌辭：

始祖發祥基，起源慶龍興。仁德又聖哲，美好又昌明。大功宣國運，善行後人頌。開我皇基業，七百年同盛。

皇曾祖康王神室歌辭：

皇家支脉茂，帝系統緒長。豐功遵軌轍，厚利獲重光。福慶由善積，世代因德彰。恭敬盡禮節，永賜福無疆。

皇祖獻王神室歌辭：

高才必通達，宏基增舊運。渭濱應符兆，構業同遷邠。邁德揚仁風，道義高且富。神鑒正昭明，盛大帝王道。

皇考太祖武元皇帝神室歌辭：

深仁暗中顯，大道秘施布。皇哉我太祖，英明耀天衢。革舊興國運，宇内屬隋域。天命集一身，開國握靈符。

飲福酒歌辭：祭郊丘、祭社、祭廟相同。

神道本正直，祀禮有融通。肅穆雍和禮，莊敬在朕躬。美食烤肉齊，奠酒儀式終。祥瑞惟永久，享受福無窮。

送神歌辭：

獻享禮已具，供神事既成。佇立正旒冕，肅穆理簪纓。金曲已終止，玉俎也撤凈。盡孝惟恭敬，供具至潔精。人神終分散，哀樂半奏中。上神降厚福，憑此贊幽冥。

元會：

皇帝出入殿庭，奏《皇夏》辭：祭郊丘、祭社、祭廟相同。

深沉帝王大氣度，精純華粹有天儀。察看陛階整車駕，遵循大道先馳驅。八屯如霧齊擁衛，七萃如雲繞霞披。進退揖揚依法式，舉步行動應規矩。勾陳六星斗乍轉，華蓋諸辰位徐移。舞羽旌旗相輝映，玉珪絲帶互參差。身處高堂念下土，安居仍思危難時。皇恩照臨宣有度，紀言律行無虧失。

皇太子出入，奏《肆夏》辭：

惟熙帝載，式固王猷。體乾建本，是曰孟侯。馳道美漢，寢門稱周。德心既廣，道業惟優。傅保斯導，賢才與游。瑜玉發響，畫輪停軫。皇基方峻，七鬯恒休。

食舉歌辭八首：

燔黍設教，禮之始。五味相資，火爲紀。平心和德，在甘旨。牢羞既陳，鍾石俟。以斯而御，揚盛軌。

養身必敬，禮食昭。時和歲阜，庶物饒。鹽梅既濟，鼎鉉調。特以膚腊，加臐膮。威儀濟濟，懋皇朝。

饔人進羞，樂侑作。川潛之膾，雲飛脽。甘酸有宜，芬勺藥。金敦玉豆，盛交错。御鼓既聲，安以樂。

玉食惟后，膳必珍。芳菰既潔，重秬新。是能安體，又調神。荆包畢至，海貢陳。用之有節，德無垠。

嘉羞入饋，猶化謐。沃土名滋，帝臺實。陽華之菜，雕陵栗。鼎俎芬芳，豆籩溢。通幽致遠，車書一。

道高物備，食多方。山膚既善，水豢良。桓蒲在位，簨業張。加籩折俎，爛成行。恩風下濟，道化光。

禮以安國，仁爲政。具物必陳，饔牢盛。罝罘斤斧，順時令。懷生熙熙，皆得性。於兹宴喜，流嘉慶。

皇道四達，禮樂成。臨朝日舉，表時平。甘芳既飫，醑以清。揚休玉卮，正性情。隆我帝載，永明明。

上壽歌辭：

俗已乂，時又良。朝玉帛，會衣裳。基同北辰久，壽共南山長。黎元鼓腹樂未央。

宴群臣登歌辭：

皇明馭歷，仁深海縣。載擇良辰，式陳高宴。顒顒卿士，昂昂侯甸。車旗煜爚，衣纓蔥蒨。樂正展

發揚偉業宣帝功，鞏固王基獻宏謀。仰體天道立根本，位高權重長諸侯。馳道寬闊誇炎漢，寢門盛容稱西周。仁德之心播廣宇，王道帝業最爲優。太傅太保共教導，賢臣俊才相與游。身佩美玉叮咚響，畫輪前馳停小軫。皇基方廣而崇峻，七廟鬯供永不休。

舉食進饍歌辭八首：

燒黍即爲教，禮儀由此始。五味相資助，火候爲綱紀。平心和德性，其意在美味。太牢珍饈陳，金鐘石磬具。以此御天下，弘揚盛儀軌。

養身心須敬，食禮應明昭。時歲相和順，百穀皆豐饒。鹽梅味已齊，鼎鉉以和調。小牛肉肥美，再加豬羊羹。濟濟有威儀，皇朝永昌盛。

饔人獻珍饈，奏樂勸進餐。水中魚切細，飛禽做成羹。酸甜皆可口，繽紛芍藥香。金敦玉豆滿，豐盛互交錯。御鼓震天響，人心安且樂。

玉食屬帝后，每饍必饈珍。既愛菰香潔，又重黑黍新。此物養身體，又可調精神。荆楚苞茅至，海外異物陳。用之有節度，福德廣無垠。

珍饈已入饋，周圍猶靜謐。沃土育名滋，用以實帝臺。陽華貢鮮菜，雕陵獻栗果。鼎俎飄芬芳，豆籩食物溢。幽遠皆通達，車軌文字一。

德高萬物備，食品來多方。山獸肉肥美，水鮮也優良。桓蒲在其位，鐘磬架已張。籩增設折俎，任意皆成行。皇恩惠下民，王道大發揚。

安國禮爲本，施政仁爲綱。器具物品陳，生熟肉豐盛。設網備斤斧，捕殺順時令。禽獸皆和樂，生靈得其性。此宴大歡喜，流布嘉福慶。

皇道能通達，賴以禮樂成。臨朝百事舉，表明時令平。甘旨芳蔬飽，美酒澄且清。玉卮舉又止，以德正性情。記載帝業盛，永世垂昭明。

上壽歌辭：

民俗已理順，時令逢良辰。四裔獻玉帛，萬國聚衣裳。基業如同北辰久，福壽齊共南山長。人民溫飽樂未央。

宴群臣登歌辭：

皇明順天命，仁深若海懸。朝會擇良辰，高堂陳盛宴。肅穆衆卿士，昂昂武將班。車旗耀白日，冠纓盛且鮮。樂正懸鐘磬，司宮整庭殿。三

懸，司宫飾殿。三揖稱禮，九賓爲傳。圓鼎臨碑，方壺在面。《鹿鳴》成曲，嘉魚入薦。筐篚相輝，獻酬交遍。飲和飽德，恩風長扇。

文舞歌辭：

天眷有屬，后德惟明。君臨萬宇，昭事百靈。濯以江、漢，樹之風聲。馨地必歸，窮天皆至。六戎仰朔，八蠻請吏。烟雲獻彩，龜龍表異。緝和禮樂，燮理陰陽。功由舞見，德以歌彰。兩儀同大，日月齊光。

武舞歌辭：

惟皇御宇，惟帝乘乾。五材并用，七德兼宣。平暴夷險，拯溺救燔。九域載安，兆庶斯賴。績地之厚，補天之大。聲隆有截，化覃無外。鼓鍾既奮，干戚攸陳。功高德重，政謐化淳。鴻休永播，久而彌新。

大射登歌辭：

道謐金科照，時乂玉條明。優賢饗禮洽，選德射儀成。鑾旗鬱雲動，寶軑儼天行。巾車整三乏，司裘飾五正。鳴球響高殿，華鍾震廣庭。烏號傳昔美，淇、衛著前名。揖讓皆時傑，升降盡朝英。附枝觀體定，杯水睹心平。豐觚既來去，燔炙復從横。欣看禮樂盛，喜遇黄河清。

《凱樂》歌辭三首：

述帝德：

於穆我后，睿哲欽明。膺天之命，載育群生。開元創曆，邁德垂聲。朝宗萬宇，祇事百靈。焕乎皇道，昭哉帝則。惠政滂流，仁風四塞。淮海未賓，江湖背德。運籌必勝，濯征斯克。八荒霧卷，四表雲褰。雄圖盛略，邁後光前。寰區已泰，福祚方延。長歌凱樂，天子萬

揖贊禮儀，九賓爲證見。圓鼎近碑石，方壺在前面。《鹿鳴》奏成曲，嘉魚也入薦。筐篚相輝映，酬獻互往還。平和致盛德，恩風播長扇。

文舞歌辭：

天眷有所屬，帝王德昭明。吾君臨天下，昭事有威靈。江、漢水濯之，樹立揚仁風。無地不歸附，邊遠皆來朝。諸戎遵正朔，衆蠻祈册詔。烟雲呈彩瑞，龜龍表異兆。禮樂已和洽，陰陽相協調。功因舞樂顯，謳歌盛德彰。兩儀一般大，日月齊輝煌。

武舞歌辭：

皇帝御天下，獨自掌乾綱。五材盡其用，七德同宣揚。凶暴鏟除盡，救民出水火。九域享安寧，萬民仰聖德。地厚再續厚，天大仍爲補。隆聲有止境，五化無不撫。鐘鼓已奮擊，干戚也列陳。功高德望重，政寧教化淳。鴻福無休止，歷久更如新。

大射登歌辭：

王道静謐天時順，金科玉條律分明。優禮上賢宴饗洽，選徵大德射儀成。護鑾旌旗如雲動，飾寶軑車儼天行。車官整理避箭具，司裘飾禮官五正。玉磬樂聲響高殿，華鐘轟鳴震廣庭。良弓能傳昔時美，淇、衛射手列前名。揖讓遵禮皆時傑，升降守制盡朝英。附枝能觀體勢定，杯水可睹心緒平。美酒盈杯既來去，烤肉飄香復縱横。欣然樂看禮樂盛，喜遇千載黄河清。

《凱樂》歌辭三首：

述帝德：

穆穆我聖主，睿智又賢明。上受天之命，下撫衆群生。開創新紀元，大德垂英名。日理萬邦朝，夜敬事百靈。皇道明焕焕，帝則稱昭明。惠政施海内，四野播仁風。淮海未賓服，江湖尚背德。運籌能必勝，滌蕩滅其國。八荒如席捲，四表被囊括。雄圖大略展，絶後又空前。寰宇已太平，福祚得續延。長歌奏凱旋，天子萬萬年。

年。

述諸軍用命：

帝德遠覃，天維宏布。功高雲天，聲隆《韶》、《頀》。惟彼海隅，未從王度。皇赫斯怒，元戎啓路。桓桓猛將，赳赳英謨。攻如燎髮，戰似摧枯。救茲塗炭，克彼妖逋。塵清兩越，氣静三吴。鯨鯢已夷，封疆載闢。班馬蕭蕭，歸旌弈弈。雲臺表效，司勛紀績。業并山、河，道固金石。

述諸軍用命：

帝德悠遠五道長，天維恢宏威揚布。功高德隆比雲天，聲譽隆盛齊《韶》、《頀》。衹有彈丸海一隅，尚未服化遵王度。我皇赫然震天怒，元戎整裝上征途。威武猛將盛如雲，赳赳英才獻良謀。破敵殺賊如燎髮，攻城略地似摧枯。萬民塗炭今拯救，克彼反賊追餘孽。烟塵澄清平兩越，六氣已静定三吴。如鯨巨寇已夷平，萬里封疆新開闢。班師駿馬鳴蕭蕭，凱旋旌旗飄弈弈。雲臺有名表功效，司勛典册載業績。帝業如山似大河，皇道穩固若金石。

述天下太平：

阪泉軒德，丹浦堯勛。始實以武，終乃以文。嘉樂聖主，大哉爲君。出師命將，廓定重氛。書軌既并，干戈是戢。弘風設教，政成人立。禮樂聿興，衣裳載緝。風雲自美，嘉祥爰集。皇皇聖政，穆穆神猷。牢籠虞、夏，度越姬、劉。日月比曜，天地同休。永清四海，長帝九州。

述天下太平：

阪泉軒轅德，丹浦唐堯勛。開國以武力，治國終需文。嘉樂頌聖主，大哉我明君。出師拜主將，廓清蕩妖氛。書軌已兼并，刀槍入庫存。弘風興教化，政成民自立。禮樂由此興，群僚勤於績。風雲自此美，嘉祥因之集。聖政崇大道，神則顯肅穆。包羅舜與禹，超越周和漢。日月比光耀，天地與同老。四海永清寧，萬世御九州。

皇后房内歌辭：

至順垂典，正内弘風。母儀萬國，訓範六宫。求賢啓化，進善宣功。家邦載序，道業斯融。

皇后房内歌辭：

柔順垂典則，正内弘德風。萬國尊母儀，懿範訓六宫。求賢助王化，進言宣聖功。家邦有秩序，道業睦融融。

大業元年，煬帝又詔修高廟樂，曰："古先哲王，經國成務，莫不因人心而制禮，則天明而作樂。昔漢氏諸廟别所，樂亦不同，至於光武之後，始立共堂之制。魏文承運，初營廟寢，太祖一室，獨爲别宫。自茲之後，兵車交争，制作規模，日不暇給。伏惟高祖文皇帝，功侔造物，道濟生靈，享薦宜殊，樂舞須别。今若月祭時饗，既與諸祖共庭，至於舞功，獨於一室，交違禮意，未合人情。其詳議以聞。"有司未及陳奏，

大業元年，隋煬帝再次下詔修訂高廟樂，詔曰："古代先哲聖王，經營邦國成就事業，無不順應民心而制定禮儀，以上天爲法則而作樂章。從前漢代皇帝諸廟有别，音樂也不同，到了光武帝以後，開始建立諸祖供於一堂的制度。魏文帝承受天命，開始營建廟堂，太祖一室，單獨另建一宫。自此以後，互相攻戰不止，宗廟建制規模，没有時間顧及。高祖文皇帝，功德可比天地，道義普救衆生，祭享應特殊對待，樂舞也須有區别。現在依月祭祀或四時供享，仍與其他祖宗共居一庭，到獻舞頌功時，纔獨爲一室，與禮制相違背，不能盡合人意。應詳細商議後上奏。"

帝又以禮樂之事，總付秘書監柳顧言、少府副監何稠、著作郎諸葛潁、秘書郎袁慶隆等，增多開皇樂器，大益樂員，郊廟樂懸，并令新製。顧言等後親，帝復難於改作，其議竟寢。諸郊廟歌辭，亦并依舊制，唯新造《高祖廟歌》九首。今亡。又遣秘書省學士，定殿前樂工歌十四首，終大業世，每舉用焉。帝又詔博訪知鍾律歌管者，皆追之。時有曹士立、裴文通、唐羅漢、常寶金等，雖知操弄，雅鄭莫分，然總付太常，詳令删定。議修一百四曲，其五曲在宫調，黄鍾也；一曲應調，大吕也；二十五曲商調，太簇也；一十四曲角調，姑洗也；一十三曲變徵調，蕤賓也；八曲徵調，林鍾也；二十五曲羽調，南吕也；一十三曲變宫調，應鍾也。其曲大抵以詩爲本，參以古調，漸欲播之弦歌，被之金石。仍屬戎車，不遑刊正，禮樂之事，竟無成功焉。

自漢至梁、陳樂工，其大數不相逾越。及周并齊，隋并陳，各得其樂工，多爲編户。至六年，帝乃大括魏、齊、周、陳樂人子弟，悉配太常，并於關中爲坊置之，其數益多前代。顧言等又奏，仙都宫内，四時祭享，還用太廟之樂，歌功論德，别製其辭。七廟同院，樂依舊式。又造饗宴殿庭宫懸樂器，布陳簨簴，大抵同前，而於四隅各加二建鼓、三案。又設十二鎛，鎛别鍾磬二架，各依辰位爲調，合三十六架。至於音律節奏，皆依雅曲，意在演令繁會，自梁武帝之始也，開皇時，廢不用，至是又復焉。高祖時，宫懸樂器，唯有一部，殿庭饗宴用之。平陳所獲，又有二部，宗廟郊丘分用之。至是并於樂府藏而不用。更造三部：五郊二十架，

有關部門還没來得及陳奏，煬帝又把修定禮樂的事，一齊交付秘書監柳顧言、少府副監何稠、著作郎諸葛潁、秘書郎袁慶隆等，增加開皇年間的樂器，并大量增加樂工人數，祭天祭祖的懸樂，命令一并新造。柳顧言等後見親近，煬帝難以重新改作，當時的設想竟然不提了。那些祭天祭祖的歌辭，也一并依從舊制，衹新作《高祖廟歌》九首。現在已散失。又派秘書省學士，確定殿前樂工歌十四首，直到大業年間結束，每次舉行祭祀都用。煬帝又下詔廣泛尋訪通曉鐘律歌管的人，都追尋徵召。當時有曹士立、裴文通、唐羅漢、常寶金等人，雖知操琴撥弦，但雅樂鄭聲不能分辨，然而都交付太常，令其詳加删定。擬議修定一百零四曲，其中五曲在宫調，屬黄鐘；一曲在應調，屬大吕；二十五曲在商調，屬太蔟；十四曲在角調，屬姑洗；十三曲在變徵調，屬蕤賓；八曲在徵調，屬林鐘；二十五曲在羽調，屬南吕；十三曲在變宫調，屬應鐘。這些樂曲大抵以古詩爲本，參照古代樂調，逐漸想譜上曲子，用金石樂器加以演奏。無奈仍在戰爭時期，無暇刊正，修禮作樂之事，竟然没能成功。

自漢朝到梁、陳之際的樂工，其總數大約没有超過前代。到北周兼并北齊，大隋兼并南陳，各自接收了原來的樂工，大多數屬於編户之民。到大業六年，煬帝大力搜求北魏、北齊、北周、陳的樂人子弟，全部編入太常，并在關中設教坊安置，其數大大超過前代。柳顧言等人再次上奏稱，仙都宫内，四時享祭，還仍舊用太廟之樂，歌功頌德，另外創作歌辭。七座廟在同一院中，祭享之樂依照舊制。又製造了祭享宴會大殿宫庭懸樂樂器，布置懸架鐘磬的梁柱，大致和從前一樣，而在四角各加設兩架建鼓，三個几案。又設了十二架鎛鐘，鎛鐘區别於兩架鐘磬，各依辰位定調，合計共三十六架。至於音律節奏，都依雅樂而定，意在演奏時更加豐富繁多，是從梁武帝開始的，開皇年間，廢止不用，到現在又恢復了。高祖文帝時，宫懸禮樂之器，衹有一部，殿庭祭享宴會時使用。滅陳時所繳的，又有兩部，祭祖宗和祭天地時分别使用。到現在都存放在樂

工一百四十三人。廟庭二十架，工一百五十人。饗宴二十架，工一百七人。舞郎各二等，并一百三十二人。

府中而不再使用。另外又造了三部：五郊祭祀用的二十架，樂工一百四十三人。宗廟祭祀用的二十架，樂工一百五十人。祭神宴會用的二十架，樂工一百零七人。舞郎各分二等，同是一百三十二人。

顧言又增房內樂，益其鍾磬，奏議曰："房內樂者，主爲王后弦歌諷誦而事君子，故以房室爲名。燕禮鄉飲酒禮，亦取而用也。故云：'用之鄉人焉，用之邦國焉。'文王之風，由近及遠，鄉樂以感人，須存雅正。既不設鍾鼓，義無四懸，何以取正於婦道也。《磬師職》云：'燕樂之鍾磬。'鄭玄曰：'燕樂，房內樂也，所謂陰聲，金石備矣。'以此而論，房內之樂，非獨弦歌，必有鍾磬也。《内宰職》云：'正后服位，詔其禮樂之儀。'鄭玄云：'薦撤之禮，當與樂相應。'薦撤之言，雖施祭祀，其入出賓客，理亦宜同。請以歌鍾歌磬，各設二虡，土革絲竹并副之，并升歌下管，總名房內之樂。女奴肄習，朝燕用之。"制曰："可。"於是內宮懸二十虡。其鎛鍾十二，皆以大磬充。去建鼓，餘飾并與殿庭同。

柳顧言又增加房內樂，增加鐘磬樂器數量，上奏建議說："房內之樂，其主旨是爲皇后演唱而勸諫君王的，因而以房室爲名。宴會飲酒的禮樂，也用這些演奏。所以說：'用於鄉人，用於國家。'文王的聖德之風，由近到遠，用鄉樂來感化人心，因此需要典雅正當。既然不設鐘鼓，按理説就没有四面懸樂，怎麽能匡正婦道呢！《磬師職》上説：'燕樂之鐘磬。'鄭玄説：'燕樂，就是房内樂，是所謂陰柔之聲，金石樂器都具備了。'以此而論，房内之樂，不僅有絲竹歌聲，而且還必須有鐘磬之樂。《内宰職》上説：'端正皇后服飾位置，是申明其禮樂的儀軌。'鄭玄説：'薦獻撤享的禮儀，應該和奏樂相對應。'薦獻撤享禮儀的説法，雖然施用於祭祀，但賓客出入的禮儀，其道理應該是相同的。請將歌鐘歌磬，各設兩架，土革絲竹等樂器相配合，連同升歌下管，總稱爲房内之樂。由女子奴婢修習演練，朝會宴享時使用。"詔命曰："可以。"於是在内宫懸設二十架。其中鎛鐘十二架，都用大磬補充。除去建鼓，其餘飾物都和殿庭相同。

皇太子軒懸，去南面，設三鎛鍾於辰丑申，三建鼓亦如之。編鍾三虡，編磬三虡，共三鎛鍾爲九虡。其登歌減者二人。簨虡金三博山。樂器應漆者朱漆之。其二舞用六佾。

皇太子軒懸，去掉南面一套，設三架鎛鐘在辰丑申位置上，三架建鼓也像這樣。編鐘三架，編磬三架，加上鎛鐘共爲九架。減少兩個唱登歌的人。梁柱飾以三座金博山。樂器中應塗漆的用朱紅色漆塗飾。其中文武二舞各縱横六行。

其雅樂鼓吹，多依開皇之故。雅樂合二十器，今列之如左：

其雅樂鼓吹的編制，多依開皇時的舊制。雅樂合計二十套樂器，現在分列如下：

金之屬二：一曰鎛鍾，每鍾懸一簨虡，各應律呂之音，即黄帝所命伶倫鑄十二鍾，和五音者也。二曰編鍾，小鍾也，各應律呂，大小以次，編而懸之。上下皆八，合十六鍾，懸於一簨虡。

屬於銅製的有兩種：一是鎛鐘，每鎛懸架在一個梁柱上，各自對應律吕之音，就是黄帝命伶倫所鑄的十二鐘，用以調諧五音的。二是編鐘，就是小鐘，各自對應律吕，按大小順序編組懸架。上下都是八個，共計十六鐘，懸架在一副梁柱上。

石之屬一：曰磬，用玉若石爲

屬於石製的一種：就是磬，用像玉的石頭製

之，懸如編鍾之法。

作，懸架如同編鐘的方法。

絲之屬四：一曰琴，神農制爲五弦，周文王加二弦爲七者也。二曰瑟，二十七弦，伏犧所作者也。三曰筑，十二弦。四曰箏，十三弦，所謂秦聲，蒙恬所作者也。

屬於絲弦的有四種：一是琴，神農創製時爲五弦，周文王加了二弦成爲七弦。二是瑟，二十七弦，伏犧氏製作的。三是筑，十二弦。四是箏，十三弦，即秦地之聲，蒙恬製作的。

竹之屬三：一曰簫，十六管，長二尺，舜所造者也。二曰篪，長尺四寸，八孔，蘇公所作者也。三曰笛，凡十二孔，漢武帝時丘仲所作者也。京房備五音，有七孔，以應七聲。黄鍾之笛，長二尺八寸四分四厘有奇，其餘亦上下相次，以爲長短。

屬於竹製的三種：一是簫，十六管，二尺長，虞舜製作的。二是篪，長一尺四寸，八孔，蘇公製作的。三是笛，十二孔，漢武帝時丘仲製作的。京房置備五音笛，有七孔，以應和七聲。黄鐘之笛，長二尺八寸四分四厘有零，其餘也根據長短不同，上下依次排列。

匏之屬二：一曰笙，二曰竽，并女媧之所作也。笙列管十九，於匏内施簧而吹之。竽大，三十六管。

屬於匏製的有兩種：一是笙，二是竽，都是女媧製作的。笙有列管十九支，在匏内設簧而吹奏。竽比笙大，三十六支管。

土之屬一：曰塤，六孔，暴辛公之所作者也。

屬於泥土製作的一種：是塤，六個孔，是暴辛公製作的。

革之屬五：一曰建鼓，夏后氏加四足，謂之足鼓。殷人柱貫之，謂之楹鼓。周人懸之，謂之懸鼓。近代相承，植而貫之，謂之建鼓。蓋殷所作也。又栖翔鷺於其上，不知何代所加。或曰，鵠也，取其聲揚而遠聞。或曰，鷺，鼓精也。越王勾踐擊大鼓於雷門以厭吴。晋時移於建康，有雙鷺哾鼓而飛入雲。或曰，皆非也。《詩》云："振振鷺，鷺于飛。鼓咽咽，醉言歸。"古之君子，悲周道之衰，頌聲之輟，飾鼓以鷺，存其風流。未知孰是。靈鼓、靈鼗，并八面。雷鼓、雷鼗，六面。路鼓、路鼗，四面。鼓以桴擊，鼗貫其中而手摇之。又有節鼓，不知誰所造也。

屬於皮革製作的有五種：一是建鼓，夏后氏加了四隻足，叫做足鼓。商朝人用柱貫穿，叫做楹鼓。周朝人懸挂起來，叫做懸鼓。近世相沿襲，竪起來貫穿，叫做建鼓。大約是商朝人製作的。又把栖息飛翔的鷺鳥畫在上面，不知是哪朝哪代人加上的。有的説是天鵝，取其聲音洪亮而且傳得遠。有的説，鷺，是鼓的精靈。越王勾踐在雷門敲擊大鼓用來壓制吴國。晋朝時遷移到建康，有兩隻鷺鳥叼着鼓飛入雲端。有的説，這些都不對。《詩經》上説："鷺羽振振，鷺鳥高飛。鼓聲咽咽，醉後思歸。"古時君子，痛心於周道的衰微，雅頌之聲的消失，所以在鼓上畫鷺，以保存其遺風餘緒。不知哪種説法爲是。靈鼓、靈鼗，都是八面。雷鼓、雷鼗，六面。路鼓、路鼗，四面。鼓用鼓槌敲擊，鼗用柄貫穿其中而用手摇動。又有節鼓，不知是誰製作的。

木之屬二：一曰柷，如桶，方二尺八寸，中有椎柄，連底動之，令左右擊，以節樂。二曰敔，如伏獸，背有二十七鉏鋙，以竹長尺，横櫟之，以止樂焉。

屬於木製的兩種：一是柷，像桶，二尺八寸見方，中間有椎柄，連接底板而能活動，使其左右撞擊，以控制音樂節拍。二是敔，像伏虎形，背上有二十七個鉏鋙，用竹製長尺，横着刮它，用以使樂聲停止。

簨虡，所以懸鍾磬，横曰簨，飾以鱗屬，植曰虡，飾以裸及羽屬。簨加木板於上，謂之業。殷人刻其上爲崇牙，以挂懸。周人畫繒爲翣，戴之以璧，垂五采羽於其下，樹於簨虡之角。近代又加金博山於簨上，垂流蘇，以合采羽。五代相因，同用之。

簨虡，是用來懸架鐘磬的，横的叫簨，畫有魚龍做裝飾，竪的叫虡，畫有裸蟲鳥類做裝飾。簨上加木板，叫做業。商朝人在上面刻崇牙，用來懸挂樂器。周朝人在繒上彩繪成翣，佩戴上璧玉，把五彩羽毛垂挂在下面，立在簨虡的角上。近代又在簨上增加金博山，下垂流蘇，用來配合彩色羽毛。五代相傳，都同樣使用。

始開皇初定令，置《七部樂》：一曰《國伎》，二曰《清商伎》，三曰《高麗伎》，四曰《天竺伎》，五曰《安國伎》，六曰《龜兹伎》，七曰《文康伎》。又雜有疎勒、扶南、康國、百濟、突厥、新羅、倭國等伎。其後牛弘請存鞞、鐸、巾、拂等四舞，與新伎并陳。因稱："四舞，按漢、魏以來，并施於宴饗。鞞舞，漢巴、渝舞也。至章帝造鞞舞辭云'關東有賢女'，魏明代漢曲云'明明魏皇帝'。鐸舞，傅玄代魏辭云'振鐸鳴金'，成公綏賦云'鞞鐸舞庭，八音并陳'是也。拂舞者，沈約《宋志》云：'吴舞，吴人思晋化。'其辭本云'白符鳩'是也。巾舞者，公莫舞也。伏滔云：'項莊因舞，欲劍高祖，項伯紆長袖捍其鋒，魏、晋傳爲舞焉。'檢此雖非正樂，亦前代舊聲。故梁武報沈約云：'鞞、鐸、巾、拂，古之遺風。'楊泓云：'此舞本二八人，桓玄即真，爲八佾。後因而不改。'齊人王僧虔已論其事。平陳所得者，猶充八佾，於懸内繼二舞後作之，爲失斯大。檢四舞由來，其實已久。請并在宴會，與雜伎同設，於西凉前奏之。"帝曰："其聲音節奏及舞，悉宜依舊，惟舞人不須捉鞞拂等。"

起初在開皇年間擬定律令，設置《七部樂》：一是《國伎》，二是《清商伎》，三是《高麗伎》，四是《天竺伎》，五是《安國伎》，六是《龜兹伎》，七是《文康伎》。又雜有疎勒、扶南、康國、百濟、突厥、新羅、倭國等伎樂。後來牛弘請求保存鞞、鐸、巾、拂等四種舞，和新設伎樂并列。因而説："這四種舞，按漢、魏以來，都施用於宴會祭享。鞞舞，是漢朝巴蜀、渝州的舞蹈。到漢章帝時製鞞舞辭説'關東有賢女'，魏明帝取代漢朝曲辭説'明明魏皇帝'。鐸舞，傅玄取代魏代曲辭説'振鐸鳴金'，成公綏賦詩説'鞞鐸舞庭，八音并陳'就是這些。拂舞，沈約《宋志》記載：'吴舞，吴人思慕晋朝的教化。'其辭本來説的是'白符鳩'。巾舞，就是公莫舞。伏滔説：'項莊藉着舞劍，想用劍刺漢高祖，項伯舒展長袖以抵禦劍鋒，魏、晋時期流傳成爲舞蹈。'由此可見雖然不是正樂，但也是前代舊聲。因此梁武帝在回沈約的信中説：'鞞、鐸、巾、拂，都是古代的遺風。'楊泓説：'此舞原本是兩組各八人，桓玄稱帝，作爲八佾舞。後來沿用没有改變。'齊朝人王僧虔已經詳論其事。滅陳得到的，也補充了八佾，在宫懸内繼文舞、武舞之後舞之，失誤太大了。考察四舞的由來，其實已經很久了。請在宴會時，與雜伎樂同設，在西凉樂之前演奏。"文帝説："其聲音節奏和舞蹈，都依照舊制，衹是舞者手中不必持鞞拂等物。"

及大業中，煬帝乃定《清樂》、《西凉》、《龜兹》、《天竺》、《康國》、

到大業年間，隋煬帝於是確定《清樂》、《西凉》、《龜兹》、《天竺》、《康國》、《疎勒》、《安

《疏勒》、《安國》、《高麗》、《禮畢》，以爲《九部》。樂器工衣創造既成，大備於兹矣。

國》、《高麗》、《禮畢》，作爲《九部樂》。樂器、樂工服裝都新創製而成，從此具備了這種規模。

《清樂》其始即《清商三調》是也，并漢來舊曲。樂器形制，并歌章古辭，與魏三祖所作者，皆被於史籍。屬晋朝遷播，夷羯竊據，其音分散。苻永固平張氏，始於凉州得之。宋武平關中，因而入南，不復存於内地。及平陳後獲之。高祖聽之，善其節奏，曰："此華夏正聲也。昔因永嘉，流於江外，我受天明命，今復會同。雖賞逐時遷，而古致猶在。可以此爲本，微更損益，去其哀怨，考而補之。以新定律吕，更造樂器。"其歌曲有《陽伴》，舞曲有《明君》、《并契》。其樂器有鍾、磬、琴、瑟、擊琴、琵琶、箜篌、筑、箏、節鼓、笙、笛、簫、篪、塤等十五種，爲一部。工二十五人。

《清樂》最初就是《清商三調》，都是漢朝以來的舊曲。樂器的形制，連同歌章古辭，與曹魏三祖所作的，在史書上都有記載。接着東晋南遷，羯族統治者占據北方，其音樂詞章都散失了。前秦苻堅平定張氏，始從凉州得到一些。宋武帝平定關中，因而帶入南方，内地就没有了。到滅陳以後纔獲得。高祖欣賞以後，贊美其節奏，説："這纔是華夏的雅樂正聲。當年因永嘉之亂，流落到江南，現在我受上天之命，重新統一天下。雖然欣賞趣味隨時代而變遷，但古雅之致猶存。可以此爲藍本，稍加增删，去掉其中哀怨之音，進行考訂加以補充。根據新制定的律吕，重新製造樂器。"其歌曲有《陽伴》，舞曲有《明君》、《并契》等。其樂器有鐘、磬、琴、瑟、擊琴、琵琶、箜篌、筑、箏、節鼓、笙、笛、簫、篪、塤等十五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二十五人。

《西凉》者，起苻氏之末，吕光、沮渠蒙遜等，據有凉州，變龜兹聲爲之，號爲"秦漢伎"。魏太武既平河西得之，謂之《西凉樂》。至魏、周之際，遂謂之《國伎》。今曲項琵琶、竪頭箜篌之徒，并出自西域，非華夏舊器。《楊澤新聲》、《神白馬》之類，生於胡戎。胡戎歌非漢魏遺曲，故其樂器聲調，悉與書史不同。其歌曲有《永世樂》，解曲有《萬世豐》，舞曲有《于闐佛曲》。其樂器有鍾、磬、彈箏、搊箏、卧箜篌、竪箜篌、琵琶、五弦、笙、簫、大篳篥、長笛、小篳篥、横笛、腰鼓、齊鼓、擔鼓、銅拔、貝等十九種，爲一部。工二十七人。

《西凉樂》，興起於前秦苻氏末期，吕光、沮渠蒙遜等，占據凉州，改編龜兹樂而成，稱爲"秦漢伎"。北魏太武帝平定河西後得到的，稱爲《西凉樂》。到西魏、北周之際，稱爲《國伎樂》。現在的曲項琵琶、竪頭箜篌之類，都出自西域，并非華夏原有樂器。《楊澤新聲》、《神白馬》之類，産生於少數民族地區。胡戎歌曲不是漢、魏的舊曲，所以其樂器聲調，都和史書記載不同。其中歌曲有《永世樂》，解曲有《萬世豐》，舞曲有《于闐佛曲》。其樂器有鐘、磬、彈箏、搊箏、卧箜篌、竪箜篌、琵琶、五弦、笙、簫、大篳篥、長笛、小篳篥、横笛、腰鼓、齊鼓、擔鼓、銅鈸、貝等十九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二十七人。

《龜兹》者，起自吕光滅龜兹，因得其聲。吕氏亡，其樂分散，後魏平中原，復獲之。其聲後多變易。至

《龜兹樂》，興起於吕光滅龜兹時，因而得到他們的聲律。吕氏滅亡後，其聲樂散失，北魏平定中原地區，重新獲得了它們。其聲調後來多有

隋有《西國龜兹》、《齊朝龜兹》、《土龜兹》等，凡三部。開皇中，其器大盛於閭閈。時有曹妙達、王長通、李士衡、郭金樂、安進貴等，皆妙絶弦管，新聲奇變，朝改暮易，持其音技，估衒公王之間，舉時争相慕尚。高祖病之，謂群臣曰："聞公等皆好新變，所奏無復正聲，此不祥之大也。自家形國，化成人風，勿謂天下方然，公家家自有風俗矣。存亡善惡，莫不繫之。樂感人深，事資和雅，公等對親賓宴飲，宜奏正聲；聲不正，何可使兒女聞也！"帝雖有此敕，而竟不能救焉。煬帝不解音律，略不關懷。後大製艷篇，辭極淫綺。令樂正白明達造新聲，創《萬歲樂》、《藏鈎樂》、《七夕相逢樂》、《投壺樂》、《舞席同心髻》、《玉女行觴》、《神仙留客》、《擲磚續命》、《鬭雞子》、《鬭百草》、《汎龍舟》、《還舊宫》、《長樂花》及《十二時》等曲，掩抑摧藏，哀音斷絶。帝悦之無已，謂幸臣曰："多彈曲者，如人多讀書。讀書多則能撰書，彈曲多即能造曲。此理之然也。"因語明達云："齊氏偏隅，曹妙達猶自封王。我今天下大同，欲貴汝，宜自修謹。"六年，高昌獻《聖明樂》曲，帝令知音者，於館所聽之，歸而肄習。及客方獻，先於前奏之，胡夷皆驚焉。其歌曲有《善善摩尼》，解曲有《婆伽兒》，舞曲有《小天》，又有《疏勒鹽》。其樂器有竪箜篌、琵琶、五弦、笙、笛、簫、篳篥、毛員鼓、都曇鼓、答臘鼓、腰鼓、羯鼓、鷄婁鼓、銅拔、貝等十五種，爲一部。工二十人。

變化。到隋朝有《西國龜兹》、《齊朝龜兹》、《土龜兹》等，共三部。開皇年間，這些器樂流行於市井里巷。當時有曹妙達、王長通、李士衡、郭金樂、安進貴等人，皆精通管弦器樂，創新聲變奇調，早晨剛改的到晚上又變了，憑藉他們的音樂才能，競相炫耀於王公大臣之間，一時争相羡慕崇尚。高祖深感憂慮，對群臣説："聽説你們都喜歡新聲變調，所奏没有一曲雅樂正聲，這樣太不祥了。從家族可以表現國家，教化可以改易民風，不要以爲天下都是這樣，諸公家家就各自有其風俗。生死存亡好壞，無不與之有關。音樂感人至深，有助於和諧雅致，你們面對親戚賓客宴飲時，應該演奏正聲；不雅正的聲音，怎麽能讓兒女們聽到呢！"文帝雖然有此告誡，但是仍不能挽救。隋煬帝不懂音樂，因而漠不關心。後來又大作艷詩，辭句極其荒淫綺麗。派樂正白明達另造新聲，創製《萬歲樂》、《藏鈎樂》、《七夕相逢樂》、《投壺樂》、《舞席同心髻》、《玉女行觴》、《神仙留客》、《擲磚續命》、《鬭雞子》、《鬭百草》、《汎龍舟》、《還舊宫》、《長樂花》及《十二時》等曲，抑揚頓挫使人傷懷，哀婉之音令人肝腸斷絶。煬帝樂此不疲，對寵臣説："多彈樂曲，好比人多讀書。讀書多了就能寫書，彈曲多了就能自作新曲。這道理是一樣的。"因而對白明達私下説："北齊偏安一隅，曹妙達還自封王。我現在統一天下，想使你富貴，你要好自爲之。"大業六年，高昌獻《聖明樂》曲，煬帝派懂音樂的人，到館所去聽，回來演習。到來客正要獻曲時，先行演奏，高昌人都很驚異。其歌曲有《善善摩尼》，解曲有《婆伽兒》，舞曲有《小天》，又有《疎勒鹽》。其樂器有竪箜篌、琵琶、五弦、笙、笛、簫、篳篥、毛員鼓、都曇鼓、答臘鼓、腰鼓、羯鼓、鷄婁鼓、銅鈸、貝等十五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二十人。

《天竺》者，起自張重華據有凉州，重四譯來貢男伎，《天竺》即其樂焉。歌曲有《沙石疆》，舞曲有

《天竺樂》，興起於張重華占據涼州時，經四次翻譯來進貢男伎，《天竺》就是其中樂部。歌曲有《沙石疆》，舞曲有《天曲》。樂器有鳳首箜

《天曲》。樂器有鳳首箜篌、琵琶、五弦、笛、銅鼓、毛員鼓、都曇鼓、銅拔、貝等九種，爲一部。工十二人。

《康國》，起自周武帝娉北狄爲后，得其所獲西戎伎，因其聲。歌曲有《戢殿農和正》，舞曲有《賀蘭鉢鼻始》、《末奚波地》、《農惠鉢鼻始》、《前拔地惠地》等四曲。樂器有笛、正鼓、加鼓、銅拔等四種，爲一部。工七人。

《疎勒》、《安國》、《高麗》，并起自後魏平馮氏及通西域，因得其伎。後漸繁會其聲，以別於太樂。

《疎勒》，歌曲有《亢利死讓樂》，舞曲有《遠服》，解曲有《鹽曲》。樂器有竪箜篌、琵琶、五弦、笛、簫、篳篥、答臘鼓、腰鼓、羯鼓、鷄婁鼓等十種，爲一部，工十二人。

《安國》，歌曲有《附薩單時》，舞曲有《末奚》，解曲有《居和祇》。樂器有箜篌、琵琶、五弦、笛、簫、篳篥、雙篳篥、正鼓、和鼓、銅拔等十種，爲一部。工十二人。

《高麗》，歌曲有《芝栖》，舞曲有《歌芝栖》。樂器有彈箏、卧箜篌、竪箜篌、琵琶、五弦、笛、笙、簫、小篳篥、桃皮篳篥、腰鼓、齊鼓、擔鼓、貝等十四種，爲一部。工十八人。

《禮畢》者，本出自晋太尉庾亮家。亮卒，其伎追思亮，因假爲其面，執翳以舞，象其容，取其謚以號之，謂之爲《文康樂》。每奏《九部樂》終則陳之，故以禮畢爲名。其行曲有《單交路》，舞曲有《散花》。樂器有笛、笙、簫、篪、鈴槃、鞞、腰鼓等七種，三懸爲一部。工二十二人。

篌、琵琶、五弦、笛、銅鼓、毛員鼓、都曇鼓、銅鈸、貝等九種，作爲一部樂。樂工十二人。

《康國樂》，興起於北周武帝聘北狄女爲皇后時，得到他們彙集的西戎伎樂，繼承了其聲律。歌曲有《戢殿農和正》，舞曲有《賀蘭鉢鼻始》、《末奚波地》、《農惠鉢鼻始》、《前拔地惠地》等四曲。樂器有笛、正鼓、加鼓、銅鈸等四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七人。

《疎勒樂》、《安國樂》、《高麗樂》，都起始於北魏滅馮氏及通西域的時候，因而得到他們的伎樂。後來其聲日漸豐富，用以區别於太樂。

《疎勒樂》，歌曲有《亢利死讓樂》，舞曲有《遠服》，解曲有《鹽曲》。樂器有竪箜篌、琵琶、五弦、笛、簫、篳篥、答臘鼓、腰鼓、羯鼓、鷄婁鼓等十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十二人。

《安國樂》，歌曲有《附薩單時》，舞曲有《末奚》，解曲有《居和祇》。樂器有箜篌、琵琶、五弦、笛、簫、篳篥、雙篳篥、正鼓、和鼓、銅鈸等十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十二人。

《高麗樂》，歌曲有《芝栖》，舞曲有《歌芝栖》。樂器有彈箏、卧箜篌、竪箜篌、琵琶、五弦、笛、笙、簫、小篳篥、桃皮篳篥、腰鼓、齊鼓、擔鼓、貝等十四種，作爲一個樂部。樂工十八人。

《禮畢樂》，本來出自晋太尉庾亮家。庾亮死後，家中舞伎思念他，因而化裝成他的樣子，持翳而舞，象徵他的容貌，采用他的謚號，稱之爲《文康樂》。每次演奏《九部樂》最後就演奏它，所以名叫《禮畢樂》。其行曲有《單交路》，舞曲有《散花》。樂器有笛、笙、簫、篪、鈴槃、鞞、腰鼓等七種，三套懸樂作爲一個樂部。樂工二十二人。

始齊武平中，有魚龍爛漫、俳優、朱儒、山車、巨象、拔井、種瓜、殺馬、剥驢等，奇怪異端，百有餘物，名爲百戲。周時，鄭譯有寵於宣帝，奏徵齊散樂人，并會京師爲之。蓋秦角抵之流者也。開皇初，并放遣之。至大業二年，突厥染干來朝，煬帝欲誇之，總追四方散樂，大集東都。初於芳華苑積翠池側，帝帷宫女觀之。有舍利先來，戲於場内，須臾跳躍，激水滿衢，黿鼉龜鰲，水人蟲魚，遍覆于地。又有大鯨魚，噴霧翳日，倏忽化成黄龍，長七八丈，聳踊而出，名曰《黄龍變》。又以繩繫兩柱，相去十丈，遣二倡女，對舞繩上，相逢切肩而過，歌舞不輟。又爲夏育扛鼎，取車輪石臼大瓮器等，各於掌上而跳弄之。并二人戴竿，其上有舞，忽然騰透而换易之。又有神鰲負山，幻人吐火，千變萬化，曠古莫儔。染干大駭之。自是皆於太常教習。每歲正月，萬國來朝，留至十五日，於端門外，建國門内，綿亘八里，列爲戲場。百官起棚夾路，從昏達旦，以縱觀之。至晦而罷。伎人皆衣錦綉繒綵。其歌舞者，多爲婦人服，鳴環佩，飾以花毦者，殆三萬人。初課京兆、河南製此衣服，而兩京繒錦，爲之中虚。三年，駕幸榆林，突厥啓民，朝于行宫，帝又設以示之。六年，諸夷大獻方物。突厥啓民以下，皆國主親來朝賀。乃於天津街盛陳百戲，自海内凡有奇伎，無不總萃。崇侈器玩，盛飾衣服，皆用珠翠金銀，錦罽絺綉。其營費巨億萬。關西以安德王雄總之，東都以齊王暕總之，金石匏革之聲，聞數十里外。彈弦擫管以上，一萬八千人。大列炬火，光燭天地，百戲之

最初在北齊武平年間，有魚龍爛漫、俳優、侏儒、山車、巨象、拔井、種瓜、殺馬、剥驢等，奇異怪誕的演技，一百多種，稱爲百戲。北周時，鄭譯受到宣帝的寵信，上奏徵召北齊散在民間的樂人，都會集到京城表演。大體如秦的角抵之類。開皇初年，把他們都遣散了。到大業二年，突厥染干前來朝拜，煬帝想向他炫耀，把流散四方的樂人都追回來，會集到東都洛陽。起初在芳華苑積翠池畔，煬帝在帷幕中和宫女一同觀看。有西域番僧先來，在場内作戲，一會兒跳躍，把水濺了滿街，黿鼉龜鰲，水手蟲魚，遍布場内地上。又有大鯨魚，噴出霧氣遮蔽天日，忽然變成一條黄龍，長七八丈，踴躍跳出水面，名叫《黄龍變》。又用繩索繫在兩根柱子上相距十丈，讓兩個舞女，在繩上對舞，相遇後擦肩而過，歌舞不止。還有夏育扛鼎，取來車輪石臼大瓮等笨重器物，各自在手上耍弄。并有兩個人頭頂戴竿，竿上有人舞蹈，忽然騰空互换位置。還有神鰲負山，幻人吐火等等，千變萬化，曠古無比。染干大爲驚奇。從此都在太常署教授演習。每年正月，萬國來朝，留到十五這天，在端門外，建國門内，綿延八里，列爲演戲場所。百官在道路兩旁搭棚，從夜晚到天亮，縱情觀賞。直到晚上纔結束。伎人都身穿錦綉繒綵製作的艷麗服裝。其歌舞者，多穿婦女服裝，環珮鳴響，用花色羽毛進行裝飾，將近三萬人。開始在京兆、河南徵課製作這些服裝，因而東西兩京的繒綵綿綉，被搶購一空。大業三年，煬帝巡幸榆林，突厥啓民，到行宫朝見，煬帝又設這些讓他看。大業六年，各國貢獻當地特産。自突厥啓民以下，都是國王親自來朝賀。於是在天津街盛陳百戲，四海之内凡是有奇技異巧的，都聚集在一起。珍奇稀有的器物，繁飾的服裝，都用珠翠金銀裝飾，錦罽絺綉製作。其花費上億萬。關西以安德王楊雄總管，東都以齊王楊暕總管，金石匏革百樂之聲，數十里之外都能聽到。彈弦擫管的樂工，一萬八千人。大肆點燃炬火，光耀天地，百戲的盛況，亘古無比。從此每年成爲常例。

盛，振古無比。自是每年以爲常焉。

故事，天子有事於太廟，備法駕，陳羽葆，以入于次。禮畢升車，而鼓吹并作。開皇十七年詔曰："昔五帝異樂，三王殊禮，皆隨事而有損益，因情而立節文。仰惟祭享宗廟，瞻敬如在，罔極之感，情深兹日。而禮畢升路，鼓吹發音，還入宫門，金石振響。斯則哀樂同日，心事相違，情所不安，理實未允。宜改兹往式，用弘禮教。自今以後，享廟日不須設鼓吹，殿庭勿設樂懸。在廟内及諸祭，并依舊。其王公已下，祭私廟日，不得作音樂。"

至大業中，煬帝制宴饗設鼓吹，依梁爲十二案。案别有錞于、鉦、鐸、軍樂鼓吹等一部。案下皆熊羆貙豹，騰倚承之，以象百獸之舞。其大駕鼓吹，并朱漆畫。大駕鼓吹、小鼓加金鐲、羽葆鼓、鐃鼓、節鼓，皆五采重蓋，其羽葆鼓，仍飾以羽葆。長鳴、中鳴、大小横吹，五采衣幡，緋掌，畫交龍，五采脚。大角幡亦如之。大鼓、長鳴、大横吹、節鼓及横吹後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等工人服，皆緋地苣文爲袍袴及帽。金鉦、棡鼓，其鉦鼓皆加八角紫傘。小鼓、中鳴、小横吹及横吹後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等工人服，并青地苣文袍袴及帽。羽葆鼓、鐃及歌、簫、笳工人服，并武弁，朱褠衣，革帶。大角工人，平巾幘，緋衫，白布大口袴。其鼓吹督帥服，與大角同。以下準督帥服，亦如之。

棡鼓一曲，十二變，與金鉦同。夜警用一曲俱盡，次奏大鼓。大鼓，一十五曲供大駕，一十二曲供皇太子，一十曲供王公等。小鼓，九曲供

按照舊制，皇帝在太廟有祭祀活動，應準備法駕，陳列羽幟葆蓋，魚貫而入。祭禮完畢登車，然後奏樂。開皇十七年下詔説："從前五帝之樂各自不同，三王的禮儀也各自相殊，都是隨事而有所增減，因情而立節文。我想祭享宗廟，敬瞻祖先就好像他們在面前一樣，無限的思念，都集中在這一天。可是禮畢上路時，還奏音樂，回到宫門，金石之聲仍然振響。像這悲哀與歡樂在同一天，心情和事情相違背，於心不安，於理不當。應該改變這種方式，用以弘揚禮教。從今以後，祭享宗廟這天不要再設鼓吹樂器，殿庭也不要設懸樂。在廟中的各種祭祀，仍依舊制。王公以下，祭自己祖廟這天，也不得作音樂。"

到大業年間，煬帝新製宴饗鼓吹樂器，根據梁朝舊制爲十二案。案外還有錞于、鉦、鐸、軍樂鼓吹等爲一部。案下都用熊羆貙豹等猛獸的形象，騰躍倚伏來承接，用以象徵百獸之舞。其大駕鼓吹樂器，都用朱漆彩畫。大駕鼓吹、小鼓加金鐲、羽葆鼓、鐃鼓、節鼓，都五彩重蓋，其羽葆鼓，仍用羽葆進行裝飾。長鳴、中鳴、大小横吹，五彩衣幡，緋色掌，畫兩龍相交，五色脚。大角幡也是這樣。大鼓、長鳴、大横吹、節鼓及横吹後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等樂工服裝，都是緋紅色底子苣作紋飾製作的袍褲和帽子。金鉦、棡鼓，其鉦鼓上都加上八角紫傘。小鼓、中鳴、小横吹及横吹後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等樂工服裝，都是青色底子苣作紋飾製作的袍褲和帽子。羽葆鼓、鐃及歌、簫、笳等樂工服裝，都戴武冠，穿朱紅色褠衣，繫皮帶。大角樂工，戴平巾幘，穿緋紅色衫，白布大口褲。其鼓吹督帥服裝，與大角的相同。以下準督帥服裝，也是這樣。

棡鼓一曲，共十二變，與金鉦相同。夜警用盡一曲十二變，然後奏大鼓。大鼓，十五曲供皇帝大駕用，十二曲供皇太子用，十曲供王公等用。小鼓，九曲供皇帝大駕用，三曲供皇太子及

大駕，三曲供皇太子及王公等。

長鳴色角，一百二十具供大駕，三十六具供皇太子，十八具供王公等。

次鳴色角，一百二十具供大駕，十二具供皇太子，一十具供王公等。

大角，第一曲起捉馬，第二曲被馬，第三曲騎馬，第四曲行，第五曲入陣，第六曲收軍，第七曲下營。皆以三通爲一曲。其辭并本之鮮卑。

鐃鼓，十二曲供大駕，六曲供皇太子，三曲供王公等。其樂器有鼓，并歌、簫、笳。

大横吹，二十九曲供大駕，九曲供皇太子，七曲供王公。其樂器有角、節鼓、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

小横吹，十二曲供大駕，夜警則十二曲俱用。其樂器有角、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

王公等用。

長鳴色角，一百二十具供皇帝大駕用，三十六具供皇太子用，十八具供王公等用。

次鳴色角，一百二十具供皇帝大駕用，十二具供皇太子用，十具供王公等用。

大角，第一曲起捉馬，第二曲被馬，第三曲騎馬，第四曲出行，第五曲入陣，第六曲收軍，第七曲下營。都以三通響爲一曲。其辭都來源於鮮卑族。

鐃鼓，十二曲供皇帝大駕用，六曲供皇太子用，三曲供王公等用。其樂器有鼓，并歌、簫、笳等。

大横吹，二十九曲供皇帝大駕用，九曲供皇太子用，七曲供王公用。其樂器有角、節鼓、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

小横吹，十二曲供皇帝大駕用，夜警則十二曲都用。其樂器有角、笛、簫、篳篥、笳、桃皮篳篥。



隋書卷十六

志第十一

律曆(上)

自夫有天地焉，有人物焉，樹司牧以君臨，懸政教而成務，莫不擬乾坤之大象，稟中和以建極，揆影響之幽賾，成律吕之精微。是用範圍百度，財成萬品。昔者淳古葦籥，創睹人籟之源，女媧笙簧，仍昭鳳律之首。後聖廣業，稽古彌崇，伶倫含少，乃擅比竹之工，虞舜昭華，方傳刻玉之美。是以《書》稱："叶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又曰："予欲聞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訓，以出納五言。"此皆候金常而列管，憑璇璣以運鈞，統三極之元，紀七衡之響，可以作樂崇德，殷薦上帝。故能動天地，感鬼神，和人心，移風俗，考得失，徵成敗者也。粤在夏、商，無聞改作。其於《周禮》，典同則"掌六律六同之和，以辨天地四方陰陽之聲，以爲樂器"。景王鑄鍾，問律於泠州鳩，對曰："夫律者，所以立鈞出度。"鈞有五，則權衡規矩準繩咸備。故《詩》曰："尹氏太師，執國之鈞，天子是裨，俾衆不迷"是也。太史公《律書》云："王者制事立物，法度軌則，一稟於六律，爲萬事之本。其於兵械，尤所重焉。故云：'望敵知吉凶，聞聲效勝負。'百王不易之道也。"

自從世上有了天、地、人和萬物，需要建立君主的統治，需要公布政教而成就事業的時候，都要效法天地的常理，按照中正平和的精神建立準則，并要揣度感應迅速的日影和回聲，探索律吕的精微奥妙，用它們來規範各種法度，裁定各種物類的大小多少。從前淳厚古樸的葦籥開創了竹製編管樂器的先聲，女媧所做的笙和口弦昭示着音律觀念的開端。以後凡聖明的君主在拓展基業之時，都推重考察古事，伶倫創製的含少律管，展示了製作編管樂器的才華，虞舜時西王母國獻昭華玉律則透露出以玉鑿刻爲律的信息。所以《尚書》稱："使四時之氣、日、月長短齊一，使律、度、量、衡齊一。"又説："我希望能以六律協和五聲，播之於八音樂器，并與象徵着天、地、人、春、夏、秋、冬的七聲音階相配合，創作樂曲，用以考察治亂，進而通過樂言進行教化，辨别政治得失。"這就是要以列管候氣來占驗，根據整個測天儀器來均衡曆法，從而總括天、地、人的根本，綜理天、地、人、時、音、律、星發出的聲音，創作出弘揚德性的音樂，并以此盛樂祭獻天帝。這樣纔能感動天、地、鬼、神，纔能平和人心，移風易俗，考證得失，預兆成功與失敗。大概在夏、商時代，没有聽説作樂有什麽變革。在《周禮》中則有了這樣的記載：典同"執掌以各自爲六的陽律、陰律來辨别天、地、四方之氣，并以其所發出的陰陽之聲調製樂器"。景王鑄鐘，向泠州鳩問有關音律的事，州鳩答道："律就是建立度量鐘體的音高標準。"這

些度量標準如果有了權、衡、規、矩、準繩五種就齊備了。所以《詩經》記載："尹氏居太師之官，執掌着國家的權量標準，輔佐着天子，使下面的百官和民衆不迷惑。"太史公《律書》記載："王在制定事物的標準法則時，一律奉行以六律爲萬事根本的原則。特別體現在戰事上更爲重要。所以有言：'察看敵情能預測吉凶，聽吹律聲可以顯示勝負。'這是歷代帝王不變的法則。"

及秦氏滅學，其道浸微。漢室初興，丞相張蒼，首言音律，未能審備。孝武帝創置協律之官，司馬遷言律吕相生之次，詳矣。及王莽之際，考論音律，劉歆條奏，班固因志之。蔡邕又記建武以後言律吕者，司馬紹統采而續之。炎歷將終，而天下大亂，樂工散亡，器法湮滅。魏武始獲杜夔，使定音律，夔依當時尺度，權備典章。及晋武受命，遵而不革。至泰始十年，光禄大夫荀勗，奏造新度，更鑄律吕。元康中，勗子藩，復嗣其事。未及成功，屬永嘉之亂，中朝典章，咸没於石勒。及帝南遷，皇度草昧，禮容樂器，掃地皆盡。雖稍加采掇，而多所淪胥，終于恭、安，竟不能備。宋錢樂之衍京房六十律，更增爲三百六十，梁博士沈重，述其名數。後魏、周、齊，時有論者。今依班志，編録五代聲律度量，以志于篇云。

秦始皇焚書以後，這些法則漸漸衰微了。漢朝剛剛昌盛，丞相張蒼便開始考察音律，但未能審定完備。孝武帝時開始設置調諧音律的官職，司馬遷則更爲詳實地考察了律吕相生的順序。王莽執政以來，又考察研討音律，由劉歆逐條上奏，班固將這些内容編入《漢書·律曆志》。此後蔡邕又記録了自建武時期以後研討律吕的學者，司馬紹統將這些内容編入《續漢書》。劉漢王朝將滅，天下大亂，樂工亡命奔散，律吕法度都毁散殆盡。魏武帝得樂人杜夔，命他考定音律，杜夔依照當時的尺度，權衡完備了法令制度。到晋武帝開國，遵依此制没有改變。到晋泰始十年，光禄大夫荀勗上奏重造新尺度，重鑄新律管。元康年間，荀勗之子荀藩接續了這一工作。尚未完成，便值永嘉之亂，中原禮樂和制度規範都陷落於石勒之手。到晋元帝遷都建康，皇家制度剛剛樹立，禮器、樂器、量器幾近於無。雖然經過一些搜集，但多已淪喪，甚至在恭帝、安帝時已不能備舉。南朝宋錢樂之推衍漢京房六十律，增加到三百六十律，梁博士沈重曾記述了這些名目。後魏、周、齊以來也不斷有學者研討。今依照班固的《漢書·律曆志》編録五代的聲律、度、量制度，作爲本志的内容。

《漢志》言律，一曰備數，二曰和聲，三曰審度，四曰嘉量，五曰衡權。自魏、晋已降，代有沿革。今列其增損之要云。

《漢書·律曆志》談到律時，其一講數理完備；其二講調和聲調；其三講審定長度標準；其四講嘉量；其五講衡權。自魏、晋以來，每代都有沿革，今將其内容增損的要點開列於後。

備數

五數者，一、十、百、千、萬也。《傳》曰："物生而後有象，滋而後有數。"是以言律者，云數起於建

五位數指的是一、十、百、千、萬。《左傳》記載："萬物生成就都有了外形，外形的增益變化表現爲數。"所以討論律的人説數起於像夏曆

子，黄鍾之律，始一，而每辰三之，歷九辰至酉，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而五數備成，以爲律法。又參之，終亥，凡歷十二辰，得十有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而辰數該矣，以爲律積。以成法除該積，得九寸，即黄鍾宫律之長也。此則數因律起，律以數成，故可歷管萬事，綜核氣象。其算用竹，廣二分，長三寸，正策三廉，積二百一十六枚，成六觚，乾之策也。負策四廉，積一百四十四枚，成方，坤之策也。觚方皆經十二，天地之大數也。是故探賾索隱，鈎深致遠，莫不用焉。一、十、百、千、萬，所同由也。律、度、量、衡、歷、率，其别用也。故體有長短，檢之以度，則不失毫厘；物有多少，受之以器，則不失圭撮；量有輕重，平之以權衡，則不失黍絲；聲有清濁，協之以律吕，則不失宫商；三光運行，紀以曆數，則不差晷刻。事物糅見，御之以率，則不乖其本。故幽隱之情，精微之變，可得而綜也。

一樣的曆法，黄鐘律從一開始，由子至亥將十二地支每一支都乘以三，歷經九支至酉，得一萬九千六百八十三，一、十、百、千、萬就都有了，它就作爲律數計算的除數。將其後的每一支繼續以三相乘，經十二支，結束於亥，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這樣由十二支產生的律數就完備了，它就作爲律數計算的被除數。以除數去除被除數，得九寸，這就是黄鐘爲宫音的律管長度。這一過程説明數因爲律的需要而發端，律因爲有了數纔生成的道理。所以它們能管束萬事萬物，多方體現事物的各種特性。律的計算用竹製的算籌，寬二分，長三寸，代表正數的算籌成三棱形，積二百一十六枚，組成六角棱形，是對應於乾的算籌。代表負數的算籌爲四邊，積一百四十四枚，成正方形，是對應於坤的算籌。六角棱形和方形都包含有十二這個天地大數，所以在探索幽深隱微的事理，揭示事物深刻的發展規律時都要用到。一、十、百、千、萬有着共同的來源；律、度、量、衡、曆、率則有着各自的使用範圍。所以物體的長短，以長度單位去衡量，就能不差毫厘；物體的多少，以容積去衡量，就能不差圭撮；物體的輕重，以權衡去稱量，就能不差一黍一絲；樂音有高低，以律吕去衡量，就能規範其準確；日、月、星辰的運行，以推算歲時節令的方法去衡量，就能不差片刻；事物混雜着相比較，使用比率去衡量，就不會有違它們的根本。於是事物隱微的情狀，精細的變化就都得到了揭示。

夫所謂率者，有九流焉：一曰方田，以御田疇界域。二曰粟米，以御交質變易。三曰衰分，以御貴賤廩税。四曰少廣，以御積冪方圓。五曰商功，以御功程積實。六曰均輸，以御遠近勞費。七曰盈朒，以御隱雜互見。八曰方程，以御錯糅正負。九曰句股，以御高深廣遠。皆乘以散之，除以聚之，齊同以通之，今有以貫之。則算數之方，盡於斯矣。

大凡計算的類别有九種：其一稱作方田，應用於田畝界域的丈量。其二稱作粟米，用於計算糧食的抵押、交易。其三稱作衰分，用於俸米税收價值高低的計算。其四稱作少廣，用於計算長方體體積或面積的邊長。其五稱作商功，用於計算工程量的體積和用工。其六稱作均輸，用於計算賦税、遠近距離的運輸費，以及平均物價等。其七稱盈朒，用於審度各種交互出現的盈滿虧損現象。其八稱方程，用於錯亂混雜，正負相關的數據計算。其九稱勾股，用於直角三角形各邊的計算。這些計算方法共同的基本法則是以乘法來

求得部分，以除法來求得整體。這樣的法則從來就是共用的，今天也習慣地沿用下來。算術的方法這樣就臻於完備了。

古之九數，圓周率三，圓徑率一，其術疏舛。自劉歆、張衡、劉徽、王蕃、皮延宗之徒，各設新率，未臻折衷。宋末，南徐州從事史祖冲之，更開密法，以圓徑一億爲一丈，圓周盈數三丈一尺四寸一分五厘九毫二秒七忽，朒數三丈一尺四寸一分五厘九毫二秒六忽，正數在盈朒二限之間。密率，圓徑一百一十三，圓周三百五十五；約率，圓徑七，周二十二。又設開差冪，開差立，兼以正圓參之。指要精密，算氏之最者也。所著之書，名爲《綴術》，學官莫能究其深奥，是故廢而不理。

古代的算術中，圓周比率爲三，圓徑比率爲一的算法是粗略不精的。包括劉歆、張衡、劉徽、王蕃、皮延宗等人都曾各自計算出新的比率，但都未能取正。劉宋末年，南徐州從事史祖冲之，重設更爲精確的算法，以圓徑一億爲一丈，圓周率的滿數爲三丈一尺四寸一分五厘九毫二秒七忽，圓周率的不足之數爲三丈一尺四寸一分五厘九毫二秒六忽，準確的數值在滿數與不足數中間。其密率爲圓徑一百一十三，圓周三百五十五；約率爲圓徑七，圓周爲二十二。他還設立了開差冪、開差立的方法，并以精確的圓形校驗。其要義的精密，堪稱算學家中最爲傑出的。他所撰專著稱爲《綴術》，當時主管學務的官員不能探究其中學術的精深，所以將該書擱置起來，不予理論。

和聲

傳稱黄帝命伶倫斷竹，長三寸九分，而吹以爲黄鍾之宫，曰含少。次制十二管，以聽鳳鳴，以别十二律；比雌雄之聲，以分律吕。上下相生，因黄鍾爲始。《虞書》云：“叶時月正日，同律度量衡。”夏禹受命，以聲爲律，以身爲度。《周禮》，樂器以十二律爲之度數。司馬遷《律書》云：“黄鍾長八寸七分之一，太簇長七寸七分二，林鍾長五寸七分三，應鍾長四寸三分二。”此樂之三始，十二律之本末也。班固、司馬彪《律志》：“黄鍾長九寸，聲最濁；太簇長八寸；林鍾長六寸；應鍾長四寸七分四厘强，聲最清。”鄭玄《禮·月令注》、蔡邕《月令章句》及杜夔、荀勗等所論，雖尺有增損，而十二律之寸數并同。《漢志》京房又以隔八相生，一始自黄鍾，終於中吕，十二律畢矣。中吕上生黄鍾，不滿九寸，謂之執

記載稱黄帝命伶倫砍竹子，取長三寸九分的管子吹之，音高定爲黄鐘一調的宫音，稱其爲含少。接着又做成十二支管子，根據鳳凰的鳴叫聲確定了十二律的音高；根據鳳和凰叫聲的不同，它們又被分别爲律和吕。這些律和吕的上下相生都依照黄鐘律爲開始的標準。《虞書》記載：“讓四時之氣、月之大小、日之時辰的標準一致起來；讓律、度、量、衡的標準也統一起來。”夏禹受天命爲王，用人聲作爲律的標準，用人的身體作爲度的標準。《周禮》，樂器以十二爲之度數。司馬遷《律書》講到：“黄鐘長八又七分之一寸，太簇長七又七分之二寸，林鐘長五又七分之三寸，應鐘長四又三分之二寸。”它們分别是天、地、人樂的開端，體現着十二律的主次、先後。班固、司馬彪《律志》記載：“黄鐘長九寸，聲最低；太簇長八寸；林鐘長六寸；應鐘長四寸七分四厘多，聲最高。”鄭玄《禮·月令注》、蔡邕《月令章句》及杜夔、荀勗等人的意見是，雖然尺的長度標準或增或减，而十二律各律管的度數應該是一致的。《漢志》中又記京房用隔八相

始，下生去滅。上下相生，終於南事，更增四十八律，以爲六十。其依行在辰，上生包育，隔九編於冬至之後。分焉、遲内，其數遂減應鍾之清。宋元嘉中，太史錢樂之，因京房南事之餘，引而伸之，更爲三百律，終於安運，長四寸四分有奇。總合舊爲三百六十律。日當一管，宫徵旋韵，各以次從。何承天《立法制議》云："上下相生，三分損益其一，蓋是古人簡易之法。猶如古曆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之一，後人改制，皆不同焉。而京房不悟，謬爲六十。"承天更設新率，則從中吕還得黄鍾，十二旋宫，聲韵無失。黄鍾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二厘，林鍾長六寸一厘，應鍾長四寸七分九厘强。其中吕上生所益之分，還得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復十二辰參之數。

生法，從黄鐘開始計算至中吕，則十二律全部産生了。但中吕上生黄鐘時不足九寸，所以稱作執始，執始又下生，産生了去滅。這樣上下相生連續增加了四十八律，到南事一律結束，構成了六十律。其中依行律對應於曆法在辰位，它上生後産生的包育律，相隔九律編列於冬至日之後。分焉律、遲内律的長度比應鐘律稍減，其聲高於應鐘。宋元嘉年間，太史錢樂之因爲京房六十律之末的南事律仍未能與正律相合而有餘數，則進一步連續推衍了三百律，以安運律告終，長度爲四寸四分挂零。這樣連同原有的六十律共爲三百六十律。於是一年之中每天以一律作爲調高運作音樂，便有了接續的順序。何承天《立法制議》説："上下相生，三分其律數後或損或益其一分的方法是古人簡易的辦法。就像古代曆法定一周天爲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後人修正曆法，則周天數就又有不同。而京房不理解，錯誤地定爲六十律。"承天重新創設了新的率法，使得從仲吕律能够生還黄鐘律，且十二律旋宫時，音樂能够與律相合。所設新率，黄鐘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二厘，林鐘長六寸一厘，應鐘長四寸七分九厘多。其仲吕三分益一生還黄鐘，律數爲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回到了十二辰每辰以三相乘的總數。

梁初，因晋、宋及齊，無所改制。其後武帝作《鍾律緯》，論前代得失。其略云：

> 案律吕，京、馬、鄭、蔡，至蕤賓，并上生大吕；而班固《律曆志》，至蕤賓，仍以次下生。若從班義，夾鍾唯長三寸七分有奇。律若過促，則夾鍾之聲成一調，中吕復去調半，是過於無調。仲春孟夏，正相長養，其氣舒緩，不容短促。求聲索實，班義爲乖。鄭玄又以陰陽六位，次第相生。若如玄義，陰陽相逐生者，止是升陽，其降陽復將何寄？就筮數

梁初，依照晋、宋及齊的制度，没有什麽改動。後來武帝作《鍾律緯》，討論前代得失。摘其要如後：

> 關於十二律吕的産生，京、馬、鄭、蔡都主張到了蕤賓應繼續上生産生大吕；而班固《律曆志》則主張到了蕤賓仍應以下生爲序。如果依從班固的意見，産生的夾鐘律僅長三寸七分挂零。律若過於短，則以夾鐘爲調高形成音階時，仲吕爲調高的音階則僅能有一半音在這個音域，所以就不成調了。春夏之交，正是萬物生長之時，地氣、人氣概應舒緩，不能够短促。從對聲律的實際考察來看，班固的意見是不能成立的。鄭玄又以六個陰律、六個陽律依次相生。若遵從鄭玄的意見，陰律、陽律順次相逐而生，那麽産

而論，乾主甲壬而左行，坤主乙癸而右行，故陰陽得有升降之義。陰陽從行者，真性也，六位升降者，象數也。今鄭乃執象數以配真性，故言比而理窮。云九六相生，了不釋十二氣所以相通，鄭之不思，亦已明矣。

生的衹是升陽的律，降陽的律又將何存呢？依照筮數的道理，乾位顯示從甲壬向左運行的規律，坤位則顯示從乙癸向右運行的規律，所以陰陽也得有升降的意義存在。陰陽隨左、右運行，這是它們的本性，六律六呂相逐升降那是龜筮的體現。如今鄭玄拿龜筮術數與陰陽的本性相配合，所以雖然語言表述細密，但於道理上却有不通。所言九六相生，已經不能解釋十二律管氣有所通的道理。因此，鄭玄思考的不足，已經十分明顯了。

案京房六十，準依法推，乃自無差。但律吕所得，或五或六，此一不例也。而分焉上生，乃復遲内上生盛變，盛變仍復上生分居，此二不例也。房妙盡陰陽，其當有以，若非深理難求，便是傳者不習。

再説京房的六十律，調弦之器的弦準按照三分損益法精確推定，應當没有差錯。但所得在一正律律位内，或有五律或有六律出現，這是第一個不規範。又有分焉律上生便得南事律，但又使遲内律上生盛變律，盛變律再上生分居律，這樣連續上生是第二個不規範。京房深通陰陽之理，這其中應當是有緣由的，如果不是道理艱深難以領會，那就是傳習的人没有學通。

比校詳求，莫能辨正。聊以餘日，試推其旨，參校舊器，及古夾鍾玉律，更制新尺，以證分毫，制爲四器，名之爲通。四器弦間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黄鐘之弦二百七十絲，長九尺，以次三分損益其一，以生十二律之弦絲數及弦長。各以律本所建之月，五行生王；終始之音，相次之理，爲其名義，名之爲通。通施三弦，傳推月氣，悉無差舛。即以夾鍾玉律命之，則還相中。

這些情狀經全面考校，詳細推求，竟没有人能辨别清楚。姑且以閑暇時光，嘗試推衍六十律的主旨，并參考校驗舊有律管以及古代夾鐘玉律，重新造尺，驗證尺寸標準，而後製成四様調律器具，稱之爲"通"。四器所張弦長爲九尺，臨岳高一寸二分。黄鐘弦量爲二百七十絲，長九尺，依次三分損一或三分益一，産生十二律各弦的絲數及弦長。并以各律所對應的月份，月份所對應五行相生的盛旺關係；依月用律所産生的音階序列，以及它們的産生的順序等含義，總括稱之爲通。每一通張三根弦，用以轉推每月所應的律氣，幾乎没有什麽差錯。即或以古時的夾鐘玉律來校驗，也能相合。

又制爲十二笛，以寫通聲。其夾鍾笛十二調，以飲玉律，又不差異。《山謙之記》云："殿前三鍾，悉是周景王所鑄無射也。"遣樂官以今無射新笛

又仿效通的音高製成十二支笛，以古夾鐘玉律校驗，也没有差異。《山謙之記》稱："殿前的三口鐘，都是周景王所鑄的無射鐘。"派樂官以今製無射笛校驗，却不相合。以夷則笛校驗，則音高相合。端門外的鐘，

飲，不相中。以夷則笛飲，則聲韵合和。端門外鍾，亦案其銘題，定皆夷則。其西厢一鍾，天監中移度東。以今笛飲，乃中南吕。驗其鎸刻，乃是太簇，則下今笛二調。重敕太樂丞斯宣達，令更推校，鍾定有鑿處，表裏皆然。借訪舊識，乃是宋泰始中，使張永鑿之，去銅既多，故其調嘽下。以推求鍾律，便可得而見也。宋武平中原，使將軍陳傾致三鍾，小大中各一。則今之太極殿前二鍾，端門外一鍾是也。案西鍾銘則云"清廟撞鍾"，秦無清廟，此周制明矣。又一銘云"太簇鍾徵"，則林鍾宫所施也。京房推用，似有由也。檢題既無秦、漢年代，直云夷則、太簇，則非秦、漢明矣。古人性質，故作僮僕字，則題而言，彌驗非近。且夫驗聲改政，則五音六律，非可差舛。工守其音，儒執其文，歷年永久，隔而不通。無論樂奏，求之多缺，假使具存，亦不可用。周頌漢歌，各叙功德，豈容復施後王，以濫名實？今率詳論，以言所見，并詔百司，以求厥中。

按照銘題都確定爲夷則律。西厢房一鐘，天監年間曾東移，用今笛校驗，與南吕律相合。考校它的銘題，却是太簇，則比今笛高兩調。命太樂丞斯宣達重新校驗，看到鐘體的表面和内壁都有鑿刻的痕迹。按照舊日知情官員的説法，這是宋泰始年間張永授命而鑿，去掉的銅多了，其音自然宏亮偏高。可見，用十二笛去推求鐘律，可得到正確的見解。宋武帝平定中原，命將軍陳傾獻納大、中、小鐘各一枚，就是如今太極殿前的兩鐘和端門外的那一枚鐘。西面一鐘銘題"清廟撞鐘"，秦無清廟，因此當是周朝所製。又一鐘銘題爲"太簇鐘徵"，那是林鐘爲宫一調所用。京房推衍所用的律看來是有來由的。校驗鐘銘題字既然没有秦、漢年代，直題夷則、太簇，那麽并非秦、漢所製應當明白無誤。古人的本性淳樸，所以作率直的銘題，就銘題驗正音高，都十分貼近。况且校驗律高用作校定各種度量標準，五音六律是不能有差錯的。樂工常守調律操作的實踐，文人則専注於文獻的記載，年復一年，歷時長久，則記載與實踐不能相通。不要説音樂表演已多有缺損，假使完整存在，也不能應用。因爲周、漢時的典章樂歌都是叙述各代帝王功德的，怎能讓後代君主使用，從而造成名實的混亂呢？今總括這些詳備的論述，表達我的意見，并詔示百官，以求其正。

未及改制，遇侯景亂。

尚未來得及改造各種制度，就遇上了侯景之亂。

陳氏制度，亦無改作。

陳氏制度，也没有改動。

西魏廢帝元年，周文攝政。又詔尚書蘇綽，詳正音律。綽時得宋尺，以定諸管，草創未就。會閔帝受禪，政由冢宰，方有齊寇，事竟不行。後掘太倉，得古玉斗，按以造律及衡，其事又多湮没。

西魏廢帝元年，由周文代國君處理政務，曾命尚書蘇綽詳細校正音律。當時蘇綽得到了宋尺，用它來校定律管。但剛剛開始工作，便逢閔帝接受帝位，國政由冢宰負責，邊境又有齊寇作亂，定律改制的事竟不能進行下去。後發掘太倉時，獲得古玉斗，按照它的規範製作律、衡，但事情也漸漸没有消息了。

至開皇初，詔太常牛弘，議定律呂。於是博徵學者，序論其法，又未能决。遇平江右，得陳氏律管十有二枚，并以付弘。遣曉音律者陳山陽太守毛爽及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以候節氣，作《律譜》。時爽年老，以白衣見高祖，授淮州刺史，辭不赴官。因遣協律郎祖孝孫，就其受法。弘又取此管，吹而定聲。既天下一統，異代器物，皆集樂府，曉音律者，頗議考核，以定鍾律。更造樂器，以被《皇夏》十四曲，高祖與朝賢聽之，曰："此聲滔滔和雅，令人舒緩。"

一直到開皇初年，皇帝命太常牛弘討論校定律呂的事。於是廣泛徵召學者，論列校定辦法，但也未能決斷。後遇上平定江右戰亂的機會，得到陳氏律管十二枚，都交與牛弘。派通曉音律的學者陳朝山陽太守毛爽及太樂令蔡子元、于普明等用律管候時令節氣，撰寫了《律譜》。當時毛爽已年邁，穿着平民服裝見高祖，辭去了授予他的淮州刺史之職。於是派協律郎祖孝孫去接受他的學問。而牛弘又取出這些律管，確定了聲律。既然天下已經統一，各朝各代的樂器名物都集中到了樂府，通曉音律的學者可以進行多方面的研究考證，進而校定鐘律，重造樂器，用來爲《皇夏》等十四曲伴奏。高祖與滿朝賢臣聽了之後說："這音樂中和典雅延綿不斷，讓人感覺精神暢達舒展。"

然萬物人事，非五行不生，非五行不成，非五行不滅。故五音用火尺，其事火重。用金尺則兵，用木尺則喪，用土尺則亂，用水尺則律呂合調，天下和平。魏及周、齊，貪布帛長度，故用土尺。今此樂聲，是用水尺。江東尺短於土，長於水。俗間不知者，見玉作，名爲玉尺，見鐵作，名爲鐵尺。詔施用水尺律樂，其前代金石，并鑄毁之，以息物議。

然而萬事萬物離開五行不能產生，離開五行不能成長，離開五行就没有死滅。所以五音用火尺調定，使用起來就重火。用金尺來調定就要發生戰事，用木尺來調定就要發生喪事，用土尺來調定就會出現禍亂，用水尺調定纔能使律呂合調，天下太平。魏以及周、齊各朝片面追求布帛的長度，所以用土尺。如今這些音樂是用水尺爲律。江東所用尺比土尺短，比水尺長。民間不知這個事理，見到以玉做成的尺，稱其爲玉尺，見到鐵做的尺，稱其爲鐵尺。皇上命令用水尺調定樂律，而將前代的金石樂器一并熔毁，以平息由它們引起的各種議論。

至仁壽四年，劉焯上啓於東宫，論張胄玄曆，兼論律呂。其大旨曰："樂主於音，音定於律，音不以律，不可克諧，度律均鍾，於是乎在。但律終小呂，數復黄鍾，舊計未精，終不復始。故漢代京房，妄爲六十，而宋代錢樂之，更爲三百六十。考禮詮次，豈有得然，化未移風，將恐由此。匪直長短失於其差，亦自管圍乖於其數。又尺寸意定，莫能詳考，既亂管弦，亦舛度量。焯皆校定，庶有明發。"其黄鍾管六十三爲實，以

仁壽四年，劉焯在東宫啓奏皇帝，論及張胄玄的曆法，同時討論到律呂的問題。其大體的意思是："音樂是由樂音構成的，樂音是由律來確定的，樂音不用律來規範，不可能和諧，所以纔有了衡量律法、規範鐘體音高的理論存在。但律呂相生結束在小呂，從小呂之數生還黄鐘時，由於過去計算不精確，最終未能返回始發律黄鐘。所以漢代的京房隨便地提出了六十律，宋代的錢樂之又推衍爲三百六十律。可見考證、闡釋禮樂規律哪兒有明白的呢？恐怕制禮作樂未能移風化俗，其原因便在於此。不衹是律管的長短有誤差，而且管的周長也有誤差。況且尺度的標準又

次每律減三分，以七爲寸法。約之，得黄鍾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一分四厘，林鍾長六寸，應鍾長四寸二分八厘七分之四。其年，高祖崩，煬帝初登，未遑改作，事遂寢廢。其書亦亡。大業二年，乃詔改用梁表律調鍾磬八音之器，比之前代，最爲合古。其制度文議，并毛爽舊律，并在江都淪喪。

憑意願而定，不能詳加考證，結果是既亂了管弦樂器的法度，也亂了度量衡的標準。劉焯則全部給予校定，或許有些新的見解闡明。"他的律法是以黄鐘管六十三爲被除數，以七寸爲除數，每律遞減三分依次相除，得黄鐘長九寸，太簇長八寸一分四厘，林鐘長六寸，應鐘長四寸二分八厘又七分之四。那一年，高祖駕崩，煬帝初登皇位，没有來得及校改制度，這事就悄無聲息地廢止了。他的著作也散佚了。大業二年，皇上命令改用梁表尺律調定鐘磬等各類樂器，與前代相比，更符合古制。以後，這些制度文獻，以及毛爽的舊律一并在江都淪喪。

律管圍容黍

《漢志》云："黄鍾圍九分，林鍾圍六分，太簇圍八分。"《續志》及鄭玄，并云："十二律空，皆徑三分，圍九分。"後魏安豐王，依班固志，林鍾空圍六分，及太簇空圍八分，作律吹之，不合黄鍾商徵之聲。皆空圍九分，乃與均鍾器合。開皇九年平陳後，牛弘、辛彦之、鄭譯、何妥等，參考古律度，各依時代，制其黄鍾之管，俱徑三分，長九寸。度有損益，故聲有高下；圓徑長短，與度而差，故容黍不同。今列其數云。

《漢志》記載："黄鐘管圓周九分，林鐘管圓周六分，太簇管圓周八分。"《續志》及鄭玄都説："十二律管腔都是直徑三分，圓周九分。"後魏安豐王依照班固志書認爲，依林鐘管圓周六分，太簇管圓周八分作律吹之，與黄鐘一調的商聲、徵聲不合。各管圓周都爲九分，纔與調律器均鐘相合。開皇九年平陳後，牛弘、辛彦之、鄭譯、何妥等人參考古律尺度，按照不同時代製黄鐘律管，都取管徑三分，管長九寸。但歷代度尺都有增損，因此音高有誤差；管徑的長短也隨度尺標準而改變，因此容黍也有不同。其數值如後。

晋前尺黄鍾容黍八百八粒。

晋前尺黄鐘容黍八百零八粒。

梁法尺黄鍾容八百二十八。

梁法尺黄鐘容八百二十八粒。

梁表尺黄鍾三：其一容九百二十五，其一容九百一十，其一容一千一百二十。

梁表尺黄鐘管容黍數據有三個：其一容九百二十五粒，其一容九百一十粒，其一容一千一百二十粒。

漢官尺黄鍾容九百三十九。

漢官尺黄鐘容九百三十九粒。

古銀錯題黄鍾籥容一千二百。

古銀錯題黄鐘籥容一千二百粒。

宋氏尺，即鐵尺，黄鍾凡二：其一容一千二百，其一容一千四十七。

宋氏尺，即鐵尺，黄鐘管容黍數據有二：其一容一千二百粒，其一容一千零四十七粒。

後魏前尺黄鍾容一千一百一十五。

後魏前尺黄鐘容一千一百一十五粒。

後周玉尺黄鍾容一千二百六十七。

後周玉尺黄鐘容一千二百六十七粒。

後魏中尺黄鍾容一千五百五十

後魏中尺黄鐘容一千五百五十五粒。

五。

後魏後尺黄鍾容一千八百一十九。

東魏尺黄鍾容二千八百六十九。

萬寶常水尺律母黄鍾容黍一千三百二十。

梁表、鐵尺律黄鍾副别者，其長短及口空之圍徑并同，而容黍或多或少，皆是作者旁庣其腹，使有盈虚。

候氣

後齊神武霸府田曹參軍信都芳，深有巧思，能以管候氣，仰觀雲色。嘗與人對語，即指天曰："孟春之氣至矣。"人往驗管，而飛灰已應。每月所候，言皆無爽。又爲輪扇二十四，埋地中，以測二十四氣。每一氣感，則一扇自動，他扇并住，與管灰相應，若符契焉。

開皇九年平陳後，高祖遣毛爽及蔡子元、于普明等，以候節氣。依古，於三重密屋之内，以木爲案，十有二具。每取律吕之管，隨十二辰位，置于桉上，而以土埋之，上平於地。中實葭莩之灰，以輕緹素覆律口。每其月氣至，與律冥符，則灰飛衝素，散出于外。而氣應有早晚，灰飛有多少，或初入月其氣即應；或至中下旬間，氣始應者；或灰飛出，三五夜而盡；或終一月，纔飛少許者。高祖異之，以問牛弘，弘對曰："灰飛半出爲和氣，吹灰全出爲猛氣，吹灰不能出爲衰氣。和氣應者其政平，猛氣應者其臣縱，衰氣應者其君暴。"高祖駁之曰："臣縱君暴，其政不平，非月别而有異也。今十二月律，於一歲内，應并不同，安得暴君縱臣若斯之甚也？"弘不能對。

後魏後尺黄鐘容一千八百一十九粒。

東魏尺黄鐘容二千八百六十九粒。

萬寶常水尺律母黄鐘容黍一千三百二十粒。

梁表尺、鐵尺律黄鐘律管有另外的容黍數據，但律管的長短及管腔的圓周、直徑都是相同的，容黍的多少，是度量的人使管腔凹而不滿，從而有了盈滿或虚空的誤差。

後齊神武霸府田曹參軍信都芳，思維精巧能够用律管候節令地氣，并能察看雲色驗證。經常在與人對話之際，忽然指着天説："孟春之氣來了。"當人們去驗證律管時，果然已經飛灰應驗。他每個月所候節氣的預言没有不準確的。他還製作了二十四把輪扇，埋在地上，來測驗二十四個節氣。每一節令之氣到了，就會有一把扇子自動扇動，其它的扇子則不動，這與律管飛灰的應驗像符契一樣相合。

開皇九年平定陳朝後，高祖派毛爽以及蔡子元、于普明等用律管候節氣。依照古法，在三重密室内做了十二具木案，依照十二辰的位置，每案置放律管一枚，并將它們埋放土中，律管上端與地面取平。管中放入蘆葦膜燒成的灰，并用薄薄的赤色絹帛蓋住律管腔口。每當該月節令之氣到了，與律管之氣暗中相符時，則管中葭灰衝絹而出，散落於管外。但是氣應驗有早有晚，灰飛也有多有少，有時初入月氣就應驗；有時到中下旬之間，氣纔應驗；有時三五夜灰即飛盡；有時一月末了纔飛出一點。高祖詫異，問牛弘，牛弘答道："灰飛一半爲和氣，灰飛全部爲猛氣，灰不能飛出爲衰氣。和氣應驗國政平和，猛氣應驗臣屬驕縱，衰氣應驗君王暴虐。"高祖反駁説："臣屬驕縱，君王暴虐，國政不平，并不是按不同月份而發生的變化。如今十二月對應的律在一年内應驗也并不相同，怎麽能將暴君縱臣與候氣飛灰的對應關係説得那樣確定呢？"牛弘不能回答。

令爽等草定其法。爽因稽諸故實，以著于篇，名曰《律譜》。其略云：

臣爽按，黄帝遣伶倫氏取竹于嶰谷，聽鳳阿閣之下，始造十二律焉。乃致天地氣應，是則數之始也。陽管爲律，陰管爲吕，其氣以候四時，其數以紀萬物。云隸首作數，蓋律之本也。夫一、十、百、千、萬、億、兆者，引而申焉，曆度量衡，出其中矣。故有虞氏用律和聲，鄒衍改之，以定五始。正朔服色，亦由斯而别也。夏正則人，殷正則地，周正則天。孔子曰："吾得夏時焉。"謂得氣數之要矣。

命令毛爽等人初創候氣之法。毛爽因此而考察了許多有借鑒意義的舊事，撰寫成篇，定名爲《律譜》。其大要説：

臣毛爽瞭解到，黄帝曾派樂官伶倫在嶰谷砍取竹管，并在鳳凰巢阿閣聽鳳凰的鳴叫聲，從而創造了十二律。它們能使天氣、地氣相應合，也使數的運用有了開端。其間陽管稱作律，陰管稱作吕，它們的氣可以候四時節令的到來，它們的數又能體現萬物的本質。因此説隸首創的數是律的根本。數中的一、十、百、千、萬、億、兆，引申而用，便有了曆、度、量、衡。所以有虞氏用律來調諧音樂，鄒衍則改用來確定物質構成的五種變化。新君即位重頒曆法，改變車馬和祭牲的顔色，也由律來確定。例如夏曆以建寅月爲人統，殷曆以建丑月爲地統，周曆以建子月爲天統。孔子説："我得到夏代的曆法了。"就是説得到以數來規範的夏曆的精要了。

漢初興也，而張蒼定律，乃推五勝之法，以爲水德。實因戰國官失其守，後秦滅學，其道浸微，蒼補綴之，未獲詳究。及孝武創制，乃置協律之官，用李延年以爲都尉，頗解新聲變曲，未達音律之源，故其服色不得而定也。至于元帝，自曉音律，郎官京房，亦達其妙，因使韋玄成等，雜試問房。房自叙云："學焦延壽，用六十律相生之法。以上生下，皆三生二；以下生上，皆三生四。陽下生陰，陰上生陽，乃還相爲宫之正法也。"於後劉歆典領條奏，著其始末，理漸研精。班氏《漢志》，盡歆所出也，司馬彪志，并房所出也。

漢代剛剛興旺起來的時候，張蒼定律，推衍五行相勝的法則，確定了帝王以水德而受命。那實在是因爲戰國時期宫廷已丢棄了舊有的法度，以後又遭秦朝焚書滅學的動亂，這些學問就更漸衰微，張蒼的補綴，也未能詳盡明瞭。到孝武皇帝創立制度的時候，纔設置了協律的官職，任用李延年爲協律都尉，他很能創作一些風格新穎的歌曲，却不能瞭解音律的起源，所以車馬及祭牲的顔色都不能確定下來。至於漢元帝，他能通曉音律，郎官京房更深通其中的奥妙，因此讓韋玄成等人測問京房。京房自述道："得學問於焦延壽，使用六十律相生的辦法。以上方律生下方律，都以三分之二爲比率；以下方律生上方律，都以三分之四爲比率。陽律下生陰律，陰律上生陽律，這纔是旋相爲宫的正確方法。"以後劉歆將這些學問逐條上奏，并整理爲著作，理論纔更精審完備。班固《漢志》的内容，都出自劉歆所奏，司馬彪《後漢書·律曆志》的内容，則都出自

至于後漢，尺度稍長。魏代杜夔，亦制律吕，以之候氣，灰悉不飛。晋光禄大夫荀勗，得古銅管，校夔所制，長古四分，方知不調，事由其誤。乃依《周禮》，更造古尺，用之定管，聲韵始調。

左晋之後，漸又訛謬。至梁武帝時，猶有汲冢玉律，宋蒼梧時，鑽爲横吹，然其長短厚薄，大體具存。臣先人栖誠，學算於祖暅，問律於何承天，沈研三紀，頗達其妙。後爲太常丞，典司樂職，乃取玉管及宋太史尺，并以聞奏。詔付大匠，依樣制管。自斯以後，律又飛灰。侯景之亂，臣兄喜於太樂得之。後陳宣帝詔荆州爲質，俄遇梁元帝敗，喜没於周。適欲上聞，陳武帝立，遂又以十二管衍爲六十律，私候氣序，并有徵應。至太建時，喜爲吏部尚書，欲以聞奏。會宣帝崩，後主嗣立，出喜爲永嘉内史，遂留家内，貽諸子孫。陳亡之際，竟并遺失。

今正十二管在太樂者，陽下生陰，始於黄鍾，陰上生陽，終於中吕，而一歲之氣，畢於此矣。中吕上生執始，執始下生去滅，終於南事。六十律候，畢於此矣。仲冬之月，律中黄鍾。黄鍾者，首於冬至，陽之始也。應天之數而長九寸。十一月氣至，則黄鍾之律應，所以宣養六氣，緝和九德也。自此之後，并用京房律準，長短宫徵，次日而用。凡十二律，各有所攝，引而申

京房的理論。

到了後漢，尺度標準稍長。魏代杜夔也製作了律管，用來候氣，却不能飛灰。晋光禄大夫荀勗得到古代銅律管，用它們來校驗夔所製的律管，方知比古律長四分，樂調之所以不和諧，是用杜夔律的緣故。於是依照《周禮》，重造古尺，用來定律，樂調纔又和諧了。

左晋之後，定律又漸漸出現訛謬。到梁武帝時有了汲冢所出的玉律，宋蒼梧時彙總起來爲横吹所用，律管的長短薄厚大體保持着原樣。臣的祖上栖誠，跟隨祖暅學習算術，跟隨何承天學習樂律，并曾潛心研究三紀，深得其中奥妙。後來官拜太常丞，主管音樂事務，曾將玉律管及宋太史尺和自己所聽到的見解一并呈奏皇上。皇上命令大匠依原樣製作律管，從此以後，以律候氣又能飛灰了。侯景之亂時，臣的兄長毛喜在太樂得到這批律管。以後陳宣帝傳旨要在荆州校驗，不久遇上了梁元帝戰敗，毛喜淪落於周。正當要奏聞皇上時，陳武帝即位，又將十二律管推衍爲六十律，單獨建立候氣序列，都有一些應驗的徵兆。到太建時期，毛喜做了吏部尚書，想將此事啓奏皇上。不期宣帝駕崩，後主繼承君位，讓毛喜出任永嘉内史，這批律管就留在家中，傳及子孫。陳朝滅亡時，這些東西就都遺失了。

如今在太樂的十二律管，以陽律下生陰律，開始於黄鐘，陰律上升陽律，結束於仲吕，一年最終的節令之氣也就應於這一律了。仲吕律上生執始律，執始律下生去滅律，依次相生，結束於南事律。六十律的候氣應驗，也就終止於這一律了。仲冬之月，應用黄鐘律。黄鐘律開始候氣於冬至節氣，那是陽氣的開端。對應天的數目定爲長九寸。十一月律氣到了，則黄鐘之律應驗，用來全面地培養陰、陽、風、雨、晦、明六氣，使得水、火、金、木、土、穀、正德、利用、厚生這九功之德聚集和合。從此以

之，至于六十。亦由八卦衍而重之，以爲六十四也。相生者相變。始黄鍾之管，下生林鍾，以陽生陰，故變也。相攝者相通。如中吕之管，攝於物應，以母權子。故相變者，異時而各應，相通者，同月而繼應。應有早晚者，非正律氣，乃子律相感，寄母中應也。

後，兼用京房定律器確定樂音音高，每日依次而用律。大凡十二律，各律還有輔佐的律存在，推衍下來，達到了六十律。也可由八卦重復推衍，是爲六十四律。相生的律產生陰陽的變化。開始的黄鐘律下生林鐘律就是以陽律生陰律，所以叫作變。呈輔佐關係的律相關連。如仲吕律管以物應律爲輔佐，這是以母律變通而產生相關連的子律。所以發生陰陽變化的律應驗於不同的節令，而關連的律則在同一月份的節令内相繼應驗。應驗有早有晚，那不是正律律氣的作用，而是關連子律的互相感應，是寄托於母律中的應驗。

其律，大業末於江都淪喪。

這些律於大業末年淪喪在江都。

律直日

宋錢樂之因京房南事之餘，更生三百律。至梁博士沈重鍾律議曰："《易》以三百六十策當期之日，此律曆之數也。《淮南子》云：'一律而生五音，十二律而爲六十音，因而六之，故三百六十音，以當一歲之日。律曆之數，天地之道也。'此則自古而然矣。"重乃依《淮南》本數，用京房之術求之，得三百六十律。各因月之本律，以爲一部。以一部律數爲母，以一中氣所有日爲子，以母命子，隨所多少，各一律所建日辰分數也。以之分配七音，則建日冬至之聲，黄鍾爲宫，太簇爲商，林鍾爲徵，南吕爲羽，姑洗爲角，應鍾爲變宫，蕤賓爲變徵。五音七聲，於斯和備。其次日建律，皆依次類運行。當日者各自爲宫，而商徵亦以次從。以考聲徵氣，辨識時序，萬類所宜，各順其節。自黄鍾終於壯進，一百五十律，皆三分損一以下生。自依行終於億兆，二百九律，皆三分益一以上生。唯安運一律爲終，不生。其數皆取黄鍾之實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

宋錢樂之因京房六十律中的南事律律數有餘，重新衍生出三百律。到梁博士沈重鐘律議説："《易》用三百六十策去符合一周年的日數，這是律曆之數。《淮南子》説：'一律產生五音，十二律產生六十音，沿襲下來以六相乘，就有了三百六十音，正好符合一年的日數。律曆的數字，反映着天地的規律。'這是自古而來的道理。"沈重就依照《淮南》的基本律數，用京房的辦法去推算，得出了三百六十律。各律順應每月對應的正律，成爲一部。用一部所有律的數目作分母，用一個月份所有的日數作分子，以分母去除分子，隨其多少，便是一律所當值的日辰之數。以當值的律安排七音，則可知建日冬至的七聲是：黄鐘爲宫，太簇爲商，林鐘爲徵，南吕爲羽，姑洗爲角，應鐘爲變宫，蕤賓爲變徵。五音七聲在這裏達到了完備諧和。第二天再建立音階，都依照上面的範例進行。值日的各律各自爲宫，其餘各音按音階序列依次相從。這樣就可以考察聲氣相應，辨識時令節氣，各種事物皆可按其規律，各有所得。自黄鐘至壯進的一百五十律，都用三分損一的辦法下生而得。從依行至億兆的二百零九律，都用三分益一的辦法上生而得。惟有安運律是最後一律，不再相生。律數計算均以黄鐘十七萬七千一百四十七爲始，并作被

本，以九三爲法，各除其實，得寸分及小分，餘皆委之。即各其律之長也。修其律部，則上生下生宫徵之次也。今略其名次云。

黄鍾：

包育 含微 帝德 廣運 下濟 剋終 執始 握鑒 持樞 黄中 通聖 潛升 殷普 景盛 滋萌 光被 咸亨 乃文 乃聖 微陽 分動 生氣 雲繁 鬱湮 升引 屯結 開元 質未 僾昧 逋建 玄中 玉燭 調風

右黄鍾一部，三十四律。每律直三十四分日之三十一。

大吕：

荄動 始贊 大有 坤元 輔時 匡弼 分否 又繁 唯微 棄望 庶幾 執義 秉强 陵陰 侣陽 識沈 緝熙 知道 適時 權變 少出 阿衡 同雲 承明 善述 休光

右大吕一部，二十七律。每律直一日及二十七分日之三。

太簇：

未知 其己 義建 亭毒 條風 凑始 時息 達生 匏奏 初角 少陽 柔橈 商音 屈齊 扶弱 承齊 動植 咸擢 兼山 止速 隨期 龍躍 勾芒 調序 青要 結萼 延數 刑晋 辨秩 東作 贊揚 顯滯 俶落

右太簇一部，三十四律。

夾鍾：

明庶 協侣 陰贊 風從 布政 萬化 開時 震德 乘條 芬芳 散朗 淑氣 風馳 佚喜 櫜櫜 四隙 種生 恣性 逍遥 仁威 争南 旭旦 晨朝 生遂 群分 潔新

右夾鍾一部，二十七律。

除數，用三的九次方爲除數去除各律律數（被除數），得到寸、分及分的餘量，其他餘數都捨棄。這個結果就是各律的長度。整理各個律部，就可看出音階各音上生下生的五度順序。今記其名次如下。

黄鐘：

包育 含微 帝德 廣運 下濟 剋終 執始 握鑒 持樞 黄中 通聖 潛升 殷普 景盛 滋萌 光被 咸亨 乃文 乃聖 微陽 分動 生氣 雲繁 鬱湮 升引 屯結 開元 質未 僾昧 逋建 玄中 玉燭 調風

以上黄鐘一部，三十四律。每律值三十四分之三十一日。

大吕：

荄動 始贊 大有 坤元 輔時 匡弼 分否 又繁 唯微 棄望 庶幾 執義 秉强 陵陰 侣陽 識沈 緝熙 知道 適時 權變 少出 阿衡 同雲 承明 善述 休光

以上大吕一部，二十七律。每律值一又二十七分之三日。

太簇：

未知 其己 義建 亭毒 條風 凑始 時息 達生 匏奏 初角 少陽 柔橈 商音 屈齊 扶弱 承齊 動植 咸擢 兼山 止速 隨期 龍躍 勾芒 調序 青要 結萼 延數 刑晋 辨秩 東作 贊揚 顯滯 俶落

以上太簇一部，三十四律。

夾鐘：

明庶 協侣 陰贊 風從 布政 萬化 開時 震德 乘條 芬芳 散朗 淑氣 風馳 佚喜 櫜櫜 四隙 種生 恣性 逍遥 仁威 争南 旭旦 晨朝 生遂 群分 潔新

以上夾鐘一部，二十七律。

姑洗：

南授　懷來　考神　方顯　携角　洗陳　變虞　擢穎　嘉氣　始升　卿雲　媚嶺　疏道　路時　日旅　實沈　炎風　首節　柔條　方結　刑始　方齊　物華　革蕤　茂實　登明　壯進下生安運。　依行上生包育。　少選　道從　朱黻　揚庭　含貞

右姑洗一部，三十四律。

中吕：

朱明　啓運　景風　初緩　羽物　斯奮　南中　離春　率農　有程　南訛　敬致　相趣　内貞　朱草　含輝　屈軼　曜疇　巳氣　清和　物應　戒葬　荒落　貞軫　天庭　祚周

右中吕一部，二十七律。

蕤賓：

南事京房終律。　謐静　則選　布萼　滿贏　潛動　盛變　賓安　懷遠　聲暨　軌同　海水　息沴　離躬　安壯　崇明　遠眺　升中　鳳翥　朝陽　制時　瑞通　鶉火　乂次　高焰　其煌

右蕤賓一部，二十七律。

林鍾：

謙侍　崇德　循道　方壯　陰升　靡慝　去滅　華銷　朋慶　雲布　均任　仰成　寬中　安度　德均　無蹇　禮溢　智深　任肅　純恪　歸嘉　美音　温風　候節　蓂華　綉嶺　物無　否與　景口　曜井　日焕　重輪　財華

右林鍾一部，三十四律。

夷則：

升商　清爽　氣精　陰德　白藏　御叙　鮮刑　貞剋　金天　劉獮　會道　歸仁　陰侶　去南　陽消　柔辛　延乙　和庚　靡卉　蕤晋　分積　孔修　九德　咸藎　僉惟　俾乂

姑洗：

南授　懷來　考神　方顯　携角　洗陳　變虞　擢穎　嘉氣　始升　卿雲　媚嶺　疏道　路時　日旅　實沈　炎風　首節　柔條　方結　刑始　方齊　物華　革蕤　茂實　登明　壯進下生安運。　依行上生包育。　少選　道從　朱黻　揚庭　含貞

以上姑洗一部，三十四律。

中吕：

朱明　啓運　景風　初緩　羽物　斯奮　南中　離春　率農　有程　南訛　敬致　相趣　内貞　朱草　含輝　屈軼　曜疇　巳氣　清和　物應　戒葬　荒落　貞軫　天庭　祚周

以上仲吕一部，二十七律。

蕤賓：

南事京房終律。　謐静　則選　布萼　滿贏　潛動　盛變　賓安　懷遠　聲暨　軌同　海水　息沴　離躬　安壯　崇明　遠眺　升中　鳳翥　朝陽　制時　瑞通　鶉火　乂次　高焰　其煌

以上蕤賓一部，二十七律。

林鐘：

謙侍　崇德　循道　方壯　陰升　靡慝　去滅　華銷　朋慶　雲布　均任　仰成　寬中　安度　德均　無蹇　禮溢　智深　任肅　純恪　歸嘉　美音　温風　候節　蓂華　綉嶺　物無　否與　景口　曜井　日焕　重輪　財華

以上林鐘一部，三十四律。

夷則：

升商　清爽　氣精　陰德　白藏　御叙　鮮刑　貞剋　金天　劉獮　會道　歸仁　陰侶　去南　陽消　柔辛　延乙　和庚　靡卉　蕤晋　分積　孔修　九德　咸藎　僉惟　俾乂

右夷則一部，二十七律。

南吕：

白吕　捐秀　敦實　素風　勁物　酋稔　結躬　肥遁　羸中　晟陰　抗節　威遠　有截　歸期　中德　王猷　允塞　蓐收　搏彎　摇落　未卬　質隨　分滿　道心　貞堅　蓄止　歸藏　夷汙　均義　悦使　亡勞　九有　光賁

右南吕一部，三十四律。

無射：

思冲　懷謙　恭儉　休老　恤農　銷祥　閉奄　降婁　藏邃　日在　旋春　閹藏　明奎　鄰齊　軌衆　大蓄　嗇斂　下濟　息肩　無邊　期保　延年　秋深　野色　玄月　澄天

右無射一部，二十七律。

應鍾：

分焉　祖微　據始　功成　乂定　静謐　遲内　無爲　而乂　姑射　凝晦　動寂　應徵　未育　萬機　萬壽　無疆　地久　天長　修復　遲時　方制　無休　九野　八荒　億兆　安運

右應鍾一部，二十八律。

審度

《史記》曰："夏禹以身爲度，以聲爲律。"《禮記》曰："丈夫布手爲尺。"《周官》云："璧羨起度。"鄭司農云："羨，長也。此璧徑尺，以起度量。"《易緯通卦驗》："十馬尾爲一分。"《淮南子》云："秋分而禾蔈定，蔈定而禾熟。律數十二蔈而當一粟，十二粟而當一寸。"蔈者，禾穗芒也。《説苑》云："度量權衡以粟生，一粟爲一分。"《孫子算術》云："蠶所生吐絲爲忽，十忽爲秒，十秒爲毫，十毫爲厘，十厘爲分。"此皆起度之源，其文舛互。唯《漢志》："度者，所以

以上夷則一部，二十七律。

南吕：

白吕　捐秀　敦實　素風　勁物　酋稔　結躬　肥遁　羸中　晟陰　抗節　威遠　有截　歸期　中德　王猷　允塞　蓐收　搏彎　摇落　未卬　質隨　分滿　道心　貞堅　蓄止　歸藏　夷汙　均義　悦使　亡勞　九有　光賁

以上南吕一部，三十四律。

無射：

思冲　懷謙　恭儉　休老　恤農　銷祥　閉奄　降婁　藏邃　日在　旋春　閹藏　明奎　鄰齊　軌衆　大蓄　嗇斂　下濟　息肩　無邊　期保　延年　秋深　野色　玄月　澄天

以上無射一部，二十七律。

應鍾：

分焉　祖微　據始　功成　乂定　静謐　遲内　無爲　而乂　姑射　凝晦　動寂　應徵　未育　萬機　萬壽　無疆　地久　天長　修復　遲時　方制　無休　九野　八荒　億兆　安運

以上應鍾一部，二十八律。

《史記》記載："夏禹以人的身體爲度的標準，以人的聲音爲律的標準。"《禮記》記載："成年男子伸開的手指則是尺的標準。"《周官》記載："璧的直徑是度的基本標準。"鄭司農説："羨，是長的意思。以璧的直徑長度作爲尺，用來建立度量的標準。"《易緯通卦驗》記載："十根馬尾爲一分。"《淮南子》記載："秋分的時候，穀物的蔈長成了，蔈長成的時候穀物就成熟了。律數以十二蔈的寬度爲一粟，十二粟的寬度爲一寸。"蔈，就是穀物的穗芒。《説苑》記載："度量權衡的標準都從粟粒而來，一粒粟爲一分。"《孫子算術》記載："蠶所吐出絲的直徑爲忽，十忽爲一秒，十秒爲一毫，十毫爲一厘，十厘爲一

度長短也，本起黄鍾之長。以子穀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度之，九十黍爲黄鍾之長。一黍爲一分，十分爲一寸，十寸爲一尺，十尺爲一丈，十丈爲一引，而五度審矣。”後之作者，又憑此説，以律度量衡，并因秬黍，散爲諸法。其率可通故也。黍有大小之差，年有豐秏之異，前代量校，每有不同，又俗傳訛替，漸致增損。今略諸代尺度一十五等，并異同之説如左。

分。”這些都是度之起源的不同説法，其記載又多有舛誤。惟有《漢志》記載：“度，就是丈量長短，本産生於黄鐘的律管長度。用一粒中等黑黍的直徑來衡量，九十黍爲黄鐘律的長度。其間一黍的直徑爲一分，十分爲一寸，十寸爲一尺，十尺爲一丈，十丈爲一引，這樣五種長度單位的標準就清楚了。”後來的學者又根據這種説法，認爲律度量衡的標準都産生於黑黍，它可以分別成爲各種法度的標準。那是因爲它們之間的率法是相通的。黍粒的大小有差異，年與年間的豐厚飽滿程度也各有不同，所以前代校驗，經常有不同的結果，再加上民間流傳中的差舛，漸漸造成量度標準的加長或減少。今將各代十五種尺度標準以及各種不同的説法開列如下。

一、周尺。　《漢志》王莽時劉歆銅斛尺；後漢建武銅尺；晉泰始十年荀勗律尺，爲晉前尺；祖冲之所傳銅尺。

一、周尺。　《漢志》王莽時劉歆銅斛尺；後漢建武銅尺；晉泰始十年荀勗律尺，爲晉前尺；祖冲之所傳銅尺。

徐廣、徐爰、王隱等《晉書》云：“武帝泰始九年，中書監荀勗，校太樂八音，不和，始知爲後漢至魏，尺長於古四分有餘。勗乃部著作郎劉恭，依《周禮》制尺，所謂古尺也。依古尺更鑄銅律吕，以調聲韵。以尺量古器，舉本銘尺寸無差。又汲郡盗發魏襄王冢，得古周時玉律及鍾磬，與新律聲韵暗同。于時郡國或得漢時故鍾，吹新律命之，皆應。”梁武《鍾律緯》云：“祖冲之所傳銅尺，其銘曰：‘晉泰始十年，中書考古器，揆校今尺，長四分半。所校古法有七品：一曰姑洗玉律，二曰小吕玉律，三曰西京銅望臬，四曰金錯望臬，五曰銅斛，六曰古錢，七曰建武銅尺。姑洗微强，西京望臬微弱，其餘與此尺同。’銘八十二字。此尺者，勗新尺也。今尺者，杜夔尺也。雷次宗、何胤之二人作《鍾律圖》，所載荀勗校量古尺文，與此銘同。而蕭吉《樂

徐廣、徐爰、王隱等人在《晉書》中説：“武帝泰始九年，中書監荀勗校驗太樂各類樂器，不和，纔知道從後漢至魏尺的標準比古代長出四分多。荀勗率著作郎劉恭依照《周禮》制定了尺度標準，就是所謂的古尺。依照古尺重新鑄造銅律管，用來調定樂器的音律。用該尺度量古器物，則與器物所銘尺寸没有誤差。後來，從汲郡盗掘的魏襄王冢中得到了古代周朝玉律及鐘磬，與新律的音高也暗中相和。那時，一些地區如果得到漢代的古鐘，吹新律校驗，都能應合。”梁武帝《鍾律緯》記載：“祖冲之所傳銅尺的銘文是：‘晉泰始十年，中書考證古代器物，揣度着校正今尺，發現比古代尺長四分半。所考校的古代標準器物有七種：一是姑洗玉律，二是小吕玉律，三是西京銅望臬，四是金錯望臬，五是銅斛，六是古錢，七是建武銅尺。其中姑洗玉律略長，西京銅望臬略短，其餘諸器與此尺相同。’銘八十二字。這個尺度就是荀勗的新尺。今尺就是杜夔尺。雷次宗、何胤之二人所作《鍾律圖》記載荀勗校量古尺的文字，與此銘文相同。而蕭吉撰作的《樂譜》稱，爲梁朝所考證的七種標準

譜》，謂爲梁朝所考七品，謬也。今以此尺爲本，以校諸代尺。”云。

二、晉田父玉尺。　梁法尺，實比晉前尺一尺七厘。

《世説》稱，有田父於野地中得周時玉尺，便是天下正尺。荀勗試以校尺，所造金石絲竹，皆短校一米。梁武帝《鍾律緯》稱，主衣從上相承，有周時銅尺一枚，古玉律八枚。檢主衣周尺，東昏用爲章信，尺不復存。玉律一□蕭，餘定七枚夾鍾，有昔題刻。乃制爲尺，以相參驗。取細毫中黍，積次酬定，今之最爲詳密，長祖冲之尺校半分。以新尺制爲四器，名爲通。又依新尺爲笛，以命古鍾，按刻夷則，以笛命飲和韵，夷則定合。案此兩尺長短近同。

三、梁表尺。　實比晉前尺一尺二分二厘一毫有奇。

蕭吉云：“出於《司馬法》。梁朝刻其度於影表，以測影。”案此即奉朝請祖暅所算造銅圭影表者也。經陳滅入朝。大業中，議以合古，乃用之調律，以制鍾磬等八音樂器。

四、漢官尺。　實比晉前尺一尺三分七毫。

晉時始平掘地得古銅尺。

蕭吉《樂譜》云：“漢章帝時，零陵文學史奚景，於泠道縣舜廟下得玉律，度爲此尺。”傅暢《晉諸公讚》云：“荀勗造鍾律，時人并稱其精密，唯陳留阮咸，譏其聲高。後始平掘地，得古銅尺，歲久欲腐，以校荀勗今尺，短校四分。時人以咸爲解。”此兩尺長短近同。

五、魏尺。　杜夔所用調律，比

器物是錯誤的。今以此尺爲準來校驗各代尺度。”

二、晉田父玉尺。　梁法尺，實際等於晉前尺一尺七厘。

《世説》稱，田父在郊野得到了周代的玉尺，那便是天下合用的正尺。荀勖嘗試着用它作爲校正尺試校樂器，則所造的金石絲竹各類樂器的尺寸都短了極少的一點。梁武帝《鍾律緯》稱，執掌皇上服玩等事的官員接受從前朝傳下來的周朝銅尺一枚，古玉律八枚。檢驗這一官員所把握的周尺，東昏侯曾用作度量標準，如今尺已不復存在。玉律一□蕭，餘下第七枚定爲夾鐘，上有昔日的題字銘刻。以它的管長製成尺，用來互相比照驗證。取檢驗極細合乎規範的黍粒多次核定，因此是如今最爲精確的，它比祖冲之的尺長了半分。用新尺製成四枚準器，取名爲通。又依照新尺製成笛了，用以與古鐘校驗，刻有夷則銘文的鐘與夷則笛同奏，律高一定相合。因此兩尺長短幾近相同。

三、梁表尺。　實際等於晉前尺一尺二分二厘一毫挂零。

蕭吉説：“該尺出於《司馬法》。梁朝將其標準刻在圭表上，用來測量日影，推算時令。”這就是定期參加朝會的祖暅所計算建造的銅圭影表。陳滅亡後傳入本朝。大業年間，評議認爲合乎古法，於是用來調律，以及製作鐘磬等八音樂器。

四、漢官尺。　實際等於晉前尺一尺三分七毫。

晉朝時始平挖地所得古銅尺。

蕭吉《樂譜》記載：“漢章帝時期，零陵文學史奚景，在泠道縣舜廟地下獲得玉律，長度標準以該尺爲準。”傅暢《晉諸公讚》記載：“荀勖製造鐘律，當時人們都稱贊其精密，惟有陳留阮咸譏笑他把律定高了。後始平挖地，得到古代銅尺，年代久遠，形將腐蝕，用來校驗荀勖的今尺，則比該尺短了四分。因此，當時人們認爲阮咸的見解是對的。”這兩種尺子長短幾乎相同。

五、魏尺。　杜夔所用的調律尺，實際等於

晋前尺一尺四分七厘。

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徽注《九章》云，王莽時劉歆斛尺，弱於今尺四分五厘，比魏尺，其斛深九寸五分五厘。即晋荀勗所云"杜夔尺長於今尺四分半"是也。

六、晋後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六分二厘。蕭吉云，晋氏江東所用。

七、後魏前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二寸七厘。

八、中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一厘。

九、後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厘。即開皇官尺及後周市尺。

後周市尺，比玉尺一尺九分三厘。開皇官尺，即鐵尺，一尺二寸。

此後魏初及東西分國，後周未用玉尺之前，雜用此等尺。

甄鸞《算術》云："周朝市尺，得玉尺九分二厘。"或傳梁時有誌公道人作此尺，寄入周朝，云與多鬚老翁。周太祖及隋高祖，各自以爲謂己。周朝人間行用。及開皇初，著令以爲官尺，百司用之，終于仁壽。大業中，人間或私用之。

十、東後魏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五寸八毫。

此是魏中尉元延明，累黍用半周之廣爲尺，齊朝因而用之。魏收《魏史·律曆志》云："公孫崇永平中，更造新尺，以一黍之長，累爲寸法。尋太常卿劉芳，受詔修樂，以秬黍中者一黍之廣，即爲一分。而中尉元匡，以一黍之廣，度黍二縫，以取一分。三家紛競，久不能决。太和十九年高祖詔，以一黍之廣，用成分體，九十之黍，黄鍾之長，以定銅尺。有司奏從前詔，而芳尺同高祖所制，故

晋前尺一尺四分七厘。

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徽注釋《九章算術》時説，王莽時劉歆斛尺比今尺短了四分五厘，以魏尺衡量，其斛的深度是九寸五分五厘。這就是晋荀勗所説的"杜夔尺長於今尺四分半"。

六、晋後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六分二厘。蕭吉説，這是晋氏在江東所使用的。

七、後魏前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二寸七厘。

八、中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二寸一分一厘。

九、後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二寸八分一厘。即開皇官尺及後周市尺。

後周市尺，等於玉尺一尺九分三厘。開皇官尺，即鐵尺，一尺二寸。

這是後魏初以及分作東魏、西魏時，包括後周未用玉尺之前，雜用這些尺。

甄鸞《算術》記載："周朝市尺，相當於玉尺的九分二厘。"也有傳説梁朝時有誌公道人製作的這種尺，輾轉傳入周朝，説是給了一位多鬚老翁。周太祖以及隋高祖都分别認爲合乎自己的意願，所以周朝時在民間私下使用。到了開皇初年，頒令作爲官尺，爲百官政務所用，一直到仁壽年間纔終止。大業年間，民間還有私下使用的。

十、東後魏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五寸八毫。

這是魏中尉元延明用黍的半徑累黍作爲尺的標準，齊朝沿襲使用了這種標準。魏收所撰《魏史·律曆志》記載："北魏永平年間，公孫崇重新造尺度，以黍粒之長累排爲寸的標準。不久，太常卿劉芳奉皇上之命修定樂律，以一粒中式黑黍的直徑爲一分。而中尉元匡以一粒黍的直徑去量兩黍之間的空隙，定爲一分的標準。三種説法長期争執不下，不能決斷。太和十九年，高祖命令以黍粒的直徑爲準，分列累集，九十黍的直徑之和定爲黄鐘管長，并以此確定銅尺的長度。屬官奏明如果采用劉芳時的皇命，則可見劉芳尺與

遂典修金石。迄武定未有論律者。"

高祖時所製尺相同，這樣就完成了按律調製金石樂器的工作。一直到武定年間再没有人議論律吕問題。"

十一、蔡邕銅籥尺。　後周玉尺，實比晋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厘。

從上相承，有銅籥一，以銀錯題，其銘曰："籥，黄鍾之宫，長九寸，空圍九分，容秬黍一千二百粒，稱重十二銖，兩之爲一合。三分損益，轉生十二律。"祖孝孫云："相承傳是蔡邕銅籥。"

後周武帝保定中，詔遣大宗伯盧景宣、上黨公長孫紹遠、岐國公斛斯徵等，累黍造尺，從横不定。後因修倉掘地，得古玉斗，以爲正器，據斗造律度量衡。因用此尺，大赦，改元天和，百司行用，終於大象之末。其律黄鍾，與蔡邕古籥同。

十一、蔡邕銅籥尺。　後周玉尺，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一寸五分八厘。

從前代傳承而來的一枚銅籥，上有銀錯工藝題刻，銘文是："籥，黄鐘之宫，管長九寸，管周長九分，内容黑黍一千二百粒，稱重爲十二銖，其二倍爲一合。以其三分損益，轉生十二律。"祖孝孫説："相傳承下來的是蔡邕銅籥。"

後周武帝保定年間，皇帝詔令派遣大宗伯盧景宣、上黨公長孫紹遠、岐國公斛斯徵等人以累黍爲標準造尺，但縱黍累或横黍累不能確定。後來因修建倉廩挖地，得到古代玉斗，認爲是標準量器，依照該斗制定律度量衡的標準。頒用此尺度後，曾改年號天和，大赦天下，直到大象末年，一直作爲官方尺度使用。依斗尺所定黄鐘律，與蔡邕古籥相同。

十二、宋氏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六分四厘。錢樂之渾天儀尺、後周鐵尺，開皇初調鍾律尺及平陳後調鍾律水尺。

此宋代人間所用尺，傳入齊、梁、陳，以制樂律。與晋後尺及梁時俗尺、劉曜渾天儀尺，略相依近。當由人間恒用，增損訛替之所致也。

周建德六年平齊後，即以此同律度量，頒于天下。其後宣帝時，達奚震及牛弘等議曰：

> 竊惟權衡度量，經邦懋軌，誠須詳求故實，考校得衷。謹尋今之鐵尺，是太祖遣尚書故蘇綽所造，當時檢勘，用爲前周之尺。驗其長短，與宋尺符同，即以調鍾律，并用均田度地。今以上黨羊頭山黍，依《漢書·律曆志》度之，若以大者稠累，依數滿尺，實於黄鍾

十二、宋氏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六分四厘。錢樂之渾天儀尺、後周鐵尺，開皇初調鐘律尺及平陳後調鐘律水尺。

這是宋代民間所用的尺度，傳入齊、梁、陳各朝，用來制定樂律。與晋後尺及梁朝的民間俗尺、劉曜的渾天儀尺大體相近，其增損誤差當由民間長期沿用、多有修正造成的。

北周建德六年平定北齊後，就依照此尺統一律度量，頒行天下。以後宣帝時，達奚震以及牛弘等人議論説：

> 我們私下考慮到權衡度量是治理國家的大法，確實需要仔細追尋它們的出處，并校驗準確。嚴格考校今日所用鐵尺，是太祖派已故尚書蘇綽製作的，按照當時的校驗，用的是前周的尺度。檢驗它的長短，與宋尺相同，用來調校鐘律，并用來丈量田土。今用上黨羊頭山黍，按照《漢書·律曆志》來衡量，如果用大黍稠密排列，依照規定的黍粒數可以排滿一尺，容入黄鐘

之律，須撼乃容。若以中者累尺，雖復小稀，實於黄鍾之律，不動而滿。計此二事之殊，良由消息未善，其於鐵尺，終有一會。且上黨之黍，有異他鄉，其色至烏，其形圜重，用之爲量，定不徒然。正以時有水旱之差，地有肥瘠之異，取黍大小，未必得中。案許慎解，秬黍體大，本異於常。疑今之大者，正是其中，累百滿尺，即是會古。實篇之外，纔剩十餘，此恐圍徑或差，造律未妙。就如撼動取滿，論理亦通。

律管内須摇震纔能盛下。如果用中等黍粒累積一尺，規定的黍數雖能覆蓋滿尺，但略顯稀疏，將累黍容入黄鐘律管却無需摇震就盛滿了。這兩種情况的不同，實在是由於對黍粒的篩選斟酌不够，所以反映在鐵尺上纔出現相合程度的差異。上黨的黑黍與别處有别，顔色特别黑，粒圓而實重，用來作計量的標準是適宜的。但年成有旱澇的差異，土地也有肥沃貧瘠的區别，所以篩選的黍粒未必能完全一致。按照許慎的理解，黑黍粒大，本與平常黍粒不同。想必如今的大粒，正屬於當時的中等，百粒累滿一尺，那就是與古代相符。裝滿律管之外纔剩十餘粒，那恐怕是律管圓周或直徑有誤差，是造律未達精微所造成的。如果説經過摇震全部容入盛滿，在道理上也是説得通的。

今勘周漢古錢，大小有合，宋氏渾儀，尺度無舛。又依《淮南》，累粟十二成寸。明先王制法，索隱鈎深，以律計分，義無差異。《漢書·食貨志》云："黄金方寸，其重一斤。"今鑄金校驗，鐵尺爲近。依文據理，符會處多。且平齊之始，已用宣布，今因而爲定，彌合時宜。至於玉尺累黍，以廣爲長，累既有剩，實復不滿。尋訪古今，恐不可用。其晋、梁尺量，過爲短小，以黍實管，彌復不容，據律調聲，必致高急。且八音克諧，明王盛範，同律度量，哲后通規。臣等詳校前經，斟量時事，謂用鐵尺，於理爲便。

如今勘比周朝漢朝的古錢幣，尺寸大小相合，宋氏渾天儀尺又没有差錯；再依照《淮南子》累黍方法累足十二寸，就明瞭了先王的制度規範，這樣探求諸事的隱微奥秘，以律管計算尺寸，在道理上與古代就没有什麽差異。《漢書·食貨志》記載："一立方寸黄金，其重一斤。"如今鑄金校驗，以鐵尺尺度最爲接近。按照文獻論列，相符合的地方也頗多。况且從平定齊朝時開始，已經頒布使用，因此現今作爲定則，也是十分適宜的。至於説到玉尺的累黍，以黍粒直徑代替黍粒長度，黍已累完，還不滿一尺，將黍容入律管也不能盛滿。參驗古今述聞，恐怕不能使用。説到晋尺、梁尺的標準，則過於短小，將黍粒容入律管，就更加盛不滿，按照這樣的尺度製作律管，調諧音調，必然顯得調高音急。而八音和諧，聖明的君主纔能建立諸多的規範；統一律度量衡，聖明的君主纔能掌有管理國事的通則。臣等詳細考校前朝經典，斟酌當代情况，認爲使用鐵尺更爲合理、便當。

未及詳定，高祖受終，牛弘、辛彦之、鄭譯、何妥等，久議不决。

還未來得及詳細論定，高祖壽終，牛弘、辛彦之、鄭譯、何妥等人議論了很久，也未能决斷。

既平陳，上以江東樂爲善，曰："此華夏舊聲，雖隨俗改變，大體猶是古法。"祖孝孫云："平陳後，廢周玉尺律，便用此鐵尺律，以一尺二寸即爲市尺。"

到平定陳朝時，皇上認爲江東的音樂美好，就説："這是華夏的傳統音樂，雖然隨着時俗而有所改變，但大體上還體現着古代音樂的内涵。"祖孝孫説："平定陳朝後，廢止了周的玉尺律，便行用這鐵尺律，以一尺二寸爲北周時所用的尺度。"

十三、開皇十年萬寶常所造律吕水尺。 實比晋前尺一尺一寸八分六厘。

十三、開皇十年萬寶常所造律吕水尺。 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一寸八分六厘。

今太樂庫及内出銅律一部，是萬寶常所造，名水尺律。説稱其黄鍾律當鐵尺南吕倍聲。南吕，黄鍾羽也，故謂之水尺律。

今太樂庫和皇宫大内出現銅製律管一部，是萬寶常所造，名爲水尺律。解釋説它的黄鐘律等於鐵尺律的低音南吕。南吕律是黄鐘一調的羽音，所以稱其爲水尺律。

十四、雜尺。 趙劉曜渾天儀土圭尺，長於梁法尺四分三厘，實比晋前尺一尺五分。

十四、雜尺。 趙劉曜渾天儀土圭尺，較梁法尺長四分三厘，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五分。

十五、梁朝俗間尺。 長於梁法尺六分三厘，於劉曜渾儀尺二分，實比晋前尺一尺七分一厘。

十五、梁朝俗間尺。 較梁法尺長六分三厘，較劉曜渾儀尺長二分，實際等於晋前尺一尺七分一厘。

梁武《鍾律緯》云："宋武平中原，送渾天儀土圭，云是張衡所作。驗渾儀銘題，是光初四年鑄，土圭是光初八年作。并是劉曜所制，非張衡也。制以爲尺，長今新尺四分三厘，短俗間尺二分。"新尺謂梁法尺也。

梁武帝《鍾律緯》記載："宋武帝平定中原後，送上渾天儀和土圭，説是張衡所做。查驗渾天儀銘刻，是光初四年鑄，土圭是光初八年製作。都是劉曜所製，并非張衡所造。以它們的尺度爲準造尺，長於當今新尺四分三厘，短於民間俗尺二分。"新尺指梁法尺。

嘉量

《周禮》，㮚氏"爲量，鬴深尺，内方尺而圜其外，其實一鬴；其臀一寸，其實一豆；其耳三寸，其實一升。重一鈞。其聲中黄鍾。概而不税。其銘曰：'時文思索，允臻其極。嘉量既成，以觀四國。永啓厥後，兹器維則。'"《春秋左氏傳》曰："齊舊四量，豆、區、鬴、鍾。四升曰豆，各自其四，以登於鬴。"六斗四升也。"鬴十則鍾"，六十四斗也。鄭玄以爲

《周禮》記載，㮚氏"製成的量器稱作鬴，其高一尺，并以一尺見方正方形的外接圓爲底形成正圓柱體，容量爲一鬴；鬴的底部連有臀，高一寸，容量爲一豆；鬴的兩旁有耳，高三寸，容量爲一升。容量的總重爲一鈞。鬴的尺寸標準源於黄鐘律管。用來度量時以刮平各部分表面，不使實物過量爲準。它的銘文寫着：'這是時代文明的思考與探求，誠信其臻於完美。嘉量既已製成，即可考察各地度量衡制，并永遠以它的法度昭示後人。'"《春秋左氏傳》記載："從前齊國有

方尺積千寸，比《九章·粟米法》少二升、八十一分升之二十二。祖冲之以算術考之，積凡一千五百六十二寸半。方尺而圜其外，減傍一厘八毫。其徑一尺四寸一分四毫七秒二忽有奇而深尺，即古斛之制也。《九章·商功法》程粟一斛，積二千七百寸。米一斛，積一千六百二十寸。菽荅麻麥一斛，積二千四百三十寸。此據精粗爲率，使價齊而不等。其器之積寸也，以米斛爲正，則同于《漢志》。《孫子算術》曰："六粟爲圭，十圭爲秒，十秒爲撮，十撮爲勺，十勺爲合。"應劭曰："圭者自然之形，陰陽之始。四圭爲撮。"孟康曰："六十四黍爲圭。"《漢志》曰："量者，龠、合、升、斗、斛也，所以量多少也。本起於黄鍾之龠。用度數審其容，以子穀秬黍中者千有二百，實其龠，以井水準其概。合龠爲合，十合爲升，十升爲斗，十斗爲斛，而五量嘉矣。其法用銅，方尺而圜其外，旁有庣焉。其上爲斛，其下爲斗，左耳爲升，右耳爲合、龠。其狀似爵，以縻爵禄。上三下二，參天兩地。圜而函方，左一右二，陰陽之象也。圜象規，其重二鈞，備氣物之數，各萬有一千五百二十也。聲中黄鍾，始於黄鍾而反覆焉。"其斛銘曰："律嘉量斛，方尺而圜其外，庣旁九厘五毫，冪百六十二寸，深尺，積一千六百二十寸，容十斗。"祖冲之以圜率考之，此斛當徑一尺四寸三分六厘一毫九秒二忽，庣旁一分九毫有奇。劉歆庣旁少一厘四毫有奇，歆數術不精之所致也。

四種容量單位，豆、區、釜、鍾。四升爲豆，以下各以四進制升晋到釜。"容量爲六斗四升。"十釜爲一鍾"，容量爲六十四斗。鄭玄認爲一尺見方的容器體積爲一千立方寸，比《九章·粟米法》少二又八十一分之二十二升。祖冲之用算術來考校爲一千五百六十二又二分之一立方寸。一尺見方正方形外接圓的直徑減去庣旁一厘八毫。其直徑爲一尺四寸一分四毫七秒二忽挂零，其高爲一尺，這就是古代斛的尺寸。《九章·商功法》認爲容黍一斛，體積爲二千七百立方寸。容米一斛，其體積爲一千六百二十立方寸。容豆類、芝麻、麥子一斛，體積爲二千四百三十立方寸。這是根據容受物質的密度精粗而設立的率法，其容量單位雖然相同而實際價值却不同。斛的體積計算以容米爲標準，這是與《漢志》相同的。《孫子算術》記載："六粒粟爲一圭，十圭爲一秒，十秒爲一撮，十撮爲一勺，十勺爲一合。"應劭說："圭，是自然形態的東西，陰陽的開始。四圭爲一撮。"孟康說："六十四黍爲一圭。"《漢志》記載："容量單位有龠、合、升、斗、斛，用來量物質的多少。它們起源於發黄鐘音高的龠。用數量標準考察龠的容量，則需一千二百粒中等黑黍，將黍粒裝入其中，可以達到像用井水取平的標準。兩龠爲一合，十合爲一升，十升爲一斗，十斗爲一斛，這樣五種容量單位就完備了。製作斛的方法是用銅鑄成以一尺見方正方形的外接圓爲底的正圓柱體，内含旁庣。它的上部爲斛，下部爲斗，左邊爲升，右邊爲合、龠的容量標準。它的形狀又像爵，表現出分發爵禄的寓義。它的上部爲三，下部爲二，寓義參天兩地。它圓中有方，左一右二的結構又是陰陽之形的象徵。圓還象徵着法度，重量爲二鈞，於是，衡量氣物之數就齊了，它們分别是一萬一千五百二十。斛代表了黄鐘音高，它是由兩次測定黄鐘龠的容量爲開端的。"斛的銘文是："律嘉量斛，底面爲一尺見方正方形的外接圓，内含庣旁尺寸九厘五毫，冪一百六十二平方寸，高一尺，體積爲一千六百二十立方寸，容量爲十斗。"祖冲之用圓周率驗證，這個斛的直徑應當是一尺四寸三分六厘一毫九秒

二忽，庣旁一分九毫挂零。劉歆所算庣旁數據少了一厘四毫挂零，這是劉歆算術不精造成的。

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徽注《九章·商功》曰："當今大司農斛圓徑一尺三寸五分五厘，深一尺，積一千四百四十一寸十分之三。王莽銅斛於今尺爲深九寸五分五厘，徑一尺三寸六分八厘七毫。以徽術計之，於今斛爲容九斗七升四合有奇。"此魏斛大而尺長，王莽斛小而尺短也。

魏陳留王景元四年，劉徽注《九章·商功》說："如今大司農斛的直徑爲一尺三寸五分五厘，高一尺，體積爲一千四百四十一又十分之三立方寸。王莽銅斛等於今尺，高九寸五分五厘，直徑一尺三寸六分八厘七毫。以劉徽的計算辦法，等於今斛容量九斗七升四合挂零。"這說明魏斛大而且尺長，王莽斛小而且尺短。

梁、陳依古。

梁、陳依照古制。

齊以古升五升爲一斗。

齊以古升五升爲一斗。

後周武帝"保定元年辛巳五月，晋國造倉，獲古玉斗。暨五年乙酉冬十月，詔改制銅律度，遂致中和。累黍積龠，同兹玉量，與衡度無差。準爲銅斗，用頒天下。内徑七寸一分，深二寸八分，重七斤八兩。天和二年丁亥，正月癸酉朔，十五日戊子校定，移地官府爲式"。此銅斗之銘也。其玉斗銘曰："維大周保定元年，歲在重光，月旅蕤賓，晋國之有司，修繕倉廩，獲古玉斗，形制典正，若古之嘉量。太師晋國公以聞，敕納於天府。暨五年歲在協洽，皇帝乃詔稽準繩，考灰律，不失圭撮，不差累黍。遂熔金寫之，用頒天下，以合太平權衡度量。"今若以數計之，玉斗積玉尺一百一十寸八分有奇，斛積一千一百八寸五分七厘三毫九秒。又甄鸞《算術》云："玉斗一升，得官斗一升三合四勺。"此玉斗大而官斗小也。以數計之，甄鸞所據後周官斗，積玉尺九十七寸有奇，斛積九百七十七寸有奇。後周玉斗并副金錯銅斗及建德六年金錯題銅斗實，同以秬黍定量。以玉稱權之，一斗之實，皆重六斤十三兩。

後周武帝"保定元年辛巳五月，晋國建造倉廩時得到古代玉斗。到五年乙酉冬季十月，皇上命令改製成銅質律度器物，達到了中正平和。累黍積龠校驗容量，與古玉斗相同，與衡制標準也無差錯。於是詔准鑄造銅斗，頒布天下使用。其内徑爲七寸一分，高二寸八分，重七斤八兩。天和二年丁亥正月初一癸酉日至戊子日歷時十五天校定完畢，送交地官府作爲範式"。以上是銅斗的銘文。玉斗的銘文是："大周保定元年，歲陽紀年爲重光，月的順序正值蕤賓，晋國官員修繕倉廩，得到古代玉斗，其形制典雅規範，如同古代的嘉量。太師晋國公奏聞皇上，皇上命令收入朝廷藏物的府庫。到保定五年，太歲年名爲協洽，皇上命令考察測定度量衡器，以及律管候氣飛灰應驗與否，結果稱重不差一圭一撮，度長不差一黍。於是熔鑄金字銘文，頒行天下，以求合乎太平盛世的權衡度量。"當今如果用數據來計算，玉斗的體積爲玉尺一百一十立方寸八立方分挂零，斛的體積爲一千一百零八立方寸五立方分七立方厘三立方毫九立方秒。又有甄鸞的《算術》記載："玉斗一升折合官斗一升三合四勺。"這說明玉斗大而官斗小。以數據計算，甄鸞所依據的後周官斗，體積爲玉尺九十七立方寸挂零，斛的體積爲九百七十七立方寸挂零。後周玉斗還輔有金錯工藝的銅斗，以及建德六年以金錯工藝題銘的銅斗實物，都以黑黍定其容量標準。用玉秤來秤，一斗的實物，重量都是六斤十三兩。

開皇以古斗三升爲一升。大業初，依復古斗。

衡權

衡者，平也；權者，重也。衡所以任權而鈞物平輕重也。其道如底，以見準之正，繩之直。左旋見規，右折見矩。其在天也，佐助旋璣，斟酌建指，以齊七政，故曰玉衡。權者，銖、兩、斤、鈞、石也，以秤物平施，知輕重也。古有黍、累、錘、錙、鐶、鉤、鋝、鎰之目，歷代差變，其詳未聞。前志曰：權本起於黄鍾之重。一龠容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兩之爲兩，二十四銖爲兩。十六兩爲斤。三十斤爲鈞。四鈞爲石。五權謹矣。其制以義立之，以物鈞之。其餘大小之差，以輕重爲宜。圜而環之，令之肉倍好者，周旋亡端，終而復始，亡窮已也。權與物鈞而生衡，衡運生規，規圜生矩，矩方生繩，繩直生準。準正則衡平而鈞權矣。是爲五則，備于鈞器，以爲大範。案《趙書》，石勒十八年七月，造建德殿，得圓石，狀如水碓。其銘曰："律權石，重四鈞，同律度量衡。有辛氏造。"續咸議是王莽時物。後魏景明中，并州人王顯達，獻古銅權一枚，上銘八十一字。其銘云："律權石，重四鈞。"又云："黄帝初祖，德帀于虞。虞帝始祖，德帀于新。歲在大梁，龍集戊辰。戊辰直定，天命有人。據土德，受正號即真。改正建丑，長壽隆崇。同律度量衡，稽當前人。龍在己巳，歲次實沈，初班天下，萬國永遵。子子孫孫，享傳億年。"此亦王莽所制也。其時太樂令公孫崇，依《漢志》先修稱尺，及見此權，以新稱稱之，重一百二十斤。新稱與權，合若符契。於是付崇調

開皇年間以古斗三升爲一升。大業初年，又以古斗爲標準。

衡，本義是平的意思；權，本義是重的意思。衡就是用權來計量物質的輕重數量。這個道理就如同磨礪器物，須驗得面的水平精度，綫的竪直精度一樣。作爲秤杆的衡左端如同旋轉運規，右端則似折作曲尺。它對應於天上的星象，又輔佐着代表天和地的璇、璣二星，執掌着代表了音、律、星的北斗杓三星，從而能够統一日、月和水、木、金、火、土星所表示的變化規則，因此稱作玉衡。權有銖、兩、斤、鈞、石，用作交易時稱量的標準計量單位。古代還有黍、累、錘、錙、鐶、鉤、鋝、鎰等不同名目，它們在歷代發生的變化，已不能詳確知道。前朝的志書説：權原本起源於黄鐘律管容受的重量。一龠容一千二百黍，重十二銖。十二銖的兩倍爲一兩，因此二十四銖爲一兩。十六兩爲一斤。三十斤爲一鈞。四鈞爲一石。這樣權制的五種度量單位就規範了。它們都各有其確定的含義，并都以容黍的多少來衡量。而其餘黍粒大小的差異，以重量來判定則更合適。權的形狀如錢幣，像環，使它的外周長等於孔周長的二倍，就合乎規範了，也就可以在考校時周而復始，互爲參驗，無窮無盡。權與所稱物均等則産生衡，衡的運作産生校正圓的規，規校正了圓可以産生校正方形的矩，矩校正了方形可以産生校正直綫的繩墨，繩墨直就可以産生校正平面的準，準的規範則又可以校正衡的水平，衡平，纔可以與權均等。這五種規則體現在不同的標準器上，成爲基本的重量量度法則。按照《趙書》的説法，石勒十八年七月建造建德殿時，得一圓石，如水碓形狀。上有銘文："律權石，重四鈞，使律度量衡統一標準。有辛氏造。"續咸説是王莽時的東西。後魏景明年間，并州人王顯達進獻古代銅權一枚，其上有銘文八十一字："律權石，重四鈞。"又記："始祖黄帝有盛德，於是成就了虞舜，因而舜接受堯的禪讓。如今虞舜的盛德綿延而來，於是成就了新朝政權，王莽接受漢的禪讓。其時歲星在大

樂。孝文時，一依《漢志》作斗尺。

梁，歲次在戊辰。戊辰當值，則將有人受命於天。因此，按照土德，授正式名號，即皇帝位。於是更改正朔，以建丑月爲歲首，長壽興盛。同時考察前人的正誤，使律度量衡統一了標準。并於歲星在己巳，歲次在實沈那一年頒布天下，令萬國遵從，子孫相傳，億年永存。”這也是王莽時所製作的。當時太樂令公孫崇依照《漢志》，先修正了稱尺，等見到了這個權，用新秤稱量，重一百二十斤。新秤與權像符契一樣相合。於是交給公孫崇調諧樂器。孝文帝時，一直依照《漢志》作斗的尺度。

梁、陳依古稱。

梁、陳依古秤。

齊以古稱一斤八兩爲一斤。

齊以古秤一斤八兩爲一斤。

周玉稱四兩，當古稱四兩半。

周玉秤四兩相當於古秤四兩半。

開皇以古稱三斤爲一斤，大業中，依復古稱。

開皇以古秤三斤爲一斤，大業年間又恢復依照古秤。

隋書卷十七

志第十二

律曆(中)

夫曆者，紀陰陽之通變，極往數以知來，可以迎日授時，先天成務者也。然則懸象著明，莫大於二曜，氣序環復，無信於四時。日月相推而明生矣，寒暑迭進而歲成焉，遂能成天地之文，極乾坤之變。天數五，地數五，五位相乘而各有合。天數二十有五，地數三十，凡天地之數五十有五，所以成變化而行鬼神也。乾之策二百一十有六，坤之策一百四十有四，凡三百六十，以當期之日也。至乃陰陽迭用，剛柔相摩，四象既陳，八卦成列，此乃造文之元始，創曆之厥初者歟？洎乎炎帝分八節，軒轅建五部，少昊以鳳鳥司曆，顓頊以南正司天，陶唐則分命和、仲，夏后乃備陳《鴻範》，湯、武革命，咸率舊章。然文質既殊，正朔斯革，故天子置日官，諸侯有日御，以和萬國，以協三辰。至于寒暑晦明之徵，陰陽生殺之數，啓閉升降之紀，消息盈虛之節，皆應躔次而不淫，遂得該浹生靈，堪輿天地，開物成務，致遠鉤深。周德既衰，史官廢職，疇人分散，禨祥莫理。秦兼天下，頗推五勝，自以獲水德之瑞，以十月爲正。漢氏初興，多所未暇，百有餘載，猶行秦曆。至于孝武，改用夏正。時有古曆六家，學

曆法，是用它來記録描述陰陽的變化，通過追溯以往的運數來預知未來，可以用它來確定日行、敬授民時，窺測天意、成就世務。然則高高在上、明亮矚目的天象，没有大過日月二曜的，氣候往復，没有像四季循環那樣確定不移的。日月運行而産生光明，寒暑更替而形成一歲，於是就産生了天地間的各種現象和宇宙間的各種變化。天數五，地數五，五五相乘而各有所合。天數二十五，地數三十，天地之數總共五十五，據此而可以形成各種變化。乾策二百一十六，坤策一百四十四，總共三百六十，作爲一周年的日數。至於陰陽互用，剛柔相摩，四象即陣，八卦成列，這正應是文字創造之始，曆法建立之初吧？到了炎帝區分八節，軒轅建立五部，少昊以鳳鳥掌管曆法，顓頊命南正掌管天文，陶唐氏分别派和、仲分掌天文，夏后乃完備地陳述《鴻範》之學，湯、武革命，也都遵循舊有的典章制度。然而禮樂制度已經不同，曆法正朔也須改革，所以天子設立日官，諸侯也有日御，來和睦萬國，協調三辰。至於寒來暑往、陰晴圓缺這些變化，陰陽生死的運數，啓閉升降之紀，消息盈虛之節，皆符合其躔次變化而不過度，於是得而能够統攝萬物生靈，堪輿天地，開物成務，致遠鉤深。周王室的德政已經衰敗，史官不能盡他們的職責，專掌天文的人員分散四方，吉凶不理。秦朝一并天下之後，還能推算金、木、水、火、土相生相克的道理，自以爲獲得水德之瑞，以十月爲正月。漢朝剛剛建立時，許多事情來不及處

者疑其紕繆，劉向父子，咸加討論，班固因之，采以爲志。光武中興，未能詳考。逮于永平之末，乃復改行四分，七十餘年，儀式方備。其後復命劉洪、蔡邕，共修律曆，司馬彪用之以續《班史》。當塗受命，亦有史官，韓翊創之於前，楊偉繼之於後，咸遵劉洪之術，未及洪之深妙。中、左兩晋，迭有增損。至於西涼，亦爲蔀法，事迹糾紛，未能詳記。宋氏元嘉，何承天造曆，迄于齊末，相仍用之。梁武初興，因循齊舊，天監中年，方改行宋祖冲之《甲子元曆》。陳武受禪，亦無創改。後齊文宣，用宋景業曆。西魏入關，行李業興曆。逮於周武帝，乃有甄鸞造《甲寅元曆》，遂參用推步焉。大象之初，太史上士馬顯，又上《丙寅元曆》，便即行用。迄于開皇四年，乃改用張賓曆，十七年，復行張胄玄曆，至于義寧。今采梁天監以來五代損益之要，以著于篇云。

理，一百多年後，仍在行用秦朝的曆法。到了孝武帝時，改用夏正。當時有六種古曆，學者們對它們的正確性和真實性頗有懷疑，劉向父子，都參與了有關古六曆的討論，班固因襲了劉氏父子的曆術，采納來寫入了漢志。光武帝中興漢室，對曆法也未能詳加考察。直到永平末年，纔開始改行四分曆，前後七十多年，與曆法有關的儀器和算式纔算齊備。後來又命劉洪、蔡邕，一起修訂律曆，司馬彪采用了他們的結果來續寫班固的漢史。曹魏篡權，也有史官，先有韓翊，後有楊偉，都遵循劉洪的曆術，但還没有達到劉洪的深妙境界。西、東兩晋，也是沿用前代的曆法，有所增損而已。至於當時的西凉政權，也有它自己的曆法，但是戰亂頻仍，没有能詳細記載下來。劉宋元嘉年間，何承天造曆，一直到蕭齊末年，仍在延用。梁武帝初興之時，沿用蕭齊舊曆，到天監中年，纔改行劉宋祖冲之造的《甲子元曆》。陳武帝受禪稱帝後，在曆法方面也没有什麽創造和改動。後齊文宣帝，采用宋景業的曆法。西魏入關後，行用李業興的曆法。到了北周武帝時，纔有甄鸞造《甲寅元曆》，於是被用來參考推步。大象初年，太史上士馬顯，又獻上《丙寅元曆》，立即得到了行用。直到開皇四年，纔改用張賓的曆法，開皇十七年，又改行張胄玄的曆法，一直到義寧年間。現在采納梁天監以來五個朝代的曆法中的增損要點，著録如下。

梁初因齊，用宋《元嘉曆》。天監三年下詔定曆，員外散騎侍郎祖暅奏曰："臣先在晋已來，世居此職。仰尋黄帝至今十二代，曆元不同，周天、斗分，疏密亦異，當代用之，各垂一法。宋大明中，臣先人考古法，以爲正曆，垂之于後，事皆符驗，不可改張。"八年，暅又上疏論之。詔使太史令將匠道秀等，候新舊二曆氣朔、交會及七曜行度，起八年十一月，訖九年七月，新曆密，舊曆疏。暅乃奏稱："史官今所用何承天曆，

蕭梁起初因襲蕭齊的做法，行用劉宋的《元嘉曆》。天監三年下詔要求改定曆法，員外散騎侍郎祖暅上奏説："臣的祖先在晋代以來，一直擔任這一職務。綜觀黄帝到現在的十二個朝代，各代曆法的曆元都各不相同，周天、斗分，也疏密各異，當時各代行用，自成一法。劉宋大明年間，臣的先人考訂古法，製成正宗的曆法，在後代的校驗中，都與事實相符，不能再作更改了。"天監八年，祖暅又上奏疏論述此事。詔書命太史令將匠道秀等人，用實測比較新舊二曆的氣朔、交會和七曜行度，從天監八年十一月起，到天監九年七月爲止，結果新曆密，舊曆疏。祖暅於是

稍與天乖，緯緒參差，不可承案。被詔付靈臺，與新曆對課疏密，前期百日，并又再申。始自去冬，終于今朔，得失之效，并已月别啓聞。夫七曜運行，理數深妙，一失其源，則歲積彌爽。所上脱可施用，宜在來正。”至九年正月，用祖冲之所造《甲子元曆》頒朔。至大同十年，制詔更造新曆，以甲子爲元，六百一十九爲章歲，一千五百三十六爲日法，一百八十三年冬至差一度，月朔以遲疾定其小餘，有三大二小。未及施用而遭侯景亂，遂寢。

上奏稱：“史官現在所用的何承天曆法，與實際天象相違背，其中的各種差錯，難以備舉。該曆奉詔交付靈臺，與新曆比較疏密，約定了以百日爲期作校驗，後又反復進行了比較。從去年冬天開始，到本月初一結束，得失的情形，已經一并上奏。想那七曜的運行規律，其理數精深微妙，一旦出現差錯，那麼一年年積累下來，差錯就會越來越明顯。臣所上的曆法如果能獲施用，應該在接下來的正月就頒行。”到天監九年正月，開始施用祖冲之所造的《甲子元曆》。到大同十年，詔書命再造新曆法，以甲子爲曆元，六百一十九歲爲章歲，一千五百三十六爲日法，一百八十三年冬至點位置差一度，月朔以遲疾來確定小餘，有連續三個大月和兩個小月的情形。没有來得及施用就遭遇了侯景之亂，於是停止了改曆之事。

陳氏因梁，亦用祖冲之曆，更無所創改。

陳氏沿襲蕭梁的做法，也用祖冲之的曆法，没有什麼創造和改革。

後齊文宣受禪，命散騎侍郎宋景業協圖讖，造《天保曆》。景業奏：“依《握誠圖》及《元命包》，言齊受録之期，當魏終之紀，得乘三十五以爲蔀，應六百七十六以爲章。”文宣大悦，乃施用之。期曆統曰：“上元甲子，至天保元年庚午，積十一萬五百二十六算外，章歲六百七十六，度法二萬三千六百六十，斗分五千七百八十七，曆餘十六萬二千二百六十一。”至後主武平七年，董峻、鄭元偉立議非之曰：“宋景業移閏於天正，退命於冬至交會之際，承二大之後，三月之交，妄减平分。臣案，景業學非探賾，識殊深解，有心改作，多依舊章，唯寫子换母，頗有變革，妄誕穿鑿，不會真理。乃使日之所在，差至八度，節氣後天，閏先一月。朔望虧食，既未能知其表裏，遲疾之曆步，又不可以傍通。妄設平分，虚退冬至，虚退則日數减於周年，平分妄設，故加時差於異日。五星見伏，有

後齊文宣帝受禪稱帝，命散騎侍郎宋景業協和圖書讖緯之説，造《天保曆》。宋景業奏稱：“依照《握誠圖》和《元命包》中的説法，齊朝建立之時，正當魏國結束之期，得以乘以三十五作爲蔀，應驗以六百七十六爲章的説法。”文宣帝大悦，於是施用《天保曆》。其曆法大概説：“上元甲子歲到天保元年庚午歲而不包括此年，共積十一萬零五百二十六年，章歲六百七十六，度法二萬三千六百六十，斗分五千七百八十七，曆餘十六萬二千二百六十一。”到齊後主武平七年，董峻、鄭元偉立議批評説：“宋景業把閏月移到天正冬至之月，退命於冬至交會之際，承二個大月之後，三月之交，胡亂减少平分。臣案，宋景業的學識未能達到探索曆法真諦的程度，他的見解也不能深入透徹，他雖然有心改革曆法，但都是依附舊有的説法，衹有寫子换母之術，還有點變革的氣象，其餘則大都穿鑿附會，不依曆法正理。致使太陽的位置誤差達到八度，節氣落後於實際天象，置閏先了一個月。對朔望發生虧食的推算，不知道有表裏之别，有關遲疾的推步，也不能觸類旁通。胡亂設置平分，憑空讓冬至點退行，冬至點憑空退行，那麼一周年的日數

違二旬，遲疾逆留，或乖兩宿。軌策之術，妄刻水旱。今上《甲寅元曆》，并以六百五十七爲章，二萬二千三百三十八爲蔀，五千四百六十一爲斗分，甲寅歲甲子日爲元紀。”又有廣平人劉孝孫、張孟賓二人，同知曆事。孟賓受業於張子信，并棄舊事，更制新法。又有趙道嚴，準晷影之長短，定日行之進退，更造盈縮，以求虧食之期。劉孝孫以六百一十九爲章，八千四十七爲紀，一千九百六十六爲歲餘，甲子爲上元，命日度起虛中。張孟賓以六百一十九爲章，四萬八千九百一爲紀，九百四十八爲日法，萬一千九百四十五爲斗分。元紀共命，法略旨遠。日月五星，并從斗十一起。盈縮轉度，陰陽分至，與漏刻相符，共日影俱合，循轉無窮。上拒春秋，下盡天統，日月虧食及五星所在，以二人新法考之，無有不合。其年，訖干敬禮及曆家豫刻日食疏密。六月戊申朔，太陽虧，劉孝孫言食於卯時，張孟賓言食於甲時，鄭元偉、董峻言食於辰時，宋景業言食於巳時。至日食，乃於卯甲之間，其言皆不能中。爭論未定，遂屬國亡。

西魏入關，尚行李業興《正光曆》法。至周明帝武成元年，始詔有司造周曆。於是露門學士明克讓、麟趾學士庾季才，及諸日者，采祖暅舊議，通簡南北之術。自斯已後，頗睹其謬，故周、齊并時，而曆差一日。克讓儒者，不處日官，以其書下于太史。及武帝時，甄鸞造《天和曆》。上元甲寅至天和元年丙戌，積八十七萬五千七百九十二算外。章歲三百九十一，蔀法二萬三千四百六十，日法二十九萬一百六十，朔餘十五萬三千

就會減少，胡亂設置平分，所以不同日子的時辰也不一樣了。五星見伏的時間，有差到二十天的，遲、疾、逆、留的度數，誤差竟有高達兩宿的。區區蠡測之學，竟也妄論曆術。如今所奏上的《甲寅元曆》，以六百五十七爲章，二萬二千三百三十八爲蔀，五千四百六十一爲斗分，甲寅歲甲子日爲元紀。”又有廣平人劉孝孫、張孟賓二人，一起參與曆法事務。張孟賓受業於張子信，他們一起拋棄了舊有的做法，更改創製新的曆法。又有一位叫趙道嚴的，測量了晷影的長短變化，確定太陽運動的進退，改造了盈縮之法，來求得日月虧食的時刻。劉孝孫以六百一十九爲章，八千零四十七爲紀，一千九百六十六爲歲餘，甲子爲上元，令太陽行度從虛宿中度開始。張孟賓以六百一十九爲章，四萬八千九百零一爲紀，九百四十八爲日法，一萬一千九百四十五爲斗分。元、紀這兩個曆法周期有共同的起點，立法簡略而含義深遠。日月五星，都從斗宿十一度起。盈縮轉度，陰陽分至，都與漏刻相符，與日影也符合，可以循環運轉以致無窮。上到春秋時代，下到天統年間，其間發生的日月虧食和五星所在位置，用二人新法考驗，沒有不符合的。這一年，訖干敬禮和曆算家預先推算日食疏密。六月戊申初一，日食，劉孝孫說日食在卯時，張孟賓說在甲時，鄭元偉、董峻說在辰時，宋景業說在巳時。最後日食發生在卯甲之間，他們的預測都不正確。爭論未定，而碰上國亡。

西魏入關，施行李業興的《正光曆》。到周明帝武成元年，纔開始命令有關部門造周代的曆法。於是露門學士明克讓、麟趾學士庾季才，以及各曆法工作者，采集祖暅舊有的議論，融通南北的曆術，製成一部曆法。自此以後，曆法的差錯頗爲明顯，所以北周、北齊同時，而曆日却差一天。明克讓是位儒學學者，不勝任日官的職責，將其書下達給了太史。到北周武帝時，甄鸞造《天和曆》。上元甲寅到天和元年丙戌而不包括此年，共積八十七萬五千七百九十二年。章歲三百九十一，蔀法二萬三千四百六十，日法二十九萬零一百六十，朔餘十五萬三千九百九十一，

九百九十一，斗分五千七百三十一，會餘九萬三千五百一十六，曆餘一十六萬八百三十，冬至斗十五度，參用推步。終於宣政元年。

斗分五千七百三十一，會餘九萬三千五百一十六，曆餘十六萬零八百三十，冬至日在斗十五度，在推步中用來參考使用。到宣政元年結束。

大象元年，太史上士馬顯等，又上《丙寅元曆》，抗表奏曰：

大象元年，太史上士馬顯等，又獻上了《丙寅元曆》，并上表奏稱：

> 臣案九章、五紀之旨，三統、四分之說，咸以節宣發斂，考詳晷緯，布政授時，以爲皇極者也。而乾維難測，斗憲易差，盈縮之期致舛，咎徵之道斯應。寧止蛇或乘龍，水能沴火，因亦玉羊掩曜，金鷄喪精。王化關以盛衰，有國由其隆替，曆之時義，於斯爲重。

> 臣案九章、五紀的要旨，三統、四分的理論，都是以節宣發斂，考詳晷緯，布政授時，作爲最終要旨。然而天體行度難以測候，斗分容易産生誤差，盈縮之術會導致舛誤，吉凶之徵兆纔會有所應驗。蛇有時也會駕御在龍身之上，水也能克火，月亮能够掩蔽太陽，使得太陽喪失精華。王國教化之盛衰與之密切相關，國家之興亡更替也與之緊密相連，曆法的現實意義，可謂非常重大。

> 自炎漢已還，迄於有魏，運經四代，事涉千年，日御天官，不乏於世，命元班朔，互有沿改。驗近則叠璧應辰，經遠則連珠失次，義難循舊，其在兹乎？

> 自炎漢以來，止於北魏，其間經歷了四代、一千多年，精通天文、曆算的人才可謂不乏於世，曆算之法既有對傳統的繼承也有改革的舉措。要是驗算近期的天象，那麽無論位置和時間方面的精度都非常高，而如果驗算久遠以前的天象，則誤差就非常大，曆法看來是很難遵循舊章的，其道理就在於此嗎？

> 大周受圖膺録，牢籠萬古，時夏乘殷，斟酌前代，曆變壬子，元用甲寅。高祖武皇帝索隱探賾，盡性窮理，以爲此曆雖行，未臻其妙，爰降詔旨，博訪時賢，并敕太史上士馬顯等，更事刊定，務得其宜。然術藝之士，各封異見，凡所上曆，合有八家，精粗踳駁，未能盡善。去年冬，孝宣皇帝乃詔臣等，監考疏密，更令同造。謹案史曹舊簿及諸家法數，棄短取長，共定今術。開元發統，肇自丙寅，至於兩曜虧食，五星伏見，參校積時，最爲精密。庶鐵炭輕重，無失寒燠之宜，灰箭飛浮，不爽陰

> 我大周受圖膺籙，牢籠萬古，時夏乘殷，斟酌前代，曆法改壬子元而用甲寅爲元。高祖武皇帝索隱探賾，盡性窮理，認爲此曆雖然已經施行了，但還是没有達到盡善盡美的程度，所以頒下詔書，廣召精通曆算之士，并命令太史上士馬顯等，改定曆法，務必求得最好的。然而精通曆算的術士，各持己見，所上曆法，共有八家，精粗混雜，没能够達到盡善盡美。去年冬天，孝宣皇帝命令臣等，考校各曆疏密，再造新曆。比較了史曹舊有的觀測記録和各家曆術的數據，棄短取長，一起定下了如今這部曆法。曆元設在丙寅，至於日月虧食、五星見伏，與實測記録比較下來，最爲精密。就如鐵與炭輕重有别，冷暖不失其宜，也似灰與箭或浮或飛，陰陽的法度絲毫不亂。上元丙寅至大象

陽之度。上元丙寅至大象元年己亥，積四萬一千五百五十四算上。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亦名蔀會法。章歲四百四十八，斗分三千一百六十七，蔀法一萬二千九百九十二。章中爲章會法。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曆餘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三，會日百七十三，會餘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九，冬至日在斗十二度。小周餘、盈縮積，其曆術别推入蔀會，分用陽率四百九十九，陰率九。每十二月下各有日月蝕轉分，推步加減之，乃爲定蝕大小餘，而求加時之正。

元年己亥，包括該年，積四萬一千五百五十四年。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也叫做蔀會法。章歲四百四十八，斗分三千一百六十七，蔀法一萬二千九百九十二。一章中又設章會法。日法五萬三千五百六十三，曆餘二萬九千六百九十三，會日一百七十三，會餘一萬六千六百一十九，冬至日在斗十二度。小周餘、盈縮積，疑缺。其曆術另創推算入蔀會的方法，分別用陽率四百九十九，陰率九。每年十二月下各列有日月食轉分，推算日月食時被用來加減，得到定食大小餘，進而求得日月食的正確時刻。

其術施行。

這部曆法得到施行。

時高祖作輔，方行禪代之事，欲以符命曜于天下。道士張賓，揣知上意，自云玄相，洞曉星曆，因盛言有代謝之徵，又稱上儀表非人臣相。由是大被知遇，恒在幕府。及受禪之初，擢賓爲華州刺史，使與儀同劉暉、驃騎將軍董琳、索盧縣公劉祐、前太史上士馬顯、太學博士鄭元偉、前保章上士任悦、開府掾張徹、前蕩邊將軍張膺之、校書郎衡洪建、太史監候粟相、太史司曆郭翟、劉宜、兼算學博士張乾敘、門下參人王君瑞、荀隆伯等，議造新曆，仍令太常卿盧賁監之。賓等依何承天法，微加增損。四年二月撰成奏上。高祖下詔曰："張賓等存心算數，通洽古今，每有陳聞，多所啓沃。畢功表奏，具已披覽。使後月復育，不出前晦之宵，前月之餘，罕留後朔之旦。減朓就朒，懸殊舊準。月行表裏，厥途乃異，日交弗食，由循陽道。驗時轉算不越纖毫，逖聽前修，斯秘未啓。有一於此，實爲精密，宜頒天下，依法

當時隋高祖楊堅爲輔弼大臣，正在策劃禪代之事，想要通過符命之類的迷信説法昭示天下自己是真命天子。有一位道士叫張賓，猜到了楊堅的心思，自稱能探知天意相人性命，通曉天文曆算，并極力鼓吹説有改朝换代的徵兆，還説從楊堅的儀表長相來看不應祇是人臣。張賓因此大獲重用，常住在楊堅府中。等到楊堅受禪登基之後，張賓被升官爲華州刺史，并命他與儀同三司劉暉、驃騎將軍董琳、索盧縣公劉祐、前太史上士馬顯、太學博士鄭元偉、前保章上士任悦、開府掾張徹、前蕩邊將軍張膺之、校書郎衡洪建、太史監候粟相、太史司曆郭翟、劉宜、兼算學博士張乾敘、門下參人王君瑞、荀隆伯等，一起合議作新曆，并命令太常卿盧賁總監其事。張賓等人依照何承天的曆法，略加增减。開皇四年二月寫成了一部曆法奏上朝廷。隋高祖下詔書説："張賓等人精於算數，博古通今，每每有所奏聞，總能深有啓迪。完成的曆法和上奏的表章，朕已經都看過了。曆法能保證下一個月的開始不在上月晦日的晚間，上月的末尾也很少留到下一個朔日的早晨。使得月底月不西見，月初月不東升，其算法超過前代。月亮的行道有表裏之分，各不相同，太陽雖然遇到交點也不發生日食，因爲它

施用。”

行走在陽道上。計算的時辰與實際時刻比較没有絲毫差異，綜觀前代諸曆，還没有達到過如此境界。由此看來，該曆實在可稱精密，應該頒行天下，依法施用。”

《開皇曆》

張賓所造曆法，其要：

以上元甲子已來，至開皇四年歲在甲辰，積四百一十二萬九千一，算上。

蔀法：一十萬二千九百六十。

章歲：四百二十九。

章月：五千三百六。

通月：五百三十七萬二千二百九。

日法：一十八萬一千九百二十。

斗分：二萬五千六十三。

會月：一千二百九十七。

會率：二百二十一。

會數：一百一十半。

會分：一十一億八千七百二十五萬八千一百八十九。

會日法：四千二十萬四千三百二十。

會日：百七十三；

餘，五萬六千一百四十三；

小分，一百一十。

交法：五億一千二百一十萬四千八百。

交分法：二千八百一十五。

陰陽曆：一十三；

餘，十一萬二百六十三；

小分，二千三百二十八。

朔差：二；

餘，五萬七千九百二十一；

小分，九百七十四。

蝕限：一十二；

餘，八萬一千三百三；

小分，四百三十三半。

定差：四萬四千五百四十八。

張賓所造曆法《開皇曆》的要點是：

從上元甲子歲到開皇四年歲在甲辰，包括該年，共積四百一十二萬九千零一年。

蔀法：十萬二千九百六十。

章歲：四百二十九。

章月：五千三百零六。

通月：五百三十七萬二千二百零九。

日法：十八萬一千九百二十。

斗分：二萬五千零六十三。

會月：一千二百九十七。

會率：二百二十一。

會數：一百一十半。

會分：十一億八千七百二十五萬八千一百八十九。

會日法：四千零二十萬四千三百二十。

會日：一百七十三；

餘，五萬六千一百四十三；

小分，一百一十。

交法：五億一千二百一十萬四千八百。

交分法：二千八百一十五。

陰陽曆：十三；

餘，十一萬零二百六十三；

小分，二千三百二十八。

朔差：二；

餘，五萬七千九百二十一；

小分，九百七十四。

蝕限：十二；

餘，八萬一千三百零三；

小分，四百三十三半。

定差：四萬四千五百四十八。

周日：二十七；

餘，一十萬八百五十九。亦名少大法。

木精曰歲星，合率四千一百六萬三千八百八十九。

火精曰熒惑，合率八千二十九萬七千九百二十六。

土精曰鎮星，合率三千八百九十二萬五千四百一十三。

金精曰太白，合率六千一十一萬九千六百五十五。

水精曰辰星，合率一千一百九十三萬一千一百二十五。

張賓所創之曆既行，劉孝孫與冀州秀才劉焯，并稱其失，言學無師法，刻食不中，所駁凡有六條：其一云，何承天不知分閏之有失，而用十九年之七閏。其二云，賓等不解宿度之差改，而冬至之日守常度。其三云，連珠合璧，七曜須同，乃以五星別元。其四云，賓等唯知日氣餘分恰盡而爲立元之法，不知日月不合，不成朔旦冬至。其五云，賓等但守立元定法，不須明有進退。其六云，賓等唯識轉加大餘二十九以爲朔，不解取日月合會準以爲定。此六事微妙，曆數大綱，聖賢之通術，而暉未曉此，實管窺之謂也。若乃驗影定氣，何氏所優，賓等推測，去之彌遠。合朔順天，何氏所劣，賓等依據，循彼迷蹤。蓋是失其菁華，得其糠秕者也。又云，魏明帝時，有尚書郎楊偉，修《景初曆》，乃上表立義，駁難前非，云："加時後天，食不在朔。"然觀楊偉之意，故以食朔爲真，未能詳之而制其法。至宋元嘉中，何承天著曆，其上表云："月行不定，或有遲疾，合朔食，不在朔望，亦非曆之意也。"然承天本意，欲立合朔之術，遭皮延

周日：二十七；

餘，十萬零八百五十九。也叫做少大法。

木精稱歲星，合率四千一百零六萬三千八百八十九。

火精稱熒惑，合率八千零二十九萬七千九百二十六。

土精稱鎮星，合率三千八百九十二萬五千四百一十三。

金精稱太白，合率六千零一十一萬九千六百五十五。

水精稱辰星，合率一千一百九十三萬一千一百二十五。

張賓所創的曆法行用之後，劉孝孫和冀州秀才劉焯一起指出這部曆法的缺點，説張賓所學曆術没有師承來歷，預報的交食也不準，提出的駁斥共有六條：第一條説，何承天不知道他的置閏有錯誤，仍用十九年七閏。第二條説，張賓等不知道歲差的存在，使得冬至之日太陽所在的宿度確定爲不變的常數。第三條説，五星連珠、日月合璧，需要七個天體的曆元相同，而現行曆中爲五星各設不同的曆元。第四條説，張賓等祇知道日、氣的餘分正好消盡時爲曆元的方法，而不知道日月不合，不成爲朔旦冬至。第五條説，張賓等祇知道死守立元定法的規則，不明白可以有所進退。第六條説，張賓等祇知道加上大餘二十九來求朔日，不明白如何求取日月合會時刻作爲定朔時刻。這六條精深微妙，是曆數的大綱，是聖賢們製曆時遵循的普遍法則，而劉暉等不明白這些，實在可以稱得上是一群管窺蠡測、不自量力之徒。倘若説到觀測日影確定節氣這一點，正是何承天所擅長的，張賓等人的推算和測量結果，與何承天的相去甚遠。推算合朔，使得與實際發生的朔相符，却是何承天的短處，而張賓等却照搬照抄，跟着走向謬誤。這真可謂是失其精華，得其糟粕。另外他們又説，魏明帝時，有位尚書郎楊偉，修《景初曆》，并上奏章發表議論，駁斥前代曆法的錯誤，説："預測日食發生的時間落後於實際發生的時間，日食不發生在朔日。"

宗飾非致難，故事不得行。至後魏獻帝時，有龍宜弟，復修延興之曆，又上表云："日食不在朔，而習之不廢，據《春秋》書食，乃天之驗朔也。"此三人者，前代善曆，皆有其意，未正其書。但曆數所重，唯在朔氣。朔爲朝會之首，氣爲生長之端，朔有告餼之文，氣有郊迎之典，故孔子命曆而定朔旦冬至，以爲將來之範。今孝孫曆法，并按明文，以月行遲疾定其合朔，欲令食必在朔，不在晦、二之日也。縱使頻月一小、三大，得天之統。大抵其法有三，今列之云。

第一，勘日食證恒在朔。

引《詩》云："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符合不差。《春秋經》書日食三十五。二十七日食，經書有朔，推與甲子元曆不差。八食，經書并無朔字。《左氏傳》云："不書朔，官失之也。"《公羊傳》云："不言朔者，食二日也。"《穀梁傳》云："不言朔者，食晦也。"今以甲子元曆推算，俱是朔日。丘明受經夫子，於理尤詳，《公羊》、《穀梁》皆臆說也。

看楊偉本意，日食真正應該發生的時間是在朔日，但是他没有能制定出詳細的推算方法。到劉宋元嘉年間，何承天編造了一部曆法，在奏上朝廷的表章中他說："月亮的運行速度并不一定，有時快，有時慢，但日食總要發生在合朔之日，如果交食不在朔望，也不是曆法的本意。"可見何承天的本意是想要確立一種使日食發生在合朔之日的曆術，但是遭到皮延宗的橫加非難，所以這件事情没有完成。到後魏獻帝時，有位龍宜弟，造《延興曆》，并上表說："日食不在朔日，人們習以爲常，不認爲是錯的，根據《春秋》記載的日食，可以用這些實測記録來證明日食確實是發生在朔日的。"這三個人都是前代精於曆算的，都想到了要使日食衹發生在朔日，但都没有給出具體的方法。但是曆數所最爲推重的，就是朔、氣的確定。朔日是朝會的首選日子，氣是萬物生長的開端，有關朔日，在古代有告餼的文告；而關於氣，在古代也有郊迎的典章，所以孔子裁定曆法的首要任務是確定朔旦冬至，以此作爲後來曆法的規範。如今劉孝孫的曆法，一律按照古代典章的明文規定處理，用月亮運動速度的快慢不均匀性來確定合朔之日，想要使日食必定發生在朔日，而不在晦日或初二。縱使月份有一個小月後連續出現三個大月的情形出現，這也衹是反映了天體運行的真實情況罷了。他的推算法大致分爲三個部分，現在列出如下：

第一，核查有關日食常在朔日發生的證據。

引用《詩經》的說法："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如今用甲子元曆術來推算這次日食，正好符合，没有差錯。《春秋經》中共記載了三十五次日食。其中有二十七次日食，經書注明了是發生在朔日的，與甲子元曆的推算結果相符。其中有八次日食經書没有注明是否發生在朔日。《左氏傳》說："不寫明朔日，是因爲史官漏記了。"《公羊傳》說："不寫明朔日，是因爲日食發生在初二。"《穀梁傳》說："不寫明朔日，是因爲日食發生在晦日。"現在用甲子元曆來推算，這八次日食都發生在朔日。左丘明是從孔夫子那裏直接學習的《春秋經》，對經文中的道理

含義理解得尤其詳盡透徹，而《公羊》、《穀梁》都是憑空臆説。

《春秋左氏》隱公三年二月己巳，日有食之。推合己巳朔。

《春秋左傳》隱公三年二月己巳日，發生日食。推算得到己巳爲朔日。

莊公十八年春三月，日有食之。推合壬子朔。

莊公十八年春三月，發生日食。推算得到壬子爲朔日。

僖公十二年三月庚午，日有食之。推合庚午朔。

僖公十二年三月庚午，發生日食。推算得到庚午爲朔日。

十五年夏五月，日有食之。推合癸未朔。

僖公十五年夏五月，發生日食。推算得到癸未爲朔日。

襄公十五年秋八月丁巳，日有食之。推合丁巳朔。

襄公十五年秋八月丁巳，發生日食。推算得到丁巳爲朔日。

前、後漢及魏、晉四代所記日食，朔、晦及先晦，都合一百八十一，今以甲子元曆術推之，并合朔日而食。

前漢、後漢以及魏、晉四代所記録的日食，發生在朔日、晦日和晦前一日的，總共一百八十一次，現在用甲子元曆術推算，都發生在朔日。

前漢合有四十五食。三食并先晦一日，三十二食并皆晦日，十食并是朔日。

前漢共有四十五次日食。三次日食發生在晦前一日，三十二次在晦日，十次在朔日。

後漢合有七十四食。三十七食并皆晦日，三十七食并皆朔日。

後漢共有七十四次日食。三十七次日食發生在晦日，三十七次在朔日。

魏合有十四食。四食并皆晦日，十食并皆朔日。

魏共有十四次日食。四次日食發生在晦日，十次在朔日。

晉合有四十八食。二十五食并皆晦日，二十三食并皆朔日。

晉共有四十八次日食。二十五次日食發生在晦日，二十三次在朔日。

第二，勘度差變驗。

第二，核查冬至之日太陽所在宿度變化的證據。

《尚書》云："日短星昴，以正仲冬。"即是唐堯之時，冬至之日，日在危宿，合昏之時，昴正午。案《竹書紀年》，堯元年丙子。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得合堯時冬至之日，合昏之時，昴星正午。《漢書》武帝太初元年丁丑歲，落下閎等考定太初曆冬至之日，日在牽牛初。今以甲子元曆術算，即得斗末牛初矣。晉時有姜岌，又以月食驗於日度，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七度。宋文帝元嘉十年癸酉歲，何承天考驗乾度，亦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七度。雖言冬至後上三日，

《尚書》説："日短星昴，以正仲冬。"就是説明在唐堯時代，冬至之日，日在危宿，黄昏時刻，昴星在正南方子午綫上。按照《竹書紀年》的説法，堯元年丙子。現在以甲子元曆推算得到堯時冬至這天，黄昏時刻，昴星在正南方子午綫上。《漢書》記載武帝太初元年丁丑歲，落下閎等考定太初曆冬至之日，太陽在牽牛初度。現在用甲子元曆推算，正得到日在斗宿末牛宿初。晉時有位叫姜岌的，又用月食來驗算太陽的宿度，得出冬至之日日在斗宿十七度的結果。宋文帝元嘉十年癸酉歲，何承天測算太陽所在的宿度，也得出冬至之日日在斗宿十七度的結論。雖然説冬至日落後了三天，但前後通融，得出太陽正在

前後通融，只合在斗十七度。但堯年漢日，所在既殊，唯晋及宋，所在未改，故知其度，理有變差。至今大隋甲辰之歲，考定曆數象，以稽天道，知冬至之日日在斗十三度。

斗宿十七度。但是堯和漢時冬至之日太陽所在不同，衹有晋和劉宋時冬至日太陽宿度没有改變，因此可知冬至日太陽所在宿度是在變化的。到現在大隋甲辰年，考定曆數，查考天象，得知冬至日太陽在斗宿十三度。

第三，勘氣影長驗。

第三，考察二十四節氣日正午日影長度的證據。

《春秋緯命曆序》云："魯僖公五年正月壬子朔旦冬至。"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得合不差。《宋書》元嘉十年，何承天以土圭測影，知冬至已差三日。詔使付外考驗，起元嘉十三年爲始，畢元嘉二十年，八年之中，冬至之日恒與影長之日差校三日。今以甲子元曆術推算，但是冬至之日恒與影長之符合不差。詳之如左：

《春秋緯命曆序》説："魯僖公五年正月壬子朔旦冬至。"如今用甲子元曆推算，結果正與此相合。《宋書》元嘉十年，何承天用土圭測量正午日影長度，知道曆法中的冬至日與實際的冬至日已經差了三天。有詔命令交付有關部門考察驗證，從元嘉十三年開始，到元嘉二十年結束，八年中，曆法標注的冬至日與正午日影最長的日子總是相差三天。如今用甲子元曆術推算，得出冬至之日正與正午日影最長之日相符合。詳細數據列出如下：

十三年丙子，
天正十八日曆注冬至，
十五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十四年丁丑，
天正二十九日曆注冬至，
二十六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十五年戊寅，
天正十一日曆注冬至，
陰，無影可驗，
今曆八日冬至。
十六年己卯，
天正二十一日曆注冬至，
十八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十七年庚辰，
天正二日曆注冬至，
十月二十九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十八年辛巳，
天正十三日曆注冬至，

十三年丙子，
天正十八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十五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十四年丁丑，
天正二十九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二十六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十五年戊寅，
天正十一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陰天，没有日影可作驗證，
今曆推算得八日是冬至日。
十六年己卯，
天正二十一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十八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十七年庚辰，
天正二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十月二十九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十八年辛巳，
天正十三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十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十九年壬午，
天正二十五日曆注冬至，
陰，無影可驗，
今曆二十二日冬至。
二十年癸未，
天正六日曆注冬至，
三日影長，
即是今曆冬至日。

于時新曆初頒，賓有寵於高祖，劉暉附會之，被升爲太史令。二人協議，共短孝孫，言其非毁天曆，率意迂怪，焯又妄相扶證，惑亂時人。孝孫、焯等，竟以他事斥罷。後賓死，孝孫爲掖縣丞，委官入京，又上，前後爲劉暉所詰，事寢不行。仍留孝孫直太史，累年不調，寓宿觀臺。乃抱其書，弟子輿櫬，來詣闕下，伏而慟哭。執法拘以奏之。高祖異焉，以問國子祭酒何妥。妥言其善，即日擢授大都督，遣與賓曆比校短長。先是信都人張胄玄，以算術直太史，久未知名。至是與孝孫共短賓曆，異論鋒起，久之不定。

至十四年七月，上令參問日食事。楊素等奏："太史凡奏日食二十有五，唯一晦三朔，依剋而食，尚不得其時，又不知所起，他皆無驗。胄玄所剋，前後妙衷，時起分數，合如符契。孝孫所剋，驗亦過半。"於是高祖引孝孫、胄玄等，親自勞徠。孝孫因請先斬劉暉，乃可定曆。高祖不懌，又罷之。俄而孝孫卒，楊素、牛弘等傷惜之，又薦胄玄。上召見之，

十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十九年壬午，
天正二十五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陰天，没有日影可作驗證，
今曆推算得二十二日是冬至日。
二十年癸未，
天正六日是當時曆法注明的冬至日，
三日正午日影最長，
就是今曆推算得的冬至日。

當時新曆剛剛頒行，張賓在高祖面前很得寵，劉暉又附會他，被升爲太史令。張、劉二人達成協議，一起説劉孝孫的壞話，説他詆毁天曆，出言輕率，爲人迂腐、怪誕，説劉焯又妄圖支持佐證劉孝孫的説法，妖言惑衆。劉孝孫、劉焯等人，最後因爲其他的事情遭訓斥罷退。後來張賓死了，劉孝孫正在做掖縣的縣丞，於是停官進京，再次上書，然而前前後後都遭到劉暉的詰難，劉孝孫改曆的動議始終得不到通過。但還是把劉孝孫留在太史局做事，好幾年不調動他的職務，食宿在觀臺。於是劉孝孫抱了他的曆書，弟子們抬了棺材，來到宫闕之下投訴，伏地大哭。執法人員拘捕了他們并上奏皇上。高祖頗以爲異，向國子祭酒何妥詢問劉孝孫其人。何妥説了劉的好話，即日就升劉孝孫爲大都督，命他與張賓的曆法比較優劣。起先有信都人張胄玄，以算術在太史局任事，長久以來未能出人頭地。這時與劉孝孫一起非難張賓的曆法，一時間各種不同的議論蜂擁而起，長久不定。

到開皇十四年七月，皇上命令用日食來考察曆法優劣。楊素等人上奏説："太史局一共預報了二十五次日食，衹有一次在晦日、三次在朔日的日食按照預報的日子發生，尚且日食的時辰也不準，又不能預報日食初虧的方位，其他的日食預報都與事實不合。張胄玄所預推的日食，無論時刻方位，前前後後，符合得非常好。劉孝孫推算的日食與實際相符的也超過了一半。"於是高祖召見了劉孝孫、張胄玄等，親自給予慰勞。劉孝孫於是請求先殺了劉暉，纔能够改定曆法。高

胄玄因言日長影短之事，高祖大悦，賞賜甚厚，令與參定新術。劉焯聞胄玄進用，又增損孝孫曆法，更名《七曜新術》，以奏之。與胄玄之法，頗相乖爽，袁充與胄玄害之，焯又罷。至十七年，胄玄曆成，奏之。上付楊素等校其短長。劉暉與國子助教王頍等執舊曆術，迭相駁難，與司曆劉宜，援據古史影等，駁胄玄云：

祖不高興了，於是改曆的事又停了下來。不久劉孝孫死，楊素、牛弘等覺得他很可惜，又向高祖推薦張胄玄。皇上召見，張胄玄乘機説起正午圭表日影在變短、日子在變長的事情，高祖聽了龍顔大悦，賞賜很豐厚，命令他參與制定新曆。劉焯聽説張胄玄獲得重用，又修改了劉孝孫的曆法，改名叫《七曜新術》，上奏朝廷。劉焯的曆術與張胄玄的頗有些相衝突的地方，袁充和張胄玄心存妒忌，劉焯又不得進用。到開皇十七年，張胄玄的曆法修成，上奏朝廷。皇上吩咐楊素等考查這部曆法的優劣。劉暉與國子助教王頍等依據舊的曆術，輪番駁難，與司曆劉宜一起，援引古史中的日影等證據，反駁張胄玄説：

《命曆序》僖公五年天正壬子朔旦日至，《左氏傳》僖公五年正月辛亥朔日南至。張賓曆，天正壬子朔冬至，合《命曆序》，差《傳》一日。張胄玄曆，天正壬子朔，合《命曆序》，差《傳》一日；三日甲寅冬至，差《命曆序》二日，差《傳》三日。成公十二年，《命曆序》天正辛卯朔旦日至。張賓曆，天正辛卯朔冬至，合《命曆序》。張胄玄曆，天正辛卯朔，合《命曆序》；二日壬辰冬至，差《命曆序》一日。昭公二十年，《春秋左氏傳》月己丑朔日南至，準《命曆序》庚寅朔旦日至。張賓曆，天正庚寅朔冬至，并合《命曆序》，差《傳》一日。張胄玄曆，天正庚寅朔，合《命曆序》，差《傳》一日；二日辛卯冬至，差《命曆序》一日，差《傳》二日。宜案《命曆序》及《春秋左氏傳》，并閏餘盡之歲，皆須朔旦冬至。若依《命曆序》勘《春秋》三十七食，合處至多；若依《左傳》，合者至少，是以知《傳》爲錯。

《命曆序》記載魯僖公五年天正壬子日合朔又恰逢冬至，《左氏傳》載，魯僖公五年正月辛亥日合朔并且太陽運動到黄道上的最南端。張賓的曆法推得天正壬子日合朔又恰逢冬至，與《命曆序》的記載相符，與《左傳》相差一天。張胄玄的曆法推得合朔在天正壬子日，與《命曆序》相符，與《左傳》相差一天，推得冬至在三日甲寅，與《命曆序》差兩大，與《左傳》差三天。成公十二年，《命曆序》載該年天正辛卯日合朔又逢冬至。張賓的曆法推得天正辛卯日合朔又恰逢冬至，與《命曆序》的記載相符。張胄玄的曆法推得合朔在天正辛卯日，與《命曆序》相符，推得冬至在二日壬辰，與《命曆序》差一天。昭公二十年，《春秋左氏傳》載該年二月己丑日合朔又逢冬至，《命曆序》載庚寅日合朔并冬至。張賓的曆法推得天正庚寅日合朔又逢冬至，與《命曆序》的記載相符，與《左傳》差一天。張胄玄的曆法推得合朔在天正庚寅日，與《命曆序》相符，與《左傳》差一天；推得冬至在二日辛卯，與《命曆序》差一天，與《左傳》差兩天。劉宜案，《命曆序》和《春秋左氏傳》中的做法是，在閏餘消盡的那一年，冬至日都必須同時是朔日。如果根據《命曆序》來核查《春秋》中三十七次日食，大部分是相

今張胄玄信情置閏，《命曆序》及《傳》氣朔并差。

符合的；如果根據《左傳》，則相符合的很少，由此可知《左傳》是錯的。如今張胄玄隨意置閏，推算結果與《命曆序》和《左傳》中的記載都不符合。

又宋元嘉冬至影有七，張賓曆合者五，差者二，亦在前一日。張胄玄曆合者三，差者四，在後一日。元嘉十二年十一月甲寅朔，十五日戊辰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戊辰冬至，張胄玄曆己巳冬至，差後一日。十三年十一月己酉朔，二十六日甲戌冬至，日影長。張賓曆癸酉冬至，差前一日，張胄玄曆合甲戌冬至。十五年十一月丁卯朔，十八日甲申冬至，日影長。二曆并合甲申冬至。十六年十一月辛酉朔，二十九日己丑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己丑冬至，張胄玄曆庚寅冬至，差後一日。十七年十一月乙酉朔，十日甲午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甲午冬至，張胄玄曆乙未冬至，差後一日。十八年十一月己卯朔，二十一日己亥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己亥冬至，張胄玄曆庚子冬至，差後一日。十九年十一月癸卯朔，三日乙巳冬至，影長。張賓曆甲辰冬至，差前一日，張胄玄曆合乙巳冬至。

又劉宋元嘉年間冬至所測得的日影數據有七個，根據張賓的曆法推算，有五個數據是符合的，兩個不符合，差也衹在前一天。根據張胄玄的曆法推算，有三個數據符合，四個不符合，在後面一天。元嘉十二年十一月甲寅朔，十五日戊辰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戊辰冬至，張胄玄曆法推得己巳冬至，往後差一天。元嘉十三年十一月己酉朔，二十六日甲戌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癸酉冬至，向前差了一天，張胄玄曆法推得甲戌冬至。元嘉十五年十一月丁卯朔，十八日甲申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和張胄玄曆法都推得甲申冬至。元嘉十六年十一月辛酉朔，二十九日己丑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己丑冬至，張胄玄曆法推得庚寅冬至，往後差一天。元嘉十七年十一月乙酉朔，十日甲午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甲午冬至，張胄玄曆法推得乙未冬至，往後差一天。元嘉十八年十一月己卯朔，二十一日己亥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己亥冬至，張胄玄曆法推得庚子冬至，往後差一天。元嘉十九年十一月癸卯朔，三日乙巳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甲辰冬至，向前差一天，張胄玄曆法推得乙巳冬至。

又周從天和元年丙戌至開皇十五年乙卯，合得冬夏至日影一十四。張賓曆合得者十，差者四，三差前一日，一差後一日。張胄玄曆合者五，差者九，八差後一日，一差前一日。天和二年十一月戊戌朔，三日庚子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庚子冬至，張

又從北周天和元年丙戌到開皇十五年乙卯，共得冬、夏至日影數據十四條。張賓曆法推算結果有十條符合，四條不符合，其中三條向前差一天，一條向後差一天。張胄玄曆法推算結果有五條符合，九條不符合，其中八條向後差一天，一條向前差一天。天和二年十一月戊戌朔，三日庚子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庚子冬至，

冑玄曆辛丑冬至，差後一日。三年十一月壬辰朔，十四日乙巳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乙巳冬至，張冑玄曆丙午冬至，差後一日。建德元年十一月己亥朔，二十九日丁卯冬至，日影長。張賓曆丙寅冬至，差前一日，張冑玄曆合丁卯冬至。二年五月丙寅朔，三日戊辰夏至，日影短。張賓曆己巳夏至，差後一日，張冑玄曆庚午夏至，差後二日。三年十一月戊午朔，二十日丁丑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丁丑冬至，張冑玄曆戊寅冬至，差後一日。六年十一月庚午朔，二十三日壬辰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壬辰冬至，張冑玄曆癸巳冬至，差後一日。宣政元年十一月甲午朔，五日戊戌冬至，日影長。兩曆并合戊戌冬至。開皇四年十一月己未朔，十一日己巳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己巳冬至，張冑玄曆庚午冬至，差後一日。五年十一月甲寅朔，二十二日乙亥冬至，日影長。張賓曆甲戌冬至，差前一日，張冑玄曆合乙亥冬至。六年十一月丁丑朔，四日庚辰冬至，日影長。兩曆并。七年五月乙亥朔，九日癸未夏至，日影短。張賓曆壬午夏至，差前一日，張冑玄曆合癸未夏至。十一月壬申朔，十四日乙酉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乙酉冬至，張冑玄曆丙戌冬至，差後一日。十一年十一月己卯朔，二十八日丙午冬至，日影長。張賓曆合丙午冬至，張冑玄曆丁未冬至，差後一日。十四年十一月辛酉朔旦冬至。張賓曆合十一月辛酉朔旦冬

張冑玄曆法推得辛丑冬至，往後差一天。天和三年十一月壬辰朔，十四日乙巳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乙巳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丙午冬至，往後差一天。建德元年十一月己亥朔，二十九日丁卯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丙寅冬至，向前差一天，張冑玄曆法推得丁卯冬至。建德二年五月丙寅朔，三日戊辰夏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短。張賓曆法推得己巳夏至，向後差一天，張冑玄曆法推得庚午夏至，往後差二天。建德三年十一月戊午朔，二十日丁丑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丁丑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戊寅冬至，往後差一天。建德六年十一月庚午朔，二十三日壬辰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壬辰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癸巳冬至，往後差一天。宣政元年十一月甲午朔，五日戊戌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和張冑玄曆法都推得戊戌冬至。開皇四年十一月己未朔，十一日己巳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己巳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庚午冬至，往後差一天。開皇五年十一月甲寅朔，二十二日乙亥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甲戌冬至，向前差一天，張冑玄曆法推得乙亥冬至。開皇六年十一月丁丑朔，四日庚辰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和張冑玄曆法都推得庚辰冬至。開皇七年五月乙亥朔，九日癸未夏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短。張賓曆法推得壬午夏至，向前差一天，張冑玄曆法推得癸未夏至。同年十一月壬申朔，十四日乙酉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乙酉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丙戌冬至，往後差一天。開皇十一年十一月己卯朔，二十八日丙午冬至，該日正午圭表日影最長。張賓曆法推得丙午冬至，張冑玄曆法推得丁未冬至，往後差一天。開皇十四年十一月辛酉朔，同日冬至。張賓曆法推得十一月辛酉朔日合冬

至，張胄玄曆十一月辛酉朔，二日壬戌冬至，差後一日。建德四年四月大、乙酉朔，三十日甲寅，月晨見東方。張賓曆四月大、乙酉朔，三十日甲寅，月晨見東方，張胄玄曆四月小、乙酉朔，五月大，甲寅朔，月晨見東方。宜案影極長爲冬至，影極短爲夏至，二至自古史分可勘者二十四，其二十一有影，三有至日無影。見行曆合一十八，差者六。旅騎尉張胄玄曆合者八，差者一十六，二差後二日，一十四差後一日。又開皇四年，在洛州測冬至影，與京師二處，進退絲毫不差。周天和已來案驗并在後。更檢得建德四年，晦朔東見；張胄玄曆，五月朔日，月晨見東方。今十七年，張賓曆閏七月，張胄玄曆閏五月。又審至以定閏，胄玄曆至既不當，故知置閏必乖。見行曆四月、五月頻大，張胄玄曆九月、十月頻大，爲胄玄朔弱，頻大在後，故朔日殘月晨見東方。

至，張胄玄曆法推得十一月辛酉朔，二日壬戌冬至，往後差一天。建德四年四月大、乙酉朔，三十日甲寅早晨，月亮出現在東方。張賓曆法推得四月大、乙酉朔，三十日甲寅早晨，月亮出現在東方，張胄玄曆法推得四月小、乙酉朔，五月大，甲寅朔，月亮早晨出現在東方。劉宜案，正午日影最長的那天是冬至日，正午日影最短的那天是夏至日，對這二至在古史中可以用來核查的資料有二十四條，其中二十一條有日影數據，三條可確定爲至日，但没有日影數據。現行的曆法與這二十四條資料相符合的有十八條，不合的有六條。旅騎尉張胄玄的曆法相合的有八條，不合的有十六條，其中兩條向後差兩天，十四條向後差一天。又開皇四年，在洛州測量冬至日影，與京師兩處測得的結果絲毫不差。北周天和年間以來與實測的比較結果一起列在後面。還檢查到建德四年，晦朔時月亮出現在東方；張胄玄曆法推得五月朔日，月亮晨見東方。如今開皇十七年，張賓曆法閏七月，張胄玄曆法閏五月。又根據審查至日來確定閏月，張胄玄的至日已經被證明是不合適的了，所以他的置閏也必定是錯的。現行曆法四月、五月爲連大月，張胄玄曆法九月、十月是連大月，因爲張胄玄的朔實偏小，所以連大月出現在後面，而且朔日還見到殘月出現在東方。

宜又案開皇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癸卯，依曆月行在鬼三度，時加酉，月在卯上，食十五分之九，虧起西北。今伺候，一更一籌起食東北角，十五分之十，至四籌還生，至二更一籌復滿。五年六月三十日，依曆太陽虧，日在七星六度，加時在午少强上，食十五分之一半强，虧起西南角。今伺候，日乃在午後六刻上始食，虧起西北角，十五分之六，至未後一刻還生，至五刻復

劉宜又案，開皇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癸卯，依照曆法月亮運行到鬼宿三度，正值酉時，月亮在卯位上方，發生月食，食分爲十五分之九，初虧從西北方向開始。現在的實測結果是，一更一籌開始從東北角開始初虧，食分十五分之十，到四籌時生光，到二更一籌時復圓。開皇五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曆法有日食發生，日食位置星宿六度，時間在午時稍過，食分爲十五分之一半强，初虧方位在西南角。現在的實測結果是，太陽在午後六刻時開始初虧，方位在西北角，食分十五分之六，到未時一刻生光，五刻復圓。

滿。六年六月十五日，依曆太陰虧，加時酉，在卯上，食十五分之九半弱，虧起西南。當其時陰雲不見月。至辰巳，雲裏見月，已食三分之二，虧從東北，即還雲合。至巳午間稍生，至午後，雲裏暫見，已復滿。十月三十日丁丑，依曆太陽虧，日在斗九度，時加在辰少弱上，食十五分之九强，虧起東北角。今候所見，日出山一丈，辰二刻始食，虧起正西，食三分之二，辰後二刻始生，入巳時三刻上復滿。十年三月十六日癸卯，依曆月行在氐七度，時加戌，月在辰太半上，食十五分之七半强，虧起東北。今候，月初出卯南，帶半食，出至辰初三分，可食二分許，漸生，辰未已復滿。見行曆九月十六日庚子，月行在胃四度，時加丑，月在未半强上，食十分之三半强，虧起正東。今伺候，月以午後二刻，食起正東，須臾如南，至未正上，食南畔五分之四，漸生，入申一刻半復滿。十二年七月十五日己未，依曆月行在室七度，時加戌，月在辰太强上，食十五分之十二半弱，虧起西北。今伺候，一更三籌起西北上，食准三分之二强，與曆注同。十三年七月十六日，依曆月在申半强上，食十五分之半弱，虧起西南。十五日夜，從四更候月，五更一籌起東北上，食半强，入雲不見。十四年七月一日，依曆時加巳弱上，食十五分之十二半强。至未後三刻，日乃食，虧起西北，食半許，入雲不見，食頃暫見，猶未復生，因

開皇六年六月十五日，根據曆法有月食，時間在酉時，方位在卯位上方，食分十五分之九半弱，初虧方位在西南。當時有陰雲，不見月亮。到辰巳時分，透過雲見到月亮，已經食去三分之二，初虧從東北開始，隨即雲合。到巳午之間稍稍見到月亮生光，到午後從雲裏見到一會，已經復圓。同年十月三十日丁丑，根據曆法有日食，日食發生在斗宿九度，時間在辰時少弱，食分十五分之九强，初虧方位在東北角。現在的實測結果是，太陽出山一丈高，辰時二刻開始初虧，方位在正西，食分三分之二，辰後二刻生光，巳時三刻復圓。開皇十年三月十六日癸卯，依照曆法月亮運行到氐宿七度，正值戌時，月亮在卯位大半上方，發生月食，食分爲十五分之七强，初虧從東北方向開始。現在的實測結果是，月亮從卯位之南升起，已經食去一半，到辰初三分，食去二分左右，然後慢慢變亮，辰未時分已經復圓。按現行曆法，同年九月十六日庚子有月食，發生在胃宿四度，時間在丑時，月亮在未半强上方，食分十分之三半强，初虧從正東起。現在的實測結果是，月亮在午後二刻，初虧在正東，一會兒轉到南邊，到未正時分，食去南邊五分之四，然後慢慢開始生光，到申時一刻半復圓。開皇十二年七月十五日己未，依照曆法有月食，在室宿七度，時間在戌時，月亮在辰太强上方，食分十五分之十二半强，初虧從西北起。現在的實測結果是，月亮在一更三籌，初虧在西北，食分三分之二强，與曆法所注的相同。開皇十三年七月十六日，依照曆法在申位半强上方有月食，食分十五分之半弱，初虧從西南起。十五日夜間，從四更開始等候月食，五更一籌起，初虧在東北，食去一半强，然後進入雲層而不見。開皇十四年七月一日，依照曆法在巳時弱有日食，食分在十五分之十二半强。實測到未後三刻，日食纔發生，初虧從西北起，日食進行到一半左右，進入雲中看不

即雲郭。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庚午，依曆月行在井十七度，時加亥，月在巳半上，食十五分之九半强，虧西北。其夜一更四籌後，月在辰上起食，虧東南，至二更三籌，月在巳上，食三分之二許，漸生，至三更一籌，月在丙上，復滿。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乙丑，依曆月行在井十七度，時加丑，月在未太弱上，食十五分之十二半弱，虧起東南。十五日夜伺候，至三更一籌，月在丙上，雲裹見，已食十五分之三許，虧起正東，至丁上，食既，後從東南生，至四更三籌，月在未末，復滿。而胄玄不能盡中。

見，稍後又看到了一會，還没有復圓，又被雲遮住了。開皇十五年十一月十六日庚午，依照曆法，月亮在井宿十七度，亥時，發生月食，當時月亮在巳半方位之上，食分十五分之九半强，初虧從西北起。實測到該夜一更四籌後，月在辰位上方開始初虧，初虧方位在東南，到二更三籌，月在巳位之上，食分有三分之二左右，慢慢開始回復，到三更一籌，月在丙位上方，復圓。開皇十六年十一月十六日乙丑，依照曆法推得月亮在井宿十七度，丑時，發生月食，月在未太弱方位上方，食分十五分之十二半弱，初虧從東南起。十五日夜間實測到，在三更一籌，月亮到丙位上方，從雲裹看到，已經食去十五分之三左右，初虧從正東開始，到丁位上方，食既，然後從東南角開始生光，到四更三籌，月在未末方位上方，復圓。以上日食、月食，張胄玄的推算不能全部正確。

迭相駁難，高祖惑焉，逾時不決。

雙方互相駁難，高祖也被搞糊塗了，長久不能作出判斷。

會通事舍人顏慜楚上書云："漢落下閎改《顓頊曆》作《太初曆》，云後八百歲，此曆差一日。"語在《胄玄傳》。高祖欲神其事，遂下詔曰："朕應運受圖，君臨萬宇思欲興復聖教，恢弘令典，上順天道，下授人時，搜揚海内，廣延術士。旅騎尉張胄玄，理思沉敏，術藝宏深，懷道白首，來上曆法。令與太史舊曆，并加勘審。仰觀玄象，參驗璇璣，胄玄曆數與七曜符合，太史所行，乃多疏舛，群官博議，咸以胄玄爲密。太史令劉暉，司曆郭翟、劉宜，驍騎尉任悦，往經修造，致此乖謬。通直散騎常侍、領太史令庾季才，太史丞邢儁，司曆郭遠，曆博士蘇粲，曆助教傅儁、成珍等，既是職司，須審疏密。遂虚行此曆，無所發明。論暉等情狀，已合科罪，方共飾非護短，不

這時正好有一位叫顏慜楚的通事舍人上書説："漢朝落下閎改《顓頊曆》作《太初曆》，説八百年後，這部曆法的誤差積累達到一天。"這些話記載在《胄玄傳》中。高祖想要神乎其事，於是下詔書稱："朕順應上天的命運，登上這帝王的寶座。想要復興聖教，使古代典籍中的教導發揚光大，上順天道，下授人時，在國内廣招異能之士。旅騎尉張胄玄，理思沉敏，術藝宏深，懷道白首，來獻上曆法。命令他與太史所用舊曆核查比較。經過觀測天象和儀器的實測校驗，張胄玄的曆法與七曜的運行更加符合，太史所行用的曆法錯誤很多，群臣百官參議，都認爲張胄玄的曆法更精確。太史令劉暉，司曆郭翟、劉宜，驍騎尉任悦，以前經手修造曆法，導致了這麽多錯誤。通直散騎常侍、領太史令庾季才，太史丞邢儁，司曆郭遠，曆博士蘇粲，曆助教傅儁、成珍等，既然擔任了這些職責，就應該審查曆法的疏密。却讓這錯誤的曆法繼續行用，没有作出什麽改進。論劉暉等人的情狀，已經够得上定罪

從正法。季才等，附下罔上，義實難容。”於是暉等四人，元造詐者，并除名；季才等六人，容隱奸慝，俱解見任。胄玄所造曆法，付有司施行。擢拜胄玄爲員外散騎侍郎，領太史令。胄玄進袁充，互相引重，各擅一能，更爲延譽。胄玄言充曆，妙極前賢，充言胄玄曆術，冠於今古。胄玄學祖冲之，兼傳其師法。自兹厥後，剋食頗中。其開皇十七年所行曆術，命冬至起虚五度。後稍覺其疏，至大業四年劉焯卒後，乃敢改法，命起虚七度，諸法率更有增損，朔終義寧。今録戊辰年所定曆術著之于此云。

了，他們還在一起試圖掩蓋錯誤，不接受正確的曆法。庾季才等人，附會衆人，向上欺瞞，實在難以容忍。”於是劉暉等四位首要人員，都除去名籍，取消官職；庾季才等六人，容納并隱藏邪惡的心思和行爲，統統解除現職。張胄玄所造的曆法，交付有關部門施行。張胄玄升官爲員外散騎侍郎，擔任太史令之職。張胄玄舉薦袁充，二人相互引重，各爲對方吹噓。張胄玄説袁充的曆法妙極前賢，袁充説張胄玄的曆法冠於古今。張胄玄的曆術學自祖冲之，并傳授祖冲之一派的曆算之學。從那時起往後，推算日食還算比較準確。開皇十七年所行用的曆法，命冬至點從虚宿五度起算。後來發覺定得不準，到大業四年劉焯死後纔敢改正，命冬至點從虚宿七度起算，其他各種基本數據都有所改動，到隋末義寧年停止行用。現在把戊辰年所確定的曆術記録如下。

《大業曆》

自甲子元至大業四年戊辰，百四十二萬七千六百四十四年，算外。

章歲：四百一十。

章閏：百五十一。

章月：五千七十一。

日法：千一百四十四。

月法：三萬三千七百八十三。

辰法：二百八十六。

歲分：一千五百五十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三。

度法：四萬二千六百四十。

没分：五百一十九萬一千三百二十一

没法：七萬四千五百二十一。

周天分：一千五百五十七萬四千四百六十六。

斗分：一萬八百六十六。

氣法：四十六萬九千四十。

氣時法：一萬六百六十。

周日：二十七。

日餘：一千四百一十三。

周通：七萬二百九。

從曆元甲子年到大業四年戊辰，不包括該年，共一百四十二萬七千六百四十四年。

章歲：四百一十。

章閏：一百五十一。

章月：五千零七十一。

日法：一千一百四十四。

月法：三萬三千七百八十三。

辰法：二百八十六。

歲分：一千五百五十七萬三千九百六十三。

度法：四萬二千六百四十。

没分：五百一十九萬一千三百二十一。

没法：七萬四千五百二十一。

周天分：一千五百五十七萬四千四百六十六。

斗分：一萬零八百六十六。

氣法：四十六萬九千零四十。

氣時法：一萬零六百六十。

周日：二十七。

日餘：一千四百一十三。

周通：七萬零二百零九。

周法：二千五百四十八。

推積月術：

置入元已來至所求年，以章月乘之，如章歲得一，爲積月，餘爲閏餘。閏餘三百九十七已上，若冬至不在其月，加積月一。

推月朔弦望術：

以月法乘積月，如法得一，爲積日，餘爲小餘。以六十去積日，餘爲大餘，命以甲子算外，爲所求年天正月朔日。天正月者，建子月也，今爲去年十一月。凡朔小餘五百三十七已上，其月大。加大餘七，小餘四百三十七太；凡四分一爲少，二爲半，三爲太。小餘滿日法去之，從大餘；滿六十去之，命如前，爲上弦日。又加，得望、下弦、後月朔。朔餘滿五百三十七，其月大，減者小。

推二十四氣術：

以月法乘閏餘，又以章歲乘朔小餘，加之，如氣法得一，爲日，命朔算外，爲冬至日。不盡者，以十一約之，爲日分。

求次氣：加日十五，日分九千三百一十五，小分一；小分滿八從日分一，日分滿度法從日一；如月大小去之，日不滿月，算外，爲次氣日。其月無中氣者，爲閏。

周法：二千五百四十八。

推算積月的方法：

已知上元以來到所求年的積年，乘以章月，所得乘積除以章歲，所得商數爲積月，餘數爲閏餘。閏餘如果超過三百九十七，冬至又不在所求月，那麼在積月數上增加一。

推算月中朔日、弦和望的方法：

用月法乘以積月，所得乘積除以日法，得到的商數是積日，餘數是小餘。用六十除積日，所得餘數是大餘，以大餘爲序數，從甲子數起，數盡大餘之數之外的干支，就是所求年天正月朔日的日干支。天正月就是建子月，現在就是前一年的十一月。凡是朔小餘大於五百三十七的，該月就是大月。在大餘上加上七，小餘加上四百三十七太；四分之一稱爲少，四分之二爲半，四分之三爲太。小餘積滿日法，就減去日法，在大餘上加一；大餘積滿六十，就減去六十，然後像前面一樣從甲子數起，數盡大餘之數之外的干支，就是上弦日。再用同樣的方法累加，可以分别得到望、下弦和下一個朔日的干支。朔餘積滿五百三十七，那麼該月爲大月，不滿，就是小月。

推算二十四氣日的方法：

用月法乘上閏餘，又用章歲乘以朔小餘，兩個乘積相加，除以氣法，所得商數爲日數，從朔日數起，數盡日數之外，就是冬至日。未被氣法除盡的餘數，除以十一，所得就是日分。

求下一個氣日干支：日數加上十五，日分加九千三百一十五，小分加一；小分積滿八，就減去八，在日分數上加一，日分積滿日度法，就減去日度法，在日數上加一；按照大月或小月減去相應的日數，不滿一月日數時，算盡之外，就是下一個氣日的干支。該月没有中氣的話，就是閏月。

二十四氣	損益率	盈縮數
冬至十一月中	益七十	縮初
小寒十二月節	益三十五	縮七十

大寒十二月中	益三十五	縮百五
立春正月節	益二十	縮百四十
雨水正月中	益三十	縮百六十
啓蟄二月節	益三十五	縮百九十
春分二月中	損五十五	縮二百二十五
清明三月節	損四十五	縮百七十
穀雨三月中	損四十	縮百二十五
立夏四月節	損三十	縮八十五
小滿四月中	損五十五	縮五十五
芒種五月節	益六十五	盈初
夏至五月中	益五十五	盈六十五
小暑六月節	益四十	盈百二十
大暑六月中	益二十五	盈百六十
立秋七月節	益五	盈百八十五
處暑七月中	益三十	盈百九十
白露八月節	益四十	盈二百二十
秋分八月中	損六十	盈二百六十
寒露九月節	損五十五	盈二百
霜降九月中	損五十	盈百四十五
立冬十月節	損四十五	盈九十五
小雪十月中	損四十	盈五十
大雪十一月節	損十	盈十

求朔望入氣盈縮術：

以入氣日算乘損益率，如十五得一，餘八已上，從一；以損益盈縮數爲定盈縮。其入氣日十五算者，如十

推算朔望入氣盈縮的方法：

以朔望在某氣後的日數乘以損益率，再除以十五，如果所得餘數大於八，就減去八，在商數中加一；用來加減前幾日累積的盈縮數，作爲定

六得一，餘半法已上亦從一，以下皆準此。

盈縮。如果入氣日等於十五日，用十六作爲除數，餘數超過除數的一半的，也取爲整數。以下算法都仿照此例。

推土王術：

加分至日二十七，日分一萬六千七百六十七，小分九；小分滿四十從日分一，滿去如前，即分至後土始王日。

推算土王的方法：

在分至日序上加二十七，加日分一萬六千七百六十七，加小分九；小分大於四十，則減去四十，并在日分數上加一，日分數滿去之法同前，最後所得就是分至日後的土王日。

推没日術：

其氣有小分者，以八乘日分，内小分，又以十五乘之，以減没分；無小分者，以百二十乘日分，以減之；滿没法爲日，不盡爲日分，以其氣去朔日加之，去、命如前。

推算没日的方法：

如果某氣日數有小分，就用八乘日分，再加小分，所得和數乘以十五，去減没分；如果没有小分，就用一百二十乘以日分，去減没分；所得前面兩種差數，除以没法，得到的商數是日數，餘數是日分，再加上該氣到朔日的日數，命名日序的方法與前述各條一樣，即得所求的没日。

求次没：加日六十九，日分四萬九千三百七十二；日分滿没法，從日，去、命如前。

求下一個没日的方法：在上條所求得的日數上加六十九，日分加四萬九千三百七十二；日分積滿没法，則減去没法之數，日數加一。命名日序的方法同前，即得下一個没日。

推入遲疾曆術：

以周通去朔積日，餘以周法乘之，滿周通又去之，餘滿周法得一日，餘爲日餘，即所求年天正朔算外夜半入曆日及餘。

推算入遲疾曆的方法：

用周通減朔積日，差數乘以周法，乘積大於周通的，再減去周通，餘數大於周法的，減去周法，記一日，餘數爲日餘，就是所求年含冬至月的朔日夜半的入曆日數和餘分。

求次月：大月加二日，小月加一日，日餘皆千一百三十五，滿周日及日餘去之。

求下一月入遲疾曆：在上條求得的日數上，大月加二，小月加一，日餘不論大小月都加一千一百三十五，日數積滿周日、餘數積滿日餘時，減去如前，即得次月入遲疾曆日數和日餘。

求次日：加一，滿、去如前。

求次日：在上條求得的日數上加一，積滿周日時，減去如前。

求朔望加時入曆術：

以四十九乘朔小餘，滿二十二得一爲日餘，不盡爲小分，以加夜半入曆日及餘分。

求朔望加時入曆的方法：

用四十九乘以朔小餘，除以二十二，商數爲日餘，餘數爲小分，分别加入冬至月朔日夜半的入曆日數和餘分。

求次月：加日一，餘二千四百八十六，小分二十一，滿、去如前，即次月入曆日及餘。

求次月入曆日數及日餘：在前條求得的日數上加一，餘數加二千四百八十六，小分加二十一，各項積滿、減去之法同前，即得所求的次月入曆日數及日餘。

求望：加日十四日，餘千九百四

求望的入曆日數及日餘：如數加十四日，餘

十九，小分二十一半，滿、去如前，爲望入曆日及餘。

數加一千九百四十九，小分加二十一分半，各項積滿、減去之法同前，即得所求望的入曆日數及日餘。

曆日	轉分	轉法	損益率	盈縮積分	差法
一日	六百一	退六	益二百三十八	盈初	五千六百
二日	五百九十五	退七	益二百一十一	盈六十萬五千一百五十九	五千五百四十
三日	五百八十八	退八	益一百七十九	盈一百一十四萬一千六百七十八	五千四百七十
四日	五百八十	退九	益一百四十三	盈一百五十九萬八千一百一十七	五千三百九十
五日	五百七十一	退九	益一百三	盈一百九十六萬三千三十六	五千三百
六日	五百六十二	退九	益六十二	盈二百二十二萬四千九百九十五	五千二百一十
七日	五百五十三	退十	益二十二	盈二百三十八萬三千九百九十四	五千一百二十
八日	五百四十三	退十	損二十三	盈二百四十四萬三十三	五千二十
九日	五百三十三	退九	損六十八	盈二百三十八萬一千六百七十二	四千九百二十
十日	五百二十四	退八	損一百八	盈二百二十萬八千九百一十一	四千八百三十
十一日	五百一十六	退七	損一百四十四	盈一百九十三萬三千一百九十	四千七百五十
十二日	五百九	退七	損一百七十六	盈一百五十六萬五千九百四十九	四千六百八十
十三日	五百二	退六	損二百七	盈一百一十一萬八千六百二十八	四千六百一十
十四日	四百九十六	進二	損二百三十四	盈五十九萬一千二百二十七	四千五百五十
十五日	四百九十八	進六	益二百二十五	縮四千八百一十四	四千五百七十
十六日	五百四	進七	益一百九十八	縮五十七萬七千九百七十五	四千六百三十
十七日	五百一十一	進八	益一百六十七	縮一百八萬二千四百九十六	四千七百
十八日	五百一十九	進八	益一百三十一	縮一百五十萬六千九百三十七	四千七百八十
十九日	五百二十七	進九	益九十五	縮一百八十三萬九千八百五十八	四千八百六十

二十日	五百三十六	進九	益五十四	縮二百八萬一千二百五十九	四千九百五十
二十一日	五百四十五	進十	益十四	縮二百二十一萬九千七百	五千四十
二十二日	五百五十五	進九	損三十一	縮二百二十五萬五千一百八十一	五千一百四十
二十三日	五百六十四	進九	損七十一	縮二百一十七萬六千二百六十二	五千二百三十
二十四日	五百七十三	進八	損一百一十二	縮一百九十九萬四千三百八十三	五千三百二十
二十五日	五百八十一	進八	損一百四十八	縮一百七十萬九千五百四十四	五千四百
二十六日	五百八十九	進六	損一百八十四	縮一百三十三萬三千一百八十五	五千四百八十
二十七日	五百九十五	進五	損二百一十一	縮八十六萬五千三百六	五千五百四十
二十八日	六百	進一	損二百三十三	縮三十二萬八千七百八十七	五千五百九十

推朔望加時定日及小餘術:

以入曆日餘乘所入曆日損益率,以損益盈縮積分,如差法而一,爲定積分。乃與入氣定盈縮,皆以盈減、縮加本朔望小餘;不足減者,加日法乃減之,加時在往日;加之,滿日法者去之,則在來日;餘爲定小餘。無食者不須氣盈縮。

推算朔望加時定日及小餘的方法:

用入曆日餘乘以入曆日的損益率,所得乘積來加或減盈縮積分,再除以差法,所得商數爲定積分。對入氣定盈縮作同樣的計算。從本月朔望小餘中以盈減、縮加的方式加減前面求得的兩種定積分;不够被減時,加上日法再減,這樣加時就在前一日;加後大於日法的,則減去日法,進一日,加時就在下一日;以上所得的餘數就是定小餘。如果朔望没有交食發生,就無須考慮入氣盈縮。

角十二度 亢九度 氐十五度 房五度 心五度 尾十八度 箕十一度
東方七宿七十五度
斗二十六度 牛八度 女十二度 虚十度 危十七度 室十六度 壁九度
北方七宿九十八度
奎十六度 婁十二度 胃十四度 昴十一度 畢十六度 觜二度 參九度
西方七宿八十度
井三十三度 鬼四度 柳十五度 星七度 張十八度 翼十八度 軫十七度
南方七宿百一十二度

推日度術:

置入元至所求年,以歲分乘之,

推算日度的方法:

已知上元以來到所求年的積年數,與歲分相

爲通實，滿周天分去之，餘如度法而一，爲積度，不盡爲度分。命度以虛七度宿次去之，經斗去其分，度不滿宿，算外，即所求年天正冬至日所在度及分。以冬至去朔日以減分度數，分不足減者，減度一，加度法，乃減之，命如前，即天正朔前夜半日所在度及分。須求朔共度者，用去定用日數減之，俟後所須。

乘，乘積叫做通實，通實大於周天分的，就減去周天分數，減剩的除以度法，所得商數爲積度，餘數爲度分。從虛宿七度開始依次從積度中減去各宿宿度，過斗宿時減去斗分，當積度不够下一宿的宿度所減的時候，即得所求年天正冬至日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度分。用冬至日到朔日的日數減以上求得的分、度數，分不够被減時，度數減一，以度法加分數，再來相減，宿度命名法同前，即得天正朔前夜半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度分。如需要求朔日太陽宿度，用離定朔的日數來減，等後面所需的地方再論。

求次月：大月加度三十，小月加度二十九，宿次去之，經斗去其分。

求次月：在前條所得宿度、度分上，大月加三十度，小月加二十九度，然後依次減去宿度，經斗宿時減去斗分，即得次月朔前夜半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度分。

求次日：加度一，去、命如前。

求次日：在前條宿度、度分上加一度，命名宿度的方法同前。

求朔望加時日所在度術：

各以定小餘乘章歲，滿十一爲度分，以加其前夜半度分，滿之去如前。凡朔加時日月同度。

推算朔望加時太陽所在宿度的方法：

以定小餘乘以章歲，再除以十一得到度分，加上該朔望前夜半太陽所在度分，度分積滿減去、宿度命名之法同前。朔時日月宿度相同。

求轉分：以千四十約度分，不盡爲小分。

求轉分：以一千零四十來除度分，商數就是轉分，餘數爲小分。

求望加時月所在度術：

置望加時日所在度及分，加度一百八十二，轉分二十五，小分七百五十三；小分滿千四十從轉分一，轉分滿四十一從度；去、命如前，經斗去轉分十，小分四百六十六。

推算望時月亮所在的宿度：

已知望時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度分，宿度加一百八十二度，轉分加二十五，小分加七百五十三；小分積滿一千零四十，即減去一千零四十，在轉分數中加一，轉分滿四十一，則減去四十一，在度數中加一度；依次減去宿度和命名宿度的方法同前，在經過斗宿時，減去轉分十分、小分四百六十六分。

求月行遲疾日轉定分術：

以夜半入曆日餘乘轉差，滿周法得一爲變差，以進加、退減日轉分爲定分。

求月行遲疾日轉定分的方法：

用夜半入曆日餘乘以轉差，除以周法，商數就是變差，以進加、退減的方式加減日轉分，所得就是日轉定分。

推朔望夜半月定度術：

以定小餘乘所入曆日轉定分，滿日法得一爲分，分滿四十一爲度，各以減加時月所在度，即各其前夜半定

推算朔望夜半月定度的方法：

用定小餘乘以所入曆日轉定分，乘積滿日法記一分，分數滿四十一記一度，用所得度、分數減月所在的宿度，即得朔望前夜半月所在定度。

度。

求次日：以日轉定分加轉分，滿四十一從度，去、命如前；朔日不用前加。

推五星術：

木數，千七百萬八千三百三十二四分。

火數，三千三百二十五萬六千二十六。

土數，千六百一十二萬一千七百六十七。

金數，二千四百八十九萬八千四百一十七。

水數，四百九十四萬一千九十八。

木終日，三百九十八。日分，三萬七千六百一十二四分。

火終日，七百七十九。日分，三萬九千四百六十六。

土終日，三百七十八。日分，三千八百四十七。

金終日，五百八十三。日分，三萬九千二百九十七。晨見伏，三百二十七日，分同；夕見伏，二百五十六日。

水終日，百一十五。日分，三萬七千四百九十八。晨見伏，六十三日，分同；夕見伏，五十二日。

求星見術：

置通實，各以數去之，餘以減數，其餘如度法得一爲日，不盡爲日分，即所求年天正冬至後晨平見日及分。其金、水，以夕見伏日去之，得者餘爲夕平見日及分。

求平見見月日：置冬至去朔日數及分，各以冬至後日數及分加之，分滿度法從日，起天正月，依大小去之，不滿月者爲去朔日，命日算外，即星見所在月日及分。

求次日：用日轉定分加入到前一日的轉分，滿四十一，則記一度，減去和命名宿度的方法同前，即得次日夜半月定度。如果是朔日，就不用加前一日轉分。

推算五星的方法：

木數，一千七百萬八千三百三十二四分。

火數，三千三百二十五萬六千零二十六。

土數，一千六百一十二萬一千七百六十七。

金數，二千四百八十九萬八千四百一十七。

水數，四百九十四萬一千零九十八。

木終日，三百九十八。日分，三萬七千六百一十二四分。

火終日，七百七十九。日分，三萬九千四百六十六。

土終日，三百七十八。日分，三千八百四十七。

金終日，五百八十三。日分，三萬九千二百九十七。晨見伏，共三百二十七日，日分相同；夕見伏，共二百五十六日。

水終日，一百一十五。日分，三萬七千四百九十八。晨見伏，共六十三日，日分相同；夕見伏，共五十二日。

求星見術：

已知通實，除以各星之數，所得餘數來減各星之數，減剩下的再除以度法，所得商數爲日數，餘數爲日分，即得所求年天正冬至後各星晨平見的日數和日分。金星和水星，用夕見伏日數來減，得到夕平見的日數和日分。

求五星平見所在月、日：已知冬至到朔日的日數和日分，各以冬至後的日數和日分相加，日分滿度法，加一日，從冬至所在之月算起，依次從日數中減去大、小月的日數，日數不滿一月時，就是距離朔日的日數，以算外之法命名日

求後見：各以終日及分加之，滿去如前。其金、水各以晨夕加之，滿去如前，加晨得夕，加夕得晨。

期，即得五星平見所在的月份、日期和日分。

求下一次五星平見所在月、日：各以五星終日和日分加上前條所得日數和日分，各項積滿減去和日期命名之法同前條。金星和水星各以晨夕終日數和日分相加，加晨終日數，則得到夕平見，加夕終日數，則得到晨平見。

木：平見在春分前者，以三千三百四十乘去大寒後十日數，以加平見分，滿法去之，以爲定見日及分。立秋後者，以四千二百乘去寒露日，加之，滿同前。春分至清明均加四日，後至立夏五日，以後至芒種加六日，均至立秋。小雪前者，以七千四百乘去寒露日數，以減平見日分；冬至後者，以八千三百乘去大寒後十日數，以減之；小雪至冬至均減八日，爲定見日數。初見伏去日各十四度。

木星：如果平見在春分前，用三千三百四十乘以距離大寒後十天的天數，再加上平見分，如果積滿度法，則減去度法之數，進一日，得到定見日和日分。如果平見在立秋後，用四千二百乘以距離寒露的天數，加上平見分，積滿、減去同前。平見在春分到清明之間都加四日，平見在立夏的，加五日，平見在芒種一直到立秋的，都加六日。如果平見在小雪前，用七千四百乘以距離寒露的日數，來減平見日分；如果平見在冬至以後的，用八千三百乘以距離大寒後十日的天數，來減平見日分；平見在小雪到冬至之間的，都減八天，爲定見日數。最初出現在東方天空和最後出現於西方天空時離太陽的角度都是十四度。

火：平見在雨水前，以二萬六千八百八十乘去大寒日數；在立夏後，以萬三千四百四十乘去立秋日數，以加見日分，滿去如前；雨水至立夏，均加二十九日。小雪前，以萬一千五百八十乘去處暑日數；冬至後，以三萬四千三百八十乘去大寒日數，滿去如前，以減之；小雪至冬至，均減二十五日。初見伏去日各十七度。

火星：如果平見在雨水前，用二萬六千八百八十乘以距離大寒的日數；如果平見在立夏後，用一萬三千四百四十乘以距離立秋的天數，來加上見日分，積滿、減去之法同前；平見在雨水到立夏之間的，都加二十九日。平見在小雪前，用一萬一千五百八十乘以距離處暑的天數；平見在冬至後，用三萬四千三百八十乘以距離大寒的天數，積滿、減去之法同前，來減見日分；平見在小雪到冬至之間的，都減去二十五日。最初出現在東方天空和最後出現於西方天空時離太陽的角度都是十七度。

土：平見在處暑前，以萬二千三百七十乘去大暑日數；白露後，以八千三百四十乘去霜降日數，以加見日分，滿去如前；處暑至白露均加九日。小寒前，以四千九百八十乘去霜降日數，小寒至立春均減九日，立春後減八日，啓蟄後去七，氣別去一，至穀雨去三，夏至後十日去一，至大暑去盡。初見伏去日各十七度。

土星：平見在處暑之前，用一萬二千三百七十乘以距離大暑的天數；平見在白露後，用八千三百四十乘以距離霜降的天數，來加上見日分，積滿、減去之法同前；平見在處暑到白露之間的，都加九天。平見在小寒之前，以四千九百八十乘以距離霜降的日數，平見在小寒和立春之間，都減去九天，在立春後，減去八天，在驚蟄後減去七天，以後每一節氣少減一天，到穀雨後減去三天，夏至後每十天少減一天，到大暑時減

金：晨平見，在立春前者，以四千一百二十乘去小寒日數。小滿後，以四千一百二十六乘去夏至日數，以加見日分，滿去如前，立春至小滿均加三日。立秋前，以四千一百二十乘去小暑日數，小雪後以四千一百二十乘去冬至日數，滿去如前，以減之，立秋至小雪均減三日。夕平見，在啓蟄前，以六千二百九十乘去小雪日數。清明後，以六千二百九十乘去芒種日數，滿去如前，以減之，啓蟄至清明均減九日。處暑前，以六千二百九十乘去夏至日數；寒露後，以六千二百九十乘去大雪日數；以加之，處暑至寒露均加九日。初見伏去日各十一度。

水：晨平見，在雨水後、立夏前者，應見不見。啓蟄至雨水，去日十八度外、三十六度内，晨有木、火、土、金一星已上者，見；無者不見。立夏至小滿，去日度如前，晨有木、火、土、金一星已上者，見；無者亦不見。從霜降至小雪加一日，冬至至小寒減四日，立春至雨水減三日。冬至前，一去三，二去二，三去一。夕平見，在處暑後、霜降前者，應見不見。立秋至處暑，夕有星，去日如前者，見；無者亦不見。霜降至立冬，夕有星，去日如前者，見；無者亦不見。從穀雨至夏至，減二日。初見伏去日各十七度。

去的天數變爲零。最初出現在東方天空和最後出現於西方天空時離太陽的角度都是十七度。

金星：晨平見在立春前的，以四千一百二十乘距離小寒的日數，晨平見在小滿後的，以四千一百二十六乘距離夏至的日數，用來與見日分相加，積滿、減去之法如前，晨平見在立春到小滿之間的，都加三日。晨平見在立秋前的，以四千一百二十乘以距離小暑的日數，晨平見在小雪後的，以四千一百二十乘以距離冬至的天數，來減見日分，晨平見在立秋到小雪之間的，都減三日。夕平見在驚蟄前的，以六千二百九十乘以距離小雪的天數。夕平見在清明後，以六千二百九十乘以距離芒種的天數，積滿、減去之法同前，來減見日分，夕平見在驚蟄到清明之間的，都減九天。夕平見在處暑前的，以六千二百九十乘以距離夏至的天數；夕平見在寒露後，以六千二百九十乘以距離大雪的天數；來與見日分相加，夕平見在處暑到寒露之間的都加九天。最初和最後出現在東方和西方天空時離太陽的角度都是十一度。

水星：晨平見，在雨水後、立夏前的，應該出現而未出現。驚蟄到雨水之間，距離太陽十八度之外、三十六度之内，早晨有木星、火星、土星、金星四顆中一顆以上的行星出現的話，水星也出現，否則水星不出現。在立夏到小滿之間，距離太陽的角度範圍同前，早晨有木星、火星、土星、金星四顆中一顆以上的行星出現的話，水星也出現，否則水星不出現。從霜降到小雪加一日，冬至到小寒減四日，立春到雨水減三日。冬至前，第一氣内減去三日，第二氣内減去二日，第三氣内減去一日。夕平見，在處暑後、霜降前的，應該出現而未出現。立秋到處暑之間，傍晚有木星、火星、土星、金星四顆中一顆以上的行星出現，并且距離太陽的角度範圍同前的話，水星出現，否則水星也不出現。霜降到立冬之間，傍晚有木星、火星、土星、金星四顆中一顆以上的行星出現，并且距離太陽的角度範圍同前的話，水星出現，否則水星也不出現。從穀雨到夏至，減二日。最初和最後出現在東方和西方天空

時離太陽的角度都是十一度。

行五星法：

置星定見之前夜半日所在宿度算及分，各以定見日分加其分，滿度法從度。又以星初見去日度數，晨減、夕加之，滿去如前，即星初見所在度及分。

推算五星運行的方法：

已知五星定見之前的夜半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度分，各以五星定見日分相加，積滿度法的，則進一度。再用五星初見距離太陽的度數，以晨減、夕加的方式與前一步所得的宿度和度分相加減，滿度法時減去從度如前，即得五星初見時所在的宿度和度分。

求次日：各加一日所行度及分，有小分者，各日數爲母，小分滿其母去從分，分滿度法從度。其行有益疾遲者，副置一日行分，各以其分疾益遲損之。留者因前，退則減之，伏不注度，順行出斗去其分，退行入斗先加分。訖，皆以千四十約分，爲大分，以四十一爲母。

求下一天五星所在：在前條所得結果上各加一日行星所行走的度分，如果有小分，分別以各自日數爲分母，小分積滿分母則減去從分，分積滿度法則減去從度。如果行星的運動有遲疾快慢的話，另設一日行走的分數，行走快則加上、行走慢則減去各自的分數。行星發生留時，所在宿度從前一日，行星逆行時，就減去相應的分數，行星發生伏時不計算它的宿度，順行經過斗宿時減去斗分，逆行進入斗宿時先加上斗分。計算完畢後，度分統統約去一千零四十，所得爲大分，以四十一爲分母。

木：初見，順，日行萬六百一十八分，日益遲六十分，一百一十四日行十九度、萬三千八百三十二分而留。二十六日乃退，日六千一百一分，八十四日退十二度、八百四分。又留二十五日、三萬七千六百一十二分、小分四，乃順。初日行三千八百三十七分，日益疾六十分，百一十四日行十九度、萬三千七百一十八分而伏。

木星：最初出現在天空時，順行，每日行走一萬零六百一十八分，每日減慢六十分，一百一十四日内共行走十九度一萬三千八百三十二分，然後留而不行。二十六日後開始逆行，每日退行六千一百零一分，八十四日間退行十二度八百零四分。然後再次發生留，共留二十五日三萬七千六百一十二分、小分四分，然後順行。開始每日行走三千八百三十七分，每日加快六十分，一百一十四日内共行走十九度一萬三千七百一十八分，然後隱伏不見。

土：初見，順，日行三千八百一十四分，八十三日行七度、萬八千八十二分而留。三十八日乃退，日二千五百六十三分，百日退六度、四百六十分。又留三十七日、三千八百四十七分乃順，日三千八百一十三分，八十三日行七度萬七千九百九十九分如初乃伏。

土星：最初出現在天空時，順行，每日行走三千八百一十四分，八十三日内共行走七度一萬八千八十二分，然後留而不行。三十八日後開始逆行，每日退行二千五百六十三分，一百日間退行六度四百六十分。然後再次發生留，共留三十七日三千八百四十七分，然後順行。每日行走三千八百一十三分，八十三日内共行走七度一萬七千九百九十九分，然後隱伏不見。

火：初見已後各如其法：

火星：開始出現在天空以後分別按照以下規則推算：

損益日度各一。	冬至初	二百四十一日	行百六十三度
二日損一	盡百二十八日	百七十七日	行九十九度盡百六十一日同。
三日損一	盡百八十二日	百七十日	行九十二度盡百八十八日同。
三日益一	盡二百二十七日	百八十三日	行一百五度
二日益一	盡二百四十九日	百九十四日	行百一十六度
一日益一	盡三百一十日	二百五十五日	行百七十七度盡三百三十七日同。
二日損一	盡三百六十五日	復二百四十一日	行百六十三度

見在雨水前，以見去小寒日數，小滿後，以去大暑日數；三約之，所得減日爲定日；雨水至小滿，均去二十日爲定日。已前皆前疾日數及度數。各計冬至後日數，依損益之，爲定日數及度數。以度法乘定度，如定日得一，即平行一日分，不盡爲小分。大寒至立秋差行，餘平行。處暑至白露，皆去定日，定度六。白露至寒露，初日行半度，四十日行二十度，餘日及餘度續同前。置日數減一，以三十乘之，加平行一日分，爲初日分。差行者，日益遲六十分，各盡其日度而遲。初日行二萬六百分，日益遲百分，六十日行二十四度、三萬五千六百四十分其前疾去度六者，此遲初日加四千二百六十四分，六十日行三十度，分同。而留。十三日前去日者，分、日於二留，奇從後留。乃退，日萬二千八十二分，六十日退十七度、四十分。又留，十二日三萬九千四百六十六分。又順，遲，初日行萬四千七百分，日益疾百分，六十日行二十四度，分同前，此遲在立秋至秋分加一日，行分四千二百六十四，六十日行三十度，分同前。而後疾。

出現在雨水前的話，算得星見之日距離小寒的日數，出現在小滿後的話，算得星見之日距離大暑的日數；以上兩種日數除以三，以所得來減星見之日，得到定日；出現在雨水到小滿之間，都減去二十日爲定日。以前都是前疾日數和度數。各計冬至以後的天數，依法加減，爲定日數和度數。用度法乘以定度，除以定日，所得商數爲一日的平行分，餘數爲小分。從大寒到立秋，每日行分遞減，其餘爲平行。從處暑到白露，減去六日爲定日，減去六度爲定度。從白露到寒露，起初每日行半度，四十日共行走二十度，日的餘數和度的餘數延續以前的結果。以日數減去一，再乘以三十，加上一日的平行分，所得叫做初日分。所謂差行，就是每日少行六十分，行盡對應各段的日數和度數，然後再變慢。起初每日行走二萬零六百分，每日減慢一百分，六十日共行走二十四度三萬五千六百四十分前疾行段減去六度，在這遲行段開始時每日加四千二百六十四分，六十日行走三十度，度分相同。然後留而不行。共十三日前面減去日數時，兩次留的日分數中，記在第二次留的日數中。然後開始逆行，每日退行一萬二千零八十二分，六十日共退行十七度四十分。接着又發生留，共留十二日三萬九千四百六十六分。然後順行，起初較慢，每日行走一萬四千七百分，每日增加一百分，六十天共行走二十四度，度分數同前，這一段遲行如果在立秋和秋分之間，每日行分增加四千二百六十四

分，六十日行走三十度，度分同前。然後運行加快。

損益	冬至初	二百一十四日	行百三十六度
一日損一	盡三十七日	百七十七日	行九十九度
二日損一	盡五十七日	一百六十七日	行八十九度盡七十九日同。
三日益一	盡百三十日	百八十四日	行百六度
二日益一	盡百四十四日	百九十一日	行一百一十三度
一日益一	盡百九十日	二百三十七日	行百五十九度
一日益二	盡二百日	二百五十七日	行百七十九度
一日益一	盡二百一十三日	二百六十七日	行百八十九度盡二百五十九日同。
二日損一	盡三百六十五日	復二百一十四日	行百三十六度

後遲加六度者，此後疾去度爲定度，已前皆後疾日數及度數。其在立夏至小暑，日行半度，盡六十日，行三十度，小暑、至立秋，盡四十日，行二十度。計餘日及度，從前法。前法皆平行。求行分亦如前。各盡其日度而伏。

金：晨初見，乃退，日半度，十日退五度而留。九日乃順，遲，差行，先遲日益五百分，四十日行三十度。小暑前以去芒種日數，十日减一度；立冬後以去大雪日數，十日减一度；小暑至立冬，均减三度爲定度。大雪至芒種不加減。求初日，以三十乘度法，四十得一爲平分。又以三十九乘二百五十，以减平分爲初日行分。平行，日一度，十五日行十五度。小寒後十日，益日度各一，至雨水二十一日，行二十一度。均至春分後十日减一，至小滿，復十五日行十五度。其後六日减一，至處暑，日及度皆盡。至霜降後，四日益一，至冬至復十五日行十五度。疾，百七十日行二百四度。前順遲減度者，計減數益此度爲定度。求一日行度分者，以百七十日日一度以減定度，餘乘度法，如百七十得一，爲一日平行度

前面後遲段行度增加了六度，在此後疾段減去相應度數得到定度，前列都是後疾段火星行走的日數和度數。在立夏到小暑之間，每日行走半度，行盡六十日，行走三十度。小暑到立秋，行盡四十日，行走二十度。計算其餘的日數和度數，同前述之法。前述之法都是平行。求行分也同前法。行盡以上所述日數和度數後便隱伏不見。

金星：起初出現在早晨東方天空，逆行，每日行走半度，十日退行五度然後留。留九日後再開始順行，起初慢行，并逐日增加速度，每日增加五百分，四十日内行走三十度。小暑以前按照距離芒種的日數，每十日减一度；立冬以後按照距離大雪的日數，十日减一度；小暑到立冬，都是減去三度爲定度。大雪到芒種不加減。求初現日行分的方法爲：用三十乘以度法，除以四十，得到的商數爲平分。再用三十九乘以二百五十，所得乘積來減平分，即得初日行分。然後平行，每日行走一度，十五日行走十五度。小寒後十日，日數和度數各自加一，到雨水二十一日，行走二十一度。到春分後十日都減一，到小滿，又是十五日行走十五度。以後每六天減去一日和一度，到處暑日數和度數都減盡。到霜降後，每四天增加一日和一度，到冬至回復十五天行走十五度。然後快行，一百七十日行走二百零四度。前面順遲段減少度數，累計減數增加到這一度數上去得到定度。求一日行度分的方法，用一百七十日每日行走一度來減定度，減剩的乘

分。晨伏東方。夕初見，順，疾，百七十日行二百四度。夏至前，以見去小滿日數，六日加一度；小暑後，以去立秋日數，六日加一度，夏至至小暑均加五度，爲定度。白露至清明，差行，先疾日益遲百分。清明至白露，平行，求一日平行同，晨疾求差行，以五十乘百六十九，加之，爲初日行度分。平行，日一度，十五日行十五度。冬至後十日減日度各一，至啓蟄九日行九度。均至夏至後五日益一，至大暑復十五日行十五度。均至立秋後六日益一，至寒露二十五日行二十五度。後六日減一，至大雪復十五日行十五度，均至冬至。順，遲，差行，先疾，日益五百分，四十日行三十度。前加度者，此依數減之，求初日行分。如晨遲，唯減者爲加之。又留，九日乃退，日半度，十日退五度，而夕伏西方。

水：晨初見，留六日。順，遲，日行萬六百六十分，四日行一度。大寒至雨水不須此遲行。平行，日一度，十日行十度。大寒後二日，去日度各一，盡二十日，日及度俱盡。疾，日行一度三萬八千三百七十六分，十日行十九度，前無遲行者，減此分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十日行十六度。晨伏東方。夕初見，順，疾，日行一度三萬八千三百七十六分，十日行十九度。小暑至白露減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十日行十六度。平行，日一度，十日行十度。大暑後二日，去日度各一，盡二十日，日及度俱盡。遲，日行萬六百六十分，四日行一度。疾減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者，不須此遲。行又留六日，夕伏西方。

推交會術：

會通：千六十四萬六千七百二十九。

以度法，再除以一百七十，所得商數爲一日平行度分。然後晨伏於東方。傍晚初次出現，順行，運行速度快，一百七十日行走二百零四度。夏至以前，按照距離小滿的日數，每六日增加一度；小暑後，按照距離立秋的日數，每六日增加一度，夏至到小暑都加五度，作爲定度。白露到清明，逐日減慢速度，起先速度較快，每日少走一百分。清明到白露，勻速運行，求一日平行度分的方法同前，晨疾段求變速運動，用五十乘以一百六十九，加上一日平行分，即得初日行度分。接着勻速運行，每日一度，十五日行走十五度。冬至後十日，日數和度數各自減去一，到驚蟄九日行走九度。到夏至後每五日增加一日和一度，到大暑又回復十五日行走十五度。到立秋後每六日增加一日和一度，到寒露二十五日行走二十五度。然後每六日減去一日和一度，到大雪回復十五日行走十五度，一直到冬至。順行，變速運行，起先較快，每日增加五百分，四十日行走三十度。前面增加的度數，在此段依數減去，來求初日行分。如果是晨遲段，把所有的減法換成加法即可。又發生留，留九日後退行，每日行半度，十日退行五度，然後傍晚隱伏於西方天空。

水星：早晨初次出現，留六日。然後順行，運行速度較慢，每日行走一萬零六百六十分，四日行走一度。在大寒到雨水之間没有這一段遲行。然後作勻速運動，每日行一度，十日行走十度。大寒後每二日減去一日和一度，二十日後日數和度數減盡。然後運行速度加快，每日行走一度三萬八千三百七十六分，十日行走十九度，如果前面没有遲行段的運動，每日行分減去一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十日行走十六度。早晨隱伏於東方天空。傍晚初次出現，順行，運行速度快，每日行走一度三萬八千三百七十六分，十日行走十九度。小暑到白露之間每日行分減去一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十日行走十六度。然後作勻速運動，每日行走一度，十日行走十度。大暑後每二日減去一日和一度，二十日後日數和度數減盡。運行速度減慢，每日行走一萬零六百六十分，四日行走一度。疾行段如果減去了一萬二千七百九十二分，就没有這一段遲行。接着又留六日，然後在傍晚隱伏於西方天空。

推算交食的方法：

會通：一千零六十四萬六千七百二十九。

朔差：九十萬七千五十七。

望差：四十五萬三千五百二十八半。

單數：五百三十二萬三千三百六十四半。

時法：三萬二千六百四。

望數：五百七十七萬六千八百九十三。

外限：四百八十六萬九千八百三十六。

内限：千一十九萬三千二百半。

中限：五百六十四萬九千四百四半。

次限：千三十二萬六百八十九。

推入交法：

以會通去積月，餘以朔望差乘之，滿會通又去之，餘爲所求年天正朔入交餘。

求望：望數加之，滿，去如前。

求次月：以朔差加之，滿，去如前。

推交道内外及先後去交術：

其朔望在啓蟄前，以一千三百八十乘去小寒日數；在穀雨後，以乘去芒種日數，爲氣差以加之，啓蟄至穀雨均加六萬三千六百；滿會通去之，餘爲定餘。其小寒至春分，立夏至芒種，朔值盈二時已下，皆半氣差而加之；二時已上，皆不加。朔入交餘如望差、望數已下，中限已上，有星伏，木、土去見十日外，火去見四十日外，金、晨伏去見二十二日外。有一星者不加氣差。朔望在白露前者，以九百乘去小暑日數；在立冬後者，以千七百七十乘去大雪日數，以減之；白露至立冬均減五萬五千，不足減者，加會通乃減之，餘爲定餘。朔入交餘如外限、内限已上，單數次限已下有星伏。如前者，不減氣差。定

朔差：九十萬七千零五十七。

望差：四十五萬三千五百二十八半。

單數：五百三十二萬三千三百六十四半。

時法：三萬二千六百零四。

望數：五百七十七萬六千八百九十三。

外限：四百八十六萬九千八百三十六。

内限：一千零一十九萬三千二百半。

中限：五百六十四萬九千四百零四半。

次限：一千零三十二萬零六百八十九。

推算交食的方法：

用會通來減上元以來的積月，減得的差數乘以朔差，乘積大於會通的話，就減去會通，所得就是所求年天正冬至月朔日的入交餘。

求望日入交餘的方法是：在前條結果上加上入望數，如和數大於會通，則減去如前。

求次月入交：加上朔差，積滿，減去同前。

推算交道内外和先後去交的方法：

朔望在驚蟄以前的，用一千三百八十乘以距離小寒的日數；朔望在穀雨後的，用一千三百八十乘以距離芒種的日數，以上兩種乘積稱爲氣差，來與朔望入交餘相加，朔望在驚蟄到穀雨之間，則朔望入交餘都加上六萬三千六百；以上所得大於會通的話，就減去會通或其倍數，減剩的就是定餘。如果朔望在小寒到春分之間，和在立夏到芒種之間，朔的時刻如在盈二時以下，則都加半個氣差；朔的時刻如在盈二時以上，則都不加氣差。朔入交餘如在望差、望數以下、中限以上，并且有行星正處在伏的狀態，其中木星、土星距出現在天空的時間大於十日，火星的大於四十日，金星在晨伏後距出現在天空的時間大於二十二日。以上四星有一星滿足所述伏的條件的，就不加氣差。朔望在白露以前，就用九百乘以距離小暑的日數；朔望在立冬後的，用一千七百七十乘以距離大雪的日數，以上所得乘積來減朔

餘不滿單數者，爲在外；滿去之，餘在内。其餘如望差已下、外限已上，望則月食；在内者，朔則日食。其餘如望差已下者，即爲去先交餘；如外限已上者，以減單數，餘爲去後交餘。如時法得一，然爲去交時數。

推月食加時術：

置食定日小餘，三之，如辰法得一辰，命以子算外，即所在辰。不盡爲時餘，四之，如法，無所得爲辰初，一爲少，二爲半，三爲太。又不盡者，三之，如法，得一爲强，以并少爲少强，并半爲半强，并太爲太强；得二强者爲少弱，并少爲半弱，并半爲太弱，并太爲辰末。此加時謂食（四）時月在衝也。

推日食加時術：

置食定日小餘，秋三月，内道，去交八時已上，加二十四，十二時以加四十八；春三月，内道，去交七時已上，加二十四。乃以三乘之，如辰法得一辰，以命子算外，即所在辰。不盡爲時餘。副置時餘，仲辰不滿半辰，減半辰，已上去半辰；季辰者直加半辰；孟辰者減辰法，餘加半辰爲差率。

又，置去交時數，三已下加三，六已下加二，九已下加一，九已上依數，十二已上從十二；以乘差率，如十四得一爲時差。子半至卯半、午半至酉半，以加時餘；卯半至午半、酉半至子半，以減時餘。加之，滿辰法

望入交餘；朔望在白露到立冬之間都減五萬五千，如果不够被減，就加上會通再減，減剩的是定餘。朔入交餘如在外限、内限以上，單數、次限以下，有行星正處在伏的狀態，需滿足的條件同前，則不減氣差。定餘如不滿單數，則爲外道，滿單數則減去單數，所得餘數爲内道。如餘數在望差以下、外限以上，那麽望則月食；其在内道的，朔則日食。餘如在望差以下，稱爲去先交餘；如在外限以上，則減去單數，所得爲去後交餘。都除以時法，所得商數爲去交時數。

推算月食時刻的方法：

以三乘以食定日小餘，所得除以辰法，商數爲時辰數，從子時數起，數盡時辰數之外的那一個時辰就是月食發生的時辰。以上除以辰法所得的餘數爲時餘，再乘以四，除以辰法，所得商數爲零，則得辰初，得一爲少，得二爲半，得三爲太。以上又除不盡的，再除以辰法，所得商數一爲强，加上少爲少强，加上半爲半强，加上太爲太强；二强相加得到少弱，少弱加少爲半弱，加半爲太弱，加太爲辰末。這一套計算時辰的方法是指月食發生時月亮在衝的位置。

推算日食時刻的方法：

在秋季的三個月份裏，朔在内道，去交在八時以上，則以二十四加上食定日小餘，去交在十二時以上，則以四十八加上食定日小餘；在春季的三個月份裏，朔在内道，去交在七時以上，則以二十四加上食定日小餘。以三乘以上面加得的和數，所得乘積除以辰法，商數爲時辰數，從子時數起，數盡時辰數之外的那一個時辰就是月食發生的時辰。以上除以辰法所得的餘數爲時餘。將時餘副置一旁，其仲辰所減不滿半辰，減半辰，在半辰以上，去半辰；在季辰則加半辰；在孟辰則減辰法於副，更加入半辰爲差率。

又將去交時數，其在三以下的加三，六以下的加二，九以下的加一，九以上的依照原數，十二以上的均爲十二；以上所得乘以差率，除以十四，商數爲時差。從子半到卯半、及從午半到酉半，以時差加時餘；從卯半到午半、及從酉半到子半，用時差來減時餘。如果時差加上時餘後大

去之，進一辰減之若不足，退一辰，餘爲定時餘。乃如月食法，子午卯酉爲仲，辰戌丑未爲季，寅申巳亥爲孟。日出前入後各二時外，不注日食。三乘氣時法得一，命子算外爲時。

於辰法，則減去辰法後進一辰，如果時餘不足被時差減，則退一辰，所得爲定時餘。然後如同推算月食加時的方法，子午卯酉爲仲辰，辰戌丑未爲季辰，寅申巳亥爲孟辰。日出前、日入後兩個時辰之外，不標注日食。以三乘以氣時法，以之除定時餘，所得爲時數。以子時爲起算點，算盡時數之外即得日食發生的時辰。

求外道日食法：

去交一時内者，食。夏去交二時内，加時在南方三辰者，食。若去分至十二時内，去交六時内者，亦食。若去春分三日内，後交二時内，秋分三日内，先交二時内者，亦食。先交二時内，值盈二時外，及後交二時内，值縮二時外，亦食。諸去交三時内，星伏如前者，食。

求外道日食的方法：

若去交在一個時辰之内，則發生日食。若夏天去交在二個時辰之内，而加時在南方三辰的，也會有日食。若去冬至或夏至十二時内，并且去交在六時以内，則也發生日食。如果距離春分在三日内，後交在二時内，及距秋分三日内，先交在二時内，也會有日食。先交二時内，值盈二時外，以及後交二時内，值縮二時外，也會有日食。各去交三時内的情形，如果有行星隱伏，并且滿足前述條件的，也會發生日食。

求内道日不食法：

加時南方三辰，五月朔先交十三時外，六月朔後交十三時外，不食。啓蟄至穀雨，先交十三時外，值縮加時在未以西者，不食。處暑至霜降，後交十三時外，值盈加時在巳以東者，不食。

求内道不發生日食的方法：

加時在南方三辰，而五月朔在交前十三時之外，六月朔在交後十三時之外，則不發生日食。驚蟄到穀雨之間，朔先交十三時外，值縮加時在未時以西的，不發生日食。處暑到霜降之間，朔後交十三時之外，值盈加時在巳以東的，不發生日食。

求月食分：

春後交、秋先交、冬後交，皆去不食餘一時，不足去者，食既。餘以三萬二百三十五爲法，得一爲不食分。不盡者，半法已上爲半强，已下爲半弱，以減十五，餘爲食分。

求月食食分的方法：

將春後交、秋先交、冬後交，都減去不食餘一時，如不足被減，則爲全食。減剩餘的除以三萬零二百三十五，商數得到一爲不食分。餘數大於除數一半的稱爲半强，小於除數的爲半弱，以上所得減去十五，所剩餘的爲食分。

推日食分術：

在秋分前者，以去夏至日數乘二千，以減去交餘，餘爲不食餘；不足減者，反減十八萬四千，餘爲不食餘。亦減望差爲定法。其後交值縮，并不減望差，直以望差爲定法。在啓蟄後者，以去夏至日數乘千五百以減之；秋分至啓蟄，均減十八萬四千，不足減者，如前；大寒至小滿，去後交五時

推算日食食分的方法：

在秋分以前的，以距離夏至的日數乘以二千，來減去交小餘，減剩的是不食餘；如果不足被減，則用十八萬四千減去交小餘，減剩的是不食餘。也減望差爲定法。其後交值縮，則不減望差，徑直以望差爲定法。在驚蟄之後的，以距離夏至的日數乘以一千五百來減去交小餘；在秋分到驚蟄之間，都減去十八萬四千，如果不足被減，則如前反減；在大寒到小滿之間，去後交五時之外，都

外，皆去不食餘一時。時差減者，先交減之，後交加之，不足減者食既；值加，先交加之，后交減之，不足減者食。

減去不食餘一時。至於時差，值減，則先交減之，後交加之，不足被減爲全食；值加，則先交加之，後交減之，不足被減時有日食發生。

求所起：

內道西北，虧東北；外道西南，虧東南。十三分以上，正左起。虧皆據甚時，月則行上起。

求日食起虧的方向：

在內道則起西北，虧東北；在外道則起西南，虧東南。如食分在十三分以上，則從左起。虧都是根據食甚時而言，月則行上起。

氣	日出	日入
冬至	辰六十分刻之五十	申七刻分刻之三十
小寒 大雪	辰三十二分	申七刻四十八分
大寒 小雪	卯八刻四十九分	酉一分
立春 立冬	卯七刻二十八分	酉五十二分
啓蟄 霜降	卯六刻二十五分	酉一刻五十五分
雨水 寒露	卯五刻十三分	酉三刻七分
春分 秋分	卯三刻五十五分	酉四刻二十五分
清明 白露	卯二刻三十七分	酉五刻四十三分
穀雨 處暑	卯一刻二十八分	酉六刻五十二分
立夏 立秋	卯二十八分	酉七刻五十二分
小滿 大暑	寅八刻三分	戌十七分
芒種 小暑	寅七刻三十六分	戌四十四分
夏至	寅七刻三十分	戌五十分

求日出入所在術：

以所入氣辰刻及分，與後氣辰刻及分相減，餘乘入氣日算，如十五得一，以損益所入氣，依刻及分爲定刻。

求日出入所在的方法：

以所入節氣的辰刻數和分數，與下一氣的辰刻數和分數相減，差數乘以入氣的日數，乘積除以十五，所得商數來損益所入氣的辰刻數和分數，即得所求的定刻及分。

隋書卷十八

志第十三

律曆(下)

開皇二十年，袁充奏日長影短，高祖因以曆事付皇太子，遣更研詳著日長之候。太子徵天下曆算之士，咸集于東宫。劉焯以太子新立，復增修其書，名曰《皇極曆》，駁正冑玄之短。太子頗嘉之，未獲考驗。焯爲太學博士，負其精博，志解冑玄之印，官不滿意，又稱疾罷歸。至仁壽四年，焯言冑玄之誤於皇太子。

開皇二十年，袁充奏上日長影短的議論，高祖因而把有關曆法的事宜交付皇太子處理，命令進一步考察和尋求有關日子變長的明顯證據。太子徵召天下精通曆算的人士，都集中在東宫。劉焯因爲太子新立，又修改增加了他的曆書，定名叫《皇極曆》，反駁、改正了張冑玄曆法的短處。太子對此頗爲嘉許，還没有進行實測考查驗證。劉焯官爲太學博士，他自負所學既精又博，立志要取張冑玄的太史令而代之，而官職没有稱他心意，因此又稱病回家。到仁壽四年，劉焯又向皇太子陳述張冑玄曆法的錯誤。

其一曰，張冑玄所上見行曆，日月交食，星度見留，雖未盡善，得其大較，官至五品，誠無所愧。但因人成事，非其實録，就而討論，違舛甚衆。

其一説，張冑玄所上朝廷的現行曆法，其中日月交食，行星的行度、出現、留等，雖然還不是很完善，也能得到大致的結果，身爲五品官職，確實也没有什麽好慚愧的了。但靠着别人的成果來寫就曆法，不是他自己的實際成果，如果對此進行詳細討論，可以發現其中矛盾、錯誤的地方很多。

其二曰，冑玄弦望晦朔，違古且疏，氣節閏候，乖天爽命。時不從子半，晨前别爲後日。日躔莫悟緩急，月逡妄爲兩種，月度之轉，輒遺盈縮，交會之際，意造氣差。七曜之行，不循其道，月星之度，行無出入，應黄反赤，當近更遠，虧食乖準，陰陽無法。星端不協，珠璧不同，盈縮失倫，行度愆序。去極晷

其二説，張冑玄曆法中的弦望晦朔，與古代記録相違背，并且誤差很大，節氣和置閏也乖爽天命。時辰不是從子半開始的，晨前另外設置一個後日。推算太陽運動不知其速度有快慢變化，推算月行憑空分爲兩種，求月亮行度時，遺漏了盈縮之法，推算交食時，杜撰出氣差的概念。七曜的運行，不能遵循其各自的行道，月亮的行度，不考慮其出入，應該用黄道而反用赤道，應當近却反而更遠，交食無法算準，陰陽没有法度。行

漏，應有而無，食分先後，彌爲煩碎。測今不審，考古莫通，立術之疏，不可紀極。今隨事糾駁，凡五百三十六條。

星運動的起點不能協調，五星連珠、日月合璧也不同一，盈縮失去規則，行度没有次序。用太陽去極度來矯正晷漏的方法，應該給出却没有給出，推算食分等方法，極爲煩瑣。用當今的實測檢驗不符合，用古代記録考查也不通，曆術中的粗疏之處，不可勝記。現在隨着討論的事項糾正其錯誤之處，共五百三十六條。

其三曰，胄玄以開皇五年，與李文琮，於張賓曆行之後，本州貢舉，即賫所造曆擬以上應。其曆在鄉陽流布，散寫甚多，今所見行，與焯前曆不異。玄前擬獻，年將六十，非是匆迫倉卒始爲，何故至京未幾，即變同焯曆，與舊懸殊。焯作於前，玄獻於後，捨己從人，異同暗會。且孝孫因焯，胄玄後附孝孫，曆術之文，又皆是孝孫所作，則元本偷竊，事甚分明。恐胄玄推諱，故依前曆爲駁，凡七十五條，并前曆本俱上。

其三説，張胄玄在開皇五年，與李文琮一起，在張賓的曆法行用之後，本州進行貢舉選拔之時，帶了所造的曆法來應徵。他的這一曆法在民間散布、傳寫甚多，而如今行用的曆法，與劉焯以前奏上的曆法没有不同。張胄玄以前獻上曆法時，年近六十，如不是匆忙倉促間寫就，爲什麽到京没多久，就改變到與劉焯的曆法一樣了，而與他原先的曆法迥然不同。劉焯造曆在前，張胄玄獻曆在後，捨棄自己的曆法，而抄襲别人的曆法，異同之處暗暗相符。况且劉孝孫的曆法因襲劉焯，張胄玄後來歸附劉孝孫，曆術之文，又都是劉孝孫寫的，所以張胄玄的曆法原本是偷竊來的，這事實已非常明顯。恐怕張胄玄要推委狡辯，所以依據他以前的曆法作反駁，一共七十五條，并與前曆的文本一起呈上。

其四曰，玄爲史官，自奏虧食，前後所上，多與曆違，今算其乖舛有一十三事。又前與太史令劉暉等校其疏密五十四事，云五十三條新。計後爲曆應密於舊，見用算推，更疏於本。今糾發并前，凡四十四條。

其四説，張胄玄爲史官，自己前前後後上奏的交食，都與曆法所推相違背，現在統計他的錯誤有十三條。又前與太史令劉暉等比較曆法疏密共五十四條，説五十三條是新的。以此判斷後出的曆法應該比舊的曆法精確，現在根據曆術推算，比原先的更加不準。如今連同他以前的錯誤一起列出，共四十四條。

其五曰，胄玄於曆，未爲精通。然孝孫初造，皆有意，徵天推步，事必出生，不是空文，徒爲臆斷。

其五説，張胄玄對於曆術一道，不算精通。然而劉孝孫起初造曆法的時候，都有一定深意，根據天象進行曆術推步，事事都必有所出，不是憑空臆斷的空話。

其六曰，焯以開皇三年，奉敕修造，顧循記注，自許精微，

其六説，劉焯從開皇三年開始，奉皇上的命令修造曆法，一心留意天象的觀測與記

秦、漢以來，無所與讓。尋聖人之迹，悟曩哲之心，測七曜之行，得三光之度，正諸氣朔，成一曆象，會通今古，符允經傳，稽於庶類，信而有徵。胄玄所違，焯法皆合，胄玄所闕，今則盡有，隱括始終，謂爲總備。

録，自以爲所造曆法已經非常精深微妙，秦、漢以來的曆法還没有超過它的。探尋聖人的踪迹，感悟賢哲的用心，測量七曜的運行，得到三光的行度，端正各節氣和朔日，合成一部統一的曆法，會通古今年代，合於經傳中的記載，考驗於萬物群生，也都信而有徵。張胄玄曆法所疏遠的，劉焯曆法都符合，張胄玄曆法所缺少的，劉焯曆法中都已擁有，包含始終，可謂完備。

仍上啓曰："自木鐸寢聲，緒言成燼，群生蕩析，諸夏沸騰，曲技雲浮，疇官雨絶，曆紀廢壞，千百年矣。焯以庸鄙，謬荷甄擢，專精藝業，耽玩數象，自力群儒之下，冀睹聖人之意。開皇之初，奉敕修撰，性不諧物，功不克終，猶被胄玄竊爲己法，未能盡妙，協時多爽，尸官亂日，實點皇猷。請徵胄玄答，驗其長短。"

於是就上書自啓道："自從宣教之令停頓，典籍成爲灰燼，百姓流離失所，華夏戰火紛飛，音律之技失傳，算學之道斷絶，曆法紀年之學廢壞，已經有千百年了。劉焯以庸鄙之才，妄圖承擔絶傳之學，專精藝業，沉迷數象，自勉要盡力追隨群儒之後，希望弄明白聖人的意圖。開皇初年，奉皇上之命修造曆法，因我本性不喜歡隨衆阿世，故未獲皇上賞識，所上曆法也不得行用，尤其令人憤慨的是張胄玄偷竊了我的曆法，説成是他自己的曆法，但是他未能充分瞭解曆法的精妙之處，推算的結果有很多錯誤，空占着太史令的職位而不能行用正確的曆法，實在是玷污了皇朝的曆法之業。請徵召張胄玄來答辯我的問題，檢驗其曆法的優劣長短。"

焯又造曆家同異一名曰《稽極》。大業元年，著作郎王劭、諸葛潁二人，因入侍宴，言劉焯善曆，推步精審，證引陽明。帝曰："知之久矣。"仍下其書與胄玄參校。胄玄駁難云："焯曆有歲率、月率，而立定朔，月有三大、三小。案歲率、月率者，平朔之章歲、章月也。以平朔之率而求定朔，值三小者，猶似減三五爲十四；值三大者，增三五爲十六也。校其理實，并非十五之正。故張衡及何承天創有此意，爲難者執數以校其率，率皆自敗，故不克成。今焯爲定朔，則須除其平率，然後爲可。"互相駁難，是非不决，焯又罷歸。

劉焯還修撰了各曆法家曆術的異同，叫做《稽極》。大業元年，著作郎王劭、諸葛潁二人，乘進宫陪侍酒宴的機會，向皇帝説起劉焯善於曆算，推步精確嚴密，論述旁證博引，説理透徹詳明。皇帝説："早就聽説過這個人了。"於是頒下劉焯的上書與張胄玄參照檢驗。張胄玄反駁説："劉焯的曆法有歲率、月率的概念，而建立定朔，使得月份有連續三個大月、三個小月的情況。歲率、月率就是平朔推算中的章歲、章月。用推算平朔的常數來求定朔，碰到連三小月時，還把十五望日減爲十四日；在連三大月時，把十五望日增爲十六日。推敲這其中的道理算法，并不是求十五望日的正確方法。所以當初張衡和何承天初創這定朔的算法，反駁者根據算數來校驗他們的常數，最後都以失敗告終，因而不能成功。現在劉焯推算定朔，必須去掉其中用於平朔推算的常

數，然後纔行。”他們互相攻擊駁難，無法判决是非對錯，結果劉焯又被罷歸回家。

四年，駕幸汾陽宫，太史奏曰：“日食無效。”帝召焯，欲行其曆。袁充方幸於帝，左右冑玄，共排焯曆，又會焯死，曆竟不行。術士咸稱其妙，故録其術云。

大業四年，皇帝駕臨汾陽宫，太史官員上奏道：“曆法預報的日食無效。”皇帝召來劉焯，想要行用他的曆法。當時袁充正得皇帝寵信，他與張冑玄互相勾結，一起詆毁劉焯的曆法，正好又碰上劉焯在這個時候死去，他的曆法最後還是没有得到施行。曆算之士都稱劉焯的曆法精妙，所以將其曆術記録如下。

《皇極曆》

甲子元，距大隋仁壽四年甲子，積一百萬八千八百四十算。

歲率：六百七十六。

月率：八千三百六十一。

朔日法：千二百四十二。

朔實：三萬六千六百七十七。

旬周：六十。

朔辰：百三半。

日干元：五十二。

日限：十一。

盈泛：十六。

虧總：十七。

推經朔術：

置入元距所求年，月率乘之，如歲率而一，爲積月，不滿爲閏衰。朔實乘積月，滿朔日法得一，爲積日，不滿爲朔餘。旬周去積日，不盡爲日，即所求年天正經朔日及餘。

上元甲子年，距大隋仁壽四年甲子，積一百萬零八千八百四十年。

歲率：六百七十六。

月率：八千三百六十一。

朔日法：一千二百四十二。

朔實：三萬六千六百七十七。

旬周：六十。

朔辰：一百零三點五。

日干元：五十二。

日限：十一。

盈泛：十六。

虧總：十七。

推算經朔的方法：

用月率乘以上元以來到所求年的積年數，再除以歲率，所得商數爲積月，不滿歲率的餘數是閏衰。以朔實乘以積月，再除以朔日法，所得商數是積日，餘數爲朔餘。用旬周去減積日，直到不够被旬周減的餘數就是日數，以此日數命名日序，算外即得所求年天正冬至月經朔日以及朔小餘。

求上下弦、望：加經朔日七、餘四百七十五小，即上弦經日及餘。又加得望、下弦及後月朔。就徑求望者，加日十四、餘九百五十半；下弦加日二十二、餘百八十三大；后月朔加日二十九，餘六百五十九。每月加閏衰二十大，即各其月閏衰也。

求上下弦、望的方法：在前條所得的經朔日以及朔小餘上加日數七日、餘數四百七十五小，即得上弦經日及餘數。再依次加同樣的日數和餘數，可得到望、下弦和下一個月的朔日。如直接求望日，則在經朔日以及朔小餘上加日數十四日、餘數九百五十點五；直接求下弦日，則在經朔日以及朔小餘上加日數二十二日、餘數一百八十三大；直接就下一月朔日，則在經朔日以及朔小餘上加日數二十九日、餘數六百五十九。每月

凡月建子爲天正，建丑爲地正，建寅爲人正。即以人正爲正月，統求所起，本於天正。若建歲曆從正月始，氣、候、月、星，所值節度，雖有前却，并亦隨之。其前地正爲十二月，天正爲十一月，并諸氣度皆屬往年。其日之初，亦從星起，晨前多少，俱歸昨日。若氣在夜半之後，量影以後日爲正。諸因加者，各以其餘減法，殘者爲全餘。若所因之餘滿全餘以上，皆增全一而加之，減其全餘；即因餘少於全餘者，不增全加，皆得所求。分度亦爾。凡日不全爲餘，積以成餘者曰秒；度不全爲分，積以成分者曰篾；其有不成秒曰麽，不成篾曰幺。其分、餘、秒、篾，皆一爲小，二爲半，三爲大，四爲全，加滿全者從一。其三分者，一爲少，二爲太。若加者，秒篾成法，從分餘。分餘滿法從日度一，日度有所滿，則從去之。而日命以日辰者，滿旬周則亦除；命有連分、餘、秒、篾者，亦隨全而從去。其日度雖滿，而分秒不滿者，未可從去，仍依本數。若減者，秒篾不足，減分餘一，加法而減之；分餘不足減者，加所從去或前日度乃減之。即其名有總，而日度全及分餘共者，須相加除，當皆連全及分餘共加除之。若須相乘，有分餘者，母必通全内子，乘訖報除。或分餘相并，母不同者，子乘而并之，母相乘爲法，其并，滿法從一爲全，此即齊同之也。既除爲分餘而有不成，若例有秒篾，法乘而又法除，得秒篾數。已爲秒篾及正有分餘，而所不成不復須者，須過半從一，無半棄之。若分餘其母不等，須變相通，以彼所法之母乘此分餘，而此母除之，得彼

加閏衰二十大，就是各月的閏衰了。

凡是月建子爲天正，建丑爲地正，建寅爲人正。現在所用雖然以人正爲正月，然而統求其起源，則也是始於天正。倘若建立一歲的曆譜時從正月開始，節氣、物候在年中所在的位置，月亮、行星在天空所在的宿度等，雖然有一個向前的效應，但是這是一個整體的移動。其中前一個地正爲十二月，前一個天正爲十一月，和各節氣星度都屬於去年。每日的開始也從星起，晨前多少，都歸昨日。如節氣在夜半之後，測量日影的時間以下一天爲準。各種因餘、加餘之類，都以其餘數減法數，減剩的稱爲全餘。若其所因餘在全餘以上，則先加上一，然後減其全餘；而因餘小於全餘的話，就不必增加全餘而相加，即得所求。分度的計算，也同此法。凡是不足一日的爲餘，累積以成餘的稱爲秒；不足一度的稱爲分，累積以成分的稱爲篾；其不成一秒的稱爲麽，不成一篾的稱爲幺。所有的分、餘、秒、篾，都分成四份，其中一份爲小，二份爲半，三份爲大，四份爲全，相加滿全的則從一分、餘、秒或篾。其中分成三份時，一份爲少，二份爲太。若累加之後，秒、篾積滿分母之數，則從分、餘；分、餘積滿分母之數，則從一日和一度，日度如有積滿法數的情况，就從中減去法數。以干支命名日序時，滿旬周時則也要減去旬周；帶有分、餘、秒、篾的，也都是滿各自法數後減去并進一。日度雖然積滿，而分秒没有積滿的，則不可減去，仍舊依照原數。如果做減法時，秒篾不足被減，則減去分餘一，在秒篾上加上法數後再減；分餘不足被減時，從所從的日度或前日度中減一，加上法數後再減。也就是説，其名稱要統一，日度全并帶有分餘的，要相加減時，應當連同全日全度和分餘一起相加減。如果要相乘，帶有分餘的數，分母必須與全度或全日數相乘并加入到分子中，乘完之後再求餘數。有時分餘相加，它們的分母不同，那麽它們的分子各乘以對方的分母，然後相加，它們的分母相乘作爲法數，相加所得的和數滿法數則進一爲全數，這就是通分之法。既以法除得分餘，看似不成，若例應有秒篾，則

所須之子。所有秒篾者，亦法乘，不滿此母，又除而得其數。麽、幺亦然。其所除去而有不盡全，則謂之不盡，亦曰不如。其不成全，全乃爲不滿分、餘、秒、篾，更曰不成。凡以數相減，而有小及半、太須相加減，同於分餘法者，皆以其母三四除其氣度日法，以半及太、大本率二三乘之，少、小即須因所除之數隨其分餘而加減焉。秋分後春分前爲盈泛，春分後秋分前爲虧總，須取其數。泛總爲名，指用其時，春分爲主，虧日分後，盈日分前。凡所不見，皆放於此。

當法乘而又法除，得秒篾數。或者已經得此秒篾數及正項有分餘，看似不成，不復需要秒篾者，則須組成該項的分數，其分子須大於分母的半數，則進爲一，不够半數則去之。如果分、餘的分母不等，需要改變分母使它們相通，用彼分母乘以此分、餘，再除以此分母，得到彼所需的分子。所有屬於秒篾的項，也要經過法乘，如果仍不滿此母，則又需除而得其數。對於麽、幺也同樣處理。對那些除去之後還有除不盡的餘數，就叫做不盡，也叫做不如。對那些不成全、全又不滿分、餘、秒、篾的數，改稱不成。凡是用來相減的數帶有小、半及太需要相加減，并與分、餘的分母相同的，都以分母三和四來除氣、度、日的法數，再乘以半及太、大的本率二和三，少、小即需要根據所除之數隨其分餘來加減。秋分後春分前爲盈泛，春分後秋分前爲虧總，需要各承其數。標注盈泛、虧總的名稱，是要指明時間應如何改正，如以春分爲主，則爲“虧日分後，盈日分前”。其餘凡是不見注明的，都依照此例。

氣日法：四萬六千六百四十四。

歲數：千七百三萬六千四百六十六半。

度準：三百三十八。

約率：九。

氣辰：三千八百八十七。

餘通：八百九十七。

秒法：四十八。

麽法：五。

推氣術：

半閏衰乘朔實，又度準乘朔餘，加之，如約率而一，所得滿氣日法爲去經朔日，不滿爲氣餘。以去經朔日，即天正月冬至恒日定餘，乃加夜數之半者，減日一，滿者因前，皆爲定日。命日甲子算外，即定冬至日。其餘如半氣辰千九百四十三半以下者，爲氣加子半後也；過以上，先加此數，乃氣辰而一，命以辰算外，即氣所在辰。十二辰外，爲子初以後餘

氣日法：四萬六千六百四十四。

歲數：一千七百零三萬六千四百六十六半。

度準：三百三十八。

約率：九。

氣辰：三千八百八十七。

餘通：八百九十七。

秒法：四十八。

麽法：五。

推算節氣的方法：

閏衰的一半乘以朔實，再將度準與朔餘相乘，以上兩項乘積相加，除以約率，所得商數再除以氣日法，得到去經朔日，除不盡的餘數是氣餘。棄掉去經朔日，即得天正月冬至日的恒日定餘，加上夜數的一半，再減去日數一日，積滿，減去之法同前，即得定日數。從甲子起命名日序，算盡定日數之外，就是定冬至日。其冬至日小餘小於半氣辰一千九百四十三半的話，冬至節氣的時刻在夜半之後；如大於半氣辰，則加上此數，再除以氣辰，所得商數爲時辰數，依此命名

也。又十二乘辰餘：

四爲小太，亦曰少；五爲半少；六爲半；

七爲半太；八爲大少，亦曰太；九爲太；

十爲大太；十一爲窮辰少。

其又不成法者，半以上爲進，以下爲退。退以配前爲强，進以配後爲弱。即初不成一而有退者，謂之沾辰；初成十一而有進者，謂之窮辰。未旦其名有重者，則於間可以加之，命辰通用其餘，辨日分辰而判諸日。因别亦皆準此。因冬至有減日者，還加之。每加日十五、餘萬一百九十二、秒三十七，即各次氣恒日及餘。諸月齊其閏衰，如求冬至法，亦即其月中氣恒日去經朔數。其求後月節氣恒日，如次之求前節者減之。

時辰，算外，即得節氣所在的時辰。十二個時辰之外，是子初以後的餘數。又以十二乘以辰餘，所得各有名稱：

四爲小太，也叫少；五爲半少；六爲半；

七爲半太；八爲大少，也叫太；九爲太；

十爲大太；十一爲窮辰少。

其中又有不成法的，半數以上爲進，半數以下爲退。退到最後稱爲前一數的强，進到最後稱爲後一數的弱。開始不成一而有退的，稱之爲沾辰；開始成十一，而又有進的，稱之爲窮辰。名稱有重復的，則可以在其間加入之，可將辰的名稱代用大小餘，來辨别日數區分時辰，從而來確定日期。其餘的也都仿照此例。因爲冬至日有減日，在此仍舊加上，依次加上日數十五日，餘數一萬零一百九十二，秒數三十七，即得各節氣的恒日和餘數。如果按比例求出各月的閏衰，就可以像求冬至的方法一樣，也能求得各月中氣恒日去經朔數。求次月節氣的恒日，如同通過下一氣來求前一氣的算法。

月	氣	躔衰	衰總	陟降率	遲速數
十一月	大雪 冬至中	增二十八	先端	陟五十	速本
十二月	小寒節 大寒中	增二十四 增二十	先二十八 先五十二	陟四十三 陟三十六	速五十 速九十三
正　月	立春節 雨水中	增二十 增二十四	先七十二 先九十二	陟三十六 陟四十三	速一百二十九 速一百六十五
二　月	驚蟄節 春分中	增二十八 損二十八	先一百一十六 先一百四十四	陟五十 降五十	速二百八 速二百五十八
三　月	清明節 穀雨中	損二十四 損二十	先一百一十六 先九十二	降四十三 降三十六	速二百八 速一百六十五
四　月	立夏節 小滿中	損二十 損二十四	先七十二 先五十二	降三十六 降四十三	速一百二十九 速九十三
五　月	芒種節 夏至中	損二十八 增二十八	先二十八 後端	降五十 陟五十	速五十 遲本
六　月	小暑節 大暑中	增二十四 增二十	後二十八 後五十二	陟四十三 陟三十六	遲五十 遲九十三
七　月	立秋節 處暑中	增二十 增二十四	後七十二 後九十二	陟三十六 陟四十三	遲一百二十九 遲一百六十五

八　月	白露節 秋分中	增二十八 損二十八	後一百一十六 後一百四十四	陟五十 降五十	遲二百八 遲二百五十八
九　月	寒露節 霜降中	損二十四 損二十	後一百一十六 後九十二	降四十三 降三十六	遲二百八 遲一百六十五
十　月	立冬節 小雪中	損二十 損二十四	後七十二 後五十二	降三十六 降四十三	遲一百二十九 遲九十三
十一月	大雪節 冬至	損二十八	後二十八	降五十	遲五十

推每日遲速數術：

見求所在氣陟降率，并後氣率半之，以日限乘而泛總除，得氣末率。又日限乘二率相減之殘，泛總除，爲總差。其總差亦日限乘而泛總除，爲别差。率前少者，以總差減末率，爲初率乃别差加之；前多者，即以總差加末率，皆爲氣初日陟降數。以别差前多者日減，前少者日加初數，得每日數。所曆推定氣日隨算其數，陟加、降減其遲速，爲各遲速數。其後氣無同率及有數同者，皆因前末，以末數爲初率，加總差爲末率，及差漸加初率，爲每日數，通計其秒，調而御之。

推算每日遲速數的方法：

參見所求日所在氣的陟降率，與下一氣的陟降率相加後除以二，再乘以日限，除以泛總，得到氣末率。又以日限乘以以上兩個陟降率的差，再除以泛總，得到總差。總差再乘以日限，除以泛總，得到别差。前一氣陟降率小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以總差來減末率，得到初率，然後加上别差；前一氣陟降率大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就以總差加末率，都是所在氣第一日的陟降數。前一氣陟降率大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每日累加别差，前一氣陟降率小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每日累減别差，得到每日陟降數。根據所推算的定氣日來計算，以陟加、降減的辦法來加減其遲速，得到各自的遲速數。如果下一氣的陟降率與前一氣的陟降率相同，就都因襲前一氣的末率，爲本氣的初率，再加上總差爲本氣末率，然後以别差累加初率，得到每日陟降數，通計其秒數，來協調安排。

求月朔弦望應平會日所入遲速：各置其經餘爲辰，以入氣辰減之，乃日限乘日，日内辰爲入限，以乘其氣前多之末率，前少之初率，日限而一，爲總率。其前多者，入限減泛總之殘，乘總差，泛總而一，爲入差，并於總差，入限乘，倍日限除，加以總率；前少者，入限自乘再乘别差，日限自乘，倍而除，亦加總率，皆爲總數。乃以陟加、降減其氣遲速數，爲定，即速加、遲減其經餘，各其月平會日所入遲速定日及餘。

求月朔弦望應平會日所入遲速：各化定氣大小餘爲辰數，以朔弦望入氣的辰數減去它，并以日限乘以日數，以日内辰爲入限，如果前一氣陟降率大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以入限乘以該氣末率；如果前一氣陟降率小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以入限乘以該氣初率，所得乘積除以日限，爲總率。如果前一氣陟降率大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以入限來減泛總，再乘以總差，此乘積除以泛總，所得爲入差，與總差相加後，乘以入限，再除以兩倍的日限，然後加上總率；如果前一氣陟降率小於下一氣的陟降率時，入限的平方乘以别差，此乘積除以日限平方的兩倍，然後也加上總率，以上所得兩種和數都是總數。然後以陟加、

降减的方式與該氣遲速數相加或相减，所得爲定數，再由各經餘速加、遲减此數，得到其月平會日所入遲速定日及日餘。

求每日所入先後：各置其氣躔衰與衰總，皆以餘通乘之，所乃躔衰如陟降率；衰總如遲速數，亦如求遲速法，即得每所入先後及定數。

求每日所入先後的方法：各以餘通乘其氣的躔衰和衰總，使之各以氣日法爲分母，然後將躔衰視作陟降率，將衰總視作遲速數，然後以與求每日遲速相同的方法來求每日所入先後及定數。

求定氣：其每日所入先後數即爲氣餘，其所曆日皆以先加之，以後减之，隨算其日，通準其餘，滿一恒氣，即爲二至後一氣之數。以加二氣，如法用别其日而命之。又算其次，每相加命，各得其定氣日及餘也。亦以其先後已通者，先减、後加其恒氣，即次氣定日及餘。亦因别其日，命以甲子，各得所求。

求定氣：將上一步求得的每日先後數作爲氣餘，其所經過的日子，都是按照先加、後减的規則來加减氣餘，隨着日數進行加减運算，通計其餘數，到滿一恒氣，即成二至後一氣的日數。加上前二氣，依法判别其日并進行命名。又如算下一氣，每加上一氣的日數後，再命名日序，各得所求的定氣日期和日餘。也有先已知其先後數，根據先减、後加的方式與恒氣相加减，即得下一個定氣日和日餘。也根據各自的日數，進行日序命名，各得所求。

求土王：距四立各四氣外所入先後加减，滿二十二日、餘八千一百五十四、秒十、麽二。除所滿日外，即土始王日。

求土王：距離四立各自所在的四氣之外，按照所入先後加减，直到滿二十二日、餘數八千一百五十四、秒數十、麽數二。滿以上日數之外，就是土始王的日子。

求候日：定氣即初候日也。三除恒氣，各爲平候日。餘亦以所入先後數爲氣餘，所曆之日皆以先加、後减，隨計其日，通準其餘，每滿其平，以加氣日而命之，即得次候日。亦算其次，每相加命，又得末候及次氣日。

求候日：定氣所在的日子就是初候日。以三除恒氣，各爲平候日。其餘也各以所入先後數爲氣餘，所經歷之日都是先加、後减氣餘，隨日計算，通計其餘，每積滿平候日，就加上氣日，然後命名其日序，即得次候日。以同樣的方法也可以算得下一個候日，每次都相加、命名，又可得到末候日和下一氣的日期。

氣	初候	次候	末候	夜半漏	昏去中星
冬至夜五十九刻八十六分	虎始交	芸始生	荔挺出	二十七刻分四十三	八十二度轉分四十七
小寒	蚯蚓結	麋角解	水泉動	二十七刻二十六	八十三度十六
大寒	雁北向	鵲始巢	雉始雊	十十六刻七十六	八十五度六
立春	鷄始乳	東風解凍	蟄蟲始振	二十五刻七十八半	八十七度四十九
雨水	魚上冰	獺祭魚	鴻雁來	二十四刻九十六半	九十一度三十六

驚蟄	始雨水	桃始華	倉庚鳴	二十三刻七十七半	九十六度三
春分	鷹化爲鳩	玄鳥至	雷始發聲	二十二刻五十	一百度三十七半
清明	電始見	蟄蟲咸動	蟄蟲啓户	二十一刻二十二半	百五度二十一
穀雨	桐始華	田鼠爲鴽	虹始見	二十刻三半	百九度三十九
立夏	萍始生	戴勝降桑	螻蟈鳴	十九刻一半	百一十三度二十五
小滿	蚯蚓出	王瓜生	苦菜秀	十八刻二十三	百十六度十九
芒種	靡草死	小暑至	螳蜋生	十七刻六十九	百一十八度十八
夏至夜四十刻十四分	鵙始鳴	反舌無聲	鹿角解	十七刻五十七	百一十八度四十
小暑	蟬始鳴	半夏生	木堇榮	十七刻六十九	百一十八度十八
大暑	温風至	蟋蟀居壁	鷹乃學習	十八刻二十三	百一十六度十九
立秋	腐草爲螢	土潤溽暑	凉風至	十九刻一半	百一十三度二十五
處暑	白露降	寒蟬鳴	鷹祭鳥	二十刻三半	百九度三十九
白露	天地始肅	暴風至	鴻雁來	二十一刻二十二半	百五度二十一
秋分	玄鳥歸	群鳥養羞	雷始收聲	二十二刻五十	百度三十七半
寒露	蟄蟲附户	殺氣盛	陽氣始衰	二十三刻七十七半	九十六度三
霜降	水始涸	鴻雁來賓	雀入水爲蛤	二十四刻九十六半	九十一度三十六
立冬	菊有黄華	豺祭獸	水始冰	二十五刻九十八半	八十七度四十九
小雪	地始凍	雉入水爲蜃	虹藏不見	二十六刻七十六	八十五度六
大雪	冰益壯	地始坼	鶡旦不鳴	二十七刻二十六	八十三度十六

倍夜半之漏，得夜刻也。以減百刻，不盡爲晝刻。每減晝刻五，以加夜刻，即其晝爲日見、夜爲不見刻數。刻分以百爲母。

夜半漏刻數的兩倍是整夜的漏刻數。以一百減去夜漏刻數，所得爲晝刻數。在晝刻内減去五刻，加入到夜刻中去，也就是説晝刻是看得見太陽的刻數，夜刻是看不見太陽的刻數。刻數的餘分以一百爲分母。

求日出入辰刻：十二除百刻，得辰刻數，爲法。半不見刻以半辰加之，爲日出實；又加日出見刻，爲日入實。如法而一，命子算外，即所在辰，不滿法，爲刻及分。

求辰前餘數：氣、朔日法乘夜半刻，百而一，即其餘也。

求每日刻差：每氣準爲十五日，全刻二百二十五爲法。其二至各前後於二分，而數因相加減，間皆六氣；各盡於四立，爲三氣。至與前日爲一，乃每日增太；又各二氣，每日增少；其末之氣，每日增少之小，而末六日，不加而裁焉。二至前後一氣之末日，終於十少；二氣初日，稍增爲十二半，終於二十太，三氣初日，二十一，終於三十少；四立初日，三十一，終於三十五太；五氣亦少增，初日三十六太，終四十一少；末氣初日，四十一少，終於四十二。每氣前後累算其數，又百八十乘爲實，各泛總乘法而除，得其刻差。隨而加減夜刻而半之，各得入氣夜半定刻。其分後十五日外，累算盡日，乃副置之，百八十乘，虧總除，爲其所因數。以減上位，不盡爲所加也。不全日者，隨辰率之。

求晨去中星：加周度一，各昏去中星減之，不盡爲晨去度。

求每日度差：準日因增加裁，累算所得，百四十三之，四百而一，亦百八十乘，泛總除，爲度差數。滿轉法爲度，隨日加減，各得所求。分後

求日出、日入辰刻的：以十二除百刻，得到每辰的刻數，作爲待用的分母。以看不見太陽的刻數的一半加上半辰，得到日出時辰數；再加上看得見太陽的刻數，得到日入時辰數。日出時辰數和日入時辰數都除以每辰的刻數，依所得商數從子時算起，算盡之外即得所求的日出和日入辰刻，不能被每辰刻數除盡的是刻數和分數。

求辰前餘數：以氣日法或朔日法乘以夜半刻數，除以一百，即得所求餘數。

求每日刻差：每氣以十五日爲準，以二百二十五爲全刻法數。二至之前後爲二分，它們互爲間隔，都相距六個節氣；各自到對應的四立節氣都相距三氣。至日和前一日爲一，以後每日增加十二分之八，即所謂“太”；接着小寒和大雪二氣每日增加十二分之四，即所謂“少”；其末氣，每日增加十二分之一，即所謂“少之小”，而最後六天則規定不加。二至前後各一氣，其增率到末日達到十又十二分之四；其前後第二氣的初日，其率稍增爲十二又十二分之六，最後到末日達到二十又十二分之八，其前後第三氣初日爲二十一，末日爲三十又十二分之四；四立之氣初日爲三十一，末日爲三十五又十二分之八；其前後第五氣稍有增加，初日爲三十六又十二分之八，末日爲四十一又十二分之四；最後第六氣初日爲四十一又十二分之四，終於四十二。每氣根據在二至前後的位置，用等差級數累加其數，再乘以一百八十，所得乘積除以泛總與二百二十五的乘積，所得爲刻差。隨所算之日加減其夜刻然後除以二，得到各自夜半入氣定刻數。在二分後十五日之外的，累加計算盡所有有增率的日子，副置一旁，再乘以一百八十，除以虧總，作爲它的導出之數。以此來減前面所得之數，減剩的就是所增加的部分。不滿一整日的，隨其時辰來命名。

求晨去中星：以周度加一，減去各昏去中星度數，減剩的就是晨去中星度數。

求每日度差：按照各氣每日增加率累加所得，乘以一百四十三，再除以四百，然後再乘以一百八十，除以泛總，得到度差數。積滿轉法爲一度，隨日所在各作加減，各得所求。若在二分

氣間，亦求準外與前求刻，至前加減，皆因日數逆算求之。亦可因至向背其刻，冬減夏加；而度冬加夏減。若至前，以入氣減氣間，不盡者，因後氣而反之，以不盡日累算乘除所定，從後氣而逆以加減，皆得其數。此但略校其總，若精存于《稽極》云。

轉終日：二十七；餘，千二百五十五。

終法：二千二百六十三。

終實：六萬二千三百五十六。

終全餘：千八。

轉法：五十二。

篾法：八百九十七。

閏限：六百七十六。

推入轉術：

終實去積日，不盡，以終法乘而又去，不如終實者，滿終法得一日，不滿爲餘，即其年天正經朔夜半入轉日及餘。

求次日：加一日，每日滿轉終則去之，其二十八日者加全餘爲夜半入初日餘。

求弦望：皆因朔加其經日，各得夜半所入日餘。

求次月：加大月二日，小月一日，皆及全餘，亦其夜半所入。

求經辰所入朔弦望：經餘變從轉，不成爲秒，加其夜半所入，皆其辰入日及餘。因朔辰所入，每加日七、餘八百六十五、秒千一百六十大，秒滿日法成餘，亦得上弦。望、下弦、次朔經辰所入徑求者，加望日十四、餘千七百三十一、秒千七十九

後各氣間，也依照前述準則，與前求刻差時的至前加減相反，都根據日數來逆算求得。也可以因爲與至的前後方向相反，對刻差而言，冬減夏加；對度差而言，冬加夏減。若在二至前，則以入氣日數減氣間，其有不盡的，通過後一氣來反算之，以不滿一日的部分累加後乘以和除以所規定的數目，從後一氣反過去進行加減，都能得到所求之數。這裏祇是略微陳述其算法大要，其詳細算法保存在《稽極》中。

轉終日：二十七；餘，一千二百五十五。

終法：二千二百六十三。

終實：六萬二千三百五十六。

終全餘：一千零八。

轉法：五十二。

篾法：八百九十七。

閏限：六百七十六。

推算入轉術的方法：

以終實來減上元以來積日，減到不够被減時，乘以終法，然後再減去終實，減到小於終實時，除以終法，所得商數爲日數，餘數爲日餘，即得其年天正經朔夜半入轉日及餘數。

求下一日夜半入轉日及餘數：在前條所得結果上加一日，每日加滿轉終之數時就減去此數，爲求下一日夜半入轉日及餘數；如果日數得二十八時，加上全餘，爲夜半入初日餘。

求弦望夜半所入轉日和日餘：都根據朔日夜半所入轉日和日餘，加上其經日，各得其夜半所入轉日和日餘。

求次月朔弦望夜半所入轉日和日餘：大月加二日，小月加一日，以及餘數，即得所求日夜半所入轉日和日餘。

求經辰所入朔弦望：先將經餘换算成轉餘，不成則爲秒，加上前條所得夜半所入日餘，即得經辰所入日及餘。根據朔辰所入，加上日數七、餘八百六十五、秒一千一百六十又十二分之九，秒數積滿日法成餘，得到上弦所入。望、下弦、下一朔的經辰所入以同樣的方法求得：望日加日數十四、餘一千七百三十一、秒一千零七十九又

半，下弦日二十二、餘三百三十四、秒九百九十八小，次朔日一、餘二千二百八、秒九百一十七。亦朔望各增日一，減其全餘，望五百三十一、秒百六十二半，朔五十四、秒三百二十五。

十二分之六，下弦加日數二十二、餘三百三十四、秒九百九十八又十二分之三，次朔加日數一、餘二千二百零八、秒九百一十七。也就是從朔望求次朔望時，各增加日數一，從其全餘中減去相應餘數，望則減去餘五百三十一、秒一百六十二又十二分之六，朔則減去餘五十四、秒三百二十五。

求月平應會日所入：以月朔弦望會日所入遲速定數，亦變從轉餘，乃速加、遲減其經辰所入餘，即各平會所入日餘。

求月平應會日所入：以某月朔、弦、望會日所入遲速定數，也都換算成轉餘，然後由前所述之經辰所入餘，速加遲減該轉餘，就得到各平會所入日餘。

轉日	速分	速差	加減	朓朒積
一日	七百六十四	消七	加六十八	朓初
二日	七百五十七	消八	加六十一	朓百二十三
三日	七百四十九	消十一	加五十三	朓二百三十四
四日	七百三十八	消十二	加四十二	朓三百三十一
五日	七百二十六	消十三	加三十一	朓四百八
六日	七百一十三	消十三	加十八	朓四百六十四
七日	七百	消十二	加五減秒太八加一減	朓四百九十六
八日	六百八十八	消十四	減七	朓五百五
九日	六百七十四	消十四	減二十一	朓四百九十二
十日	六百六十	消十二	減三十四	朓四百五十四
十一日	六百四十八	消九	減四十六	朓三百九十一
十二日	六百三十九	消七	減五十五	朓三百七
十三日	六百三十二	消六	減六十二	朓二百七
十四日	六百二十六	息二	減五十六加十六七減二加	朓九十四

十五日	六百二十八	息七	加六十六	朒二十八
十六日	六百三十五	息九	加五十九	朒百四十八
十七日	六百四十四	息十一	加五十	朒二百五十六
十八日	六百五十五	息十一	加三十九	朒三百四十七
十九日	六百六十六	息十三	加二十九	朒四百一十九
二十日	六百七十九	息十四	加十六	朒四百七十一
二十一日	六百九十三	息十二	加三減太 六加三減	朒五百
二十二日	七百五	息十四	減十	朒五百五 當日自減，減 見爲五百四。
二十三日	七百一十九	息十三	減二十三	朒四百八十七
二十四日	七百三十二	息十二	減三十六	朒四百四十六
二十五日	七百四十四	息十	減四十八	朒三百八十一
二十六日	七百五十四	息七	減五十八	朒二百九十三
二十七日	七百六十一	息五篾四	減六十五	朒百八十八
二十八日	七百六十六篾四	平五息四消	減七十 三十八少終餘 三十一太全餘	朒七十

推朔弦望定日術：

各以月平會所入之日加減限，限并後限而半之，爲通率；又二限相減，爲限衰。前多者，以入餘減終法，殘乘限衰，終法而一，并於限衰而半之；前少者，半入餘乘限衰，亦終法而一，減限衰。皆加通率，入餘乘之，日法而一，所得爲平會加減限數。其限數又別從轉餘爲變餘，朓減、朒加本入餘。限前多者，朓以減與未減，朒以加與未加，皆減終法，

推算朔、弦、望定日的方法：

各以月平會所入之日爲加減限，限與後限相加再除以二，所得爲通率；又以兩限相減，所得爲限衰。前項大於後項的，以入餘來減終法，所剩乘以限衰，再除以終法，所得與限衰相加，再除以二；前項小於後項的，以入餘的一半乘以限衰，然後除以終法，所得來減限衰。以上兩種結果都與通率相加，乘以入餘，除以日法，最後所得爲平會加減限數。其限數另外又從轉餘換算爲變餘，朓減、朒加本入餘。限前項大於後項的，將減去變餘和未減變餘的朓，以及加上變餘和未

并而半之，以乘限衰；前少者，亦朓朒各并二入餘，半之，以乘限衰；皆終法而一，加於通率，變餘乘之，日法而一。所得以朓減、朒加限數，加減朓朒積而定朓朒。乃朓減、朒加其平會日所入餘，滿若不足進退之，即朔弦望定日及餘。不滿晨前數者，借減日算，命甲子算外，各其日也。不減與減，朔日立算與後月同。若俱無立算者，月大，其定朔算後加所借減算。閏衰限滿閏限，定朔無中氣者爲閏，滿之前後，在分前若近春分後、秋分前，而或月有二中者，皆量置其朔，不必依定。其後無同限者，亦因前限，前多以通率爲初數，半衰而減之，前少，即爲通率。其加減變餘進退日者，分爲一日，隨餘初末如法求之，所得并以加減限數。凡分餘秒篾，事非因舊，文不著母者，皆十爲法。若法當求數，用相加減，而更不過通遠，率少數微者，則不須算。其入七日餘二千一十一，十四日餘千七百五十九，二十一日餘千五百七，二十八日始終餘以下爲初數，各減終法以上爲末數。其初末數皆加減相返，其要各爲九分，初則七日八分，十四日七分，二十一日六分，二十八日五分；末則七日一分，十四日二分，二十一日三分，二十八日四分。雖初稍弱而末微强，餘差止一，理勢兼舉，皆令有轉差，各隨其數。若恒算所求，七日與二十一日得初衰數，而末初加隱而不顯，且數與平行正等。亦初末有數而恒算所無，其十四日、二十八日既初末數存，而虚衰亦顯，其數當去，恒法不見。

加上變餘的朒，都來減終法，然後相加除以二，再乘以限衰；限前項小於後項的，也是以朓朒數各自與入餘相加，再除以二，乘以限衰；以上兩項乘積都除以終法，加上通率，再乘以變餘，除以日法。所得以朓減、朒加限數，然後加減朓朒積而得定朓朒。然後朓減、朒加其平會日所入餘，在餘數加減時，加滿終法，則進一日；不够被減時，則退一日，即得朔、弦、望之定日及日餘。若所推得不滿晨前餘數，則須借減日算，命從甲子算起，算外之日即是所求。就借減日算而言，無論不減與減，朔日立算都與後月相同。如果都没有立算，而遇大月，則算定朔後，應該加上所借減算。閏衰限積滿閏限，定朔所在月無中氣，則爲閏月，積滿閏限的前後，在分前，像在春分後、秋分前，如果月中有兩個中氣的話，都可以適當安置朔的位置，不必拘泥於定朔。如果後面没有同限的，也根據前限，如前多，則以通率爲初數，減去半衰之數，如前少，即以前限爲通率。其變餘加減會帶來日期的進退。一日的分數，隨着初、末分的規定如法求之，所得都來與限數相加減。凡是分、餘、秒、篾之數，如果不是來自舊有的數據，叙述中也没有注明分母的，都以十爲分母。如果加減計算中與分母有關，則不過是作一些通分運算而已，如果參與加減運算的數目太微小，則可以不必列入算式内。其中入七日的餘數是二千零一十一，十四日餘數爲一千七百五十九，二十一日餘數是一千五百零七，二十八日的餘數爲下月的初數，以上各減去終法爲末數。其初、末數都相互加減，其大要是各有九分，初數則七日八分，十四日七分，二十一日六分，二十八日五分；末數則七日一分，十四日二分，二十一日三分，二十八日四分。雖然初數稍弱而末數稍强，餘數的等差衹有一分，這作爲“理”的分數和作爲“勢”的初末數是一致的，都各隨各自的轉差一起變化。如果恒算所求，七日和二十一日得到初衰數，而且末、初相加隱而不明顯，其數與平行正好相等。也有初、末有數而爲恒算所無，其十四日、二十八日保存有初、末數，而且虚衰也明顯，其數應當除去，所有算

求朔弦望之辰所加：

定餘半朔辰五十一大以下，爲加子過；以上，加此數，乃朔辰而一，亦命以子，十二算外，又加子初。以後其求入辰强弱，如氣。

求入辰法度：

度法：四萬六千六百四十四。

周數：千七百三萬七千七十六。

周分：萬二千一十六。

轉：十三。

篾：三百五十五。

周差：六百九半。

在日謂之餘通，在度謂之篾法，亦氣爲日法、爲度法，隨事名異，其數本同。女末接虛，謂之周分。變周從轉，謂之轉。晨昏所距日在黄道中，準度赤道計之。

斗二十六　牛八　女十二

北方玄武七宿，九十八度。

奎十六　婁十二　胃十四

西方白虎七宿，八十度。

井三十三　鬼四　柳十五

南方朱雀七宿，百一十二度。

角十二　亢九　氐十五

東方蒼龍七宿，七十五度。

前皆赤道度，其數常定，紘帶天中，儀極攸準。

推黄道術：

準冬至所在爲赤道度，後於赤道四度爲限。初數九十七，每限增一，以終百七。其三度少弱，平。乃初限百九，亦每限增一，終百一十九，春分所在。因百一十九每限損一，又終百九。亦三度少弱，平。乃初限百七，每限損一，終九十七，夏至所

法中一成不變的方法是不可能有的。

求朔、弦、望的時辰：

前條所得的朔弦望定餘，如果小於半朔辰五十一又十二分之九，即爲所求時辰，稱爲“加子過”；如果大於半朔辰，則加上此數，再除以朔辰，所得從子時算起，經過十二辰後，又得子初。接下來求入辰的强弱，和求入氣的方法相同。

求入辰法度：

度法：四萬六千六百四十四。

周數：一千七百零三萬七千零七十六。

周分：一萬二千零一十六。

轉：十三。

篾：三百五十五。

周差：六百零九半。

對日數而言叫做餘通，對度數而言叫做篾法，也在氣的計算中稱爲日法、度法的，隨着不同的場合叫不同的名稱，它的數字本來是相同的。女宿末尾連接虛宿處，叫做周分。將周化爲轉，稱之爲轉。早晨、黄昏計算距離太陽的角度在黄道上度量，度數用赤道宿度計算。

虛十　危十七　室十六　壁九

昴十一　畢十六　觜二　參九

星七　張十八　翼十八　軫十七

房五　心五　尾十八　箕十一

前述都是赤道度數，這些度數是恒定不變的，横貫在天空中央，儀器根據它們來度量。

推算黄道度數的方法：

根據冬至所在作爲赤道度數，以距離冬至每四度爲一限。其初數爲九十七，每限增加一，得到終數一百零七。其中有三度少弱循平率。然後以一百零九爲初限，也是每限增加一，得終數一百一十九，就是春分所在。再從一百一十九開始每限減少一，又得到終數一百零九。其中也有三度少弱循平率。然後以一百零七爲初限，每限減

在。又加冬至後法，得秋分、冬至所在數。各以數乘其限度，百八而一，累而總之，即皆黄道度也。度有分者，前後輩之，宿有前却，度亦依體，數逐差遷，道不常定，準令爲度，見步天行，歲久差多，隨術而變。

少一，得終數九十七，即得夏至所在。然後從夏至開始施行上述冬至後的計算法，得到秋分、冬至的終數。各以其終數乘以限度，每一百零八得一度，累加所得就是所求的黄道度數。度數帶有分數的，前後對比歸類，星宿有一個向前移動的，宿度也作相應的調整，數量有變化遷移，黄道也不是恒定不變的，衹是依法確定黄道度數後，來描述天體的運行，年代久遠了，誤差積累就會很大，所以黄道度數隨着不同的曆術而有變化。

斗二十四　牛七　女十一半　虛十　危十七　室十七　壁十

北方九十六度半。

奎十七　婁十三　胃十五　昴十一　畢十五半　觜二　參九

西方八十二度半。

井三十　鬼四　柳十四半　星七　張十七　翼十九　軫十八

南方一百九度半。

角十三　亢十　氐十六　房五　心五　尾十七　箕十半

東方七十六度半。

前皆黄道度，步日所行。月與五星出入，循此。

推月道所行度術：

準交定前後所在度半之，亦於赤道四度爲限，初十一，每限損一，以終於一。其三度强，平。乃初限數一，每限增一，亦終十一，爲交所在。即因十一，每限損一，以終於一。亦三度强，平。又初限數一，每限增一，終於十一，復至交半，返前表裏。仍因十一增損，如道得後交及交半數。各積其數，百八十而一，即道所行每與黄道差數。其月在表，半後交前，損減增加；交後半前，損加增減於黄道。其月在裏，各返之，即得月道所行度。其限未盡四度，以所直行數乘入度，四而一。若月在黄道度，增損於黄道之表裏，不正當於其極，可每日準去黄道度，增損於黄道，而計去赤道之遠近，準上黄道之率以求之，遁伏相消，朓朒互補，則

前述這些都是黄道度數，用來度量太陽的運行。月亮和五星的運動也沿着黄道。

推算月道所行度數的方法：

將距離交定前後的度數除以二，也以赤道度數每四度爲限，初數爲十一，每限減少一，得到終數爲一。其中有三度强循平率。然後以一爲初限數，每限增加一，得到終數爲十一，爲交點所在。又以十一爲初數，每限減少一，得到終數爲一。也是有三度强循平率。又以一爲初數，每限增加一，得到終數爲十一，又到交半的位置，回復到以前的月道表裏狀態。仍舊根據十一爲初數來增損，依照前法得到後交和交半之數。分别累積各自的數目，滿一百八十爲一，即得月道所行與黄道的差數。如果月亮在黄道南，半交後定交前，對黄道則應損減增加；在定交後半交前，對黄道則應損加增減。如果月亮在黄道北，則增減的運算相反，就得到月道所行的度數。如果限數不滿四度，則以所直行數乘以所入度數，再除以四即得。如果依照上述方法，月在黄道度，增損於黄道表裏，不是正當於其交點，可以每日以距離黄道的度數爲準，增損於黄道，而計算離赤道

可知也。積交差多，隨交爲正。其五星先候，在月表裏出入之漸，又格以黄儀，準求其限。若不可推明者，依黄道命度。

的遠近，根據上述的黄道之率來求得。遁、伏互相抵消，朓、朒相互補充，就可以知道結果了。交點積累的誤差逐漸增多，要隨時校正交點的位置。五星運動的推算，在月道表裏出入之間，再以黄道渾儀測定，求得其限數。如果不能推算明確的，依照黄道來確定其度數。

推日度術：

置入元距所求年歲數乘之，爲積實，周數去之，不盡者，滿度法得積度，不滿爲分。以冬至餘減分；命積度以黄道起於虚一宿次除之，不滿宿算外，即所求年天正冬至夜半日所在度及分。

推算太陽度數的方法：

以入元以來到所求年的歲數乘以度法，爲積實，除以周數，除不盡部分積滿度法者爲積度，不滿者爲分數。以冬至餘數減分數；從黄道上的虚宿一度開始，從積度中依次減去虚宿以後的宿度，不够被減的那一宿之外，就是所求的天正冬至夜半太陽所在的宿度和分數。

求年天正定朔度：

以定朔日至冬至每日所入先後餘爲分，日爲度，加分以減冬至度，即天正定朔夜半日在所度分。亦去朔日乘衰總已通者，以至前定氣除之，又如上求差加以并去朔日乃減度，亦即天正定朔日所在度。皆日爲度，餘爲分。其所入先後及衰總用增損者，皆分前增、分後損其平日之度。

求年天正定朔度：

以定朔日到冬至的每日所入先後餘數爲分數，日數爲度數，度數加上分數來減冬至的度數，即得天正定朔夜半太陽所在的度數和分數。也可以以距離朔日的天數乘以已經通過分的衰總，再除以到前一個定氣的日數，再如上法求差并加上去朔的日數來減冬至的度數，也就是天正定朔太陽所在的度數。都以日數爲度數，餘數爲分數。其中所入先後和衰總用到增損算法的，都是分前增、分後損其平日之度。

求次日：

每日所入先後分增損度，以加定朔度，得夜半。

求次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

以每日所入先後分數來增損度數，再加上定朔太陽所在度數，即得次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

求弦望：

去定朔每日所入分，累而增損去定朔日，乃加定朔度，亦得其夜半。

求弦望夜半太陽所在度數：

累加離定朔的每日所入分數，來增損離定朔的日數，然後加上定朔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即得弦望夜半太陽所在度數。

求次月：

曆算大月三十日，小月爲二十九日，每日所入先後分增損其月，以加前朔度，即各夜半所在至虚去周分。

求次月朔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

按曆算得大月爲三十日，小月爲二十九日，以每日所入先後分增損其月日數，來加上前一月朔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即得次月朔日夜半太陽所在度數。如果日行過虚宿時減去周分。

求朔弦望辰所加：

各以度準乘定餘，約率而一，爲平分。又定餘乘其日所入先後分，日法而一，乃增損其平分，以加其夜

求朔、弦、望的時刻：

各以度準乘以定餘，與率數相約，得到平分。又以定餘乘以其日所入先後分，除以日法，所得來增損其平分，再來加上其日夜半太陽所在

半，即各辰所加。其分皆篾法約之，爲轉分，不成爲篾。凡朔辰所加者，皆爲合朔日月同度。

推月與日同度術：

各以朔平會加減限數加減朓朒，爲平會朓朒。以加減定朔，度準乘，約率除，以加減定朔辰所加日度，即平會辰日所在。又平會餘乘度準，約率除，減其辰所在，爲平會夜半日所在。乃以四百六十四半乘平會餘，亦以周差乘，朔實除，從之，以減夜半日所在，即月平會夜半所在。三十七半乘平會餘，增其所減，以加減半，得月平會辰平行度。五百二乘朓朒，亦以周差乘，朔實除而從之，朓減、朒加其平行，即月定朔辰所在度，而與日同。若即以平會朓朒所得分加減平會辰所在，亦得同度。

度數，即得所求各朔、弦、望的時刻。其分數都以篾法相約，爲轉分，不滿篾法者爲篾。凡是朔之時刻，都是合朔日月同度之時。

推算月亮和太陽同度的方法：

以前面求得的朔平會加減限數加減朓朒積，所得爲平會朓朒。以之加減定朔，再乘以度準，除以約率，來加減定朔時刻太陽度數，即得平會時刻太陽所在宿度。又以平會餘乘以度準，除以約率，來減平會時刻太陽所在，即得平會之日夜半太陽所在。乃以四百六十四半乘以平會餘，另以平會乘以周差，除以朔實，兩項相加，來減夜半太陽所在，即得平會夜半月亮所在。以三十七半乘以平會餘，加入夜半日所在度，來加減月平會夜半所在，得到月平會時刻的平行度。以五百零二乘以朓朒積，另以朓朒積乘以周差，除以朔實，然後兩項相加，以朓減、朒加其月平行度，即得定朔時刻月亮所在度，與太陽所在度數相同。如果就以平會朓朒積所得分，來加減平會時刻月亮所在度，也得到同樣的定朔時刻月亮所在度。

求月弦望定辰度：

各置其弦望辰所加日度及分，加上弦度九十一，轉分十六，篾三百一十三；望度百八十二，轉分三十二，篾六百二十六；下弦度二百七十三，轉分四十九，篾四十二，皆至虛，去轉周求之。

定朔夜半入轉：經朔夜半所入準於定朔日有增損者，亦以一日加減之，否者因經朔爲定。

其因定求朔次日、弦望、次月夜半者，如於經月法爲之。

求弦望時刻月亮所在度數：

在定朔時刻月亮所在度數上分别加上至弦望時刻的日度及分，其中上弦加上度數九十一，轉分十六，篾三百一十三；望加上度數一百八十二，轉分三十二，篾六百二十六；下弦加上度數二百七十三，轉分四十九，篾四十二，經過虛宿時都減去轉周，即得弦望時刻月亮所在度數。

求定朔夜半入轉：經朔夜半所入，與定朔日相比有增損的，以加減一日來調整，否者以經朔爲定朔。

其中根據定朔來求次日、弦望、次月夜半的方法，與根據經朔來求次日、弦望、次月夜半的方法相同。

推月轉日定分術：

以夜半入轉餘乘逡差，終法而一，爲見差。以息加、消減其日逡分，爲月每日所行逡定分。

求次日：各以逡定分加轉分，滿轉法從度，皆其夜半。因日轉若各加

推算月轉日定分的方法：

以夜半入轉餘乘以逡差，滿終法爲一，爲見差。以息加、消減其日逡分，所得爲月每日所行的逡定分。

求次日：各以逡定分加轉分，滿轉法爲一度，所得都是夜半月所在度。如果根據月轉分各

定日，皆得朔、弦望夜半月所在定度。其就辰加以求夜半，各以半逡差減逡分，消者，定餘乘差，終法除，并差而半之；息者，半定餘以乘差，終法而一。皆加所減，乃以定餘乘之，日法而一，各減辰所加度，亦得其夜半度。因夜半亦如此求逡分，以加之，亦得辰所加度。諸轉可初以逡分及差爲篾，而求其次，皆訖，乃除爲轉分。因經朔夜半求定辰度者，以定辰去經朔夜半減，而求其增損數，乃以數求逡定分，加減其夜半，亦各定辰度。

加其定日，也都得到朔、弦望夜半月所在度。如果根據某時刻月所在來求夜半月所在，則各以逡差之半來減逡分，若是消，以定餘乘以差數，除以終法，加上差數，然後除以二；若是息，以定餘之半乘以差數，滿終法爲一。以上所得都與被減數逡分相加，再和定餘相乘，乘積滿日法爲一，來減某時刻月所在度，也就得到其夜半月所在度。根據夜半月所在度也可如此法來求逡分，來加上夜半月所在度，也能得到某時刻月所在度。諸轉起初可以以逡分和差爲篾，來求下一步的計算，最後除爲轉分。根據經朔夜半月所在來求某時刻月所在定度，則以該時刻到夜半的相當數來減去它，然後求其增減數，以之求逡定分，來加減其也半月所在度，即得某時刻月所在定度。

求月晨昏度：

如前氣與所求每日夜漏之半，以逡定分乘之，百而一，爲晨分；減逡定分，爲昏分。除爲轉度，望前以昏，後以晨，加夜半定度，得所在。

求月晨昏所在度數：

以前一節氣和所求當日夜漏的一半，乘以逡定分，滿一百爲一，爲晨分；以之減逡定分，爲昏分。化爲轉度，望前以昏度，望後以晨度，來加上夜半月所在定度，即得月晨昏所在度。

求晨昏中星：

各以度數加夜半定度，即中星度。其朔、弦、望，以百刻乘定餘，滿日法得一刻，即各定辰近入刻數。皆減其夜半漏，不盡爲晨，初刻不滿者屬昨日。

求晨昏中星：

各以日度加夜半定度，就是中星度。其朔、弦、望，各以百刻乘以定餘，滿日法得一刻，就是各定辰近入刻數。以之去減夜半漏刻數，減不盡的是晨初刻，不滿初刻者屬於昨日。

復月：五千四百五十八。

交月：二千七百二十九。

交率：四百六十五。

交數：五千九百二十三。

交法：七百三十五萬六千三百六十六。

會法：五十七萬七千五百三十。

交復日：二十七；　餘，二百六十三；　秒，三千四百三十五。

交日：十三；　餘，七百五十二；　秒，四千六百七十九。

交限：日，十二；　餘，五百五十五；　秒，四百七十三半。

復月：五千四百五十八。

交月：二千七百二十九。

交率：四百六十五。

交數：五千九百二十三。

交法：七百三十五萬六千三百六十六。

會法：五十七萬七千五百三十。

交復日：二十七；　餘，二百六十三；　秒，三千四百三十五。

交日：十三；　餘，七百五十二；　秒，四千六百七十九。

交限：日，十二；　餘，五百五十五；　秒，四百七十三半。

望差：日，一；　餘，百九十七；　秒，四千二百五半。

望差：日，一；　餘，一百九十七；　秒，四千二百零五半。

朔差：日，二；　餘，三百九十五；　秒，二千四百八十八。

朔差：日，二；　餘，三百九十五；　秒，二千四百八十八。

會限：百五十八；　餘，六百七十六；　秒，五十半。

會限：一百五十八；　餘，六百七十六；　秒，五十半。

會日：百七十三；　餘，三百八十四；　秒，二百八十三。

會日：一百七十三；　餘，三百八十四；　秒，二百八十三。

推月行入交表裏術：

推算月行入交表裏的方法：

置入元積月，復月去之，不盡。交率乘而復去，不如復月者，滿交月去之，爲在裏數；不滿爲在表數，即所求年天正經入交表裏數。

以入元以來的積月數，減去復月，直到不够被減後，乘以交率後再減去復月，又不够被復月減時，如大於交月則減去交月，所得爲月行在入交裏之數；不够被復月減又小於交月，則爲月行在入交表之數，以上所得即爲所求年天正經入交表裏數。

求次月：以交率加之，滿交月去之，前表者在裏，前裏者在表。

求次月月行入交表裏數：以交率加上上月月行入交表裏數，滿交月則減去之，上月月行入交在表的，此月在裏，上月月行入交在裏的，此月在表。

入交日	去交衰	衰積
一日	進十四	衰始
二日餘百九十八以下食限	進十三	十四
三日	進十一半	二十七
四日	進九半	三十八半
五日	進七	四十八
六日	進四	五十五
七日	進二 退一 五分 四進强 一退弱	五十九
八日	退二	六十 六十又一分 一分當日退
九日	退五	五十八
十日	退八	五十三

十一日	退十半	四十五
十二日	退十二半	三十四半
十三日餘五百五十五以上食限	退十三半	二十二
十四日	退十四小 三退强 二進弱	八半

推月入交日術：

以朔實乘表裏數，爲交實；滿交法爲日，不滿者交數而一，爲餘，不成爲秒，命日算外，即其經朔月平入交日餘。

推算月入交日的方法：

以朔實乘以入交表裏數，所得爲交實；交實滿交法爲日數，不滿交法部分如滿交數也得一，爲餘數，不滿交數部分爲秒數，根據所得日數命名日序，算盡之外，即得其經朔月平入交日數及餘數。

求望：以望差加之，滿交日去之，則月在表裏與朔同；不滿者與朔返。其月食者，先交與當月朔，後交與月朔表裏同。

求望：上條所得加上望差，滿交日則減去之，月在表裏的情況與朔時相同；如不滿交日，則月在表裏的情況與朔時相反。對於月食而言，如在交點前，則月在表裏的情況與當月朔相同，如在交點後，則月在表裏的情況與下月朔相同。

求次月：朔差加月朔所入，滿交日去之，表裏與前月返；不滿者，與前月同。

求次月：以朔差加上月朔所入交日數及餘數，積滿交日則減去之，月在表裏的情況與上月朔相反；如不滿交日數，則月在表裏的情況與上月朔相同。

求經朔望入交常日：以月入氣朔望平會日遲速定數，速加、遲減其平入交日餘，爲經交常日及餘。

求經朔望入交常日：將月入氣朔望平會日之遲速定數，按速加、遲減的方式與平入交日餘相加減，所得爲經交常日和日餘。

求定朔望入交定日：以交率乘定朓朒，交數而一，所得以朓減、朒加常日餘，即定朔望所入定日及餘。其去交如望差以下、交限以上者月食，月在裏者日食。

求定朔望入交定日：以交率乘以定朓朒，除以交數，所得以朓減、朒加常日餘即得定朔望所入定日及餘數。其離開交點的日數如果小於望差、大於交限，則有月食，如果月在裏者有日食。

推日入會日術：

會法除交實爲日，不滿者，如交率爲餘，不成爲秒，命日算外，即經朔日入平會日及餘。

推算太陽入會日的方法：

以會法來除交實得到日數，不滿會法部分除以交率爲餘數，不滿交率部分爲秒數，按日數命名日序，算盡之外，即得經朔太陽入平會的日數和餘數。

求望：加望日及餘，次月加經朔，其表裏皆準入交。

求望：上條所得加上望日和餘數，如求次月則加經朔日數和餘數，其表裏的判斷都同入交中算法。

求入會常日：以交數乘月入氣朔望所平會日遲速定數，交率而一，以速加、遲減其入平會日餘，即所入常日餘。亦以定朓朒，而朓減、朒加其常日餘，即日定朔望所入會日及餘。皆滿會日去之，其朔望去會，如望以下、會限以上者，亦月食；月在日道裏則日食。

求入會常日：以交數乘以月入氣朔望所平會日之遲速定數，然後除以交率，所得以速加、遲減其入平會日餘，即得所入之常日及日餘。又以定朓朒，按朓減、朒加其常日及日餘，即得定朔望太陽所入之會日和日餘。以上都是大於會日即減去之，其朔望到會的距離，如果在望以下、會限以上者，也有月食；月在日道裏則有日食。

求月定朔望入交定日夜半：

交率乘定餘，交數而一，以減定朔望所入定日餘，即其夜半所定入。

求次日：以每日遲速數，分前增、分後損定朔所入定日餘，以加其日，各得所入定日及餘。

求月定朔望入交定日夜半：

交率乘以定餘，除以交數，所得來減定朔望所入定日餘，即得其夜半所定入。

求次日夜半：以每日的遲速數，按春秋分前加、春秋分後減的方式來增損定朔所入定日餘，然後加上其日數，即得所求之次日夜半所入定日及日餘。

求次月：加定朔，大月二日，小月一日，皆餘九百七十八，秒二千四百八十八。各以一月遲速數，分前增、分後損其所加，爲定。其入七日，餘九百九十七，秒二千三百三十九半以下者，進；其入此以上，盡全餘二百四十四，秒三千五百八十三半者，退。其入十四日，如交餘及秒以下者，退；其入此以上，盡全餘四百八十九，秒千二百四十四者，進而復也。其要爲五分，初則七日四分，十四日三分；末則七日後一分，十四日後二分，雖初强末弱，衰率有檢。

求次月夜半：如是大月，定朔望所入定日餘加上二日，如是小月，則加上一日，餘數都是九百七十八，秒數都爲二千四百八十八。各以一月的遲速數按春秋分前加、春秋分後減的方式來增損所加的和數，所得即爲次月夜半定朔所入定日及日餘。其入小於七日，餘九百九十七，秒二千三百三十九半的，則其入交衰爲進；其所入大於上述之限，到盡全餘二百四十四，秒三千五百八十三半之間，其入交衰爲退。其入小於十四日及所帶交餘及秒數的，其入交衰爲退。大於此限，到盡全餘四百八十九，秒一千二百四十四之間，其入交衰又回到進。總的來説，其初末共爲五分，初則七日四分，十四日三分，末則七日後一分，十四日後二分，雖然初强末弱，然而其衰率是可以檢驗的。

求月入交去日道：

皆同其數，以交餘爲秒積，以後衰并去交衰，半之，爲通數。進則秒積減衰法，以乘衰，交法除，而并衰以半之；退者，半秒積以乘衰，交法而一；皆加通數，秒積乘，交法除，所得以進退衰積，十而一爲度，不滿者求其强弱，則月去日道數。月朔望入交，如限以上，減交日，殘爲去後

求月入交的黄道度：

都與月入交的各數相同，以交餘爲秒積，以後衰和去交衰的和數除以二，作爲通數。如爲進，則以秒積減衰法，乘以衰，除以交法，再加上衰後除以二；如爲退，以秒積之半乘以衰，除以交法；以上所得都加通數，乘以秒積，除以交法，所得來進退衰積，除以十，爲度數，不滿十者來求其强弱，即得月離黄道的度數。至於月朔望入交，如在交限以上，則減去交日，所剩爲去

交數；如望差以下即爲去先交數。有全日同爲餘，各朔辰而一，得去交辰。其月在日道裹，日應食而有不食者；月在日道表，日不應食而亦有食者。

後交數；如在望差以下即爲去先交數。有全日的話都化爲餘數，都除以朔辰，所得爲去交辰數。其月在日道裹，有應該發生日食而不發生日食的情況；月在日道表，有日食不應該發生而却發生的情況。

推應食不食術：

朔先後在夏至十日内，去交十二辰少；二十日内，十二辰半；一月内，十二辰大；閏四月、六月，十三辰以上，加南方三辰。若朔在夏至二十日内，去交十三辰，以加辰申半以南四辰；閏四月、六月，亦加四辰；穀雨後、處暑前，加三辰；清明後、白露前，加巳半以西、未半以東二辰；春分后，秋分前，加午一辰。皆去交十三辰半以上者，并或不食。

推算應食不食的方法：

朔先後在夏至十日之内，離開交點十二辰少；二十日内，十二辰半；一月内，十二辰大；閏四月、六月，離開交點十三辰以上，加上巳、午、未南方三辰。如果朔在夏至二十日内，離開交點十三辰，加申半以南四辰；閏四月、六月，也加四辰；穀雨後、處暑前，加三辰；清明後、白露前，加巳半以西、未半以東二辰；春分後、秋分前，加午一辰。以上離開交點十三辰半以上的，都可能應食而不食。

推不應食而食術：

朔在夏至前後一月内，去交二辰；四十六日内，一辰半，以加二辰；又一月内，亦一辰半，加三辰及加四辰，與四十六日内加三辰；穀雨後、處暑前，加巳少後、未太前；清明後、白露前，加二辰；春分後、秋分前，加一辰。皆去交半辰以下者，並得食。

推算不應食而食的方法：

朔在夏至前後一月之内，去交點二辰；四十六日内，一辰半，以加二辰；又一月之内，去交點也爲一辰半，加三辰及加四辰，與四十六日内加三辰；穀雨後、處暑前，加巳少後、未太前；清明後、白露前，加二辰；春分後、秋分前，加一辰。都是去交點半辰之内的，都會發生交食。

推月食多少術：

望在分後，以去夏至氣數三之；其分前，又以去分氣數倍而加分後者；皆又以十加去交辰倍而并之，減其去交餘，爲不食定餘。乃以減望差，殘者九十六而一，不滿者求其强弱，亦如氣辰法，以十五爲限，命之，即各月食多少。

推算月食多少的方法：

望在春分後，以離開夏至的節氣數乘以三；望在春分前，以離開春分的節氣數的兩倍春分後的節氣數；以上都又加上十與去交辰的兩倍，所得來減去交餘，爲不食定餘。然後以望差減去不食定餘，所得差數除以九十六，除不盡之數如氣辰法求其强弱，以十五爲限命之，即得各月食多少。

推日食多少術：

月在内者，朔在夏至前後二氣，加南二辰，增去交餘一辰太；加三辰，增一辰少；加四辰，增太。三氣内，加二辰，增一辰；加三辰，增太；加四辰，增少。四氣内，加二

推算日食多少的方法：

月在内道，朔在夏至前後二氣，加南方二辰，增加去交餘一辰太；加三辰，增加去交餘一辰少；加四辰，增去交餘太。朔在夏至前後三氣内，加二辰，增去交餘一辰；加四辰，增去交餘太；加四辰，增去交餘少。朔在夏至前後四氣

辰，增太；加三辰及五氣内，加二辰，增少。自外所加辰，立夏後、立秋前，依本其氣内加四辰，五氣内加三辰，六氣内加二辰。六氣内加二辰者，亦依平。自外所加之北諸辰，各依其去立夏、立秋、清明、白露數，隨其依平辰，辰北每辰以其數三分減去交餘；雨水後、霜降前，又半其去分日數，以加二分去二立之日，乃減去交餘；其在冬至前後，更以去霜降、雨水日數三除之，以加霜降雨水當氣所得之數，而減去交餘，皆爲定不食餘。以減望差，乃如月食法。

月在外者，其去交辰數，若日氣所繫之限，止一而無等次者，加所去辰一，即爲食數。若限有等次，加別繫同者，隨所去交辰數而返其衰，以少爲多，以多爲少，亦加其一，以爲食數。皆以十五爲限，乃以命之，即各日之所食多少。

凡日食月行黄道，體所映蔽，大較正交如累璧，漸減則有差，在内食分多，在外無損。雖外全而月下，内損而更高，交淺則閒遥；交深則相搏而不淹。因遥而蔽多，所觀之地又偏，所食之時亦别。月居外道，此不見虧，月外之人反以爲食。交分正等，同在南方，冬損則多，夏虧乃少。假均冬夏，早晚又殊。處南辰體則高，居東西傍而下視有邪正。理不可一，由準率若實而違。古史所詳，事有紛互，今故推其梗概，求者知其指歸。苟地非於陽城，皆隨所而漸異。然月食以月行虚道，暗氣所衝，日有暗氣，天有虚道，正黄道常與日對，如鏡居下，魄耀見陰，名曰暗虚，奄月則食，故稱“當月月食，當星星亡”。雖夜半之辰，子午相對，正隔於地，虚道即虧。既月兆日光，

内，加二辰，增去交餘太；加三辰及五氣内，加二辰，增去交餘少。此外所加辰數，如立夏後、立秋前，依其四氣内加四辰，五氣内加三辰，六氣内加二辰。六氣内加二辰，也就是“依平”。此外所加的北方諸辰，各自按照其離開立夏、立秋、清明、白露的日數，隨其依平辰，辰北每辰以其數三分來減去交餘；其在雨水後、霜降前，以到兩分日數的一半，加上二分去二立之日，來減去交餘；其在冬至前後，以去霜降、雨水日數除以三，來加上霜降、雨水當氣所得之數，然後來減去交餘，以上所得都爲定不食餘。以定不食餘來減望差，然後同月食法，得到所求之日食多少。

月在外道，其離交點的辰數，如果日與氣所聯係的限，祇有一個而没有等次的話，則加去交辰一，即爲日食多少數。如果限有等次，加上與别系相同的，隨所去交辰數而逆推其衰，以少爲多，以多爲少，也加入所去交辰數一，得到食數。并以十五爲限，於是以此作爲規定，即得各日食數之多少。

大凡日食時月亮正運行在黄道上，太陽被月體所遮蔽，大體正處於交點上時日月就像叠在一起的玉璧，漸漸減少則有了偏差，月在内道則日食的食分多，月在外道則日食。雖然月在外道無日食，但月却在下，而月在内道産生日食，月却更高，日月相交遠則間距大；相交太近則又不能産生日食。因爲間距大所以遮蔽多，能見食的地域偏離遠，日食發生的時間也不同。月居外道，此地不見日食，月外之人反而能見到日食。交、分都正好相等，又都在南方，則日食在冬天時虧損多，在夏天時虧損少。假如同在冬天或夏天，日食在早晚虧損也不同。處於南方時辰則月體位置高，居東西時辰則在旁邊下面，看起來有邪有正。其理不能統一，根據數據推算應該如此而結果往往不同。古史中有關於日食的詳細記載，其事也各不相同，如今因此而推算其梗概，使算者瞭解其大致算法。假如地方不是在陽城，都會隨着地點變化而漸漸産生差異。然而月食是因爲月行在虚道，爲暗氣所衝而産生。日有暗氣，天有

當午更耀，時亦隔地，無廢稟明。諒以天光神妙，應感玄通，正當夜半，何害虧稟。月由虛道，表裏俱食。日之與月，體同勢等，校其食分，月盡爲多，容或形差，微增虧數，疏而不漏，綱要克舉。

虛道，正處於黄道上，總與太陽相對，就相處在鏡子下面，光照之下産生陰影，叫做暗虛。暗虛掩蔽月亮就發生月食，所以説“月亮碰到它就發生月食，星星碰到它就消失”。即使在夜半時候，日月子午相對，正隔着地，月行到虛道就有虧食。即使月亮會遮蔽太陽的光照，到正午太陽更加明亮，那時日月也隔着地，不損害太陽發光的稟性。想來因爲天光神妙，應該能感悟玄通，正當夜半，如何會損害光明的本質。月亮運行在虛道，不論表裏都會發生月食。太陽與月亮，形狀相同，大小相等，然而校驗它們的食分，月全食發生得比日全食爲多，或許這中間形成了某種差異，稍微增加了月食的機會，這些算法可謂疏而不漏，綱要都已經齊備。

推日食所在辰術：

置定餘，倍日限，克減之，月在裏，三乘朔辰爲法，除之，所得以艮巽坤乾爲次。命艮算外，不滿法者半法減之，無可減者爲前，所減之殘爲後，前則因餘，後者減法，各爲其率。乃以十加去交辰，三除之，以乘率，十四而一，爲差。其朔所在氣二分前後一氣内，即爲定差。近冬至，以去寒露、驚蟄，近夏至，以去清明、白露氣數，倍而三除去交辰，增之。近冬至，艮巽以加，坤乾以減；近夏至，艮巽以減，坤乾以加其差爲定差。乃艮以坤加，巽以乾減定餘。月在外，直三除去交辰，以乘率，十四而一，亦爲定差。艮坤以減，巽乾以加定餘，皆爲食餘。如氣求入辰法，即日食所在辰及小大。其求辰刻，以辰克乘辰餘，朔辰而一，得刻及分。若食近朝夕者，以朔所入氣日之出入刻，校食所在，知食見否之少多所在辰，爲正見。

推算日食所在時辰的方法：

已知定朔小餘，如能被兩倍的日限減，則月在内道，以三乘朔辰爲法，來除定朔小餘，所得以艮、巽、坤、乾爲次序。從艮算起，算外即得，除不盡的以半法減之，不能被半法減的爲前，減剩下的爲後，前者因餘，後則減法，各爲差率。然後以十加去交辰，除以三，乘以差率，所得除以十四，爲差。其朔所在氣在二分前後一氣之内，即以差爲定差。其朔所在氣近冬至，以到寒露、驚蟄，近夏至，以到清明、白露的節氣數，乘以二，以三除去交辰，兩項相加。近冬至，艮、巽以加，坤、乾以減其差；近夏至，艮、巽以減，坤、乾以加其差，爲定差。艮以坤加，巽以乾減定朔小餘。月在外道，以三除去交辰，以乘差率，除以十四，也爲定差。艮坤以減，巽乾以加定朔小餘，都是食餘。如氣求入辰法，即日食所在辰及大小。其求辰刻，以辰乘以辰餘，除以朔辰，得到辰刻及分。如果日食發生在臨近早晨和傍晚，以朔所在的節氣内太陽的出入時刻來校正日食所在的時辰，以知日食見否及多少，所在辰爲正見。

推月食所在辰術：

置望之所入氣日，不見刻，朔日法乘之，百而一，所得若食餘與之

推算月食所在時辰的方法：

以望所在節氣太陽不見的漏刻數，乘以朔日法，除以一百，所得若大於、等於食餘，又以此

等、以下，又以此所得減朔日法，其殘食餘與之等、以上，爲食正見數。其食餘亦朔辰而一，如求加辰所在。又如前求刻校之，月在衡辰食，日月食既有起訖晚早，亦或變常進退，皆於正見前後十二刻半候之。

所得減朔日法，減剩的若小於、等於食餘，所得均即爲月食正見數。其食餘也除以朔辰，如求月食所在時辰。又如前條求日出没時刻校正，得到月在衡辰食，日月食既有起訖早晚，也或有變常進退，都應於正見前後十二刻半時進行測候。

推日月食起訖辰術：

準其食分十五分爲率，全以下各爲衰。十四分以上，以一爲衰，以盡於五分。每因前衰每降一分，積衰增二，以加於前，以至三分。每積增四。二分增六，一分增十九，皆累算爲各衰。三百爲率，各衰減之，各以其殘乘朔日法，皆率而一，所得爲食衰數。其率全，即以朔日法爲衰數，以衰數加減食餘，其減者爲起，加者爲訖，數亦如氣。求入辰法及求刻：以加減食所刻等，得起訖晚早之辰，與校正見多少之數。史書虧復起訖不同，今以其全一辰爲率。

推算日月食起訖時辰的方法：

以食分十五分爲率，全食以下各爲衰。十四分以上以一爲衰，盡於五分爲止。每次根據前衰降一分，積衰增二，以加於前，盡於三分。積衰增四，二分增六，一分增十九，皆累加爲各衰。又以三百爲率，各衰減之，各以其差數乘以朔日法，再除以三百，所得爲食衰數。如遇全食，即以朔日法爲衰數，以衰數加減食餘，其減者爲初虧時間，加者爲復圓時間，數也如同氣數。求入辰法及求刻：如前兩條所述，以加減食所在刻及分，得到起訖早晚之辰刻，和正見多少之數。史書所載交食虧復起訖的時間單位不能統一，現在以全一辰爲率。

推日月食所起術：

月在内者，其正南，則起右上，虧左上。若正東，月自日上邪北而下。其在東南維前，東向望之、初不正，横月高日下；乃月稍西北，日漸東南，過於維後，南向望之，月更北，日差西南；以至於午之後，亦南望之，月欹西北，日復東南。西南維後，西向而望，月爲東北，日則西南。正西，自日北下邪虧，而亦後不正，横月高日下。若食十二分以上，起右虧左。其正東，起上近虧下而北，午前則漸自上邪下。維西，起西北，虧東南。維南，起西北，起西南，虧東北；午後則稍從下傍下。維東，起西南，虧東北。維南，起西北，虧東南。在東則以上爲東，在西則以下爲西。

推算日月食所起的方法：

月在内道，如在正南，則起於右上，虧於左上。若在正東，月亮從太陽上面斜行向下。如在東南方向偏東，向東而望，初時不正好是月上日下位置；月稍稍向西北，日漸漸向東南，過到東南偏南後，向南而望，月更偏北，日偏向西南；到正午之後，也是向南望，月偏在西北，日回到東南。過到西南偏西方向後，向西而望，月在東北，日在西南。正西方，從太陽北斜下方開始虧食，此後也不覺月横貫日下。如果食分在十二分以上，從右邊開始，虧於左邊。在正東方，起於上方，虧近於北面下方，正午前則漸漸從上向下斜行。維西，起於西北，虧於東南。維北，起於西南，虧於東北；午後則稍稍從下傍下。維東，起於西南，虧於東北。維南，起於西北，虧於東南。在東則以上方爲東，在西則以下方爲西。

月在外者，其正南，起右下，虧

月在外道，如果在正南，起於右下，虧於左

左上。在正東，月自日南邪下而映。維北，則月微東南，日返西。維西南，日稍移東北，以至於午，月南日北，過午之後，月稍東南，日更西北。維北，月有西南，日復東北。正西，月自日下邪南而上。皆準此體以定起虧，隨其所處，每用不同。其月之所食，皆依日虧起，每隨類反之，皆與日食限同表裏，而與日返其逆順，上下過其分。

五星：

歲爲木。 熒惑爲火。 鎮爲土。 太白爲金。 辰爲水。

木數，千八百六十萬五千四百六十八。

伏半平，八十三萬六千八百四十八。

復日，三百九十八；餘，四萬一千一百五十六。

歲一，殘日，三十三；餘，二萬九千七百四十九半。

見去日，十四度。

平見，在春分前，以四乘去立春日；小滿前，又三乘去春分日，增春分所乘者；白露後，亦四乘去寒露日；小暑，加七日；小雪前，以八乘去寒露日；冬至後，以八乘去立春日，爲減，小雪至冬至減七日。

見，初日行萬一千八百一十八分，日益遲七十分，百一十日行十八度、分四萬七百三十八而留。二十八日乃逆，日退六千四百三十六分，八十七日退十二度、分二百四。又留二十八日。初日行四千一百八十八分，日益疾七十分，百一十日亦行十八度、分四萬七百三十八而伏。

火數，三千六百三十七萬七千五百九十五。

伏半平，三百三十七萬九千三百

上。在正東，月從日南向下斜行。維北，則月微微在東南，日回到西邊。維西南，太陽稍稍移向東北，到午時，月在南，日在北，過午之後，月稍稍偏向東南，日轉向西北。維北，月在西南，日回到東北。正西，月從日下斜行向上。都用此體例以定起虧方位，隨其所在位置的變化，每次的具體情形也不同。至於月食起訖方位，都依照日食起訖方位來確定，每個不同方位都與日食的相反，表裏變化都與日食限相同，而起訖順序與日食的正好相反，上下超過其分。

五星：

歲爲木。 熒惑爲火。 鎮爲土。 太白爲金。 辰爲水。

木數，一千八百六十萬五千四百六十八。

伏半平，八十三萬六千八百四十八。

復日，三百九十八；餘，四萬一千一百五十六。

歲一，殘日，三十三；餘，二萬九千七百四十九半。

見去日，十四度。

平見，在春分前，以四乘以距離立春的日數；在小滿前，以三乘以距離春分包括春分這天的日數；白露後，以四乘以距離寒露的日數；以加上平見日；在小暑，加七日；在小雪前，以八乘以距離寒露的日數；在冬至後，以八乘以距離立春的日數，以減平見日，小雪至冬至減七日。

歲星初見，每日行走一萬一千八百一十八分，每日減慢七十分，一百一十日共行走十八度四萬零七百三十八分，然後留而不行二十八日。接着開始逆行，每日退行六千四百三十六分，八十七日間共退行十二度二百零四分。又留二十八日。接着順行，起初每日行走四千一百八十八分，每日加快七十分，一百一十日共行走十八度四萬零七百三十八分，然後隱伏不見。

火數，三千六百三十七萬七千五百九十五。

伏半平，三百三十七萬九千三百二十七半。

二十七半。

復日，七百七十九；餘，四萬一千九百一十九。

歲再，殘日，四十九；餘，萬九千一百六。

見去日，十六度。

平見，在雨水前，以十九乘去大寒日；清明前，又十八乘去雨水日，增雨水所乘者；夏至後，以十六乘去處暑日；小滿後，又十五日；寒露前，以十八乘去白露日；小雪前，又十七乘去寒露日，增寒露所乘者；大雪後，二十九乘去大寒日，爲減，小雪至大雪減二十五日。

見，初在冬至，則二百三十六日行百五十八度，以後日度隨其日數增損各一：盡三十日，一日半損一；又八十六日，二日損一；復三十八日，同；又十五日，三日損一；復十二日，同；又三十九日，三日增一；又二十四日，二日增一；又五十八日，一日增一；復三十三日，同；又三十日，二日損一，還終至冬至，二百三十六日行百五十八度。其立春盡春分，立夏盡夏至，八日減一日；春分至立夏，減六日；立秋至秋分，減五度，各其初行日及度數。白露至寒露，初日行半度，四十日行二十度。以其殘日及度，計充前數，皆差行，日益遲二十分，各盡其日度乃遲，初日行分二萬二千六百六十九，日益遲一百一十分，六十一日行二十五度、分萬五千四百九。初減度五者，於此初日加分三千八百二十三、篾十七；以遲日爲母，盡其遲日行三十度，分同，而留十三日。

前減日分於二留，乃逆，日退分萬二千五百二十六，六十三日退十六度、分四萬二千八百三十四。又留十

復日，七百七十九；餘，四萬一千九百一十九。

歲再，殘日，四十九；餘，一萬九千一百零六。

見去日，十六度。

平見，在雨水前，以十九乘以距離大寒的日數；清明前，以十八乘以距雨水的日數，包括雨水這日在內；夏至後，以十六乘以距處暑的日數，以加平見日分；小滿後又加十五日；寒露前，以十八乘以距離白露的日數；小雪前，以十七乘以距離寒露的日數，包括寒露這日在內；大雪後，以二十九乘以距離大寒的日數，以減平見日分，小雪到大雪減二十五日。

火星初見，在冬至，二百三十六日行走一百五十八度，以後日度隨其日數增損各一：盡三十日，每一日半日及度各損一；又八十六日，每二日損日度各一；又三十八日，損日度同前；又十五日，每三日損日度各一；又十二日，同前；又三十九日，每三日增日度各一；又二十四日，每二日增日度各一；又五十八日，每一日增日度各一；復三十三日，增日度同前；又三十日，每二日損日度各一，回復到冬至，二百三十六日行走一百五十八度。其立春起到春分結束，立夏起到夏至結束，每八日減一日；春分至立夏，減六日；立秋至秋分，減五度，各爲其初行日數和度數。白露到寒露，初行每日行走半度，四十日行走二十度。以其殘餘的日數和度數，計充前數，都是變速運動，每日減慢二十分，各盡其日數和度數後便變爲遲行，起初每日行走二萬二千六百六十九分，每日減慢一百一十分，六十一日行走二十五度一萬五千四百零九分。起初減去五度，在此初日加三千八百二十三分、篾十七；以遲日爲母，盡其遲日行走三十度，分也與之同，而留十三日。

前減日分於二留，乃逆行，每日退行一萬二千五百二十六分，六十三日退十六度四萬二千八百三十四分。又留十三日開始順行，起初每日行

三日而行，初日萬六千六十九，日益疾百一十分，六十一日行二十五度、分萬五千四百九。立秋盡秋分，增行度五，加初日分同前，更疾。在冬至則二百一十三日行百三十五度：盡三十六日，一日損一；又二十日，二日損一；復二十四日，同；又五十四日，三日日增一；又十二日，二日增一；又四十二日，一日增一；又十四日，一日增一半；又十二日，增一；復四十五日，同；又一百六日，二日損一，亦終冬至二百一十三日，行百三十五度。

前增行度五者，於此亦減五度，爲疾日及數。其立夏盡夏至，初日行半度，六十日行三十度。夏至盡立秋，亦初日行半度，四十日行二十度。其殘亦計充如前，皆差行，日益疾二十分，各盡其日度而伏。

土數，千七百六十三萬五千五百九十四。

伏半平，八十六萬四千九百九十五。

復日，三百七十八；餘，四千一百六十二。

歲一，殘日，十二；餘，三萬九千三百九十九半。

見去日，十六度半。

平見，在大暑前，以七乘去小滿日；寒露後，九乘去小雪日，爲加，大暑至寒露加八日。小寒前，以九乘去小雪日；雨水後，以四乘去小滿日；立春後，又三乘去雨水日，增雨水所乘者，爲減，小寒至立春減八日。

見，日行分四千三百六十四，八十日行七度、分二萬二千六百一十二而留三十九日乃逆，日退分二千八百

走一萬六千零六十九分，每日加快一百一十分，六十一日行走二十五度一萬五千四百零九分。從立秋到秋分結束，增加行度五度，增加的初日分同前，運行速度加快。在冬至前則二百一十三日行走一百三十五度：盡三十六日，每一日損日度各一；又二十日，每二日損日度各一；復二十四日，損日度同前；又五十四日，每三日增日度各一；又十二日，每二日增日度各一；又四十二日，每一日增日度各一；又十四日，每一日增日度各一半；又十二日，每一日增日度各一；復四十五日，增日度同前；又一百零六日，每二日損日度各一，最後也到冬至結束，二百一十三日共行走一百三十五度。

前面增加行度五度，在此因而減去五度，爲初疾行的日數和度數。從立夏到夏至結束，初行每日半度，六十日行走三十度。從夏至到立秋結束，初行也是每日行走半度，四十日行走二十度。其殘餘日數和度數也計充如前，都作變速運動，每日增加二十分，各行盡其日數和度數後而隱伏不見。

土數，一千七百六十三萬五千五百九十四。

伏半平，八十六萬四千九百九十五。

復日，三百七十八；餘，四千一百六十二。

歲一，殘日，十二；餘，三萬九千三百九十九半。

見去日，十六度半。

平見，在大暑前，以七乘距離小滿的日數；寒露後，以九乘以去小雪的日數，以加平見日，大暑至寒露加八日。小寒前，以九乘以距離小雪的日數；雨水後，以四乘以距離小滿的日數；立春後，以三乘去雨水的日數，包括雨水這日在內，以減平見日，小寒到立春減八日。

土星初見，每日行走四千三百六十四分，八十日行走七度二萬二千六百一十二分，然後留三十九日後逆行，每日退行二千八百二十分，一百

二十，百三日退六度、分萬五百九十六。又留三十九日，亦行分日四千三百六十四，八十日行七度、分二萬二千六百一十二而伏。

零三日退行六度一萬零五百九十六分。又留三十九日，然後每日行走四千三百六十四分，八十日行走七度二萬二千六百一十二分，然後隱伏不見。

金數，二千七百二十三萬六千二百八。

金數，二千七百二十三萬六千二百零八。

晨伏半平，百九十五萬七千一百四。

晨伏半平，一百九十五萬七千一百零四。

復日，五百八十三；餘，四萬二千七百五十六。

復日，五百八十三；餘，四萬二千七百五十六。

歲一，殘日，二百一十八；餘，三萬一千三百四十九半。

歲一，殘日，二百一十八；餘，三萬一千三百四十九半。

夕見伏，二百五十六日。

夕見伏，二百五十六日。

晨見伏，三百二十七日；餘與復同。

晨見伏，三百二十七日；餘數與復日的餘數相同。

見去日，十一度。

見去日，十一度。

夕平見，在立秋前，以六乘去芒種日；秋分後，以五乘去小雪日；小雪後，又四乘去大雪日，增小雪所乘者，爲加，立秋至秋分加七日。立春前，以五乘去大雪日；雨水前，又四乘去立春日，增立春所乘者；清明後，以六乘去芒種日，爲減，雨水至清明減七日。

夕平見，在立秋前，以六乘去芒種的日數；秋分後，以五乘去小雪的日數；小雪後，又以四乘以去大雪的日數，包括小雪這天在內，以加平見日，立秋到秋分加七日。立春前，以五乘去大雪的日數；雨水前，又以四乘去立春的日數，包括立春這天在內；清明後，以六乘去芒種的日數，以減平見日，雨水至清明減七日。

晨平見，在小寒前，以六乘去冬至日；立春前，又五乘去小寒日，增小寒所乘者；芒種前，以六乘去夏至日；立夏前，又五乘去芒種日，增芒種所乘者，爲加，立春至立夏加五日。小暑前，以六乘去夏至日；立秋前，又五乘去小暑日；增小暑所乘者；大雪後，以六乘去冬至日；立冬後，又五乘去大雪日，增大雪所乘者，爲減，立秋至立冬減五日。

晨平見，在小寒前，以六乘去冬至的日數；立春前，以五乘去小寒的日數，包括小寒這日在內；芒種前，以六乘去夏至的日數；立夏前，又以五乘去芒種的日數，包括芒種這天在內，以加平見日，立春至立夏加五日。小暑前，以六乘去夏至的日數；立秋前，又以五乘去小暑的日數；包括小暑這天在內；大雪後，以六乘去冬至的日數；立冬後，又以五乘去大雪的日數，包括大雪這天在內，以減平見日，立秋至立冬減五日。

夕見，百七十一日行二百六度。其穀雨至小滿、白露至寒露，皆十日加一度；小滿至白露，加三度。乃十二日行十二度。冬至後，十二日減日度各一，雨水盡夏至，日度七；夏至

金星夕見，一百七十一日行走二百零六度。其穀雨至小滿、白露至寒露，都是每十日增加一度；小滿至白露，加三度。於是十二日行走十二度。冬至後，每十二日減日度各一，從雨水到夏至結束，日度各爲七；夏至後，每六日增日度各

後六日增一。大暑至立秋，還日度十二；至寒露，日度二十二，後六日減一。自大雪盡冬至，又日度十二而遲。日益疾五百二十分，初日行分二萬三千七百九十一、篾三十五，行日爲母，四十三日行三十二度。

前加度者，此依減之。留九日乃逆，日退太半度，九日退六度，而夕伏晨見。日退太半度，九日退六度。復留，九日而行，日益遲五百二十分，初日行分四萬五千六百三十一、篾三十五，四十三日行三十二度。芒種至小暑，大雪至立冬，十五日減一度；小暑至立冬，減二度。又十二日行十二度。冬至後，十五日增日度各一。驚蟄至春分，日度十七，後十五日減一，盡夏至，還日度十二。後六日減一，至白露，日度皆盡。霜降後，五日增一，盡冬至，又日度十二。乃疾，百七十一日行二百六度。前減者，此亦加之，而晨伏。

水數，五百四十萬五千六。

晨伏半平，七十九萬九十九。

復日，百一十五；餘，四萬九百四十六。

夕見伏，五十一日。

晨見伏，六十四日；餘與復同。

見去日，十七度。

夕應見，在立秋後小雪前者不見；其白露前立夏後，時有見者。

晨應見，在立春後小滿前者不見；其驚蟄前立冬後，時有見者。

夕見，日行一度太，十二日行二十度。小暑至白露，行度半，十二日行十八度，乃八日行八度。大暑後，二日去度一，訖十六日，而日度俱盡。而遲，日行半度，四日行二度。益遲，日行少半度，三日行一度。前

一。大暑至立秋，日度回復到各爲十二；至寒露，日度各爲二十二，後每六日減日度各一。至大雪到冬至結束，又回到日度各爲十二而遲行。每日加快五百二十分，初行每日二萬三千七百九十一分、篾三十五，以行日爲母，四十三日行三十二度。

前面所加的度數，在此減去。留九日後，開始逆行，每日退行太半度，九日共退行六度，而於傍晚隱伏不見。晨見於東方後，每日退行太半度，九日共退行六度。又留而不行九日，然後每日減慢五百二十分，初每日行走四萬五千六百三十一分、篾三十五，四十三日行走三十二度。芒種至小暑，大雪至立冬，每十五日減一度；小暑至立冬，減二度。又十二日行十二度。冬至後，每十五日增日度各一。驚蟄至春分，日度各爲十七，後每十五日各減一，到夏至結束，回復到日度各爲十二。後每六日減日度各一，到白露，日數和度數都已經減盡。霜降後，每五日增日度各一，到冬至結束，又是日度各爲十二。然後疾行，一百七十一日行走二百零六度。前面減去的日度，在此也加上了，然後晨伏於東方。

水數，五百四十萬五千零六。

晨伏半平，七十九萬零九十九。

復日，一百一十五；餘，四萬九百四十六。

夕見伏，五十一日。

晨見伏，六十四日；餘數與復日的餘數相同。

見去日，十七度。

夕應見，在立秋後、小雪前則不見；在白露前、立夏後，有時可以看見。

晨應見，在立春後、小滿前則不見；在驚蟄前、立冬後，有時可以看見。

水星夕見，每日行走一度太，十二日行走二十度。小暑至白露，每日行走一度半，十二日行走十八度，然後八日行走八度。大暑後，每二日減日度各一，十六日後，日度俱盡。然後遲行，每日行走半度，四日共行走二度。速度更慢，每日行走少半度，三日共行走一度。前面每日行走

行度半者，去此益遲。乃留四日而夕伏晨見，留四日，爲日行少半度，三日行一度。大寒至驚蟄，無此行，更疾，日行半度；四日行二度；又八日行八度。亦大寒後，二日去度一；訖十六日；亦日度俱盡。益疾，日行一度太，十二日行二十度。初無遲者，此行度半，十二日行十八度而晨伏。

推星平見術：

各以伏半減積實，乃以其數去之；殘返減數，滿氣日法爲日，不滿爲餘，即所求年天正冬至後平見日餘。金、水滿晨見伏日者，去之，晨平見。

求平見月日：以冬至去定朔日、餘，加其後日及餘，滿復日又去，起天正月，依定大小朔除之，不盡算外日，即星見所在。

求後平見：因前見去其歲一、再，皆以殘日加之，亦可。其復日，金水準以晨夕見伏日，加晨得夕，加夕得晨。

求常見日：以轉法除所得加減者，爲日；其不滿，以餘通乘之，爲餘；并日，皆加減平見日、餘，即爲常見日及餘。

求定見日：以其先後已通者，先減、後加常見日，即得定見日餘。

求星見所在度：

置星定見、其日夜半所在宿度及分，以其日先後餘，分前加、分後減氣日法，而乘定見餘，氣日法而一所得加夜半度分，乃以星初見去日度數，晨減、夕加之，即星初見所在宿度及分。

一度半，到此變得更慢。於是留而不行四日，然後夕伏於西方。晨見東方，留不行四日，然後每日行少半度，三日行走一度。如果在大寒到驚蟄之間，没有此段遲行，運行加快，每日行走半度；四日共行二度；又八日行八度。大寒後，每二日減日度各一；到十六日後；日度皆盡。速度變得更快，每日行走一度太，十二日行走二十度。起初没有一段遲行的，此段每日行走一度半，十二日行走十八度，然後晨伏於東方。

推算行星平見的方法：

各以伏半減積實，然後從中減去各星數的若干倍；不够被減時，以減剩之數來反減星數，所得滿氣日法爲日數，不滿爲餘數，即得所求年天正冬至後平見日和日餘。對金星和水星，滿晨見伏日者，減去晨見伏日，得到晨平見日和餘數。

求平見月日：以冬至距離定朔的日數和餘數，加上冬至後平見日及餘數，所得大於復日，則減去之，從天正冬至月算起，依次減去定朔大小月的日數，不滿一月日數時，即得星平見所在月日。

求後平見：根據前平見所入月日，減去歲一或歲再之數，或者都加上殘日也可，即得後平見月日。對於復日，金、水二星根據它們的晨夕見伏日，加上晨見伏日，得夕見，加上夕見伏日，得晨見。

求常見日：以轉法五十二除前幾條加減所得之數，得到日數；除不盡者，以餘通乘之爲餘數；將日數和餘數來加減平見日及餘，即得常見日及餘數。

求定見日：將有關的先後數，以餘通八百九十七通之，以先加、後減常見日及餘，即得定見日及餘。

求星見所在度：

將已經求出的星定見日和太陽夜半所在宿度及分先副置一旁，以其日先後餘按二分前加、二分後減氣日法，所得乘以定見餘，除以氣日法，除得之數與太陽夜半所在宿度及分相加，如是晨初見，則從相加所得中減去星初見去日度數；如是夕初見，則在相加所得中加上星初見去日度

求次日：各加一日所行度及分。其有益疾、遲者副置一日行分，各以其分疾增、遲損，乃加之。有篾者，滿法從分，其母有不等，齊而進退之。留即因前，逆則依減，入虚去分，逆出先加。皆以篾法除，爲轉分；其不盡者，仍謂之篾，各得每日所在去日度。增以日所入先後分，定之。諸行星度求其外内，準月行增損黄道而步之；不明者，依黄道而求所去日度。先後分亦分明前加後減。其金、火諸日度，計數增損定之者。其日少度多，以日減度之殘者，與日多度少之度，皆度法乘之，日數而一，所得爲分。不滿篾，以日數爲母。日少者以分并減之一度，日多者直爲度分，即皆一日平行分。其差行者，皆減所行日數一，乃半其益疾、益遲分而乘之，益疾以減、益遲以加一日平行分，皆初日所行分。有計日加減，而日數不滿，未得成度者，以氣日法若度法乘，見已所行日即日數除之，所得以增損其氣日疾法，爲日及度。其不成者，亦即爲篾。其木、火、土，晨有見而夕有伏；金、水即夕見，還夕伏，晨見即晨伏。然火之初行及後疾，距冬至日計日增損日度者，皆當先置從冬至日餘數，累加於位上，以知其去冬至遠近，乃以初見與後疾初日去冬至日數而增損定之，而後依其所直日度數行之也。

數，即得星初見所在宿度及分。

求次日星見所在度：在前條所得上各加上一日所行的度和分。如果有加快、見慢等變速運動，先將其行分按疾增、遲損做改正後，再相加。如帶有篾的，滿法數則從分，它們的分母如果不相等，則先進行通分運算。如果行星發生留，則度分因襲前一天的，如果逆行，則減去相應的行分，順行進入虚宿時，要減去虚分，逆行出虚宿時，則要加上虚分。所有行分都除以篾法，爲轉分；除不盡的，仍叫做篾，如此運算後即分别得到各星每日所在去日度數。然後增其日所入先後分，而定其星見所在度。各行星度須求其在日道内或日道外，可參照對月行的推算，以增損黄道來確定；其不明者，依照黄道來求所應減去的日數和度數。先後分也依照二分前加、二分後減的規則。其金星、火星的各日數和度數，通過計其日數、度數來增損確定。對於日數少度數多的情形，以日數減度數所減剩的，和日數多度數少之情形下的度數，都乘以度法，除以日數，所得爲分。不滿篾法，則以日數爲母。日數少於度數的以分數加上度數，然後減去一度，日數多於度數的就直接當作度分，所得都是行星一日的平行分。對於變速運動，都減去所行的日數一，再乘以益疾、益遲分的一半，所得乘積按照益疾減、益遲加的方式與一日平行分相加減，所得都是初日所行分。有計日加減，而日數不滿，不能成爲一度的情況，以氣日法或度法相乘，除以行星行走所已經經歷的日數，所得來增損其氣日法，得到日數和度數。其不成度者，仍命爲篾。木、火、土三星，於早晨初現於東方，傍晚隱伏於西方；金、水二星則夕見還夕伏，晨見還晨伏。然而對於火星的初行分和後疾行，要計算距離冬至日的日數來增損日度，都應當先置從冬至日的餘數，累加於位上，以知其距離冬至的遠近，然後以初見和後疾初日距離冬至的日數來增損確定其星見所在度，然後依照其所當直的日數和度數來計算。

隋書卷十九

志第十四

天文(上)

若夫法紫微以居中，擬明堂而布政，依分野而命國，體衆星而效官，動必順時，教不違物，故能成變化之道，合陰陽之妙。爰在庖犧，仰觀俯察，謂以天之七曜、二十八星，周於穹圓之度，以麗十二位也。在天成象，示見吉凶。五緯入房，啓姬王之肇迹，長星孛斗，鑒宋人之首亂，天意人事，同乎影響。自夷王下堂而見諸侯，赧王登臺而避責，《記》曰“天子微，諸侯僭”，於是師兵吞滅，僵仆原野。秦氏以戰國之餘，怙兹凶暴，小星交鬥，長彗横天。漢高祖驅駕英雄，墾除災害，五精從歲，七重暈畢。含樞曾緬，道不虚行。自西京創制，多歷年載。世祖中興，當塗馭物，金行水德，祗奉靈命，玄兆著明，天人不遠。昔者榮河獻籙，温洛呈圖，六爻摛範，三光宛備，則星官之書，自黄帝始。高陽氏使南正重司天，北正黎司地，帝堯乃命羲、和，欽若昊天。夏有昆吾，殷有巫咸，周之史佚，宋之子韋，魯之梓慎，鄭之裨竈，魏有石氏，齊有甘公，皆能言天文，察微變者也。漢之傳天數者，則有唐都、李尋之倫。光武時，則有蘇伯況、郎雅光，并能參伍天文，發揚善道，補益當時，監垂來世。而

效法紫微垣而居中，模擬明堂以發布政令，依據分野劃分諸侯國，按照恒星分布任命官員，國事活動的安排必順應時令，教化不違背自然，故能成變化之道，合陰陽之妙。在庖犧，仰觀俯察，認爲日月五大行星、二十八宿恒星，分布在天穹圓周，以附十二位。在天成象，以顯現人間的吉凶。五大行星同時進入房宿，是姬王朝將要興起的徵兆，彗星在北斗出現，意味着宋將發生動亂，天意與人事相互影響。自夷王下堂見諸侯，赧王登臺避責，《記》上説“天子衰微，諸侯僭越”，於是諸侯各自率領軍隊，相互吞并，戰死者横尸於原野。秦氏在戰國後期，倚恃凶暴，使得天上小星交鬥，很長的彗星横亘於天空。漢高祖率領群雄，鏟除災害，五星之精追隨歲星，七重月暈現於畢宿。星辰運行有其規律，天象不會無緣無故呈現。自從在西京建國，經歷了很多年。世祖中興，在當塗駕馭神物，遵從五行之德，奉天承運，徵兆顯著，足見天人之間相去不遠。昔日黄河呈獻符籙，洛水出現圖形，六爻占卜傳爲典範，日月星三種天光宛然具備，所以星官一類的書，自黄帝時就有了。高陽氏命令南正重掌管天，北正黎掌管地，帝堯命令羲、和，欽若昊天。夏時有昆吾，殷時有巫咸，周的史佚，宋的子韋，魯的梓慎，鄭的裨竈，魏有石氏，齊有甘公，都能言天文，覺察到上天的微小變化。漢代傳天文的人，有唐都、李尋。光武時，則有蘇伯況、郎雅光，都能應用天文，發揚善道，有益於當時，流傳後世。而河圖、洛書之

河、洛圖緯，雖有星占星官之名，未能盡列。

類的圖畫緯書中，即使有星占、星官的名字，不可能盡列於此。

後漢張衡爲太史令，鑄渾天儀，總序經星，謂之《靈憲》。其大略曰："星也者，體生於地，精發於天。紫宮爲帝皇之居，太微爲五帝之坐，在野象物，在朝象官。居其中央，謂之北斗，動係於占，實司王命。四布於方，爲二十八星，日月運行，歷示休咎。五緯經次，用彰禍福，則上天之心，於是見矣。中外之官，常明者百有二十，可名者三百二十，爲星二千五百；微星之數萬一千五百二十，庶物蠢動，咸得繫命。"而衡所鑄之圖，遇亂堙滅，星官名數，今亦不存。三國時，吴太史令陳卓，始列甘氏、石氏、巫咸三家星官，著於圖録。并注占贊，總有二百五十四官，一千二百八十三星，并二十八宿及輔官附坐一百八十二星，總二百八十三官，一千五百六十五星。宋元嘉中，太史令錢樂之所鑄渾天銅儀，以朱黑白三色，用殊三家，而合陳卓之數。

後漢張衡爲太史令，鑄造渾天儀，全面考察恒星作序文介紹，名叫《靈憲》。其大概說："恒星之體生於地，精氣在天上顯現。紫宮是皇帝的居所，太微是五帝的坐椅，在外象徵相應的物體，在朝廷象徵相應的官員。居於其中央的，叫做北斗，關於它的變動占驗，與帝王的命運相關。布於四方的二十八星宿，日月的運行，展現出人間的吉凶。五大行星運行至不同的位置，表示不同的人間禍福，天意就是通過這種方式被我們窺見。天上的星官，長期保持明亮的有一百二十顆，有名稱的三百二十顆，包含二千五百顆恒星；微小的恒星有一千五百二十顆，地上萬物的變化，都與它們相應。"張衡所鑄造的渾天儀之圖，因爲國家動亂而堙滅，星官的名稱和數量，現在都已不復存在。三國時，吴太史令陳卓，始次列出了甘氏、石氏、巫咸氏三家的星官，著成圖書。并且進行注釋，總計有二百五十四個星官，一千二百八十三顆恒星，加上二十八宿及輔官附座一百八十二顆星，總計有二百八十三個星官，一千五百六十五顆恒星。宋元嘉中期，太史令錢樂之鑄造的渾天銅儀，分别用紅、黑、白三種顔色表示上述三家星，與陳卓所説的數量相同。

高祖平陳，得善天官者周墳，并得宋氏渾儀之器。乃命庾季才等，參校周、齊、梁、陳及祖暅、孫僧化官私舊圖，刊其大小，正彼疏密，依準三家星位，以爲蓋圖。旁摛始分，甄表常度，并具赤黄二道，内外兩規。懸象著明，纏離攸次，星之隱顯，天漢昭回，宛若穹蒼，將爲正範。以墳爲太史令。墳博考經書，勤於教習，自此太史觀生，始能識天官。煬帝又遣宫人四十人，就太史局，别詔袁充，教以星氣，業成者進内，以參占驗云。

高祖平定陳，得到了一個精通天文名叫周墳的人，同時獲得了宋氏的渾天儀。於是命令庾季才等人，參考校正周、齊、梁、陳及祖暅、孫僧化的官圖、私圖，刊正它們的大小、疏密，依照三家星的位置，繪成蓋圖。在此圖上，旁傳的分支開始被分辨清楚，對天體運行的正常度數甄别表示，并有赤黄二道和内外兩規。天象得到明確顯示，日月運行的位置，恒星的升落隱顯，銀河昭然可見，此圖看起來就向面對蒼穹一樣，確實堪爲典範。用周墳爲太史令。周墳廣泛地考證經書，對教學勤勤懇懇，從此太史觀學生們始能認識天官。隋煬帝又派遣宫人四十人到太史局，特别詔令袁充，以有關星、氣的星占學理論教給他們，其中學業有成的召進内宫，以參與占驗。

史臣於觀臺訪渾儀，見元魏太史令晁崇所造者，以鐵爲之，其規有六。其外四規常定，一象地形，二象赤道，其餘象二極。其內二規，可以運轉，用合八尺之管，以窺星度。周武帝平齊所得。隋開皇三年，新都初成，以置諸觀臺之上。大唐因而用焉。

史臣到觀象臺尋訪渾儀，看到元魏太史令晁崇用鐵鑄造的渾儀，有六個圓環。其中外面的四個是固定的，第一個表示地平，第二個表示赤道，其餘表示二極。裏面的兩個圓環可以運轉，用合八尺之管，以觀測星的度數。這臺渾儀是周武帝平定齊時繳獲的。隋開皇三年，新都初次建成，把這架渾儀安放在觀臺之上。爲大唐沿用。

馬遷《天官書》及班氏所載，妖星暈珥，雲氣虹霓，存其大綱，未能備舉。自後史官，更無紀録。《春秋傳》曰："公既視朔遂登觀臺，凡分至啓閉，必書雲物。"神道司存，安可誣也！今略舉其形名占驗，次之經星之末云。

司馬遷的《天官書》和班固的記載中，有關妖星暈珥，雲氣虹霓，衹列了一個大綱，没有詳細敘述。以後的史官，更没有記録。《春秋傳》上說："國君既視朔，遂登觀臺，凡是分至的開始和結束，必書寫雲氣物候。"神明天道自存在，怎可亂說！現在略舉其形狀、名稱和占驗，列之經星之末。

天體

古之言天者有三家，一曰蓋天，二曰宣夜，三曰渾天。

古代論述天的理論有三家，分别叫蓋天說、宣夜說和渾天說。

蓋天之説，即《周髀》是也。其本庖犧氏立周天曆度，其所傳則周公受於殷商，周人志之，故曰《周髀》。髀，股也。股者，表也。其言天似蓋笠，地法覆槃，天地各中高外下。北極之下，爲天地之中，其地最高，而滂沲四隤，三光隱映，以爲晝夜。天中高於外衡冬至日之所在六萬里，北極下地高於外衡下地亦六萬里，外衡高於北極下地二萬里。天地隆高相從，日去地恒八萬里。日麗天而平轉，分冬夏之間日所行道爲七衡六間。每衡周徑里數，各依算術，用句股重差，推晷影極游，以爲遠近之數，皆得於表股也，故曰《周髀》。

蓋天說即《周髀》。它起源於庖犧氏建立周天曆度，其傳承是周公從殷商學習而來，周人記載了這件事，所以叫做《周髀》。髀即股。股即表。這種理論認爲，天像覆蓋着的斗笠，地像覆蓋着的盤子，天和地都是中間高，四周低。北極之下即爲天地之中，這裏最高，往外迅速下降，日月星辰隱伏映照，形成白天和黑夜。天中比冬至日所在的外衡高六萬里，北極之下的地比外衡之下的地亦高六萬里，外衡比北極之下的地高二萬里。天與地高低處相互對應，日與地相隔恒定爲八萬里。日附在天上平轉，分冬至和夏至之間，日所運行的軌道爲七衡六間。每衡的周徑里數，各自依照算術計算，用勾股重差方法，推算晷影極游，認爲遠近之數，都得之於表股的推算，所以叫做《周髀》。

又《周髀》家云："天圓如張蓋，地方如棋局。天旁轉如推磨而左行，日月右行，天左轉，故日月實東行，而天牽之以西没。譬之於蟻行磨石之上，磨左旋而蟻右去，磨疾而蟻遲，故不得不隨磨以左迴焉。天形南高而

又《周髀》家說："天是圓的，像張開的傘蓋，地是方的，像棋盤。天轉動就像推磨向左運行，日月向右運行，天左轉，所以日月雖然實際向東運行，而天牽引着它們在西方隱没。這就好比螞蟻在磨石上行走，磨石向左旋轉而螞蟻向右移動，磨石旋轉快而螞蟻移動慢，所以螞蟻不得

北下，日出高故見，日入下故不見。天之居如倚蓋，故極在人北，是其證也。極在天之中，而今在人北，所以知天之形如倚蓋也。日朝出陰中，暮入陰中，陰氣暗冥，故從没不見也。夏時陽氣多，陰氣少，陽氣光明，與日同暉，故日出即見，無蔽之者，故夏日長也。冬時陰氣多，陽氣少，陰氣暗冥，掩日之光，雖出猶隱不見，故冬日短也。"

漢末，揚子雲難蓋天八事，以通渾天。其一云："日之東行，循黄道。晝夜中規，牽牛距北極南百一十度，東井距北極南七十度，并百八十度。周三徑一，二十八宿周天當五百四十度，今三百六十度，何也?"其二曰："春秋分之日正出在卯，入在酉，而晝漏五十刻。即天蓋轉，夜當倍晝。今夜亦五十刻，何也?"其三曰："日入而星見，日出而不見，即斗下見日六月，不見日六月。北斗亦當見六月，不見六月。今夜常見，何也?"其四曰："以蓋圖視天河，起斗而東入狼弧間，曲如輪。今視天河直如繩，何也?"其五曰："周天二十八宿，以蓋圖視天，星見者當少，不見者當多。今見與不見等，何出入無冬夏，而兩宿十四星當見，不以日長短故見有多少，何也?"其六曰："天至高也，地至卑也。日托天而旋，可謂至高矣。縱人目可奪，水與影不可奪也。今從高山上，以水望日，日出水下，影上行，何也?"其七曰："視物，近則大，遠則小。今日與北斗，近我而小，遠我而大，何也?"其八曰："視蓋橑與車輻間，近杠轂即密，益遠益疏。今北極爲天杠轂，二十八宿爲天橑輻。以星度度天，南方次地

不隨着磨石向左。天的形狀是南高北低，日出時位於高處，所以能看見，日入後位於低處，所以看不見。天像倚蓋，所以天極在人的北面是其證據。天極在天的正中，而它又在人的北面，所以我們可以推知，天的形狀與倚蓋一樣。早晨日出自陰中，傍晚進入陰中，陰氣暗冥，所以日進入其中而不見。夏天陽氣多，陰氣少，陽氣光明，與日交相輝映，所以日出即可看見，没有遮蔽，所以夏天每日長。冬天陰氣多，陽氣少，陰氣暗冥，掩蓋日光，所以日即使出來，仍然隱而不見，所以冬天每日短。"

漢末，揚子雲詰難蓋天説八件事，以反證渾天説的正確。其一："日沿着黄道向東運行。白天夜晚運轉一圈，牽牛距離北極南一百一十度，東井距離北極南七十度，合起來一百八十度。圓周是直徑的三倍，二十八宿一周天應當有五百四十度，而現在爲三百六十度，這是爲什麼?"其二："春分、秋分這一天日出正好在卯位，日落在酉位，而白天漏刻五十刻。倘若天像蓋天説描述的那樣旋轉，夜晚漏刻應當是白天的兩倍。現在夜晚漏刻也是五十刻，這是爲什麼?"其三："日落則恒星出現，日出則不見，倘若北斗下面日出現六個月，不見日六個月。那麼北斗也應當出現六個月，不見六個月。現在北斗每個夜晚都出現，這是爲什麼?"其四："按蓋天説理論看天河，起於斗，向東進入狼弧間，像輪子一樣彎曲。現在實際看到的天河却像繩子一樣直，這是爲什麼?"其五："周天二十八宿，按蓋天説的理論看天空，恒星出現的應該少，不出現的應該多。現在出現與不出現的相等，爲什麼冬天與夏天没有區别，且兩宿十四顆星出現的數量，不因每日的長短變化而變化，這是爲什麼?"其六："天最高，地最低。日依附天旋轉，可以説最高。雖然人的眼睛看到的距離是有限的，水和影子是不可能否認的。現在從高山上遥望水面，可以看到日從水面下出來，影子朝上運行，這是爲什麼?"其七："觀看物體，近看則大，遠看則小。現在日和北斗，離我們近的小，離我們遠的反而大，這是爲什麼?"其八："車輪輪輻的間距，靠

星間當數倍。今交密，何也?"

近軸處更密，越遠離軸越疏。現在北極就相當於天的軸，二十八宿相當於天的輪輻。以星度測量天，南方天空恒星的間距應當數倍於北方。現在却很密，這是爲什麽?"

其後桓譚、鄭玄、蔡邕、陸績，各陳《周髀》考驗天狀，多有所違。逮梁武帝於長春殿講義，别擬天體，全同《周髀》之文，蓋立新意，以排渾天之論而已。

其後桓譚、鄭玄、蔡邕、陸績，各自論述《周髀》，考驗天的形狀，多有與實際相違背的地方。到梁武帝在長春殿專門招集人員講習，另外假設天的形狀，文字描述則與《周髀》完全一樣，衹不過創立新意，用以排斥渾天説而已。

宣夜之書，絶無師法。唯漢秘書郎郗萌，記先師相傳云："天了無質，仰而瞻之，高遠無極，眼瞀精絶，故蒼蒼然也。譬之旁望遠道之黄山而皆青，俯察千仞之深谷而窈黑，夫青非真色，而黑非有體也。日月衆星，自然浮生虚空之中，其行其止，皆須氣焉。是以七曜或逝或住，或順或逆，伏見無常，進退不同，由乎無所根繫，故各異也。故辰極常居其所，而北斗不與衆星西没也。"

宣夜之説絶對没有師承。僅漢朝秘書郎郗萌，記下了其先師相傳的説法："天本爲虚空，仰而觀之，高遠而没有盡頭，目眩眼花，所以看上去一片蒼茫。這就好比觀望遥遠之地黄色的山，給人的感覺却是青色，俯瞰千仞的深谷，給人的感覺是黝黑，事實上青并不是實際的顔色，黑也不表示有物體。日月衆星，自然地産生懸浮於虚空之中，它們的運行和停止，都需要氣。因此日月和五大行星的動静，順行或逆行，隱伏出現無常，進退不同，都是由於無所根繫，所以運動各不相同。因此北極在一固定的地方，而北斗不與其他星一起在西方下落。"

晋成帝咸康中，會稽虞喜，因宣夜之説，作《安天論》，以爲"天高窮於無窮，地深測於不測。天確乎在上，有常安之形，地魄焉在下，有居静之體，當相覆冒，方則俱方，圓則俱圓，無方圓不同之義也。其光曜布列，各自運行，猶江海之有潮汐，萬品之有行藏也。"葛洪聞而譏之曰："苟辰宿不麗於天，天爲無用，便可言無。何必復云有之而不動乎?"由此而談，葛洪可謂知言之選也。喜族祖河間相聳，又立《穹天論》云："天形穹隆如鷄子幕，其際周接四海之表，浮乎元氣之上。譬如覆奩以抑水而不没者，氣充其中故也。日繞辰極，没西還東，而不出入地中。天之有極，猶蓋之有斗也。天北下於地三十度，極之傾在地卯酉之北亦三十

晋成帝咸康中葉，會稽人虞喜，承襲宣夜説，作《安天論》，認爲"天高無窮，地深不可測。天的確在上，有固定的形狀，地魄在下，有静止之體，二者相互覆冒，方則俱方，圓則俱圓，絶對不可能一個是方的一個是圓的。天體的排列分布，各自的運行，就如江海有潮汐，萬物有行藏一樣。"葛洪得知虞喜的觀點後，譏諷道："如果星辰不是依附在天上，則天爲無用之物，便可以説没有。何必再説有天但是不動呢?"從中看到，葛洪可以説是切中了要害。虞喜的族祖河間相虞聳，又創立《穹天論》："天的形狀穹隆像鷄蛋幕，它的周邊與四海表面相接，浮於元氣之上。譬如覆奩壓於水上而不下沉，是因爲氣充於其中的緣故。日繞辰極運轉，在西邊下落、東邊升起，并不出入於地中。天有極就像蓋有斗一樣。天北面在地下三十度，天極傾斜在地卯酉的北面也是三十度。人在卯酉之南十多萬里，所以斗極之下，不是地中，應當對應天地卯酉的位

度。人在卯酉之南十餘萬里，故斗極之下，不爲地中，當對天地卯酉之位耳。日行黄道繞極。極北去黄道百一十五度，南去黄道六十七度，二至之所舍，以爲長短也。”吴太常姚信，造《昕天論》云：“人爲靈蟲，形最似天。今人頤前侈臨胸，而項不能覆背。近取諸身，故知天之體，南低入地，北則偏高也。又冬至極低，而天運近南，故日去人遠，而斗去人近，北天氣至，故水寒也。夏至極起，而天運近北，而斗去人遠，日去人近，南天氣至，故蒸熱也。極之高時，日行地中淺，故夜短；天去地高，故晝長也。極之低時，日行地中深，故夜長；天去地下，故晝短也。”自虞喜、虞聳、姚信，皆好奇徇異之説，非極數談天者也。

置。日繞極運行於黄道。極北距離黄道一百一十五度，南距離黄道六十七度，二至所在，一長一短。”吴太常姚信，創造《昕天論》說：“人是靈蟲，形狀最像天。人的下巴前部可以臨胸，而頂却不能覆蓋背部。從人的身體形狀，可知天的形狀是南部低，入於地，則北面偏高。又冬至處在極低，而天運行近於南，所以日距離人遠，而斗距離人近，北天的氣到，所以水寒。夏至極高，而天運行近於北，斗距離人遠，日距離人近，南天的氣到，所以悶熱。極高的時候，日運行於地中淺，所以夜短；天距離地高，所以晝長。極低的時候，日運行於地中深，所以夜長；天距離地低，所以晝短。”虞喜、虞聳、姚信，都喜歡標新立異，不是論天的高手。

前儒舊説，天地之體，狀如鳥卵，天包地外，猶殼之裹黄，周旋無端，其形渾渾然，故曰渾天。又曰：“天表裏有水，兩儀轉運，各乘氣而浮，載水而行。”漢王仲任，據蓋天之説，以駁渾儀云：“舊説，天轉從地下過。今掘地一丈輒有水，天何得從水中行乎？甚不然也。日隨天而轉，非入地。夫人目所望，不過十里，天地合矣。實非合也，遠使然耳。今視日入，非入也，亦遠耳。當日入西方之時，其下之人亦將謂之爲中也。四方之人，各以其近者爲出，遠者爲入矣。何以明之？今試使一人把大炬火，夜行於平地，去人十里，火光滅矣。非火滅也，遠使然耳。今日西轉不復見，是火滅之類也。日月不圓也，望視之所以圓者，去人遠也。夫日，火之精也；月，水之精也。水火在地不圓，在天何故圓？”丹陽葛洪釋之曰：

前儒舊說，天地的形狀如鳥蛋一樣，天包在地的外面，就像蛋殼裹黄，周旋而没有起始，其形狀渾渾，所以叫做渾天。又說：“天的表裏都有水，兩儀運轉，各自乘氣而浮，載水而行。”漢王仲任，據蓋天說駁斥渾儀：“舊說，天運轉從地下經過。現挖地一丈深就有水，天何得以從水中運行？這是不對的。日隨天運轉，不是入地。人的眼睛所望，不過十里，天地已合到一起。事實上天地并没有合，是因爲距離遠的緣故。現在我們看見日入地，并不是真的入，也是遠的緣故。當我們看到日入於西方的時候，它下面的人看到的日却在正中。不同地方的人，各自以日近爲日出，日遠爲日入。用什麽來證明這一點呢？假使讓一人拿着大火炬，夜晚行走於平地上，距離十里，火光消失。這不是真的消失，是因爲遠的緣故。現在日向西運轉不見，與前述火消失的原理類似。日月本來不是圓的，看上去是圓的，這是距離人遠的緣故。日乃火之精；月爲水之精。水與火在地上不圓，在天上怎麽會是圓的呢？”丹陽人葛洪解釋爲：

《渾天儀注》云："天如鷄子，地如中黄，孤居於天内，天大而地小。天表裏有水，天地各乘氣而立，載水而行。周天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又中分之，則半覆地上，半繞地下。故二十八宿，半見半隱。天轉如車轂之運也。"諸論天者雖多，然精於陰陽者少。張平子、陸公紀之徒，咸以爲推步七曜之道，以度曆象昏明之證候，校以四八之氣，考以漏刻之分，占晷影之往來，求形驗於事情，莫密於渾象也。張平子既作銅渾天儀，於密室中，以漏水轉之，與天皆合如符契也。崔子玉爲其《碑銘》曰："數術窮天地，制作侔造化。高才偉藝，與神合契。"蓋由於平子渾儀及地動儀之有驗故也。

《渾天儀注》上說："天像鷄蛋一樣，地像蛋中的黄，孤居於天内，天大而地小。天表裏有水，天與地各自乘氣而立，載水而行。周天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一分爲二，則一半覆在地上，一半繞在地下。所以二十八宿，一半出現一半隱伏。天的運轉就像車輪的旋轉一樣。"諸家論天的人雖然很多，然而精通陰陽的很少。張平子、陸公紀這些人，都認爲推算日月、五大行星運行規律，測度曆象昏明的證候，校正四季八節二十四節氣，考定白天黑夜漏刻的分割，占驗晷影的往來變化，求形驗於事情，没有比渾象更密的。張平子既製作銅渾天儀，置於密室中，用漏刻之水驅動，與真實的天象非常符合。崔子玉爲之作《碑銘》："數術窮天地，製作侔造化。高才偉藝，與神合契。"這是由於張平子的渾儀和地動儀靈驗的緣故。

若天果如渾者，則天之出入，行於水中，爲必然矣。故《黄帝書》曰："天在地外，水在天外。水浮天而載地者也。"又《易》曰："時乘六龍。"夫陽爻稱龍，龍者居水之物，以喻天。天陽物也，又出入水中，與龍相似，故比以龍也。聖人仰觀俯察，審其如此。故《晋》卦坤上離下，以證日出於地也。又《明夷》之卦離下坤上，以證日入於地也。又《需》卦乾下坎上，此亦天入水中之象也。天爲金，金水相生之物也。天出入水中，當有何損，而謂爲不可乎？然則天之出入水中，無復疑矣。

如果天真的像渾天說描述的一樣，則天的出入，運行於水中，是必然的。所以《黄帝書》上說："天在地外，水在天外。水浮天載地。"又《易》上說："時乘六龍。"陽爻稱作龍，龍是居於水中的動物，用以比喻天。天屬陽，又出入於水中，與龍相似，所以比作龍。聖人仰觀俯察，明悉如此。所以《晋》卦坤在上離在下，可以證明日出於地。又《明夷》之卦離在下坤在上，可以證明日入於地。又《需》卦乾在下坎在上，這也是天進入水中的象徵。天爲金，金與水是相生的物體。天出入水中，會有什麽損害而說不可以呢？如此說來，天出入水中是没有疑問的。

又今視諸星出於東者，初但去地小許耳。漸而西行，先經人上，後遂轉西而下焉，不旁旋也。其先在西之星，亦稍下而

又可以看到，出於東邊的諸星，開始離地小許。漸漸向西運行，先經過中天，後轉向西下落，不旋轉至旁邊。那些先在西邊的星，也是慢慢下落而没，没有向北轉的。日

没，無北轉者。日之出入亦然。若謂天磨石轉者，衆星日月，宜隨天而迴，初在於東，次經於南，次到於西，次及於北，而復還於東，不應横過去也。今日出於東，冉冉轉上，及其入西，亦復漸漸稍下，都不繞邊北去。了了如此，王生必固謂爲不然者，疏矣。

的出入也一樣。如果天像磨石一樣轉動，衆星與日月，應該隨着天一起轉回原處，開始在東，其次經過南，再到西，最後到達北，然後再返回東，不應該横過。現在日出於東，冉冉而上，等到入於西，又漸漸而下，都不會繞到北面去。這樣清清楚楚，王生却堅持認爲不是如此，與事實相去甚遠。

今日徑千里，其中足以當小星之數十也。若日以轉遠之故，但當光曜不能復來照及人耳，宜猶望見其體，不應都失其所在也。日光既盛，其體又大於星。今見極北之小星，而不見日之在北者，明其不北行也。若日以轉遠之故，不復可見，其比入之間，應當稍小。而日方入之時，反乃更大，此非轉遠之徵也。王生以火炬喻日，吾亦將借子之矛，以刺子之楯焉。把火之人，去人轉遠，其光轉微，而日月自出至入，不漸小也。王生以火喻之，謬矣。

日直徑千里，足以當數十顆小星。如果日因爲轉遠的緣故，其後果僅是光耀不能照到人，應該還可以看到其體，不應該看不到它。日光很亮，體積又比恒星大。人可以看到極北的小星，而没有看到日在北面，這證明日不向北運行。如果日因爲轉遠的緣故，不能見到，那麽在它入的時候，應當更小。而事實却是，日入時反而更大，這證明日入不是因爲轉遠。王生以火炬比喻日，我也是以子之矛刺子之盾。手持火炬之人，距人越遠，其光越暗，而日月從出到入，均不變小。王生以火比喻日，顯然是荒謬的。

又日之入西方，視之稍稍去，初尚有半，如横破鏡之狀，須臾淪没矣。若如王生之言，日轉北去者，其北都没之頃，宜先如竪破鏡之狀，不應如横破鏡也。如此言之，日入北方，不亦孤子乎？又月之光微，不及日遠矣。月盛之時，雖有重雲蔽之，不見月體，而夕猶朗然，是月光猶從雲中而照外也。日若繞西及北者，其光故應如月在雲中之狀，不得夜便大暗也。又日入則星月出焉。明知天以日月分主晝夜，相代而照也。若日常出者，不應日亦入而星月出也。

又日入於西方，看上去是慢慢地下落，開始尚有一半，與横向破裂的鏡子一樣的形狀，一會兒即全部下落。如果像王生所説的那樣，日轉向北運行，那麽在北邊下落時，應該與垂直方向破裂的鏡子一樣的形狀，不應該與横向破裂的鏡子一樣的形狀。如此説來，日入北方，不是顯得很孤立嗎？又月光微弱，與日光相去甚遠。月光很亮的時候，即使有重雲遮蔽，見不到月亮本身，夜晚還是明亮，這是因爲月光能從雲中向外照射。如果日繞西向北運行，其光應該與月在雲中的情況一樣，而不是到了晚上便大暗。又日入則星與月俱出。明知天以日月分主晝夜，相互替代而照。如果日常出，不應該是日入而星與月出。

又案河、洛之文，皆云水火者，陰陽之餘氣也。夫言餘氣，則不能生日月可知也，顧當言日精生火者可耳。若水火是日月所生，則亦何得盡如日月之圓乎？今火出於陽燧，陽燧圓而火不圓也。水出於方諸，方諸方而水不方也。又陽燧可以取火於日，而無取日於火之理，此則日精之生火明矣。方諸可以取水於月，無取月於水之道，此則月精之生水了矣。王生又云："遠故視之圓。"若審然者，月初生之時及既虧之後，何以視之不圓乎？而日食，或上或下，從側而起，或如鈎至盡。若遠視見圓，不宜見其殘缺左右所起也。此則渾天之體，信而有徵矣。

又考證河、洛上的文，都說水火是陰陽餘氣。既然是餘氣，則可知它們不能生日月，所以應當是日精生火。如果水火是日月所生，則如何得知它們一定要與日月一樣圓呢？火出於陽燧，陽燧圓而火不圓。水出於方諸，方諸方而水不方。又陽燧可以從日光中取火，而没有從火中取日的道理，這足以說明日精生火。方諸可以從月光中取水，没有從水中取月的道理，這清楚地說明月精生水。王生又說："遠所以看上去圓。"如果真的是這樣，月初生和既虧之後，何以看上去不圓呢？而日食，或上或下，從側面而起，或像鈎一樣，一直到結束。如果從遠處看是圓的，不應該看到它從左或右起的殘缺狀態。這說明渾天說信而有據。

宋何承天論渾天象體曰："詳尋前說，因觀渾儀，研求其意，有悟天形正圓，而水居其半，地中高外卑，水周其下。言四方者，東曰暘谷，日之所出，西曰蒙汜，日之所入。《莊子》又云：'北溟有魚，化而爲鳥，將徙於南溟。'斯亦古之遺記，四方皆水證也。四方皆水，謂之四海。凡五行相生，水生於金。是故百川發源，皆自山出，由高趣下，歸注於海。日爲陽精，光曜炎熾，一夜入水，所經焦竭。百川歸注，足以相補，故旱不爲減，浸不爲益。"又云："周天三百六十五度、三百四分之七十五。天常西轉，一日一夜，過周一度。南北二極，相去一百一十六度、三百四分度之六十五强，即天經也。黄道衺帶赤道，春分交於奎七度，秋分交於軫十五度，冬至斗十四度半强，夏至井十六度半。從北極扶天而南五十五度强，則居天四維之中，最

宋何承天論渾天象體："詳細追尋前說，觀察渾儀，研求其含義，領悟到天的形狀是正圓，水居其中的一半，地中間高外面低，水環繞其下。四方分别是，東爲暘谷，日出之地，西爲蒙汜，日入之地。《莊子》上又說：'北溟有魚，化而爲鳥，將徙於南溟。'這也是古代的遺記，四方都是水的證據。四方都是水，叫做四海。凡是五行相生，水生於金。所以百川都發源於山，由高趨下，最後流入大海。日是陽精，光耀炎熾，一夜入於水中，所經之處焦竭。百川注入，足以補償，所以旱時海水不減，澇時海水不漲。"又說："周天三百六十五又三百零四分之七十五度。天向西旋轉，一天一夜，經過周天一度。南北兩極，相去一百一十六又三百零四分之六十五强（十二分之一），即天經。黄道斜帶赤道，春分點交於奎宿七度，秋分點交於軫宿十五度，冬至在斗宿十四度半强（十二分之七），夏至在井宿十六度半。從北極沿天而南五十五度强（十二分之一），居於天的四維之中，爲最高處，即天頂。它的下面爲地中。"其他與王蕃的論述大致相同。王蕃的《渾天說》，載於《晋史》中。

高處也，即天頂也。其下則地中也。”自外與王蕃大同。王蕃《渾天説》，具於《晋史》。

舊説渾天者，以日月星辰，不問春秋冬夏，晝夜晨昏，上下去地中皆同，無遠近。

《列子》曰：“孔子東游，見兩小兒鬥。問其故？一小兒曰：‘我以日始出去人近，而日中時遠也。’一小兒曰：‘我以爲日初出遠，而日中時近也。’言初出近者曰：‘日初出，大如車蓋，及其日中，裁如盤蓋。此不爲遠者小，近者大乎?’言日初出遠者曰：‘日初出時，滄滄凉凉，及其中時，熱如探湯。此不爲近者熱，遠者凉乎?’”

桓譚《新論》云：“漢長水校尉平陵關子陽，以爲日之去人，上方遠而四傍近。何以知之？星宿昏時出東方，其間甚疏，相離丈餘。及夜半在上方，視之甚數，相離一二尺。以準度望之，逾益明白，故知天上之遠於傍也。日爲天陽，火爲地陽。地陽上升，天陽下降。今置火於地，從傍與上，診其熱，遠近殊不同焉。日中正在上，覆蓋人，人當天陽之衝，故熱於始出時。又新從太陰中來，故復凉於其西在桑榆間也。桓君山曰：子陽之言，豈其然乎?”

張衡《靈憲》曰：“日之薄地，暗其明也。由暗視明，明無所屈，是以望之若大。方其中，天地同明，明還自奪，故望之若小。火當夜而揚光，在晝則不明也。月之於夜，與日同而差微。”

晋著作郎陽平束皙，字廣微，以爲傍方與上方等。傍視則天體存於側，故日出時視日大也。日無小大，而所存者有伸厭。厭而形小，伸而體

以前論説渾天的人，以爲日月星辰，不管春秋冬夏，晝夜晨昏，上下距離地中都一樣，没有遠近之分。

《列子》上説：“孔子東游，見到兩個小孩争吵。問他們争吵的原因？一個小孩説：‘我認爲日出時距離人近，日在中天時距離人遠。’另一個小孩説：‘我認爲日出時遠，在中天時近。’説日出時近的理由是：‘日出時，有車蓋大，中天時變爲盤蓋一樣大。不是説一個物體在遠處看上去小，在近處看上去大嗎?’説日出時遠的理由是：‘日出時凉，中天時熱。不是説同一物體近熱遠凉嗎?’”

桓譚《新論》上説：“漢長水校尉平陵人關子陽認爲，日距離人上方遠四邊近。何以知之？星宿黄昏時出於東方，它們之間的距離很疏，達到丈餘。等到夜半在上方時，看上去很密，相去一到二尺。用帶有刻度的儀器望之，就更明白了，由此可知天的上方遠於四邊。日爲天上的陽氣，火爲地上的陽氣。地上的陽氣上升，天上的陽氣下降。把火置於地上，從旁邊和上方，比較其熱度，遠近各不相同。日中天時正在上方，覆蓋人，人正當其衝，所以比日出時更熱。又日出時剛從太陰出來，所以比日在西方桑榆間時凉。桓君山説：子陽的説法，難道是正確的嗎?”

張衡在《靈憲》中寫道：“日迫近地時，地面的光綫變暗了。從暗的地方看明亮的物體，光亮無所屈，所以看上去大。日在中天時，天地同樣明亮，相互抵消，所以看上去小。火在夜晚光亮，在白天則看上去不是很明亮。月亮在夜晚，就像日在白天一樣，差别微小。”

晋著作郎陽平人束皙，字廣微，認爲旁邊與上方是等同的。從旁邊看到的是天體的側面，所以日出時看到的日大。同樣的日，本無大小之分，是其存在的方式有伸有壓。壓則形狀小，伸

大，蓋其理也。又日始出時色白者，雖大不甚，始出時色赤者，其大則甚，此終以人目之惑，無遠近也。且夫置器廣庭，則函牛之鼎如釜，堂崇十仞，則八尺之人猶短，物有陵之，非形異也。夫物有惑心，形有亂目，誠非斷疑定理之主。故仰游雲以觀月，月常動而雲不移，乘船以涉水，水去而船不徙矣。

則體形大，就是這個道理。又日出時爲白色，雖然大但大得不是很多，日出時爲紅色，則大到極點，這都是因爲人的眼睛被迷惑，并無遠近之分。如果把器皿置於寬廣的庭院之中，則能容納牛的大鼎看上去與釜一樣，高十仞的大堂之中，八尺高的人看上去還是矮，物體有時也會欺騙人，并不是真的形狀不同。物體有迷惑人的地方，形體也會打亂人的眼睛，的確不可以之作爲解决疑難判斷是非的依據。所以仰望天空，以運動着的雲作爲參照觀察月亮，則可看到雲不移而月亮在不停地動，乘船涉水，感覺到水流動而船不動。

姜岌云："余以爲子陽言天陽下降，日下熱，束皙言天體存於目，則日大，頗近之矣。渾天之體，圓周之徑，詳之於天度，驗之於晷影，而紛然之説，由人目也。參伐初出，在旁則其間疏，在上則其間數。以渾檢之，度則均也。旁之與上，理無有殊也。夫日者純陽之精也，光明外曜，以眩人目，故人視日如小。及其初出，地有游氣，以厭日光，不眩人目，即日赤而大也。無游氣則色白，大不甚矣。地氣不及天，故一日之中，晨夕日色赤，而中時日色白。地氣上升，蒙蒙四合，與天連者，雖中時亦赤矣。日與火相類，火則體赤而炎黄，日赤宜矣。然日色赤者，猶火無炎也。光衰失常，則爲異矣。"

姜岌説："我認爲子陽説的天陽下降，日下面熱，束皙説的天體存於目，則日大，與事實很接近。渾天形體，圓周直徑，詳見於天度，可從晷影中得到驗證，各種不同説法的論争，都是由於人的眼睛造成的。參伐初出時，在旁邊則間距疏，在上方則間距密。用渾儀檢視，則度數是一樣的。旁邊與上方，從理論上説没有區别。日是純陽之精，光明外耀，眩惑人的眼睛，所以看上去小。在剛剛日出時，地面有游氣，遮蔽日光，不會眩惑人的眼睛，因此日紅且大。没有游氣則日呈白色，大但没到極點。地氣不能延至天上，所以一天之中，早晚日爲紅色，中午時日爲白色。地氣上升，蔓延至整個空中，與天相連，即使是中午，日也是紅色的。日與火相類似，火本身是紅色的，火焰是黄的，日應當是紅色的。日爲紅色，猶如無炎之火。日光衰變失常，則有災異。"

梁奉朝請祖暅曰：

自古論天者多矣，而群氏糾紛，至相非毁。竊覽同異，稽之典經，仰觀辰極，傍矚四維，睹日月之升降，察五星之見伏，校之以儀象，覆之以晷漏，則渾天之理，信而有徵。輒遺衆説，附渾儀云。《考靈曜》先儒求得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以晷影驗之，失於過多。既不顯求之

梁奉朝請祖暅認爲：

自古論天的人很多，然而紛争不已，以致相互詆毁。我分析他們的異同，考證經典，仰觀辰極，旁視四方，看日月升降，考察五大行星的出現和隱伏，用儀、象檢驗，晷、漏核實，可以看到渾天説的理論，信而有據。因此捨去衆説，獨信渾天。《考靈曜》載，先儒求得天地相去十七萬八千五百里，用晷影檢驗，證明這個數目太大。《考靈曜》上没有列出求天地距離的方法，衹是虚設了

術，而虛設其數，蓋夸誕之辭，宜非聖人之旨也。學者多固其説而未之革，豈不知尋其理歟，抑未能求其數故也？

王蕃所考，校之前説，不啻減半。雖非揆格所知，而求之以理，誠未能遥趣其實，蓋近密乎？輒因王蕃天高數，以求冬至、春分日高及南戴日下去地中數。法，令表高八尺與冬至影長一丈三尺，各自乘，并而開方除之爲法。天高乘表高爲實，實如法，得四萬二千六百五十八里有奇，即冬至日高也。以天高乘冬至影長爲實，實如法，得六萬九千三百二十里有奇，即冬至南戴日下去地中數也。求春秋分數法，令表高及春秋分影長五尺三寸九分，各自乘，并而開方除之爲法。因冬至日高實，而以法除之，得六萬七千五百二里有奇，即春秋分日高也。以天高乘春秋分影長實，實如法而一，得四萬五千四百七十九里有奇，即春秋分南戴日下去地中數也。南戴日下，所謂丹穴也。推北極里數法，夜於地中表南，傅地遥望北辰紐星之末，令與表端參合。以人目去表數及表高各自乘，并而開方除之爲法。天高乘表高數爲實，實如法而一，即北辰紐星高地數也。天高乘人目去表爲實，實如法，即去北戴極下之數也。北戴斗極爲空桐。

日去赤道表裏二十四度，遠寒近暑而中和。二分之日，去天頂三十六度。日去地中，四時同度，而有寒暑者，地氣上騰，天氣下降，故遠日下而寒，近日下

這個數目，顯然是一句誇誕之詞，不應該是聖人的本意。學者們多持其説而不思變革，難道是不知道尋求其中的道理，或者是未能求得其數量？

王蕃所考校的，較之前説，不祗減半。雖然不是通過準確的度量得到的數量，然而求之以理，如果未能接近事實，如何能密近？沿用王蕃所説的天高數，求冬至、春分時日高及南戴日下相去地中的數量。方法是，以表長八尺和冬至時影長一丈三尺各自平方，二者相加，開方，所得爲“法”。天高乘以表高，所得爲“實”，以“實”除以“法”，得四萬二千六百五十八里多，即爲冬至時日高。以天高乘以冬至影長，所得爲“實”，以“實”除以“法”，得六萬九千三百二十里多，即爲冬至南戴日下面之地與地中的距離。求春、秋分時的數量，以表高及春、秋分時的影長五尺三寸九分各自平方，二者相加，再開方，所得爲“法”。沿用冬至時日高爲“實”，除以法。得六萬七千五百零二里多，即爲春、秋分時日高。以天高乘以春、秋分時的影長所得爲“實”，除以“法”，得四萬五千四百七十九里多，即爲春、秋分南戴日下面之地與地中的距離。南戴日下，即是所謂的丹穴。推算北極里數的方法，晚上在地中之表的南面，伏地遥望北極紐星之末，使之與表的上端處在同一直綫上，以人的眼睛與表的距離和表高各自平方，二者相加，再開方，所得爲“法”。天高乘以表高，所得爲“實”，再除以“法”，即爲北辰紐星的高度。天高乘以人眼與表的距離數爲“實”，再除以“法”，即爲北戴極下之地與地中的距離。北戴斗極爲空桐。

日距離赤道表裏均爲二十四度，離得遠則寒冷，靠得近則酷暑，在中間則氣候適中。春、秋分時，日距離天頂三十六度。日距離地中，四季同度，而有寒有暑的原因在於，地氣上升，天氣下降，所以遠離日下則

而暑，非有遠近也。猶火居上，雖遠而炎，在傍，雖近而微。視日在傍而大，居上而小者，仰矚爲難，平觀爲易也。由視有夷險，非遠近之效也。今懸珠於百仞之上，或置之於百仞之前，從而觀之，則大小殊矣。先儒弗斯取驗，虛繁翰墨，夷途頓轡，雄辭析辯，不亦迂哉。今大寒在冬至後二氣者，寒積而未消也。大暑在夏至後二氣者，暑積而未歇也。寒暑均和，乃在春秋分後二氣者，寒暑積而未平也。譬之火始入室，而未甚溫，弗事加薪，久而逾熾。既已遷之，猶有餘熱也。

寒，靠近日下則暑，不是因爲日離地有遠近。這就好比火在上面，下面即使離得遠，仍然炎熱，旁邊即使隔得近，熱度也更小。從地面看日，日在旁邊而大，在上面則小，仰望難，平視易。不同視角看同一地有平坦和險要，不是因爲遠近造成的效果。如果懸挂一個珠子於百仞之上，或者置於百仞的前面，進行觀察，所感覺到的大小肯定不一樣。先儒們不進行實際的驗證，而在文字上花大量的功夫，在平坦的道路上停頓，分析雄辯，不是太迂腐了嗎。大寒在冬至後二氣，是因爲寒氣積累未消。大暑在夏至後二氣，是因爲暑氣積累未停。寒與暑均和，在春、秋分後二氣，是因爲寒暑積累而未平。這就譬如火剛進入室內，不太溫熱，不加柴火，時間長了自然更熾熱。即使移開火，猶有餘熱。

渾天儀

案《虞書》："舜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則《考靈曜》所謂觀玉儀之游，昏明主時，乃命中星者也。璇璣中而星未中爲急，急則日過其度，月不及其宿。璇璣未中而星中爲舒，舒則日不及其度，月過其宿。璇璣中而星中爲調，調則風雨時，庶草蕃蕪，而五穀登，萬事康也。所言璇璣者，謂渾天儀也。故《春秋文耀鉤》云："唐堯即位，羲、和立渾儀。"而先儒或因星官書，北斗第二星名璇，第三星名璣，第五星名玉衡，仍七政之言，即以爲北斗七星。載筆之官，莫之或辨。史遷、班固，猶且致疑。馬季長創謂璣衡爲渾天儀。鄭玄亦云："其轉運者爲璣，其持正者爲衡，皆以玉爲之。七政者，日月五星也。以璣衡視其行度，以觀天意也。"故王蕃云："渾天儀者，羲、和之舊器，積代相傳，謂之璣衡。其爲用也，以察三光，以分宿度者也。又有渾天象

考證《虞書》："舜在璇璣玉衡，以齊七政。"則《考靈曜》上所説的觀察玉儀的運轉，昏明時間的確定，以相應的中星爲據。璇璣在中而相應的恒星未至中天稱爲急，急則日超過了其應在的宿度，月没有到達其應該在的宿度。璇璣不在中而相應的恒星在中天稱爲舒，舒則日没有到達其應在的宿度，月超過了其應在的宿度。璇璣在中相應的恒星也在中天稱爲調，調則風雨適時，萬物茂盛，五穀豐登，萬事安樂。上面所説的璇璣，叫做渾天儀。所以《春秋文耀鉤》上説："唐堯即位，羲、和創立渾儀。"而先儒或者沿襲星官書的説法，北斗第二星名叫璇，第三星名叫璣，第五星名叫玉衡，再依照七政的提法，即認爲璇璣玉衡是北斗七星。史官無人能辨析其真僞。史遷、班固也對此疑惑。馬季長創立新説，認爲璇璣玉衡爲渾天儀。鄭玄也説："其中運轉的是璣，持正的是衡，都是用玉做的。所謂七政，即爲日月和五大行星。用璣衡觀察日月五星的運行情况，以探求天意。"所以王蕃説："渾天儀是羲、和時的儀器，積代相傳，稱爲璣衡。它的用處是，觀察日月五星，以確定其所在宿度。

者，以著天體，以布星辰。而渾象之法，地當在天中，其勢不便，故反觀其形，地爲外匡，於已解者，無異在內。詭狀殊體，而合於理，可謂奇巧。然斯二者，以考於天，蓋密矣。”又云：“古舊渾象，以二分爲一度，周七尺三寸半分。而莫知何代所造。”今案虞喜云：“落下閎爲漢孝武帝於地中轉渾天，定時節，作《泰初曆》。”或其所製也。

漢孝和帝時，太史揆候，皆以赤道儀，與天度頗有進退。以問典星待詔姚崇等，皆曰《星圖》有規法，日月實從黄道。官無其器。至永元十五年，詔左中郎將賈逵，乃始造太史黄道銅儀。至桓帝延熹七年，太史令張衡，更以銅製，以四分爲一度，周天一丈四尺六寸一分。亦於密室中，以漏水轉之。令司之者，閉户而唱之，以告靈臺之觀天者，璇璣所加，某星始見，某星已中，某星今没，皆如合符。蕃以古製局小，以布星辰，相去稠概，不得了察。張衡所作，又復傷大，難可轉移。蕃今所作，以三分爲一度，周一丈九寸五分、四分分之三。張古法三尺六寸五分、四分分之一，減衡法亦三尺六寸五分、四分分之一。渾天儀法，黄赤道各廣一度有半。故今所作渾象，黄赤道各廣四分半，相去七寸二分。又云：“黄赤二道，相共交錯，其間相去二十四度。以兩儀準之，二道俱三百六十五度有奇。又赤道見者，常一百八十二度半强。又南北考之，天見者亦一百八十二度半强。是以知天之體圓如彈丸，南北極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强也。而陸績所作渾象，形如鳥卵，以施二道，不得如法。若使二道同規，則其間相去不得滿二十四度。若令相去二

又有渾天象，上面標注天體，布列星辰。製作渾象的辦法，地應當在天裏面，然而使用不便，所以反觀其形狀，地作爲外匡，對那些能理解的人來説，與地在内没有什麽區别。雖然形狀詭異，但合理，可以説十分奇巧。用這兩種天文儀器考驗天象，非常精密。”又説：“古時舊的渾象，以二分爲一度，周長七尺三寸半。不知道是哪個朝代製造的。”現在考證虞喜的説法：“落下閎爲漢孝武帝於地中運轉渾天，確定時節，製作《泰初曆》。”有人説渾象就是他製造的。

漢孝和帝時，太史測量天體位置，都用赤道儀，與天體實際的宿度有一定的誤差。問典星待詔姚崇等人，都説《星圖》上有黄赤變换的方法，日月實際上從黄道運行。官方没有這樣的儀器。到永元十五年，詔令左中郎將賈逵，製造太史黄道銅儀。到桓帝延熹七年，太史令張衡，再用銅製造，以四分作爲一度，周天長一丈四尺六寸一分。也置於密室之中，以漏水驅動運轉。命令觀測的人，閉户高呼，以告訴在靈臺上觀測天象的人，按照璇璣的運轉，某星剛開始出現，某星已到中天，某星正在下落，都與實際相符。王蕃認爲古代的渾象太小，上面布列的星辰很稠密，不便於觀察。張衡製造的又太大，難以運轉。王蕃製作的渾象，以三分爲一度，周長一丈九寸五分又四分之三。在古法周長的基礎上增加了三尺六寸五分又四分之一，在張衡渾象的基礎上減去三尺六寸五分又四分之一。渾天儀的結構，黄赤道各自寬一度半。所以現在製造的渾象，黄赤道各自寬四分半，相去七寸二分。又説，黄赤二道相互交錯，其間相去二十四度。以兩儀校正之，二道都是三百六十五度多。又赤道常出現的一百八十二度半强（十二分之七）。又從南北來看，天常出現的也是一百八十二度半强（十二分之七）。由此可知天的形狀與彈丸一樣，南北極相去一百八十二度半强（十二分之七）。而陸績製作的渾象，形狀與鳥卵一樣，以之用於黄赤二道，不可能與前面一樣。如果使黄赤二道周長形狀一樣，則其間相去不可能達到二十四度。如果使黄赤二道相去二十四度，則黄道長於

十四度，則黄道當長於赤道。又兩極相去，不翅八十二度半强。案績説云：‘天東西徑三十五萬七千里，直徑亦然。’則績意亦以天爲正圓也。器與言謬，頗爲乖僻。”然則渾天儀者，其制有機有衡。既動静兼狀，以效二儀之情，又周旋衡管，用考三光之分。所以揆正宿度，準步盈虚，來古之遺法也。則先儒所言圓規徑八尺，漢候臺銅儀，蔡邕所欲寢伏其下者是也。

赤道。又南北兩極相去不祇一百八十二度半强（十二分之七）。考證陸績的説法：“天東西徑長三十五萬七千里，直徑也是這麽長。”則可看到，陸績的本意也是認爲天爲正圓。儀器與言論不一致，相互矛盾。然而渾天儀的結構，有機有衡。既可動静兼顧，仿效二儀的情狀，又可以旋轉衡管，以考察日月星三光的運行。用來度量宿度，校正盈虚，是古代的遺法。即是先儒所説的圓規直徑八尺，漢時的候臺銅儀，即是蔡邕想卧於其下的儀器。

梁華林重雲殿前所置銅儀，其制則有雙環規相並，間相去三寸許。正竪當子午。其子午之間，應南北極之衡，各合而爲孔，以象南北樞。植楗於前後，以屬焉。又有單横規，高下正當渾之半。皆周帀分爲度數，署以維辰之位，以象地。又有單規，斜帶南北之中，與春秋二分之日道相應。亦周帀分爲度數，而署以維辰，並相連著。屬楗植而不動。其裏又有雙規相並，如外雙規。内徑八尺，周二丈四尺，而屬雙軸。軸兩頭出規外各二寸許，合兩爲一。内有孔，圓徑二寸許，南頭入地下，注於外雙規南樞孔中，以象南極。北頭出地上，入於外雙規規北樞孔中，以象北極。其運動得東西轉，以象天行。其雙軸之間，則置衡，長八尺，通中有孔，圓徑一寸。當衡之半，兩邊有關，各注著雙軸。衡既隨天象東西轉運，又自於雙軸間得南北低仰。所以準驗辰曆，分考次度，其於揆測，唯所欲爲之者也。檢其鎸題，是僞劉曜光初六年，史官丞南陽孔挺所造，則古之渾儀之法者也。而宋御史中丞何承天及太中大夫徐爰，各著《宋史》，咸以爲即張衡所造。其儀略舉天狀，而不綴經星七曜。魏、晋喪亂，沉没西戎。義

梁華林重雲殿前面放置的銅儀，結構如下：有雙環規并列，其間相去三寸多。正竪的爲子午環。子午之間，對應於南北極之衡，交會處鑽有兩個孔，表示南樞和北樞。植楗於前後，以表示之。又有單個横規，正好處在渾儀上下的中間。圓環周邊都刻分度數，署上四方十二辰之方位，以表示地。又有單規，斜置於南北的中間，對應於春、秋二分時的日道。圓環周邊也都刻分度數，署上四方十二辰之方位，這些圓環連在一起，用楗把它們固定。在固定圓環的裏面，又有雙環并列，與外面的雙環一樣。圓環的内徑八尺，周長二丈四尺，同時置雙軸。軸的兩頭出圓環外各二寸多，合二爲一。内有孔，孔直徑二寸多，南頭入於地下，伸入外雙環南樞孔中，表示南極。北頭出地上，伸入外雙環北樞孔中，以表示北極。内環可以東西方向旋轉，以模仿天的運行。在雙軸之間，有一衡，長八尺，衡中有孔，孔直徑一寸。在衡的中間，兩邊有機關，各自連着雙軸。衡既可以隨着活動圓環與實際天象一樣東西運轉，又可在雙軸間沿着南北方向移動。可用來校正檢驗曆法，考定天體的位置，它對於測量天體，可以隨心所欲選擇不同的目標。檢視儀器上刻的題字，可知這架渾儀是僞劉曜光初六年，史官丞南陽人孔挺所製造。這是古代渾儀的結構。而宋御史中丞何承天及太中大夫徐爰，各自編著《宋史》，都説是張衡製造的。這架儀器衹是粗略模仿了天的運行狀況，上面不可能點綴恒星和日月五星。魏、晋國家動亂之際，此儀器

熙十四年，宋高祖定咸陽得之。梁尚書沈約著《宋史》，亦云然，皆失之遠矣。

後魏道武天興初，命太史令晁崇修渾儀，以觀星象。十有餘載，至明元永興四年壬子，詔造太史候部鐵儀，以爲渾天法，考璇璣之正。其銘曰："於皇大代，配天比祚。赫赫明明，聲列遐布。爰造兹器，考正宿度。貽法後葉，永垂典故。"其製并以銅鐵，唯誌星度以銀錯之。南北柱曲抱雙規，東西柱直立，下有十字水平，以植四柱。十字之上，以龜負雙規。其餘皆與劉曜儀大同。即今太史候臺所用也。

流失在西戎。義熙十四年，宋高祖平定咸陽，繳獲這架儀器。梁尚書沈約編著《宋史》，也説是這樣的，但都與事實相去甚遠。

後魏道武天興初年，皇帝命令太史令晁崇修造渾儀，以觀測星象。十多年後，到明元永興四年壬子，詔令製造太史候部鐵儀，以爲渾天法，考璇璣之正。其銘文是："於皇大代，配天比祚。赫赫明明，聲列遐布。爰造兹器，考正宿度。貽法後葉，永垂典故。"它以銅鐵鑄造，惟標記星度用銀。南北方向的柱子曲抱雙環，東西方向爲立柱，下面有水平十字底座，四根柱子植於其中。十字底座的上面，以龜背負雙環規，其餘的地方與劉曜詔令鑄造的大致相同。現今太史候臺所用的即爲上述儀器。

渾天象

渾天象者，其制有機而無衡，梁末秘府有，以木爲之。其圓如丸，其大數圍。南北兩頭有軸。遍體布二十八宿、三家星、黄赤二道及天漢等。別爲横規環，以匡其外。高下管之，以象地。南軸頭入地，注於南植，以象南極。北軸頭出於地上，注於北植，以象北極。正東西運轉。昏明中星，既其應度，分至氣節，亦驗，在不差而已。不如渾儀，別有衡管，測揆日月，分步星度者也。吴太史令陳苗云："先賢制木爲儀，名曰渾天。"即此之謂耶？由斯而言，儀象二器，遠不相涉。則張衡所造，蓋亦止在渾象七曜，而何承天莫辨儀象之異，亦爲乖失。

渾天象的構成，有機而無衡，梁末時秘府裏有，是用木頭製作的。其圓如丸，其大數圍。南北兩頭有軸。圓球上布有二十八宿、三家星、黄赤二道及天漢等。另外做横規環，匡於其外。使之水平，以象徵地平。南軸頭入地平，注於南植，以象徵南極。北軸頭在地平之上，注於北植，以象徵北極。正東西方向運轉。昏明時的中星，與實際一致，分至節氣也應驗，在不差而已。與渾儀不一樣，渾儀上裝有衡管，可用來度量日月五星和恒星的位置。吴太史令陳苗説："先賢用木頭製作儀器，名叫渾天。"所指的就是上述儀器嗎？由此説來，儀與象兩種儀器，是遠不相關的。那麽張衡所製造的，也僅僅是渾象七曜而已，而何承天不知道儀與象的區别，也是錯誤的。

宋文帝以元嘉十三年，詔太史更造渾儀。太史令錢樂之，依案舊説，采效儀象，鑄銅爲之。五分爲一度，徑六尺八分少，周一丈八尺二寸六分少。地在天内，不動。立黄赤二道之規，南北二極之規，布列二十八宿、北斗極星。置日月五星於黄道上。爲

宋文帝元嘉十三年，詔令太史製造渾儀。太史令錢樂之依照舊説，仿效現存儀象，用銅鑄造之。新鑄造的渾儀五分爲一度，直徑六尺八分少(四分之一)，周長一丈八尺二寸六分少（四分之一)。地在天的裏面，不動。上有黄赤二道圓環，包含南北二極的圓環，布列二十八宿、北斗極星。日月和五大行星位於黄道上。做杠軸，以模

之杠軸，以象天運。昏明中星，與天相符。梁末，置於文德殿前。至如斯制，以爲渾儀，儀則内闕衡管。以爲渾象，而地不在外。是參兩法，别爲一體。就器用而求，猶渾象之流，外内天地之狀，不失其位也。吴時又有葛衡，明達天官，能爲機巧。改作渾天，使地居于天中。以機動之，天動而地止，以上應晷度，則樂之之所放述也。

擬天的運轉。昏明中星，與實際天象相符。梁朝末年，置於文德殿前面。以上述儀器作爲渾儀，而儀器内没有衡管。作爲渾象，而地不在天的外面。這是參照了渾儀和渾象的結構，發明了一種新的儀象。就儀器本身的用處來説，應歸入渾象一類，外内天地的形狀，不失其位。吴時又有個名叫葛衡的人，明達天官，能製作巧妙的機器。改作渾天儀，使地居於天的中間。以機械驅動，天動而地静止，以應和天的運行，這是錢樂之渾儀的仿效。

到元嘉十七年，又作小渾天，二分爲一度，徑二尺二寸，周六尺六寸。安二十八宿中外官星備足。以白青黄等三色珠爲三家星。其日月五星，悉居黄道。亦象天運，而地在其中。

到元嘉十七年，又製作小渾天，二分爲一度，直徑二尺二寸，周長六尺六寸。二十八宿、中外星官都標注其上。用白、青、黄三種顔色分别代表三家星。日月和五大行星，都標注於黄道。也模仿天的運轉，而地在其中。

宋元嘉所造儀象器，開皇九年平陳後，并入長安。大業初，移於東都觀象殿。

宋元嘉年間製造的觀測天象的儀器，在隋朝開皇九年平定陳後，都被搬運至長安。大業初，遷移於東都觀象殿。

蓋圖

晋侍中劉智云："顓頊造渾儀，黄帝爲蓋天。"然此二器，皆古之所制，但傳説義者，失其用耳。昔者聖王正曆明時，作圓蓋以圖列宿。極在其中，迴之以觀天象。分三百六十五度、四分度之一，以定日數。日行於星紀，轉迴右行，故圓規之，以爲日行道。欲明其四時所在：故於春也，則以青爲道；於夏也，則以赤爲道；於秋也，則以白爲道；於冬也，則以黑爲道。四季之末，各十八日，則以黄爲道。蓋圖已定，仰觀雖明，而未可正昏明，分晝夜，故作渾儀，以象天體。今案自開皇已後，天下一統，靈臺以後魏鐵渾天儀，測七曜盈縮，以蓋圖列星坐，分黄赤二道距二十八宿分度，而莫有更爲渾象者矣。

晋侍中劉智説："顓頊製造渾儀，黄帝製造蓋天。"這兩種儀器都是古代所製，但僅傳其義理，它們的作用却失傳了。以前聖人正曆明時，製作圓蓋，上面標注列宿。極在圓蓋的中間，運轉以觀看天象。分天爲三百六十五又四分之一度，以確定日數。日運行至星紀，轉回向右運行，所以以圓表示日運行的軌道。想標明太陽分别在四季所處的位置：所以在春季以青色，在夏季以赤色，秋季以白色，冬季以黑色，作爲日運行軌道的顔色。四季之末的各十八天，則以黄色作爲軌道顔色。蓋圖確定以後，仰觀天雖然明瞭，但無法用來確定昏明，劃分晝夜，所以製作渾儀，以模仿天體的運行。現在考察自開皇以後，天下一統，靈臺用後魏鐵渾天儀，測量日月和五大行星的位置，以蓋圖羅列星座，劃分黄赤二道距二十八宿的分度，没有另外製造渾象。

仁壽四年，河間劉焯造《皇極曆》，上啓於東宫。論渾天云：

仁壽四年，河間人劉焯造《皇極曆》，進獻於東宫。論渾天説：

璇璣玉衡，正天之器，帝王欽若，世傳其象。漢之孝武，詳考律曆，糾落下閎、鮮于妄人等，共所營定。逮于張衡，又尋述作，亦其體制，不異閎等。雖閎制莫存，而衡造有器。至吴時，陸績、王蕃，并要修鑄。績小有異，蕃乃事同。宋有錢樂之，魏初晁崇等，總用銅鐵。小大有殊，規域經模，不異蕃造。觀蔡邕《月令章句》，鄭玄注《考靈曜》，勢同衡法，迄今不改。

焯以愚管，留情推測，見其數制，莫不違爽。失之千里，差若毫厘，大象一乖，餘何可驗。況赤黄均度，月無出入，至所恒定，氣不別衡。分刻本差，輪迴守故。其爲疏謬，不可復言。亦既由理不明，致使異家間出。蓋及宣夜，三説并驅，平、昕、安、穹，四天騰沸。至當不二，理唯一揆，豈容天體，七種殊説？又影漏去極，就渾可推，百骸共體，本非異物。此真已驗，彼僞自彰，豈朗日未暉，爝火不息，理有而闕，詎不可悲者也？昔蔡邕自朔方上書曰："以八尺之儀，度知天地之象，古有其器，而無其書。常欲寢伏儀下，案度成數，而爲立説。"邕以負罪朔裔，書奏不許。邕若蒙許，亦必不能。邕才不逾張衡，衡本豈有遺思也？則有器無書，觀不能悟。焯今立術，改正舊渾。又以二至之影，定去極晷漏，并天地高遠，星辰運周，所宗有本，皆有其率。袪今賢之巨惑，稽往哲之群疑，豁若雲披，朗如霧

璇璣玉衡是正天之器，帝王欽若，歷代都流傳有它的圖象。漢孝武帝詳細考證律曆，招集落下閎、鮮于妄人等人，共同定制。到張衡又論説製作，他的渾天儀器與落下閎等人的没有差别。雖然落下閎等人的定制没有保存下來，但張衡製造有儀器。至吴時，陸績、王蕃都修鑄過。陸績的稍微有點不同，王蕃的與張衡的一樣。宋有錢樂之，魏初晁崇等人，都用銅鐵鑄造。大小不一樣，結構模式與王蕃的没有什麽不同。閲覽蔡邕的《月令章句》，鄭玄注的《考靈曜》，裏面的論述與張衡一樣，到現在還没有改變。

我劉焯雖然愚笨，但留意推測，看到前述諸人渾儀的結構、大小，都於理不符，失之千里，差若毫厘，大的方向一錯，餘下的哪能應驗。況且黄赤道均度，月無出入，至所恒定，氣不别衡。分刻本差，輪回守故。它的疏密，就不用多説了。同時也由於理論上的不明瞭，使得不同的論天家相繼出現。包括蓋天和宣夜説在内，三家學説并存，平、昕、安、穹四種論天説紛争。適當的不可能有二種以上，理論上正確的衹有一種，同樣的一個天，怎麽容得下七種不同的學説呢？又晷影、漏刻、去極度，用渾天説即可推知，百骸共體，没有本質區别。其中的真實情況已經得到驗證，他們各自標榜自己，難道是因爲朗日未暉，所以爝火不息，理論上都有缺陷，這不是很可悲嗎？以前蔡邕從遥遠的北方上書説："用八尺的儀器，度量天地之象，古代有這種儀器，而没有有關的書。常常想寢伏於儀器之下，考察度量天度，再著書立説。"由於蔡邕是負罪被發配在北方之人，他的要求没有被批准。蔡邕的要求即使被准許，也不可能實現他的設想。蔡邕的才能超不過張衡，張衡的設計中難道有什麽遺漏嗎？僅有儀器而没有相關的書，單憑觀察不可能領悟。我劉焯現在確立方法，改正舊的渾天。又以二至時的晷影，確

散。爲之錯綜，數卷已成，待得影差，謹更啓送。

定去極晷漏，和天地的高遠，星辰的運轉，所依照的都有本原，有一定的標準。解開當今賢上的大疑惑，考察古代哲人的疑問，宛若雲開霧散。交錯綜合，已完成數卷，等測得有關影差的數據後，再奉獻給大家。

又云：“《周官》夏至日影，尺有五寸。張衡、鄭玄、王蕃、陸績先儒等，皆以爲影千里差一寸。言南戴日下萬五千里，表影正同，天高乃異。考之算法，必爲不可。寸差千里，亦無典説，明爲意斷，事不可依。今交、愛之州，表北無影，計無萬里，南過戴日。是千里一寸，非其實差。焯今説渾，以道爲率，道里不定，得差乃審。既大聖之年，升平之日，釐改群謬，斯正其時。請一水工，并解算術士，取河南、北平地之所，可量數百里，南北使正。審時以漏，平地以繩，隨氣至分，同日度影。得其差率，里即可知。則天地無所匿其形，辰象無所逃其數，超前顯聖，效象除疑。請勿以人廢言。”不用。至大業三年，敕諸郡測影，而焯尋卒，事遂寢廢。

又説：“《周官》上記載的夏至日影長一尺五寸。張衡、鄭玄、王蕃、陸績等先儒，都認爲地隔千里影差一寸。説南戴日下距地中一萬五千里，表與影正同，天的高度不一樣。以算法考證，可知這種説法必然錯誤。相隔千里影差一寸，典籍上没有這個説法，明顯是主觀的判斷，不可相信。現今交、愛等州，表的北面没有影子，它們與地中相去決計没有一萬里，也不可能在南戴日下以南。這説明千里差一寸，并不是實測數據。我劉焯現今論説渾天，以道路爲標準，道路的長度不確定，得到的差數很慎重。今處大聖人當政，天下太平之時，正是修改前人謬誤的好時機。請派遣一個水工和懂得算術的人，在河的南、北各尋找一塊相距數百里，在同一經綫上的平地。以漏刻計量時間，準繩校準水平，在節氣分至，同時測量日影。得到兩地的影差，即可知影差一寸地隔多少里。則天地無所匿其形，辰象無所逃其數，超前顯聖，效象除疑。希望不要因人廢言。”劉焯的建議没有被采用。到大業三年，敕令各郡測量日影，而劉焯不久去世，這件事情也就没有進行。

地中

《周禮·大司徒》職：“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此則渾天之正説，立儀象之大本。故云：“日南則景短多暑，日北則景長多寒，日東則景夕多風，日西則景朝多陰。日至之景，尺有五寸，謂之地中。天地之所合也，四時之所交也，風雨之所會也，陰陽之所和也。然則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焉。”又《考工記·匠人》：“建國，水地以縣。置槷以縣，視以景。爲規，識日出之景與日入之景。晝參諸日中之景，夜考之

《周禮·大司徒》的職責：“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這是有關渾天論的正説，創立儀象的根本。所以説：“日在南則影短且暑氣多，日在北則影長且寒氣多，日在東則影在西且風多，日在西則影在東且陰氣多。夏至時影長一尺五寸的地方，叫做地中。這是天地會合，四時相交，風雨所會，陰陽調和之地。百物茂盛安寧，乃建王國。”又《考工記·匠人》所載：“建國，懸挂垂綫以校準水平。在地上插椿子，用鉛垂綫校準垂直。觀察日影。在地平上畫一個圓，標記日出和日入時的日影。白天參考日中天時影子，夜晚對照北極星，以確定東西方

極星，以正朝夕。"案土圭正影，經文闕略，先儒解説，又非明審。祖暅錯綜經注，以推地中。其法曰："先驗，定刻漏，分辰次。乃立儀表於準平之地，名曰南表。漏刻上水，居日之中，更立一表於南表影末，名曰中表。夜依中表，以望北極樞，而立北表，令參相直。三表皆以懸準定，乃觀。三表直者，其立表之地，即當子午之正。三表曲者，地偏僻。每觀中表，以知所偏。中表在西，則立表處在地中之西，當更向東求地中。若中表在東，則立表處在地中之東也，當更向西求地中。取三表直者，爲地中之正。又以春秋二分之日，旦始出東方半體，乃立表於中表之東，名曰東表。令東表與日及中表參相直。視日之夕，日入西方半體，又立表於中表之西，名曰西表。亦從中表西望西表及日，參相直。乃觀三表直者，即地南北之中也。若中表差近南，則所測之地在卯酉之南。中表差在北，則所測之地在卯酉之北。進退南北，求三表直正東西者，則其地處中，居卯酉之正也。"

向。"考察土圭正影的方法，經文上缺略，先儒的解説，又不明瞭清楚。祖暅綜合經書及其注疏，以推算地中。他的方法是："先檢驗昏旦中星，核準漏刻，劃分辰次。在水平之地豎立儀表，名叫南表。漏刻裝好水，太陽中天時，在南表影的末端再豎立一表，名叫中表。夜晚依據中表遥望北極樞紐，再豎立北表，使三者在同一直綫。三表均以鉛垂綫校準，然後再觀察。如果三表在同一直綫上，則立表之地，即處在子午綫的位置。三表不處在同一位置，與地中有偏。通過觀察中表，可得知偏離的方向。中表在西邊，則立表之地在地中的西面，應當向東面尋找地中。如果中表在東邊，則立表之處在地中的東面，應當向西尋找地中。取三表在同一直綫的地方作爲東西之中。又在春、秋分這兩天，當日始出於東方僅一半時，在中表之東立表，名叫東表。使東表、中表和太陽處於同一直綫。觀看傍晚時的太陽，當其落入西方一半時，又在中表的西面立一表，名叫西表。也使中表、西表和太陽在同一直綫。如果東表、中表、西表在同一直綫，則立表之地處於南北之中。如果中表在南邊，則立表之地在卯酉圈的南面。如果中表在北面，則所測之地在卯酉圈的北面。向南或北移動，尋找三表東西方向在同一直綫的地方，即爲地中，處在卯酉之位。"

晷影

昔者周公測晷影於陽城，以參考曆紀。其於《周禮》，在大司徒之職："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景，以求地中。日至之景，尺有五寸，則天地之所合，四時之所交。百物阜安，乃建王國。"然則日爲陽精，玄象之著然者也。生靈因之動息，寒暑由其遞代。觀陰陽之升降，揆天地之高遠，正位辨方，定時考閏，莫近於兹也。古法簡略，旨趣難究，術家考測，互有異同。先儒皆云："夏至立八尺表於陽城，其影與土圭等。"案《尚書考靈曜》稱："日永，景尺五

從前周公在陽城測量晷影，以參考曆紀。按《周禮》大司徒之職："以土圭之法，測土深，正日影，以求地中。夏至時日影長一尺五寸，則天地會合，四時相交。百物茂盛安寧，乃建王國。"然而日爲陽精，是天體中非常顯著的。生靈因之繁衍，寒暑由此變化。觀看陰陽的升降，考察天地之高遠，辨别方位，確定時節閏月，没有比它更實用的。古代的方法簡略，其旨趣難以考究，不同曆術家的考測方法，各有異同。先儒們都説："夏至日在陽城立八尺高的表，它的影長與土圭相等。"《尚書考靈曜》上稱："日永（夏至日），日影長一尺五寸；日短（冬至日），日影長一丈三尺。"《易通卦驗》説："冬至這天，豎立

寸；日短，景尺三寸。”《易通卦驗》曰：“冬至之日，樹八尺之表，日中視其晷景長短，以占和否。夏至景一尺四寸八分，冬至一丈三尺。”《周髀》云：“成周土中，夏至景一尺六寸，冬至景一丈三尺五寸。”劉向《鴻範傳》曰：“夏至景長一尺五寸八分，冬至一丈三尺一寸四分，春秋二分，景七尺三寸六分。”後漢《四分曆》、魏《景初曆》、宋《元嘉曆》、大明祖冲之曆，皆與《考靈曜》同。漢、魏及宋，所都皆別，四家曆法，候影則齊。且緯候所陳，恐難依據。劉向二分之影，直以率推，非因表候，定其長短。然尋晷影尺丈，雖有大較，或地域不改，而分寸參差，或南北殊方，而長短維一。蓋術士未能精驗，馮古所以致乖。今删其繁雜，附於此云。

八尺高的表，在太陽中天時測量晷影的長短，以占和否。夏至日影長一尺四寸八分，冬至日影長一丈三尺。”《周髀》上說：“成周的土中，夏至日影長一尺六寸，冬至日影長一丈三尺五寸。”劉向的《鴻範傳》上說：“夏至日影長一尺五寸八分，冬至日影長一丈三尺一寸四分，春分、秋分日影長七尺三寸六分。”後漢《四分曆》、魏《景初曆》、宋《元嘉曆》、大明祖冲之曆，都與《考靈曜》上一樣。漢、魏和宋的都城各不相同，四家曆法候影則一樣。况且緯書上所說的恐怕難以作爲依據。劉向所說的春、秋分時的日影長，衹是粗略的推算，不是用圭表測量，確定日影的長短。但是尋找晷影的長短，有其大旨，或者在相同的地方而日影有長有短，或者在南北不同的地方而日影一樣長。大概是術士未能精確驗證，僅憑古代記載，所以造成錯誤。現在删去其繁雜之處，附於此。

梁天監中，祖暅造八尺銅表，其下與圭相連。圭上爲溝，置水，以取平正。揆測日晷，求其盈縮。至大同十年，太史令虞劇，又用九尺表，格江左之影。夏至一尺三寸二分，冬至一丈三尺七分，立夏、立秋二尺四寸五分，春分、秋分五尺三寸九分。陳氏一代，唯用梁法。齊神武以洛陽舊器，并徙鄴中。以暨文宣受終，竟未考驗。至武平七年，訖干景禮始薦劉孝孫、張孟賓等於後主。劉、張建表測影，以考分至之氣。草創未就，仍遇朝亡。周自天和以來，言曆者紛紛復出。亦驗二至之影，以考曆之精粗。

梁天監年間，祖暅製造八尺高的銅表，它的下面與圭相連。圭上銼有溝，溝中放置水，以校準水平。觀測日晷，求日影的長短變化。至大同十年，太史令虞劇，又用九尺高的表，測量江左的日影。夏至日影長一尺三寸二分，冬至日影長一丈三尺七分，立夏、立秋日影長二尺四寸五分，春分、秋分日影長五尺三寸九分。陳氏這一朝代，一直用梁朝的方法。齊神武以後，把洛陽的舊天文儀器遷徙至鄴中。直到文宣帝結束，竟然没有考察驗證。至武平七年，訖干景禮推薦劉孝孫、張孟賓等人給後主。劉、張建表測影，以考分至之氣。草創未就，國家滅亡。周自從天和年間以來，談論曆法的紛紛復出。也是通過檢驗二至時的日影，以考察曆法的精密和粗疏。

及高祖踐極之後，大議造曆。張胄玄兼明揆測，言日長之瑞。有詔司存，而莫能考决。至開皇十九年，袁充爲太史令，欲成胄玄舊事，復表曰：“隋興已後，日景漸長。開皇元

等到高祖登皇位，大議製造曆法。張胄玄善於測量，説日長是瑞應。皇帝下令官員討論，但没有最後的定論。至開皇十九年，袁充爲太史令，希望作成張胄玄欲作之事，於是再次上書皇帝：“隋興起以後，日影逐漸加長。開皇元年冬

年冬至之影，長一丈二尺七寸二分，自爾漸短。至十七年冬至影，一丈二尺六寸三分。四年冬至，在洛陽測影，長一丈二尺八寸八分。二年夏至影，一尺四寸八分，自爾漸短。至十六年夏至影，一尺四寸五分。其十八年冬至，陰雲不測。元年、十七年、十八年夏至，亦陰雲不測。《周官》以土圭之法正日影，日至之影，尺有五寸。鄭玄云：'冬至之景，一丈三尺。'今十六年夏至之影，短於舊五分，十七年冬至之影，短於舊三寸七分。日去極近，則影短而日長；去極遠，則影長而日短。行内道則去極近，行外道則去極遠。《堯典》云：'日短星昴，以正仲冬。'據昴星昏中，則知堯時仲冬，日在須女十度。以曆數推之，開皇以來冬至，日在斗十一度，與唐堯之代，去極俱近。謹案《元命包》云：'日月出内道，璇璣得其常，天帝崇靈，聖王初功。'京房《別對》曰：'太平日行上道，升平日行次道，霸代日行下道。'伏惟大隋啓運，上感乾元，影短日長，振古希有。"是時廢庶人勇，晋王廣初爲太子，充奏此事，深合時宜。上臨朝謂百官曰："景長之慶，天之祐也。今太子新立，當須改元，宜取日長之意，以爲年號。"由是改開皇二十一年爲仁壽元年。此後百工作役，并加程課，以日長故也。皇太子率百官，詣闕陳賀。案日徐疾盈縮無常，充等以爲祥瑞，大爲議者所貶。

至，日影長一丈二尺七寸二分，自此逐漸變短。至十七年冬至，日影長一丈二尺六寸三分。四年冬至，在洛陽測量日影，長一丈二尺八寸八分。二年夏至日影，長一尺四寸八分，自此逐漸變短。至十六年夏至日影，長一尺四寸五分。十八年冬至，陰有雲，無法測量。元年、十七年、十八年夏至，也陰有雲，無法測量。《周官》記載以土圭測量日影，夏至日影長一尺五寸。鄭玄説：'冬至日影，長一丈三尺。'現在十六年夏至日影，比過去短五分，十七年冬至日影，比過去短三寸七分。日距離北極近，則影短而白天長；距離極遠，則影長而白天短。運行於内道則距離極近，運行於外道則距離極遠。《堯典》上説：'日短星昴，以正仲冬。'依據昴星昏中，則可推知堯時仲冬，日在須女宿十度。按曆法推算，開皇以來冬至，日在斗宿十一度，與唐堯時一樣，離極都很近。考證《元命包》上説：'日月出於内道，璇璣運轉正常，天帝崇靈，聖王初功。'京房在《別對》中説：'天下太平則日運行於上道，天下升平則日運行於次道，天下處於霸代則日運行於下道。'這是大隋興起，感動了上天，以致日影變短，白天變長，自古少有。"當時剛把太子楊勇廢黜爲平民，晋王楊廣初立爲太子，袁充上奏此事，很符合當時的政治氛圍。皇上臨朝時對官員們説："影短日長是上天保佑的象徵。現在太子剛立，應當改元，取日長的含意，作爲年號。"因此改開皇二十一年爲仁壽元年。從此以後，因爲白天變長的緣故，百工每天的勞作時間都增加了。皇太子率領百官，到宫闕祝賀。考察太陽運動，快慢盈縮無常，袁充等人認爲這是祥瑞，大爲議論者所貶。

又《考靈曜》、《周髀》、張衡《靈憲》及鄭玄注《周官》，并云："日影於地，千里而差一寸。"案宋元嘉十九年壬午，使使往交州測影。夏至之日，影出表南三寸二分。何承天遥取陽城，云夏至一尺五寸。計陽

又《考靈曜》、《周髀》、張衡的《靈憲》及鄭玄注《周官》，都説："地面上不同地方，日影相差一寸，距離相隔千里。"考察宋元嘉十九年壬午，派遣使臣去交州測量日影。夏至日，日影在表南，長三寸二分。何承天同時測量陽城日影，夏至日影長一尺五寸。計算陽城與交州的距

城去交州，路當萬里，而影實差一尺八寸二分。是六百里而差一寸也。又梁大同中，二至所測，以八尺表率取之，夏至當一尺一寸七分强。後魏信都芳注《周髀四術》，稱永平元年戊子，當梁天監之七年，見洛陽測影，又見公孫崇集諸朝士，共觀秘書影。同是夏至日，其中影皆長一尺五寸八分。以此推之，金陵去洛，南北略當千里，而影差四寸。則二百五十里而影差一寸也。况人路迂迴，山川登降，方於鳥道，所校彌多，則千里之言，未足依也。其揆測參差如此，故備論之。

離，相隔萬里，而日影實際相差一尺八寸二分。是六百里日影差一寸。又梁大同年間，用八尺高的表測量冬至、夏至的日影，夏至日影長一尺一寸七分又十二分之一。後魏信都芳注《周髀四術》，聲稱永平元年戊子，對應於梁天監七年，見洛陽測影，又見公孫崇招集各朝士，共同觀看秘書測量日影。都是夏至日，其中日影皆長一尺五寸八分。以此推之，金陵距離洛陽，南北方向相差大約一千里，而日影相差四寸。那麽是二百五十里日影相差一寸。况且地上的道路迂迴曲折，山川升降，比之於空中直綫距離，所得結果大很多，如此看來，千里差一寸的説法，不足爲據。測量結果各不相同，相差如此之大，所以專門論之。

漏刻

昔黄帝創觀漏水，制器取則，以分晝夜。其後因以命官，《周禮》挈壺氏則其職也。其法，總以百刻，分于晝夜。冬至晝漏四十刻，夜漏六十刻。夏至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刻。春秋二分，晝夜各五十刻。日未出前二刻半而明，既没後二刻半乃昏。减夜五刻，以益晝漏，謂之昏旦。漏刻皆隨氣增損。冬夏二至之間，晝夜長短，凡差二十刻。每差一刻爲一箭。冬至互起其首，凡有四十一箭。晝有朝，有禺，有中，有晡，有夕。夜有甲、乙、丙、丁、戊。昏旦有星中。每箭各有其數，皆所以分時代守，更其作役。

從前黄帝觀察漏水，按照一定的規則製造儀器，以劃分晝夜。其後因之任命專門的官員，《周禮》上記載的挈壺氏就是掌管漏刻的官職。時間的劃分，一晝夜總共一百刻。冬至日白天四十刻，夜晚六十刻。夏至日白天六十刻，夜晚四十刻。春分和秋分日白天與夜晚各五十刻。太陽没有出來之前二刻半天明，下落之後二刻半天昏。减去夜晚五刻，加入到白天之中，叫做昏旦。白天和夜晚的漏刻隨着節氣的變更而變化。冬至和夏至之間，晝夜長短差二十刻。每相差一刻爲一箭。冬至互起其首，共有四十一箭。白天可分爲朝、禺、中、晡、夕。夜晚可分爲甲、乙、丙、丁、戊。昏旦有星中。每箭各有相應的數量，都是用來分時守時，更其作役。

漢興，張蒼因循古制，猶多疏闊。及孝武考定星曆，下漏以追天度，亦未能盡其理。劉向《鴻範傳》記武帝時所用法云："冬夏二至之間，一百八十餘日，晝夜差二十刻。"大率二至之後，九日而增損一刻焉。至哀帝時，又改用晝夜一百二十刻，尋亦寢廢。至王莽竊位，又遵行之。光武之初，亦以百刻九日加减法，編於

漢朝建立，張蒼沿用古制，還很疏闊。到孝武帝考定星曆，用漏刻測量天度，也不是都符合道理。劉向的《鴻範傳》記載，武帝時所用漏刻的方法是："冬至與夏至之間一百八十多天，晝夜相差二十刻。"大概二至之後，九天增加或減少一刻。至哀帝時，又改用晝夜一百二十刻的劃分方法，不久也停止施行。到王莽竊居皇位，又遵而施行。光武初期，也行用百刻法，九天增減一刻，編著於《甲令》，作《常符漏品》。到和帝

《甲令》，爲《常符漏品》。至和帝永元十四年，霍融上言："官曆率九日增減一刻，不與天相應。或時差至二刻半，不如夏曆漏刻，隨日南北爲長短。"乃詔用夏曆漏刻。依日行黄道去極，每差二度四分，爲增減一刻。凡用四十八箭。終於魏、晋，相傳不改。

永元十四年，霍融上言："官曆都是九天增減一刻，與實際不相應。或者時間差到二刻半，還不如夏曆漏刻，隨着日在南北的不同位置增減晝夜的長短。"於是詔令用夏曆漏刻。依照日運行黄道的去極度，每相差二度四分，增減一刻。總共用四十八箭。行用至魏、晋，都没有更改。

宋何承天，以月蝕所在，當日之衡，考驗日宿，知移舊六度。冬至之日，其影極長，測量晷度，知冬至移舊四日。前代諸漏，春分晝長，秋分晝短，差過半刻。皆由氣日不正，所以而然。遂議造漏法。春秋二分，昏旦晝夜漏各五十五刻。齊及梁初，因循不改。至天監六年，武帝以晝夜百刻，分配十二辰，辰得八刻，仍有餘分。乃以晝夜爲九十六刻，一辰有全刻八焉。至大同十年，又改用一百八刻。依《尚書考靈曜》，晝夜三十六頃之數，因而三之。冬至晝漏四十八刻，夜漏六十刻。夏至晝漏七十刻，夜漏三十八刻。春秋二分，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八刻。昏旦之數各三刻。先令祖暅爲《漏經》，皆依渾天黄道日行去極遠近，爲用箭日率。陳文帝天嘉中，亦命舍人朱史造漏，依古百刻爲法。周、齊因循魏漏。晋、宋、梁大同，并以百刻分于晝夜。

宋何承天認爲，月食所在之處，是日正對着的位置，根據這個原理推考日所在宿度，得知日已經比過去所認爲的偏移了六度。冬至這一天日影最長，測量晷度，可知冬至差了四天，前代的漏刻，春分日白天長，秋分日白天短，誤差達到半刻。都是由於節氣定得不準確造成。於是討論改造漏法。春秋分日，昏旦晝夜各爲五十五刻。齊和梁初，都因循不改。到天監六年，武帝認爲晝夜共一百刻，均分於十二辰，每辰八刻，仍有餘分。於是把一晝夜分爲九十六刻，每辰正好八刻。至大同十年，又改用一百零八刻制。依照《尚書考靈曜》，晝夜有三十六頃，再乘以三。冬至日晝漏四十八刻，夜漏六十刻。夏至日晝漏七十刻，夜漏三十八刻。春秋二分之日，晝漏六十刻，夜漏四十八刻。昏旦各三刻。先詔令祖暅編著《漏經》，都依據渾天法，黄道上日運行離極點的遠近，爲用箭日率。陳文帝天嘉中葉，命令舍人朱史製造漏刻，依照古代的百刻法。周、齊沿用魏的漏刻。晋、宋、梁大同年間，都把一晝夜分爲一百刻。

隋初，用周朝尹公正、馬顯所造《漏經》。至開皇十四年，鄜州司馬袁充上晷影漏刻。充以短影平儀，均布十二辰，立表，隨日影所指辰刻，以驗漏水之節。十二辰刻，互有多少，時正前後，刻亦不同。其二至二分用箭辰刻之法，今列之云。

隋初，用周朝尹公正、馬顯所著的《漏經》。至開皇十四年，鄜州司馬袁充上晷影漏刻。袁充用短影平儀，在其上均匀標注十二辰，立表，隨日影所指的辰刻，驗以漏刻。儀器上標注的十二辰的漏刻數，有多有少，時正前後，刻數也不相等。冬夏二至、春秋二分用箭辰刻的方法，現列之如下。

冬至：日出辰正，入申正，晝四十刻，夜六十刻。

冬至：日出於辰位正，入於申位正，白天漏刻四十刻，夜晚六十刻。

子、丑、亥各二刻，寅、戌各六

子、丑、亥漏刻各二刻，寅、戌漏刻各六

刻，卯、酉各十三刻，辰、申各十四刻，巳、未各十刻，午八刻。

右十四日改箭。

春秋二分：日出卯正，入酉正，晝五十刻，夜五十刻。

子四刻，丑、亥七刻，寅、戌九刻，卯、酉十四刻，辰、申九刻，巳、未七刻，午四刻。

右五日改箭。

夏至：日出寅正，入戌正，晝六十刻，夜四十刻。

子八刻，丑、亥十刻，寅、戌十四刻，卯、酉十三刻，辰、申六刻，巳、未二刻，午二刻。

右一十九日，加減一刻，改箭。

袁充素不曉渾天黄道去極之數，苟役私智，變改舊章。其於施用，未爲精密。

開皇十七年，張胄玄用後魏渾天鐵儀，測知春秋二分，日出卯酉之北，不正當中。與何承天所測頗同，皆日出卯三刻五十五分，入酉四刻二十五分。晝漏五十刻一十分，夜漏四十九刻四十分，晝夜差六十分刻之四十。仁壽四年，劉焯上《皇極曆》，有日行遲疾，推二十四氣，皆有盈縮定日。春秋分定日，去冬至各八十八日有奇，去夏至各九十三日有奇。二分定日，晝夜各五十刻。又依渾天黄道，驗知冬至夜漏五十九刻、一百分刻之八十六，晝漏四十刻一十四分，夏至晝漏五十九刻八十六分，夜漏四十刻一十四分。冬夏二至之間，晝夜差一十九刻、一百分刻之七十二。胄玄及焯漏刻，并不施用。然其法制，皆著在曆術，推驗加時，最爲詳審。

大業初，耿詢作古欹器，以漏水注之，獻于煬帝。帝善之，因令與宇

刻，卯、酉各十三刻，辰、申各十四刻，巳、未各十刻，午八刻。

以上十四日改箭。

春分、秋分：日出於卯位正，入於酉位正，白天五十刻，夜晚五十刻。

子漏刻四刻，丑、亥七刻，寅、戌九刻，卯、酉十四刻，辰、申九刻，巳、未七刻，午四刻。

以上五日改箭。

夏至：日出於寅位正，入於戌位正，白天六十刻，夜晚四十刻。

子漏刻八刻，丑、亥十刻，寅、戌十四刻，卯、酉十三刻，辰、申六刻，巳、未二刻，午二刻。

以上一十九日，加減一刻，改箭。

袁充向來不知道渾天黄道去極的具體數值，僅憑自己的小聰明，改變舊的章法。實際使用，并不精密。

開皇十七年，張胄玄用後魏的渾天鐵儀，測知春秋分時，日出在卯酉之位的北面，不在正當中。與何承天所測的頗相同，都是日出卯三刻五十五分，入酉四刻二十五分。白天漏五十刻十分，夜晚漏四十九刻四十分，晝夜相差六十分之四十刻。仁壽四年，劉焯上《皇極曆》，有日行遲疾，推算二十四節氣，都有盈縮定日。春秋分定日，距離冬至各八十八日多，距離夏至各九十三日多。春秋二分定日，晝夜各五十刻。又依渾天黄道，驗知冬至夜晚漏五十九又一百分之八十六刻，白天漏四十刻一十四分，夏至白天漏五十九刻八十六分，夜晚漏四十刻一十四分。冬、夏二至之間，晝夜相差一十九又一百分之七十二刻。張胄玄和劉焯的漏刻都没有使用。然而其法制都著於曆術之中，推驗時辰，最爲詳密。

大業初年，耿詢製作古代欹器，以漏水注入，進獻於煬帝。煬帝很欣賞，因而命令與宇文

文愷，依後魏道士李蘭所修道家上法稱漏，制造稱水漏器，以充行從。又作候影分箭上水方器，置於東都乾陽殿前鼓下司辰。又作馬上漏刻，以從行辨時刻。揆日晷，下漏刻，此二者，測天地，正儀象之本也。晷漏沿革，今古大殊，故列其差，以補前闕。

愷，依照後魏道士李蘭所修的道家上法，製造稱水漏器，用於出行。又製作候影分箭上水方器，放置在東都乾陽殿前的鼓下面，用於計時。又製作馬上漏刻，以供出行時使用。度量日晷，計量漏刻，這兩件事是測天地，正儀象的根本。日晷和漏刻的沿革，今古大不一樣，所以羅列其差別，彌補以前的缺略。

經星中宫

北極五星，鉤陳六星，皆在紫宫中。北極，辰也。其紐星，天之樞也。天運無窮，三光迭耀，而極星不移。故曰："居其所而衆星共之。"賈逵、張衡、蔡邕、王蕃、陸績，皆以北極紐星爲樞，是不動處也。祖暅以儀準候不動處，在紐星之末，猶一度有餘。北極大星，太一之座也。第一星主月，太子也。第二星主日，帝王也。第三星主五星，庶子也。所謂第二星者，最赤明者也。北極五星，最爲尊也。中星不明，主不用事。右星不明，太子憂。鉤陳，後宫也，太帝之正妃也，太帝之坐也。北四星曰女御宫，八十一御妻之象也。鉤陳口中一星，曰天皇太帝。其神曰耀魄寶，主御群靈，秉萬神圖。抱極樞四星曰四輔，所以輔佐北極，而出度授政也。太帝上九星曰華蓋，蓋所以覆蔽太帝之坐也。又九星直，曰杠。蓋下五星曰五帝内坐，設叙順帝所居也。客犯紫宫中坐，大臣犯主。華蓋杠旁六星曰六甲，可以分陰陽而紀節候，故在帝旁，所以布政教而授人時也。極東一星曰柱下史，主記過。古者有左右史，此之象也。柱史北一星曰女史，婦人之微者，主傳漏。故漢有侍史。傳舍九星在華蓋上，近河，賓客之館，主胡人入中國。客星守之，備奸使，亦曰胡兵起。傳舍南河中五星

北極五顆星，鉤陳六顆星，都在紫宫之中。北極即爲辰。它的紐星是天之中樞。天運行永不停止，日月星三光輪番照耀，而極星却不移動。所以説："據其所而衆星共之。"賈逵、張衡、蔡邕、王蕃、陸績都認爲北極紐星是中樞，即不動之處。祖暅用儀器測量，發現不動處在紐星之末一度多。北極大星是太一之座。第一星主月，太子。第二星主日，帝王。第三星主五大行星，庶子。第二星也是北斗中最明亮的星。北極五星，最爲尊貴。中星不明，帝王不當政。右星不明，太子有憂懼。鉤陳代表後宫，太帝的正妃，太帝之座。北面四顆星叫做女御宫，象徵八十一御妻。鉤陳口中一星叫做天皇太帝。對應之神叫耀魄寶，主駕馭群靈，秉萬神圖。環抱極樞的四星叫做四輔，是輔佐北極，出而頒布政令的重臣。太帝上面九顆星叫做華蓋，蓋遮蔽太帝之座。又九星直叫做杠。蓋下面五顆星叫做五帝内座，設叙順帝所居。客星犯紫宫中座，預示着大臣犯主。華蓋杠旁邊六顆星叫做六甲，可以分陰陽記録節候，所以分布在帝旁，是用來頒布政令、教化和發布人時的。極東一顆星叫柱下史，主記過。古代設有左右史，對應的就是這顆星。柱史北面一顆星叫做女史，是婦人之中地位低微的，主傳漏。所以漢時設有侍史這一官職。傳舍九星在華蓋星之上，靠近銀河，是賓客之館，主胡人進入中原。如果有客星守於此，須防備奸使，也可説胡兵紛起。傳舍南面河中五顆星叫做造父，爲御官，一説是掌管馬，或者是伯樂。此星消失，馬的價錢變得昂貴。西河中九顆星形狀與鉤一樣，叫做鉤星，鉤星伸則地動。天一星，在紫

曰造父，御官也，一曰司馬，或曰伯樂。星亡，馬大貴。西河中九星如鉤狀，曰鉤星，伸則地動。天一一星，在紫宫門右星南，天帝之神也，主戰鬥，知人吉凶者也。太一一星，在天一南，相近，亦天帝神也，主使十六神，知風雨水旱，兵革饑饉，疾疫災害所生之國也。

宫門右星之南，是天帝之神，主戰鬥，可預知人的吉凶。太一星在天一星之南，二者相近，也是天帝神，掌管十六神，可預知風雨水旱，戰争飢餓，疾病瘟疫災害所發生的國家。

紫宫垣十五星，其西蕃七，東蕃八，在北斗北。一曰紫微，太帝之坐也，天子之常居也，主命，主度也。一曰長垣，一曰天營，一曰旗星，爲蕃衛，備蕃臣也。宫闕兵起，旗星直，天子出，自將宫中兵。東垣下五星曰天柱，建政教，懸圖法之所也。常以朔望日懸禁令於天柱，以示百司。《周禮》以正歲之月，懸法象魏，此之類也。門内東南維五星曰尚書，主納言，夙夜諮謀，龍作納言，此之象也。尚書西二星曰陰德、陽德，主周急振無。宫門左星内二星曰大理，主平刑斷獄也。門外六星曰天床，主寢舍，解息燕休。西南角外二星曰内厨，主六宫之飲食，主后夫人與太子宴飲。東北維外六星曰天厨，主盛饌。

紫宫垣十五顆星，其中西蕃七顆，東蕃八顆，在北斗的北面。一顆叫做紫微，是太帝之座，天子常住之處，主命，主度。一顆叫做長垣，一顆叫做天營，一顆叫做旗星，爲藩衛，防備藩臣。皇宫裏兵起，旗星直，天子出宫，親自帶領宫中的兵。東垣下面五顆星叫做天柱，是建立政教，懸挂圖象法令的地方。經常於朔望日在天柱懸挂禁令，以告示百官。《周禮》上説正歲之月，懸法象魏，與之類似。門内東南方五顆星叫做尚書，主接納進言，早晚商議，龍作納言，對應的就是這種天象。尚書西面二星叫做陰德、陽德，主周濟急需的和賑濟没有的。宫門左星内二星叫做大理，主審判處理各種案件。門外六顆星叫做天床，主休息之地，在此休息。西南角外二星叫做内厨，主六宫的飲食，主皇后夫人和太子宴飲。東北方外六星叫做天厨，主豐盛的食物。

北斗七星，輔一星在太微北，七政之樞機，陰陽之元本也。故運乎天中，而臨制四方，以建四時，而均五行也。魁四星爲璇璣，杓三星爲玉衡。又象號令之主，又爲帝車，取乎運動之義也。又魁第一星曰天樞，二曰璇，三曰璣，四曰權，五曰玉衡，六曰開陽，七曰摇光。一至四爲魁，五至七爲杓。樞爲天，璇爲地，璣爲人，權爲時，玉衡爲音，開陽爲律，摇光爲星。石氏云："第一曰正星，主陽德，天子之象也。二曰法星，主陰刑，女主之位也。三曰令星，主禍

北斗七星，輔一星在太微的北面，這是七政的樞紐，陰陽之元本。所以運於天中，而臨制四方，以建四時，而均五行。斗魁四顆星爲璇璣，斗杓三顆星爲玉衡。又象徵號令之主，又爲帝王的車，取其運動之含義。又斗魁第一星叫做天樞，第二星叫做璇，第三星叫做璣，第四星叫做權，第五星叫做玉衡，第六星叫做開陽，第七星叫做摇光。第一至第四星爲斗魁，第五至第七星爲斗杓。樞代表天，璇代表地，璣代表人，權代表時令，玉衡代表音，開陽代表律，摇光代表星。石氏説："第一叫做正星，主陽德，象徵天子。第二叫做法星，主陰刑，是女主的位置。第三叫做令星，主禍害。第四叫做伐星，主天理，

害也。四曰伐星，主天理，伐無道。五曰殺星，主中央，助四旁，殺有罪。六曰危星，主天倉五穀。七曰部星，亦曰應星，主兵。”又云：“一主天，二主地，三主火，四主水，五主土，六主木，七主金。”又曰：“一主秦，二主楚，三主梁，四主吴，五主趙，六主燕，七主齊。”

征伐無道。第五叫做殺星，主中央，幫助四旁，殺有罪之人。第六叫做危星，主天倉五穀。第七叫做部星，也叫應星，主兵。”又說：“第一主天，第二主地，第三主火，第四主水，第五主土，第六主木，第七主金。”又說：“第一主秦，第二主楚，第三主梁，第四主吴，第五主趙，第六主燕，第七主齊。”

魁中四星，爲貴人之牢，曰天理也。輔星傅乎開陽，所以佐斗成功也。又曰：“主危正，矯不平。”又曰：“丞相之象也。”七政星明，其國昌。不明，國殃。斗旁欲多星則安，斗中少星則人恐上，天下多訟法者。無星二十日。有輔星明而斗不明，臣强主弱。斗明輔不明，主强臣弱也。杓南三星及魁第一星，皆曰三公，宣德化，調七政，和陰陽之官也。

斗魁中四顆星，爲貴人之牢，叫做天理。輔星傅於開陽，以輔佐北斗成功。又說：“主危正，矯不平。”又說：“是代表丞相的天象。”七政各星明亮，其國昌盛。不明，國家遭殃。斗旁多星則平安，斗中少星則人恐上，天下打官司的人多。無星二十日。有輔星明亮而斗不明亮，則臣强主弱。斗明亮而輔星不明，則主强臣弱。斗杓南三顆星及斗魁第一顆星，都叫做三公，代表宣揚道德教化，協調七政，調和陰陽的官員。

文昌六星，在北斗魁前，天之六府也，主集計天道。一曰上將，大將建威武。二曰次將，尚書正左右。三曰貴相，太常理文緒。四曰司禄、司中，司隸賞功進。五曰司命、司怪，太史主滅咎。六曰司寇，大理佐理寶。所謂一者，起北斗魁前，近内階者也。明潤，大小齊，天瑞臻。

文昌六顆星，在北斗魁的前面，天上的六府，主集計天道。第一顆叫做上將，大將建立威武。第二顆叫做次將，尚書正左右。第三顆叫做貴相，太常理文緒。第四顆叫做司禄、司中，掌管論功行賞、升遷。第五叫做司命、司怪，太史主滅咎。第六叫做司寇，大理負責案件的審判。這里所説的第一，從北斗魁前起，靠近内階的那顆。明亮潤澤，大小齊整，則上天瑞應至。

文昌北六星曰内階，天皇之陛也。相一星在北斗南。相者總領百司而掌邦教，以佐帝王安邦國，集衆事也。其明吉。太陽守一星，在相西，大將大臣之象也，主戒不虞，設武備也。非其常，兵起。西北四星曰勢。勢，腐刑人也。天牢六星在北斗魁下，貴人之牢也，主愆過，禁暴淫。

文昌北面的六顆星叫做内階，是天皇的臺階。代表相位的一顆星在北斗的南面。丞相是統領百官，掌管國家教化，輔佐帝王安邦定國，管理天下大事的人。明亮則吉祥。太陽守一顆星，在相星的西面，代表大將大臣，主戒備意外之事，設置武備。不正常，則兵起。西北四顆星叫做勢。勢表示受過宫刑的人。天牢六顆星在北斗魁之下，是貴人之牢，主過失，禁止暴淫。

太微，天子庭也，五帝之坐也，亦十二諸侯府也。其外蕃，九卿也。一曰太微爲衡。衡，主平也。又爲天庭，理法平辭，監升授德，列宿受符，諸神考節，舒情稽疑也。南蕃中

太微，天子的庭院，五帝之坐，也是十二諸侯府。它的外蕃爲九卿。一説太微爲衡。衡主平。又是天上的法庭，依法理論評説，監督升降任命賢德，整齊星宿授與符節，考察諸神節操、情懷、稽察疑點。南蕃中二星之間叫做端門。東

二星間曰端門。東曰左執法，廷尉之象也。西曰右執法，御史大夫之象也。執法，所以舉刺凶奸者也。左執法之東，左掖門也。右執法之西，右掖門也。東蕃四星，南第一曰上相，其北東太陽門也。第二星曰次相，其北中華東門也。第三星曰次將，其北東太陰門也。第四星曰上將。所謂四輔也。西蕃四星：南第一星曰上將，其北西太陽門也。第二星曰次將，其北中華西門也。第三曰次相，其北西太陰門也。第四星曰上相。亦四輔也。東西蕃有芒及摇動者，諸侯謀天子也。執法移則刑罰尤急。月、五星所犯中坐，成刑。月、五星入太微軌道，吉。

邊的叫左執法，象徵廷尉。西邊的叫右執法，象徵御史大夫。執法是舉起刺刀殺奸邪之輩的人。左執法的東邊爲左掖門。右執法的西邊，是右掖門。東蕃四顆星，南邊第一顆星叫上相，它的北面是東太陽門。第二顆星叫次相，它的北面爲中華東門。第三星叫次將，它的北面爲東太陰門。第四星叫上將。以上是所謂的四輔。西蕃四顆星：南面第一顆叫上將，它的北面爲西太陽門。第二星叫次將，它的北面爲中華西門。第三顆叫次相，它的北面爲西太陰門。第四星叫上相。以上四顆星也是四輔。東、西蕃星有光芒及摇動，預示諸侯圖謀天子。執法星移動則刑罰緊急。月、五大行星犯中坐，有刑罰之事。月、五大行星進入太微軌道，吉利。

西南角外三星曰明堂，天子布政之宫也。明堂西三星曰靈臺，觀臺也。主觀雲物，察符瑞，候災變也。左執法東北一星曰謁者，主贊賓客也。謁者東北三星曰三公内坐，朝會之所居也。三公北三星曰九卿内坐，主治萬事。九卿西五星曰内五諸侯，内侍天子，不之國者也。辟雍之禮得，則太微諸侯明。

西南角外三顆星叫明堂，是天子發布政令的宫宇。明堂西面三顆星叫靈臺，即爲觀臺。主觀察雲物、符瑞、災變。左執法東北一顆星叫謁者，主贊賓客。謁者東北三顆星叫三公内坐，朝會時的居所。三公北面三顆星叫九卿内坐，主治理萬事。九卿西面五顆星叫内五諸侯，表示在朝内侍奉天子，不去所封領地的諸侯。辟雍之禮得，則太微諸侯明。

黄帝坐一星，在太微中，含樞紐之神也。天子動得天度，止得地意，從容中道，則太微五帝坐明，坐以光。黄帝坐不明，人主求賢士以輔法，不然則奪勢。又曰太微五坐小弱青黑，天子國亡。四帝坐四星，四星俠黄帝坐。東方星，蒼帝靈威仰之神也。南方星，赤帝熛怒之神也。西方星，白帝招距之神也。北方星，黑帝叶光紀之神也。

黄帝坐一顆星，在太微的中間，爲含樞紐之神。天子動得天度，止得地意，從容中道，則太微五帝坐明亮，坐因之而光。黄帝坐不明亮，人主應該尋求賢士輔佐，否則的話國家衰弱。又説太微五坐星變得暗小青黑，則天子國亡。四帝坐四顆星挾黄帝坐。東方星，是蒼帝靈威仰之神。南方星，是赤帝熛怒之神。西方星，是白帝招距之神。北方星，是黑帝叶光紀之神。

五帝坐北一星曰太子，帝儲也。太子北一星曰從官，侍臣也。帝坐東北一星曰幸臣。屏四星在端門之内，近右執法。屏所以壅蔽帝庭也。執法

五帝坐北面一顆星叫太子，是皇帝的接班人。太子北面一顆星叫從官，是侍臣。帝坐東北一顆星叫幸臣。屏四顆星在端門内，靠近右執法。屏壅塞遮蔽帝庭。執法星主刺舉，臣子尊敬

主刺舉，臣尊敬君上，則星光明潤澤。郎位十五星，在帝坐東北，一曰依烏，郎位也。周官之元士，漢官之光禄、中散、諫議、議郎、三署郎中，是其職也。或曰今之尚書也。郎位主衛守也。其星明，大臣有劫主。又曰，客犯上。其星不具，后死，幸臣誅。客星入之，大臣爲亂。郎將一星在郎位北，主閲具，所以爲武備也。武賁一星，在太微西蕃北，下台南，静室旄頭之騎官也。常陳七星，如畢狀，在帝坐北，天子宿衛武賁之士，以設强毅也。星摇動，天子自出，明則武兵用，微則武兵弱。

君王，則對應的星光明潤澤。郎位十五顆星在帝坐東北，其中一顆叫依烏，即爲郎位。周朝官員中的元士，漢朝官員中的光禄、中散、諫議、議郎、三署郎中，就是郎位之職。或者説是當今的尚書。郎位主防衛守護。這顆星明亮，預示有大臣劫持君主的事情發生。又説，客犯上。這顆星不完備，則皇后死，幸臣被誅殺。客星進入郎位，則有大臣作亂。郎將星在郎位北面，主閲具，表示武備。武賁星在太微西蕃北面，下台的南面，静室旄頭之騎官，常陳七顆星，與畢宿一樣的形狀，在帝坐北面，象徵天子的衛士，以設强毅。這些星摇動，則預示天子親自出動，星明亮則要動用軍隊，微弱則軍隊弱。

三台六星，兩兩而居，起文昌，列招摇，太微。一曰天柱，三公之位也。在天曰三台，主開德宣符也。西近文昌二星曰上台，爲司命，主壽。次二星曰中台，爲司中，主宗。東二星曰下台，爲司禄，主兵，所以昭德塞違也。又曰三台爲天階，太一躡以上下。一曰泰階，上星爲天子，下星爲女主；中階，上星爲諸侯三公，下星爲卿大夫；下階，上星爲士，下星爲庶人。所以和陰陽而理萬物也。其星有變，各以所主占人。君臣和集，如其常度。

三台六顆星，兩兩而居，起於文昌，列於招摇、太微。一説叫天柱，是三公的位置。在天上叫做三台，主開德宣符。西邊靠近文昌的二顆星叫上台，表示司命，主壽。其次二顆星叫中台，爲司中，主宗。東邊二顆星叫下台，爲司禄，主兵，所以昭德塞違。又説三台爲天階，太一踏之以上下移動。一説泰階，上星是天子，下星是皇后；中階，上星爲諸侯三公，下星爲卿大夫；下階，上星代表士，下星代表庶人。用以調和陰陽綜理萬物。如果上述星有異變，可占對應職位之人的吉凶。君臣和睦，則星度如常。

南四星曰内平，近職執法平罪之官也。中台之北一星曰大尊，貴戚也。下台南一星曰武賁，衛官也。

南四星叫内平，類似於執法官。中台北面一顆星叫大尊，表示貴戚。下台南面一顆星叫武賁，表示負責保衛的官員。

攝提六星，直斗杓之南，主建時節，伺禨祥。攝提爲楯，以夾擁帝席也，主九卿。明大三公恣，客星入之，聖人受制。西三星曰周鼎，主流亡。大角一星，在攝提間。大角者，天王座也。又爲天棟，正經紀。北三星曰帝席，主宴獻酬酢。梗河三星，在大角北。梗河者，天矛也。一曰天鋒，主胡兵。又爲喪，故其變動應以

攝提六顆星，在斗杓之南，主指示時節，探察吉凶。攝提爲楯，以夾擁帝席，主九卿。其星變明變大，預示着三公放縱，客星進入，則聖人受制。西邊三顆星叫周鼎，主流亡。大角一顆星在攝提之間。大角爲天王座。又是天棟，正經紀。北邊三顆星叫帝席，主宴會上相互敬酒應酬。梗河三顆星，在大角的北邊。梗河即爲天矛。一説天鋒，主胡兵。又表示有喪事，所以其星變動則預示有軍隊喪失。星不見，表示其國預

兵喪也。星亡，其國有兵謀。招搖一星在其北，一曰矛楯，主胡兵。占與梗河略相類也。招搖與北斗杓間曰天庫。星去其所，則有庫開之祥也。招搖欲與棟星、梗河、北斗相應，則胡常來受命於中國。招搖明而不正，胡不受命。玄戈二星，在招搖北。玄戈所主，與招搖同。或云主北夷。客星守之，胡大敗。天槍三星，在北斗杓東。一曰天鉞，天之武備也。故在紫宮之左，所以禦難也。女床三星，在其北，後宮御也，主女事。天棓五星，在女床北，天子先驅也，主忿爭與刑罰，藏兵，亦所以禦難也。槍棓皆以備非常也。一星不具，國兵起。

謀軍事行動。招搖一顆星在它的北面，又叫矛盾，主胡兵。星占含意與梗河星略相似。招搖與北斗斗杓之間叫天庫。星離開此處，則有庫開之祥。招搖星想與棟星、梗河、北斗相應，則胡使臣常來受命於中原。招搖明亮但不正，則胡不受命。玄戈二顆星，在招搖的北面。玄戈所主之事與招搖相同。或者說主北夷。客星守於玄戈，預示胡大敗。天槍三顆星在北斗杓之東。一說爲天鉞，表示天上的武備。所以在紫宮的左邊，用以防禦災難。女床三顆星在它的北面，後宮妃嬪，主女事。天棓五顆星在女床北面，天子的先驅，主忿爭和刑罰，藏兵，也用來抵禦災難。槍和棓都是用以防備突發事件。有一星不完備，則國家兵起。

東七星曰扶筐，盛桑之器，主勸蠶也。七公七星，在招搖東，天之相也，三公之象，主七政。貫索九星在其前，賤人之牢也。一曰連索，一曰連營，一曰天牢，主法律，禁暴强也。牢口一星爲門，欲其開也。九星皆明，天下獄煩。七星見，小赦；五星，大赦。動則斧鑕用，中空則更元。《漢志》云十五星。天紀九星，在貫索東，九卿也。九河主萬事之紀，理怨訟也。明則天下多辭訟，亡則政理壞，國紀亂，散絶則地震山崩。織女三星，在天紀東端，天女也，主果蓏絲帛珍寶也。王者至孝，神祇咸喜，則織女星俱明，天下和平。大星怒角，布帛貴。東足四星曰漸臺，臨水之臺也。主晷漏律呂之事。西之五星曰輦道，王者嬉游之道也，漢輦道通南、北宮象也。

東面七顆星叫做扶筐，是盛放桑的器皿，主鼓勵養蠶。七公七顆星，在招搖的東面，天上的宰相，三公之象，主七政。貫索九顆星在它的前面，爲賤人的牢房。一叫連索，一叫連營，一叫天牢，主法律，禁止强暴。牢口一顆星爲門，希望其打開。九顆星都明亮，天下牢獄繁多。七顆星出現，有小規模特赦；五顆星出現，天下大赦。星動則斧鑕動用，中間空則更換元年。《漢志》上說十五顆星。天紀九顆星，在貫索東面，表示九卿。九河主萬事之綱紀，治理怨訟。此星明亮則天下多訴訟，不見則政治敗壞，國紀混亂，星散絶則地震山崩。織女三顆星，在天紀的東端，爲天女，主果瓜絲帛珍寶。君王非常孝順，神靈都高興，則織女星都明亮，天下和平。大星怒角則布帛變得更貴。東足四顆星叫做漸臺，是臨近水的臺。主晷漏律呂之事。西面五顆星叫輦道，是君王嬉戲游玩之道，漢朝輦道通南、北宮象。

左右角間二星曰平道之官。平道西一星曰進賢，主卿相舉逸才。角北二星曰天田。亢北六星曰亢池。亢，舟航也；池，水也。主送往迎來。氐北一星曰天乳，主甘露。房中道一星

左右角之間二顆星叫平道官。平道西面一顆星叫進賢，主卿相推舉過人之才。角北面二顆星叫天田。亢北面六顆星叫亢池。亢表示舟車；池表示水。主送往迎來。氐北面一顆星叫天乳，主甘露。房中道一顆星叫歲守之，陰陽平。房西面

曰歲守之，陰陽平。房西二星南北列，曰天福，主乘輿之官，若《禮》巾車、公車之政。主祠事。東咸、西咸各四星，在房心北，日月五星之道也。房之户，所以防淫佚也。星明則吉，暗則凶。月、五星犯守之，有陰謀。東咸西三星，南北列，曰罰星，主受金贖。鍵閉一星，在房東北，近鈎鈐，主關鑰。

南北排列的二顆星叫天福，主掌管乘輿的官員，就像《禮》上所載的巾車、公車的職責。主祭祀之事。東咸、西咸各有四顆星，在房心的北面，爲日月五大行星之道。是房的門户，以防止淫佚。星明亮則吉祥，暗弱則凶險。月和五大行星犯守之，預示着有陰謀。東咸西面三顆星，南北方向排列，叫罰星，主受理用金錢贖罪。鍵閉一顆星，在房東北面，靠近鈎鈐，主關鑰。

天市垣二十二星，在房心東北，主權衡，主聚衆。一曰天旗庭，主斬戮之事也。市中星衆潤澤則歲實，星稀則歲虚。熒惑守之，戮不忠之臣。又曰，若怒角守之，戮者臣殺主。彗星除之，爲徙市易都。客星入之，兵大起，出之有貴喪。市中六星臨箕，曰市樓市府也，主市價律度。其陽爲金錢，其陰爲珠玉。變見，各以所主占之。北四星曰天斛，主量者也。斛西北二星曰列肆，主寶玉之貨。市門左星内二星曰車肆，主衆賈之區。

天市垣二十二顆星，在房心東北，主權衡，主聚衆。一叫天旗庭，主斬首殺戮之事。天市垣中星多且潤澤則歲實，星少則歲虚。熒惑守天市垣，誅戮不忠的臣子。又説，如果怒角而守之，則意味着臣子謀殺君主。彗星經過天市垣，預示將更换首都，遷徙集市。客星進入天市垣，有大的軍事行動，出天市垣，有貴人之喪。天市垣中六顆星臨近箕宿，叫做市樓市府，主市價律度。陽爲金錢，陰爲珠玉。有異變出現，各以所主之事占驗之。北面四顆星叫天斛，主量者。斛西北二顆星叫列肆，主寶玉之類的貨物。天市垣左星内二顆星叫車肆，主商賈聚居之地。

帝坐一星，在天市中，候星西，天庭也。光而潤則天子吉，威令行。微小凶，大人當之。候一星，在帝坐東北，主伺陰陽也。明大輔臣强，四夷開。候細微則國安，亡則主失位，移則主不安。宦者四星，在帝坐西南，侍主刑餘之人也。星微則吉，明則凶，非其常，宦者有憂。斗五星，在宦者南，主平量。仰則天下斗斛不平，覆則歲穰。宗正二星，在帝坐東南，宗大夫也。彗星守之，若失色，宗正有事。客星守動，則天子親屬有變。客星守之，貴人死。宗星二，在候星東，宗室之象，帝輔血脉之臣也。客星守之，宗人不和。東北二星曰帛度，東北二星曰屠肆，各主其事。

帝坐一顆星，在天市垣中，候星的西面，表示天庭。明亮潤澤則天子吉祥，威令實行。帝星微小則凶險，大人當之。候一顆星，在帝坐東北，主觀測陰陽。候星明亮光大則大輔臣强，四夷開。候星細微則國家安定，隱而不見則君主失去皇位，移動則君主不安。宦者四顆星，在帝坐西南，乃侍候君主的太監。宦者星微小則吉祥，明亮則凶險，不處於正常狀態，則太監有憂懼。斗五顆星，在宦者星的南面，主平量。仰則天下斗斛不平，覆則當年豐收。宗正二顆星，在帝坐東南，表示宗大夫。彗星守宗正星，如果失色，則宗正有事。客星守動，則天子的親屬有變故。客星守之，貴人死。宗星二，在候星的東面，是表示宗室的天象，代表輔佐皇帝的血脉之臣。客星守之，預示宗人之間不和。東北二顆星叫帛度，東北二顆星叫屠肆，各主其事。

天江四星在尾北，主太陰。江星

天江四顆星在尾宿北面，主太陰。天江星不

不具，天下津河關道不通。明若動搖，大水出，大兵起。參差則馬貴。熒惑守之，有立王。客星入之，河津絶。

完備，則天下河渡口關道不通。明亮動搖，則有大水，有大的軍事行動。參差不齊則馬貴。熒惑守之，立新王。客星進入天江，河渡不通。

天籥八星，在南斗杓西，主關閉。建星六星，在南斗北，亦曰天旗，天之都關也。爲謀事，爲天鼓，爲天馬。南二星，天庫也。中央二星，市也，鈇鑕也。上二星，旗跗也。斗建之間，三光道也。星動則人勞。月暈之，蛟龍見，牛馬疫。月、五星犯之，大臣相譖，臣謀主；亦爲關梁不通，有大水。東南四星曰狗國，主鮮卑、烏丸、沃且。熒惑守之，外夷爲變。太白逆守之，其國亂。客星犯守之，有大盜，其王且來。狗國北二星曰天鷄，主候時。天弁九星在建星北，市官之長也。主列肆闤闠，若市籍之事，以知市珍也。星欲明，吉。彗星犯守之，糴貴，囚徒起兵。

天籥八顆星，在南斗杓西面，主關閉。建星六顆星在南斗北面，也叫天旗，是天上的都關。爲謀事，爲天鼓，爲天馬。南面二顆星是天庫。中央二顆星，爲市，代表腰斬人的刑具。上面二顆星爲旗跗。斗建之間，爲日月五星之道。此星動則人勞作。月亮暈之，則蛟龍出現，牛馬瘟疫。月和五大行星犯之，大臣相互進讒言，臣圖謀君主；也表示關口橋梁不通，有大水。東南四顆星叫狗國，主鮮卑、烏丸、沃且。火星守狗國，外夷爲變。太白金星逆守之，對應之國有動亂。客星犯守之，有大盜，其王且來。狗國北面二顆星叫天鷄，主候時。天弁九顆星在建星北面，是集市的官員。主街道店鋪，象市場買賣之類的事情，以知市珍。此星趨於明亮，則吉祥。彗星犯守之，買糧食貴，囚徒起兵。

河鼓三星，旗九星，在牽牛北，天鼓也，主軍鼓，主鈇鉞。一曰三武，主天子三將軍。中央大星爲大將軍，左星爲左將軍，右星爲右將軍。左星，南星也，所以備關梁而距難也，設守阻險，知謀徵也。旗即天鼓之旗，所以爲旌表也。左旗九星，在鼓左旁。鼓欲正直而明，色黄光澤，將吉；不正，爲兵憂也。星怒馬貴，動則兵起，曲則將失計奪勢。旗星戾，亂相陵。旗端四星南北列，曰天桴。桴，鼓桴也。星不明，漏刻失時。前近河鼓，若桴鼓相直，皆爲桴鼓用。

河鼓三顆星，旗九顆星，在牽牛北面，天鼓主軍鼓，主刑戮。一叫三武，主天子三將軍。中央大星代表大將軍，左邊星爲左將軍，右邊星爲右將軍。左星即爲南星，用來防備關口橋梁抵禦兵難，是守衛險阻和智謀的象徵。旗即爲天鼓之旗，用以旌表。左旗九顆星，在鼓的左邊。鼓欲正直而明，色黄光澤，將吉祥；不正，有兵憂。星怒則馬變得貴，星動則有軍事戰鬥，星曲則將失計奪勢。旗星乖張，動亂相凌。旗端四顆星南北排列，叫天桴。桴即爲鼓桴。此星不明，漏刻報時不準確。前面靠近河鼓，如果桴鼓相直，皆爲桴鼓用。

離珠五星，在須女北，須女之藏府也，女子之星也。星非故，後宫亂。客星犯之，後宫凶。虛北二星曰司命，北二星曰司禄，又北二星曰司

離珠五顆星，在須女的北面，是須女的藏府，代表女子的星。此星與以前不一樣，後宫有亂。客星犯之，後宫凶險。虛宿北面二顆星叫司命，司命北面二顆星叫司禄，再北面二顆星叫司

危，又北二星曰司非。司命主舉過行罰，滅不祥。司禄增年延德，故在六宗北。犯司危，主驕佚亡下。司非以法多就私。瓠瓜五星，在離珠北，主陰謀，主後宫，主果食。明則歲熟，微則歲惡，后失勢。非其故，則山摇，谷多水。旁五星曰敗瓜，主種。天津九星，梁，所以度神通四方也。一星不備，津關道不通。星明動則兵起如流沙，死人亂麻。微而參差，則馬貴若死。星亡，若從河水爲害，或曰水賊稱王也。東近河邊七星曰車府，主車之官也。車府東南五星曰人星，主静衆庶，柔遠能邇。一曰卧星，主防淫。其南三星内析，東南四星曰杵臼，主給軍糧。客星入之，兵起，天下聚米。天津北四星如衡狀，曰奚仲，古車正也。

危，司危北面二顆星叫司非。司命主檢舉過錯執行處罰，消滅不祥。司禄表示增壽揚德，所以在六宗的北面。犯司危，主驕傲失去部下。司非，多徇私枉法。瓠瓜五顆星在離珠的北面，主陰謀，主後宫，主果食。瓠瓜明亮則當年豐收，微小則歉收，皇后失勢。與以前不一樣，則山摇動，谷中多水。旁邊五顆星叫敗瓜，主種。天津九顆星，表示橋梁，用來渡過天神，通往四方。祇要其中一顆星不完備，則渡口道路不通。此星明亮摇動則兵起如流沙一樣多，死人如麻。微小且參差不齊，則馬貴若死。此星消失，河水泛濫成災，或者水賊稱王。東面靠近河邊七顆星叫車府，主管理車的官員。車府東南五顆星叫人星，主安定民衆，懷柔遠近。一叫卧星，主防備淫蕩。它的南面三顆星叫内析，東南四顆星叫杵臼，主供給軍糧。客星進入杵臼，兵起，天下囤積米。天津北面與衡一樣形狀的四顆星，叫奚仲，爲古代的車正。

騰蛇二十二星，在營室北，天蛇星主水蟲。星明則不安，客星守之，水雨爲災，水物不收。王良五星，在奎北，居河中，天子奉車御官也。其四星曰天駟，旁一星曰王良，亦曰天馬。其星動，爲策馬，車騎滿野。亦曰王良梁，爲天橋，主御風雨水道，故或占津梁。其星移，有兵，亦曰馬病。客星守之，橋不通。前一星曰策，王良之御策也，主天子僕，在王良旁。若移在馬後，是謂策馬，則車騎滿野。閣道六星，在王良前，飛道也。從紫宫至河，神所乘也。一曰閣道，主道里，天子游别宫之道也。亦曰閣道，所以捍難滅咎也。一曰王良旗，一曰紫宫旗，亦所以爲旌表，而不欲其動摇。旗星者，兵所用也。傅路一星，在閣道南，旁别道也。備閣道之敗，復而乘之也。一曰太僕，主禦風雨，亦游從之義也。東壁北十星曰天厩，主馬之官，若今驛亭也，主

騰蛇二十二顆星在營室的北面，天蛇星主水蟲。星明亮則不安定，客星守之，水雨造成災害，水産品無收。王良五顆星在奎宿北面，居於河中，表示掌管天子車的官員。其中四顆星叫天駟，旁邊一顆星叫王良，也叫天馬。此星動摇，表示策馬奔馳，車騎遍野。也叫王良梁，代表天橋，主掌管風雨水道，所以或者用它來占驗橋梁。此星移動，有軍事行動，也叫馬病。客星守之，橋不通。前一顆星叫策，是王良的御策，主天子的僕人，在王良的旁邊。如果移至馬後面，叫做策馬，則預示着車騎遍野。閣道六顆星，在王良前面，爲飛道。從紫宫至河，神所經由的道路。一叫閣道，主道路，特别指天子出游至行宫的道路。也叫閣道，用來捍衛皇帝化解災禍。一叫王良旗，一叫紫宫旗，也是用來旌表功績忠孝，而不希望它動摇。旗星，兵所用。傅路一顆星，在閣道南面，表示閣道旁的另一條道路，以備閣道不通時乘之。一叫太僕，主駕馭風雨，也有游從之義。東壁北面十顆星叫天厩，主掌管馬的官員，就像現在的驛亭官，主傳播命令、安置驛卒，逐漏馳騖，説的是其行動又快又急，與時

傳令置驛，逐漏馳騖，謂其行急疾，與晷漏競馳。

間賽跑。

天將軍十二星，在婁北，主武兵。中央大星，天之大將也。外小星，吏士也。大將星搖，兵起，大將出。小星不具，兵發。南一星曰軍南門，主誰何出入。太陵八星，在胃北。陵者，墓也。太陵卷舌之口曰積京，主大喪也。積京中星絶，則諸侯有喪，民多疾，兵起，粟聚。少則粟散。星守之，有土功。太陵中一星曰積尸，明則死人如山。天船九星，在太陵北，居河中。一曰舟星，主度，所以濟不通也，亦主水旱。不在漢中，津河不通。中四星欲其均明，即天下大安。不則兵若喪。客彗星出入之，爲大水，有兵。中一星曰積水，候水災。昴西二星曰天街，三光之道，主伺候關梁中外之境。天街西一星曰月。卷舌六星在北，主口語，以知佞讒也。曲者吉，直而動，天下有口舌之害。中一星曰天讒，主巫醫。

天將軍十二顆星，在婁宿北面，主武備軍隊。中央大星，代表天上的大將。外面的小星，表示吏士。大將星搖動，有軍事行動，大將出。小星不完備，軍隊出發。南面一顆星叫軍南門，主誰從何處出入。太陵八顆星，在胃宿北面。陵即爲墓。太陵捲舌之口叫積京，主大喪。積京中星滅絶，則諸侯有喪事，民衆多疾病，兵起，粟積聚。少則粟分散。行星守積京，有土功。太陵中一顆星叫積尸，此星明亮則死人堆積如山。天船九顆星，在太陵北面，居於河中。一叫舟星，主渡河，用來渡不通之河流，也主水旱。它不在天漢之中，則渡口不通。中四星明亮均勻，意味着天下大安。否則，兵喪。客星、彗星出入天船，將有大水，有戰事。中一星叫積水，以之占候水災。昴宿西面二顆星叫天街，爲日月五星運行之道，主守望中外邊境的關口橋梁。天街西面一顆星叫月。捲舌六顆星在北面，主口語，以辨別花言巧語諂媚之人。曲則吉祥，直且搖動，天下有因口舌造成的禍害。中一星叫天讒，主巫醫。

五車五星，三柱九星，在畢北。五車者，五帝車舍也，五帝坐也，主天子五兵，一曰主五穀豐耗。西北大星曰天庫，主太白，主秦。次東北星曰獄，主辰星，主燕、趙。次東星曰天倉，主歲星，主魯、衛。次東南星曰司空，主填星，主楚。次西南星曰卿星，主熒惑，主魏。五星有變，皆以其所主而占之。三柱，一曰三泉，一曰休，一曰旗。五車星欲均明，闊狹有常也。天子得靈臺之禮，則五車、三柱均明。中有五星曰天潢。天潢南三星曰咸池，魚囿也。月、五星入天潢，兵起，道不通，天下亂，易政。咸池明，有龍墮死，猛獸及狼害人，若兵起。

五車五顆星，三柱九顆星，在畢宿北面。五車是五帝的座車，主天子五兵，一說主五穀豐收或歉收。西北大星叫天庫，主太白金星，主秦。次東北星叫獄，主辰星，主燕、趙。次東星叫天倉，主歲星，主魯、衛。次東南叫司空，主鎮星，主楚。次西南星叫卿星，主熒惑，主魏。五星有異變，都以所主之地而占驗之。三柱，一叫三泉，一叫休，一叫旗。五車星均明亮，寬窄有規矩。天子得靈臺之禮，則五車、三柱星均明亮。中間有五顆星叫天潢。天潢南面三顆星叫咸池，爲魚園。月和五大行星進入天潢，則戰事起，道路不通，天下大亂，政權更迭。咸池星明亮，有龍落下而死，猛獸和狼害人，像有戰爭發生。

五車南六星曰諸王，察諸侯存

五車南面六顆星叫諸王，考察諸侯存亡。西

亡。西五星曰厲石，金若客星守之，兵動。北八星曰八穀，主候歲。八穀一星亡，一穀不登。天關一星，在五車南，亦曰天門，日月所行也，主邊事，主開閉。芒角，有兵。五星守之，貴人多死。

東井鉞前四星曰司怪，主候天地日月星辰變異，及鳥獸草木之妖，明主聞災，修德保福也。司怪西北九星曰坐旗，君臣設位之表也。坐旗西四星曰天高，臺榭之高，主遠望氣象。天高西一星曰天河，主察山林妖變。南河、北河各三星，夾東井。一曰天高天之闕門，主關梁。南河曰南戍，一曰南宫，一曰陽門，一曰越門，一曰權星，主火。北河一曰北戍，一曰北宫，一曰陰門，一曰胡門，一曰衡星，主水。兩河戍間，日月五星之常道也。河戍動摇，中國兵起。南河三星曰闕丘，主宫門外象魏也。五諸侯五星，在東井北，主刺舉，戒不虞。又曰理陰陽，察得失。亦曰主帝心。一曰帝師，二曰帝友，三曰三公，四曰博士，五曰太史。此五者常爲帝定疑議。星明大潤澤，則天下大治，角則禍在中。五諸侯南三星曰天樽，主盛饘粥，以給酒食之正也。積薪一星，在積水東，供給庖厨之正也。水位四星，在東井東，主水衡。客星若水火守犯之，百川流溢。

軒轅十七星，在七星北。軒轅，黄帝之神，黄龍之體也。后妃之主，士職也。一曰東陵，一曰權星，主雷雨之神。南大星，女主也。次北一星，妃也。次，將軍也。其次諸星，皆次妃之屬也。女主南小星，女御也。左一星少民，少后宗也。右一星大民，太后宗也。欲其色黄小而明也。軒轅右角南三星曰酒旗，酒官之

面五顆星叫厲石，金若客星守之，則兵動。北面八顆星叫八穀，主候歲。八穀之中有一顆星滅絶，一穀不成熟。天關一顆星，在五車南面，也叫天門，日月運行所經，主邊關之事，主開和閉。其星有芒角，有戰事。五大行星守之，貴人多死亡。

東井鉞前四顆星叫司怪，主觀察天地日月星辰的變異，及鳥獸草木之妖祥，英明的君主得知有災異，則修德保福。司怪西北九顆星叫坐旗，君臣設位之表。坐旗西面四顆星叫天高，臺榭高，主遠望氣象。天高西面一顆星叫天河，主觀察山林妖變。南河、北河各三顆星，夾東井。一説天高是天的闕門，主關口橋梁。南河叫南戍，一説爲南宫，一説爲陽門，一説爲越門，一説爲權星，主火。北河一説爲北戍，一説爲北宫，一説爲陰門，一説爲胡門，一説爲衡星，主水。南北兩河之間，是日月五星運行之道，河戍動摇，中原兵起。南河三顆星叫闕丘，主宫門外象魏。五諸侯五顆星，在東井北面，主行刺，以防意外。又説爲調和陰陽，考察得失。也説是主帝王之心。一爲帝王之師，二爲帝王之友，三爲三公，四爲博士，五爲太史。這五種人經常爲帝王解析疑難問題。其星大而明亮潤澤，則天下大治，有角則禍害隱於其中。五諸侯南面三顆星叫天樽，主盛厚粥，供給酒食。積薪一顆星，在積水之東，供給庖厨。水位四顆星，在東井之東，主水衡。客星若水火守犯之，百川流溢。

軒轅十七顆星，在七星的北面。軒轅是黄帝之神，黄龍之體。后妃之主，士職。一叫東陵，一叫權星，主雷雨的神。南大星表示女主。次北一顆星爲妃。再次爲將軍。其次諸星，都表示次妃。女主南面的小星，爲女御。左面一顆星是少民，表示少后太子妃的宗族。右面一顆星是大民，表示太后的宗族。希望它的顔色黄，小而明亮。軒轅右角南三顆星叫酒旗，爲酒官的旗幟，主宴請飲食。五大行星守酒旗星，天下大聚飲，

旗也，主饗宴飲食。五星守酒旗，天下大酺，有酒肉財物，賜若爵宗室。酒旗南二星曰天相，丞相之象也。軒轅西四星曰爟，爟者烽火之爟也，邊亭之警候。

有酒肉財物賜給有爵位的人和宗室。酒旗南面二顆星叫天相，代表丞相。軒轅西面四顆星叫爟，表示烽火，爲邊關亭塞的警候。

爟北四星曰内平。少微四星，在太微西，士大夫之位也。一名處士，亦天子副主，或曰博士官。一曰主衛掖門。南第一星處士，第二星議士，第三星博士，第四星大夫。明大而黄，則賢士舉也。月、五星犯守之，處士、女主憂，宰相易。南四星曰長垣，主界域及胡夷。熒惑入之，胡入中國。太白入之，九卿謀。

爟北面四顆星叫内平。少微四顆星，在太微的西面，爲士大夫的位置。一名處士，也是天子的副手，或者叫博士官。一叫主衛掖門。南面第一星爲處士，第二星爲議士，第三星爲博士，第四星爲大夫。大而明亮、色黄，則賢士得到任用。月和五大行星犯守之，處士、皇后有憂慮之事，宰相更换。南面四顆星叫長垣，主確定邊界及胡夷。火星進入長垣，則胡人入中原。太白金星進入長垣，九卿有陰謀。



隋書卷二十

志第十五

天文(中)

二十八舍

東方。角二星，爲天闕，其間天門也，其内天庭也。故黄道經其中，七曜之所行也。左角爲天田，爲理，主刑，其南爲太陽道。右角爲將，主兵，其北爲太陰道。蓋天之三門，猶房之四表。其星明大，王道太平，賢者在朝。動摇移徙，王者行。

亢四星，天子之内朝也。總攝天下奏事，聽訟理獄録功者也。一曰疏廟，主疾疫。星明大，輔納忠，天下寧，人無疾疫。動則多疾。

氐四星，王者之宿宫，后妃之府，休解之房。前二星適也，後二星妾也。將有徭役之事，氐先動。星明大則臣奉度，人無勞。

房四星爲明堂，天子布政之宫也，亦四輔也。下第一星，上將也；次，次將也；次，次相也；上星，上相也。南二星君位，北二星夫人位。又爲四表，中間爲天衢之大道，爲天闕，黄道之所經也。南間曰陽環，其南曰太陽。北間曰陰間，其北曰太陰。七曜由乎天衢，則天下平和。由陽道則主旱喪，由陰道則主水兵。亦曰天駟，爲天馬，主車駕。南星曰左驂，次左服，次右服，次右驂。亦曰天厩，又主開閉，爲畜藏之所由也。

東方。角宿二顆星，爲天闕，它們之間是天門，其内是天庭。所以黄道經過其中，七曜（日月五星）行經於此。左角爲天田，爲理，主刑罰，它的南面是太陽道。右角爲將，主軍事，它的北面是太陰道。天上的三門就像房子的四面。此星明亮而大，則王道太平，賢明的人在朝中。此星摇晃移動，則君王出行。

亢宿四顆星，天子的内朝。總攬天下的奏事，聆聽決斷獄訟、記録功勞。一説爲疏廟，主疾病瘟疫。此星明亮而大，輔臣忠誠，天下安宁，老百姓没有疾病瘟疫。此星動則多疾病。

氐宿四顆星，是君王的寢宫，后妃的府第，休息的場所。前面二顆星代表妻，後面二顆星代表妾。將有徭役之事，則氐宿預先移動。星明亮而大則臣子奉公守法，老百姓無勞作之苦。

房宿四顆星代表明堂，是天子發布政令的宫殿，也表示四輔。下第一顆星表示上將；其次表示次將；再次表示次相；上星表示上相。南面二顆星是君王的位置，北面二顆星是夫人的位置。又表示四表，中間爲天衢大道，爲天闕，黄道所經之處。南間叫陽環，它的南面叫太陽。北間叫陰間，它的北面叫太陰。七曜（日月五星）在天衢内運行，則天下平和。七曜運行於陽道則主旱災、喪，運行於陰道則主水災和軍事。也叫天駟，爲天馬，主車駕。南星叫左驂，次爲左服，再次爲右服，次右驂。也叫天厩，又主開閉，爲畜藏身之處。房宿星明亮則君王賢明。驂星大則

房星明則王者明。驂星大則兵起，星離則人流。又北二小星曰鉤鈐，房之鈐鍵，天之管籥，主閉藏，鍵天心也。王者孝則鉤鈐明。近房，天下同心，遠則天下不和，王者絶後。房鉤鈐間有星及疏坼，則地動河清。

心三星，天王正位也。中星曰明堂，天子位，爲大辰，主天下之賞罰。天下變動，心星見祥。星明大，天下同，暗則主暗。前星爲太子，其星不明，太子不得代。後星爲庶子，後星明，庶子代。心星變黑，大人有憂。直則王失勢，動則國有憂急，角揺則有兵，離則人流。

尾九星，後宫之場，妃后之府。上第一星，后也；次三星，夫人；次星，嬪妾。第三星傍一星，名曰神宫，解衣之内室。尾亦爲九子。星色欲均明，大小相承，則後宫有叙，多子孫。星微細暗，后有憂疾。疏遠，后失勢。動揺則君臣不和，天下亂。就聚則大水。

箕四星，亦後宫妃后之府。亦曰天津，一曰天鷄。主八風，凡日月宿在箕、東壁、翼、軫者，風起。又主口舌，主客蠻夷胡貉，故蠻胡將動，先表箕焉。星大明直則穀熟，内外有差。就聚細微，天下憂。動則蠻夷有使來。離徙則人流動，不出三日，大風。

北方。南斗六星，天廟也，丞相太宰之位，主褒賢進士，禀授爵禄，又主兵。一曰天機。南二星魁，天梁也。中央二星，天相也。北二星杓，天府庭也，亦爲天子壽命之期也。將有天子之事，占於斗。斗星盛明，王道平和，爵禄行。芒角動揺，天子愁，兵起移徙，其臣逐。

牽牛六星，天之關梁，主犧牲

戰事起，星離則人流亡。又北面二顆小星叫鉤鈐，是房宿的鈐鍵（鎖鑰），天上的管籥，主閉藏，鍵爲天心。君王孝順則鉤鈐星明亮。靠近房宿，天下同心，遠離則天下不和，君王絶後。房宿鉤鈐之間有星及疏坼，則會發生地震、黄河變清。

心宿三顆星，是天王的正位。中星叫明堂，是天子之位，爲大辰，主天下賞罰。天下有變動，心宿星出現祥瑞。星明亮而大，天下大同，星暗則君主愚昧不明。前星代表太子，其星不明，太子不得繼位。後星代表庶子，後星明亮，庶子繼位。心宿之星變黑，預示大人有憂慮。直則君王失勢，動則國家有憂患緊急之事，有角且揺動則有戰事，分開則人流動。

尾宿九顆星，表示後宫的場所，妃子、皇后的府第。上第一顆星代表皇后；次三顆星代表夫人；再次星代表嬪妾。第三星旁邊的一顆星名叫神宫，代表解衣的内室。尾宿也表示九子。星顔色均明，大小相承，則後宫有序，多子多孫。星微小細暗，則皇后有憂慮疾病。星疏遠，皇后失勢。星動揺則君臣不和，天下亂。星聚則有大水。

箕宿四顆星，也是後宫妃子皇后的府第。也叫天津，一叫天鷄。主八風，凡是日月停在箕宿、東壁、翼宿、軫宿，則風起。又主口舌，主接待蠻夷胡貉，因此蠻胡將有所行動，則先表現在箕宿的變化上，星大明直則五穀熟，内外有差别。星聚集細微，天下憂慮。星移動則蠻夷有使者來。分離則人流動，不出三日，有大風。

北方。南斗六顆星，爲天廟，代表丞相太宰的位置，主褒獎引進賢明之士，禀呈爵禄，又主戰事。一叫天機。南二星是南斗魁，爲天梁。中央二顆星，爲天相。北面二顆星是南斗杓，爲天府庭，也是天子壽命的預期。將有與天子有關的事，占驗於南斗。南斗星明亮，王道平和，爵禄得以落實。星有芒角動揺，天子發愁，軍隊移徙，臣子被放逐。

牽牛六顆星，是天的關梁，主祭祀用的動物

事。其北二星，一曰即路，一曰聚火。又曰，上一星主道路，次二星主關梁，次三星主南越。摇動變色則占之。星明大，王道昌，關梁通，牛貴。怒則馬貴。不明失常，穀不登。細則牛賤。中星移上下，牛多死。小星亡，牛多疫。又曰，牽牛星動爲牛災。

之事。它的北面二顆星，一叫即路，一叫聚火。又説，上一星主道路，次二顆星主關梁，次三星主南越。星移動變色則占之。星明亮而大，王道昌盛，關口橋梁通暢，牛變貴。星怒則馬貴。星失常不明，五穀不熟。星細則牛賤。中星上下移動，牛多死去。小星消亡，牛多瘟疫。又説，牽牛星移動預示着牛有災難。

須女四星，天之少府也。須，賤妾之稱，婦職之卑者也，主布帛裁製嫁娶。星明，天下豐，女功昌，國充富。小暗則國藏虚。動則有嫁娶出納裁製之事。

須女四顆星，是天上的少府。須是賤妾的稱呼，指卑賤的婦女職業，主裁剪衣服、操辦嫁娶。星明亮，天下豐富，婦女職業昌盛，國庫充實富足。小而暗弱則國庫空虚。星動則有嫁娶出納裁剪製作之事。

虚二星，冢宰之官也。主北方，主邑居廟堂祭祀祝禱事，又主死喪哭泣。

虚二顆星，代表冢宰之官。主北方，主邑居廟堂祭祀祝禱之類的事，又主死喪哭泣。

危三星，主天府天庫架屋，餘同虚占。星不明，客有誅。動則王者作宫殿，有土功。墳墓四星，屬危之下，主死喪哭泣，爲墳墓也。星不明，天下旱。動則有喪。

危宿三顆星，主天府天庫架屋，餘下的與虚宿占詞一樣。此星不明亮，客有被誅殺的。星移動則預示君王建造宫殿，有土功。墳墓四顆星，在危宿之下，主死喪哭泣，代表墳墓。星不明亮，天下乾旱。星動則有喪事。

營室二星，天子之宫也。一曰玄宫，一曰清廟，又爲軍糧之府，及土功事。星明國昌，小不明，祠祀鬼神不享，國家多疾。動則有土功，兵出野。離宫六星，天子之别宫，主隱藏休息之所。

營室二顆星，代表天子的宫殿。一叫玄宫，一叫清廟，又爲囤積軍糧的府第，及土功事。星明亮則國家昌盛，微小不明，則祠祀鬼神的供品得不到供應，國家多疾苦。星動則有土木建築之事，軍隊出至野外。離宫六顆星，代表天子的别宫，主隱藏休息的地方。

東壁二星，主文章，天下圖書之秘府也，主土功。星明，王者興，道術行，國多君子。星失色，大小不同，王者好武，經士不用，圖書隱。星動則有土功。離徙就聚，爲田宅事。

東壁二顆星，主文章，收集天下圖書的秘府，主土木建築之事。此星明亮，君王興旺，道術盛行，國家多君子。星失色，大小不同，君王好武，明經之士得不到重用，圖書隱。星動則有土木建築之事。離徙就聚，爲田宅之事。

西方。奎十六星，天之武庫也。一曰天豕，亦曰封豕。主以兵禁暴，又主溝瀆。西南大星，所謂天豕目，亦曰大將，欲其明。若帝淫佚，政不平，則奎有角。角動則有兵，不出年中，或有溝瀆之事。又曰，奎中星

西方。奎宿十六顆星，代表天上的武庫。一叫天豕，也叫封豕。主用軍隊阻止暴力，又主防旱排澇的田間水溝。西南大星，是所謂的天豕目，也叫大將，希望其明亮。如果皇帝淫佚，政治不清平，則奎宿有角。角動則有戰事，不出年中，或者有防旱排澇之事。又説，奎宿中星明

明，水大出。

婁三星，爲天獄，主苑牧犧牲，供給郊祀，亦爲興兵聚衆。星明，天下平和，郊祀大享，多子孫。動則有聚衆。星直則有執主之命者。就聚，國不安。

胃三星，天之厨藏，主倉廩五穀府也。明則和平倉實，動則有輸運事，就聚則穀貴人流。

昴七星，天之耳目也，主西方，主獄事。又爲旄頭，胡星也。又主喪。昴畢間爲天街，天子出，旄頭罕畢以前驅，此其義也。黄道之所經也。昴明則天下牢獄平。昴六星皆明，與大星等，大水。七星黄，兵大起。一星亡，爲兵喪。摇動，有大臣下獄，及白衣之會。大而數盡動，若跳躍者，胡兵大起。一星獨跳躍，餘不動者，胡欲犯邊境也。

畢八星，主邊兵，主弋獵。其大星曰天高，一曰邊將，主四夷之尉也。星明大則遠夷來貢，天下安。失色則邊亂。一星亡，爲兵喪。動摇，邊城兵起，有讒臣。離徙，天下獄亂。就聚，法令酷。附耳一星在畢下，主聽得失，伺愆邪，察不祥。星盛則中國微，有盗賊，邊候驚，外國反，鬥兵連年。若移動，佞讒行，兵大起，邊尤甚。月入畢，多雨。

觜觿三星，爲三軍之候，行軍之藏府，主葆旅，收斂萬物。明則軍儲盈，將得勢。動而明，盗賊群行，葆旅起。動移，將有逐者。

參十星，一曰參伐，一曰大辰，一曰天市，一曰鈇鉞，主斬刈。又爲天獄，主殺伐。又主權衡，所以平理也。又主邊城，爲九譯，故不欲其動也。參，白獸之體。其中三星横列，三將也。東北曰左肩，主左將。西北

亮，水大出。

婁宿三顆星，爲天獄，主皇苑中畜養的動物，供給郊祀時使用，也爲興兵聚衆。此星明亮，天下平和，郊祀大享，多子孫。星動則有聚衆之事。星直則有執主之命者。衆聚，國家不安寧。

胃宿三顆星，代表天之厨藏，主儲存五穀的倉庫。星明亮則和平糧倉充實，星動則有運輸糧食之事，星聚則穀貴，百姓流動。

昴宿七顆星，是天的耳目，主西方，主獄事。又爲旄頭，表示胡人的星。又主喪事。昴宿畢宿之間是天街，天子出，以旄頭罕畢作爲前驅，取的就是這個含義。是黄道經由之處。昴星明亮則天下牢獄平。昴宿六顆星都明亮，與大星等同，則有大水。七顆星都爲黄色，兵大起。一顆星消亡，有軍隊喪失。星摇動，有大臣被投入監獄，及白衣之會。大而數星盡動，像跳躍一樣，胡兵大起。一顆星單獨跳躍，其他的不動，預示胡人想侵犯邊境。

畢宿八顆星，主邊防軍，主弋獵。其中的大星叫天高，一叫邊將，主四夷尉官。此星明亮而大則遠夷來進貢，天下安定。星失色則邊境亂。一顆星消亡，有軍隊喪失。星摇動，邊城戰事起，有讒佞之臣。星分開移動，天下獄訟混亂。星聚集，法令殘酷。附耳一顆星在畢宿之下，主聽取得失，偵候罪過奸邪，監察不祥之兆應。星盛則中原微弱，有盗賊，邊境有警，外國反，戰事連年。如果星移動，則奸臣讒言盛行，兵大起，邊境尤其嚴重。月進入畢宿，多雨。

觜觿三顆星，爲三軍之候，行軍儲備，主葆旅，收斂萬物。星明亮則軍隊儲備充實，將領得勢。動而明亮，則盗賊群行，采野菜之飢民紛起。星移動，有將領被放逐。

參宿十顆星，一叫參伐，一叫大辰，一叫天市，一叫鈇鉞，主斬殺。又代表天獄，主殺伐。又主權衡，所以平理也。又主邊關城市，爲九譯，所以不希望它動。參代表白獸之體。其中三顆星横列，代表三將。東北星叫左肩，主左將。西北星叫右肩，主右將。東南星叫左足，主後將

曰右肩，主右將。東南曰左足，主後將軍。西南曰右足，主偏將軍。故《黄帝占》參應七將。中央三小星曰伐，天之都尉也，主胡、鮮卑、戎狄之國，故不欲明。七將皆明大，天下兵精也。王道缺則芒角張。伐星明與參等，大臣皆謀，兵起。參星失色，軍散。參芒角動摇，邊候有急，天下兵起。又曰，有斬伐之事。參星移，客伐主。參左足入玉井中，兵大起，秦大水，若有喪，山石爲怪。參星差戾，王臣貳。

軍。西南星叫右足，主偏將軍。所以《黄帝占》上參宿對應七將。中央三顆小星叫伐，代表天上的都尉，主胡、鮮卑、戎狄之國，所以不希望其明亮。七將對應之星皆明亮而大，則天下兵精。王道缺損則星芒角張。伐星與參宿其他星一樣明亮，大臣皆有陰謀，兵起。參宿星失色，軍隊散。參宿星芒角動摇，則邊關有緊急情況，天下兵起。又説，有斬伐之事。參星移動，客伐主。參宿左足進入玉井之中，兵大起，秦地大水，有喪事，山石爲怪。參星差戾，則王臣有二心。

南方。東井八星，天之南門，黄道所經，天之亭候。主水衡事，法令所取平也。王者用法平，則井星明而端列。鉞一星，附井之前，主伺淫奢而斬之。故不欲其明。明與井齊，則用鉞，大臣有斬者，以欲殺也。月宿井，有風雨。

南方。東井八顆星，爲天之南門，黄道經過之處，是天上的亭候。主水衡事，法令所取平。帝王用法平和，則東井星明亮而且排列端正。鉞一顆星，附於東井的前面，主偵候淫逸奢侈之徒而斬之。所以不希望它明亮。明亮與東井星一様，則要動用鉞，有大臣被斬。月宿在東井，有風雨。

輿鬼五星，天目也，主視，明察奸謀。東北星主積馬，東南星主積兵，西南星主積布帛，西北星主積金玉，隨變占之。中央爲積尸，主死喪祠祀。一曰鈇質，主誅斬。鬼星明大，穀成。不明，人散。動而光，上賦斂重，傜役多。星徙，人愁，政令急。鬼質欲其忽忽不明則安，明則兵起，大臣誅。

輿鬼五顆星，代表天目，主看，明察奸謀。東北星主馬積聚，東南星主兵積聚，西南星主囤積布帛，西北星主金玉積聚，隨着星的變化占驗。中央星主死喪祠祀。一叫鈇質，主誅殺斬首。輿鬼星明亮而大，穀物有成。不明，人散。動而光亮，税收重，傜役多。鬼星遷徙，人愁，政令急。鬼星模糊不明則安寧，明亮則兵起，大臣被誅殺。

柳八星，天之厨宰也，主尚食，和滋味，又主雷雨，若女主驕奢。一曰天相，一曰天庫，一曰注，又主木功。星明，大臣重慎，國安，厨食具。注舉首，王命興，輔佐出。星直，天下謀伐其主。星就聚，兵滿國門。

柳宿八顆星，主管理皇帝的飲食事務，又主雷雨，皇后驕奢。一叫天相，一叫天庫，一叫注，又主木功。星明亮，大臣慎重，國家安寧，皇帝飲食完備。注星抬頭，王命興旺，輔佐出。星直，天下圖謀伐其君主。星聚集，兵布滿國門。

七星七星，一名天都，主衣裳文綉，又主急兵，守盗賊。故欲明。星明，王道昌，暗則賢良不處，天下空，天子疾。動則兵起，離則易政。

七星七顆星，一叫天都，主衣裳文綉，又主緊急軍情，防守盗賊。所以希望其明亮。星明亮，王道昌盛，星暗弱則賢良不處於朝，天下虚空，天子有疾病。星動則兵起，分開則政權更

替。

張六星，主珍寶，宗廟所用及衣服，又主天厨，飲食賞賚之事。星明則王者行五禮，得天之中。動則賞賚，離徙天下有逆人，就聚有兵。

張六顆星，主珍寶，宗廟所用的器皿及衣服，又主天厨，飲食賞賜之事。星明亮則帝王行五禮，得天之中。星動則賞賜物品，分離遷徙則天下有謀反之人，聚集則有兵起。

翼二十二星，天之樂府，主俳倡戲樂，又主夷狄遠客，負海之賓。星明大，禮樂興，四夷賓。動則蠻夷使來，離徙則天子舉兵。

翼宿二十二顆星，代表天上的樂府，主樂舞戲謔及其藝人，又主遠來的夷狄或從海上來的賓客。星明亮而大，則禮樂興，四夷歸順。星動則蠻夷使臣來，分離遷徙則天子舉兵。

軫四星，主冢宰輔臣也，主車騎，主載任。有軍出入，皆占於軫。又主風，主死喪。軫星明，則車駕備。動則車騎用。離徙，天子憂。就聚，兵大起。轄星，傅軫兩傍，主王侯。左轄爲王者同姓，右轄爲異姓。星明，兵大起。遠軫凶。軫轄舉，南蠻侵。車無轄，國主憂。長沙一星，在軫之中，主壽命。明則主壽長，子孫昌。

軫宿四顆星，主冢宰輔臣，主車騎，主載任。有軍隊出入，都占驗於軫宿。又主風，主死喪。軫宿明亮，則車駕完備。動則車騎用。分離遷徙則天子有憂。聚集，兵大起。轄星，附於軫宿的兩旁，主王侯。左轄代表與皇帝同姓的王，右轄代表與皇帝不同姓的王。轄星明亮，兵大起。遠離軫宿則凶。軫宿轄星舉，南蠻入侵。車無轄，國王憂慮。長沙一顆星，在軫宿之中，主壽命。此星明亮則國王壽命長，子孫昌盛。

右四方二十八宿并輔官一百八十二星。

以上四方二十八宿和輔官共一百八十二顆星。

星官在二十八宿之外者

庫樓十星，其六大星爲庫，南四星爲樓，在角南。一曰天庫，兵車之府也。旁十五星，三三而聚者，柱也。中央四小星，衡也。主陳兵。又曰，天庫空則兵四合。東北二星曰陽門，主守隘塞也。南門二星在庫樓南，天之外門也。主守兵。平星二星，在庫樓北，平天下之法獄事，廷尉之象也。天門二星，在平星北。

庫樓十顆星，其中六顆大星爲庫，南面四顆星爲樓，在角宿之南。一叫天庫，放置兵車的場所。旁邊十五顆星，三三而聚的是天柱。中央四顆小星爲衡。主陳列軍隊。又説，天庫空虚則軍隊四面會合。東北二顆星叫陽門，主把守關口要塞。南門二顆星在庫樓的南邊，是天的外門。主守兵。平星二顆星，在庫樓北邊，平定天下法律獄訟之事，代表廷尉的天象。天門二顆星，在平星的北邊。

亢南七星曰折威，主斬殺。頓頑二星，在折威東南，主考囚情狀，察詐僞也。

亢宿南邊七顆星叫折威，主斬殺。頓頑二顆星，在折威的東南，主查考囚犯的真實情況，揭露奸詐僞裝。

騎官二十七星，在氐南，若天子武賁，主宿衛。東端一星，騎陣將軍，騎將也。南三星車騎，車騎之將也。陣車三星，在騎官東北，革車也。

騎官二十七顆星，在氐宿南邊，代表天子的衛士，主宿衛。東端一顆星，爲騎陣將軍，代表騎將。南邊三顆星爲車騎，代表車騎之將。陣車三顆星，在騎官的東北，表示革車。

積卒十二星，在房心南，主爲衛也。他星守之，近臣誅。從官二星，在積卒西北。

龜五星，在尾南，主卜，以占吉凶。傅説一星，在尾後。傅説主章祝巫官也。章，請號之聲也。主王后之内祭祀，以祈子孫，廣求胤嗣。《詩》云："克禋克祀，以弗無子。"此之象也。星明大，王者多子孫。魚一星，在尾後河中，主陰事，知雲雨之期也。星不明，則魚多亡，若魚少。動摇則大水暴出。出漢中，則大魚多死。

杵三星，在箕南，杵給庖舂。客星入杵臼，天下有急。糠一星，在箕舌前，杵西北。

鱉十四星，在南斗南。鱉爲水蟲，歸太陰。有星守之，白衣會，主有水令。農丈人一星，在南斗西南，老農主稼穡也。狗二星，在南斗魁前，主吠守。

天田九星，在牛南。羅堰九星，在牽牛東，岠馬也，以壅畜水潦，灌溉溝渠也。九坎九星，在牽牛南。坎，溝渠也，所以導達泉源，疏瀉盈溢，通溝洫也。九坎間十星曰天池，一曰三池，一曰天海，主灌溉事。九坎東列星：北一星曰齊，齊北二星曰趙，趙北一星曰鄭，鄭北一星曰越，越東二星曰周，周東南北列二星曰秦，秦南二星曰代，代西一星曰晋，晋北一星曰韓，韓北一星曰魏，魏西一星曰楚，楚南一星曰燕。其星有變，各以其國。秦、代東三星南北列，曰離瑜。離圭衣也，瑜玉飾，皆婦人之服星也。

虚南二星曰哭，哭東二星曰泣，泣哭皆近墳墓。泣南十三星，曰天壘城，如貫索狀，主北夷丁零、匈奴。

積卒十二顆星，在房、心二宿南面，主防衛。其他的星守之，近臣被誅殺。從官二顆星，在積卒西北。

龜五顆星，在尾宿南邊，主占卜預測吉凶。傅説一顆星，在尾宿後面。傅説星主掌管祝巫的官員。章爲請號之聲。主王后的内祭祀，以祈求子孫，廣求後嗣。《詩》云："既祭天又祀地，以防没有子女。"説的就是這種情况。星明亮而大，君王多子多孫。魚一顆星，在尾宿後面的河中，主陰事，預測雲雨到來之日期。星不明，則魚多消亡，魚少。動摇則大水暴出。星出銀河，則大魚多死。

杵三顆星，在箕宿南邊，杵是給厨師用來搗去穀物的皮殼的。客星進入杵臼，天下有急事。糠一顆星，在箕舌前面，杵星的西北。

鱉十四顆星，在南斗的南面。鱉是水蟲，歸屬太陰。有星守於鱉，白衣會，主有水令。農丈人一顆星，在南斗西南，老農主播種和收穫等農業活動。狗二顆星，在南斗魁前面，主狗叫守衛。

天田九顆星，在牛宿南邊。羅堰九顆星，在牽牛東邊，爲岠馬，用來堵攔蓄水，灌溉溝渠。九坎九顆星，在牽牛南邊。坎爲溝渠，用來導流源頭泉水，分流滿溢，疏通溝洫。九坎之間十顆星叫天池，一叫三池，一叫天海，主灌溉之事。九坎東列各星：北面一顆星叫齊，齊北面二顆星叫趙，趙北面一顆星叫鄭，鄭北面一顆星叫越，越東面二顆星叫周，周東南北列二顆星叫秦，秦南面二顆星叫代，代西面一顆星叫晋，晋北面一顆星叫韓，韓北面一顆星叫魏，魏西面一顆星叫楚，楚南面一顆星叫燕。各星有異變，各以對應之國占驗。秦、代東面三顆星南北方向排列，叫離瑜。離爲圭衣，瑜爲玉飾，都是表示婦人服飾的星。

虚宿南邊二顆星叫哭星，哭星東邊二顆星叫泣星，泣、哭二星都靠近墳墓。泣星南邊十三顆星，叫天壘城，與貫索一樣的形狀，主北夷丁

敗臼四星，在虛危南，知凶災。他星守之，飢兵起。

零、匈奴。敗臼四顆星，在虛宿危宿的南邊，可預知凶災。其他星守之，飢兵起。

危南二星曰蓋屋，主治宮室之官也。虛梁四星，在蓋屋南，主園陵寢廟。非人所處，故曰虛梁。

危宿南二顆星叫蓋屋，主修建宮室的官員。虛梁四顆星，在蓋屋的南邊，主園陵寢廟。不是人住的地方，所以叫虛梁。

室南六星曰雷電。室西南二星曰土功吏，主司過度。

室南邊六顆星叫雷電。室西南二顆星叫土功吏，主司過度。

壁南二星曰土公，土公西南五星曰礔礰，礔礰南四星曰雲雨，皆在壘壁北。

壁南邊二顆星叫土公，土公西南五顆星叫礔礰，礔礰南邊四顆星叫雲雨，都在壘壁北面。

羽林四十五星，在營室南。一曰天軍，主軍騎，又主翼王也。壘壁陣十二星，在羽林北，羽林之垣壘也，主軍位，爲營壅也。五星有在天軍中者，皆爲兵起，熒惑、太白、辰星尤甚。北落師門一星，在羽林南。北者，宿在北方也。落，天之蕃落也。師，衆也。師門猶軍門也。長安城北門曰北落門，以象北也。主非常，以候兵。有星守之，虜入塞中，兵起。北落西北有十星，曰天錢。北落西南一星，曰天綱，主武帳。北落東南九星，曰八魁，主張禽獸。客星入之，多盜賊。八魁西北三星曰鈇質，一曰鈇鉞。有星入之，皆爲大臣誅。

羽林四十五顆星，在營室南面。一叫天軍，主軍騎，又主翼王。壘壁陣十二顆星，在羽林北面，是羽林的垣壘，主軍位，爲營壅。五大行星中有在天軍的，皆爲兵起，熒惑、太白、辰星（火星、金星、水星）尤爲嚴重。北落師門一顆星，在羽林南面。北，處在北方。落，表示天之蕃落。師表示衆。師門表示軍門。長安城的北門叫北落門，以象北。主非常之事，以占候兵事。有星守之，則有敵人進入塞中，兵起。北落的西北面有十顆星，叫天錢。北落的西南邊一顆星，叫天綱，主武帳。北落東南九顆星，叫八魁，主設機關羅網捕捉禽獸。客星進入之，多盜賊。八魁西北三顆星叫鈇質，一叫鈇鉞。有星進入，都預示着有大臣被誅殺。

奎南七星曰外屏。外屏南七星曰天溷，厠也。屏所以障之也。天溷南一星曰土司空，主水土之事故，又知禍殃也。客星入之，多土功，天下大疾。

奎宿南邊七顆星叫外屏。外屏南面七顆星叫天溷，即厠所。屏是用來遮蔽的屏障。天溷南邊一顆星叫土司空，主水土之事故，又可預知禍殃。客星進入，則多土功，天下多疾病。

婁東五星曰左更，山虞也，主澤藪竹木之屬，亦主仁智。婁西五星曰右更，牧師也，主養牛馬之屬，亦主禮義。二更，秦爵名也。天倉六星，在婁南，倉穀所藏也。星黄而大，歲熟。西南四星曰天庾，積厨粟之所也。

婁宿東邊五顆星叫左更，山虞，主澤藪竹木之類的東西，也主仁智。婁宿西邊五顆星叫右更，代表牧師，主畜養牛馬等，也主禮義。二更，是秦國的爵位名稱。天倉六顆星，在婁宿南邊，代表儲藏糧食的倉庫。星黄色而大，當年豐收。西南四顆星叫天庾，厨房儲存糧食的場所。

天囷十三星在胃南。囷，倉廩之屬也，主給御糧也。星見則囷倉實，

天囷十三顆星在胃宿南邊。囷爲糧倉，主供給皇宫糧食。星出現則糧倉充實，不出現則虛

不見即虛。

天廩四星在昴南，一曰天𥫩，主畜黍稷，以供饗祀，《春秋》所謂御廩，此之象也。天苑十六星，在昴畢南，天子之苑囿，養禽獸之所也，主馬牛羊。星明則牛馬盈，希則死。苑西六星曰芻藁，以供牛馬之食也。一曰天積，天子之藏府也。星盛則歲豐穰，希則貨財散。苑南十三星曰天園，植果菜之所也。

畢附耳南八星，曰天節，主使臣之所持者也。天節下九星，曰九州殊口，曉方俗之官，通重譯者也。畢柄西五星曰天陰。

參旗九星在參西，一曰天旗，一曰天弓，主司弓弩之張，候變禦難。玉井四星，在參左足下，主水漿，以給厨。西南九星曰九游，天子之旗也。玉井東南四星曰軍井，行軍之井也。軍井未達，將不言渴，名取此也。屏二星在玉井南，屏爲屏風。客星入之，四足蟲大疾。天厠四星，在屏東，溷也，主觀天下疾病。天矢一星在厠南，色黄則吉，他色皆凶。軍市十三星，在參東南，天軍貿易之市，使有無通也。野鷄一星，主變怪，在軍市中。軍市西南二星曰丈人，丈人東二星曰子，子東二星曰孫。

東井西南四星曰水府，主水之官也。東井南垣之東四星，曰四瀆，江、河、淮、濟之精也。狼一星，在東井東南。狼爲野將，主侵掠。色有常，不欲變動也。角而變色動摇，盗賊萌，胡兵起，人相食。躁則人主不静，不居其宫，馳騁天下。北七星曰天狗，主守財。弧九星在狼東南，天弓也，主備盗賊，常向於狼。弧矢動移，不如常者，多盗賊，胡兵大起。

空。

天廩四顆星在昴宿南面，一叫天𥫩，主積蓄黍稷，以供祭獻，《春秋》上所説的御廩，指的就是此事。天苑十六顆星，在昴、畢二宿南面，代表天子的苑囿，畜養禽獸的地方，主馬牛羊。星明亮則牛馬多，星稀則牛馬死。苑西邊六顆星叫芻藁，代表供牛馬食用的草。一叫天積，代表天子的藏府。星盛則當年豐收，星稀則貨財分散。苑南邊十三顆星叫天園，種植果菜的場所。

畢附耳南邊八顆星，叫天節，主使臣所持之節。天節下面九顆星，叫九州殊口，通曉方言俗語的官員，擔任翻譯。畢柄西面五顆星叫天陰。

參旗九顆星在參宿西邊，一叫天旗，一叫天弓，主掌管弓弩的發射，防備抵禦突然降臨的發難。玉井四顆星，在參左足下面，主水漿，以供給厨房。西南九顆星叫九游，代表天子的旗幟。玉井東南四顆星叫軍井，代表行軍時用的井。不到達軍井，將領不言渴，取的就是這個意思。屏二顆星在玉井南邊，屏表示屏風。客星進入，四足蟲大多有疾病。天厠四顆星，在屏的東面，即爲溷，主觀察天下疾病。天矢一顆星在厠南邊，色黄則吉祥，其他顔色均凶。軍市十三顆星，在參宿東南，代表天軍貿易的集市，使有無相通。野鷄一顆星，主變怪，在軍市之中。軍市西南二顆星叫丈人，丈人東面二顆星叫子，子東面二顆星叫孫。

東井西南四顆星叫水府，主掌管水的官員。東井南垣的東面四顆星，叫四瀆，代表長江、黄河、淮河、濟河之精。狼一顆星，在東井的東南。狼爲野將，主侵略掠奪。顔色固定，不希望其變化。星有角而色變動摇，盗賊萌生，胡兵起，人相食。星躁動則君主不安静，不居於宫殿，馳騁天下。北面七顆星叫天狗，主守財。弧九顆星在狼的東南，爲天弓，主防備盗賊，經常向着狼星。弧矢移動，與正常的不一樣，則多盗賊，胡兵大起。狼弧張開，危害波及胡，天下

狼弧張，害及胡，天下乖亂。又曰，天弓張，天下盡兵，主與臣相謀。弧南六星爲天社。昔共工氏之子句龍，能平水土，故祀以配社，其精爲星。老人一星在弧南，一曰南極。常以秋分之旦見于丙，春分之夕而没于丁。見則化平，主壽昌，亡則君危代天。常以秋分候之南郊。

亂。又說，天弓張，天下盡兵，君主與臣下相互圖謀。弧南面六顆星爲天社。以前共工氏之子句龍，能平水土，所以祭祀以配社，其精化爲星。老人一顆星在弧南面，一叫南極。在秋分日早晨出現於丙，春分日傍晚没於丁。出現則化平，君主壽昌，消亡則君王危。常在秋分日候之於南郊。

柳南六星曰外廚。廚南一星曰天紀，主禽獸之齒。

柳宿南邊六顆星叫外廚。廚南邊一顆星叫天紀，主禽獸的牙齒。

稷五星在七星南。稷，農正也。取乎百穀之長，以爲號也。

稷五顆星在七星的南面。稷爲農正。取百穀之長作爲號。

張南十四星曰天廟，天子之祖廟也。客星守之，祠官有憂。

張宿南面十四顆星叫天廟，代表天子的祖廟。客星守之，祠官有憂慮。

翼南五星曰東區，蠻夷星也。

翼宿南面五顆星叫東區，爲蠻夷星。

軫南三十二星曰器府，樂器之府也。青丘七星在軫東南，蠻夷之國號也。青丘西四星曰土司空，主界域，亦曰司徒。土司空北二星曰軍門，主營候豹尾威旗。

軫宿南面三十二顆星叫器府，代表樂器之府。青丘七顆星在軫宿東南，爲蠻夷的國號。青丘西邊四顆星叫土司空，主界域，也叫司徒。土司空北面二顆星叫軍門，主竪於軍門的豹尾威旗。

自攝提至此，大凡二百五十四官，一千二百八十三星。并二十八宿輔官，名曰經星常宿。遠近有度，小大有差。苟或失常，實表災異。

從攝提到此，總計二百五十四官，一千二百八十三顆星。加上二十八宿的輔官，名叫經星常宿。遠近有固定的度數，大小有一定的差。如果它們失常，表示有災異。

天漢，起東方，經尾箕之間，謂之漢津。乃分爲二道，其南經傅說、魚、天籥、天弁、河鼓，其北經龜，貫箕下，次絡南斗魁、左旗，至天津下而合南道。乃西南行，又分夾瓠瓜，絡人星、杵、造父、騰蛇、王良，傅路、閣道北端、太陵、天船、卷舌而南行，絡五車，經北河之南，入東井水位而東南行，絡南河、闕丘、天狗、天紀、天稷，在七星南而没。

天漢起於東方，經過危宿、箕宿之間，稱爲漢津。漢津分爲二道，南道經過傅說、魚、天籥、天弁、河鼓，北道經過龜，貫於箕宿之下，再經絡南斗魁、左旗，至天津下面與南道會合。西南行，又分夾瓠瓜，聯絡人星、杵、造父、騰蛇、王良，傅路、閣道北端、太陵、天船、卷舌而南行，經絡五車，經過北河的南面，進入東井水位而向東南行，經絡南河、闕丘、天狗、天紀、天稷，在七星的南面隱没。

天占

《鴻範五行傳》曰："清而明者，天之體也，天忽變色，是謂易常。天裂，陽不足，是謂臣强，下將害上，

《鴻範五行傳》上說："清而明是天的本色，天忽然變色，稱爲改變常規。天裂，陽氣不足，預示臣太强，臣下將謀害君上，國家隨後分裂，

國後分裂，其下之主當之。天開見光，流血滂滂。天裂見人，兵起國亡。天鳴有聲，至尊憂且驚。皆亂國之所生也。”

漢惠帝二年，天開東北，長三十餘丈，廣十餘丈。後有吕氏變亂。

晋惠帝太安二年，天中裂。穆帝升平五年，又裂，廣數丈，并有聲如雷。其後皆有兵革之應。

天裂處下面對應的國家應上面的占驗。天開且出現光，則流血滂滂。天裂且出現人，則兵起，國家滅亡。天鳴叫有聲音，帝王有憂且被驚擾。都是國家將有動亂發生的徵兆。”

漢惠帝二年，天開於東北，長三十餘丈，寬十餘丈。後來有吕氏變亂。

晋惠帝太安二年，天中間裂。穆帝升平五年，天又裂，寬數丈，同時有如雷之聲。其後都有戰事應驗。

七曜

日循黄道東行，一日一夜行一度，三百六十五日有奇而周天。行東陸謂之春，行南陸謂之夏，行西陸謂之秋，行北陸謂之冬。行以成陰陽寒暑之節。是故《傳》云：“日爲太陽之精，主生養恩德，人君之象也。”又人君有瑕，必露其慝，以告示焉。故日月行有道之國則光明，人君吉昌，百姓安寧。日變色，有軍軍破，無軍喪侯王。其君無德，其臣亂國，則日赤無光。日失色，所臨之國不昌。日晝昏，行人無影，到暮不止者，上刑急，下人不聊生，不出一年，有大水。日晝昏，烏鳥群鳴，國失政。日中烏見，主不明，爲政亂，國有白衣會。日中有黑子、黑氣、黑雲，乍三乍五，臣廢其主。日食，陰侵陽，臣掩君之象，有亡國，有死君，有大水。日食見星，有殺君，天下分裂。王者修德以禳之。

日沿着黄道向東運行，一天一夜運行一度，三百六十五天多運行一周天。日運行於東陸叫作春，運行於南陸叫作夏，運行於西陸叫作秋，運行於北陸叫作冬。日運行生成了陰陽寒暑。所以《傳》上説：“日爲太陽之精，主生養和恩德，象徵着君王。”如果君王有過失，日必顯露其災害，以告示之。所以日月運行於有道的國家則光明，君王吉祥昌盛，百姓安寧。日變顏色，有戰事則軍隊破敗，没有戰事則王侯死亡。如果君王無德，臣子亂國，則日赤而無光。日失色，所經之處對應之國不昌盛。日白天昏暗，行人無影，到傍晚仍不停止，君上用刑急，民不聊生，不出一年，有大水。日白天昏暗，烏鳥群鳴，國家失政。日中有烏出現，君主不賢明，爲政混亂，國中有白衣會。日中有黑子、黑氣、黑雲出現，忽然三個忽然五個，臣子廢黜其主。日食，陰侵陽，是表示臣子掩蓋君王的天象，預示有國滅亡，有君王死，有大水。日食且有星出現，有君王被殺，天下分裂。君王修德以消災。

月者，陰之精也。其形圓，其質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所不照，則謂之魄。故月望之日，日月相望，人居其間，盡睹其明，故形圓也。二弦之日，日照其側，人觀其傍，故半明半魄也。晦朔之日，日照其表，人在其裏，故不見也。其行有遲疾。其極遲則日行十二度强，極疾則日行十四度半强。遲則漸疾，疾極

月爲陰精。形圓質清，日光照之，則見其明。日光不照，則稱爲魄。所以每月十五，日月相望，地球居於其間，完全看到月亮的明處，所以形狀爲圓。上下弦時，日照在月的側面，人看到的是月的旁邊，所以半明半魄。晦朔時，日照在月之表，人在其裏面，所以不見。月的運行有快有慢。最慢時每天運行十二又十二分之一度，最快時每天運行十四又十二分之七度。最慢後逐漸加快，最快後逐漸減慢，二十七又十二分之七

漸遲，二十七日半强而遲疾一終矣。又月行之道，斜帶黄道。十三日有奇在黄道表，又十三日有奇在黄道裏。表裏極遠者，去黄道六度。二十七日有奇，陰陽一終。張衡云："對日之衝，其大如日，日光不照，謂之闇虚。闇虚逢月則月食，值星則星亡。"今曆家月望行黄道，則值闇虚矣。值闇虚有表裏深淺，故食有南北多少。月爲太陰之精，以之配日，女主之象也。以之比德，刑罰之義。列之朝廷，諸侯大臣之類。故君明則月行依度，臣執權則月行失道。大臣用事，兵刑失理，則月行乍南乍北。女主外戚擅權，則或進或退。月變色，將有殃。月晝明，奸邪并作，君臣争明，女主失行，陰國兵强，中國饑，天下謀僭。數月重見，國以亂亡。

天運行一周。又月運行的軌道（白道）與黄道相交。十三天多在黄道北，十三天多在黄道南。南北最遠的地方離黄道六度。二十七天多陰陽一終。張衡説："正對着日的位置時，與日一樣大，日光照不到地方，稱爲暗虚。暗虚逢月則月食，遇到行星則行星不見。"現在的曆家説的望時月運行至黄道，就是遇到暗虚。月遇到暗虚有南北深淺之分，所以日食有從南或從北開始、食分多少之差别。月是太陰之精，以之配日，表示女主的天象。以之比擬德，則表示刑罰。列於朝廷，表示諸侯大臣。所以君王賢明則月運行依照常度，臣子專權則月運行失道。大臣專權，軍事刑事不正，則月忽然運行於南，忽然運行於北。皇后和外戚專權，則月或進或退。月變色，將有災殃。月白天明，奸邪并發，君臣争權，皇后行爲不檢點，陰國兵强，中原饑饉，天下圖謀僭越。數月後重新見到這一現象，國家因動亂而滅亡。

歲星曰東方春木。於人五常，仁也；五事，貌也。仁虧貌失，逆春令，傷木氣，則罰見歲星。歲星盈縮，以其舍命國。其所居久，其國有德厚，五穀豐昌，不可伐。其對爲衝，歲乃有殃。歲星安静中度，吉。盈縮失次，其國有變，不可舉事用兵。又曰，人主出象也。色欲明光潤澤，德合同。又曰，進退如度，奸邪息；變色亂行，主無福。又主福，主大司農，主齊、吴，主司天下諸侯人君之過，主歲五穀。赤而角，其國昌；赤黄而沉，其野大穰。

木星叫作東方春木。對應於人間的五常，代表仁；對應於五事，爲貌。仁虧貌失，違背春天時令，損傷木氣，則懲罰在歲星上顯現。歲星盈縮，以占驗其停留之處對應的國家大事。歲星停留地久，對應之國德厚，五穀豐登，不可征伐。處於衝的位置，當年有災殃。歲星安静運行速度適中，吉祥。增減進退以致不在預定的位置，對應之國有變，不可舉事用兵。又説，是君主出宫的象徵。色明光潤澤，德合同。又説，進退按常規速度，奸邪滅；變色亂行，君主無福。又主福，主大司農，主齊、吴，主監察天下諸侯君王的過失，主五穀。赤而有角，對應之國昌盛；赤黄而且沉，對應之地莊稼大豐收。

熒惑曰南方夏火，禮也，視也。禮虧視失，逆夏令，傷火氣，罰見熒惑。熒惑法使行無常，出則有兵，入則兵散。以舍命國，爲亂，爲賊，爲疾，爲喪，爲饑，爲兵，居國受殃。環繞勾巳，芒角動摇變色，乍前乍後，乍左乍右，其殃愈甚。其南丈夫、北女子喪。周旋止息，乃爲死

火星叫作南方夏火，代表五常中的禮和五事中的視。禮虧視失，違背夏天時令，損傷火氣，懲罰在火星上顯現。火星的出入使行動無常，出則有戰事，入則戰事消散。以占驗其停留之處對應的國家大事，爲動亂，爲盜賊，爲疾病，爲喪事，爲饑饉，爲軍隊，所居之國災殃。環繞如勾巳，有芒角動摇變色，忽前忽後，忽左忽右，則災禍更嚴重。在預定位置的南面則丈夫喪，在預

喪，寇亂其野，亡地。其失行而速，兵聚其下，順之戰勝。又曰，熒惑主大鴻臚，主死喪，主司空，又爲司馬，主楚、吴、越以南，又司天下群臣之過，司驕奢亡亂妖孽，主歲成敗。又曰，熒惑不動，兵不戰，有誅將。其出色赤怒，逆行成鈎巳，戰凶，有圍軍。鈎巳，有芒角如鋒刃，人主無出宫，下有伏兵。芒大則人民怒，君子遑遑，小人浪浪，不有亂臣，則有大喪，人欺吏，吏欺王。又爲外則兵，内則理政，爲天子之理也。故曰，雖有明天子，必視熒惑所在。其入守犯太微、軒轅、營室、房、心，主命惡之。

填星曰中央季夏土，信也，思心也。仁義禮智，以信爲主，貌言視聽，以心爲政，故四星皆失，填乃爲之動。動而盈，侯王不寧。縮，有軍不復。所居之宿，國吉，得地及女子，有福，不可伐。去之，失地，若有女憂。居宿久，國福厚，易則薄。失次而上二三宿曰盈，有主命不成，不乃大水。失次而下曰縮，后戚，其歲不復，不乃天裂，若地動。一曰，填爲黄帝之德，女主之象，主德厚，安危存亡之機，司天下女主之過。又曰，天子之星也。天子失信，則填星大動。

太白曰西方秋金，義也，言也。義虧言失，逆秋令，傷金氣，罰見太白。太白進退以候兵，高埤遲速，静躁見伏，用兵皆象之，吉。其出西方，失行，夷狄敗；出東方，失行，中國敗。未盡期日，過參天，病其對國。若經天，天下革，人更王，是謂亂紀，人民流亡。晝與日争明，强國弱，小國强，女主昌。又曰，太白大臣，其號上公也，大司馬位謹候此。

定位置的北面則女子喪。周旋止息，乃爲死喪，盜賊或入侵者亂其對應之地，失地。火星失行，快於常速，則軍隊聚集其下，順之則戰勝。又説，熒惑主大鴻臚，主死喪，主司空，又表示司馬，主楚、吴、越以南，又監察天下群臣的過失，驕奢亡亂和妖孽，主是否豐收。又説，熒惑不動，兵不戰，有將領被誅殺。熒惑出時色赤且怒，逆行成鈎巳之狀，戰事凶險，有軍隊被包圍。鈎巳，有與鋒刃一樣的芒角，君主無出宫，其下有伏兵。芒大則人民怒，君子遑遑，小人放縱，没有亂臣則有大喪，人民欺騙官吏，官吏欺騙君王。又外則代表軍事，内則治理政務，表示天子親自管理。所以説，既使是賢明的天子，也必然觀察熒惑所在之處。熒惑進入停留衝犯太微、軒轅、營室、房宿、心宿，君主命惡。

土星叫作中央季夏土，代表五常中的信和五事中的思（心）。仁義禮智，以信爲主，貌言視聽，以心爲政，所以四大行星都失踪，鎮星乃動。動而且盈，王侯不安寧。縮，有軍不復存在。土星所居之宿對應的國家吉祥，得到土地及女子，有福氣，不可征伐。土星離開，失地和後宫有憂慮。停留時間長，對應之國福厚，移開則福薄。土星失次，超前預定位置二三宿叫盈，有君主命不成，否則有大水。土星失次，落後預定位置叫縮，皇后悲凄，其歲不復，否則天裂地動。一説，鎮星爲黄帝之德，表徵女主的天象，主德厚，安危存亡，監察天下女主的過失。又説，鎮星爲天子之星。天子失信，則鎮星大動。

金星叫西方秋金，代表五常中的義和五事中的言。義虧言失，違背秋天時令，損傷金氣，懲罰在金星上顯現。金星進退以占候兵事，高低快慢，安静躁動、出現和隱伏，用兵時都順應它，則吉祥。金星出於西方，失行，夷狄失敗；出於東方，失行，中原失敗。未到預計時間，過參天，則其封國不祥。如果經天，天下革命，人民更换君王，這叫作亂紀，人民流亡。金星白天與太陽争明，强國變弱，小國變强，女主昌盛。又説，太白金星表示大臣，代表上公，大司馬的情

況據此占驗。

辰星曰北方冬水，智也，聽也。智虧聽失，逆冬令，傷水氣，罰見辰星。辰星見，主刑，主廷尉，主燕、趙，又爲燕、趙、代以北，宰相之象，亦爲殺伐之氣，戰鬥之象。又曰，軍於野，辰星爲偏將之象，無軍爲刑事。和陰陽，應其時。不和，出失其時，寒暑失其節，邦當大饑。當出不出，是謂擊卒，兵大起。在於房心間，地動。亦曰，辰星出入躁疾，常主夷狄。又曰，蠻夷出星，亦主刑法之得失。色黄而小，地大動。

水星叫北方冬水，代表五常中的智和五事中的聽。智虧聽失，違背冬天時令，損傷水氣，懲罰在水星上顯現。水星出現，主刑罰，主廷尉，主燕、趙二國，又代表燕、趙、代三國以北，是表徵宰相的天象，也爲殺伐之氣，戰鬥的天象。又説軍隊駐扎在野外，水星代表偏將，無軍事則表示刑事。調和陰陽，順應其時。不和，失其時，則寒暑失時，國家有大饑荒。應當出現而不出現，稱爲擊卒，兵大起。水星在房宿心宿之間，則地動。也有如下説法，水星出入躁動快速，常主夷狄之事。又説，蠻夷出星，也主刑法的得失。水星色黄而且小，則地大動。

凡五星有色，大小不同，各依其行而順時應節。色變有類。凡青皆比參左肩，赤比心大星，黄比參右肩，白比狼星，黑比奎大星。不失本色，而應其四時者，吉；色害其行，凶。

大凡五大行星各有各的顔色，大小不同，各自順應時節運行。顔色變化有不同的種類。凡是青色都類似於參宿左肩，赤色類似於心宿大星，黄色類似於參宿右肩，白色類似於天狼星，黑色類似於奎宿大星。五大行星不失其本色，順應四時，則吉祥；顔色與其運行時節不一致，則凶險。

凡五星所出所行所直之辰，其國爲得位者，歲星以德，熒惑有禮，填星有福，太白兵强，辰星陰陽和。所行所直之辰，順其色而有角者勝，其色害者敗。居實，有德也。居虚，無德也。色勝位，行勝色，行得盡勝之。營室爲清廟，歲星廟也。心爲明堂，熒惑廟也。南斗爲文太室，填星廟也。亢爲疏廟，太白廟也。七星爲員官，辰星廟也。五星行至其廟，謹候其命。

凡是五大行星所出現、運行、停留之處，對應國家的君王得到王位，歲星以德，熒惑有禮，鎮星有福，太白兵强，辰星陰陽調和。所運行、停留之處，順其顔色且有角的勝，顔色不一致的敗。居實，有德。居虚，無德。占五星時，顔色比位置重要，運行又比顔色重要，得到運行所對應的吉兆，可以勝過其他一切。營室代表清廟，是歲星的廟。心宿代表明堂，是熒惑的廟。南斗代表文太室，是鎮星的廟。亢宿代表疏廟，是太白的廟。七星代表員官，是辰星的廟。五大行星運行至各自的廟，謹候其命。

凡五星盈縮失位，其精降于地爲人。歲星降爲貴臣；熒惑降爲童兒，歌謡嬉戲；填星降爲老人婦女；太白降爲壯夫，處於林麓；辰星降爲婦人。吉凶之應，隨其象告。

凡是五大行星盈縮失位，其精降於地上，化作人。歲星降生爲貴臣；熒惑降生爲童兒，歌謡嬉戲；鎮星降生爲老人婦女；太白降生爲壯年男人，處於林麓；辰星降生爲婦人。吉凶之占驗，各隨相應的天象預告。

凡五星，木與土合，爲内亂、饑；與水合，爲變謀而更事；與火合，爲饑，爲旱；與金合，爲白衣之

凡是五大行星，木星與土星合，有内亂、饑饉；與水星合，爲變謀更事；與火星合，有饑饉，有乾旱；與金星合，有白衣之會，合鬥，國

會，合鬥，國有内亂，野有破軍，爲水。太白在南，歲星在北，名曰牡年，穀大熟。太白在北，歲星在南，年或有或無。火與金合，爲爍爲喪，不可舉事用兵。從軍爲軍憂，離之軍却。出太白陰，分宅，出其陽，偏將戰。與土合，爲憂，主孽。與水合，爲北軍，用兵舉事大敗。一曰，火與水合爲焠，不可舉事用兵。土與水合，爲壅沮，不可舉事用兵，有覆軍下師。一曰，爲變謀更事，必爲旱。與金合，爲疾，爲白衣會，爲内兵，國亡地。與木合，國饑。水與金合，爲變謀，爲兵憂。入太白中而上出，破軍殺將，客勝。下出，客亡地，視旗所指，以命破軍。環繞太白，若與鬥，大戰，客勝。凡木、火、土、金與水鬥，皆爲戰，兵不在外，皆爲内亂。凡同舍爲合，相陵爲鬥。二星相近，其殃大，相遠無傷，七寸以内必之。

有内亂，野外有軍被打敗，表示水。太白金星在南，歲星在北，名叫牡年，穀物大熟。太白金星在北，歲星在南，收成或有或無。火星與金星合，爲爍爲喪，不可以舉事用兵。跟從軍隊運行則軍隊有憂，離開軍隊則軍隊退却。出太白陰，分宅，出其陽，偏將戰。與土星合，有憂，主孽。與水星合，表示北軍，用兵舉事則大敗。一説，火星與水星合爲淬，不可舉事用兵。土星與水星合，表示壅沮，不可舉事用兵，有覆軍下師。一説，爲變謀更事，必有乾旱。與金星合，有疾病，表示白衣會，有内戰，國家失去土地。與木星合，舉國饑饉。水星與金星合，有陰謀，有戰事之憂。進入太白金星中，從上面出來，則軍被破將被殺，客軍勝。從下面出來，客軍失去土地，看旗所指的方向，以命破軍。環繞太白金星，假使與之鬥，則大戰，客軍勝。凡是木星、火星、土星、金星與水星鬥，都表示有戰争，軍隊不在外，都表示有内亂。凡是在同舍稱爲合，相凌稱爲鬥。二星相近，災禍大，相距遠則無傷害，相距七寸以内必有災禍。

凡月蝕五星，其國亡。歲以饑，熒惑以亂，填以殺，太白以强國戰，辰以女亂。

凡是月食五大行星，對應之國滅亡。其原因是，歲星因爲饑饉，熒惑因爲動亂，鎮星因爲殺戮，太白金星因爲與强國戰鬥，辰星因爲後宫亂。

凡五星入月，其野有逐相。太白，將僇。

凡是五大行星進入月，對應之地有宰相被放逐。如果是太白金星，將被殺戮。

凡五星所聚，其國王，天下從。歲以義從，熒惑以禮從，填以重從，太白以兵從，辰以法，各以其事致天下也。三星若合，是謂驚立絶行，其國外内有兵，天喪人民，改立侯王。四星若合，是謂太陽，其國兵喪并起，君子憂，小人流。五星若合，是謂易行，有德受慶，改立王者，奄有四方，子孫蕃昌；亡德受殃，離其國家，滅其宗廟，百姓離去，被滿四方。五星皆大，其事亦大；皆小，事亦小。

凡是五星會聚，對應之國成王業，天下歸順。歲星以義歸順，熒惑以禮歸順，鎮星以敬重歸順，太白以兵歸順，辰星以法歸順，各以上述原因得天下。三大行星會合，可稱爲驚立絶行，對應之國内外有戰事，天喪人民，改立王侯。四大行星會合，可稱爲太陽，對應之國戰事喪事并起，君子憂慮，小人流亡。五大行星會合，可稱爲易行，有德者受到慶賀，改立王，覆蓋四方，子孫繁衍昌盛；無德則遭殃，被迫離開國家，宗廟被滅，百姓離去，流落四方。會聚時五星都大，則事情也大；五星都小，事情也小。

凡五星色，其圜白，爲喪，爲旱；赤中不平，爲兵，爲憂；青爲水；黑爲疾疫，爲多死；黄爲吉。皆角，赤，犯我城；黄，地之争；白，哭泣聲；青，有兵憂；黑，有水。五星同色，天下偃兵，百姓安寧，歌儛以行，不見災疾，五穀蕃昌。

凡五大行星的顏色，其圓環白，有喪事，有乾旱；赤中不平，有戰事，有憂慮；色青則有水患；色黑則有疾病，人多死；色黄則吉祥。都有角，赤色，敵人進犯我城池；色黄，争土地；色白，有哭泣聲；色青，有戰事之憂；色黑，有水患。五大行星同色，天下息兵，百姓安寧，歌舞流行，不見災難疾病，五穀豐登。

凡五星歲政緩則不行，急則過分，逆則占。熒惑，緩則不入，急則不出，違道則占。填，緩則不還，急則過舍，逆則占。太白，緩則不出，急則不入，逆則占。辰星，緩則不出，急則不入，非時則占。五星不失行，則年穀豐昌。

凡五大行星，歲星，爲政寬鬆則不行，爲政緊則過分，逆行則占候。熒惑，爲政寬鬆則不入，爲政緊則不出，偏離固有軌道則占候。鎮星，爲政寬鬆則不還，爲政緊則過舍，逆行則占候。太白金星，爲政寬鬆則不出，急則不入，逆行則占候。辰星，緩則不出，急則不入，不按時出現則占候。五星不失行，則當年五穀豐登。

凡五星分天之中，積于東方，中國；積于西方，外國。用兵者利。辰星不出，太白爲客；其出，太白爲主。出而與太白不相從，及各出一方，爲格，野有軍不戰。

凡五星分天之中，積於東方，中原；積於西方，外國。用兵者有利。辰星不出，太白爲客；辰星出，太白爲主。辰星出而與太白不相從，及各出一方，稱爲格，預示野外有軍不戰。

五星爲五德之主，其行或入黄道裏，或出黄道表，猶月行出有陰陽也。終出入五常，不可以算數求也。其東行曰順，西行曰逆，順則疾，逆則遲，通而率之，終爲東行矣。不東不西曰留。與日相近而不見，曰伏。伏與日同度曰合。其留行逆順掩合犯法陵變色芒角，凡其所主，皆以時政五常、五官、五事之得失，而見其變。

五星爲五德之主，它們的運行或者進入黄道南，或者出於黄道北，就像月的運行有陰有陽一樣。終出入五常，不是可以用算數推算出來的。向東運行叫作順行，向西運行叫作逆行，順行則快，逆行則慢，總的加起來，最終爲向東運行。既不向東也不向西叫作留。與太陽靠近而看不見，叫作伏。伏時與太陽同度叫作合。它們的留、行、逆、順、掩、合、犯、法、陵、變色、芒角，凡是其所主之事，都對應於時政五常、五官、五事，有關這些事的得失可以從五大行星的變異中反映出來。

木、火、土三星行遲，夜半經天。其初皆與日合度，而後順行漸遲，追日不及，晨見東方。行去日稍遠，朝時近中則留。留經旦過中則逆行。逆行至夕時近中則又留。留而又順，先遲漸速，以至于夕伏西方，乃更與日合。金、水二星，行速而不經天。自始與日合之後，行速而先日，夕見西方。去日前稍遠，夕時欲近南

木、火、土三星運行慢，夜半經天。初時都與太陽合度，而後順行，逐漸減慢，落在太陽的後面，早晨在東方出現。運行與太陽相距逐漸變遠，到早晨時靠近中天，則變爲留。一直到早晨過中天，留變爲逆行。逆行至傍晚時靠近中天，又變爲留。留然後又變爲順行，先慢後快，一直到傍晚伏於西方，然後再與太陽會合。金、水二星，運行速度快而不經天。自從開始與太陽會合之後，因運行速度快而超過太陽，傍晚出現在西

方則漸遲，遲極則留。留而近日，則逆行而合日，在于日後。晨見東方。逆極則留，留而後遲。遲極去日稍遠，旦時欲近南方，則速行以追日，晨伏于東方，復與日合。此五星合見、遲速、逆順、留行之大經也。昏旦者，陰陽之大分也。南方者，太陽之位，而天地之經也。七曜行至陽位，當天之經，則虧昃留逆而不居焉。此天之常道也。三星經天，二星不經天，三天兩地之道也。

方。離開太陽稍遠，傍晚時靠近南方則逐漸變慢，慢到極點則變爲留。留而且靠近太陽，則逆行而與太陽會合，在太陽之後。早晨出現在東方。逆行到極點則留，留而後速度變慢。慢到極點離太陽稍遠，早晨時靠近南方，則快速運行以追趕太陽，早晨伏於東方，再與太陽會合。以上是五大行星的會合、出現、快慢、逆行、順行、留的大概情況。昏旦是陰陽的分界。南方是太陽之位，天地之經。日月五星運行至陽位，當天之經，則虧、仄、留、逆而不停留。這是天之常道，三顆行星經天，二顆行星不經天，爲三天兩地之道。

凡五星見伏留行，逆順遲速，應曆度者，爲得其行，政合于常。違曆錯度，而失路盈縮者，爲亂行。亂行則爲天矢彗孛，而有亡國革政，兵饑喪亂之禍云。

凡是五大行星的出現、隱伏、停留、運行，逆順快慢，符合曆度，稱爲得行，政治正常。違曆錯度，運行路徑不對，或超前或落後，稱爲亂行。亂行則天矢、彗孛出現，有國家滅亡、政權更迭，兵事、饑饉、喪事、禍亂等。

古曆五星并順行，《秦曆》始有金火之逆。又甘、石并時，自有差異。漢初測候，乃知五星皆有逆行，其後相承罕能察。至後魏末，清河張子信，學藝博通，尤精曆數。因避葛榮亂，隱於海島中，積三十許年，專以渾儀測候日月五星差變之數，以算步之，始悟日月交道，有表裏遲速，五星見伏，有感召向背。言日行在春分後則遲，秋分後則速。合朔月在日道裏則日食，若在日道外，雖交不虧。月望值交則虧，不問表裏。又月行遇木、火、土、金四星，向之則速，背之則遲。五星行四方列宿，各有所好惡。所居遇其好者，則留多行遲，見早。遇其惡者，則留少行速，見遲。與常數并差，少者差至五度，多者差至三十許度。其辰星之行，見伏尤異。晨應見在雨水後立夏前，夕應見在處暑後霜降前者，并不見。啓蟄、立夏、立秋、霜降四氣之内，晨夕去日前後三十六度内，十八度外，

古曆中五大行星都順行，《秦曆》中開始有金星、火星逆行。又甘、石并時，自有差異。通過漢初時的觀測，纔得知五大行星都有逆行，其後相承者很少有人能仔細考察五星的運動。至後魏末期，清河人張子信，學藝精通淵博，尤其精通曆數。因爲躲避葛榮動亂，隱於海島中三十多年，專門用渾儀觀測日月五星運行的精微變化，同時進行推算，首次悟到日月交道有南北、快慢，五大行星的出現、隱伏，有感召向背。他發現太陽運行在春分後慢，秋分後快。合朔時月在日道南則有日食，如果在日道北，雖然交但不虧。月望時交則虧，不分南北。又月亮運行遇到木、火、土、金四大行星，向之則快，背之則慢。五星運行於四方列宿，各有好惡。遇到其喜歡的，則停留時間長、運行速度慢，出現早。遇到其討厭的，則停留時間少，運行速度快，出現晚。與平均數都有差距，少的差到五度，多的差到三十多度。其中辰星的運行，出現和隱伏尤其不同。在雨水後立夏前，應該早晨出現，在處暑後霜降前，應該傍晚出現，但都不出現。啓蟄、立夏、立秋、霜降四氣内，早晨傍晚在太陽前三十六度内，十八度外，有木、火、土、金之中的

有木、火、土、金一星者見，無者不見。後張胄玄、劉孝孫、劉焯等，依此差度，爲定入交食分及五星定見定行，與天密會，皆古人所未得也。

一星則出現，無則不出現。後張胄玄、劉孝孫、劉焯等人，依據這個差度，在他們各自的曆術中引入定入交食分及五星定見定行的概念和算法，與實際天象密合，以上都是古人所不知道的。

梁奉朝請祖暅，天監中，受詔集古天官及圖緯舊説，撰《天文録》三十卷。逮周氏克梁，獲庾季才，爲太史令，撰《靈臺秘苑》一百二十卷，占驗益備。今略其雜星、瑞星、妖星、客星、流星及雲氣名狀，次之於此云。

梁奉朝請祖暅，天監年間，受詔令收集古天官及圖緯舊説，撰寫《天文録》三十卷。到周氏攻克梁，俘獲庾季才，任命爲太史令，撰寫《靈臺秘苑》一百二十卷，有關占驗的理論更加完備。現在粗略列其雜星、瑞星、妖星、客星、流星及雲氣的名稱形狀，記之如下。

瑞星

一曰景星，如半月，生於晦朔，助月爲明。或曰，星大而中空。或曰，有三星，在赤方氣，與青方氣相連。黄星在赤方氣中，亦名德星。二曰周伯星，黄色煌煌然，所見之國大昌。三曰含譽，光耀似彗，喜則含譽射。

一叫景星，形如半月，生於晦朔，助月爲明。或者是，星大而中間空。或者是，有三星，在赤方氣，與青方氣相連。黄星在赤方氣之中，也名爲德星。二叫周伯星，黄色而明亮，所出現之國大昌。三叫含譽，光耀似彗星，有喜事則含譽照射之。

星雜變

一曰星晝見。若星與日并出，名曰嫁女。星與日争光，武且弱，文且强，女子爲王，在邑爲喪，在野爲兵。又曰，臣有奸心，上不明，臣下從横，大水浩洋。又曰，星晝見，虹不滅，臣人生明，星奪日光，天下有立王。二曰恒星不見。恒星者，在位人君之類。不見者，象諸侯之背畔，不佐王者奉順法度，無君之象也。又曰，悟星不見，主不嚴，法度消。又曰，天子失政，諸侯横暴。又曰，常星列宿不見，象中國諸侯微滅也。三曰星鬥，星鬥天下大亂。四曰星摇，星摇人衆將勞。五曰星隕。大星隕下，陽失其位，災害之萌也。又曰，衆星墜，人失其所也。凡星所墜，國易政。又曰，星墜，當其下有戰場，天下亂，期三年。又曰，奔星之所

一爲星白天出現。如果星與日同時出，名叫嫁女。星與日争光，武削弱，文加强，女子爲王，在邑有喪事，在野有兵事。又説，臣下有奸心，皇上不明，臣下縱横，大水浩渺。又説，星白天出現，虹不消失，臣人生明，星奪日光，天下有王立。二爲恒星不出現。恒星表示在位的君王。不出現，象徵諸侯背叛，不輔佐君王、不奉行順從王法，是無君之象。又説，恒星不出現，主不嚴厲，法度削弱。又説天子失政，諸侯蠻横暴戾。又説，常星列宿不出現，象徵中原諸侯變微弱而被滅。三爲星鬥，星鬥則天下大亂。四爲星摇，星摇則人衆將辛勞。五爲星隕。大星隕下，是因爲陽失其位，災害將萌生。又説，衆星墜落，人失其所。凡是星墜落之地，國家易政。又説，星墜落，其下有戰場，天下亂，預期三年。又説，奔星所墜落之地，其下有兵事，列宿所墜落之地，邦國消滅，衆星所墜落之地，民衆亡。又説，鎮星墜落，海水溢，黄星騁，海水

墜，其下有兵，列宿之所墜，滅家邦，衆星之所墜，衆庶亡。又曰，填星墜，海水洪，黄星騁，海水躍。又曰，黄星墜，海水傾。亦曰，黷星墜而勃海决。星隕如雨，天子微，諸侯力政，五伯代興，更爲盟主，衆暴寡，大并小。又曰，星辰附離天，猶庶人附離王者也。王者失道，綱紀廢，下將畔去。故星畔天而隕，以見其象。國有兵凶，則星墜爲鳥獸。天下將亡，則星墜爲飛蟲。天下大兵，則星墜爲金鐵。天下有水，則星墜爲土。國主亡，有兵，則星墜爲草木。兵起，國主亡，則星墜爲沙。星墜，爲人而言者，善惡如其言。又曰，國有大喪，則星墜爲龍。

躍。又説，黄星墜，海水傾。也説，星墜而勃海决。星隕如雨，天子衰微，諸侯干政，五伯相繼興起，更替作爲盟主，多數人對少數人施暴，大國吞并小國。又説，星辰附天，猶如民衆附於君王。君王失道，綱紀廢弛，民衆將叛而離去。所以星叛天而隕落，是其顯現。國家有兵事凶險，則星墜落爲鳥獸。天下將亡，則星墜落爲飛蟲。天下有大戰，則星墜落爲金鐵。天下有水患，則星墜落爲土。國君亡，有兵事，則星墜落爲草木。兵起，國主亡，則星墜落爲沙。星墜落，對人而言，則事之善惡如其言。又説，國家有大喪事，則星墜落爲龍。

妖星

妖星者，五行之氣，五星之變名，見其方，以爲殃災。各以其日五色占，知何國吉凶决矣。行見無道之國，失禮之邦，爲兵爲饑、水旱死亡之徵也。又曰，凡妖星所出，形狀不同，爲殃如一。其出不過一年，若三年，必有破國屠城。其君死，天下大亂，兵士亂行，戰死於野，積尸從横。餘殃不盡，爲水旱兵饑疾疫之殃。又曰，凡妖星出見，長大，災深期遠；短小，災淺期近。三尺至五尺，期百日。五尺至一丈，期一年。一丈至三丈，期三年。三丈至五丈，期五年。五丈至十丈，期七年。十丈以上，期九年。審以察之，其災必應。

妖星爲五行之氣，是五星的變名，其出現的方位，有災殃。各以其日五色占驗，可預知何國吉凶。出現在無道之國，失禮之邦，爲兵事饑饉、水澇乾旱、死亡的徵兆。又説，凡是妖星出現，即使形狀不同，所造成的災殃是一樣的。它出現不過一年，或者三年，必有破國屠城之事發生。國君死，天下大亂，兵士亂行，戰死在野外，積尸遍野。剩餘災害不斷，爲水患、乾旱、兵事、饑饉、疾病、瘟疫。又説，凡是妖星出現，長且大，則災害深，發生的日期遠；短小，則災害淺，發生的日期近。妖星長三尺至五尺，時間爲一百天。五尺至一丈，時間爲一年。一丈至三丈，時間爲三年。三丈至五丈，時間爲五年。五丈至十丈，時間爲七年。十丈以上，時間爲九年。仔細考察，其災必然應驗。

彗星，世所謂掃星，本類星，末類彗，小者數寸，長或竟天。見則兵起，大水。主掃除，除舊布新。有五色，各依五行本精所主。史臣案，彗體無光，傅日而爲光，故夕見則東指，晨見則西指，在日南北，皆隨日

彗星，就是所謂的掃星，頭類似於星，尾類似於彗，小的數寸，長的竟天。彗星出現則兵起，有大水。主掃除，除舊布新。有五種顏色，各依五行本精所主。史臣案，彗體本身無光，傅日而爲光，所以晚上出現則東指，早晨出現則西指，在太陽的南北，都隨日光而指。頓挫其芒，

光而指。頓挫其芒，或長或短，光芒所及則爲災。

或長或短，光芒所及之處則有災禍。

又曰，孛星，彗之屬也。偏指曰彗，芒氣四出曰孛。孛者，孛然非常，惡氣之所生也。内不有大亂，則外有大兵，天下合謀，暗蔽不明，有所傷害。晏子曰："君若不改，孛星將出，彗星何懼乎?"由是言之，災甚於彗。

又說，孛星與彗星是一類。偏指叫作彗，芒氣四出叫作孛。孛星，孛然非常，惡氣所生。國内没有大亂，則外有大的軍事行動，天下合謀，暗蔽不明，有所傷害。晏子說："君主如果不改，孛星將出，彗星有什麽懼怕的呢?"由此說來，孛星出現帶來的災禍比彗星更重。

歲星之精，流爲天棓、天槍、天猾、天衝、國皇、反登。一曰天棓，一名覺星，或曰天格。本類星，末銳，長四丈。主滅兵，主奮争。又曰，天棓出，其國凶，不可舉事用兵。又曰，期三月，必有破軍拔城。又曰，天棓見，女主用事。其本者爲主人。二曰天槍，主捕制。或曰，攙雲如牛，槍雲如馬。或曰，如槍，左右銳，長數丈。天攙本類星，末銳，長丈。三曰天猾，主招亂。又曰，人主自恣，逆天暴物，則天猾起。四曰天衝，狀如人，蒼衣赤首，不動。主滅位。又曰，衝星出，臣謀主，武卒發。又曰，天衝抱極泣帝前，血濁霧下，天下冤。五曰國皇。或曰，機星散爲國皇。國皇之星，大而赤，類南極老人星也。主滅奸，主内寇難。見則兵起，天下急。或云，去地一二丈，如炬火狀。後客星内亦有國皇，名同而占狀異。六曰反登，主夷分，皆少陽之精，司徒之類，青龍七宿之域。有謀反，若恣虐爲害，主失春政者，以出時衡爲期。皆主君徵也。

歲星之精，流爲天棓、天槍、天猾、天衝、國皇、反登。一叫天棓，一名覺星，或者叫天格。首類似於星，尾尖銳，長四丈。主滅兵，主奮争。又說，天棓出，其國凶險，不可舉事用兵。又說，不出三個月，必有破軍拔城。又說，天棓出現，女主掌權。其本代表主人。二叫天槍，主捕制。或者說，攙雲如牛，槍雲如馬。或者說，如槍，左右銳，長數丈。天攙首類似星，尾尖銳，長達丈。三叫天猾，主招亂。又說，人主自己放縱，逆天暴物，則天猾起。四叫天衝，形狀如人，蒼衣赤首，不動。主滅位。又說，衝星出，臣圖謀主，武士發難。又說，天衝抱極泣於帝前，血濁霧下，天下冤。五叫國皇。或者說，機星散爲國皇。國皇星，大而赤，類似於南極老人星。主滅奸，主内寇難。出現則兵起，天下急。或者說，離地一二丈，與炬火一樣的形狀。後客星内也有國皇，名同而占辭異。六叫反登，主夷分野，都是少陽之精，司徒之類，青龍七宿之域。有謀反，若恣虐爲害，主失春政，以出時衡爲期。都是主君王的徵兆。

熒惑之精，流爲析旦、蚩尤旗、昭明、司危、天攙。一曰析旦，或曰昭旦，主弱之符。又曰，析旦横出，參棹百尺，爲相誅滅。二曰蚩尤旗。或曰，旋星散爲蚩尤旗。或曰，蚩尤旗，五星盈縮之所生也。狀類彗而後

熒惑之精，流爲析旦、蚩尤旗、昭明、司危、天攙。又名析旦，或者叫昭旦，主弱的象徵。又說，析旦横出，參棹百尺，宰相被誅滅。二爲蚩尤旗。或者說，旋星散爲蚩尤旗。或者說，蚩尤旗，五星盈縮所生。形狀類似彗星而後彎曲，像旗。或者說，四望無雲，獨見赤雲，即

曲，象旗。或曰，四望無雲，獨見赤雲，蚩尤旗也。或曰，蚩尤旗如箕，可長二丈，末有星。又曰，亂國之王，衆邪并積，有雲若植藋竹長，黄上白下，名曰蚩尤旗。主誅逆國。又曰，帝將怒，則蚩尤旗出。又曰，虐王反度，則蚩尤旗出。或曰，本類星，而後委曲，其像旗旛，可長二三丈。見則王者旗鼓，大行征伐，四方兵大起。不然，國有大喪。三曰昭明者，五星變出於西方，名曰昭明，金之氣也。又曰，赤彗分爲昭明。昭明滅光，象如太白，七芒，故以爲起霸之徵。或曰，機星散爲昭明。又曰，西方有星，望之去地可六丈而有光，其類太白，數動，察之中赤，是謂西方之野星，名曰昭明。出則兵大起。其出也，下有喪。出南方，則西方之邦失地。或曰，昭明如太白，不行，主起有德。又曰，西方有星，大而白，有角，目下視之，名曰昭明。金之精，出則兵大起。若守房心，國有喪，必有屠城。昭明下則爲天狗，所下者大戰流血。四曰司危。或曰，機星散爲司危。又曰，白彗之氣，分爲司危。司危平，以爲乖争之徵。或曰，司危星大，有毛，兩角。又曰，司危星類太白，數動，察之而赤。司危出，强國盈，主擊强侯兵也。又曰，司危見則主失法，期八年，豪傑起，天子以不義失國。有聲之臣，行主德也。又曰，司危見，則其下國相殘賊。又曰，司危星出正西，西方之野星，去地可六丈，大而白，類太白。一曰，見，兵起强。又曰，司危出則非，其下有兵衝不利。五曰天攙，其狀白小，數動，是謂攙星，一名斬星。天攙主殺罰。又曰，天攙見，女主用事者，其本爲主人。又

爲蚩尤旗。或者説，蚩尤旗如箕，長二丈，末有星。又説，亂國之王，各種邪惡并積，有雲像竪起的藋竹那樣長，黄上白下，名叫蚩尤旗。主誅滅叛逆之國。又説，皇帝將怒，則蚩尤旗出。又説，虐王反度，則蚩尤旗出。或者説，首類似星，而後委曲，像旗旛，長二三丈。出現則君王旗鼓，大行征伐，四方兵大起。否則，國家有大喪事。三爲昭明，五星變出於西方，名叫昭明，爲金之氣。又説，赤色彗星分爲昭明。昭明滅光，象如太白，七芒，所以認爲是起霸的徵兆。或者説，機星散爲昭明。又説，西方有星，望過去離地六丈而有光，類似太白，數動，仔細觀察，中間有赤色，稱爲西方野星，名叫昭明。出則兵大起。所出之處，下有喪事。出於南方，則西方之國失地。或者説，昭明如太白，不運行，主起有德。又説，西方有星，大而白，有角，目下視之，名叫昭明。金之精，出則兵大起。如果守房心二宿，國家有喪事，必有屠城。昭明下落則爲天狗，下落之處大戰流血。四爲司危。或者説，機星散爲司危。又説，白彗之氣，分爲司危。司危平，爲乖争之徵兆。或者説，司危星大，有毛，兩角。又説，司危星類似太白，數動，仔細觀察有赤色。司危出，强國盈，主攻擊强侯兵。又説，司危出現則主失法，預期八年，豪傑起，天子因爲不義失國。有聲望之臣，行主德也。又説，司危出現，則其下之國相互殘賊。又説，司危星出於正西，西方野星，離地六丈，大而白，類似太白。一説，出現，兵起且强。又説，司危出則非，其下有兵衝不利。五爲天攙，其形狀白小，數動，稱爲攙星，又叫斬星。天攙主殺罰。又説，天攙出現，女主用事，其本爲主人。又説，天攙出，其下相攙，爲饑饉、兵事，赤地千里，枯骨籍籍。也説，天攙出，其國内亂。又説，太陽之精，赤鳥七宿之域，有謀反，恣虐爲害，主失夏政。

曰，天攙出，其下相攙，爲饑爲兵，赤地千里，枯骨籍籍。亦曰，天攙出，其國内亂。又曰，太陽之精，赤鳥七宿之域，有謀反，恣虐爲害，主失夏政。

填星之精，流爲五殘、六賊、獄漢、大賁、炤星、絀流、茀星、旬始、擊咎。一曰五殘。或曰，旋星散爲五殘。亦曰，蒼彗散爲五殘。故爲毀敗之徵。或曰，五殘五分。亦曰，一本而五枝也。期九年，奸興。三九二十七，大亂不可禁。又曰，五殘者，五行之變，出於東方，五殘木之氣也。一曰，五鋒又曰五殘，星出正東，東方之野星，狀類辰星，可去地六七丈，大而白，主乖亡。或曰，東方有星，望之去地可六丈，大而赤，察之中青。或曰，星表青氣如暈，有毛，其類歲星，是謂東方之野星，名曰五殘。出則兵大起。其出也，下有喪。出北則東方之邦失地。又曰，五殘出，四蕃虛，天子有急兵。或曰，五殘大而赤，數動，察之有青。又曰，五殘出則兵起。二曰六賊者，五行之氣，出於南方。或曰，六賊火之氣也。或曰，六賊星形如彗。又曰，南方有星，望之可去地六丈，赤而數動，察之有光，其類熒惑，是謂南方之野星，名曰六賊。出則兵起，其國亂。其出也，下有喪。出東方則南方之邦失地。又曰，六賊星見，出正南，南方之星，去地可六丈，大而赤，數動有光。三曰獄漢，一曰咸漢。或曰，權星散爲獄漢。又曰，咸漢者，五行之氣，出於北方，水之氣也。獄漢青中赤表，下有三彗從横，主逐王刺王。又曰，北方有星，望之可去地六丈，大而赤，數動，察之中青黑，其類辰星，是謂北方之野星，

鎮星之精，流爲五殘、六賊、獄漢、大賁、炤星、絀流、茀星、旬始、擊咎。一爲五殘。或者説，旋星散爲五殘。也説，蒼彗散爲五殘。所以是毀敗的徵兆。或者説，五殘五分。也叫一本五枝。預期九年，奸謀興。三九二十七，大亂不可禁。又説，五殘爲五形之變，出於東方，是五殘木之氣。一説，五鋒又叫五殘，星出於正東，爲東方之野星，形狀類似辰星，離地六七丈，大而白，主乖亡。或者説，東方有星，望之離地六丈，大而赤，仔細觀察，中間青。或者説，星表青氣如暈，有毛，類似於歲星，爲東方之野星，名叫五殘。出則兵大起。所出之處下有喪事。出於北則東方之國失地。又説，五殘出，四蕃空虛，天子有急兵。或者説，五殘大而赤，數動，仔細觀察有青色。又説，五殘出則兵起。二爲六賊，五行之氣出於南方。或者説，六賊爲火之氣。或者説，六賊星形如彗星。又説，南方有星，望之離地六丈，赤而數動，仔細觀察有光，類似熒惑，稱爲南方野星，名叫六賊。出則兵起，其國動亂。所出之處下有喪事。出於東方則南方之國失地。又説，六賊星出現，出於正南，南方之星，離地大約六丈，大而赤，數動有光。三爲獄漢，又叫咸漢。或者説，權星散爲獄漢。又説，咸漢爲五行之氣，出於北方，爲水之氣。獄漢中間青表面赤，下有三彗縱横，主逐王刺王。又説，北方有星，望之離地六丈，大而赤，數動，仔細考察中間青黑，類似辰星，爲北方之野星，名叫咸漢。出則兵起，其下有喪事。出於西方則北方之國失地。又説，獄漢動，諸侯驚，出則陰横。四爲大賁，主暴衝。五爲炤星，主滅國。六爲絀流，動則天下敖主伏逃。又説，絀流，主自理，無所逃。七爲茀星，在東南，首有星，末類似茀，所當之國受其災殃。八爲旬始。或者説，樞星散爲旬始。或者説，爲五大行星盈

名曰咸漢。出則兵起，其下有喪。出西方則北方之邦失地。又曰，獄漢動，諸侯驚，出則陰横。四曰大賁，主暴衝。五曰熠星，主滅邦。六曰絀流，動天下赦主伏逃。又曰，絀流，主自理，無所逃。七曰茀星，在東南，本有星，末類茀，所當之國，實受其殃。八曰旬始。或曰，樞星散爲旬始。或曰，五星盈縮之所生也。亦曰，旬始妖氣。又曰，旬始蚩尤也。又曰，旬始出於北斗旁，狀如雄鷄。其怒青黑，象伏鱉。又曰，黄彗分爲旬始。旬始者，今起也。狀如雄鷄，土含陽，以交白接，精象鷄，故以爲立主之題。期十年，聖人起代。又曰，旬始主争兵，主亂，主招横。又曰，旬始照，其下必有滅王。五奸争作，暴骨積骸，以子續食。見則臣亂兵作，諸侯爲虐。又曰，常以戊戌日，視五車及天軍天庫中有奇怪，曰旬始。狀如鳥有喙，而見者則兵大起，攻戰當其首者破死。又曰，出見北斗，聖人受命，天子壽，王者有福。九曰擊咎，出，臣下主。一曰，臣禁主，主大兵。又曰，土精，斗七星之域，以長四方，司空之位，有謀反恣虐者，占如上。

縮所生。也説，旬始爲妖氣。又説，旬始爲蚩尤。又説，旬始出於北斗旁，形狀如雄鷄。其怒青黑，像伏鱉。又説，黄彗分爲旬始。旬始爲今起。形狀如雄鷄，土含陽，以交白接，精像鷄，故以爲立主之題。預期十年，聖人起而代之。又説，旬始主争兵，主亂，主招横。又説，旬始照，其下必有王被滅。五奸争相作亂，暴骨積骸，以子爲食。出現則臣亂兵起，諸侯爲虐。又説，通常在戊戌這一天，觀察五車和天軍天庫，如果其中有奇怪，叫作旬始。形狀如鳥，有嘴，出現則兵大起，攻戰中當其首的破死。又説，出現於北斗，聖人受命，天子壽長，王有福。九爲擊咎，出則臣下爲主。一説，臣禁主，主大兵。又説，土精，斗七星之區域，以長四方，司空之位，有謀反恣虐，占法如上。

太白之精，散爲天杵、天柎、伏靈、大敗、司奸、天狗、天殘、卒起。一曰天杵，主牂羊。二曰天柎，主擊殃。三曰伏靈，主領䰟。伏靈出，天下亂復人。四曰大敗，主鬥衝。或曰，大敗出，擊咎謀。五曰司奸，主見妖。六曰天狗。亦曰，五星氣合之變，出西南，金火氣合，名曰天狗。或曰，天狗星有毛，旁有短彗，下有如狗形者，主徵兵，主討賊。亦曰，天狗流，五將鬥。又曰，西北方有星，長三丈，而出水金氣

太白之精，散爲天杵、天柎、伏靈、大敗、司奸、天狗、天殘、卒起。一叫天杵，主牧羊。二叫天柎，主擊殃。三叫伏靈，主君王聽信讒言。伏靈出，天下亂紛紛到處招魂（喪禮）。四叫大敗，主鬥衝。或者説，大敗出，打擊陰謀。五叫司奸，主見妖。六叫天狗。也説，五大行星氣合之變，出於西南，金星火星氣合，名叫天狗。或者説，天狗星有毛，旁邊有短彗，下有如狗形，主徵兵，主討賊。也説，天狗流，五將鬥。又説，西北方有星，長三丈，來源於水金氣相交，名叫天狗。也説，西北三星，大而白，名叫天狗。天狗出現則大兵起，天下饑饉，人相

交，名曰天狗。亦曰，西北三星，大而白，名曰天狗。見則大兵起，天下饑，人相食。又曰，天狗所下之處，必有大戰，破軍殺將，伏尸流血，天狗食之。皆期一年，中二年，遠三年，各以其所下之國，以占吉凶。後流星内天狗，名同，占狀小異。七曰天殘，主貪殘。八曰卒起。卒起見，禍無時，諸變有萌，臣運柄。又曰，少陰之精，大司馬之類，白獸七宿之域，有謀反，若恣虐爲害，主失秋政者，期如上占，禍亦應之。

辰星之精，散爲枉矢、破女、拂樞、滅寶、繞廷、驚理、大奮祀。一曰枉矢。或曰，填星之變爲枉矢。又曰，機星散爲枉矢。亦曰，枉矢，五星盈縮之所生也，弓弩之像也。類大流星，色蒼黑，蛇行，望之如有毛目，長數匹，著天。主反萌，主射愚。又曰，黑彗分爲枉矢。枉矢者，射是也。枉矢見，謀反之兵合，射所誅，亦爲以亂伐亂。又曰，人君暴專己，則有枉矢動。亦曰，枉矢類流星，望之有尾目，長可一匹布，皎皎著天。見則大兵起，大將出，弓弩用，期三年。曰，枉矢所觸，天下之所伐，射滅之象也。二曰破女。破女若見，君臣皆誅，主勝之符。三曰拂樞。拂樞動亂，駭擾無調時。又曰，拂樞主制時。四曰滅寶。滅寶起，相得之。又曰，滅寶主伐之。五曰繞廷。繞廷主亂孽。六曰驚理。驚理主相署。七曰大奮祀。大奮祀主招邪。或曰，大奮祀出，主安之。太陰之精，玄武七宿之域，有謀反，若恣虐爲害，主失冬政者，期如上占，禍亦應之。又曰，五精潛潭，皆以類逆所犯，行失時指，下臣承類者，乘而害之，皆滅亡之徵也。入天子宿，主

食。又説，天狗所下之處，必有大戰，破軍殺將，伏尸流血，天狗吃之。都是預期一年，中則二年，遠則三年，各以其所下之國，占驗吉凶。後面流星内的天狗，名字相同，占辭稍異。七叫天殘，主貪殘。八叫卒起。卒起出現，禍害不定期，各種變故萌生，臣子玩弄權柄。又説，少陰之精，大司馬之類，白獸七宿之域，有人謀反，如果恣虐爲害，主失秋政，預期時間如上所説，禍害亦應之。

辰星之精，散爲枉矢、破女、拂樞、滅寶、繞廷、驚理、大奮祀。一叫枉矢。或者説，鎮星變爲枉矢。又説，機星散爲枉矢。也説，枉矢，爲五星盈縮所生，弓弩之像。類似大流星，蒼黑色，蛇行，望之如有毛目，長數匹，著天。主反萌，主射愚。又説，黑彗分爲枉矢。枉矢爲射。枉矢出現，謀反之兵會合，射所誅，也爲以亂伐亂。又説，人君暴虐獨專，則有枉矢動。也説，枉矢類似流星，望之有尾目，長可一匹布，皎皎著天。出現則大兵起，大將出，弓弩用，預期三年。又説，枉矢所觸之處，爲天下所伐，射滅之象。二叫破女。破女如果出現，君臣都被誅，主勝之符。三叫拂樞。拂樞動亂，則駭擾無時。又説，拂樞主制時。四叫滅寶。滅寶起，相得之。又説，滅寶主伐之。五叫繞廷。繞廷主亂孽。六叫驚理。驚理主相署。七叫大奮祀。大奮祀主招邪。或者説，大奮祀出，主安之。太陰之精，玄武七宿之域，有謀反，若恣虐爲害，主失冬政，預期時間如上所説，禍害也應驗之。又説，五大行星運行，皆需根據其所到位置來判斷，如果其運行不按規律，則與其凶兆所對應的臣子就會乘機危害君主，這都是滅亡的徵兆。入天子宿，主滅，諸侯五百圖謀。

滅，諸侯五百謀。

雜妖

一曰天鋒。天鋒，彗象矛鋒者也，主從横。天下從横，則天鋒星見。

一叫天鋒。天鋒，指的是像矛鋒的彗星，主縱横。天下縱横，則天鋒星出現。

二曰燭星，狀如太白，其出也不行，見則不久而滅。或曰，主星上有三彗上出。燭星所出邑反。又曰，燭星所燭者城邑亂。又曰，燭星所出，有大盜不成。

二叫燭星，形狀如太白，其出而不行，出現不久而消失。或者説，主星上有三彗上出。燭星所出之城邑反叛。又説，燭星所照城邑動亂。又説，燭星所出之地，有大盜不成。

三曰蓬星，一名王星，狀如夜火之光，多即至四五，少即一二。亦曰，蓬星在西南，修數丈，左右鋭，出而易處。又曰，有星，其色黄白，方不過三尺，名曰蓬星。又曰，蓬星狀如粉絮，見則天下道術士當有出者，布衣之士貴，天下太平，五穀成。又曰，蓬星出北斗，諸侯有奪地，以地亡，有兵起。星所居者，期不出三年。又曰，蓬星出太微中，天子立王。

三叫蓬星，一名王星，形狀如夜火之光，多則四五，少則一二。也説，蓬星在西南，修長數丈，左右鋭，出而易處。又説，有星，其色黄白，方不過三尺，名叫蓬星。又説，蓬星形狀如粉絮，出現則天下道術之士有出世者，平民布衣之士貴，天下太平，五穀有成。又説，蓬星出於北斗，諸侯争奪土地，因爲土地而滅亡，有兵起。星所居之處，預期不出三年。又説，蓬星出於太微中，天子立王。

四曰長庚，狀如一匹布著天。見則兵起。

四叫長庚，形狀如一匹布著天。出現則兵起。

五曰四填，星出四隅，去地六丈餘。或曰，四填去地可四丈。或曰，四填星大而赤，去地二丈，當以夜半時出。四填星見，十月而兵起。又曰，四填星見四隅，皆爲兵起其下。

五叫四填，星出四隅，離地六丈餘。或者説，四填離地四丈。或者説，四填星大而赤，離地二丈，應當夜半時出。四填星出現，十月兵起。又説，四填星出現於四隅，都是兵起於其下的徵兆。

六曰地維臧光。地維臧光者，五行之氣，出於四季土之氣也。又曰，有星出，大而赤，去地二三丈，如月，始出謂之地維臧光。四隅有星，望之可去地四丈，而赤黄摇動，其類填星，是謂中央之野星，出於四隅，名曰地維臧光。出東北隅，天下大水。出東南隅，天下大旱。出西南隅，則有兵起。出西北隅，則天下亂，兵大起。又曰，地維臧光見，下有亂者亡，有德者昌。

六叫地維臧光。地維臧光是五行之氣，出於四季土。又説，有星出，大而赤，離地二三丈，如月，始出稱爲地維臧光。四隅有星，望之離地四丈，赤黄摇動，類似於鎮星，此稱爲中央野星，出於四隅，名叫地維臧光。出於東北隅，天下大水。出於東南隅，天下大旱。出於西南隅，則有兵起。出於西北隅，則天下亂，兵大起。又説，地維臧光出現，其下有亂者滅亡，有德者昌。

七曰女帛。女帛者，五星氣合變，出東北，水木氣合也。又曰，東北有星，長三丈而出，名曰女帛，見則天下兵起，若有大喪。又東北有大星出，名曰女帛，見則天下有大喪。

七叫女帛。女帛是五星氣合變而成，出於東北，爲水木氣合。又說，東北有星，長三丈而出，名叫女帛，出現則天下兵起，有大喪。又東北有大星出，名叫女帛，出現則天下有大喪。

八曰盜星。盜星者，五星氣合之變，出東南，火木氣合也。又曰，東南有星，長三丈而出，名曰盜星，見則天下有大盜，多寇賊。

八叫盜星。盜星是五星氣合變而成，出於東南，爲火木氣合。又說，東南有星，長三丈而出，名叫盜星，出現則天下有大盜，多寇賊。

九曰積陵。積陵者，五星氣合之變，出西北，金水氣合也。又曰，西南有星，長三丈，名曰積陵，見則天下隕霜，兵大起，五穀不成，人飢。

九叫積陵。積陵是五星氣合變而成，出於西北，爲金水氣合。又說，西南有星，長三丈，名叫積陵，出現則天下隕霜，兵大起，五穀不成，人飢餓。

十曰端星。端星者，五星氣合之變，出與金木水火，合於四隅。又四隅有星，大而赤，察之中黄，數動，長可四丈。此土之氣，效於四季，名曰四隅端星，所出，兵大起。

十叫端星。端星是五星氣合變而成，出於金木水火，合於四隅。又四隅有星，大而赤，中間黄色，數動，長約四丈。這是土之氣，效於四季，名叫四隅端星，所出之處兵大起。

十一曰昏昌。有星出西北，氣青赤以環之，中赤外青，名曰昏昌，見則天下兵起，國易政。先起者昌，後起者亡。高十丈，亂一年。高二十丈，亂二年。高三十丈，亂三年。

十一叫昏昌。有星出於西北，青赤之氣環繞之，中間赤外邊青，名叫昏昌，出現則天下兵起，國家易政。先起者昌盛，後起者滅亡。高十丈，亂一年。高二十丈，亂二年。高三十丈，亂三年。

十二曰莘星。有星出西北，狀如有環二，名山勤。一星見則諸侯有失地，西北國。

十二叫莘星。有星出於西北，形狀如有二環，名叫山勤。一星出現則有諸侯失地，西北國。

十三曰白星。有如星非星，狀如削瓜，有勝兵，名曰白星。白星出，爲男喪。

十三叫白星。像星非星，形狀如削瓜，有勝兵，名叫白星。白星出，爲男喪。

十四曰菟昌。西北菟昌之星，有赤青環之，有殃，有青爲水。此星見，則天下改易。

十四叫菟昌。西北菟昌星，有赤青環之，有殃，有青爲水。此星出現，則天下改易。

十五曰格澤，狀如炎火。又曰，格澤星也，上黄下白，從地而上，下大上鋭，見則不種而穫。又曰，不有土功，必有大客鄰國來者，期一年、二年。又曰，格澤氣赤如火，炎炎中天，上下同色，東西絙天，若於南北，長可四五里。此熒惑之變，見則

十五叫格澤，形狀如炎火。又說，格澤星上黄下白，從地而上，下大上鋭，出現則不種而穫。又說，不有土功，必有大客從鄰國來，預期一年、二年。又說，格澤氣赤如火，炎炎中天，上下同色，東西亘天，於南北長可四五里。這是熒惑之變，出現則兵起，其下伏尸流血，預期三年。

兵起，其下伏尸流血，期三年。

十六曰歸邪，狀如星非星，如雲非雲。或曰，有兩赤彗上向，上有蓋狀如氣，下連星。或曰，見必有歸國者。

十六叫歸邪，形狀似星非星，似雲非雲。或者說，有兩赤色彗星上向，上有蓋狀如氣，下連星。或者說，出現則必有歸國者。

十七曰濛星，夜有赤氣如牙旗，長短四面，西南最多。又曰刀星，亂之象。又曰，遍天薄雲，四方生赤黄氣，長三尺，乍見乍没，尋皆消滅。又曰，刀星見，天下有兵，戰鬥流血。或曰，遍天薄雲，四方合有八氣，蒼白色，長三尺，乍見乍没。

十七叫濛星，夜有赤氣如牙旗，長短四面，西南最多。又叫刀星，動亂之象。又説，遍天薄雲，四方生赤黄氣，長三尺，時隱時現，不久都消失。又説，刀星出現，天下有兵事，戰鬥流血。或者説，遍天薄雲，四方合有八氣，蒼白色，長三尺，時隱時現。

漢京房著《風角書》，有《集星章》，所載妖星，皆見於月旁，互有五色方雲，以五寅日見，各五星所生云。

漢京房著《風角書》，其中有《集星章》，所載的妖星，都出現在月旁，互有五色方雲，在五寅日出現，各爲五星所生。

天槍星生箕宿中，天根星生尾宿中，天荆星生心宿中，真若星生房宿中，天𣝔星生氐宿中，天樓星生亢宿中，天垣星生左角宿中，皆歲星所生也。見以甲寅日，其星咸有兩青方在其旁。

天槍星生於箕宿中，天根星生於尾宿中，天荆星生於心宿中，真若星生於房宿中，天𣝔星生於氐宿中，天樓星生於亢宿中，天垣星生於左角宿中，都是歲星所生。出現在甲寅日，其星都有兩青方在其旁。

天陰星生軫宿中，晋若星生翼宿中，官張星生張宿中，天惑星生七宿中，天雀星生柳宿中，赤若星生鬼宿中，蚩尤星生井宿中，皆熒惑之所生也。出在丙寅日，有兩赤方在其旁。

天陰星生於軫宿中，晋若星生於翼宿中，官張星生於張宿中，天惑星生於七宿中，天雀星生於柳宿中，赤若星生於鬼宿中，蚩尤星生於井宿中，都是熒惑所生。在丙寅日出現，有兩赤方在其旁。

天上、天伐、從星、天樞、天翟、天沸、荆彗，皆鎮星之所生也。出在戊寅日，有兩黄方在其旁。

天上、天伐、從星、天樞、天翟、天沸、荆彗，都是鎮星所生。出現在戊寅日，有兩黄方在其旁。

若星生參宿中，帚星生觜宿中，若彗星生畢宿中，竹彗星生昴宿中，墻星生胃宿中，𣟴星生婁宿中，白藿星生奎宿中，皆太白之所生也。出在庚寅日，有兩白方在其旁。

若星生於參宿中，帚星生於觜宿中，若彗星生於畢宿中，竹彗星生於昴宿中，墻星生於胃宿中，𣟴星生於婁宿中，白藿星生於奎宿中，都是太白所生。出現在庚寅日，有兩白方在其旁。

天美星生壁宿中，天𪓰星生室宿中，天杜星生危宿中，天麻星生虛宿中，天林星生女宿中，天高星生牛宿中，端下星生斗宿中，皆辰星之所生

天美星生於壁宿中，天𪓰星生於室宿中，天杜星生於危宿中，天麻星生於虛宿中，天林星生於女宿中，天高星生於牛宿中，端下星生於斗宿中，都是辰星所生。出現在壬寅日，有兩方黑氣

也。出以壬寅日，有兩黑方在其旁。

已前三十五星，即五行氣所生，皆出月左右方氣之中，各以其所生星將出不出日數期候之。當其未出之前而見，見則有水旱兵喪饑亂，所指亡國失地，王死破軍殺將。

客星

客星者，周伯、老子、王蓬絮、國皇、溫星，凡五星，皆客星也。行諸列舍，十二國分野，各在其所臨之邦，所守之宿，以占吉凶。周伯，大而色黄，煌煌然。見其國兵起，若有喪，天下饑，衆庶流亡去其鄉。瑞星中名狀與此同，而占異。老子，明大，色白，淳淳然。所出之國，爲饑、爲凶、爲善、爲惡、爲喜、爲怒。常出見則兵大起，人主有憂。王者以赦除咎則災消。王蓬絮，狀如粉絮，拂拂然。見則其國兵起，若有喪，白衣之會，其邦饑亡。又曰，王蓬絮，星色青而熒熒然。所見之國，風雨不如節，焦旱，物不生，五穀不成登，蝗蟲多。國皇星，出而大，其色黄白，望之有芒角。見則兵起，國多變，若有水饑，人主惡之，衆庶多疾。溫星，色白而大，狀如風動摇，常出四隅。出東南，天下有兵，將軍出於野。出東北，當有千里暴兵。出西北，亦如之。出西南，其國兵喪并起，若有大水，人飢。又曰，溫星出東南，爲大將軍服屈不能發者。出於東北，暴骸三千里。出西亦然。

凡客星見其分，若留止，即以其色占吉凶。星大事大，星小事小。星色黄得地，色白有喪，色青有憂，色黑有死，色赤有兵，各以五色占之，皆不出三年。又曰，客星入列宿中外官者，各以其所出部舍官名爲其事。所之者爲其謀，其下之國，皆受其

在其旁。

前面所述三十五星，即爲五行氣所生，都出現在月左右方氣中，各以其所生星將出不出之日候之。當對應之星未出之前而出現，則有水患乾旱、兵事喪事、饑饉動亂，所指之處亡國失地，王死、軍破、殺將。

客星，周伯、老子、王蓬絮、國皇、溫星，上面五種星都是客星。運行於列宿，十二國分野，各對應於其所臨之邦，所守之國，以占吉凶。周伯，大而色黄，明亮。出現之國兵起，有喪事，天下饑饉，民衆流亡，背井離鄉。瑞星中名稱與形狀與此同，但占辭異。老子，明亮而大，色白，流動不定。所出之國有饑、凶、善、惡、喜、怒。經常出現則兵大起，人主有憂。君王以赦令除咎則災禍消除。王蓬絮，形狀如粉絮，拂拂然。出現則其國兵起，有喪事，白衣之會，其國饑饉滅亡。又説，王蓬絮，星色青而熒熒然。所出現之國，風雨與節氣不合拍，焦旱，物不生，五穀不豐，蝗蟲多。國皇星，出而大，其色黄白，望之有芒角。出現則兵起，國家多變，有水患饑饉，人主惡之，民衆多疾病。溫星，色白而大，形狀如風動摇，常出於四隅。出於東南，天下有兵事，將軍出於野。出於東北，當有千里暴兵。出於西北，亦如此。出於西南，其國兵事、喪事并起，有大水，人飢。又説，溫星出於東南，爲大將軍服屈不能發。出於東北，暴骸三千里。出於西亦然。

凡是客星出現在其分野，如果停留，即以其顔色占吉凶。星大則事大，星小則事小。星色黄則得地，色白則有喪事，色青則有憂，色黑則有死，色赤則有兵事，各以五色占之，都不出三年。又説，客星進入列宿中外官，各以其所出部舍官名爲其事。所去者爲其謀，其下之國，皆受其禍。以所守之舍爲期限，以五氣相賊者爲其

禍。以所守之舍爲其期，以五氣相賊者爲其使。

使。

流星

流星，天使也。自上而降曰流，自下而升曰飛。大者曰奔，奔亦流星也。星大者使大，星小者使小。聲隆隆者，怒之象也。行疾者期速，行遲者期遲。大而無光者，衆人之事。小而光者，貴人之事。大而光者，其人貴且衆也。乍明乍滅者，賊敗成也。前大後小者，恐憂也。前小後大者，喜事也。蛇行者，奸事也。往疾者，往而不返也。長者，其事長久也。短者，事疾也。奔星所墜，其下有兵。無風雲，有流星見，良久間乃入，爲大風發屋折木。小流星百數，四面行者，庶人流移之象。流星異狀，名占不同。今略古書及《荆州占》所載云。

流星爲天使。自上而降叫流，自下而上叫飛。大的叫奔，奔星也是流星。星大則使者身份高，星小則使者身份低。伴有隆隆之聲，爲憤怒之象。運行快則預期之事將很快發生，運行慢則預期之事發生的日期遠。星大而無光，預示的是衆人之事。小而光亮，預示的是貴人之事。大而光亮，其人貴且多。時亮時滅，預示的是賊的成敗。前大後小，則恐憂。前小後大，則有喜事。蛇行則有奸詐之事。去得快，則往而不返。長，則其事長久。短，則其事快。奔星所墜落之處，其下有兵事。無風雲，有流星出現，良久乃入，則有大風發屋折木。小流星百數，四面運行，是民衆流亡遷移的徵兆。流星形狀不同，占辭也不同。略列古書及《荆州占》上的記載如下。

流星之尾，長二三丈，暉然有光竟天，其色白者，主使也，色赤者，將軍使也。流星有光，其色黄白者，從天墜有音，如炬熛火下地，野雉盡鳴，斯天保也。所墜國安有喜，若水。流星其色青赤，名曰地雁，其所墜者起兵。流星有光青赤，其長二三丈，名曰天雁，軍之精華也。其國起兵，將軍當從星所之。流星暉然有光，白，長竟天者，人主之星也，主將相軍從星所之。凡星如瓮者，爲發謀起事。大如桃者爲使事。流星大如缶，其光赤黑，有喙者，名曰梁星，其所墜之鄉有兵，君失地。

流星之尾，長二三丈，有光竟天，色白，主使者，色赤，爲將軍使。流星有光，黄白色，從天上墜落，有聲音，如炬火下地，野鷄都鳴叫，這是天保。所墜落之國安寧有喜事，若水。流星色青赤，名叫地雁，所墜之處起兵。流星有光青赤，長二三丈，名叫天雁，爲軍隊之精華。其國起兵，將軍應當從星所墜行軍。流星暉然有光，白，長竟天，爲人主之星，主將相軍從星所墜行軍。凡是流星如瓮，預示着發謀起事。流星大如桃爲使事。流星大如缶，光赤黑，有嘴，名叫梁星，所墜之鄉有兵事，君王失地。

飛星大如缶若瓮，後皎然白，前卑後高，此謂頓頑，其所從者多死亡，削邑而不戰。有飛星大如缶若瓮，後皎然白，前卑後高，摇頭，乍上乍下，此謂降石，所下民食不足。飛星大如缶若瓮，後皎然白，星滅

飛星大如缶，像瓮，後皎然白，前低後高，這稱爲頓頑，所從者多死亡，不戰而削邑。有飛星大如缶，像瓮，後皎然白，前低後高，摇頭，時上時下，這稱爲降石，所出之處民衆糧食不足。飛星大如缶，像瓮，後皎然白，消失後，白的彎曲成環，與車輪一樣，這稱爲解銜。其國人

後，白者曲環如車輪，此謂解衡。其國人相斬爲爵禄，此謂自相嚙食。有飛星大如缶若瓮，其後皎然白，長數丈，星滅後，白者化爲雲流下，名曰大滑，所下有流血積骨。有飛星大如缶若瓮，後皎白，縵縵然長可十餘丈而委曲，名曰天刑，一曰天飾，將軍均封疆。

爲了爵禄相互斬殺，這稱爲自相嚙食。飛星大如缶，像瓮，後皎然白，長數丈，星消失後，白的化爲雲流下，名叫大滑，所下之處有流血積骨。飛星大如缶，像瓮，後皎然白，縵縵然長可十餘丈而委曲，名叫天刑，一叫天飾，將軍封疆。

天狗，狀如大奔星，色黄有聲，其止地類狗，所墜，望之如火光，炎炎衝天，其上鋭，其下圓，如數頃田處。或曰，星有毛，旁有短彗，下有狗形者。或曰，星出，其狀赤白有光，下即爲天狗。一曰，流星有光，見人面，墜無音，若有足者，名曰天狗。其色白，其中黄，黄如遺火狀。主候兵討賊，見則四方相射，千里破軍殺將。或曰，王將鬥，人相食，所往之鄉有流血。其君失地，兵大起，國易政，戒守禦。餘占同前。營頭，有雲如壞山墮，所謂營頭之星。所墮，其下覆軍，流血千里。亦曰，流星晝隕名營頭。

天狗，形狀如大奔星，黄色，有聲，其止地類似狗，墜時望之如火光，炎炎衝天，上鋭下圓，如數頃田。或者説，星有毛，旁有短彗星，下有狗形。或者説，星出，赤白有光，下落即爲天狗。一説，流星有光，出現如人面，墜落時没有聲音，有足，名叫天狗。色白，中間黄如遺火。主候兵討賊，出現則四方相射，千里之外有破軍殺將。或者説，王將鬥，人相食，所往之鄉有流血之事發生。其君主失地，兵大起，國家易政，小心守禦。餘下占辭同前。營頭，有雲如壞山墮，稱爲營頭星。所墮之處，其下有軍隊覆滅，流血千里。也説，流星白天隕落稱爲營頭。

雲氣

瑞氣

一曰慶雲，若烟非烟，若雲非雲，郁郁紛紛，蕭索輪囷，是謂慶雲，亦曰景雲。此喜氣也，太平之應。一曰昌光，赤如龍狀。聖人起，帝受終則見。

一叫慶雲，似烟非烟，似雲非雲，鬱鬱紛紛，狀如圓形糧倉，稱爲慶雲，也叫景雲。這是喜氣，太平之應。一叫昌光，赤，如龍。聖人興起，帝受終則出現。

妖氣

一曰虹霓，日旁氣也。斗之亂精，主惑心，主内淫，主臣謀君，天子詘后妃，顓妻不一。二曰牂雲，如狗，亦色長尾，爲亂君，爲兵喪。

一叫虹霓，日旁之氣。斗之亂精，主惑心，主内淫，主臣圖謀君，天子廢黜后妃，顓妻不一。二叫牂雲，如狗，赤色長尾，爲亂君、兵事、喪事之占。

隋書卷二十一

志第十六

天文(下)

十煇

《周禮》，視祲氏掌十煇之法，以觀妖祥，辨吉凶。一曰祲，謂陰陽五色之氣，祲淫相侵。或曰，抱珥背璚之屬，如虹而短是也。二曰象，謂雲如氣，成形象，雲如赤烏，夾日以飛之類是也。三曰鑴，日旁氣刺日，形如童子所佩之鑴也。四曰監，謂雲氣臨在日上也。五曰暗，謂日月蝕，或日光暗也。六曰瞢，謂瞢瞢不光明也。七曰彌，謂白虹彌天而貫日也。八曰序，謂氣若山而在日上。或曰，冠珥背璚，重疊次序，在于日旁也。九曰隮，謂暈氣也。或曰，虹也。《詩》所謂"朝隮于西"者也。十曰想，謂氣五色，有形想也，青饑，赤兵，白喪，黑憂，黄熟。或曰，想，思也，赤氣爲人獸之形，可思而知其吉凶。自周已降，術士間出，今采其著者而言之。

《周禮》，視祲氏掌管十煇之法，以觀察妖祥，辨别吉凶。一叫祲，指的是陰陽五色之氣相侵。或者説是，抱珥背璚之類的東西，與虹一樣但更短。二叫象，指的是與氣一樣的雲，形成赤烏，像夾日以飛之類的東西。三叫鑴，指的是日旁刺日之氣，形狀與童子佩帶的鑴一樣。四叫監，指的是臨於日之上的雲氣。五叫暗，指的是日月食，或者是日光暗。六叫瞢，指的是瞢瞢不光明。七叫彌，指的是白虹彌天貫日。八叫序，指的是如山之氣在日之上。或者説，冠珥背璚，重疊次序，在日旁。九叫隮，指的是暈氣。或者虹。就是《詩》所説的"朝隮於西"。十叫想，指的是五色氣，有形有想，青色表示饑，赤色表示兵，白色表示喪，黑色表示憂，黄色表示熟。或者説，想爲思，人獸形狀的赤氣，可以思而知其吉凶。自周以來，術士間出，現在采用其中著名的而論之。

日，君乘土而王，其政太平，則日五色。又曰，或黑或青或黄，師破。又曰，游氣蔽天，日月失色，皆是風雨之候也。若天氣清静，無諸游氣，日月不明，乃爲失色。或天氣下降，地氣未升，厚則日紫，薄則日赤，若於夜則月白，皆將雨也。或天氣未降，地氣上升，厚則日黄，薄則

日，君主是因爲得土而稱王天下，如果其政治太平，則日五色。又説，或黑或青或黄，軍隊破。又説，游氣蔽天，日月失色，都是有風雨的徵候。如果天氣清静，没有游氣，日月不明爲失色。或者天氣下降，地氣未升，氣厚則日爲紫色，薄則日爲赤色，如果是夜晚則月爲白色，都表示將要下雨。或者天氣未降，地氣上升，氣厚則日黄色，薄則日白色，如果是夜晚則月赤色，

日白，若於夜則月赤，將旱且風。亦爲日月暈之候，雨少而多陰。或天氣已降，地氣又升，上下未交則日青，若於夜則月緑色，將寒候也。或天地氣雖交而未密，則日黑，若於夜則月青，將雨不雨，變爲雺霧，暈背虹霓。又曰，沉陰，日月俱無光，晝不見日，夜不見星，皆有雲障之，兩敵相當，陰相圖議也。日曚曚光，士卒内亂。日薄赤，見日中烏，將軍出，旌旗舉，此不祥，必有敗亡。又曰，數日俱出若鬥，天下兵大戰。日鬥下有拔城。

表示將有乾旱和風。也是日月暈的徵候，表示雨少且多陰。或者天氣已降，地氣又升，上下未交則日爲青色，如果在夜晚則月爲緑色，是將要變寒的徵候。或者天地之氣雖然已交，但不密，則日爲黑色，如果在夜晚則月爲青色，將要下雨又不下雨的樣子，變爲雺霧，暈背虹霓。又説，沉陰，日月都無光，白天不見日，夜晚不見星，都是有雲遮蔽，則預示着兩敵相當，暗中相互圖謀。日曚曚光，則士卒内亂。日薄而赤，可見日中之烏，則將軍出，旌旗舉，這是不祥之兆，必有敗亡。又説，幾個太陽同時出現而鬥，則天下兵大戰。日鬥之下有城被攻拔。

日戴者，形如直狀，其上微起，在日上爲戴。戴者德也，國有喜也。一云，立日上爲戴。青赤氣抱在日上，小者爲冠，國有喜事。青赤氣小，而交於日下，爲纓。青赤氣小而圓，一二在日下左右者，爲紐。青赤氣如小半暈狀，在日上爲負。負者得地爲喜。又曰，青赤氣長而斜倚日傍爲戟。青赤氣圓而小，在日左右，爲珥。黄白者有喜。又曰，有軍。日有一珥爲喜，在日西，西軍戰勝，在日東，東軍戰勝。南北亦如之，無軍而珥，爲拜將。又日旁如半環，向日爲抱。青赤氣如月初生，背日者爲背。又曰，背氣青赤而曲，外向爲叛象，分爲反城。璚者如帶，璚在日四方。青赤氣長，而立日旁，爲直。日旁有一直，敵在一旁欲自立。從直所擊者勝。日旁有二直三抱，欲自立者不成。順抱擊者勝，殺將。氣形三抱，在日四方，爲提。青赤氣横在日上下爲格。氣如半暈，在日下爲承。承者，臣承君也。又曰，日下有黄氣三重若抱，名曰承福，人主有吉喜，且得地。青白氣如履，在日下者爲履。日旁抱五重，戰順抱者勝。日一抱一

日戴，形直，其上微起，在日之上，故稱爲戴。戴代表德，預示國家有喜。一説，立於日上爲戴。青赤之氣抱在日上，小的稱爲冠，預示國家有喜事。青赤氣小，交於日之下，稱爲纓。青赤氣小而圓，有一二在日下左右，稱爲紐。青赤氣如小半暈，在日上稱爲負。負得地爲喜事。又説，青赤氣長，斜依於日旁，稱爲戟。青赤氣圓而小，在日左右，稱爲珥。氣黄白則有喜事。又説，有軍。日有一珥爲喜，在日之西，則西面軍戰勝，在日之東，則東面軍戰勝。珥在南北時，與在東西類似，無軍而有珥，則爲拜將。又日旁如半環，向着日稱爲抱。青赤氣如月初生，背着日稱爲背。又説，背氣青赤而彎曲，外向則爲叛亂的徵兆，分則爲城反。璚如帶，在日四方。青赤氣長，立於日旁，稱爲直。日旁邊有一直，預示着敵人在一旁想自立。順着直攻擊者得勝。日旁邊有二直三抱，則想自立的人不成功。順着抱攻擊者得勝，殺將。氣形三抱，在日的四方，稱爲提。青赤氣横在日的上下稱爲格。氣如半暈，在日之下稱爲承。承，臣承君。又説，日下面有黄氣像抱，名叫承福，出現則預示君主有吉祥喜事，且獲得土地。青白氣如履，在日下面稱爲履。日旁邊有抱五重，戰時順着抱者獲勝。日有一抱一背爲破走。抱是順氣，背是逆氣。兩軍相當，順抱攻擊背逆則勝，所以叫破走。日抱且有兩珥，一虹貫穿抱，直至日，順着虹攻擊者獲

背爲破走。抱者，順氣也，背者，逆氣也。兩軍相當，順抱擊逆者勝，故曰破走。日抱且兩珥，一虹貫抱，至日，順虹擊者勝。日重抱，内有璚，順抱擊者勝；亦曰軍内有欲反者。日重抱，左右二珥，有白虹貫抱，順抱擊勝，得二將。有三虹，得三將。日抱黄白潤澤，内赤外青，天子有喜，有和親來降者。軍不戰，敵降，軍罷。色青，將喜；赤，將兵争；白，將有喪；黑，將死。日重抱且背，順抱擊者勝，得地，若有罷師。日重抱，抱内外有璚，兩珥，順抱擊者勝，破軍，軍中不和，不相信。日旁有氣，圓而周匝，内赤而外青，名爲暈。日暈者，軍營之象。周環匝日無厚薄，敵與軍勢齊等。若無軍在外，天子失御，民多叛。日暈有五色，有喜。不得五色，有憂。

勝。日重抱，内有璚，順着抱攻擊者獲勝；也有一説認爲這預示軍内有想造反的。日重抱，左右二珥，有白虹貫穿抱，順着抱攻擊獲勝，可得二將。有三虹，則得到三將。日抱黄白潤澤，内赤外青，則天子有喜事，有和親來降之人。軍隊不戰，敵人投降，軍隊罷。色青，將喜；色赤，將與兵相争；色白，將有喪；色黑，將死。日重抱且背，順着抱攻擊者獲勝，獲得土地，軍隊班師。日重抱，抱内外有璚，兩珥，順着抱攻擊者獲勝，破軍，軍中不和，相互不信賴。日旁有氣，圓而匝，内赤外青，名叫暈。日暈是表示軍營的天象。氣周環匝日，不管厚薄，敵我雙方勢均力敵。如果没有軍隊在外，則爲天子失御，民衆多反叛。日暈有五色，則有喜。不得五色，有憂。

凡占兩軍相當，必謹審日月暈氣，知其所起，留止遠近，應與不應，疾遲大小，厚薄長短，抱背爲多少，有無實虚久亟，密疏澤枯。相應等者勢等。近勝遠，疾勝遲，大勝小，厚勝薄，長勝短，抱勝背，多勝少，有勝無，實勝虚，久勝亟，密勝疏，澤勝枯。重背大破，重抱爲和親，抱多親者益多，背爲不和。分離相去，背於内者離於内，背於外者離於外也。

凡是占驗兩軍勝負，必須仔細觀察日月暈氣，以確知氣所起方位，停留、遠近，應與不應，快慢、大小，厚薄、長短，抱、背爲多少，有無虚實久亟，疏密澤枯。相應等者勢等。近勝遠，快勝慢，大勝小，厚勝薄，長勝短，抱勝背，多勝少，有勝無，實勝虚，久勝急，密勝疏，澤勝枯。重背則大破，重抱表示和親，抱多則親者越多，背表示不和。分離相去，背於内則離於内，背於外則離於外。

凡占分離相去，赤内青外，以和相去；青内赤外，以惡相去。日暈明久，内赤外青，外人勝；内青外赤，内人勝；内黄外青黑，内人勝；外黄内青黑，外人勝；外白内青，外人勝；内白外青，内人勝；内黄外青，外人勝；内青外黄，内人勝。日暈周匝，東北偏厚，厚爲軍福，在東北戰勝，西南戰敗。日暈，黄白，不鬥兵

凡是占驗分離相去，内赤外青，則以和相去；内青外赤，則以惡相去。日暈明且久，内赤外青，則外人勝；内青外赤，則内人勝；内黄外青黑，則内人勝；外黄内青黑，則外人勝；外白内青，則外人勝；内白外青，則内人勝；内黄外青，則外人勝；内青外黄，則内人勝。日暈周匝，東北偏厚，厚是軍隊之福，在東北的軍隊戰勝，西南的軍隊戰敗。日暈，黄白色，則不戰就不可能罷兵；青黑，則雙方和解分地；色黄，土

未解；青黑，和解分地；色黄，土功動，人不安；日色黑，有水，陰國盛。日暈七日無風雨，兵大作，不可起，衆大敗。不及日蝕，日暈而明，天下有兵，兵罷；無兵，兵起不戰。日暈始起，前滅而後成者，後成面勝。日暈有兵在外者，主人不勝。日暈，内赤外青，群臣親外；外赤内青，群臣親内其身，身外其心。日有朝夕暈，是謂失地，主人必敗。

功興，民衆不得安寧；日黑色，有水，則陰國興盛。日暈七日没有風雨，則兵大作，不可起，衆大敗。不及日食的程度，日暈而明，天下有兵事，罷兵；没有兵事，兵起而不戰。日暈始起，前滅而後成，後成面勝。日暈，有兵在外，主人不勝。日暈，内赤外青，群臣親近外人；外赤内青，群臣忠心耿耿，以身許國。日朝夕有暈，稱爲失地，主人必敗。

日暈而珥，主有謀，軍在外，外軍有悔。日暈抱珥上，將軍易。日暈而珥如井幹者，國亡，有大兵交。日暈上西，將軍易，兩敵相當。日暈兩珥，平等俱起而色同，軍勢等，色厚潤澤者賀喜。日暈有直珥爲破軍，貫至日爲殺將。日暈員且戴，國有喜，戰從戴所擊者勝，得地。日暈而珥背左右，如大軍�者，兵起，其國亡城，兵滿野而城復歸。

日暈有珥，主有謀，軍在外，外軍悔。日暈抱於珥上，更換將軍。日暈而珥，如井幹，則國家滅亡，有大兵交戰。日暈上西，更換將軍，兩軍相當。日暈兩珥，平等且同時起，顔色同，則預示雙方勢均力敵，色厚潤澤者賀喜。日暈有直珥，則有軍隊破，貫穿至日則有將被殺。日暈圓且戴，則國家有喜事，戰時從戴方向攻擊者獲勝，獲得土地。日暈而珥背左右，如大車輞，則兵起，其國失去城池，兵滿野而城復歸。

日暈，暈内有珥一抱，所謂圍城者在内，内人則勝。日暈有重抱，後有背，戰順抱者勝，得地有軍。日暈有一抱，抱爲順，貫暈内，在日西，西軍勝，有軍。

日暈，暈内有珥一抱，這是所謂圍城在内，内人則勝。日暈有重抱，後有背，戰時順着抱攻擊則獲勝，得地，軍隊强盛。日暈有一抱，抱爲順，貫於暈内，在太陽之西，則西軍獲勝，軍隊强盛。

日暈有一背，背爲逆，在日西，東軍勝。餘方放此。日暈而背，兵起，其分，失城。日暈有背，背爲逆，有降叛者，有反城。在日東，東有叛。餘方放此。日暈背氣在暈内，此爲不和，分離相去。其色青外赤内，節臣受王命有所之。日暈上下有兩背，無兵兵起，有兵兵入。日暈四背在暈内，名曰不和，有内亂。日暈而四背如大車輞者四提，設其國衆在外，有反臣。日暈四提，必有大將出亡者。日暈有四背璚，其背端盡出暈者，反從内起。

日暈有一背，背爲逆，在太陽之西，則東軍獲勝。其它方向仿此占驗。日暈而背，兵起，對應分野失城。日暈有背，背爲逆，預示有人投降、有人反叛，有反城。在太陽之東，則東方有反叛。其它方向仿此占驗。日暈背氣在暈内，這預示着不和，分離相去。其色外青内赤，則節臣受王命出使。日暈上下有兩背，無兵則兵起，有兵則兵入。日暈四背在暈内，名叫不和，將有内亂。日暈而四背如大車輞爲四提，如果其國民衆在外，則有反臣。日暈四提，必有大將出而亡。日暈有四背璚，其背端盡出暈，則反叛從内起。

日暈而兩珥在外，有聚雲在内與

日暈而兩珥在外，有聚雲在内與外，不出三

外，不出三日，城圍出戰。日暈有背珥直，而有虹貫之者，順虹擊之，大勝得地。日暈，有白虹貫暈至日，從虹所指戰勝，破軍殺將。日暈，有虹貫暈，不至日，戰從貫所擊之勝，得小將。日暈，有一虹貫暈内，順虹擊者勝，殺將。日暈，二白虹貫暈，有戰，客勝。日重暈，有四五白虹氣，從内出外，以此圍城，主人勝，城不拔。

天，被圍之城出戰。日暈有背珥直，同時有虹貫穿，順着虹攻擊，可大勝并獲得土地。日暈，有白虹貫穿暈一直至太陽，從虹所指方向攻擊則戰勝，破軍殺將。日暈，有虹貫穿暈，不至太陽，戰時從貫穿方向攻擊可獲勝，得小將。日暈，有一虹貫穿於暈内，順着虹攻擊者獲勝，殺將。日暈，二白虹貫穿暈，有戰鬥，則客兵勝。日重暈，有四五白虹氣，從内出外，以此圍城，則主人勝，城不被攻拔。

又日重暈，攻城圍邑不拔。日暈二重，其外清内濁不散，軍會聚。日暈三重，有拔城。日交暈無厚薄，交争，力勢均厚者勝。日交暈，人主左右有争者，兵在外戰。日在暈上，軍罷。交暈貫日，天下有破軍死將。日交暈而争者先衰，不勝即兩敵相向。交暈至日月，順以戰勝，殺將。一法日在上者勝。日有交者，赤青如暈狀，或如合背，或正直交者，偏交也，兩氣相交也，或相貫穿，或相向，或相背也。交主内亂，軍内不和。日交暈如連環，爲兩軍兵起，君争地。日有三暈，軍分爲三。日方暈而上下聚二背，將敗人亡。日暈若井垣，若車輪，二國皆兵亡。又曰，有軍。

又日重暈，攻城圍邑不克。日暈二重，外清内濁不散，則軍隊會聚。日暈三重，有城被攻克。日交暈無厚薄，則交戰方力勢均厚者獲勝。日交暈，則人主左右有相争者，兵在外戰。日在暈上，罷兵。交暈貫日，則天下有破軍死將。日交暈而争者先衰，不勝即兩敵相向。交暈至日月，順以攻擊者戰勝，殺將。一種説法認爲日在上者勝。日交，赤青如暈的形狀，或者如合背，或者正直交，偏交，兩氣相交，或者相貫穿，或者相向，或者相背。交主内亂，預示軍内不和。日交暈如連環，則兩軍兵起，君主争地。日有三暈，則軍分而爲三。日剛暈而上下聚二背，則將敗人亡。日暈像井垣，像車輪，則二國皆兵亡。又説，有軍。

日暈不匝，半暈在東，東軍勝，在西，西軍勝。南北亦如之。日暈如車輪半，軍在外者罷。日半暈東向者，西夷羌胡來入國。半暈西向者，東夷人欲反入國。半暈北向者，南夷人欲反入國。半暈南向者，北夷人欲反入國。

日暈不匝，半暈在東，則東軍勝，在西，則西軍勝。南北方向占驗如上。日暈如車輪的一半，軍在外則罷兵。日半暈東向，則西夷羌胡來入國。半暈西向，則東夷人欲反入國。半暈北向，則南夷人欲反入國。半暈南向，則北夷人欲反入國。

又曰，軍在外，月暈師上，其將戰必勝。月暈黄色，將軍益秩禄，得位。月暈有兩珥，白虹貫之，天下大戰。月暈而珥，兵從珥攻擊者利。月暈有霓雲，乘之以戰，從霓所往者大

又説，軍在外，月暈於軍隊之上，則其將戰必勝。月暈黄色，則將軍增加秩禄，得位。月暈有兩珥，白虹貫之，則天下大戰。月暈而珥，軍隊從珥方向攻擊者有利。月暈有霓雲，乘機而戰，從霓方向攻擊可大勝。月暈，虹霓直指暈至

勝。月暈，虹霓直指暈至月者，破軍殺將。

月，則破軍殺將。

雜氣

天子氣，内赤外黄正四方，所發之處，當有王者。若天子欲有游往處，其地亦先發此氣。或如城門，隱隱在氣霧中，恒帶殺氣森森然，或如華蓋在氣霧中，或有五色，多在晨昏見。或如千石倉在霧中，恒帶殺氣，或如高樓在霧氣中，或如山鎮。蒼帝起，青雲扶日。赤帝起，赤雲扶日。黄帝起，黄雲扶日。白帝起，白雲扶日。黑帝起，黑雲扶日。或日氣象青衣人，無手，在日西，天子之氣也。敵上氣如龍馬，或雜色鬱鬱衝天者，此帝王之氣，不可擊。若在吾軍，戰必大勝。凡天子之氣，皆多上達於天，以王相日見。

天子氣，内赤外黄正四方，所發之處有王。如果天子將游往某處，其地也將預先發出這樣的天子氣。或者與城門一樣，隱隱在霧氣中，都帶着森然殺氣，或者與華蓋一樣在霧氣中，或者有五色，多在早晨和黄昏出現。或者如千石倉庫在霧中，都帶着殺氣，或者如高樓在霧氣中，或者如山鎮。蒼帝興起，青雲扶日。赤帝興起，赤雲扶日。黄帝興起，黄雲扶日。白帝興起，白雲扶日。黑帝興起，黑雲扶日。或者日氣像青衣人，没有手，在日的西面，爲天子之氣。敵人上方的氣如龍馬，或者雜色鬱鬱衝天，這是帝王之氣，不可攻擊。如果此氣在我軍，戰必大勝。凡是天子之氣，多數都上達於天，以王相日見。

凡猛將之氣如龍。兩軍相當，若氣發其上，則其將猛鋭。或如虎，在殺氣中。猛將欲行動，亦先發此氣；若無行動，亦有暴兵起。或如火烟之狀，或白如粉沸，或如火光之狀，夜照人，或白而赤氣繞之，或如山林竹木，或紫黑如門上樓，或上黑下赤，狀似黑旌，或如張弩，或如埃塵，頭鋭而卑，本大而高。兩軍相當，敵軍上氣如囷倉，正白，見日逾明，或青白如膏，將勇。大戰氣發，漸漸如雲，變作此形，將有深謀。

凡是猛將之氣如龍。兩軍相當，如果氣發其上，則其將猛鋭。或者與虎一樣，在殺氣之中。猛將想有所行動，也會先發此氣；如果没有行動，也有暴兵起。或者如火烟的形狀，或者白如粉沸，或者如火光的形狀，夜晚照人，或者白而赤氣繞之，或者如山林竹木，或者紫黑如門上樓，或者上黑下赤，形狀似黑旌，或者如張弩，或者如塵埃，頭鋭而卑，本大而高。兩軍相當，敵軍上方有氣如囷倉，正白，見日逾明，或者青白如膏，將軍勇敢。大戰時氣發，漸漸與雲一樣，變作這樣的形狀，將有深謀。

凡氣上與天連，軍中有貞將，或云賢將。

凡是氣上方與天連接，則軍中有貞將，或者説是賢將。

凡軍勝氣，如堤如坂，前後磨地，此軍士衆强盛，不可擊。軍上氣如火光，將軍勇，士卒猛，好擊戰，不可擊。軍上氣如山堤，山上若林木，將士驍勇。軍上氣如埃塵粉沸，其色黄白，旌旗無風而揚，揮揮指敵，此軍必勝。敵上有白氣粉沸如

凡是軍隊將勝的氣，如堤如山坡，前後磨地，這種軍隊士衆强盛，不可攻擊。軍隊上方有氣如火光，將軍勇敢，士卒勇猛，好戰，不可攻擊。軍隊上方有氣如山堤，山上若有林木，將士驍勇。軍隊上方有氣如塵埃滚動，黄白色，旌旗無風而揚，揮揮指敵，則此軍必勝。敵軍上方有白氣粉沸如樓，繞以赤氣，則兵精鋭。軍營上方

樓，繞以赤氣者，兵銳。營上氣黃白色，重厚潤澤者，勿與戰。兩敵相當，有氣如人，持斧向敵，戰必大勝。兩敵相當，上有氣如蛇，舉首向敵者戰勝。敵上氣如一匹帛者，此雍軍之氣，不可攻。望敵上氣如覆舟，雲如牽牛，有白氣出，似旌幟，在軍上，有雲如鬥鷄，赤白相隨，在氣中，或發黃氣，皆將士精勇，不可擊。軍營上有赤黃氣，上達於天，亦不可攻。

氣黃白色，厚重潤澤，不要與之戰。兩敵相當，有氣如人，手持斧頭向敵，戰必大勝。兩敵相當，其上有氣如蛇，則抬頭向敵者戰勝。敵軍上有氣如一匹帛，這是擁軍之氣，不可攻擊。望敵上氣如覆舟，雲如牽牛；有白氣出現，似旌幟，在軍上方，有雲如鬥鷄，赤白相隨，在氣中，或者發黃氣，都是將士精勇，不可攻擊的徵兆。軍營上有赤黃氣，上達於天，也不可攻擊。

凡軍營上五色氣，上與天連，此天應之軍，不可擊。其氣上小下大，其軍日增益士卒。軍上氣如堤，以覆其軍上，前赤後白，此勝氣。若覆吾軍，急往擊之，大勝。天氣銳，黃白團團而潤澤者，敵將勇猛，且士卒能强戰，不可擊。雲如日月而赤氣繞之，如日月暈狀有光者，所見之地大勝，不可攻。

凡是軍營上有五色氣，上與天相連，這是天應之軍，不可攻擊。如果其氣上小下大，則其軍每天增加士卒。軍上氣如堤，覆於其軍上，前赤後白，這是勝氣。如果覆於我軍，快速前往攻擊敵人，將獲大勝。天氣銳，黃白團團而潤澤，敵將勇猛，且士卒能强戰，不可攻擊。雲如日月，赤氣繞之，與日月暈一樣有光，所出現之地軍隊大勝，不可攻擊。

凡雲氣，有獸居上者勝。軍上有氣如塵埃，前下後高者，將士精銳。敵上氣如乳武豹伏者，難攻。軍上恒有氣者，其軍難攻。軍上雲如華蓋者，勿往與戰。雲如旌旗，如蜂向人者，勿與戰。兩軍相當，敵上有雲如飛鳥，徘徊其上，或來而高者，兵精銳，不可擊。軍上雲如馬，頭低尾仰，勿與戰。軍上雲如狗形，勿與戰。望四方有氣如赤鳥，在烏氣中，如烏人在赤氣中，如赤杵在烏氣中，如人十十五五，或如旌旗，在烏氣中，有赤氣在前者，敵人精悍，不可當。敵上有雲如山，不可説。有雲如引素，如陣前銳，或一或四，黑色有陰謀，赤色饑，青色兵有反，黃色急去。

凡是雲氣，有獸居於其上者勝。軍隊上方有氣如塵埃，前下後高，則將士精銳。敵人上方有氣如乳武豹伏，難攻。軍隊上方總是有氣，其軍難攻。軍上雲如華蓋，不要與之戰。雲如旌旗，如蜂向人，不要與之戰。兩軍相當，敵人上方有雲如飛鳥，徘徊其上，或者來而高，兵精銳，不可攻擊。軍上方雲如馬，頭低尾仰，不要與之戰。軍上方雲如狗形，不要與之戰。望四方有氣如赤鳥，在烏氣中，如烏人在赤氣中，如赤杵在烏氣中，如人十十五五，或如旌旗，在烏氣中，有赤氣在前，敵人精悍，不可當。敵人上方有雲如山，不可説。有雲如引素，如陣前銳，或一或四，黑色則有陰謀，赤色則飢餓，青色則有兵反叛，黃色則急速離去。

凡氣，上黃下白，名曰善氣。所臨之軍，欲求和退。若氣出北方，求

凡是氣，上黃下白，名叫善氣。所臨之軍，想求和撤退。如果氣出於北方，則撤退向北，其

退向北，其衆死散。向東則不可信，終能爲害。向南將死。敵上氣囚廢枯散，或如馬肝色，如死灰色，或類偃蓋，或類偃魚，皆爲將敗。軍上氣，乍見乍不見，如霧起，此衰氣，可擊。上大下小，士卒日減。

凡軍營上，十日無氣發，則軍必勝。而有赤白氣，乍出即滅，外聲欲戰，其實欲退散。黑氣如壞山墮軍上者，名曰營頭之氣，其軍必敗。軍上氣昏發連夜，夜照人，則軍士散亂。軍上氣半而絶，一敗，再絶再敗，三絶三敗。在東發白氣者，災深。軍上氣中有黑雲如牛形，或如猪形者，此是瓦解之氣，軍必敗。敵上氣如粉如塵者，勃勃如烟，或五色雜亂，或東西南北不定者，其軍欲敗。軍上氣如群羊群猪在氣中，此衰氣，擊之必勝。軍上有赤氣，炎降於天，則將死，士衆亂。赤光從天流下入軍，軍亂將死。彼軍上有蒼氣，須臾散去，擊之必勝。在我軍上，須自堅守。軍有黑氣如牛形，或如馬形，從氣霧中下，漸漸入軍，名曰天狗下食血，則軍破。軍上氣或如群鳥亂飛，或如懸衣，如人相隨，或紛紛如轉蓬，或如揚灰，或雲如卷席，如匹布亂穰者，皆爲敗徵。氣乍見乍没，乍聚乍散，如霧之始起，爲敗氣。氣如繫牛，如人卧，如敗車，如雙蛇，如飛鳥，如决堤垣，如壞屋，如人相指，如人無頭，如驚鹿相逐，如兩鷄相向，皆爲敗氣。

凡降人氣，如人十十五五，皆叉手低頭。又云，如人叉手相向。白氣如群鳥，趣入屯營，連結百餘里不絶，而能徘徊，須臾不見者，當有他國來降。氣如黑山，以黄爲緣者，欲降服。敵上氣青而高漸黑者，將欲死

衆死散。向東則不可信賴，終能爲害。向南則將死。敵人上方氣囚廢枯散，或者如馬肝色，如死灰色，或者類似仰放的蓋子，或者類似仰卧的魚，都是將敗的徵兆。軍隊上方的氣時而出現時而不出現，如霧起，這是衰氣，可以攻擊。上大下小，士卒每天減少。

凡是軍營上方，十天無氣發，則軍必勝。有赤白氣，一出即滅，這是對外聲稱要戰，其實想撤退的徵兆。黑氣如壞山落於軍上，名爲營頭之氣，其軍必敗。軍隊上方的氣昏發連夜，夜晚照人，則軍士散亂。軍隊上方的氣半而絶，一次戰敗，再絶再敗，三絶三敗。在東發白氣，災禍深。軍隊上方的氣中有黑雲如牛形，或者如猪形，這是瓦解之氣，軍必敗。軍隊上方的氣如粉如塵，勃勃如烟，或五色雜亂，或東西南北不定，其軍將敗。軍隊上方的氣如群羊群猪在氣中，這是衰氣，擊之必勝。軍隊上方有赤氣，炎降於天，則將死，士衆亂。赤光從天流下，進入軍中，則軍亂將死。對方軍隊上方有蒼氣，不久散去，則擊之必勝。在我方軍上，必須注意堅守。有黑氣如牛形，或者如馬形，從氣霧中下來，漸漸進入軍中，名叫天狗下食血，則軍破。軍隊上方有氣如群鳥亂飛，或者如懸衣，如人相隨，或者紛紛如轉蓬，或者如揚灰，或者有雲如捲席，如匹布亂攘，都是失敗的徵兆。氣時隱時現，時聚時散，如霧剛剛起，爲敗氣。氣如繫着的牛，如人卧，如敗車，如雙蛇，如飛鳥，如决堤垣，如壞屋，如人相指，如人無頭，如驚鹿相互追逐，如兩鷄相向，都是敗氣。

凡是投降者的氣，如人十十五五，都叉手低頭。又説，如人叉手相向。白氣如群鳥，趨入屯營，連接百餘里不絶，能徘徊，須臾不見，預示着有他國來投降。氣如黑山，以黄爲緣，預示着欲降服。敵人上方氣青而高，逐漸變黑，將欲死散。軍隊上方之氣如焚燒生草時的烟，前即使精

散。軍上氣如燔生草之烟，前雖鋭，後必退。黑氣臨營，或聚或散，如烏將宿，敵人畏我，心意不定，終必逃背，逼之大勝。

銳，後必退却。黑氣臨營，或聚或散，如烏將宿，預示着敵人畏我，心意不定，最終必逃，逼之大勝。

凡白氣從城中南北出者，不可攻，城不可屠。城中有黑雲如星，名曰軍精，急解圍去，有突兵出，客敗。城上白氣如旌旗，或青雲臨城，有喜慶。黄雲臨城，有大喜慶，青色從中南北出者，城不可攻。或氣如青色，如牛頭觸人者，城不可屠。城中氣出東方，其色黄，此太一。城白氣從中出，青氣從城北入，反向還者，軍不得入。攻城圍邑，過旬雷雨者，爲城有輔，疾去之，勿攻。城上氣如烟火，主人欲出戰。其氣無極者，不可攻。城上氣如雙蛇者，難攻。赤氣如杵形，從城中向外者，内兵突出，主人戰勝。城上有雲，分爲兩彗狀，攻不可得。赤氣在城上，黄氣四面繞之，城中大將死，城降。城上赤氣如飛鳥，如敗車，及無雲氣，士卒必散。城營中有赤黑氣，如狸皮斑及赤者，并亡。城上氣上赤而下白色，或城中氣聚如樓，出見於外，城皆可屠。城營上有雲，如衆人頭，赤色，下多死喪流血。城上氣如灰，城可屠。氣出而北，城可剋。其氣出復入，城中人欲逃亡。其氣出而覆其軍，軍必病。氣出而高，無所止，用日久長。有白氣如蛇來指城，可急攻。白氣從城指營，宜急固守。攻城若雨霧日死風至，兵勝。日色無光爲日死。雲氣如雄雉臨城，其下必有降者。濛氛圍城而入城者，外勝，得入。有雲如立人五枚，或如三牛，邊城圍。

凡是白氣從城中南北出，不可進攻，城不可屠殺。城中有黑雲如星，名叫軍精，急速解圍離去，有突擊之兵出，客軍敗。城上方白氣如旌旗，或青雲臨城，有喜慶。黄雲臨城，則有大喜慶。青色從中南北出，則城不可攻。或者氣如青色，如牛頭觸人，則不可屠城。城中氣出東方，色黄，這是太一。白氣從城中出，青氣從城北入，反向而還，軍隊不得進入。攻城圍邑，雷雨過旬，則城中有輔助，宜急速離去，不要進攻。城上方氣如烟火，預示着主人欲出戰。其氣無極，不可進攻。城上氣如雙蛇，難攻。赤氣如杵形，從城中向外，則内兵突出，主人戰勝。城上有雲，分爲兩彗星的形狀，攻而不可得。赤氣在城上，黄氣環繞，則城中大將死，城降。城上赤氣如飛鳥，如敗軍，及無雲氣，則士卒必散。城營中有赤黑氣，如狸皮斑及赤色，并亡。城上氣上赤下白，或城中氣聚如樓，出而見於外，皆可屠城。城營上有雲，如衆人頭，赤色，則下多死喪流血。城上氣如灰，可屠城。氣出向北，城可克。氣出而復入，城中人欲逃亡。氣出而覆蓋其軍，則軍中必有病。氣出而高，無所止，用日久長。白氣如蛇來指城，可以急攻。白氣從城指向營，宜緊急固守。攻城時若雨霧日死風至，兵勝。日色無光爲日死。雲氣如雄鷄臨城，其下必有降者。濛氛圍城而入城，城外軍勝，得以進入。有雲如立人五枚，或如三牛，邊城被圍。

凡軍上有黑氣，渾渾圓長，赤氣在其中，其下必有伏兵。白氣粉沸

凡是軍上方有黑氣，渾渾圓長，赤氣在其中，其下必有伏兵。白氣粉沸起，與樓一樣的形

起，如樓狀，其下必有藏兵萬人，皆不可輕擊。伏兵之氣，如幢節狀，在烏雲中，或如赤杵在烏雲中，或如烏人在赤雲中。

狀，其下必有藏兵萬人，都不可輕易攻擊。伏兵之氣，如幢節狀，在烏雲之中，或如赤杵在烏雲之中，或如烏人在赤雲之中。

凡暴兵氣，白如瓜蔓連結，部隊相逐，須臾罷而復出，至八九來而不斷，急賊卒至，宜防固之。白氣如仙人衣，千萬連結，部隊相逐，罷而復興，如是八九者，當有千里兵來，視所起備之。黑雲從敵上來，之我軍上，欲襲我。敵人告發，宜備不宜戰。壬子日，候四望無雲，獨見赤雲如旌旗，其下有兵起。若徧四方者，天下盡有兵。若四望無雲，獨見黑雲極天，天下兵大起。半天，半起。三日內有雨，災解。敵欲來者，其氣上有雲，下有氛零，中天而下，敵必至。雲氣如旌旗，賊兵暴起。暴兵氣，如人持刀楯，雲如人，赤色，所臨城邑，有卒兵至，驚怖，須臾去。赤氣如人持節，兵來未息。雲如方虹，有暴兵。赤雲如火者，所向兵至。天有白氣，狀如匹布，經丑未者，天下多兵。

凡是暴兵之氣，白如瓜蔓連結，部隊相逐，須臾消失而復出，至八九次而不斷，則急賊猝然而至，宜防固之。白氣如仙人之衣，千萬連結，部隊相逐，消失而復興起，如此八九次，則預示着千里之外有兵來，應視氣所起的方位防備之。黑雲從敵人上方來，到我軍上方，則欲偷襲我。敵人告發，宜防備而不宜戰。壬子日，四望無雲，獨見赤雲如旌旗，則其下有兵起。如果徧四方，天下都有兵事。如果四望無雲，獨見黑雲極天，天下兵大起。半天則兵半起。三天內有雨，災禍消解。敵人欲來，其氣上有雲，下有氛零，從中天而下，則敵人必至。雲氣如旌旗，則賊兵暴起。暴兵之氣，如人持刀盾，雲如人，赤色，所臨城邑，猝然有兵至，驚怖，須臾離去。赤氣如人持節，兵來未停止。雲如方虹，則有暴兵。赤雲如火，所指方向有兵至。天上有白氣，形狀如匹布，經過丑未，則天下多兵。

凡戰氣，青白如膏，將勇。大戰氣，如人無頭，如死人臥。敵上氣如丹蛇，赤氣隨之，必大戰，殺將。四望無雲，見赤氣如狗入營．其下有流血。

凡是戰氣，青白如膏，則將勇。大戰之氣，如人無頭，如死人臥。敵人上方氣如丹蛇，赤氣隨之，則必有大戰，殺將。四望無雲，出現赤氣如狗，進入軍營，則其下有流血。

凡連陰十日，晝不見日，夜不見月，亂風四起，欲雨而無雨，名曰蒙，臣謀君。故曰，久陰不雨臣謀主。霧氣若晝若夜，其色青黄，更相掩冒，乍合乍散，臣謀君，逆者喪。山中冬霧十日不解者，欲崩之候。視四方常有大雲，五色具者，其下有賢人隱也。青雲潤澤蔽日，在西北爲舉賢良。雲氣如亂穰，大風將至，視所從來避之。雲甚潤而厚，大雨必暴

凡是連陰十天，白天不見太陽，夜晚不見月亮，亂風四起，像要下雨而無雨，名叫蒙，預示着臣圖謀君。所以說，久陰不雨臣謀主。霧氣若晝若夜，色青黄，更相掩冒，時合時散，則臣圖謀君，叛逆者喪。山中冬霧十天不消解，是將要崩潰的徵兆。看四方常有大雲，五色具備，則其下有賢人隱居。青雲潤澤蔽日，在西北方向則爲推舉賢良。雲氣如亂攘，則大風將至，看雲來的方向躲避之。雲很潤澤而厚，大雨必定突然而降。四始之日，有黑雲氣如陣，厚重而大，則多

至。四始之日，有黑雲氣如陣，厚重大者，多雨。氣若霧非霧，衣冠不雨而濡，見則其城帶甲而趣。日出没時，有雲横截之，白者喪，烏者驚。三日内雨者各解。有黑氣入營者，兵相殘。有赤青氣入營者，兵弱。有雲如蛟龍，所見處將軍失魄。有雲如鵠尾，來蔭國上，三日亡。有雲如日月暈，赤色，其國凶。青白色，有大水。有雲狀如龍行，國有大水，人流亡。有雲赤黄色，四塞終日，竟夜照地者，大臣縱恣。有雲如氣，昧而濁，賢人去，小人在位。

雨。氣似霧非霧，無雨而衣冠沾濕，出現這種氣則其城帶甲而趣。太陽出没時，有雲横截之，氣白則有喪，氣烏則驚。三天内有雨則災禍消解。有黑氣進入軍營，則兵相互殘殺。有赤青氣入營，則兵弱。有雲如蛟龍，所見處將軍失魄。有雲如鵠尾，來遮蔽其國，三天亡。有雲如日月暈，赤色，則其國凶險。青白色，則有大水。有雲如龍行，則國家有大水，人流亡。有雲赤黄色，四塞終日，竟夜照地，則大臣放縱。有雲如氣，昏暗而濁，則賢人離去，小人在位。

凡白虹者，百殃之本，衆亂所基。霧者，衆邪之氣，陰來冒陽。

凡是白虹，爲百殃之本，衆亂所基。霧是衆邪之氣，陰來冒犯陽。

凡遇四方盛氣，無向之戰。甲乙日青氣在東方，丙丁日赤氣在南方，庚辛日白氣在西方，壬癸日黑氣在北方，戊巳日黄氣在中央。四季戰當此日氣，背之吉。日中有黑氣，君有小過而臣不諫，又掩君惡而揚君善，故日中有黑氣不明也。

凡是遇到四方盛氣，無向之戰。甲乙日青氣在東方，丙丁日赤氣在南方，庚辛日白氣在西方，壬癸日黑氣在北方，戊巳日黄氣在中央。四季戰時當上述氣，背之吉祥。太陽之中有黑氣，預示着君王有小過而臣不諫，又掩蓋君王之惡而弘揚其善，所以太陽之中有黑氣不明。

凡白虹霧，奸臣謀君，擅權立威。晝霧夜明，臣志得申，夜霧晝明，臣志不申。霧終日終時，君有憂。色黄小雨。白言兵喪，青言疾，黑有暴水，赤有兵喪，黄言土功，或有大風。

凡是白虹霧，預示奸臣圖謀君王，擅權立威。白天有霧而夜晚明，則臣下的意志得逞，夜晚有霧而白天明亮，臣下意志不可能得逞。每日每時都有霧，則君王有憂。色黄小雨。色白預示兵喪，色青預示疾病，色黑預示有暴水，色赤預示有兵喪，色黄預示有土功，或者有大風。

凡夜霧，白虹見，臣有憂。晝霧白虹見，君有憂。虹頭尾至地，流血之象。

凡是夜晚有霧，白虹出現，則臣有憂。白天有霧白虹出現，君有憂。虹的頭尾至地，爲流血之象。

凡霧氣不順四時，逆相交错，微風小雨，爲陰陽氣亂之象。從寅至辰巳上，周而復始，爲逆者不成。積日不解，晝夜昏暗，天下欲分離。

凡是霧氣不順應四時，逆相交錯，微風小雨，爲陰陽氣亂之象。從寅時至辰巳以上，周而復始，則叛逆者不成功。積日不消解，晝夜昏暗，天下將分離。

凡霧四合，有虹各見其方，隨四時色吉，非時色凶。氣色青黄，更相掩覆，乍合乍散，臣欲謀君，爲逆者不成，自亡。

凡是霧四合，有虹各出現其方，與四時顔色相應則吉利，不相應則凶險。氣色青黄，更相掩覆，忽然合忽然散，這預示着臣下欲圖謀君，叛逆者不成功，自取滅亡。

凡霧氣四方俱起，百步不見人，名曰晝昏，不有破國，必有滅門。

凡是霧氣四方俱起，百步看不見人，名叫晝昏，不有破國之難，必有滅門之禍。

凡天地四方昏濛若下塵，十日五日以上，或一日，或一時，雨不沾衣而有土，名曰霾。故曰，天地霾，君臣乖，大旱。

凡是天地四方昏濛如下塵，十五天以上，或者一天，或者一時，雨不沾衣而有土，名叫霾。所以說，天地霾，君臣乖，大旱。

凡海傍蜃氣象樓臺，廣野氣成宮闕。北夷之氣如牛羊群畜穹閭，南夷之氣類舟船幡旗。自華以南，氣下黑上赤。嵩高、三河之郊，氣正赤。恒山之北，氣青。勃、碣、海、岱之間，氣皆正黑。江湖之間，氣皆白。東海氣如圓簦。附漢、河水，氣如引布。江、漢氣勁如杼。濟水氣如黑豚。滑水氣如狼白尾。淮南氣如帛。少室氣如白兔青尾。恒山氣如黑牛青尾。東夷氣如樹，西夷氣如室屋，南夷氣如閣臺，或類舟船。陣雲如立垣，杼軸雲類軸摶，兩端銳。杓雲如繩，居前亘天，其半半天，其蛪者類闕旗，故鈎雲勾曲。諸此雲見，以五色占而澤摶密。其見，動人及有兵，必起合鬥。其直，雲氣如三匹帛，廣前銳後，大軍行氣也。韓雲如布，趙雲如牛，楚雲如日，宋雲如車，魯雲如馬，衛雲如犬，周雲如車輪，秦雲如行人，魏雲如鼠，鄭、齊雲如絳衣，越雲如龍，蜀雲如囷。車氣乍高乍下，往往而聚。騎氣卑而布，卒氣摶。前卑後高者疾，前方而高，後銳而卑者却。其氣平者，其行徐。前高後卑者，不止而返。校騎之氣正蒼黑，長數百丈，游兵之氣如彗掃，一云長數百丈，無根本。喜氣上黄下白，怒氣上下赤，憂氣上下黑，土功氣黄白，徙氣白。

凡是發生海市蜃樓，或者在曠野氣化成宮闕。北夷之氣如牛羊群畜穹閭，南夷之氣類舟船幡旗。自中原以南，氣下黑上赤。嵩高、三河之郊，氣正赤。恒山之北，氣青。勃、碣、海、岱之間，氣皆正黑。江湖之間，氣皆白。東海氣如圓簦。附於漢、河水，氣如引布。江、漢氣勁如杼。濟水氣如黑豚。滑水氣如狼白尾。淮南氣如帛。少室氣如白兔青尾。恒山氣如黑牛青尾。東夷氣如樹，西夷氣如室屋，南夷氣如閣臺，或類舟船。陣雲如立垣，杼軸雲類軸摶，兩端尖銳。雲如繩，居前亘天，其半半天，類似闕旗，所以鈎雲勾曲。諸如此類的雲出現，以五色占而澤摶密。其出現，動人及有兵事，必起而合鬥。其直，雲氣如三匹帛，前廣後銳，爲大軍行動之氣。韓雲如布，趙雲如牛，楚雲如日，宋雲如車，魯雲如馬，衛雲如犬，周雲如車輪，秦雲如行人，魏雲如鼠，鄭、齊雲如絳衣，越雲如龍，蜀雲如囷。車氣忽然高忽然低，往往而聚。騎氣低而布，卒氣摶。前低後高者快，前方而高，後銳而低者却。其氣平則運行慢。前高後低則不止而還。代表校騎的氣正蒼黑，長數百丈，代表游兵的氣如彗掃，一說長數百丈，無根本。喜氣上黄下白，怒氣上下赤，憂氣上下黑，土功氣黄白，遷徙氣白。

凡候氣之法，氣初出時，若雲非雲，若霧非霧，仿佛若可見。初出森森然，在桑榆上，高五六尺者，是千

凡是候氣的方法，氣初出時，似雲非雲，似霧非霧，仿佛可見。初出時森森然，在桑榆之上，高五六尺，則一千五百里之外。平視則千

五百里外。平視則千里，舉目望則五百里。仰瞻中天，則百里内。平望桑榆間二千里，登高而望，下屬地者，三千里。

里，舉目望則五百里。仰望中天，則在百里之内。平望桑榆間二千里，登高而望，下屬地三千里。

凡欲知我軍氣，常以甲巳日及庚、子、辰、戌、午、未、亥日，及八月十八日，去軍十里許，登高望之可見，依别記占之。百人以上皆有氣。

凡是欲知我軍之氣，常以甲巳日及庚、子、辰、戌、午、未、亥日，及八月十八日，距離軍營十里多，登高望之可看見，依照别記占驗之。軍隊百人以上都有氣。

凡占災異，先推九宫分野，六壬日月，不應陰霧風雨而陰霧者，乃可占。對敵而坐，氣來甚卑下，其陰覆人，上掩溝蓋道者，是大賊必至。敵在東，日出候。在南，日中候。在西，日入候。在北，夜半候。王相色吉，囚死色凶。

凡是占災異，先推九宫分野，六壬日月，不應有陰霧風雨而有陰霧者，乃可占。敵對而坐，氣來很低下，其陰覆人，上掩溝蓋道，則大賊必至。敵人在東，日出時占候。在南，日中天時占候。在西，日落時占候。在北，夜半時占候。王相色吉祥，囚死色凶。

凡軍上氣，高勝下，厚勝薄，實勝虚，長勝短，澤勝枯。我軍在西，賊軍在東，氣西厚東薄，西長東短，西高東下，西澤東枯，則知我軍必勝。

凡是軍隊上方的氣，高勝過下，厚勝過薄，實勝過虚，長勝過短，澤勝過枯。我軍在西，賊軍在東，氣西厚東薄，西長東短，西高東下，西澤東枯，則知我軍必勝。

凡氣初出，似甑上氣，勃勃上升。氣積爲霧，霧爲陰，陰氣結爲虹霓暈珥之屬。

凡是氣初出，似甑上之氣，勃勃上升。氣積爲霧，霧爲陰，陰氣結爲虹霓暈珥之類的東西。

凡氣不積不結，散漫一方，不能爲災。必須和雜殺氣，森森然疾起，乃可論占。軍上氣安則軍安，氣不安則軍不安。氣南北則軍南北，氣東西則軍亦東西。氣散則爲軍破敗。

凡是氣不積不結，散漫一方，不能爲災。必須和雜殺氣，森森然快速而起，乃可論占。軍隊上方氣安則軍隊安，氣不安則軍隊不安。氣南北則軍南北，氣東西則軍也東西。氣散則軍隊破敗。

候氣，常以平旦、下晡、日出没時處氣，以見知大。占期内有大風雨久陰，則災不成。故風以散之，陰以諫之，雲以幡之，雨以厭之。

候氣，常在平旦、下晡、日出没時，以見知大事。占期内有大風雨或連續陰天，則災禍不成。所以大風吹散災禍，連陰諫阻行動，多雲時準備旗幡，雨天可以進行禳祈。

五代災變應

梁武帝天監元年八月壬寅，熒惑守南斗。占曰："糴貴，五穀不成，大旱，多火災，吴、越有憂，宰相死。"是歲大旱，米斗五千，人多餓死。其二年五月，尚書范雲卒。

梁武帝天監元年八月壬寅，熒惑守於南斗。占辭説："糧價貴，五穀歉收，大旱，多火災，吴、越有憂患，宰相死。"當年大旱，每斗米值錢五千，人多餓死。二年五月，尚書范雲去世。

二年五月丙辰，月犯心。占曰："有亂臣，不出三年，有亡國。"其四年，交州刺史李凱舉兵反。七月丙子，太白犯軒轅大星。

二年五月丙辰，月犯心宿。占辭說："有亂臣，不出三年，有國滅亡。"四年，交州刺史李凱舉兵造反。七月丙子，太白金星犯軒轅大星。

四年六月壬戌，歲星晝見。占曰："歲色黄潤，立竿影見，大熟。"是歲大穰，米斛三十。又曰："星與日争光，武且弱，文且强。"自此後，帝崇尚文儒，躬自講説，終於太清，不修武備。八月庚子，老人星見。占曰："老人星見，人主壽昌。"自此後，每年恒以秋分後見於參南，至春分而伏。武帝壽考之象云。

四年六月壬戌，歲星白天出現。占辭說："歲星色黄潤澤，立竿見影，大熟。"當年大豐收，每斛米值錢三十。又說："行星與太陽争光，武減弱，文加强。"從此以後，武帝崇尚文儒，親自講説，一直到太清年間，不修武備。八月庚子，老人星出現。占辭說："老人星出現，帝王壽昌。"從此後，老人星每年都在秋分後出現在參宿南面，至春分時隱伏。這是代表武帝壽命的天象。

七年九月己亥，月犯東井。占曰："有水災。"其年京師大水。

七年九月己亥，月犯東井。占辭說："有水災。"當年京師大水。

十年九月丙申，天西北隆隆有聲，赤氣上至地。占曰："天狗也，所往之鄉有流血，其君失地。"其年十二月，馬仙琕大敗魏軍，斬馘十餘萬，剋復朐山城。十二月壬戌朔，日食，在牛四度。

十年九月丙申，天的西北有隆隆之聲，赤氣下延至地上。占辭說："天狗，所去的地方有流血之事發生，君王失地。"當年十二月，馬仙琕大敗魏軍，斬首十多萬，收復朐山城。十二月壬戌初一，日食，在牛宿四度。

十三年二月丙午，太白失行，在天關。占曰："津梁不通，又兵起。"其年填星守天江。占曰："有江河塞，有决溢，有土功。"其年，大發軍衆造浮山堰，以堨淮水。至十四年，填星移去天江而堰壞，奔流决溢。

十三年二月丙午，太白金星失行，在天關。占辭說："橋梁不通，又戰事起。"當年鎮星守天江。占辭說："有江河堵塞，有决堤水溢，有土功。"當年，大量動用軍隊修築浮山堰，以堵淮水。到十四年，鎮星離開天江，堰壞，淮水奔流决溢。

十四年十月辛未，太白犯南斗。

十四年十月辛未，太白金星犯南斗。

十七年閏八月戊辰，月行掩昴。

十七年閏八月戊辰，月掩昴星。

普通元年春正月丙子，日有食之。占曰："日食，陰侵陽，陽不克陰也，爲大水。"其年七月，江、淮、海溢。九月乙亥，有星晨見東方，光爛如火。占曰："國皇見，有内難，有急兵反叛。"其三年，義州刺史文僧朗以州叛。

普通元年春正月丙子，日食。占辭說："日食，陰侵蝕陽，陽不能克制陰，有大水。"當年七月，江、淮、海溢。九月乙亥，有星早晨在東方出現，光燦爛如火。占辭說："國皇出現，有内難，有急兵反叛。"三年，義州刺史文僧朗擁州反叛。

四年十一月癸未朔，日有食之，太白晝見。

四年十一月癸未朔，日食，太白金星白天出現。

六年三月丙午，歲星入南斗。庚

六年三月丙午，歲星進入南斗。庚申，月

申，月食。五月己酉，太白晝見。六月癸未，太白經天。九月壬子，太白犯右執法。

七年正月癸卯，太白歲星在牛相犯。占曰："其國君凶，易政。"明年三月，改元，大赦。

大通元年八月甲申，月掩填星。閏月癸酉，又掩之。占曰："有大喪，天下無主，國易政。"其後中大通元年九月癸巳，上又幸同泰寺捨身，王公以一億萬錢奉贖。十月己酉還宫，大赦，改元。中大通三年，太子薨，皆天下無主、易政及大喪之應。

中大通元年閏月壬戌，熒惑犯鬼積尸。占曰："有大喪，有大兵，破軍殺將。"其二年，蕭玩帥衆援巴州，爲魏梁州軍所敗，玩被殺。

四年七月甲辰，星隕如雨。占曰："星隕，陽失其位，災害之象萌也。"又曰："星隕如雨，人民叛，下有專討。"又曰："大人憂。"其後侯景狡亂，帝以憂崩，人衆奔散，皆其應也。

五年正月己酉，長星見。

六年四月丁卯，熒惑在南斗。占曰："熒惑出入留舍南斗中，有賊臣謀反，天下易政，更元。"其年十二月，北梁州刺史蘭欽舉兵反，後年改爲大同元年。

大同三年三月乙丑，歲星掩建星。占曰："有反臣。"其年，會稽山賊起。其七年，交州刺史李賁舉兵反。

五年十月辛丑，彗出南斗，長一尺餘，東南指，漸長一丈餘。十一月乙卯，至婁滅。占曰："天下有謀王者。"其八年正月，安成民劉敬躬挾左道以反，黨與數萬。其九年，李賁僭稱皇帝於交州。

食。五月己酉，太白金星白天出現。六月癸未，太白金星經天。九月壬子，太白金星犯右執法。

七年正月癸卯，太白、歲星在牛宿相犯。占辭説："國君凶險，政權更迭。"第二年三月，改元，大赦天下。

大通元年八月甲申，月掩鎮星。閏月癸酉，又掩之。占辭説："有大喪，天下無主，政權更迭。"其後中大通元年九月癸巳，皇上又到同泰寺捨身，王公們用一億萬錢纔把皇上贖出來。皇上十月己酉還宫，大赦，改元。中大通三年，太子去世，這些都是天下無主、易政及有大喪的應驗。

中大通元年閏月壬戌，熒惑犯鬼積尸。占辭説："有大喪，有大的軍事行動，破軍殺將。"二年，蕭玩率領部隊支援巴州，被魏梁州的軍隊打敗，蕭玩被殺。

四年七月甲辰，星隕如雨。占辭説："星隕落，陽失其位，有萌生災害的迹象。"又説："星隕如雨，人民反叛，臣下有專門征討的。"又説："大人憂懼。"其後侯景狡猾作亂，皇帝因爲憂懼而去世，人衆奔散，都是應驗。

五年正月己酉，長星出現。

六年四月丁卯，熒惑在南斗。占辭説："熒惑出、入、留、舍於南斗中，有賊臣謀反，天下易政，更改年號。"當年十二月，北梁州刺史蘭欽舉兵反叛，後年改爲大同元年。

大同三年三月乙丑，歲星掩建星。占辭説："有反臣。"當年，會稽出現山賊。七年，交州刺史李賁舉兵反叛。

五年十月辛丑，彗星出於南斗，長一尺餘，東南指向，逐漸加長至一丈多。十一月乙卯，至婁宿消失。占辭説："天下有圖謀稱王的人。"八年正月，安成平民劉敬躬挾旁門左道反叛，同黨達數萬。九年，李賁在交州稱帝。

太清二年五月，兩月見。占曰："其國亂，必見於亡國。"

三年正月壬午，熒惑守心。占曰："王者惡之。"乙酉，太白晝見。占曰："不出三年，有大喪，天下革政更王，强國弱，小國强。"三月丙子，熒惑又守心。占曰："大人易政，主去其宮。"又曰："人饑亡，海內哭，天下大潰。"是年，帝爲侯景所幽，崩。七月，九江大饑，人相食十四五。九月戊午，月在斗，掩歲星。占曰："天下亡君。"其後侯景篡殺。

簡文帝大寶元年正月丙寅，月晝光見。占曰："月晝光，有隱謀，國雄逃。"又云："月晝明，奸邪并作，擅君之朝。"其後侯景篡殺，皆國亂亡君，大喪更政之應也。

元帝承聖三年九月甲午，月犯心中星。占曰："有反臣，王者惡之，有亡國。"其後三年，帝爲周軍所俘執，陳氏取國，梁氏以亡。

陳武帝永定三年九月辛卯朔，月入南斗。占曰："月入南斗，大人憂。"一曰："太子殃。"後二年，帝崩，太子昌在周爲質，文帝立。後昌還國，爲侯安都遣盜迎殺之。

三年五月丙辰朔，日有食之。占曰："日食君傷。"又曰："日食帝德消。"六月庚子，填星鉞與太白并。占："太白與填合，爲疾爲內兵。"

文帝天嘉元年五月辛亥，熒惑犯右執法。占曰："大臣有憂，執法者誅。"後四年，司空侯安都賜死。

九月癸丑，彗星長四尺，見芒，指西南。占曰："彗星見則敵國兵起，得本者勝。"其年，周將獨孤盛領衆趣巴湘，侯瑱襲破之。

二年五月己酉，歲星守南斗。六月丙戌，熒惑犯東井。七月乙丑，熒

太清二年五月，兩個月亮出現。占辭說："國家動亂，必亡國。"

三年正月壬午，熒惑守於心宿。占辭說："這種天象對帝王不利。"乙酉，太白白天出現。占辭說："不出三年，有大喪，天下政權王位更迭，强國變弱，小國變强。"三月丙子，熒惑又守心宿。占辭說："大人易政，君主離開其宮殿。"又說："人民饑饉流亡，海內哭泣，天下大崩潰。"當年，皇帝被侯景幽禁，去世。七月，九江發生大饑荒，人吃人十之四五。九月戊午，月在斗宿，掩歲星。占辭說："天下有君主死亡。"其後侯景殺帝篡權。

簡文帝大寶元年正月丙寅，月白天有光出現。占辭說："月白天光亮，有陰謀，國雄逃。"又說："月白天明亮，奸邪并起，弄權朝廷。"其後侯景殺帝篡權，都是國家動亂，君王死亡，有大喪，政權更迭的應驗。

元帝承聖三年九月甲午，月犯心宿中星。占辭說："有反叛之臣，君王不祥，有國家滅亡。"其後三年，皇帝被周朝的軍隊所俘虜，陳氏奪取國家，梁氏王朝滅亡。

陳武帝永定三年九月辛卯初一，月進入南斗。占辭說："月進入南斗，大人有憂患。"一說："太子災殃。"後二年，武帝去世，太子陳昌在周朝爲人質，文帝立。後來陳昌歸國，被侯安都派遣的强盜殺死。

三年五月丙辰初一，日食。占辭說："日食則君王傷。"又說："日食則皇帝德行消失。"六月庚子，鎮星鉞與太白金星并。占辭說："太白金星與鎮星會合，有疾病有內戰。"

文帝天嘉元年五月辛亥，熒惑犯右執法。占辭說："大臣有憂患，執法者被誅殺。"後四年，司空侯安都被皇帝下令殺死。

九月癸丑，彗星長四尺，有光芒，指向西南。占辭說："彗星出現則敵國有軍事行動，本土作戰者勝。"當年，周將獨孤盛率衆進軍巴湘，被侯瑱攻破。

二年五月己酉，歲星守南斗。六月丙戌，熒惑犯東井。七月乙丑，熒惑進入鬼宿中。戊辰，

惑入鬼中。戊辰，熒惑犯斧質。十月，熒惑行在太微右掖門內。

三年閏二月己丑，熒惑逆行，犯上相。甲子，太白犯五車、填星。七月，太白犯輿鬼。八月癸卯，月犯南斗。丙午，月犯牽牛。庚申，太白入太微。十一月丁丑，月犯畢左股。辛巳，熒惑犯歲星。戊子，月犯角。庚寅，月入氐。

四年六月癸丑，太白犯右執法。七月戊子，熒惑犯填星。八月甲午，熒惑犯軒轅大星。丁未，太白犯房。九月戊寅，熒惑入太微，犯右執法。癸未，太白入南斗。占曰："太白入斗，天下大亂，將相謀反，國易政。"又曰："君死，不死則廢。"又曰："天下受爵禄。"其後安成王爲太傅，廢少帝而自立，改官受爵之應也。辛卯，熒惑犯左執法。十一月辛酉，熒惑犯右執法。甲戌，月犯畢左股。

五年正月甲子，月犯畢大星奎。丁卯，月犯星。四月庚子，太白歲星合在奎，金在南，木在北，相去二尺許。壬寅，月入氐，又犯熒惑，太白歲星又合，在婁，相去一尺許。癸卯，月犯房上星。五月庚午，熒惑逆行二十一日，犯氐東南、西南星。占曰："月有賊臣。"又曰："人主無出，廊廟間有伏兵。"又曰："君死，有赦。"後二年，少帝廢之應也。六月丙申，月犯亢。七月戊寅，月犯畢大星。閏十月庚申，月犯牽牛。丙子，又犯左執法。十一月乙未，月食畢大星。

六年正月己亥，太白犯熒惑，相去二寸。占曰："其野有兵喪，改立侯王。"三月丁卯，日入後，衆星未見，有流星白色，大如斗，從太微間南行，尾長尺餘。占曰："有兵與

熒惑犯斧質。十月，熒惑運行在太微垣右掖門內。

三年閏二月己丑，熒惑逆行，犯上相。甲子，太白犯五車、鎮星。七月，太白犯輿鬼。八月癸卯，月犯南斗。丙午，月犯牽牛。庚申，太白入太微垣。十一月丁丑，月犯畢宿左股。辛巳，熒惑犯歲星。戊子，月犯角宿。庚寅，月進入氐宿。

四年六月癸丑，太白犯右執法。七月戊子，熒惑犯鎮星。八月甲午，熒惑犯軒轅大星。丁未，太白犯房宿。九月戊寅，熒惑入太微，犯右執法。癸未，太白入南斗。占辭說："太白進入斗宿，天下大亂，將相謀反，國家政權更迭。"又說："君王死，不死則被廢黜。"又說："天下受爵位俸禄。"其後安成王做太傅，廢黜少帝，自立爲君，是重新封官進爵的應驗。辛卯，熒惑犯左執法。十一月辛酉，熒惑犯右執法。甲戌，月犯畢宿左股。

五年正月甲子，月犯畢宿大星奎。丁卯，月犯星。四月庚子，太白和歲星在奎宿會合，金星在南面，木星在北面，相去二尺多。壬寅，月進入氐宿，又犯熒惑，太白歲星又會合，在婁宿，相去一尺多。癸卯，月犯房宿上星。五月庚午，熒惑逆行二十一天，犯氐宿東南、西南星。占辭說："月有賊臣。"又說："君主不要出宫，廊廟之間藏有伏兵。"又說："君主死，有赦令。"後二年，少帝被廢黜是其應驗。六月丙申，月犯亢宿。七月戊寅，月犯畢宿大星。閏十月庚申，月犯牽牛。丙子，又犯左執法。十一月乙未，月食於畢宿大星。

六年正月己亥，太白犯熒惑，相去二寸。占辭說："對應之地有戰事、喪事，改立王侯。"三月丁卯，日落後，未見衆星，有白色流星，大如斗，從太微間向南行，尾長一尺多。占辭說："有戰事、喪事。"四月丁巳，月犯軒轅。占辭

喪。”四月丁巳，月犯軒轅。占曰：“女主有憂。”五月丁亥，太白犯軒轅。占曰：“女主失勢。”又曰：“四方禍起。”其後年，少帝廢，廢後慈訓太后崩。六月己未，月犯氐。辛酉，有彗長可丈餘。占曰：“陰謀奸宄起。”一曰：“宫中火起。”後安成王録尚書、都督中外諸軍事，廢少帝而自立，陰謀之應。八月戊辰，月掩畢大星。丙子，月與太白并，光芒相着，在太微西蕃南三尺所。九月辛巳，熒惑犯左執法。癸未，太白犯右執法。辛卯，犯左執法。乙巳，月犯上相，太白犯熒惑。其夜，月又犯太白。占曰：“其國内外有兵喪，改立侯王。”明年，帝崩，又少帝廢之應也。

七年二月庚午，日無光，烏見。占曰：“王者惡之。”其日庚午，吴、楚之分野。四月甲子，日有交暈，白虹貫之。是月癸酉，帝崩。

廢帝天康元年五月庚辰，月犯軒轅女御大星。占曰：“女主憂。”後年，慈訓太后崩。癸未，月犯左執法。

光大元年正月甲寅，月犯軒轅大星。占曰：“女主當之。”八月戊寅，月食哭星。占曰：“有喪泣事。”明年，太后崩，臨海王薨，哭泣之應也。壬午，鎮星辰星合於軫。九月戊午，辰星太白相犯。占曰：“改立侯王。”己未，月犯歲星。占曰：“國亡君。”十二月辛巳，月又犯歲星。辛卯，月犯建星。占曰：“大人惡之。”

二年正月戊申，月掩歲星。占曰：“國亡君。”五月乙未，月犯太白。六月丙寅，太白犯右執法。壬子，客星見氐東。八月庚寅，月犯太微。九月庚戌，太白逆行，與鎮星

說：“女主有憂患。”五月丁亥，太白犯軒轅。占辭說：“女主失勢。”又說：“四方禍害并起。”後年，少帝廢黜，之後慈訓太后去世。六月己未，月犯氐宿。辛酉，有彗星長一丈餘。占辭說：“陰謀犯法作亂并起。”一說：“皇宮中出現火災。”後安成王爲尚書、掌管天下軍事，廢黜少帝自立，是陰謀的應驗。八月戊辰，月掩畢宿大星。丙子，月與太白并列，光芒相及，在太微西蕃南面三尺所在。九月辛巳，熒惑犯左執法。癸未，太白犯右執法。辛卯，犯左執法。乙巳，月犯上相，太白犯熒惑。當夜，月又犯太白。占辭說：“對應之國内外有戰事、喪事，改立王侯。”第二年，皇帝去世，同時又是少帝廢黜的應驗。

七年二月庚午，日無光，有烏出現。占辭說：“君王不祥。”日在庚午，是吴、楚分野。四月甲子，日有交暈，白虹貫之。當月癸酉，皇帝去世。

廢帝天康元年五月庚辰，月犯軒轅女御大星。占辭說：“女主有憂。”後年，慈訓太后去世。癸未，月犯左執法。

光大元年正月甲寅，月犯軒轅大星。占辭說：“女主當這件事。”八月戊寅，月食哭星。占辭說：“有死亡哭泣事。”第二年，太后去世，臨海王去世，是哭泣之事的應驗。壬午，鎮星辰星在軫宿會合。九月戊午，辰星和太白相犯。占辭說：“改立王侯。”己未，月犯歲星。占辭說：“君主死亡。”十二月辛巳，月又犯歲星。辛卯，月犯建星。占辭說：“對大人不利。”

二年正月戊申，月掩歲星。占辭說：“國君死亡。”五月乙未，月犯太白。六月丙寅，太白犯右執法。壬子，客星出現在氐宿東面。八月庚寅，月犯太微。九月庚戌，太白逆行，與鎮星會合，在角宿。占辭說：“有白衣會。”又說：“會

合，在角。占曰："爲白衣之會。"又曰："所合之國，爲亡地，爲疾兵。"戊午，太白晝見。占曰："太白晝見，國更政易王。"十一月丙午，歲星守右執法。甲申，月犯太微東南星。戊子，太白入氐。十二月甲寅，慈訓太后廢帝爲臨海王，太建二年四月薨，皆其應也。

合處對應之國失地，有疾病兵事。"戊午，太白白天出現。占辭說："太白白天出現，國家政權更迭，更換君王。"十一月丙午，歲星守右執法。甲申，月犯太微東南星。戊子，太白進入氐宿。十二月甲寅，慈訓太后廢黜皇帝爲臨海王，太建二年四月去世，都是應驗。

宣帝太建七年四月丙戌，有星孛于大角。占曰："人主亡。"五月庚辰，熒惑犯右執法。壬子，又犯右執法。

宣帝太建七年四月丙戌，有彗星出現在大角。占辭說："君主死亡。"五月庚辰，熒惑犯右執法。壬子，又犯右執法。

十年二月癸亥，日上有背。占曰："其野失地，有叛兵。"甲子，吴明徹軍敗於吕梁，將卒并爲周軍所虜。來年，淮南之地，盡没于周。十月癸卯，月食熒惑。占曰："國敗君亡，大兵起，破軍殺將。"來年三月，吴明徹敗於吕梁，十三年帝崩，敗國亡君之應也。

十年二月癸亥，日上有背。占辭說："對應之處失地，有叛兵。"甲子，吴明徹的部隊在吕梁被打敗，將士都被周軍俘虜。第二年，淮南全部被周軍占領。十月癸卯，月食熒惑。占辭說："國家衰敗，君主死亡，大兵起，軍隊被破，將領被殺。"第二年三月，吴明徹敗於吕梁，十三年，皇帝去世，這是敗國亡君的應驗。

十一年四月己丑，歲星太白辰星，合于東井。

十一年四月己丑，歲星、太白、辰星在東井會合。

十二年二月壬寅，白虹見西方。占曰："有喪。"其後十三年帝崩。十月戊午，月犯牽牛吴越之野。占曰："其國亡，君有憂。"後年帝崩。辛酉，歲星犯執法。十二月癸酉，辰星在太白上。甲戌，辰星太白交相掩。占曰："大兵在野，大戰。"辛巳，彗星見西南。占曰："有兵喪。"明年帝崩，始興王叔陵作亂。

十二年二月壬寅，白虹出現在西方。占辭說："有喪事。"其後十三年皇帝去世。十月戊午，月犯牽牛吴越的分野。占辭說："對應之國滅亡，君主有憂。"後年皇帝去世。辛酉，歲星犯執法。十二月癸酉，辰星在太白之上。甲戌，辰星和太白交相掩。占辭說："大兵在野外，有大戰。"辛巳，彗星出現在西南。占辭說："有戰事、喪事。"第二年皇帝去世，始興王叔陵作亂。

後主至德元年正月壬戌，蓬星見。占曰："必有亡國亂臣。"後帝於太皇寺捨身作奴，以祈冥助，不恤國政，爲施文慶等所惑，以至國亡。

後主至德元年正月壬戌，蓬星出現。占辭說："必有亡國亂臣。"後帝在太皇寺捨身作奴，以祈求神明的幫助，不體恤國政，被施文慶等人所蠱惑，以致亡國。

魏普泰元年十月，歲星熒惑填星太白，聚於觜參，色甚明大。占曰："當有王者興。"其月，齊高祖起於信都，至中興二年春而破尒朱兆，遂開

魏普泰元年十月，歲星、熒惑、鎮星、太白，會聚於觜宿和參宿，色明而大。占辭說："應當有君王興起。"當月，齊高祖興起於信都，至中興二年春，打敗尒朱兆，於是開創霸業。

霸業。

魏武定四年九月丁未，高祖圍玉壁城，有星墜於營，衆驢皆鳴。占曰："破軍殺將。"高祖不豫，五年正月丙午崩。

魏武定四年九月丁未，高祖圍攻玉壁城，有星墜落在軍營中，所有的驢子都鳴叫。占辭説："軍隊被打敗，將領被殺。"高祖身體不適，五年正月丙午去世。

齊文宣帝天保元年十二月甲申，熒惑犯房北頭第一星及鉤鈐。占曰："大臣有反者。"其二年二月壬辰，太尉彭樂謀反，誅。

齊文宣帝天保元年十二月甲申，熒惑犯房宿北頭第一星及鉤鈐。占辭説："有大臣反叛。"二年二月壬辰，太尉彭樂謀反，被誅殺。

八年二月己亥，歲星守少微，經六十三日。占曰："五官亂。"五月癸卯，歲星犯太微上將。占曰："大將憂，大臣死。"其十年五月，誅諸元宗室四十餘家，乾明元年，誅楊遵彦等，皆五官亂，大將憂，大臣死之應也。

八年二月己亥，歲星守少微，達六十三天。占辭説："五官將亂。"五月癸卯，歲星犯太微上將。占辭説："大將有憂，大臣死。"十年五月，誅殺元宗室四十多家，乾明元年，誅殺楊遵彦等人，都是五官亂，大將憂，大臣死的應驗。

八年七月甲辰，月掩心星。占曰："人主惡之。"十年十月，帝崩。

八年七月甲辰，月掩心星。占辭説："君主不祥。"十年十月，皇帝去世。

九年二月，熒惑犯鬼質。占曰："斧質用，有大喪。"三月甲午，熒惑犯軒轅。占曰："女主惡之。"其十年五月，誅魏氏宗室，十月帝崩，斧質用，有大喪之應也。

九年二月，熒惑犯鬼質。占辭説："動用殺人刑具斧質，有大喪事。"三月甲午，熒惑犯軒轅。占辭説："女主不祥。"十年五月，誅殺魏氏宗室，十月皇帝去世，這是斧質動用，有大喪的應驗。

十年六月庚子，填星犯井鉞，與太白并。占曰："子爲玄枵，齊之分野，君有戮死者，大臣誅，斧鉞用。"其明年二月乙巳，太師常山王誅尚書令楊遵彦、右僕射燕子獻、領軍可朱渾天和、侍中宋欽道等。八月壬午，廢少帝爲濟南王。

十年六月庚子，鎮星犯井鉞，與太白金星并列。占辭説："子爲玄枵，是齊國分野，君王有被殺戮而死的，大臣被誅殺，動用斧鉞。"第二年二月乙巳，太師常山王誅殺尚書令楊遵彦、右僕射燕子獻、領軍可朱渾天和、侍中宋欽道等。八月壬午，廢黜少帝爲濟南王。

廢帝乾明元年三月甲午，熒惑入軒轅。占曰："女主凶。"後太寧二年四月，太后崩。

廢帝乾明元年三月甲午，熒惑進入軒轅。占辭説："女主凶險。"太寧二年四月，太后去世。

肅宗皇建二年四月丙子，日有食之。子爲玄枵，齊之分野。七月乙丑，熒惑入鬼中，戊辰，犯鬼質。占曰："有大喪。"十一月，帝以暴疾崩。

肅宗皇建二年四月丙子，日食。子爲玄枵，是齊國分野，七月乙丑，熒惑進入鬼宿中，戊辰，犯鬼宿質星。占辭説："有大喪事。"十一月，皇帝突然得病去世。

武成帝河清元年七月乙亥，太白

武成帝河清元年七月乙亥，太白金星犯輿

犯輿鬼。占曰:“有兵謀,誅大臣,斧質用。”其年十月壬申,冀州刺史平秦王高歸彥反,段孝先討擒,斬之於都市,又其二年,殺太原王紹德,皆斧質用之應也。八月甲寅,月掩畢。占曰:“其國君死,大臣有誅者,有邊兵大戰,破軍殺將。”其十月,平秦王歸彥,以反誅,其三年,周師與突厥入并州,大戰城西,伏尸流血百餘里,皆其應也。

四年正月己亥,太白犯熒惑,相去二寸,在奎。甲辰,太白、熒惑、歲星合在婁。占曰:“甲爲齊。三星若合,是謂驚立絶行,其分有兵喪,改立侯王,國易政。”三月戊子,彗星見。占曰:“除舊布新,有易王。”至四月,傳位於太子,改元。

後主天統元年六月壬戌,彗星見於文昌,長數寸,入文昌,犯上將,然後經紫微宫西垣,入危,漸長一丈餘,指室壁。後百餘日,在虚危滅。占曰:“有大喪,有亡國易政。”其四年十二月,太上皇崩。

三年五月戊寅,甲夜,西北有赤氣竟天,夜中始滅。十月丙午,天西北頻有赤氣。占曰:“有大兵大戰。”後周武帝總衆來伐,大戰,有大兵之應也。

四年六月,彗星見東井。占曰:“大亂,國易政。”七月,孛星見房心,白如粉絮,大如斗,東行。八月,入天市,漸長四丈,犯瓠瓜,歷虚危,入室,犯離宫。九月入奎,至婁而滅。孛者,孛亂之氣也。占曰:“兵喪并起,國大亂易政,大臣誅。”其後,太上皇崩。至武平二年七月,領軍庫狄伏連、治書侍御史王子宜,受琅邪王儼旨,矯詔誅録尚書、淮南王和士開於南臺,伏連等即日伏誅,

鬼。占辭説:“有軍事陰謀,誅殺大臣,動用斧質。”其年十月壬申,冀州刺史平秦王高歸彦反叛,被段孝先征討擒獲,斬殺於都市,又其二年,殺太原王紹德,都是動用斧質的應驗。八月甲寅,月掩畢宿。占辭説:“對應之國君主死亡,大臣被誅殺,邊防軍大戰,破軍殺將。”十月,平秦王歸彦因爲謀反被殺,三年,周朝軍隊與突厥進入并州,大戰於城西,死尸流血一百多里,都是其應驗。

四年正月己亥,太白金星犯熒惑,相去二寸,在奎宿。甲辰,太白、熒惑、歲星在婁宿會合。占辭説:“甲表示齊。三大行星會合,稱爲驚立絶行,對應之地有戰事和喪事,改立王侯,國家政權更迭。”三月戊子,彗星出現。占辭説:“除舊布新,更换君王。”至四月,傳位於太子,改元。

後主天統元年六月壬戌,彗星出現在文昌,長數寸,進入文昌,犯上將,然後經過紫微宫西垣,進入危宿,逐漸變長至一丈多,指向室、壁二宿。一百多天後,在虚、危二宿消失。占辭説:“有大喪事,有國家滅亡,政權更迭。”四年十二月,太上皇去世。

三年五月戊寅,甲夜,西北有赤氣竟天,至半夜始滅。十月丙午,天西北頻繁出現赤氣。占辭説:“有大規模戰争。”後來周武帝率領大軍來征伐,雙方大戰,這是有大兵的應驗。

四年六月,彗星出現在東井。占辭説:“國家大亂,政權更迭。”七月,彗星出現在房宿、心宿,白如粉絮,大如斗,向東運行。八月,進入天市,逐漸增長至四丈,犯瓠瓜,歷經虚宿、危宿,進入室,犯離宫。九月進入奎宿,至婁宿消失。孛星爲孛亂之氣。占辭説:“戰事、喪事并起,國家大亂,政權更迭,大臣被誅殺。”其後,太上皇去世。至武平二年七月,領軍庫狄伏連、治書侍御史王子宜,受琅邪王高儼的旨意,假傳聖旨誅殺録尚書、淮南王和士開於南臺,伏連等人即日伏罪被殺,右僕射馮子琮被賜死。這

右僕射馮子琮賜死。此國亂之應也。

五年二月戊辰，歲星逆行，掩太微上將。占曰："天下大驚，四輔有誅者。"五月甲午，熒惑犯鬼積尸。甲，齊也。占曰："大臣誅，兵大起，斧質用，有大喪。"至武平二年九月，誅琅邪王儼，三年五月，誅右丞相、咸陽王斛律明月，四年七月，誅蘭陵王長恭，皆懿親名將也。四年十月，又誅崔季舒等，此斧質用之應也。

武平三年八月癸未，填星、歲星、太白合於氐，宋之分野。占曰："其國內外有兵喪，改立侯王。"其四年十月，陳將吳明徹寇彭城，右僕射崔季舒，國子祭酒張雕，黃門裴澤、郭遵，尚書左丞封孝琰等，諫車駕不宜北幸并州。帝怒，并誅之，內外兵喪之應也。九月庚申，月在婁，食既，至旦不復。占曰："女主凶。"其三年八月，廢斛律皇后，立穆后。四年，又廢胡后爲庶人。十一月乙亥，天狗下西北。占曰："其下有大戰流血。"後周武帝攻晉州，進兵平并州，大戰流血。

三年十二月辛丑，日食歲星。占曰："有亡國。"至七年，而齊亡。

四年五月癸巳，熒惑犯右執法。占曰："大將死，執法者誅，若有罪。"其年，誅右丞相斛律明月，明年，誅蘭陵王長恭，後年，誅右僕射崔季舒，皆大將死，執法誅之應也。

周閔帝元年五月癸卯，太白犯軒轅。占曰："太白行軒轅中，大臣出令。"又曰："皇后失勢。"辛亥，熒惑犯東井北端第二星。占曰："其國亂。"又曰："大旱。"其年九月，冢宰護逼帝遜位，幽於舊邸，月餘殺崩，司會李植、軍司馬孫恒及宮伯乙弗鳳等被誅害。其冬大旱。皆大臣出

是國家大亂的應驗。

五年二月戊辰，歲星逆行，掩太微上將。占辭說："天下大驚，四輔臣有被誅殺的。"五月甲午，熒惑犯鬼積尸。甲表示齊。占辭說："大臣被誅殺，兵大起，斧質被動用，有大喪事。"至武平二年九月，誅殺琅邪王高儼，三年五月，誅殺右丞相、咸陽王斛律明月，四年七月，誅殺蘭陵王長恭，都是宗室名將。四年十月，又誅殺崔季舒等，這是動用斧質的應驗。

武平三年八月癸未，鎮星、歲星、太白在氐宿會合，是宋的分野。占辭說："對應之國內外有戰事、喪事，改立王侯。"四年十月，陳國將領吳明徹入侵彭城，右僕射崔季舒，國子祭酒張雕，黃門裴澤、郭遵，尚書左丞封孝琰等，諫議皇帝不宜去北方并州。皇帝發怒，將他們一起誅殺，這是內外兵喪的應驗。九月庚申，月在婁宿，食既，到早晨仍不復原。占辭說："女主凶險。"三年八月，廢黜斛律皇后，立穆后。四年，又廢胡后爲平民。十一月乙亥，天狗下西北。占辭說："其下有大戰、流血。"後來周武帝進攻晉州，進兵平定并州，大戰流血。

三年十二月辛丑，日食歲星。占辭說："有國家滅亡。"至七年，齊國滅亡。

四年五月癸巳，熒惑犯右執法。占辭說："大將死亡，執法者被誅殺，有罪。"當年，誅殺右丞相斛律明月，第二年，誅殺蘭陵王長恭，第三年，誅殺右僕射崔季舒，這些都是大將死亡，執法者被誅殺的應驗。

周閔帝元年五月癸卯，太白犯軒轅。占辭說："太白運行軒轅之中，大臣專權，發號施令。"又說："皇后失勢。"辛亥，熒惑犯東井北端第二星。占辭說："對應之國混亂。"又說："大旱。"當年九月，冢宰護逼迫閔帝退位，幽禁於舊邸，月餘後殺帝，司會李植、軍司馬孫恒及宮伯乙弗鳳等人被誅害。當年冬天大旱。這些都是大臣出令、大臣死亡、乾旱的應驗。

令、大臣死、旱之應也。

明帝二年三月甲午，熒惑入軒轅。占曰："王者惡之，女主凶。"其月，王后獨孤氏崩。六月庚子，鎮星犯井鉞，與太白并。占曰："傷成於鉞，君有戮死者。"其年，太師宇文護進食，帝遇毒崩。

武帝保定元年九月乙巳，客星見於翼。十月甲戌，日有食之。戊寅，熒惑犯太微上將，合爲一。

二年閏正月癸巳，太白入昴。二月壬寅，熒惑犯太微上相。三月壬午，熒惑犯左執法。七月乙亥，太白犯輿鬼。九月戊辰，日有食之，既。十一月壬午，熒惑犯歲星於危南。

三年三月乙丑朔，日有食之。九月甲子，熒惑犯太微上將。占曰："上將誅死。"十月壬辰，熒惑犯左執法。

四年二月庚寅朔，日有食之。甲午，熒惑犯房右驂。三月己未，熒惑又犯房右驂。占曰："上相誅，車馳人走，天下兵起。"其年十月，冢宰晉公護率軍伐齊。十二月，柱國、庸公王雄力戰死之，遂班師。兵起將死之應也。八月丁亥，朔，日有蝕之。

五年，正月辛卯，白虹貫日。占曰："爲兵喪。"甲辰，太白、熒惑、歲星合於婁。六月庚申，彗星出三台，入文昌，犯上將，後經紫宮西垣，入危，漸長一丈餘，指室壁，後百餘日稍短，長二尺五寸，在虛危滅，齊之分野。七月辛巳，朔，日有食之。

天和元年正月己卯，日有食之。十月乙卯，太白晝見，經天。

二年，正月癸酉朔，日有食之。五月己丑，歲星與熒惑合在井宿，相去五尺。井爲秦分。占曰："其國有

明帝二年三月甲午，熒惑進入軒轅。占辭說："君王不祥，女主凶險。"當月，王后獨孤氏去世。六月庚子，鎮星犯井鉞，與太白并列。占辭說："傷成於鉞，君王有被殺戮的。"當年，太師宇文護進貢食物，閔帝被毒害而死。

武帝保定元年九月乙巳，客星出現在翼宿。十月甲戌，日食。戊寅，熒惑犯太微上將，合而爲一。

二年閏正月癸巳，太白進入昴宿。二月壬寅，熒惑犯太微上相。三月壬午，熒惑犯左執法。七月乙亥，太白犯輿鬼。九月戊辰，日食，食既。十一月壬午，熒惑犯歲星，在危宿南。

三年三月乙丑初一，日食。九月甲子，熒惑犯太微上將。占辭說："上將被誅殺。"十月壬辰，熒惑犯左執法。

四年二月庚寅初一，日食。甲午，熒惑犯房宿右驂。三月己未，熒惑又犯房宿右驂。占辭說："上相被誅殺，車馳人走，天下兵起。"當年十月，冢宰晉公宇文護率領部隊徵伐齊國。十二月，柱國、庸公王雄力戰而死，於是班師。是戰事起將領死的應驗。八月丁亥，初一，日食。

五年，正月辛卯，白虹貫日。占詞說："有戰事、喪事。"甲辰，太白、熒惑、歲星在婁宿會合。六月庚申，彗星出現在三臺，進入文昌，犯上將，後經過紫宮西垣，進入危宿，逐漸增長至一丈多，指向室宿、壁宿，後百餘天變短，長二尺五寸，在虛宿、危宿消失，是齊國分野。七月辛巳，初一，日食。

天和元年正月己卯，日食。十月乙卯，太白白天出現，經天。

二年，正月癸酉初一，日食。五月己丑，歲星與熒惑在井宿會合，相去五尺。井宿代表秦地分野。占詞說："對應之國有戰事，有饑饉乾旱，

兵，爲饑旱，大臣匿謀，下有反者，若亡地。”閏六月丁酉，歲星、太白合，在柳，相去一尺七寸。柳爲周分。占曰：“爲内兵。”又曰：“主人凶憂，失城。”是歲，陳湘州刺史華皎，率衆來附，遣衛公直將兵援之，因而南伐。九月，衛公直與陳將淳于量戰于沌口，王師失利。元定、韋世冲以步騎數千先度，遂没陳。七月庚戌，太白犯軒轅大星，相去七寸。占曰：“女主失勢，大臣當之。”又曰：“西方禍起。”其十一月癸丑，太保、許公宇文貴薨，大臣當之驗也。十月辛卯，有黑氣一，大如杯，在日中。甲午，又加一，經六日乃滅。占曰：“臣有蔽主之明者。”十一月戊戌朔，日有食之。庚子，熒惑犯鉤鈐，去之六寸。占曰：“王者有憂。”又曰：“車騎驚，三公謀。”

大臣有陰謀，下有反叛之人，失去土地。”閏六月丁酉，歲星、太白會合，在柳宿，相去一尺七寸。柳宿代表周分野。占詞說：“有内戰。”又說：“君主凶險憂慮，丢失城池。”當年，陳湘州刺史華皎率衆來歸附，派遣衛公宇文直率兵支援，因而向南征伐。九月，衛公宇文直與陳將淳于量戰於沌口，王師失利。元定、韋世冲率領步騎數千人先渡河，陷於陳國。七月庚戌，太白犯軒轅大星，相去七寸。占詞說：“女主失勢，大臣當這件事。”又說：“西方禍害起。”十一月癸丑，太保、許公宇文貴去世，是大臣當之的應驗。十月辛卯，有一黑氣，大如杯，在日中。甲午，又增加一黑氣，經過六天纔消失。占詞說：“臣子中有權勢大於君主者。”十一月戊戌初一，日食。庚子，熒惑犯鉤鈐，相距六寸。占詞說：“君王有憂。”又說：“車騎驚，三公有陰謀。”

三年三月己未，太白犯井北轅第一星。占曰：“將軍惡之。”其七月壬寅，隋公楊忠薨。四月辛巳，太白入輿鬼，犯積尸。占曰：“大臣誅。”又曰：“亂臣在内，有屠城。”六月甲戌，彗見東井，長一丈，上白下赤而鋭，漸東行，至七月癸卯，在鬼北八寸所乃滅。占曰：“爲兵，國政崩壞。”又曰：“將軍死，大臣誅。”七月己未，客星見房心，白如粉絮，大如斗，漸大，東行；八月，入天市，長如匹所，復東行，犯河鼓右將；癸未，犯瓠瓜，又入室，犯離宫；九月壬寅，入奎，稍小；壬戌，至婁北一尺所滅。凡六十九日。占曰：“兵起，若有喪，白衣會，爲饑旱，國易政。”又曰：“兵犯外城，大臣誅。”

三年三月己未，太白犯井宿北軒轅第一星。占詞說：“將軍不祥。”七月壬寅，隋公楊忠去世。四月辛巳，太白進入輿鬼，犯積尸。占詞說：“大臣被誅殺。”又說：“亂臣在内，有屠城之事。”六月甲戌，彗星出現在東井，長一丈，上白下赤，鋭利，逐漸向東運行，至七月癸卯，在鬼宿北面八寸的地方消失。占詞說：“有戰事，國家政治敗壞。”又說：“將軍死亡，大臣被誅殺。”七月己未，客星出現在房宿、心宿，白如粉絮，大如斗，逐漸變大，向東運行；八月，進入天市，長如匹所，再向東運行，犯河鼓右將；癸未，犯瓠瓜，又進入室宿，犯離宫；九月壬寅，進入奎宿，稍微變小；壬戌，至婁宿北面一尺的地方消失。總共六十九天。占詞說：“戰事起，有喪事，白衣會，有饑饉乾旱，國家政權更迭。”又說：“有兵進犯外城，大臣被誅殺。”

四年二月戊辰，歲星逆行，掩太微上將。占曰：“天下大驚，國不安，四輔有誅，必有兵革，天下大赦。”

四年二月戊辰，歲星逆行，掩太微上將。占詞說：“天下大驚，國家不安寧，四輔臣中有被誅殺的，必有兵革，天下大赦。”庚午，有流星，

庚午，有流星，大如斗，出左攝提，流至天津滅，有聲如雷。五月癸巳，熒惑犯輿鬼，甲午，犯積尸。占曰："午，秦也。大臣有誅，兵大起。"後三年，太師、大冢宰、晉國公宇文護，以不臣誅，皆其應也。

大如斗，出現在左攝提，流至天津消失，有如雷之聲。五月癸巳，熒惑犯輿鬼，甲午，犯積尸。占詞說："午表示秦地。大臣有被誅殺的，兵大起。"後三年，太師、大冢宰、晉國公宇文護，因爲叛逆被誅殺，都是應驗。

五年正月乙巳，月在氐，暈，有白虹長丈所貫之，而有兩珥連接，規北斗第四星。占曰："兵大起，大戰，將軍死於野。"是冬，齊將斛律明月寇邊，於汾北築城，自華谷至於龍門。其明年正月，詔齊公憲率師禦之。三月己酉，憲自龍門度河，攻拔其新築五城，兵起大戰之應也。

五年正月乙巳，月在氐宿，暈，有長丈餘的白虹貫之，且有兩珥連接，圈入北斗第四星。占詞說："兵大起，有大戰，將軍死於野外。"當年冬天，齊國將領斛律明月侵犯邊境，在汾北面築城，從華谷至龍門。第二年正月，詔令齊公宇文憲率領部隊抵禦。三月己酉，宇文憲從龍門渡河，攻占其新築的五座城，這是兵起大戰的應驗。

六年二月己丑夜，有蒼雲，廣三丈，經天，自戌加辰。四月戊寅朔，日有蝕之。己卯，熒惑逆行，犯輿鬼。占曰："有兵喪，大臣誅，兵大起。"其月，又率師取齊宜陽等九城。六月，齊將攻陷汾州。六月庚辰，熒惑太白合，在張宿，相去一尺。占曰："主人兵不勝，所合國有殃。"

六年二月己丑夜，有蒼雲，廣三丈，經天，從戌至辰時出現。四月戊寅初一，日食。己卯，熒惑逆行，犯輿鬼。占詞說："有戰事、喪事，大臣被誅殺，兵大起。"當月，又率領部隊攻取齊國宜陽等九城。六月，齊將攻陷汾州。六月庚辰，熒惑太白會合，在張宿，相距一尺。占辭說："主兵不勝，會合處對應之國災殃。"

建德元年三月丙辰，熒惑、太白合壁。占曰："其分有兵喪，不可舉事，用兵必受其殃。"又曰："改立侯王，有德者興，無德者亡。"其月，誅晉公護、護子譚公會、莒公至、崇業公静等，大赦。癸亥，詔以齊公憲爲大冢宰，是其驗也。七月丙午，辰與太白合於井，相去七寸。占曰："其下之國，必有重德致天下。"後四年，上帥師平齊，致天下之應也。九月己酉，月犯心中星，相去一寸。占曰："亂臣在傍，不出五年，下有亡國。"後周武伐齊，平之，有亡國之應也。

建德元年三月丙辰，熒惑、太白在壁宿會合。占辭說："對應分野有戰事、喪事，不可舉事，用兵必受災殃。"又說："改立王侯，有德者興旺，無德者滅亡。"當月，誅殺晉公宇文護、宇文護的兒子譚公宇文會、莒公宇文至、崇業公宇文静等人，大赦天下。癸亥，詔令齊公宇文憲爲大冢宰，是其應驗。七月丙午，辰星與太白在井宿會合，相距七寸。占辭說："對應之國必有重德，因而得到天下。"後四年，皇上率領部隊平定齊國，是得天下的應驗。九月己酉，月犯心宿中星，相距一寸。占辭說："亂臣在皇帝身邊，不出五年，對應之國滅亡。"後來周武帝征伐齊，平定之，是有國家滅亡的應驗。

二年二月辛亥，白虹貫日。占曰："臣謀君，不出三年。"又曰：

二年二月辛亥，白虹貫日。占辭說："臣下圖謀國君，不出三年。"又說："近臣作亂。"後

“近臣爲亂。”後年七月，衛王直在京師舉兵反。癸亥，熒惑掩鬼西北星。占曰：“大賊在大人之側。”又曰：“大臣有誅。”四月己亥，太白掩西北星，壬寅，又掩東北星。占曰：“國有憂，大臣誅。”六月丙辰，月犯心中後二星。占曰：“亂臣在傍，不出三年，有亡國。”又曰：“人主惡之。”九月癸酉，太白犯左執法。占曰：“大臣有憂，執法者誅，若有罪。”十一月壬子，太白掩填星，在尾。占曰：“填星爲女主，尾爲後宮。”明年皇太后崩。

三年二月戊午，客星大如桃，青白色，出五車東南三尺所，漸東行，稍長二尺所；至四月壬辰，入文昌；丁未，入北斗魁中，後出魁，漸小。凡見九十三日。占曰：“天下兵起，車騎滿野，人主有憂。”又曰：“天下有亂，兵大起，臣謀主。”其七月乙酉，衛王直在京師舉兵反，討擒之，廢爲庶人。至十月，始州民王鞅擁衆反，討平之。四月乙卯，星孛於紫宫垣外，大如拳，赤白，指五帝座，漸東南行，稍長一丈五尺；五月甲子，至上台北滅。占曰：“天下易政，無德者亡。”後二年，武帝率六軍滅齊。十一月丙子，歲星與太白相犯，光芒相及，在危。占曰：“其野兵，人主凶，失其城邑。危，齊之分野。”後二年，宇文神舉攻拔陸渾等五城。十二月庚寅，月犯歲星，在危，相去二寸。占曰：“其邦流亡，不出三年。”辛卯，月行在營室，食太白。占曰：“其國以兵亡，將軍戰死。營室，衛也，地在齊境。”後齊亡入周。

四年三月甲子，月犯軒轅大星。占曰：“女主有憂，又五官有亂。”

五年十月庚戌，熒惑犯太微西蕃

年七月，衛王宇文直在京師舉兵反叛。癸亥，熒惑掩鬼宿西北星。占辭說：“大賊在大人之側。”又說：“大臣有被誅殺的。”四月己亥，太白掩西北星，壬寅，又掩東北星。占辭說：“國家有憂患，大臣被誅殺。”六月丙辰，月犯心宿中後二星。占辭說：“亂臣在身邊，不出三年，有國家滅亡。”又說：“君主不祥。”九月癸酉，太白犯左執法。占辭說：“大臣有憂，執法者被誅殺，有罪。”十一月壬子，太白掩鎮星，在尾宿。占辭說：“鎮星代表女主，尾宿代表後宮。”第二年皇太后去世。

三年二月戊午，客星大如桃，青白色，出現在五車東南三尺所在，逐漸向東運行，稍後在二尺所在；至四月壬辰，進入文昌；丁未，進入北斗魁中，後出魁，逐漸變小。總共出現九十三天。占辭說：“天下兵起，車騎滿野，帝王有憂患。”又說：“天下有動亂，兵大起，臣下圖謀君主。”七月乙酉，衛王宇文直在京師舉兵反叛，被征討擒獲，廢黜爲平民。至十月，始州平民王鞅聚衆謀反，被征討平定。四月乙卯，有彗星出現在紫宫垣外，大如拳，赤白，指向五帝座，逐漸向東南運行，稍微變長至一丈五尺；五月甲子，至上臺北面消失。占辭說：“天下政權更替，無德者滅亡。”後二年，武帝率領六軍消滅齊國。十一月丙子，歲星與太白相犯，光芒相及，在危宿。占辭說：“其夜有兵，君主凶險，丢城失地。危宿是齊地分野。”後二年，宇文神舉攻克陸渾等五座城。十二月庚寅，月犯歲星，在危宿，相去二寸。占辭說：“不出三年，其國流亡。”辛卯，月運行在營室，食太白。占辭說：“對應之國因戰争而滅亡，將軍戰死。營室爲衛地分野，在齊國境内。”後齊國滅亡，歸入周版圖。

四年三月甲子，月犯軒轅大星。占辭說：“女主有憂慮，又五官有亂。”

五年十月庚戌，熒惑犯太微西蕃上將星。占

上將星。占曰："天下不安，上將誅，若有罪，其止。"

六年二月，皇太子巡撫西土，仍討吐谷渾。八月，至伏俟城而旋。吐谷渾寇邊，天下不安之應也。六月庚午，熒惑入鬼。占曰："有喪旱。"其七月，京師旱。十月戊午，歲星犯大陵。又己未、庚申，月連暈，規昴、畢、五車及參。占曰："兵起爭地。"又曰："王自將兵。"又曰："天下大赦。"癸亥，帝率衆攻晉州。是日虹見晉州城上，首向南，尾入紫宫，長十餘丈。庚午，克之。丁卯夜，白虹見，長十餘丈，頭在南，尾入紫宫中。占曰："其下兵戰流血。"又曰："若無兵，必有大喪。"至六年正月，平齊，與齊軍大戰。十一月稽胡反，齊王討平之。

六年四月，先此熒惑入太微宫二百日，犯東蕃上相，西蕃上將，句已往還。至此月甲子，出端門。占曰："爲大臣代主。"又曰："臣不臣，有反者。"又曰："必有大喪。"後宣、武繼崩，高祖以大運代起。十月癸卯，月食，熒惑在斗。占曰："國敗，其君亡，兵大起，破軍殺將。斗爲吴、越之星，陳之分野。"十一月，陳將吴明徹侵吕梁，徐州總管梁士彦，出軍與戰，不利。明年三月，郯公王軌討擒陳將吴明徹，俘斬三萬餘人。十一月甲辰，晡時，日中有黑子，大如杯。占曰："君有過而臣不諫，人主惡之。"十二月癸丑，流星大如月，西流有聲，蛇行屈曲，光照地。占曰："兵大起，下有戰場。"戊辰平旦，有流星大如三斗器，色赤，出紫宫，凝著天，乃北下。占曰："人主去其宫殿。"是月，營州刺史高寶寧據州反。其明年五月，帝總戎北

辭說："天下不安寧，上將被誅殺，若有罪，其止。"

六年二月，皇太子巡撫西方，仍征討吐谷渾。八月，至伏俟城而返。吐谷渾侵犯邊境，是天下不安寧的應驗。六月庚午，熒惑進入鬼宿。占辭說："有喪事、乾旱。"七月，京師乾旱。十月戊午，歲星犯大陵。又己未、庚申，月連接暈，圈及昴宿、畢宿、五車及參宿。占辭說："戰事起，爭奪土地。"又說："君王親自帶兵。"又說："天下大赦。"癸亥，皇帝率軍攻打晉州。當天虹出現在晉州城上，首向南，尾進入紫宫，長十餘丈。庚午，攻克晉州。丁卯夜晚，白虹出現，長十餘丈，頭在南，尾進入紫微宫中。占辭說："其下兵戰流血。"又說："如果没有戰事，必有大喪事。"至六年正月，平定齊國，與齊軍大戰。十一月稽胡反叛，被齊王平定。

六年四月，在此之前熒惑進入太微宫二百天，犯東蕃上相，西蕃上將，路徑如勾已。此月甲子，出端門。占辭說："大臣替代君主。"又說："臣下謀反，有反叛之人。"又說："必有大喪事。"後宣、武相繼去世，高祖以大運替代興起。十月癸卯，月食，熒惑在斗宿。占辭說："國家敗壞，國君死亡，兵大起，破軍殺將。斗爲吴、越之星，是陳國分野。"十一月，陳國將領吴明徹入侵吕梁，徐州總管梁士彦，出兵與迎戰，局勢不利。第二年三月，郯公王軌征討擒獲陳國將領吴明徹，俘獲斬殺三萬餘人。十一月甲辰，晡時，日中有黑子，大如杯。占辭說："君王有過失而臣子不諫，對君主來説，這是壞事。"十二月癸丑，有流星大如月，西流有聲，蛇行屈曲，光照地。占辭說："兵大起，對應之地有戰場。"戊辰日平旦，有與三斗容器一樣大的流星，色赤，出現在紫宫，凝著天，向北而下。占辭說："君主離開其宫殿。"當月，營州刺史高寶寧據州反叛。第二年五月，皇帝率軍北伐。後年，武帝去世。

伐。後年，武帝崩。

宣政元年正月丙子，月食昴。占曰："有白衣之會。"又曰："匈奴侵邊。"其月，突厥寇幽州，殺略吏人。五月，帝總戎北伐。六月，帝疾甚，還京，次雲陽而崩。六月壬午、癸丑，木火金三星合，在井。占曰："其國霸。"又曰："其國外内有兵喪，改立侯王。"是月，幽州人盧昌期，據范陽反，改立王侯、兵喪之驗也。七年辛丑，月犯心前星。占曰："太子惡之，若失位。"後静帝立爲天子，不終之徵也。丙辰，熒惑、太白合，在七星，相去二尺八寸所。占曰："君憂。"又曰："其國有兵，改立王侯，有德興，無德亡。"後年，改置四輔官，傳位太子，改立王侯之應也。己未，太白犯軒轅大星。占曰："女主凶。"後二年，宣帝崩，楊后令其父隋公爲大丞相，總軍國事。隋氏受命，廢后爲樂平公主，餘四后悉廢爲比丘尼。八月庚辰，太白入太微。占曰："爲天下驚。"又曰："近臣起兵，大臣相殺，國有憂。"其後，趙、陳等五王，爲執政所誅，大臣相殺之應也。九月丁酉，熒惑入太微西掖門，庚申，犯左執法，相去三寸。占曰："天下不安，大臣有憂。"又曰："執法者誅若有罪。"是月，汾州稽胡反，討平之。十一月，突厥寇邊，圍酒泉，殺略吏人。明年二月，殺柱國、郯公王軌。皆其應也。十二月癸未，熒惑入氐，守犯之三十日。占曰："天子失其宫。"又曰："賊臣在内，下有反者。"又曰："國君有繫饑死，若毒死者。"静帝禪位，隋高祖幽殺之。

宣政元年正月丙子日，月食於昴宿。占辭說："有白衣會。"又說："匈奴侵犯邊境。"當月，突厥侵犯幽州，殺略官吏民衆。五月，皇帝率軍北伐。六月，皇帝病得更嚴重，返回京師，駐扎在雲陽而去世。六月壬午、癸丑，木星、火星、金星會合，在井宿。占辭說："對應之國霸天下。"又說："對應之國内外有兵事、喪事，改立王侯。"當月，幽州人盧昌期據范陽謀反，這是改立王侯、有兵事、喪事的應驗。七年辛丑，月犯心宿前星。占辭說："太子不祥，失位。"後來静帝被立爲天子，不得善終的徵兆。丙辰，熒惑、太白會合，在七星，相距二尺八寸。占辭說："君主有憂。"又說："對應之國有戰事，改立王侯，有德者興起，無德者滅亡。"後年，重新任命四輔官，傳位給太子，是改立王侯的應驗。己未，太白犯軒轅大星。占辭說："女主凶險。"後二年，宣帝去世，楊后令她的父親隋公爲大丞相，總領國家的軍政大事。隋氏受天命，廢黜皇后爲樂平公主，其他四位皇后全部廢黜爲尼姑。八月庚辰，太白進入太微。占辭說："天下驚。"又說："近臣起兵，大臣相互殺戮，國家有憂。"其後，趙、陳等五個王，被執政者所殺，這是大臣相互殺戮的應驗。九月丁酉，熒惑進入太微西掖門，庚申，犯左執法，相距三寸。占辭說："天下不安寧，大臣有憂。"又說："執法者誅殺有罪之人。"當月，汾州稽胡反叛，被征討平定。十一月，突厥侵犯邊境，包圍酒泉，殺略官吏民衆。第二年二月，殺柱國、郯公王軌。都是其應驗。十二月癸未，熒惑進入氐宿，守犯三十天。占辭說："天子失去皇宫。"又說："賊臣在内，下面有人謀反。"又說："有國君被縛，飢餓而死，或被毒死。"静帝禪讓皇位，隋高祖幽禁而殺之。

宣帝大成元年正月丙午、癸丑，日皆有背。占曰："臣爲逆，有反叛，

宣帝大成元年正月丙午、癸丑，太陽中都有背。占辭說："臣子叛逆，有反叛，邊將去之。"

邊將去之。”又曰：“卿大夫欲爲主。”其後，隋公作霸，尉迥、王謙、司馬消難，各舉兵反。

大象元年四月戊子，太白、歲星、辰星合，在井。占曰：“是謂驚立，是謂絶行，其國内外有兵喪，改立王公。”又曰：“其國可霸，修德者强，無德受殃。”其五月，趙、陳、越、代、滕五王并入國。後二年，隋王受命，宇文氏宗族相繼誅滅。六月丁卯，有流星一，大如鷄子，出氐中，西北流，有尾迹，長一丈所，入月中，即滅。占曰：“不出三年，人主有憂。”又曰：“有亡國。”静帝幽閉之應也。己丑，有流星一，大如斗，色青，有光明照地，出營室，抵壁入濁。七月壬辰，熒惑掩房北頭第一星。占曰：“亡君之誡。”又曰：“將軍爲亂，王者惡之，大臣有反者，天子憂。”其十二月，帝親御驛馬，日行三百里。四皇后及文武侍衛數百人，并乘駟以從。房爲天駟，熒惑主亂，此宣帝亂道德，馳騁車騎，將亡之誡。八月辛巳，熒惑犯南斗第五星。占曰：“且有反臣，道路不通，破軍殺將。”尉迥、王謙等起兵敗亡之徵也。九月己酉，太白入南斗魁中。占曰：“天下有大亂，將相謀反，國易政。”又曰：“君死，不死則疾。”又曰：“天下爵禄。”皆高祖受命，群臣分爵之徵也。十月壬戌，歲星犯軒轅大星。占曰：“女主憂，若失勢。”周自宣政元年，熒惑、太白從歲星聚東井。大象元年四月，太白、歲星、辰星又聚井。十月，歲星守軒轅。其年，又守翼。東井，秦分，翼，楚分，漢東爲楚地，軒轅后族，隋以后族興於秦地之象，而周之后妃失勢之徵也。乙酉，熒惑在虚，與填星合。

又説：“卿大夫想做皇帝。”其後，隋公稱霸，尉迥、王謙、司馬消難，各舉兵反叛。

大象元年四月戊子，太白、歲星、辰星會合，在井宿。占辭説：“這稱爲驚立絶行，對應之國内外有兵事、喪事，改立王公。”又説：“其國可霸天下，修德者變强，無德者災殃。”五月，趙、陳、越、代、滕五王都入國。後二年，隋王得皇位，宇文氏宗族相繼被誅滅。六月丁卯，有一流星，大如鷄蛋，出現在氐宿中，向西北流，有尾迹，長一丈，進入月中，即消失。占辭説：“不出三年，君主有憂。”又説：“有國家滅亡。”静帝被幽禁是其應驗。己丑，有一流星，大如斗，色青，有光明照地，出於營室，抵壁宿，入濁。七月壬辰，熒惑掩房北頭第一星。占辭説：“這是國君將亡的徵兆。”又説：“將軍作亂，王者不祥，有大臣謀反，天子憂。”十二月，皇帝親自駕馭驛馬，每天行三百里。四位皇后及文武侍衛數百人，都乘驛車跟從。房宿爲天駟，熒惑主亂，這是宣帝亂道德，馳騁車騎，將要滅亡的警戒。八月辛巳，熒惑犯南斗第五星。占辭説：“將有反臣，道路不通，破軍殺將。”是尉迥、王謙等起兵敗亡的徵兆。九月己酉，太白進入南斗魁中。占辭説：“天下有大亂，將相謀反，國家政權更替。”又説：“君王死，不死則發病。”又説：“天下爵禄。”這都是高祖受天命獲得皇位，群臣分受爵禄的徵兆。十月壬戌，歲星犯軒轅大星。占辭説：“女主憂，失勢。”周朝自從宣政元年，熒惑、太白從歲星會聚於東井。大象元年四月，太白、歲星、辰星又聚於東井。十月，歲星守軒轅。當年，又守翼宿。東井爲秦地分野，翼宿是楚地分野，漢東爲楚地，軒轅代表皇后的宗族，這是隋朝以皇后宗族興起於秦地，周朝后妃失勢的徵兆。乙酉，熒惑在虚宿，與鎮星會合。占辭説：“兵大起，將軍作亂，大人惡之。”當月，相州段德舉謀反，被誅殺。明年三月，杞公宇文亮舉兵謀反，被擒殺。

占曰："兵大起，將軍爲亂，大人惡之。"是月，相州段德舉謀反，伏誅。其明年三月，杞公宇文亮舉兵反，擒殺之。

二年四月乙丑，有星大如斗，出天厨，流入紫宫，抵鉤陳乃滅。占曰："有大喪，兵大起，將軍戮。"又曰："臣犯上，主有憂。"其五月，帝崩，隋公執國政，大喪、臣犯主之應。趙王、越王以謀執政被誅。又荆、豫、襄三州諸蠻反，尉迥、王謙、司馬消難各舉兵畔，不從執政，終以敗亡。皆大兵起，將軍戮之應也。五月甲辰，有流星一，大如三斗器，出太微端門，流入翼，色青白，光明照地，聲若風吹幡旗。占曰："有立王，若徙王。"又曰："國失君。"其月己酉，帝崩，劉昉矯制，以隋公受遺詔輔政，終受天命，立王、徙王、失君之應也。七月壬子，歲星、太白合於張，有流星，大如斗，出五車東北流，光明燭地。九月甲申，熒惑、歲星合于翼。

静帝大定元年正月乙酉，歲星逆行，守右執法，熒惑掩房北第一星。占曰："房爲明堂，布政之宫，無德者失之。"二月甲子，隋王稱尊號。

高祖文皇帝開皇元年三月甲申，太白晝見。占曰："太白經天晝見，爲臣强，爲革政。"四月壬午，歲星晝見。占曰："大臣强，有逆謀，王者不安。"其後，劉昉等謀反，伏誅。十一月己巳，有流星，聲如隤墻，光燭地。占曰："流星有光有聲，名曰天保，所墜國安有喜。"其九年，平陳，天下一統。五年八月戊申，有流星數百，四散而下。占曰："小星四面流行者，庶人流移之象也。"其九年，平陳，江南士人，悉播遷入京

二年四月乙丑，有星大如斗，出於天厨，流入紫宫，抵鉤陳而消失。占辭説："有大喪，兵大起，將軍被殺。"又説："臣犯皇上，君主有憂。"五月，皇帝去世，隋公執掌國政，這是有大喪、臣犯上的應驗。趙王、越王因圖謀執政隋公而被誅殺。又荆、豫、襄三州諸蠻反叛，尉迥、王謙、司馬消難各舉兵叛，最終都失敗而亡。這些都是大兵起，將軍被殺的應驗。五月甲辰，有一流星，與三斗容器一樣大，出於太微端門，流入翼宿，色青白，光明照地，發出與風吹幡旗一樣的聲音。占辭説："有立王和遷徙王之事發生。"又説："國家失去君王。"當月己酉，皇帝去世，劉昉製造謊言，説隋公受皇帝遺詔輔政，終將受天命，立王、徙王、失君的應驗。七月壬子，歲星、太白在張宿會合，有流星大如斗，出於五車向東北流，光明照地。九月甲申，熒惑、歲星在翼宿會合。

静帝大定元年正月乙酉，歲星逆行，守右執法，熒惑掩房宿北第一星。占辭説："房宿表示明堂，是布政之宫，無德失之。"二月甲子，隋王稱帝。

高祖文皇帝開皇元年三月甲申，太白金星白天出現。占辭説："太白白天出現，意味着臣强政革。"四月壬午，歲星白天出現。占辭説："大臣强，有逆謀，君王不安寧。"其後，劉昉謀反，被誅殺。十一月己巳，有流星，聲如墻潰，光照地。占辭説："流星有光有聲，名叫天保，所墜落之國安寧有喜事。"九年，平定陳國，天下統一。五年八月戊申，有數百顆流星四散而下。占辭説："小星四面流行，是預示民衆流移的天象。"九年，平定陳國，江南的知識分子都被遷入京師。

師。

八年二月庚子，填星入東井。占曰：“填星所居有德，利以稱兵。”其年大舉伐陳，克之。十月甲子，有星孛于牽牛。占曰：“臣殺君，天下合謀。”又曰：“内不有大亂，則外有大兵。牛，吴、越之星，陳之分野。”後年，陳氏滅。

八年二月庚子，鎮星進入東井。占辭說：“鎮星所在對應之地有德，有利於進兵。”當年大舉征伐陳國，攻克之。十月甲子，有彗星出現在牽牛。占辭說：“臣殺君，天下合謀。”又說：“内没有大亂，則外有大兵。牽牛是代表吴、越的星，爲陳國分野。”後年，陳氏滅亡。

九年正月己巳，白虹夾日。占曰：“白虹銜日，臣有背主。”又曰：“人主無德者亡。”是月，滅陳。

九年正月己巳，白虹夾日。占辭說：“白虹銜日，有臣背叛君主。”又說：“無德的君主滅亡。”當月，陳國被消滅。

十四年十一月癸未，有彗星孛于虚危及奎婁，齊、魯之分野。其後魯公虞慶則伏法，齊公高熲除名。

十四年十一月癸未，有彗星出現在虚宿、危宿及奎宿、婁宿，對應於齊、魯二地分野。其後魯公虞慶則伏法，齊公高熲除名。

十九年十二月乙未，星隕於渤海。占曰："陽失其位，災害之萌也。”又曰：“大人憂。”

十九年十二月乙未，星隕於渤海。占辭說：“陽失其位，災害萌生。”又說：“大人有憂。”

二十年十月，太白晝見。占曰：“大臣强，爲革政，爲易王。”右僕射楊素，熒惑高祖及獻后，勸廢嫡立庶。其月乙丑，廢皇太子勇爲庶人。明年改元。皆陽失位及革政易王之驗也。

二十年十月，太白白天出現。占辭說：“大臣强，革政易王。”右僕射楊素，迷惑高祖及獻后，勸他們廢嫡立庶。其月乙丑，廢黜皇太子楊勇爲平民。第二年改元。這些都是陽失其位及革政易王的應驗。

仁壽四年六月庚午，有星入于月中。占曰：“有大喪，有大兵，有亡國，有破軍殺將。”七月乙未，日青無光，八日乃復。占曰：“主勢奪。”又曰：“日無光，有死王。”甲辰，上疾甚，丁未，宫車晏駕。漢王諒反，楊素討平之。皆兵喪亡國死王之應。

仁壽四年六月庚午，有星入於月中。占辭說：“有大喪，有大兵，有亡國，有破軍殺將。”七月乙未，日青無光，八天後纔復原。占辭說：“君主權勢被剥奪。”又說：“日無光，有王死。”甲辰，皇上病得很嚴重，丁未，去世。漢王楊諒反叛，楊素征討平定。這些都是有兵事、喪事、亡國死王的應驗。

煬帝大業元年六月甲子，熒惑入太微。占曰：“熒惑爲賊，爲亂入宫，宫中不安。”

煬帝大業元年六月甲子，熒惑進入太微。占辭說：“熒惑表示賊，爲亂入宫，宫中不安寧。”

三年三月辛亥，長星見西方，竟天，干歷奎婁、角亢而没；至九月辛未，轉見南方，亦竟天，又干角亢，頻掃太微帝座，干犯列宿，唯不及參、井。經歲乃滅。占曰：“去穢布新，天所以去無道，建有德，見久者

三年三月辛亥，長星出現在西方，竟天，經歷奎、婁、角、亢四宿而隱没；至九月辛未，轉而出現在南方，竟天，又干角、亢二宿。頻繁掃太微帝座，犯列宿，僅不及參、井二宿。經一年纔消失。占辭說：“除舊布新，上天準備捨去無道之君，扶持有德之人，長星出現的時間長則災

災深，星大者事大，行遲者期遠。兵大起，國大亂而亡。餘殃爲水旱饑饉，土功疾疫。”其後，築長城，討吐谷渾及高麗，兵戎歲駕，略無寧息。水旱饑饉疾疫，土功相仍，而有群盗并起，邑落空虚。九年五月，禮部尚書楊玄感，於黎陽舉兵反。丁未，熒惑逆行入南斗，色赤如血，如三斗器，光芒震耀，長七八尺，於斗中句巳而行。占曰：“有反臣，道路不通，國大亂，兵大起。”斗，吴、越分野，玄感父封於越，後徙封楚地，又次之，天意若曰，使熒惑句巳之，除其分野。至七月，宇文述討平之。其兄弟悉梟首車裂，斬其黨與數萬人。其年，朱燮、管崇，亦於吴郡擁衆反。此後群盗屯聚，剽略郡縣，尸横草野，道路不通，齎詔敕使人，皆步涉夜行，不敢遵路。

害更深，星越大則事情越大，運行慢則事情發生的時間遠。兵大起，國家大亂而滅亡。其他的災害爲水災、乾旱、饑饉，土功、瘟疫、疾病。”其後，修築長城，征討吐谷渾及高麗，戰争連年，没有安寧休息。水災、乾旱、饑饉、瘟疫疾病，土功相繼，同時群盗并起，村落空虚。九年五月，禮部尚書楊玄感在黎陽舉兵反叛。丁未，熒惑逆行進入南斗，色赤如血，如三斗容器，光芒震耀，長七八尺，彎曲運行。占辭說：“有反臣，道路不通暢，國家大亂，兵大起。”斗爲吴、越分野，玄感的父親封於越地，後來徙封於楚地，又次之，天意好像是説，使熒惑勾巳之，除其分野。至七月，宇文述征討平定楊玄感。其兄弟都被梟首車裂，斬殺同黨數萬人。當年，朱燮、管崇也在吴郡反叛。此後群盗屯聚，剽掠郡縣，尸横草野，道路不通，傳送詔命的使者，都在夜裏行走，不敢走正道。

十一年六月，有星孛于文昌東南，長五六寸，色黑而鋭，夜動搖，西北行，數日至文昌，去宫四五寸，不入，却行而滅。占曰：“爲急兵。”其八月，突厥圍帝於雁門，從兵悉馮城禦寇，矢及帝前。七月，熒惑守羽林。占曰：“衛兵反。”十二月戊寅，大流星如斛，墜賊盧明月營，破其衝輣，壓殺十餘人。占曰：“奔星所墜，破軍殺將。”其年，王充擊盧明月城，破之。

十一年六月，有彗星出現在文昌東南，長五六寸，色黑而且尖鋭，夜晚摇動，向西北運行，幾天後至文昌，離宫四五寸，没有進入，退行消失。占辭説：“有緊急戰事。”八月，突厥在雁門包圍煬帝，隨從兵士全部登城抵禦，箭落於皇帝之前。七月，熒惑守羽林。占辭説：“衛兵反叛。”十二月戊寅，與斛一樣的大流星，墜落在賊盧明月營中，砸破其戰車，壓死十多人。占辭説：“奔星所墜落的地方，破軍殺將。”當年，王充攻破盧明月所守之城。

十二年五月丙戌朔，日有食之，既。占曰：“日食既，人主亡，陰侵陽，下伐上。”其後宇文化及等行殺逆。癸巳，大流星隕于吴郡，爲石。占曰：“有亡國，有死王，有大戰，破軍殺將。”其後大軍破逆賊劉元進于吴郡，斬之。八月壬子，有大流星如斗，出王良閣道，聲如隕墙；癸丑，大流星如甕，出羽林。九月戊

十二年五月丙戌初一，日食，既。占辭説：“日食既，君主滅亡，陰侵蝕陽，臣下伐君上。”其後宇文化及等殺害皇上。癸巳，大流星隕落於吴郡，爲隕石。占辭説：“有國家滅亡，君王死，有大戰，破軍殺將。”其後大軍在吴郡破逆賊劉元進，斬之。八月壬子，有大流星如斗，出現在王良閣道，發出如倒墻一樣的聲音；癸丑，大流星如甕，出於羽林。九月戊午，有二顆枉矢，出北斗魁，委曲蛇行，注於南斗。占辭説：“主以

午，有枉矢二，出北斗魁，委曲蛇形，注於南斗。占曰：“主以兵去，天之所伐。”亦曰：“以亂代亂，執矢者不正。”後二年，化及殺帝僭號，王充亦於東都殺恭帝，纂號鄭。皆殺逆無道，以亂代亂之應也。

十三年五月辛亥，大流星如瓮，墜於江都。占曰：“其下有大兵戰，流血破軍殺將。”六月，有星孛于太微五帝座，色黄赤，長三四尺所，數日而滅。占曰：“有亡國，有殺君。”明年三月，宇文化及等殺帝也。十一月辛酉，熒惑犯太微，日光四散如流血。占曰：“賊入宫，主以急兵見伐。”又曰：“臣逆君。”明年三月，化及等殺帝，諸王及幸臣并被戮。

兵去，天之所伐。”也説：“以亂代亂，執矢者不正。”後二年，化及殺煬帝，稱帝，王充也在東都殺恭帝，稱號爲鄭。這些都是殺逆無道，以亂代亂的應驗。

十三年五月辛亥，大流星如瓮，墜落在江都。占辭説：“其下有大兵作戰，流血破軍殺將。”六月，有彗星出現在五帝座，色黄赤，長三四尺，幾天後消失。占辭説：“有國家滅亡，有君王被殺。”明年三月，宇文化及等人殺煬帝。十一月辛酉，熒惑犯太微，日光四散如流血。占辭説：“賊進入宫中，主急兵征伐。”又説：“臣叛逆君。”第二年三月，化及等殺帝，諸王及皇帝寵愛之臣都被殺戮。

隋書卷二十二

志第十七

五行(上)

《易》以八卦定吉凶，則庖犧所以稱聖也；《書》以九疇論休咎，則大禹所以爲明也；《春秋》以災祥驗行事，則仲尼所以垂法也；天道以星象示廢興，則甘、石所以先知也。是以祥符之兆可得而言，妖訛之占所以徵驗。夫神則陰陽不測，天則欲人遷善。均乎影響，殊致同歸。漢時有伏生、董仲舒、京房、劉向之倫，能言災異，顧盼六經，有足觀者。劉向曰："君道得則和氣應，休徵生；君道違則乖氣應，咎徵發。"夫天有七曜，地有五行，五事愆違則天地見異，況於日月星辰乎？況於水火金木土乎？若梁武之降號伽藍，齊文宣之盤游市里，陳則蔣山之鳥呼曰"奈何"，周則陽武之魚乘空而鬥，隋則鵲巢黼帳，火炎門闕，豈唯天道，亦曰人妖，則祥眚呈形，于何不至？亦有脱略政教，張羅樽糈，崇信巫史，重增愆罰。昔懷王事神而秦兵逾進，萇弘尚鬼而諸侯不來。性者，生之靜也；欲者，心之使也。置情攸往，引類同歸。雀乳於空城之側，鷮飛于鼎耳之上。短長之制，既曰由人；黔隧崇山，同車共軫。必有神道，裁成倚伏。一則以爲殃釁，一則以爲休徵。故曰，德勝不祥而義厭不惠。是以聖

《易經》用八卦來判定吉凶，庖犧因此而被稱爲聖人；《尚書》用九疇來論斷善惡，大禹因此而被認爲是明聖；《春秋》用災異徵兆來推驗事物，仲尼以此向後人垂示法則；天道用星象來顯示廢興，甘德、石申夫因此而可以預知未來。所以祥瑞的徵兆能够被指出，妖邪的預示可以被驗證。至於神靈則表現爲陰陽不測，而天意則是想要人改過從善。都是彼此相感應，途徑雖然不同，而目的却完全一致。漢代時有伏生、董仲舒、京房、劉向等人，能談論災異所預示的吉凶，并與六經相聯係，有很多值得借鑒的地方。劉向説："君道相得則祥和之氣相感應，善的徵兆就會生成；君道相違則乖戾之氣相感應，惡的徵兆就會發生。"天有七曜，地有五行，君王的貌、言、視、聽、思五事發生過失，則天地就會呈現異象，何況日月星辰呢？何況水火金木土呢？像梁武帝自降名號出家入寺院，齊文宣帝到市井里巷中游樂，陳代則有蔣山的鳥啼呼"奈何"，周代則有陽武的魚騰躍到空中相鬥，隋代則有鳥鵲在皇帝的綉帳上築巢，大火焚燒宫門等事，這些不衹是天道的警示，也是人的怪異行爲所致，可見災禍徵兆呈現形迹，在什麽方面達不到呢？也有一些君王忽略政治教化，張設降神的美酒精米，崇敬信奉巫祝，更增加了對其過錯的懲罰。從前楚懷王事奉神靈而秦國的軍隊愈加進犯，萇弘崇尚鬼神而諸侯不來救援。本性是生命的靜態，欲望是心念的驅使。放任性情隨其所往，就會引導其同類歸向同一個目標。所以鳥雀

王常由德義消伏災咎也。

在空城之側哺育，鶺鵒在鼎耳之上飛翔。決定朝代短長的因素既然在於人爲，徵兆的出現也是吉凶互見，就像夏代的興起和滅亡分别在崇山和黔隧出現火災徵象一樣。必定有神明之道，决定着禍福的生成轉變。在一件事情上預示着災禍之兆，在另一件事情上却成爲吉祥之象。所以説，德行的力量能够戰勝不祥，道義的力量能够壓制不善。所以聖明的君王常常用道德仁義來消除災禍和凶兆。

《洪範五行傳》曰："木者東方，威儀容貌也。古者聖王垂則，天子穆穆，諸侯皇皇，登輿則有鸞和之節，降車則有佩玉之度，田狩則有三驅之制，飲食則有享獻之礼，無事不出境。此容貌動作之得節，所以順木氣也。如人君違時令，失威儀，田獵馳騁，不反宫室，飲食沉湎，不顧禮制，縱欲恣睢，出入無度，多徭役以奪人時，增賦税以奪人財，則木不曲直。"

《洪範五行傳》上説："木屬於東方，代表威儀容貌。古時候聖明的君王垂示法則，天子肅穆端莊，諸侯雍容美盛，登車則有金鈴的音節，下車則有佩玉的鳴響，田獵則有三驅的制度，飲食則有享獻的禮法，無事不出國境。這樣容貌行動就符合法度，以此來順應木氣。如果國君違背時令、喪失威儀，田獵時任意馳騁，不返宫室，飲食時沉湎於酒，不顧及禮制，放縱欲望肆意胡行，出入宫庭没有節制，增多徭役來占取人們務農的時節，增加賦税來掠奪人們的財産，那麽木氣就不能曲直暢達。"

齊後主武平五年，鄴城東青桐樹，有如人狀。京房《易傳》曰："王德衰，下人將起，則有木生爲人狀。"是時後主怠於國政，耽荒酒色，威儀不肅，馳騁無度，大發徭役，盛修宫室，後二歲而亡。木不曲直之效也。

齊後主武平五年，鄴城東有青桐樹，長得像人的形狀一樣。京房《易傳》上説："帝王的德行衰減，居下位的人將要興起，就會有樹木生長成人的形狀。"這時齊後主懶於處理國政，沉溺於酒色，行爲舉止儀容不恭敬，馳馬游獵没有節制，大舉興發徭役，廣修宫室，此後兩年便亡國了。這是木氣不曲直暢達的效驗。

七年，宫中有樹，大數圍，夜半無故自拔。齊以木德王，無故自拔，亡國之應也。其年，齊亡。

武平七年，宫中有一棵幾人合抱粗的樹，在半夜無緣無故自己倒了。齊朝依靠木氣之德得到天下，樹無緣無故自己倒下，是亡國的徵兆。這一年，齊朝滅亡。

開皇八年四月，幽州人家以白楊木懸竈上，積十餘年，忽生三條，皆長三尺餘，甚鮮茂。

隋開皇八年四月，幽州有一户人家把白楊木懸在竈上，已經有十幾年，白楊木上忽然生長出三根枝條，都有三尺多長，很新鮮茂盛。

仁壽二年春，盩厔人以楊木爲屋梁，生三條，長二尺。京房《易傳》曰："妃后有顓，木仆反立，斷枯復生。"獨孤后專恣之應也。

仁壽二年春，盩厔縣有人用楊木做屋梁，生長出三根枝條，長二尺。京房《易傳》上説："后妃有專權的情況，樹木仆倒後會重新立起，斷折乾枯後會復活。"這是獨孤皇后專權恣肆的

徵兆。

仁壽元年十月，蘭州楊樹上松生，高三尺，六節十二枝。《宋志》曰："松不改柯易葉，楊者危脆之木，此永久之業，將集危亡之地也。"是時帝惑讒言，幽廢冢嫡，初立晋王爲皇太子。天戒若曰，皇太子不勝任，永久之業，將致危亡。帝不悟。及帝崩，太子立，是爲煬帝，竟以亡國。

仁壽元年十月，蘭州楊樹上生長出松樹，高三尺，有六節十二枝。《宋志》上説："松樹不改枝換葉，楊樹是危險脆弱的樹木，這表示永久的基業，將要集中在危險覆亡的境地。"這時皇帝被讒言所迷惑，囚禁廢棄長子，剛剛立晋王爲皇太子。上天的戒示是説，皇太子不能勝任，永久的基業，將要導致危險覆亡。皇帝不覺悟。等到皇帝去世，太子即位，就是煬帝，最終導致亡國。

仁壽四年八月，河間柳樹無故枯落，既而花葉復生。京房《易飛候》曰："木再榮，國有大喪。"是歲，宫車晏駕。

仁壽四年八月，河間的柳樹無故乾枯葉落，不久又花葉再生。京房《易飛候》上説："樹木花葉再生，國家將有大喪。"這一年，皇帝逝世。

《洪範五行傳》曰："金者西方，萬物既成，殺氣之始也。古之王者，興師動衆，建立旗鼓，以誅殘賊，禁暴虐，安天下，殺伐必應義，以順金氣。如人君樂侵陵，好攻戰，貪城邑之賂，以輕百姓之命，人皆不安，外内騷動，則金不從革。"

《洪範五行傳》上説："金屬於西方，是萬物已經成熟，殺氣開始産生的時候。古代的帝王，發動軍隊民衆，建立代表軍法號令的軍旗戰鼓，來誅殺凶惡的人，禁止暴虐的行爲，平定天下，攻殺討伐一定要適應大義，以順應金氣。如果國君喜歡侵略欺凌，愛好攻伐作戰，貪圖城邑中的財物，而忽視百姓的生命，人民都不能安定，内外騷亂，那麽金氣就不能順應兵革。"

陳禎明二年五月，東冶鐵鑄，有物赤色，大如斗，自天墜鎔所，隆隆有聲，鐵飛破屋而四散，燒人家。時後主與隋雖結和好，遣兵度江，掩襲城鎮，將士勞敝，府藏空竭。東冶者，陳人鑄兵之所。鐵飛爲變者，金不從革之應。天戒若曰，陳國小而兵弱，當以和好爲固，無鑄兵而黷武，以害百姓。後主不悟，又遣僞將陳紀、任蠻奴、蕭摩訶數寇江北，百姓不堪其役。及隋師渡江，而二將降款，卒以滅亡。

陳禎明二年五月，東冶煉鐵鑄造，有一件物體，紅色，大如斗，從天上墜落到煉鐵之處，發出隆隆的聲音，鐵飛出衝破房屋四散，焚燒人家。這時陳後主雖然與隋締結和好之約，却派兵渡過長江，攻襲城鎮，使將士辛勞疲憊，府庫空虚。東冶是陳朝人鑄造兵器的地方，鐵飛出的變異，是金氣不能順應兵革的徵兆。上天的戒示是説：陳國小而兵弱，應當以遵守和好之約來鞏固國運，不要鑄造兵器濫用武力，來危害百姓。陳後主不覺悟，又派遣僞將陳紀、任蠻奴、蕭摩訶屢次進犯江北，百姓無法承受這些勞役。等到隋軍渡江，二將投降歸附，最終使國家滅亡。

《洪範五行傳》曰："火者南方，陽光爲明也。人君向南，蓋取象也。昔者聖帝明王，負扆攝袂，南面而聽

《洪範五行傳》上説："火屬於南方，陽光所在即是光明。國君面向南，就是取於此象。從前聖明的帝王，背對着畫有斧形圖案的屏風，攏起

斷天下。攬海内之雄俊，積之於朝，以續聰明；推邪佞之僞臣，投之于野，以通壅塞，以順火氣。夫不明之君，惑於讒口，白黑雜揉，代相是非，衆邪并進，人君疑惑。棄法律，間骨肉，殺太子，逐功臣，以孽代宗，則火失其性。”

衣袖，面向南方處理天下大事。招攬海内的英雄俊傑，將他們聚集到朝廷，用以擴展視聽；排斥奸邪讒佞的僞臣，將他們投放到野外，用以疏通君意民情，以此來順應火氣。那些不賢明的國君，被讒佞的言辭所迷惑，黑白混雜，互相議論攻擊，衆多奸邪之人都被進用，使國君對事物疑慮迷惑。抛棄法律，離間骨肉，誅殺太子，放逐功臣，用庶出之子取代宗嗣嫡子，這樣就會使火失去本性。”

梁天監元年五月，有盗入南、北掖，燒神武門總章觀。時帝初即位，而火燒觀闕，不祥之甚也。既而太子薨，皇孫不得立。及帝暮年，惑於朱异之口，果有侯景之亂，宫室多被焚燒。天誡所以先見也。

梁天監元年五月，有盜賊進入南、北掖門，焚燒了神武門總章觀。當時梁武帝剛即位，大火就焚燒了宫觀門闕，是很嚴重的不祥之兆。不久太子去世，皇孫没有被立爲繼嗣者。到了梁武帝晚年，被朱异的讒言所迷惑，果然發生了侯景之亂，宫室大多被焚燒。這是上天根據預知來予以告誡。

普通二年五月，琬琰殿火，延燒後宫三千餘間。中大通元年，朱雀航華表災。明年，同泰寺災。大同三年，朱雀門災。水沴火也。是時帝崇尚佛道，宗廟牲牷，皆以麵代之。又委萬乘之重，數詣同泰寺，捨身爲奴，令王公已下贖之，初陽爲不許，後爲默許，方始還宫。天誡若曰，梁武爲國主，不遵先王之法，而淫於佛道，横多糜費，將使其社稷不得血食也。天數見變，而帝不悟，後竟以亡。及江陵之敗，闔城爲賤隸焉，即捨身爲奴之應也。

普通二年五月，琬琰殿發生火災，蔓延燒毁後宫三千多間房屋。中大通元年，朱雀航華表發生火災。第二年，同泰寺發生火災。大同三年，朱雀門發生火災。這是水氣與火氣不和而相傷所致。這時梁武帝崇尚佛教，祭祀宗廟用的牲畜，都用麵做的替代。他還放棄國君的重要身份，屢次前往同泰寺，捨身爲奴，命令王公以下的大臣前來贖取自己，起初裝做不允許，後來表示默許，纔得以返回宫廷。上天的告誡是説，梁武帝作爲國君，不遵守先王的法度，而沉溺於佛教，大大增加了財物的揮霍浪費，將會使其國家的社稷神靈得不到祭祀。上天屢次顯示異變，而梁武帝不覺悟，最後因此而導致滅亡。到江陵戰敗被攻下時，全城的人都成爲低賤的僕隸，這就是捨身爲奴的應驗。

陳永定三年，重雲殿災。

陳永定三年，重雲殿發生火災。

東魏天平二年十一月，閶闔門災。是時齊神武作宰，而大野拔斬樊子鵠，以州來降，神武聽讒而殺之。司空元暉免。逐功臣大臣之罰也。

東魏天平二年十一月，閶闔門發生火災。這時齊神武帝任宰相，而大野拔斬樊子鵠，以所在州前來歸降，齊神武帝聽信讒言而殺了他。司空元暉被免職。這是因驅逐功臣大臣而顯示的責罰。

武定五年八月，廣宗郡火，燒數千家。

武定五年八月，廣宗郡發生火災，焚燒了幾千户人家。

後齊後主天統三年，九龍殿災，延燒西廊。四年，昭陽、宣光、瑶華三殿災，延燒龍舟。是時讒言任用，正士道消，祖孝徵作歌謡，斛律明月以誅死。讒夫昌，邪勝正之應也。京房《易傳》曰："君不思道，厥妖火燒宫。"

後齊後主天統三年，九龍殿發生火災，延燒到西廊。四年，昭陽、宣光、瑶華三殿發生火災，延燒到龍舟。這時進讒言的人被任用，正直之士的力量被削弱，祖孝徵編作歌曲民謡，斛律明月被誅殺而死。這是讒佞之人勢力昌盛，邪惡戰勝正義的感應。京房《易傳》上説："國君不考慮治國之道，就會有妖邪之火焚燒宫室。"

開皇十四年，將祠泰山，令使者致石像神祠之所。未至數里，野火歘起，燒像碎如小塊。時帝頗信讒言，猜阻骨肉，滕王瓚失志而死，創業功臣，多被夷滅，故天見變，而帝不悟，其後太子勇竟被廢戮。

開皇十四年，將要祭祀泰山，派使者把石像送到神祠之處，還有幾里就要到達時，忽然有野火燃起，把石像燒得碎成小塊。當時皇帝很相信讒言，猜忌親戚骨肉，滕王楊瓚失意而死，創業的功臣，很多都被誅殺滅門，所以上天呈現災變，但皇帝不覺悟，這以後太子楊勇竟被廢黜誅殺。

大業十二年，顯陽門災，舊名廣陽，則帝之姓名也。國門之崇顯，號令之所由出也。時帝不遵法度，驕奢荒怠，裴藴、虞世基之徒，阿諛順旨，掩塞聰明，宇文述以讒邪顯進，忠諫者咸被誅戮。天戒若曰，信讒害忠，則除"廣陽"也。

大業十二年，顯陽門發生火災，該門舊名爲廣陽，則與煬帝的姓名相同，是國門中地位最高最顯赫的，國家頒發號令都從此門出發。當時煬帝不遵守法度，驕傲奢侈，荒淫懈怠，裴藴、虞世基之流，阿諛奉承，順從旨意，掩閉堵塞皇帝的視聽，宇文述因進讒奸邪而被重用，忠誠勸諫的人都被誅殺。上天的戒示是説，如果聽信讒言殺害忠良，就要除去"廣陽"。

《洪範五行傳》曰："水者，北方之藏，氣至陰也。宗廟者，祭祀之象也。故天子親耕以供粢盛，王后親蠶以供祭服，敬之至也。發號施令，十二月咸得其氣，則水氣順。如人君簡宗廟，不禱祀，逆天時，則水不潤下。"

《洪範五行傳》上説："水，潛藏在北方，是最爲陰性的氣。宗廟，是祭祀的象徵。所以天子親自耕種藉田以供給祭祀用的穀米，王后親自養蠶以供給祭祀用的衣服，通過這種行動來表示自己最大的敬意。發號施令，與十二個月的節氣相適應，那麽水氣就會順暢。如果國君簡慢宗廟，不禱祝祭祀，違背天時，那麽水氣就不會向下潤澤大地。"

梁天監二年六月，太末、信安、豐安三縣大水。《春秋考異郵》曰："陰盛臣逆人悲，則水出河决。"是時江州刺史陳伯之、益州刺史劉季連舉兵反叛，師旅數興，百姓愁怨，臣逆人悲之應也。

梁天監二年六月，太末、信安、豐安三縣發生大水災。《春秋考異郵》上説："陰氣强盛、大臣反叛、人民悲苦，就會大水流溢、河流决口。"這時江州刺史陳伯之、益州刺史劉季連起兵反叛，軍隊多次被調發去征討，百姓愁苦怨恨，這就是大臣反叛、人民悲苦的感應。

六年八月，建康大水，濤上御道七尺。七年五月，建康又大水。是時

六年八月，建康發大水，波濤高過御道七尺。七年五月，建康又發大水。這時多次調發軍

數興師旅，以拒魏軍。十二年四月，建康大水。是時大發卒築浮山堰，以遏淮水，勞役連年，百姓悲怨之應也。

隊，以抵禦魏軍。十二年四月，建康發大水。這時大發士卒修築浮山堰，以遏制淮水，勞役連年，是百姓悲苦怨恨的感應。

中大通五年五月，建康大水，御道通船。京房《易飛候》曰："大水至國，賤人將貴。"蕭棟、侯景僭稱尊號之應也。

中大通五年五月，建康發大水，御道可以通船。京房《易飛候》上說："大水涌到國都，低賤的人將要顯貴。"這是蕭棟、侯景超越名分自稱皇帝的感應。

後齊河清二年十二月，兗、趙、魏三州大水。天統三年，并州汾水溢。讖曰："水者純陰之精。陰氣洋溢者，小人專制。"是時和士開、元文遥、趙彥深專任之應也。

後齊河清二年十二月，兗、趙、魏三州發大水。天統三年，并州汾水泛濫。預言書上說："水是純陰之氣的精華，陰氣充斥流溢，預示小人專權。"是這時和士開、元文遥、趙彥深專權的感應。

武平六年八月，山東諸州大水。京房《易飛候》曰："小人踊躍，無所畏忌，陰不制於陽，則涌水出。"是時群小用事，邪佞滿朝。閹豎嬖倖，伶人封王。此其所以應也。

武平六年八月，崤山以東各州發大水。京房《易飛候》上說："小人四處活動，無所畏忌，陰氣不能被陽氣所克制，就會有洶涌的水出現。"這時大批小人當權，奸邪讒佞之人充滿朝廷，太監受到寵幸，優伶被封爲王爵。水災就是對這種情形的兆應。

開皇十八年，河南八州大水。是時獨孤皇后干預政事，濫殺宫人，放黜宰相。楊素頗專。水陰氣，臣妾盛强之應也。

開皇十八年，黄河以南八個州發大水。這時獨孤皇后干預政事，濫殺宫女，放逐廢黜宰相。楊素很專權。水代表陰氣，是臣妾勢力强大的兆應。

仁壽二年，河南、河北諸州大水。京房《易傳》曰："顓事有智，誅罰絶理，則厥災水。"亦由帝用刑嚴急，臣下有小過，帝或親臨斬决，又先是柱國史萬歲以忤旨被戮，誅罰絶理之應也。

仁壽二年，黄河以南和以北的各州發大水。京房《易傳》上說："對事務專制而有智慧，誅殺懲罰没有道理，就會發生水災。"也是由於皇帝使用刑罰嚴厲苛刻，臣下有小過錯，皇帝有時親臨現場監斬，在此之前又有柱國史萬歲因不順從旨意被殺戮，是這時誅殺懲罰没有道理的兆應。

大業三年，河南大水，漂没三十餘郡。帝嗣位已來，未親郊廟之禮，簡宗廟，廢祭祀之應也。

大業三年，黄河以南發大水，冲毁淹没了三十多個郡。煬帝即位以來，没有親自參加郊祀宗廟的禮儀，這是輕視宗廟、荒廢祭祀的兆應。

《洪範五行傳》曰："土者中央，爲内事，宫室臺榭，夫婦親屬也。古者，自天子至于士，宫室寢居，大小有差，高卑異等，骨肉有恩。故明王賢君，修宫室之制，謹夫婦之别，加

《洪範五行傳》上說："土屬於中央，代表内事，即宫室臺榭和夫婦親屬。古時候，從天子直到士人，宫室寢居，大小有差别，高低分等級，骨肉有恩義。所以賢明的君王，制定宫室的制度，嚴格夫婦區别規定，多加對親戚的恩義，敬

親戚之恩，敬父兄之禮，則中氣和。人君肆心縱意，大爲宫室，高爲臺榭，雕文刻鏤，以疲人力，淫泆無别，妻妾過度，犯親戚，侮父兄，中氣亂，則稼穡不成。”

行父兄的禮節，就會使中氣和諧。國君放縱心念意圖，擴大宫室，增高臺榭，雕刻裝飾，使民力疲乏，縱欲放蕩，夫婦没有區别，妻妾超過限度，冒犯親戚，侮辱父兄，中氣混亂，就會使種植收穫不成功。”

齊後主武平四年，山東饑。是時，大興土木之功於仙都苑，又起宫於邯鄲，窮侈極麗。後宫侍御千餘人，皆寶衣玉食。逆中氣之咎也。

齊後主武平四年，崤山以東發生饑荒。這時，齊後主在仙都苑大興土木工程，又在邯鄲修建宫殿，極盡奢侈華麗。後宫的侍從有一千多人，都穿飾有珠寶的衣服，吃豐盛的飯食。發生災荒是不順應中氣的過錯所致。

煬帝大業五年，燕、代、齊、魯諸郡饑。先是建立東都，制度崇侈。又宗室諸王，多遠徙邊郡。

煬帝大業五年，燕、代、齊、魯的各郡發生饑荒。在此之前建立東都，規模宏大奢侈。另外與皇帝同族的諸王，大多被遠遠遷徙到邊境各郡。

《洪範五行傳》曰：“貌之不恭，是謂不肅，則下不敬。陰氣勝，故厥咎狂，厥罰常雨，厥極惡。時則有服妖，時則有龜孽，有鷄禍，有下體生上體之痾，有青眚青祥。惟金沴木。”

《洪範五行傳》上説：“容貌不恭敬，這就叫做不嚴肅，下面的人就會不敬重。陰氣强盛，所以其過錯在於狂妄，對其懲罰則是天常降雨水，其極點則是有惡行。有時則會出現服妖，有時則會出現龜孽，出現鷄禍，出現下肢生在上肢的病症，出現青色的災害不祥徵兆。這是金氣與木氣相傷的現象。”

貌不恭

侯景僭即尊號，升圜丘，行不能正履，有識者知其不免。景尋敗。

侯景篡位稱帝，登圜丘祭天，行走時不能將步法走正，有識之人知道他不能逃脱禍患。侯景不久就敗亡了。

梁元帝既平侯景，破蕭紀，而有驕矜之色，性又沉猜，由是臣下離貳。即位三年而爲西魏所陷，帝竟不得其死。

梁元帝平定了侯景，打敗了蕭紀，而産生了驕傲自負的神情，他的本性又深沉猜忌，因此臣下離散有二心。即位三年就被西魏所攻陷，梁元帝最終未能得以善終。

陳後主每祀郊廟，必稱疾不行。建寧令章華上奏諫曰：“拜三妃以臨軒，祀宗廟而稱疾，非祗肅之道。”後主怒而斬之。又引江總、孔範等内宴，無復尊卑之序，號爲狎客，專以詩酒爲娱，不恤國政。秘書監傅縡上書諫曰：“人君者，恭事上帝，子愛下人，省嗜欲，遠邪佞，未明求衣，日旰忘食，是以澤被區宇，慶流子

陳後主每當郊祀和祭祀宗廟，必定稱病不去。建寧縣令章華上奏勸諫説：“您在拜三妃之神時親臨軒堂，祭祀宗廟時却稱病不去，這不符合恭敬嚴肅的規矩。”後主發怒將他斬首。又招集江總、孔範等人在内宫設宴，不再有尊卑的禮節，號稱爲狎客，專門以飲酒作詩爲樂，不關心國政。秘書監傅縡上書勸諫説：“國君的職責是，恭敬地事奉上帝，撫愛下民，减少個人的嗜好欲望，疏遠奸邪諂佞的人，天還没亮就起床，天晚

孫。陛下頃來酒色過度，不虔郊廟大神，專媚淫昏之鬼。小人在側，宦竪擅權，惡誠直如仇讎，視時人如草芥。後宫曳羅綺，厩馬餘菽粟，百姓流離，轉尸蔽野。神怒人怨，衆叛親離。臣恐東南王氣，自斯而盡。”後主不聽，驕恣日甚。未幾而國滅。

了還没有想起去吃飯，所以恩澤廣被天下，福澤流傳子孫。陛下近來對酒色的欲求超出了限度，不虔敬地對待天地和宗廟的大神，專門去取悦淫邪昏亂的鬼神。小人在身旁，太監攬大權，厭惡忠誠正直的人如同仇敵，把時下的人民看得輕如草芥，後宫的嬪妃拖着綺羅華服，厩中的馬匹有着吃不完的豆穀，而百姓流離失所，受難而死不得安葬的尸體遮蔽了原野。神怒人怨，衆叛親離。我恐怕東南的帝王之氣，從此就會消亡。”後主不聽，一天比一天驕傲放肆，不久國家就滅亡了。

陳司空侯安都，自以有安社稷之功，驕矜日甚，每侍宴酒酣，輒箕踞而坐。嘗謂文帝曰：“何如作臨川王時?”又借華林園水殿，與妻妾賓客，置酒於其上，帝甚惡之。後竟誅死。

陳朝的司空侯安都，自以爲有安定國家的功勞，一天比一天驕傲自負，在宫中侍宴時，每當酒興正濃，就張開兩腿而坐。曾經對陳文帝説：“比做臨川王時怎麽樣?”又借用華林園水殿，與妻妾賓客在殿上設酒宴，文帝對此很厭惡。後來他終於被誅殺而死。

東魏武定五年，後齊文襄帝時爲世子，屬神武帝崩，秘不發喪，朝魏帝於鄴。魏帝宴之，文襄起儛。及嗣位，又朝魏帝於鄴，侍宴而惰。有識者知文襄之不免。後果爲盗所害。

東魏武定五年，後齊文襄帝當時是世子，適值神武帝逝世，他秘不發喪，到鄴城去朝見魏帝。魏帝設宴款待他，他起舞助興。等到繼位後，又到鄴城朝見魏帝，在侍宴時態度不敬。有見識的人知道文襄帝不能免於禍患，後來他果然被盜賊所殺害。

神武時，司徒高昂嘗詣相府，將直入門，門者止之。昂怒，引弓射門者，神武不之罪。尋爲西魏所殺。

神武帝時，司徒高昂曾經到宰相府去，將要徑直進門，守門的人阻止了他。高昂很生氣，拿起弓來射守門的人，神武帝不加怪罪。不久高昂被西魏所殺。

後齊後主爲周師所迫，至鄴集兵。斛律孝卿勸後主親勞將士，宜流涕慷慨，以感激之，人當自奮。孝卿授之以辭，後主然之。及對衆，默無所言，因赧然大笑，左右皆哂。將士怒曰：“身尚如此，吾輩何急!”由是皆無戰心，俄爲周師所虜。

後齊後主被周軍所逼迫，到鄴城聚集軍隊。斛律孝卿勸後主親自慰勞將士，應該慷慨流淚，以感動激勵將士，這樣將士們當會自己振奮起來。斛律孝卿教給他講話時的言辭，後主接受了。等到面對衆人的時候，却沉默着説不出一句話，因而很慚愧地大笑起來，左右的人都顯示出譏笑的神情。將士們生氣地説：“他自己尚且這樣，我們何必着急!”因此都没有作戰的心意，不久後主就被周軍俘虜。

煬帝自負才學，每驕天下之士。嘗謂侍臣曰：“天下當謂朕承藉餘緒而有四海耶？設令朕與士大夫高選，

隋煬帝自負有才學，每每傲慢地對待天下的讀書人。曾經對侍臣説：“天下人可以説我是繼承先人的功業而擁有四海嗎？假設讓我與士大夫

亦當爲天子矣。”謂當世之賢，皆所不逮。《書》云：“謂人莫己若者亡。”帝自矜己以輕天下，能不亡乎？帝又言習吴音，其後竟終於江都，此亦魯襄公終於楚宫之類也。

比試，我也應當成爲天子了。”認爲當代的賢人，都不如自己。《尚書》上説：“認爲别人都不如自己的將會滅亡。”煬帝自負自己的才華而輕視天下人，能不滅亡嗎？煬帝又自稱精通吴地的語言，後來竟死在江都，這也是與魯襄公死在楚宫同類的事。

常雨水

梁天監七年七月，雨，至十月乃霽。《洪範五行傳》曰：“陰氣强積，然後生水雨之災。”時武帝頻年興師，是歲又大舉北伐，諸軍頗捷，而士卒罷敝，百姓怨望，陰氣畜積之應也。

梁天監七年七月，降雨，直到十月纔轉晴。《洪範五行傳》上説：“陰氣强大鬱積，之後就會發生水雨之災。”當時梁武帝連年興兵，這一年又大舉北伐，各路軍取得了很多勝利，但士卒疲憊困苦，百姓怨恨不滿，這是陰氣積蓄的兆應。

陳太建十二年八月，大雨霪霖。時始興王叔陵驕恣，陰氣盛强之應也。明年，宣帝崩，後主立。叔陵刺後主於喪次。宫人救之，僅而獲免。叔陵出閣，就東府作亂。後主令蕭摩訶破之，死者千數。

陳太建十二年八月，大雨連綿不止。當時始興王陳叔陵驕横放肆，是陰氣强盛的兆應。第二年，宣帝逝世，後主被立爲皇帝。陳叔陵在守喪之處行刺後主，後主被宫女所救，纔能够得以不死。陳叔陵走出閤門，前往東府發動叛亂。後主命令蕭摩訶進攻他，被殺死的人數以千計。

東魏武定五年秋，大雨七十餘日，元瑾、劉思逸謀殺後齊文襄之應也。

東魏武定五年秋，大雨七十多天，是元瑾、劉思逸謀殺後齊文襄帝的兆應。

後齊河清三年六月庚子，大雨，晝夜不息，至甲辰。山東大水，人多餓死。是歲，突厥寇并州，陰戎作梗，此其應也。

後齊河清三年六月庚子，大雨，晝夜不停，直至甲辰。崤山以東發大水，人民很多被餓死。這一年，突厥進犯并州，陰戎從中擾亂，這就是其兆應。

天統三年十月，積陰大雨。胡太后淫亂之所感也。

天統三年十月，蓄積的陰氣導致大雨。這是胡太后淫亂的行爲所感發的。

武平七年七月，大霖雨，水澇，人户流亡。是時駱提婆、韓長鸞等用事，小人專政之罰也。

武平七年七月，大雨連綿，發生水澇災害，民户流亡他鄉。這時駱提婆、韓長鸞等人當權，是對小人專擅國政的懲罰。

後周建德三年七月，霖雨三旬。時衛刺王直潛謀逆亂。屬帝幸雲陽宫，以其徒襲肅章門，尉遲運逆拒破之。其日雨霽。

後周建德三年七月，大雨連綿三十天。當時衛刺王宇文直暗中圖謀叛亂。適值皇帝前往雲陽宫，宇文直率領其黨羽襲擊肅章門，尉遲運抗擊并打敗了他。這一天雨止天晴。

大雨雪

梁普通二年三月，大雪，平地三尺。《洪範五行傳》曰：“庶徵之常，雨也，然尤甚焉。雨，陰也；雪，又陰畜積甚盛也。皆妾不妾、臣不臣之

梁普通二年三月，大雪，平地三尺。《洪範五行傳》上説：“各種徵兆中所常見的，是雨，但所預示的事情尤其嚴重。雨，屬於陰氣；雪，又是陰氣蓄積很强盛的表現。都是妾不遵妾道、

應。”時義州刺史文僧朗以州叛於魏，臣不臣之應也。

大同三年七月，青州雪，害苗稼。是時交州刺史李賁舉兵反，僭尊號，置百官，擊之不能克。

十年十二月，大雪，平地三尺。是時邵陵王綸、湘東王繹、武陵王紀并權侔人主，頗爲驕恣，皇太子甚惡之，帝不能抑損。上天見變，帝又不悟。及侯景之亂，諸王各擁强兵，外有赴援之名，内無勤王之實，委棄君父，自相屠滅，國竟以亡。

東魏興和二年五月，大雪。時後齊神武作宰，發卒十餘萬築鄴城，百姓怨思之徵也。

武定四年二月，大雪，人畜凍死，道路相望。時後齊霸政，而步落稽舉兵反，寇亂數州，人多死亡。

後齊河清二年二月，大雪連雨，南北千餘里，平地數尺，繁霜晝下。是時突厥木杆可汗與周師入并州，殺掠吏人，不可勝紀。

天統二年十一月，大雪；三年正月，又大雪，平地二尺；武平三年正月，又大雪。是時馮淑妃、陸令萱内制朝政，陰氣盛積，故天變屢見，雷雨不時。

陳太建元年七月，大雨，震萬安陵華表，又震慧日寺刹，瓦官寺重閣門下一女子震死。京房《易飛候》曰：“雷雨霹靂丘陵者，逆先人令；爲火殺人者，人君用讒言殺正人。”時蔡景歷以奸邪任用，右僕射陸繕以讒毁獲譴，發病而死。

十年三月，震武庫。時帝好兵，頻年北伐，内外虚竭，將士勞敝。既克淮南，又進圖彭、汴，毛喜切諫，

臣不遵臣道的兆應。”這時義州刺史文僧朗反叛，把義州獻給魏，是臣不遵臣道的兆應。

大同三年七月，青州降雪，給禾苗莊稼造成災害。這時交州刺史李賁起兵反叛，冒稱皇帝，設置百官，官軍進攻他未能取勝。

十年十二月，大雪，平地三尺。這時邵陵王蕭綸、湘東王蕭繹、武陵王蕭紀權力都等同於皇帝，頗爲驕横放肆，皇太子很厭惡他們，但皇帝不能壓制削減他們的權力。上天顯示災變，皇帝又不能領悟。等到發生侯景之亂，諸王各自擁有强兵，對外有赴援的名義，内裏却没有救援朝廷的實意，拋棄君父，自相殘殺，國家最終因此而滅亡。

東魏興和二年五月，大雪。當時後齊神武帝任宰相，徵發十多萬士卒修建鄴城，降雪是百姓怨恨的徵兆。

武定四年二月，大雪，被凍死的人畜，在路上隨處可見。當時後齊高氏專擅朝政，而步落稽起兵反叛，進攻侵擾了幾個州郡，人民有很多死亡。

後齊河清二年二月，大雪連降，南北一千多里，平地幾尺，繁霜晝降。這時突厥木杆可汗與周軍進入并州，屠殺搶掠官吏和人民，數量多得無法計算。

天統二年十一月，大雪；三年正月，又大雪，平地二尺；武平三年正月，又大雪。這時馮淑妃、陸令萱在宫内把持朝政，陰氣强盛積聚，所以天變屢次出現，雷雨不依循時節而至。

陳太建元年七月，大雨，雷擊萬安陵華表，又擊慧日寺寶塔，瓦官寺高閣門下一名女子被雷擊死。京房《易飛候》上説：“雷雨轟擊陵墓，是因爲違背祖先的教令；雷擊起火殺人，是因爲國君聽信讒言殺害正直的人。”當時蔡景歷爲人奸邪而被信任重用，右僕射陸繕因讒言誹謗而遭貶謫，發病而死。

十年三月，雷擊兵器庫。當時皇帝喜好戰争，連年北伐，朝廷内外力量虚竭，將士勞苦疲憊。攻克淮南以後，又進而圖謀彭城、汴梁，毛

不納。由是吳明徹諸軍皆没，遂失淮南之地。武庫者，兵器之所聚也，而震之，天戒若曰，宜戢兵以安百姓。帝不悟，又大興軍旅。其年六月，又震太皇寺刹、莊嚴寺露槃、重陽閣東樓、鴻臚府門。太皇、莊嚴二寺，陳國奉佛之所，重陽閣每所游宴，鴻臚賓客禮儀之所在，而同歲震者，天戒若曰，國威已喪，不務修德，後必有恃佛道，耽宴樂，棄禮儀而亡國者。陳之君臣竟不悟。至後主之代，災異屢起，懼而於太皇寺捨身爲奴，以祈冥助，不恤國政，耽酒色，棄禮法，不修鄰好，以取敗亡。

喜極力諫阻，不被采納。因此吳明徹各軍都遭到覆滅，於是又失去了淮南的土地。兵器庫是各類武器聚集的地方，而被雷擊，上天的戒示是說，應該息兵休戰以安定百姓。皇帝不能領悟，又大規模興兵作戰。這一年六月，雷又擊太皇寺寶塔、莊嚴寺露槃，重陽閣東樓、鴻臚府門。太皇、莊嚴二寺，是陳國奉養佛祖的地方，重陽閣經常是朝廷舉行游賞宴會的地方，鴻臚府是接待賓客講習禮儀的地方，而在同一年遭到雷擊，上天的戒示是說，國威已經喪失，如果不致力於修治仁德，以後必定會有倚恃佛教、沉溺於宴會游樂、廢棄禮儀而導致亡國的事。陳國的君臣最終也没有能領悟。到後主的時代，災異屢屢出現，後主感到畏懼而到太皇寺捨身爲奴，以祈求得到陰間的幫助，不理國政，沉溺酒色，廢棄禮法，不與鄰國修好，因此而自取失敗滅亡。

齊武平元年夏，震丞相段孝先南門柱。京房《易傳》曰："震擊貴臣門及屋者，不出三年，佞臣被誅。"後歲，和士開被戮。

齊武平元年夏，雷擊丞相段孝先南門門柱。京房《易傳》上說："雷擊貴臣的門和屋，預示不超過三年，諂佞之臣就被誅殺。"後一年，和士開被誅戮。

木冰

東魏武定四年冬，天雨木沴。《洪範五行傳》曰："陰之盛而凝滯也。木者少陽，貴臣象也。將有害，則陰氣脅木，木先寒，故得雨而冰襲之。木沴一名介，介者兵之象也。"時司徒侯景制河南，及神武不豫，文襄懼其爲亂而徵之，景因舉兵反。豫州刺史高元成、襄州刺史李密、廣州刺史暴顯并爲景所執辱，貴臣有害之應也。其後左僕射慕容紹宗與景戰於渦陽，俘斬五萬。

東魏武定四年冬，天降雨雪使樹木結冰。《洪範五行傳》上說："樹木結冰是由於陰氣强盛而凝滯的緣故。木屬於少陽，是貴臣的徵象。貴臣將要有禍患，陰氣就會脅制樹木，樹木先變寒冷，所以遇到雨水後凝結成冰。樹木上所結的冰又叫做介，介是戰爭的徵象。"當時司徒侯景控制黄河以南，在齊神武帝患病時，齊文襄帝害怕侯景作亂而徵召他赴京，侯景便起兵反叛。豫州刺史高元成、襄州刺史李密、廣州刺史暴顯都被侯景所拘禁侮辱，這是貴臣有禍患的兆應。這以後左僕射慕容紹宗與侯景在渦陽交戰，俘獲斬殺五萬人。

後齊天保二年，雨木沴三日。初，清河王岳爲高歸彦所譖，是歲以憂死。

後齊天保二年，因降雨雪樹木結冰三日。起初，清河王高岳被高歸彦所讒毁，這一年因憂慮而死。

武平元年冬，雨木沴；明年二月，又木沴。時録尚書事和士開專政。其年七月，太保、琅邪王儼矯詔

武平元年冬，因降雨雪樹木結冰；第二年二月，樹木又結冰。當時録尚書事和士開專擅國政。這年七月，太保、琅邪王高儼假托皇帝的詔

殺之。領軍大將軍庫狄伏連、尚書右僕射馮子琮，并坐儼賜死。九月，儼亦遇害。

旨誅殺了他。領軍大將軍庫狄伏連、尚書右僕射馮子琮，都因高儼的行動而獲罪被賜死。九月，高儼也遇害。

六年、七年，頻歲春冬木沴。其年周師入晋陽，因平鄴都。後主走青州，貴臣死散，州郡被兵者不可勝數。

六年、七年，每年的春冬季頻繁發生樹木結冰的現象。這一年周軍攻入晋陽，進而平定鄴都。齊後主逃奔青州，貴臣死亡流散，經受戰亂的州郡無法計算。

大雨雹

梁中大通元年四月，大雨雹。《洪範五行傳》曰："雹，陰脅陽之象也。"時帝數捨身爲奴，拘信佛法，爲沙門所制。

梁中大通元年四月，大降冰雹。《洪範五行傳》上説："冰雹，是陰氣脅制陽氣的徵象。"當時皇帝屢次捨身爲奴，拘執信奉佛法，被僧人所脅制。

陳太建二年六月，大雨雹；十年四月，又大雨雹；十三年九月，又雨雹。時始興王叔陵驕恣，陰結死士，圖爲不逞，帝又寵遇之，故天三見變。帝不悟。及帝崩，叔陵果爲亂逆。

陳太建二年六月，大降冰雹；十年四月，又大降冰雹；十三年九月，又降冰雹。當時始興王陳叔陵驕横放肆，暗中結納敢死之士，圖謀舉行變亂，皇帝又以恩寵對待他，所以上天三次呈現變異。皇帝未能覺悟。等到皇帝逝世，陳叔陵果然發動叛亂。

服妖

後齊婁后卧疾，寢衣無故自舉。俄而后崩。

後齊婁后卧病，寢衣無故自行立起。不久皇后就逝世了。

文宣帝末年，衣錦綺，傅粉黛，數爲胡服，微行市里。粉黛者，婦人之飾，陽爲陰事，君變爲臣之象也。及帝崩，太子嗣位，被廢爲濟南王。又齊氏出自陰山，胡服者，將反初服也。錦綵非帝王之法服，微服者布衣之事，齊亡之效也。

後齊文宣帝末年，皇帝身穿錦綉綺羅，面搽粉黛，屢次穿胡人服裝，改换平民服裝到市井里巷中行走。粉黛是婦女的妝飾品，陽性做陰性的事，是國君變爲臣下的徵象。等到皇帝逝世，太子繼位，被廢黜爲濟南王。另外齊朝皇族出自陰山，穿胡人服裝，是將要返回到原先的服飾。錦綉綵衣不是帝王合乎禮法的服裝，穿平民衣服是老百姓的事，這些都是齊國滅亡的效驗。

後主好令宫人以白越布折額，狀如髽幗，又爲白蓋。此二者，喪禍之服也。後主果爲周武帝所滅，父子同時被害。

後齊後主喜歡讓宫女用白越布折覆額頭，形狀如同婦女的喪冠，又用白蓋頭。這兩種東西都是表示死喪災禍的服飾。後主果然被周武帝所滅，父子同時被殺害。

武平時，後主於苑内作貧兒村，親衣繿縷之服而行乞其間，以爲笑樂。多令人服烏衣，以相執縛。後主果爲周所敗，被虜於長安而死，妃后窮困，至以賣燭爲業。

武平年間，後主在禁苑中設立貧兒村，親自穿着破爛的衣服在村中乞討，以此來取笑做樂。還讓許多人穿黑色衣服，互相捉拿捆綁。後主果然被周國所打敗，被俘虜到長安而死，他的嬪妃皇后處境窮困，甚至以賣蠟燭爲業。

後周大象元年，服冕二十有四

後周大象元年，規定皇帝的冕冠懸垂二十四

旒，車服旗鼓，皆以二十四爲節。侍衛之官，服五色，雜以紅紫。令天下車以大木爲輪，不施輻。朝士不得佩綬，婦人墨妝黄眉。又造下帳，如送終之具，令五皇后各居其一，實宗廟祭器於前，帝親讀版而祭之。又將五輅載婦人，身率左右步從。又倒懸鷄及碎瓦於車上，觀其作聲，以爲笑樂。皆服妖也。帝尋暴崩，而政由於隋，周之法度，皆悉改易。

串玉珠，車輛服飾和旗鼓，都以二十四爲節數。侍衛官員穿五色服裝，雜以紅色和紫色。命令天下的車輛都用大木料做車輪，不加車輻。朝廷官員不得佩戴綬帶，婦女化黑色妝塗黄眉。又製造下帳，如同送終的器具，讓五位皇后各居其一，把宗廟祭器擺放在帳前，皇帝親自宣讀板牌而加以祭祀。又用五種專車載乘婦女，自己率領左右侍從步行跟隨。又在車上倒挂鷄以及碎瓦，觀看它們發出聲音，來取笑作樂。這些都是服妖。皇帝不久暴死，而國政由隋朝所掌握，周朝的法度都被改變。

開皇中，房陵王勇之在東宫，及宜陽公王世積家，婦人所服領巾製同槊幡軍幟。婦人爲陰，臣象也，而服兵幟，臣有兵禍之應矣。勇竟而遇害，世積坐伏誅。

開皇年間，房陵王楊勇所在的東宫，以及宜陽公王世積家，婦女所佩戴的領巾形制如同矛槊旗幡和軍旗。婦女屬於陰性，是臣下的徵象，而佩戴軍中旗幟，是臣下有兵禍的兆應。楊勇最終遇害，王世積因獲罪被處死。

鷄禍

開皇中，有人上書，言頻歲已來，鷄鳴不鼓翅，類腋下有物而妨之，翮不得舉，肘腋之臣，當爲變矣。書奏不省。京房《易飛候》曰："鷄鳴不鼓翅，國有大害。"其後大臣多被夷滅，諸王廢黜，太子幽廢。

開皇年間，有人上書，説連年以來，鷄鳴叫時不扇動翅膀，大都因爲腋下有東西妨害，使羽翼無法張開，預示親近大臣將會發生禍變。書奏進後無人省悟。京房《易飛候》上説："鷄鳴叫時不扇動翅膀，國家將會有大禍患。"這以後大臣多被殺戮滅族，諸王被廢黜，太子也被監禁廢黜。

大業初，天下鷄多夜鳴。京房《易飛候》曰："鷄夜鳴，急令。"又云："昏而鳴，百姓有事；人定鳴，多戰；夜半鳴，流血漫漫。"及中年已後，軍國多務，用度不足，於是急令暴賦，責成守宰，百姓不聊生矣，各起而爲盜，戰爭不息，尸骸被野。

大業初年，天下的鷄大多在夜間啼鳴。京房《易飛候》上説："鷄在夜間啼鳴，法令急切嚴苛。"又説："在黄昏時啼鳴，百姓有勞役；在人們安息時啼鳴，戰爭頻繁；在半夜啼鳴，鮮血漫漫流淌。"到大業中期以後，軍事和國政事務繁多，費用不足，於是用急切嚴苛的法令横徵暴斂，責成地方長官辦理，使得百姓都無法生存了，各自起而爲盜賊，戰爭不息，尸骨遍野。

龜孽

開皇中，掖庭宫每夜有人來挑宫人。官司以聞。帝曰："門衛甚嚴，人何從而入？當是妖精耳。"因戒宫人曰："若逢，但斫之。"其後有物如人，夜來登床，宫人抽刀斫之，若中枯骨。其物落床而走，宫人逐之，因

開皇年間，掖庭宫中每夜有人來挑逗宫女。管理宫廷的人將此事奏知皇帝。皇帝説："門衛很嚴，人從哪裏進來呢？應該是妖精罷了。"因而告誡宫女説："如果碰到，衹管用刀砍它。"這以後有一個東西像人一樣，在夜間來登床，宫女抽刀砍它，像是砍中了枯骨。那個東西落床逃

入池而没。明日，帝令涸池，得一龜，徑尺餘，其上有刀迹。殺之，遂絶。龜者水居而靈，陰謀之象，晋王諂媚宫掖求嗣之應云。

跑，宫女追趕它，因而就進入水池而消失。第二天，皇帝命令抽乾池水，得到一隻烏龜，直徑一尺多長，身上有刀痕。殺了它，怪事就不再發生了。龜是生活在水中的，却成精作怪，是陰謀的徵象，這件事是晋王諂媚宫廷求繼嗣的感應。

青眚青祥

陳禎明二年四月，群鼠無數，自蔡洲岸入石頭淮，至青塘兩岸。數日死，隨流出江。近青祥也。京房《易飛候》曰："鼠無故群居不穴衆聚者，其君死。"未幾而國亡。

陳禎明二年四月，無數成群的老鼠，從蔡洲江岸進入石頭淮，到達青塘兩岸。幾天後死亡。隨水流出長江。近似於青色災祥。京房《易飛候》上説："老鼠無故群居不在洞穴中聚集，該地的國君將死亡。"不久陳國就滅亡了。

金沴木

陳天嘉六年秋七月，儀賢堂無故自壓，近金沴木也。時帝盛修宫室，起顯德等五殿，稱爲壯麗，百姓失業，故木失其性也。儀賢堂者，禮賢尚齒之謂，無故自壓，天戒若曰：帝好奢侈，不能用賢使能，何用虚名也。帝不悟，明年竟崩。

陳天嘉六年秋七月，儀賢堂無故倒塌，近似於金氣傷害木氣。當時皇帝大建宫室，修築顯德殿等五座宫殿，以壯麗著稱，使百姓喪失産業，所以木氣失去了本性。儀賢堂是指禮敬賢人尊重老人之堂，無故倒塌，上天的戒示是説：皇帝喜好奢侈，不能使用賢能的人，何必應這個虚名。皇帝不能醒悟，竟在第二年去世。

禎明元年六月，宫内水殿若有刀鋸斫伐之聲，其殿因無故而倒。七月，朱雀航又無故自沉。時後主盛修園囿，不虔宗廟。水殿者，游宴之所，朱雀航者，國門之大路，而無故自壞，天戒若曰：宫室毁，津路絶。後主不悟，竟爲隋所滅，宫廟爲墟。

禎明元年六月，宫内的水殿好像有刀鋸砍伐的聲音，那座水殿因而無故傾倒。七月，朱雀航又無故沉陷。當時後主大修園林，不去虔敬地祭祀宗廟。水殿是游樂設宴的地方，朱雀航是京都城門的大路，却無故自行毁壞，上天的戒示是説：宫室毁壞，津路斷絶。後主不能醒悟，竟被隋國所滅，宫室宗廟成爲廢墟。

後齊孝昭帝將誅楊愔，乘車向省，入東門，幰竿無故自折。帝甚惡之，歲餘而崩。

後齊孝昭帝將要誅殺楊愔，乘車前往禁中，進入東門，車前帷竿無故自行折斷。皇帝對此很憎惡，過了一年多就去世了。

河清三年，長廣郡廳事梁忽剥若人狀，太守惡而削去之，明日復然。長廣，帝本封也；木爲變，不祥之兆。其年帝崩。

河清三年，長廣郡衙署廳堂的屋梁忽然剥落如同人的形狀，太守憎惡此事而將其削去，第二天又是這樣。長廣郡是皇帝原來的封地，有木發生災變，是不祥的徵兆。這一年皇帝去世。

武平七年秋，穆后將如晋陽，向北宫辭胡太后。至宫内門，所乘七寶車無故陷入於地，牛没四足。是歲齊滅，后被虜於長安。

武平七年秋季，穆后將要去晋陽，到北宫向胡太后辭行。到了宫内門，所乘的七寶車無故陷入地中，牛陷没了四足。這一年齊國滅亡，穆后被俘虜到長安。

後周建德六年，青城門無故自崩。青者東方色，春宫之象也。時皇

後周建德六年，青城門無故自行崩塌。青色是代表東方的顔色，是太子所在的東宫的徵象。

太子無威儀禮節，青城門無故自崩者，皇太子不勝任之應。帝不悟。明年太子嗣位，果爲無道。周室危亡，實自此始。

當時皇太子没有莊嚴的舉止和禮節，青城門無故自行崩塌，是皇太子不能勝任的兆應。皇帝不能醒悟。第二年太子繼位，果然行事暴虐無道。周皇室的危急和滅亡，實際上是從此開始的。

大業中，齊王暕於東都起第，新構寢堂，其栿無故而折。時上無太子，天下皆以暕次當立，公卿屬望。暕遂驕恣，呼術者令相，又爲厭勝之事。堂栿無故自折，木失其性，奸謀之應也。天見變以戒之，暕不悟，後竟得罪於帝。

大業年間，齊王楊暕在東都修建府第，新建的寢堂，其房梁無故斷折。當時皇上没有太子，天下人都以爲楊暕按次序應當被立爲太子，公卿大臣都關注着他。楊暕於是就驕横放肆起來，召來術士讓他們相面，又施行符咒之事。堂梁無故自行斷折，木失去其本性，是奸謀的兆應。上天呈現災變來告誡他，但楊暕不能領悟，後來竟獲罪於皇帝。

《洪範五行傳》曰："言之不從，是謂不乂。厥咎僭，厥罰常暘，厥極憂。時則有詩妖，時則有毛蟲之孽，時則有犬禍。故有口舌之痾，有白眚白祥。惟木沴金。

《洪範五行傳》上説："言語不合理，這叫做不明事理。其過錯在於僭越，其懲罰是經常乾旱，其懲戒是憂慮。此時就會出現詩妖，出現獸類爲孽，出現犬禍。所以有口舌病症，有白色的災變。還有木氣傷害金氣的情形。

言不從

梁武陵王紀僭即帝位，建元曰天正。永豐侯蕭撝曰："王不克矣。昔桓玄年號大亨，有識者以爲'二月了'，而玄之敗，實在仲春。今曰天正，正之爲文'一止'，其能久乎!"果一年而敗。

梁武陵王蕭紀僭越名分即皇帝位，建年號爲天正。永豐侯蕭撝説："武陵王的事不能成功了。過去桓玄建年號叫大亨，有見識的人認爲是'二月了'，而桓玄的失敗，確實是在仲春。現在叫做天正，正字在字形上是'一止'，還能長久嗎?"果然一年就失敗了。

後齊文宣帝時，太子殷當冠，詔令邢子才爲制字。子才字之曰正道。帝曰："正，一止也。吾兒其替乎?"子才請改，帝不許，曰："天也。"因顧謂常山王演曰："奪時任汝，慎無殺也。"及帝崩，太子嗣位，常山果廢之而自立。殷尋見害。

後齊文宣帝時，太子高殷當行成人禮，詔令邢子才爲太子制定字號。邢子才給太子起的字叫正道。皇帝説："正，是一止。我兒子大概要被廢黜吧?"邢子才請求改字，皇帝不允許，説："這是天意。"因而回頭對常山王高演説："搶奪帝位時任憑你去做，衹是希望你不要殺害他。"等到皇帝去世，太子繼位，常山王果然廢黜了他而自立爲帝。高殷不久被殺害。

武成帝時，左僕射和士開言於帝曰："自古帝王，盡爲灰土，堯舜、桀紂，竟亦何異?陛下宜及少壯，恣意歡樂，一日可以當千年，無爲自勤約也。"帝悦其言，彌加淫侈。士開既導帝以非道，身又擅權，竟爲御史

武成帝時，左僕射和士開對皇帝説："從古代以來的帝王，都化爲灰土，堯舜和桀紂究竟又有什麼區别?陛下應該在年輕時縱情歡樂，一天可以比得上一千年，不要自我勤謹克制。"皇帝喜歡他説的話，更加放縱奢侈。和士開既已用不合道義的事引導皇帝，自己又專擅國政，最後被

中丞所殺。

武平中，陳人寇彭城，後主發言憂懼，侍中韓長鸞進曰："縱失河南，猶得爲龜兹國子。淮南今没，何足多慮。人生幾何時，但爲樂，不須憂也。"帝甚悦，遂耽荒酒色，不以天下爲虞。未幾，爲周所滅。

武平七年，後主爲周師所敗，走至鄴，自稱太上皇，傳位於太子恒，改元隆化。時人離合其字曰"降死"。竟降周而死。

周武帝改元爲宣政，梁主蕭巋離合其字爲"宇文亡日"。其年六月，帝崩。

宣帝在東宫時，不修法度，武帝數撻之。及嗣位，摸其痕而大罵曰："死晚也。"年又改元爲大象，蕭巋又離合其字曰"天子冢"。明年而帝崩。

開皇初，梁王蕭琮改元爲廣運。江陵父老相謂曰："運之爲字，軍走也。吾君當爲軍所走乎?"其後琮朝京師而被拘留不反，其叔父巖掠居人以叛，梁國遂廢。

文帝名皇太子曰勇，晋王曰英，秦王曰俊，蜀王曰秀。開皇初，有人上書曰："勇者一夫之用，又千人之秀爲英，萬人之秀爲俊。斯乃布衣之美稱，非帝王之嘉名也。"帝不省。時人呼楊姓多爲嬴者，或言於上曰："楊英反爲嬴殃。"帝聞而不懌，遽改之。其後勇、俊、秀皆被廢黜，煬帝嗣位，終失天下，卒爲楊氏之殃。

煬帝即位，號年曰大業。識者惡之，曰："於字離合爲'大苦未'也。"尋而天下喪亂，率土遭荼炭之酷焉。

煬帝常從容謂秘書郎虞世南曰：

御史中丞所殺。

武平年間，陳國人入侵彭城，後主言語中很憂慮害怕，侍中韓長鸞進言説："即使失去黄河以南，還可以做龜兹國子。淮河以南現在陷没，不值得多慮。人生能有多少時間，衹管去享樂，不必憂慮。"皇帝很高興，於是就沉溺於酒色，不考慮天下的事。不久，就被周國所滅。

武平七年，後主被周軍所敗，逃跑到鄴都，自稱太上皇，傳位給太子高恒，改年號爲隆化。當時的人將這兩個字拼拆爲"降死"。後主最終投降周國而死。

周武帝改年號爲宣政，後梁皇帝蕭巋將這兩個字拼拆爲"宇文亡日"。這年六月，周武帝去世。

宣帝在東宫做太子時，不遵行法度，武帝好幾次鞭撻他。等到繼位後，摸着身上的傷痕大罵道："你死得太晚了。"這年又改年號爲大象，蕭巋又把這兩個字拼拆爲"天子冢"。第二年宣帝就去世了。

開皇初年，梁王蕭琮改年號爲廣運。江陵的父老互相議論道："運字的字形是軍走。我們的國君將會被大軍所驅走嗎?"這以後蕭琮到京師朝見而被拘押扣留，不能返國，他的叔父蕭巖劫掠城中居民反叛，梁國於是就滅亡了。

文帝給皇太子起名叫楊勇，晋王叫楊英，秦王叫楊俊，蜀王叫楊秀。開皇初年，有人上書説："勇是衹有普通人的用處，另外千人中的傑出人物叫做英，萬人中的傑出人物叫做俊。這些是平民百姓的美稱，而不是帝王的佳名。"皇帝不省悟。當時的人大多把楊姓稱爲嬴，有人對皇上説："楊英反過來被讀成嬴殃。"皇帝聽到後很不高興，急忙改了楊英的名字。以後楊勇、楊俊、楊秀都被廢黜，煬帝繼承帝位，終於失去了天下，最終成爲楊氏的禍殃。

煬帝即位，建年號叫做大業。有見識的人厭惡這兩個字，説："這兩個字拼拆成爲'大苦未'了。"不久天下喪亡動亂，全國都遭到了嚴酷的災難困苦。

煬帝曾經不經意地對秘書郎虞世南説："我

"我性不欲人諫。若位望通顯而來諫我，以求當世之名者，彌所不耐。至於卑賤之士，雖少寬假，然卒不置之於地。汝其知之!"時議者以爲古先哲王之馭天下也，明四目，達四聰，懸敢諫之鼓，立書謗之木，以聞言者之路，猶恐忠言之不至。由是澤敷四海，慶流子孫。而帝惡直言，仇諫士，其能久乎！竟逢殺逆。

的本性就不想讓别人勸諫。如果官位高名望大的人來向我進諫，想以此獲得在當代的名聲，更是我所不能忍耐的。至於地位低下的人，我即使略微予以寬容，但最終還是没有采納其建議的餘地。你要知道這一點!"當時議論此事的人認爲，古代睿智的先王統治天下，廣開四方的視聽，懸挂讓人們敢於進諫的鼓，竪立讓人們書寫怨言的木牌，用這些方法來爲進言者廣開途徑，還恐怕忠誠的言論不能够到達朝廷。因爲這樣，纔使得恩澤廣被四海，福祐流傳子孫。而現在皇帝厭惡正直的言論，仇視進諫的人，難道能够長久嗎？煬帝最終遇到了反叛而被殺。

旱

梁天監元年，大旱，米斗五千，人多餓死。《洪範五行傳》曰："君持亢陽之節，興師動衆，勞人過度，以起城邑，不顧百姓。臣下悲怨，然而心不能從，故陽氣盛而失度，陰氣沉而不附。陽氣盛，旱災應也。"初帝起兵襄陽，破張冲，敗陳伯之，及平建康，前後連戰，百姓勞敝，及即位後，復與魏交兵不止之應也。

梁天監元年，大旱，米一斗值五千錢，有很多人被餓死。《洪範五行傳》上說："國君堅持極度剛猛的行事法則，興師動衆，役使人民超過限度，來修建城邑，不顧及百姓。臣下悲苦怨恨，從而心中不能依從，所以陽氣强盛而失去限度，陰氣下沉而不相依附。陽氣强盛，旱災就相感應而發生。"起初皇帝從襄陽起兵，擊潰張冲，打敗陳伯之，到平定建康，前後連續作戰，百姓勞乏困頓，到即皇帝位後，又與魏國交戰不止，旱災就是由這些事情所感應而生。

陳太建十二年春，不雨至四月。先是周師掠淮北，始興王叔陵等諸軍敗績，淮北之地皆没於周，蓋其應也。

陳太建十二年春季，不降雨一直到四月。在此之前周軍攻掠淮北，始興王陳叔陵等各軍大敗，淮北的土地都陷没於周國，旱災大概就是這一事件的感應。

東魏天平四年，并、肆、汾、建、晋、絳、秦、陜等諸州大旱，人多流散。是歲，齊神武與西魏戰於沙苑，敗績，死者數萬。

東魏天平四年，并、肆、汾、建、晋、絳、秦、陜等各州大旱，很多人民流離失散。這一年，齊神武帝與西魏在沙苑交戰，大敗，有幾萬人死亡。

東魏武定二年冬春旱。先是西魏師入洛陽，神武親帥軍大戰於芒山，死者數萬。

東魏武定二年冬春發生旱災。在此之前西魏軍隊進入洛陽，齊神武帝親自率軍在芒山與西魏軍大戰，有幾萬人死亡。

後齊天保九年夏，大旱。先是大發卒築長城四百餘里，勞役之應也。

後齊天保九年夏季，大旱。在此之前朝廷大舉徵發士卒修築長城四百多里，旱災是勞役的感應。

乾明元年春，旱。先是發卒數十萬築金鳳、聖應、崇光三臺，窮極侈

乾明元年春季，旱災。在此之前徵發士卒幾十萬人修築金鳳、聖應、崇光三臺，極盡奢侈華

麗，不恤百姓，亢陽之應也。

河清二年四月，并、晋已西五州旱。是歲，發卒築軹關。突厥二十萬衆毀長城，寇恒州。

後主天統二年春，旱。是時大發卒，起大明宫。

開皇四年已後，京師頻旱。時遷都龍首，建立宫室，百姓勞敝，亢陽之應也。

大業四年，燕、代緣邊諸郡旱。時發卒百餘萬築長城，帝親巡塞表，百姓失業，道殣相望。

八年，天下旱，百姓流亡。時發四海兵，帝親征高麗，六軍凍餒，死者十八九。

十三年，天下大旱。時郡縣鄉邑，悉遣築城，發男女，無少長，皆就役。

麗，不顧惜百姓，是陽氣極度强盛的感應。

河清二年四月，并州、晋州以西的五個州發生旱災。這一年，徵發士卒修築軹關。突厥二十萬人衆毀壞長城，進犯恒州。

後主天統二年春季，旱災。這時大舉徵發士卒，興修大明宫。

開皇四年以後，京城頻繁發生旱災。這時遷都到龍首，修築宫室，百姓勞苦困頓，是陽氣極度强盛的感應。

大業四年，燕、代沿邊各郡發生旱災。這時徵發士卒一百多萬修築長城，皇帝親自巡視邊塞之外，百姓失去謀生的基業，道路上餓死的人一望不絶。

八年，天下各地發生旱災，百姓流離逃亡。這時徵發四海之内的士兵，皇帝親自率軍征伐高麗，六軍受凍挨餓，死亡的人有十分之八九。

十三年，天下大旱。這時各地的郡縣鄉邑，都要派人築城，徵發男女，不論老幼，都去服勞役。

詩妖

梁天監三年六月八日，武帝講於重雲殿，沙門誌公忽然起儛歌樂，須臾悲泣，因賦五言詩曰："樂哉三十餘，悲哉五十裹！但看八十三，子地妖災起。佞臣作欺妄，賊臣滅君子。若不信吾語，龍時侯賊起。且至馬中間，銜悲不見喜。"梁自天監至于大同，三十餘年，江表無事。至太清二年，臺城陷，帝享國四十八年，所言五十裹也。太清元年八月十三，而侯景自懸瓠來降，在丹陽之北，子地。帝惑朱异之言以納景。景之作亂，始自戊辰之歲。至午年，帝憂崩。十年四月八日，誌公於大會中又作詩曰："兀尾狗子始著狂，欲死不死嚙人傷，須臾之間自滅亡。患在汝陰死三湘，横尸一旦無人藏。"侯景小字狗子。初自懸瓠來降，懸瓠則古之汝南也。巴陵南有地名三湘，即景奔敗之所。

梁天監三年六月八日，武帝在重雲殿講説佛理，僧人誌公忽然起舞歌唱，一會兒又悲聲哭泣，因而賦五言詩道："樂哉三十餘，悲哉五十裹！但看八十三，子地妖災起。佞臣作欺妄，賊臣滅君子。若不信吾語，龍時侯賊起。且至馬中間，銜悲不見喜。"梁代從天監直到大同，三十多年，長江以南太平無事。到太清二年，臺城陷落，武帝在位四十八年，就是所説的五十裹。太清元年八月十三日，侯景從懸瓠來歸降，在丹陽的北方，方位屬於子地。武帝被朱异的話所迷惑而收納了侯景。侯景作亂，開始於戊辰年。到午年，武帝因憂慮去世。十年四月八日，誌公在大集會中又作詩道："兀尾狗子始著狂，欲死不死嚙人傷，須臾之間自滅亡。患在汝陰死三湘，横尸一旦無人藏。"侯景小名叫狗子。起初從懸瓠來歸降，懸瓠就是古代的汝南。巴陵以南有個地方叫三湘，即是侯景兵敗逃奔的地方。

天監中，茅山隱士陶弘景爲五言詩曰："夷甫任散誕，平叔坐談空。不意昭陽殿，忽作單于宫。"及大同之季，公卿唯以談玄爲務。夷甫、平叔，朝賢也。侯景作亂，遂居昭陽殿。

天監年間，茅山的隱士陶弘景作五言詩道："夷甫任散誕，平叔坐談空。不意昭陽殿，忽作單于宫。"到了大同末年，公卿大臣衹以談論玄理爲要務。夷甫、平叔，是朝中的賢臣。侯景作亂，就住進了昭陽殿。

大同中，童謡曰："青絲白馬壽陽來。"其後侯景破丹陽，乘白馬，以青絲爲羈勒。

大同年間，有童謡道："青絲白馬壽陽來。"後來侯景攻克丹陽，乘騎白馬，用青絲做馬絡。

陳初，有童謡曰："黄班青驄馬，發自壽陽涘。來時冬氣末，去日春風始。"其後陳主果爲韓擒所敗。擒本名擒獸，黄班之謂也。破建康之始，復乘青驄馬，往反時節皆相應。

陳朝初年，有童謡道："黄班青驄馬，發自壽陽涘。來時冬氣末，去日春風始。"後來陳後主果然被韓擒所打敗。韓擒本名擒獸，黄班就是指他。開始攻打建康時，又乘坐青驄馬。往返的時令季節都與童謡相符。

陳時，江南盛歌王獻之《桃葉》之詞曰："桃葉復桃葉，渡江不用楫，但度無所苦，我自迎接汝。"晋王伐陳之始，置營桃葉山下，及韓擒渡江，大將任蠻奴至新林以導北軍之應。

陳朝時，江南盛行歌唱王獻之的《桃葉》中的詞句："桃葉復桃葉，渡江不用楫，但度無所苦，我自迎接汝。"晋王開始討伐陳國時，在桃葉山下設置軍營，到韓擒渡江時，大將任蠻奴到新林來接應引導北方軍隊。

陳後主造齊雲觀，國人歌之曰："齊雲觀，寇來無際畔。"功未畢，而爲隋師所虜。

陳後主建造齊雲觀，國中的人歌唱道："齊雲觀，寇來無際畔。"工程還没有完畢，就被隋軍所俘虜。

禎明初，後主作新歌，詞甚哀怨，令後宫美人習而歌之。其辭曰："玉樹後庭花，花開不復久。"時人以歌讖，此其不久兆也。

禎明初年，後主創作新歌，詞句很哀怨，讓後宫的美人熟習後歌唱。其歌詞是："玉樹後庭花，花開不復久。"當時的人認爲歌詞是讖語，這是其國運不長久的徵兆。

齊神武始移都于鄴，時有童謡云："可憐青雀子，飛入鄴城裏。作窠猶未成，舉頭失鄉里。寄書與婦母，好看新婦子。"魏孝静帝者，清河王之子也。后則神武之女。鄴都宫室未備，即逢禪代，作窠未成之效也。孝静尋崩，文宣以后爲太原長公主，降於楊愔。時婁后尚在，故言寄書於婦母。新婦子，斥后也。

齊神武帝剛遷都到鄴城，當時有童謡道："可憐青雀子，飛入鄴城裏。作窠猶未成，舉頭失鄉里。寄書與婦母，好看新婦子。"魏孝静帝是清河王的兒子。皇后則是齊神武帝的女兒。鄴都的宫室還没有修建齊備，就遇到了改朝换代，即是作窠未成的效驗。魏孝静帝不久去世，齊文宣帝封孝静帝的皇后爲太原長公主，下嫁給楊愔。當時婁后還在世，所以説寄書於婦母。新婦子，是斥駡皇后之語。

武定中，有童謡云："百尺高竿摧折，水底燃燈澄滅。"高者，齊姓也。澄，文襄名。五年，神武崩，摧

武定年間，有童謡道："百尺高竿摧折，水底燃燈澄滅。"高，是齊國皇帝的姓。澄，是文襄帝的名諱。五年，神武帝去世，是摧折的效

折之應。七年，文襄遇盗所害，澄滅之徵也。

天保中，陸法和入國，書其屋壁曰："十年天子爲尚可，百日天子急如火，周年天子迭代坐。"時文宣帝享國十年而崩，廢帝嗣立百餘日，用替厥位，孝昭即位一年而崩。此其效也。

武平元年，童謡曰："狐截尾，你欲除我我除你。"其年四月，隴東王胡長仁謀遣刺客殺和士開，事露，返爲士開所譖死。

二年，童謡曰："和士開，七月三十日，將你向南臺。"小兒唱訖，一時拍手云："殺却。"至七月二十五日，御史中丞、琅邪王儼執士開，送於南臺而斬之。是歲，又有童謡曰："七月刈禾傷早，九月吃糕正好。十月洗蕩飯瓮，十一月出却趙老。"七月士開被誅，九月琅邪王遇害，十一月趙彦深出爲西兖州刺史。

武平末，童謡曰："黄花勢欲落，清樽但滿酌。"時穆后母子淫僻，干預朝政，時人患之。穆后小字黄花，尋逢齊亡，欲落之應也。

鄴中又有童謡曰："金作掃帚玉作把，净掃殿屋迎西家。"未幾，周師入鄴。

周初有童謡曰："白楊樹頭金鷄鳴，祇有阿舅無外甥。"静帝隋氏之甥，既遜位而崩，諸舅强盛。

周宣帝與宫人夜中連臂蹋蹀而歌曰："自知身命促，把燭夜行游。"帝即位三年而崩。

開皇十年，高祖幸并州，宴秦孝王及王子相。帝爲四言詩曰："紅顔詎幾，玉貌須臾。一朝花落，白髮難除。明年後歲，誰有誰無。"明年而子相卒，十八年而秦孝王薨。

應。七年，文襄帝遇到强盗被害，是澄滅的徵驗。

天保年間，陸法和進入國境，在其房屋墻壁上書寫道："十年天子爲尚可，百日天子急如火，周年天子迭代坐。"當時文宣帝在位十年而死，廢帝繼位一百多天，便被廢黜，孝昭帝即位一年而死。這就是效驗。

武平元年，童謡道："狐截尾，你欲除我我除你。"這一年四月，隴東王胡長仁謀劃派刺客去殺和士開，事情敗露，反而被和士開所讒毁而死。

二年，童謡道："和士開，七月三十日，將你向南臺。"小孩們唱罷，同時拍手説："殺掉。"到七月二十五日，御史中丞、琅邪王高儼逮捕和士開，送到南臺斬殺了他。這一年，又有童謡道："七月刈禾傷早，九月吃糕正好。十月洗蕩飯瓮，十一月出却趙老。"七月和士開被誅殺，九月琅邪王遇害，十一月趙彦深被貶職外任爲西兖州刺史。

武平末年，童謡道："黄花勢欲落，清樽但滿酌。"當時穆后母子淫蕩，干預朝政，當時的人很憎惡她。穆后的小名叫黄花，不久就遇到齊國滅亡，是黄花欲落的應驗。

鄴城中又有童謡道："金作掃帚玉作把，净掃殿屋迎西家。"不久，周軍進入鄴城。

周朝初年有童謡道："白楊樹頭金鷄鳴，祇有阿舅無外甥。"静帝是隋朝皇帝楊氏的外甥，讓位以後就去世了，各位舅父的勢力很强大。

周宣帝與宫女在夜裏挽着手臂踏着節拍歌唱道："自知身命促，把燭夜行游。"宣帝即位三年而去世。

開皇十年，高祖駕臨并州，宴請秦孝王及王子相。皇帝作四言詩道："紅顔詎幾，玉貌須臾。一朝花落，白髮難除。明年後歲，誰有誰無。"第二年王子相去世，開皇十八年秦孝王去世。

大業十一年，煬帝自京師如東都，至長樂宫，飲酒大醉，因賦五言詩，其卒章曰："徒有歸飛心，無復因風力。"令美人再三吟咏，帝泣下沾襟，侍御者莫不歔欷。帝因幸江都，復作五言詩曰："求歸不得去，真成遭個春。鳥聲争勸酒，梅花笑殺人。"帝以三月被弑，即遭春之應也。是年盗賊蜂起，道路隔絶，帝懼，遂無還心。帝復夢二竪子歌曰："住亦死，去亦死。未若乘船渡江水。"由是築宫丹陽，將居焉。功未就而帝被殺。

大業十一年，隋煬帝從京師到東都，來到長樂宫，飲酒大醉，於是作了一首五言詩，詩的最後幾句是："徒有歸飛心，無復因風力。"讓美人再三吟誦，煬帝眼淚流下沾濕了衣襟，服侍的人没有不感嘆抽泣的。煬帝於是前往江都，又作五言詩道："求歸不得去，真成遭個春。鳥聲争勸酒，梅花笑殺人。"煬帝在三月被臣下殺死，即是遭春的應驗。這一年盗賊四起，道路阻隔斷絶，煬帝害怕，於是就没有返回京師的心意。煬帝又夢見兩個小孩歌唱道："住亦死，去亦死。未若乘船渡江水。"因此在丹陽修築宫室，準備在那裏居住。工程還没有完成，煬帝就被殺死。

大業中，童謡曰："桃李子，鴻鵠繞陽山，宛轉花林裏。莫浪語，誰道許。"其後李密坐楊玄感之逆，爲吏所拘，在路逃叛，潛結群盗，自陽城山而來，襲破洛口倉，後復屯兵苑内。莫浪語，密也。宇文化及自號許國，尋亦破滅。誰道許者，蓋驚疑之辭也。

大業年間，童謡道："桃李子，鴻鵠繞陽山，宛轉花林裏。莫浪語，誰道許。"後來李密因楊玄感反叛之事而獲罪，被官吏所拘禁，在路上逃跑反叛，暗中勾結群盗，從陽城山前來，襲擊并攻下洛口倉，後來又把軍隊駐扎在禁苑内。莫浪語，是密的意思。宇文化及自己建號叫許國，不久也被打敗消滅。誰道許，是表示驚疑的辭語。

毛蟲之孽

梁武帝中大同元年，邵陵王綸在南徐州卧内，方晝，有狸鬥於檐上，墮而獲之。太清中，遇侯景之亂，將兵援臺城。至鍾山，有蟄熊無何至，嚙綸所乘馬。毛蟲之孽也。綸尋爲王僧辯所敗，亡至南陽，爲西魏所殺。

梁武帝中大同元年，邵陵王蕭綸在南徐州的卧室内，正當白晝，有狸在房檐上相鬥，從檐上墮下，蕭綸將其捕獲。太清年間，遭遇侯景之亂，蕭綸率兵援救臺城。來到鍾山，有一隻冬眠的熊突然前來，咬了蕭綸所騎的馬。這是獸類爲孽。蕭綸不久被王僧辯所打敗，逃亡到南陽，被西魏所殺。

中大同中，每夜狐鳴闕下，數年乃止。京房《易飛候》曰："野獸群鳴，邑中且空虚。"俄而國亂，丹陽死喪略盡。

中大同年間，每夜有狐狸在宫闕之下鳴叫，幾年以後纔停止。京房《易飛候》上説："野獸成群鳴叫，城中將會空虚。"不久國家發生戰亂，丹陽的人幾乎全部死亡。

陳禎明初，狐入床下，捕之不獲。京房《易飛候》曰："狐入君室，室不居。"未幾而國滅。

陳禎明初年，狐狸鑽入床下，捕捉它没有能捉到。京房《易飛候》上説："狐狸進入國君的房間，房間將不能居住。"不久國家就滅亡了。

東魏武定三年九月，豹入鄴城南門，格殺之。五年八月，豹又上銅爵臺。京房《易飛候》曰："野獸入邑，

東魏武定三年九月，有豹子進入鄴城的南門，被擊殺。五年八月，豹子又登上銅爵臺。京房《易飛候》上説："野獸進入城市，來到朝廷

及至朝廷若道，上官府門，有大害，君亡。"是歲，東魏師敗於玉壁，神武遇疾崩。

後齊武平二年，有兔出廟社之中。京房《易飛候》曰："兔入王室，其君亡。"案廟者，祖宗之神室也。後五歲，周師入鄴，後主東奔。

武平末，并、肆諸州多狼而食人。《洪範五行傳》曰："狼貪暴之獸，大體以白色爲主，兵之表也。又似犬，近犬禍也。"京房《易傳》曰："君將無道，害將及人，去之深山以全身。厥妖狼食人。"時帝任用小人，競爲貪暴，殘賊人物，食人之應。尋爲周軍所滅，兵之象也。

武平中，朔州府門外無何有小兒脚迹，又擁土爲城雉之狀，時人怪而察之，乃狐媚所爲，漸流至并、鄴。與武定三年同占。是歲，南安王思好起兵於北朔，直指并州，爲官軍所敗。鄭子饒、羊法暠等復亂山東。

犬禍

後齊天保四年，鄴中及頓丘并有犬與女子交。《洪範五行傳》曰："異類不當交而交，悖亂之氣。犬交人爲犬禍。"犬禍者，亢陽失衆之應也。時帝不恤國政，恩澤不流於其國。

後主時，犬爲開府儀同，雌者有夫人郡君之號，給兵以奉養，食以粱肉，藉以茵蓐。天奪其心，爵加於犬，近犬禍也。天意若曰，卿士皆類犬。後主不悟，遂以取滅。

後周保定三年，有犬生子，腰已後分爲兩身，二尾六足。犬猛畜而有爪牙，將士之象也。時宇文護與侯伏

或道路上，上官府之門，將要有大禍患，國君將死亡。"這一年，東魏軍隊在玉壁戰敗，神武帝患病去世。

後齊武平二年，有兔子從宗廟社稷之中跑出。京房《易飛候》上說："兔子進入帝王的居室，國君將要逃亡。"案宗廟是祖宗神靈居住之室。這以後五年，周軍進入鄴城，後主逃奔到東方。

武平末年，并州、肆州等各州有很多狼，而且吃人。《洪範五行傳》上說："狼是貪婪殘暴的野獸，大體上以白色爲主，是戰争的表徵。又很像犬，接近於犬禍。"京房《易傳》上說："國君將會暴虐無道，禍患將要加到人們身上，應該離開到深山中去保全身體。這種情況的妖孽就是狼吃人。"當時皇帝信任重用小人，小人競相做貪婪殘暴的事，殘害人民，是狼吃人的應驗。不久被周軍所滅亡，是戰争的徵象。

武平年間，朔州府門外突然有小孩的脚印，又堆土做成城雉的形狀，當時人覺得奇怪而加以察看，原來是狐狸所做的事，逐漸流播到并州、鄴城。這與武定三年的事是相同的占測。這一年，南安王思好在北朔起兵，直接攻向并州，被官軍所打敗。鄭子饒、羊法暠等人又在山東作亂。

後齊天保四年，鄴中以及頓丘都有犬與女子交配。《洪範五行傳》上說："與異類不應該交配却相交配，是逆亂之氣。犬與人交配是犬禍。"犬禍，是陽氣極度强盛而失去民衆的感應。當時皇帝不體念國政，恩澤不能在全國流布。

後主時，犬被封爲開府儀同三司，雌犬有夫人縣君的名號，派士兵來奉養，用美味佳肴喂食，鋪精美的褥墊供其睡卧。上天剥奪了他的心智，使他把恩澤施加給犬，這近似於犬禍。上天的意思是說，朝廷的公卿士大夫都類似於犬。後主不醒悟，就因此而自取滅亡。

後周保定三年，有一隻犬生幼仔，腰部以後分爲兩個身子，有二尾六足。犬是凶猛的家畜而又有爪牙，是將士的徵象。當時宇文護與侯伏侯

侯龍恩等，有謀懷貳。犬體後分，此其應也。

大業元年，雁門百姓間犬多去其主，群聚於野，形頓變如狼而啖噬行人，數年而止。《五行傳》曰："犬，守禦者也，而今去其主，臣下不附之象。形變如狼，狼色白，爲主兵之應也。"其後帝窮兵黷武，勞役不息。天戒若曰，無爲勞役，守禦之臣將叛而爲害。帝不悟，遂起長城之役。續有西域、遼東之舉，天下怨叛。及江都之變，并宿衛之臣也。

龍恩等人，有所圖謀而懷有二心。犬的身體從後面分開，這就是其兆應。

大業元年，雁門百姓家的犬有很多離開其主人，在田野中成群聚集，形狀頓時變得像狼并且咬吃行人，幾年後纔止息。《五行傳》上說："犬，是負責守衛防禦的，而現在離開其主人，是臣下不歸附國君的徵象。形狀變得像狼一樣，狼的顔色白，是預示戰爭的兆應。"後來煬帝窮兵黷武，勞役不息。上天的戒示是説，不要大興勞役，守衛防禦的大臣將會反叛而造成禍患。煬帝不醒悟，於是興起了修築長城的勞役。接着又有征伐西域、遼東的舉動，天下人怨恨反叛。到發生江都事變時，參與行動的都是負責警衛的大臣。

白眚白祥

梁大同二年，地生白毛，長二尺，近白祥也。孫盛以爲勞人之異。先是大發卒築浮山堰，功費巨億，功垂就而復潰者，數矣。百姓厭役，吁嗟滿道。

梁大同二年，地上生長白毛，長二尺，近似於白色災變。孫盛認爲是人民服勞役而引起的變異。在此之前大舉徵發士卒修築浮山堰，工程費用十分龐大，工程將要完成而又潰决的事情，發生了好幾次。百姓厭惡勞役，道路上都是哀嘆的人。

齊河清元年九月，滄洲及長城之下，地多生毛，或白或黑，長四五寸，近白祥也。時北築長城，内興三臺，人苦勞役。

齊河清元年九月，滄洲以及長城之下，地上多處生長出毛，有的白有的黑，長四五寸，近似於白色災變。當時在北方修築長城，在京内興建三臺，人民苦於勞役。

開皇六年七月，京師雨毛，如髮尾。長者三尺餘，短者六七寸。京房《易飛候》曰："天雨毛，其國大饑。"是時關中旱，米粟涌貴。

開皇六年七月，京城天上降下毛狀物，如同頭髮和尾毛。長的有三尺多，短的有六七寸。京房《易飛候》上說："天上降毛，那個國家將發生大饑荒。"這時關中旱災，糧米昂貴價格飛漲。

後齊天統初，岱山封禪壇玉璧自出，近白祥也。岱山，王者易姓告代之所，玉璧所用幣，而自出，將有易姓者用幣之象。其後齊亡，地入于周，及高祖受周禪，天下一統，焚柴太山告祠之應也。

後齊天統初年，岱山封禪臺玉璧自行出現，近似於白色災祥。岱山，是帝王改朝换代禀告上天的地方，玉璧是祭天所用的禮物，而自行出現，是將要有改朝换代的人使用禮物的徵象。這以後齊國滅亡，土地歸入周國，到隋高祖接受周帝所讓皇位，天下統一，在太山燒柴告祭上天，即是其驗應。

武平三年，白水巖下青石壁傍，有文曰："齊亡走。"人改之爲"上延"，後主以爲嘉瑞，百僚畢賀。後

武平三年，白水巖下青石壁旁邊，有文字寫道："齊亡走。"有人將其改爲"齊上延"，後主以爲是很好的祥瑞之兆，百官都來祝賀。後來周

周師入國，後主果棄鄴而走。

軍攻入國境，後主果然放棄鄴城而逃走。

開皇十七年，石隕於武安、滏陽間十餘。《洪範五行傳》曰："石自高隕者，君將有危殆也。"後七載，帝崩。

開皇十七年，有十幾枚隕石墜落在武安、滏陽之間。《洪範五行傳》上說："石頭從高處墜落，國君將要有危險。"之後七年，皇帝去世。

開皇末，高祖於宮中埋二小石於地，以誌置床之所。未幾，變爲玉。劉向曰："玉者至貴也。賤將爲貴之象。"及大業末，盜皆僭名號。

開皇末年，高祖在宮中往地下埋了兩顆小石頭，來標記放置床的處所。不久，石頭變成了玉。劉向說："玉是最貴重的東西。石變爲玉是低賤的人將要變爲尊貴的人的徵象。"到大業末年，盜賊都冒稱帝王名號。

大業十三年，西平郡有石，文曰："天子立千年。"百僚稱賀。有識者尤之曰："千年萬歲者，身後之意也。今稱立千年者，禍在非遠。"明年而帝被殺。

大業十三年，西平郡有一塊石頭，上面有文字寫道："天子立千年。"百官都來祝賀。有識得真意的人指責他們說："千年萬歲，是死後的意思。現在稱立千年，禍患就在不久。"第二年煬帝就被殺。

木沴金

梁大同十二年，曲阿建陵隧口石騏驎動，木沴金也。動者，遷移之象。天戒若曰，園陵無主，石驎將爲人所徙也。後竟國亡。

梁大同十二年，曲阿建陵墓道口的石麒麟移動，是木氣傷害金氣。移動，是遷移的徵象。上天的戒示是說，陵園沒有主人，石麒麟將要被人所遷移。後來竟使國家滅亡。

後齊河清四年，殿上石自起，兩兩相擊。眭孟以爲石陰類，下人象，殿上石自起者，左右親人離叛之應。及周師東伐，寵臣尉相願、乞扶貴和兄弟、韓建業之徒，皆叛入周。

後齊河清四年，殿上的石板自行躍起，兩兩相擊。眭孟認爲石屬陰類，是下人的徵象，殿上之石自行躍起，是左右臣下和親人離開背叛的兆應。到周軍東伐時，寵臣尉相願、乞扶貴和兄弟、韓建業之流，都背叛歸附周國。

梁大同十二年正月，送辟邪二于建陵。左雙角者至陵所。右獨角者，將引，於車上振躍者三，車兩轅俱折。因换車。未至陵二里，又躍者三，每一振則車側人莫不聳奮，去地三四尺，車輪陷入土三寸。木沴金也。劉向曰："失衆心，令不行，言不從，以亂金氣也。石爲陰，臣象也。臣將爲變之應。"梁武暮年，不以政事爲意，君臣唯講佛經、談玄而已。朝綱紊亂，令不行，言不從之咎也。其後果致侯景之亂。

梁大同十二年正月，送了兩隻辟邪去建陵。左面雙角的被送到陵地。右面獨角的，正要牽拉，它在車上振動躍起三次，車的兩轅都被折斷。於是更换車輛。還有二里未到陵地，又躍起三次，每一次振動則車兩側的人没有不縱身跳起的，離開地面有三四尺，車輪陷入土中三寸。是木氣傷害金氣。劉向說："失去衆人之心，號令不能施行，言論主張不能服從，因而擾亂了金氣。石屬陰，是臣下的徵象。是臣下將要發動事變的兆應。"梁武帝晚年，不把政事放在心上，君臣衹是講論佛經、談玄理而已。朝廷綱紀混亂，是號令不能施行，正確的言論不能貫徹的過錯。後來果然導致了侯景之亂。

周建德元年，濮陽郡有石像，郡

周建德元年，濮陽郡有座石像。郡中長官讓

官令載向府，將刮取金。在道自躍投地，如此者再。乃以大繩縛著車壁，又絶繩而下。時帝既滅齊，又事淮南，征伐不息，百姓疲敝，失衆心之應也。

人將其用車運往府中，將要刮取其上的黄金。石像在路上自行躍起落到地上，像這樣有兩次。於是就用粗繩將石像捆在車壁上，石像又掙斷繩索而墜下。當時皇帝已經滅了齊國，又在淮南作戰，征戰不息，百姓疲勞困頓，這是失去民衆之心的兆應。

隋書卷二十三

志第十八

五行(下)

《洪範五行傳》曰："視之不明，是謂不知。厥咎舒，厥罰常燠，厥極疾。時則有草妖，時則有羽蟲之孽。故有羊禍，故有目疾，有赤眚赤祥。惟水沴火。"

《洪範五行傳》上說："看事物不能明察，這叫做不智。其過錯在於傲慢，其懲罰是常燠熱，其懲戒是重疾。這時就會有草妖，有禽鳥之孽。所以有羊禍，所以有眼病，有紅色的災祥。是水氣傷害火氣。"

常燠

後齊天保八年三月，大熱，人或暍死。劉向《五行傳》曰："視不明，用近習，賢者不進，不肖不退，百職廢壞，庶事不從，其過在政教舒緩。"時帝狂躁、荒淫無度之應。

後齊天保八年三月，天氣酷熱，有的人中暑而死。劉向《五行傳》上說："看事物不能明察，重用親幸之人，有賢德的人不被進用，無能的人不被斥退，各項職責都廢弛破壞，各種事務都不能處理，其過錯在於政教遲緩。"這是當時皇帝狂亂暴躁、荒淫無度的兆應。

草妖

高祖時，上黨有人，宅後每夜有人呼聲，求之不得。去宅一里所，但見人參一本，枝葉峻茂。因掘去之，其根五尺餘，具體人狀，呼聲遂絶。蓋草妖也。視不明之咎。時晉王陰有奪宗之計，諂事親要，以求聲譽，譖皇太子，高祖惑之。人參不當言，有物憑之。上黨，黨與也。親要之人，乃黨晉王而譖太子。高祖不悟，聽邪言，廢無辜，有罪用，因此而亂也。

高祖時，上黨有户人家，宅屋後面每夜有人的呼叫聲，去尋找又找不到人。離宅屋一里左右，衹見有一株人參，枝葉高大茂盛。於是將人參挖去，其根有五尺多長，大體具有人的形狀，呼叫聲從此就斷絶了。這就是草妖。是看事物不能明察的災變。當時晉王暗中有爭奪太子之位的計謀，諂媚地事奉親幸政要，來求取聲譽，讒毀皇太子，高祖受到迷惑。這就是人參不應該説話，是有事物藉助於它。上黨，是黨與的意思。親近重要的人，就會與晉王結爲黨與而讒毀太子。高祖不醒悟，聽信邪惡的讒言，廢黜了無辜的太子，重用有罪的人，因此而導致了禍亂。

羽蟲之孽

梁中大同元年，邵陵王綸在南徐州，坐聽事。有野鳥如鳶數百，飛屋

梁中大同元年，邵陵王蕭綸在南徐州，坐在署衙中處理政事，有像老鷹一樣的野鳥幾百

梁上，彈射不中。俄頃失所在。京房《易飛候》曰："野鳥入君室，其邑虛，君亡之他方。"後綸爲湘東王所襲，竟致奔亡，爲西魏所殺。

隻，飛到屋梁上，用彈弓和箭都射不中，一會兒就消失了。京房《易飛候》上說："野鳥進入國君的屋室，那裏的城市將會空虛，國君逃亡到其他地方。"後來蕭綸被湘東王所襲擊，竟致使他出奔逃亡，被西魏所殺。

侯景在梁，將受錫命，陳備物於庭。有野鳥如山鵲，赤嘴，集於册書之上，鵂鶹鳴於殿。與中大同元年同占。景尋敗，將亡入海中，爲羊鵾所殺。

侯景在梁朝，將要接受皇帝的賞賜詔命，把準備好的物品陳列在庭院中。有野鳥像山鵲一樣，紅嘴，飛集到册書上面，猫頭鷹在殿上鳴叫。這與中大同元年的事是相同的占測。侯景不久失敗，將要逃亡到大海中，被羊鵾所殺。

陳後主時，蔣山有衆鳥，鼓翼而鳴曰："奈何帝。"京房《易飛候》曰："鳥鳴門闕，如人音，邑且亡。"蔣山，吴之望也。鳥於上鳴，吴空虛之象。及陳亡，建康爲墟。又陳未亡時，有一足鳥，集于殿庭，以嘴畫地成文，曰："獨足上高臺，盛草變成灰。"獨足者，叔寶獨行無衆之應。盛草成灰者，陳政蕪穢，被隋火德所焚除也。叔寶至長安，館於都水臺上，高臺之義也。

陳後主時，蔣山有很多鳥，扇動翅膀鳴叫道："奈何帝。"京房《易飛候》上說："鳥在城門樓上鳴叫，像人的聲音一樣，城邑將要滅亡。"蔣山，是吴地望祭之處。鳥在上面鳴叫，是吴地空虛的徵象。到陳朝滅亡時，建康變爲廢墟。另外陳朝還没有滅亡時，有一隻脚的鳥，飛集到殿庭中，用嘴畫地成字，道："獨足上高臺，盛草變成灰。"獨足，是陳叔寶獨斷專行失去民衆的兆應。盛草成灰，是指陳朝政治荒廢污濫，被隋朝的火運所焚燒清除。陳叔寶來到長安，寓居在都水臺上，是高臺的含意。

後齊孝昭帝即位之後，有雉飛上御座。占同中大同元年。又有鳥止於後園，其色赤，形似鴨而有九頭。其年帝崩。

後齊孝昭帝即位以後，有雉鳥飛上御座。占測與中大同元年相同。又有鳥栖息在後園，其毛色紅，形狀像鴨而有九個頭。這一年皇帝去世。

天統三年九月，萬春鳥集仙都苑。京房《易飛候》曰："非常之鳥，來宿於邑中，邑有兵。"周師入鄴之應也。

天統三年九月，萬春鳥飛集到仙都苑。京房《易飛候》上說："不常見的鳥，來栖息在城市中，城市將會有戰亂。"是周軍攻入鄴城的兆應。

武成胡后，生後主初，有梟升后帳而鳴。梟不孝之鳥，不祥之應也。後主嗣位，胡后淫亂事彰，遂幽后於北宫焉。

武成帝的胡皇后，剛生後主的時候，有猫頭鷹飛上皇后的帳幕鳴叫。猫頭鷹是不孝的鳥，這是不祥的兆應。後主繼位，胡后淫亂的事情暴露，於是就把胡后幽禁在北宫了。

武平七年，有鸛巢太極殿，又巢并州嘉陽殿。雉集晋陽宫御座，獲之。京房《易飛候》曰："鳥無故巢居君門及殿屋上，邑且虛。"其年國滅。

武平七年，有鸛鳥在太極殿築巢，又在并州的嘉陽殿築巢。雉鳥飛集到晋陽宫的御座，被捕獲。京房《易飛候》上說："鳥無故在國君的房門及殿屋上築巢而居，國家將要空虛。"這一年國家滅亡。

周大象二年二月，有秃鶖集洛陽

周大象二年二月，有秃鶖飛集到洛陽宫太

宮太極殿。其年帝崩，後宮常虛。

極殿。這一年皇帝去世，後宮經常空虛。

開皇初，梁主蕭琮新起後，有鵂鳥集其帳隅。未幾，琮入朝，被留於長安，梁國遂廢。

開皇初年，後梁君主蕭琮新起後宮，有鵂鳥飛集到其帳幔的角落。不久，蕭琮入京朝見，被扣留在長安，梁國就被廢除了。

大業末，京師宮室中，恒有鴻雁之類無數，翔集其間。俄而長安不守。

大業末年，京城宮室中，常有無數鴻雁之類的鳥，飛翔栖息在其間。不久長安失陷。

十三年十一月，烏鵲巢帝帳幄，驅不能止。帝尋逢弒。

十三年十一月，烏鵲在煬帝的帳幕上築巢，驅趕也不能制止。煬帝接着就遭到殺害。

羊禍

開皇十二年六月，繁昌楊悦，見雲中二物，如羝羊，黄色，大如新生犬，鬥而墜。悦獲其一，數旬失所在。近羊禍也。《洪範五行傳》曰："君不明，逆火政之所致也。"狀如新生犬者，羔類也。雲體掩蔽，邪佞之象。羊，國姓。羔，羊子也。皇太子勇既升儲貳，晋王陰毁而被廢黜。二羔鬥，一羔墜之應也。

開皇十二年六月，繁昌人楊悦，看見雲氣中有兩個物體，像公羊，黄色，大小如同初生的狗，相鬥而墜落。楊悦捕捉到其中一隻，幾十天後不知去向。這近似於羊禍。《洪範五行傳》上説："國君不賢明，違反了有關火的政事所導致的。"形狀如同初生的狗，是羔一類的生物。雲氣遮蔽，是奸邪諂佞的徵象。羊，是皇室的姓。羔，是羊的孩子。皇太子楊勇已經被升爲皇位繼承人，晋王暗中讒毁他而使他被廢黜。是兩隻羊羔相鬥，一隻羊羔墜落的效應。

恭帝義寧二年，麟遊太守司馬武，獻羊羔，生而無尾。時議者以爲楊氏子孫無後之象。是歲，煬帝被殺於江都，恭帝遜位。

恭帝義寧二年，麟遊太守司馬武，進獻羊羔，生下來就没有尾巴。當時議論者認爲是楊氏子孫没有後代的徵象。這一年，煬帝在江都被殺，恭帝讓位。

赤眚赤祥

梁天監十五年七月，荆州市殺人而身不僵，首墮于地，動口張目，血如竹箭，直上丈餘，然後如雨細下。是歲荆州大旱。近赤祥，冤氣之應。

梁天監十五年七月，荆州鬧市殺死犯人而其身體不倒下，頭墜落到地上，張口睁眼，血如同竹箭，向上直射一丈多高，然後像雨一樣細細落下。這一年荆州大旱。此事近似於紅色災變，是冤氣的效應。

陳太建十四年三月，御座幄上見一物，如車輪，色正赤。尋而帝患，無故大叫數聲而崩。

陳太建十四年三月，御座的帷幕上出現一個物體，如同車輪，顏色大紅。接着皇帝患病，無故大叫幾聲而死。

至德三年十二月，有赤物隕于太極殿前，初下時，鐘皆鳴。又嘗進白飲，忽變爲血。又有血沾殿階，瀝瀝然至御榻。尋而國滅。

至德三年十二月，有一個紅色物體墜落在太極殿前，剛落下時，鐘都鳴響起來。又有人向皇帝進奉白色的飲料，忽然變成血。又有血沾灑宫殿臺階，一滴滴直到皇帝的御榻。接着國家就滅亡了。

後齊河清二年，太原雨血。劉向

後齊河清二年，太原天降血色的雨。劉向

曰：“血者陰之精，傷害之象。僵尸之類也。”明年，周師與突厥入并州，大戰城西，伏尸百餘里。京房《易飛候》曰：“天雨血染衣，國亡君戮。”亦後主亡國之應。

說：“血是陰氣的精華，是傷害的徵象。是僵尸之類的事。”第二年，周軍與突厥人侵入并州，在城西大戰，倒在地上的尸體達一百多里地。京房《易飛候》上說：“天上降血沾染衣服，國家滅亡，君主被殺。”也是後主亡國的兆應。

四年三月，有物隕於殿庭，色赤，形如數斗器，衆星隨者如小鈴。四月，婁太后崩。

四年三月，有物體隕落在殿庭，色紅，形狀如同數斗的量器，許多相隨的零星之物如同小鈴大小。四月，婁太后去世。

武平中，有血點地，自咸陽王斛律明月宅，而至于太廟。大將，社稷之臣也，後主以讒言殺之。天戒若曰，殺明月，則宗廟隨而覆矣。後主不悟，國祚竟絕。

武平年間，有血滴在地上，從咸陽王斛律明月的住宅，一直到太廟。大將，是關係國家安危的大臣，後主聽信讒言而殺害了他。上天的戒示是說，殺害斛律明月，則宗廟就將隨着傾覆。後主不醒悟，國運終於斷絕。

《洪範五行傳》曰：“聽之不聰，是謂不謀。厥咎急，厥罰寒，厥極貧。時則有鼓妖，有魚孽，有彘禍，有黑眚黑祥，惟火沴水。”

《洪範五行傳》上說：“聽力不敏銳，這叫做不能謀劃。其過錯在於急躁，其懲罰是寒冷，其懲戒是貧窮。這時就會有鼓妖，有魚孽，有猪禍，有黑色災祥，是火氣傷害水氣。”

寒

東魏武定四年二月，大寒。人畜凍死者，相望於道。京房《易飛候》曰：“誅過深，當燠而寒。”是時後齊神武作相。先是尒朱文暢等謀害神武，事泄伏誅，諸與交通者，多有濫死。

東魏武定四年二月，嚴寒。人畜被凍死的，在道路上隨處可見。京房《易飛候》上說：“誅殺過於嚴苛，應該熱時反而寒冷。”這時後齊神武帝作宰相。此前尒朱文暢等人謀害神武帝，事情泄露後被處死，與他們來往的各種人，有很多被濫殺。

河清元年，歲大寒。京房《易傳》曰：“有德遭險，兹謂逆命。厥異寒。”讖曰：“殺無罪，其寒必異。”是時，帝淫於文宣李后，因生子，后愧恨，不舉之。帝大怒，於后前殺其子太原王紹德。后大哭，帝倮后而撻殺之，投于水中，良久乃蘇。冤酷之應。

河清元年，這一年發生嚴寒。京房《易傳》上說：“有德的人遭遇危險，這叫做違背天命。其災異是天寒。”讖書上說：“殺害無罪的人，其寒冷必然非同尋常。”這時，皇帝與文宣帝的李皇后淫亂，因而生下了孩子，李后羞愧悔恨，不養育這個孩子。皇帝大怒，在李后面前殺死她的兒子太原王高紹德。李后大哭，皇帝脱光李后的衣服將她鞭打得昏死過去，扔到水中，過了很久纔蘇醒過來。嚴寒是冤屈慘酷的感應。

梁天監三年三月，六年三月，并隕霜殺草。京房《易傳》曰：“興兵妄誅，謂亡法，厥罰霜。”是時，大發卒，拒魏軍於鍾離，連兵數歲。

梁天監三年三月，六年三月，都降霜凍死了草。京房《易傳》上說：“發動軍兵胡亂誅殺，叫做没有法度，其懲罰是降霜。”這時，大舉徵發士卒，在鍾離與魏軍相拒，接連交戰了好幾年。

大同三年六月，朐山隕霜。

陳太建十年八月，隕霜，殺稻菽。是時，大興師選衆，遣將吴明徹，與周師相拒於吕梁。

鼓妖

梁天監四年十一月，天清朗，西南有電光，有雷聲二。《易》曰："鼓之以雷霆。"霆近鼓妖。《洪範五行傳》曰："雷霆托於雲，猶君之托於人也。君不恤於天下，故兆人有怨叛之心也。"是歲，交州刺史李凱舉兵反。

十九年九月，西北隱隱有聲如雷，赤氣下至地。是歲，盗殺東莞、琅邪二郡守，以朐山引魏軍。

中大通六年十二月，西南有聲如雷。其年北梁州刺史蘭欽舉兵反。

陳太建二年十二月，西北有聲如雷。其年湘州刺史華皎舉兵反。

齊天保四年四月，西南有聲如雷。是時，帝不恤天下，興師旅。

後周建德六年正月，西方有聲如雷。未幾，吐谷渾寇邊。

開皇十四年正月旦，廓州連雲山有聲如雷。是時五羌反叛，侵擾邊鎮。二十年，無雲而雷。京房《易飛候》曰："國將易君，下人不静，小人先命。國凶，有兵甲。"後數歲，帝崩，漢王諒舉兵反。徙其黨數十萬家。

大業中，滏陽石鼓頻歲鳴。其後天下大亂，兵戎并起。

魚孽

梁大同十年三月，帝幸朱方，至四塹中，及玄武湖，魚皆驤首見於上，若望乘輿者。帝入宫而没。《洪範五行傳》曰："魚陰類也，下人象。又有鱗甲，兵之應也。"下人將舉兵圍宫，而睥睨乘輿之象也。後果有侯

大同三年六月，朐山降霜。

陳太建十年八月，降霜，凍死稻子和豆苗。這時，大舉發動軍隊選擇將士，派遣將領吴明徹，與周軍在吕梁相拒。

梁天監四年十一月，天色清澈晴朗，西南方有閃電光，有兩次雷聲。《易經》上説："用雷霆來予以鼓動。"雷霆近似於鼓妖。《洪範五行傳》上説："雷霆依托於雲氣，就像國君依托於人民一樣。國君不對天下人加以體恤，所以萬民有怨恨背叛的心意。"這一年，交州刺史李凱起兵反叛。

十九年九月，西北方隱隱有像雷一樣的聲音，紅氣垂下直至地面。這一年，盗賊殺害東莞、琅邪二郡太守，在朐山接引魏軍。

中大通六年十二月，西南方有像雷一樣的聲音。這一年北梁州刺史蘭欽起兵反叛。

陳太建二年十二月，西北方有像雷一樣的聲音。這一年湘州刺史華皎起兵反叛。

齊天保四年四月，西南方有像雷一樣的聲音。這時，皇帝不體恤天下人，興兵征戰。

後周建德六年正月，西方有像雷一樣的聲音。不久，吐谷渾進犯邊境。

開皇十四年正月元旦，廓州連雲山有像雷一樣的聲音。這時羌族人反叛，侵犯騷擾邊鎮。二十年，天空没有雲彩却打雷。京房《易飛候》上説："國家將要改换君主，臣下百姓心情不安，奸佞小人有超越本分的舉動。國家凶危，有戰亂。"後幾年，皇帝去世，漢王楊諒起兵反叛。其黨與幾十萬家被流放。

大業年間，滏陽的石鼓連年鳴響。這以後天下大亂，戰爭四起。

梁大同十年三月，皇帝前往朱方，到四塹中，以及玄武湖，魚都昂首出現在水上，好像是仰望皇帝的樣子。皇帝入宫後魚纔消失。《洪範五行傳》上説："魚屬於陰類，是下人的徵象。又有鱗甲，是戰爭的兆應。"這是下人將要起兵圍宫，而覬覦皇帝之位的徵象。後來果然有侯景

景之亂。

齊後主武平七年，相州鸕鷀泊魚盡飛去而水涸。《洪範五行傳》曰："急之所致。魚陰類，下人象也。"晏子曰："河伯以水爲國，以魚爲百姓。"水涸魚飛，國亡人散之象。明年而國亡。

後周大象元年六月，陽武有鯉魚乘空而鬥。猶臣下興起，小人從之而鬥也。明年帝崩，國失政。尉迥起兵相州，高祖遣兵擊敗之。

開皇十七年，大興城西南四里，有袁村，設佛會，有老翁，皓首，白裙襦衣，來食而去。衆莫識，追而觀之，行二里許，不復見。但有一陂，中有白魚，長丈餘，小魚從者無數。人争射之，或弓折弦斷。後竟中之，剖其腹，得粳飯，始知此魚向老翁也。後數日，漕渠暴溢，射人皆溺死。

大業十二年，淮陽郡驅人入子城，鑿斷羅郎郭。至女垣之下，有穴，其中得鯉魚，長七尺餘。昔魏嘉平四年，魚集武庫屋上。王肅以爲魚生於水，而亢於屋，水之物失其所也，邊將殆棄甲之變。後果有東關之敗。是時，長白山賊寇掠河南，月餘，賊至城下。郡兵拒之，反爲所敗，男女死者萬餘人。

蟲妖

梁大同初，大蝗，籬門松柏葉皆盡。《洪範五行傳》曰："介蟲之孽也。"與魚同占。京房《易飛候》曰："食禄不益聖化，天視以蟲。蟲無益於人而食萬物也。"是時公卿皆以虚澹爲美，不親職事，無益食物之應也。

後齊天保八年，河北六州、河南十二州蝗。畿人皆祭之。帝問魏尹丞

之亂。

齊後主武平七年，相州鸕鷀泊的魚都快速躍走而湖水乾涸。《洪範五行傳》上説："急迫所致。魚屬於陰類，是下人的徵象。"晏子説："河伯以水爲國，以魚爲百姓。"水乾涸魚快速躍走，是國亡人散的徵象。第二年國家就滅亡了。

後周大象元年六月，陽武有鯉魚躍在空中相鬥。猶如臣下興起，小人跟從他相鬥。第二年皇帝去世，國中政治混亂。尉迥在相州起兵，隋高祖派軍隊打敗了他。

開皇十七年，大興城西南四里，有個叫袁村的地方，正在舉行佛會，有一個老翁，白頭發，穿白色衣裙短襖，前來吃飯後離去。大家都不認識他，便追隨察看，走了二里左右，不再能見到他。祇有一個池塘，其中有一條白魚，長一丈多，有無數小魚隨從。人們争先射魚，有的弓折弦斷。最後還是射中了它，剖開魚腹，有米飯，纔知道這條魚就是先前的老翁。其後幾天，河渠暴漲，射魚的人都被淹死。

大業十二年，淮陽郡驅趕百姓進入子城，鑿斷外城城墻。到女墻之下，有一個洞穴，在裏面捕獲一條鯉魚，長七尺多。從前在魏嘉平四年，魚聚集在兵器庫屋上。王肅認爲魚生長在水中，但却上到屋上，是水中的物類失去了生存之地，預示將有邊境守將戰敗的變故。後來果然有東關之敗。這時，長白山的盗賊進犯黄河以南，一個多月後，賊兵到達城下。郡兵進行抵禦，反而被賊兵所敗，死亡的男女有一萬多人。

梁大同初年，發生大蝗災，籬門的松柏樹葉都被吃盡。《洪範五行傳》上説："這是甲蟲的災變。"與魚的徵兆相同。京房《易飛候》上説："享受俸禄却無益於化治百姓，上天把這種人看做蟲。蟲無益於人類而且吃食萬物。"這時公卿大臣都崇尚虚無淡泊，不親自處理公事，蝗災是他們無益百姓并且白吃俸禄的兆應。

後齊天保八年，黄河以北六州、黄河以南十二州發生蝗災。京城周圍的人都因此而祭告神

崔叔瓚曰："何故蠃?"叔瓚對曰："《五行志》云:'土功不時則蝗蠃爲災。'今外築長城，内修三臺，故致災也。"帝大怒，毆其頰，擢其髮，溷中物塗其頭。役者不止。九年，山東又蝗，十年，幽州大蝗。《洪範五行傳》曰："刑罰暴虐，貪饕不厭，興師動衆，取城修邑，而失衆心，則蠃爲災。"是時帝用刑暴虐，勞役不止之應也。

靈。皇帝問魏尹丞崔叔瓚説："爲什麽發生蠃災?"崔叔瓚回答説："《五行志》上説:'不分時限大興土木就會有蝗蠃爲災。'現今在外修築長城，在内修建三臺，所以導致蠃災。"皇帝大怒，打他的臉頰，拔他的頭髮，用厠所中的污穢物塗抹他的頭。勞役仍不止息。九年，山東又發生蝗災，十年，幽州發生大蝗災。《洪範五行傳》上説："刑罰暴虐，貪心不足，興師動衆，攻城修城，而失去民衆之心，就會發生蠃災。"這時皇帝用刑暴虐，是勞役不止的兆應。

後周建德二年，關中大蝗。

後周建德二年，關中發生大蝗災。

開皇十六年，并州蝗。時秦孝王俊，裒刻百姓，盛修邸第。後竟獲譴而死。

開皇十六年，并州發生蝗災。當時秦孝王楊俊，搜刮百姓財物，大修府邸宅第。後來竟獲罪而死。

彘禍

開皇末，渭南有沙門三人，行投陁法於人場圃之上。夜見大豕來詣其所，小豕從者十餘，謂沙門曰："阿練，我欲得賢聖道，然猶負他一命。"言罷而去。賢聖道者，君上之所行也。皇太子勇當嗣業，行君上之道，而被囚廢之象也。一命者，言爲煬帝所殺。

開皇末年，渭南有三個僧人，在人家的場圃之上施行佛法。夜間見有隻大猪來到其所在處，隨從的小猪有十幾隻，對僧人説："阿練，我想得賢聖道，但還欠他一命。"説罷離去。賢聖道是皇上所施行的。是皇太子楊勇應當繼承大業，實行國君之道，却被囚禁廢黜的徵象。一命，指被煬帝所殺。

開皇末，渭南有人寄宿他舍，夜中聞二豕對語。其一曰："歲將盡，阿耶明日殺我供歲。何處避之?"一答曰："可向水北姊家。"因相隨而去。天將曉，主人覓豕不得，竟是宿客而詰之。宿客言狀，主人如其言而得豕。其後蜀王秀得罪，帝將殺之，樂平公主每匡救，得全。後數年而帝崩，歲盡之應。

開皇末年，渭南有個人寄住在别人的房舍，夜間聽到兩頭猪對話。其中一頭説："一年將盡，阿爺明天要殺我祭歲，到哪裏能躲避?"另一頭回答説："可以到水北姊家。"於是相隨離去。天要亮時，主人找不到猪，猜想是寄宿客人所爲而盤詰他。寄宿客人訴説了所聽到的情狀，主人按照他所説尋找而得到了猪。這以後蜀王楊秀獲罪，皇帝將要殺他，樂平公主每每加以援救，得以保全性命。以後幾年皇帝去世，是年歲將盡的驗應。

黑眚黑祥

梁承聖三年六月，有黑氣如龍，見于殿内，近黑祥也。黑，周所尚之色，今見於殿内，周師入梁之象。其年，爲周所滅，帝亦遇害。

梁承聖三年六月，有一道像龍一樣的黑氣，出現在宫殿内，近似於黑色災異。黑色，是周朝所尊尚的顔色，現在出現在宫殿内，是周軍進入梁國的徵象。這一年，梁被周所滅，皇帝也遇害。

陳太建五年六月，西北有黑雲屬地，散如猪者十餘。《洪範五行傳》曰："當有兵起西北。"時後周將王軌，軍於吕梁。明年，擒吴明徹，軍皆覆没。

陳太建五年六月，西北方有黑雲接地，分散成形狀像猪一樣的十幾塊。《洪範五行傳》上說："西北方將會發生戰争。"當時後周將領王軌，在吕梁駐軍。第二年，擒獲吴明徹，軍隊全部被消滅。

火沴水

後齊河清元年四月，河、濟清。襄楷曰："河，諸侯之象，應濁反清，諸侯將爲天子之象。"是後十餘歲，隋有天下。

後齊河清元年四月，黄河、濟水變清。襄楷説："黄河，是諸侯的徵象，應該渾濁反而清澈，是諸侯將要成爲天子的兆象。"這以後十幾年，隋朝擁有了天下。

大業三年，武陽郡河清，數里鏡澈。十二年，龍門又河清。後二歲，大唐受禪。

大業三年，武陽郡黄河變清，數里之内像鏡子一樣澄澈。十二年，龍門黄河又變清。其後兩年，大唐取代了隋朝。

陳太建十四年七月，江水赤如血，自建康西至荆州。禎明中，江水赤，自方州東至海。《洪範五行傳》曰："火沴水也。法嚴刑酷，傷水性也。五行變節，陰陽相干，氣色繆亂，皆敗亂之象也。"京房《易占》曰："水化爲血，兵且起。"是時後主初即位，用刑酷暴之應。其後爲隋師所滅。

陳太建十四年七月，長江水變紅如血，從建康向西直到荆州。禎明年間，長江水變紅，從方州向東直到大海。《洪範五行傳》上説："這是火氣傷害水氣。法律嚴苛刑罰殘酷，傷害了水性。五行改變節度，陰陽互相侵犯，氣色錯謬雜亂，都是失敗混亂的徵象。"京房《易占》上説："水化爲血，將有戰争興起。"這時後主剛即位，是用刑殘暴的兆應。後來被隋軍所滅。

禎明二年四月，郢州南浦水黑如墨。黑水在關中，而今淮南水黑，荆、揚州之地，陷於關中之應。

禎明二年四月，郢州南浦水變黑如同墨汁。黑水在關中，現在淮南水變黑，是荆州、揚州地區失陷於關中的兆應。

後周大象元年六月，咸陽池水變爲血。與陳太建十四年同占。是時刑罰嚴急，未幾國亡。

後周大象元年六月，咸陽的池水變爲血。這與陳太建十四年的事占測相同。這時刑罰嚴酷苛急，不久國家就滅亡了。

《洪範五行傳》曰："思心不容，是謂不聖。厥咎瞀，厥罰常風，厥極凶短折。有脂夜之妖，有華孽，有牛禍，有心腹之痾，有黄眚黄祥，木金水火沴土。"

《洪範五行傳》説："心思不寬容，這就叫做不聖明。其過錯是昏亂，其懲罰是常颳風，其災禍是凶危夭折。有脂妖和夜妖，有花孽，有牛禍，有心臟和腹部的疾病，有黄色災祥，木金水火四氣傷害土氣。"

常風

梁天監六年八月戊戌，大風折木。京房《易飛候》曰："角日疾風，天下昏。不出三月中，兵必起。"是歲魏軍入鍾離。

梁天監六年八月戊戌，大風吹斷樹木。京房《易飛候》説："角日大風，天下昏暗。不出三月之内，必定會發生戰争。"這一年魏軍侵入鍾離。

承聖三年十一月癸未，帝閲武於南城，北風大急，普天昏暗。《洪範五行傳》曰："人君瞀亂之應。"時帝既平侯景，公卿咸勸帝反丹陽，帝不從。又多猜忌，有瞀亂之行，故天變應之以風。是歲爲西魏滅。

承聖三年十一月癸未，皇帝在南城閲兵，北風非常猛烈，普天昏暗。《洪範五行傳》上説："這是國君昏亂的兆應。"當時皇帝既已平定侯景，公卿大臣都勸他返回丹陽，皇帝不聽從。又多有猜忌，有昏亂的行爲，所以上天顯示災變，以大風作爲兆應。這一年梁被西魏所滅。

陳天嘉六年七月癸未，大風起西南，吹倒靈臺候樓。《洪範五行傳》以爲大臣專恣之咎。時太子冲幼，安成王頊專政，帝不時抑損。明年崩，皇太子嗣位，頊遂廢之。

陳天嘉六年七月癸未，大風起於西南方，吹倒靈臺的瞭望樓。《洪範五行傳》認爲是大臣專權放肆的徵兆。當時太子年幼，安成王陳頊把持朝政，皇帝不及時予以壓制。第二年皇帝去世，皇太子繼位，陳頊於是就廢黜了他。

太建十二年六月壬戌，大風吹壞皋門中闥。十二年九月，夜又風，發屋拔樹。始興王叔陵專恣之應。

太建十二年六月壬戌，大風吹壞皋門的中門。十二年九月，夜裏又起大風，毁屋拔樹。是始興王陳叔陵專權放肆的兆應。

至德中，大風吹倒朱雀門。

至德年間，大風吹倒朱雀門。

禎明三年六月丁巳，大風，自西北，激濤水入石頭、淮。是時，後主任司馬申，誅戮忠諫。沈客卿、施文慶，專行邪僻；江總、孔範等，崇長淫縱。杜塞聰明，瞀亂之咎。

禎明三年六月丁巳，起大風，從西北激起濤水涌入石頭城、淮河地區。這時，後主任用司馬申，誅殺忠直進諫之臣。沈客卿、施文慶，專行奸邪之事；江總、孔範等人，崇尚淫邪放縱。大風是閉塞視聽、行爲昏亂的徵兆。

後齊河清二年，大風，三旬乃止。時帝初委政佞臣和士開，專恣日甚。天統三年五月，大風，晝晦，發屋拔樹。天變再見，而帝不悟。明年帝崩。後主詔内外表奏，皆先詣士開，然後聞徹。趙郡王叡、馮翊王潤，按士開驕恣，不宜仍居内職，反爲士開所譖，叡竟坐死。士開出入宫掖，生殺在口，尋爲琅邪王儼所誅。

後齊河清二年，起大風，經過三十天纔止息。當時皇帝剛把國政交給奸臣和士開，和士開一天比一天專横放肆。天統三年五月，起大風，白天昏暗，毁屋拔樹。天變兩次出現，而皇帝不能醒悟。第二年皇帝去世。後主下詔命令朝廷内外的奏章都先送呈和士開，然後奏聞執行。趙郡王高叡、馮翊王高潤，查奏和士開驕横放肆，不應該再任朝中職務，反而被和士開所讒毁，高叡竟獲罪而死。和士開出入宫廷，生殺之權完全在其口中，不久被琅邪王高儼所誅殺。

七年三月，大風起西北，發屋拔樹。五日乃止。時高阿那瓌、駱提婆等專恣之應。

七年三月，大風起於西北方，毁屋拔樹，五天纔止息。是當時高阿那瓌、駱提婆等專權放肆的兆應。

開皇二十年十一月，京都大風，發屋拔樹，秦、隴壓死者千餘人。地大震，鼓皆應。净刹寺鍾三鳴，佛殿門鎖自開，銅像自出户外。鍾鼓自鳴者，近鼓妖也。揚雄以爲人君不聰，爲衆所惑，空名得進，則鼓妖見。時

開皇二十年十一月，京城起大風，毁屋拔樹，秦、隴二地被壓死的人有一千多名。地强烈震動，鼓都相應發聲。净刹寺的鐘三次鳴響，佛殿的門鎖自行開啓，銅像自行出到門外。鐘鼓自行鳴響，近似於鼓妖。揚雄認爲國君聽斷不明，被衆人所迷惑，有虚名的人得以進用，就會出現

獨孤皇后干預政事，左僕射楊素權傾人主。帝聽二人之讒，而黜僕射高熲，廢太子勇爲庶人，晋王釣虚名而見立。思心瞀亂，陰氣盛之象也。鎖及銅像，并金也。金動木震之，水沴金之應。《洪範五行傳》曰："失衆心甚之所致也。"高熲、楊勇，無罪而咸廢黜，失衆心也。

鼓妖。當時獨孤皇后干預朝政，左僕射楊素權力超過皇上。皇帝聽信二人的讒言，而罷免僕射高熲，把太子楊勇廢黜爲平民，晋王謀求虚名而被立爲太子。是心思昏亂，陰氣强盛的徵象。鎖和銅像，都是金屬。金活動而木加以震動，是水傷害金的兆應。《洪範五行傳》上説："這是非常嚴重失去衆人之心所導致的。"高熲、楊勇無罪而都被罷免廢黜，失去了衆人之心。

仁壽二年，西河有胡人，乘騾在道，忽爲迴風所飄，并一車上千餘尺，乃墜，皆碎焉。京房《易傳》曰："衆逆同志，至德乃潜，厥異風。"後二載，漢王諒在并州，潜謀逆亂，車及騾騎之象也。升空而墜，顛隕之應也。天戒若曰，無妄動車騎，終當覆敗，而諒不悟。及高祖崩，諒發兵反，州縣響應，衆至數十萬。月餘而敗。

仁壽二年，西河有一名胡人，騎騾在路上行走，忽然被旋風颳起，連同一輛車被吹到天上一千多尺，纔墜落下來，車和人都被摔碎。京房《易傳》上説："許多叛逆之人心志相同，大德就會潜伏起來，其災異是大風。"其後兩年，漢王楊諒在并州，暗中圖謀叛亂，這是車和騾馬的徵象。升空墜落，是跌倒隕落的兆應。上天的戒示是説，不要妄自發動車馬軍隊，最終會遭失敗，但楊諒不能醒悟。等到高祖去世，楊諒起兵反叛，各地州縣響應，人衆達到幾十萬。一個多月後失敗。

夜妖

梁承聖二年十月丁卯，大風，晝晦，天地昏暗。近夜妖也。京房《易飛候》曰："羽日風，天下昏，人大疾。不然，多寇盗。"三年爲西魏所滅。

梁承聖二年十月丁卯，起大風，白天晦暗，天地昏暗。近似於夜妖。京房《易飛候》上説："羽日起風，天下昏暗，人將患大疾病。不是這樣，就會多生盗賊。"三年被西魏所滅。

陳禎明三年正月朔旦，雲霧晦冥，入鼻辛酸。後主昏昧，近夜妖也。《洪範五行傳》曰："王失中，臣下强盛，以蔽君明，則雲陰。"是時北軍臨江，柳莊、任蠻奴并進中款，後主惑佞臣孔範之言，而昏暗不能用，以至覆敗。

陳禎明三年正月初一清晨，雲霧昏暗，入鼻辛酸。後主昏庸不明，此事近似於夜妖。《洪範五行傳》上説："帝王有失中正，臣下勢力强大，來蒙蔽國君視聽，就會出現雲陰。"這時北方軍隊抵達長江，柳莊、任蠻奴都奏進禦敵條款，後主被奸臣孔範的話所迷惑，而昏聵不能任用賢才，以至於覆亡。

東魏武定四年冬，大霧六日，晝夜不解。《洪範五行傳》曰："晝而晦冥若夜者，陰侵陽，臣將侵君之象也。"明年，元瑾、劉思逸謀殺大將軍之應。

東魏武定四年冬，大霧六日，晝夜不散。《洪範五行傳》上説："白天昏暗如夜，是陰氣侵犯陽氣，臣下將要侵犯君主的徵象。"是第二年元瑾、劉思逸謀殺大將軍的兆應。

周大象二年，尉迥敗於相州。坑其黨與數萬人於遊豫園，其處每聞鬼

周大象二年，尉迥在相州戰敗。其黨羽幾萬人在遊豫園被坑殺，該處常聽到鬼夜哭的聲音。

夜哭聲。《洪範五行傳》曰:“哭者死亡之表,近夜妖也。鬼而夜哭者,將有死亡之應。”京房《易飛候》曰:“鬼夜哭,國將亡。”明年,周氏王公皆見殺,周室亦亡。

《洪範五行傳》上說:“哭是死亡的表徵,近似於夜妖。鬼在夜間哭,是將有人死亡的兆應。”京房《易飛候》上說:“鬼夜哭,國將亡。”第二年,周皇室的王公都被殺,周朝也滅亡了。

仁壽中,仁壽宫及長城之下,數聞鬼哭。尋而獻后及帝相次而崩於仁壽宫。

仁壽年間,仁壽宫和長城之下,好幾次聽到鬼哭。不久獻后及皇帝相繼在仁壽宫去世。

大業八年,楊玄感作亂於東都,尚書樊子蓋坑其黨與於長夏門外,前後數萬。洎于末年,數聞其處鬼哭,有呻吟之聲。與前同占。其後王世充害越王侗于洛陽。

大業八年,楊玄感在東都作亂,尚書樊子蓋在長夏門外坑殺其黨羽,前後有幾萬人。到了末年,屢次聽到該處鬼哭,有呻吟的聲音。這與前述占測相同。其後王世充在洛陽殺害了越王楊侗。

華孽

後齊武平元年,槐華而不結實。槐,三公之位也,華而不實,萎落之象。至明年,録尚書事和士開伏誅。隴東王胡長仁,太保、琅邪王儼皆遇害。左丞相段韶薨。

後齊武平元年,槐樹開花但不結果實。槐,代表三公之位,開花而不結果,是枯萎敗落的徵象。到第二年,録尚書事和士開被誅殺。隴東王胡長仁,太保、琅邪王高儼都遇害。左丞相段韶去世。

陳後主時,有張貴妃、孔貴嬪,并有國色,稱爲妖艷。後主惑之,寵冠宫掖,每充侍從,詩酒爲娱。一入後庭,數旬不出,荒淫侈靡,莫知紀極。府庫空竭,頭會箕斂,天下怨叛,將士離心。敵人鼓行而進,莫有死戰之士。女德之咎也。及敗亡之際,後主與此姬俱投於井,隋師執張貴妃而戮之,以謝江東。《洪範五行傳》曰:“華者,猶榮華容色之象也。以色亂國,故謂華孽。”

陳後主時,有張貴妃、孔貴嬪,都有絶色,以妖艷著稱。後主被她們所迷惑,對她們的寵愛居於後宫之首,經常讓她們充當侍從,作詩飲酒取樂。一進入後宫,幾十天不出來,荒淫奢侈,不知限度。國庫空虚,賦税苛重,天下怨恨反叛,將士離心離德。敵人擊鼓進軍,陳軍没有死戰之士。這是女色所造成的災禍。到了失敗滅亡之際,後主與寵妃一起自投於井中,隋軍俘獲張貴妃而予以誅殺,以向江東百姓謝罪。《洪範五行傳》上説:“花,猶如美麗容貌的象徵。用美色來擾亂國家,所以稱爲花孽。”

齊後主有寵姬馮小憐,慧而有色,能彈琵琶,尤工歌儛。後主惑之,拜爲淑妃。選綵女數千,爲之羽從,一女之飾,動費千金。帝從禽於三堆,而周師大至,邊吏告急,相望於道。帝欲班師,小憐意不已,更請合圍。帝從之。由是遲留,而晋州遂陷。後與周師相遇於晋州之下,坐小憐而失機者數矣,因而國滅。齊之士

齊後主有寵妃馮小憐,聰慧而美貌,能彈琵琶,尤其善於歌舞。後主被她所迷惑,封她爲淑妃。選擇幾千名宫女,作爲她的侍從,一名宫女的飾物,動輒花費千金。後主在三堆打獵,而周軍大舉來犯,邊境官吏派來告急的人在路上絡繹不絶。後主想要率軍返回,小憐意猶未盡,又請求圍獵一次,後主依從了她。因此延誤了時間,而晋州於是失陷。後來與周軍在晋州城下相遇,因爲小憐而失去戰機的事有好幾次,因此而使國

庶，至今咎之。

家滅亡。齊國的士人百姓到現在還怪罪她。

牛禍

梁武陵王紀祭城隍神，將烹牛，忽有赤蛇繞牛口，牛禍也。象類言之，又爲龍蛇之孽。魯宣公三年，郊牛之口傷，時以爲天不享，棄宣公也。《五行傳》曰："逆君道傷，故有龍蛇之孽。"是時紀雖以赴援爲名，而實妄自尊亢。思心之咎，神不享，君道傷之應。果爲元帝所敗。

梁武陵王蕭紀祭城隍廟，將要蒸牛，忽然有一條紅蛇盤繞在牛口上，這是牛禍。從事物類象來說，又是龍蛇之孽。魯宣公三年，郊祀所用牛的口部受傷，當時認爲是上天不享用祭品，拋棄了宣公。《五行傳》上說："違背國君傷害君道，所以有龍蛇之孽。"這時蕭紀雖然以赴援京城爲名義，而實際上妄自尊大。內心有罪過，神靈不享用其祭祀，是君道被傷的兆應。果然被元帝所打敗。

後齊武平二年，并州獻五足牛。牛禍也。《洪範五行傳》曰："牛事應宮室之象也。"帝尋大發卒，於仙都苑穿池築山，樓殿間起，窮華極麗。功始就而亡國。

後齊武平二年，并州進獻五隻脚的牛。這是牛禍。《洪範五行傳》上說："牛事所對應的是宮室的徵象。"皇帝不久就大舉徵發士卒，在仙都苑鑿池築山，樓殿層迭而起，窮極華麗。工程剛結束國家就滅亡了。

後周建德六年，陽武有獸三，狀如水牛，一黃，一赤，一黑。與黑者鬥久之，黃者自傍觸之，黑者死，黃亦俱入于河。近牛禍也。黑者，周之所尚色。死者，滅亡之象。後數載，周果滅而隋有天下，旗牲尚赤，戎服以黃。

後周建德六年，陽武有三頭野獸，形狀如同水牛，一黃，一紅，一黑。與黑的相鬥了很久，黃的從旁邊用頭頂黑的，黑的死亡，黃紅二者都進了黃河。這接近於牛禍。黑色，是周所崇尚的顏色。死亡，是滅亡的徵象。其後幾年，周果然滅亡而隋擁有了天下，隋的旗幟和犧牲崇尚紅色，軍服崇尚黃色。

大業初，恒山有牛，四脚膝上，各生一蹄。其後建東都，築長城，開溝洫。

大業初年，恒山有一頭牛，四條腿的膝部，各生出一隻蹄。這以後興建東都，修築長城，開鑿河渠。

心腹之痾

陳禎明三年，隋師臨江，後主從容而言曰："齊兵三來，周師再來，無弗摧敗。彼何爲者?"都官尚書孔範曰："長江天塹，古以爲限隔南北。今日北軍豈能飛渡耶? 臣每患官卑，彼若渡來，臣爲太尉矣。"後主大悦，因奏妓縱酒，賦詩不輟。心腹之痾也。存亡之機，定之俄頃，君臣旰食不暇。後主已不知懼，孔範從而蕩之，天奪其心，曷能不敗。陳國遂亡，範亦遠徙。

陳禎明三年，隋軍抵臨長江，後主不經意地說："齊軍來犯過三次，周軍來犯過兩次，沒有不被打敗的。他們又來幹什麼呢?"都官尚書孔範說："長江是天然的塹壕，自古就被認爲是南北的分界。如今北軍難道能够飛渡嗎? 我常爲官小發愁，他們如果渡江而來，我就要做太尉了。"後主非常高興，於是讓藝妓奏樂，盡情飲酒，仍然賦詩不停。這是心腹之病呵。國家存亡的契機，决定於片刻之間，君臣此時應該忙得連吃飯都來不及。後主已經不知畏懼，孔範又加以慫恿，上天奪去其心志，怎麼能不失敗。陳國於是滅亡，孔範也被遠遠流放。

齊文宣帝嘗宴於東山，投杯赫怒，下詔西伐，極陳甲兵之盛。既而泣謂群臣曰："黑衣非我所制。"卒不行。有識者以帝精魄已亂，知帝祚之不永。帝後竟得心疾，耽荒酒色，性忽狂暴，數年而崩。

齊文宣帝曾在東山設宴，投杯震怒，下詔西伐，極力顯示軍威的盛大。不久又哭泣着對群臣説："穿黑衣的不是我所能制服的。"最終没有實行西伐。有見識的人認爲皇帝精神已亂，知道他統治國家的時間不會長久。皇帝後來竟得了心病，沉溺於酒色，性格忽然狂暴，幾年以後去世。

武成帝丁太后憂，緋袍如故。未幾，登三臺，置酒作樂，侍者進白袍，帝大怒，投之臺下。未幾而崩。

武成帝爲太后服喪時，仍像往常一樣穿大紅袍子。没過多久，就登上三臺，設酒宴取樂，侍從呈進白袍，皇帝大怒，扔到臺下。没過多久就去世了。

黄眚黄祥

梁大同元年，天雨土。二年，天雨灰，其色黄。近黄祥也。京房《易飛候》曰："聞善不及，兹謂有知。厥異黄，厥咎聾，厥災不嗣。蔽賢絶道之咎也。"時帝自以爲聰明博達，惡人勝己。又篤信佛法，捨身爲奴，絶道蔽賢之罰也。

梁大同元年，從天降塵土。二年，從天降灰塵，其顏色爲黄色。接近於黄色災異。京房《易飛候》上説："不及時聽取善言，這叫做自以爲有智慧。其變異是黄色，其禍患是聾，其災害是君位不能繼承。是埋没賢才斷絶正道所招致的災禍。"當時梁武帝自以爲聰明博達，厭惡别人勝過自己。又篤信佛法，捨身爲奴，天變是對其斷絶正道埋没賢才的懲罰。

大寶元年正月，天雨黄沙。二年，簡文帝夢丸土而吞之。尋爲侯景所廢，以土囊壓之而斃，諸子遇害，不嗣之應也。

大寶元年正月，天降黄沙。二年，簡文帝夢到把土團成丸吞下去。不久就被侯景所廢黜，用土囊將他壓死，幾個兒子也遇害，是皇位不能繼承的兆應。

陳後主時，夢黄衣人圍城。後主惡之，繞城橘樹，盡伐去之。隋高祖受禪之後，上下通服黄衣。未幾隋師攻圍之應也。

陳後主時，夢到黄衣人圍城。後主對此很厭惡，把環城的橘樹全部伐去。隋高祖取得帝位之後，上下全都穿黄衣。所夢是不久隋軍進攻圍城的兆應。

後周大象二年正月，天雨黄土，移時乃息。與大同元年同占。時帝昏狂滋甚，期年而崩，至于静帝，用遜厥位。絶道不嗣之應也。

後周大象二年正月，天降黄土，過了一段時間纔止息。這與大同元年的占測相同。當時皇帝昏庸狂亂很嚴重，一年後去世，到了静帝，因而失去了皇位。這是斷絶正道不能繼承皇位的兆應。

開皇二年，京師雨土。是時，帝懲周室諸侯微弱，以亡天下，故分封諸子，并爲行臺，專制方面。失土之故，有土氣之祥，其後諸王各謀爲逆亂。京房《易飛候》曰："天雨土，百姓勞苦而無功。"其時營都邑，後

開皇二年，京師天降土。這時，皇帝鑒於周皇室諸侯勢力微弱而失去天下的教訓，所以分封各個兒子，并設立行臺，讓他們各自專門統治一個地域。因爲失去領土的緣故，所以有土氣的災變，這以後諸王各自陰謀進行叛亂。京房《易飛候》上説："天降土，百姓勞苦而無功效。"這時

起仁壽宫，頹山堙谷，丁匠死者太半。

裸蟲之孽

梁太清元年，丹陽有莫氏妻，生男，眼在頂上，大如兩歲兒。墜地而言曰："兒是旱疫鬼，不得住。"母曰："汝當令我得過。"疫鬼曰："有上官，何得自由。母可急作絳帽，故當無憂。"母不暇作帽，以絳繫髮。自是旱疫者二年，揚、徐、兖、豫尤甚。莫氏鄉鄰，多以絳免，他土效之無驗。

大寶二年，京口人於藏兒，年五歲，登城西南角大樓，打鼓作《長江檣》。鼓，兵象也。是時侯景亂江南。

陳永定三年，有人長三丈，見羅浮山，通身潔白，衣服楚麗。京房占曰："長人見，亡。"後二歲，帝崩。

後主爲太子時，有婦人突入東宫而大言曰："畢國主。"後主立而祚終之應也。

至德三年八月，建康人家婢死，埋之九日而更生。有牧牛人聞而出之。

禎明二年，有船下，忽聞人言曰："明年亂。"視之，得死嬰兒，長二尺而無頭。明年陳滅。

齊天保中，臨漳有婦人産子，二頭共體。是後政由奸佞，上下無别，兩頭之應也。

後主時，有桑門，貌若狂人，見烏則向之作禮，見沙門則毆辱之。烏，周色也。未幾，齊爲周所吞，滅除佛法。

後周保定三年，有人産子男，陰在背上如尾，兩足指如獸爪。陰不當生於背而生於背者，陰陽反覆，君臣顛倒之象。人足不當有爪而有爪者，

正營修都城，後來興建仁壽宫，挖倒山嶺填埋山谷，民丁工匠死亡大半。

梁太清元年，丹陽有莫氏的妻子，生一男孩，眼睛長在頭頂上，大得如同兩歲的小孩。剛生下來就説道："我是旱疫鬼，不能留下。"母親説："你應該讓我得以度過災難。"疫鬼説："有上級官員，我怎麽能隨意行動。母親可以趕快製做紅色帽子，這就可以不用憂慮。"母親來不及製做帽子，用紅布繫在頭髮上。從這以後發生旱災疫病兩年，揚州、徐州、兖州、豫州尤其嚴重。莫氏的鄉鄰很多因紅帽得以免除災難，其他地方效仿他們却没有靈驗。

大寶二年，京口人於藏的兒子，年齡五歲，登上城西南角的大樓，打鼓奏《長江檣》曲。鼓，是戰爭的徵象。這時侯景正在江南作亂。

陳永定三年，有人身長三丈，出現在羅浮山，全身潔白，衣服整齊華麗。京房的占測説："長人出現，預示死亡。"後來兩年，皇帝去世。

後主做太子時，有個婦女闖入東宫大聲説："結束國運的君主。"是後主即位而國運終結的兆應。

至德三年八月，建康有户人家的婢女死亡，埋葬九日之後復活。有個放牛人聽到聲音後將其救出。

禎明二年，有人忽然聽到在一艘船的下面有人説道："明年大亂。"檢視船下，得到一個死嬰兒，身長二尺而無頭。第二年陳朝滅亡。

齊天保年間，臨漳有個婦女生下一個孩子，兩頭同在一個身體上。這以後朝政由奸臣把持，上下没有分别，是兩頭的驗應。

後主時，有一個僧人，容貌像是瘋子，見到烏鴉就向烏鴉行禮，見到僧人就毆打辱駡。黑色，是周所崇尚的顔色。没過多久，齊被周所吞并，并且滅除佛法。

後周保定三年，有人生下一個男孩，生殖器官長在背上如同尾巴，兩脚脚趾如同獸爪。生殖器官不應該長在背上却長在背上，是陰陽反覆，君臣顛倒的徵象。人脚不應該有爪却有爪，

將致攫人之變也。是時，晉蕩公宇文護專擅朝政，征伐自己，陰懷篡逆。天戒若曰，君臣之分已倒矣，將行攫噬之禍。帝見變而悟，遂誅晉公，親萬機，躬節儉，克平齊國，號爲高祖。轉禍爲福之效也。

武帝時，有强練者，佯狂，持一瓠，至晉蕩公護門，而擊破之，曰："身尚可，子苦矣。"時護專政，因朝太后，帝擊殺之。發兵捕其諸子，皆備楚毒而死。强練又行乞於市，人或遺之粟麥，輒以無底帒受之，因大笑曰："盛空。"未幾，周滅，高祖移都，長安城爲墟矣。

開皇六年，霍州有老翁，化爲猛獸。

七年，相州有桑門，變爲蛇，尾繞樹而自抽，長二丈許。

仁壽四年，有人長數丈，見於雁門，其迹長四尺五寸。其年帝崩。

大業元年，雁門人房回安，母年百歲，額上生角，長二寸。《洪範五行傳》曰："婦人，陰象也。角，兵象也。下反上之應。"是後天下果大亂，陰戎圍帝於雁門。

四年，雁門宋谷村，有婦人生一肉卵，大如斗，埋之。後數日，所埋處雲霧盡合，從地雷震而上，視之洞穴，失卵所在。

六年，趙郡李來王家婢，産一物，大如卵。

六年正月朔旦，有盜衣白練裙襦，手持香花，自稱彌勒佛出世。入建國門，奪衛士仗，將爲亂。齊王暕遇而斬之。後三年，楊玄感作亂，引兵圍洛陽，戰敗伏誅。

八年，有澄公者，若狂人，於東都大叫唱賊。帝聞而悪之。明年，玄

是將會有人遭攫取的變異。這時，晉蕩公宇文護專擅朝政，征伐之事由他自己決定，暗中懷有篡位反叛之心。上天的戒示是說，君臣的名分已經顛倒了，將會發生抓取吞噬人的禍患。皇帝見到變異而醒悟，於是就誅殺了晉公，親自處理各種政務，躬行節儉，攻取平定了齊國，被稱爲高祖。這是轉禍爲福的效驗。

武帝時，有個名叫强練的人，假裝瘋狂，手持一隻葫蘆，來到晉蕩公宇文護門前，將葫蘆擊破，説道："自身還可以，兒子就要受苦了。"當時宇文護把持朝政，因去朝見太后，被皇帝擊死。發兵捕捉他的各個兒子，都備受毒刑而死。强練又曾在集市上乞討，有人送給他穀麥，他就用無底袋受納，因而大笑道："盛空。"没過多久，周朝滅亡，高祖遷都，長安城變爲廢墟。

開皇六年，霍州有個老翁，變爲猛獸。

七年，相州有個僧人，變爲蛇，尾部纏繞在樹上而自行抽動，長二丈左右。

仁壽四年，有個人身長數丈，出現在雁門，其脚印長四尺五寸。這一年皇帝去世。

大業元年，雁門人房回安的母親年齡一百歲，額頭上長出一隻角，長二寸。《洪範五行傳》上説："婦女是陰氣的徵象，角是戰爭的徵象。是下人反叛朝廷的兆應。"這以後天下果然大亂，陰戎將皇帝圍困在雁門。

四年，雁門宋谷村有個婦女生下一枚肉卵，大如斗，埋了起來。之後幾天，所埋之處雲霧合攏，從地下像雷一樣震動而上，察看該處已成洞穴，肉卵不知去向。

六年，趙郡李來王家的婢女産下一物，大如卵。

六年正月初一清晨，有個盜賊身穿白絹裙襖，手持香和花，自稱是彌勒佛再世。進入建國門，奪取衛士的武器，將要作亂。齊王楊暕遇到將其斬首。之後三年，楊玄感作亂，引兵圍困洛陽，戰敗被處死。

八年，有個名叫澄公的人，好像是瘋子，在東都大叫吵鬧有盜賊。皇帝聽到後很厭惡。第二

感舉兵，圍洛陽。

十二年，澄公又叫賊。李密逼東都，孟讓燒豐都市而去。

九年，帝在高陽。唐縣人宋子賢，善爲幻術。每夜，樓上有光明，能變作佛形，自稱彌勒出世。又懸大鏡於堂上，紙素上畫爲蛇爲獸及人形。有人來禮謁者，轉側其鏡，遣觀來生形像。或映見紙上蛇形，子賢輒告云："此罪業也，當更禮念。"又令禮謁，乃轉人形示之。遠近惑信，日數百千人。遂潛謀作亂，將爲無遮佛會，因舉兵，欲襲擊乘輿。事泄，鷹揚郎將以兵捕之。夜至其所，繞其所居，但見火坑，兵不敢進。郎將曰："此地素無坑，止妖妄耳。"及進，無復火矣。遂擒斬之，并坐其黨與千餘家。其後復有桑門向海明，於扶風自稱彌勒佛出世，潛謀逆亂。人有歸心者，輒獲吉夢。由是人皆惑之，三輔之士，翕然稱爲大聖。因舉兵反，衆至數萬。官軍擊破之。京房《易飛候》曰："妖言動衆者，兹謂不信。路無人行。不出三年，起兵。"自是天下大亂，路無人行。

年，楊玄感起兵，圍困洛陽。

十二年，澄公又叫有盜賊。李密逼近東都，孟讓焚燒豐都街市而去。

九年，皇帝在高陽。唐縣人宋子賢，善於施行幻化之術。每夜，樓上有光亮，能變成佛的形狀，自稱是彌勒佛轉世。又在堂上懸挂大鏡，在紙絹上畫蛇、獸及人形。有人來敬禮拜見，就旋轉鏡子，讓人觀看來生的形像。有時照見紙上的蛇形，宋子賢就告訴那人説："這是罪孽，應該更加虔敬禮拜。"又讓那人敬禮拜見，就旋轉出人形顯示給他看。遠近的人迷惑崇信，每天有成百上千人。於是就暗中圖謀作亂，將要舉行無遮佛會，趁機起兵，想要襲擊皇帝。事情泄露，鷹揚郎將率兵拘捕。夜間來到其所居之處，環繞其住所，衹見火坑，士兵不敢前進。郎將説："這地方一向没有坑，衹是邪術罷了。"進入後，就没有火了。於是就將宋子賢擒獲斬首，將其黨羽一千多家一并治罪。這以後又有僧人向海明，在扶風自稱是彌勒佛再世，暗地圖謀進行反叛。人們有歸附的，就會獲得好夢。因此人們都被他所迷惑，三輔地區的人士，一同稱他爲大聖。於是起兵造反，人衆達到幾萬人。官軍將其打敗。京房《易飛候》上説："邪説蠱惑衆人，這叫做不能取信於民。路上無人行走。不出三年，將會興起戰事。"從此天下大亂，路上無人行走。

木金水火沴土

梁天監五年十一月，京師地震，木金水火沴土也。《洪範五行傳》曰："臣下盛，將動而爲害。"京房《易飛候》曰："地動以冬十一月者，其邑饑亡。"時交州刺史李凱舉兵反。明年，霜，歲儉人飢。

普通三年正月，建康地震。是時，義州刺史文僧朗以州叛。

六年十二月，地震。京房《易飛候》曰："地冬動有音，以十二月者，其邑有行兵。"是時，帝令豫章王琮將兵北伐。

中大通五年正月，建康地震。京

梁天監五年十一月，京城地震，是木金水火四氣傷害土氣。《洪範五行傳》説："臣下强大，將要有行動而造成禍害。"京房《易飛候》説："地震發生在冬季十一月，該城將會發生饑荒逃亡。"當時交州刺史李凱起兵造反。第二年，霜災，年成不好人民饑荒。

普通三年正月，建康地震。這時，義州刺史文僧朗據該州反叛。

六年十二月，地震。京房《易飛候》説："地在冬季震動有聲，發生在十二月的，該城邑將有大軍經過。"這時，皇帝令豫章王蕭琮率兵北伐。

中大通五年正月，建康地震。京房《易飛

房《易飛候》曰:“地以春動,歲不昌。”是歲,大水,百姓饑饉。

大同三年十一月,建康地震。京房《易飛候》曰:“地震以十一月,邑有大喪及飢亡。”明年,霜爲災,百姓飢。

三年十月,建康地震。是歲,會稽山賊起。

七年二月,建康地震。是歲,交州人李賁舉兵,逐刺史蕭諮。

九年閏正月,地震。李賁自稱皇帝,署置百官。

太清三年四月,建康地再震。時侯景自爲大丞相、録尚書事,帝所須不給。是月,以憂憤崩。

陳永定二年五月,建康地震。時王琳立蕭莊於郢州。

太建四年十一月,地震。陳寶應反閩中。

禎明元年正月,地震。施文慶、沈客卿專恣之應也。

東魏武定二年十一月,西河地陷而且燃。京房《易妖占》曰:“地自陷,其君亡。”祖暅曰:“火,陽精也。地者,陰主也。地燃,越陰之道,行陽之政,臣下擅恣,終以自害。”時後齊神武作宰,而侯景專擅河南。後二歲,神武果崩,景遂作亂,而自取敗亡之應。

後齊河清二年,并州地震。和士開專恣之應。

後周建德二年,凉州地頻震。城郭多壞,地裂出泉。京房《易妖占》曰:“地分裂,羌夷叛。”時吐谷渾頻寇河西。

開皇十四年五月,京師地震。京房《易飛候》曰:“地動以夏五月,人流亡。”是歲關中饑,帝令百姓就糧於關東。

候》説:“地震發生在春季,年成不好。”這年發大水,百姓饑荒。

大同三年十一月,建康地震。京房《易飛候》説:“地震發生在十一月,城中有大喪及饑荒死亡。”第二年,降霜成災,百姓饑荒。

三年十月,建康地震。這一年,會稽山盜賊興起。

七年二月,建康地震。這一年,交州人李賁起兵,驅逐刺史蕭諮。

九年閏正月,地震。李賁自稱皇帝,設置各級官署。

太清三年四月,建康地震兩次。當時侯景自命爲大丞相、録尚書事,皇帝的需用不能供給。這個月,皇帝因憂憤去世。

陳永定二年五月,建康地震。當時王琳在郢州立蕭莊爲帝。

太建四年十一月,地震。陳寶應在閩地反叛。

禎明元年正月,地震。是施文慶、沈客卿專權放肆的感應。

東魏武定二年十一月,西河地面塌陷而且燃燒。京房《易妖占》説:“地自行塌陷,其國君將死亡。”祖暅説:“火,是陽氣的精華。地,是陰氣的主宰。地燃,是超越了陰氣所行之道,而施行陽氣所轄之權,臣下專權恣肆,最終將危害自身。”當時後齊神武帝作宰相,而侯景在河南獨斷專行。之後兩年,齊神武帝果然去世,侯景於是作亂,而自取敗亡,災變即是其兆應。

後齊河清二年,并州地震。是和士開專權恣肆的感應。

後周建德二年,凉州頻繁發生地震,城郭多處被損壞,地開裂流出泉水。京房《易妖占》説:“地開裂,羌夷叛。”當時吐谷渾頻繁進犯河西。

開皇十四年五月,京城地震。京房《易飛候》説:“地震發生在夏季五月,人民流亡。”這年關中饑荒,皇帝讓百姓遷到關東以取得食糧。

仁壽二年四月，岐、雍地震。京房《易飛候》曰："地動以夏四月，五穀不熟，人大飢。"

仁壽二年四月，岐、雍發生地震。京房《易飛候》說："地震發生在夏季四月，五穀不能成熟，人民有大饑荒。"

三年，梁州就谷山崩。《洪範五行傳》曰："崩散落，背叛不事上之類也。"梁州爲漢地。明年，漢王諒舉兵反。

三年，梁州就谷山山崩。《洪範五行傳》上說："山崩四散分落，是背叛不服從君主的類象。"梁州是漢地。第二年，漢王楊諒起兵反叛。

大業七年，砥柱山崩，壅河，逆流數十里。劉向《洪範五行傳》曰："山者，君之象。水者，陰之表，人之類也。天戒若曰，君人擁威重，將崩壞，百姓不得其所。"時帝興遼東之師，百姓不堪其役，四海怨叛。帝不能悟，卒以滅亡。

大業七年，砥柱山山崩，堵塞了黃河，使河水逆流數十里。劉向《洪範五行傳》說："山是國君的類象，水是陰氣的表徵，人民的類象。上天的戒示是説，國君作威作福，行將崩壞，百姓不能得到安定。當時煬帝發動遼東戰争，百姓無法忍受勞役，國内各地都怨恨反叛。煬帝不能醒悟，終於國滅身亡。

《洪範五行傳》曰："皇之不極，是謂不建。厥咎瞀，厥罰常陰，厥極弱。時則有射妖，則有龍蛇之孽，則有馬禍。"

《洪範五行傳》說："帝王統治没有準則，這叫做不能建樹。其過錯是昏亂，其懲罰是天常陰，其禍患是軟弱。這時就會有射妖，就會有龍蛇之孽，就會有馬禍。"

雲陰

開皇二十年十月，久陰不雨。劉向曰："王者失中，臣下强盛而蔽君明，則雲陰。"是時，獨孤后遂與楊素，陰譖太子勇，廢爲庶人。

開皇二十年十月，久陰不雨。劉向説："君王失去準則，臣下强大而蒙蔽國君視聽，就發生雲陰。"這時，獨孤皇后與楊素勾結，暗地讒毁太子楊勇，將其廢黜爲平民。

射妖

東魏武定四年，後齊神武作宰，親率諸軍，攻西魏於玉壁。其年十一月，帝不豫，班師。將士震懼，皆曰："韋孝寬以定功弩射殺丞相。"西魏下令國中曰："勁弩一發，凶身自殞。"神武聞而惡之，其疾暴增，近射妖也。《洪範五行傳》曰："射者，兵戎禍亂之象，氣逆天則禍亂將起。"神武行，殿中將軍曹魏祖諫曰："王以死氣逆生氣，爲客不利，主人則可。"帝不從，頓軍五旬，頻戰沮衄。又聽孤虚之言，於城北斷汾水，起土山。其處天險千餘尺，功竟不就，死者七萬。氣逆天之咎也。其年帝崩。

東魏武定四年，後齊神武帝做宰相，親自統率各軍，在玉壁進攻西魏。這年十一月，神武帝患病，回軍。將士震驚恐懼，都説："韋孝寬用定功弩射死丞相。"西魏在國中頒布告示説："勁弩一發，元凶殞命。"神武帝聽到後很厭惡，疾病猛然加重，這近似於射妖。《洪範五行傳》上説："射擊，是戰爭禍亂的徵象，氣類違背天意就會有禍亂發生。"神武帝出發時，殿中將軍曹魏祖勸諫説："大王用死氣去迎戰生氣，作客不利，作主人則可以。"神武帝不聽從，駐軍五十天，頻頻作戰都遭失敗。又聽信占卜推算之術所言，在城北截斷汾水，築起土山。該處是一千多尺的天險，工程始終未能完成，死亡七萬人。是氣類違背天意的過錯。這一年神武帝去世。第二

明年，王思政擾河南。

武平，後主自并州還鄴，至八公嶺，夜與左右歌而行。有一人忽發狂，意後主以爲狐媚，伏草中彎弓而射之。傷數人，幾中後主。後主執而斬之。其人不自覺也。狐而能媚，獸之妖妄也。時帝不恤國政，專與内人閹豎酣歌爲樂。或衣繿縷衣，行乞爲娱。此妖妄之象。人又射之，兵戎禍亂之應也。未幾而國滅。

年，王思政騷擾河南。

武平年間，後主從并州返回鄴城，到達八公嶺，夜間與左右侍從唱歌前行。有一人忽然發瘋，把後主當作迷惑人的狐狸，伏在草中彎弓射後主。射傷幾人，差一點射中後主。後主抓獲其人斬首。其人自己并不知覺。狐狸能迷惑人，是獸類中的變異。當時皇帝不顧念國政，專門與宫女宦官飲酒唱歌取樂，有時身穿襤褸的衣衫，以進行乞討爲娱樂。這是變異的徵象。又有人射他，是戰争禍亂的兆應。没過多久國家就滅亡了。

龍蛇之孽

梁天監二年，北梁州潭中有龍鬥，濆霧數里。龍蛇之孽。《洪範五行傳》曰："龍，獸之難害者也。天之類，君之象。天氣害，君道傷，則龍亦害。鬥者兵革之象也。"京房《易飛候》曰："衆心不安，厥妖龍鬥。"是時帝初即位，而有陳伯之、劉季連之亂，國内危懼。

普通五年六月，龍鬥于曲阿王陂，因西行，至建陵城，所經之處，樹木皆折開數十丈。與天監二年同占。經建陵而樹木折者，國有兵革之禍，園陵殘毀之象。時帝專以講論爲務，不崇耕戰，將輕而卒惰。君道既傷，故有龍孽之應。帝殊不悟。至太清元年，黎州水中又有龍鬥。波浪涌起，雲霧四合，而見白龍南走，黑龍隨之。其年，侯景以兵來降，帝納之而無備，國人皆懼。俄而難作，帝以憂崩。

大同十年夏，有龍，夜因雷而墮延陵人家井中。明旦視之，大如驢。將以戟刺之，俄見庭中及室中各有大蛇，如數百斛船，家人奔走。《洪範五行傳》曰："龍，陽類，貴象也。上則在天，下則在地，不當見庶人邑里室家。井中，幽深之象也，諸侯且

梁天監二年，北梁州潭中有龍相鬥，噴霧數里。是龍蛇之孽。《洪範五行傳》説："龍，是獸類中難以相害的。是天的類屬，國君的徵象。天的氣類相害，君道受損，就也會有龍相害。争鬥是戰亂的徵象。"京房《易飛候》説："衆人之心不安。其妖異是龍相鬥。"這時皇帝剛即位，就有陳伯之、劉季連之亂，國内民衆感到危險恐懼。

普通五年六月，龍在曲阿王陂相鬥，沿西行進，到達建陵城，所經之處，樹木都斷開幾十丈。這與天監二年之事占測相同。經過建陵而樹木折斷，是國中有戰亂之禍，園陵遭到毁壞的徵象。當時皇帝專門從事談論佛理，不重視農耕作戰，將領輕浮而士卒懶惰。爲君之道已經受損，所以有龍孽的感應。皇帝却不能醒悟。到太清元年，黎州水中又有龍相鬥，波浪涌起，雲霧四合，而看見白龍向南方逃去，黑龍在後相隨。這一年，侯景率軍來歸降，皇帝接納了他而没有防備，國中的人都感到恐懼。不久災難發生，皇帝因憂慮而去世。

大同十年夏季，有條龍夜間因打雷而墮入延陵一户人家的井中。第二天清晨察看，見其像驢一樣大，將要用戟去刺它，突然見到庭中和室中各有大蛇，像幾百斛的船，家中人逃奔而去。《洪範五行傳》説："龍，是陽類，尊貴的徵象，上則在天，下則在地，不應該出現在平民市井人家。井中，是幽深的徵象，諸侯將要有幽禁的禍

有幽執之禍，皇不建之咎也。”後侯景反，果幽殺簡文于酒庫，宗室王侯皆幽死。

陳太建十一年正月，龍見南兖州池中。與梁大同十年同占。未幾，後主嗣位，驕淫荒怠，動不得中。其後竟以國亡，身被幽執。

東魏武定元年，有大蛇見武牢城。是時，北豫州刺史高仲密妻李氏，慧而艷。世子澄悦之，仲密内不自安，遂以武牢叛，陰引西魏，大戰於河陽。神武爲西兵所窘，僅而獲免，死者數千。

後齊天保九年，有龍長七八丈，見齊州大堂。占同大同十年。時常山、長廣二王權重，帝不思抑損。明年帝崩，太子殷嗣立。常山王演，果廢帝爲濟南王，幽而害之。

河清元年，龍見濟州浴堂中。占同天保九年。先是平秦王歸彦，受昭帝遺詔，立太子百年爲嗣。而歸彦遂立長廣王湛，是爲武成帝。而廢百年爲樂陵王，竟以幽死。

天統四年，貴鄉人伐枯木，得一黄龍，折脚，死於孔中。齊稱木德。龍，君象。木枯龍死，不祥之甚。其年武成崩。

武平三年，龍見邯鄲井中，其氣五色屬天。又見汲郡佛寺涸井中。占同河清元年。後主竟降周，後被誅。

武平七年，并州招遠樓下，有赤蛇與黑蛇鬥，數日，赤蛇死。赤，齊尚色；黑，周尚色。鬥而死，滅亡之象也。後主任用邪佞，與周師連兵於晋州之下。委軍於孽臣高阿那肱，竟啓敵人，皇不建之咎也。後主遂爲周

患，是統治準則不能建立的過錯。”後來侯景反叛，果然把簡文帝幽禁殺害在酒庫中，皇室的王侯都幽禁而死。

陳太建十一年正月，龍出現在南兖州的水池中。這與梁大同十年之事的占測相同。没過多久，後主繼承帝位，驕奢淫逸，荒廢政事，行動不符合帝王的準則。後來竟導致國家滅亡，自身被幽禁拘押。

東魏武定元年，有大蛇出現在武牢城。這時，北豫州刺史高仲密的妻子李氏，聰慧而美艷，世子高澄喜歡她，高仲密自己心中不安，於是據武牢城反叛，暗中引來西魏軍，在河陽大戰。齊神武帝被西魏軍所困，僅僅脱身而回，死亡幾千人。

後齊天保九年，有龍身長七八丈，出現在齊州的廳堂。這與大同十年的占測相同。當時常山、長廣二王的權力很重，皇帝不考慮予以限制削減。第二年皇帝去世，太子高殷繼位。常山王高演果然把皇帝廢黜爲濟南王，幽禁并且害死了他。

河清元年，龍出現在濟州的浴室中。這與天保九年的占測相同。此前平秦王高歸彦接受昭帝的遺詔，要立太子高百年爲繼承人。而高歸彦却立長廣王高湛爲帝，就是武成帝，而廢黜高百年爲樂陵王。高百年竟因幽禁而死。

天統四年，貴鄉人砍伐枯樹，伐出一條黄龍，脚折斷，死在樹洞中。齊號稱禀受木氣之運，龍是國君的象徵，樹木乾枯龍死亡，是極大的不祥。這一年武成帝去世。

武平三年，龍出現在邯鄲的井中，其氣呈五色直達天空。龍又出現在汲郡佛寺乾涸的井中。這與河清元年的占測相同。後主竟投降周國，後來被殺死。

武平七年，并州招遠樓下，有紅蛇與黑蛇相鬥，幾天後，紅蛇死亡。紅色，是齊國崇尚的顔色；黑色，是周國崇尚的顔色。相鬥而死，是滅亡的徵象。後主任用奸邪之人，與周軍在晋州之下陳兵交戰。把軍隊交付給奸臣高阿那肱，竟然招致敵人來犯，是帝主的準則不能建立的過錯。

師所虜。

後主於是被周軍所俘虜。

琅邪王儼壞北宮中白馬浮圖，石趙時澄公所建。見白蛇長數丈，迴旋失所在。時儼專誅失中之咎也。見變不知戒，以及於難。

琅邪王高儼拆毀北宮中的白馬塔，是石趙時澄公所建。看見白蛇長幾丈，盤旋而去不知去向。這是當時高儼擅自誅殺大臣行爲失去限度的凶兆。高儼見到變異而不知戒懼，以致招受殺身之禍。

後周建德五年，黑龍墜於亳州而死。龍，君之象。黑，周所尚色。墜而死，不祥之甚。時皇太子不才，帝每以爲慮，直臣王軌、宇文孝伯等，驟請廢立，帝不能用。後二歲，帝崩，太子立，虐殺齊王及孝伯等，因而國亡。

後周建德五年，有條黑龍墜落在亳州而死。龍，是國君的象徵。黑，是周所崇尚的顏色。墜落而死，是很嚴重的不祥之兆。當時皇太子没有才德，皇帝常常爲此憂慮，正直的大臣王軌、宇文孝伯等屢次請求將其廢黜另立他人，皇帝不能采納他們的建議。之後兩年，皇帝去世，太子繼位，殘酷殺害齊王及宇文孝伯等人，因此而致使國家滅亡。

仁壽四年，龍見代州總管府井中。其龍或變爲鐵馬甲士彎弓上射之象。變爲鐵馬，近馬禍也。彎弓上射，又近射妖，諸侯將有兵革之變，以致幽囚也。是時漢王諒潛謀逆亂，故變兵戒之。諒不悟，遂興兵反，事敗，廢爲庶人，幽囚數年而死。

仁壽四年，龍出現在代州總管府的井中。這條龍有時變化爲披着鎧甲的馬和戰士彎弓向上射箭的形象。變化爲披甲的馬，近似於馬禍。彎弓向上射，又近似於射妖。是諸侯中有人將要發動戰爭變亂，以致被幽禁拘押。這時漢王楊諒暗中圖謀叛亂，所以龍變化爲戰爭之象來警示他。楊諒不醒悟，於是就起兵反叛，起事失敗，被廢黜爲平民，囚禁了幾年後死去。

馬禍

侯景僭尊號於江南，每將戰，其所乘白馬，長鳴蹀足者輒勝，垂頭者輒不利。西州之役，馬卧不起，景拜請，且棰之，竟不動。近馬禍也。《洪範五行傳》曰："馬者兵象。將有寇戎之事，故馬爲怪。"景因此大敗。

侯景在江南冒稱皇帝，每到將要作戰時，他所騎的白馬，如果長鳴踏足就會取勝，如果低頭就會不利。西州戰役時，馬俯卧不起，侯景下拜請求，并且施以鞭打，馬始終不動。這近似於馬禍。《洪範五行傳》説："馬是戰爭的類象。將要有侵伐戰爭之事，所以馬作怪。"侯景因此大敗。

陳太建五年，衡州馬生角。《洪範五行傳》曰："馬生角，兵之象，敗亡之表也。"是時宣帝遣吴明徹出師吕梁，與周師拒。連兵數歲，衆軍覆没，明徹竟爲周師所虜。

陳太建五年，衡州有馬生長角。《洪範五行傳》説："馬生長角，是戰爭的徵象，失敗滅亡的表現。"這時宣帝派吴明徹出兵吕梁，與周軍相拒。戰爭持續了幾年，各軍覆没，吴明徹竟被周軍所俘虜。

天保中，廣宗有馬，兩耳間生角，如羊尾。京房《易傳》曰："天子親伐，則馬生角。"四年，契丹犯塞，文宣帝親御六軍以擊之。

天保年間，廣宗有匹馬，兩耳之間生長出角，如同羊尾。京房《易傳》説："天子親自征伐，就會有馬長角。"四年，契丹侵犯邊塞，文宣帝親自統率六軍予以反擊。

大業四年，太原廄馬死者太半，

大業四年，太原馬廄中的馬死亡一大半，煬

帝怒，遣使案問。主者曰：“每夜厩中馬無故自驚，因而致死。”帝令巫者視之。巫者知帝將有遼東之役，因希旨言曰：“先帝令楊素、史萬歲取之，將鬼兵以伐遼東也。”帝大悅，因釋主者。《洪範五行傳》曰：“逆天氣，故馬多死。”是時，帝每歲巡幸，北事長城，西通且末，國内虚耗，天戒若曰，除厩馬，無事巡幸。帝不悟，遂至亂。

帝發怒，派使臣查問。主管的人説：“每夜厩中的馬匹無故自行驚擾，因此而致死。”煬帝讓巫師去察看。巫師知道煬帝將要發動遼東戰争，於是迎合意旨説道：“先皇帝讓楊素、史萬歲取走了這些馬，率領鬼兵去征伐遼東。”煬帝非常高興，於是釋放了主管馬匹的人。《洪範五行傳》説：“違背上天之氣，所以馬多有死亡。”這時，煬帝每年外出巡行，在北方修築長城，在西方與且末國交往，國内空虚耗損。上天的戒示是説，去除厩中馬匹，不要進行巡行，煬帝不能醒悟，於是直至發生禍亂。

十一年，河南、扶風三郡，并有馬生角，長數寸。與天保初同占。是時，帝頻歲親征高麗。

十一年，河南、扶風等三郡，都有馬生長出角，長幾寸。這與天保初年的占測相同。這時，煬帝連年親自率軍征伐高麗。

義寧元年，帝在江都宫，龍厩馬無故而死，旬日，死至數百匹。與大業四年同占。

義寧元年，煬帝在江都宫，龍厩的馬無故而死，十天，死亡到幾百匹。這與大業四年的占測相同。

隋書卷二十四

志第十九

食貨

王者量地以制邑，度地以居人，總土地所生，料山澤之利，式遵行令，敬授人時，農商趣向，各本事業。《書》稱懋遷有無，言穀貨流通，咸得其所者也。《周官》太府，掌九貢九賦之法，王之經用，各有等差。所謂取之以道，用之有節，故能養百官之政，勗戰士之功，救天災，服方外，活國安人之大經也。爰自軒、頊，至于堯、舜，皆因其所利而勸之，因其所欲而化之。不奪其時，不窮其力，輕其征，薄其賦，此五帝三皇不易之教也。古語曰："善爲人者，愛其力而成其財。"若使之不以道，斂之如不及，財盡則怨，力盡則叛。昔禹制九等而康歌興，周人十一而頌聲作。於是東周遷洛，諸侯不軌，魯宣初税畝，鄭産爲丘賦，先王之制，靡有孑遺。秦氏起自西戎，力正天下，驅之以刑罰，棄之以仁恩，以太半之收，長城絶於地脉，以頭會之斂，屯戍窮於嶺外。漢高祖承秦凋敝，十五税一，中元繼武，府廪彌殷。世宗得之，用成雄侈，開邊擊胡，蕭然咸罄。宫宇捫於天漢，巡游跨於海表，旱歲除道，凶年嘗秣，户口以之减半，盗賊以之公行。於是譎詭賦税，異端俱起，賦及童齔，算至

帝王度量地域的廣狹來創建城邑，測度土地的多少來居住人民，總括土地所出産的物品，估量山澤可獲得的利益，遵守節令的變化，敬記天時傳授給百姓，使農商所趨向的事務，各自以自身職業爲本。《尚書》稱以貿易互通有無，是説穀米貨物的流通，都能够各得其所。《周官》中的太府，掌管徵收九種名目的貢物和賦税的法則，天子的用度，各有等級次序。可以説是用正道徵取，有節制地加以使用，所以能够奉養各級官員從事政務，獎勵戰士的功勞，救助天災，服化海外，是治國安民的要務。自從黄帝、顓頊，直到唐堯、虞舜，都根據百姓的利益而加以鼓勵，根據百姓的欲求而加以教化。不占用其勞作的時間，不窮盡其物力財力，徵用勞役從輕，收取賦税從儉，這是五帝三皇不可改易的政教。古語説："善於治理百姓的人，愛護百姓的勞力而保全百姓的財富。"如果使用勞力不按照正道，聚斂財富惟恐不足，財富窮盡百姓就會怨恨，勞力窮盡百姓就會反叛。從前禹制定九等貢賦而稱頌之歌興起，周朝人采取十分之一的税率而歌頌的聲樂産生。在東周遷都洛邑後，諸侯不遵守法則，魯宣公開始按土地畝數徵税，鄭國的子産制定田賦，先王的制度，幾乎没有被保留下來的。秦國人由西部戎族崛起，靠武力統一天下，用刑罰來驅使人民，抛棄了仁德的統治，徵收收入的大半作爲賦税，修築長城而掘斷地脉，按人頭斂取財富，屯兵戍守直到嶺南。漢高祖承接秦朝凋敝的局面，采取十五分之一的税率，文帝、景帝

船車。光武中興，聿遵前事，成賦單薄，足稱經遠。靈帝開鴻都之榜，通賣官之路，公卿州郡，各有等差。漢之常科，土貢方物，帝又遣先輸中署，名爲導行，天下賄成，人受其敝。自魏、晋二十一帝，宋、齊十有五主，雖用度有衆寡，租賦有重輕，大抵不能傾人産業，道關政亂。

繼承前法，府庫更加殷實。武帝得到這些，因而形成了雄豪奢侈的行爲，開拓邊境，出擊胡人，將這些財富全都用盡。所修建的宫室高得可以上摸銀河，巡游之地跨越海外，大旱之年修治道路，饑荒之年喂養馬匹，全國的民户人口因而減半，盜賊因此而公行。在這時欺騙隱瞞賦税，各種歪門邪道都已出現，勞役徵發到兒童，税錢收取到船車。光武帝中興，全都遵照高祖的措施，輕徭薄賦，足以稱得上是遠大的方略。靈帝開設鴻都門的文榜，開通了賣官的門路，從公卿到州郡長官，各有不同的等級。漢代的通常賦税，以及各地進貢的物産，靈帝又讓先輸送到宫中衙署，名義上是導行，天下賄賂之風形成，百姓都遭受了這種行爲的侵害。自從魏、晋二十一位皇帝，宋、齊十五個君主，雖然用度有多寡，租税有重輕，大致不至於使人傾家蕩産，賦税之法關係到天下的治亂。

隋文帝既平江表，天下大同，躬先儉約，以事府帑。開皇十七年，户口滋盛，中外倉庫，無不盈積。所有賚給，不逾經費。京司帑屋既充，積於廊廡之下。高祖遂停此年正賦，以賜黎元。煬皇嗣守鴻基，國家殷富，雅愛宏玩，肆情方騁，初造東都，窮諸巨麗。帝昔居藩翰，親平江左，兼以梁、陳曲折，以就規摹。曾雉逾芒，浮橋跨洛。金門象闕，咸竦飛觀。頹岩塞川，構成雲綺。移嶺樹以爲林藪，包芒山以爲苑囿。長城御河，不計於人力；運驢武馬，指期於百姓，天下死於役而家傷於財。既而一討渾庭，三駕遼澤，天子親伐，師兵大舉，飛糧輓秣，水陸交至。疆埸之所傾敗，勞敝之所殂殞，雖復太半不歸，而每年興發，比屋良家之子，多赴於邊陲，分離哭泣之聲，連響於州縣。老弱耕稼，不足以救飢餒，婦工紡績，不足以贍資裝。九區之内，鸞和歲動，從行宫掖，常十萬人，所

隋文帝平定了江南之後，天下完全太平，皇帝親身儉樸節約，以充實府庫。開皇十七年，民户人口增多繁盛，京城内外的倉庫，無不充實豐盈。所有的賞賜，都没有超出經常的費用。京城有關部門的庫房已經裝滿，物品堆積在走廊之下。高祖於是就停止徵收這一年的正賦，來賞賜黎民百姓。煬帝繼承守護這宏大的基業，國家殷實富裕，他非常喜愛玩樂，盡情恣意，開始建造東都，窮盡宏偉富麗。煬帝過去身居藩王重臣，親自平定江南，修建東都時，兼有梁、陳宫室的曲折幽深，以形成規制程式。層叠的墻垣越出了芒山，浮架的橋梁横跨洛水。用黄金和象牙裝飾的宫門樓闕，都具有聳立飛動的景觀。削平山崖堵塞河谷，建成了雲霞綺羅般的宫殿。移來山嶺上的樹木建成森林大澤，將芒山包括進來以形成苑囿。修築長城，挖掘御河，不考慮民力，運輸的驢騾和作戰的馬匹，都指定期限向百姓徵取，天下人死於勞役，每家都耗損了財富。緊接着一次討伐西域，三次駕驅遼東，天子親自征伐，軍隊大舉發動，飛運糧草，水陸并進。人民在邊疆傾覆敗亡，因勞役而疲累致死，雖然大半人死亡不歸，但每年都徵發役夫，家家户户平民的子

有供須，皆仰州縣。租賦之外，一切徵斂，趣以周備，不顧元元，吏因割剥，盗其太半。遐方珍膳，必登庖厨，翔禽毛羽，用爲玩飾，買以供官，千倍其價。人愁不堪，離棄室宇，長吏叩扉而達曙，猛犬迎吠而終夕。自燕、趙跨於齊、韓，江、淮入於襄、鄧，東周洛邑之地，西秦隴山之右，僭僞交侵，盗賊充斥。宫觀鞠爲茂草，鄉亭絶其烟火，人相啖食，十而四五。關中癘疫，炎旱傷稼，代王開永豐之粟，以振飢人，去倉數百里，老幼雲集。吏在貪殘，官無攸次，咸資鏹貨，動移旬月，頓卧墟野，欲返不能，死人如積，不可勝計。雖復皇王撫運，天禄有終，而隋氏之亡，亦由於此。

弟，大多開赴邊疆，骨肉分離哭泣的聲音，各州各縣都能聽到。老弱之人耕種田地，不足以解救飢餓，婦女紡織布匹，不足以供給行旅衣裝。在全國之内，每年都要駕車馬出游，隨行的宫廷人員，經常是十萬人，所有的供需，都依靠各地州縣。在租税之外，所有的東西都被徵用收取，催促百姓全都具備，不顧及黎民百姓，官吏趁機剋扣貪污，盗走了財物的大半。遠方的珍貴肴膳，一定要備辦品嘗，飛禽的羽毛，用來作爲玩物裝飾，買來供給官府，比原價貴出一千倍。人民憂愁無法忍受，抛棄家宅逃難，官長小吏敲門一直到天亮，猛惡的狗迎面狂吠一直到整個夜晚。從燕、趙跨越到齊、韓，從長江、淮河進入到襄陽、鄧州，東周洛陽之地，西秦隴山之西，自稱帝號的僞政權互相侵伐，盗賊充斥各地。宫殿樓觀荒廢成茂密的草場，鄉里之中烟火斷絶，人吃人的地方，十處有四五處。關中發生疾疫，大旱損害莊稼，代王發放永豐倉的糧食，來賑濟飢民，離倉幾百里的地方，老幼之人像雲一樣聚集。所在官吏貪婪殘暴，官府没有秩序，都貪污錢物，使百姓動不動等待上月的時間，疲困地睡卧在田野中，想要返回却又不能，死亡之人如同堆積，多得無法計算。雖然又有英明的帝王應運而生，上天的爵禄有所終盡，但隋朝的滅亡，也是因爲這個緣故。

馬遷爲《平準書》，班固述《食貨志》，上下數千載，損益粗舉。自此史官曾無概見。夫厥初生人，食貨爲本。聖王割廬井以業之，通貨財以富之。富而教之，仁義以之興，貧而爲盗，刑罰不能止。故爲《食貨志》，用編前書之末云。

司馬遷作《平準書》，班固撰《食貨志》，上下幾千年，利弊已被大略舉出。從此之後史官没有更深的見解。人們從誕生之時起，就以糧食貨物爲本。聖明的帝王分出房屋田地來使百姓有産業，流通貨物財富來使百姓富裕。富裕後加以教育，仁義因此而興起；貧窮而去做盗賊，用刑罰也不能制止。所以作《食貨志》，用以編附在前人著作之後。

晋自中原喪亂，元帝寓居江左，百姓之自拔南奔者，并謂之僑人。皆取舊壤之名，僑立郡縣，往往散居，無有土著。而江南之俗，火耕水耨，土地卑濕，無有蓄積之資。諸蠻陬俚

晋朝自從中原發生喪亡變亂，元帝寓居在江南，百姓中自己脱身逃奔南方的，都被稱爲僑民。都采取原先地方的名字，僑置郡縣，往往散居各處，没有定居於固定的土地。而江南的習俗，火耕水種，土地低窪潮濕，没有積蓄的資

洞，沾沐王化者，各隨輕重，收其賧物，以裨國用。又嶺外酋帥，因生口翡翠明珠犀象之饒，雄於鄉曲者，朝廷多因而署之，以收其利。歷宋、齊、梁、陳，皆因而不改。其軍國所須雜物，隨土所出，臨時折課市取，乃無恒法定令。列州郡縣，制其任土所出，以爲徵賦。

產。各蠻夷所居的偏遠之處，受到君王德政感化的，各隨輕重，收取其財物，以補充國家的用度。另外對於嶺南的酋長，對那些人口翡翠明珠犀角象牙豐饒，在鄉里稱雄的地方，朝廷大多就勢讓其酋長任該處地方長官，以收取那裏的利益。歷經宋、齊、梁、陳，都相沿不改。對於軍隊和國家所需的雜物，隨各地所出產的物品，臨時折算爲賦税收取，没有固定的法規條令。各州郡縣，規定其土地所出產的物品，來作爲徵收的賦税。

其無貫之人，不樂州縣編户者，謂之浮浪人，樂輸亦無定數，任量，准所輸，終優於正課焉。都下人多爲諸王公貴人左右、佃客、典計、衣食客之類，皆無課役。官品第一第二，佃客無過四十户，第三品三十五户，第四品三十户，第五品二十五户，第六品二十户，第七品十五户，第八品十户，第九品五户。其佃穀，皆與大家量分。其典計，官品第一第二，置三人。第三第四，置二人。第五第六及公府參軍、殿中監、監軍、長史、司馬、部曲督、關外侯、材官、議郎已上，一人。皆通在佃客數中。官品第六已上，并得衣食客三人。第七第八二人。第九品及輿輦、迹禽、前驅、由基强弩司馬、羽林郎、殿中冗從武賁、殿中武賁、持椎斧武騎武賁、持鈒冗從武賁、命中武賁武騎，一人。客皆注家籍。其課，丁男調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禄絹八尺，禄綿三兩二分，租米五石，禄米二石。丁女并半之。男女年十六已上至六十，爲丁。男年十六，亦半課，年十八正課，六十六免課。女以嫁者爲丁，若在室者，年二十乃爲丁。其男丁，每歲役不過二十日。又率十八人出一運丁役之。其田，畝税米二斗。蓋大率如此。其度量，斗則三斗

對於没有籍貫、不願做州縣編入户籍平民的人，稱爲浮浪人，其自願交納的賦税也没有定額，任憑數量多少，由其隨意交納，總是比正額賦税爲輕。都城附近的人大多成爲各王公貴人的侍從、佃客、典計、衣食客之類，都没有賦税勞役。官品第一品第二品，佃客不超過四十户，第三品不超過三十五户，第四品不超過三十户，第五品不超過二十五户，第六品不超過二十户，第七品不超過十五户，第八品不超過十户，第九品不超過五户。佃客所穫佃穀，都要與主家按量分取。至於典計，官品第一品第二品，設置三人。第三品第四品，設置二人。第五品第六品以及公府參軍、殿中監、監軍、長史、司馬、部曲督、關外侯、材官、議郎以上，設置一人。都共同算在佃客數目中。官品第六品以上，一并可得到衣食客三人。第七品第八品可得到二人。第九品以及輿輦、迹禽、前驅、由基强弩司馬、羽林郎、殿中冗從武賁、殿中武賁、持椎斧武騎武賁、持鈒冗從武賁、命中武賁武騎，可得到一人。衣食客都要登記家籍。其賦税制度是，丁男徵收調税布絹各二丈，絲三兩，綿八兩，禄絹八尺，禄綿三兩二分，租米五石，禄米二石。丁女一并減半。男女十六歲以上至六十歲，爲丁。男子十六歲，也徵收一半税額，十八歲按正額徵收，六十六歲免除賦税。女子以出嫁者爲丁，如果尚未出嫁，二十歲時纔爲丁。其男丁，每年服勞役不超過二十日。又大致每十八人出一名運丁服役。其田地，每畝交納二斗米的税。大體上就是這樣。其度量衡器，斗則是三斗相當於現在的一斗，秤

當今一斗，稱則三兩當今一兩，尺則一尺二寸當今一尺。

則是三兩相當於現在的一兩，尺則是一尺二寸相當於現在的一尺。

其倉，京都有龍首倉，即石頭津倉也，臺城內倉，南塘倉，常平倉，東西太倉，東宮倉，所貯總不過五十餘萬。在外有豫章倉、釣磯倉、錢塘倉，并是大貯備之處。自餘諸州郡臺傳，亦各有倉。大抵自侯景之亂，國用常褊。京官文武，月別唯得廩食，多遥帶一郡縣官而取其禄秩焉。揚、徐等大州，比令、僕班。寧、桂等小州，比參軍班。丹陽、吴郡、會稽等郡，同太子詹事、尚書班。高凉、晋康等小郡，三班而已。大縣六班，小縣兩轉方至一班。品第既殊，不可委載。州郡縣禄米絹布絲綿，當處輸臺傳倉庫。若給刺史守令等，先准其所部文武人物多少，由敕而裁。凡如此禄秩，既通所部兵士給之，其家所得蓋少。諸王諸主，出閤就第婚冠所須，及衣裳服飾，并酒米魚鮭香油紙燭等，并官給之。王及主婿外禄者，不給。解任還京，仍亦公給云。

其糧倉，京城有龍首倉，即石頭津倉，臺城內倉，南塘倉，常平倉，東西太倉，東宮倉，所貯存總共不超過五十多萬石。在京城之外有豫章倉、釣磯倉、錢塘倉，都是很大的儲備之處。其餘各州郡和官署驛站，也各設有糧倉。大抵從侯景之亂後，國家費用經常不足。在京的文武官員，每月衹能得到官府供給的口糧，大多外加一個郡縣官的職名而領取其俸禄。揚州、徐州等大州，比照尚書令、僕射的班次。寧州、桂州等小州，比照參軍的班次。丹陽、吴郡、會稽等郡，等同於太子詹事、尚書的班次。高凉、晋康等小郡，衹相當於三個班次而已。大縣六個班次，小縣經過兩次遷調纔到一個班次。品級既不相同，不可完全記載。州郡縣的禄米絹布絲綿，在當地交納到官署驛站的倉庫。如果是供給刺史太守縣令等，先要核準其所統轄的文武官吏人口物品的多少，由朝廷的敕令加以裁定。凡是這樣的俸禄，既是統計所轄兵士而供給，官員家中所得到的比較少。各親王和公主，離開京城前往封地及婚禮冠禮所需經費，以及衣裳服飾，連同酒米魚菜香油紙燭等物品，都由官府供給。親王及公主夫婿在外有俸禄的，不予供給。解任還京，仍然由官府供給。

魏自永安之後，政道陵夷，寇亂實繁，農商失業。官有征伐，皆權調於人，猶不足以相資奉，乃令所在迭相糾發，百姓愁怨，無復聊生。尋而六鎮擾亂，相率內徙，寓食於齊、晋之郊。齊神武因之，以成大業。魏武西遷，連年戰爭，河、洛之間，又并空竭。天平元年，遷都於鄴，出粟一百三十萬石，以振貧人。是時六坊之衆，從武帝而西者，不能萬人，餘皆北徙，并給常廩，春秋二時賜帛，以供衣服之費。常調之外，逐豐稔之處，折絹糴粟，以充國儲。於諸州緣河津濟，皆官倉貯積，以擬漕運。於

北魏自從永安年間之後，政治衰敗，盜賊禍亂繁多，農民商人失去常業。官府有征戰之事，都權且向百姓徵調，還不足以滿足用度，就命令所在各地互相糾舉揭發，百姓憂愁怨恨，無法繼續生存。接着六鎮騷擾叛亂，魏人相繼向內地遷移，寄食在齊、晋二地的郊野，齊神武帝趁此機會，成就了大業。魏武帝西遷，連年戰爭，黄河、洛水之間，又一并空虚竭盡。天平元年，遷都到鄴城，拿出糧食一百三十萬石，來賑濟貧民。這時六坊的民衆，跟隨武帝西遷的，不到一萬人，其餘人都遷往北方，都供給日常口糧，春秋二季賞賜絹帛，以供衣服的費用。在正常的賦税之外，到豐收富裕的地方，折算絹帛買入糧食，來補充國家的儲備。在各州沿河的渡口，都

滄、瀛、幽、青四州之境，傍海置鹽官，以煮鹽，每歲收錢，軍國之資，得以周贍。自是之後，倉廩充實，雖有水旱凶饑之處，皆仰開倉以振之。元象、興和之中，頻歲大穰，穀斛至九錢。是時法網寬弛，百姓多離舊居，闕於徭賦。神武乃命孫騰、高隆之，分括無籍之户，得六十餘萬。於是僑居者各勒還本屬，是後租調之入有加焉。及文襄嗣業，侯景背叛，河南之地，困於兵革。尋而侯景亂梁，乃命行臺辛術，略有淮南之地。其新附州郡，羈縻輕税而已。

設官倉儲存，以備漕運。在滄州、瀛州、幽州、青州四州境内，傍海處設置鹽官，來煮鹽，每年收錢，軍事國事的費用，得以充足。從此之後，倉庫充盈，雖然有水旱災害和凶年饑荒之處，都依靠開倉放糧得到賑濟。元象、興和年間，連年大豐收，穀物每斛衹值九錢。這時法令寬鬆，百姓大多離開原居住地，未能承擔徭役賦税。齊神武帝就委派孫騰、高隆之，分别核查没有户籍的人户，得到六十多萬户。於是對寄居他鄉的人都勒令返回原所屬地，此後租税收入又有增加。到文襄帝繼承大業，侯景反叛，黄河以南的地方，受困於戰争。接着侯景擾亂梁國，就命令行臺辛術，攻取了淮南的土地。對於新歸附的州郡，則多加安撫衹收取很輕的賦税而已。

及文宣受禪，多所創革。六坊之内徙者，更加簡練，每一人必當百人，任其臨陣必死，然後取之，謂之百保鮮卑。又簡華人之勇力絶倫者，謂之勇士，以備邊要。始立九等之户，富者税其錢，貧者役其力。北興長城之役，南有金陵之戰。其後南征諸將，頻歲陷没，士馬死者，以數十萬計。重以修創臺殿，所役甚廣。而帝刑罰酷濫，吏道因而成奸，豪黨兼并，户口益多隱漏。舊制，未娶者輸半床租調，陽翟一郡，户至數萬，籍多無妻。有司劾之，帝以爲生事。由是奸欺尤甚。户口租調，十亡六七。

到文宣帝接受東魏的禪讓，多有創新革除。在六坊内遷的人中，再加以精選，使每一人一定要相當於敵軍一百人，任由他們在臨陣時有必死的勇氣，然後加以選取，稱他們爲百保鮮卑。又簡選漢人中勇力超群者，稱之爲勇士，以防備邊境要地。開始設立九等户籍，對富户徵收其錢財，對貧户役使其勞力。在北方發起修築長城的勞役，在南方有金陵的戰事。後來南征的各將領，連年失陷覆没，士兵馬匹死亡的以數十萬計算。加以修築創建臺閣宫殿，對民力的役使很廣泛。而皇帝對刑罰殘酷濫用，官吏們趁機營私舞弊，豪族兼并土地，户口更多地被隱瞞遺漏。按過去的制度，未娶妻者交納半床租税，陽翟一郡户口，達到好幾萬，其名籍上大多没有妻子。有關部門予以彈劾，皇帝認爲是多生事端。從此奸謀欺瞞尤爲嚴重。户口和租税，十分之中漏失了六七分。

是時用度轉廣，賜與無節，府藏之積，不足以供。乃減百官之禄，撤軍人常廩，并省州郡縣鎮戍之職。又制刺史守宰行兼者，并不給幹，以節國之費用焉。

這時用度反而增加，對臣下的賞賜没有節制，府庫中所積存的物品，不足以供給所需。於是就減少各級官員的俸禄，撤除軍人的日常供糧，合并裁減州郡縣鎮守的官職。又下令刺史郡守縣令等是兼任的，都不供給俸禄，用以節約國家的費用。

天保八年，議徙冀、定、瀛無田之人，謂之樂遷，於幽州范陽寬鄉

天保八年，商議遷移冀、定、瀛三地没有田地的人户，到幽州范陽田多人少之地安置，稱

以處之。百姓驚擾。屬以頻歲不熟，米糴踊貴矣。廢帝乾明中，尚書左丞蘇珍芝議修石鼈等屯，歲收數萬石。自是淮南軍防，糧廪充足。孝昭皇建中，平州刺史嵇曄建議，開幽州督亢舊陂，長城左右營屯，歲收稻粟數十萬石，北境得以周贍。又於河内置懷義等屯，以給河南之費。自是稍止轉輸之勞。

至河清三年定令，乃命人居十家爲比鄰，五十家爲閭里，百家爲族黨。男子十八以上、六十五已下爲丁，十六已上、十七已下爲中，六十六已上爲老，十五已下爲小。率以十八受田，輸租調，二十充兵，六十免力役，六十六退田，免租調。

京城四面，諸坊之外三十里内爲公田。受公田者，三縣代遷户執事官一品已下，逮于羽林武賁，各有差。其外畿郡，華人官第一品已下，羽林武賁已上，各有差。

職事及百姓請墾田者，名爲永業田。奴婢受田者，親王止三百人；嗣王止二百人；第二品嗣王已下及庶姓王，止一百五十人；正三品已上及皇宗，止一百人；七品已上，限止八十人；八品已下至庶人，限止六十人。奴婢限外不給田者，皆不輸。其方百里外及州人，一夫受露田八十畝，婦四十畝。奴婢依良人，限數與在京百官同。丁牛一頭，受田六十畝，限止四牛。又每丁給永業二十畝，爲桑田。其中種桑五十根，榆三根，棗五根。不在還受之限。非此田者，悉入還受之分。土不宜桑者，給麻田，如桑田法。

率人一床，調絹一匹，綿八兩，凡十斤綿中，折一斤作絲，墾租二石，義租五斗。奴婢各准良人之半。

爲樂遷。百姓驚擾。接着因爲連年收成不好，糧食的價錢暴漲得很貴了。廢帝乾明年間，尚書左丞蘇珍芝建議修建石鼈等屯田，每年收穫幾萬石糧食。從此淮南的軍隊防備，糧食倉儲很充足。孝昭皇建年間，平州刺史嵇曄建議，開鑿幽州督亢的舊有池塘，長城左右的營屯每年收穫稻穀幾十萬石，北部邊境的糧食得以充足。又在河内設立懷義等屯田，來供給黄河以南的費用。從此逐漸停止了運輸糧食的勞役。

到河清三年制定法令，於是命令居民十家爲比鄰，五十家爲閭里，一百家爲族黨。男子十八歲以上、六十五歲以下爲丁，十六歲以上、十七歲以下爲中，六十六歲以上爲老，十五歲以下爲小。都在十八歲時授予田地，交納租調，二十歲服兵役，六十歲免除勞役，六十六歲退回田地，免除交納租調。

京城四面，各坊之外三十里内爲公田。授予公田者，京畿三縣爲代族遷户執事官一品以下，直到羽林軍武士，數量各自不等。此外的京畿郡縣，爲華人官員第一品以下，羽林軍武士以上，數量各自不等。

職官及百姓請求耕種田地的，名叫永業田。奴婢授予田地者，親王限三百人；嗣王限二百人；第二品嗣王以下及庶姓王，限一百五十人；正三品以上官員及皇帝宗室，限一百人；七品以上官員，限八十人；八品以下官員至平民，限六十人。奴婢在限額外不授田者，都不交納租税。京城百里之外及各州的人户，一名男子授予露田八十畝，婦女四十畝。奴婢依照平民，限額與在京百官相同。丁夫有牛一頭，授田六十畝，最多限四頭牛。另外每名丁夫給予永業田二十畝，爲桑田。其中種桑樹五十株，榆樹三株，棗樹五株。桑田不在歸還授田的數額之内。不是桑田的，全都歸入交還授田的數額中。土地不適宜種植桑樹的，給予麻田，如同桑田之法。

大體每對夫婦交納調絹一匹，綿八兩，凡十斤綿中，折一斤作絲，墾租二石，義租五斗。奴婢各準平民的一半。每頭牛交納調二尺，墾租一

牛調二尺，墾租一斗，義租五升。墾租送臺，義租納郡，以備水旱。墾租皆依貧富爲三梟。其賦稅常調，則少者直出上户，中者及中户，多者及下户。上梟輸遠處，中梟輸次遠，下梟輸當州倉。三年一校焉。租入臺者，五百里内輸粟，五百里外輸米。入州鎮者，輸粟。人欲輸錢者，准上絹收錢。諸州郡皆别置富人倉。初立之日，准所領中下户口數，得支一年之糧，逐當州穀價賤時，斟量割當年義租充入。穀貴，下價糶之；賤則還用所糶之物，依價糴貯。

每歲春月，各依鄉土早晚，課人農桑。自春及秋，男十五已上，皆布田畝。桑蠶之月，婦女十五已上，皆營蠶桑。孟冬，刺史聽審邦教之優劣，定殿最之科品。人有人力無牛，或有牛無力者，須令相便，皆得納種。使地無遺利，人無游手焉。

緣邊城守之地，堪墾食者，皆營屯田，置都使子使以統之。一子使當田五十頃，歲終考其所入，以論褒貶。

是時頻歲大水，州郡多遇沉溺，穀價騰踊。朝廷遣使開倉，從貴價以糶之，而百姓無益，饑饉尤甚。重以疾疫相乘，死者十四五焉。

至天統中，又毁東宫，造修文、偃武、隆基嬪嬙諸院，起玳瑁樓。又於遊豫園穿池，周以列館，中起三山，構臺，以象滄海，并大修佛寺，勞役巨萬計。財用不給，乃減朝士之禄，斷諸曹糧膳，及九州軍人常賜以供之。武平之後，權幸并進，賜與無限，加之旱蝗，國用轉屈。乃料境内六等富人，調令出錢。而給事黄門侍郎顔之推奏請立關市邸店之稅，開府

斗，義租五升。墾租送交中央，義租交納各郡，以備水旱災害。墾租都依照貧富分爲三梟。其賦稅常調，則少者直出上户，中者及中户，多者及下户。上梟輸送遠處，中梟輸送次遠處，下梟輸送所在州的糧倉。三年進行一次核查。租稅輸入中央的，五百里内輸送穀物，五百里外輸送米。租稅輸入州鎮的，輸送穀物。有人想要交納錢的，準照上等絹收錢。各州郡都另設富人倉。起初設立之時，核準所領中下户口數，得以支取一年的糧食，每逢所在州穀價賤時，酌量分出當年的義租充入。穀價貴時，以低價賣出；穀價賤時再將所賣出之物依價買入貯存。

每年春季，各依照鄉土播種的早晚，鼓勵人民務農養蠶。從春季到秋季，男子十五歲以上，都要在田地中勞作。種桑養蠶的月份，婦女十五歲以上，都要經營蠶桑之事。初冬，刺史聽取審定州郡教育的優劣，確定政績考核好壞的等級。民衆中有的有人力没有牛，有的有牛没有人力，必須讓他們互相幫助，都得以播種。使土地没有荒廢之處，民衆没有游手好閑之人。

沿邊境築城防守的地方，能够開墾種糧的，都設立屯田，設置都使子使來予以統轄。一名子使管轄田地五十頃，年終考核其所交納的數額，來確定升職或降級。

這時連年大水，州郡大多遭到水淹，糧食價格飛漲。朝廷派遣使者開倉，按照貴價來賣出糧食，而百姓没有得到助益，饑荒尤爲嚴重。加以疾病瘟疫相侵襲，死亡的人有十分之四五。

到天統年間，又拆毁東宫，建造修文、偃武、隆基等嬪妃各院，興建玳瑁樓。又在遊豫園挖掘池塘，周圍環繞各種館閣，池中興建三山，構築樓臺，來象徵滄海，并且大修佛寺，勞役以億萬計算。財用不足，就減少朝中官員的俸禄，停止各衙署的糧米膳食，以及九州軍人的例行賞賜來供給。武平年間之後，權臣寵臣一并進用，賞賜没有限度，加以旱災蝗災，國家用度轉變爲窘迫。於是就統計境内六個等級的富人，讓他們出錢納稅。而給事黄門侍郎顔之推奏請設立市場

鄧長顒贊成之，後主大悦。於是以其所入，以供御府聲色之費，軍國之用不豫焉。未幾而亡。

店鋪之税，開府鄧長顒幫助促成此事，後主非常高興。於是就把此税的收入用來供給御府中聲色玩樂的費用，軍務國政的用度不能從中支取。不久國家就滅亡了。

後周太祖作相，創制六官。載師掌任土之法，辨夫家田里之數，會六畜車乘之稽，審賦役斂弛之節，制畿疆修廣之域，頒施惠之要，審牧産之政。司均掌田里之政令。凡人口十已上，宅五畝；口九已上，宅四畝；口五已下，宅三畝。有室者，田百四十畝，丁者田百畝。司賦掌功賦之政令。凡人自十八以至六十有四，與輕癃者，皆賦之。其賦之法，有室者，歲不過絹一匹，綿八兩，粟五斛；丁者半之。其非桑土，有室者，布一匹，麻十斤；丁者又半之。豐年則全賦，中年半之，下年一之，皆以時徵焉。若艱凶札，則不徵其賦。司役掌力役之政令。凡人自十八以至五十有九，皆任於役。豐年不過三旬，中年則二旬，下年則一旬。凡起徒役，無過家一人。其人有年八十者，一子不從役，百年者，家不從役。廢疾非人不養者，一人不從役。若凶札，又無力征。掌鹽掌四鹽之政令。一曰散鹽，煮海以成之；二曰鹽鹽，引池以化之；三曰形鹽，物地以出之；四曰飴鹽，於戎以取之。凡鹽鹽形鹽，每地爲之禁，百姓取之，皆税焉。司倉掌辨九穀之物，以量國用。國用足，即蓄其餘，以待凶荒；不足則止。餘用足，則以粟貸人。春頒之，秋斂之。

後周太祖做宰相時，創立設置了六官。載師掌管根據土地具體情况制定田賦的方法，辨明男女田里的數目，彙總牲畜車輛的核查，審核賦役寬嚴的限度，制定國土地域的大小長短，頒布實施惠政的綱要，審理畜牧生産的措施。司均掌管有關田里的政令。凡人口十名以上，宅地五畝；人口九名以上，宅地四畝；人口五名以下，宅地三畝。有家室者，田地一百四十畝，丁夫田地一百畝。司賦掌管有關賦税的政令。凡百姓從十八歲至六十四歲，包括有輕微殘疾的人，都徵收賦税。徵收賦税的方法是，有家室的人，每年所交納的不超過絹一匹，綿八兩，穀物五斛；丁夫交納半數。如果不是適宜種植桑樹的土地，有家室的人交納布一匹，麻十斤；丁夫也交納半數。豐年則全額徵收，中等年成徵收半數，下等年成徵收十分之一，都按時徵收。如果是發生饑荒瘟疫的年份，則不徵收賦税。司役掌管有關勞役的政令。凡百姓從十八歲至五十九歲，都要服任勞役。豐年不超過三十天，中等年成則爲二十天，下等年成則爲十天。凡是徵發服勞役的人，每家不超過一人。如果有人年齡八十歲以上，可以有一個兒子不服役，一百歲以上，全家都不服役。有殘疾不依靠别人無法生活者，可以有一人不服役。如果是發生饑荒瘟疫的年份，就免除勞役。掌鹽掌管有關四種鹽的政令。其一叫散鹽，煮海水來製成；其二叫鹽鹽，用池水化解製成；其三叫形鹽，選擇産鹽的地域來出産；其四叫飴鹽，在西方部族中取得。凡鹽鹽和形鹽，各地禁止隨意生産，百姓獲得後，都要徵收税金。司倉掌管辨别九種穀類作物，來計量國家的用度。國家用度充足，就儲存剩餘糧食，用以防備荒年；國家用度不足，就停止這樣做。剩餘糧食足用後，就把糧食借貸給百姓。春季發放，秋季收回。

閔帝元年，初除市門税。及宣帝即位，復興入市之税。武帝保定元

閔帝元年，初次廢除市門税。到宣帝即位，又開徵進入市場的税賦。武帝保定元年，將八

年，改八丁兵爲十二丁兵，率歲一月役。建德二年，改軍士爲侍官，募百姓充之，除其縣籍。是後夏人半爲兵矣。宣帝時，發山東諸州，增一月功爲四十五日役，以起洛陽宫。并移相州六府於洛陽，稱東京六府。

武帝保定二年正月，初於蒲州開河渠，同州開龍首渠，以廣溉灌。

高祖登庸，罷東京之役，除入市之稅。是時尉迥、王謙、司馬消難相次叛逆，興師誅討，賞費巨萬。及受禪，又遷都，發山東丁，毁造宫室。仍依周制，役丁爲十二番，匠則六番。及頒新令，制人五家爲保，保有長。保五爲閭，閭四爲族，皆有正。畿外置里正，比閭正，黨長比族正，以相檢察焉。男女三歲已下爲黄，十歲已下爲小，十七已下爲中，十八已上爲丁。丁從課役，六十爲老，乃免。自諸王已下，至于都督，皆給永業田，各有差，多者至一百頃，少者至四十畝。其丁男、中男永業露田，皆遵後齊之制。并課樹以桑榆及棗。其園宅，率三口給一畝，奴婢則五口給一畝。丁男一床，租粟三石。桑土調以絹絁，麻土以布絹。絁以匹，加綿三兩。布以端，加麻三斤。單丁及僕隸各半之。未受地者皆不課。有品爵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并免課役。京官又給職分田。一品者給田五頃。每品以五十畝爲差，至五品，則爲田三頃，六品二頃五十畝。其下每品以五十畝爲差，至九品爲一頃。外官亦各有職分田。又給公廨田，以供公用。

開皇三年正月，帝入新宫。初令軍人以二十一成丁。減十二番每歲爲二十日役，減調絹一匹爲二丈。先是尚依周末之弊，官置酒坊收利，鹽池

丁兵改爲十二丁兵，大體每年服一個月勞役。建德二年，把軍士改爲侍官，招募百姓充當，除去他們的縣籍。這以後夏人有一半成爲士兵了。宣帝時，徵發山東各州民力，把一個月的勞役增加爲四十五日，來興建洛陽宫。并且把相州六府遷移到洛陽，稱爲東京六府。

武帝保定二年正月，開始在蒲州開挖河渠，在同州開挖龍首渠，以增加灌溉。

高祖掌握大權，停止東京的勞役，免除入市的稅賦。這時尉迥、王謙、司馬消難相繼反叛，發兵征討，犒賞的費用十分巨大。等到接受後周的禪讓，又遷都，徵發山東的丁夫，拆除舊宫新造宫室。仍然依照後周的制度，服役的丁夫分爲十二個番次，工匠則爲六個番次。等到頒布新的法令，規定人們每五家爲一保，每保有保長。每五保爲一閭，每四閭爲一族，都有閭正、族正。京畿之外設置里正，等同於閭正，設置黨長，等同於族正，來互相稽查。男女三歲以下爲黄，十歲以下爲小，十七歲以下爲中，十八歲以上爲丁。丁服役納稅，六十歲爲老，予以免除。從諸王以下，直到都督，都授予永業田，數量各自不等，多的到一百頃，少的到四十畝。其丁男、中男的永業田和露田，都沿襲後齊的制度。并且對桑、榆及棗樹徵稅。其園宅，一律三口授與一畝，奴婢則五口授與一畝。丁男一床，交納穀米三石。種植桑樹的土地交納絹綢，種麻的土地交納布絹。綢以匹論，加綿三兩。布以端論，加麻三斤。單丁及奴僕各減半。没有授與土地的人都不納稅。有品級爵位的人以及孝子順孫義夫節婦，都免除租稅徭役。在京的官員又給予職分田。一品官員給田五頃。每品以五十畝爲差額，至五品，則爲田三頃，六品爲二頃五十畝。六品以下每品以五十畝爲差額，至九品爲一頃。京外官員也各有職分田。又給予公廨田，以供公用。

開皇三年正月，皇帝住入新宫。開始命令軍人以二十一歲爲成丁。把十二番次的勞役減爲每年服役二十日，把交納的絹數由一匹減爲二丈。此前還依照後周末年的弊端，官府設置酒坊收取

鹽井，皆禁百姓采用。至是罷酒坊，通鹽池鹽井與百姓共之。遠近大悅。

利益，鹽池鹽井，都禁止百姓開采利用。到這時廢除酒坊，開通鹽池鹽井與百姓共同利用。遠近的百姓非常高興。

是時突厥犯塞，吐谷渾寇邊，軍旅數起，轉輸勞敝。帝乃令朔州總管趙仲卿，於長城以北大興屯田，以實塞下。又於河西勒百姓立堡，營田積穀。京師置常平監。

這時突厥進犯邊塞，吐谷渾侵犯邊境，軍隊屢次發動，運輸使民力疲敝。皇帝就命令朔州總管趙仲卿在長城以北大興屯田，來充實邊塞的軍需。又在河西勒令百姓建立堡寨，耕種田地積存糧食。在京城設置常平監。

是時山東尚承齊俗，機巧奸僞，避役惰游者十六七。四方疲人，或詐老詐小，規免租賦。高祖令州縣大索貌閲，户口不實者，正長遠配，而又開相糾之科。大功已下，兼令析籍，各爲户頭，以防容隱。於是計帳進四十四萬三千丁，新附一百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口。

這時山東還沿襲着後齊的風俗，機詐奸僞，逃避勞役游手好閑者十居六七。四方疲困的百姓，有的詐稱年老，有的詐稱年小，規避豁免租税。高祖命令州縣大規模搜索核查民户的年貌，户口不真實者，閭正、族正、里正及保長、黨長發配遠方，而且又開設了互相揭發的科條。服大功喪的親屬以下，同時命令分開户籍，各自設立户頭，以防隱瞞包庇。在此後户籍底册增加了四十四萬三千丁民，新登記一百六十四萬一千五百名人口。

高熲又以人間課輸，雖有定分，年常徵納，除注恒多，長吏肆情，文帳出没，復無定簿，難以推校，乃爲輸籍定樣，請遍下諸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人，各隨便近，五黨三黨，共爲一團，依樣定户上下。帝從之。自是奸無所容矣。

高熲又認爲民間的賦税雖然有固定的份額，每年常常徵收交納，除名注銷的總是很多，官長吏員任意而爲，帳目的出入，又没有固定的簿籍，難以審核，於是就爲交納賦税的簿籍制定了樣式，請求普遍下達到各州。每年正月五日，縣令巡視民間，各隨方便鄰近的五黨或三黨，結爲一團，依照樣式確定户籍的上下。皇帝聽從了他的建議。從此奸僞之事就無處容身了。

時百姓承平日久，雖數遭水旱，而户口歲增。諸州調物，每歲河南自潼關，河北自蒲坂，達于京師，相屬於路，晝夜不絶者數月。帝既躬履儉約，六宫咸服浣濯之衣。乘輿供御有故敝者，隨令補用，皆不改作。非享燕之事，所食不過一肉而已。有司嘗進乾薑，以布袋貯之，帝用爲傷費，大加譴責。後進香，復以氈袋，因笞所司，以爲後誡焉。由是内外率職，府帑充實，百官禄賜及賞功臣，皆出於豐厚焉。九年陳平，帝親御朱雀門勞凱旋師，因行慶賞。自門外，夾道

當時百姓因天下太平已久，雖然屢次遭受水旱之災，而户口却每年增加。各州交納的貢賦，每年黄河以南從潼關，黄河以北從蒲坂，運達京城，在道路上相連，晝夜不斷達好幾個月。皇帝既已親自實行儉樸節約，六宫都穿漿洗的衣服。皇帝所用器物有破舊的，隨即命令修補使用，都不另行製作。不是祭祀宴會之類事情，所食用不超過一種肉食而已。有關部門曾經進奉乾薑，用布袋存放，皇帝認爲過於浪費，大加斥責。後來進奉香料，又用氈袋盛放，於是鞭笞主管部門人員，用來作爲以後的儆誡。因此朝廷内外都各盡職守，府庫充實，百官的俸禄賞賜以及犒賞功臣，都得以從豐從厚。九年陳國平定，皇帝親自

列布帛之積，達于南郭，以次頒給。所費三百餘萬段。帝以江表初定，給復十年。自餘諸州，并免當年租賦。十年五月，又以宇内無事，益寬徭賦。百姓年五十者，輸庸停防。十一年，江南又反，越國公楊素討平之，師還，賜物甚廣。其餘出師命賞，亦莫不優隆。十二年，有司上言，庫藏皆滿。帝曰："朕既薄賦於人，又大經賜用，何得爾也？"對曰："用處常出，納處常入。略計每年賜用，至數百萬段，曾無減損。"於是乃更闢左藏之院，構屋以受之。下詔曰："既富而教，方知廉耻，寧積於人，無藏府庫。河北、河東今年田租，三分減一，兵減半，功調全免。"

到朱雀門犒勞凱旋的軍隊，於是進行慶賀賞賜。從門外，夾道排列堆積着布匹絹帛，一直到達南面外城，按次序頒發給將士。所花費布帛三百多萬段。皇帝因爲江南剛剛平定，免除那裏十年的賦税、徭役。其餘各州，都免除當年的租税。十年五月，又因爲國内太平無事，更加放寬徭役賦税。百姓年齡到五十歲的，交納賦税代替力役并免除兵役。十一年，江南又反叛，越國公楊素進討平定了該地，大軍返回，賞賜的物品很多。其他各次出兵所頒發的賞賜，也没有不優厚的。十二年，有關部門上奏説府庫倉廪都滿了。皇帝説："我既已對百姓徵收輕微的賦税，又經過大量的賞賜用度，爲什麽還能够這樣呢？"回答説："使用的地方經常支出，交納的地方經常交入。大略計算每年的賞賜用度，達幾百萬段，從來没有減少。"於是就另外闢出左藏的庭院，建造房屋來存儲財物。頒布詔書説："富裕以後進行教育，纔能够知道廉耻，寧可把財物積存在人民之中，也不要收藏在府庫裏。河北、河東今年的田租，減免三分之一，兵役減半，勞役和調賦全部免除。"

時天下户口歲增，京輔及三河，地少而人衆，衣食不給。議者咸欲徙就寬鄉。其年冬，帝命諸州考使議之。又令尚書，以其事策問四方貢士，竟無長算。帝乃發使四出，均天下之田。其狹鄉，每丁纔至二十畝，老小又少焉。

這時天下户口每年增加，京畿地區以及河内、河南、河東，地少而人多，衣食不能足用。建議者都想要把百姓遷移到地廣人少的地方。這年冬季，皇帝命令各州考察議論此事，又命令尚書省用這件事策問四方的貢士，竟然没有很好的辦法。皇帝就派遣使者四出，平均天下的田地。在地少人多的地方，每名壯丁纔分到二十畝，老人和少年就更少了。

十三年，帝命楊素出，於岐州北造仁壽宫。素遂夷山堙谷，營構觀宇，崇臺累榭，宛轉相屬。役使嚴急，丁夫多死，疲敝顛仆者，推填坑坎，覆以土石，因而築爲平地。死者以萬數。宫成，帝行幸焉。時方暑月，而死人相次於道，素乃一切焚除之。帝頗知其事，甚不悦。及入新宫游觀，乃喜，又謂素爲忠。後帝以歲暮晚日，登仁壽殿，周望原隰，見宫

十三年，皇帝命令楊素出京，在岐州以北修造仁壽宫。楊素就平山填谷，營建樓觀宫宇，高臺層榭，曲折相連。役使嚴酷苛急，丁夫多有死亡，疲累倒地的人，被推填到坑坎中，用土石覆蓋，在上面築成平地。死亡的人數用萬來計算。宫殿修成後，皇帝臨視。當時正當暑熱之月，而死人在道路上接連不斷，楊素就將其全都焚燒除去。皇帝略略知道這件事，很不高興。等到進入新宫游玩觀賞，纔高興起來，又説楊素是忠臣。後來皇帝在年底晚間登上仁壽殿，向原野四處瞭

外磷火瀰漫，又聞哭聲。令左右觀之，報曰："鬼火。"帝曰："此等工役而死，既屬年暮，魂魄思歸耶?"乃令灑酒宣敕，以咒遣之。自是乃息。

開皇三年，朝廷以京師倉廩尚虛，議爲水旱之備，於是詔於蒲、陝、虢、熊、伊、洛、鄭、懷、邵、衛、汴、許、汝等水次十三州，置募運米丁。又於衛州置黎陽倉，洛州置河陽倉，陝州置常平倉，華州置廣通倉，轉相灌注。漕關東及汾、晋之粟，以給京師。又遣倉部侍郎韋瓚，向蒲、陝以東，募人能於洛陽運米四十石，經砥柱之險，達于常平者，免其征戍。其後以渭水多沙，流有深淺，漕者苦之。四年，詔曰：

> 京邑所居，五方輻湊，重關四塞，水陸艱難。大河之流，波瀾東注，百川海瀆，萬里交通。雖三門之下，或有危慮，但發自小平，陸運至陝，還從河水，入於渭川，兼及上流，控引汾、晋，舟車來去，爲益殊廣。而渭川水力，大小無常，流淺沙深，即成阻閡。計其途路，數百而已，動移氣序，不能往復，泛舟之役，人亦勞止。朕君臨區宇，興利除害，公私之弊，情實愍之。故東發潼關，西引渭水，因藉人力，開通漕渠，量事計功，易可成就。已令工匠，巡歷渠道，觀地理之宜，審終久之義，一得開鑿，萬代無毁。可使官及私家，方舟巨舫，晨昏漕運，沿泝不停，旬日之功，堪省億萬。誠知時當炎暑，動致疲勤，然不有暫勞，安能永逸。宣告人庶，知朕意焉。

望，看見宮外磷火瀰漫，又聽到哭聲。讓左右侍臣察看，回報說："是鬼火。"皇帝說："這些人做工服役而死，既已到了年底，魂魄想要返鄉嗎?"就命令灑酒宣讀敕命，用咒語遣送他們。從此磷火和哭聲就止息了。

開皇三年，朝廷因爲京城倉庫仍然空虛，商議爲水旱災害作準備，於是詔令在蒲、陝、虢、熊、伊、洛、鄭、懷、邵、衛、汴、許、汝等江河沿岸的十三州，設置招募運米的丁夫。又在衛州設置黎陽倉，洛州設置河陽倉，陝州設置常平倉，華州設置廣通倉，互相灌儲輸送。漕運關東及汾、晋的穀米，來供給京城。又派倉部侍郎韋瓚，到蒲州、陝州以東，招募能够從洛陽運米四十石，經過砥柱山天險，到達常平倉的百姓，免除他們出征戍守的勞役。這以後因爲渭河多沙，水流深淺不一，漕運的人感到很困苦。四年，頒詔說：

> 京城所在之地，五方的物産聚集於一處，關隘重重，四周險阻，水陸運輸非常困難。黄河的水流，涌着波濤注入東方，各地的河川江海，溝通着廣闊萬里的地域。雖然三門山以下，有時有危險之憂，但從小平津出發，陸路運輸到陝州，再從河水進入渭川，同時顧及上游，控制接引汾州、晋州，車船往來，創造的利益很多。而渭川的水力，大小没有規律，水流淺泥沙深，就造成運輸的阻斷。計算這一段路程，衹是幾百里而已，動不動就要經過一個季節，還不能往返一趟，駕船運輸的徭役，使百姓非常勞困。我君臨天下，興利除弊，對水運給官府和百姓造成的弊害，確實深感同情。所以在東方開發潼關，在西方引導渭水，憑藉民力，開通漕運河渠，衡量事務的可行性并計算其功效，易於完成。已經命令工匠巡查河渠通道，觀察合適的地形，審核長久存在的方法，一旦得到開鑿，萬代都不會被損毁。可以使官府和私家的大小船隻，從早到晚進行漕運，沿水上行不加停留，十幾天勞作的成效，就可以節

省巨大的財物民力。我很明白時令正值炎熱的夏季，容易導致疲勞困苦，但没有暫時的辛勞，怎麽能得到長久的安逸？宣布告知廣大百姓，要知道我的心意。

於是命宇文愷率水工鑿渠，引渭水，自大興城東至潼關，三百餘里，名曰廣通渠。轉運通利，關内賴之。諸州水旱凶饑之處，亦便開倉賑給。

於是命令宇文愷率領水工開挖渠道，引導渭水從大興城向東到潼關，共三百多里，名叫廣通渠。運輸便利，關内依賴於它。各州發生水旱饑荒的地方，也便於開倉賑濟。

五年五月，工部尚書、襄陽縣公長孫平奏曰："古者三年耕而餘一年之積，九年作而有三年之儲，雖水旱爲災，而人無菜色，皆由勸導有方，蓄積先備故也。去年亢陽，關内不熟，陛下哀愍黎元，甚於赤子。運山東之粟，置常平之官，開發倉廩，普加賑賜。少食之人，莫不豐足。鴻恩大德，前古未比。其强宗富室、家道有餘者，皆競出私財，遞相賙贍。此乃風行草偃，從化而然。但經國之理，須存定式。"於是奏令諸州百姓及軍人，勸課當社，共立義倉。收穫之日，隨其所得，勸課出粟及麥，於當社造倉窖貯之。即委社司，執帳檢校，每年收積，勿使損敗。若時或不熟，當社有饑饉者，即以此穀賑給。自是諸州儲峙委積。其後關中連年大旱，而青、兖、汴、許、曹、亳、陳、仁、譙、豫、鄭、洛、伊、潁、邳等州大水，百姓饑饉。高祖乃命蘇威等分道開倉賑給。又命司農丞王亶，發廣通之粟三百餘萬石，以拯關中。又發故城中周代舊粟，賤糶與人。買牛驢六千餘頭，分給尤貧者，令往關東就食。其遭水旱之州，皆免其年租賦。

五年五月，工部尚書、襄陽縣公長孫平上奏説："古時候三年耕作節餘一年的糧食作爲積存，九年耕作就有三年的糧食儲備，即使發生水旱災害，人民都不會挨餓，這都是由於對百姓鼓勵引導有方，糧食存儲預先準備的緣故。去年大旱，關内糧食未能成熟，陛下對百姓同情憐憫，超過了對待嬰兒。運來山東的糧食，設置平抑糧價的官員，開倉放糧，普遍地加以賑濟。缺少食品的民衆，没有不能得到足够糧食的。對百姓的大恩大德，以往没有能相比的。那些强盛的宗族、富裕的民户以及家資有餘的人，都競相捐出私人財産，互相周濟貧民。這是風吹草伏，百姓順從德政教化的結果。但是治理國家的道理，必須存在一定的制度。"於是奏請命令各州的百姓及軍人，向當地里社交納租税，共同設立義倉。在收穫糧食的時候，隨百姓所得多少，鼓勵交納穀米及麥子，在當地里社建造倉窖儲存。隨即委派社司，手持賬簿核查，每年收交積存的糧食，不要使其損失腐爛。如果有時糧食受災没有長成，當地里社有發生饑荒的，就用這些存糧賑濟。從此之後各州的儲備很充足。這以後關中連年大旱，而青、兖、汴、許、曹、亳、陳、仁、譙、豫、鄭、洛、伊、潁、邳等州發大水，百姓遭受饑荒。高祖就命令蘇威等分道開倉賑濟。又命令司農丞王亶，發放廣通倉的糧食三百多萬石，來救助關中。又發放舊城中北周先前儲糧，賤價賣給百姓。買牛和驢六千多頭，分發給特别貧困的人，讓他們到關東去就地謀生。對於遭受水旱災害的各州，都免除當年的租賦。

十四年，關中大旱，人飢。上幸洛陽，因令百姓就食。從官并准見口

十四年，關中大旱，人民遭受饑荒。皇上前往洛陽，於是就讓百姓到那裏謀生。隨從官員都

賑給，不以官位爲限。明年，東巡狩，因祠泰山。是時義倉貯在人間，多有費損。十五年二月，詔曰："本置義倉，止防水旱，百姓之徒，不思久計，輕爾費損，於後乏絶。又北境諸州，異於餘處，雲、夏、長、靈、鹽、蘭、豐、鄯、涼、甘、瓜等州，所有義倉雜種，并納本州。若人有旱儉少糧，先給雜種及遠年粟。"十六年正月，又詔秦、疊、成、康、武、文、芳、宕、旭、洮、岷、渭、紀、河、廓、豳、隴、涇、寧、原、敷、丹、延、綏、銀、扶等州社倉，并於當縣安置。二月，又詔社倉，准上中下三等税，上户不過一石，中户不過七斗，下户不過四斗。其後山東頻年霖雨，杞、宋、陳、亳、曹、戴、譙、潁等諸州，達于滄海，皆困水災，所在沉溺。十八年，天子遣使，將水工，巡行川源，相視高下，發隨近丁以疏導之。困乏者，開倉賑給，前後用穀五百餘萬石。遭水之處，租調皆免。自是頻有年矣。

開皇八年五月，高熲奏諸州無課調處，及課州管户數少者，官人禄力，乘前已來，恒出隨近之州。但判官本爲牧人，役力理出所部。請於所管户内，計户徵税。帝從之。先是京官及諸州，并給公廨錢，迴易生利，以給公用。至十四年六月，工部尚書、安平郡公蘇孝慈等，以爲所在官司，因循往昔，以公廨錢物，出舉興生，唯利是求，煩擾百姓，敗損風俗，莫斯之甚。於是奏皆給地以營農，迴易取利，一皆禁止。十七年十一月，詔在京及在外諸司公廨，在市迴易，及諸處興生，并聽之。唯禁出舉收利云。

准許依照現有人口賑濟，不以官位爲限。第二年，到東方巡游，於是祭祀泰山。這時義倉在民間存儲的糧食，多有浪費損耗。十五年二月，頒布詔令説："本來設置義倉，衹是用以防備水旱災害，民衆百姓不考慮長久之計，輕率地浪費損耗，到後來就會缺乏竭盡。另外北部邊境的各州，與其他地方不同，雲、夏、長、靈、鹽、蘭、豐、鄯、涼、甘、瓜等州，所有義倉儲糧及各類雜糧，都交納到本州。如果百姓有旱災歉收而缺少糧食的情況，先發給各類雜糧以及陳年穀米。"十六年正月，又詔令秦、疊、成、康、武、文、芳、宕、旭、洮、岷、渭、紀、河、廓、豳、隴、涇、寧、原、敷、丹、延、綏、銀、扶等州社倉，都在當縣安置。二月，又詔令社倉，准收上中下三等税，上户不超過一石，中户不超過七斗，下户不超過四斗。這以後山東連年連綿大雨，杞、宋、陳、亳、曹、戴、譙、潁等各州，直到滄海，都被水災所困，各地都被淹没。十八年，天子派遣使者，率領水工，巡視河道水源，察看地勢高下，徵發附近的丁夫來加以疏浚引導。對困窮貧乏的人，開倉賑濟，前後花費穀米五百多萬石。遭受水災的地方，租調賦税全部免除。從這以後已經連續多年了。

開皇八年五月，高熲上奏説各州没有徵收調税的地方，以及徵税各州所管户數少的，官員的俸禄和百姓的力役，沿襲前代以來的做法，總是由附近的州郡出繳。但地方長官本來就是爲了治理百姓，力役理應由所管轄的百姓承擔。請求在所管轄的民户之内，計算户口徵税。皇帝聽從了他的建議。在此之前在京官員及各州，都發給公廨錢，通過交易買賣生取利益，來供給官府費用。到十四年六月，工部尚書、安平郡公蘇孝慈等，認爲各地官府沿襲以前的做法，用公廨錢物出借放貸，經營生意，惟利是圖，煩擾百姓，對風俗的敗壞，没有比這更嚴重的。於是奏請都發給土地用來務農，對交易買賣獲取利益的，全都加以禁止。十七年十一月，頒詔規定在京以及在外各官署的公廨錢，在市場上交易買賣，以及在各處經營生意，都聽由進行。衹禁止出借放貸

收取利息。

煬帝即位，是時户口益多，府庫盈溢，乃除婦人及奴婢部曲之課。男子以二十二成丁。始建東都，以尚書令楊素爲營作大監，每月役丁二百萬人。徙洛州郭内人及天下諸州富商大賈數萬家，以實之。新置興洛及廻洛倉。又於皁澗營顯仁宫，苑囿連接，北至新安，南及飛山，西至澠池，周圍數百里。課天下諸州，各貢草木花果，奇禽異獸於其中。開渠，引穀、洛水，自苑西入，而東注于洛。又自板渚引河，達于淮海，謂之御河。河畔築御道，樹以柳。又命黄門侍郎王弘、上儀同於士澄，往江南諸州采大木，引至東都。所經州縣，遞送往返，首尾相屬，不絶者千里。而東都役使促迫，僵仆而斃者，十四五焉。每月載死丁，東至城皋，北至河陽，車相望於道。時帝將事遼、碣，增置軍府，掃地爲兵。自是租賦之入益減矣。

煬帝即位，這時户口更多，府庫盈滿溢出，於是就免除了婦女以及奴婢部曲的賦税。規定男子以二十二歲爲成丁。開始營建東都，任命尚書令楊素爲營作大監，每月役使丁夫二百萬人。遷移洛州城内百姓以及天下各州的富商大賈幾萬家，來充實東都。新設立興洛倉及廻洛倉。又在皁澗營建顯仁宫，苑囿連接，北至新安，南到飛山，西到澠池，四周長數百里。向天下各州徵收貢品，讓各地進獻草木花果、奇禽異獸列於宫中。開挖河渠，引來穀水、洛水，從苑囿西部進入，而向東注入洛陽。又從板渚引導黄河，達到淮海，稱之爲御河。在河邊修築御道，種植柳樹。又命令黄門侍郎王弘、上儀同於士澄，前往江南各州采集大木材，拖運到東都。所經過的州縣，往返遞送，首尾相連，千里之遠都不斷絶。而東都的勞役嚴促緊迫，丁夫倒地而死的，有十分之四五。每月運載死去丁夫的車，東到城皋，北到河陽，在路上相連不斷。當時皇帝將要對遼東、碣石用兵，增設軍府，將所有丁夫都徵爲士兵。從此租賦的收入更加減少了。

又造龍舟鳳艒，黄龍赤艦，樓船篾舫。募諸水工，謂之殿脚，衣錦行縢，執青絲纜挽船，以幸江都。帝御龍舟，文武官五品已上給樓船，九品已上給黄篾舫，舳艫相接，二百餘里。所經州縣，并令供頓，獻食豐辦者，加官爵，闕乏者，譴至死。又盛修車輿輦輅，旌旂羽儀之飾。課天下州縣，凡骨角齒牙，皮革毛羽，可飾器用，堪爲氅毦者，皆責焉。徵發倉卒，朝命夕辦，百姓求捕，網罟遍野，水陸禽獸殆盡，猶不能給，而買於豪富蓄積之家，其價騰踊。是歲，翟雉尾一，直十縑，白鷺鮮半之。

又製造龍舟鳳船，黄龍赤艦，樓船篾舫。招募各水工，稱之爲殿脚，穿錦衣佩香囊，手持青絲纜繩拉船，前往江都。皇帝使用龍舟，文武官員五品以上給予樓船，九品以上給予黄篾舫，舟船相連，達二百多里。所經過的州縣，都命令設宴供食，進獻食物豐厚精美的，加官進爵，欠缺不足的，責罰直到死罪。又大肆進行車轎及旌旗儀仗的修飾。向天下州縣徵收貢品，凡是動物的骨角齒牙、皮革毛羽，可以裝飾器物，可做旌旗羽飾的，都責令交納。徵收得很急迫，早晨接到命令，晚上就要辦妥，百姓搜尋捕捉，遍地都是捕鳥獸的羅網，水陸禽獸幾乎被捕盡，還不能够滿足限額，進而向豪富及存有此類物品的人家購買，使其價格飛漲。這一年，一根長尾山鷄的尾羽，價值十匹絹帛，白鷺的羽毛是此價的一半。

乃使屯田主事常駿使赤土國，致羅刹。又使朝請大夫張鎮州擊流求，

於是就派屯田主事常駿出使赤土國，招致羅刹。又派朝請大夫張鎮州襲擊流求，俘虜數萬

俘虜數萬。士卒深入，蒙犯瘴癘，餒疾而死者十八九。又以西域多諸寶物，令裴矩往張掖，監諸商胡互市。啖之以利，勸令入朝。自是西域諸蕃，往來相繼，所經州郡，疲於送迎，糜費以萬萬計。

明年，帝北巡狩。又興衆百萬，北築長城，西距榆林，東至紫河，綿亘千餘里，死者太半。四年，發河北諸郡百餘萬衆，引沁水，南達于河，北通涿郡。自是以丁男不供，始以婦人從役。五年，西巡河右。西域諸胡，佩金玉，被錦罽，焚香奏樂，迎候道左。帝乃令武威、張掖士女，盛飾縱觀。衣服車馬不鮮者，州縣督課，以誇示之。其年，帝親征吐谷渾，破之於赤水。慕容佛允，委其家屬，西奔青海。帝駐兵不出，遇天霖雨，經大斗拔谷，士卒死者十二三焉，馬驢十八九。於是置河源郡、積石鎮。又於西域之地，置西海、鄯善、且末等郡。謫天下罪人，配爲戍卒，大開屯田，發西方諸郡運糧以給之。道里懸遠，兼遇寇抄，死亡相續。

六年，將征高麗，有司奏兵馬已多損耗。詔又課天下富人，量其貲產，出錢市武馬，填元數。限令取足。復點兵具器仗，皆令精新，濫惡則使人便斬。於是馬匹至十萬。七年冬，大會涿郡。分江淮南兵，配驍衛大將軍來護兒，別以舟師濟滄海，舳艫數百里。并載軍糧，期與大兵會平壤。是歲山東、河南大水，漂沒四十餘郡，重以遼東覆敗，死者數十萬。因屬疫疾，山東尤甚。所在皆以徵斂供帳軍旅所資爲務，百姓雖困，而弗之恤也。每急徭卒賦，有所徵

人。士兵深入該地，蒙犯瘴疫之氣，飢餓患病而死的十有八九。又因爲西域多産各種珍寶，派裴矩前往張掖，監督各經商胡人往來貿易。用利益引誘他們，勸説他們入朝。從此西域各部族相繼往來，所經過的州郡疲於迎送，耗費的錢物不計其數。

第二年，皇帝到北方巡視。又發動百萬人衆，在北方修築長城，西起榆林，東到紫河，綿延一千多里，死亡的人有一大半。四年，徵發河北各郡一百多萬民衆，引導沁水，向南到達黄河，向北連通涿郡。從這以後因爲丁男不够役使，開始用婦女服勞役。五年，皇帝到西方巡視河西。西域各族胡人佩戴金玉、身穿華美的毛料，燒香奏樂，在道旁迎候。皇帝就命令武威、張掖的年輕男女穿盛裝隨意觀看。衣服車馬不鮮艷的，由州縣督辦，用以向胡人顯示炫耀。這一年，皇帝親自率軍征討吐谷渾，在赤水打敗他們。慕容佛允拋棄下家族部屬，向西逃奔青海。皇帝駐軍不出，遇到天降連綿大雨，經過大斗拔谷，士兵死亡的有十分之二三，馬驢死亡十分之八九。在這裏設置了河源郡、積石鎮。又在西域地區，設置了西海、鄯善、且末等郡。流放天下的罪人，把他們發配爲戍守的士兵，大規模開展屯田，徵發西方各郡民丁運送糧食來供給軍需。道路遥遠，并且遇到强盜搶掠，死亡的人相繼不絶。

六年，將要征伐高麗，有關部門報告説兵馬已經有很多損耗。下詔又向天下的富人徵收賦税，衡量每户錢財數量，出錢購買戰馬，填補原數。限期命令補足。又清點作戰用具和器械，都命令要精良嶄新，如果粗劣不堪就派人就地斬首。於是馬匹數額達到十萬。七年冬，在涿郡大舉會師。分出江、淮以南的軍隊，分配給驍衛大將軍來護兒，另率水軍渡滄海，船艦相連數百里，并且裝載着軍糧，約定期限與大軍在平壤會師。這一年山東、河南發大水，冲毁淹没四十多個郡，加以大軍在遼東戰敗覆没，死亡數十萬人。因而發生了瘟疫疾病，山東尤爲嚴重。各地都以徵收供給軍隊所需物資爲首務，百姓雖然困

求，長吏必先賤買之，然後宣下，乃貴賣與人，旦暮之間，價盈數倍，裒刻徵斂，取辦一時。强者聚而爲盜，弱者自賣爲奴婢。九年，詔又課關中富人，計其貲產出驢，往伊吾、河源、且末運糧。多者至數百頭，每頭價至萬餘。又發諸州丁，分爲四番，於遼西柳城營屯，往來艱苦，生業盡罄。盜賊四起，道路南絶，隴右牧馬，盡爲奴賊所掠，楊玄感乘虛爲亂。時帝在遼東，聞之，遽歸于高陽郡。及玄感平，帝謂侍臣曰："玄感一呼而從者如市，益知天下人不欲多，多則爲賊。不盡誅，後無以示勸。"乃令裴蘊窮其黨與，詔郡縣坑殺之，死者不可勝數。所在驚駭。舉天下之人十分，九爲盜賊，皆盜武馬，始作長槍，攻陷城邑。帝又命郡縣置督捕以討賊。益遣募人征遼，馬少不充八馱，而許爲六馱。又不足，聽半以驢充。在路逃者相繼，執獲皆斬之，而莫能止。帝不懌。遇高麗執送叛臣斛斯政，遣使求降，發詔赦之。囚政至于京師，於開遠門外，磔而射殺之。遂幸太原，爲突厥圍於雁門。突厥尋散，遽還洛陽，募益驍果，以充舊數。

苦，却不加顧念。每當有急迫倉猝的徭役賦税，向百姓徵收索求的時候，地方官吏必定先用低價買入，然後再將命令下達，於是用高價賣給百姓，早晚之間，價格上漲了好幾倍，聚斂徵取財物，責令在一定時間內辦理。百姓中剛强的人聚集起來成爲强盜，軟弱的人自己賣身成爲奴婢。九年，下詔又徵收關中富人的賦税，按其資產多少出驢，到伊吾、河源、且末運糧。多的達幾百頭，每頭價格達一萬多錢。又徵發各州民丁，分爲四個番次，在遼西柳城進行屯田，往來很艱苦，家產全部被耗盡。盜賊四起，向南的道路斷絶，隴西牧養的馬匹，都被奴隸盜賊所搶掠，楊玄感乘虛作亂。當時皇帝在遼東，聽到消息後，急忙回到高陽郡。等到楊玄感被平定，皇帝對侍臣説："楊玄感一聲呼喊而跟從的人就像市集一樣，更可知天下的人不可以多，多了就會作賊。不把他們全部誅殺，對以後的人無法顯示儆誡。"就命令裴蘊窮究其同夥，詔令郡縣將他們活埋，死亡的人無法計算。各地都驚動擾亂。全天下的人十分之中有九分成爲盜賊，都盜竊軍馬，開始製作長槍、攻陷城邑。皇帝又命令郡縣設置督捕來討伐盜賊。增派人員招募民夫征伐遼東，馬少不能充任八馱，而允許成爲六馱。又不足，聽任半數由驢替代。在路上逃亡的人相繼不絶，抓獲後都予以斬首，却無法阻止。皇帝很不高興。恰遇高麗抓獲并送回叛臣斛斯政，派遣使者請求投降，頒發詔書赦免了他們。把斛斯政押解到京城，在開遠門外，分裂肢體後用箭射死。於是皇帝就前往太原，被突厥人圍困在雁門。突厥人不久散去，皇帝急忙返回洛陽，招募增加驍勇果敢的武士，來補充原先的數額。

是時百姓廢業，屯集城堡，無以自給。然所在倉庫，猶大充牣，吏皆懼法，莫肯賑救，由是益困。初皆剥樹皮以食之，漸及於葉，皮葉皆盡，乃煮土或擣藁爲末而食之。其後人乃相食。十二年，帝幸江都。是時李密據洛口倉，聚衆百萬。越王侗與段達等守東都。東都城内糧盡，布帛山

這時百姓放棄了謀生之業，屯集在城堡中，無法自己維持生活。但是各地的倉庫，仍然非常充足，官吏都畏懼法律，没有人肯賑濟援救，因此百姓更加困苦。起初都剥樹皮來吃，逐漸到吃樹葉，樹皮樹葉都被吃盡，就煮土或把禾稈搗成碎末食用。以後就人吃人。十二年，皇帝前往江都。這時李密占據洛口倉，聚集百萬人衆。越王楊侗與段達等守衛東都。東都城内糧食用盡，布

積，乃以絹爲汲綆，然布以爨。代王侑與衛玄守京師，百姓饑饉，亦不能救。義師入長安，發永豐倉以賑之，百姓方蘇息矣。

帛堆積得像山一樣，就用絹來做井繩，燒布來做飯。代王楊侑與衛玄守衛京城，百姓饑荒，也不能相救。義軍進入長安，打開永豐倉來賑濟百姓，百姓纔得以休養生息。

晋自過江，凡貨賣奴婢馬牛田宅，有文券，率錢一萬，輸估四百入官，賣者三百，買者一百。無文券者，隨物所堪，亦百分收四，名爲散估。歷宋齊梁陳，如此以爲常。以此人競商販，不爲田業，故使均輸，欲爲懲勵。雖以此爲辭，其實利在侵削。又都西有石頭津，東有方山津，各置津主一人，賊曹一人，直水五人，以檢察禁物及亡叛者。其荻炭魚薪之類過津者，并十分稅一以入官。其東路無禁貨，故方山津檢察甚簡。淮水北有大市百餘，小市十餘所。大市備置官司，税斂既重，時甚苦之。

晋代自從渡過長江後，凡是貨賣奴婢馬牛田宅，有文書契券的，一律爲每一萬錢，交納税錢四百給官府，賣方三百，買方一百。没有文書契券的，隨物所值，也收取百分之四，名稱叫做散税。經歷宋齊梁陳，都這樣徵收成爲常例。因此人們競相經營商販，不從事農業，所以朝廷便決定由官府統一經營貨物的買賣運輸，想要懲治經商鼓勵務農。雖然是以此爲藉口，其實質則在於侵占掠奪百姓以獲取利益。另外京都以西有石頭津，以東有方山津，各設置津主一人，賊曹一人，直水五人，來檢查違禁物品以及逃亡叛逆的人。對於經過津口的荻葦、木炭、鮮魚、柴薪之類，都抽取十分之一的税入交官府。其中東路没有違禁貨物，所以方山津的檢查很簡略。淮水以北有大市集一百多所，小市集十幾所。大市集各主管官署設置齊備，税收很重，當時的人對此頗覺困苦。

梁初，唯京師及三吴、荆、郢、江、湘、梁、益用錢。其餘州郡，則雜以穀帛交易。交、廣之域，全以金銀爲貨。武帝乃鑄錢，肉好周郭，文曰“五銖”，重如其文。而又别鑄，除其肉郭，謂之女錢。二品并行。百姓或私以古錢交易，有直百五銖、五銖、女錢、太平百錢、定平一百、五銖雉錢、五銖對文等號，輕重不一。天子頻下詔書，非新鑄二種之錢，并不許用。而趣利之徒，私用轉甚。至普通中，乃議盡罷銅錢，更鑄鐵錢。人以鐵賤易得，并皆私鑄。及大同已後，所在鐵錢，遂如丘山，物價騰貴。交易者以車載錢，不復計數，而唯論貫。商旅奸詐，因之以求利。自破嶺以東，八十爲百，名曰東錢。

梁代初年，衹有京城以及三吴、荆、郢、江、湘、梁、益各州使用錢幣，其他州郡則雜用穀米絹帛進行交易。交州、廣州地區，全都用金銀作爲貨幣。梁武帝於是就鑄造銅錢，具有邊和孔及内外輪廓，錢上的文字叫做“五銖”，重量跟文字所説一樣。而又另外鑄造一種，除掉了邊廓，叫做女錢。兩種同時流通。百姓中有人私下用古錢進行交易，有直百五銖、五銖、女錢、太平百錢、定平一百、五銖雉錢、五銖對文等名號，輕重不一。天子多次頒布詔書，不是新鑄的兩種錢，都不許使用。但追逐私利之徒，私下使用反而更嚴重。到普通年間，就議論全部廢止銅錢，另行鑄造鐵錢。人們因爲鐵價低容易得到，都私下鑄造。到大同年間以後，各地的鐵錢就像山丘一樣，物價騰踴。交易的人用車裝載錢，不再計算數目，而衹論貫數。奸詐的行商，趁機來牟取利益。從破嶺以東，以八十錢爲一百錢，名

江、郢已上，七十爲百，名曰西錢。京師以九十爲百，名曰長錢。中大同元年，天子乃詔通用足陌。詔下而人不從，錢陌益少。至于末年，遂以三十五爲百云。

陳初，承梁喪亂之後，鐵錢不行。始梁末又有兩柱錢及鵝眼錢，于時人雜用，其價同，但兩柱重而鵝眼輕。私家多鎔錢，又間以錫鐵，兼以粟帛爲貨。至文帝天嘉五年，改鑄五銖。初出，一當鵝眼之十。宣帝太建十一年，又鑄大貨六銖，以一當五銖之十，與五銖并行。後還當一，人皆不便，乃相與訛言曰："六銖錢有不利縣官之象。"未幾而帝崩，遂廢六銖而行五銖。竟至陳亡。其嶺南諸州，多以鹽米布交易，俱不用錢云。

齊神武霸政之初，承魏猶用永安五銖。遷鄴已後，百姓私鑄，體制漸別，遂各以爲名。有雍州青赤，梁州生厚、緊錢、吉錢，河陽生澀、天柱、赤牽之稱。冀州之北，錢皆不行，交貿者皆以絹布。神武帝乃收境内之銅及錢，仍依舊文更鑄，流之四境。未幾之間，漸復細薄，奸僞競起。文宣受禪，除永安之錢，改鑄常平五銖，重如其文。其錢甚貴，且制造甚精。至乾明、皇建之間，往往私鑄。鄴中用錢，有赤熟、青熟、細眉、赤生之異。河南所用，有青薄鉛錫之别。青、齊、徐、兖、梁、豫州，輩類各殊。武平已後，私鑄轉甚，或以生鐵和銅。至于齊亡，卒不能禁。

後周之初，尚用魏錢。及武帝保定元年七月，及更鑄布泉之錢，以一當五，與五銖并行。時梁、益之

叫東錢。江州、郢州以上，以七十錢爲一百錢，名叫西錢。京城以九十錢爲一百錢，名叫長錢。中大同元年，天子纔頒發詔令要求通用足百數的錢。詔令下達而百姓不遵從，一百錢所值更少。到了中大同末年，就以三十五錢爲一百錢了。

陳代初年，緊接着梁代的喪亡禍亂之後，鐵錢不能通行。起初在梁代末年又有兩柱錢及鵝眼錢，由當時人們錯雜使用，其價值相同，衹是兩柱錢重而鵝眼錢輕。私人之家大多將錢熔化，又摻雜以錫鐵，同時用糧食絹帛作爲貨幣。到文帝天嘉五年，改鑄五銖錢。剛發行時，一枚相當於鵝眼錢十枚。宣帝太建十一年，又鑄造大貨幣六銖錢，一枚相當於五銖錢的十枚，與五銖錢同時流通。後來又恢復爲相當於一枚五銖錢，人們都感到不方便，就互相造謠言説："六銖錢有對皇帝不利的徵象。"不久皇帝去世，就廢除六銖錢而通行五銖錢。一直到陳朝滅亡。其中嶺南各州，大多用鹽米布交易，都不使用錢幣。

齊神武帝獨攬政權的初期，繼承魏朝制度仍然使用永安年間的五銖錢。遷都鄴城以後，百姓私自鑄造，形狀規制逐漸有别，於是就各自具有了名稱，有雍州青赤錢，梁州生厚錢、緊錢、吉錢，河陽生澀錢、天柱錢、赤牽錢等名稱。冀州以北，錢都不通行，商貿交易的人都使用絹布。神武帝就收繳境内的銅和錢，仍然依照原先的文字另行鑄造，將其在境内四方流通。没有經過多久，逐漸又變得既小又薄，欺詐作僞之事競相興起。文宣帝接受帝位，廢除了永安時的錢，改鑄常平五銖錢，重量與錢上文字"五銖"相等。這種錢很貴，而且製造很精細。到乾明、皇建年間，往往有私人鑄造。鄴城中使用的錢，有赤熟、青熟、細眉、赤生的區别。河南所使用的錢，有青薄鉛錫的區别。青、齊、徐、兖、梁、豫等州，種類也各不相同。武平年間以後，私人鑄造變得很嚴重，有的用生鐵摻在銅裏。直到齊朝滅亡，最終都不能禁止。

後周初期，還使用魏錢。到武帝保定元年七月，就另行鑄造布泉錢，一枚相當於原先的五枚，與五銖錢同時流通。當時梁州、益州境内，

境，又雜用古錢交易。河西諸郡，或用西域金銀之錢，而官不禁。建德三年六月，更鑄五行大布錢，以一當十，大收商估之利，與布泉錢并行。四年七月，又以邊境之上，人多盗鑄，乃禁五行大布，不得出入四關，布泉之錢，聽入而不聽出。五年正月，以布泉漸賤而人不用，遂廢之。初令私鑄者絞，從者遠配爲户。齊平已後，山東之人，猶雜用齊氏舊錢。至宣帝大象元年十一月，又鑄永通萬國錢。以一當十，與五行大布及五銖，凡三品并用。

又雜用古錢交易。河西各郡，有的使用西域的金銀錢幣，而官府不加禁止。建德三年六月，另行鑄造五行大布錢，一枚相當於原先的十枚，大大獲取了商貿的利益，與布泉錢同時流通。四年七月，又因爲邊境之上人們多有盗鑄，就禁止五行大布錢不得出入四關，布泉錢衹可流入而不可流出。五年正月，因布泉錢價值逐漸低賤而人們不使用，就將其廢除。起初下令私下鑄錢者處以絞刑，從犯發配遠方爲民户。齊國平定以後，山東的百姓還雜用齊國的舊錢。到宣帝大象元年十一月，又鑄造永通萬國錢。一枚相當於原先的十枚，與五行大布錢和五銖錢共三種同時使用。

高祖既受周禪，以天下錢貨輕重不等，乃更鑄新錢。背面肉好，皆有周郭，文曰“五銖”，而重如其文。每錢一千，重四斤二兩。是時錢既新出，百姓或私有鎔鑄。三年四月，詔四面諸關，各付百錢爲様。從關外來，勘様相似，然後得過。様不同者，即壞以爲銅，入官。詔行新錢已後，前代舊錢，有五行大布、永通萬國及齊常平，所在用以貿易不止。四年，詔仍依舊不禁者，縣令奪半年禄。然百姓習用既久，尚猶不絶。五年正月，詔又嚴其制。自是錢貨始一，所在流布，百姓便之。是時見用之錢，皆須和以錫鑞。錫鑞既賤，求利者多，私鑄之錢，不可禁約。其年，詔乃禁出錫鑞之處，并不得私有采取。十年，詔晋王廣，聽於揚州立五爐鑄錢。其後奸狡稍漸磨鑢錢郭，取銅私鑄，又雜以錫錢，遞相放效，錢遂輕薄。乃下惡錢之禁。京師及諸州邸肆之上，皆令立榜，置様爲准。不中様者，不入於市。十八年，詔漢王諒，聽於并州立五爐鑄錢。是時江南人間錢少，晋王廣又聽於鄂州白紵山有銅鉚處，錮銅鑄錢。於是詔

高祖接受後周禪讓後，因爲天下錢幣輕重不等，就重新鑄造新錢。錢背面的邊和孔，都有邊廓，錢上文字是“五銖”，而重量與文字所標相同。每一千枚錢，重四斤二兩。這時錢既已剛剛發行，百姓有人私下熔煉鑄造。三年四月，詔令四面各關口，各付給一百枚錢作爲様品。從關口外進來的錢，與様品對比相像，然後得以通過。與様品不相同的，當即銷毁成銅，没收交入官府。發布詔令實行新錢以後，前代的舊錢，有五行大布錢、永通萬國錢以及後齊的常平錢，各地仍用來交易，没有廢止。四年，下詔對仍然沿用舊錢不加禁止的地方，縣令扣除半年的俸禄。然而百姓習用已久，還不能够禁絶。五年正月，下詔又嚴格這一法令。從此之後錢幣纔得以統一，在各地流通，百姓認爲使用方便。這時現用的錢，都必須用錫鑞混合。錫鑞價格低賤，謀求私利的人很多，私下鑄造的錢，無法禁止約束。這一年，就下詔禁止出産錫鑞的地方，都不得私自開采。十年，詔令晋王楊廣，聽任他在揚州設立五座冶煉爐鑄錢。這以後奸詐狡猾的人逐漸磨銼錢的邊廓，獲取銅來私下鑄錢，又摻雜進錫錢。遞相仿效，錢因此就變得既輕又薄。於是就下達了對粗劣錢的禁令。京城及各州的旅舍店鋪之上，都讓張設榜文，置放様品作爲標準。與様品不符合的，不得流入市場。十八年，詔令漢王楊諒，聽任他在并州設立五座冶煉爐鑄錢。這時

聽置十爐鑄錢。又詔蜀王秀，聽於益州立五爐鑄錢。是時錢益濫惡，乃令有司，括天下邸肆見錢，非官鑄者，皆毁之，其銅入官。而京師以惡錢貿易，爲吏所執，有死者。數年之間，私鑄頗息。大業已後，王綱弛紊，巨奸大猾，遂多私鑄，錢轉薄惡。初每千猶重二斤，後漸輕至一斤。或翦鐵鍱，裁皮糊紙以爲錢，相雜用之。貨賤物貴，以至於亡。

江南民間錢少，晉王楊廣又被聽任在鄂州白紵山有銅礦的地方煉銅鑄錢，於是詔令他設置十座冶煉爐鑄錢。又詔令蜀王楊秀，聽任他在益州設立五座冶煉爐鑄錢。這時錢更加粗劣，就命令有關部門收繳旅舍店鋪中的現錢，不是官府鑄造的，都予以銷毁，銷毁後的銅没收交入官府。而京城中用粗劣的錢交易，被官吏所抓獲，有被處死的。幾年之間，私下鑄錢的行爲大體止息。大業年間以後，朝廷綱紀鬆弛紊亂，極其奸猾的人，就大多私下鑄錢，錢變得質薄粗劣。開始每一千枚還重二斤，後來逐漸輕到一斤。有的剪薄鐵片，裁皮糊紙來作爲錢，互相摻雜使用。貨幣賤東西貴，一直到滅亡。

隋書卷二十五

志第二十

刑法

夫刑者，制死生之命，詳善惡之源，翦亂誅暴，禁人爲非者也。聖王仰視法星，旁觀習坎，彌縫五氣，取則四時，莫不先春風以播恩，後秋霜而動憲。是以宣慈惠愛，導其萌芽，刑罰威怒，隨其肅殺。仁恩以爲情性，禮義以爲綱紀，養化以爲本，明刑以爲助。上有道，刑之而無刑；上無道，殺之而不勝也。《記》曰："教之以德，齊之以禮，則人有格心。教之以政，齊之以刑，則人有遁心。"而始乎勸善，終乎禁暴，以此字人，必兼刑罰。至於時逢交泰，政稱忠厚，美化與車軌攸同，至仁與嘉祥間出，歲布平典，年垂簡憲。昭然如日月，望之者不迷，曠乎如大路，行之者不惑。

刑法，是掌握生死大權，審察善惡源流，剪除禍亂，懲罰凶暴，禁止人們爲非作歹的制度。聖明的君王仰面注視主宰刑法的星辰，旁觀卜辭研究卦象，彌補縫合五行之氣，取法於春夏秋冬四季，無不播撒恩德比煦煦的春風還要早，施行刑法比肅殺的秋霜還要晚。所以宣揚仁慈德惠，引導人民道德的萌芽如同春風化物，而刑法懲罰的威嚴，則依隨着秋季的肅殺之氣。把仁德恩惠作爲本性，禮法道義作爲綱紀，把教養感化作爲根本，嚴明刑法作爲輔助。君主有道，依法度治理而使得無人觸犯刑律；君主無道，即使殺人也無法殺盡。《禮記》上説："用道德教導百姓，用禮法約束百姓，人們就會有遵守法紀的精神。用專政教育百姓，用刑法約束百姓，人們就會有背離的思想。"所以開始於鼓勵善行，終結於禁止暴行，用這個目的來統治百姓，必定要兼用刑罰。以至於時逢國泰民安，政治被稱爲忠厚寬容，淳美的教化如同車輛的軌距一樣在全國各地都相同，大仁大德如同祥瑞一樣經常顯現。歲歲頒布平和的典制，年年垂示寬簡的刑律。就像日月一樣明亮，望着它的人不會迷路；就像大路一樣寬廣，走在上面的人不會疑惑。

刑者甲兵焉，鈇鉞焉，刀鋸鑽鑿，鞭扑榎楚，陳乎原野而肆諸市朝，其所由來，亦已久矣。若夫龍官之歲，鳳紀之前，結繩而不違，不令而人畏。五帝畫象，殊其衣服，三王肉刑，刻其膚體。若重華之眚災肆

刑法如同鎧甲兵器，如同斧鉞，將刀鋸鑽鑿、鞭撲榎楚等刑具陳放在田原荒野中或排列在市集朝堂上，這種作法的由來也已經很久了。至於伏羲時代、少皞氏之前，結繩而治，人民没有違抗；不發布命令，而百姓心懷敬畏。五帝時在衣服上繪畫圖像，來區別罪人；三王時使用肉

赦，文命之刑罰三千，而都君恤刑，尚奉唐堯之德，高密泣罪，猶懷虞舜之心。殷因以降，去德滋遠。若紂能遵成湯，不造炮格，設刑兼禮，守位依仁，則西伯斂轡，化爲田叟。周王立三刺以不濫，弘三宥以開物，成、康以四十二年之間，刑厝不用。薰風潛暢，頌聲遐舉，越裳重譯，萬里來歸。若乃魯接燕、齊，荆鄰鄭、晉，時之所尚，資乎辯舌，國之所恃，不在威刑。是以纔鼓夷蒐，宣尼致誚，既鑄刑辟，叔向貽書。夫勃澥之浸，沾濡千里，列國之政，豈周之膏潤者歟！秦氏僻自西戎，初平區夏，于時投戈棄甲，仰恩祈惠，乃落嚴霜於政教，揮流電於邦國，棄灰偶語，生愁怨於前，毒網凝科，害肌膚於後。玄鉞肆於朝市，赭服飄於路衢，將閭有一劍之哀，茅焦請列星之數。漢高祖初以三章之約，以慰秦人，孝文躬親玄默，遂疏天網。孝宣樞機周密，法理詳備，選于定國爲廷尉，黄霸以爲廷平。每以季秋之後，諸所請讞，帝常幸宣室，齋而决事，明察平恕，號爲寬簡。光武中興，不移其舊，是以二漢群后，罕聞殘酷。魏武造易鈦之科，明皇施减死之令，中原凋敝，吴、蜀三分，哀矜折獄，亦所未暇。晉氏平吴，九州寧一，乃命賈充，大明刑憲。内以平章百姓，外以和協萬邦，實曰輕平，稱爲簡易。是以宋、齊方駕，轥其餘軌。若乃刑隨喜怒，道暌正直，布憲擬於秋荼，設網逾於朝脛，恣興夷翦，取快情靈。若隋高祖之揮刃無辜，齊文宣之輕刀臠割，此所謂匹夫私讎，非關國典。孔子曰："刑亂及諸政，政亂及諸身。"心之所詣，則善惡之本原也。彪、約所製，無刑法篇，臧、蕭之書，又多漏

刑，在罪人的肌膚上刻字。虞舜對於過失犯罪予以赦免，大禹有刑罰三千條，而虞舜慎用刑罰，還奉行着唐堯的德政，大禹哀憐罪人，仍然懷有虞舜的仁心。殷商以來，離德政日益遥遠。如果紂王能够遵循成湯的法則，不製造炮格之刑，設立刑罰兼顧禮義，謹守王位，依循仁德，那麽周文王就會收起馬繮，變成老農。周王設立經三次審訊然後判决的制度，不濫用刑罰，弘揚三種寬赦罪人的情形，來疏通民情，成王、康王在位四十二年之間，無人犯法，刑法被擱置不用。春風在不知不覺中四處暢達，歌頌之聲傳播到遠方，南海的越裳國通過轉相翻譯，從萬里之外前來歸附。至於魯國與燕國、齊國接壤，楚國與鄭國、晉國相鄰，當時所崇尚的，是辭令辯才，國家所依靠的，不在於威嚴的刑法。因此晉國剛在夷地春獵制定刑律，孔子表示責備，鄭國把刑法鑄在鼎上，叔向送去書信表示異議。渤海的水可以滋潤千里的土地，列國的政治，難道不都是受到周國的浸潤嗎！秦國人居住在偏僻的西部戎族之地，剛剛平定華夏，當時的人投戈棄甲，期望得到恩惠，秦人却實行了像冰霜一樣嚴酷的政令，在邦國中進行殺戮。棄灰於道和相對私語都成爲重罪，使人們先産生憂愁怨恨，毒網編織在律法科條上，在後面殘害人們的肌膚。殺人的鐵斧陳列在朝堂街市，囚犯的紅衣飄揚在大道小路。秦公子將閭有一劍之哀，齊客茅焦請列星之數。漢高祖起初用約法三章來寬慰秦地百姓，漢文帝親自實行無爲之治，於是刑法寬鬆下來。漢宣帝時朝廷機要部門設置周密，法律詳細完備，挑選于定國出任廷尉，黄霸出任廷尉平。經常在九月之後，由各地上報議罪的案件，皇帝常常到宣室中，齋戒沐浴然後判决罪案，明察案情，公平寬容，在當時有寬大簡約的稱譽。光武帝中興後，不改變以前的作法，因此兩漢時代的各個皇帝，很少有以殘酷聞名的。魏武帝設立用木刑具替换金屬刑具的科條，魏明帝實施减免死罪的法令，當時中原地區凋零衰敗，魏、蜀、吴三分天下，没有時間來關注判案時的憐憫同情。晉朝平定了吴國，全國安寧統一，就命令賈充制定明細的刑

略。是以撮其遺事，以至隋氏，附于篇云。

律，對内來處理百姓事務，對外來和協各處邦國，内容輕簡公平，有簡約平易的稱譽。因此宋、齊建國後都遵循着這部刑律的原則。至於刑罰隨個人喜怒而改變，治國之道違背了公平正直，頒布的律條細密苛嚴可比秋荼，設置的羅網殘酷狠毒，比紂王還暴虐無道，肆意殺戮剪除，以獲取心情的愉快。像隋高祖對無辜的人揮刀砍殺，齊文宣帝用輕刀將人碎割，這都是普通百姓報私仇的行爲，不符合國家的法律制度。孔子說："刑法混亂就會波及到國政，國政混亂就會波及到自身安危。"心志所達到的地方，就是善惡的本源。司馬彪、沈約的著作中没有刑法篇，臧榮緒、蕭子顯所修史書又多有遺漏省略。因此彙集他們所遺留的史實，直到隋代，附在篇章之後。

梁武帝承齊昏虐之餘，刑政多僻。既即位，乃制權典，依周、漢舊事，有罪者贖。其科，凡在官身犯，罰金。鞭杖杖督之罪，悉入贖停罰。其臺省令史士卒欲贖者，聽之。時欲議定律令，得齊時舊郎濟陽蔡法度，家傳律學，云齊武時，删定郎王植之，集注張、杜舊律，合爲一書，凡一千五百三十條，事未施行，其文殆滅，法度能言之。於是以爲兼尚書删定郎，使損益植之舊本，以爲《梁律》。天監元年八月，乃下詔曰："律令不一，實難去弊。殺傷有法，昏墨有刑，此蓋常科，易爲條例。至如三男一妻，懸首造獄，事非慮内，法出恒鈞。前王之律，後王之令，因循創附，良各有以。若游辭費句，無取於實録者，宜悉除之。求文指歸，可適變者，載一家爲本，用衆家以附。丙丁俱有，則去丁以存丙。若丙丁二事，注釋不同，則二家兼載。咸使百司，議其可不，取其可安，以爲標例。宜云'某等如干人同議，以此爲

梁武帝執政時承續了齊朝昏庸暴虐的餘習，刑法國政多有偏邪之處。即皇帝位後，就制定了暫時的法律，依照周、漢二代的舊有事例，讓有罪的人出罰金贖罪。其條目是：凡是現任官員親身犯罪，罰金；鞭杖杖督等罪，都交納贖金停止處罰；禁省衙署中的令史士卒想要交納金錢贖罪的，聽從。當時想要討論制定法律條令，得到了齊朝時的原郎官濟陽人蔡法度，蔡法度家傳法律之學，據説齊武帝時，删定郎王植之集注張、杜舊律，合爲一書，共一千五百三十條，律條没有得到實施，書中的文字幾乎失傳，而蔡法度能説出其内容。於是任命蔡法度兼任尚書删定郎，讓他增減王植之的舊本，來制定《梁律》。天監元年八月，頒布詔書説："法律條令不一致，實在難以去除弊端。殺人傷人有相應的法律，貪贓枉法有相關的刑罰，這些都是常見罪行，容易制定條例。至於像三男共娶一妻，殺人後懸挂首級及非同尋常的大罪，事情不在人們的意想之内，法律則須超出平常的範圍。前代和後代帝王的法律條令，相沿襲和創設，都確實各有道理。如果是多餘不實的辭句，對於符合實際的記録没有助益的，都應該加以删除。要求把文字意旨可以適應實際情況的變化的，截取一家之説作爲基本，采

長'，則定以爲《梁律》。留尚書比部，悉使備文，若班下州郡，止撮機要。可無二門侮法之弊。"法度又請曰："魏、晉撰律，止關數人，今若皆諮列位，恐緩而無决。"

用各家之説加以增益。如果是丙丁二家都有的内容，就去掉丁保存丙。如果對丙丁二事的注釋不同，就同時記載二家之説。要使各個衙署的官員都來討論律令是否可行，取其中妥當可行的，來作爲標準事例。應該説'我們若干人共同商議，認爲這樣是最好的'，就將這些制定爲《梁律》。留在尚書比部，讓他們全都準備好副本，如果向下頒發給州郡，衹選録精義和要點。這樣就可以没有兩個部門相互歪曲法律的弊端。"蔡法度又請求説："魏、晉時撰寫法律，衹牽涉到幾個人，現在如果都向各位官員咨詢，恐怕事情會緩慢而無法作出决斷。"

於是以尚書令王亮、侍中王瑩、尚書僕射沈約、吏部尚書范雲、長兼侍中柳惲、給事黄門侍郎傅昭、通直散騎常侍孔藹、御史中丞樂藹、太常丞許懋等，參議斷定，定爲二十篇：一曰刑名，二曰法例，三曰盗劫，四曰賊叛，五曰詐僞，六曰受賕，七曰告劾，八曰討捕，九曰繫訊，十曰斷獄，十一曰雜，十二曰户，十三曰擅興，十四曰毁亡，十五曰衛宫，十六曰水火，十七曰倉庫，十八曰厩，十九曰關市，二十曰違制。其制刑爲十五等之差：棄市已上爲死罪，大罪梟其首，其次棄市。刑二歲已上爲耐罪，言各隨伎能而任使之也。有髡鉗五歲刑，笞二百，收贖絹，男子六十匹。又有四歲刑，男子四十八匹。又有三歲刑，男子三十六匹。又有二歲刑，男子二十四匹。罰金一兩已上爲贖罪。贖死者金二斤，男子十六匹。贖髡鉗五歲刑笞二百者，金一斤十二兩，男子十四匹。贖四歲刑者，金一斤八兩，男子十二匹。贖三歲刑者，金一斤四兩，男子十匹。贖二歲刑者，金一斤，男子八匹。罰金十二兩者，男子六匹。罰金八兩者，男子四匹。罰金四兩者，男子二匹。罰金二

於是派尚書令王亮、侍中王瑩、尚書僕射沈約、吏部尚書范雲、長兼侍中柳惲、給事黄門侍郎傅昭、通直散騎常侍孔藹、御史中丞樂藹、太常丞許懋等，參議斷定，定爲二十篇：一是刑名，二是法例，三是盗劫，四是賊叛，五是詐僞，六是受賕，七是告劾，八是討捕，九是繫訊，十是斷獄，十一是雜，十二是户，十三是擅興，十四是毁亡，十五是衛宫，十六是水火，十七是倉庫，十八是厩，十九是關市，二十是違制。其中制定刑罰爲十五等差别：棄尸街市以上爲死罪，大罪斬首懸挂木上，其次是棄尸街市。服刑二年以上爲耐罪，是説各隨犯人的技能而予以差遣。有髡鉗服刑五年的刑罰，笞二百，收取贖絹，男子爲六十匹。又有服刑四年的刑罰，男子交贖絹四十八匹。又有服刑三年的刑罰，男子交贖絹三十六匹。又有服刑二年的刑罰，男子交贖絹二十四匹。罰金一兩以上爲贖罪。贖死罪者交納金二斤，男子絹十六匹。贖髡鉗五年刑笞二百者，金一斤十二兩，男子絹十四匹。贖四年刑者，金一斤八兩，男子絹十二匹。贖三年刑者，金一斤四兩，男子絹十匹。贖二年刑者，金一斤，男子絹八匹。罰金十二兩者，男子絹六匹。罰金八兩者，男子絹四匹。罰金四兩者，男子絹二匹。罰金二兩者，男子絹一匹。罰金一兩者，男子絹二丈。女子以上各項都交納半數。如果用五刑懲治而不能核實的，就用五罰來懲治，如果用五罰懲治而不可從，就用五過來懲治。以贖刑

兩者，男子一匹。罰金一兩者，男子二丈。女子各半之。五刑不簡，正于五罰，五罰不服，正于五過，以贖論，故爲此十五等之差。又制九等之差：有一歲刑，半歲刑，百日刑，鞭杖二百，鞭杖一百，鞭杖五十，鞭杖三十，鞭杖二十，鞭杖一十。又有八等之差：一曰免官，加杖督一百；二曰免官；三曰奪勞百日，杖督一百；四曰杖督一百；五曰杖督五十；六曰杖督三十；七曰杖督二十；八曰杖督一十。論加者上就次，當減者下就次。

而論，所以制定這十五等差别。又制定九等差别：有一年刑，半年刑，百日刑，鞭杖二百，鞭杖一百，鞭杖五十，鞭杖三十，鞭杖二十，鞭杖一十。又有八等差别：一是免官，加杖督一百；二是免官；三是罰俸百日，杖督一百；四是杖督一百；五是杖督五十；六是杖督三十；七是杖督二十；八是杖督一十。論罪應當加刑的歸上一個等次，應當減刑的歸下一個等次。

凡繫獄者，不即答款，應加測罰，不得以人士爲隔。若人士犯罰，違捍不款，宜測罰者，先參議牒啓，然後科行。斷食三日，聽家人進粥二升。女及老小，一百五十刻乃與粥，滿千刻而止。囚有械、杻、斗械及鉗，并立輕重大小之差，而爲定制。其鞭，有制鞭、法鞭、常鞭，凡三等之差。制鞭，生革廉成；法鞭，生革去廉；常鞭，熟靼不去廉。皆作鶴頭紐，長一尺一寸。梢長二尺七寸，廣三分，靶長二尺五寸。杖皆用生荆，長六尺。有大杖、法杖、小杖三等之差。大杖，大頭圍一寸三分，小頭圍八分半。法杖，圍一寸三分，小頭五分。小杖，圍一寸一分，小頭極杪。諸督罰，大罪無過五十、三十，小者二十。當笞二百以上者，笞半，餘半後决，中分鞭杖。老小於律令當得鞭杖罰者，皆半之。其應得法鞭、杖者，以熟靼鞭、小杖。過五十者，稍行之。將吏已上及女人應有罰者，以罰金代之。其以職員應罰，及律令指名制罰者，不用此令。其問事諸罰，皆用熟靼鞭、小杖。其制鞭制杖，法鞭法杖，自非特詔，皆不得用。詔鞭

凡是囚禁在獄中的人，不立即在審訊時供述服罪的，應當加以測罰，不得因爲是士人而阻隔測罰。如果士人犯罰罪，違抗審訊不服罪，應當測罰的，先進行合議行文奏報，然後施行。囚犯斷食三日，聽由家人送粥二升。婦女及老人小孩，斷食一天半就給與粥，滿十天就停止。囚禁犯人有械、杻、斗械及鉗等刑具，都設立輕重大小的差别，而成爲定制。施刑的鞭，有制鞭、法鞭、常鞭，共三等差别。制鞭，用生皮革製成棱角；法鞭，用生皮革去除棱角；常鞭，用熟軟皮革不去除棱角。都做有鶴頭紐，長一尺一寸。鞭梢長二尺七寸，寬三分，柄長二尺五寸。杖都用生荆條製成，長六尺。有大杖、法杖、小杖三等差别。大杖，大頭周長一寸三分，小頭周長八分半。法杖，大頭周長一寸三分，小頭周長五分。小杖，大頭周長一寸一分，小頭極細。各種督罰，大罪不超過五十、三十，小罪二十。應當笞二百以上的，笞半數，其餘半數以後處罰，鞭杖數平分。老人小孩在律令上應該受到鞭杖處罰的，都減半施行。其中應該受到法鞭、法杖處罰的，用熟軟皮鞭、小杖。超過五十下的，緩緩施行。文武官員以上及婦女應該受鞭杖處罰的，用罰金來替代。其中因爲職員應該受到處罰，以及律令中指出罪名加以處罰的，不使用這條法令。審訊案情時的各種刑罰，都使用熟軟皮鞭、小杖。至於制鞭制杖，法鞭法杖，不是特下詔旨允

杖在京師者，皆於雲龍門行。女子懷孕者，勿得决罰。其謀反、降叛、大逆已上皆斬。父子同産男，無少長，皆棄市。母妻姊妹及應從坐棄市者，妻子女妾同補奚官爲奴婢。貲財没官。劫身皆斬，妻子補兵。遇赦降死者，黵面爲劫字，髡鉗，補冶鎖士終身。其下又讁運配材官冶士、尚方鎖士，皆以輕重差其年數。其重者或終身。

許，都不得使用。詔令在京城的鞭杖刑罰，都在雲龍門施行。婦女懷孕的，不得判决施行。謀反、降叛、大逆以上各罪都斬首。父子和同胞兄弟，無論長幼，都棄尸街市。母親妻子姊妹及牽連獲罪而應棄尸街市的，妻子女兒姬妾一同補充到奚官衙署作爲奴婢。資産財物没收。搶劫犯都斬首，妻子兒女發往軍中爲奴婢。遇到大赦减免死罪的，在臉上刺"劫"字塗墨，剃去頭髮用鐵圈束頸，發配給冶鎖士終身爲奴。這以下又發配給材官冶士、尚方鎖士爲奴，都按照罪行輕重來規定不同的年數。有的罪重者終身服刑。

士人有禁錮之科，亦有輕重爲差。其犯清議，則終身不齒。耐罪囚八十已上，十歲已下，及孕者、盲者、侏儒當械繫者，及郡國太守相、都尉、關中侯已上，亭侯已上之父母妻子，及所生坐非死罪除名之罪，二千石已上非檻徵者，并頌繫之。

對士人有禁止做官的條令，也有輕重差别。如果觸犯了公正的輿論，就終身不被叙用。耐罪囚犯八十歲以上，十歲以下，以及孕婦、盲人、侏儒等應使用刑具拘禁的，以及郡國太守相國、都尉、關中侯以上，亭侯以上官員的父母妻兒，以及所生子女不是犯死罪或除名之罪的，二千石以上官員不是用囚車押解的，都不加刑具拘押。

丹陽尹月一詣建康縣，令三官參共録獄，察斷枉直。其尚書當録人之月者，與尚書參共録之。大凡定罪二千五百二十九條。

丹陽尹每月到建康縣去一次，讓三名長官共同審核案件，察看判案曲直。尚書在審核囚犯文卷的月份，要與其他尚書共同訊視。大致共確定罪名二千五百二十九條。

二年四月癸卯，法度表上新律，又上《令》三十卷，《科》三十卷。帝乃以法度守廷尉卿，詔班新律於天下。

二年四月癸卯，蔡法度上表進上新律，又進上《令》三十卷，《科》三十卷。皇帝就讓蔡法度試任廷尉卿，下詔向天下頒布新律。

三年八月，建康女子任提女，坐誘口當死。其子景慈對鞫辭云，母實行此。是時法官虞僧虬啓稱："案子之事親，有隱無犯，直躬證父，仲尼爲非。景慈素無防閑之道，死有明目之據，陷親極刑，傷和損俗。凡乞鞫不審，降罪一等，豈得避五歲之刑，忽死母之命！景慈宜加罪辟。"詔流于交州。至是復有流徒之罪。其年十月甲子，詔以金作權典，宜在蠲息。於是除贖罪之科。

三年八月，建康女子任提女，犯誘拐人口罪應當處死。她兒子景慈在審訊時對質説，這件事實際上是母親所做。這時的司法官虞僧虬啓奏稱："考查子女服侍父母，衹可以隱瞞父母的罪行而不可以冒犯父母，以正直立身的人證實父親的罪行，仲尼認爲這種做法不對。景慈一向没有防備禁阻母親犯罪，母親被判死刑時却公然提供證據，使母親陷於極刑，傷害了倫理的和諧，敗壞了風俗。凡是子孫提出翻供要求復審，較原罪减一等論處，難道爲了逃避五年的刑罰，就可以忽視母親的生命！對景慈應該用刑罰處治。"下詔將景慈流放到交州。到這時又有了處以流刑和徒刑的罪名。這一年十月甲子，詔令説因爲罰金

贖罪是暫時的法令，應該予以停止廢除。於是就廢除了贖罪的律條。

武帝敦睦九族，優借朝士，有犯罪者，皆諷群下，屈法申之。百姓有罪，皆案之以法。其緣坐則老幼不免，一人亡逃，則舉家質作。人既窮急，奸宄益深。後帝親謁南郊，秣陵老人遮帝曰："陛下爲法，急於黎庶，緩於權貴，非長久之術。誠能反是，天下幸甚。"帝於是思有以寬之。舊獄法，夫有罪，逮妻子，子有罪，逮父母。十一年正月壬辰，乃下詔曰："自今捕謫之家，及罪應質作，若年有老小者，可停將送。"十四年，又除黵面之刑。

武帝對九族親厚和睦，寬待朝廷官員，有犯罪的，都暗示下臣們不依法律處置而予以寬免。百姓有罪，都依照法律懲處，如果連坐則老幼都不能免罪，一個人逃亡，則全家作爲人質服勞役。百姓既已困苦窘迫，爲非作歹的情况越發嚴重。後來皇帝親自到南郊祭祀，秣陵有老人攔住皇帝的車駕說："陛下實行的法律，對百姓很苛嚴，對權貴很寬大，這不是長久的辦法。如果能够反過來，天下人就很幸運了。"皇帝於是考慮對百姓有所寬大。原先的司獄之法，丈夫有罪，逮捕妻子兒女，兒女有罪，逮捕父母。十一年正月壬辰，就頒布詔書說："從今以後被逮捕并要遣送遠方服役的人家，以及應該作爲人質服勞役的罪人，如果有年老或年幼的，可以停止遣送。"十四年，又廢除了在臉上刺字塗墨的刑罰。

帝鋭意儒雅，疏簡刑法，自公卿大臣，咸不以鞫獄留意。奸吏招權，巧文弄法，貨賄成市，多致枉濫。大率二歲刑已上，歲至五千人。是時徒居作者具五任，其無任者，著斗械，若疾病，權解之。是後囚徒或有優劇。大同中，皇太子在春宫視事，見而愍之，乃上疏曰："臣以比時奉敕，權親京師雜事。切見南北郊壇、材官、車府、太官下省、左裝等處上啓，并請四五歲已下輕囚，助充使役。自有刑均罪等，愆目不異，而甲付錢署，乙配郊壇。錢署三所，於事爲劇，郊壇六處，在役則優。今聽獄官詳其可否，舞文之路，自此而生。公平難遇其人，流泉易啓其齒，將恐玉科重輕，全關墨綬，金書去取，更由丹筆。愚謂宜詳立條制，以爲永准。"帝手敕報曰："頃年已來，處處之役，唯資徒謫，逐急充配。若科制繁細，義同簡絲，切須之處，終不可得。引例興訟，紛紜方始，防杜奸

皇帝專心於文雅之事，疏略刑法，從公卿大臣以下，都不留意於審訊案情。奸猾的吏員招攬權柄，玩弄法律條文營私舞弊，貪財受賄用以交易，導致很多無辜受害的冤獄。大體上兩年刑期以上的囚犯，每年達到五千人。這時服勞役的囚徒具有木工、金工、皮革工、設色工、陶瓦工等五種技藝的，按其技藝服役，没有技藝的，戴斗械，如果有疾病，就暫時解除。這以後囚徒有不同的甘苦待遇。大同年間，皇太子在東宫處理政事，見到這種情况很同情，就上疏説："臣在近時奉命暫時掌管京城雜事，看到南北郊壇、材官、車府、太官下省、左裝等處上奏的文書，都請求用刑期四五年以下的輕刑囚犯來助充勞役。其中自然有罪行刑罰相同、罪名完全一樣的囚犯，但甲犯交付給錢署，乙犯發配往郊壇。錢署有三所，勞役很重，郊壇有六處，事務很輕。現在聽由獄官決定可否派囚犯前去，玩弄法律條文的途徑由此産生。按公平辦事的人難以遇到，索取金錢的話却很容易出口，恐怕以後刑律科條的輕重，全都由下吏掌握，在册囚犯的去留，都由登録之人決定。臣以爲應該詳細設立法律條文和刑法制度，來作爲永久的準則。"皇帝親手書寫

巧，自是爲難。更當别思，取其便也。”竟弗之從。是時王侯子弟皆長，而驕蹇不法。武帝年老，厭於萬機，又專精佛戒，每斷重罪，則終日弗懌。嘗游南苑，臨川王宏，伏人於橋下，將欲爲逆。事覺，有司請誅之。帝但泣而讓曰：“我人才十倍於爾，處此恒懷戰懼。爾何爲者？我豈不能行周公之事，念汝愚故也。”免所居官。頃之，還復本職。由是王侯驕横轉甚，或白日殺人於都街，劫賊亡命，咸於王家自匿，薄暮塵起，則剥掠行路，謂之打稽。武帝深知其弊，而難於誅討。十一年十月，復開贖罪之科。中大同元年七月甲子，詔自今犯罪，非大逆，父母、祖父母勿坐。自是禁網漸疏，百姓安之，而貴戚之家，不法尤甚矣。尋而侯景逆亂。

敕令答覆説：“近年以來，處處的勞役，全都依靠囚徒來補充急需。如果律條和法制繁雜瑣細，確定合適的條文如同整理亂絲，迫切需要的地方，始終不能得到。援引案例興起訴訟，紛雜的事情就將開始，防止杜絶奸猾巧詐，從此就變得很困難。應該另外考慮辦法，使事情方便易辦。”最終没有聽從太子的建議。這時王侯的子弟都長大成人，却驕横傲慢不遵守法令。武帝年老，厭倦了繁雜的國事，又專心奉行佛教戒律，每次判决重罪，都一整天不高興。曾經到南苑游玩，臨川王蕭宏在橋下埋伏了人員，將要舉行叛逆之事。事情被發覺，有關部門請求將其誅殺。皇帝衹是哭泣着責備他説：“我的才華比你高十倍，處在這個位置總是心中懷有戰栗畏懼之感。你是什麽人呢？我哪裏不能實行周公誅殺管、蔡的事呢？衹是考慮到你愚蠢的緣故罷了。”免除了他所任的官職。不久，又恢復了原職。從此王侯們變得更加驕横，有的白天在都城街市上殺人，搶劫的盗賊和亡命之徒，都把自己隱藏在王侯家中，黄昏的烟塵一起，就搶劫行路的人，稱爲打稽。武帝深知這些弊端，却難以誅殺剷除。十一年十月，又開設了罰金贖罪的科目。中大同元年七月甲子，詔令從今以後犯罪，不是犯上謀反的大逆罪，父母、祖父母不得連坐。從此法網逐漸寬鬆，百姓感到安適，而皇親國戚之家的不法行爲則尤爲嚴重了。不久侯景就造反作亂了。

及元帝即位，懲前政之寬，且帝素苛刻，及周師至，獄中死囚且數千人，有司請皆釋之，以充戰士。帝不許，并令棒殺之。事未行而城陷。敬帝即位，刑政適陳矣。

到元帝即位，吸取了以前政令寬大的教訓，而且元帝一向苛刻，到北周軍隊來到時，獄中的死囚還有幾千人，有關部門請求將他們全部釋放，用來充當戰士。皇帝不允許，并且下令將他們用棒擊死，事情未能執行而城被攻陷。敬帝即位，刑法國政都歸陳氏掌握了。

陳氏承梁季喪亂，刑典疏闊。及武帝即位，思革其弊，乃下詔曰：“朕聞唐、虞道盛，設畫象而不犯，夏、商德衰，雖孥戮其未備。洎乎末代，綱目滋繁，矧屬亂離，憲章遺紊。朕始膺寶曆，思廣政樞，外可搜

陳氏承接梁末衰亡禍亂的局面，刑法制度粗疏簡略。到陳武帝即位後，考慮革除其弊端，就頒布詔書説：“我聽説堯舜時代道德明盛，衹是設立象徵刑罰的圖畫而無人犯罪，夏、商時代道德衰減，即使加以殺戮也未能防備犯罪。到了後世，刑法條目日益繁多，何況又遭逢戰亂，典章

舉良才，删改科令，群僚博議，務存平簡。”於是稍求得梁時明法吏，令與尚書删定郎范泉，參定律令。又敕尚書僕射沈欽、吏部尚書徐陵、兼尚書左丞宗元饒、兼尚書左丞賀朗參知其事，制《律》三十卷，《令律》四十卷。采酌前代，條流冗雜，綱目雖多，博而非要。其制唯重清議禁錮之科。若縉紳之族，犯虧名教，不孝及內亂者，發詔棄之，終身不齒。先與士人爲婚者，許妻家奪之。其獲賊帥及士人惡逆，免死付冶，聽將妻入役，不爲年數。又存贖罪之律，復父母緣坐之刑。自餘篇目條綱，輕重簡繁，一用梁法。其有贓驗顯然而不款，則上測立。立測者，以土爲垛，高一尺，上圓，劣容囚兩足立。鞭二十，笞三十訖，著兩械及杻，上垛。一上測七刻，日再上。三七日上測，七日一行鞭。凡經杖，合一百五十，得度不承者，免死。其髡鞭五歲刑，降死一等，鎖二重。其五歲刑已下，并鎖一重。五歲四歲刑，若有官，准當二年，餘并居作。其三歲刑，若有官，准當二年，餘一年贖。若公坐過誤，罰金。其二歲刑，有官者，贖論。一歲刑，無官亦贖論。寒庶人，准决鞭杖。囚并著械，徒并著鎖，不計階品。死罪將决，乘露車，著三械，加壺手。至市，脱手械及壺手焉。當刑於市者，夜須明，雨須晴。晦朔、八節、六齊、月在張心日，并不得行刑。廷尉寺爲北獄，建康縣爲南獄，并置正監平。又制，常以三月，侍中、吏部尚書、尚書、三公郎、部都令史、三公録冤局令史、御史中丞、侍御史、蘭臺令史，親行京師諸獄及冶署，理察囚徒冤枉。

制度遺失紊亂。我剛登上帝位，想要改善政治制度，對外可以搜訪薦舉優秀人才，删改刑法條令，各位官員要廣泛議論，務必保持刑法的公平簡約。”於是逐漸尋求到梁朝時諳曉法律的官吏，讓他們與尚書删定郎范泉參與制定法律條令。又命令尚書僕射沈欽、吏部尚書徐陵、兼尚書左丞宗元饒、兼尚書左丞賀朗參與負責這件事，制定《律》三十卷，《令律》四十卷。酌情采取前代律令，條例繁多雜亂，綱目雖多，却衹廣博而未能突出要點。所定制度衹注重清議和禁錮兩種科目。如果士大夫家族觸犯或有損禮教，犯不孝及亂倫罪的，發布詔書予以廢棄免官，終身不予叙用。先前與士族通婚的，允許女家反悔離婚。被擒獲的盗賊首領及犯惡逆罪的士族人員，免除死刑交付冶鑄署服勞役，聽由携妻子服役，不規定年數。又保留了贖罪的律令，恢復了父母連坐的刑法。其餘的篇目條綱，輕重繁簡，全都沿用梁朝法律。如果有人贓物驗證很明確却不服罪，就上測刑站立。站立測刑，就是用土堆成垛，高一尺，上圓，僅容囚犯兩足站立，鞭二十，笞三十完畢後，加上手銬脚鐐上垛。一次上測刑七刻，每天上兩次。逢三七日上測刑，七日施行一次鞭刑。共經受刑杖合計一百五十，得以熬過而不承認罪行的，免除死罪。髡鞭五年之刑，比死罪降低一等，加枷鎖二重。五年之刑以下，都加枷鎖一重。五年四年之刑，如果有官職，可以折算兩年，其餘時間都服勞役。三年之刑，如果有官職，可以折算兩年，其餘一年罰金贖罪。如果因公事過失犯罪，罰交贖金。兩年之刑，有官職的按罰金贖罪論處。一年之刑，無官職的也按罰金贖罪論處。寒族平民，准許用鞭杖之刑論處。囚犯都戴脚鐐，徒役都戴枷鎖，不論官階品級。死罪將要執行時，乘坐敞露的車，戴三種鐐銬，加上壺手。到行刑的街市，脱去手銬及壺手。應當在街市行刑的，夜晚必須等待天明，下雨必須等到天晴。月末月初、八節、六齊、月在張宿和心宿之日，都不得行刑。廷尉寺爲北獄，建康縣爲南獄，都設置正監平。又規定，經常在三月，侍中、吏部尚書、尚書、三公郎、部都令史、三公

録冤局令史、御史中丞、侍御史、蘭臺令史，親自前往京城各監獄及冶鑄署，審理察看囚徒有無冤情。

文帝性明察，留心刑政，親覽獄訟，督責群下，政號嚴明。是時承寬政之後，功臣貴戚有非法，帝咸以法繩之，頗號峻刻。及宣帝即位，優借文武之士，崇簡易之政，上下便之。其後政令即寬，刑法不立，又以連年北伐，疲人聚爲劫盜矣。後主即位，信任讒邪，群下縱恣，鬻獄成市，賞罰之命，不出于外。後主性猜忍疾忌，威令不行，左右有忤意者，動至夷戮。百姓怨叛，以至於滅。

文帝有明察的個性，留心刑法的施用，親自閱覽案件文狀，督察責罰臣下，政治號稱嚴明。這時承續寬鬆的刑法之後，功臣貴戚有非法行爲的，皇帝都用法律予以懲治，頗有嚴峻苛刻的名聲。到宣帝即位後，優待文武官員，崇尚簡約平易的國政，上下臣民都感到便利。這以後政令既已寬鬆，刑法不能實行，又因爲連年北伐，疲勞的百姓相聚集成爲搶劫的盜賊了。後主即位後，信任諂佞奸邪的人，下臣行爲放肆，利用訴訟索取賄賂如買賣交易，賞罰的命令不能够到達朝廷之外。後主性格猜忌殘忍，刑法不能實行，左右臣下有違背其旨意的，動不動就被殺戮。百姓怨恨反叛，以至於滅亡。

齊神武、文襄，并由魏相，尚用舊法。及文宣天保元年，始命群官刊定魏朝《麟趾格》。是時軍國多事，政刑不一，决獄定罪，罕依律文，相承謂之變法從事。清河房超爲黎陽郡守，有趙道德者，使以書屬超。超不發書，棒殺其使。文宣於是令守宰各設棒，以誅屬請之使。後都官郎中宋軌奏曰："昔曹操懸棒，威於亂時，今施之太平，未見其可。若受使請賕，猶致大戮，身爲枉法，何以加罪?"於是罷之。既而司徒功曹張老上書，稱大齊受命已來，律令未改，非所以創制垂法，革人視聽。於是始命群官，議造《齊律》，積年不成。其决獄猶依魏舊。是時刑政尚新，吏皆奉法。自六年之後，帝遂以功業自矜，恣行酷暴，昏狂酗酱，任情喜怒。爲大鑊、長鋸、剉碓之屬，并陳於庭，意有不快，則手自屠裂，或命左右臠啖，以逞其意。時僕射楊遵彦，乃令憲司先定死罪囚，置于仗衛

齊神武帝、文襄帝，都任魏朝的宰相，還沿用舊刑法。到文宣帝天保元年，纔命令百官訂正魏朝的《麟趾格》。這時軍務和國政事務繁多，政令刑法不統一，判决案件確定罪名，很少依據法律條文，彼此相承稱之爲改變法律依從事實。清河人房超任黎陽郡太守，有個叫趙道德的人，派人給房超送信求情。房超不打開書信，用棒將來人擊殺。文宣帝於是就命令太守縣令各自設置木棒，來誅殺派來求情的人。後來都官郎中宋軌上奏説："過去曹操懸挂木棒，在戰亂年代建立威信，現在將這種做法在太平時代實施，未見得可行。如果接受來人請托索取賄賂，就導致被誅殺，那麽親自枉法謀私，又用什麽刑法處治呢?"於是廢除了這項措施。不久司徒功曹張老上書，聲稱大齊接受天命以來，法律條令没有改變，不能够創設制度垂示法則，更新百姓的視聽。於是纔命令百官商議制定《齊律》，多年未能完成。審判案件仍依據魏朝舊律。這時刑法政令還是新設，官吏都奉守國法。從六年以後，皇帝就以功業自誇，肆意進行殘酷暴虐的行爲，昏亂酗酒，任意發泄喜怒之情。製作大鍋、長鋸、剉碓之類刑具，都陳列在庭中，心意有所不快，就親手殺

之中，帝欲殺人，則執以應命，謂之供御囚。經三月不殺者，則免其死。帝嘗幸金鳳臺，受佛戒，多召死囚，編籧篨爲翅，命之飛下，謂之放生。墜皆致死，帝視以爲歡笑。時有司折獄，又皆酷法。訊囚則用車輻獨杖，夾指壓踝，又立之燒犁耳上，或使以臂貫燒車釭。既不勝其苦，皆致誣伏。七年，豫州檢使白摽，爲左丞盧斐所劾，乃於獄中誣告斐受金。文宣知其奸罔，詔令按之，果無其事。乃敕八座議立案劾格，負罪不得告人事。於是挾奸者畏糾，乃先加誣訟，以擬當格，吏不能斷。又妄相引，大獄動至千人，多移歲月。然帝猶委政輔臣楊遵彦，彌縫其闕，故時議者竊云，主昏於上，政清於下。

人宰割，或者命令左右侍從將人碎割取食，來滿足其心意。當時僕射楊遵彦，就命令御史先確定死罪囚犯，安置在儀仗侍衛人員之中，皇帝想要殺人，就抓來應付命令，稱之爲供御用的囚犯。經過三個月不殺的，就免除其死罪。皇帝曾經到金鳳臺接受佛教戒律，召來很多死罪囚犯，編粗竹席作爲翅膀，命令他們飛下，稱之爲放生。囚犯墜落都被摔死，皇帝觀看作爲娛樂歡笑。當時有關部門審理案件，又都使用嚴酷的刑法。審訊囚犯就用車輻獨杖，夾手指壓足踝，又讓囚犯站立在燒紅的犁耳上，或者使囚犯用手臂穿過燒紅的車轂孔。囚犯不能忍受痛苦，都致使無辜屈招。七年，豫州檢使白摽，被左丞盧斐所彈劾，就在獄中誣告盧斐接受賄賂。文宣帝知道他奸惡欺罔，下詔命令核查，果然没有這回事。就命令八座官員商議設立按查彈劾的條例，有罪的人不得告發别人的事。於是懷有奸惡之情的人害怕被糾治，就先加以誣告，來預先算計符合條例，官吏對此無法判斷。又胡亂攀指，大案件動不動就達到上千人，耗費很長時間。但皇帝還是把國政委派給輔政大臣楊遵彦，來彌補掩飾其闕失。所以當時人們私下議論説，在上國君昏庸，在下政治清明。

孝昭在藩，已知其失，即位之後，將加懲革。未幾而崩。武成即位，思存輕典，大寧元年，乃下詔曰："王者所用，唯在賞罰，常貴適理，罰在得情。然理容進退，事涉疑似，盟府司勛，或有開塞之路，三尺律令，未窮畫一之道。想文王之官人，念宣尼之止訟，刑賞之宜，思獲其所。自今諸應賞罰，皆賞疑從重，罰疑從輕。"又以律令不成，頻加催督。河清三年，尚書令、趙郡王叡等，奏上《齊律》十二篇：一曰名例，二曰禁衛，三曰婚户，四曰擅興，五曰違制，六曰詐僞，七曰鬥訟，八曰賊盜，九曰捕斷，十曰毁損，十一曰厩牧，十二曰雜。其定罪

孝昭帝在做藩王時，已經知道了刑法措施的錯誤，即位以後，打算加以懲治革新，但不久就去世了。武成帝即位，想要保持輕刑，大寧元年，就頒布詔書説："帝王所使用的權力，衹在於獎賞和懲罰，獎賞和懲罰貴在合於情理。但情理有時有進有退，事件有時是非難辨。盟府中負責功賞的司勛，也許有解決問題的途徑，成文的律令，却未能求得予以統一的辦法。遥想周文王任用官員的制度，追念孔子使人民没有訴訟的理想，很想獲得關於刑罰獎賞的合適的方法。從今以後凡是應該獎賞或懲罰的事，都要施行獎賞不能確定時從重，懲罰不能確定時從輕的原則。"又因律令没有制成，曾經連連加以催促督責。河清三年，尚書令、趙郡王高叡等進奏奉上《齊律》十二篇：一是名例，二是禁衛，三是婚户，四是擅興，五是違制，六是詐僞，七是鬥訟，八

九百四十九條。又上《新令》四十卷，大抵采魏、晋故事。其制，刑名五：一曰死，重者轘之，其次梟首，并陳尸三日；無市者，列於鄉亭顯處。其次斬刑，殊身首。其次絞刑，死而不殊。凡四等。二曰流刑，謂論犯可死，原情可降，鞭笞各一百，髡之，投于邊裔，以爲兵卒。未有道里之差。其不合遠配者，男子長徒，女子配舂，并六年。三曰刑罪，即耐罪也。有五歲、四歲、三歲、二歲、一歲之差。凡五等。各加鞭一百。其五歲者，又加笞八十，四歲者六十，三歲者四十，二歲者二十，一歲者無笞。并鎖輸左校而不髡。無保者鉗之。婦人配舂及掖庭織。四曰鞭，有一百、八十、六十、五十、四十之差，凡五等。五曰杖，有三十、二十、十之差，凡三等。大凡爲十五等。當加者上就次，當减者下就次。贖罪舊以金，皆代以中絹。死一百匹，流九十二匹，刑五歲七十八匹，四歲六十四匹，三歲五十匹，二歲三十六匹。各通鞭笞論。一歲無笞，則通鞭二十四匹。鞭杖每十，贖絹一匹。至鞭百，則絹十匹。無絹之鄉，皆准絹收錢。自贖笞十已上至死，又爲十五等之差。當加减次，如正决法。合贖者，謂流内官及爵秩比視、老小閹痴并過失之屬。犯罰絹一匹及杖十已上，皆名爲罪人。盗及殺人而亡者，即懸名注籍，甄其一房配驛户。宗室則不注盗，及不入奚官，不加宫刑。自犯流罪已下合贖者，及婦人犯刑已下，侏儒、篤疾、癃殘非犯死罪，皆頌繫之。罪刑年者鎖，無鎖以枷。流罪已上加杻械。死罪者桁之。决流刑鞭笞者，鞭其背。五十，一易執鞭人。鞭鞘皆用熟皮，削去廉

是賊盗，九是捕斷，十是毁損，十一是厩牧，十二是雜犯。其中制定罪名九百四十九條。又進上《新令》四十卷，大體采納魏、晋二朝的舊有法令。其制度有刑名五項：一是死刑，罪重的車裂，其次是砍頭懸挂示衆，并且陳尸三日；没有街市的地方，陳列在鄉里最顯眼的地方。其次是斬刑，將身體和首級分開。其次是絞刑，處死但不分開身體。共四等。二是流刑，指論所犯罪行可以處死，推究情由可以减輕刑罰的，鞭笞各一百下，剃去頭髮，投放到邊疆充當兵卒。没有路途遠近的差别。其中不應該發配遠方的，男子長期服勞役，女子發配去舂米，都是六年。三是刑罪，即耐罪。有五年、四年、三年、二年、一年的差别。共五等。各加鞭打一百下。其中五年的，又加笞打八十下，四年的六十下，三年的四十下，二年的二十下，一年的没有笞刑。都上枷鎖發往左校服勞役，不剃去頭髮。没有保人的在頸中加鐵圈。婦女發配去舂米以及到掖庭織布。四是鞭刑，有一百、八十、六十、五十、四十的差别，共五等。五是杖刑，有三十、二十、十的差别，共三等。總共是十五等。應當加刑的列入上一個等次，應當减刑的列入下一個等次。贖罪過去用金，現在都用中等品次的絹代替。死刑一百匹，流刑九十二匹，刑五年七十八匹，四年六十四匹，三年五十匹，二年三十六匹。各同時計算附加鞭笞刑的贖絹數。一年没有笞刑，就通算鞭刑二十四匹。鞭杖每十下，贖絹一匹。到鞭一百下，則爲絹十匹。不産絹的地方，都準照絹數收錢。從贖笞刑十下以上至死刑，又規定了十五等的差别。應當加减的等次，如同正式判决之法。適合贖罪的，指的是九品之内的職官及爵位官階與之相當的人員、老幼和閹割痴傻之人以及過失犯罪之類。犯罰絹一匹及杖十下以上，都稱爲罪人。强盗及殺人在逃者，立即張貼姓名登記注册，選擇其一房親屬發配充當驛户。皇室人員則不登記在强盗名册，也不發往奚官署爲奴，不施以宫刑。從犯流罪以下可以贖罪的，以及婦女犯刑罪以下，侏儒、重病人、殘疾人不是犯死罪的，都不加刑具拘禁。犯刑罪者加鎖鏈，没有鎖

棱。鞭瘡長一尺。笞者笞臀，而不中易人。杖長三尺五寸，大頭徑二分半，小頭徑一分半。决三十已下杖者，長四尺，大頭徑三分，小頭徑二分。在官犯罪，鞭杖十爲一負。閑局六負爲一殿，平局八負爲一殿，繁局十負爲一殿。加於殿者，復計爲負焉。赦日，則武庫令設金鷄及鼓於閶闔門外之右。勒集囚徒於闕前，撾鼓千聲，釋枷鎖焉。又列重罪十條：一曰反逆，二曰大逆，三曰叛，四曰降，五曰惡逆，六曰不道，七曰不敬，八曰不孝，九曰不義，十曰内亂。其犯此十者，不在八議論贖之限。是後法令明審，科條簡要，又敕仕門之子弟，常講習之。齊人多曉法律，蓋由此也。

鏈就用枷。流罪以上加手銬脚鐐。犯死罪者頸項手脚都加刑具。判處流罪刑罪施以鞭笞的，鞭打囚犯背部，每五十下，换一次執鞭人。鞭梢都用熟皮，削去棱角。鞭打的瘡痕長一尺。笞刑笞打臀部，而不在中途换人。杖長三尺五寸，大頭直徑二分半，小頭直徑一分半。判處三十以下杖刑的，杖長四尺，大頭直徑三分，小頭直徑二分。在任官員犯罪，鞭杖十下爲一負，閑局六負爲一殿，平局八負爲一殿，繁局十負爲一殿。加在殿上的數目，又被計算爲負數。在大赦的日子，則由武庫令在閶闔門外右邊設置金鷄和鼓，將囚徒聚集在宫闕之前，擂鼓一千聲，脱去枷鎖。又列舉重罪十條：一是反逆，二是大逆，三是叛，四是降，五是惡逆，六是不道，七是不敬，八是不孝，九是不義，十是内亂。犯這十項罪名的，不在八議論贖的範圍内。這以後法令明晰準確，科條簡明扼要，又命令官宦人家的子弟，經常講論研習。齊朝有很多人通曉法律，就是由於這個緣故。

其不可爲定法者，别制《權令》二卷，與之并行。後平秦王高歸彦謀反，須有約罪，律無正條，於是遂有《别條權格》，與律并行。大理明法，上下比附，欲出則附依輕議，欲入則附從重法，奸吏因之，舞文出没。至于後主，權幸用事，有不附之者，陰中以法。綱紀紊亂，卒至於亡。

對於那些不能制成確定法令的情况，另外制定《權令》二卷，與《齊律》一同實行。後來平秦王高歸彦謀反，必須按約法辦罪，但法律上没有正式條文，於是就制定《别條權格》，與律令一同實行。大理寺明習法令，却上下比附，想要出脱囚犯就附依在從輕處罰的條款上，想要定人重罪就附依在從重處罰的法令上，奸猾的官吏趁機玩弄法律條文，隨意利用法律。到了後主時，被寵幸的權臣當政，有不依附他的人，就暗中用法律加以陷害。朝廷綱紀紊亂，最終導致滅亡。

周文帝之有關中也，霸業初基，典章多闕。大統元年，命有司斟酌今古通變，可以益時者，爲二十四條之制，奏之。七年，又下十二條制。十年，魏帝命尚書蘇綽，總三十六條，更損益爲五卷，班於天下。其後以河南趙肅爲廷尉卿，撰定法律。肅積思累年，遂感心疾而死。乃命司憲大夫託拔迪掌之。至保定三年三月庚子乃

周文帝據有關中時，霸業剛建立基礎，典章制度多有闕失。大統元年，命令有關部門斟酌考慮古今制度的相通和變化之處，將可以有益於當時的措施制定爲二十四條制度，進奏朝廷。七年，又頒發下十二條制度。十年，魏帝命令尚書蘇綽彙總三十六條制度，增減爲五卷，頒發於天下。這以後任命河南人趙肅爲廷尉卿，修撰制定法律。趙肅苦思多年，因勞心患病而死。就命令司憲大夫託拔迪負責此事。至保定三年三月庚子

就，謂之《大律》，凡二十五篇：一曰刑名，二曰法例，三曰祀享，四曰朝會，五曰婚姻，六曰户禁，七曰水火，八曰興繕，九曰衛宫，十曰市廛，十一曰鬥競，十二曰劫盗，十三曰賊叛，十四曰毁亡，十五曰違制，十六曰關津，十七曰諸侯，十八曰廄牧，十九曰雜犯，二十曰詐僞，二十一曰請求，二十二曰告言，二十三曰逃亡，二十四曰繫訊，二十五曰斷獄。大凡定罪一千五百三十七條。其制罪：一曰杖刑五，自十至五十。二曰鞭刑五，自六十至于百。三曰徒刑五，徒一年者，鞭六十，笞十。徒二年者，鞭七十，笞二十。徒三年者，鞭八十，笞三十。徒四年者，鞭九十，笞四十。徒五年者，鞭一百，笞五十。四曰流刑五，流衛服，去皇畿二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六十。流要服，去皇畿三千里者，鞭一百，笞七十。流荒服，去皇畿三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八十。流鎮服，去皇畿四千里者，鞭一百，笞九十。流蕃服，去皇畿四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一百。五曰死刑五，一曰磬，二曰絞，三曰斬，四曰梟，五曰裂。五刑之屬各有五，合二十五等。不立十惡之目，而重惡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義、内亂之罪。凡惡逆，肆之三日。盗賊群攻鄉邑及入人家者，殺之無罪。若報仇者，告於法而自殺之，不坐。經爲盗者，注其籍。唯皇宗則否。凡死罪枷而拲，流罪枷而梏，徒罪枷，鞭罪桎，杖罪散以待斷。皇族及有爵者，死罪已下鎖之，徒已下散之。獄成將殺者，書其姓名及其罪於拲，而殺之市。唯皇族與有爵者隱獄。

纔完成，稱之爲《大律》，共二十五篇：一是刑名，二是法例，三是祀享，四是朝會，五是婚姻，六是户禁，七是水火，八是興繕，九是衛宫，十是市廛，十一是鬥競，十二是劫盗，十三是賊叛，十四是毁亡，十五是違制，十六是關津，十七是諸侯，十八是廄牧，十九是雜犯，二十是詐僞，二十一是請求，二十二是告言，二十三是逃亡，二十四是繫訊，二十五是斷獄。總共制定罪名一千五百三十七條。所制定的罪名是：一是杖刑五等，從十下到五十下。二是鞭刑五等，從六十下到一百下。三是徒刑五等，徒一年者，鞭六十，笞十；徒二年者，鞭七十，笞二十；徒三年者，鞭八十，笞三十；徒四年者，鞭九十，笞四十；徒五年者，鞭一百，笞五十。四是流刑五等，流放衛服，離京城二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六十；流放要服，離京城三千里者，鞭一百，笞七十；流放荒服，離京城三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八十；流放鎮服，離京城四千里者，鞭一百，笞九十；流放蕃服，離京城四千五百里者，鞭一百，笞一百。五是死刑五等，一是懸起縊死，二是絞死，三是斬首，四是砍頭示衆，五是車裂。五刑之下各有五等，合計二十五等。不設立十惡的名目，而以惡逆、不道、大不敬、不孝、不義、内亂等罪爲重。凡犯惡逆罪，處死後陳尸三日示衆。盗賊成群進攻鄉里城邑及進入人家的，將其殺死無罪。如果是報仇，訴訟於法令而後自行殺死仇人的，不治罪。曾經做過盗賊的人，登記其名籍，衹有皇帝宗室可以不登記。凡死罪戴枷并將兩手相拱銬起，流罪戴枷加手銬，徒罪戴枷，鞭罪加脚鐐，杖罪不戴刑具等待判决。皇族及有爵位的人，死罪以下加鎖鏈，徒罪以下不上刑具。案件審定將要處死的人，把其姓名和罪名書寫在銬手的刑具上，在街市中處死。衹有皇族和有爵位的人暗中在獄中處死。

其贖杖刑五，金一兩至五兩。贖

贖杖刑五等，金一兩至五兩。贖鞭刑五等，

鞭刑五，金六兩至十兩。贖徒刑五，一年金十二兩，二年十五兩，三年一斤二兩，四年一斤五兩，五年一斤八兩。贖流刑，一斤十二兩，俱役六年，不以遠近爲差等。贖死罪，金二斤。鞭者以一百爲限。加笞者，合二百止。應加鞭笞者，皆先笞後鞭。婦人當笞者，聽以贖論。徒輸作者，皆任其所能而役使之。杖十已上，當加者上就次，數滿乃坐。當減者，死罪流蕃服，蕃服已下俱至徒五年。五年以下，各以一等爲差。盜賊及謀反大逆降叛惡逆罪當流者，皆甄一房配爲雜户。其爲盜賊事發逃亡者，懸名注配。若再犯徒、三犯鞭者，一身永配下役。應贖金者，鞭杖十，收中絹一匹。流徒者，依限歲收絹十二匹。死罪者一百匹。其贖刑，死罪五旬，流刑四旬，徒刑三旬，鞭刑二旬，杖刑一旬。限外不輸者，歸於法。貧者請而免之。大凡定法一千五百三十七條，班之天下。其大略滋章，條流苛密，比於齊法，煩而不要。

又初除復仇之法，犯者以殺論。時晋公護將有異志，欲寬政以取人心，然暗於知人，所委多不稱職。既用法寬弛，不足制奸，子弟僚屬，皆竊弄其權，百姓愁怨，控告無所。武帝性甚明察，自誅護後，躬覽萬機，雖骨肉無所縱捨，用法嚴正，中外肅然。自魏、晋相承，死罪其重者，妻子皆以補兵。魏虜西涼之人，没入名爲隸户。魏武入關，隸户皆在東魏，後齊因之，仍供厮役。建德六年，齊平後，帝欲施輕典於新國，乃詔凡諸雜户，悉放爲百姓。自是無復雜户。其後又以齊之舊俗，未改昏政，賊盜奸宄，頗乖憲章。其年，又爲《刑書要制》以督之。其大抵持仗群盜一匹

金六兩至十兩。贖徒刑五等，一年金十二兩，二年十五兩，三年一斤二兩，四年一斤五兩，五年一斤八兩。贖流刑，一斤十二兩，都服勞役六年，不按照遠近來區分等級。贖死罪，金二斤。鞭刑以一百下爲限。加笞刑的，合計以二百爲止。應該加鞭笞的，都先笞後鞭。婦女應當受笞刑的，聽由按贖罪論處。服勞役的囚徒，都根據其技能加以役使。杖刑十下以上，應當加刑的歸向上一個等次，數滿後再治罪。應當減刑的，死罪減爲流放藩服，流放藩服以下都减至徒刑五年。五年以下各以一個等次爲區别。盜賊及謀反大逆降叛惡逆等罪應當流放的，都選擇一房親戚發配爲雜户。做盗賊事發逃亡的，張貼姓名登記在册。如果兩次犯徒刑、三次犯鞭刑，該犯本人永遠被發配服下等勞役。應該交納贖金的，鞭杖十下之刑，收中絹一匹。流刑和徒刑，依照刑限年度每一年收絹十二匹。死刑一百匹。關於贖刑的期限，死罪爲五十天，流刑爲四十天，徒刑爲三十天，鞭刑爲二十天，杖刑爲十天。逾期没有交納的，還依原刑處治。貧窮的人經請求可以免除。總共制定法律一千五百三十七條，頒行天下。這部法律的大綱更加明晰，條例苛嚴細密，與齊朝法律相比，煩瑣而不簡要。

又初次廢除復仇殺人不坐的法令，犯此罪的人以殺人論處。當時晋公宇文護有謀反的意圖，想要采取寬鬆的政治措施來博取民心，但不善於瞭解人，所任命的人大多都不稱職。用法寬鬆後，不足以壓制奸惡，貴戚子弟及所屬官吏都盗用把持司法之權，百姓憂愁怨恨，無處可以控告。武帝心性明察，自從誅殺宇文護以後，親自處理繁忙的政務，即使對骨肉之親也不加寬容，用法嚴格公正，朝廷内外恭謹守法。從魏、晋以來相承用的刑法，對犯嚴重死罪的人，其妻子兒女都發配軍中爲奴。魏國俘虜西涼國的人，没收入官，稱之爲隸户。魏武帝進入關中，隸户都在東魏，後齊沿襲這種做法，仍由隸户供給役使。建德六年，後齊被平定後，皇帝想要在新并入的國土上施行輕法，就詔令凡是各種雜户，都釋放爲平民百姓。從此之後不再有雜户。這以後又因

以上，不持仗群盜五匹以上，監臨主掌自盜二十匹以上，盜及詐請官物三十匹以上，正長隱五户及十丁以上、及地三頃以上，皆死。自餘依《大律》。由是澆詐頗息焉。

爲沿襲後齊的舊習俗，没有改變原先昏亂的行爲，盜竊搶劫、作奸犯科，違犯刑法的地方很多，這一年又制定《刑書要制》來加以督責。大體内容是，持武器聚衆搶劫絹一匹以上，不持武器聚衆搶劫五匹以上，監管主掌人員自盜二十匹以上，盜竊及詐騙公物三十匹以上，里正保長隱瞞五户及十丁以上、及地三頃以上，都處死。其餘依照《大律》。從此以後輕薄狡詐的風氣逐漸止息。

宣帝性殘忍暴戾，自在儲貳，惡其叔父齊王憲及王軌、宇文孝伯等。及即位，并先誅戮，由是内外不安，俱懷危懼。帝又恐失衆望，乃行寬法，以取衆心。宣政元年八月，詔制九條，宣下州郡。大象元年，又下詔曰："高祖所立《刑書要制》，用法深重，其一切除之。"然帝荒淫日甚，惡聞其過，誅殺無度，疏斥大臣。又數行肆赦，爲奸者皆輕犯刑法，政令不一，下無適從。於是又廣《刑書要制》，而更峻其法，謂之《刑經聖制》。宿衛之官，一日不直，罪至削除。逃亡者皆死，而家口籍没。上書字誤者，科其罪。鞭杖皆百二十爲度，名曰天杖。其後又加至二百四十。又作礔礰車，以威婦人。其决人罪，云與杖者，即一百二十，多打者，即二百四十。帝既酣飲過度，嘗中飲，有下士楊文祐白宫伯長孫覽，求歌曰："朝亦醉，暮亦醉。日日恒常醉，政事日無次。"鄭譯奏之，帝怒，命賜杖二百四十而致死。後更令中士皇甫猛歌，猛歌又諷諫。鄭譯又以奏之，又賜猛杖一百二十。是時下自公卿，内及妃后，咸加棰楚，上下愁怨。及帝不豫，而内外離心，各求苟免。隋高祖爲相，又行寬大之典，删略舊律，作《刑書要制》。既成奏之，静帝下詔頒行。諸有犯罪未科决

宣帝性格殘忍暴戾，在做太子的時候，就厭惡他的叔父齊王宇文憲及王軌、宇文孝伯等人，等到即位之後，就首先一并加以誅戮，因此朝廷内外不安，都心懷畏懼。皇帝又恐失衆望，就實行寬鬆的刑法，來博取衆人之心。宣政元年八月，詔令制定九條法規，下達各州郡。大象元年，又下詔書説："高祖所制定的《刑書要制》，用法太重，全部予以廢除。"但皇帝一天比一天荒淫，厭惡聽到自己的過錯，殺人没有節制，疏遠貶斥大臣。又屢次亂行大赦，作奸犯科的人都輕易地去觸犯刑法。政令不統一，下面的人無所適從。於是又增定《刑書要制》，而使刑法更加嚴厲，稱之爲《刑經聖制》。宫中警衛官員，一天不值宿，罪名至於削職除名。逃亡者皆處死，家屬没收入官爲奴。上書朝廷有錯字者，依律斷罪。鞭刑杖刑都以一百二十下爲限度，名叫天杖。後來又增加到二百四十下。又製造霹靂車，來威嚇婦女。判處犯人罪名時，説予以杖刑，就是打一百二十下，説多打，就是二百四十下。皇帝既已酗酒過度，曾經醉酒，有個名叫楊文祐的下士稟告宫伯長孫覽，請求唱歌道："朝亦醉，暮亦醉，日日恒常醉，政事日無次。"鄭譯奏報皇帝，皇帝很生氣，命令將其杖打二百四十下，致其死亡。後來又命令中士皇甫猛唱歌，皇甫猛的歌中也含有諷諫。鄭譯又將此事上奏，皇帝又將皇甫猛杖打一百二十。這時下自公卿，内至后妃，都被施以杖刑，上下臣民憂愁怨恨。到皇帝病重時，朝廷内外官員離心離德，各自尋求辦法免於禍患。隋高祖任宰相後，又實行寬大的刑法，删減舊律，制定《刑書要制》。完成後進奏

者，并依制處斷。

朝廷，静帝下詔書頒布實行。凡有犯罪還没有被判决的，都依照新律處治。

高祖既受周禪，開皇元年，乃詔尚書左僕射、勃海公高熲，上柱國、沛公鄭譯，上柱國、清河郡公楊素，大理前少卿、平源縣公常明，刑部侍郎、保城縣公韓濬，比部侍郎李諤，兼考功侍郎柳雄亮等，更定新律，奏上之。其刑名有五：一曰死刑二，有絞，有斬。二曰流刑三，有一千里、千五百里、二千里。應配者，一千里居作二年，一千五百里居作二年半，二千里居作三年。應住居作者，三流俱役三年。近流加杖一百，一等加三十。三曰徒刑五，有一年、一年半、二年、二年半、三年。四曰杖刑五，自五十至于百。五曰笞刑五，自十至于五十。而蠲除前代鞭刑及梟首轘裂之法。其流徒之罪皆減從輕。唯大逆謀反叛者，父子兄弟皆斬，家口没官。又置十惡之條，多采後齊之制，而頗有損益。一曰謀反，二曰謀大逆，三曰謀叛，四曰惡逆，五曰不道，六曰大不敬，七曰不孝，八曰不睦，九曰不義，十曰内亂。犯十惡及故殺人獄成者，雖會赦，猶除名。

隋高祖接受後周讓位後，在開皇元年，就詔令尚書左僕射、勃海公高熲，上柱國、沛公鄭譯，上柱國、清河郡公楊素，大理前少卿、平源縣公常明，刑部侍郎、保城縣公韓濬，比部侍郎李諤，兼考功侍郎柳雄亮等，另外制定新律，進奏朝廷。新律中刑名有五種：一是死刑二等，有絞刑，有斬刑。二是流刑三等，有一千里、一千五百里、二千里。應該配役的，一千里服勞役二年，一千五百里服勞役二年半，二千里服勞役三年。應該就地服役的，三等流刑都服勞役三年。流放近處加杖刑一百，一等加三十。三是徒刑五等，有一年、一年半、二年、二年半、三年。四是杖刑五等，從五十到一百。五是笞刑五等，從十到五十。而廢除了前代的鞭刑及砍頭示衆、車裂的刑法。其中流刑和徒刑都減刑從輕。祇有大逆和謀反、謀叛的罪犯，父子兄弟都斬首，家屬没收入官爲奴。又設置了十惡的律條，大多采用後齊的制度，而略有增減。一是謀反，二是謀大逆，三是謀叛，四是惡逆，五是不道，六是大不敬，七是不孝，八是不睦，九是不義，十是内亂。犯十惡及故意殺人罪已被定案的，即使遇到大赦，仍然除名。

其在八議之科，及官品第七已上犯罪，皆例減一等。其品第九已上犯者，聽贖。應贖者，皆以銅代絹。贖銅一斤爲一負，負十爲殿。笞十者銅一斤，加至杖百則十斤。徒一年，贖銅二十斤，每等則加銅十斤，三年則六十斤矣。流一千里，贖銅八十斤，每等則加銅十斤，二千里則百斤矣。二死皆贖銅百二十斤。犯私罪以官當徒者，五品已上，一官當徒二年；九品已上，一官當徒一年；當流者，三流同比徒三年。若犯公罪者，徒各加

其中在八議的科條内，以及官品在七品以上的人犯罪，都依例減罪一等。官品在九品以上的人犯罪，聽由贖罪。應該贖罪的，都用銅代替絹。贖銅一斤爲一負，十負爲一殿。笞刑十下贖銅一斤，增加到杖刑一百則爲十斤。徒刑一年，贖銅二十斤，每一等則加銅十斤，三年則爲六十斤了。流刑一千里，贖銅八十斤，每一等則加銅十斤，二千里則爲一百斤了。兩種死刑都贖銅一百二十斤。以官員身份犯私罪應當處以徒刑的，五品以上一名官員應當徒刑二年；九品以上一名官員應當徒刑一年；應當判流刑的，三等流刑同抵徒刑三年。如果是犯公罪，徒刑各加一年，應

一年，當流者各加一等。其累徒過九年者，流二千里。

定訖，詔頒之曰：“帝王作法，沿革不同，取適於時，故有損益。夫絞以致斃，斬則殊刑，除惡之體，於斯已極。梟首轘身，義無所取，不益懲肅之理，徒表安忍之懷。鞭之爲用，殘剥膚體，徹骨侵肌，酷均臠切。雖云遠古之式，事乖仁者之刑，梟轘及鞭，并令去也。貴礪帶之書，不當徒罰，廣軒冕之蔭，旁及諸親。流役六年，改爲五載，刑徒五歲，變從三祀。其餘以輕代重，化死爲生，條目甚多，備於簡策。宜班諸海内，爲時軌範，雜格嚴科，并宜除削。先施法令，欲人無犯之心，國有常刑，誅而不怒之義。措而不用，庶或非遠，萬方百辟，知吾此懷。”自前代相承，有司訊考，皆以法外。或有用大棒束杖，車輻鞋底，壓踝杖桄之屬，楚毒備至，多所誣伏。雖文致於法，而每有枉濫，莫能自理。至是盡除苛慘之法，訊囚不得過二百，枷杖大小，咸爲之程品，行杖者不得易人。帝又以律令初行，人未知禁，故犯法者衆。又下吏承苛政之後，務鍛煉以致人罪。乃詔申敕四方，敦理辭訟。有枉屈縣不理者，令以次經郡及州，至省仍不理，乃詣闕申訴。有所未愜，聽撾登聞鼓，有司録狀奏之。

當判流刑的各加一等。如果累計徒刑超過九年的，流放二千里外。

新律制定完畢，下詔予以頒布，詔書説：“帝王制定法律，沿用革除各有不同，取其適宜於時代，所以有所增減。絞刑用以致人於死，斬刑則是極嚴酷的刑法，除惡的方法，在此已達極點。砍頭示衆和車裂身體，在道理上没有可取之處，不能够有益於懲治整肅犯罪，徒然表現出刑法的殘忍。鞭刑的使用，殘害剥裂身體皮膚，透骨穿肌，其殘酷等同於碎割。雖然説這是遠古相傳的方式，事理却與仁人的刑法相違背。砍頭示衆、車裂及鞭刑，一并將其廢除。重視到礪帶之書的誓言，就不應該衹有懲罰，擴大了官爵所享受的蔭庇，旁及各類親屬。流放服役六年，改爲五年，徒刑五年，改爲三年。其餘用輕刑代替重刑，把處死變爲給予生路，條目很多，完備記載在刑書中。應該頒布於國内，作爲現時的準則。繁雜嚴酷的律條，都應該予以廢除。首先實施法令，是要使人們没有觸犯法律之心，國家有既定的刑法，符合懲罰而不濫用的原則。無人犯法而使刑法擱置不用的情形，也許不再遥遠。四方各地的諸侯及官員，要知道我的這種心懷。”從前代相承襲，有關部門訊問拷打囚犯，都用法律規定以外的刑罰。有的用大棒束杖，車輻鞋底，壓踝杖桄之類，使人備受痛苦，很多人都被誣打成招。雖然設法使人陷入法網，但每每有濫及無辜的冤案，無人能自行申理。到這時全部廢除苛嚴慘酷的刑法，訊問囚犯不得超過杖二百，枷和杖的大小，都規定了式樣等級，行杖之人不得中途更换。皇帝又因律令剛剛施行，人們不知道禁令，所以犯法的人很多；而且下級吏員承續過去殘暴的政令之後，致力於羅織罪名陷人於罪。就下詔告誡四方，審理訴訟。有冤案縣中不受理的，命令依次序到郡和州上訴，到尚書省仍不受理，就到朝廷申訴。再有不恰當的地方，聽由擊朝堂前的登聞鼓鳴冤，有關官員記録狀詞上奏。

帝又每季親録囚徒。常以秋分之前，省閲諸州申奏罪狀。三年，因覽刑部奏，斷獄數猶至萬條。以爲律尚

皇帝又在每個季節親自審閲囚犯案卷。經常在秋分之前，審閲各州申奏的囚犯罪狀。三年，因爲覽閲刑部的奏章，審判案件的刑法數目還高

嚴密，故人多陷罪。又敕蘇威、牛弘等，更定新律。除死罪八十一條，流罪一百五十四條，徒杖等千餘條，定留唯五百條。凡十二卷。一曰名例，二曰衛禁，三曰職制，四曰户婚，五曰厩庫，六曰擅興，七曰賊盜，八曰鬥訟，九曰詐僞，十曰雜律，十一曰捕亡，十二曰斷獄。自是刑網簡要，疏而不失。於是置律博士弟子員。斷決大獄，皆先牒明法，定其罪名，然後依斷。五年，侍官慕容天遠，糾都督田元，冒請義倉，事實而始平縣律生輔恩，舞文陷天遠，遂更反坐。帝聞之，乃下詔曰："人命之重，懸在律文，刊定科條，俾令易曉。分官命職，恒選循吏，小大之獄，理無疑舛。而因襲往代，别置律官，報判之人，推其爲首。殺生之柄，常委小人，刑罰所以未清，威福所以妄作。爲政之失，莫大於斯。其大理律博士、尚書刑部曹明法、州縣律生，并可停廢。"自是諸曹決事，皆令具寫律文斷之。六年，敕諸州長史已下，行參軍已上，并令習律，集京之日，試其通不。又詔免尉迥、王謙、司馬消難三道逆人家口之配没者，悉官酬贖，使爲編户。因除孥戮相坐之法。又命諸州囚有處死，不得馳驛行決。

達一萬條，認爲法律還是太嚴厲繁雜，所以人們常常陷入犯法的境地。就又命令蘇威、牛弘等人另行制定新律。廢除死罪八十一條，流罪一百五十四條，徒杖等罪一千多條，確定保留的祇有五百條。共十二卷。一是名例，二是衛禁，三是職制，四是户婚，五是厩庫，六是擅興，七是賊盜，八是鬥訟，九是詐僞，十是雜律，十一是捕亡，十二是斷獄。從此之後刑法簡明扼要，既寬鬆又没有遺漏。在此時設立了律博士弟子員。判決大案，都先在簡牒上寫明法律，確定其罪名，然後依法斷案。五年，侍官慕容天遠，糾彈都督田元，假冒名義請求義倉糧食，事情屬實，而始平縣律生輔恩玩弄法律條文陷害慕容天遠，因誣陷他人而被治罪。皇帝聽到後，就下詔説："人命之事關係重大，全都由法律條文所決定。改定律條，使人容易知曉。分派任命職官，常挑選奉職守法的官吏，大小案件，理應没有疑難和舛錯。而因襲以往各代的做法，另外設置律官，審判人員推舉其爲首，生殺的權柄常常交給了小人。刑罰因此未能公正，權力因此而被濫用。國政的失誤，没有比這更大的。大理寺的律博士、尚書省刑部各曹的明法、州縣的律生，都可以罷免廢除。"從此各曹審判案件，都命令具體寫明法律條文判決。六年，命令各州長史以下，行參軍以上，讓他們都學習法律，在會集京城的時候，考試他們是否通曉法律。又下詔免除尉迥、王謙、司馬消難三處叛逆人員被發配籍没的家屬的罪名，都由官府出錢爲其贖罪，讓他們成爲編入户籍的平民。於是廢除了罪及家屬互相連坐的刑法。又命令各州有被處死的囚犯，不得乘驛車下達批文匆忙處決。

高祖性猜忌，素不悦學，既任智而獲大位，因以文法自矜，明察臨下。恒令左右覘視内外，有小過失，則加以重罪。又患令史贓污，因私使人以錢帛遺之，得犯立斬。每於殿廷打人，一日之中，或至數四。嘗怒問事揮楚不甚，即命斬之。十年，尚書左僕射高熲、治書侍御史柳彧等諫，

高祖性格猜忌，一向不喜歡學問，依靠智謀而獲得皇帝之位後，就以通曉法制自負，以明察諸事苛待臣下。常常讓左右的人偵察朝廷内外，有人有小過失，就處以重罪。又擔心令史貪贓枉法，就私下派人給令史送去錢帛，令史如果收受就立即處斬。經常在殿廷中責打人，一天之内，有時達多次。曾經因執杖行刑的人揮杖不太用力而生氣，就下令將其處斬。十年，尚書左僕射高

以爲朝堂非殺人之所，殿庭非決罰之地。帝不納。熲等乃盡詣朝堂請罪，曰："陛下子育群生，務在去弊，而百姓無知，犯者不息，致陛下決罰過嚴。皆臣等不能有所裨益，請自退屏，以避賢路。"帝於是顧謂領左右都督田元曰："吾杖重乎?"元曰："重。"帝問其狀，元舉手曰："陛下杖大如指，棰楚人三十者，比常杖數百，故多致死。"帝不懌，乃令殿内去杖，欲有決罰，各付所由。後楚州行參軍李君才上言，帝寵高熲過甚，上大怒，命杖之，而殿内無杖，遂以馬鞭笞殺之。自是殿内復置杖。未幾怒甚，又於殿庭殺人，兵部侍郎馮基固諫，帝不從，竟於殿庭行決。帝亦尋悔，宣慰馮基，而怒群僚之不諫者。十二年，帝以用律者多致踳駁，罪同論異。詔諸州死罪不得便決，悉移大理案覆，事盡然後上省奏裁。十三年，改徒及流并爲配防。十五年制，死罪者三奏而後決。十六年，有司奏合川倉粟少七千石，命斛律孝卿鞫問其事，以爲主典所竊。復令孝卿馳驛斬之，没其家爲奴婢，鬻粟以填之。是後盗邊糧者，一升已上皆死，家口没官。上又以典吏久居其職，肆情爲奸。諸州縣佐史，三年一代，經任者不得重居之。十七年，詔又以所在官人，不相敬憚，多自寬縱，事難克舉。諸有殿失，雖備科條，或據律乃輕，論情則重，不即決罪，無以懲肅。其諸司屬官，若有愆犯，聽於律外斟酌決杖。於是上下相驅，迭行棰楚，以殘暴爲幹能，以守法爲懦弱。

熲、治書侍御史柳彧等進諫，認爲朝堂不是殺人的場所，殿庭不是責罰的地方。皇帝没有采納。高熲等人就全到朝堂請罪，説："陛下養育天下生靈，致力於去除弊端，而百姓無知，犯罪的人没有止息，致使陛下處罰過於嚴厲。這都是我們不能對國政有所幫助，請讓我們辭去職務，來爲賢人讓路。"皇帝於是回頭對領左右都督田元説："我的刑杖重嗎?"田元説："重。"皇帝問杖的情形，田元舉起手説："陛下的杖大如手指，打人三十杖，相當於平常刑杖的幾百杖，所以經常將人致死。"皇帝不高興，就命令殿内撤去刑杖，再要處罰人，就各交付有關部門。後來楚州行參軍李君才上書説皇帝寵信高熲太過分，皇上大怒，命令用杖責打他，而殿内没有杖，就用馬鞭將他打死。從此殿内又設置了刑杖。不久因事非常生氣，又在殿庭殺人，兵部侍郎馮基堅決勸諫，皇帝不聽從，就在殿庭中行刑處決。皇帝不久也感到後悔，安慰馮基，而對没有勸諫的官員生氣。十二年，皇帝因執行法律的人經常致使判案雜亂無章，罪名相同而判決不同，詔令各州死罪不得立即判決，都移交大理寺覆核，事情完畢後再呈報二省上奏裁決。十三年，把徒刑和流刑都改爲發配戍防。十五年詔令，犯死罪的人上奏三次然後處決。十六年，有關部門奏報合川倉糧食少了七千石，命令斛律孝卿審問這件事，認爲是主管官所盗竊。又命令斛律孝卿乘驛車前去將其處斬，將其家屬没收入官爲奴婢，用身價買糧食來填補缺額。此後盗竊邊境糧食的，一升以上都處死，家屬没收入官。皇上又認爲地方小吏久居其職，會任意做奸巧之事，命令各州縣的佐吏三年替換一次，曾經任其職者不得再出任其職位。十七年，詔令又因各地官員不相互敬畏，經常彼此寬容放縱，事情難以辦成。凡諸多過失，雖然都列在法令條規上，有的根據法律則罪輕，論情由則罪重，不立即處罰其罪責，就無法懲治整肅吏道。今後各部門所屬官吏，如果有過錯罪責，聽由在律條之外酌情處以杖刑。於是上下相驅迫，更替行使杖刑，把殘暴當作幹練有能力，把守法當作懦弱無能。

是時帝意每尚慘急，而奸回不止，京市白日，公行掣盜，人間强盜，亦往往而有。帝患之，問群臣斷禁之法。楊素等未及言，帝曰："朕知之矣。"詔有能糾告者，没賊家産業，以賞糾人。時月之間，内外寧息。其後無賴之徒，候富人子弟出路者，而故遺物於其前，偶拾取則擒以送官，而取其賞。大抵被陷者甚衆。帝知之，乃命盜一錢已上皆棄市。行旅皆晏起早宿，天下懍懍焉。此後又定制，行署取一錢已上，聞見不告言者，坐至死。自此四人共盜一榱桷，三人同竊一瓜，事發即時行决。有數人劫執事而謂之曰："吾豈求財者邪？但爲枉人來耳。而爲我奏至尊，自古以來，體國立法，未有盜一錢而死也。而不爲我以聞，吾更來，而屬無類矣。"帝聞之，爲停盜取一錢棄市之法。

這時皇帝的心意每每推重用法殘酷峻急，但作奸犯科的情況不能平息，京城街市上白天公然發生搶劫，民間的强盜事件，也常常發生。皇帝對此很擔憂，向群臣詢問禁絶的辦法。楊素等人没來得及説話，皇帝説："我知道辦法了。"詔令有舉告的人，就没收盜賊家的産業，來獎賞告發人。幾月之間，京城内外安寧平静。後來無賴之徒，等候在富人子弟出來行走的路上，故意在前面遺失物品，富人子弟偶爾拾取，就擒拿送往官府，而領取奬賞。大體上被陷害的人很多。皇帝知道後，就命令盜竊一錢以上的都在街市處死。行路的旅客都晚起早睡，天下人都畏懼不安。此後又制定條例，行署拿一錢以上，聽到或看到而不告發的，判以死罪。從此四人共同盜竊一根屋椽，三人共同盜竊一枚瓜，事發後就立即被處决。有幾個人劫持辦事官員對他説："我們難道是謀取財物的人嗎？我們祇是爲了被冤枉的人而來罷了。你爲我們奏報皇上，自古以來，體念國政設立刑法，没有盜竊一錢而被處死的。你不爲我們報告皇上，我們會再來，你們就没有活着的了。"皇帝聞知後，停止了盜取一錢處死的法令。

帝嘗發怒，六月棒殺人。大理少卿趙綽固争曰："季夏之月，天地成長庶類。不可以此時誅殺。"帝報曰："六月雖曰生長，此時必有雷霆。天道既於炎陽之時，震其威怒，我則天而行，有何不可。"遂殺之。大理掌固來曠上封事，言大理官司恩寬。帝以曠爲忠直，遣每旦於五品行中參見。曠又告少卿趙綽濫免徒囚，帝使信臣推驗，初無阿曲。帝又怒曠，命斬之。綽因固争，以爲曠不合死。帝乃拂衣入閣，綽又矯言，臣更不理曠，自有他事未及奏聞。帝命引入閣，綽再拜請曰："臣有死罪三。臣爲大理少卿，不能制馭掌固，使曠觸挂天刑，死罪一也。囚不合死，而臣不能死争，死罪二也。臣本無他事，而妄言求入，死罪三也。"帝解顔。

皇帝曾經發怒，在六月要用棒打死人。大理少卿趙綽堅持諍諫説："現在是夏末月令，天地成長衆物，不可在這個時節殺人。"皇帝回覆説："六月雖然説是生長的季節，但此時必然有雷霆。天道既然在炎熱的時候震發其威怒，我效法天道行事，有什麽不可以的呢？"於是就殺了那人。大理掌固來曠上密封奏章，説大理寺官員沽恩寬刑。皇帝認爲來曠忠誠正直，讓他每天清晨在五品班次中參見。來曠又告發大理少卿趙綽濫免囚徒罪名。皇帝派寵信大臣審核，絲毫没有循私枉法之處。皇帝又對來曠發怒，命令將其處斬。趙綽就堅持規諫，認爲來曠不應該被處死。皇帝就一甩衣服進了閣内，趙綽又假裝説，我不再理會來曠的事，還有其他事没有來得及奏報。皇帝命令引他入閣，趙綽再拜請求説："我有三項死罪。我身爲大理少卿，不能控制大理掌固，使來曠觸犯了皇上的刑法，這是第一項死罪。囚犯不應該被處死，而我却不能拼死規諫，這是第二項死

會獻皇后在坐，帝賜綽二金杯酒，飲訖，并以杯賜之。曠因免死，配徒廣州。

罪。我本來没有其他事，却僞稱有事求得入閤，這是第三項死罪。”皇帝開顔而笑。恰逢獻皇后在座，皇帝賜給趙綽兩金杯酒，飲畢，連金杯也賜給了他。來曠因而免除了死罪，發配廣州服徒刑。

帝以年齡晚暮，尤崇尚佛道，又素信鬼神。二十年，詔沙門道士壞佛像天尊，百姓壞岳瀆神像，皆以惡逆論。帝猜忌，二朝臣僚，用法尤峻。御史監師，於元正日不劾武官衣劍之不齊者，或以白帝，帝謂之曰：“爾爲御史，何縱捨自由。”命殺之。諫議大夫毛思祖諫，又殺之。左領軍府長史考校不平，將作寺丞以諫麥䴵遲晚，武庫令以署庭荒蕪，獨孤師以受蕃客鸚鵡，帝察知，并親臨斬决。

皇帝因爲年歲已高，尤其崇尚佛教和道教，又一向迷信鬼神。二十年，下詔規定和尚、道士毁壞佛像和天尊像，百姓毁壞山岳、江河所祀神像，都以惡逆論處。皇帝猜忌前朝臣僚，用法尤爲嚴峻。御史監師，在元旦之日没有糾劾衣劍不齊的武官，有人報告了皇帝，皇帝對他説：“你作爲御史，爲什麽隨意放縱别人？”命令殺死他。諫議大夫毛思祖勸諫，又被殺死。左領軍府長史考核時不公平，將作寺丞因爲勸諫麥秆的事延誤時機，武庫令因爲衙署庭中雜亂污穢，獨孤師因爲接受西域使者所送鸚鵡，皇帝察知後，都親臨現場將他們處斬。

仁壽中，用法益峻，帝既喜怒不恒，不復依準科律。時楊素正被委任。素又稟性高下，公卿股栗，不敢措言。素於鴻臚少卿陳延不平，經蕃客館，庭中有馬屎，又庶僕氈上樗蒱。旋以白帝，帝大怒曰：“主客令不灑掃庭内，掌固以私戲污敗官氈，罪狀何以加此。”皆於西市棒殺，而榜棰陳延，殆至於斃。大理寺丞楊遠、劉子通等，性愛深文，每隨牙奏獄，能承順帝旨。帝大悦，并遣於殿庭三品行中供奉，每有詔獄，專使主之。候帝所不快，則案以重抵，無殊罪而死者，不可勝原。遠又能附楊素，每於塗中接候，而以囚名白之，皆隨素所爲輕重。其臨終赴市者，莫不塗中呼枉，仰天而哭。越公素侮弄朝權，帝亦不之能悉。

仁壽年間，用法更加嚴厲，皇帝已經喜怒無常，不再依從法律條文。當時楊素正被委以重任。楊素又有玩弄權術的禀性，公卿大臣心懷畏懼，不敢有所言論。楊素與鴻臚少卿陳延不和，經過藩客館，見到庭院中有馬糞，另外衆僕從在氈上賭博，馬上就上報了皇帝，皇帝大怒説：“主客令不打掃庭院，掌固因私人游戲而弄髒弄壞官府的氈子，罪狀有什麽比這更嚴重的？”都在西市用棒打死，而將陳延鞭笞，幾乎被打死。大理寺丞楊遠、劉子通等，本性喜愛用律條羅織罪名，每每隨衙上奏案件，能够迎合順從皇帝的意旨。皇帝很高興，派他們都在殿庭三品班次中供職，每當有皇帝下詔令要審理的案件，專門讓他們負責。他們揣摩到皇帝所不喜歡的人，就定以重罪，没有大罪而被處死的人多得無法統計。楊遠又能依附楊素，經常在路上迎候，把囚犯的姓名告訴他，都隨着楊素的心意而判定罪名輕重。那些臨死被押赴街市的人，没有不在途中高喊冤枉、仰天而哭的。越國公楊素玩弄朝廷大權，皇帝也不能知悉。

煬帝即位，以高祖禁網深刻，又敕修律令，除十惡之條。時斗稱皆小

煬帝即位後，因爲高祖法令嚴酷，又命令修定律令，廢除了十惡的律條。當時斗和秤都比原

舊二倍，其贖銅亦加二倍爲差。杖百則三十斤矣。徒一年者六十斤，每等加三十斤爲差，三年則一百八十斤矣。流無異等，贖二百四十斤。二死同贖三百六十斤。其實不異。開皇舊制，釁門子弟，不得居宿衛近侍之官。先是蕭巖以叛誅，崔君綽坐連庶人勇事，家口籍没。巖以中宫故，君綽緣女入宫愛幸，帝乃下詔革前制曰："罪不及嗣，既弘至孝之道，恩由義斷，以勸事君之節。故羊鮒從戮，彌見叔向之誠，季布立勛，無預丁公之禍，用能樹聲往代，貽範將來。朕虛己爲政，思遵舊典，推心待物，每從寬政。六位成象，美厥含弘，一眚掩德，甚非謂也。諸犯罪被戮之門，期已下親，仍令合仕，聽預宿衛近侍之官。"

先小兩倍，贖罪的銅也增加兩倍爲補差額。杖一百的贖銅則成爲三十斤了。徒刑一年六十斤，每等增加三十斤爲等差，三年就一百八十斤了。流刑没有不同的等差，贖銅二百四十斤。絞刑、斬刑兩種死刑同樣贖銅三百六十斤。新舊法律贖銅的數量實際上没有不同。開皇年間的舊律規定，犯過罪的人家的子弟，不得擔任宿衛近侍之官。此前蕭巖因反叛被殺，崔君綽因爲牽連到被貶爲庶人的楊勇的案件中，家口被没收入官。蕭巖因爲皇后的緣故，崔君綽因爲女兒入宫受寵愛，皇帝就下詔革除先前的制度説："罪責不延及後代，弘揚了純至的孝道，施與恩德憑道義而斷定，鼓勵了事奉君主的禮節。所以羊鮒被殺，更顯出叔向的忠誠；季布立功，與丁公的禍亂没有牽涉。所以他們能在前代建立名聲，爲後世樹立典範。我虛心治理國家，想要遵奉原先的典章，誠懇對待臣民，經常依從寬大的法令。六爻組成一個卦象，以含容弘大爲美，一項罪責掩蓋了所有美德，是很不合適的。凡犯罪被殺的人家，服一年喪服以下的那些親戚，仍然允許他們出仕，聽任參選宿衛近侍之官。"

三年，新律成。凡五百條，爲十八篇。詔施行之，謂之《大業律》：一曰名例，二曰衛宫，三曰違制，四曰請求，五曰户，六曰婚，七曰擅興，八曰告劾，九曰賊，十曰盗，十一曰鬥，十二曰捕亡，十三曰倉庫，十四曰廄牧，十五曰關市，十六曰雜，十七曰詐僞，十八曰斷獄。其五刑之内，降從輕典者，二百餘條。其枷杖决罰訊囚之制，并輕於舊。是時百姓久厭嚴刻，喜於刑寬。後帝乃外征四夷，内窮嗜欲，兵革歲動，賦斂滋繁。有司皆臨時迫脅，苟求濟事，憲章遐棄，賄賂公行，窮人無告，聚爲盗賊。帝乃更立嚴刑，敕天下竊盗已上，罪無輕重，不待聞奏，皆斬。百姓轉相群聚，攻剽城邑，誅罰不能禁。帝以盗賊不息，乃益肆淫刑。九

三年，新律制成，共五百條，爲十八篇。詔令予以施行，稱爲《大業律》：一是名例，二是衛宫，三是違制，四是請求，五是户，六是婚，七是擅興，八是告劾，九是賊，十是盗，十一是鬥，十二是捕亡，十三是倉庫，十四是廄牧，十五是關市，十六是雜，十七是詐僞，十八是斷獄。其中五刑之内，減從輕刑的，有二百多條。枷杖判罰審訊囚犯的法規，都比舊制爲輕。這時百姓對嚴酷的刑法厭惡已久，對刑法寬大很高興。後來皇帝就對外征討四方鄰國，對内窮奢極欲，戰爭每年發生，賦税逐漸繁多。有關部門都按照時限脅迫百姓服役交税，衹求能够完成任務，刑法典章被遠遠拋棄，賄賂公行，窮困百姓無處申訴，而聚集一處成爲盗賊。皇帝就另外制定嚴厲的刑法，詔令天下盗竊罪以上，不論罪行輕重，不必等待上報朝廷，都處斬。百姓反而成群相聚，攻打搶劫城邑，誅殺懲處也不能够禁止。皇帝因爲盗賊不能平息，就更加施行酷濫的

年，又詔爲盜者籍没其家。自是群賊大起，郡縣官人，又各專威福，生殺任情矣。及楊玄感反，帝誅之，罪及九族。其尤重者，行轘裂梟首之刑。或磔而射之，命公卿已下，臠啖其肉。百姓怨嗟，天下大潰，及恭帝即位，獄訟有歸焉。

刑法。九年，又詔令做盜賊者没收其財産家眷入官。從此各路盜賊大規模興起，各郡縣的官長又各自擅權，作威作福，對人的生殺已是任意而爲了。到楊玄感造反，皇帝誅殺他，株連到九族。其中對尤爲嚴重的，施行車裂或砍頭懸挂示衆的刑罰。或者陳列尸首用箭去射，命令公卿以下臣僚碎割其肉而食。百姓怨恨嘆息，天下大亂。到恭帝即位時，刑法訴訟又回歸到正軌。

隋書卷二十六

志第二十一

百官(上)

《易》曰："天尊地卑，乾坤定矣，卑高既陳，貴賤位矣。"是以聖人法乾坤以作則，因卑高以垂教，設官分職，錫珪胙土，由近以制遠，自中以統外。内則公卿大夫士，外則公侯伯子男。咸所以協和萬邦，平章百姓，允釐庶績，式叙彝倫。其由來尚矣。然古今異制，文質殊途，或以龍表官，或以雲紀職，放勛即分命四子，重華乃爰置九官，夏倍於虞，殷倍於夏。周監二代，沿革不同，其道既文，置官彌廣。逮于戰國，戎馬交馳，雖時有變革，然猶承周制。秦始皇廢先王之典，焚百家之言，創立朝儀，事不師古，始罷封侯之制，立郡縣之官。太尉主五兵，丞相總百揆，又置御史大夫，以貳於相。自餘衆職，各有司存。漢高祖除暴寧亂，輕刑約法，而職官之制，因於嬴氏。其間同異，抑亦可知。光武中興，聿遵前緒，唯廢丞相與御史大夫，而以三司綜理衆務。洎于叔世，事歸臺閣，論道之官，備員而已。魏、晋繼及，大抵略同，爰及宋、齊，亦無改作。梁武受終，多循齊舊。然而定諸卿之位，各配四時，置戎秩之官，百有餘號。陳氏繼梁，不失舊物。高齊創業，亦遵後魏，臺省位號，與江左稍

《易經》上說："天在上尊貴，地在下卑賤，乾卦象徵天，坤卦象徵地，由此確定下來。天地間萬物由卑下到高大雜然并陳，按照貴賤不同的地位排列組合。"所以聖人效法乾坤來制定規則，按照地位高低來垂示教化，設立官員，分别職守，賞賜珪玉，分封國土，由近處來控制遠方，從中央來統轄外地。朝内的官員爲公卿大夫士，京外的封君爲公侯伯子男。這些都是爲了協調和睦四方邦國，商議處理百姓事務，治理各種事情，推廣天地常道。其由來已經很久遠了。但是古今制度不同，社會風俗相異，有的用龍來象徵官爵，有的用雲來表示職守，唐堯就分别任命了四個賢人，虞舜又設置了九個官職，夏代的官職超過虞舜時的一倍，殷代的官職超過夏代的一倍。周代借鑒夏殷二代，沿用和革除各不相同，治國的方法已經講求禮儀，設立的官職也更加繁多。到了戰國時代，戰争不斷，雖然官制時有改變，但仍然承襲着周代的制度。秦始皇廢棄了古代聖王的典章制度，焚燒了記載百家言論的書籍，創立朝廷儀制，行事不效法古代，開始廢止分封諸侯的制度，設立了郡縣并委派官吏統轄。太尉主管軍隊，丞相總理百官，又設置御史大夫，來作爲丞相的副職。其餘各類職務，各有掌管之人。漢高祖除去暴政平定戰亂，减輕秦代的刑罰，實行簡明的法令，但職官制度却因襲了秦代，二者之間的相同和相異，也是可以知道的。漢光武帝中興後，完全遵行以前的制度，衹是廢除了丞相和御史大夫，而用三公來綜理各種事

殊，所有節文，備詳於志。有周創據關右，日不暇給，洎乎克清江、漢，爰議憲章。酌酆鎬之遺文，置六官以綜務，詳其典制，有可稱焉。高祖踐極，百度伊始，復廢周官，還依漢、魏。唯以中書爲内史，侍中爲納言，自餘庶僚，頗有損益。煬帝嗣位，意存稽古，建官分職，率由舊章。大業三年，始行新令。于時三川定鼎，萬國朝宗，衣冠文物，足爲壯觀。既而以人從欲，待下若仇，號令日改，官名月易。尋而南征不復，朝廷播遷，圖籍注記，多從散逸。今之存録者，不能詳備焉。

務。到了衰亂的年代，權力歸屬於尚書，議論治國大道的官員，衹是充數而已。魏、晋相繼統治天下，官制與前代大體相同，到了宋、齊二代，也没有另行制定。梁武帝承受帝位，大多沿襲齊代舊制。但是規定了各卿的位置，使其各自與四時相配，設置了有軍階的官員，共有一百多個名號。陳代承繼梁代，没有失去前代的制度。高氏的北齊創建基業，也遵循後魏制度，臺省位號，與江南略有不同，所有的内容，在志中有詳細記載。北周占據關中創業，事務繁雜，直到攻克平定江、漢一帶，纔商議建立典章制度。斟酌《周禮》所遺留的制度，設置六官來綜理國務，考察其典章制度，有一些值得稱道的地方。隋高祖登上帝位，各種制度開始建立，又廢除北周的官制，仍依照漢、魏之制。衹是把中書改爲内史，侍中改爲納言，其餘衆僚屬，也有一些增減。煬帝繼承帝位，存有稽考古制之意，建立分設官職，都遵循舊有規章。大業三年，纔開始實行新的政令。這時國家政權穩固，四方各國都來朝見，文化典制，足以稱爲盛明可觀。此後皇帝被欲望所支配，對待下民猶如仇人，號令每日更改，官名逐月變化。不久出征南方不再回京，朝廷流離遷徙，典籍文獻，大都隨之散失。現在保存記録下來的，已經不能詳細完備了。

梁武受命之初，官班多同宋、齊之舊，有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將軍、大司馬、太尉、司徒、司空、開府儀同三司等官。諸公及位從公開府者，置官屬，有長史、司馬、諮議參軍、掾屬從事中郎、記室、主簿、列曹參軍、行參軍、舍人等官。其司徒則有左、右二長史，又增置左西掾一人，自餘僚佐，同於二府。有公則置，無則省。而司徒無公，唯省舍人，餘官常置。開府儀同三司，位次三公，諸將軍、左右光禄大夫，優者則加之，同三公，置官屬。

梁武帝初登帝位時，官員等次與宋、齊二代的舊制大略相同，有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將軍、大司馬、太尉、司徒、司空、開府儀同三司等官。諸公以及官位從公開府者，設置僚屬，有長史、司馬、諮議參軍、掾屬從事中郎、記室、主簿、列曹參軍、行參軍、舍人等官。其中司徒則有左、右二長史，又增置左西掾一人，其餘僚屬佐史，與二府相同。有公爵則設置，無公爵則省減。而司徒無公爵，衹省減舍人，其餘官員常設。開府儀同三司，官位次於三公，各將軍、左右光禄大夫中的優秀者則加此位，與三公相同，設置僚屬。

特進，舊位從公。武帝以鄧禹列

特進，過去官位比照三公。武帝讓鄧禹以列

侯就第，特進奉朝請，是特引見之稱，無官定體。於是革之。

侯的身份退職還家，特進奉朝請，這衹是引見的稱謂，没有固定的官職，於是將其革除。

尚書省，置令，左、右僕射各一人，又置吏部、祠部、度支、左户、都官、五兵等六尚書，左右丞各一人。吏部、删定、三公、比部、祠部、儀曹、虞曹、主客、度支、殿中、金部、倉部、左户、駕部、起部、屯田、都官、水部、庫部、功論、中兵、外兵、騎兵等郎二十三人。令史百二十人，書令史百三十人。

尚書省，設置尚書令和左、右僕射各一人，又設置吏部、祠部、度支、左户、都官、五兵等六尚書，左右丞各一人。吏部、删定、三公、比部、祠部、儀曹、虞曹、主客、度支、殿中、金部、倉部、左户、駕部、起部、屯田、都官、水部、庫部、功論、中兵、外兵、騎兵等郎二十三人。令史一百二十人，書令史一百三十人。

尚書掌出納王命，敷奏萬機。令總統之。僕射副令，又與尚書分領諸曹。令闕，則左僕射爲主。其祠部尚書多不置，以右僕射主之。若左、右僕射并闕，則置尚書僕射，以掌左事，置祠部尚書，以掌右事。然則尚書僕射、祠部尚書不恒置矣。又有起部尚書，營宗廟宫室則權置之，事畢則省，以其事分屬都官、左户二尚書。左、右丞各一人，佐令、僕射知省事。左掌臺内分職儀、禁令、報人章，督録近道文書章表奏事，糾諸不法。右掌臺内藏及廬舍、凡諸器用之物，督録遠道文書章表奏事。凡諸尚書文書，詣中書省者，密事皆以挈囊盛之，封以左丞印。自晋以後，八座及郎中，多不奏事。天監元年詔曰："自禮闈陵替，歷兹永久，郎署備員，無取職事。糠秕文案，貴尚虚閑，空有趨墀之名，了無握蘭之實。曹郎可依昔奏事。"自是始奏事矣。三年，置侍郎，視通直郎。其郎中在職勤能，滿二歲者，轉之。又有五都令史，與左、右丞共知所司，舊用人常輕，九年詔曰："尚書五都，職參政要，非但總領衆局，亦乃方軌二丞。頃雖求才，未臻妙簡，可革用士流，

尚書掌管宣告皇帝詔命及報告臣民意見，陳述奏進各種政務。尚書令總管全部事務。僕射是尚書令的副職，又與各尚書分管各曹署。尚書令職位空缺，則以左僕射爲主。其中祠部尚書大多不設置，以右僕射主管其事。如果左、右僕射一起空缺，就設置尚書僕射，來掌管左僕射的事務，設置祠部尚書，來掌管右僕射的事務。這樣就説明尚書僕射、祠部尚書不常設置了。又有起部尚書，營建宗廟宫室時就臨時設置，事後則隨之撤銷，將所掌管的事務分屬都官、左户二尚書。左、右丞各一人，輔佐尚書令、僕射處理省中事務。左丞掌管臺内分職儀、禁令、報人章，監督核查鄰近各道的文書章表奏事，糾察各種不法行爲。右丞掌管臺内的庫藏、房屋，以及各種器用的物品，監督核查遠方各道的文書章表奏事。凡是各尚書的文書，送交中書省的，秘密之事都用挈囊盛裝，用左丞官印封緘。從晋代以後，八座及郎中大多不上奏事情。天監元年詔書説："自從尚書省綱紀廢弛，到現在已經很久了，郎署衹是充數，不掌管具體事務，藐視公務，崇尚清閑，空有在朝爲官之名，全無掌握機要之實。各曹署的郎官要依照過去那樣上奏事情。"從此之後纔開始上奏事情。三年，設置侍郎，官階比照通直郎。郎中在職勤懇有能力，滿兩年者，轉升此職。又有五都令史，與左、右丞共同掌管所屬職司，過去任用的人常常地位低微，九年詔令説："尚書五都令史，職位可以參知政務

每盡時彦，庶同持領，秉此群目。”於是以都令史視奉朝請。其年，以太學博士劉納兼殿中都，司空法曹參軍劉顯兼吏部都，太學博士孔虔孫兼金部都，司空法曹參軍蕭軌兼左户都，宣毅墨曹參軍王顒兼中兵都。五人并以才地兼美，首膺兹選矣。駕部又别領車府署，庫部領南、北武庫二署令丞。

機要，不衹是總管各局，也有與左右二丞一樣的職權。以前雖然尋求有才能的人出任，但没有達到精選的程度。可以改用士族人物，盡用當時的賢俊名流，希望能够共同負責，掌管各類事務。”於是以都令史的官階比照奉朝請。這一年，以太學博士劉納兼殿中都令史，司空法曹參軍劉顯兼吏部都令史，太學博士孔虔孫兼金部都令史，司空法曹參軍蕭軌兼左户都令史，宣毅墨曹參軍王顒兼中兵都令史。五個人都因具有優越的才能和地位而首當此選。駕部又另外兼管車府署，庫部兼任南、北武庫二署令丞。

門下省置侍中、給事黄門侍郎各四人，掌侍從左右，擯相威儀，盡規獻納，糾正違闕。監合嘗御藥，封璽書。侍中高功者，在職一年，詔加侍中祭酒，與侍郎高功者一人，對掌禁令，公車、太官、太醫等令，驊騮厩丞。

門下省設置侍中、給事黄門侍郎各四人，掌管侍從皇帝左右，各種禮儀的迎賓贊禮，盡力規諫并提出建議，糾正朝廷的錯誤闕失，監督合成及品嘗御用藥物，封緘詔書。功勞高的侍中，在職一年，詔令加爲侍中祭酒，與功勞高的侍郎一名，共同掌管禁令，統轄公車、太官、太醫等令和驊騮厩丞。

集書省置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四人。員外散騎常侍無員，散騎侍郎、通直郎各四人。又有員外散騎侍郎、給事中、奉朝請、常侍侍郎，掌侍從左右，獻納得失，省諸奏聞文書。意異者，隨事爲駁。集録比詔比璽，爲諸優文策文，平處諸文章詩頌。常侍高功者一人爲祭酒，與侍郎高功者一人，對掌禁令，糾諸逋違。

集書省設置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四人。員外散騎常侍無定員，散騎侍郎、通直郎各四人。又有員外散騎侍郎、給事中、奉朝請、常侍侍郎，負責侍從皇帝左右，提供建議，議論得失，閲覽各處奏報的文書。對意見與朝廷相異的，隨事予以駁回。集録各類詔令璽書，撰寫各種優恤和策封文字，評論處理各種文章詩頌。功勞高的常侍一名任祭酒，與功勞高的侍郎一名，共同掌管禁令，糾察各種逃亡違禁之事。

駙馬、奉車、車騎三都尉，并無員。駙馬以加尚公主者，無班秩。

駙馬、奉車、車騎三都尉，都没有定員。駙馬用以加封娶公主者，没有班位等級。

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員外散騎常侍，舊并爲顯職，與侍中通官。宋代以來，或輕或雜，其官漸替。天監六年革選，詔曰：“在昔晋初，仰惟盛化，常侍、侍中，并奏帷幄，員外常侍，特爲清顯。陸始名公之胤，位居納言，曲蒙優禮，方有斯授。可分門下二局，委散騎常侍尚書案奏，分曹入集書。通直常侍，本爲顯爵，員外之選，宜參舊准人數，依

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員外散騎常侍，過去都是顯要的職位，與侍中同爲通理政務之官。宋代以來，或輕或雜，其官職逐漸下降。天監六年改革選官之法，詔令説：“在過去晋代初年，秉承盛明的德化，常侍、侍中，都在宫中奏事，員外常侍，尤其是清要顯貴的官職。陸始是名公卿的後代，官任納言，蒙受優厚的禮遇，纔被授與這一職位。可將門下省分爲二局，委派散騎常侍尚書核查奏聞，分出曹署歸入集書省。通直常侍，本來是顯貴的官爵，員外的選任，應該

正員格。”自是散騎視侍中，通直視中丞，員外視黃門郎。

參照過去所准的人數，依照正員的規格。”從這以後散騎常侍比照侍中，通直常侍比照中丞，員外散騎常侍比照黃門郎。

中書省置監、令各一人，掌出內帝命。侍郎四人，功高者一人，主省內事。又有通事舍人、主事令史等員，及置令史，以承其事。通事舍人，舊入直閤內。梁用人殊重，簡以才能，不限資地，多以他官兼領。其後除通事，直曰中書舍人。

中書省設置監、令各一人，掌管宣布皇帝詔命及向皇帝奏報下情。侍郎四人，功高者一人，主管省內事務。又有通事舍人、主事令史等官員，及置令史，來承擔其事務。通事舍人，過去在閤內值宿。梁代特別重視用人，以才能簡選，不限制資歷地位，大多用其他官員兼任。後來除去通事二字，衹稱爲中書舍人。

秘書省置監、丞各一人，郎四人，掌國之典籍圖書。著作郎一人，佐郎八人，掌國史，集注起居。著作郎謂之大著作，梁初周捨、裴子野，皆以他官領之。又有撰史學士，亦知史書。佐郎爲起家之選。

秘書省設置監、丞各一人，郎四人，掌管國家的典籍圖書。著作郎一人，佐郎八人，掌管國史，集中記載皇帝的起居。著作郎被稱爲大著作，梁代初年周捨、裴子野，都以其他官職兼任此職。又有撰史學士，也掌管史書。佐郎是官吏起家的首選。

御史臺，梁國初建，置大夫，天監元年，復曰中丞。置一人，掌督司百僚。皇太子已下，其在宮門行馬內違法者，皆糾彈之。雖在行馬外，而監司不糾，亦得奏之。專道而行，逢尚書丞郎，亦得停駐。其尚書令、僕、御史中丞，各給威儀十人。其八人武冠絳韝，執青儀囊在前。囊題云“宜官吉”，以受辭訴。一人緗衣，執鞭杖，依列行，七人唱呼入殿，引喤至階。一人執儀囊，不喤。屬官治書侍御史二人，掌舉劾官品第六已下，分統侍御史。侍御史九人，居曹，掌知其事，糾察不法。殿中御史四人，掌殿中禁衛內。又有符節令史員。

御史臺，梁國剛建立時，設置大夫，天監元年，又恢復爲中丞。設置一人，負責監督百官。皇太子以下，有在宮門木栅以內違法者，都予以糾察彈劾。即使在木栅外，而監察官員不予糾察，也得以上奏朝廷。在專設的道路上行走，遇到尚書省的丞郎，他們也要停住車馬。尚書令、僕射、御史中丞，各配給十名儀仗人員。其中八人戴武士冠穿紅色袖套，手執青儀囊在前。囊上題寫“宜官吉”，來接受訴狀。一人穿淺黃色衣服，手執鞭杖，依照行列，七人高呼入殿，高聲喝道來到庭階。一人手執儀囊，不高聲喝道。屬下官員爲治書侍御史二人，負責檢舉彈劾六品以下官員，分別統轄侍御史。侍御史九人，在衙署中任職，負責衙署中各類事務，糾察不法行爲。殿中御史四人，負責殿中禁衛之內事務。又有符節令史人員。

謁者臺，僕射一人，掌朝覲賓饗之事。屬官謁者十人，掌奉詔出使拜假，朝會擯贊。高功者一人爲假史，掌差次謁者。

謁者臺，僕射一人，負責朝會覲見、迎賓宴饗事務。屬下官員爲謁者十人，負責奉詔令出使授官，朝會時的迎賓贊禮。功勞高的一人爲假史，掌管安排謁者的等級次序。

諸卿，梁初猶依宋、齊，皆無卿名。天監七年，以太常爲太常卿，加置宗正卿，以大司農爲司農卿，三卿

各卿，梁代初期仍依照宋、齊，都沒有卿名。天監七年，以太常爲太常卿，加設宗正卿，以大司農爲司農卿，以上三卿就是春卿。加設太

是爲春卿。加置太府卿，以少府爲少府卿，加置太僕卿，三卿是爲夏卿。以衛尉爲衛尉卿，廷尉爲廷尉卿，將作大匠爲大匠卿，三卿是爲秋卿。以光禄勛爲光禄卿，大鴻臚爲鴻臚卿，都水使者爲太舟卿，三卿是爲冬卿。凡十二卿，皆置丞及功曹、主簿。而太常視金紫光禄大夫，統明堂、二廟、太史、太祝、廩犧、太樂、鼓吹、乘黄、北館、典客館等令丞，及陵監、國學等。又置協律校尉、總章校尉監、掌故、樂正之屬，以掌樂事。太樂又有清商署丞，太史别有靈臺丞。詔以爲陵監之名，不出前誥，且宗廟憲章，既備典禮，園寢職司，理不容異，諸正陵先立監者改爲令。於是陵置令矣。

府卿，以少府爲少府卿，加設太僕卿，以上三卿就是夏卿。以衛尉爲衛尉卿，廷尉爲廷尉卿，將作大匠爲大匠卿，以上三卿就是秋卿。以光禄勛爲光禄卿，大鴻臚爲鴻臚卿，都水使者爲太舟卿，以上三卿就是冬卿。共十二卿，都設置丞及功曹、主簿。而太常卿的品級比照金紫光禄大夫，統管明堂、二廟、太史、太祝、廩犧、太樂、鼓吹、乘黄、北館、典客館等令丞，及陵監、國學等。又設置協律校尉、總章校尉監、掌故、樂正等官員，來掌管音樂方面的事務。太樂又轄有清商署丞，太史另轄有靈臺丞。詔令認爲陵監的名稱，不是出自前代的誥敕，而且宗廟的規章制度，已經具備了典章禮儀，陵園官員的職守，在道理上不應該不同，各正陵先設立陵監的改爲令。從此園陵就設置了陵令。

國學，有祭酒一人，博士二人，助教十人，太學博士八人。又有限外博士員。天監四年，置五經博士各一人。舊國子學生，限以貴賤，帝欲招來後進，五館生皆引寒門俊才，不限人數。大同七年，國子祭酒到溉等，又表立正言博士一人，位視國子博士。置助教二人。

國學，有祭酒一人，博士二人，助教十人，太學博士八人。又有限外博士名額。天監四年，設五經博士各一人。過去國子學的生員，有地位貴賤的限制，皇帝想要招徠後輩人才，五館的學生都招收門第寒微的才俊之士，不限制人數。大同七年，國子祭酒到溉等，又上表設立正言博士一人，官位比照國子博士。設助教二人。

宗正卿，位視列曹尚書，主皇室外戚之籍。以宗室爲之。

宗正卿，官位比照各曹尚書，主管皇室和外戚的名籍。以皇室人員擔任。

司農卿，位視散騎常侍，主農功倉廩。統太倉、導官、籍田、上林令，又管樂游、北苑丞，左右中部三倉丞，荚庫、荻庫、箬庫丞，湖西諸屯主。天監九年，又置勸農謁者，視殿中御史。

司農卿，官位比照散騎常侍，主管農業和倉庫。統轄太倉、導官、籍田、上林等令，又管轄樂游丞、北苑丞，左右中部三倉丞，荚庫、荻庫、箬庫丞，湖西各屯主。天監九年，又設勸農謁者，官位比照殿中御史。

太府卿，位視宗正，掌金帛府帑。統左右藏令、上庫丞，掌太倉、南北市令。關津亦皆屬焉。

太府卿，官位比照宗正卿，掌管金帛府庫。統轄左右藏令、上庫丞，掌管太倉、南北市令。關口津渡也都屬其管轄。

少府卿，位視尚書左丞，置材官將軍、左中右尚方、甄官、平水署、南塘邸税庫、東西冶、中黄、細作、

少府卿，官位比照尚書左丞，設有材官將軍、左中右尚方、甄官、平水署、南塘邸税庫、東西冶、中黄、細作、炭庫、紙官、柒署等令

炭庫、紙官、染署等令丞。

太僕卿，位視黄門侍郎，統南馬牧、左右牧、龍厩、内外厩丞。又有弘訓太僕，亦置屬官。

衛尉卿，位視侍中，掌宫門屯兵。卿每月、丞每旬行宫徼，糾察不法。統武庫令、公車司馬令。又有弘訓衛尉，亦置屬官。

廷尉卿，梁國初建，曰大理，天監元年，復改爲廷尉。有正、監、平三人。元會，廷尉三官，與建康三官，皆法冠玄衣朝服，以監東西中華門。手執方木，長三尺，方一寸，謂之執方。四年，置胄子律博士，位視員外郎。

大匠卿，位視太僕，掌土木之工。統左、右校諸署。

光禄卿，位視太子中庶子，掌宫殿門户。統守宫、黄門、華林園、暴室等令。又有左右光禄、金紫光禄、太中、中散等大夫，并無員，以養老疾。

鴻臚卿，位視尚書左丞，掌導護贊拜。

太舟卿，梁初爲都水臺，使者一人，參軍事二人，河堤謁者八人。七年，改焉。位視中書郎，列卿之最末者也。主舟航堤渠。

大長秋，主諸宦者，以司宫闈之職。統黄門、中署、奚官、暴室、華林等署。

領軍，護軍，左、右衛，驍騎，游騎等六將軍，是爲六軍。又有中領、中護，資輕於領、護。又左右前後四將軍，左右中郎將，屯騎、步騎、越騎、長水、射聲等五營校尉，武賁、冗從、羽林三將軍，積射、强弩二軍，殿中將軍、武騎之職，皆以分司丹禁，侍衛左右。天監六年，置

丞。

太僕卿，官位比照黄門侍郎，統轄南馬牧、左右牧、龍厩、内外厩丞。又有弘訓太僕，也設置所屬官員。

衛尉卿，官位比照侍中，掌管宫門駐兵。卿每月、丞每旬在宫中巡視，糾察不法行爲。統轄武庫令、公車司馬令。又有弘訓衛尉，也設置所屬官員。

廷尉卿，梁國剛建立時，稱爲大理，天監元年，又改爲廷尉。有正、監、平三人。元旦朝會時，廷尉三官，與建康三官，都戴法冠、穿黑衣朝服，來監視東西中華門。手執方木，長三尺，方一寸，稱爲執方。四年，設置胄子律博士，官位比照員外郎。

大匠卿，官位比照太僕卿，掌管土木工程。統轄左、右校各署。

光禄卿，官位比照太子中庶子，掌管宫殿門户。統轄守宫、黄門、華林園、暴室等令。又有左右光禄、金紫光禄、太中、中散等大夫，都没有定員，用來贍養老病官員。

鴻臚卿，官位比照尚書左丞，掌管朝賀慶吊時的贊導相禮。

太舟卿，梁初爲都水臺，有使者一人，參軍事二人，河堤謁者八人。七年，改爲太舟卿，官位比照中書郎，是各卿中最末的職位。主管舟船航行和堤壩河渠。

大長秋，主管各宦官，來從事宫闈中的各種職司。統轄黄門、中署、奚官、暴室、華林等署。

領軍，護軍，左、右衛，驍騎，游騎等六將軍，就是六軍。又有中領軍、中護軍，資格比領軍、護軍輕。又有左右前後四將軍，左右中郎將，屯騎、步騎、越騎、長水、射聲等五營校尉，武賁、冗從、羽林三將軍，積射、强弩二軍，殿中將軍、武騎等官職，都用以分别負責皇宫禁衛，侍衛皇帝左右。天監六年，設置左右驍騎、左右游擊將軍，官位比照左右衛率。把過去

左右驍騎、左右游擊將軍，位視二率。改舊驍騎曰雲騎，游擊曰游騎，降左右驍、游一階。又置朱衣直閤將軍，以經爲方牧者爲之。其以左右驍、游帶領者，量給儀從。

的驍騎改爲雲騎，游擊改爲游騎，比左右驍騎、游擊低一階。又設置朱衣直閤將軍，用曾任地方軍政長官者擔任。其中以左右驍騎、游擊帶領軍官階的，酌量配給儀仗隨從。

太子太傅一人，位視尚書令。少傅一人，位視左僕射。天監初，又置東宫常侍，皆散騎常侍爲之。

太子太傅一人，官位比照尚書令。少傅一人，官位比照左僕射。天監初年，又設置東宫常侍，都用散騎常侍擔任。

詹事，位視中護軍，任總官朝。二傅及詹事，各置丞、功曹、主簿。五官、家令、率更令、僕各一人。家令，自宋、齊已來，清流者不爲之。天監六年，帝以三卿陵替，乃詔革選。家令視通直常侍，率更、僕視黄門三等，皆置丞。中大通三年，以昭明太子妃居金華宫，又置金華家令。

詹事，官位比照中護軍，總管太子東宫内外衆務。太傅、少傅和詹事，各設丞、功曹、主簿。五官、家令、率更令、僕各一人。家令，從宋、齊以來，有名望的士大夫都不擔任。天監六年，皇帝因爲三卿職位逐漸下降，就下詔改革選官之法。家令比照通直常侍，率更、僕比照黄門三等，都設置丞。中大通三年，因爲昭明太子妃居住在金華宫，又設置金華家令。

左、右衛率各一人，位視御史中丞。各有丞。左率領果毅、統遠、立忠、建寧、陵鋒、夷寇、祚德等七營，右率領崇榮、永吉、崇和、細射等四營。二率各置殿中將軍十人，員外將軍十人，正員司馬四人。又有員外司馬督官。其屯騎、步兵、翊軍三校尉各一人，謂之三校。旅賁中郎將、冗從僕射各一人，謂之二將。左、右積弩將軍各一人。門大夫一人，視謁者僕射。

左、右衛率各一人，官位比照御史中丞。各有丞。左率統領果毅、統遠、立忠、建寧、陵鋒、夷寇、祚德等七營，右率統領崇榮、永吉、崇和、細射等四營。二率各設殿中將軍十人，員外將軍十人，正員司馬四人。又有員外司馬督官。其中屯騎、步兵、翊軍三校尉各一人，稱爲三校。旅賁中郎將、冗從僕射各一人，稱爲二將。左、右積弩將軍各一人。門大夫一人，官位比照謁者僕射。

中庶子四人，功高者一人爲祭酒。行則負璽，前後部護駕。

中庶子四人，功勞高的一人爲祭酒。出行時背負玉璽，前後部署護駕。

中舍人四人，功高者一人，與中庶子祭酒共掌其坊之禁令。又有通事守舍人、典事守舍人、典法守舍人員。

中舍人四人，功勞高的一人，與中庶子祭酒共同掌管所在坊署的禁令。又有通事守舍人、典事守舍人、典法守舍人等官員。

庶子四人，掌侍從左右，獻納得失。高功者一人，與高功舍人共掌其坊之禁令。

庶子四人，負責侍從太子左右，提供建議，品評得失。功勞高的一人，與功勞高的舍人共同掌管所在坊署的禁令。

舍人十六人，掌文記。通事舍人二人，視南臺御史，多以餘官兼職。典經局洗馬八人，位視通直郎。置典

舍人十六人，掌管文書記録。通事舍人二人，官位比照南臺御史，大多以其他官職兼任。典經局洗馬八人，官位比照通直郎。設置典經守

經守舍人、典事守舍人員。又有外監殿局，内監殿局，導客局，齋内局，主璽、主衣、扶侍等局，門局，錫庫局，内厩局，中藥藏局，食官局，外厩局，車厩局等，各置有司，以承其事。

舍人、典事守舍人名額。又有外監殿局，内監殿局，導客局，齋内局，主璽、主衣、扶侍等局，門局，錫庫局，内厩局，中藥藏局，食官局，外厩局，車厩局等，各設置有關官員，來承辦其事務。

皇弟、皇子府，置師，長史，司馬，從事中郎，諮議參軍，及掾屬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等參軍，功曹史，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文學，主簿，正參軍、行參軍、長兼行參軍等員。嗣王府則減皇弟皇子府師、友、文學、長兼行參軍。蕃王府則又減嗣王從事中郎，諮議參軍，掾屬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等員。自此以下，則并不登二品。

皇弟、皇子府，設置師，長史，司馬，從事中郎，諮議參軍，及掾屬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等參軍，功曹史，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文學，主簿，正參軍、行參軍、長兼行參軍等人員。嗣王府則減去皇弟皇子府的師、友、文學、長兼行參軍。藩王府則又減去嗣王府的從事中郎，諮議參軍，掾屬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等人員。從這以下，就都不能達到二品級别。

王國置郎中令、將軍、常侍官。又置典祠令、廟長、陵長、典醫丞、典府丞、典書令、學官令、食官長、中尉、侍郎、執事中尉、司馬、謁者、典衛令、舍人、中大夫、大農等官。嗣王國則唯置郎中令、中尉、常侍、大農等員。蕃王則無常侍。自此以下，并不登二品。

各王的封國中設置郎中令、將軍、常侍官。又設置典祠令、廟長、陵長、典醫丞、典府丞、典書令、學官令、食官長、中尉、侍郎、執事中尉、司馬、謁者、典衛令、舍人、中大夫、大農等官。嗣王國中就衹設置郎中令、中尉、常侍、大農等官員。藩王國中則没有常侍。從這以下，都不能達到二品級别。

諸王皆假金虎符第一至第五左，竹使符第一至第十左。諸公侯皆假銅虎符，竹使符第一至第五。名山大澤不以封。鹽鐵金銀銅錫，及竹園别都，宫室園圃，皆不以屬國。

諸王都予以金虎符第一至第五的左半部，竹使符第一至第十的左半部。諸公侯都予以銅虎符，竹使符第一至第五。名山大川不用來作爲封地。産鹽鐵金銀銅錫的地方，以及竹園陪都，宫室園圃，都不歸屬各封國。

諸王言曰令，境内稱之曰殿下。公侯封郡縣者，言曰教，境内稱之曰第下。自稱皆曰寡人。相以下，公文上事，皆詣典書。世子主國，其文書表疏，儀式如臣，而不稱臣。文書下群官，皆言告。諸王公侯國官，皆稱臣。上於天朝，皆稱陪臣。有所陳，皆曰上疏。其公文曰言事。五等諸公，位視三公，班次之。開國諸侯，位視孤卿、重號將軍、光禄大夫，班

諸王所説的話稱爲令，封國之内的人稱之爲殿下。被分封郡縣的公侯，所説的話稱爲教，封地内的人稱之爲第下。自稱都説寡人。國相以下，用公文上奏事情，都到典書那裏辦理。世子主持國政，其文書表疏，儀式如同臣下，但不稱臣。文書頒下各官員，都稱爲告。各王和公侯封國的官員，都稱臣。上到朝廷，都稱陪臣。有所陳述，都稱上疏。其公文叫做言事。五個等級的各公爵，官位比照三公，班位次於三公。開國各侯爵，官位比照孤卿、重號將軍、光禄大夫，班

次之。開國諸伯，位視九卿，班次之。開國諸子，位視二千石，班次之。開國諸男，位視比二千石，班次之。公已下，各置相、典祠、典書令、典衛長一人。而伯子典書謂之長，典衛謂之丞。男典祠謂之長，典書謂之丞，無典衛。諸公已下，臺爲選置相，掌知百姓事。典祠已下，自選補上。諸列侯食邑千户已上，置家丞、庶子員。不滿千户，則但置庶子員。

州刺史二千石，受拜之明日，辭宫廟而行。州置别駕、治中從事各一人，主簿，西曹、議曹從事，祭酒從事，部傳從事，文學從事，各因其州之大小而置員。郡置太守，置丞。國曰内史。郡丞，三萬户以上，置佐一人。

縣爲國曰相，大縣爲令，小縣爲長，皆置丞、尉。郡縣置吏，亦各准州法，以大小而制員。郡縣吏有書僮，有武吏，有醫，有迎新、送故等員。亦各因其大小而置焉。

建康舊置獄丞一人。天監元年，詔依廷尉之官，置正、平、監，革選士流，務使任職。又令三官更直一日，分受罪繫，事無小大，悉與令籌。若有大事，共詳，三人具辨。脱有同異，各立議以聞。尚書水部郎袁孝然、議曹郎孔休源，并爲之。位視給事中。

天監初，武帝命尚書删定郎濟陽蔡法度，定令爲九品。秩定，帝於品下注一品秩爲萬石，第二第三爲中二千石，第四第五爲二千石。至七年，革選，徐勉爲吏部尚書，定爲十八班。以班多者爲貴，同班者，則以居下者爲劣。

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

位次之。開國各伯爵，官位比照九卿，班位次之。開國各子爵，官位比照二千石，班位次之。開國各男爵，官位比照二千石，班位次之。公爵以下，各設置相、典祠、典書令、典衛長一人。而伯爵、子爵的典書叫做長，典衛叫做丞。男爵的典祠叫做長，典書叫做丞，没有典衛。各公爵以下，臺省爲其選擇任命相，掌管百姓事務。典祠以下，自行選擇補任。各列侯食邑在一千户以上的，設置家丞、庶子員額。不滿一千户，就衹設置庶子員額。

州刺史二千石，接受任命的第二天，就辭别宫廟赴任。州中設置别駕、治中從事各一人，主簿，西曹、議曹從事，祭酒從事，部傳從事，文學從事，各隨州的大小而設置員額。郡設置太守，設置郡丞。封國稱爲内史。郡丞，三萬户以上，設置佐吏一人。

縣作爲封國其長官叫做相，大縣稱爲令，小縣稱爲長，都設置丞、尉。郡縣設置屬吏，也各依照州中設吏的方法，按照大小來制定員額。郡縣吏員有書僮，有武吏，有醫生，有迎新、送舊等員額，也各隨郡縣的大小而設置。

建康過去設置獄丞一人。天監元年，詔令依照廷尉的官制，設置正、平、監，改任文士，務必使他們擔負職責。又命令這三名官員輪流當值一日，分别受理罪案獄囚，事情無論大小，都與縣令籌劃。如果有大事，共同商議，三人具體辦理。如果有不同意見，各寫明建議上奏朝廷。尚書水部郎袁孝然、議曹郎孔休源都任此職。官位比照給事中。

天監初年，武帝命令尚書删定郎濟陽人蔡法度，制定法令將官員分爲九品。級别確定後，皇帝在品級下注明一品的級别爲萬石，第二品第三品爲中二千石，第四品第五品爲二千石。到天監七年，改革官制，徐勉爲吏部尚書，定級别爲十八班。以班數多的爲尊貴，同在一班的，就以居後者爲低。

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馬、大將

馬、大將軍、太尉、司徒、司空，爲十八班。

諸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左右光祿開府儀同三司，爲十七班。尚書令、太子太傅、左右光祿大夫，爲十六班。

尚書左僕射，太子少傅，尚書僕射、右僕射，中書監，特進，領、護軍將軍，爲十五班。

中領、護軍，吏部尚書，太子詹事，金紫光祿大夫，太常卿，爲十四班。

中書令，列曹尚書，國子祭酒，宗正、太府卿，光祿大夫，爲十三班。

侍中，散騎常侍，左、右衛將軍，司徒左長史，衛尉卿，爲十二班。

御史中丞，尚書吏部郎，秘書監，通直散騎常侍，太子左、右二衛率，左、右驍騎，左、右游擊，太中大夫，皇弟皇子師，司農、少府、廷尉卿，太子中庶子，光祿卿，爲十一班。

給事黄門侍郎，員外散騎常侍，皇弟皇子府長史，太僕、大匠卿，太子家令、率更令、僕，揚州別駕，中散大夫，司徒右長史，雲騎，游騎，皇弟皇子府司馬，朱衣直閤將軍，爲十班。

尚書左丞，鴻臚卿，中書侍郎，國子博士，太子庶子，揚州中從事，皇弟皇子公府從事中郎，太舟卿，大長秋，皇弟皇子府諮議，嗣王府長史，前左右後四軍、嗣王府司馬，庶姓公府長史、司馬，爲九班。

秘書丞，太子中舍人，司徒左西掾，司徒屬，皇弟皇子友，散騎侍郎，尚書右丞，南徐州別駕，皇弟皇

軍、太尉、司徒、司空，爲第十八班。

諸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左右光祿開府儀同三司，爲第十七班。尚書令、太子太傅、左右光祿大夫，爲第十六班。

尚書左僕射，太子少傅，尚書僕射、右僕射，中書監，特進，領、護軍將軍，爲第十五班。

中領軍、中護軍，吏部尚書，太子詹事，金紫光祿大夫，太常卿，爲第十四班。

中書令，各曹尚書，國子祭酒，宗正卿，太府卿，光祿大夫，爲第十三班。

侍中，散騎常侍，左、右衛將軍，司徒左長史，衛尉卿，爲第十二班。

御史中丞，尚書吏部郎，秘書監，通直散騎常侍，太子左、右二衛率，左、右驍騎，左、右游擊，太中大夫，皇弟皇子師，司農卿，少府卿，廷尉卿，太子中庶子，光祿卿，爲第十一班。

給事黄門侍郎，員外散騎常侍，皇弟皇子府長史，太僕卿，大匠卿，太子家令、率更令、僕，揚州別駕，中散大夫，司徒右長史，雲騎，游騎，皇弟皇子府司馬，朱衣直閤將軍，爲第十班。

尚書左丞，鴻臚卿，中書侍郎，國子博士，太子庶子，揚州中從事，皇弟皇子公府從事中郎，太舟卿，大長秋，皇弟皇子府諮議，嗣王府長史，前左右後四軍、嗣王府司馬，庶姓公府長史、司馬，爲第九班。

秘書丞，太子中舍人，司徒左西掾，司徒屬，皇弟皇子友，散騎侍郎，尚書右丞，南徐州別駕，皇弟皇子公府掾屬，皇弟皇子單爲二衛司

子公府掾屬，皇弟皇子單爲二衛司馬，嗣王庶姓公府從事中郎，左、右中郎將，嗣王庶姓公府諮議，皇弟皇子之庶子府長史、司馬，蕃王府長史、司馬，庶姓持節府長史、司馬，爲八班。

五校，東宮三校，皇弟皇子之庶子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南徐州中從事，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諮議，爲七班。

太子洗馬，通直散騎侍郎，司徒主簿，尚書侍郎，著作郎，皇弟皇子府功曹史，五經博士，皇弟皇子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兗五州别駕，領、護軍長史、司馬，嗣王庶姓公府掾屬，南臺治書侍御史，廷尉三官，謁者僕射，太子門大夫，嗣王庶姓公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庶姓府諮議，爲六班。

尚書郎中，皇弟皇子文學及府主簿，太子太傅、少傅丞，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兗五州中從事，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兗五州别駕，太常丞，皇弟皇子國郎中令、三將，東宫二將，嗣王府功曹史，庶姓公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爲五班。

給事中，皇弟皇子府正參軍，中書舍人，建康三官，皇弟皇子北徐北兗梁交南梁五州别駕，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中從事，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兗五州中從事，宗正、太府、衛尉、司農、少府、廷尉、太子詹事等丞，積射、强弩將軍，太子左右積弩將軍，皇弟

馬，嗣王庶姓公府從事中郎，左、右中郎將，嗣王庶姓公府諮議，皇弟皇子的庶子府長史、司馬，藩王府長史、司馬，庶姓持節府長史、司馬，爲第八班。

五校，東宫三校，皇弟皇子的庶子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南徐州中從事，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諮議，爲第七班。

太子洗馬，通直散騎侍郎，司徒主簿，尚書侍郎，著作郎，皇弟皇子府功曹史，五經博士，皇弟皇子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兗五州别駕，領、護軍長史、司馬，嗣王庶姓公府掾屬，南臺治書侍御史，廷尉三官，謁者僕射，太子門大夫，嗣王庶姓公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庶姓府諮議，爲第六班。

尚書郎中，皇弟皇子文學及府主簿，太子太傅、少傅丞，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兗五州中從事，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兗五州别駕，太常丞，皇弟皇子國郎中令、三將，東宫二將，嗣王府功曹史，庶姓公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爲第五班。

給事中，皇弟皇子府正參軍，中書舍人，建康三官，皇弟皇子北徐北兗梁交南梁五州别駕，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中從事，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别駕，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兗五州中從事，宗正、太府、衛尉、司農、少府、廷尉、太子詹事等丞，積射、强弩將軍，太子左右積弩將軍，皇弟皇子國大農，嗣王國郎中令，嗣王庶姓公府主簿，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功曹史，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録

皇子國大農，嗣王國郎中令，嗣王庶姓公府主簿，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功曹史，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爲四班。

太子舍人，司徒祭酒，皇弟皇子公府祭酒，員外散騎侍郎，皇弟皇子府行參軍，太子太傅少傅五官功曹主簿，二衛司馬，公車令，胄子律博士，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別駕，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別駕，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中從事，嗣王庶姓公府正參軍，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曹主簿，武衛將軍，光禄丞，皇弟皇子國中尉，太僕大匠丞，嗣王國大農，蕃王國郎中令，庶姓持節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北館令，爲三班。

秘書郎，著作佐郎，揚、南徐州主簿，嗣王庶姓公府祭酒，皇弟皇子單爲領護詹事二衛等五官、功曹、主簿，太學博士，皇弟皇子國常侍，奉朝請，國子助教，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中從事，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兖五州主簿，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別駕，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從事，鴻臚丞，尚書五都令史，武騎常侍，材官將軍，明堂二廟帝陵令，嗣王府庶姓公府行參軍，皇弟皇子之庶子府正參軍，蕃王國大農，庶姓持節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庶姓持節府功曹史，爲二班。

揚南徐州西曹祭酒從事，皇弟皇子國侍郎，嗣王國常侍，揚南徐州議曹從事，東宫通事舍人，南臺侍御史，太舟丞，二衛殿中將軍，太子二率殿中將軍，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行參軍，蕃王國中尉，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主簿，皇弟皇

事、記室、中兵參軍，爲第四班。

太子舍人，司徒祭酒，皇弟皇子公府祭酒，員外散騎侍郎，皇弟皇子府行參軍，太子太傅少傅五官功曹主簿，二衛司馬，公車令，胄子律博士，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別駕，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別駕，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中從事，嗣王庶姓公府正參軍，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曹主簿，武衛將軍，光禄丞，皇弟皇子國中尉，太僕大匠丞，嗣王國大農，藩王國郎中令，庶姓持節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北館令，爲第三班。

秘書郎，著作佐郎，揚、南徐州主簿，嗣王庶姓公府祭酒，皇弟皇子單爲領護詹事二衛等五官、功曹、主簿，太學博士，皇弟皇子國常侍，奉朝請，國子助教，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中從事，皇弟皇子荆江雍郢南兖五州主簿，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別駕，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中從事，鴻臚丞，尚書五都令史，武騎常侍，材官將軍，明堂二廟帝陵令，嗣王府庶姓公府行參軍，皇弟皇子的庶子府正參軍，藩王國大農，庶姓持節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庶姓持節府功曹史，爲第二班。

揚南徐州西曹祭酒從事，皇弟皇子國侍郎，嗣王國常侍，揚南徐州議曹從事，東宫通事舍人，南臺侍御史，太舟丞，二衛殿中將軍，太子二率殿中將軍，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行參軍，藩王國中尉，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主簿，皇弟皇子荆雍郢南兖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江州西曹從事、祭酒議曹祭酒

子荆雍郢南兖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江州西曹從事、祭酒議曹祭酒部傳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中從事，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兖五州主簿，庶姓持節府主簿，汝陰巴陵二國郎中令，太官、太樂、太市、太史、太醫、太祝、東西冶、左右尚方、南北武庫、車府等令，爲一班。

部傳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中從事，嗣王庶姓荆江雍郢南兖五州主簿，庶姓持節府主簿，汝陰巴陵二國郎中令，太官、太樂、太市、太史、太醫、太祝、東西冶、左右尚方、南北武庫、車府等令，爲第一班。

位不登二品者，又爲七班。皇弟皇子府長兼參軍，皇弟皇子國三軍、嗣王國侍郎、蕃王國常侍、揚南徐州文學從事，殿中御史、庶姓持節府除正參軍、太子家令丞、二衛殿中員外將軍、太子二率殿中員外將軍、鎮蠻安遠護軍度支校尉等司馬，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荆雍郢三州從事史，江州議曹從事，南兖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主簿、嗣王庶姓荆雍郢南兖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江州西曹從事、祭酒部傳從事、勸農謁者，汝陰巴陵二王國大農，郡公國郎中令，爲七班。

官位達不到二品的，又分爲七班。皇弟皇子府長兼參軍，皇弟皇子國三軍、嗣王國侍郎、藩王國常侍、揚南徐州文學從事，殿中御史、庶姓持節府除正參軍、太子家令丞、二衛殿中員外將軍、太子二率殿中員外將軍、鎮蠻安遠護軍度支校尉等司馬，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皇弟皇子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荆雍郢三州從事史，江州議曹從事，南兖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主簿、嗣王庶姓荆雍郢南兖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江州西曹從事、祭酒部傳從事、勸農謁者，汝陰巴陵二王國大農，郡公國郎中令，爲第七班。

皇弟皇子國典書令，嗣王國三軍，蕃王國侍郎，領護詹事五官功曹，皇弟皇子府參軍督護，嗣王府長兼參軍，庶姓公府長兼參軍，庶姓持節府板正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主簿，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豫司益廣青五州文學從事，湘衡二州從事，嗣王庶姓荆霍郢三州從事史，江州議曹從事，南兖州文學從事，汝陰巴陵

皇弟皇子國典書令，嗣王國三軍，藩王國侍郎，領護詹事五官功曹，皇弟皇子府參軍督護，嗣王府長兼參軍，庶姓公府長兼參軍，庶姓持節府板正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主簿，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主簿，嗣王庶姓湘豫司益廣青衡七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豫司益廣青五州文學從事，湘衡二州從事，嗣王庶姓荆霍郢三州從事史，江州議曹從事，南兖州文學從事，汝陰巴陵二王國中尉，皇弟皇子的庶子縣侯國郎中令，郡公國大農，縣公國郎中令，爲第六班。

二王國中尉，皇弟皇子之庶子縣侯國郎中令，郡公國大農，縣公國郎中令，爲六班。

皇弟皇子國三令，嗣王國典書令，蕃王國三軍，皇弟皇子公府東曹督護，嗣王府庶姓公府參軍督護，皇弟皇子之庶子長兼參軍，蕃王府長兼參軍，二衛正員司馬督，太子二率正員司馬督，領護主簿，詹事主簿，二衛功曹，太常五官功曹，石頭戍軍功曹，庶姓持節府行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主簿，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豫司益廣青五州文學從事，湘衡二州從事，汝陰巴陵二王國常侍，郡公國中尉，縣侯國郎中令，皇弟皇子府功曹督護，爲五班。

嗣王國三令，蕃王國典書令，嗣王府功曹督護，庶姓公府東曹督護，皇弟皇子之庶子府參軍督護，蕃王府參軍督護，二衛員外司馬督，太子二率員外司馬督，二衛主簿，太常主簿，宗正等十一卿五官功曹，石頭戍軍主簿，庶姓持節府板行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學從事，汝陰巴陵二王國侍郎，縣公國中尉，爲四班。

蕃王國三令，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蕃王府功曹督護，宗正等十一卿主簿，庶姓持節府長兼參軍，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文學從事，郡公國侍郎，爲三班。

庶姓持節府參軍督護，汝陰巴陵二王國典書令，縣公國侍郎，爲二

皇弟皇子國三令，嗣王國典書令，藩王國三軍，皇弟皇子公府東曹督護，嗣王府庶姓公府參軍督護，皇弟皇子的庶子長兼參軍，藩王府長兼參軍，二衛正員司馬督，太子二率正員司馬督，領護主簿，詹事主簿，二衛功曹，太常五官功曹，石頭戍軍功曹，庶姓持節府行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皇弟皇子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主簿，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豫司益廣青五州文學從事，湘衡二州從事，汝陰巴陵二王國常侍，郡公國中尉，縣侯國郎中令，皇弟皇子府功曹督護，爲第五班。

嗣王國三令，藩王國典書令，嗣王府功曹督護，庶姓公府東曹督護，皇弟皇子的庶子府參軍督護，藩王府參軍督護，二衛員外司馬督，太子二率員外司馬督，二衛主簿，太常主簿，宗正等十一卿五官功曹，石頭戍軍主簿，庶姓持節府板行參軍，皇弟皇子越桂寧霍四州文學從事，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西曹祭酒議曹從事，嗣王庶姓北徐北兖梁交南梁五州文學從事，汝陰巴陵二王國侍郎，縣公國中尉，爲第四班。

藩王國三令，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藩王府功曹督護，宗正等十一卿主簿，庶姓持節府長兼參軍，嗣王庶姓越桂寧霍四州文學從事，郡公國侍郎，爲第三班。

庶姓持節府參軍督護，汝陰巴陵二王國典書令，縣公國侍郎，爲第二班。

班。

庶姓持節府功曹督護，汝陰巴陵二王國三令，郡公國典書令，爲一班。

又著作正令史，集書正令史，尚書度支三公正令史，函典書、殿中外監、齋監、東堂監、尚書都官左降正令史，諸州鎮監、石頭城監、琅邪城監、東宮外監、殿中守舍人，齋監、東宮典經守舍人，上庫令，太社令，細作令，導官令，平水令，太官市署丞，正厨丞，酒庫丞，柒署丞，太樂庫丞，別局校丞，清商丞，太史丞，太醫二丞，中藥藏丞，東冶小庫等三丞，作堂金銀局丞，木局丞，北武庫二丞，南武庫二丞，東宮食官丞，上林丞，湖西磚屯丞，茭蓄庫丞，紋絹簟席丞，國子典學，材官司馬，宣陽等諸門候，東宮導客守舍人，運署謁者，都水左右二裝五城謁者，石城宣城陽新屯謁者，南康建安晉安伐船謁者，晉安練葛屯主，爲三品蘊位。

又門下集書主事通正令史，中書正令史，尚書正令史，尚書監籍正令史，都正令史，殿中内監，題閣監，婚局監，東宮門下通事守舍人，東宮典書守舍人，東宮内監，殿中守舍人，題閣監，乘黄令，右藏令，籍田令，廪犧令，梅根諸冶令，典客館令，太官四丞，庫丞，太樂丞，東冶太庫丞，左尚方五丞，右尚方四丞，東宮衛庫丞，司農左右中部倉丞，廷尉律博士，公府舍人，諸州別署監，山陰獄丞，爲三品勛位。

其州二十三，并列其高下，選擬略視内職。郡守及丞，各爲十班。縣制七班。用人各擬内職云。

又詔以將軍之名，高卑舛雜，命

庶姓持節府功曹督護，汝陰巴陵二王國三令，郡公國典書令，爲第一班。

又規定著作正令史，集書正令史，尚書度支三公正令史，包括典書、殿中外監、齋監、東堂監、尚書都官左降正令史，各州鎮監、石頭城監、琅邪城監、東宮外監、殿中守舍人，齋監、東宮典經守舍人，上庫令，太社令，細作令，導官令，平水令，太官市署丞，正厨丞，酒庫丞，柒署丞，太樂庫丞，别局校丞，清商丞，太史丞，太醫二丞，中藥藏丞，東冶小庫等三丞，作堂金銀局丞，木局丞，北武庫二丞，南武庫二丞，東宮食官丞，上林丞，湖西磚屯丞，茭蓄庫丞，紋絹簟席丞，國子典學，材官司馬，宣陽等各門候，東宮導客守舍人，運署謁者，都水左右二裝五城謁者，石城宣城陽新屯謁者，南康建安晉安伐船謁者，晉安練葛屯主，爲三品蘊位。

又規定門下集書主事通正令史，中書正令史，尚書正令史，尚書監籍正令史，都正令史，殿中内監，題閣監，婚局監，東宮門下通事守舍人，東宮典書守舍人，東宮内監，殿中守舍人，題閣監，乘黄令，右藏令，籍田令，廪犧令，梅根諸冶令，典客館令，太官四丞，庫丞，太樂丞，東冶太庫丞，左尚方五丞，右尚方四丞，東宮衛庫丞，司農左右中部倉丞，廷尉律博士，公府舍人，各州别署監，山陰獄丞，爲三品勛位。

全國州有二十三個，都排列出高下，選任官員大體比照朝廷内的職務。郡守及丞，各分爲十班。縣官定爲七班。用人各比照朝廷内的職務。

又下詔因爲將軍的名號高低錯亂混雜，命令

更加厘定。於是有司奏置一百二十五號將軍。以鎮、衛、驃騎、車騎，爲二十四班。内外通用。四征、東南西北，止施外。四中，軍、衛、撫、護，止施内。爲二十三班。八鎮東南西北，止施在外。左右前後，止施在内。爲二十二班。八安東西南北，止施在外。左右前後，止施在内。爲二十一班。四平、東南西北。四翊，左右前後。爲二十班。凡三十五號，爲一品。是爲重號將軍。忠武、軍師，爲十九班。武臣、爪牙、龍騎、雲麾，爲十八班。代舊前後左右四將軍。鎮兵、翊師、宣惠、宣毅，爲十七班。代舊四中郎。十號爲一品。智威、仁威、勇威、信威、嚴威，爲十六班。代舊征虜。智武、仁武、勇武、信武、嚴武，爲十五班。代舊冠軍。十號爲一品，所謂五德將軍者也。輕車、征遠、鎮朔、武旅、貞毅，爲十四班。代舊輔國。凡將軍加大者，唯至貞毅而已。通進一階。優者方得比加位從公。凡督府，置長史司馬諮議諸曹，有録事記室等十八曹。天監七年，更置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各一人。寧遠、明威、振遠、電耀、威耀，爲十三班。代舊寧朔。十號爲一品。武威、武騎、武猛、壯武、飆武，爲十二班。電威、馳鋭、追鋒、羽騎、突騎，爲十一班。十號爲一品。折衝、冠武、和戎、安壘、猛烈，爲十班。掃狄、雄信、掃虜、武鋭、摧鋒，爲九班。十號爲一品。略遠、貞威、决勝、開遠、光野，爲八班。厲鋒、輕鋭、討狄、蕩虜、蕩夷，爲七班。十號爲一品。武毅、鐵騎、樓船、宣猛、樹功，爲六班。克狄、平虜、討夷、平狄、威戎，爲五班。十號爲一品。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爲四班。佽飛、安夷、克戎、綏狄、威虜，爲三班。十

重新加以整理修定。於是有關部門上奏設置一百二十五個將軍名號。以鎮、衛、驃騎、車騎，爲第二十四班。朝廷内外通用。四征、東南西北，衹施加於朝廷之外。四中，軍、衛、撫、護，衹施加於朝廷之内。爲第二十三班。八鎮東西南北，衹施加於朝廷之外。左右前後，衹施加於朝廷之内。爲第二十二班。八安東西南北，衹施加於朝廷之外。左右前後，衹施加於朝廷之内。爲第二十一班。四平、東西南北。四翊，左右前後。爲第二十班。共三十五個名號，爲一個品級。這就是重號將軍。忠武、軍師，爲第十九班。武臣、爪牙、龍騎、雲麾，爲第十八班。代替過去的前後左右四將軍。鎮兵、翊師、宣惠、宣毅，爲第十七班。代替過去的四中郎。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智威、仁威、勇威、信威、嚴威，爲第十六班。代替過去的征虜。智武、仁武、勇武、信武、嚴武，爲第十五班。代替過去的冠軍。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就是所謂的五德將軍。輕車、征遠、鎮朔、武旅、貞毅，爲第十四班。代替過去的輔國。凡是將軍加“大”字名號的，衹到貞毅而止。全部加進一階。優秀者纔得以比照加位從公。凡是督府，設置長史司馬諮議各曹，有録事記室等十八曹。天監七年，另外設置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各一人。寧遠、明威、振遠、電耀、威耀，爲第十三班。代替過去的寧朔。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武威、武騎、武猛、壯武、飆武，爲第十二班。電威、馳鋭、追鋒、羽騎、突騎，爲第十一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折衝、冠武、和戎、安壘、猛烈，爲第十班。掃狄、雄信、掃虜、武鋭、摧鋒，爲第九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略遠、貞威、决勝、開遠、光野，爲第八班。厲鋒、輕鋭、討狄、蕩虜、蕩夷，爲第七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武毅、鐵騎、樓船、宣猛、樹功，爲第六班。克狄、平虜、討夷、平狄、威戎，爲第五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爲第四班。佽飛、安夷、克戎、綏狄、威虜，爲第三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爲第二班。綏虜、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爲第一班。這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共十個品級，二十

號爲一品。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爲二班。綏虜、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爲一班。十號爲一品。凡十品，二十四班。亦以班多爲貴。其制品十，取其盈數。班二十四，以法氣序。制簿悉以大號居後，以爲選法自小遷大也。前史所記，以位得從公，故將軍之名，次于台槐之下。至是備其班品，叙於百司之外。其不登二品，應須軍號者，有牙門、代舊建威。期門，代舊建武。爲八班。候騎、代舊振威。熊渠，代舊振武。爲七班。中堅、代舊奮威。典戎，代舊奮武。爲六班。戈船、代舊揚威。綉衣，代舊揚武。爲五班。執訊、代舊廣威。行陣，代舊廣武。爲四班。鷹揚爲三班。陵江爲二班。偏將軍、裨將軍，爲一班。凡十四號，别爲八班，以象八風。所施甚輕。又有武安、鎮遠、雄義，擬車騎。爲二十四班。四撫東南西北，擬四征。爲二十三班。四寧東南西北，擬四鎮。爲二十二班。四威東南西北，擬四安。爲二十一班。四綏東南西北，擬四平。爲二十班。凡十九號，爲一品。安遠、安邊，擬忠武、軍師。爲十九班。輔義、安沙、衛海、撫河，擬武臣等四號。爲十八班。平遠、撫朔、寧沙、航海，擬鎮兵等四號。爲十七班。凡十號，爲一品。翊海、朔野、拓遠、威河、龍幕，擬智威等五號。爲十六班。威隴、安漠、綏邊、寧寇、梯山，擬智武等五號。爲十五班。凡十號，爲一品。寧境、綏河、明信、明義、威漠，擬輕車等五號。爲十四班。安隴、向義、宣節、振朔、候律，擬寧遠等五號。爲十三班。凡十號，爲一品。平寇、定遠、陵海、寧隴、振漠，擬武威等五號。爲十二班。馳義、横朔、明節、執信、

四班。也是以班數多的爲尊貴。制定十個品級，是取整數；二十四個班次，是取法於節氣。製作名簿都把大名號放在後面，來表示授官之法是由小到大升遷。前代史書所記載，因其官位得以次於三公，所以將軍的官名，僅次於三公之下。到這時完備了將軍的班次品級，排列於百官之外。至於官位未能達到二品，應該加以軍銜名號的，有牙門、代替過去的建威。期門，代替過去的建武。爲第八班。候騎、代替過去的振威。熊渠，代替過去的振武。爲第七班。中堅、代替過去的奮威。典戎，代替過去的奮武。爲第六班。戈船、代替過去的揚威。綉衣，代替過去的揚武。爲第五班。執訊、代替過去的廣威。行陣，代替過去的廣武。爲第四班。鷹揚爲第三班。陵江爲第二班。偏將軍、裨將軍，爲第一班。共十四個名號，另分爲八個班次，以象徵八方之風。所施加的人權力很小。又有武安、鎮遠、雄義，比照車騎。爲第二十四班。四撫東南西北，比照四征。爲第二十三班。四寧東南西北，比照四鎮。爲第二十二班。四威東南西北，比照四安。爲第二十一班。四綏東南西北，比照四平。爲第二十班。共十九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安遠、安邊，比照忠武、軍師。爲第十九班。輔義、安沙、衛海、撫河，比照武臣等四個名號。爲第十八班。平遠、撫朔、寧沙、航海，比照鎮兵等四個名號。爲第十七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翊海、朔野、拓遠、威河、龍幕，比照智威等五個名號。爲第十六班。威隴、安漠、綏邊、寧寇、梯山，比照智武等五個名號。爲第十五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寧境、綏河、明信、明義、威漠，比照輕車等五個名號。爲第十四班。安隴、向義、宣節、振朔、候律，比照寧遠等五個名號。爲第十三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平寇、定遠、陵海、寧隴、振漠，比照武威等五個名號。爲第十二班。馳義、横朔、明節、執信、懷德，比照電威等五個名號。爲第十一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撫邊、定隴、綏關、立信、奉義，比照折衝等五個名號。爲第十班。綏隴、寧邊、定朔、立節、懷威，比照掃狄等五個名號。爲第九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懷關、静

懷德，擬電威等五號。爲十一班。凡十號，爲一品。撫邊、定隴、綏關、立信、奉義，擬折衝等五號。爲十班。綏隴、寧邊、定朔、立節、懷威，擬掃狄等五號。爲九班。凡十號，爲一品。懷關、静朔、掃寇、寧河、安朔，擬略遠等五號。爲八班。揚化、超隴、執義、來化、度嶂，擬厲鋒等五號。爲七班。凡十號，爲一品。平河、振隴、雄邊、横沙、寧關，擬武毅等五號。爲六班。懷信、宣義、弘節、浮遼、鑿空，擬克狄等五號。爲五班。凡十號，爲一品。捍海、款塞、歸義、陵河、明信，擬伏波等五號。爲四班。奉忠、守義、弘信、仰化、立義，擬佽飛等五號。爲三班。凡十號，爲一品。綏方、奉正、承化、浮海、度河，擬先鋒等五號。爲二班。懷義、奉信、歸誠、懷澤、伏義，擬綏虜等五號。爲一班。凡十號，爲一品。大凡一百九號將軍，亦爲十品，二十四班。正施於外國。

朔、掃寇、寧河、安朔，比照略遠等五個名號。爲第八班。揚化、超隴、執義、來化、度嶂，比照厲鋒等五個名號。爲第七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平河、振隴、雄邊、横沙、寧關，比照武毅等五個名號。爲第六班。懷信、宣義、弘節、浮遼、鑿空，比照克狄等五個名號。爲第五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捍海、款塞、歸義、陵河、明信，比照伏波等五個名號。爲第四班。奉忠、守義、弘信、仰化、立義，比照佽飛等五個名號。爲第三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綏方、奉正、承化、浮海、度河，比照先鋒等五個名號。爲第二班。懷義、奉信、歸誠、懷澤、伏義，比照綏虜等五個名號。爲第一班。共十個名號，爲一個品級。總共一百零九個將軍名號，也分爲十個品級，二十四個班次。正式施行於針對外國的將軍。

及大通三年，有司奏曰：“天監七年，改定將軍之名，有因有革。普通六年，又置百號將軍，更加刊正，雜號之中，微有移異。大通三年，奏移寧遠班中明威將軍進輕車班中，以輕車班中征遠度入寧遠班中。又置安遠將軍代貞武，宣遠代明烈。其戎夷之號，亦加附擬。選序則依此承用。”遂以定制。轉則進一班，黜則退一班。班即階也。同班以優劣爲前後。有鎮、衛、驃騎、車騎同班。四中、四征同班。八鎮同班。八安同班。四平、四翊同班。忠武、軍師同班。武臣、爪牙、龍騎、雲麾、冠軍同班。鎮兵、翊師、宣惠、宣毅四將軍，東南西北四中郎將同班。智威、仁威、勇威、信威、嚴威同班。智武、仁

到大通三年，有關部門上奏説：“天監七年，改定將軍的名號，有沿用的，也有創新的。普通六年，又設置各種名號的將軍，再次加以訂正，在雜號之中，略微有所變動。大通三年，奏請把寧遠班中的明威將軍遷到輕車班中，把輕車班中的征遠將軍遷入寧遠班中。又設置安遠將軍代替貞武將軍，宣遠將軍代替明烈將軍。其中戎夷將軍的名號，也加以附從比照。任職順序上就依照這種安排任用。”於是就用以作爲確定的制度。升遷就進一班，降職就退一班。班就是階。同班以前後劃分優劣。有鎮、衛、驃騎、車騎同班。四中、四征同班。八鎮同班。八安同班。四平、四翊同班。忠武、軍師同班。武臣、爪牙、龍騎、雲麾、冠軍同班。鎮兵、翊師、宣惠、宣毅四將軍，東南西北四中郎將同班。智威、仁威、勇威、信威、嚴威同班。智武、仁武、勇武、信武、嚴武同班。稱爲五德將軍。輕車、鎮朔、武

武、勇武、信武、嚴武同班。謂爲五德將軍。輕車、鎮朔、武旅、貞毅、明威同班。寧遠、安遠、征遠、振遠、宣遠同班。威雄、威猛、威烈、威振、威信、威勝、威略、威風、威力、威光同班。武猛、武略、武勝、武力、武毅、武健、武烈、武威、武鋭、武勇同班。猛毅、猛烈、猛威、猛鋭、猛震、猛進、猛智、猛武、猛勝、猛駿同班。壯武、壯勇、壯烈、壯猛、壯鋭、壯盛、壯毅、壯志、壯意、壯力同班。驍雄、驍桀、驍猛、驍烈、驍武、驍勇、驍鋭、驍名、驍勝、驍迅同班。雄猛、雄威、雄明、雄烈、雄信、雄武、雄勇、雄毅、雄壯、雄健同班。忠勇、忠烈、忠猛、忠鋭、忠壯、忠毅、忠捍、忠信、忠義、忠勝同班。明智、明略、明遠、明勇、明烈、明威、明勝、明進、明鋭、明毅同班。光烈、光明、光英、光遠、光勝、光鋭、光命、光勇、光戎、光野同班。飆勇、飆猛、飆烈、飆鋭、飆奇、飆决、飆起、飆略、飆勝、飆出同班。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鋭、追鋭、羽騎、突騎同班。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超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鋭、摧鋒同班。開遠、略遠、貞威、决勝、清野、堅鋭、輕鋭、拔山、雲勇、振旅同班。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克狄、平虜、稜威、昭威、威戎同班。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克敵、威虜同班。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同班。牙門、期門同班。候騎、熊渠同班。中堅、典戎同班。執訊、行陣同班。伏武、懷奇同班。偏、裨將軍同班。凡二百四十號，爲

旅、貞毅、明威同班。寧遠、安遠、征遠、振遠、宣遠同班。威雄、威猛、威烈、威振、威信、威勝、威略、威風、威力、威光同班。武猛、武略、武勝、武力、武毅、武健、武烈、武威、武鋭、武勇同班。猛毅、猛烈、猛威、猛鋭、猛震、猛進、猛智、猛武、猛勝、猛駿同班。壯武、壯勇、壯烈、壯猛、壯鋭、壯盛、壯毅、壯志、壯意、壯力同班。驍雄、驍桀、驍猛、驍烈、驍武、驍勇、驍鋭、驍名、驍勝、驍迅同班。雄猛、雄威、雄明、雄烈、雄信、雄武、雄勇、雄毅、雄壯、雄健同班。忠勇、忠烈、忠猛、忠鋭、忠壯、忠毅、忠捍、忠信、忠義、忠勝同班。明智、明略、明遠、明勇、明烈、明威、明勝、明進、明鋭、明毅同班。光烈、光明、光英、光遠、光勝、光鋭、光命、光勇、光戎、光野同班。飆勇、飆猛、飆烈、飆鋭、飆奇、飆决、飆起、飆略、飆勝、飆出同班。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鋭、追鋭、羽騎、突騎同班。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超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鋭、催鋒同班。開遠、略遠、貞威、决勝、清野、堅鋭、輕鋭、拔山、雲勇、振旅同班。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克狄、平虜、稜威、昭威、威戎同班。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克敵、威虜同班。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同班。牙門、期門同班。候騎、熊渠同班。中堅、典戎同班。執訊、行陣同班。伏武、懷奇同班。偏、裨將軍同班。共二百四十個名號，爲四十四班。

四十四班。

又雍州置寧蠻校尉，廣州置平越中郎將，北涼、南秦置西戎校尉，南秦、梁州置平戎校尉，寧州置鎮蠻校尉，西陽、南新蔡、晋熙、廬江等郡，置鎮蠻護軍，武陵郡置安遠護軍，巴陵郡置度支校尉。皆立府，隨府主號輕重而不爲定。其將軍施於外國者，雄義、鎮遠、武安同班，擬鎮、衛等三號。四撫同班，擬四征。四威同班，擬四安。四綏同班，擬四平。安遠、安邊同班，擬忠武等號。撫河、衛海、安沙、輔義同班，擬武臣等號。航海、寧沙、撫朔、平遠同班，擬鎮兵等號。龍幕、威河、和戎、拓遠、朔野、翊海同班，擬智威等號。梯山、寧寇、綏邊、安漠、威隴五號同班，擬智武等號。威漠、明義、昭信、綏河、寧境同班，擬輕車等號。候律、振朔、宣節、向義、安隴同班，擬寧遠等號。振漠、寧隴、陵海、安遠、平寇同班，擬威雄等號。懷德、執信、明節、横朔、馳義同班，擬武猛等號。安朔、寧河、掃寇、静朔、懷關同班，擬驍雄等號。度嶂、奉化、康義、超隴、揚化同班，擬猛烈等號。寧關、横沙、雄邊、振隴、平河同班，擬忠勇等號。鑿空、浮遼、弘節、宣義、懷信同班，擬明智等號。明信、陵河、歸義、款塞、捍海同班，擬光烈等號。立義、仰化、弘信、守義、奉忠同班，擬飆勇等號。奉誠、立誠、建誠、顯誠、義誠同班，擬龍驤等號。尉遼、寧渤、綏嶺、威塞、通候同班，擬折衝等號。掃荒、威荒、定荒、開荒、理荒同班，擬開遠等號。奉節、掃節、建節、效節、伏節同班，擬超武等號。渡河、陵海、承

又在雍州設置寧蠻校尉，廣州設置平越中郎將，北涼、南秦設置西戎校尉，南秦、梁州設置平戎校尉，寧州設置鎮蠻校尉，西陽、南新蔡、晋熙、廬江等郡設置鎮蠻護軍，武陵郡設置安遠護軍，巴陵郡設置度支校尉。都設立府，隨府主名號輕重而定品級，没有固定級别。至於施加於針對外國的將軍的名號，雄義、鎮遠、武安同班，比照鎮、衛等三個名號。四撫同班，比照四征。四威同班，比照四安。四綏同班，比照四平。安遠、安邊同班，比照忠武等名號。撫河、衛海、安沙、輔義同班，比照武臣等名號。航海、寧沙、撫朔、平遠同班，比照鎮兵等名號。龍幕、威河、和戎、拓遠、朔野、翊海同班，比照智威等名號。梯山、寧寇、綏邊、安漠、威隴五個名號同班，比照智武等名號。威漠、明義、昭信、綏河、寧境同班，比照輕車等名號。候律、振朔、宣節、向義、安隴同班，比照寧遠等名號。振漠、寧隴、陵海、安遠、平寇同班，比照威雄等名號。懷德、執信、明節、横朔、馳義同班，比照武猛等名號。安朔、寧河、掃寇、静朔、懷關同班，比照驍雄等名號。度嶂、奉化、康義、超隴、揚化同班，比照猛烈等名號。寧關、横沙、雄邊、振隴、平河同班，比照忠勇等名號。鑿空、浮遼、弘節、宣義、懷信同班，比照明智等名號。明信、陵河、歸義、款塞、捍海同班，比照光烈等名號。立義、仰化、弘信、守義、奉忠同班，比照飆勇等名號。奉誠、立誠、建誠、顯誠、義誠同班，比照龍驤等名號。尉遼、寧渤、綏嶺、威塞、通候同班，比照折衝等名號。掃荒、威荒、定荒、開荒、理荒同班，比照開遠等名號。奉節、掃節、建節、效節、伏節同班，比照超武等名號。渡河、陵海、承化、奉正、綏方同班，比照伏波等名號。伏義、懷澤、歸誠、奉信、懷義同班，比照前鋒等名號。共一百二十五個將軍，二十八班，連同施加於外國的戎號，以中原爲準。大同四年，後魏的彭城王尒朱仲遠前來投降，任命他爲定洛大將軍，仍然讓他討伐北方，所以封以這一名號。

化、奉正、綏方同班，擬伏波等號。伏義、懷澤、歸誠、奉信、懷義同班，擬前鋒等號。凡一百二十五將軍，二十八班，并施外國戎號，准于中夏焉。大同四年，魏彭城王尒朱仲遠來降，以爲定洛大將軍，仍使其北討，故名云。

陳承梁，皆循其制官，而又置相國，位列丞相上。并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馬、大將軍，并以爲贈官。定令，尚書置五員，郎二十一員。其餘并遵梁制，爲十八班，而官有清濁。自十二班以上并詔授，表啓不稱姓。從十一班至九班，禮數復爲一等。又流外有七班，此是寒微士人爲之。從此班者，方得進登第一班。其親王起家則爲侍中。若加將軍，方得有佐史，無將軍則無府，止有國官。皇太子冢嫡者，起家封王，依諸王起家。餘子并封公，起家中書郎。諸王子并諸侯世子，起家給事。三公子起家員外散騎侍郎，令僕子起家秘書郎。若員滿，亦爲板法曹，雖高半階，望終秘書郎下。次令僕子起家著作佐郎，亦爲板行參軍。此外有揚州主簿、太學博士、王國侍郎、奉朝請、嗣王行參軍，并起家官，未合發詔。諸王公參佐等官，仍爲清濁。或有選司補用，亦有府牒即授者，不拘年限，去留隨意。在府之日，唯賓游宴賞，時復修參，更無餘事。若隨府王在州，其僚佐等，或亦得預催督。若其驅使，便有職務。其衣冠子弟，多自修立，非氣類者，唯利是求，暴物亂政，皆此之類。國之政事，并由中書省。有中書舍人五人，領主事十人，書吏二百人。書吏不足，并取助書。分掌二十一局事，各當尚書諸

陳代承接梁代，都沿用了梁代的官制，而又設置了相國，官位排在丞相之上，合并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馬、大將軍，都作爲贈官。制定法令，尚書設置五員，郎二十一員。其餘都遵照梁代官制，分爲十八班，而官職有清濁之分。從第十二班以上都由皇帝下詔授予，上奏表書啓時不稱姓。從第十一班到第九班，禮儀等級又爲一等。另外九品之外又有七班，這是寒微士人所任官職，經過這七班，纔可以升遷到第一班。如果親王被起用任職則爲侍中。如果加封將軍，纔可以有佐史，没有將軍名號就没有府署，祇有朝廷任命的官員。皇太子和嫡長子，起用封王，依照各親王的起用方法。其餘皇子都封公爵，起用爲中書郎。各王子和諸侯的世子，起用爲給事。三公之子起用爲員外散騎侍郎，令僕之子起用爲秘書郎。如果員額已滿，也可就任板法曹，雖然高出半階，聲望始終低於秘書郎。副令僕之子起用爲著作佐郎，也可爲板行參軍。此外有揚州主簿、太學博士、王國侍郎、奉朝請、嗣王行參軍，都是起用貴族的官職，衹是不到發詔任命的條件。各王公的參佐等官，仍然分爲清濁。如果有銓選部門補用，或有府署文牒立即授職的，不拘年限，去留隨意。在府中的時候，衹是與賓客游玩宴享，不時再修業參見，没有其他的事。如果隨府主在州中，其僚佐等官，有時也可以參預催督政務。如果受到委派，就有具體職務。那些士大夫子弟，大多自行秉持操守，與他們不是同類的人，則惟利是求，殘害百姓擾亂政務，都是這一類人。國家的政務，都由中書省負責。有中書舍人五人，領主事十人，書吏二百人。如果書吏人數不足，一并取用助書。分别掌

曹，并爲上司，總國内機要，而尚書唯聽受而已。被委此官，多擅威勢。其庶姓爲州，若無將軍者，謂之單車。郡縣官之任代下，有迎新送故之法，餉饋皆百姓出，并以定令。其所制品秩，今列之云。

相國，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馬，大將軍，太尉，司徒，司空，開府儀同三司，已上秩萬石。巴陵王、汝陰王後，尚書令，已上秩中二千石。品并第一。

中書監，尚書左右僕射，特進，太子二傅，左右光禄大夫，已上中二千石。品并第二。

中書令，侍中，散騎常侍，領、護軍，中領、護軍，吏部尚書，列曹尚書，金紫光禄大夫，光禄大夫，已上并中二千石。左右衛將軍，御史中丞，已上二千石。太后衛尉、太僕、少府三卿，太常、宗正、太府、衛尉、司農、少府、廷尉、光禄、大匠、太僕、鴻臚、太舟等卿，太子詹事，國子祭酒，已上中二千石。揚州刺史，凡單車刺史，加督進一品，都督進二品。不論持節假節，揚州、徐州加督，進二品右光禄已下。加都督，第一品尚書令下。南徐、東揚州刺史，皇弟皇子封國王世子，品并第三。

通直散騎常侍，員外散騎常侍，黄門侍郎，已上二千石。秘書監，中二千石。左右驍騎、左右游擊等將軍，太子中庶子，已上二千石。太子左右衛率，二千石。朱衣直閣，雲騎、游騎將軍，中書侍郎，已上千石。尚書左右丞，尚書、吏部侍郎、郎中，已上六百石。尚書郎中與吏部郎同列，今品同。太子三卿，太中、中散大夫，司徒左右長史，已上千石。諸王師，依秩

管二十一局事務，各當事的尚書各曹，都作爲上司，總管國内機要，而尚書衹是聽從接受而已。被委任這一職務的人，大多掌握大權，獨斷專擅。與皇室異姓的人任州長官，如果没有將軍的名號，稱爲單車。郡縣長官赴任卸任，有迎新官送舊官的法令，饋贈都由百姓交納，并確立爲固定的律令。其所制定的品級，現在予以列出。

相國，丞相，太宰，太傅，太保，大司馬，大將軍，太尉，司徒，司空，開府儀同三司，以上秩萬石。巴陵王、汝陰王後嗣，尚書令，以上秩中二千石。官品都是第一。

中書監，尚書左右僕射，特進，太子二傅，左右光禄大夫，以上中二千石。官品都是第二。

中書令，侍中，散騎常侍，領、護軍，中領、護軍，吏部尚書，各曹尚書，金紫光禄大夫，光禄大夫，以上都是中二千石。左右衛將軍，御史中丞，以上二千石。太后衛尉、太僕、少府三卿，太常、宗正、太府、衛尉、司農、少府、廷尉、光禄、大匠、太僕、鴻臚、太舟等卿，太子詹事，國子祭酒，以上中二千石。揚州刺史，凡是單車刺史，加督軍者晋升一品，加都督者晋升二品。不論持節假節，揚州、徐州刺史加督軍，晋升到二品右光禄大夫以下。加都督，晋升到第一品尚書令以下。南徐、東揚州刺史，皇弟皇子封國王世子，官品都是第三。

通直散騎常侍，員外散騎常侍，黄門侍郎，以上二千石。秘書監，中二千石。左右驍騎、左右游擊等將軍，太子中庶子，以上二千石。太子左右衛率，二千石。朱衣直閣，雲騎、游騎將軍，中書侍郎，以上一千石。尚書左右丞，尚書、吏部侍郎、郎中，以上六百石。尚書郎中與吏部郎同列，現在品級相同。太子三卿，太中、中散大夫，司徒左右長史，以上一千石。諸王師，依照秩減之例。國子博士，一千石。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刺史，六個州刺史加督軍銜，晋升在第三品東揚州刺史之

減之例。國子博士，千石。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刺史，六州加督，進在第三品東揚州下。加都督，進在第二品右光禄下。嗣王、蕃王、郡公、縣公等世子，品并第四。

秘書丞，明堂、太廟、帝陵等令，已上六百石。散騎侍郎，前左右後軍將軍，左右中郎將，已上千石。大長秋，二千石。太子中舍人、庶子，六百石。豫益廣衡等州，青州領冀州，北兖北徐等州，梁州領南秦州，司南梁交越桂霍寧等十五州，加督，進在第四品雍州下。加都督，進在第三品南徐州下。不言秩。丹陽尹，中二千石。會稽太守，二千石。加督，進在第四品雍州下。加都督，進在第三品南徐州下。諸郡若督及都督，皆以此差次爲例。吴郡吴興二太守，二千石。侯世子，不言秩。皇弟皇子府諮議參軍，八百石。皇弟皇子府板諮議參軍，不言秩。皇弟皇子府長史，千石。皇弟皇子府板長史，不言秩。皇弟皇子府司馬，千石。皇弟皇子府板司馬，不言秩。皇弟皇子公府從事中郎，六百石。品并第五。

通直散騎侍郎，千石。著作郎，六百石。步兵、射聲、長水、越騎、屯騎五校尉，并千石。太子洗馬，六百石。太子步兵、翊軍、屯騎三校尉，并秩同臺校。司徒左西掾屬，并本秩四百石。依減秩例。皇弟皇子友，依減秩例。皇弟皇子公府屬，本秩四百石。依減秩例。五經博士，六百石。子男世子，不言秩。萬户以上郡太守、内史、相，嗣王府、皇弟皇子之庶子府諮議參軍，六百石。板者不言秩。嗣王府、皇弟皇子之庶子府長史、司馬，并八百石。嗣王府官减正王府一階。其板長史、司馬，并不言秩。庶姓公府諮議參軍，六百石。與嗣王府同。其板

下。加都督，晋升在第二品右光禄大夫之下。嗣王、藩王、郡公、縣公等世子，官品都是第四。

秘書丞，明堂、太廟、帝陵等令，以上六百石。散騎侍郎，前左右後軍將軍，左右中郎將，以上千石。大長秋，二千石。太子中舍人、庶子，六百石。豫益廣衡等州，青州領冀州，北兖北徐等州，梁州領南秦州，司南梁交越桂霍寧等十五州，加督軍，晋升在第四品雍州刺史之下。加都督，晋升在第三品南徐州刺史之下。不稱俸秩。丹陽尹，中二千石。會稽太守，二千石。加督軍，晋升在第四品雍州刺史之下。加都督，晋升在第三品南徐州刺史之下。各郡太守如果加督軍及都督，都以此處的晋升等次爲例。吴郡吴興二太守，二千石。侯爵世子，不稱俸秩。皇弟皇子府諮議參軍，八百石。皇弟皇子府板諮議參軍，不稱俸秩。皇弟皇子府長史，一千石。皇弟皇子府板長史，不稱俸秩。皇弟皇子府司馬，一千石。皇弟皇子府板司馬，不稱俸秩。皇弟皇子公府從事中郎，六百石。官品都是第五。

通直散騎侍郎，一千石。著作郎，六百石。步兵、射聲、長水、越騎、屯騎五校尉，都是千石。太子洗馬，六百石。太子步兵、翊軍、屯騎三校尉，俸秩都與臺省校尉相同。司徒左西掾屬，都是本秩四百石。依照减秩例。皇弟皇子友，依照减秩例。皇弟皇子公府屬，本秩四百石。依照减秩例。五經博士，六百石。子爵男爵世子，不稱俸秩。一萬户以上各郡的太守、内史、相，嗣王府、皇弟皇子的庶子府諮議參軍，六百石。板員不稱俸秩。嗣王府、皇弟皇子的庶子府長史、司馬，都是八百石。嗣王府官員比正王府官員低一階。至於板長史、司馬，都不稱俸秩。庶姓公府諮議參軍，六百石。與嗣王府相同。至於板員都不稱俸秩。庶姓公府長史、司馬，都是八百石。至於板員都不稱俸秩。嗣王庶姓公府從事中郎，六百石。皇弟皇子府中録事參軍、

者并不言秩。庶姓公府長史、司馬，并八百石。其板者并不言秩。嗣王庶姓公府從事中郎，六百石。皇弟皇子府中録事參軍、板府中録事參軍，中記室參軍、板中記室參軍，中直兵參軍、板中直兵參軍，揚州别駕中從事，皇弟皇子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州别駕中從事，并不言秩。品并第六。

給事中，六百石。員外散騎侍郎，秘書著作佐郎，并四百石。依減秩例。奉車、駙馬都尉，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冗從僕射，已上并六百石。謁者僕射，千石。南臺治書侍御史，六百石。太子舍人，二百石。依減秩例。太子門大夫，六百石。太子旅賁中郎將、冗從僕射，并秩同臺將。司徒主簿，依減秩例。司徒祭酒，不言秩。領護軍長史、司馬，廷尉正、監、平，并六百石。皇弟皇子府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公府祭酒，并不言秩。皇弟皇子文學，依減秩例。嗣王庶姓公府掾屬，并本秩四百石。依減秩例。太子二傅丞，并六百石。蕃王府諮議參軍，四百石。蕃王府板諮議參軍，不言秩。蕃王府長史、司馬，六百石。板者并不言秩。庶姓持節府諮議參軍，四百石。庶姓非公不持節將軍置長史，六百石。庶姓持節府板諮議參軍，不言秩。庶姓持節府長史、司馬，并六百石。板者皆不言秩。嗣王府、皇弟皇子之庶子、及庶姓公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及板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并不言秩。不滿萬户太守、内史、相，二千石。丹陽會稽吴郡吴興及萬户郡丞，并六百石。建康令，千石。建康正、監、平，秩同廷尉。品并第七。

中書通事舍人，依減秩例。積射、

板府中録事參軍，中記室參軍、板中記室參軍，中直兵參軍、板中直兵參軍，揚州别駕中從事，皇弟皇子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州别駕中從事，都不稱俸秩。官品都是第六。

給事中，六百石。員外散騎侍郎，秘書著作佐郎，都是四百石。依照減秩例。奉車、駙馬都尉，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冗從僕射，以上都是六百石。謁者僕射，一千石。南臺治書侍御史，六百石。太子舍人，二百石。依照減秩例。太子門大夫，六百石。太子旅賁中郎將、冗從僕射，俸秩都與臺省同名官員相同。司徒主簿，依照減秩例。司徒祭酒，不稱俸秩。領護軍長史、司馬，廷尉正、監、平，都是六百石。皇弟皇子府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公府祭酒，都不稱俸秩。皇弟皇子文學，依照減秩例。嗣王庶姓公府掾屬，都是本秩四百石。依照減秩例。太子二傅丞，都是六百石。藩王府諮議參軍，四百石。藩王府板諮議參軍，不稱俸秩。藩王府長史、司馬，六百石。板員都不稱俸秩。庶姓持節府諮議參軍，四百石。庶姓非公不持節將軍所設長史，六百石。庶姓持節府板諮議參軍，不稱俸秩。庶姓持節府長史、司馬，都是六百石。板員都不稱俸秩。嗣王府、皇弟皇子的庶子、及庶姓公府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及板中録事中記室中直兵參軍，都不稱俸秩。不滿一萬户的郡太守、内史、相，二千石。丹陽會稽吴郡吴興及一萬户以上的郡丞，都是六百石。建康令，一千石。建康正、監、平，俸秩與廷尉相同。官品都是第七。

中書通事舍人，依照減秩例。積射、强弩、

强弩、武衛等將軍，公車令，太子左右積弩將軍，并六百石。奉朝請武騎常侍，依減秩例。太后三卿、十二卿、大長秋等丞，并六百石。左右衛司馬，不言秩。太子詹事丞，胄子律博士，并六百石。皇弟皇子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嗣王府、皇弟皇子之庶子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參軍、功曹史、主簿，庶姓非公不持節諸將軍置主簿，庶姓公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參軍、主簿，嗣王庶姓公府祭酒，蕃王府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板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庶姓持節府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及板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太子太傅、五官功曹史、主簿，少傅、五官功曹史、主簿，已上并不言秩。太學博士，六百石。國子助教，司樽郎，安蠻戎越校尉中郎將府等長史，六百石。蠻戎越等府佐無定品。自隨主軍號輕重。小府減大府一階。蠻戎越校尉中郎將等府板長史，不言秩。蠻戎越校尉中郎將等司馬，六百石。板者不言秩。庶姓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别駕中從事，不言秩。不滿萬户已下郡丞，六百石。五千户已上縣令、相，一千石。皇弟皇子國郎中令、大農、中尉，并六百石。品并第八。

左右二衛殿中將軍，不言秩。南臺侍御史，依秩減例。東宫通事舍人，不言秩。材官將軍，六百石。太子左右二衛率、殿中將軍及丞、嗣王府、皇弟皇子之庶子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庶姓公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蕃王府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庶姓持節府録事記

武衛等將軍，公車令，太子左右積弩將軍，都是六百石。奉朝請武騎常侍，依照減秩例。太后三卿、十二卿、大長秋等丞，都是六百石。左右衛司馬，不稱俸秩。太子詹事丞，胄子律博士，都是六百石。皇弟皇子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嗣王府、皇弟皇子的庶子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參軍、功曹史、主簿，庶姓非公不持節各將軍所設主簿，庶姓公府録事記室中兵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參軍、主簿，嗣王庶姓公府祭酒，藩王府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板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庶姓持節府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及板中録事記室直兵參軍，太子太傅、五官功曹史、主簿，少傅、五官功曹史、主簿，以上都不稱俸秩。太學博士，六百石。國子助教，司樽郎，安蠻戎越校尉中郎將府等長史，六百石。蠻戎越等府佐官無固定品秩，隨府主軍銜的高低而定。小府比大府減一階。蠻戎越校尉中郎將等府板長史，不稱俸秩。蠻戎越校尉中郎將等司馬，六百石。板員不稱俸秩。庶姓南徐荆江南兖郢湘雍等州别駕中從事，不稱俸秩。不滿一萬户以下郡丞，六百石。五千户以上縣令、相，一千石。皇弟皇子國郎中令、大農、中尉，都是六百石。官品都是第八。

左右二衛殿中將軍，不稱俸秩。南臺侍御史，依照減秩例。東宫通事舍人，不稱俸秩。材官將軍，六百石。太子左右二衛率、殿中將軍及丞、嗣王府、皇弟皇子的庶子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庶姓公府正參軍、板正參軍，藩王府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正參軍、板正參軍、行參軍、板行參軍，庶姓持節府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庶姓豫益廣衡青冀北兖北徐梁秦司南徐等州别

室中兵等參軍、板録事記室中兵等參軍、功曹史、主簿，庶姓豫益廣衡青冀北兗北徐梁秦司南徐等州别駕中從事史，揚州主簿、西曹及祭酒、議曹二從事，南徐州主簿、西曹、祭酒議曹二從事，皇弟皇子諸州主簿、西曹，已上并不言秩。不滿五千户已下縣令、相，六百石。皇弟皇子國常侍、侍郎，不言秩。嗣王國郎中令、大農、中尉，并四百石。嗣王國常侍，不言秩。蕃王國郎中令、大農、殿中，并二百石。品并第九。

又有戎號擬官，自一品至于九品，凡二百三十七。鎮衛、驃騎、車騎等三號將軍，擬官品第一。比秩中二千石。四中、軍、撫、衛、權。四征、東南西北。八鎮東南西北，左右前後。等十六號將軍，擬官品第二。秩中二千石。八安、左前右後，東南西北。四翊、左前右後。四平東南西北。等十六號將軍，擬官品第三。秩中二千石。忠武、軍師、武臣、爪牙、龍騎、雲麾、冠軍、鎮兵、翊師、宣惠、宣毅等將軍，四中郎將，智、仁、勇、信、嚴等五威、五武將軍，合二十五號，擬官品第四。秩中二千石。輕車、鎮朔、武旅、貞毅、明威等將軍，將軍加大者至此。凡加大，通進一階。寧、安、征、振、宣等五遠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小府、蠻越校尉中郎將，隨府主軍號輕重。若單作，則減刺史一階。若有將軍，減將軍一階。合十八號，擬官品第五。威雄、猛、烈、震、信、略、勝、風、力、光等十威，武猛、略、勝、力、毅、健、烈、威、鋭、勇等十武，猛毅、烈、威、震、鋭、進、智、勝、駿等十猛，壯武、勇、烈、猛、鋭、威、力、毅、志、意等十壯，驍雄、桀、猛、烈、武、勇、

駕中從事史，揚州主簿、西曹及祭酒、議曹二從事，南徐州主簿、西曹、祭酒議曹二從事，皇弟皇子各州主簿、西曹，以上都不稱俸秩。不滿五千户以下縣令、相，六百石。皇弟皇子國常侍、侍郎，不稱俸秩。嗣王國郎中令、大農、中尉，都是四百石。嗣王國常侍，不稱俸秩。藩王國郎中令、大農、殿中，都是二百石。官品都是第九。

又有軍衔名號比照官品，從一品直到九品，共有二百三十七個名號。鎮衛、驃騎、車騎等三個名號的將軍，比照官品第一。比照俸秩中二千石。四中、軍、撫、衛、權。四征、東南西北。八鎮東南西北，左右前後。等十六個名號的將軍，比照官品第二。俸秩中二千石。八安、左前右後，東南西北。四翊、左前右後。四平東南西北。等十六個名號的將軍，比照官品第三。俸秩中二千石。忠武、軍師、武臣、爪牙、龍騎、雲麾、冠軍、鎮兵、翊師、宣惠、宣毅等將軍，四中郎將，智、仁、勇、信、嚴等五威、五武將軍，合二十五個名號，比照官品第四。俸秩中二千石。輕車、鎮朔、武旅、貞毅、明威等將軍，將軍加“大”字的到此爲止。凡加“大”字的，全都晋升一階。寧、安、征、振、宣等五遠將軍，寧蠻校尉，雍州小府、蠻越校尉中郎將，俸秩隨府主軍衔名號的高低而定。如果單任，就比刺史减一階。如果有將軍，比將軍减一階。合十八個名號，比照官品第五。威雄、猛、烈、震、信、略、勝、風、力、光等十威，武猛、略、勝、力、毅、健、烈、威、鋭、勇等十武，猛毅、烈、威、震、鋭、進、智、勝、駿等十猛，壯武、勇、烈、猛、鋭、威、力、毅、志、意等十壯，驍雄、桀、猛、烈、武、勇、鋭、名、勝、迅等十驍，雄猛、威、明、烈、信、武、勇、毅、壯、健等十雄，忠勇、烈、猛、鋭、壯、毅、捍、信、義、勝等十忠，明智、略、遠、勇、烈、威、鋭、毅、勝、進等十明，

銳、名、勝、迅等十驍，雄猛、威、明、烈、信、武、勇、毅、壯、健等十雄，忠勇、烈、猛、銳、壯、毅、捍、信、義、勝等十忠，明智、略、遠、勇、烈、威、銳、毅、勝、進等十明，光烈、明、英、遠、勝、銳、命、勇、戎、野等十光，飆勇、烈、猛、銳、奇、決、起、勝、略、出等十飆將軍，平越中郎，廣、梁、南秦、南梁、寧等州小府。西戎、平戎、鎮蠻三校尉等，擬官一百四號，品第六。并千石。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銳、追銳、羽騎、突騎、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超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銳、摧鋒、開遠、略遠、貞威、決勝、清野、堅銳、輕車、拔山、雲勇、振旅等將軍，擬官三十號，品第七。并六百石。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克狄、平虜、稜威、戎昭、威戎、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克敵、威虜等將軍，鎮蠻護軍，西陽、南新蔡、晉熙、廬江郡小府、鎮蠻安遠護軍、度支校尉，隨府主號輕重。若單作，則減太守內史相一階。若有將軍，減一階。安遠護軍，度支校尉巴陵郡丞等，擬官二十三號，品第八。并六百石。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等將軍，擬官十號，品第九。并四百石。諸將起自第六品已下，板則無秩。其雖除不領兵，領兵不滿百人，并除此官而爲州郡縣者，皆依本條減秩石。二千石減爲千石，千石降爲六百石。自四百石降而無秩。其州郡縣，自各以本秩論。凡板將軍，皆降除一品。諸依此減降品秩。其應假給章印，各依舊差，不貶奪。

其封爵亦爲九等之差。郡王第一

光烈、明、英、遠、勝、銳、命、勇、戎、野等十光，飆勇、烈、猛、銳、奇、决、起、勝、略、出等十飆將軍，平越中郎，廣、梁、南秦、南梁、寧等州小府。西戎、平戎、鎮蠻三校尉等，一百零四個名號，比照官品第六。都是一千石。龍驤、武視、雲旗、風烈、電威、雷音、馳銳、追銳、羽騎、突騎、折衝、冠武、和戎、安壘、超猛、英果、掃虜、掃狄、武銳、摧鋒、開遠、略遠、貞威、决勝、清野、堅銳、輕車、拔山、雲勇、振旅等將軍，三十個名號，比照官品第七。都是六百石。超武、鐵騎、樓船、宣猛、樹功、克狄、平虜、稜威、戎昭、威戎、伏波、雄戟、長劍、衝冠、雕騎、佽飛、勇騎、破敵、克敵、威虜等將軍，鎮蠻護軍，西陽、南新蔡、晉熙、廬江郡小府、鎮蠻安遠護軍、度支校尉，俸秩隨府主名號高低而定。如果是單任，就比太守內史相減一階。如果有將軍，减一階。安遠護軍，度支校尉巴陵郡丞等，二十三個名號，比照官品第八。都是六百石。前鋒、武毅、開邊、招遠、金威、破陣、蕩寇、殄虜、横野、馳射等將軍，十個名號，比照官品第九。都是四百石。各將領從第六品以下起用，板授則無俸秩。至於雖然授職却不領兵，或領兵不滿一百人，及授此官職却任州郡縣長官的，都依照本條減俸秩石數。二千石減爲一千石，千石降爲六百石。從四百石降爲無俸秩。其中州郡縣長官，各自按本秩論。凡是板授的將軍，都降低一品授任。各依此條減降品秩。至於應該給予的章印，各依原先等級，不降職收回。

至於封爵也規定了九等級别。郡王爲第一

品。秩萬石。嗣王、蕃王、開國郡縣公，第二品。開國郡、縣侯，第三品。開國縣伯，第四品。并視中二千石。開國子，第五品。開國男，第六品。并視二千石。湯沐食侯，第七品。鄉、亭侯，第八品。并視千石。關中、關外侯，第九品。視六百石。

陳依梁制，年未滿三十者，不得入仕。唯經學生策試得第，諸州光迎主簿，西曹左奏及經爲挽郎得仕。其諸郡，唯正王任丹陽尹經迎得出身，庶姓尹則不得。必有奇才異行殊勛，别降恩旨叙用者，不在常例。其相知表啓通舉者，每常有之，亦無年常考校黜陟之法。既不爲此式，所以勤惰無辨。凡選官無定期，隨闕即補，多更互遷官，未必即進班秩。其官唯論清濁，從濁官得微清，則勝於轉。若有遷授，或由别敕，但移轉一人爲官，則諸官多須改動。其用官式，吏部先爲白牒，録數十人名，吏部尚書與參掌人共署奏。敕或可或不可。其不用者，更銓量奏請。若敕可，則付選，更色别，量貴賤，内外分之，隨才補用。以黄紙録名，八座通署，奏可，即出付典名。而典以名帖鶴頭板，整威儀，送往得官之家。其有特發詔授官者，即宣付詔誥局，作詔章草奏聞。敕可，黄紙寫出門下。門下答詔，請付外施行。又畫可，付選司行召。得詔官者，不必皆須待召。但聞詔出，明日，即與其親入謝後，詣尚書，上省拜受。若拜王公則臨軒。

品。俸秩一萬石。嗣王、藩王、開國郡縣公，爲第二品。開國郡、縣侯，爲第三品。開國縣伯，爲第四品。都比照中二千石。開國子，爲第五品。開國男，爲第六品。都比照二千石。湯沐食侯，爲第七品。鄉、亭侯，爲第八品。都比照一千石。關中、關外侯，爲第九品。比照六百石。

陳代依照梁代的制度，年齡未滿三十的，不得出來做官。衹有策試中第的經學生，各州光迎主簿，西曹左奏及曾做過挽郎的人可以出仕。在各郡，衹有正王任丹陽尹經迎請者可以出任官職，異姓尹則不可。如果有奇才異行及特殊功勛，另降詔旨叙用的，不在通常條例之内。至於相知之人上表啓舉薦的，是經常有的事，也没有按年常行的考核升降之法。既然没有這方面的規定，所以官員的勤勞和懶惰無從分辨。凡選任官員没有固定的日期，出現空缺隨即補任，大多是交互升職，不一定立即晋升班次品秩。至於官職衹論清濁，從濁官得任微清之職，則優於升職。如果有升遷任命，或者另外由詔令升遷，衹變動一個人的官職，那麽各任職官員很多都必須變動。任用官員方式爲，吏部先制定白牒，記録幾十個人的姓名，吏部尚書與參預負責官員共同署名上奏。詔令批准或不批准。其中不被任用的，另行銓選官職奏請。如果詔令批准，就交付吏部，更定類别，衡量貴賤，分别朝廷内外的職位，隨才能補用。用黄紙録寫姓名，八座大臣共同署名，奏請獲准，就取出交付給典名官。典名官把姓名貼在鶴頭板上，整理起儀仗人員，送往得到官職的人家。如有特地發給詔書授予官職的，就交付詔誥局，撰寫詔書草稿上奏。詔令許可，用黄紙寫出付給門下省。門下省回答詔令，請求交付外間施行。又畫押認可，就交付吏部行文召見。得到詔令任命的官員，不必都等待召見。衹要聽到詔書頒下，第二天，就與其親屬入朝謝旨，之後，前往謁見尚書，到省中接受任命。如果拜封王公則到皇帝殿前軒陛接受任命。

隋書卷二十七

志第二十二

百官(中)

後齊制官，多循後魏，置太師、太傅、太保，是爲三師，擬古上公，非勛德崇者不居。次有大司馬、大將軍，是爲二大，并典司武事。次置太尉、司徒、司空，是爲三公。三師、二大、三公府，三門，當中開黄閤，設内屏。各置長史，司馬，諮議參軍，從事中郎，掾屬，主簿，録事，功曹，記室、户曹、金曹、中兵、外兵、騎兵、長流、城局、刑獄等參軍事，東西閤祭酒及參軍事，法、墨、田、水、鎧、集、士等曹行參軍，兼左户右户行參軍，長兼行參軍，參軍，督護等員。司徒則加有左右長史。三公下次有儀同三司。加開府者，亦置長史已下官屬，而減記室、倉、城局、田、水、鎧、士等七曹，各一人。其品亦每官下三府一階。三師、二大置佐史，則同太尉府。乾明中，又置丞相。河清中，分爲左右，亦各置府僚云。

後齊制定的官制，大多沿襲後魏，設置太師、太傅、太保，這是三師，比照古代的上公，非德高功大者不得擔任。其次有大司馬、大將軍，這是二大，一并負責軍事。其次設置太尉、司徒、司空，這是三公。三師、二大、三公府，設三座門，當中開設黄閤，設立内屏。各設置長史，司馬，諮議參軍，從事中郎，掾屬，主簿，録事，功曹，記室、户曹、金曹、中兵、外兵、騎兵、長流、城局、刑獄等參軍事，東西閤祭酒及參軍事，法、墨、田、水、鎧、集、士等曹行參軍，兼左户右户行參軍，長兼行參軍，參軍，督護等官員。司徒則增加有左右長史。三公之下有儀同三司。其中加開府名號的，也設置長史以下屬官，而減去記室、倉、城局、田、水、鎧、士等七曹各一人。其中每個官職的品級也比三府低一階。三師、二大設置佐史，則與太尉府相同。乾明年間，又設置丞相。河清年間，分爲左右丞相，也各設置官府幕僚。

特進，左右光禄，金紫、銀青等光禄大夫，用人俱以舊德就閑者居之。自一品已下，從九品已上，又有驃騎、車騎、衛、四征、四鎮、中軍、鎮軍、撫軍、翊軍、四安、冠軍、輔國、龍驤、鎮遠、安遠、建忠、建節、中堅、中壘、振威、奮

特進，左右光禄，金紫、銀青等光禄大夫，都用閑居的有德舊臣擔任。自一品以下，從九品以上，又有驃騎、車騎、衛、四征、四鎮、中軍、鎮軍、撫軍、翊軍、四安、冠軍、輔國、龍驤、鎮遠、安遠、建忠、建節、中堅、中壘、振威、奮威、廣德、弘義、折衝、制勝、伏波、陵江、輕車、樓船、勁武、昭勇、明威、顯信、度

威、廣德、弘義、折衝、制勝、伏波、陵江、輕車、樓船、勁武、昭勇、明威、顯信、度遼、横海、逾岷、越嶂、戎昭、武毅、雄烈、恢猛、揚麾、曜鋒、蕩邊、開城、静漠、綏戎、平越、殄夷、飛騎、隼擊、武牙、武奮、清野、横野、偏、裨等將軍，以褒賞勛庸。

遼、横海、逾岷、越嶂、戎昭、武毅、雄烈、恢猛、揚麾、曜鋒、蕩邊、開城、静漠、綏戎、平越、殄夷、飛騎、隼擊、武牙、武奮、清野、横野、偏、裨等將軍，來褒揚獎賞建立功勛的人。

尚書省，置令、僕射，吏部、殿中、祠部、五兵、都官、度支等六尚書。又有録尚書一人，位在令上，掌與令同，但不糾察。令則彈糾見事，與御史中丞更相廉察。僕射職爲執法，置二則爲左、右僕射，皆與令同。左糾彈，而右不糾彈。録、令、僕射，總理六尚書事，謂之都省。其屬官，左丞、掌吏部、考功、主爵、殿中、儀曹、三公、祠部、主客、左右中兵、左右外兵、都官、二千石、度支、左右户十七曹，并彈糾見事。又主管轄臺中，有違失者，兼糾駁之。右丞各一人。掌駕部、虞曹、屯田、起部、都兵、比部、水部、膳部、倉部、金部、庫部十一曹。亦管轄臺中。又主凡諸用度雜物、脂、燈、筆、墨、幃帳。唯不彈糾，餘悉與左同。并都令史八人，共掌其事。其六尚書，分統列曹。吏部統吏部、掌褒崇、選補等事。考功、掌考第及秀孝貢士等事。主爵掌封爵等事。三曹。殿中統殿中、掌駕行百官留守名帳，宫殿禁衛，供御衣倉等事。儀曹、掌吉凶禮制事。三公、掌五時讀時令，諸曹囚帳，斷罪，赦日建金鷄等事。駕部掌車輿、牛馬廐牧等事。四曹。祠部統祠部、掌祠部醫藥，死喪贈賜等事。主客、掌諸蕃雜客等事。虞曹、掌地圖，山川遠近，園囿田獵，肴膳雜味等事。屯田、掌藉田、諸州屯田等事。起部掌諸興造工匠等事。五曹。祠部，無尚書則右僕射攝。五兵統左中兵、掌諸郡督告身、諸宿衛官等事。右

尚書省，設置令、僕射，吏部、殿中、祠部、五兵、都官、度支等六尚書。又有録尚書一人，官位在尚書令之上，所掌管事務與尚書令相同，衹是不負責糾察。尚書令則彈劾糾察現有事務，與御史中丞互相訪察。僕射的職責是執法，設置二員則爲左、右僕射，都與尚書令相同。左僕射負責糾察彈劾，而右僕射不負責糾察彈劾。録尚書、尚書令、尚書僕射，統管六尚書事務，稱爲都省。其下屬官員，左丞、掌管吏部、考功、主爵、殿中、儀曹、三公、祠部、主客、左右中兵、左右外兵、都官、二千石、度支、左右户十七曹，并且彈劾糾察現有事務。又負責管轄臺中，有失誤過錯者，兼予以糾察駁正。右丞各一人。掌管駕部、虞曹、屯田、起部、都兵、比部、水部、膳部、倉部、金部、庫部十一曹。也管轄臺中。又主管各種日用雜物、油脂、燈、筆、墨、幃帳。衹是不負責糾察彈劾，其餘的都與左丞相同。連同都令史共八人，共同掌管其事務。其中六尚書，分别統領各曹。吏部尚書統領吏部、掌管褒揚、選補等事務。考功、掌管考核及秀才、孝廉、貢士等事務。主爵掌管封爵等事務。三曹。殿中尚書統領殿中、掌管皇帝出行時留守百官的名籍，宫殿警衛，供給御衣倉儲等事務。儀曹、掌管吉凶禮制事務。三公、掌管五時宣讀時令，各曹囚犯名册，判定罪名，大赦日設立金鷄等事務。駕部掌管車輛、牛馬畜牧等事務。四曹。祠部尚書統領祠部、掌管祠部醫藥，死喪贈賜等事務。主客、掌管各蕃國雜客等事務。虞曹、掌管地圖，山川遠近，園囿田獵，肴膳野味等事務。屯田、掌管藉田、各州屯田等事務。起部掌管各項建築修造和工匠等事務。五曹。祠部，没有尚書則由右僕射代理。五兵尚書統領左中兵、掌管各郡督軍的委任狀、各宿衛官等事務。右中兵、掌管京畿之内的丁夫名册、勞力、蕃兵等事務。左外

中兵、掌畿内丁帳、事力、蕃兵等事。左外兵、掌河南及潼關已東諸州丁帳，及發召征兵等事。右外兵、掌河北及潼關已西諸州，所典與左外同。都兵掌鼓吹、太樂、雜户等事。五曹。都官統都官、掌畿内非違得失事。二千石、掌畿外得失等事。比部、掌詔書律令勾檢等事。水部、掌舟船、津梁，公私水事。膳部掌侍官百司禮食肴饌等事。五曹。度支統度支、掌計會，凡軍國損益、事役糧廩等事。倉部、掌諸倉帳出入等事。左户、掌天下計帳、户籍等事。右户、掌天下公私田宅租調等事。金部、掌權衡量度、外内諸庫藏文帳等事。庫部掌凡是戎仗器用所須事。六曹。凡二十八曹。吏部、三公，郎中各二人，餘并一人。凡三十郎中。吏部、儀曹、三公、虞曹、都官、二千石、比部、左户，各量事置掌故主事員。

兵、掌管黄河以南及潼關以東各州丁夫的名册，及發召徵兵等事務。右外兵、掌管黄河以北及潼關以西各州，所負責的事務與左外兵相同。都兵掌管鼓吹樂、太樂、雜户等事務。五曹。都官尚書統領都官、掌管京畿之内違法和施政得失事務。二千石、掌管京畿之外施政得失事務。比部、掌管詔書律令稽查等事務。水部、掌管舟船、津渡橋梁，公私水上事務。膳部掌管侍官百司禮食肴饌等事務。五曹。度支尚書統領度支、掌管會計，凡軍務國政的增減、勞役糧倉等事務。倉部、掌管各倉賬目收支等事務。左户、掌管全國的統計賬目、户籍等事務。右户、掌管全國公私田宅租税等事務。金部、掌管度量衡器、外内各倉庫的文件賬目等事務。庫部掌管各種兵器物品所須的事務。六曹。共二十八曹。吏部、三公，設郎中各二人，其餘都是一人。共三十名郎中。吏部、儀曹、三公、虞曹、都官、二千石、比部、左户，各酌量具體事務設置掌故主事員。

門下省，掌獻納諫正，及司進御之職。侍中、給事黄門侍郎各六人，録事四人，通事令史、主事令史八人。統局六。領左右局，領左右各二人，掌知朱華閣内諸事。宣傳已下，白衣齋子已上，皆主之。左右直長四人。尚食局，典御二人，總知御膳事。丞、監各四人。尚藥局，典御及丞各二人，總知御藥事。侍御師、尚藥監各四人。主衣局，都統、子統各二人。掌御衣服玩弄事。齋帥局，齋帥四人。掌鋪設洒掃事。殿中局，殿中監四人。掌駕前奏引行事，制請修補。東耕則進耒耜。

門下省，掌管進獻建議諫正過失，以及負責御用物品的職司。侍中、給事黄門侍郎各六人，録事四人，通事令史、主事令史八人。統領六個局。領左右局，領左右各二人，掌管朱華閣内各項事務。宣示傳達旨意以下，白衣齋子以上，都主管負責。左右直長四人。尚食局，典御二人，總體負責御膳事務。丞、監各四人。尚藥局，典御及丞各二人，總體負責御用藥品事務。侍御師、尚藥監各四人。主衣局，都統、子統各二人。掌管御用衣服器玩等事務。齋帥局，齋帥四人。掌管鋪設打掃事務。殿中局，殿中監四人。掌管在皇帝之前導引行事，詔書的修飾補充。東耕則進奉農具。

中書省，管司王言，及司進御之音樂。監、令各一人，侍郎四人。并司伶官西凉部直長、伶官西凉四部、伶官龜兹四部、伶官清商部直長、伶官清商四部。又領舍人省，掌署敕行下，宣旨勞問。中書舍人、主書各十人。

中書省，掌管負責皇帝的詔令，以及負責皇帝所聽的音樂。監、令各一人，侍郎四人。并且負責伶官西凉部直長、伶官西凉四部、伶官龜兹四部、伶官清商部直長、伶官清商四部。又兼掌舍人省，掌管簽署敕令頒行臣下，傳達旨意進行慰勞。中書舍人、主書各十人。

秘書省，典司經籍。監、丞各一人，郎中四人，校書郎十二人，正字四人。又領著作省，郎二人，佐郎八人，校書郎二人。

秘書省，負責掌管經書典籍。監、丞各一人，郎中四人，校書郎十二人，正字四人。又兼掌著作省，郎二人，佐郎八人，校書郎二人。

集書省，掌諷議左右，從容獻納。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六人，諫議大夫七人，散騎侍郎六人，員外散騎常侍二十人，通直散騎侍郎六人，給事中六人，員外散騎侍郎一百二十人，奉朝請二百四十人。又領起居省，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散騎侍郎、通直散騎侍郎各一人，校書郎二人。

集書省，掌管在皇帝左右婉言規勸，在適當時提出建議。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六人，諫議大夫七人，散騎侍郎六人，員外散騎常侍二十人，通直散騎侍郎六人，給事中六人，員外散騎侍郎一百二十人，奉朝請二百四十人。又兼掌起居省，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散騎侍郎、通直散騎侍郎各一人，校書郎二人。

中侍中省，掌出入門閤。中侍中二人，中常侍中、給事中各四人。又有中尚藥典御及丞，并中謁者僕射，各二人。中尚食局，典御、丞各二人，監四人。內謁者局，統、丞各一人。

中侍中省，掌管出入宮門殿閤。中侍中二人，中常侍中、給事中各四人。又有中尚藥典御及丞，以及中謁者僕射，各二人。中尚食局，典御、丞各二人，監四人。內謁者局，統、丞各一人。

御史臺，掌察糾彈劾。中丞一人，治書侍御史二人，侍御史八人，殿中侍御史、檢校御史各十二人，録事四人。領符節署，令一人，符璽郎中四人。

御史臺，掌管糾察彈劾。中丞一人，治書侍御史二人，侍御史八人，殿中侍御史、檢校御史各十二人，録事四人。兼掌符節署，令一人，符璽郎中四人。

都水臺，管諸津橋。使者二人，參事十人。又領都尉、合昌、坊城等三局。尉皆分司諸津橋。

都水臺，掌管各津渡橋梁。使者二人，參事十人。又兼管都尉、合昌、坊城等三局。尉都分管各津渡橋梁。

謁者臺，掌凡諸吉凶公事，導相禮儀事。僕射二人，謁者三十人，録事一人。

謁者臺，掌管各種吉凶公事，導引贊相禮儀事務。僕射二人，謁者三十人，録事一人。

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是爲九寺。置卿、少卿、丞各一人。各有功曹、五官、主簿、録事等員。

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這是九寺。設置卿、少卿、丞各一人。各有功曹、五官、主簿、録事等屬員。

太常，掌陵廟群祀、禮樂儀制，天文術數衣冠之屬。其屬官有博士、四人，掌禮制。協律郎、二人，掌監調律吕音樂。八書博士二人。等員。統諸陵、掌守衛山陵等事。太廟、掌郊廟社

太常，掌管皇陵宗廟的各種祭祀、禮樂儀制，天文術數衣冠之類。其屬官有博士、四人，掌管禮制。協律郎、二人，掌管監督調配樂律音樂。八書博士二人。等官員。統管各皇陵、掌管守衛山陵等事務。太廟、掌管郊祀宗廟社稷等事務。太樂、

稷等事。太樂、掌諸樂及行禮節奏等事。衣冠、掌冠幘、舄履之屬等事。鼓吹、掌百戲、鼓吹樂人等事。太祝、掌郊廟贊祝，祭社衣服等事。太史、掌天文地動，風雲氣色，律曆卜筮等事。太醫、掌醫藥等事。廩犧、掌養犧牲，供祭群祀等事。太宰掌諸神祀烹宰行禮事。等署令、丞。而太廟兼領郊祠、掌五郊群神事。崇虛掌五岳四瀆神祀，在京及諸州道士簿帳等事。二局丞，太樂兼領清商部丞，掌清商音樂等事。鼓吹兼領黄户局丞，掌供樂人衣服。太史兼領靈臺、掌天文觀候。太卜掌諸卜筮。二局丞。

光禄寺，掌諸膳食，帳幕器物，宫殿門户等事。統守宫、掌凡張設等事。太官、掌食膳事。宫門、主諸門籥事。供府、掌供御衣服玩弄之事。肴藏、掌器物鮭味等事。清漳、主酒，歲二萬石。春秋中半。華林掌禁籞林木等事。等署。宫門署，置僕射六人，以司其事。餘各有令、丞。又領東園局丞員。掌諸凶具。

衛尉寺，掌禁衛甲兵。統城門寺，置校尉二人，以司其職。掌宫殿城門，并諸倉庫管籥等事。又領公車、掌尚書所不理，有枉屈，經判奏聞。武庫、掌甲兵及吉凶儀仗。衛士掌京城及諸門士兵。等署令。武庫又有修故局丞。掌領匠修故甲等事。

大宗正寺，掌宗室屬籍。統皇子王國、諸王國、諸長公主家。

太僕寺，掌諸車輦、馬、牛、畜産之屬。統驊騮、掌御馬及諸鞍乘。左右龍、左右牝、掌駝馬。駝牛、掌飼駝騾、驢牛。司羊、掌諸羊。乘黄、掌諸輦輅。車府掌諸雜車。等署令、丞。驊騮署，又有奉承直長二人。左龍署，有左龍局。右龍署，有右龍局。左牝署，有左牝局。右牝署，有右牝局。駝牛署，有典駝、特牛、牸牛三局。

掌管各種音樂及行禮時奏樂等事務。衣冠、掌管冠巾、鞋靴之類的事務。鼓吹、掌管各種雜戲、鼓吹樂人等事務。太祝、掌管郊祀和宗廟祭祀的贊禮祝告，祭社神時的衣服等事務。太史、掌管天文地震，風雲氣色，律曆卜筮等事務。太醫、掌管醫藥等事務。廩犧、掌管飼養犧牲，供給各種祭祀等事務。太宰掌管祭祀各種神靈時烹宰行禮的事務。等署的令、丞。而太廟兼任郊祠、掌管五郊群神事務。崇虛掌管五岳四瀆神靈的祭祀，在京城及各州道士的名册等事務。二局丞，太樂兼任清商部丞，掌管清商音樂等事務。鼓吹兼任黄户局丞，掌管供給樂工衣服。太史兼任靈臺、掌管天文觀測。太卜掌管各種卜筮。二局丞。

光禄寺，掌管各種膳食，帳幕器物，宫殿門户等事務。統管守宫、掌管各種張設等事務。太官、掌管食物膳食事務。宫門、主管各門的鑰匙之事。供府、掌管供給皇帝衣服器玩等事務。肴藏、掌管器物菜肴美味等事務。清漳、主管酒，每年二萬石。春秋二季各一半。華林掌管禁苑的林木等事務。等署。宫門署，設置僕射六人，來負責其事務。其餘各署都各有令、丞。又兼掌東園局丞員。掌管各種喪葬用具。

衛尉寺，掌管宫廷警衛的盔甲兵器。統管城門寺，設置校尉二人，來負責其職司。掌管宫殿城門，及各倉庫的鎖鑰等事務。又兼任公車、掌管尚書所不管轄的事務，有枉屈之事，經過判决後上奏皇帝。武庫、掌管盔甲兵器及吉凶之事的儀仗。衛士掌管京城及各宫門的士兵。等署令。武庫又有修故局丞。掌管率領工匠修理破舊衣甲等事務。

大宗正寺，掌管皇室家族的名册。統管皇子王國、諸王國、諸長公主家。

太僕寺，掌管各種車輦、馬、牛、畜産之類。統管驊騮、掌管御用馬匹及各種鞍轡。左右龍、左右牝、掌管駱駝馬匹。駝牛、掌管飼養駱駝、騾、驢、牛。司羊、掌管各種羊。乘黄、掌管各種輦車。車府掌管各種雜用車輛。等署的令、丞。驊騮署，又有奉承直長二人。左龍署，有左龍局。右龍署，有右龍局。左牝署，有左牝局。右牝署，有右牝局。駝牛署，有典駝、特牛、牸牛三局。司羊署，有特羊、牸羊局。各局都有都尉。寺又兼

司羊署，有特羊、牸羊局。諸局并有都尉。寺又領司訟、典腊、出入等三局丞。

任司訟、典腊、出入等三局丞。

大理寺，掌决正刑獄。正、監、評各一人，律博士四人，明法掾二十四人，檻車督二人，掾十人，獄丞、掾各二人，司直、明法各十人。

大理寺，掌管公正判决刑罰案件。正、監、評各一人，律博士四人，明法掾二十四人，檻車督二人，掾十人，獄丞、掾各二人，司直、明法各十人。

鴻臚寺，掌蕃客朝會，吉凶吊祭。統典客、典寺、司儀等署令、丞。典客署，又有京邑薩甫二人，諸州薩甫一人。典寺署，有僧祇部丞一人。司儀署，又有奉禮郎三十人。

鴻臚寺，掌管外國賓客的朝見，吉凶之事的慶吊祭祀。統管典客、典寺、司儀等署的令、丞。典客署，又有京邑薩甫二人，諸州薩甫一人。典寺署，有僧祇部丞一人。司儀署，又有奉禮郎三十人。

司農寺，掌倉市薪菜，園池果實。統平準、太倉、鉤盾、典農、導官、梁州水次倉、石濟水次倉、藉田等署令、丞。而鉤盾又别領大囿、上林、游獵、柴草、池藪、苜蓿等六部丞。典農署，又别領山陽、平頭、督亢等三部丞。導官署，又有御細部、麯麵部、典庫部等倉督員。

司農寺，掌管倉庫市場的柴薪蔬菜，花園池沼所産果實。統管平準、太倉、鉤盾、典農、導官、梁州水次倉、石濟水次倉、藉田等署的令、丞。而鉤盾又另外兼管大囿、上林、游獵、柴草、池藪、苜蓿等六部丞。典農署，又另外兼管山陽、平頭、督亢等三部丞。導官署，又有御細部、麯麵部、典庫部等倉督員。

太府寺，掌金帛府庫，營造器物。統左、中、右三尚方，左藏、司染、諸冶東西道署、黄藏、右藏、細作、左校、甄官等署令、丞。左尚方，又别領别局、樂器、器作三局丞。中尚方，又别領别局、涇州絲局、雍州絲局、定州綢綾局四局丞。右尚方，又别領别局丞。司染署，又别領京坊、河東、信都三局丞。諸冶東道，又别領滏口、武安、白間三局丞。諸冶西道，又别領晋陽冶、泉部、大邳、原仇四局丞。甄官署，又别領石窟丞。

太府寺，掌管金帛府庫，營造器物。統管左、中、右三尚方，左藏、司染、諸冶東西道署、黄藏、右藏、細作、左校、甄官等署的令、丞。左尚方，又另外兼管别局、樂器、器作三局丞。中尚方，又另外兼管别局、涇州絲局、雍州絲局、定州綢綾局四局丞。右尚方，又另外兼管别局丞。司染署，又另外兼管京坊、河東、信都三局丞。諸冶東道，又另外兼管滏口、武安、白間三局丞。諸冶西道，又另外兼管晋陽冶、泉部、大邳、原仇四局丞。甄官署，又另外兼管石窟丞。

國子寺，掌訓教胄子。祭酒一人，亦置功曹、五官、主簿、録事員。領博士五人，助教十人，學生七十二人。太學博士十人，助教二十人，太學生二百人。四門學博士二十人，助教二十人，學生三百人。

國子寺，掌管訓導教育學生。祭酒一人，也設置功曹、五官、主簿、録事等員額。統領博士五人，助教十人，學生七十二人。太學博士十人，助教二十人，太學生二百人。四門學博士二十人，助教二十人，學生三百人。

長秋寺，掌諸宫閣。卿、中尹各一人，并用宦者。丞二人。亦有功曹、五官、主簿、録事員。領中黄門、掖庭、晋陽宫、中山宫、園池、中宫僕、奚官等署令、丞。又有暴室局丞。其中黄門，又有冗從僕射及博士四人。掖庭、晋陽、中山，各有宫教博士二人。中山署，又别有麵豆局丞。園池署，又别有桑園部丞。中宫僕署，又别有乘黄局教尉、細馬車都督、車府部丞。奚官署，又别有染局丞。

長秋寺，掌管宫殿池閣。卿、中尹各一人，都用宦官充任。丞二人。也有功曹、五官、主簿、録事等員額。統領中黄門、掖庭、晋陽宫、中山宫、園池、中宫僕、奚官等署的令、丞。又有暴室局丞。中黄門，又有冗從僕射及博士四人。掖庭、晋陽宫、中山宫，各有宫教博士二人。中山宫署，又另有麵豆局丞。園池署，又另有桑園部丞。中宫僕署，又另有乘黄局教尉、細馬車都督、車府部丞。奚官署，又另有染局丞。

將作寺，掌諸營建。大匠一人，丞四人。亦有功曹，主簿，録事員。若有營作，則立將、副將、長史、司馬、主簿、録事各一人。又領軍主、副，幢主、副等。

將作寺，掌管各種營造修建。大匠一人，丞四人。也有功曹，主簿，録事員額。如果有營造之事，就設立將、副將、長史、司馬、主簿、録事各一人。又統領軍主、軍副，幢主、幢副等。

昭玄寺，掌諸佛教。置大統一人，統一人，都維那三人。亦置功曹、主簿員，以管諸州郡縣沙門曹。

昭玄寺，掌管佛教。設置大統一人，統一人，都維那三人。也設置功曹、主簿員額，來管轄各州郡縣的沙門曹。

領軍府，將軍一人，掌禁衛宫掖。朱華閣外，凡禁衛官，皆主之。輿駕出入，督攝仗衛。中領軍亦同。有長史、司馬、功曹、五官、主簿、録事，厘其府事。又領左右衛、領左右等府。

領軍府，將軍一人，掌管宫廷警衛。朱華閣以外所有警衛官員，都由其主管。皇帝車駕進出，負責督率儀仗侍衛。中領軍的職責也與之相同。有長史、司馬、功曹、五官、主簿、録事，治理其府中事務。又統領左右衛、領左右等府。

左右衛府，將軍各一人，掌左右廂。所主朱華閣以外，各武衛將軍二人貳之。皆有司馬、功曹、主簿、録事，厘其府事。其御仗屬官，有御仗正副都督、御仗五職、御仗等員。其直蕩屬官，有直蕩正副都督、直入正副都督、勛武前鋒正副都督、勛武前鋒五藏等員。直衛屬官，有直衛正副都督、翊衛正副都督、前鋒正副都督等員。直突屬官，有直突都督、勛武前鋒散都督等員。直閣屬官，有朱衣直閣、直閣將軍、直寢、直齋、直後之屬。又有武騎、雲騎將軍各一人，

左右衛府，將軍各一人，掌管左右廂。所主管的除朱華閣以外，各由武衛將軍二人作爲副職。都有司馬、功曹、主簿、録事，治理其府中事務。其中負責御用儀仗的屬官，有御仗正副都督、御仗五職、御仗等官員。直蕩屬官，有直蕩正副都督、直入正副都督、勛武前鋒正副都督、勛武前鋒五藏等官員。直衛屬官，有直衛正副都督、翊衛正副都督、前鋒正副都督等官員。直突屬官，有直突都督、勛武前鋒散都督等官員。直閣屬官，有朱衣直閣、直閣將軍、直寢、直齋、直後之類。又有武騎、雲騎將軍各一人，驍騎、游擊、前後左右等四軍將軍，左右中郎將，各五人，步兵、越騎、射聲、屯騎、長水等校尉，奉

驍騎、游擊、前後左右等四軍將軍，左右中郎將，各五人，步兵、越騎、射聲、屯騎、長水等校尉，奉車都尉等，各十人，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各十五人，冗從僕射三十人，騎都尉六十人，積弩、積射、强弩等將軍及武騎常侍，各二十五人，殿中將軍五十人，員外將軍一百人，殿中司馬督五十人，員外司馬督一百人。

領左右府，有領左右將軍、領千牛備身，又有左右備身正副都督、左右備身五職、左右備身員。又有刀劍備身正副都督、刀劍備身五職、刀劍備身員。又有備身正副督、備身五職員。

護軍府，將軍一人，掌四中關津。輿駕出則護駕。中護軍亦同。有長史、司馬、功曹、五官、主簿、録事，釐其府事。其屬官，東西南北四中府皆統之。四府各中郎將一人，長史、司馬、録事參軍、統府録事各一人。又有統府直兵及功曹、倉曹、中兵、外兵、騎兵、長流、城局等參軍各一人，法、田、鎧等曹行參軍各一人。又領諸關尉、津尉。

行臺，在令無文。其官置令、僕射。其尚書丞郎，皆隨權制而置員焉。其文未詳。

太子太師、太傅、太保，是爲三師，掌師範訓導，輔翊皇太子。少師、少傅、少保，是爲三少，各一人，掌奉皇太子，以觀三師之德。出則三師在前，三少在後。

詹事，總東宫内外衆務，事無大小，皆統之。府置丞、功曹、五官、主簿、録事員。領家令，率更令、僕等三寺，左右衛二坊。三寺各置丞，二坊各置司馬，俱有功曹、主簿，以承其事。

車都尉等，各十人，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各十五人，冗從僕射三十人，騎都尉六十人，積弩、積射、强弩等將軍及武騎常侍各二十五人，殿中將軍五十人，員外將軍一百人，殿中司馬督五十人，員外司馬督一百人。

領左右府，有領左右將軍、領千牛備身，又有左右備身正副都督、左右備身五職、左右備身員額。又有刀劍備身正副都督、刀劍備身五職、刀劍備身員額。又有備身正副督、備身五職員額。

護軍府，將軍一人，掌管四中關口津渡。皇帝出行則負責保護。中護軍的職責也與之相同。有長史、司馬、功曹、五官、主簿、録事，治理其府中事務。其下屬官員，東西南北四中府都歸其統管。四府各有中郎將一人，長史、司馬、録事參軍、統府録事各一人。又有統府直兵及功曹、倉曹、中兵、外兵、騎兵、長流、城局等參軍各一人，法、田、鎧等曹行參軍各一人。又統領各處關尉、津尉。

行臺，在官制中没有具體條文。這一部門的官職設置令和僕射。其中尚書丞郎，都隨臨時規定而設置員額。具體條文未詳。

太子太師、太傅、太保，這是三師，掌管垂示模範和訓導，輔佐皇太子。少師、少傅、少保，這是三少，各一人，掌管侍奉皇太子，來觀察學習三師的品德。出行時三師在前，三少在後。

詹事，總管東宫内外各種事務，事務無論大小，都予以統管。府中設置丞、功曹、五官、主簿、録事員額。統領家令，率更令、僕等三寺，左右衛二坊。三寺各設置丞，二坊各設置司馬，都有功曹、主簿，來承辦各種事務。

家令，領食官、典倉、司藏等署令、丞。又領内坊令、丞。掌知閤内諸事。其食官，又別領器局、酒局二丞，典倉又別領園丞，司藏又別領仗庫、典作二局丞。率更領中盾署令、丞各一人。掌周衛禁防，漏刻鍾鼓。僕寺領廐牧署令、丞，署又別有車輿局丞。

家令，統領食官、典倉、司藏等署的令、丞。又統領内坊令、丞。掌管負責閤内各種事務。其中食官，又另外統領器局、酒局二丞，典倉又另外統領園丞，司藏又另外統領仗庫、典作二局丞。率更統領中盾署令、丞各一人。掌管宫廷周圍防衛，更漏鐘鼓。僕寺統領廐牧署令、丞，署中又另有車輿局丞。

左右衛坊率，各領騎官備身正副都督、騎官備身五職、騎官備身員。又有内直備身正副都督、内直備身五職、内直備身員。又有備身正副都督、備身五職員。又有直閣、直前、直後員。又有旅騎、屯衛、典軍等校尉各二人，騎尉三十人。

左右衛坊率，各統領騎官備身正副都督、騎官備身五職、騎官備身員額。又有内直備身正副都督、内直備身五職、内直備身員額。又有備身正副都督、備身五職員額。又有直閣、直前、直後員額。又有旅騎、屯衛、典軍等校尉各二人，騎尉三十人。

門下坊，中庶子、中舍人、通事守舍人、主事守舍人，各四人。又領殿内、典膳、藥藏、齋帥等局。殿内局有内直監二人，副直監四人。典膳、藥藏局，監、丞各二人。藥藏又有侍醫四人。齋帥局，齋帥、内閣帥各二人。

門下坊，中庶子、中舍人、通事守舍人、主事守舍人各四人。又統領殿内、典膳、藥藏、齋帥等局。殿内局有内直監二人，副直監四人。典膳、藥藏局，監、丞各二人。藥藏局又有侍醫四人。齋帥局，齋帥、内閣帥各二人。

典書坊，庶子四人，舍人二十八人。又領典經坊，洗馬八人，守舍人二人，門大夫、坊門大夫、主簿各一人。并統伶官西涼二部、伶官清商二部。

典書坊，庶子四人，舍人二十八人。又統領典經坊，洗馬八人，守舍人二人，門大夫、坊門大夫、主簿各一人。一并統領伶官西涼二部、伶官清商二部。

自諸省臺府寺，各因其繁簡而置吏。有令史、書令史、書吏之屬。又各置曹兵，以共其役。其員因繁簡而立。其餘主司專其事者，各因事立名，條流甚衆，不可得而具也。

從各個省臺府寺，各隨事務的繁簡設置吏員。有令史、書令史、書吏之類。又各設置曹兵，來從事各曹署的雜役。其員額隨事務繁簡而設立。其餘主管官員專門負責的事務，各隨事設立名目，條例很多，無法全部記載下來。

王，位列大司馬上。非親王則位在三公下。置師一人，餘官大抵與梁制不異。其封内之調，盡以入臺，三分食一。公已下，四分食一。

王，位次列在大司馬之上。不是親王則位次在三公之下。設置師一人，其餘屬官大體與梁朝制度没有不同。其封地之内的賦税，都上交中央，分出三分之一作爲食禄。公爵以下，以四分之一作爲食禄。

皇子王國，置郎中令，大農，中尉，常侍，各一人。侍郎，二人。上、

皇子王國，設置郎中令，大農，中尉，常侍，各一人。侍郎，二人。上、中、下三將軍，各

中、下三將軍，各一人。上、中大夫，各二人。防閤、四人。典書、典祠、學官、典衛等令，各一人。齋帥、四人。食官、厩牧長、各一人。典醫丞、二人。典府丞、一人。執書、二人。謁者、四人。舍人十人。等員。

諸王國，則加有陵長、廟長、常侍各一人，而無中將軍員。上、中大夫各減一人。諸公又減諸王防閤、齋帥、典醫丞等員。諸侯伯子男國，又減諸公國將軍、大夫員。諸公主則置家令、丞、主簿、録事等員。

司州，置牧。屬官有別駕從事史，治中從事史，州都，主簿，西曹書佐、記室、户曹、功曹、金曹、租曹、兵曹、騎曹、都官、法曹、部郡等從事員。主簿置史，西曹已下各置掾史。又領西、東市署令、丞，及統清都郡諸畿郡。

清都郡，置尹，丞，中正，功曹、主簿，督郵，五官，門下督，録事，主記，議生，及功曹、記室、户、田、金、租、兵、騎、賊、法等曹掾，中部掾等員。

鄴、臨漳、成安三縣令，各置丞、中正、功曹、主簿、門下督、録事、主記，議及功曹、記室、户、田、金、租、兵、騎、賊、法等曹掾員。鄴又領右部、南部、西部三尉，又領十二行經途尉。凡一百三十五里，里置正。臨漳又領左部、東部二尉，左部管九行經途尉。凡一百一十四里，里置正。成安又領後部、北部二尉，後部管十一行經途尉，七十四里，里置正。清都郡諸縣令已下官員，悉與上上縣同。諸畿郡太守已下，悉與上上郡同。

上上州刺史，置府。屬官有長史，司馬，録事，功曹、倉曹、中兵

一人。上、中大夫，各二人。防閤、四人。典書、典祠、學官、典衛等令，各一人。齋帥、四人。食官、厩牧長、各一人。典醫丞、二人。典府丞、一人。執書、二人。謁者、四人。舍人十人。等員額。

諸王國，則增加有陵長、廟長、常侍各一人，而没有中將軍員額。上、中大夫各減少一人。諸公又比諸王減少防閤、齋帥、典醫丞等員額。諸侯伯子男封國，又比諸公封國減少將軍、大夫員額。各公主則設置家令、丞、主簿、録事等員額。

司州，設置州牧。屬官有別駕從事史，治中從事史，州都，主簿，西曹書佐、記室、户曹、功曹、金曹、租曹、兵曹、騎曹、都官、法曹、部郡等從事員額。主簿設置史，西曹以下各設置掾史。又統領西、東市署令、丞，以及統轄清都郡等各京畿郡。

清都郡，設置尹，丞，中正，功曹、主簿，督郵，五官，門下督，録事，主記，議生，以及功曹、記室、户、田、金、租、兵、騎、賊、法等曹掾，中部掾等員額。

鄴、臨漳、成安三縣令，各設置丞、中正、功曹、主簿、門下督、録事、主記，議及功曹、記室、户、田、金、租、兵、騎、賊、法等曹掾員額。鄴縣又統領右部、南部、西部三尉，又統領十二行經途尉。共有一百三十五個里，每里設置里正。臨漳又統領左部、東部二尉，左部管轄九行經途尉。共有一百一十四個里，每里設置里正。成安又統領後部、北部二尉，後部管轄十一行經途尉，有七十四個里，每里設置里正。清都郡各縣令以下官員，都與上上縣相同。各京畿郡太守以下官員，都與上上郡相同。

上上州刺史，設置府署。屬官有長史，司馬，録事，功曹、倉曹、中兵等參軍事及掾史，

等參軍事及掾史，主簿及掾，記室掾史，外兵、騎兵、長流、城局、刑獄等參軍事及掾史，參軍事及法、墨、田、鎧、集、士等曹行參軍及掾史，右户掾史，行參軍，長兼行參軍，督護，統府録事，統府直兵，箱録事等員。州屬官，有别駕從事史，治中從事史，州都光迎主簿，主簿，西曹書佐，市令及史，祭酒從事史，部郡從事，皂服從事，典籤及史，門下督，省事，都録事及史，箱録事及史，朝直、刺奸、記室掾，户曹、田曹、金曹、租曹、兵曹、左户等掾史等員。

上上州府，州屬官佐史，合三百九十三人。上中州減上上州十人。上下州減上中州十人。中上州減上下州五十一人。中中州減中上州十人。中下州減中中州十人。下上州減中下州五十人。下中州減下上州十人。下下州減下中州十人。

上上郡太守，屬官有丞，中正，光迎功曹，光迎主簿，功曹，主簿，五官，省事，録事，及西曹、户曹、金曹、租曹、兵曹、集曹等掾佐，太學博士，助教，太學生，市長，倉督等員。合屬官佐史二百一十二人。上中郡減上上郡五人。上下郡減上中郡五人。中上郡減上下郡四十五人。中中郡減中上郡五人。中下郡減中中郡五人。下上郡減中下郡四十人。下中郡減下上郡二人。下下郡減下中郡二人。

上上縣令，屬官有丞，中正，光迎功曹，光迎主簿，功曹，主簿，録事，及西曹、户曹、金曹、租曹、兵曹等掾，市長等員。合屬官佐史五十四人。上中縣減上上縣五人。上下縣減上中縣五人。中上縣減上下縣六人。中中縣減中上縣五人。中下縣減

主簿及掾，記室掾史，外兵、騎兵、長流、城局、刑獄等參軍事及掾史，參軍事及法、墨、田、鎧、集、士等曹行參軍及掾史，右户掾史，行參軍，長兼行參軍，督護，統府録事，統府直兵，箱録事等員額。州屬官，有别駕從事史，治中從事史，州都光迎主簿，主簿，西曹書佐，市令及史，祭酒從事史，部郡從事，皂服從事，典籤及史，門下督，省事，都録事及史，箱録事及史，朝直、刺奸、記室掾，户曹、田曹、金曹、租曹、兵曹、左户等掾史等員額。

上上州府，州屬官佐史，合計三百九十三人。上中州比上上州減少十人。上下州比上中州減少十人。中上州比上下州減少五十一人。中中州比中上州減少十人。中下州比中中州減少十人。下上州比中下州減少五十人。下中州比下上州減少十人。下下州比下中州減少十人。

上上郡太守，屬官有丞，中正，光迎功曹，光迎主簿，功曹，主簿，五官，省事，録事，及西曹、户曹、金曹、租曹、兵曹、集曹等掾佐，太學博士，助教，太學生，市長，倉督等員額。合計屬官佐史二百一十二人。上中郡比上上郡減少五人。上下郡比上中郡減少五人。中上郡比上下郡減少四十五人。中中郡比中上郡減少五人。中下郡比中中郡減少五人。下上郡比中下郡減少四十人。下中郡比下上郡減少二人。下下郡比下中郡減少二人。

上上縣令，屬官有丞，中正，光迎功曹，光迎主簿，功曹，主簿，録事，及西曹、户曹、金曹、租曹、兵曹等掾吏，市長等員額。合計屬官佐史五十四人。上中縣比上上縣減少五人。上下縣比上中縣減少五人。中上縣比上下縣減少六人。中中縣比中上縣減少五人。中下縣比中中縣減少一人。下上縣比中下縣減少一人。下中縣比

中中縣一人。下上縣減中下縣一人。下中縣減下上縣一人。下下縣減下中縣一人。

下上縣減少一人。下下縣比下中縣減少一人。

自州、郡、縣，各因其大小置白直，以供其役。

在州、郡、縣，各按照其大小設置白直，來供州、郡、縣役使。

三等諸鎮，置鎮將、副將，長史，録事參軍，倉曹、中兵、長流、城局等參軍事，鎧曹行參軍，市長，倉督等員。

三等各鎮，設置鎮將、副將，長史，録事參軍，倉曹、中兵、長流、城局等參軍事，鎧曹行參軍，市長，倉督等員額。

三等戍，置戍主、副，掾，隊主、副等員。

三等戍，設置戍主、副，掾，隊主、副等員額。

官一品，每歲禄八百匹，二百匹爲一秩。從一品，七百匹，一百七十五匹爲一秩。

官職一品，每年俸禄八百匹，二百匹爲一秩。從一品，七百匹，一百七十五匹爲一秩。

二品，六百匹，一百五十匹爲一秩。從二品，五百匹，一百二十五匹爲一秩。

二品，六百匹，一百五十匹爲一秩。從二品，五百匹，一百二十五匹爲一秩。

三品，四百匹，一百匹爲一秩。從三品，三百匹，七十五匹爲一秩。

三品，四百匹，一百匹爲一秩。從三品，三百匹，七十五匹爲一秩。

四品，二百四十匹，六十匹爲一秩。從四品，二百匹，五十匹爲一秩。

四品，二百四十匹，六十匹爲一秩。從四品，二百匹，五十匹爲一秩。

五品，一百六十匹，四十匹爲一秩。從五品，一百二十匹，三十匹爲一秩。

五品，一百六十匹，四十匹爲一秩。從五品，一百二十匹，三十匹爲一秩。

六品，一百匹，二十五匹爲一秩。從六品，八十匹，二十匹爲一秩。

六品，一百匹，二十五匹爲一秩。從六品，八十匹，二十匹爲一秩。

七品，六十匹，十五匹爲一秩。從七品，四十匹，十匹爲一秩。

七品，六十匹，十五匹爲一秩。從七品，四十匹，十匹爲一秩。

八品，三十六匹，九匹爲一秩。從八品，三十二匹，八匹爲一秩。

八品，三十六匹，九匹爲一秩。從八品，三十二匹，八匹爲一秩。

九品，二十八匹，七匹爲一秩。從九品，二十四匹，六匹爲一秩。

九品，二十八匹，七匹爲一秩。從九品，二十四匹，六匹爲一秩。

禄率一分以帛，一分以粟，一分以錢。事繁者優一秩，平者守本秩，閑者降一秩。長兼、試守者，亦降一秩。官非執事、不朝拜者，皆不給禄。又自一品已下，至於流外勛品，

俸禄大體三分之一用帛，三分之一用穀物，三分之一用錢。事務繁多的增加一秩，一般的依照本秩，清閑的降低一秩。長期兼任、試任的，也降低一秩。不是有專門職守的和不朝拜的官員，都不發給俸禄。又自一品以下，直到流外勛

各給事力。一品至三十人，下至於流外勳品，或以五人爲等，或以四人、三人、二人、一人爲等。繁者加一等，平者守本力，閑者降一等焉。

州、郡、縣制禄之法，刺史、守、令下車，各前取一時之秩。

上上州刺史，歲秩八百匹，與司州牧同。上中、上下各以五十匹爲差。中上降上下一百匹，中中及中下，亦以五十匹爲差。下上降中下一百匹，下中、下下，亦各以五十匹爲差。

上郡太守，歲秩五百匹，降清都尹五十匹。上中、上下各以五十匹爲差。中上降上下四十匹，中中及中下，各以三十匹爲差。下上降中下四十匹，下中、下下各以二十匹爲差。

上上縣，歲秩一百五十匹，與鄴、臨漳、成安三縣同。上中、上下各以十匹爲差。中上降上下三十匹，中中及中下，各以五匹爲差。下上降中下二十匹，下中、下下各以十匹爲差。

州自長史已下，逮于史吏，郡縣自丞已下，逮于掾佐，亦皆以帛爲秩。郡有尉者，尉減丞之半。皆以其所出常調課之。其鎮將，戍主，軍主、副，幢主、副，逮于掾史，亦各有差矣。

諸州刺史、守、令已下，幹及力，皆聽敕乃給。其幹出所部之人。一幹輸絹十八匹，幹身放之。力則以其州、郡、縣白直充。

三師、王、二大、大司馬、大將軍。三公，爲第一品。

開府儀同三司、開國郡公，爲從

品，各配給僕役。一品多到三十人，以下直到流外勛品，有的以五人爲一個等次，有的以四人、三人、二人、一人爲一個等次。事務繁多的增加一等，一般的依照本等，清閑的降低一等。

州、郡、縣制定發給俸禄的方法，刺史、郡守、縣令到任後，各自前去領取一個時期的俸秩。

上上州刺史，每年俸秩爲帛八百匹，與司州牧相同。上中、上下州刺史各以五十匹爲等差。中上州刺史比上下州刺史減少一百匹，中中及中下州刺史，也以五十匹爲等差。下上州刺史比中下州刺史減少一百匹，下中、下下州刺史，也各以五十匹爲等差。

上郡太守，每年俸秩五百匹，比清都尹低五十匹。上中、上下郡太守各以五十匹爲等差。中上郡太守比上下郡太守減少四十匹，中中及中下郡太守，各以三十匹爲等差。下上郡太守比中下郡太守減少四十匹，下中、下下郡太守各以二十匹爲等差。

上上縣縣令，每年俸秩一百五十匹，與鄴、臨漳、成安三縣相同。上中、上下縣令各以十匹爲等差。中上縣令比上下縣令減少三十匹，中中及中下縣令，各以五匹爲等差。下上縣令比中下縣令減少二十匹，下中、下下縣令各以十匹爲等差。

州中官員從長史以下，直到史吏，郡縣官員從丞以下，直到掾佐，也都用帛來作爲俸秩。郡中有尉的，尉的俸秩比丞減少一半。都作爲該處所交納的平常賦税來徵收。各地的鎮將，戍主，軍主、副，幢主、副，直到掾史，也各有不同級别的俸禄，

各州刺史，郡守、縣令以下，辦事吏員及僕役，都在接受到敕命後配給。辦事吏員由所統轄的人員中出任。一名辦事吏員交納絹十八匹，自身可被放還。僕役則由該州、郡、縣的白直充當。

三師、王、二大、大司馬、大將軍。三公，爲第一品。

開府儀同三司、開國郡公，爲從一品。

一品。

儀同三司，太子三師，特進，尚書令，驃騎、車騎將軍，二將軍加大者，在開國郡公下。衛將軍，加大者，在太子太師上。四征將軍，加大者，次衛大將軍。左右光禄大夫，散郡公，開國縣公，爲第二品。

尚書僕射，置二，左居右上。中書監，四鎮，加大者，次四征。中、鎮、撫軍將軍，三將軍，武職罷任者爲之。領軍、加大者，在尚書令下。護軍、翊軍將軍，金紫光禄大夫，散縣公，開國縣侯，爲從二品。

吏部尚書，四安將軍，中領、護，太常、光禄、衛尉卿，太子三少，中書令，太子詹事，侍中，列曹尚書，四平將軍，大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卿，清都尹，三等上州刺史，左右衛將軍，秘書監，銀青光禄大夫，散縣侯，開國縣伯，爲第三品。

散騎常侍、三等中州刺史、司徒左長史、四方中郎將、四護匈奴、羌戎、夷、蠻越。中郎將、國子祭酒、御史中丞、中侍中、長秋卿、將作大匠、冠軍將軍、太尉長史、領左右將軍、武衛將軍、太子左右衛率、輔國將軍、四護校尉、太中大夫、龍驤將軍、三等上郡太守、散縣伯，爲從第三品。

鎮遠、安遠將軍，太常、光禄、衛尉少卿，尚書，吏部郎中，給事黄門侍郎，太子中庶子，司徒右長史，司空長史，大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少卿，三公府司馬，中常侍，中尹，城門校尉，武騎、雲騎、驍騎、游擊將軍，已前上階。建忠、建節將軍，通直散騎常侍，諸開府長史、中大夫，三等下州刺史，三

儀同三司，太子三師，特進，尚書令，驃騎、車騎將軍，二將軍加大字者，在開國郡公下。衛將軍，加大字者，在太子太師上。四征將軍，加大字者，次於衛大將軍。左右光禄大夫，散郡公，開國縣公，爲第二品。

尚書僕射，設置二員，左在右之上。中書監，四鎮，加大字者，次於四征。中、鎮、撫軍將軍，三將軍，由武職罷任者擔任。領軍、加大字者，在尚書令下。護軍、翊軍將軍，金紫光禄大夫，散縣公，開國縣侯，爲從二品。

吏部尚書，四安將軍，中領、護，太常、光禄、衛尉卿，太子三少，中書令，太子詹事，侍中，列曹尚書，四平將軍，大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卿，清都尹，三等上州刺史，左右衛將軍，秘書監，銀青光禄大夫，散縣侯，開國縣伯，爲第三品。

散騎常侍、三等中州刺史、司徒左長史、四方中郎將、四護匈奴、羌戎、夷、蠻越。中郎將、國子祭酒、御史中丞、中侍中、長秋卿、將作大匠、冠軍將軍、太尉長史、領左右將軍、武衛將軍、太子左右衛率、輔國將軍、四護校尉、太中大夫、龍驤將軍、三等上郡太守、散縣伯，爲從第三品。

鎮遠、安遠將軍，太常、光禄、衛尉少卿，尚書，吏部郎中，給事黄門侍郎，太子中庶子，司徒右長史，司空長史，大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少卿，三公府司馬，中常侍，中尹，城門校尉，武騎、雲騎、驍騎、游擊將軍，以上爲上階。建忠、建節將軍，通直散騎常侍，諸開府長史、中大夫，三等下州刺史，三等鎮將，諸開府司馬，開國縣子，爲第四品。

等鎮將，諸開府司馬，開國縣子，爲第四品。

中堅、中壘將軍，尚書左丞，三公府諮議參軍事，司州別駕從事史，三等上州長史，太子三卿，前、左、右、後軍將軍，中書侍郎，太子庶子，三等中郡太守，左右備身、刀劍備身、備身、衛仗、直蕩等正都督，三等上州司馬，已前上階。振威、奮武將軍，諫議大夫，尚書右丞，諸開府諮議參軍，司州治中從事史，左右中郎將，步兵、越騎、射聲、屯騎、長水校尉，朱衣直閤，直閤將軍，太子騎官備身、內直備身等正都督，三等鎮副將，散縣子，爲從第四品。

廣德、弘義將軍，太子備身、直入、直衛等正都督，領左右、三等中州長史，三公府從事中郎，秘書丞，皇子友，國子博士，散騎侍郎，太子中舍人，員外散騎常侍，三等中州司馬，已前上階。折衝、制勝將軍，主衣都統，尚食、尚藥二典御，太子旅騎、屯衛、典軍校尉，領護府長史司馬，諸開府從事中郎，開國縣男，爲第五品。

伏波、陵江將軍，三等下州長史，三公府掾屬，著作郎，通直散騎侍郎，太子洗馬，左右備身、刀劍備身、御仗、直蕩等副都督，左右直長，中尚食、中尚藥典御，三等下州司馬，已前上階。輕車、樓船將軍，駙馬都尉，翊衛正都督，直寢，直齋，奉車都尉，都水使者，諸開府掾屬，崇聖、歸義、歸正、歸命、歸德侯，清都郡丞，治書侍御史，鄴、臨漳、成安三縣令，中給事中，三等下郡太守，大理司直，太子直閤、二衛隊主，太子騎官、內直備身副都督，開國鄉男，散縣男，爲從第五品。

中堅、中壘將軍，尚書左丞，三公府諮議參軍事，司州別駕從事史，三等上州長史，太子三卿，前、左、右、後軍將軍，中書侍郎，太子庶子，三等中郡太守，左右備身、刀劍備身、備身、衛仗、直蕩等正都督，三等上州司馬，以上爲上階。振威、奮武將軍，諫議大夫，尚書右丞，諸開府諮議參軍，司州治中從事史，左右中郎將，步兵、越騎、射聲、屯騎、長水校尉，朱衣直閤，直閤將軍，太子騎官備身、內直備身等正都督，三等鎮副將，散縣子，爲從第四品。

廣德、弘義將軍，太子備身、直入、直衛等正都督，領左右、三等中州長史，三公府從事中郎，秘書丞，皇子友，國子博士，散騎侍郎，太子中舍人，員外散騎常侍，三等中州司馬，以上爲上階。折衝、制勝將軍，主衣都統，尚食、尚藥二典御，太子旅騎、屯衛、典軍校尉，領護府長史司馬，各開府從事中郎，開國縣男，爲第五品。

伏波、陵江將軍，三等下州長史，三公府掾屬，著作郎，通直散騎侍郎，太子洗馬，左右備身、刀劍備身、御仗、直蕩等副都督，左右直長，中尚食、中尚藥典御，三等下州司馬，以上爲上階。輕車、樓船將軍，駙馬都尉，翊衛正都督，直寢，直齋，奉車都尉，都水使者，各開府掾屬，崇聖、歸義、歸正、歸命、歸德侯，清都郡丞，治書侍御史，鄴、臨漳、成安三縣令，中給事中，三等下郡太守，大理司直，太子直閤、二衛隊主，太子騎官、內直備身副都督，開國鄉男，散縣男，爲從第五品。

勁武、昭勇將軍，尚書諸曹郎中，中書舍人，三公府主簿，三等上州別駕從事史，四中府三等鎮守長史，三公府録事參軍事，皇子郎中令，三公府功曹、記室、户、倉、中兵參軍事，皇子文學，謁者僕射，已前上階。明威、顯信將軍，太子備身副都督，四中府司馬，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冗從僕射，直入副都督，千牛備身，大理正、監、評，侍御師諸開府録事、功曹、記室、倉、中兵等曹參軍事，三等上州録事參軍事，治中從事史，三等上郡丞，三等上縣令，太子内直監，平準署令，爲第六品。

度遼、橫海將軍，直突都督，三等中州別駕從事史，三公府列曹參軍事，給事中，太子門大夫，三等上州功、倉、中兵等參軍事，皇子大農，騎都尉，直後，符璽郎中，三等中州録事參軍事，已前上階。逾岷、越嶂將軍，直衛副都督，三等中州從事史，諸開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三等中州功、倉、中兵等參軍事，太子舍人，三寺丞，太子直前，太子副直監，太子諸隊主，爲從第六品。

戎昭、武毅將軍，勳武前鋒正都督，三公府東西閤祭酒，三等下州別駕從事史，三等上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三等下州録事參軍事，四中府録事參軍事，王公國郎中令，積弩、積射將軍，員外散騎侍郎，皇子中尉，三公府參軍事、列曹行參軍，已前上階。雄烈、恢猛將軍，翊衛副都督，諸開府東西閤祭酒參軍事、列曹行參軍，三等下州功、倉、中兵參軍事，四中府功、倉、中兵參軍事，三等中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二衛府司馬，詹事府丞，左右備身五職，三

勁武、昭勇將軍，尚書各曹郎中，中書舍人，三公府主簿，三等上州別駕從事史，四中府三等鎮守長史，三公府録事參軍事，皇子郎中令，三公府功曹、記室、户、倉、中兵參軍事，皇子文學，謁者僕射，以上爲上階。明威、顯信將軍，太子備身副都督，四中府司馬，武賁中郎將，羽林監，冗從僕射，直入副都督，千牛備身，大理正、監、評，侍御師諸開府録事、功曹、記室、倉、中兵等曹參軍事，三等上州録事參軍事，治中從事史，三等上郡丞，三等上縣令，太子内直監，平準署令，爲第六品。

度遼、橫海將軍，直突都督，三等中州別駕從事史，三公府列曹參軍事，給事中，太子門大夫，三等上州功、倉、中兵等參軍事，皇子大農，騎都尉，直後，符璽郎中，三等中州録事參軍事，以上爲上階。逾岷、越嶂將軍，直衛副都督，三等中州從事史，各開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三等中州功、倉、中兵等參軍事，太子舍人，三寺丞，太子直前，太子副直監，太子各隊主，爲從第六品。

戎昭、武毅將軍，勳武前鋒正都督，三公府東西閤祭酒，三等下州別駕從事史，三等上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三等下州録事參軍事，四中府録事參軍事，王公國郎中令，積弩、積射將軍，員外散騎侍郎，皇子中尉，三公府參軍事、列曹行參軍，以上爲上階。雄烈、恢猛將軍，翊衛副都督，各開府東西閤祭酒參軍事、列曹行參軍，三等下州功、倉、中兵參軍事，四中府功、倉、中兵參軍事，三等中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二衛府司馬，詹事府丞，左右備身五職，三等鎮録事參軍事，六寺丞，秘書郎中，著作佐郎，太子侍醫，太子騎尉，太子騎官備身五職，三等中郡丞，三等中縣令，爲第七品。

等鎮録事參軍事，六寺丞，秘書郎中，著作佐郎，太子侍醫，太子騎尉，太子騎官備身五職，三等中郡丞，三等中縣令，爲第七品。

揚麾、曜鋒將軍，勵武前鋒副都督，强弩將軍，三公府行參軍，三等上州參軍事、列曹行參軍，三等下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四中府列曹參軍事，王公國大農，長秋、將作寺丞，太子二率坊司馬，三等鎮倉、中兵參軍事，已前上階。蕩邊、開域將軍，勵武前鋒散都督，太學博士，皇子常侍，太常博士，武騎常侍，左右備身，刀劍備身五職，都將、别、統、軍主、幢主。三等中州參軍事、列曹行參軍，諸開府行參軍，奉朝請，國子助教，公車、京邑二市署令，三等鎮列曹參軍事，三縣丞，侍御史，尚食、尚藥丞，齋帥，中尚食、中尚藥丞，太子直後、二衛隊副，前鋒正都督，太子騎官備身，太子内直備身五職，已見前。諸戍主、軍主，爲從第七品。

靜漠、綏戎將軍，協律郎，三等上州行參軍，三等下州參軍事、列曹參軍事，四中府列曹行參軍，侯、伯國郎中令，殿中將軍，皇子侍郎，已前上階。平越、殄夷將軍，刀劍備身五職，已見前。前鋒副都督，太子内直備身，主書，殿中侍御史，太子典膳、藥藏丞，太子齋帥，三等中州行參軍，王、公國中尉，三等鎮鎧曹行參軍，三等下郡丞，三等下縣令，爲第八品。

飛騎、隼擊將軍，三公府長兼左右户行參軍、長兼行參軍，門下録事，尚書都令史，檢校御史，諸署令，諸開府典籤，中謁者僕射，中黄門冗從僕射，已前上階。武牙、武奮

揚麾、曜鋒將軍，勵武前鋒副都督，强弩將軍，三公府行參軍，三等上州參軍事、列曹行參軍，三等下州府主簿、列曹參軍事，四中府列曹參軍事，王公國大農，長秋、將作寺丞，太子二率坊司馬，三等鎮倉、中兵參軍事，以上爲上階。蕩邊、開域將軍，勵武前鋒散都督，太學博士，皇子常侍，太常博士，武騎常侍，左右備身，刀劍備身五職，都將、别、統、軍主、幢主。三等中州參軍事、列曹行參軍，各開府行參軍，奉朝請，國子助教，公車、京邑二市署令，三等鎮列曹參軍事，三縣丞，侍御史，尚食、尚藥丞，齋帥，中尚食、中尚藥丞，太子直後、二衛隊副，前鋒正都督，太子騎官備身，太子内直備身五職，已見前。諸戍主、軍主，爲從第七品。

靜漠、綏戎將軍，協律郎，三等上州行參軍，三等下州參軍事、列曹參軍事，四中府列曹行參軍，侯、伯國郎中令，殿中將軍，皇子侍郎，以上爲上階。平越、殄夷將軍，刀劍備身五職，已見前。前鋒副都督，太子内直備身，主書，殿中侍御史，太子典膳、藥藏丞，太子齋帥，三等中州行參軍，王、公國中尉，三等鎮鎧曹行參軍，三等下郡丞，三等下縣令，爲第八品。

飛騎、隼擊將軍，三公府長兼左右户行參軍、長兼行參軍，門下録事，尚書都令史，檢校御史，各署令，各開府典籤，中謁者僕射，中黄門冗從僕射，以上爲上階。武牙、武奮將軍，備身御仗五職，宫門署僕射，太子備身五職，侯、

將軍，備身御仗五職，宫門署僕射，太子備身五職，侯、伯國大農，皇子上、中、下將軍，皇子上、中大夫，王、公國常侍，諸開府長兼左右户行參軍，諸開府長兼行參軍，員外將軍，勛武前鋒五職，司州及三等上州典籤，太子諸隊副，諸戍諸軍副，清都郡丞，爲從第八品。

清野將軍，子、男國郎中令，諸署内謁者局統，三等上州長兼行參軍，中黄門、太子内坊令，公主家令，皇子防閤、典書令，四門博士，大理律博士，校書郎，三公府參軍督護，都水參軍事，七部尉，諸郡尉，已前上階。橫野將軍，王、公國侍郎，侯、伯國中尉、謁者，太子三寺丞，諸開府參軍督護，殿中司馬督，御仗，太子食官、中省、典倉等令，太子備身，平準、公車丞，三等中州典籤，爲第九品。

偏將軍，諸宫教博士，太子司藏、厩牧令，太子校書，諸署别局都尉，諸尉，諸關津尉，三等上州參軍督護，三等中州長兼行參軍，秘書省正字，皇太子三令，王、公國上中下將軍及上中大夫，諸署令，諸縣丞，已前上階。裨將軍，領軍護軍府、太常光禄衛尉寺、詹事府等功曹、五官、奉禮郎，子、男國大農，小黄門，員外司馬督，太學助教，諸幢主、遥途尉，中侍中，省録事，三等下州典籤，尚書、門下、中書等省醫師，爲從第九品。

流内比視官十三等。第一領人酋長，視從第三品。第一不領人酋長，視第四品。第二領人酋長，第一領人庶長，視從第四品。諸州大中正，第二不領人酋長，第一不領人庶長，視第五品。諸州中正，畿郡邑中正，第

伯國大農，皇子上、中、下將軍，皇子上、中大夫，王、公國常侍，各開府長兼左右户行參軍，各開府長兼行參軍，員外將軍，勛武前鋒五職，司州及三等上州典籤，太子諸隊副，各戍諸軍副，清都郡丞，爲從第八品。

清野將軍，子、男國郎中令，各署内謁者局統，三等上州長兼行參軍，中黄門、太子内坊令，公主家令，皇子防閤、典書令，四門博士，大理律博士，校書郎，三公府參軍督護，都水參軍事，七部尉，各郡尉，以上爲上階。橫野將軍，王、公國侍郎，侯、伯國中尉、謁者，太子三寺丞，各開府參軍督護，殿中司馬督，御仗，太子食官、中省、典倉等令，太子備身，平準、公車丞，三等中州典籤，爲第九品。

偏將軍，諸宫教博士，太子司藏、厩牧令，太子校書，各署别局都尉，各尉，各關津尉，三等上州參軍督護，三等中州長兼行參軍，秘書省正字，皇太子三令，王、公國上中下將軍及上中大夫，各署令，各縣丞，以上爲上階。裨將軍，領軍護軍府、太常光禄衛尉寺、詹事府等功曹、五官、奉禮郎，子、男國大農，小黄門，員外司馬督，太學助教，各幢主、遥途尉，中侍中，省録事，三等下州典籤，尚書、門下、中書等省醫師，爲從第九品。

流品内比照視同官職有十三等。第一領人酋長，視同從第三品。第一不領人酋長，視同第四品。第二領人酋長，第一領人庶長，視同從第四品。各州大中正，第二不領人酋長，第一不領人庶長，視同第五品。各州中正，畿郡邑中正，第三領人酋長，第二領人庶長，視同從第五品。第

三領人酋長，第二領人庶長，視從第五品。第三不領人酋長，第二不領人庶長，視第六品。第三領人庶長，視從第六品。第三不領人庶長，視第七品。司州州都主簿，國子學生，視從第七品。諸州州都督簿，司州西曹書佐，清都郡中正、功曹，視第八品。司州列曹從事，諸州西曹書佐，諸郡中正、功曹，清都郡主簿，視從第八品。司州部郡從事，諸州祭酒從事史，視第九品。諸州部郡從事，司州守從事，諸郡主簿，司州武猛從事，視從第九品。

三不領人酋長，第二不領人庶長，視同第六品。第三領人庶長，視同從第六品。第三不領人庶長，視同第七品。司州州都主簿，國子學生，視同從第七品。各州州都督簿，司州西曹書佐，清都郡中正、功曹，視同第八品。司州列曹從事，各州西曹書佐，各郡中正、功曹，清都郡主簿，視同從第八品。司州部郡從事，各州祭酒從事史，視同第九品。各州部郡從事，司州守從事，各郡主簿，司州武猛從事，視同從第九品。

周太祖初據關內，官名未改魏號。及方隅粗定，改創章程，命尚書令盧辯，遠師周之建職，置三公三孤，以爲論道之官。次置六卿，以分司庶務。其所制班序：

周太祖剛占據關內時，官名没有改變魏朝的稱謂。等到四方大體平定，就另外創立規章制度，命令尚書令盧辯，師法遠古周代所建立的官制，設置三公三孤，來作爲議論治國之道的官員。其次設置六卿，來分管衆務。所制定的班次是：

內命，謂王朝之臣。三公九命，三孤八命，六卿七命，上大夫六命，中大夫五命，下大夫四命，上士三命，中士再命，下士一命。

內命，指中央朝廷中的各臣下。三公九命，三孤八命，六卿七命，上大夫六命，中大夫五命，下大夫四命，上士三命，中士二命，下士一命。

外命，謂諸侯及其臣。諸公九命，諸侯八命，諸伯七命，諸子六命，諸男五命，諸公之孤卿四命，侯之孤卿、公之大夫三命，子男之孤卿、侯伯之大夫、公之上士再命，子男之大夫、公之中士、侯伯之上士一命，公之下士、侯伯之中士下士、子男之士不命。

外命，指諸侯及其臣下。諸公九命，諸侯八命，諸伯七命，諸子六命，諸男五命，諸公的孤卿四命，諸侯的孤卿、諸公的大夫三命，子男的孤卿、侯伯的大夫、公的上士二命，子男的大夫、公的中士、侯伯的上士一命，公的下士、侯伯的中士下士、子男的士不入命。

其制祿秩，下士一百二十五石，中士已上，至於上大夫，各倍之。上大夫是爲四千石。卿二分，孤三分，公四分，各益其一。公因盈數爲一萬石。其九秩一百二十石，八秩至於七秩，每二秩六分而下各去其一，二秩一秩俱爲四十石。凡頒祿，視年之上

所制定的祿秩是：下士一百二十五石，中士以上，直到上大夫，各是前一級的一倍。上大夫就是四千石。卿比上大夫增加二分之一，孤比卿增加三分之一，公比孤增加四分之一。公的祿秩因而是整數一萬石。又規定九秩爲一百二十石，八秩到七秩，每二秩減去第九秩的六分之一，二秩一秩都是四十石。凡是頒發俸祿，視年成的上

下。畝至四釜爲上年，上年頒其正。三釜爲中年，中年頒其半。二釜爲下年，下年頒其一。無年爲凶荒，不頒禄。六官所制如此。

下而定。每畝收入到四釜爲上年，上年頒發俸禄全額。每畝收入三釜爲中年，中年頒發俸禄的半數。每畝收入二釜爲下年，下年頒發俸禄的一成。没有收成爲荒年，不頒發俸禄。所制定的六官制度就是這些。

制度既畢，太祖以魏恭帝三年，始命行之。所設官名，訖於周末，多有改更。并具《盧傳》，不復重序云。

制度制定完畢，周太祖在魏恭帝三年，纔命令實行。所設置的官名，到周代末年時，有很多更改。都具體記載在《周書·盧辯傳》中，這裏就不再重新列舉了。

隋書卷二十八

志第二十三

百官(下)

高祖既受命，改周之六官，其所制名，多依前代之法。置三師、三公及尚書、門下、内史、秘書、内侍等省，御史、都水等臺，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國子、將作等寺，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左右領、左右監門、左右領軍等府，分司統職焉。

隋高祖接受天命後，改變了周朝的六官制度，所制定的官名，大多依照以前各代的方法。設置三師、三公以及尚書、門下、内史、秘書、内侍等省，御史、都水等臺，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國子、將作等寺，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左右領、左右監門、左右領軍等府，分別職守統領職官。

三師，不主事，不置府僚，蓋與天子坐而論道者也。

三師，不主管事務，不設置府僚，是與天子坐着討論治國之道的大臣。

三公，參議國之大事，依後齊置府僚。無其人則闕。祭祀則太尉亞獻，司徒奉俎，司空行掃除。其位多曠，皆攝行事。尋省府及僚佐，置公則坐於尚書都省。朝之衆務，總歸於臺閣。

三公，參與議論國家大事，依照後齊制度設置府僚。没有適當人選就空缺。祭祀時就由太尉獻爵，司徒手捧放置祭肉的几案，司空行使掃除之事。三公之位大多空缺，都由其他大臣代任。不久就省去了府署和僚佐，設置三公就坐在尚書都省。朝廷的各種事務，全部歸臺閣管轄。

尚書省，事無不總。置令、左右僕射各一人，總吏部、禮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六曹事，是爲八座。屬官左、右丞各一人，都事八人，分司管轄。吏部尚書統吏部侍郎二人，主爵侍郎一人，司勛侍郎二人，考功侍郎一人。禮部尚書統禮部、祠部侍郎各一人，主客、膳部侍郎各二人。兵部尚書統兵部、職方侍郎各二人，駕部、庫部侍郎各一人。都官尚書統都官侍郎二人，刑部、比

尚書省，所有事務無不統管。設置令、左右僕射各一人，統管吏部、禮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等六曹事務，這就是八座。屬官左、右丞各一人，都事八人，分別管轄各曹。吏部尚書統領吏部侍郎二人，主爵侍郎一人，司勛侍郎二人，考功侍郎一人。禮部尚書統領禮部、祠部侍郎各一人，主客、膳部侍郎各二人。兵部尚書統領兵部、職方侍郎各二人，駕部、庫部侍郎各一人。都官尚書統領都官侍郎二人，刑部、比部侍郎各一人，司門侍郎二人。度支尚書統領度支、户部侍郎各二人，金部、倉部侍郎各一人。工部

部侍郎各一人，司門侍郎二人。度支尚書統度支、户部侍郎各二人，金部、倉部侍郎各一人。工部尚書統工部、屯田侍郎各二人，虞部、水部侍郎各一人。凡三十六侍郎，分司曹務，直宿禁省，如漢之制。

尚書統領工部、屯田侍郎各二人，虞部、水部侍郎各一人。共三十六侍郎，分别主管曹務，在宫中值夜，如同漢朝的制度。

門下省，納言二人，給事黄門侍郎四人，録事、通事令史各六人。又有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四人，諫議大夫七人，散騎侍郎四人，員外散騎常侍六人，通直散騎侍郎四人，并掌部從朝直。又有給事二十人，員外散騎侍郎二十人，奉朝請四十人，并掌同散騎常侍等，兼出使勞問。統城門、尚食、尚藥、符璽、御府、殿内等六局。城門局，校尉二人，直長四人。尚食局，典御二人，直長四人，食醫四人。尚藥局，典御二人，侍御醫、直長各四人，醫師四十人。符璽、御府、殿内局，監各二人，直長各四人。

門下省，納言二人，給事黄門侍郎四人，録事、通事令史各六人。又有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各四人，諫議大夫七人，散騎侍郎四人，員外散騎常侍六人，通直散騎侍郎四人，都掌管侍衛護從、朝見值夜之事。又有給事二十人，員外散騎侍郎二十人，奉朝請四十人，所掌管的事務都與散騎常侍等相同，兼管出使慰問之事。統領城門、尚食、尚藥、符璽、御府、殿内等六局。城門局，校尉二人，直長四人。尚食局，典御二人，直長四人，食醫四人。尚藥局，典御二人，侍御醫、直長各四人，醫師四十人。符璽、御府、殿内局，監各二人，直長各四人。

内史省，置監、令各一人。尋廢監。置令二人，侍郎四人，舍人八人，通事舍人十六人，主書十人，録事四人。

内史省，設置監、令各一人。不久廢除監。設置令二人，侍郎四人，舍人八人，通事舍人十六人，主書十人，録事四人。

秘書省，監、丞各一人，郎四人，校書郎十二人，正字四人，録事二人。領著作、太史二曹。著作曹，置郎二人，佐郎八人，校書郎、正字各二人。太史曹，置令、丞各二人，司曆二人，監候四人。其曆、天文、漏刻、視祲，各有博士及生員。

秘書省，監、丞各一人，郎四人，校書郎十二人，正字四人，録事二人。統領著作、太史二曹。著作曹，設置郎二人，佐郎八人，校書郎、正字各二人。太史曹，設置令、丞各二人，司曆二人，監候四人。其中曆、天文、漏刻、視祲，各有博士及生員。

内侍省，内侍、内常侍各二人，内給事四人，内謁者監六人，内寺伯二人，内謁者十二人，寺人六人，伺非八人。并用宦者。領内尚食、掖庭、宫闈、奚官、内僕、内府等局。尚食，置典御及丞各二人。餘各置令、丞，皆二人。其宫闈、内僕，則加置丞各一人。

内侍省，内侍、内常侍各二人，内給事四人，内謁者監六人，内寺伯二人，内謁者十二人，寺人六人，伺非八人。都用宦官擔任。統領内尚食、掖庭、宫闈、奚官、内僕、内府等局。尚食局，設置典御及丞各二人。其他局各設置令、丞，都是二人。其中宫闈、内僕，則加置丞各一人。掖庭又有宫教博士二人。

掖庭又有宫教博士二人。

御史臺，大夫一人，治書侍御史二人，侍御史八人，殿内侍御史、監察御史，各十二人，録事二人。後魏延昌中，王顯有寵於宣武，爲御史中尉，請革選御史。此後踵其事，每一中尉，則更置御史。自開皇後，始自吏部選用，仍依舊入直禁中。

都水臺，使者及丞各二人，參軍三十人，河堤謁者六十人，録事二人。領掌船局、都水尉二人，又領諸津。上津每尉一人，丞二人。中津每尉、丞各一人。下津每典作一人，津長四人。

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九寺，并置卿、少卿各一人。太僕尋加少卿一人。各置丞、太常、衛尉、宗正、大理、鴻臚、將作二人，光禄、太僕各三人，司農五人，太府六人。主簿、太府四人。餘寺各二人。録事各二人。光禄則加至三人，司農、太府則各四人。等員。

太常寺又有博士四人，協律郎二人，奉禮郎十六人。統郊社、太廟、諸陵、太祝、衣冠、太樂、清商、鼓吹、太醫、太卜、廪犧等署。各置令、并一人。太樂、太醫則各加至二人。丞。各一人。郊社、太樂、鼓吹則各至二人。郊社署又有典瑞。四人。太祝署有太祝。二人。太樂署、清商署，各有樂師員。太樂八人，清商二人。鼓吹署有哄師。二人。太醫署有主藥、二人。醫師、二百人。藥園師、二人。醫博士、二人。助教、二人。按摩博士、二人。祝禁博士二人。等員。太卜署有卜師、二十人。相師、十人。男覡、十六人。女巫、八人。太卜博士、助教、各二人。相博士、助教各一人。等員。

光禄寺統太官、肴藏、良醖、掌

御史臺，大夫一人，治書侍御史二人，侍御史八人，殿内侍御史、監察御史，各十二人，録事二人。北魏延昌年間，王顯受宣武帝寵愛，任御史中尉，請求另外任命御史。這以後繼承了這一做法，每任命一名中尉，就更換御史。從開皇以後，纔從吏部選用，仍然依照過去的做法進入宫中值夜。

都水臺，使者及丞各二人，參軍三十人，河堤謁者六十人，録事二人。領掌船局、都水尉二人，又統領各津渡。上津每處尉一人，丞二人。中津每處尉、丞各一人。下津每處典作一人，津長四人。

太常、光禄、衛尉、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九寺，都設置卿、少卿各一人。太僕不久加設少卿一人。各設丞、太常、衛尉、宗正、大理、鴻臚、將作二人，光禄、太僕各三人，司農五人，太府六人。主簿、太府四人。其他寺各二人。録事各二人。光禄則增加到三人，司農、太府則各四人。等官員。

太常寺又有博士四人，協律郎二人，奉禮郎十六人。統領郊社、太廟、諸陵、太祝、衣冠、太樂、清商、鼓吹、太醫、太卜、廪犧等署。各設令、都是一人。太樂、太醫則各增加至二人。丞。各一人。郊社、太樂、鼓吹則各至二人。郊社署又有典瑞。四人。太祝署有太祝。二人。太樂署、清商署，各有樂師員額。太樂八人，清商二人。鼓吹署有哄師。二人。太醫署有主藥、二人。醫師、二百人。藥園師、二人。醫博士、二人。助教、二人。按摩博士、二人。祝禁博士二人。等員。太卜署有卜師、二十人。相師、十人。男覡、十六人。女巫、八人。太卜博士、助教、各二人。相博士、助教各一人。等員。

光禄寺統領太官、肴藏、良醖、掌醖等署。

醢等署。各置令、太官三人，肴藏、良醖各二人，掌醢一人。丞。太官八人，肴藏、掌醢各二人，良醖四人。太官又有監膳，十二人。良醖有掌醖，五十人。掌醢有掌醢十人。等員。

衛尉寺統公車、武庫、守宮等署。各置令、公車一人，武庫、守宮各二人。丞公車一人，武庫二人。等員。

宗正寺不統署。

太僕寺又有獸醫博士員。一百二十人。統驊騮、乘黄、龍厩、車府、典牧、牛羊等署。各置令、二人。乘黄、車府則各减一人。丞二人。乘黄則一人，典牧牛羊則各三人。等員。

大理寺，不統署。又有正、監、評、各一人。司直、十人。律博士、八人。明法、二十人。獄掾。八人。

鴻臚寺統典客、司儀、崇玄三署。各置令。二人。崇玄則惟置一人。典客署又有掌客，十人。司儀有掌儀二十人。等員。

司農寺統太倉、典農、平凖、廩市、鈎盾、華林、上林、導官等署。各置令。二人。鈎盾、上林則加至三人，華林惟置一人。太倉又有米廩督、二人。穀倉督、四人。鹽倉督，二人。京市有肆長，四十人。導官有御細倉督、二人。麯麵倉督二人。等員。

太府寺統左藏、左尚方、内尚方、右尚方、司染、右藏、黄藏、掌冶、甄官等署。各置令、二人。左、右尚方則加至二人，黄藏則惟置一人。丞四人。左尚則八人，右尚則六人，黄藏則一人。等員。

國子寺元隸太常。祭酒，一人。屬官有主簿、録事。各一人。統國子、太學、四門、書算學，各置博士、國子、太學、四門各五人，書、算各二人。助教、國子、太學、四門各五人，書、算

各設置令、太官三人，肴藏、良醖各二人，掌醢一人。丞。太官八人，肴藏、掌醢各二人，良醖四人。太官署又有監膳，十二人。良醖署有掌醖，五十人。掌醢署有掌醢十人。等員。

衛尉寺統領公車、武庫、守宮等署。各設置令、公車一人，武庫、守宮各二人。丞公車一人，武庫二人。等員。

宗正寺不統領署。

太僕寺又有獸醫博士員。一百二十人。統領驊騮、乘黄、龍厩、車府、典牧、牛羊等署。各設置令、二人。乘黄、車府則各减少一人。丞二人。乘黄則一人，典牧、牛羊則各三人。等員。

大理寺，不統領署。又有正、監、評、各一人。司直、十人。律博士、八人。明法、二十人。獄掾。八人。

鴻臚寺統領典客、司儀、崇玄三署。各設置令。二人。崇玄署則衹設一人。典客署又有掌客，十人。司儀署有掌儀二十人。等員。

司農寺統領太倉、典農、平凖、廩市、鈎盾、華林、上林、導官等署。各設置令。二人。鈎盾、上林則增加至三人，華林衹設一人。太倉又有米廩督、二人。穀倉督、四人。鹽倉督，二人。京市有肆長，四十人。導官有御細倉督、二人。麯麵倉督二人。等員。

太府寺統領左藏、左尚方、内尚方、右尚方、司染、右藏、黄藏、掌冶、甄官等署。各設置令、二人。左、右尚方則增加至二人，黄藏則衹設一人。丞四人。左尚方則爲八人，右尚方則爲六人，黄藏則爲一人。等員。

國子寺原先隸屬太常寺。祭酒，一人。屬官有主簿、録事。各一人。統領國子、太學、四門、書算學，各設置博士、國子、太學、四門各五人，書、算各二人。助教、國子、太學、四門各五人，書、算各二人。學生國子一百四十人，太學、四門各三百六

各二人。學生國子一百四十人，太學、四門各三百六十人，書四十人，算八十人。等員。

十人，書四十人，算八十人。等員。

將作寺大匠、一人。丞、主簿、録事。各二人。統左右校署令、各二人。丞，左校四人，右校三人。各有監作左校十二人，右校八人。等員。

將作寺大匠、一人。丞、主簿、録事。各二人。統領左右校署令、各二人。丞，左校四人，右校三人。各有監作左校十二人，右校八人。等員。

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各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并有長史，司馬，録事，功、倉、兵、騎等曹參軍，法曹、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左右衛、左右武候各六人，左右武衛各八人。等員。

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各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都有長史，司馬，録事，功、倉、兵、騎等曹參軍，法曹、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左右衛、左右武候各六人，左右武衛各八人。等員。

左右衛，掌宫掖禁禦，督攝仗衛。又各有直閤將軍、六人。直寢、十二人。直齋、直後，各十五人。并掌宿衛侍從。奉車都尉，六人。掌馭副車。武騎常侍、十人。殿内將軍、十五人。員外將軍、三十人。殿内司馬督、二十人。員外司馬督，四十人。并以參軍府朝，出使勞問。左右衛又各統親衛，置開府。左勛衛開府，左翊一開府、二開府、三開府、四開府，及武衛、武候、領軍、東宫領兵開府准此。府置開府，一人。有長史，司馬，録事，及倉、兵等曹參軍，法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三人。又有儀同府。武衛、武候、領軍、東宫領兵儀同皆准此。儀同已下，置員同開府，但無行參軍員。諸府皆領軍坊。每坊東宫軍坊准此。置坊主、一人。佐。二人。每鄉團東宫鄉團准此。置團主、一人。佐。二人。

左右衛，掌管宫廷警衛，督管儀仗。又各有直閤將軍、六人。直寢、十二人。直齋、直後，各十五人。都掌管值宿警衛和侍從。奉車都尉，六人。掌管駕馭侍從車輛。武騎常侍、十人。殿内將軍、十五人。員外將軍、三十人。殿内司馬督、二十人。員外司馬督，四十人。都用以在大臣幕府中任參軍，出使慰問。左右衛又各統領親衛，設置開府。左勛衛開府，左翊一開府、二開府、三開府、四開府，及武衛、武候、領軍、東宫領兵開府準此。府設置開府，一人。有長史，司馬，録事，及倉、兵等曹參軍，法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三人。又有儀同府。武衛、武候、領軍、東宫領兵儀同都準此。儀同以下，設置員同開府，但無行參軍員。各府都統領軍坊。每坊東宫軍坊準此。置坊主、一人。佐。二人。每鄉團東宫鄉團準此。置團主、一人。佐。二人。

左右武衛府，無直閤已下員，但領外軍宿衛。

左右武衛府，無直閤以下官員，衹統領外軍值宿警衛。

左右武候，掌車駕出，先驅後殿，晝夜巡察，執捕奸非，烽候道路，水草所置。巡狩師田，則掌其營禁。右加置司辰師、四人。漏刻生。一百一十人。

左右武候，掌管皇帝出行時的前鋒和殿後、晝夜巡察、抓捕惡人、警戒和水草供應。皇帝巡狩田獵，則掌管營地警衛。右武候加設司辰師、四人。漏刻生。一百一十人。

左右領左右府，各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掌侍衛左右，供御兵仗。領千牛備身，十二人。掌執千牛刀；備身左右，十二人。掌供御弓箭；備身，六十人。掌宿衛侍從。各置長史，司馬、録事，及倉、兵二曹參軍事，鎧曹行參軍各一人。等員。

左右領左右府，各設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掌管侍衛皇帝左右，供給兵器。統領千牛備身，十二人。掌管執拿千牛刀；備身左右，十二人。掌管供給弓箭；備身，六十人。掌管值宿警衛和侍從。各設置長史，司馬、録事，以及倉曹、兵曹參軍事，鎧曹行參軍各一人。等員。

左右監門府各將軍，一人。掌宮殿門禁及守衛事。各置郎將，二人。校尉，直長，各三十人。長史，司馬，録事，及倉、兵曹參軍，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四人。等員。

左右監門府各將軍，一人。掌管宮殿門衛及守衛事務。各設置郎將，二人。校尉，直長，各三十人。長史，司馬，録事，以及倉、兵曹參軍，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四人。等員。

左右領軍府，各掌十二軍籍帳、差科、辭訟之事。不置將軍。唯有長史，司馬，掾屬及録事，功、倉、户、騎、兵等曹參軍，法、鎧等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十六人。等員。又置明法，四人。隸於法司，掌律令輕重。

左右領軍府，各掌管十二軍的名册、勞役賦稅、訴訟等事務。不設置將軍。祇有長史，司馬，掾屬及録事，功、倉、户、騎、兵等曹參軍，法、鎧等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十六人。等員。又設置明法，四人。隸屬於法司，掌管律令的輕重。

行臺省，則有尚書令，僕射，左、右任置。兵部、兼吏部、禮部。度支兼都官、工部。尚書及丞左、右任置。各一人，都事四人。有考功、兼吏部、爵部、司勛。禮部、兼祠部、主客。膳部、兵部、兼職方。駕部、庫部、刑部、兼都官、司門。度支、兼倉部。户部、兼比部。金部、工部、屯田兼水部、虞部。侍郎，各一人。每行臺置食貨，農圃，武器，百工監、副監，各一人。各置丞、食貨四人，農圃六人，武器二人，百工四人。録事食貨、農圃、百工各二人，武器一人。等員。

行臺省，則有尚書令，僕射，左、右任置。兵部、兼吏部、禮部。度支兼都官、工部。尚書及丞左、右任置。各一人，都事四人。有考功、兼吏部、爵部、司勛。禮部、兼祠部、主客。膳部、兵部、兼職方。駕部、庫部、刑部、兼都官、司門。度支、兼倉部。户部、兼比部。金部、工部、屯田兼水部、虞部。侍郎，各一人。每行臺設置食貨，農圃，武器，百工監、副監，各一人。各設置丞、食貨四人，農圃六人，武器二人，百工四人。録事食貨、農圃、百工各二人，武器一人。等員。

太子置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保。開皇初，置詹事。二年定令，罷之。

太子官署設置太師、太傅、太保、少師、少傅、少保。開皇初年，設置詹事。二年確定官制，廢除。

門下坊，置左庶子二人，内舍人四人，録事二人，主事令史四人。統司經、宫門、内直、典膳、藥藏、齋帥等六局。司經置洗馬四人，校書六

門下坊，設置左庶子二人，内舍人四人，録事二人，主事令史四人。統領司經、宫門、内直、典膳、藥藏、齋帥等六局。司經設置洗馬四人，校書六人，正字二人。宫門設置大夫二人。

人，正字二人。宫門置大夫二人。内直置監、副監各二人，監殿舍人四人。典膳、藥藏，并置監、丞各二人。藥藏又有侍醫四人。齋帥置四人。

典書坊，右庶子二人，舍人、通事舍人各八人，録事二人，主事令史四人，内坊典内及丞各二人，丞直四人，録事一人。内厩置尉二人，掌内車輿之事。

家令、掌刑法、食膳、倉庫、什物、奴婢等事。率更令、掌伎樂漏刻。僕，掌宗族親疏，車輿騎乘。各一人。三寺各置丞、家令二人，寺各一人。録事。家令二人，寺各一人。家令領食官、典倉、司藏三署令、各一人。丞。食官二人，典倉一人，司藏三人。僕寺領厩牧令一人。員。

左右衛，各置率一人，副率二人，掌宫中禁衛。各置長史，司馬及録事，功、倉、兵、騎兵等曹參軍事，法曹、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四人。員。又各有直閤四人，直寢八人，直齋、直後各十人。

左右宗衛，制官如左右衛，各掌以宗人侍衛。加置行參軍二人，而無直閤、直寢、直齋、直後等員。

左右虞候，各置開府一人，掌斥候伺非。長史已下如左右衛，而無録事參軍員，減行參軍一人。

左右内率、副率，各一人，掌領備身已上禁内侍衛，供奉兵仗。又無功、騎兵、法等曹及行參軍員，餘與虞候同。有千牛備身八人，掌執千牛刀；備身左右八人，掌供奉弓箭；備身二十人，掌宿衛侍從。

左右監門，各率一人，副率二人，掌諸門禁。長史已下，同内率府，而各有直長十人。

内直設置監、副監各二人，監殿舍人四人。典膳、藥藏，都設置監、丞各二人。藥藏又有侍醫四人。齋帥設置四人。

典書坊，右庶子二人，舍人、通事舍人各八人，録事二人，主事令史四人，内坊典内及丞各二人，丞直四人，録事一人。内厩設置尉二人，掌管宫内車輛事務。

家令、掌管刑法、食膳、倉庫、什物、奴婢等事務。率更令、掌管伎樂漏刻。僕，掌管宗族親疏，車輛馬匹。各一人。三寺各設置丞、家令二人，每寺各一人。録事。家令二人，每寺各一人。家令統領食官、典倉、司藏三署令、各一人。丞。食官二人，典倉一人，司藏三人。僕寺統領厩牧令一人。員。

左右衛，各設置率一人，副率二人，掌管宫中警衛。各設置長史，司馬及録事，功、倉、兵、騎兵等曹參軍事，法曹、鎧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四人。員額。又各有直閤四人，直寢八人，直齋、直後各十人。

左右宗衛，所設官員與左右衛相同，各掌管用皇族人員充當侍衛。加設行參軍二人，而没有直閤、直寢、直齋、直後等員額。

左右虞候，各設置開府一人，掌管偵察探訪非法行爲。長史以下所設官員與左右衛相同，而没有録事參軍員額，減少行參軍一人。

左右内率、副率，各一人，掌管統領備身以上宫内侍衛，供給兵器。又没有功、騎兵、法等曹及行參軍員額，其餘與虞候相同。有千牛備身八人，掌管執拿千牛刀；備身左右八人，掌管供給弓箭；備身二十人，掌管值宿警衛和侍從。

左右監門，各設率一人，副率二人，掌管宫中各門的警衛。長史以下官員，與内率府相同，而各有直長十人。

高祖又采後周之制，置上柱國、柱國、上大將軍、大將軍、上開府儀同三司、開府儀同三司、上儀同三司、儀同三司、大都督、帥都督、都督，總十一等，以酬勤勞。又有特進、左右光禄大夫、金紫光禄大夫、銀青光禄大夫、朝議大夫、朝散大夫，并爲散官，以加文武官之德聲者，并不理事。六品已下，又有翊軍等四十三號將軍，品凡十六等，爲散號將軍，以加泛授。居曹有職務者爲執事官，無職務者爲散官。戎上柱國已下爲散實官，軍爲散號官。諸省及左右衛、武侯、領左右監門府爲内官，自餘爲外官。

隋高祖又采納北周的官制，設置上柱國、柱國、上大將軍、大將軍、上開府儀同三司、開府儀同三司、上儀同三司、儀同三司、大都督、帥都督、都督，總共十一等，來酬報功勞。又有特進、左右光禄大夫、金紫光禄大夫、銀青光禄大夫、朝議大夫、朝散大夫，都是散官，來授予文武官員中有美好聲譽的人，都不管理具體事務。六品以下，又有翊軍等四十三個名號的將軍，品級共十六等，是散號將軍，來加給泛泛任命的官員。在曹署中任官有職務的爲執事官，没有職務的爲散官。戎上柱國以下爲散實官，軍官爲散號官。各省及左右衛、武候、領左右監門府爲内官，其餘爲外官。

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凡九等。皇伯叔昆弟、皇子爲親王。置師、友各二人，文學二人，嗣王則無師友。長史、司馬、諮議參軍事、掾屬，各一人，主簿二人，録事，功曹，記室，户、倉、兵等曹，騎兵、城局等參軍事，東西閤祭酒，各一人，參軍事四人，法、田、水、鎧、士等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六人，長兼行參軍八人，典籤二人。

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共九等。皇伯叔兄弟、皇子爲親王。設置師、友各二人，文學二人，嗣王則無師友。長史、司馬、諮議參軍事、掾屬，各一人，主簿二人，録事，功曹，記室，户、倉、兵等曹，騎兵、城局等參軍事，東西閤祭酒，各一人，參軍事四人，法、田、水、鎧、士等曹行參軍各一人，行參軍六人，長兼行參軍八人，典籤二人。

上柱國、嗣王、郡王，無主簿、録事參軍、東西閤祭酒、長兼行參軍等員，而加參軍事爲五人，行參軍爲十二人。柱國又無騎兵參軍事、水曹行參軍等員，而減參軍事、行參軍各一人。上大將軍又無諮議參軍事，田曹、鎧曹行參軍員，又減行參軍一人。大將軍又無掾屬員，又減參軍事二人。上開府又無法曹、士曹行參軍，參軍事員。開府又無典籤員，減行參軍二人。上儀同又無功曹、城局參軍事員，又減行參軍二人。儀同又無倉曹員，減行參軍三人。

上柱國、嗣王、郡王，無主簿、録事參軍、東西閤祭酒、長兼行參軍等員額，而增加參軍事爲五人，行參軍爲十二人。柱國又無騎兵參軍事、水曹行參軍等員額，而減去參軍事、行參軍各一人。上大將軍又無諮議參軍事，田曹、鎧曹行參軍員額，又減去行參軍一人。大將軍又無掾屬員額，又減去參軍事二人。上開府又無法曹、士曹行參軍，參軍事員額。開府又無典籤員額，減去行參軍二人。上儀同又無功曹、城局參軍事員額，又減去行參軍二人。儀同又無倉曹員額，減去行參軍三人。

三師、三公，置府佐，與柱國同。若上柱國任三師、三公，唯從上柱國置。王公已下，三品已上，又并有親信、帳内，各隨品高卑而制員。

三師、三公，設置府佐，與柱國相同。如果上柱國任三師、三公，衹依照上柱國職位設置。王公以下，三品以上，又都有親信、帳内，各隨品級的高低規定員額。

諸王置國官。有令、大農各一人，尉各二人，典衛各八人，常侍各二人，侍郎各四人，廟長、學官長各一人，食官，厩牧長、丞，各一人，典府長、丞各一人，舍人各四人等員。上柱國、柱國公，減典衛二人，無侍郎員。侯、伯又減典衛二人，食官、厩牧長各一人。子、男又減尉、典衛、常侍、舍人各一人。上大將軍、大將軍公，同柱國、子、男。其侯、伯減公典衛、侍郎、厩牧丞各一人。子、男無令，無典衛，又減舍人一人。上開府、開府公，同大將軍、子、男。其侯、伯又無常侍，無食官、厩牧丞。子、男又無侍郎、厩牧長。上儀同、儀同公，同開府子、男。其侯、伯又無尉，無學官長。子、男又無厩長、食官長。二王後，置國官，與諸王同。郡王與上柱國公同。國公無上開府已上官者，與開府公同。散郡公與儀同侯、伯同。散縣公與儀同子、男同。大長公主、長公主、公主，并置家令、丞各一人，主簿謁者、舍人各二人等員。郡主唯減主簿員。

諸王設置封國官員。有令、大農各一人，尉各二人，典衛各八人，常侍各二人，侍郎各四人，廟長、學官長各一人，食官，厩牧長、丞各一人，典府長、丞各一人，舍人各四人等員額。上柱國、柱國公，減去典衛二人，無侍郎員額。侯、伯又減去典衛二人，食官、厩牧長各一人。子、男又減去尉、典衛、常侍、舍人各一人。上大將軍、大將軍公，與柱國、子、男相同。其中侯、伯比公減去典衛、侍郎、厩牧丞各一人。子、男無令，無典衛，又減去舍人一人。上開府、開府公，與大將軍、子、男相同。其中侯、伯又無常侍，無食官、厩牧丞。子、男又無侍郎、厩牧長。上儀同、儀同公，與開府子、男相同。其中侯、伯又無尉，無學官長。子、男又無厩長、食官長。二王後代，設置封國官員，與諸王相同。郡王與上柱國公相同。國公無上開府以上官職的，與開府公相同。散郡公與儀同侯、伯相同。散縣公與儀同子、男相同。大長公主、長公主、公主，都設置家令、丞各一人，主簿謁者、舍人各二人等員額。郡主衹減去主簿員額。

雍州，置牧。屬官有別駕，贊務，州都，郡正，主簿，録事，西曹書佐，金、户、兵、法、士等曹從事，部郡從事，武猛從事等員。并佐史，合五百二十四人。

雍州，設置牧。屬官有別駕，贊務，州都，郡正，主簿，録事，西曹書佐，金、户、兵、法、士等曹從事，部郡從事，武猛從事等員額。連同佐史，合計五百二十四人。

京兆郡，置尹，丞，正，功曹，主簿，金、户、兵、法、士等曹佐等員。并佐史，合二百四十四人。

京兆郡，設置尹，丞，正，功曹，主簿，金、户、兵、法、士等曹佐等員額。連同佐史，合計二百四十四人。

大興、長安縣，置令，丞，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

大興、長安縣，設置令，丞，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法、士曹等員額。連同

法、士曹等員。并佐史，合一百四十七人。

佐史，合計一百四十七人。

上上州，置刺史，長史，司馬，録事參軍事，功曹，户、兵等曹參軍事，法、士曹等行參軍，行參軍，典籤，州都光初主簿，郡正，主簿，西曹書佐，祭酒從事，部郡從事，倉督，市令、丞等員。并佐史，合三百二十三人。上中州，減上州吏屬十二人。上下州，減上中州十六人。中上州，減上下州二十九人。中中州，減中上州二十人。中下州，減中中州二十人。下上州，減中下州三十二人。下中州，減下上州十五人。下下州，減下中州十二人。

上上州，設置刺史，長史，司馬，録事參軍事，功曹，户、兵等曹參軍事，法、士曹等行參軍，行參軍，典籤，州都光初主簿，郡正，主簿，西曹書佐，祭酒從事，部郡從事，倉督，市令、丞等員額。連同佐史，合計三百二十三人。上中州，比上州減去吏屬十二人。上下州，比上中州減去十六人。中上州，比上下州減去二十九人。中中州，比中上州減去二十人。中下州，比中中州減去二十人。下上州，比中下州減去三十二人。下中州，比下上州減去十五人。下下州，比下中州減去十二人。

郡，置太守，丞，尉，正，光初功曹，光初主簿，縣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法、士等曹，市令等員。并佐史，合一百四十六人。上中郡，減上上郡吏屬五人。上下郡，減上中郡四人。中上郡，減上下郡十九人。中中郡，減中上郡六人。中下郡，減中中郡五人。下上郡，減中下郡十九人。下中郡，減下上郡五人。下下郡，減下中郡六人。

郡，設置太守，丞，尉，正，光初功曹，光初主簿，縣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法、士等曹，市令等員額。連同佐史，合計一百四十六人。上中郡，比上上郡減去吏屬五人。上下郡，比上中郡減去四人。中上郡，比上下郡減去十九人。中中郡，比中上郡減去六人。中下郡，比中中郡減去五人。下上郡，比中下郡減去十九人。下中郡，比下上郡減去五人。下下郡，比下中郡減去六人。

縣，置令，丞，尉，正，光初功曹，光初主簿，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法、士等曹佐，及市令等員。合九十九人。上中縣，減上上縣吏屬四人。上下縣，減上中縣五人。中上縣，減上下縣十人。中中縣，減中上縣五人。中下縣，減中中縣五人。下上縣，減中下縣十二人。下中縣，減下上縣六人。下下縣，減下中縣五人。

縣，設置令，丞，尉，正，光初功曹，光初主簿，功曹，主簿，西曹，金、户、兵、法、士等曹佐，及市令等員額。合計九十九人。上中縣，比上上縣減去吏屬四人。上下縣，比上中縣減去五人。中上縣，比上下縣減去十人。中中縣，比中上縣減五人。中下縣，比中中縣減去五人。下上縣，比中下縣減去十二人。下中縣，比下上縣減去六人。下下縣，比下中縣減去五人。

州，置總管者，列爲上中下三等。總管刺史加使持節。

州，設置總管的，分爲上中下三等。總管刺史加使持節銜。

鎮，置將、副。戍，置主、副。關，置令、丞。其制，官屬各立三等

鎮，設置將、副。戍，設置主、副。關，設置令、丞。規定屬官各設立三等差别。

之差。

同州，總監、副監各一人，置二丞。統食貨農圃二監、副監。岐州亦置監、副監。諸冶亦置三等監。各有丞員。

同州，總監、副監各一人，設置二名丞。統領食貨農圃二監、副監。岐州也設置監、副監。各冶也設置三等監。各有丞員。

鹽池，置總監、副監、丞等員。管東西南北面等四監，亦各置副監及丞。隴右牧，置總監、副監、丞，以統諸牧。其驊騮牧及二十四軍馬牧，每牧置儀同及尉、大都督、帥都督等員。驢騾牧，置帥都督及尉。原州羊牧，置大都督并尉。原州駝牛牧，置尉。又有皮毛監、副監及丞、録事。又鹽州牧監，置監及副監，置丞，統諸羊牧，牧置尉。苑川十二馬牧，每牧置大都督及尉各一人，帥都督二人。沙苑羊牧，置尉二人。緣邊交市監及諸屯監，每監置監、副監各一人。畿内者隸司農，自外隸諸州焉。

鹽池，設置總監、副監、丞等員額。管轄東西南北面等四監，也各設置副監和丞。隴右牧，設置總監、副監、丞，來統管各牧。其中驊騮牧及二十四軍馬牧，每牧設置儀同及尉、大都督、帥都督等員額。驢騾牧，設置帥都督和尉。原州羊牧，設置大都督和尉。原州駝牛牧，設置尉。又有皮毛監、副監及丞、録事。又有鹽州牧監，設置監和副監，設置丞，統管各羊牧，羊牧設置尉。苑川十二馬牧，每牧設置大都督及尉各一人，帥都督二人。沙苑羊牧，設置尉二人。沿邊交市監及各屯監，每監設置監、副監各一人。京畿以内的隸屬司農寺，以外的隸屬各州。

五岳各置令，又有吴山令，以供其洒掃。

五岳各設置令，又有吴山令，來負責該地的清掃。

三師、王、三公，爲正一品。

三師、王、三公，爲正一品。

上柱國、郡王、國公、開國郡縣公，爲從一品。

上柱國、郡王、國公、開國郡縣公，爲從一品。

柱國、太子三師、特進、尚書令、左右光禄大夫、開國侯，爲正二品。

柱國、太子三師、特進、尚書令、左右光禄大夫、開國侯，爲正二品。

上大將軍、尚書左右僕射、雍州牧、金紫光禄大夫，爲從二品。

上大將軍、尚書左右僕射、雍州牧、金紫光禄大夫，爲從二品。

大將軍，吏部尚書，太常、光禄、衛尉等三卿，太子三少，納言，内史令，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領左右等大將軍，禮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尚書，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六卿，上州刺史，京兆尹，秘書監，銀青光禄大夫，開國伯，爲正三品。

大將軍，吏部尚書，太常、光禄、衛尉等三卿，太子三少，納言，内史令，左右衛、左右武衛、左右武候、領左右等大將軍，禮部、兵部、都官、度支、工部尚書，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六卿，上州刺史，京兆尹，秘書監，銀青光禄大夫，開國伯，爲正三品。

上開府儀同三司，散騎常侍，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監門等

上開府儀同三司，散騎常侍，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監門等將軍，國子祭酒，御

將軍，國子祭酒，御史大夫，將作大匠，中州刺史，親王師，朝議大夫，爲從三品。

驃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太常、光禄、衛尉等三少卿，太子左右衛、宗衛、内等率，尚書吏部侍郎，給事黄門侍郎，太子左庶子，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少卿，下州刺史，已前上階。内史侍郎，太子右庶子，通直散騎常侍，左右監門郎將，朝散大夫，開國子，爲正四品。

上儀同三司，尚書左丞，太子左右衛、宗衛、内等副率，左右監門率，上郡太守，雍州別駕，親王府長史，太子家令，率更令、僕，内侍，城門校尉，已前上階。尚書右丞，上鎮將軍，雍州贊務，直閤將軍，親王府司馬，諫議大夫，爲從四品。

車騎將軍，儀同三司，内常侍，秘書丞，國子博士，散騎侍郎，太子内舍人，太子左右監門副率，員外散騎常侍，上州長史，親王府諮議參軍事，開國男，已前上階。尚食、尚藥典御，上州司馬，爲正五品。

著作郎，通直散騎侍郎，中郡太守，直寢，太子洗馬，中州長史，奉車都尉，已前上階。都水使者，治書侍御史，大興、長安令，大理司直，直齋，太子直閤，京兆郡丞，中州司馬，中鎮將，上鎮副，内給事，駙馬都尉，親王友，員外散騎侍郎，爲從五品。

翊軍、翊師將軍，尚書諸曹侍郎，内史舍人，下郡太守，大都督，親王府掾屬，下州長史，已前上階。四征將軍，征東、征南、征西、征北。三將軍，内軍、鎮軍、撫軍。大理正、監、評，千牛備身左右，左右監門校

史大夫，將作大匠，中州刺史，親王師，朝議大夫，爲從三品。

驃騎將軍，開府儀同三司，太常、光禄、衛尉等三少卿，太子左右衛、宗衛、内等率，尚書吏部侍郎，給事黄門侍郎，太子左庶子，宗正、太僕、大理、鴻臚、司農、太府等少卿，下州刺史，以上爲上階。内史侍郎，太子右庶子，通直散騎常侍，左右監門郎將，朝散大夫，開國子，爲正四品。

上儀同三司，尚書左丞，太子左右衛、宗衛、内等副率，左右監門率，上郡太守，雍州別駕，親王府長史，太子家令，率更令、僕，内侍，城門校尉，以上爲上階。尚書右丞，上鎮將軍，雍州贊務，直閤將軍，親王府司馬，諫議大夫，爲從四品。

車騎將軍，儀同三司，内常侍，秘書丞，國子博士，散騎侍郎，太子内舍人，太子左右監門副率，員外散騎常侍，上州長史，親王府諮議參軍事，開國男，以上爲上階。尚食、尚藥典御，上州司馬，爲正五品。

著作郎，通直散騎侍郎，中郡太守，直寢，太子洗馬，中州長史，奉車都尉，以上爲上階。都水使者，治書侍御史，大興、長安令，大理司直，直齋，太子直閤，京兆郡丞，中州司馬，中鎮將，上鎮副，内給事，駙馬都尉，親王友，員外散騎侍郎，爲從五品。

翊軍、翊師將軍，尚書各曹侍郎，内史舍人，下郡太守，大都督，親王府掾屬，下州長史，以上爲上階。四征將軍，征東、征南、征西、征北。三將軍，内軍、鎮軍、撫軍。大理正、監、評，千牛備身左右，左右監門校尉，内尚食典御，符璽監，御府監，殿内監，太子内直監，下州司

尉，内尚食典御，符璽監，御府監，殿内監，太子内直監，下州司馬，下鎮將，中鎮副，爲正六品。

四平將軍，平東、平南、平西、平北。四將軍，前軍、後軍、左軍、右軍。通事舍人，親王文學，帥都督，左右領軍府長史，太子直寢，親王府主簿，親王府録事參軍事，太子門大夫，給事，上縣令，已前上階。冠軍、輔國二將軍，太子舍人，直後，三寺丞，親王府功曹、記室、倉户曹參軍事，城門直長，太子直齋，太子副直監，太子典内，左右領軍府司馬，下鎮副，爲從六品。

鎮遠、安遠二將軍，員外散騎侍郎，御醫，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長史，親衛，親王府諸曹參軍事，已前上階。建威、寧朔二將軍，六寺丞，秘書郎，著作佐郎，太子千牛備身，太子備身左右，尚食、尚藥、左右監門等直長，太子通事舍人，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司馬，都督，太子典膳、藥藏等監，太子齋帥，上戍主，爲正七品。

寧遠、振威二將軍，左右監門府長史，太子左右衛、宗衛等率，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府長史，符璽、御府、殿内等直長，上州録事參軍事，左右領軍府掾屬，親王府東西閤祭酒，中縣令，上郡丞，太子親衛，將作丞，勛衛，親王府參軍事，上鎮長史，已前上階。伏波、輕車二將軍，太學、太常二博士，武騎常侍，奉朝請，國子助教，親王府諸曹行參軍，太子直後，太子左右監門直長，大興、長安縣丞，太子侍醫，侍御史，太史令，上州諸曹參軍事，左右監門府、太子左右衛、左右宗衛、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司馬，上鎮司馬，爲

馬，下鎮將，中鎮副，爲正六品。

四平將軍，平東、平南、平西、平北。四將軍，前軍、後軍、左軍、右軍。通事舍人，親王文學，帥都督，左右領軍府長史，太子直寢，親王府主簿，親王府録事參軍事，太子門大夫，給事，上縣令，以上爲上階。冠軍、輔國二將軍，太子舍人，直後，三寺丞，親王府功曹、記室、倉户曹參軍事，城門直長，太子直齋，太子副直監，太子典内，左右領軍府司馬，下鎮副，爲從六品。

鎮遠、安遠二將軍，員外散騎侍郎，御醫，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長史，親衛，親王府各曹參軍事，以上爲上階。建威、寧朔二將軍，六寺丞，秘書郎，著作佐郎，太子千牛備身，太子備身左右，尚食、尚藥、左右監門等直長，太子通事舍人，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司馬，都督，太子典膳、藥藏等監，太子齋帥，上戍主，爲正七品。

寧遠、振威二將軍，左右監門府長史，太子左右衛、宗衛等率，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府長史，符璽、御府、殿内等直長，上州録事參軍事，左右領軍府掾屬，親王府東西閤祭酒，中縣令，上郡丞，太子親衛，將作丞，勛衛，親王府參軍事，上鎮長史，以上爲上階。伏波、輕車二將軍，太學、太常二博士，武騎常侍，奉朝請，國子助教，親王府各曹行參軍，太子直後，太子左右監門直長，大興、長安縣丞，太子侍醫，侍御史，太史令，上州各曹參軍事，左右監門府、太子左右衛、左右宗衛、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司馬，上鎮司馬，爲從七品。

從七品。

宣威、明威二將軍，協律郎，都水丞，殿内將軍，太子左右監門率府長史，別將，下縣令，中郡丞，中州録事參軍事，上上州諸曹行參軍事，親王府行參軍，左右領軍府録事參軍事，中鎮長史，太子内坊丞，太子勛衛，已前上階。襄威、厲威二將軍，殿内御史，掖庭、宫闈二令，上署令，公車、郊社、太廟、太祝、平準、太樂、驊騮、武庫、典客、鈎盾、左藏、太倉、左尚方、右尚方、司染、典農、京市、太官、鼓吹。太子左右監門率府司馬，中州諸曹參軍事，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録事參軍事，左右領軍府諸曹參軍事，内尚食丞，中戍主，上戍副，爲正八品。

威戎、討寇二將軍，四門博士，主書，門下録事，尚書都事，監察御史，内謁者監，上關令，中署令，太醫、右藏、黄藏、乘黄、龍厩、衣冠、守宫、華林、上林、掌冶、導官、左校、右校、牛羊、典牧。下郡丞，下州録事參軍事，中州諸曹行參軍，備身，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諸曹參軍事，左右領軍府諸曹行參軍，太子左右衛、宗衛、率等府録事參軍事，下鎮長史，太子翊衛，已前上階。蕩寇、蕩難二將軍，親王府長兼行參軍及典籤，員外將軍，統軍，太子三寺丞，中關令，奚官、内僕二令，下署令，諸陵、崇玄、太卜、車府、清商、司儀、肴藏、良醞、掌醢、甄官、廪犧。上津尉，下州諸曹參軍事，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諸曹行參軍，領左右府鎧曹行參軍，左右監門、太子左右衛、宗衛等率，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府諸曹參軍事，掌船局都尉，上鎮諸曹參軍事，上縣丞，上郡尉，爲從

宣威、明威二將軍，協律郎，都水丞，殿内將軍，太子左右監門率府長史，別將，下縣令，中郡丞，中州録事參軍事，上上州各曹行參軍事，親王府行參軍，左右領軍府録事參軍事，中鎮長史，太子内坊丞，太子勛衛，以上爲上階。襄威、厲威二將軍，殿内御史，掖庭、宫闈二令，上署令，公車、郊社、太廟、太祝、平準、太樂、驊騮、武庫、典客、鈎盾、左藏、太倉、左尚方、右尚方、司染、典農、京市、太官、鼓吹。太子左右監門率府司馬，中州各曹參軍事，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録事參軍事，左右領軍府各曹參軍事，内尚食丞，中戍主，上戍副，爲正八品。

威戎、討寇二將軍，四門博士，主書，門下録事，尚書都事，監察御史，内謁者監，上關令，中署令，太醫、右藏、黄藏、乘黄、龍厩、衣冠、守宫、華林、上林、掌冶、導官、左校、右校、牛羊、典牧。下郡丞，下州録事參軍事，中州各曹行參軍，備身，左右衛、武衛、武候、領左右等府各曹參軍事，左右領軍府各曹行參軍，太子左右衛、宗衛、率等府録事參軍事，下鎮長史，太子翊衛，以上爲上階。蕩寇、蕩難二將軍，親王府長兼行參軍及典籤，員外將軍，統軍，太子三寺丞，中關令，奚官、内僕二令，下署令，諸陵、崇玄、太卜、車府、清商、司儀、肴藏、良醞、掌醢、甄官、廪犧。上津尉，下州各曹參軍事，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各曹行參軍，領左右府鎧曹行參軍，左右監門、太子左右衛、宗衛等率，左右虞候、左右内率等府各曹參軍事，掌船局都尉，上鎮各曹參軍事，上縣丞，上郡尉，爲從八品。

八品。

殄寇、殄難二將軍，太學助教，太子備身，大理寺律博士，諸校書郎，都水參軍事，内史録事，内謁者令，内寺伯，中縣丞，下關令，中津尉，下州諸曹行參軍，上州行參軍，左右監門府鎧曹行參軍，太子左右衛、宗衛、虞候府等諸曹行參軍，太子左右内率府鎧曹行參軍，左右領軍府行參軍，中鎮諸曹參軍事，上鎮士曹行參軍，中郡尉，已前上階。掃寇、掃難二將軍，殿内司馬督，太子食官、典倉、司藏等令，尚食、尚醫、軍主、太史、掖庭、宫闈局等丞，上署丞，太子左右監門率府諸曹參軍事，中州行參軍，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行參軍，上州典籤，下戍主，上關丞，太子典膳、藥藏等局丞，下郡尉，典客署掌客，司辰師，爲正九品。

殄寇、殄難二將軍，太學助教，太子備身，大理寺律博士，各校書郎，都水參軍事，内史録事，内謁者令，内寺伯，中縣丞，下關令，中津尉，下州各曹行參軍，上州行參軍，左右監門府鎧曹行參軍，太子左右衛、宗衛、虞候府等各曹行參軍，太子左右内率府鎧曹行參軍，左右領軍府行參軍，中鎮各曹參軍事，上鎮士曹行參軍，中郡尉，以上爲上階。掃寇、掃難二將軍，殿内司馬督，太子食官、典倉、司藏等令，尚食、尚醫、軍主、太史、掖庭、宫闈局等丞，上署丞，太子左右監門率府各曹參軍事，中州行參軍，左右衛、武衛、武候等府行參軍，上州典籤，下戍主，上關丞，太子典膳、藥藏等局丞，下郡尉，典客署掌客，司辰師，爲正九品。

曠野、横野二將軍，掖庭局宫教博士，太祝，太子厩牧令，太子校書，下縣丞，中署丞，左右監門率府鎧曹行參軍，下州行參軍，中州典籤，左右監門府、太子左右衛、宗衛、虞候、率府等行參軍，正字，太子内坊丞直，中關、上津丞，下鎮諸曹參軍事，中鎮士曹行參軍，上縣尉，已前上階。偏、裨二將軍，四門助教，書算學博士，奉禮郎，員外司馬督，幢主、奚官、内僕等局丞，下署丞，下州典籤，内謁者局丞，中津丞，中縣尉，太子正字，太史監候，太官監膳，御府局監事，左右校及掖庭監作，太史司曆，諸樂師，爲從九品。

曠野、横野二將軍，掖庭局宫教博士，太祝，太子厩牧令，太子校書，下縣丞，中署丞，左右監門率府鎧曹行參軍，下州行參軍，中州典籤，左右監門府、太子左右衛、宗衛、虞候、率府等行參軍，正字，太子内坊丞直，中關、上津丞，下鎮各曹參軍事，中鎮士曹行參軍，上縣尉，以上爲上階。偏、裨二將軍，四門助教，書算學博士，奉禮郎，員外司馬督，幢主、奚官、内僕等局丞，下署丞，下州典籤，内謁者局丞，中津丞，中縣尉，太子正字，太史監候，太官監膳，御府局監事，左右校及掖庭監作，太史司曆，各樂師，爲從九品。

又有流内視品十四等：

行臺尚書令，爲視正二品。

上總管、行臺尚書僕射，爲視從

又有流品之内的視品十四等：

行臺尚書令，爲視正二品。

上總管、行臺尚書僕射，爲視從二品。

二品。

中總管、行臺各曹尚書，爲視正三品。

下總管，爲視從三品。

行臺尚書左右丞，爲視從四品。

同州總監、隴右牧總監，爲視從五品。

行臺諸曹侍郎，爲視正六品。

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長史、司馬、諮議參軍事，鹽池總監，同州、隴右牧總副監，王、二王後國令，爲視從六品。

上大將軍、大將軍府長史、司馬，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掾屬，嗣王文學，公國令，王、二王後大農尉、典衛，爲視正七品。

上開府、開府府長史、司馬，上大將軍、大將軍府掾屬，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諸曹參軍事，鹽池總副監，鹽州牧監，諸屯監，國子學生，侯、伯國令，公國大農尉、典衛，雍州薩保，爲視從七品。

上儀同儀同府長史、司馬，上大將軍、大將軍府諸曹參軍事，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參軍事、諸曹行參軍，行臺諸監，同州諸監，鹽池四面監，皮毛監，岐州監，同州總監、隴右牧監等丞，諸大冶監，雍州州都主簿，子、男國令，侯、伯國大農尉、典衛，王、二王後國常侍，爲視正八品。

行臺尚書都事，上開府、開府府諸曹參軍事，上大將軍、大將軍府參軍事、諸曹行參軍，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行參軍，五岳、四瀆、吴山等令，鹽池四面副監，諸皮毛副監，行臺諸副監，諸屯副監，諸中冶監，諸緣邊交市監，鹽池總監丞，諸州州都主簿，雍州西曹書佐、諸曹從

中總管、行臺各曹尚書，爲視正三品。

下總管，爲視從三品。

行臺尚書左右丞，爲視從四品。

同州總監、隴右牧總監，爲視從五品。

行臺各曹侍郎，爲視正六品。

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長史、司馬、諮議參軍事，鹽池總監，同州、隴右牧總副監，王、二王後國令，爲視從六品。

上大將軍、大將軍府長史、司馬，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掾屬，嗣王文學，公國令，王、二王後大農尉、典衛，爲視正七品。

上開府、開府府長史、司馬，上大將軍、大將軍府掾屬，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各曹參軍事，鹽池總副監，鹽州牧監，諸屯監，國子學生，侯、伯國令，公國大農尉、典衛，雍州薩保，爲視從七品。

上儀同儀同府長史、司馬，上大將軍、大將軍府各曹參軍事，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參軍事、各曹行參軍，行臺各監，同州各監，鹽池四面監，皮毛監，岐州監，同州總監、隴右牧監等丞，各大冶監，雍州州都主簿，子、男國令，侯、伯國大農尉、典衛，王、二王後國常侍，爲視正八品。

行臺尚書都事，上開府、開府府各曹參軍事，上大將軍、大將軍府參軍事、各曹行參軍，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行參軍，五岳、四瀆、吴山等令，鹽池四面副監，各皮毛副監，行臺各副監，各屯副監，各中冶監，各緣邊交市監，鹽池總監丞，各州州都主簿，雍州西曹書佐、諸曹從事，京兆郡正功曹，太學生，子、男國大農、典衛，爲視從八品。

事，京兆郡正功曹，太學生，子、男國大農、典衛，爲視從八品。

開府府法曹行參軍，上儀同、儀同府諸曹參軍事，上大將軍、大將軍府行參軍，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典籤，同州諸副監，岐州副監，諸小冶監，鹽州牧監丞，諸大冶監丞，諸緣邊交市副監，諸郡正、功曹，京兆郡主簿，諸州西曹書佐、祭酒從事，雍州部郡從事，公國常侍，王、二王後國侍郎，公主家令，諸州胡二百户已上薩保，爲視正九品。

開府府法曹行參軍，上儀同、儀同府各曹參軍事，上大將軍、大將軍府行參軍，上柱國、嗣王、郡王、柱國府典籤，同州各副監，岐州副監，各小冶監，鹽州牧監丞，各大冶監丞，各緣邊交市副監，各郡正、功曹，京兆郡主簿，各州西曹書佐、祭酒從事，雍州部郡從事，公國常侍，王、二王後國侍郎，公主家令，各州胡二百户以上薩保，爲視正九品。

儀同府法曹行參軍，上開府、開府府行參軍，上大將軍、大將軍府典籤，上儀同、儀同府行參軍，上開府府典籤，行臺諸監丞，鹽池四面監丞，皮毛監丞，諸中冶監丞，四門學生，諸郡主簿，諸州部郡從事，雍州武猛從事，大興、長安縣正、功曹、主簿，侯、伯、子、男國常侍，公國侍郎，爲視從九品。

儀同府法曹行參軍，上開府、開府府行參軍，上大將軍、大將軍府典籤，上儀同、儀同府行參軍，上開府府典籤，行臺各監丞，鹽池四面監丞，皮毛監丞，各中冶監丞，四門學生，各郡主簿，各州部郡從事，雍州武猛從事，大興、長安縣正、功曹、主簿，侯、伯、子、男國常侍，公國侍郎，爲視從九品。

又有流外勳品、二品、三品、四品、五品、六品、七品、八品、九品之差。又視流外，亦有視勳品、視二品、視三品、視四品、視五品、視六品、視七品、視八品、視九品之差。極於胥吏矣，皆無上下階云。

又有流品之外的勳品、二品、三品、四品、五品、六品、七品、八品、九品的分别。另外視流外，也有視勳品、視二品、視三品、視四品、視五品、視六品、視七品、視八品、視九品的分别。一直包括到小吏，都没有各品上下階。

京官正一品，禄九百石，其下每以百石爲差，至正四品，是爲三百石。從四品，二百五十石，其下每以五十石爲差，至正六品，是爲百石。從六品，九十石，以下每以十石爲差，至從八品，是爲五十石。食封及官不判事者，并九品，皆不給禄。其給皆以春秋二季。刺史、太守、縣令，則計户而給禄，各以户數爲九等之差。大州六百二十石，其下每以四十石爲差，至於下下，則三百石。大郡三百四十石，其下每以三十石爲

京官正一品，俸禄九百石，其下每品以一百石爲等差，到正四品，就是三百石。從四品，二百五十石，其下每品以五十石爲等差，到正六品，就是一百石。從六品，九十石，以下每品以十石爲等差，到從八品，就是五十石。享有封地賦税的大臣及不負責具體事務的官員，以及九品官員，都不發給俸禄。發給俸禄都在春秋二季。刺史、太守、縣令，則統計户口數而發給俸禄，各按照户口數分爲九等。大州六百二十石，以下每等以四十石爲等差，到下下州，則爲三百石。大郡三百四十石，以下每等以三十石爲等差，到下下郡，則爲一百石。大縣一百四十石，以下每

差，至於下下，則百石。大縣百四十石，其下每以十石爲差，至於下下，則六十石。其禄唯及刺史二佐及郡守、縣令。

等以十石爲等差，到下下縣，則爲六十石。州、郡、縣的俸禄衹發到刺史二佐以及郡守、縣令。

三年四月，詔尚書左僕射，掌判吏部、禮部、兵部三尚書事，御史糾不當者，兼糾彈之。尚書右僕射，掌判都官、度支、工部三尚書事，又知用度。餘皆依舊。尋改度支尚書爲户部尚書，都官尚書爲刑部尚書。諸曹侍郎及内史舍人，并加爲從五品。增置通事舍人十二員，通舊爲二十四員。廢光禄寺及都水臺入司農，廢衛尉入太常尚書省，廢鴻臚亦入太常。罷大理寺監、評及律博士員，加置正爲四人。罷郡，以州統縣，改别駕、贊務，以爲長史、司馬。舊周、齊州郡縣職，自州都、郡縣正已下，皆州郡將縣令至而調用，理時事。至是不知時事，直謂之鄉官。别置品官，皆吏部除授，每歲考殿最。刺史、縣令，三年一遷，佐官四年一遷。佐官以曹爲名者，并改爲司。六年，尚書省二十四司，各置員外郎一人，以司其曹之籍帳。侍郎闕，則厘其曹事。吏部又别置朝議、通議、朝請、朝散、給事、承奉、儒林、文林等八郎，武騎、屯騎、驍騎、游騎、飛騎、旅騎、雲騎、羽騎八尉。其品則正六品以下，從九品以上。上階爲郎，下階爲尉。散官番直，常出使監檢。罷門下省員外散騎常侍、奉朝請、通事令史員，及左右衛、殿内將軍，司馬督，武騎常侍等員。

三年四月，詔令尚書左僕射，兼管吏部、禮部、兵部三尚書事務，另兼彈劾御史中糾察不當者。尚書右僕射，兼管都官、度支、工部三尚書事務，又掌管用度。其餘都依循舊制。接着把度支尚書改爲户部尚書，都官尚書改爲刑部尚書。各曹侍郎及内史舍人，都加爲從五品。增設通事舍人十二員，連同原先員額共爲二十四員。廢除光禄寺和都水臺，并入司農寺；廢除衛尉寺，并入太常寺尚書省；廢除鴻臚寺，也并入太常寺。罷除大理寺監、評及律博士員額，加設大理寺正爲四人。罷除郡，用州統轄縣，把别駕、贊務改爲長史、司馬。過去周、齊二代的州郡縣官職，從州都、郡縣正以下，都由州郡將縣令到任時調用，管理四時事務。到此時不掌管四時事務，直接稱爲鄉官。另設有品級的官員，都由吏部任命，每年考核政績優劣。刺史、縣令，每三年遷轉一次，佐官每四年遷轉一次。佐官以曹爲名稱的，都改爲司。六年，尚書省二十四司，各設員外郎一人，來主管該曹的名册。侍郎一職空缺，就代爲處理該曹事務。吏部又另設朝議、通議、朝請、朝散、給事、承奉、儒林、文林等八郎，武騎、屯騎、驍騎、游騎、飛騎、旅騎、雲騎、羽騎八尉。其品級則在正六品以下，從九品以上。上階爲郎，下階爲尉。散官輪班當值，經常出使監察。罷除門下省員外散騎常侍、奉朝請、通事令史員額，以及左右衛、殿内將軍，司馬督，武騎常侍等員額。

十二年，復置光禄、衛尉、鴻臚等寺。諸州司以從事爲名者，改爲參軍。

十二年，恢復設置光禄、衛尉、鴻臚等寺。各州司以從事爲名稱的，改爲參軍。

十三年，復置都水臺。國子寺罷隷太常，又改寺爲學。

十三年，恢復設置都水臺。將國子寺罷除隷屬於太常寺，又把國子寺改爲國子學。

十四年，諸省各置主事令史員。改九等州縣爲上、中、中下、下，凡四等。

十四年，各省各設置主事令史員額。把九個等級的州縣改爲上、中、中下、下，共四個等級。

十五年，罷州縣、鄉官。

十五年，罷除州縣、鄉官。

十六年，内侍省加置内主事員二十人，以承門閤。

十六年，内侍省加設内主事員額二十人，來承應宫門殿閤事務。

十八年，置備身府。

十八年，設置備身府。

二十年，改將作寺爲監，以大匠爲大監。初加置副監。

二十年，把將作寺改爲監，以大匠爲大監。開始加設副監。

仁壽元年，改都水臺爲監，更名使者爲監。罷國子學，唯立太學一所，置博士五人，從五品，學生七十二人。

仁壽元年，把都水臺改爲監，都水使者改名爲都水監。罷除國子學，衹設立太學一所，設置博士五人，從五品，學生七十二人。

三年，監門府又置門候一百二十人。

三年，監門府又設置門候一百二十人。

煬帝即位，多所改革。三年定令，品自第一至于第九，唯置正從，而除上下階。罷諸總管，廢三師、特進官。分門下、太僕二司，取殿内監名，以爲殿内省，并尚書、門下、内史、秘書，以爲五省。增置謁者、司隸二臺，并御史爲三臺。分太府寺爲少府監。改内侍省爲長秋監，國子學爲國子監，將作寺爲將作監，并都水監，總爲五監。改左右衛爲左右翊衛，左右備身爲左右騎衛。左右武衛依舊名。改領軍爲左右屯衛，加置左右禦。改左右武候爲左右候衛。是爲十二衛。又改領左右府爲左右備身府，左右監門依舊名。凡十六府。其朝之班序，以品之高卑爲列。品同則以省府爲前後，省府同則以局署爲前後焉。

煬帝即位後，對官制進行了很多改革。三年制定法令，官品從第一品直到第九品，衹設正從，而廢除上下階。罷除各總管，廢除三師、特進兩種官職。分出門下、太僕二司，取殿内監的名稱，來設立殿内省，連同尚書、門下、内史、秘書，成爲五省。增設謁者、司隸二臺，連同御史臺爲三臺。從太府寺分出設立少府監。把内侍省改爲長秋監，國子學改爲國子監，將作寺改爲將作監，連同都水監，總共爲五監。把左右衛改爲左右翊衛，左右備身改爲左右騎衛。左右武衛依照原來名稱。把領軍改爲左右屯衛，加設左右禦。把左右武候改爲左右候衛。這就是十二衛。又把領左右府改爲左右備身府，左右監門依照原來名稱。共十六府。朝廷的班序，按照品級的高低排列。品級相同的則根據所在省府分别前後，省府相同則根據所在局署分别前後。

尚書省六曹，各侍郎一人，以貳尚書之職。又增左、右丞階，與六侍郎，并正四品。諸曹侍郎，并改爲郎。又改吏部爲選部郎，户部爲人部郎，禮部爲儀曹郎，兵部爲兵曹郎，

尚書省六曹，各設侍郎一人，來作爲尚書的副職。又增加左、右丞的官階，與六侍郎同爲正四品。各曹侍郎，都改爲郎。又把吏部郎改爲選部郎，户部郎改爲人部郎，禮部郎改爲儀曹郎，兵部郎改爲兵曹郎，刑部郎改爲憲部郎，工部郎

刑部爲憲部郎，工部爲起部郎，以異六侍郎之名。廢諸司員外郎，而每增置一曹郎，各爲二員。都司郎各一人，品同曹郎，掌都事之職。以都事爲正八品，分隸六尚書。諸司主事，并去令史之名。其令史隨曹閑劇而置。每十令史，置一主事，不滿十者，亦置一人。其餘四省三臺，亦皆曰令史，九寺五監諸衛府，則皆曰府史。後又改主客郎爲司蕃郎。尋又每減一郎，置承務郎一人，同員外之職。

改爲起部郎，來與六侍郎的名稱相區別。廢除各司員外郎，而每司增設一個曹郎，各爲二員。都司郎各一人，品級與曹郎相同，掌管都事的職權。把都事作爲正八品，分别隸屬六尚書。各司主事，都去除令史的名稱。各司令史隨曹中事務的繁簡而設置。每十名令史，設一名主事，不滿十名的，也設一人。其餘四省三臺，也都稱令史，九寺五監和各衛府，則都稱府史。後來又把主客郎改爲司蕃郎。接着又每曹減去一郎，設承務郎一人，與員外郎之職相同。

舊都督已上，至上柱國，凡十一等，及八郎、八尉、四十三號將軍官，皆罷之。并省朝議大夫。自一品至九品，置光禄、從一品。左右光禄、左正二品，右從二品。金紫、正三品。銀青光禄、從三品。正議、正四品。通議、從四品。朝請、正五品。朝散從五品。等九大夫，建節、正六品。奮武、從六品。宣惠、正七品。綏德、從七品。懷仁、正八品。守義、從八品。奉誠、正九品。立信從九品。等八尉，以爲散職。開皇中，以開府儀同三司爲四品散實官，至是改爲從一品，同漢、魏之制，位次王公。門下省減給事黄門侍郎員，置二人，去給事之名，移吏部給事郎名爲門下之職，位次黄門下，置員四人，從五品，省讀奏案。廢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諫議大夫、散騎侍郎等常員。改符璽監爲郎，置員二人，爲從六品。加録事階爲正八品。以城門、殿内、尚食、尚藥、御府等五局隸殿内省。十二年，又改納言爲侍内。

原先都督以上，至上柱國，共十一等，以及八郎、八尉、四十三號將軍等官職，都予以罷除。一并省減了朝議大夫。從一品至九品，設置光禄、從一品。左右光禄、左正二品，右從二品。金紫、正三品。銀青光禄、從三品。正議、正四品。通議、從四品。朝請、正五品。朝散從五品。等九大夫，建節、正六品。奮武、從六品。宣惠、正七品。綏德、從七品。懷仁、正八品。守義、從八品。奉誠、正九品。立信從九品。等八尉，來作爲散職。開皇年間，以開府儀同三司爲四品散實官，到此時改爲從一品，與漢、魏時的制度相同，官位次於王公。門下省減少給事黄門侍郎員額，設置二人，去除給事的名稱，把吏部給事郎的名稱移爲門下省的職名，官位在黄門侍郎之下，設置四名員額，從五品，閲讀奏案。廢除散騎常侍、通直散騎常侍、諫議大夫、散騎侍郎等常員。把符璽監改爲郎，設置二名員額，爲從六品。增加録事官階爲正八品。把城門、殿内、尚食、尚藥、御府等五局隸屬於殿内省。十二年，又把納言改爲侍内。

内史省減侍郎員爲二人，減内史舍人員爲四人。加置起居舍人員二人，從六品。次舍人下。改通事舍人員爲謁者臺職。減主書員，置四人，

内史省縮減侍郎員額爲二人，縮減内史舍人員額爲四人。加設起居舍人員額二人，從六品。官位在舍人之下。把通事舍人員額改爲謁者臺職務。縮減主書員額，設置四人，增加品級爲正八

加爲正八品。十二年，改内史爲内書。

殿内省置監、正四品。少監、從四品。丞，從五品。各一人，掌諸供奉。又有奉車都尉十二人，掌進御輿馬。統尚食、尚藥、尚衣、尚舍、尚乘、尚輦等六局，各置奉御二人，正五品。皆置直長，以貳之。正七品。尚食直長六人，又有食醫員。尚藥直長四人，又有侍御醫、司醫、醫佐員。尚衣即舊御府也，改名之，有直長四人。尚舍即舊殿中局也，改名之，有直長八人。尚乘局置左右六閑：一左右飛黄閑，二左右吉良閑，三左右龍媒閑，四左右騊駼閑，五左右駃騠閑，六左右天苑閑。有直長十四人，又有奉乘十人。尚輦有直長四人，又有掌輦六人。城門置校尉一人，降爲正五品。後又改校尉爲城門郎，置員四人，從六品。自殿内省隸爲門下省官。

秘書省降監爲從二品，增置少監一人。從四品。增著作郎階爲正五品，減校書郎爲十人。改太史局爲監，進令階爲從五品，又減丞爲一人。置司辰師八人，增置監候爲十人。其後又改監、少監爲令、少令。增秘書郎爲從五品，加置佐郎四人，從六品。以貳郎之職。降著作郎階爲從五品。又置儒林郎十人，正七品。掌明經待問，唯詔所使。文林郎二十人，從八品。掌撰録文史，檢討舊事。此二郎皆上在藩已來直司學士。增校書郎員四十人，加置楷書郎員二十人，從九品。掌抄寫御書。

御史臺增治書侍御史爲正五品。省殿内御史員，增監察御史員十六人，加階爲從七品。開皇中，御史直宿禁中，至是罷其制。又置主簿、録

品。十二年，把内史省改爲内書省。

殿内省設置監、正四品。少監、從四品。丞，從五品。各一人，掌管各種供奉。又有奉車都尉十二人，掌管御用車馬。統領尚食、尚藥、尚衣、尚舍、尚乘、尚輦等六局，各設奉御二人，正五品。都設直長作爲副職。正七品。尚食直長六人，又有食醫員額。尚藥直長四人，又有侍御醫、司醫、醫佐員額。尚衣局即原先的御府，改名尚衣局，有直長四人。尚舍局即原先的殿中局，改名尚舍局，有直長八人。尚乘局設置左右六閑：一爲左右飛黄閑，二爲左右吉良閑，三爲左右龍媒閑，四爲左右騊駼閑，五爲左右駃騠閑，六爲左右天苑閑。有直長十四人，又有奉乘十人。尚輦局有直長四人，又有掌輦六人。城門設置校尉一人，降爲正五品。後來又把校尉改爲城門郎，設置四名員額，從六品。從殿内省改爲隸屬門下省的官職。

秘書省降低秘書監爲從二品，增設少監一人。從四品。增加著作郎官階爲正五品，縮減校書郎爲十人。把太史局改爲監，進升太史令官階爲從五品，又縮減丞爲一人。設置司辰師八人，增設監候爲十人。之後又把監、少監改爲令、少令。增加秘書郎官階爲從五品，加設佐郎四人，從六品。來作爲郎的副職。降低著作郎官階爲從五品。又設置儒林郎十人，正七品。負責明習經典以備皇帝詢問，行動衹由詔令安排。文林郎二十人，從八品。負責撰寫文章記録歷史，整理舊典。這兩個郎都是煬帝做藩王以來的直司學士。增加校書郎員額四十人，加設楷書郎員額二十人，從九品。負責抄寫御用書籍。

御史臺增治書侍御史官品爲正五品。省減殿内御史員額，增加監察御史員額十六人，加官階爲從七品。開皇年間，御史在宫中值宿，到此時廢除這一制度。又設置主簿、録事員額各二人。

事員各二人。五年，又降大夫階爲正四品，減治書侍御史爲從五品；增侍御史爲正七品，唯掌侍從糾察，其臺中簿領，皆治書侍御史主之。後又增置御史，從九品，尋又省。

五年，又將御史大夫官階降爲正四品，治書侍御史減爲從五品；升侍御史爲正七品，祇負責侍從糾察，臺中的簿籍文書，都由治書侍御史主管。後來又增設御史，從九品，接着又省去了。

謁者臺大夫一人，從四品。五年，改爲正四品。掌受詔勞問，出使慰撫，持節察授，及受冤枉而申奏之。駕出，對御史引駕。置司朝謁者二人以貳之。從五品。屬官有丞一人，主簿、録事各一人等員。又有通事謁者二十人，從六品。即内史通事舍人之職也。次有議郎二十四人，通直三十六人，將事謁者三十人，謁者七十人，皆掌出使。其後廢議郎，通直、將事謁者，謁者等員，而置員外郎八十員。尋詔門下、内史、御史、司隸、謁者五司，監受表，以爲恒式，不復專謁者矣。尋又置散騎郎，從五品，二十人，承議郎、正六品。通直郎，從六品。各三十人，宣德郎、正七品。宣義郎，從七品。各四十人，徵事郎、正八品。將仕郎、從八品。常從郎、正九品。奉信郎，從九品。各五十人，是爲正員。并得禄當品。又各有散員郎，無員無禄。尋改常從爲登仕，奉信爲散從。自散騎已下，皆主出使，量事大小，據品以發之。

謁者臺設大夫一人，從四品。五年，改爲正四品。掌管接受詔令慰勞問候，出使撫慰，持節考核授任，以及受理冤情申奏朝廷。皇帝出行時，與御史成雙列在前引導。設置司朝謁者二人作爲其副職。從五品。屬官有丞一人，主簿、録事各一人等員額。又有通事謁者二十人，從六品。即是内史通事舍人的職位。其次有議郎二十四人，通直三十六人，將事謁者三十人，謁者七十人，都掌管出使。後來廢除議郎，通直、將事謁者，謁者等員，而設置員外郎八十員。接着詔令門下、内史、御史、司隸、謁者五司，監管接受表章，作爲永久制度，不再由謁者專任了。接着又設置散騎郎，從五品，二十人，承議郎、正六品。通直郎，從六品。各三十人，宣德郎、正七品。宣義郎、從七品。各四十人，徵事郎、正八品。將仕郎、從八品。常從郎、正九品。奉信郎，從九品。各五十人，這些是正員。都可得到當品俸禄。又各有散員郎，没有固定員額和俸禄。接着把常從郎改爲登仕郎，奉信郎改爲散從郎。從散騎郎以下，都負責出使，根據事務大小，按照官品來予以派遣。

司隸臺大夫一人，正四品。掌諸巡察。别駕二人，從五品。分察畿内，一人案東都，一人案京師。刺史十四人，正六品。巡察畿外。諸郡從事四十人，副刺史巡察。其所掌六條：一察品官以上理政能不。二察官人貪殘害政。三察豪强奸猾，侵害下人，及田宅逾制，官司不能禁止者。四察水旱蟲災，不以實言，枉徵賦役，及無災妄蠲免者。五察部内賊盜，不能窮逐，隱而不申者。六察德行孝悌，茂

司隸臺設大夫一人，正四品。掌管各處巡察。别駕二人，從五品。分察京畿之内，一人案察東都，一人案察京城。刺史十四人，正六品。巡察京畿之外。各郡從事四十人，協助刺史巡察。他們所掌管的有六條：一是察看有品級的官員以上處理政務有無能力。二是察看官吏貪婪殘暴妨害國政。三是察看豪强奸惡狡猾，侵害下民，以及田宅超過規定，官府不能禁止的情況。四是察看對水旱蟲等災害，不據實報告，濫徵賦税勞役，以及没有災害妄加免除的情況。五是察看對轄區内的盜賊不能盡力驅逐，隱瞞實情而不申報的情

才異行，隱不貢者。每年二月，乘軺巡郡縣，十月入奏。置丞、從六品。主簿、從八品。録事從九品。各一人。後又罷司隸臺，而留司隸從事之名，不爲常員。臨時選京官清明者，權攝以行。

況。六是察看道德高尚，行爲孝悌，才華優異，却埋没民間未被舉薦的人。每年二月，乘坐使者專用車輛巡察郡縣，十月進京上奏。設置丞、從六品。主簿、從八品。録事從九品。各一人。後來又罷除了司隸臺，而保留了司隸從事的名稱，不作爲常設員額。臨時選擇清廉賢明的京官，暫時代理其行使職責。

光禄已下八寺卿，皆降爲從三品。少卿各加置二人，爲從四品。諸寺上署令，并增爲正六品，中署令爲從六品，下置令爲正七品。始開皇中，署司唯典掌受納，至是署令爲判首，取二卿判。丞唯知勾檢。令闕，丞判。五年，寺丞并增爲從五品。

光禄寺以下八寺的卿，都降爲從三品。少卿各加設二人，爲從四品。各寺的上署令，都升爲正六品，中署令爲從六品，下署令爲正七品。從開皇年間開始，署司衹主管支付和收納，到這時署令爲判事之首，取代二卿判事。丞衹負責稽核。署令空缺，由丞判事。五年，寺丞都升爲從五品。

太常寺罷太祝署，而留太祝員八人，屬寺。後又增爲十人。奉禮減置六人。太廟署又置陰室丞，守視陰室。改樂師爲樂正，置十人。太卜又省博士員，置太卜卜正二十人，以掌其事。太醫又置醫監五人，正十人。罷衣冠、清商二署。

太常寺罷除太祝署，而保留太祝員額八人，隸屬於寺。後來又增加爲十人。奉禮郎縮減設置六人。太廟署又設置陰室丞，看守陰室。將樂師改爲樂正，設置十人。太卜署又省去博士員額，設置太卜卜正二十人，來掌管其事務。太醫署又設置醫監五人，醫正十人。罷除衣冠、清商二署。

太僕減驊騮署入殿内尚乘局，改龍厩曰典厩署，有左、右駁皂二厩。加置主乘、司庫、司廪官。罷牛羊署。

太僕寺減去驊騮署并入殿内尚乘局，改龍厩署爲典厩署，有左、右駁皂二厩。加設主乘、司庫、司廪官。罷除牛羊署。

大理寺丞改爲勾檢官，增正員爲六人，分判獄事。置司直十六人，降爲從六品，後加至二十人。又置評事四十八人，掌頗同司直，正九品。

大理寺丞改爲稽查官，增加正員爲六人，分别裁處監獄事務。設置司直十六人，降爲從六品，後來增加到二十人。又設置評事四十八人，掌管的事務大體與司直相同，正九品。

鴻臚寺改典客署爲典蕃署。初煬帝置四方館於建國門外，以待四方使者，後罷之，有事則置，名隸鴻臚寺，量事繁簡，臨時損益。東方曰東夷使者，南方曰南蠻使者，西方曰西戎使者，北方曰北狄使者，各一人，掌其方國及互市事。每使者署，典護録事、叙職、叙儀、監府、監置、互市監及副、參軍各一人。録事主綱紀。叙職掌其貴賤立功合叙者。叙儀

鴻臚寺將典客署改爲典蕃署。起初煬帝在建國門外設四方館，來招待四方的使者，後來罷除，有事則設置，隸屬於鴻臚寺，根據事務的繁簡，臨時增減員額。東方稱東夷使者，南方稱南蠻使者，西方稱西戎使者，北方稱北狄使者，各一人，掌管那一方的國家以及互市事務。每個使者署，有典護録事、叙職、叙儀、監府、監置、互市監及副、參軍各一人。録事主管法紀。叙職掌管貴賤之人立有功勞應當叙用的事務。叙儀掌管禮節的大小次序。監府掌管外夷貢獻的財物。

掌小大次序。監府掌其貢獻財貨。監置掌安置其駝馬船車，并糾察非違。互市監及副，掌互市。參軍事出入交易。

司農但統上林、太倉、鉤盾、導官四署，罷典農、華林二署，而以平準、京市隸太府。

太府寺既分爲少府監，而但管京都市五署及平準、左右藏等，凡八署。京師東市曰都會，西市曰利人。東都東市曰豐都，南市曰大同，北市曰通遠。及改諸令爲監，唯市署曰令。

國子監依舊置祭酒，加置司業一人，從四品，丞三人，加爲從六品。并置主簿、録事各一人。國子學置博士，正五品，助教，從七品，員各一人。學生無常員。太學博士、助教各二人，學生五百人。先是仁壽元年，省國子祭酒、博士，置太學博士員五人，爲從五品，總知學事。至是太學博士降爲從六品。

將作監改大監、少監爲大匠、少匠，丞加爲從六品。統左右校及甄官署。五年，又改大匠爲大監，正四品，少匠爲少監，正五品。十三年，又改監、少監爲令、少令。丞加品至從五品。

少府監置監，從三品，少監，從四品，各一人。丞從五品，二人。統左尚、右尚、内尚、司織、司染、鎧甲、弓弩、掌冶等署。復改監、少監爲令、少令。并司織、司染爲織染署，廢鎧甲、弓弩二署。

都水監改爲使者，增爲正五品，丞爲從七品。統舟楫、河渠二署。舟楫署每津置尉一人。五年，又改使者爲監，四品，加置少監，爲五品。後又改監、少監爲令，從三品，少令，

監置掌管安置外夷使者的駝馬車船，并糾察違法行爲。互市監及副，掌管互市。參軍事掌管出入交易。

司農寺祇統領上林、太倉、鉤盾、導官四署，罷除典農、華林二署，而將平準、京市隸屬於太府寺。

太府寺已經分爲少府監，而祇管轄京都市五署及平準、左右藏等，共八署。京城東市名叫都會，西市名叫利人。東都東市名叫豐都，南市名叫大同，北市名叫通遠。以及把各令改爲監，祇有市署稱爲令。

國子監依照原先設置祭酒，加設司業一人，從四品，丞三人，升爲從六品。并設主簿、録事各一人。國子學設置博士，正五品，助教，從七品，員額各一人。學生没有固定員額。太學博士、助教各二人，學生五百人。在此之前仁壽元年，省去國子祭酒、博士，設置太學博士員額五人，爲從五品，總管學校事務。到此時太學博士降爲從六品。

將作監改爲大監、少監改爲大匠、少匠，丞升爲從六品。統領左右校及甄官署。五年，又將大匠改爲大監，正四品，少匠改爲少監，正五品。十三年，又將監、少監改爲令、少令。丞增加品級到從五品。

少府監設置監，從三品，少監，從四品，各一人。丞從五品，二人。統領左尚、右尚、内尚、司織、司染、鎧甲、弓弩、掌冶等署。又將監、少監改爲令、少令。合并司織、司染爲織染署，廢除鎧甲、弓弩二署。

都水監改爲使者，增加品級爲正五品，丞爲從七品。統領舟楫、河渠二署。舟楫署每個津渡設尉一人。五年，又將使者改爲監，四品，加設少監，爲五品。後來又將監改爲令，從三品，少監改爲少令，從四品。

從四品。

長秋監置令一人，正四品，少令一人，從五品，丞二人，正七品。并用士人。改内常侍爲内承奉，置二人，正五品；給事爲内承直，置四人，從五品。并用宦者。罷内謁者官。領掖庭、宫闈、奚官等三署，并參用士人。後又置内謁者員。

長秋監設置令一人，正四品，少令一人，從五品，丞二人，正七品。都由士人擔任。將内常侍改爲内承奉，設二人，正五品；給事改爲内承直，設四人，從五品。都由宦官擔任。罷除内謁者之職。統領掖庭、宫闈、奚官等三署，都參用士人。後來又設置了内謁者員額。

十二衛，各置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總府事，并統諸鷹揚府。改驃騎爲鷹揚郎將，正五品；車騎爲鷹揚副郎將，從五品；大都督爲校尉；帥都督爲旅帥；都督爲隊正，增置隊副以貳之。改三衛爲三侍。其直閤將軍、直寢、奉車都尉、駙馬都尉、直齋、别將、統軍、軍主、幢主之屬，并廢。以武候府司辰師員，隸爲太史局官。其軍士，左右衛所領名爲驍騎，左右驍衛所領名豹騎，左右武衛所領名熊渠，左右屯衛所領名羽林，左右禦衛所領名射聲，左右候衛所領名佽飛，而總號衛士。每衛置護軍四人，掌副貳將軍。將軍無則一人攝。尋改護軍爲武賁郎將，正四品，而置武牙郎將六人，副焉，從四品。諸衛皆置長史，從五品。又有録事參軍，司倉、兵、騎、鎧等員。翊衛又加有親侍。鷹揚府，每府置鷹揚郎將一人，正五品，副鷹揚郎將一人，從五品，各有司馬及兵、倉兩司。其府領親、勛、武三侍，非翊衛府，皆無三侍。鷹揚每府置越騎校尉二人，掌騎士，步兵校尉二人，領步兵，并正六品。外軍鷹揚官并同。左右候衛增置察非掾二人，專糾彈之事。五年，又改副郎將并爲鷹擊郎將。

十二衛，各設大將軍一人，將軍二人，總管府中事務，并統領各鷹揚府。將驃騎改爲鷹揚郎將，正五品；車騎改爲鷹揚副郎將，從五品；大都督改爲校尉；帥都督改爲旅帥；都督改爲隊正，增設隊副來作爲其副職。將三衛改爲三侍。至於直閤將軍、直寢、奉車都尉、駙馬都尉、直齋、别將、統軍、軍主、幢主之類，都予以廢除。將武候府司辰師員額，隸屬爲太史局官員。至於軍士，左右衛所統領的名爲驍騎，左右驍衛所統領的名爲豹騎，左右武衛所統領的名爲熊渠，左右屯衛所統領的名爲羽林，左右禦衛所統領的名爲射聲，左右候衛所統領的名爲佽飛，而總的名號爲衛士。每衛設護軍四人，負責輔佐將軍。將軍空缺則由一人臨時代理。接着將護軍改爲武賁郎將，正四品，而設武牙郎將六人，爲其副職，從四品。各衛都設長史，從五品。又有録事參軍，司倉、兵、騎、鎧等員額。翊衛又加設有親侍。鷹揚府，每府設鷹揚郎將一人，正五品，副鷹揚郎將一人，從五品，各有司馬及兵、倉二司。此府統領親、勛、武三侍，不是翊衛府，都没有三侍。鷹揚府每府設越騎校尉二人，掌管騎兵，步兵校尉二人，統領步兵，都是正六品。外軍鷹揚官都與此相同。左右候衛增設察非掾二人，專管糾察彈劾之事。五年，又把副郎將都改爲鷹擊郎將。

左右領左右府，改爲左右備身府，各置備身郎將一人。又各置直齋二人，以貳之，并正四品，掌侍衛左

左右領左右府，改爲左右備身府，各設備身郎將一人。又各設直齋二人，來作爲其副職，都是正四品，負責侍衛左右。統領千牛左右、司射

右。統千牛左右、司射左右各十六人，并正六品。千牛掌執千牛刀宿衛，司射掌供御弓箭。置長史，正六品，録事，司兵、倉、騎，參軍等員，并正八品。有折衝郎將，各三人，正四品，掌領驍果。又各置果毅郎將三人以貳之，從四品。其驍果，置左、右雄武府雄武郎將，以領之。以武勇郎將爲副員，同鷹揚、鷹擊。有司兵、司騎二局，并置參軍事。

左右各十六人，都是正六品。千牛掌管執拿千牛刀值宿警衛，司射掌管供給弓箭。設長史，正六品，録事，司兵、倉、騎，參軍等員，都是正八品。有折衝郎將，各三人，正四品，負責統領勇猛敢死之士。又各設果毅郎將三人來作爲其副職，從四品。對於勇猛敢死之士，設置左、右雄武府雄武郎將來加以統領。以武勇郎將爲副員，與鷹揚、鷹擊相同。有司兵、司騎二局，都設參軍事。

左右監門府，改將軍爲郎將，各置一人，正四品，直閤各六人，正五品。置官屬，并同備身府。又增左右門尉員一百二十人，正六品；置門候員二百四十人，正七品。并分掌門禁守衛。

左右監門府，把將軍改爲郎將，各設一人，正四品，直閤合計六人，正五品。設置屬官，都與備身府相同。又增加左右門尉員額爲一百二十人，正六品；設置門候員額二百四十人，正七品。都分管宫門警備和守衛。

門下坊減内舍人、洗馬員，各置二人。減侍醫，置二人。改門大夫爲宫門監，正字爲正書。

門下坊縮減内舍人、洗馬員額，各設二人。縮減侍醫，設二人。把門大夫改爲宫門監，正字改爲正書。

典書坊改太子舍人爲管記舍人，減置四人。改通事舍人爲宣令舍人，爲八員。家令改爲司府令，内坊承直改爲典直。

典書坊把太子舍人改爲管記舍人，縮減員額設置四人。把通事舍人改爲宣令舍人，爲八員。把家令改爲司府令，内坊承直改爲典直。

左右衛率改爲左右侍率，正四品。改親衛爲功曹，勳衛爲義曹，翊衛爲良曹。罷直齋、直閤員。

左右衛率被改爲左右侍率，正四品。把親衛改爲功曹，勳衛改爲義曹，翊衛改爲良曹。罷除直齋、直閤員額。

左右宗衛率改爲左右武侍率，正四品。

左右宗衛率被改爲左右武侍率，正四品。

左右虞候開府改爲左右虞候率，正四品，并置副率。

左右虞候開府被改爲左右虞候率，正四品，并設置副率。

左右内率降爲正五品。千牛備身改爲司仗左右，備身左右改爲主射左右。各員八人。

左右内率被降爲正五品。把千牛備身改爲司仗左右，備身左右改爲主射左右。各設員額八人。

左右監門率改爲宫門將，降爲正五品。監門直長改爲直事，置六十人。

左右監門率被改爲宫門將，降爲正五品。監門直長被改爲直事，設六十人。

開皇中，置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爲九等者，至是唯留王、公、侯三等。餘并

開皇年間，設置國王，郡王，國公，郡公，縣公、侯、伯、子、男爲九等，到這時衹保留王、公、侯三等。其餘都予以廢除。

廢之。

王府諸司參軍，更名諸司書佐，屬參軍則直以屬爲名。改國令爲家令。自餘以國爲名者，皆去之。

行宫所在，皆立總監以司之。上宫正五品，中宫從五品，下宫正七品。隴右諸牧，置左、右牧監各一人，以司統之。

罷州置郡，郡置太守。上郡從三品，中郡正四品，下郡從四品。京兆、河南則俱爲尹，并正三品。罷長史、司馬，置贊務一人以貳之。京兆、河南從四品，上郡正五品，中郡從五品，下郡正六品。次置東西曹掾，京兆、河南從五品，上郡正六品，中郡從六品，下郡正七品。主簿，司功、倉、户、兵、法、士曹等書佐，各因郡之大小而爲增減。改行參軍爲行書佐。舊有兵處，則刺史帶諸軍事以統之，至是别置都尉、副都尉。都尉正四品，領兵，與郡不相知。副都尉正五品。又置京輔都尉，從三品，立府於潼關，主兵領遏。并置副都尉，從四品。又置諸防主、副官，掌同諸鎮。大興、長安、河南、洛陽四縣令，并增爲正五品。諸縣皆以所管閑劇及衝要以爲等級。丞、主簿如故。其後諸郡各加置通守一人，位次太守，京兆、河南，則謂之内史。又改郡贊務爲丞，位在通守下，縣尉爲縣正，尋改正爲户曹、法曹，分司以承郡之六司。河南、洛陽、長安、大興，則加置功曹，而爲三司，司各二人。郡縣佛寺，改爲道場，道觀改爲玄壇，各置監、丞。京都諸坊改爲里，皆省除里司，官以主其事。

帝自三年定令之後，驟有制置，制置未久，隨復改易。其餘不可備知者，蓋史之闕文云。

王府各司參軍，改名爲各司書佐，屬參軍則直接以屬爲名。把國令改爲家令。其餘以國字爲名稱的，都予以去除。

行宫所在之處，都設立總監來主管。上宫正五品，中宫從五品，下宫正七品。隴右各牧，設左、右牧監各一人，來加以統管。

廢除州設置郡，郡設太守。上郡從三品，中郡正四品，下郡從四品。京兆、河南則都爲尹，都是正三品。罷除長史、司馬，設贊務一人來作爲副職。京兆、河南從四品，上郡正五品，中郡從五品，下郡正六品。其次設東西曹掾，京兆、河南從五品，上郡正六品，中郡從六品，下郡正七品。主簿，司功、倉、户、兵、法、士曹等書佐，各隨郡的大小而加以增減。把行參軍改爲行書佐。過去有兵的地方，則由刺史帶各軍事職銜來統領，到這時另設都尉、副都尉。都尉正四品，領兵，與郡中官員不相統轄。副都尉正五品。又設京輔都尉，從三品，在潼關設立軍府，統兵扼守。并設副都尉，從四品。又設各防主、副官，職掌與各鎮相同。大興、長安、河南、洛陽四縣令，都增加品級爲正五品。各縣都以所管事務的簡單繁劇以及地勢衝要來劃分等級。丞、主簿與過去相同。後來各郡各加設通守一人，官位次於太守，京兆、河南，則稱之爲内史。又把郡贊務改爲丞，官位在通守之下，把縣尉改爲縣正，接着把縣正改爲户曹、法曹，分爲各司來承接郡的六司。河南、洛陽、長安、大興，則加設功曹，而成爲三司，每司各二人。郡縣的佛寺，改名爲道場，道觀改名爲玄壇，各設監、丞。京都各坊改名爲里，都省除里司，由官府主管其事務。

煬帝從三年制定命令之後，屢次有新的制定設置，制定設置不久，隨即又加以改變。其餘不能詳細知道的，則是史料記録遺漏所致。



隋書卷二十九

志第二十四

地理(上)

自古聖王之受命也，莫不體國經野，以爲人極。上應躔次，下裂山河，分疆畫界，建都錫社。是以放勛御曆，修職貢者九州，文命會同，執玉帛者萬國。洎乎殷遷夏鼎，周黜殷命，雖質文之用不同，損益之途或革，而封建之制，率由舊章。於是分土惟三，列爵惟五，千里以制畿甸，九服以別要荒。十國爲連，連有帥，倍連爲卒，卒有正。皆所以式固鴻基，蕃屏王室，興邦致化，康俗庇人者歟！周德既衰，諸侯力政，干戈日用，戎馬生郊。强陵弱，衆暴寡，魯滅於楚，鄭滅於韓，田氏簒齊，六卿分晋。其餘弑君亡國，不得守其社稷者，不可勝數。逮于七雄競逐，二帝争强，疆埸之事，一彼一此。秦始皇據百二之岩險，奮六世之餘烈，力争天下，蠶食諸侯，在位二十餘年，遂乃削平宇内，懲周氏之微弱，恃狙詐以爲强，蔑棄經典，罷侯置守。子弟無立錐之地，功臣無尺土之賞，身没而區宇幅裂，及子而社稷淪胥。漢高祖挺神武之宏圖，掃清禍亂，矯秦皇之失策，封建王侯，并跨州連邑，有逾古典，而郡縣之制，無改於秦。逮于孝武，務勤遠略，南兼百越，東定三韓。通邛、笮之險塗，斷匈奴之右

自古聖明的帝王接受天命，没有不劃定國都，測量郊野，以此作爲治國的綱紀的。上對應日月星辰在天運行的位次，下依着山脉河流分割地域，分配疆土劃定邊界，建立國都賜地封國。因此放勛登位治理天下，獻納貢品的有九個州，文命召諸侯朝見，帶着玉帛前來的有一萬個國家。等到殷朝遷走夏朝的大鼎，周朝廢除殷朝的天命，雖然質樸繁縟的手段各不相同，减損增益的方法有所變革，但封地建國的體制，還是完全依照老章程。於是分封土地爲三等，設立爵位爲五等，用方圓千里的地方來設置京城地區，分爲九服來區别京城地區以外的邊遠地方。十國爲一連，連有連帥，兩連爲一卒，卒有卒正。這都是用來鞏固偉大的基業，護衛王朝，興盛國家，施行教化，使風俗趨向健康，人民得到保護的吧！周朝的德行已經衰弱，諸侯以武力相互征伐，戰争天天發生，兵馬出現在王城郊外。强大的欺凌弱小的，兵力多的侵害兵力少的，魯國被楚國消滅，鄭國被韓國消滅，田氏篡奪了齊國，六卿瓜分了晋國。其餘君主被殺國家滅亡，不能守護其社稷的，多得數不清。到了戰國七雄競相争逐，秦楚二帝争鬥圖霸，邊境上的戰事，一會兒在那裏發生，一會兒在這裏發生。秦始皇憑藉二萬人即可抵擋百萬人的險要地帶，發揚光大六代君主傳下的功業，全力争奪天下，蠶食諸侯國，在位二十幾年，就平定了天下。他將周朝的衰弱引以爲戒，依靠狡詐作爲圖强的手段，蔑視抛棄經典上記載的制度，廢掉分封諸侯而設置郡守。貴族

臂，雖聲教遠洎，而人亦勞止。昭、宣之後，罷戰務農，户口既其滋多，郡縣亦有增置。至于平帝，郡國一百有三，户一千二百二十三萬。光武中興，承王莽之餘弊，兵戈不戢，饑疫荐臻，率土遺黎，十纔一二，乃并省郡縣，四百餘所。明、章之後，漸至滋繁，郡縣之數，有加曩日。逮炎靈數盡，三國争强，兵革屢興，户口减半。有晋太康之後，文軌方同，大抵編户二百六十餘萬。尋而五胡逆亂，二帝播遷，東晋洎于宋、齊，僻陋江左，苻、姚之與劉、石，竊據中原，事迹糾紛，難可具紀。

子弟没有立錐的地方，有功之臣没有一尺土地的賞賜，結果他死後就天下分裂，皇位衹傳到他的兒子秦朝就滅亡了。漢高祖展示神明而威武的宏圖，消除禍亂，糾正秦始皇的失策，分封王侯，并擴大受封土地的範圍，有超過古代規定的地方，但設置郡縣的制度，没有對秦朝的舊制加以改變。到了漢孝武帝，致力勤奮地在遠方建立功業，南面兼并了百越，東面平定了三韓。打通了邛、筰的險途，截斷了匈奴的右臂，雖然聲威教化到達遠方，但人民也十分辛勞。漢昭帝、漢宣帝以後，停止用兵致力農耕，户口已經增多，郡縣也增加了設置。到了漢平帝，郡國一百零三個，一千二百二十三萬户。漢光武帝中興皇朝，面對的是王莽留下的弊端，戰争没有停止，饑荒和疫病接連發生，全國殘存的人口，十分衹剩一二分，於是合并裁減郡縣，衹有四百多個。漢明帝、漢章帝以後，人口漸漸增多，郡縣的數量，比往日有所增加。到漢朝的氣數已盡，三國争强，戰争接連發生，户口減少了一半。晋朝太康年間以後，國家又得到了統一，編入户籍的大致有二百六十多萬户。不久五胡叛亂，晋懷帝、晋愍帝被俘押送平陽殺害，從東晋到南朝宋、齊，偏安於僻遠的江南，前秦的苻姓、後秦的姚姓和前趙的劉姓、後趙的石姓，先後竊據了中原，那裏地理沿革的狀况及糾紛，難以一一詳細記載。

梁武帝除暴寧亂，奄有舊吴，天監十年，有州二十三，郡三百五十，縣千二十二。其後務恢境宇，頻事經略，開拓閩、越，克復淮浦，平俚洞，破牂柯，又以舊州遐闊，多有析置。大同年中，州一百七，郡縣亦稱於此。既而侯景構禍，臺城淪陷，墳籍散逸，注記無遺，郡縣户口，不能詳究。逮于陳氏，土宇彌蹙，西亡蜀、漢，北喪淮、肥，威力所加，不出荆、揚之域。州有四十二，郡唯一百九，縣四百三十八，户六十萬。後齊承魏末喪亂，與周人抗衡，雖開拓

梁武帝鏟除强暴平定動亂，全部占有了原來吴國的土地，天監十年，轄有二十三個州，三百五十個郡，一千零二十二個縣。後來盡力擴大疆土，連續進行謀劃，開拓了閩、越，收復了淮河以南地區，平定了俚族聚居的地方，攻克了牂柯，又因爲原有的州轄區太大，大多加以分割設置。大同年間，有一百零七個州，郡縣的數量也同此相稱。不久侯景製造禍亂，臺城被攻陷，文獻資料散失，檔案記録没有保存下來，郡縣和户口的數量，不能詳盡地查明。到了南朝陳，疆土更加縮小，西邊蜀、漢被滅亡，北邊喪失了淮、肥，管轄的範圍，不出荆州、揚州一帶。州有四十二個，郡衹有一百零九個，縣四百三十八個，

淮南，而郡縣僻小。天保之末，總加并省，洎乎國滅，州九十有七，郡一百六十，縣三百六十五，户三百三萬。周氏初有關中，百度草創，遂乃訓兵教戰，務穀勸農，南清江、漢，西兼巴、蜀，卒能以寡擊衆，戡定强鄰。及于東夏削平，多有省廢。大象二年，通計州二百一十一，郡五百八，縣一千一百二十四。

人口六十萬户。後齊承受了北魏末年的禍亂，同周人抗衡，雖然開拓了淮河以南地區，但郡縣管轄的範圍狹小。天保末年，合并裁減總共加起來，直到國家滅亡，州有九十七個，郡有一百六十個，縣有三百六十五個，人口三百零三萬户。北周開始占有關中，各種制度剛剛建立起來，於是就訓練士兵教授作戰，致力於糧食生産鼓勵農耕，南面平定了江、漢，西面兼并了巴、蜀，最終能以少擊多，以武力平定了强大的鄰國。等到東夏被平定，行政區劃的設置多有裁減和撤銷。大象二年，總計有二百一十一個州，五百零八個郡，一千一百二十四個縣。

高祖受終，惟新朝政，開皇三年，遂廢諸郡。洎于九載，廓定江表，尋以户口滋多，析置州縣。煬帝嗣位，又平林邑，更置三州。既而并省諸州，尋即改州爲郡，乃置司隸刺史，分部巡察。五年，平定吐谷渾，更置四郡。大凡郡一百九十，縣一千二百五十五，户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四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墾田五千五百八十五萬四千四十一頃。其邑居道路，山河溝洫，沙磧鹹鹵，丘陵阡陌，皆不預焉。東西九千三百里，南北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皆至於海，西至且末，北至五原，隋氏之盛，極於此也。

隋高祖接受帝位，革新朝政，開皇三年，就取消了各郡的設置。到了開皇九年，擴張并平定了長江以南地區，不久因户口增多，重新劃分州縣。隋煬帝繼位，又平定了林邑，增設了三個州。不久後合并裁減各州，接着就改州爲郡，於是設置司隸刺史，分派到各地巡視。大業五年，平定了吐谷渾，增設四個郡。這時總共有一百九十個郡、一千二百五十五個縣，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四十六户，四千六百零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人。開墾田地五千五百八十五萬四千零四十一頃。國内的城鎮居民區和道路，山嶺、河流和田間溝渠，沙漠和鹽鹹地，丘陵和田間的小道，都没有涉及在内。東西寬九千三百里，南北長一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都到了大海，西邊到了且末，北邊到了五原，隋朝國土的面積之大，到這時達到了極點。

京兆郡

京兆郡開皇三年，置雍州。城東西十八里一百一十五步，南北十五里一百七十五步。東面通化、春明、延興三門，南面啓夏、明德、安化三門，西面延平、金光、開遠三門，北面光化一門。里一百六，市二。大業三年，改州爲郡，故名焉。置尹。統縣二十二，户三十萬八千四百九十九。

京兆郡開皇三年，設置雍州。城東西寬十八里一百一十五步，南北長十五里一百七十五步。東面有通化、春明、延興三座城門，南面有啓夏、明德、安化三座城門，西面有延平、金光、開遠三座城門，北面有光化一座城門。城内有里一百零六個，市兩個。大業三年，改州爲郡，所以改名爲京兆郡。設置郡尹的官職。統轄二十二個縣，三十萬八千四百九十九户。

大興開皇三年置。後周于舊郡置縣曰萬年，高祖龍潛，封號大興，故至是改

大興開皇三年設置。後周在舊郡設置縣名爲萬年。隋高祖未即帝位時，封號爲大興，所以到這時改名爲大

焉。有長樂宫。有後魏杜城縣、西霸城縣、西魏山北縣，并後周廢。長安帶郡。有仙都、福陽、太平等宫。有關官。有舊長安城。始平故置扶風郡，開皇三年郡廢。武功後周置武功郡，建德中郡廢。有永豐渠、普濟渠。盩厔後周置周南郡及恒州，又有倉城、温湯二縣，尋并廢。有司竹園，有宜壽、仙遊、文山、鳳皇等宫。有關官。有太一山。有温湯。醴泉後魏曰寧夷，西魏置寧夷郡。後周改爲秦郡，後廢，又以新畤、甘泉二縣入焉。開皇十八年改縣名醴泉。有甘泉水、波水、浪水。有九嵕山、温秀嶺。上宜開皇十七年置。有舊莫西縣，十八年改名好畤，大業三年廢入焉。鄠有甘泉宫。有終南山。有澇水。藍田後周置藍田郡，尋廢郡，及白鹿、玉山二縣入焉。有關官。有滋水。新豐有温湯。華原後魏置北雍州，西魏改爲宜州，又置北地郡，尋改爲通川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及土門縣入焉。有沮水、頻山。宜君舊置宜君郡，開皇初郡廢。有清水。同官　鄭後魏置東雍州，并華山郡。西魏改曰華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少華山。渭南後魏置渭南郡，西魏分置靈源、中源二縣，後周郡及二縣并廢入焉。有步壽宫。萬年　高陵後魏曰高陸，大業初改焉。三原後周置建忠郡，建德初郡廢。涇陽舊置咸陽縣，開皇初廢。有茂農渠。雲陽舊置，後周置雲陽郡，開皇初郡廢。有涇水、五龍水、甘水、走馬水。富平舊置北地郡，後周改曰中華郡，尋罷。有荆山。華陰有興德宫。有關官，有京輔都尉。有白渠。有華山。

興。有長樂宫。這裏原有後魏的杜城縣、西霸城縣、西魏的山北縣，後周一并撤銷。長安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仙都、福陽、太平等宫。有徵税的官署。有往日的長安城。始平原設置扶風郡，開皇三年郡撤銷。武功後周設置武功郡，建德年間郡撤銷。有永豐渠、普濟渠。盩厔後周設置周南郡以及恒州，又有倉城、温湯二縣，不久一并撤銷。有司竹園，有宜壽、仙遊、文山、鳳皇等宫。有徵税的官署。有太一山。有温泉。醴泉後魏名叫寧夷，西魏設置寧夷郡。後周改爲秦郡，後撤銷，又將新畤、甘泉二縣劃入。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爲醴泉。有甘泉水、波水、浪水。有九嵕山、温秀嶺。上宜開皇十七年設置。原有莫西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好畤，大業三年撤銷劃入上宜。鄠有甘泉宫。有終南山。有澇水。藍田後周設置藍田郡，不久撤銷郡，以及將白鹿、玉山二縣劃入藍田。有徵税的官署。有滋水。新豐有温泉。華原後魏設置北雍州，西魏改爲宜州，又設置北地郡，不久改爲通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以及將土門縣劃入。有沮水、頻山。宜君原設置宜君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清水。同官　鄭後魏設置東雍州，合并了華山郡。西魏改名爲華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少華山。渭南後魏設置渭南郡，西魏分開設置靈源、中源二縣，後周郡及二縣都撤銷劃入渭南。有步壽宫。萬年　高陵後魏名爲高陸，大業初年改名爲高陵。三原後周設置建忠郡，建德初年郡撤銷。涇陽原設置咸陽縣，開皇初年撤銷。有茂農渠。雲陽原已設置，後周設置雲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涇水、五龍水、甘水、走馬水。富平原設置北地郡，後周改名爲中華郡，不久廢除。有荆山。華陰有興德宫。有徵税的官署，設京輔都尉。有白渠。有華山。

馮翊郡

馮翊郡後魏置華州，西魏改曰同州。統縣八，户九萬一千五百七十二。

馮翊郡後魏設置華州，西魏改名爲同州。統轄八個縣，九萬一千五百七十二户。

馮翊後魏曰華陰。西魏改爲武鄉，置武鄉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改名馮翊，置馮翊郡。有沙苑。韓城開皇十八年置。有關官。有梁山，有鬼谷。郃陽　朝邑後魏曰南五泉，西魏改焉。有長春宫。有

馮翊後魏叫華陰。西魏改爲武鄉，設置武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改名爲馮翊，設置馮翊郡。有沙苑。韓城開皇十八年設置。有徵税的官署。有梁山，有鬼谷。郃陽　朝邑後魏名叫南五泉，西魏改名爲朝邑。有長春宫。有徵税的官署。有朝坂。澄城後魏設置

關官。有朝坂。澄城後魏置澄城郡，後周并五泉縣入焉。開皇初郡廢。蒲城舊置南、北二白水。西魏改爲蒲城，置白水郡，開皇初郡廢。下邽舊置延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并蓮勺縣入焉。有金氏陂。白水有五龍山、馬蘭山。

澄城郡，後周合并五泉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蒲城原設置南、北二白水。西魏改爲蒲城，設置白水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下邽原設置延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合并蓮勺縣劃入。有金氏陂。白水有五龍山、馬蘭山。

扶風郡

扶風郡舊置岐州。統縣九，户九萬二千二百二十三。

扶風郡原設置岐州。統轄九個縣，九萬二千二百二十三户。

雍後魏置秦平郡，西魏改爲岐山郡，開皇三年郡廢。大業初置扶風郡。有岐陽宫。岐山後周曰三龍縣，開皇十六年改名焉。又有後魏周城縣，後周廢。有岐山。陳倉後魏曰宛川，西魏改曰陳倉。後周置顯州，尋州縣俱廢。開皇十八年置，曰陳倉。有陳倉山。有關官。虢後魏置武都郡，西魏改縣曰洛邑。後周置朔州，州尋廢。郡開皇初廢，大業初改縣爲虢。郿舊曰平陽縣，西魏改曰郿城，後周廢入周城縣。開皇十八年改周城爲渭濱，大業二年改爲郿。又後周置雲州，建德中廢。有安仁宫、鳳泉宫。有太白山、五丈原。普閏大業初置。有仁壽宫。有漆水、岐水、杜水。汧源西魏置隴東郡及汧陰縣，後改縣曰杜陽。後周又曰汧陰。開皇三年郡廢，五年縣改曰汧源。又有西魏東秦州，後改爲隴州，大業三年州廢。有關官。有隴山、汧山、汧水。汧陽舊置汧陽郡，後周罷。南由後魏置，西魏改爲鎮，後周復置縣。又有舊長蛇縣，開皇末廢。有關官。有盤龍山。

雍後魏設置秦平郡，西魏改爲岐山郡，開皇三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扶風郡。有岐陽宫。岐山後周名叫三龍縣，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岐山。又有後魏周城縣，後周撤銷。有岐山。陳倉後魏名叫宛川，西魏改名爲陳倉。後周設置顯州，不久州縣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設置縣，名叫陳倉。有陳倉山。有徵税的官署。虢後魏設置武都郡，西魏改爲縣叫洛邑。後周設置朔州，州不久撤銷。郡開皇初年撤銷，大業初年改縣名爲虢。郿原名叫平陽縣，西魏改名爲郿城，後周撤銷劃入周城縣。開皇十八年改周城爲渭濱，大業二年改爲郿。又有後周設置雲州，建德年間撤銷。有安仁宫、鳳泉宫。有太白山、五丈原。普閏大業初年設置。有仁壽宫。有漆水、岐水、杜水。汧源西魏設置隴東郡以及汧陰縣，後改縣名叫杜陽。後周又叫汧陰。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五年縣改名爲汧源。又有西魏東秦州，後改名爲隴州，大業三年州撤銷。有徵税的官署。有隴山、汧山、汧水。汧陽原設置汧陽郡，後周廢除。南由後魏設置，西魏改爲鎮，後周恢復設置縣。又有原長蛇縣，開皇末年撤銷。有徵税的官署。有盤龍山。

安定郡

安定郡舊置涇州。統縣七，户七萬六千二百八十一。

安定郡原設置涇州。統轄七個縣，七萬六千二百八十一户。

安定帶郡。鶉觚舊置趙平郡。後周廢郡，并以宜禄縣入焉。大業初分置靈臺縣，二年廢。陰盤後魏置平凉郡，開皇初郡廢。有盧水。朝那西魏置安武郡，及析置安武縣。開皇三年郡縣并廢入焉。良原大業初置。臨涇大業初置，初曰湫谷，尋

安定兼有郡治的所在地。鶉觚原設置趙平郡。後周撤銷郡，并將宜禄縣劃入。大業初年分開設置靈臺縣，大業二年撤銷。陰盤後魏設置平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盧水。朝那西魏設置安武郡，以及分開設置安武縣。開皇三年郡縣一同撤銷劃入朝那。良原大業初年設置。臨涇大業初年設置，開始叫湫谷，不久改名爲臨

改焉。華亭大業初置。有隴水、芮水。

涇。華亭大業初年設置。有隴水、芮水。

北地郡

北地郡後魏置豳州，西魏改爲寧州。大業初復曰豳州。統縣六，户七萬六百九十。

北地郡後魏設置豳州，西魏改爲寧州。大業初年恢復叫豳州。統轄六個縣，七萬零六百九十户。

定安舊置趙興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北地郡。羅川舊曰陽周，開皇中改焉。又西魏置顯州，後周廢。有橋山。彭原舊曰彭陽。後魏置西北地郡，有洛蟠城。西魏置蔚州，有豐城。西魏置雲州。後周二州并廢。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縣曰彭原。有珊瑚水。襄樂後魏置襄樂郡，後周廢。又西魏置燕州，後周廢。又有子午山。新平舊曰白土，西魏置豳州。開皇四年改縣爲新平，大業初州廢。三水西魏置恒州，尋廢。

定安原設置趙興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北地郡。羅川原名叫陽周，開皇年間改名爲羅川。又西魏設置顯州，後周撤銷。有橋山。彭原原名叫彭陽。後魏設置西北地郡，有洛蟠城。西魏設置蔚州，有豐城。西魏設置雲州。後周二州一同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爲縣叫彭原。有珊瑚水。襄樂後魏設置襄樂郡，後周撤銷。又西魏設置燕州，後周撤銷。又有子午山。新平原叫白土，西魏設置豳州。開皇四年改縣爲新平，大業初年州撤銷。三水西魏設置恒州，不久撤銷。

上郡

上郡後魏置東秦州，後改爲北華州。西魏改爲敷州。大業二年改爲鄜城郡，後改爲上郡。統縣五，户五萬三千四百八十九。

上郡後魏設置東秦州，後改名爲北華州。西魏改名爲敷州。大業二年改爲鄜城郡，後改名爲上郡。統轄五個縣，五萬三千四百八十九户。

洛交開皇三年置。大業三年置上郡。内部舊置敷州及内部郡。開皇三年郡廢，大業初州廢。三川舊名長城，西魏改焉。又有利仁縣，尋廢入焉。鄜城後魏曰敷城，大業初改焉。洛川有鄜水。

洛交開皇三年設置。大業三年設置上郡。内部原設置敷州以及内部郡。開皇三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三川原名叫長城，西魏改名爲三川。又有利仁縣，不久撤銷劃入三川。鄜城後魏名叫敷城，大業初年改名爲鄜城。洛川有鄜水。

雕陰郡

雕陰郡西魏置綏州。大業初改爲上州。統縣十一，户三萬六千一十八。

雕陰郡西魏設置綏州。大業初年改爲上州。統轄十一個縣，三萬六千零一十八户。

上縣西魏置安寧郡，與安寧、綏德、安人三縣同置。開皇初郡廢，改安人爲吉萬。大業初置雕陰郡，廢安寧、吉萬二縣入。又後周置義良縣，亦廢入焉。大斌西魏置，仍立安政郡。開皇初廢。有平水。延福西魏置，曰延陵。開皇中改焉。儒林後周置銀州，開皇三年改名焉。大業初州廢。真鄉西魏置。後周置真鄉郡，開皇初郡廢。開光舊置開光郡，開皇三年郡廢。有圁水。銀城後周置，曰石城，後改

上縣西魏設置安寧郡，與安寧、綏德、安人三縣同時設置。開皇初年郡撤銷，改安人爲吉萬。大業初年設置雕陰郡，撤銷安寧、吉萬二縣劃入。又後周設置義良縣，也撤銷劃入上縣。大斌西魏設置，仍設立安政郡。開皇初年撤銷。有平水。延福西魏設置，名叫延陵。開皇年間改名爲延福。儒林後周設置銀州，開皇三年改名爲儒林。大業初年州撤銷。真鄉西魏設置。後周設置真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光原設置開光郡，開皇三年郡撤銷。有圁水。銀城後周設置，名叫石城，後改名爲銀城。城平西魏設置。開疆西魏設置，轄有後魏的撫

名焉。城平西魏置。開疆西魏置，有後魏撫寧郡，開皇三年郡廢。撫寧西魏置。綏德西魏置。

寧郡，開皇三年郡撤銷。撫寧西魏設置。綏德西魏設置。

延安郡

延安郡後魏置東夏州。西魏改爲延州，置總管府。開皇中府廢。統縣十一，户五萬三千九百三十九。

延安郡後魏設置東夏州。西魏改名爲延州，設置總管府。開皇年間府撤銷。統轄十一個縣，五萬三千九百三十九户。

膚施大業三年置，及置延安郡。有豐林山。豐林後魏置，曰廣武，及徧城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爲豐林，大業初又并沃野縣入焉。魏平後魏置，并立朔方郡。後周廢郡，并朔方、政和二縣入焉。金明有冶官。有清水。臨真有西魏神水郡、真川縣，後周郡廢，大業初廢真川入焉。延川西魏置，曰文安，及置文安郡。開皇初郡廢，改縣爲延川。延安西魏置，又置義鄉縣。大業中廢義鄉入焉。因城後魏置。後周廢，尋又置。義川西魏置汾州、義川郡，後改州爲丹州。後周改縣爲丹陽。開皇初郡廢，改縣曰義川，又廢樂川郡入。大業初州廢，又廢雲巖縣入焉。汾川舊曰安平，後周改曰汾川。大業初廢門山縣入焉。咸寧舊曰永寧，西魏改爲太平。開皇中改爲咸寧。

膚施大業三年設置，以及設置延安郡。有豐林山。豐林後魏設置，名叫廣武，以及徧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爲豐林，大業初年又合并沃野縣劃入。魏平後魏設置，并設立朔方郡。後周撤銷郡，合并朔方、政和二縣劃入。金明有冶煉鐵的官署。有清水。臨真有西魏的神水郡、真川縣，後周郡撤銷，大業初年撤銷真川縣劃入。延川西魏設置，名叫文安，以及設置文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爲延川。延安西魏設置，又設置義鄉縣。大業年間撤銷義鄉縣劃入延安縣。因城後魏設置。後周撤銷，不久又重設。義川西魏設置汾州、義川郡，後改州名爲丹州。後周改縣名爲丹陽。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名叫義川，又撤銷樂川郡劃入。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雲巖縣劃入義川。汾川原名叫安平，後周改名叫汾川。大業初年撤銷門山縣劃入汾川。咸寧原名叫永寧，西魏改爲太平。開皇年間改爲咸寧。

弘化郡

弘化郡西魏置朔州，後周廢。開皇十六年，置慶州。統縣七，户五萬二千四百七十三。

弘化郡西魏設置朔州，後周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慶州。統轄七個縣，五萬二千四百七十三户。

合水開皇十六年置，大業初置弘化郡。馬嶺大業初置。華池仁壽初置。又西魏置蔚州，後周廢。歸德西魏置恒州，後周廢。有雕水。洛源大業初置。有博水、洱水。弘化開皇十八年置弘州，大業初州廢。弘德大業初置。

合水開皇十六年設置，大業初年設置弘化郡。馬嶺大業初年設置。華池仁壽初年設置。又西魏設置蔚州，後周撤銷。歸德西魏設置恒州，後周撤銷。有雕水。洛源大業初年設置。有博水、洱水。弘化開皇十八年設置弘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弘德大業初年設置。

平涼郡

平涼郡舊置原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五，户二萬七千九百九十五。

平涼郡原設置原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二萬七千九百九十五户。

平高後魏置太平郡，後改爲平高。

平高後魏設置太平郡，後改名爲平高。開皇初年

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平凉郡。有關官。有笄頭山。百泉後魏置長城郡及黄石縣，西魏改黄石爲長城。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爲百泉。平凉後周置。有可藍山。會寧西魏置會州，後周廢，開皇十六年置縣。默亭

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平凉郡。有徵稅的官署。有笄頭山。百泉後魏設置長城郡及黄石縣，西魏改黄石爲長城。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百泉。平凉後周設置。有可藍山。會寧西魏設置會州，後周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縣。默亭

朔方郡

朔方郡後魏置夏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三，户一萬一千六百七十三。

朔方郡後魏設置夏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三個縣，一萬一千六百七十三户。

巖緑西魏置弘化郡。開皇初廢，大業初置朔方郡。寧朔後周置。長澤西魏置闡熙郡。又有後魏大安郡，及置長州。開皇三年郡廢，又廢山鹿、新囶二縣入焉。大業三年州廢。

巖緑西魏設置弘化郡。開皇初年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朔方郡。寧朔後周設置。長澤西魏設置闡熙郡。又有後魏大安郡，以及設置長州。開皇三年郡撤銷，又撤銷山鹿、新囶二縣劃入。大業三年州撤銷。

鹽川郡

鹽川郡西魏置西安州，後改爲鹽州。統縣一，户三千七百六十三。

鹽川郡西魏設置西安州，後改名爲鹽州。統轄一個縣，三千七百六十三户。

五原後魏置郡，曰大興。西魏改爲五原，後又爲大興。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鹽川郡。

五原後魏設置郡，名叫大興。西魏改名爲五原，後又改爲大興。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鹽川郡。

靈武郡

靈武郡後魏置靈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六，户一萬二千三百三十。

靈武郡後魏設置靈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六個縣，一萬二千三百三十户。

迴樂後周置，帶普樂郡。又西魏置臨河郡。開皇元年改臨河郡曰新昌，三年郡并廢。大業初置靈武郡。弘静開皇十一年置。有賀蘭山。懷遠後周置，仍立懷遠郡。開皇三年郡廢。靈武後周置，曰建安，後又置歷城郡。開皇三年郡廢，十八年改建安爲廣閏，仁壽元年改名焉。鳴沙後周置會州，尋廢。開皇十九年置環州及鳴沙縣。大業三年州廢。有關官。豐安開皇十年置。

迴樂後周設置，兼有普樂郡治的所在地。又西魏設置臨河郡。開皇元年改臨河郡叫新昌，開皇三年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靈武郡。弘静開皇十一年設置。有賀蘭山。懷遠後周設置，仍設立爲懷遠郡。開皇三年郡撤銷。靈武後周設置，名叫建安，後又設置歷城郡。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建安爲廣閏，仁壽元年改名爲靈武。鳴沙後周設置會州，不久撤銷。開皇十九年設置環州以及鳴沙縣。大業三年州撤銷。有徵稅的官署。豐安開皇十年設置。

榆林郡

榆林郡開皇二十年，置勝州。統縣三，户二千三百三十。

榆林郡開皇二十年，設置勝州。統轄三個縣，二千三百三十户。

榆林開皇七年置。大業初置郡。富昌開皇十年置。金河開皇三年置，曰陽

榆林開皇七年設置。大業初年設置榆林郡。富昌開皇十年設置。金河開皇三年設置，名叫陽壽，以及設

壽，及置油雲縣，又置榆關總管。五年改置雲州總管。十八年改陽壽曰金河，二十年雲州移，二縣俱廢。仁壽二年又置金河縣，帶關。

置油雲縣，又設置榆關總管。開皇五年改設雲州總管。開皇十八年改陽壽名叫金河，開皇二十年雲州遷移，金河、油雲二縣一同撤銷。仁壽二年又設置金河縣，兼有徵稅的關卡。

五原郡

五原郡開皇五年置豐州，仁壽元年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三，户二千三百三十。

五原郡開皇五年設置豐州，仁壽元年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三個縣，二千三百三十户。

九原開皇五年置。大業初置郡。永豐開皇五年置。安化開皇十一年置。

九原開皇五年設置。大業初年設置郡。永豐開皇五年設置。安化開皇十一年設置。

天水郡

天水郡舊秦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六，户五萬二千一百三十。

天水郡原稱秦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六個縣，五萬二千一百三十户。

上邽故曰上封，帶天水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縣改名焉。有濛水。冀城後周曰冀城縣，廢入黄瓜縣。大業初改曰冀城。有石鼓崖。清水後魏置，及置清水郡。開皇初郡廢。有關官。有分水嶺。秦嶺後魏置，曰伯陽縣。開皇中改焉。隴城舊曰略陽，置略陽郡。開皇二年郡廢，縣改曰河陽，六年改曰隴城。成紀舊廢，後周置。有龍馬城、仙人硤。

上邽過去叫上封，兼有天水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重設郡，縣改名爲上邽。有濛水。冀城後周叫冀城縣，撤銷後劃入黄瓜縣。大業初年改名叫冀城。有石鼓崖。清水後魏設置，以及設置清水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徵稅的官署。有分水嶺。秦嶺後魏設置，名叫伯陽縣。開皇年間改名爲秦嶺。隴城原叫略陽，設置略陽郡。開皇二年郡撤銷，縣改名叫河陽，開皇六年改名叫隴城。成紀原撤銷，後周設置。有龍馬城、仙人硤。

隴西郡

隴西郡舊渭州。統縣五，户一萬九千二百四十七。

隴西郡原稱渭州。統轄五個縣，一萬九千二百四十七户。

襄武帶郡。隴西舊城内陶，置南安郡。開皇初郡廢，改爲武陽，十年改名焉。渭源有鳥鼠山。有渭水。障後魏置。西魏置廣安郡，後周郡廢。長川後魏置安陽郡，領安陽、烏水二縣。西魏改曰北秦州，後又改曰交州。開皇三年郡廢。十八年改州曰紀州，安陽曰長川。大業初州廢，又廢烏水入焉。

襄武兼有郡治的所在地。隴西舊城稱内陶，設置南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名爲武陽，開皇十年改名爲隴西。渭源有鳥鼠山。有渭水。障後魏設置。西魏設置廣安郡，後周郡撤銷。長川後魏設置安陽郡，轄有安陽、烏水二縣。西魏改名叫北秦州，後又改名叫交州。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州名叫紀州，改安陽叫長川。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烏水劃入長川。

金城郡

金城郡開皇初，置蘭州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二，户六千八百一十八。

金城郡開皇初年，設置蘭州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二縣，六千八百一十八户。

金城舊縣曰子城，帶金城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改縣爲金城，置金城郡。

金城原縣名叫子城，兼有金城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改縣名爲金城，設置金城郡。有

有關官。狄道後魏置臨洮郡、龍城縣，後周皆廢。又後魏置武始郡，開皇初廢。有白石山。

徵税的官署。狄道後魏設置臨洮郡、龍城縣，後周一同撤銷。又後魏設置武始郡，開皇初年撤銷。有白石山。

枹罕郡

枹罕郡舊置河州。統縣四，户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七。

枹罕郡原設置河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三千一百五十七户。

枹罕舊置枹罕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郡。有關官。有鳳林山。龍支後魏曰北金城，西魏改焉。有唐述山。大夏有金紐山。水池後魏曰覃川，後周改焉。

枹罕原設置枹罕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有徵税的官署。有鳳林山。龍支後魏名叫北金城，西魏改名爲龍支。有唐述山。大夏有金紐山。水池後魏名叫覃川，後周改名爲水池。

澆河郡

澆河郡後周武帝逐吐谷渾，以置廓州總管府。開皇初府廢。統縣二，户二千二百四十。

澆河郡後周武帝驅逐吐谷渾，來設置廓州總管府。開皇初年府撤銷。統轄二縣，二千二百四十户。

河津後周置洮河郡，領洮河、廣威、安戎三縣。開皇初郡廢，并三縣入焉。大業初置澆河郡。有濫水。達化後周置達化郡。開皇初郡廢，并綏遠縣入焉。有連雲山。

河津後周設置洮河郡，轄有洮河、廣威、安戎三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合并三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澆河郡。有濫水。達化後周設置達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合并綏遠縣劃入達化。有連雲山。

西平郡

西平郡舊置鄯州。統縣二，户三千一百一十八。

西平郡原設置鄯州。統轄二縣，三千一百一十八户。

湟水舊曰西都，後周置樂都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縣曰湟水。又有舊浩亹縣，又西魏置龍居、路倉二縣，并後周廢。大業初置西平郡。有土樓山。化隆舊魏曰廣威，西魏置澆河郡，後周廢郡，仁壽初改爲化隆。有拔延山、湟水、盧水。

湟水原名叫西都，後周設置樂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名叫湟水。又有原浩亹縣，又西魏設置龍居、路倉二縣，都在後周時撤銷。大業初年設置西平郡。有土樓山。化隆原魏名叫廣威，西魏設置澆河郡，後周撤銷郡，仁壽初年改名爲化隆。有拔延山、湟水、盧水。

武威郡

武威郡舊置涼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四，户一萬一千七百五。

武威郡原設置涼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四個縣，一萬一千七百零五户。

姑臧舊置武威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武威郡。又後魏置武安郡、襄武縣，并西魏廢。又舊有顯美縣，後周廢。有第五山。昌松後魏置昌松郡，後周廢郡，以揟次縣入。開皇初改縣爲永世，後改曰昌松。又有後魏魏安郡，後周改置白山縣，尋廢。有白山。番和後魏置番和郡。後周郡廢，置鎮。開皇中爲縣，又并

姑臧原設置武威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武威郡。又後魏設置武安郡、襄武縣，都在西魏時撤銷。又原有顯美縣，後周撤銷。有第五山。昌松後魏設置昌松郡，後周撤銷郡，將揟次縣劃入。開皇初年改縣名爲永世，後改名叫昌松。又有後魏魏安郡，後周改設白山縣，不久撤銷。有白山。番和後魏設置番和郡。後周郡撤銷，設置鎮。開皇年間改爲縣，又合并力乾、安寧、廣城、障、燕支五縣的土地劃入番和。有燕

力乾、安寧、廣城、障、燕支五縣之地入焉。有燕支山。允吾後魏置，曰廣武，及置廣武郡。開皇初郡廢，改縣曰邑次，尋改爲廣武，後又改爲邑次。大業初改爲允吾。有青巖山。

支山。允吾後魏設置，名叫廣武，以及設置廣武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名叫邑次，不久改名爲廣武，後又改名爲邑次。大業初年改名爲允吾。有青巖山。

張掖郡

張掖郡西魏置西涼州，尋改曰甘州。統縣三，户六千一百二十六。

張掖舊曰永平縣，後周置張掖郡。開皇初郡廢，十七年縣改爲酒泉。大業初改爲張掖，置張掖郡。又有臨松縣，後周廢。有甘峻山、臨松山、合黎山，有玉石澗、大柳谷。删丹後魏曰山丹，又有西郡、永寧縣。西魏郡廢，縣改爲弱水。後周省入山丹。大業改爲删丹。又後周置金山縣，尋廢入焉。有祀山。有鹽池。有弱水。福禄舊置酒泉郡，開皇初郡廢。仁壽中以置肅州，大業初州尋廢。又後周置樂涫縣，尋廢。有祁連山、崆峒山、崑崙山，有石渠。

張掖郡西魏設置西涼州，不久改名叫甘州。統轄三個縣，六千一百二十六户。

張掖原名叫永平縣，後周設置張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七年縣改名爲酒泉。大業初年改名爲張掖，設置張掖郡。又有臨松縣，後周撤銷。有甘峻山、臨松山、合黎山，有玉石澗、大柳谷。删丹後魏名叫山丹，又有西郡、永寧縣。西魏郡撤銷，縣改名爲弱水。後周裁掉劃入山丹。大業年間改名爲删丹。又後周設置金山縣，不久撤銷劃入山丹。有祀山。有鹽池。有弱水。福禄原設置酒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年間將這塊地域設置爲肅州，大業初年州不久撤銷。又後周設置樂涫縣，不久撤銷。有祁連山、崆峒山、崑崙山，有石渠。

敦煌郡

敦煌郡舊置瓜州。統縣三，户七千七百七十九。

敦煌舊置敦煌郡，後周并效穀、壽皇二郡入焉。又并敦煌、鳴沙、平康、效穀、東鄉、龍勒六縣爲鳴沙縣。開皇初郡廢。大業置敦煌郡，改鳴沙爲敦煌。有神沙山、三危山，有流沙。常樂後魏置常樂郡。後周并涼興、大至、冥安、閏泉，合爲涼興縣。開皇初郡廢，改縣爲常樂。有關官。玉門後魏置會稽郡。後周廢郡，并會稽、新鄉、延興爲會稽縣。開皇中改爲玉門，并得後魏玉門郡地。

敦煌郡原設置瓜州。統轄三個縣，七千七百七十九户。



敦煌原設置敦煌郡，後周合并效穀、壽皇二郡劃入。又合并敦煌、鳴沙、平康、效穀、東鄉、龍勒六縣設置鳴沙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年間設置敦煌郡，改鳴沙爲敦煌。有神沙山、三危山，有流沙。常樂後魏設置常樂郡。後周合并涼興、大至、冥安、閏泉，統劃爲涼興縣。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名爲常樂。有徵税的官署。玉門後魏設置會稽郡。後周撤銷郡，合并會稽、新鄉、延興爲會稽縣。開皇年間改名爲玉門，合并得到後魏玉門郡的轄地。

鄯善郡

鄯善郡大業五年平吐谷渾置，置在鄯善城，即古樓蘭城也。并置且末、西海、河源，總四郡。有蒲昌海、鄯善水。統縣二。

顯武　濟遠

鄯善郡大業五年平定吐谷渾後設置，郡治設在鄯善城，即古代的樓蘭城。同時設置且末、西海、河源，共四個郡。有蒲昌海、鄯善水。統轄二縣。

顯武　濟遠

且末郡

且末郡置在古且末城。有且末水、薩毗澤。統縣二。

肅寧 伏戎

且末郡郡治設在古代的且末城。有且末水、薩毗澤。統轄二縣。

肅寧 伏戎

西海郡

西海郡置在古伏俟城，即吐谷渾國都。有西王母石窟、青海、鹽池。統縣二。

宣德 威定

西海郡郡治設在古代的伏俟城，即吐谷渾的國都。有西王母石窟、青海、鹽池。統轄二縣。

宣德 威定

河源郡

河源郡置在古赤水城。有曼頭城、積石山，河所出。有七烏海。統縣二。

遠化 赤水

河源郡郡治設在古代的赤水城。有曼頭城、積石山，是黄河發源的地方。有七烏海。統轄二縣。

遠化 赤水

《周禮·職方氏》："正西曰雍州。"上當天文，自東井十度至柳八度，爲鶉首。於辰在未，得秦之分野。考其舊俗，前史言之詳矣。化於姬德，則閑田而興讓；習於嬴敝，則相稽而反脣。斯豈土壤之殊乎？亦政教之移人也。京兆王都所在，俗具五方，人物混淆，華戎雜錯。去農從商，爭朝夕之利，游手爲事，競錐刀之末。貴者崇侈靡，賤者薄仁義，豪强者縱横，貧窶者窘蹙。桴鼓屢驚，盗賊不禁，此乃古今之所同焉。自京城至於外郡，得馮翊、扶風，是漢之三輔。其風大抵與京師不異。安定、北地、上郡、隴西、天水、金城，於古爲六郡之地，其人性猶質直。然尚儉約，習仁義，勤於稼穡，多畜牧，無復寇盗矣。雕陰、延安、弘化，連接山胡，性多木强，皆女淫而婦貞，蓋俗然也。平凉、朔方、鹽川、靈武、榆林、五原，地接邊荒，多尚武節，亦習俗然焉。河西諸郡，其風頗同，并有金方之氣矣。

《周禮·職方氏》："正西方叫雍州。"上對應天文，從東井十度到柳八度，是鶉首的星次。按十二辰在未的位置上，就是秦地的分野。考察這個地方舊時的風俗，以前的史籍説得很詳細了。受到周文王德行的感化，那麽原來相争的田地被稱爲空閑無主的田地而相互謙讓；習慣了秦朝相争的弊端，那麽受到指責也要反過來和對方計較。這難道是土地的不同嗎？也是政治與教化改變了人啊。京兆是國都的所在地，風俗兼具五方各地，各類人物混淆在一起，華夏民族和少數民族錯雜相居。放棄農耕而從事經商，争奪一時的利益，游手好閑不務正業，争逐瑣碎的小事。高貴的人崇尚奢侈，卑賤的人輕視仁義，有勢力的人横行霸道，貧苦的人處於艱難困迫的境地。戰鼓一再引起驚動，盗賊不能禁止，這是古今所相同的啊。從京城延至外郡，得到馮翊、扶風，這就是漢代的三輔。那裏的風俗大致上和京城没什麽兩樣。安定、北地、上郡、隴西、天水、金城，在古代稱爲六郡之地，那裏的人性格還是樸實正直。然而崇尚節儉，講習仁義，勤奮耕作，大多牧養牲畜，不再有寇盗出現了。雕陰、延安、弘化，與山胡相連接，性格大多質樸剛强，都是做姑娘的淫蕩而婚後的婦人守貞專一，大概風俗就是這樣的。平凉、朔方、鹽川、靈武、榆林、五原，地方連接荒僻的邊境，大多崇尚勇武

精神，也是習俗使得這樣的。河西各郡，那裏的風俗十分相像，都帶有西方的特色。

漢川郡

漢川郡舊置梁州。統縣八，户一萬一千九百一十。

南鄭舊置漢川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郡。又西魏置白雲縣，至是并入焉。有黄牛山、龍岡山。西舊曰嶓冢，大業初改焉。有關官。有定軍山、百牢山、街亭山、嶓冢山。有漢水。褒城開皇初曰褒内。仁壽九年因失印更給，改名焉。有關官。有女郎山。城固　興勢舊置儻城郡，開皇初郡廢。西鄉舊曰豐寧，置洋州，及洋川郡。開皇初廢郡，大業初廢州，改縣曰西鄉。又舊有懷昌郡，後周廢爲懷昌縣，至是入焉。有洋水。黄金　難江後周置集州及平桑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

漢川郡原設置梁州。統轄八個縣，一萬一千九百一十户。

南鄭原設置漢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重設郡。又西魏設置白雲縣，到這時合并劃入。有黄牛山、龍岡山。西原名叫嶓冢，大業初年改名爲西。有徵税的官署。有定軍山、百牢山、街亭山、嶓冢山。有漢水。褒城開皇初年名叫褒内。仁壽九年因丢失官印補换，改名爲褒城。有徵税的官署。有女郎山。城固　興勢原設置儻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西鄉原叫豐寧，設置洋州，以及洋川郡。開皇初年撤銷郡，大業初年撤銷州，改縣名叫西鄉。又原有懷昌郡，後周撤銷改爲懷昌縣，到這時劃入西鄉縣。有洋水。黄金　難江後周設置集州以及平桑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

西城郡

西城郡梁置梁州，尋改曰南梁州。西魏改置東梁州，尋改爲金州，置總管府。開皇初府廢。統縣六，户一萬四千三百四十一。

金川梁初曰上廉，後曰吉陽。西魏改曰吉安，後周以西城入焉。舊有金城、吉安二郡，開皇初并廢。十八年改縣爲吉安。大業三年改曰金川，置西城郡。又後周置洵州，尋廢。有焦陵山。石泉舊曰永樂，置晋昌郡。西魏改郡曰魏昌，尋改永樂曰石泉，析置魏寧縣。後周省魏昌郡入中城郡，又省魏寧縣入石泉縣。洵陽舊置洵陽郡，開皇初郡廢。有洵水。安康舊曰寧都，齊置安康郡，後魏置東梁州，後蕭詧改直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縣改曰安康。黄土西魏置淯陽郡。後周改郡，置縣曰長岡。後郡省入甲郡，置縣曰黄土，并赤石、甲、臨江三縣入焉。開皇初郡廢。豐利梁置南上洛郡，西魏改郡曰豐利。後周省郡入上津郡，以熊川、陽川二縣入豐利，後又廢上津郡入甲郡。有天

西城郡梁設置梁州，不久改名叫南梁州。西魏改設東梁州，不久改名爲金州，設置總管府。開皇初年府撤銷。統轄六個縣，一萬四千三百四十一户。

金川梁開始叫上廉，後來叫吉陽。西魏改名叫吉安，後周將西城劃入。原有金城、吉安二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爲吉安。大業三年改名叫金川，設置西城郡。又後周設置洵州，不久撤銷。有焦陵山。石泉原名叫永樂，設置晋昌郡。西魏改郡名叫魏昌，不久改永樂叫石泉，劃出設置魏寧縣。後周裁掉魏昌郡劃入中城郡，又裁掉魏寧縣劃入石泉縣。洵陽原設置洵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洵水。安康原名叫寧都，齊設置安康郡，後魏設置東梁州，後來蕭詧改爲直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縣改名叫安康。黄土西魏設置淯陽郡。後周改郡，設置縣名叫長岡。後郡裁掉劃入甲郡，設置縣名叫黄土，合并赤石、甲、臨江三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豐利梁設置南上洛郡，西魏改郡名叫豐利。後周裁掉郡劃入上津郡，將熊川、陽川二縣劃入豐利，後又撤銷上津郡劃入甲郡。有天心水。

心水。

房陵郡

房陵郡西魏置光遷國。後周國廢，置遷州。大業初改名房州。統縣四，户七千一百六。

光遷舊曰房陵，置新城郡。梁末置岐州，後周郡縣并改爲光遷。又有舊綏州，開皇初，與郡并廢。大業初置房陵郡。有房山、霍水。永清舊曰大洪，後周改焉。有照珠山、百武山、沮水、汎水。竹山梁曰安城，西魏改焉，置羅州。開皇十八年改曰房州，大業初州廢。有花林山、懸鼓山。上庸梁曰新豐，西魏改焉。後周改曰孔陽。開皇十八年復曰上庸。

房陵郡西魏設置光遷國。後周國撤銷，設置遷州。大業初年改名叫房州。統轄四個縣，七千一百零六户。

光遷原名叫房陵，設置新城郡。梁末設置岐州，後周郡縣一同改爲光遷。又有舊綏州，開皇初年，和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房陵郡。有房山、霍水。永清原名叫大洪，後周改名爲永清。有照珠山、百武山、沮水、汎水。竹山梁名叫安城，西魏改名，設置羅州。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房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花林山、懸鼓山。上庸梁名叫新豐，西魏改名爲上庸。後周改名叫孔陽。開皇十八年恢復叫上庸。

清化郡

清化郡舊置巴州。統縣十四，户一萬六千五百三十九。

化成梁曰梁廣，仍置歸化郡。後周改縣曰化成。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清化郡。曾口梁置。清化梁置，曰伏强，有木門郡。開皇三年郡廢，七年縣改曰清化。有伏强山、清水。盤道梁置，曰難江。西魏改焉。有龍腹山。永穆梁置，曰永康，又有萬榮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歸仁梁置，曰平州縣。後周改曰同昌，開皇中改名焉。始寧梁置，并置遂寧郡。開皇初郡廢。有始寧山。其章梁置。恩陽梁置，曰義陽。開皇末改。長池後周置，曰曲細。開皇末改焉。符陽舊置其章郡，開皇初廢。白石有文山。安固梁置。後周置蓬州，大業初州廢。有大蓬山。伏虞梁置，曰宣漢，及置伏虞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焉。

清化郡原設置巴州。統轄十四個縣，一萬六千五百三十九户。

化成梁叫梁廣，仍設置歸化郡。後周改縣名叫化成。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清化郡。曾口梁設置。清化梁設置，名叫伏强，有木門郡。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七年縣改名叫清化。有伏强山、清水。盤道梁設置，名叫難江。西魏改名爲盤道。有龍腹山。永穆梁設置，名叫永康，又有萬榮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永穆。歸仁梁設置，名叫平州縣。後周改名叫同昌，開皇年間改名爲歸仁。始寧梁設置，并設置遂寧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始寧山。其章梁設置。恩陽梁設置，名叫義陽。開皇末年改名。長池後周設置，名叫曲細。開皇末年改名爲長池。符陽原設置其章郡，開皇初年撤銷。白石有文山。安固梁設置。後周設置蓬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大蓬山。伏虞梁設置，名叫宣漢，以及設置伏虞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伏虞。

通川郡

通川郡梁置萬州，西魏曰通州。統縣七，户一萬二千六百二十四。

通川梁曰石城，置東關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通川郡。三岡梁置，屬新安郡。西魏改郡曰新寧。開皇初郡廢。石鼓西魏置遷州。後周廢州，置臨清郡。開

通川郡梁設置萬州，西魏名叫通州。統轄七個縣，一萬二千六百二十四户。

通川梁名叫石城，設置東關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通川郡。三岡梁設置，屬新安郡。西魏改郡名叫新寧。開皇初年郡撤銷。石鼓西魏設置遷州。後周撤銷州，設置臨清郡。開皇初年撤銷郡。東鄉西魏設

皇初廢郡。東鄉西魏置石州。後周廢州，置三巴郡。開皇初郡廢。宣漢西魏置并州及永昌郡。開皇三年郡廢，五年州廢。西流後魏曰漢興。西魏改焉，又置開州，及周安、萬安、江會三郡。後周省江會入周安。開皇初郡并廢，大業初州廢。萬世後周置，及置萬世郡。開皇初郡廢。

置石州。後周撤銷州，設置三巴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宣漢西魏設置并州以及永昌郡。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五年州撤銷。西流後魏名叫漢興。西魏改名爲西流，又設置開州，以及周安、萬安、江會三郡。後周裁掉江會劃入周安。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萬世後周設置，以及設置萬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

宕渠郡

宕渠郡梁置渠州。統縣六，户一萬四千三十五。

宕渠郡梁設置渠州。統轄六個縣，一萬四千零三十五户。

流江後魏置縣，及置流江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宕渠郡。賨城舊曰始安，開皇十八年改焉。鄰水梁置縣，并置鄰州。後魏改鄰山郡，開皇初郡廢。宕渠梁置，并置境陽郡。開皇初郡廢。咸安梁置，曰綏安。開皇末改名焉。墊江西魏置縣及容川、容山郡。後周改爲魏安縣。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

流江後魏設置縣，以及設置流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宕渠郡。賨城原名叫始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賨城。鄰水梁設置縣，并設置鄰州。後魏改爲鄰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宕渠梁設置，并設置境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咸安梁設置，名叫綏安。開皇末年改名爲咸安。墊江西魏設置縣以及容川、容山郡。後周改名爲魏安縣。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墊江。

漢陽郡

漢陽郡後魏曰南秦州，西魏曰成州。統縣三，户一萬九百八十五。

漢陽郡後魏名叫南秦州，西魏名叫成州。統轄三個縣，一萬零九百八十五户。

上禄舊置仇池郡，後魏置倉泉縣，後周廢階陵、豐川、建平、城階四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漢陽郡，改縣曰上禄。有百頃堆。潭水西魏置潭水郡。後周郡廢，并廢甘若、相山、武定三縣入焉。長道後魏置漢陽郡。後周郡廢，又省水南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曰長道。

上禄原設置仇池郡，後魏設置倉泉縣，後周撤銷階陵、豐川、建平、城階四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漢陽郡，改縣名叫上禄。有百頃堆。潭水西魏設置潭水郡。後周郡撤銷，并撤銷甘若、相山、武定三縣劃入潭水。長道後魏設置漢陽郡。後周郡撤銷，又裁掉水南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長道。

臨洮郡

臨洮郡後周武帝逐吐谷渾，以置洮陽郡，尋立洮州。開皇初郡廢。統縣十一，户二萬八千九百七十一。

臨洮郡後周武帝驅逐吐谷渾，將占據的土地設置爲洮陽郡，不久設立洮州。開皇初年郡撤銷。統轄十一個縣，二萬八千九百七十一户。

美相後周置縣，及置洮陽郡。開皇初郡廢，并洮陽縣入焉。大業初置臨洮郡。疊川後周置疊州、疊川縣。開皇四年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有洮水、流水。合川後周置，仍立西疆郡。開皇初郡廢。有白嶺山。樂川後周置。歸政開皇二年置，仍立疆澤郡，三年廢。又後周立弘州及開遠、河濱二郡。開皇初州郡并廢。洮源後

美相後周設置縣，以及設置洮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合并洮陽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臨洮郡。疊川後周設置疊州、疊川縣。開皇四年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有洮水、流水。合川後周設置，仍設立西疆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白嶺山。樂川後周設置。歸政開皇二年設置，仍設立疆澤郡，開皇三年撤銷。又後周設立弘州及開遠、河濱二郡。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洮源後周設置，名叫金城，并設立旭州，又設置通

周置，曰金城，并立旭州，又置通義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爲美俗。大業初州廢，縣改名焉。洮陽後周置，曰廣恩，并置廣恩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元年，改縣爲洮河，大業初改曰洮陽。臨潭後周曰汎潭，開皇十一年改名焉。臨洮西魏置，曰溢樂，并置岷州及同和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更名縣曰臨洮。又後周置祐川郡、基城縣，尋郡縣俱廢。有岷山、崆峒山。當夷後周置。又立洪和郡，郡尋廢。又置博陵郡及博陵、寧人二縣。開皇初并入。和政後周置洮城郡，尋廢。

義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美俗。大業初年州撤銷，縣改名爲洮源。洮陽後周設置，名叫廣恩，并設置廣恩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元年，改縣名爲洮河，大業初年改名叫洮陽。臨潭後周名叫汎潭，開皇十一年改名爲臨潭。臨洮西魏設置，名叫溢樂，并設置岷州及同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更換縣名叫臨洮。又後周設置祐川郡、基城縣，不久郡縣全都撤銷。有岷山、崆峒山。當夷後周設置。又設立洪和郡，郡不久撤銷。又設置博陵郡以及博陵、寧人二縣。開皇初年合并劃入當夷。和政後周設置洮城郡，不久撤銷。

宕昌郡

宕昌郡後周置宕昌國，天和元年置宕州總管府。開皇四年府廢。統縣三，户六千九百九十六。

良恭後周置，初曰陽宕，置宕昌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名焉。大業初置宕昌郡。和戎後周置。有良恭山。懷道後周置甘松郡，開皇初郡廢。

宕昌郡後周設置宕昌國，天和元年設置宕州總管府。開皇四年府撤銷。統轄三個縣，六千九百九十六户。

良恭後周設置，開始名叫陽宕，設置宕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良恭。大業初年設置宕昌郡。和戎後周設置。有良恭山。懷道後周設置甘松郡，開皇初年郡撤銷。

武都郡

武都郡西魏置武州。統縣七，户一萬七百八十。

將利舊曰石門，西魏改曰安育。後周改曰將利，置武都郡，後改曰永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武都郡。又有東平縣，後周并入焉。有河池水。建威後魏置白水郡，後廢，改爲白水縣。西魏復立郡，改爲綏戎。後周郡廢，改爲建威縣，并廢洪化縣入焉。又西魏有孔堤郡及縣，後周并廢。覆津後魏初曰甄當，置武階郡。西魏又置覆津縣，及置萬郡，統赤萬、接難、五部三縣。後周一郡三縣并甄當，并廢入焉。開皇初武階郡又廢。盤堤西魏置，曰南五部縣，後改名焉；并立武陽郡及茄蘆縣。後周郡廢，縣并入焉。長松西魏置，初曰建昌，置文州及盧北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曰長松，大業初州廢。曲水西魏置。正西西魏置。

武都郡西魏設置武州。統轄七個縣，一萬零七百八十户。

將利原名叫石門，西魏改名叫安育。後周改名叫將利，設置武都郡，後改名叫永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武都郡。又有東平縣，後周合并劃入將利。有河池水。建威後魏設置白水郡，後撤銷，改爲白水縣。西魏恢復設立郡，改名爲綏戎。後周郡撤銷，改爲建威縣，并撤銷洪化縣劃入建威。又西魏有孔堤郡以及縣，後周一同撤銷。覆津後魏開始名叫甄當，設置武階郡。西魏又設置覆津縣，以及設置萬郡，統轄赤萬、接難、五部三縣。後周一郡三縣以及甄當，一同撤銷劃入覆津。開皇初年武階郡又撤銷。盤堤西魏設置，名叫南五部縣，後改名爲盤堤；并設立武陽郡以及茄蘆縣。後周郡撤銷，縣合并劃入盤堤。長松西魏設置，開始名叫建昌，設置文州以及盧北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長松，大業初年州撤銷。曲水西魏設置。正西西魏設置。

同昌郡

同昌郡西魏逐吐谷渾，置鄧州。開

同昌郡西魏驅逐吐谷渾，設置鄧州。開皇七年改

皇七年改曰扶州。統縣八，户一萬二千二百四十八。

名爲扶州。統轄八個縣，一萬二千二百四十八户。

尚安西魏置縣及鄧寧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同昌郡。有黑水。鉗川西魏置。有鉗川山。有白水。帖夷西魏置，又置昌寧郡。開皇三年郡廢。同昌西魏置。有鄧至山，云鄧艾所至，故名焉。嘉誠後周置縣并龍涸郡及扶州總管府。開皇初府廢，三年郡廢，七年州廢。有雪山。封德後魏置，又立芳州，有深泉郡。開皇初郡廢，又省理定縣入焉。大業初州廢。常芬後周置，及立恒香郡。開皇初郡廢。有弱水。金崖後周置。

尚安西魏設置縣以及鄧寧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同昌郡。有黑水。鉗川西魏設置。有鉗川山。有白水。帖夷西魏設置，又設置昌寧郡。開皇三年郡撤銷。同昌西魏設置。有鄧至山，説是鄧艾所到過的地方，所以取了這個名。嘉誠後周設置縣和龍涸郡以及扶州總管府。開皇初年府撤銷，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七年州撤銷。有雪山。封德後魏設置，又設立芳州，有深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裁掉理定縣劃入。大業初年州撤銷。常芬後周設置，以及設立恒香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弱水。金崖後周設置。

河池郡

河池郡後魏置南岐州，後周改曰鳳州。統縣四，户一萬一千二百二。

河池郡後魏設置南岐州，後周改名爲鳳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一千二百零二户。

梁泉舊曰故道，後魏置郡，曰固道，縣曰涼泉，尋改曰梁泉。西魏改郡曰歸真。後周廢郡，又廢龍安、商樂二縣入。大業初置郡。兩當後魏置，及立兩當郡。開皇初郡廢。河池後魏曰廣化，并置廣化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縣改名焉。又後魏置思安縣，大業初省入。有河池水。同谷舊曰白石，置廣業郡。西魏改曰同谷，後周置康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又有泥陽縣，西魏廢。

梁泉原名叫故道，後魏設置郡，名叫固道，縣名叫涼泉，不久改名叫梁泉。西魏改郡名叫歸真。後周撤銷郡，又撤銷龍安、商樂二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郡。兩當後魏設置，以及設置兩當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河池後魏名叫廣化，并設置廣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縣改名爲河池。又後魏設置思安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有河池水。同谷原名叫白石，設置廣業郡。西魏改名叫同谷，後周設置康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有泥陽縣，西魏撤銷。

順政郡

順政郡後魏置東益州，梁爲武興蕃王國，西魏改爲興州。統縣四，户四千二百六十一。

順政郡後魏設置東益州，梁劃爲武興蕃王國，西魏改爲興州。統轄四個縣，四千二百六十一户。

順政舊曰略陽。西魏置郡，曰順政，縣曰漢曲；又置仇池縣，後改曰靈道。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置郡，又省靈道縣并入。鳴水西魏置，曰落叢，并置落叢郡。開皇初郡廢。六年，縣改爲厨北。八年，改曰鳴水。長舉西魏置，又立盤頭郡。後周廢郡。有鳳溪水。修城舊置修城郡，縣曰廣長。後周郡廢，又廢下阪縣入。仁壽初，縣改名焉。又西魏置柏樹縣，後周廢。

順政原名叫略陽。西魏設置郡，名叫順政，縣名叫漢曲；又設置仇池縣，後改名叫靈道。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順政。大業初年設置郡，又裁掉靈道縣劃入。鳴水西魏設置，名叫落叢，并設置落叢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六年，縣改名爲厨北。開皇八年，改名叫鳴水。長舉西魏設置，又設立盤頭郡。後周撤銷郡。有鳳溪水。修城原設置修城郡，縣名叫廣長。後周郡撤銷，又撤銷下阪縣劃入。仁壽初年，縣改名爲修城。又西魏設置柏樹縣，後周撤銷。

義城郡

義城郡後魏立益州，世號小益州。梁曰黎州。西魏復曰益州，又改曰利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七，户一萬五千九百五十。

綿谷舊曰興安，置晋壽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置郡。又有華陽郡，梁置華州。西魏并廢。有龍門山。益昌　義城西魏置。葭萌後魏曰晋安，置新巴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又并恩金縣入焉。岐坪　景谷舊曰白水，置平興郡。後周省東洛郡入。開皇初郡廢，縣改名平興。十八年，改曰景谷。大業初又省魚盤縣入焉。有關官。有木馬山、良珠山。有涑水。嘉川舊置宋熙郡，開皇初廢。

義城郡後魏設立益州，世上號稱小益州。梁名叫黎州。西魏又名叫益州，又改名叫利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七個縣，一萬五千九百五十户。

綿谷原名叫興安，設置晋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綿谷。大業初年設置郡。又有華陽郡，梁設置華州。西魏一同撤銷。有龍門山。益昌　義城西魏設置。葭萌後魏名叫晋安，設置新巴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葭萌。大業初年又合并恩金縣劃入葭萌。岐坪　景谷原名叫白水，設置平興郡。後周裁掉東洛郡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平興。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景谷。大業初年又裁掉魚盤縣劃入景谷。有徵税的官署。有木馬山、良珠山。有涑水。嘉川原設置宋熙郡，開皇初年撤銷。

平武郡

平武郡西魏置龍州。統縣四，户五千四百二十。

江油後魏置江油郡，開皇三年郡廢，大業初置郡。有關官。馬盤後魏置馬盤郡，開皇三年郡廢。平武梁末，李文智自立爲藩王，西魏廢爲縣。有涪水、潺水。方維舊曰秦興，置建陽郡。開皇初郡廢，縣改名焉。

平武郡西魏設置龍州。統轄四個縣，五千四百二十户。

江油後魏設置江油郡，開皇三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有徵税的官署。馬盤後魏設置馬盤郡，開皇三年郡撤銷。平武梁末年，李文智自立爲藩王，西魏撤銷改爲縣。有涪水、潺水。方維原名叫秦興，設置建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方維。

汶山郡

汶山郡後周置汶州。開皇初改曰蜀州，尋爲會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十一，户二萬四千一百五十九。

汶山舊曰廣陽。梁改爲北部都尉，置繩州、北部郡。後周改曰汶州。開皇初郡廢，仁壽元年改名焉。北川後周置。有龍泉水、鷹門山、襄陽山。汶川後周置汶山郡，開皇初郡廢。交川開皇初置。有關官。通化開皇初置，曰金川，仁壽初改名焉。左封後周置，曰廣年，及置廣年郡、左封郡。開皇初郡并廢。仁壽初縣改名焉。又周置翼州，大業初廢。有汶山。平康後周置。有羊腸山。翼水後周置，曰龍求，及置清江郡。開皇初郡廢，縣改曰清江。

汶山郡後周設置汶州。開皇初年改名叫蜀州，不久改名爲會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十一個縣，二萬四千一百五十九户。

汶山原名叫廣陽。梁改爲北部都尉，設置繩州、北部郡。後周改名叫汶州。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元年改名爲汶山。北川後周設置。有龍泉水、鷹門山、襄陽山。汶川後周設置汝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交川開皇初年設置。有徵税的官署。通化開皇初年設置，名叫金川，仁壽初年改名爲通化。左封後周設置，名叫廣年，以及設置廣年郡、左封郡。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仁壽初年縣改名爲左封。又周設置翼州，大業初年撤銷。有汶山。平康後周設置。有羊腸山。翼水後周設置，名叫龍求，以及設置清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清江。開皇十八年，又改名爲翼水。翼針後周設

十八年，又改名焉。翼針後周置，及翼針郡。開皇初郡廢。有石鏡山。江源後周置。通軌後周置縣及覃州，并覃川、滎鄉二郡。開皇初郡廢，四年州廢。有甘松山。

置，以及翼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石鏡山。江源後周設置。通軌後周設置縣以及覃州，合并覃川、滎鄉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四年州撤銷。有甘松山。

普安郡

普安郡梁置南梁州，後改爲安州。西魏改爲始州。統縣七，户三萬一千三百五十一。

普安郡梁設置南梁州，後改名爲安州。西魏改名爲始州。統轄七個縣，三萬一千三百五十一户。

普安舊曰南安。西魏改曰普安，置普安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郡焉。永歸舊曰白水，西魏改焉。黄安舊曰華陽，西魏改焉，又置黄原郡。開皇初郡廢。陰平宋置北陰平郡，魏置龍州。西魏改郡爲陰平，又名縣焉。後周從江油郡，改曰静龍，縣曰陰平。開皇初郡廢。梓潼舊曰安壽，西魏置潼川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有五婦山。武連舊曰武功，置輔劍郡。西魏改郡曰安都，縣曰武連。開皇初郡廢。臨津舊曰胡原，開皇七年改焉。

普安原名叫南安。西魏改名叫普安，設置普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又設置郡。永歸原名叫白水，西魏改名爲永歸。黄安原名叫華陽，西魏改名爲黄安，又設置黄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陰平宋設置北陰平郡，魏設置龍州。西魏改郡名爲陰平，又改縣名爲陰平。後周劃歸江油郡，改名叫静龍，縣名叫陰平。開皇初年郡撤銷。梓潼原名叫安壽，西魏設置潼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梓潼。有五婦山。武連原名叫武功，設置輔劍郡。西魏改郡名叫安都，縣名叫武連。開皇初年郡撤銷。臨津原名叫胡原，開皇七年改名爲臨津。

金山郡

金山郡西魏置潼州。開皇五年，改曰綿州。統縣七，户三萬六千九百六十三。

金山郡西魏設置潼州。開皇五年，改名叫綿州。統轄七個縣，三萬六千九百六十三户。

巴西舊曰涪，置巴西郡。西魏改縣曰巴西。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金山郡。有鹽井。昌隆有雲臺山。涪城舊置始平郡，西魏改郡爲涪城，後周又改曰安城。開皇初郡廢，改縣曰安城。十六年，改爲涪城。魏城西魏置。萬安舊曰孱亭，西魏改名焉，置萬安郡。開皇初郡廢。神泉舊曰西充國，開皇六年改名焉。金山舊置益昌、晋興二縣，西魏省晋興入益昌，後周别置金山。開皇四年，省益昌入金山。

巴西原名叫涪，設置巴西郡。西魏改爲縣叫巴西。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金山郡。有鹽井。昌隆有雲臺山。涪城原設置始平郡，西魏改郡爲涪城，後周又改名叫安城。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叫安城。開皇十六年，改名爲涪城。魏城西魏設置。萬安原名叫孱亭，西魏改名爲萬安，設置萬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神泉原名叫西充國，開皇六年改名爲神泉。金山原設置益昌、晋興二縣，西魏裁掉晋興劃入益昌，後周另設置金山。開皇四年，裁掉益昌劃入金山。

新城郡

新城郡梁末置新州。開皇末改曰梓州。統縣五，户三萬七百二十七。

新城郡梁末年設置新州。開皇末年改名叫梓州。統轄五個縣，三萬零七百二十七户。

郪舊曰伍城。西魏改曰昌城，仍置昌城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新城郡，改縣名焉。射洪西魏置，曰射江，後周改名

郪原名叫伍城。西魏改名叫昌城，仍設置昌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新城郡，改縣名爲郪。射洪西魏設置，名叫射江，後周改名爲射洪。鹽亭西

焉。鹽亭西魏置鹽亭郡。開皇初郡廢，有高渠縣。大業初并入焉。通泉舊曰通泉，置西宕渠郡。西魏改郡、縣俱曰湧泉。開皇初郡廢，縣改名，又并光漢縣入焉。飛烏開皇中置。

魏設置鹽亭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高渠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鹽亭。通泉原名叫通泉，設置西宕渠郡。西魏改郡、縣都叫湧泉。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又合并光漢縣劃入通泉。飛烏開皇年間設置。

巴西郡

巴西郡梁置南梁、北巴州，西魏置隆州。統縣十，户四萬一千六十四。

巴西郡梁設置南梁州、北巴州，西魏設置隆州。統轄十個縣，四萬一千零六十四户。

閬内梁置北巴郡，後魏平蜀，置盤龍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巴西郡。有盤龍山、天柱山、靈山。南部舊曰南充國，梁曰南部，西魏置新安郡，後周郡廢。蒼溪舊曰漢昌，開皇末改名焉。南充舊曰安漢，置宕渠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相如梁置梓潼郡，後魏郡廢。西水梁置掌天郡，西魏改曰金遷，開皇初郡廢。晋城舊曰西充國，梁置木蘭郡。西魏廢郡，改縣名焉。有閬水。奉國梁置白馬、義陽二郡，開皇初郡廢，并廢義陽縣入焉。儀隴梁置，并置隆城郡。開皇初郡廢。大寅梁置。

閬内梁設置北巴郡，後魏平定蜀，設置盤龍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巴西郡。有盤龍山、天柱山、靈山。南部原名叫南充國，梁名叫南部，西魏設置新安郡，後周郡撤銷。蒼溪原名叫漢昌，開皇末年改名爲蒼溪。南充原名叫安漢，設置宕渠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南充。相如梁設置梓潼郡，後魏郡撤銷。西水梁設置掌天郡，西魏改名叫金遷，開皇初年郡撤銷。晋城原名叫西充國，梁設置木蘭郡。西魏撤銷郡，改爲縣名叫晋城。有閬水。奉國梁設置白馬、義陽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并撤銷義陽縣劃入。儀隴梁設置，并設置隆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寅梁設置。

遂寧郡

遂寧郡後周置遂州。仁壽二年，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三，户一萬二千六百二十二。

遂寧郡後周設置遂州。仁壽二年，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三個縣，一萬二千六百二十二户。

方義梁曰小溪，置東遂寧郡。西魏改縣名焉。後周改郡曰石山。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遂寧郡。青石舊曰晋興，西魏改名焉，又置懷化郡。開皇初郡廢。長江舊曰巴興，西魏改名焉，又置懷化郡。開皇初郡廢。

方義梁名叫小溪，設置東遂寧郡。西魏改爲縣名叫方義。後周改爲郡名叫石山。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遂寧郡。青石原名叫晋興，西魏改名爲青石，又設置懷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長江原名叫巴興，西魏改名爲長江，又設置懷化郡。開皇初年郡撤銷。

涪陵郡

涪陵郡西魏置合州。開皇末改曰涪州。統縣三，户九千九百二十一。

涪陵郡西魏設置合州。開皇末年改名叫涪州。統轄三個縣，九千九百二十一户。

石鏡舊曰墊江，置宕渠郡。西魏改郡爲墊江，縣爲石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涪陵郡。漢初梁置新興郡。西魏改郡曰清居，名縣曰漢初。開皇初郡廢。赤水開皇八年置。

石鏡原名叫墊江，設置宕渠郡。西魏改郡爲墊江，改縣爲石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涪陵郡。漢初梁設置新興郡。西魏改郡名叫清居，改縣名叫漢初。開皇初年郡撤銷。赤水開皇八年設置。

巴郡

巴郡梁置楚州。開皇初改曰渝州。統縣三，户一萬四千四百二十三。

巴郡梁設置楚州。開皇初年改名叫渝州。統轄三個縣，一萬四千四百二十三户。

巴舊置巴郡，後周廢枳、墊江二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巴郡。江津舊曰江州縣。西魏改爲江陽，置七門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涪陵舊曰漢平，置涪陵郡。開皇初郡廢。十三年，縣改名焉。

巴原設置巴郡，後周撤銷枳、墊江二縣劃入巴。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巴郡。江津原名叫江州縣。西魏改名爲江陽，設置七門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江津。涪陵原名叫漢平，設置涪陵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三年，縣改名爲涪陵。

巴東郡

巴東郡梁置信州，後周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十四，户二萬一千三百七十。

巴東郡梁設置信州，後周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十四個縣，二萬一千三百七十户。

人復舊置巴東郡，縣曰魚復。西魏改曰人復。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巴東郡。有鹽井、白鹽山。雲安舊曰朐䏰，後周改焉。南浦後周置安鄉郡，後改縣曰安鄉，改郡曰萬川。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梁山西魏置。有高梁山。有紵溪。大昌後周置永昌郡，尋廢，又廢北井縣入焉。巫山舊置建平郡，開皇初郡廢。有巫山。秭歸後周曰長寧，置秭歸郡。開皇初郡廢，改縣曰秭歸。巴東舊曰歸鄉，梁置信陵郡。後周郡廢，縣改曰樂鄉。開皇末，又改名焉。有巫峽。新浦後周置周安郡，開皇初郡廢。盛山梁曰漢豊，西魏改爲永寧，開皇末，曰盛山。臨江梁置臨江郡，後周置臨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平都山。有彭溪。武寧後周置南州、南都郡、源陽縣，後改郡曰懷德，縣曰武寧。開皇初州郡并廢入焉。石城開皇初置庸州，大業初州廢。務川開皇末置。

人復原設置巴東郡，縣名叫魚復。西魏改名叫人復。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巴東郡。有鹽井、白鹽山。雲安原名叫朐䏰，後周改名爲雲安。南浦後周設置安鄉郡，後改爲縣名叫安鄉，改爲郡名叫萬川。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南浦。梁山西魏設置。有高梁山。有紵溪。大昌後周設置永昌郡，不久撤銷，又撤銷北井縣劃入大昌。巫山原設置建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巫山。秭歸後周名叫長寧，設置秭歸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名叫秭歸。巴東原名叫歸鄉，梁設置信陵郡。後周郡撤銷，縣改名叫樂鄉。開皇末年，又改名爲巴東。有巫峽。新浦後周設置周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盛山梁名叫漢豐，西魏改名爲永寧，開皇末年，改名叫盛山。臨江梁設置臨江郡，後周設置臨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平都山。有彭溪。武寧後周設置南州、南都郡、源陽縣，後改郡名叫懷德，改縣名叫武寧。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劃入武寧。石城開皇初年設置庸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務川開皇末年設置。

蜀郡

蜀郡舊置益州，開皇初廢。後周置總管府。開皇二年，置西南道行臺省，三年，復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十三，户十萬五千五百八十六。

蜀郡原設置益州，開皇初年撤銷。後周設置總管府。開皇二年，設置西南道行臺省，開皇三年，恢復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十三個縣，十萬五千五百八十六户。

成都舊置蜀郡，又有新都縣。梁置始康郡，西魏廢始康郡。開皇初廢蜀郡，并廢新繁入焉。十八年，改新都曰興樂。

成都原設置蜀郡，又有新都縣。梁設置始康郡，西魏撤銷始康郡。開皇初年撤銷蜀郡，并撤銷新繁劃入。開皇十八年，改新都名叫興樂。大業初年設置蜀

大業初置蜀郡，省興樂入焉。舊置懷寧、晉熙、宋興、宋寧四郡，至後周并廢。有武檐山。雙流舊曰廣都，置寧蜀郡，後周郡廢。仁壽元年改縣曰雙流。有女伎山。新津後周置，并置犍爲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又廢僰道縣入焉。晉原舊曰江原，及置江原郡。後周廢郡，縣改名焉。清城舊置齊基郡，後周廢爲清城縣。有鳴鵠山、清城山。九隴舊曰晉壽，梁置東益州。後周州廢，置九隴郡，并改縣曰九隴。仁壽初置濛州。開皇初郡廢，并隴泉、興固、青陽三縣入焉。大業初州廢。有太山、道場山。緜竹舊置晉熙郡及長楊、南武都二縣。後周并二縣爲晉熙，後又廢晉熙入陽泉。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爲孝水，大業二年改曰緜竹。有冶官。有緜水。有鹿堂山。郫西魏分置温江縣，開皇初省入。仁壽初復置萬春縣，大業初又廢入焉。有金山、平樂山、天彭門。玄武舊曰伍城，後周置玄武郡。開皇初郡廢，改縣名焉。仁壽初置凱州，大業初廢。有三堆山、郪江。雒舊曰廣漢，又置廣漢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曰緜竹。大業初改名雒焉。又有西遂寧郡、南陰平郡。後周廢西遂寧，改爲懷中，南陰平郡曰南陰平縣，尋并廢。陽安舊曰牛鞞，西魏改名焉，并置武康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置簡州，大業初州廢。有鹽井。平泉西魏置，曰婆閏。開皇十八年，改名焉。金泉西魏置縣及金泉郡。後周廢郡，并廢白牟縣入焉。有昌利山、銅官山、石城山。

郡，裁掉興樂劃入。原設置懷寧、晉熙、宋興、宋寧四郡，到後周一同撤銷。有武檐山。雙流原名叫廣都，設置寧蜀郡，後周郡撤銷。仁壽元年改縣名叫雙流。有女伎山。新津後周設置，并設置犍爲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又撤銷僰道縣劃入。晉原原名叫江原，以及設置江原郡。後周撤銷郡，縣改名爲晉原。清城原設置齊基郡，後周撤銷改爲清城縣。有鳴鵠山、清城山。九隴原名叫晉壽，梁設置東益州。後周州撤銷，設置九隴郡，并改縣名叫九隴。仁壽初年設置濛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合并隴泉、興固、青陽三縣劃入九隴。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太山、道場山。緜竹原設置晉熙郡以及長楊、南武都二縣。後周合并二縣爲晉熙，後又撤銷晉熙劃入陽泉。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孝水，大業二年改名叫緜竹。有冶煉鐵的官署。有緜水。有鹿堂山。郫西魏分開設置温江縣，開皇初年裁掉劃入。仁壽初年重設萬春縣，大業初年又撤銷劃入郫。有金山、平樂山、天彭門。玄武原名叫伍城，後周設置玄武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名叫玄武。仁壽初年設置凱州，大業初年撤銷。有三堆山、郪江。雒原名叫廣漢，又設置廣漢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緜竹。大業初年改名爲雒。又有西遂寧郡、南陰平郡。後周撤銷西遂寧郡，改名爲懷中，南陰平郡改名叫南陰平縣，不久一同撤銷。陽安原名叫牛鞞，西魏改名爲陽安，并設置武康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設置簡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鹽井。平泉西魏設置，名叫婆閏。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平泉。金泉西魏設置縣以及金泉郡。後周撤銷郡，并撤銷白牟縣劃入金泉。有昌利山、銅官山、石城山。

臨邛郡

臨邛郡舊置雅州。統縣九，户二萬三千三百四十八。

嚴道西魏置，曰始陽縣，置蒙山郡。開皇初郡廢。十三年，改曰蒙山，尋置雅州。大業置臨邛郡，縣改名焉。有邛來山。名山舊曰蒙山。開皇十三年，改始陽曰蒙山，改蒙山曰名山。盧山仁壽末置。依政西魏置，及置邛州，大業初廢。臨邛舊置臨邛郡，開皇初廢。有火井。蒲江西魏

臨邛郡原設置雅州。統轄九個縣，二萬三千三百四十八户。

嚴道西魏設置，名叫始陽縣，設置蒙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三年，改名叫蒙山，不久設置雅州。大業年間設置臨邛郡，縣改名爲嚴道。有邛來山。名山原名叫蒙山。開皇十三年，改始陽叫蒙山，改蒙山名叫名山。盧山仁壽末年設置。依政西魏設置，以及設置邛州，大業初年撤銷。臨邛原設置臨邛郡，開皇初年撤銷。有天然氣井。蒲江西魏設置，名叫廣定，以及

置，曰廣定，及置蒲原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縣改名焉。蒲溪西魏置。沈黎後周置黎州，尋并縣廢。開皇中置縣。仁壽末置登州，大業初州廢。漢源大業初置。

設置蒲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縣改名爲蒲江。蒲溪西魏設置。沈黎後周設置黎州，不久合并到縣撤銷。開皇年間設置沈黎縣。仁壽末年設置登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漢源大業初年設置。

眉山郡

眉山郡西魏曰眉州。後周曰青州，後又曰嘉州。大業二年又改曰眉州。統縣八，户二萬三千七百九十九。

眉山郡西魏名叫眉州。後周名叫青州，後又名叫嘉州。大業二年又改名叫眉州。統轄八個縣，二萬三千七百九十九户。

龍遊後周置，曰峨眉，及置平羌郡。開皇初郡廢。九年改縣爲青衣。平陳日，龍見水，隨軍而進，十年改名焉。大業初置眉山郡。平羌後周置，仍置平羌郡。開皇初郡廢。夾江開皇三年置。峨眉開皇十三年置。有峨眉山、綏山。通義舊置齊通郡及青州。西魏改州曰眉州。開皇初郡廢，改齊通曰廣通。仁壽元年改爲通義。大業初州廢。青神後周置，并置青神郡。開皇初郡廢。丹稜後周置，曰齊樂。開皇中改名焉。洪雅開皇十三年置。

龍遊後周設置，名叫峨眉，以及設置平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九年改爲縣名爲青衣。平定陳的時候，龍從水裏出現，跟隨着軍隊行進，開皇十年改名爲龍遊。大業初年設置眉山郡。平羌後周設置，仍設置平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夾江開皇三年設置。峨眉開皇十三年設置。有峨眉山、綏山。通義原設置齊通郡以及青州。西魏改州名叫眉州。開皇初年郡撤銷，改齊通叫廣通。仁壽元年改名爲通義。大業初年州撤銷。青神後周設置，并設置青神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丹稜後周設置，名叫齊樂。開皇年間改名爲丹稜。洪雅開皇十三年設置。

隆山郡

隆山郡西魏置陵州。統縣五，户一萬一千四十二。

隆山郡西魏設置陵州。統轄五個縣，一萬一千零四十二户。

仁壽梁置懷仁郡，西魏改縣曰普寧。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又西魏置蒲亭。大業初置隆山郡，蒲亭并入焉。有鹽井。貴平西魏置，又立和仁郡。後周又廢可曇、平井二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又廢籍縣入焉。井研　始建開皇十一年置。有鐵山。隆山舊曰犍爲，置江州。西魏改縣曰隆山。後周省州，置隆山郡。開皇初郡廢，又并江陽縣入焉。有冶官。有鼎鼻山。

仁壽梁設置懷仁郡，西魏改爲縣名叫普寧。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叫仁壽。又西魏設置蒲亭。大業初年設置隆山郡，蒲亭合并劃入。有鹽井。貴平西魏設置，又設立和仁郡。後周又撤銷可曇、平井二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又撤銷籍縣劃入貴平。井研　始建開皇十一年設置。有鐵山。隆山原名叫犍爲，設置江州。西魏改縣名叫隆山。後周裁掉州，設置隆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合并江陽縣劃入隆山。有冶煉鐵的官署。有鼎鼻山。

資陽郡

資陽郡西魏置資州。統縣九，户二萬五千七百二十二。

資陽郡西魏設置資州。統轄九個縣，二萬五千七百二十二户。

盤石後周置縣及資中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資陽郡。内江後周置。威遠開皇初置。大牢開皇十三年置。安岳後周置，并置普州。大業初州廢。普慈後周置郡曰普慈，縣曰多業。開皇初郡廢。

盤石後周設置縣及資中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資陽郡。内江後周設置。威遠開皇初年設置。大牢開皇十三年設置。安岳後周設置，并設置普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普慈後周設置郡名叫普慈，縣名叫多業。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三年，縣改名爲普

十三年，縣改名焉。安居後周置，曰柔剛，及置安居郡。開皇初郡廢。十三年，縣改名焉。隆康後周置，曰永康。開皇十八年改焉。資陽後周置。

慈。安居後周設置，名叫柔剛，以及設置安居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三年，縣改名爲安居。隆康後周設置，名叫永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隆康。資陽後周設置。

瀘川郡

瀘川郡梁置瀘州。仁壽中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五，户一千八百二。

瀘川郡梁設置瀘州。仁壽年間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一千八百零二户。

瀘川舊曰江陽，并置江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瀘川郡，縣改名焉。富世後周置，及置洛源郡。開皇初郡廢。江安舊曰漢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焉。合江後周置。綿水梁置。有綿溪。

瀘川原名叫江陽，并設置江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瀘川郡，縣改名爲瀘川。富世後周設置，以及設置洛源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江安原名叫漢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江安。合江後周設置。綿水梁設置。有綿溪。

犍爲郡

犍爲郡梁置戎州。統縣四，户四千八百五十九。

犍爲郡梁設置戎州。統轄四個縣，四千八百五十九户。

僰道後周置，曰外江。大業初改曰僰道，置犍爲郡。犍爲後周置，曰武陽。開皇初改焉。南溪梁置，曰南廣，及置六同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縣改名焉。開邊開皇六年置，七年廢訓州入焉。大業初廢恭州、協州入焉。

僰道後周設置，名叫外江。大業初年改名叫僰道，設置犍爲郡。犍爲後周設置，名叫武陽。開皇初年改名爲犍爲。南溪梁設置，名叫南廣，以及設置六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縣改名爲南溪。開邊開皇六年設置，開皇七年撤銷訓州劃入。大業初年撤銷恭州、協州劃入開邊。

越嶲郡

越嶲郡後周置嚴州。開皇六年改曰西寧州，十八年又改曰嶲州。統縣六，户七千四百四十八。

越嶲郡後周設置嚴州。開皇六年改名叫西寧州，開皇十八年又改名叫嶲州。統轄六個縣，七千四百四十八户。

越嶲帶郡。邛都　蘇祇舊置亮善郡，開皇初郡廢。有孫水。可泉舊宣化郡，開皇初廢。臺登舊置白沙郡。開皇初郡廢。邛部舊置邛部郡，又有平樂郡。開皇初并廢。有嶲山。

越嶲兼有郡治的所在地。邛都　蘇祇原設置亮善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孫水。可泉原宣化郡，開皇初年撤銷。臺登原設置白沙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邛部原設置邛部郡，又有平樂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有嶲山。

牂柯郡

牂柯郡開皇初，置牂州。統縣二。

牂柯郡開皇初年，設置牂州。統轄二縣。

牂柯帶郡。賓化

牂柯兼有郡治的所在地。賓化

黔安郡

黔安郡後周置黔州，不帶郡。統縣二，户一千四百六十。

黔安郡後周設置黔州，不轄有郡。統轄二縣，一千四百六十户。

彭水開皇十三年置。有伏牛山。出鹽井。涪川開皇五年置。

彭水開皇十三年設置。有伏牛山。出鹽井。涪川開皇五年設置。

梁州於天官上應參之宿。周時梁州，以并雍部。及漢，又析置益州。在《禹貢》，自漢川以下諸郡，皆其封域。漢中之人，質樸無文，不甚趨利。性嗜口腹，多事田漁，雖蓬室柴門，食必兼肉。好祀鬼神，尤多忌諱，家人有死，輒離其故宅。崇重道教，猶有張魯之風焉。每至五月十五日，必以酒食相饋，賓旅聚會，有甚於三元。傍南山雜有獠户，富室者頗參夏人爲婚，衣服居處言語，殆與華不別。西城、房陵、清化、通川、宕渠，地皆連接，風俗頗同。漢陽、臨洮、宕昌、武都、同昌、河池、順政、義城、平武、汶山，皆連雜氐、羌。人尤勁悍，性多質直。皆務於農事，工習獵射，於書計非其長矣。蜀郡、臨卬、眉山、隆山、資陽、瀘川、巴東、遂寧、巴西、新城、金山、普安、犍爲、越嶲、牂柯、黔安，得蜀之舊域。其地四塞，山川重阻，水陸所湊，貨殖所萃，蓋一都之會也。昔劉備資之，以成三分之業。自金行喪亂，四海沸騰，李氏據之於前，譙氏依之於後。當梁氏將亡，武陵憑險而取敗；後周之末，王謙負固而速禍。故孟門不祀，古人所以誡焉。其風俗大抵與漢中不別。其人敏慧輕急，貌多蕞陋，頗慕文學，時有斐然，多溺於逸樂，少從宦之士，或至耆年白首，不離鄉邑。人多工巧，綾錦雕鏤之妙，殆侔於上國。貧家不務儲蓄，富室專於趨利。其處家室，則女勤作業，而士多自閑，聚會宴飲，尤足意錢之戲。小人薄於情禮，父子率多異居。其邊野富人，多規固山澤，以財物雄役夷、獠，故輕爲奸藏，權傾州縣。此亦其舊俗乎？又有獽、狿、蠻、賨，其居處風俗，衣服

梁州在天象上對應參宿。周朝時的梁州，合并了雍部。到了漢朝，又分出一部分設置益州。在《禹貢》裏，從漢川以下各郡，都在它的範圍之內。漢中的人民，質樸無華，不怎麽追求錢財。性格上喜好吃喝，大多從事農耕和捕魚，即使住的是蓬草蓋屋樹枝做門的簡陋房子，吃飯也一定要有肉。喜歡祭祀鬼神，尤其有很多忌諱，家裏人有死了的，就要離開他們原先住的房子。尊崇道教，還保持着張魯的遺風。每到五月十五日，一定要用酒食相贈，賓客聚會，比正月初一還要熱鬧。靠近南山間雜有僚人的住户，富裕人家很多和華夏民族通婚，衣服住室言語，大致和華夏民族没有差别。西城、房陵、清化、通川、宕渠，這一帶地方都相互連接，風俗都相同。漢陽、臨洮、宕昌、武都、同昌、河池、順政、義城、平武、汶山，都連接氐、羌雜居。那裏的人特别强悍有力，性格大多樸實耿直。都從事農作，擅長捕獵，至於書寫和算數就不是他們所擅長的了。蜀郡、臨卬、眉山、隆山、資陽、瀘川、巴東、遂寧、巴西、新城、金山、普安、犍爲、越嶲、牂柯、黔安，所得的是蜀國的舊地。這塊地方四面閉塞，山河重重阻隔，水中和陸上的特產集中，各種貨物的聚集，大致上都是這個地方物產的匯總。往日劉備憑藉這塊地方，成就了三分天下的基業。自從晉朝發生禍亂，四方動蕩不安，李氏先占據了這裏，譙氏後依托這塊地方。當梁氏將要滅亡的時候，武陵憑藉險阻而得到了失敗；後周末年，王謙依仗險固而加速了災禍的到來。所以不在孟門這個險要的地方舉行祭禮，是古人所告誡的。那裏的風俗大致上和漢中没有差别。那裏的人敏鋭聰明而又輕率急躁，相貌大多猥瑣醜陋，十分愛慕文學，時常寫出有文采的詩文，大多沉溺於安逸享樂，年輕時做官的人，有的到了老年白頭，也没離開家鄉。人大多技藝高超，織出的綾羅和雕鏤的物品的精妙，大體上和京城相當。貧苦人家不注重儲蓄，富裕人家專心追求錢財。他們住在家裏，女的辛勤勞作，而男的大多悠閑自在，相聚吃喝玩樂，尤其盛行一種叫意錢的博戲。小人輕視情禮，父子大

飲食，頗同於獠，而亦與蜀人相類。

多分居。那裏邊僻地方的富人，大多劃定範圍、占據山澤，靠財物控制役使夷、僚的人，所以隨意幹出邪惡不法的事來，勢力壓倒州縣。這也是那裏舊有的風俗嗎？又有獽、涎、蠻、賨，他們的住宅風俗，衣服飲食，和僚人大致相同，也和蜀人相似。

隋書卷三十

志第二十五

地理(中)

河南郡

河南郡舊置洛州。大業元年移都，改曰豫州。東面三門，北曰上春，中曰建陽，南曰永通。南面二門，東曰長夏，正南曰建國。里一百三，市三。三年改爲郡，置尹。統縣十八，户二十萬二千二百三十。

河南帶郡。有關官。有郟山。有瀍水。洛陽有漢已來舊都。後魏置司州，東魏改曰洛州。後周置東京六府、洛州總管。開皇元年改六府，置東京尚書省。其年廢東京尚書省。二年廢總管，置河南道行臺省。三年廢行臺，以洛州刺史領總監。十四年於金墉城别置總監。煬帝即位，廢省。舊河南縣，東魏遷鄴，改爲宜遷縣。後周復曰河南。大業元年徙入新都。又東魏置洛陽郡、河陰縣。開皇初郡并廢，又析置伊川縣。大業初河陰、伊川二縣并入焉。閿鄉舊曰湖城，開皇十六年改焉。有王澗、全鳩澗、秦山。桃林開皇十六年置。有上陽宫。有淄水。陝後魏置，及置陝州、恒農郡。後周又置崤郡。開皇初郡并廢。大業初州廢，置弘農宫。有常平倉、温湯。有砥柱。熊耳後周置，及同軌郡。開皇初郡廢。又有後魏崤縣，大業初廢入。有二崤。有天柱山、大頭山、硤石山、穀水。澠池後周置河南郡，大象中廢。新安後周置中州及東垣縣，州尋廢。開皇十六年置穀州，仁壽四年州廢，又廢新安入

河南郡原設置洛州。大業元年遷移國都，改名叫豫州。東面三座城門，靠北的叫上春，中間的叫建陽，靠南的叫永通。南面兩座城門，靠東的叫長夏，正南的叫建國。城内有里一百零三個，市三個。大業三年改爲郡，設置郡尹。統轄十八個縣，二十萬二千二百三十户。

河南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徵税的官署。有郟山。有瀍水。洛陽東漢以來的舊都。北魏設置司州，東魏改名叫洛州。北周設置東京六府、洛州總管。開皇元年改六府，設置東京尚書省。同年撤銷東京尚書省。開皇二年撤銷總管，設置河南道行臺省。開皇三年撤銷行臺，以洛州刺史兼任總監。開皇十四年在金墉城另設總監。隋煬帝即位，撤銷省。原河南縣，東魏遷往鄴，改名爲宜遷縣。北周恢復叫河南。大業元年遷到新都。又東魏設置洛陽郡、河陰縣。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又分開設置伊川縣。大業初年河陰、伊川二縣合并劃入洛陽。閿鄉原名叫湖城，開皇十六年改名爲閿鄉。有王澗、全鳩澗、秦山。桃林開皇十六年設置。有上陽宫。有淄水。陝北魏設置，以及設置陝州、恒農郡。北周又設置崤郡。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設置弘農宫。有常平倉、温湯。有砥柱。熊耳北周設置，以及同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北魏崤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熊耳。有二崤。有天柱山、大頭山、硤石山、穀水。澠池北周設置河南郡，大象年間撤銷。新安北周設置中州以及東垣縣，州不久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穀州，仁壽四年州撤銷，又撤銷新安劃入東垣。大業初年改名爲新安。有冶煉鐵的官署。有魏山、强山、缺門山、孝水、澗水、金谷水。偃師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

東垣。大業初改名新安。有冶官。有驍山、强山、缺門山、孝水、澗水、金谷水。偃師舊廢，開皇十六年置。有關官。有河陽倉。有都尉府。有首陽山、鄺山、乾脯山。鞏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有興洛倉。有九山，有天陵山、緱山、東首陽山。宜陽後魏置宜陽郡，東魏置陽州，後周改曰熊州。又復後魏置南澠池縣，後周改曰昌洛。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昌洛曰洛水。大業初廢熊州，省洛水入宜陽。又東魏置金門郡，後周廢。有福昌宫、金門山、女几山、太陰山、嶕嶢山。壽安後魏置縣曰甘棠，仁壽四年改焉。有顯仁宫。有慈澗。陸渾東魏置伊川郡，領南陸渾縣。開皇初廢郡，改縣曰伏流。大業初改曰陸渾。又有東魏北荆州，後周改曰和州。開皇初又改曰伊州。大業初州廢。又有東魏東亭縣，尋廢。有方山、三塗山、孤山、陽山、王母澗。伊闕舊曰新城，東魏置新城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有伊闕山。興泰大業初置。有鹿蹄山、石墨山、鍾山。緱氏舊廢，東魏置。開皇十六年廢，大業初又置。有緱氏山、轘轅山、景山。嵩陽後魏置，曰潁陽。東魏分置堙陽，後周廢潁陽入。開皇六年改曰武林。十八年改曰輪氏，大業元年改曰嵩陽。又有東魏中川郡，後周廢。有嵩高山、少室山、潁水。陽城後魏置陽城郡，開皇初廢。十六年置嵩州，仁壽四年廢。又後魏置康城縣，仁壽四年廢入焉。有箕山、偃月山、荆山、禹山、崤山。

置。有徵税的官署。有河陽倉。有都尉府。有首陽山、鄺山、乾脯山。鞏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興洛倉。有九山，有天陵山、緱山、東首陽山。宜陽北魏設置宜陽郡，東魏設置陽州，北周改名叫熊州。又恢復北魏設置的南澠池縣，北周改名叫昌洛。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昌洛叫洛水。大業初年撤銷熊州，裁掉洛水劃入宜陽。又東魏設置金門郡，北周撤銷。有福昌宫、金門山、女几山、太陰山、嶕嶢山。壽安北魏設置縣名叫甘棠，仁壽四年改名爲壽安。有顯仁宫。有慈澗。陸渾東魏設置伊川郡，管轄南陸渾縣。開皇初年撤銷郡，改爲縣名叫伏流。大業初年改名叫陸渾。又有東魏北荆州，北周改名叫和州。開皇初年又改名叫伊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有東魏東亭縣，不久撤銷。有方山、三塗山、孤山、陽山、王母澗。伊闕原名叫新城，東魏設置新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伊闕。有伊闕山。興泰大業初年設置。有鹿蹄山、石墨山、鍾山。緱氏原撤銷，東魏設置。開皇十六年撤銷，大業初年又設置。有緱氏山、轘轅山、景山。嵩陽北魏設置，名叫潁陽。東魏分開設置堙陽，北周撤銷潁陽劃入。開皇六年改名叫武林。開皇十八年改名叫輪氏，大業元年改名叫嵩陽。又有東魏中川郡，北周撤銷。有嵩高山、少室山、潁水。陽城北魏設置陽城郡，開皇初年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嵩州，仁壽四年撤銷。又北魏設置康城縣，仁壽四年撤銷劃入陽城。有箕山、偃月山、荆山、禹山、崤山。

滎陽郡

滎陽郡舊鄭州。開皇十六年置管州。大業初復曰鄭州。統縣十一，户十六萬九百六十四。

滎陽郡原鄭州。開皇十六年設置管州。大業初年恢復叫鄭州。統轄十一個縣，十六萬零九百六十四户。

管城舊曰中牟，東魏置廣武郡。開皇初郡廢，改中牟曰内牟。十六年析置管城。十八年改内牟曰圃田入焉。後魏置曲梁縣，後齊廢。有鄭水。汜水舊曰成皋，即武牢也。後魏置東中府，東魏置北豫州，後周置滎州。開皇初曰鄭州，十八年改成

管城原名叫中牟，東魏設置廣武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中牟名叫内牟。開皇十六年分出設置管城。開皇十八年改内牟名叫圃田劃入管城。北魏設置曲梁縣，北齊撤銷。有鄭水。汜水原名叫成皋，即武牢。北魏設置東中府，東魏設置北豫州，北周設置滎州。開皇初年叫鄭州，開皇十八年改成皋叫汜水。大業初年設置武牢

臯曰汜水。大業初置武牢都尉府。有周山、天陵山。滎澤開皇四年置，曰廣武。仁壽元年改名焉。原武開皇十六年置。陽武 圃田開皇十六年置，曰郟城。大業初改焉。浚儀東魏置梁州、陳留郡，後齊廢開封郡入，後周改曰汴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關官。有通濟渠、蔡水。酸棗後齊廢，開皇六年復。有關官。新鄭後魏廢，開皇十六年復，大業初并宛陵縣入焉。有關官。有大騩山。滎陽舊置滎陽郡。後齊省卷、京二縣入，改曰成臯郡。開皇初郡廢。有京索水、梧桐澗。開封東魏置郡，後齊廢。

都尉府。有周山、天陵山。滎澤開皇四年設置，名叫廣武。仁壽元年改名爲滎澤。原武開皇十六年設置。陽武 圃田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郟城。大業初年改名爲圃田。浚儀東魏設置梁州、陳留郡，北齊撤銷開封郡劃入，北周改名叫汴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徵稅的官署。有通濟渠、蔡水。酸棗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有徵稅的官署。新鄭北魏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大業初年合并宛陵縣劃入新鄭。有徵稅的官署。有大騩山。滎陽原設置滎陽郡。北齊裁掉卷、京二縣劃入，改名叫成臯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京索水、梧桐澗。開封東魏設置郡，北齊撤銷。

梁郡

梁郡開皇十六年置宋州。統縣十三，户十五萬五千四百七十七。

梁郡開皇十六年設置宋州。統轄十三個縣，十五萬五千四百七十七户。

宋城舊曰睢陽，置梁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又置郡。又梁置北新安郡，尋廢。雍丘後魏置陽夏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杞州。大業初州廢。襄邑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寧陵後齊廢，開皇六年復。虞城後魏曰蕭，後齊廢。開皇十六年置，改名焉。又後魏置沛郡，後齊廢。穀熟後魏廢，開皇十六年復。陳留後魏廢，開皇六年復。十六年析置新里縣，大業初廢入焉。又有小黄縣，後齊廢入。有睢水、渙水。下邑後齊廢巳吾縣入焉。考城後魏曰考陽，置北梁郡。後齊郡縣并廢，爲城安縣。開皇十八年以重名，改曰考城。楚丘後魏曰巳氏，置北譙郡。後齊郡縣并廢。開皇四年又置巳氏，六年改曰楚丘。碭山後魏置，曰安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焉。有碭山、魚山。圉城舊曰圉，後齊廢。開皇六年復置，曰圉城。有谷水。柘城舊曰柘，久廢。開皇十六年置，曰柘城。

宋城原名叫睢陽，設置梁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宋城。大業初年又設置郡。又梁設置北新安郡，不久撤銷。雍丘北魏設置陽夏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杞州。大業初年州撤銷。襄邑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寧陵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虞城北魏名叫蕭，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改名爲虞城。又北魏設置沛郡，北齊撤銷。穀熟北魏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陳留北魏撤銷，開皇六年恢復。開皇十六年分出設置新里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陳留。又有小黄縣，北齊撤銷劃入。有睢水、渙水。下邑北齊撤銷巳吾縣劃入下邑。考城北魏名叫考陽，設置北梁郡。北齊郡縣一同撤銷，改爲城安縣。開皇十八年因名相重，改名叫考城。楚丘北魏名叫巳氏，設置北譙郡。北齊郡縣一同撤銷。開皇四年又設置巳氏，開皇六年改名叫楚丘。碭山北魏設置，名叫安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碭山。有碭山、魚山。圉城原名叫圉，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設置，名叫圉城。有谷水。柘城原名叫柘，久已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柘城。

譙郡

譙郡後魏置南兗州。後周置總管府，後改曰亳州。開皇元年府廢。統縣六，户七萬四千八百一十七。

譙郡北魏設置南兗州。北周設置總管府，後改名叫亳州。開皇元年府撤銷。統轄六個縣，七萬四千八百一十七户。

譙舊曰小黄，置陳留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梅城縣。大業三年，改小黄爲譙縣，并梅城入焉。酇舊廢，開皇十六年復。舊有馬頭郡，後魏又置下邑縣，後齊并廢。城父宋置，曰浚儀。開皇十八年改焉。谷陽後齊省，開皇六年復。山桑後魏置渦州、渦陽縣，又置譙郡。梁改渦州曰西徐州。東魏改曰譙州。開皇初郡廢，十六年改渦陽爲肥水。大業初州廢，改縣曰山桑。又梁置北新安郡，東魏改置蒙郡。後齊廢郡，置蒙縣，後又置郡。開皇初郡廢。又梁置陽夏郡，東魏廢。臨涣後魏置臨涣郡，又别置丹城縣。東魏析置白樺縣，後齊郡廢。開皇元年丹城省，大業初白樺又省，并入焉。有嵇山、龍岡。

譙原名叫小黄，設置陳留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梅城縣。大業三年，改小黄爲譙縣，合并梅城劃入譙。酇原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原有馬頭郡，北魏又設置下邑縣，北齊一同撤銷。城父宋設置，名叫浚儀。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城父。谷陽北齊裁掉，開皇六年恢復。山桑北魏設置渦州、渦陽縣，又設置譙郡。梁改渦州名叫西徐州。東魏改名叫譙州。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改渦陽爲肥水。大業初年州撤銷，改縣名叫山桑。又梁設置北新安郡，東魏改設蒙郡。北齊撤銷郡，設置蒙縣，後又設置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梁設置陽夏郡，東魏撤銷。臨涣北魏設置臨涣郡，又另設丹城縣。東魏分開設置白樺縣，北齊郡撤銷。開皇元年裁掉丹城，大業初年又裁掉白樺，一同劃入臨涣。有嵇山、龍岡。

濟陰郡

濟陰郡後魏置西兗州，後周改曰曹州。統縣九，户十四萬九百四十八。

濟陰郡北魏設置西兗州，北周改名叫曹州。統轄九個縣，十四萬零九百四十八户。

濟陰後魏置沛郡，後齊廢。又開皇六年分置黄縣，十八年改爲蒙澤，大業初廢入焉。外黄後齊廢成安縣入。又開皇十八年置首城縣，大業初廢入焉。濟陽　成武後齊置永昌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戴州。大業初州廢。冤句　乘氏　定陶　單父後魏曰離狐，置北濟陰郡。後齊郡縣并廢。開皇六年更置，名單父。金鄉開皇十六年分置昌邑縣，大業初并入。

濟陰北魏設置沛郡，北齊撤銷。又開皇六年分出設置黄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蒙澤，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濟陰。外黄北齊撤銷成安縣劃入。又開皇十八年設置首城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外黄。濟陽　成武北齊設置永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戴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冤句　乘氏　定陶　單父北魏名叫離狐，設置北濟陰郡。北齊郡縣一同撤銷。開皇六年重設，名叫單父。金鄉開皇十六年分設昌邑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

襄城郡

襄城郡東魏置北荆州，後周改曰和州。開皇初改爲伊州，大業初改曰汝州。統縣八，户十萬五千九百一十七。

襄城郡東魏設置北荆州，北周改名叫和州。開皇初年改名爲伊州，大業初年改名叫汝州。統轄八個縣，十萬五千九百一十七户。

承休舊曰汝原，置汝北郡，後改曰汝陰郡。後周郡廢。大業初改縣曰承休，置襄城郡。有黄水。梁舊置汝北郡，後齊廢。有滍泉。郏城舊曰龍山。東魏置順陽郡及南陽郡、南陽縣。開皇初改龍山曰汝南，三年二郡并廢。十八年改汝南曰輔城，南陽曰期城。大業初改輔城曰郏城，廢期城入焉。有關官。有大留山。陽翟東魏置陽翟郡，開皇初郡廢。有鈞臺。有九山祠。

承休原名叫汝原，設置汝北郡，後改名叫汝陰郡。北周郡撤銷。大業初年改縣名叫承休，設置襄城郡。有黄水。梁原設置汝北郡，北齊撤銷。有滍泉。郏城原名叫龍山。東魏設置順陽郡及南陽郡、南陽縣。開皇初年改龍山名叫汝南，開皇三年二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改汝南名叫輔城，改南陽名叫期城。大業初年改輔城名叫郏城，撤銷期城劃入郏城。有徵税的官署。有大留山。陽翟東魏設置陽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鈞臺。有九山祠。汝源　汝南有北魏汝南郡及符壘縣，北齊

汝源　汝南有後魏汝南郡及符壘縣，并後齊廢。魯後魏置荆州，尋廢，立魯陽郡，後置魯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關官。有和山、大義山。袞城舊曰雉陽。開皇十八年改曰湛水，大業初改名焉。又有後周置武山郡，開皇初廢。後魏置南陽縣、河山縣，大業初并廢入焉。有應山。

潁川郡

潁川郡舊置潁州，東魏改曰鄭州，後周改曰許州。統縣十四，户十九萬五千六百四十。

潁川舊曰長社，置潁川郡。後齊廢潁陰縣入，開皇初廢郡改縣焉。又東魏置黄臺縣，大業初廢入焉，置郡。襄城舊置襄城郡，後周置汝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溵水。汝墳後齊置漢廣郡，尋廢。有首山。葉後齊置襄州。後周廢襄州，置南襄城郡。開皇初郡廢。又東魏置定南郡，後周廢爲定南縣，大業初省入。北舞舊置定陵郡，開皇初廢。有百尺溝。郾城開皇初置，十六年置道州，大業初州廢。又後魏置潁川郡，後齊改爲臨潁郡，開皇初郡廢。又有邵陵縣，大業初廢。有溵水。繁昌　臨潁　尉氏後齊廢，開皇六年復。長葛開皇六年置。許昌　瓛强開皇十六年置，曰陶城，大業初改焉。扶溝　鄢陵東魏置許昌郡，後齊廢縣。開皇初郡廢，七年復鄢陵縣。十六年置洧州，大業初州廢。又開皇十六年置蔡陂縣，至是省入焉。

汝南郡

汝南郡後魏置豫州，東魏置行臺。後周置總管府，後改曰舒州，尋復曰豫州，及改洛州爲豫州，此爲溱州，又改曰蔡州。統縣十一，户十五萬二千七百八十五。

汝陽舊曰上蔡，置汝南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郡，改縣曰汝陽，并廢保城縣入焉。有鴻郤陂。城陽舊廢，梁置，又有義興縣。後魏置城陽郡，梁置楚州，

一同撤銷。魯北魏設置荆州，不久撤銷，設立魯陽郡，後設置魯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徵稅的官署。有和山、大義山。袞城原名叫雉陽。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湛水，大業初年改名爲犨城。又有北周設置武山郡，開皇初年撤銷。北周設置南陽縣、河山縣，大業初年一同撤銷劃入犨城。有應山。

潁川郡原設置潁州，東魏改名叫鄭州，北周改名叫許州。統轄十四個縣，十九萬五千六百四十户。

潁川原名叫長社，設置潁川郡。北齊撤銷潁陰縣劃入，開皇初年撤銷郡改爲縣。又東魏設置黄臺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潁川，設置郡。襄城原設置襄城郡，北周設置汝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溵水。汝墳北齊設置漢廣郡，不久撤銷。有首山。葉北齊設置襄州。北周撤銷襄州，設置南襄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東魏設置定南郡，北周撤銷改爲定南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北舞原設置定陵郡，開皇初年撤銷。有百尺溝。郾城開皇初年設置，開皇十六年設置道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北魏設置潁川郡，北齊改爲臨潁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邵陵縣，大業初年撤銷。有溵水。繁昌　臨潁　尉氏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長葛開皇六年設置。許昌　瓛强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陶城，大業初年改名爲濦强。扶溝　鄢陵東魏設置許昌郡，北齊撤銷縣。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七年恢復鄢陵縣。開皇十六年設置洧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開皇十六年設置蔡陂縣，到這時裁掉劃入鄢陵。

汝南郡北魏設置豫州，東魏設置行臺。北周設置總管府，後改名叫舒州，不久恢復名叫豫州，以及改洛州爲豫州，這是溱州，又改名叫蔡州。統轄十一個縣，十五萬二千七百八十五户。

汝陽原名叫上蔡，設置汝南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改爲縣名叫汝陽，并撤銷保城縣劃入汝陽。有鴻郤陂。城陽原撤銷，梁設置，又有義興縣。北魏設置城陽郡，梁設置楚州，東魏設置西楚州，北齊

東魏置西楚州，後齊曰永州。開皇九年，廢入純州。十八年改義興爲純義。大業初州縣并廢入焉。又梁置伍城郡，後齊廢。有十丈山、大木山。真陽舊置郢州。東魏廢州，置義陽郡。後齊廢郡入保城縣。開皇十一年廢縣。十六年置縣，曰真丘。大業初改曰真陽。又有白狗縣，梁置淮州。後齊廢州，以置齊興郡，郡尋廢。開皇初，改縣曰淮川，至是亦省入焉。又有後魏安陽縣，後廢。有汶水。新息後魏置東豫州。梁改曰西豫州，又改曰淮州。東魏復曰東豫州，後周改曰息州，大業初州廢。又後魏置汝南郡，開皇初郡廢。又梁置滇州，尋廢。又梁置北光城郡，東魏廢，又有北新息縣，後齊廢。褒信宋改曰包信。大業初改復舊焉。又梁置梁安郡，開皇初廢。又有長陵郡，後齊廢爲縣。大業初又省縣焉。上蔡後魏置，曰臨汝。後齊廢。開皇中置，曰武津。大業初改名焉。平輿舊廢，大業初改新蔡置焉。有葛陂。新蔡齊置北新蔡郡，魏曰新蔡郡，東魏置蔡州。後齊廢州置廣寧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舒州及舒縣、廣寧縣。仁壽元年改廣寧曰汝北。大業初州廢，改汝北曰新蔡。又後齊置永康縣，後改名曰澺水，至是及舒縣并廢入焉。朗山舊曰安昌，置初安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又梁置陳州，後魏廢，又齊置荆州，尋廢。後周又置威州，後又廢。吴房故曰遂寧，後齊省綏義縣入焉。大業初改曰吴房。西平後魏置襄城郡，後齊改郡曰文城，開皇初郡廢。又有故武陽縣，十八年改曰吴房，大業初省。又有故洧州、灈州，并後齊置，開皇初皆廢。

名叫永州。開皇九年，撤銷劃入純州。開皇十八年改義興爲純義。大業初年州縣一同撤銷劃入。又梁設置伍城郡，北齊撤銷。有十丈山、大木山。真陽原設置郢州。東魏撤銷州，設置義陽郡。北齊撤銷郡劃入保城縣。開皇十一年撤銷縣。開皇十六年設置縣，名叫真丘。大業初年改名叫真陽。又有白狗縣，梁設置淮州。北齊撤銷州，以設置齊興郡，郡不久撤銷。開皇初年，改縣名叫淮川，到這時也裁掉劃入。又有北魏安陽縣，後撤銷。有汶水。新息北魏設置東豫州。梁改名叫西豫州，又改名叫淮州。東魏恢復名叫東豫州，北周改名叫息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北魏設置汝南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梁設置滇州，不久撤銷。又梁設置北光城郡，東魏撤銷，又有北新息縣，北齊撤銷。褒信宋改名叫包信。大業初年恢復改爲舊名。又梁設置梁安郡，開皇初年撤銷。又有長陵郡，北齊撤銷改爲縣。大業初年又裁掉這個縣。上蔡北魏設置，名叫臨汝。北齊撤銷。開皇年間設置，名叫武津。大業初年改名爲上蔡。平輿原撤銷，大業初年改新蔡設置平輿。有葛陂。新蔡齊設置北新蔡郡，魏名叫新蔡郡，東魏設置蔡州。北齊撤銷州設置廣寧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舒州以及舒縣、廣寧縣。仁壽元年改廣寧名叫汝北。大業初年州撤銷，改汝北名叫新蔡。又北齊設置永康縣，後改名叫澺水，到這時以及舒縣一同撤銷劃入新蔡。朗山原名叫安昌，設置初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朗山。又梁設置陳州，北魏撤銷，又齊設置荆州，不久撤銷。北周又設置威州，後又撤銷。吴房以前名叫遂寧，北齊裁掉綏義縣劃入。大業初年改名叫吴房。西平北魏設置襄城郡，北齊改郡名叫文城，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原武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吴房，大業初年裁掉。又有前洧州、灈州，一同在北齊設置，開皇初年全都撤銷。

淮陽郡

淮陽郡開皇十六年置陳州。統縣十，户十二萬七千一百四。

宛丘後魏曰項，置陳郡。開皇初縣改名宛丘，尋廢郡，後析置臨蔡縣。大業初置淮陽郡，并臨蔡縣入焉。又後魏置南陽郡，東魏廢。西華舊曰長平，開皇十八年改曰鴻溝。大業初改焉。有舊長平縣，

淮陽郡開皇十六年設置陳州。統轄十個縣，十二萬七千一百零四户。

宛丘北魏名叫項，設置陳郡。開皇初年縣改名叫宛丘，不久撤銷郡，後分開設置臨蔡縣。大業初年設置淮陽郡，合并臨蔡縣劃入。又北魏設置南陽郡，東魏撤銷。西華原名叫長平，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鴻溝。大業初年改名爲西華。有舊長平縣，北齊撤銷。謳水開皇十六

後齊廢。譙水開皇十六年置，又有後魏汝陽郡及縣，後齊郡廢，大業初縣廢。扶樂開皇十六年置。有渦水。太康舊曰陽夏，并置淮陽郡。開皇初郡廢，七年更名太康。有洼水。鹿邑舊曰武平，開皇十八年改名焉。項城東魏置揚州及丹陽郡、秣陵縣，梁改曰殷州，東魏又改曰北揚州，後齊改曰信州，後周改曰陳州。開皇初改秣陵爲項縣。十六年分置沈州，大業初州廢。又有項城郡，開皇初分立陳郡，三年并廢。南頓舊置南頓郡。後齊廢郡及平鄉縣入，改曰和城。大業初又改爲南頓。㕔開皇六年置。溵陽後齊廢，開皇十一年復。又東魏置財州，後齊廢，以置包信縣。開皇初廢。

年設置，又有北魏汝陽郡以及縣，北齊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撤銷。扶樂開皇十六年設置。有渦水。太康原名叫陽夏，并設置淮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七年改名爲太康。有洼水。鹿邑原名叫武平，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鹿邑。項城東魏設置揚州及丹陽郡、秣陵縣，梁改名叫殷州，東魏又改名叫北揚州，北齊改名叫信州，北周改名叫陳州。開皇初年改秣陵爲項縣。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沈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有項城郡，開皇初年分開設立陳郡，開皇三年一同撤銷。南頓原設置南頓郡。北齊撤銷郡及平鄉縣劃入，改名叫和城。大業初年又改名爲南頓。㕔開皇六年設置。溵陽北齊撤銷，開皇十一年恢復。又東魏設置財州，北齊撤銷，以設置包信縣。開皇初年撤銷。

汝陰郡

汝陰郡舊置潁州。統縣五，户六萬五千九百二十六。

汝陰舊置汝陰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潁陽梁曰陳留，并置陳留郡及陳州。東魏廢州。開皇初廢郡，十八年縣改名焉。有鄭縣，後齊廢。清丘梁曰許昌，及置潁川郡。開皇初廢郡，十八年縣改名焉。潁上梁置下蔡郡，後齊廢郡。大業初縣改名焉。下蔡梁置汴郡，後齊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又梁置淮陽郡，後齊改曰潁川郡。開皇初郡廢。

汝陰郡原設置潁州。統轄五個縣，六萬五千九百二十六户。

汝陰原設置汝陰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潁陽梁名叫陳留，并設置陳留郡及陳州。東魏撤銷州。開皇初年撤銷郡，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潁陽。有鄭縣，北齊撤銷。清丘梁名叫許昌，以及設置潁川郡。開皇初年撤銷郡，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清丘。潁上梁設置下蔡郡，北齊撤銷郡。大業初年縣改名爲潁上。下蔡梁設置汴郡，北齊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下蔡。又梁設置淮陽郡，北齊改名叫潁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

上洛郡

上洛郡舊置洛州，後周改爲商州。統縣五，户一萬五百一十六。

上洛舊置上洛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有秦嶺山、熊耳山、洛水、丹水。商洛有關官。洛南舊曰拒陽，置拒陽郡。開皇初郡廢，縣改名焉。有玄扈山、陽虚山。豐陽後周置，開皇初并南陽縣入。有洵水、甲水。上津舊置北上洛郡，梁改爲南洛州，西魏又改爲上州，後周并漫川、開化二縣入，大業初廢州。有天柱山、韶及山、女思山。

上洛郡原設置洛州，北周改爲商州。統轄五個縣，一萬零五百一十六户。

上洛原設置上洛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有秦嶺山、熊耳山、洛水、丹水。商洛有徵税的官署。洛南原名叫拒陽，設置拒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洛南。有玄扈山、陽虚山。豐陽北周設置，開皇初年合并南陽縣劃入。有洵水、甲水。上津原設置北上洛郡，梁改爲南洛州，西魏又改爲上州，北周合并漫川、開化二縣劃入，大業初年撤銷州。有天柱山、韶及山、女思山。

弘農郡

弘農郡大業三年置。統縣四，户二萬七千四百六十六。

弘農舊置西恒農郡，後周廢。大業初置弘農郡。又有石城郡、玉城縣，西魏并廢。有石隄山。盧氏後魏置漢安郡，西魏置義川郡。開皇初郡廢，州改爲虢州。大業初州廢。有關官。有石扇山。長泉後魏曰南陜，西魏改焉。有松楊山、檀山。朱陽舊置朱陽郡，後周郡廢。有邑陽縣，開皇末改爲邑川，大業初并入。有肺山，有湖水。

弘農郡大業三年設置。統轄四個縣，二萬七千四百六十六户。

弘農原設置西恒農郡，北周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弘農郡。又有石城郡、玉城縣，西魏一同撤銷。有石隄山。盧氏北魏設置漢安郡，西魏設置義川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州改爲虢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徵税的官署。有石扇山。長泉北魏名叫南陜，西魏改名爲長泉。有松楊山、檀山。朱陽原設置朱陽郡，北周郡撤銷。有邑陽縣，開皇末年改名爲邑川，大業初年合并劃入。有肺山，有湖水。

淅陽郡

淅陽郡西魏置淅州。統縣七，户三萬七千二百五十。

南鄉舊置南鄉郡，後周并龍泉、湖里、白亭三縣入。又有左南鄉縣，并置左鄉郡。西魏改郡爲秀山，改縣爲安山。後周秀山郡廢。開皇初南鄉郡廢。大業初置淅陽郡，并安山縣入焉。有石墨山。内鄉舊曰西淅陽郡，西魏改爲内鄉。後周廢，并淅川、石人二縣入焉。有淅水。丹水舊置丹川郡。後周郡廢，并茅城、倉陵、許昌三縣入。有胡保山。武當舊置武當郡。又僑置始平郡，後改爲齊興郡。梁置興州，後周改爲豐州。開皇初二郡并廢，改爲均州。大業初州廢。有石階山、武當山。均陽梁置。安福梁置，曰廣福，并爲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改焉。鄖鄉有防山。

淅陽郡西魏設置淅州。統轄七個縣，三萬七千二百五十户。

南鄉原設置南鄉郡，北周合并龍泉、湖里、白亭三縣劃入。又有左南鄉縣，并設置左鄉郡。西魏改郡名爲秀山，改縣名爲安山。北周秀山郡撤銷。開皇初年南鄉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淅陽郡，合并安山縣劃入。有石墨山。内鄉原名叫西淅陽郡，西魏改爲内鄉。北周撤銷，合并淅川、石人二縣劃入内鄉。有淅水。丹水原設置丹川郡。北周郡撤銷，合并茅城、倉陵、許昌三縣劃入。有胡保山。武當原設置武當郡。又暫借别地設置始平郡，後改爲齊興郡。梁設置興州，北周改名爲豐州。開皇初年二郡一同撤銷，改名爲均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石階山、武當山。均陽梁設置。安福梁設置，名叫廣福，合并爲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改名爲安福。鄖鄉有防山。

南陽郡

南陽郡舊置荆州。開皇初，改爲鄧州。統縣八，户七萬七千五百二十。

穰帶郡。有白水。新野舊曰棘陽，置新野郡。又有漢廣郡，西魏改爲黄岡郡。又有南棘陽縣，改爲百寧縣。後周二郡并廢，并南棘縣入焉。開皇初更名新野。南陽舊曰上陌，置南陽郡。後周并宛縣入，更名上宛。開皇初郡廢，又改爲南陽。課陽舊曰涅陽，開皇初改焉。有課水、涅水。順陽舊置順陽郡。西魏析置鄭縣，尋

南陽郡原設置荆州。開皇初年，改名爲鄧州。統轄八個縣，七萬七千五百二十户。

穰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白水。新野原名叫棘陽，設置新野郡。又有漢廣郡，西魏改名爲黄岡郡。又有南棘陽縣，改名爲百寧縣。北周二郡一同撤銷，合并南棘縣劃入。開皇初年改名爲新野。南陽原名叫上陌，設置南陽郡。北周合并宛縣劃入，改名爲上宛。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改名爲南陽。課陽原名叫涅陽，開皇初年改名爲課陽。有課水、涅水。順陽原設置順陽郡。西魏分開設置鄭縣，不久改名爲清鄉。北周又合并順陽劃入清

改爲清鄉。後周又并順陽入清鄉。開皇初又改爲順陽。冠軍　菊潭舊曰酈，開皇初改焉。有東弘農郡，西魏改爲武關，至是廢入。有梅溪、湍水。新城西魏改爲臨湍，開皇初復名焉。有朝水。

鄉。開皇初年又改名爲順陽。冠軍　菊潭原名叫酈，開皇初年改名爲菊潭。有東弘農郡，西魏改名爲武關，到這時撤銷劃入。有梅溪、湍水。新城西魏改名爲臨湍，開皇初年恢復名爲新城。有朝水。

淯陽郡

淯陽郡西魏置蒙州。仁壽中，改曰淯州。統縣三，户一萬七千九百。

淯陽郡西魏設置蒙州。仁壽年間，改名叫淯州。統轄三個縣，一萬七千九百户。

武川帶郡。有雉衡山。有淯水、湍水、澧水。向城西魏置，又立雉陽郡。開皇初郡廢。方城西魏置，及置襄邑郡。開皇初廢。東魏又置建城郡及建城縣，後齊郡縣并廢。又有業縣，開皇末改爲澧水，大業并入。有西唐山。

武川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雉衡山。有淯水、湍水、澧水。向城西魏設置，又設立雉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方城西魏設置，以及設置襄邑郡。開皇初年撤銷。東魏又設置建城郡及建城縣，北齊郡縣一同撤銷。又有業縣，開皇末年改爲澧水，大業年間合并劃入。有西唐山。

淮安郡

淮安郡後魏置東荆州，西魏改爲淮州。開皇五年又改爲顯州。統縣七，户四萬六千八百四十。

淮安郡北魏設置東荆州，西魏改名爲淮州。開皇五年又改名爲顯州。統轄七個縣，四萬六千八百四十户。

比陽帶郡。後魏曰陽平，開皇七年改爲饒良，大業初又改焉。又有後魏城陽縣，置殷州、城陽郡。開皇初郡并廢，其縣尋省。又有昭越縣，大業初改爲同光，尋廢。又有東南陽郡，西魏改爲南郭郡，後周廢。又有比陽故縣，置西郢州。西魏改爲鴻州，後周廢爲真昌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廢。平氏舊置漢廣郡，開皇初郡廢。有淮水。真昌舊曰北平，開皇九年改焉。顯岡舊置舞陰郡，開皇初郡廢。臨舞東魏置，及置期城郡。開皇初郡廢。又有東舞陽縣，開皇十八年改爲昆水，大業初廢。慈丘後魏曰江夏，并置江夏郡。開皇初郡廢，更置慈丘於其北境。後魏有鄭州、潘州、溱州及襄城、周康二郡，上蔡、青山、震山三縣，并開皇初廢。有比水。桐柏梁置，曰淮安，并立華州，又立上川郡。西魏改州爲淮州，後改爲純州，尋廢。開皇初郡廢，更名縣曰桐柏。又梁置西義陽郡，西魏置淮陽郡及輔州，後周州郡并廢，又置淮南縣。開皇末改爲油水，大業初廢。又有大義郡，後周置，開皇初廢。有桐柏山。

比陽兼有郡治的所在地。北魏名叫陽平，開皇七年改名爲饒良，大業初年又改名爲比陽。又有北魏城陽縣，設置殷州、城陽郡。開皇初年郡同時撤銷，城陽縣不久裁掉。又有昭越縣，大業初年改名爲同光，不久撤銷。又有東南陽郡，西魏改爲南郭郡，北周撤銷。又有比陽舊縣，設置西郢州。西魏改名爲鴻州，北周撤銷改爲真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撤銷。平氏原設置漢廣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淮水。真昌原名叫北平，開皇九年改名爲真昌。顯岡原設置舞陰郡，開皇初年郡撤銷。臨舞東魏設置，以及設置期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東舞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昆水，大業初年撤銷。慈丘北魏名叫江夏，并設置江夏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在它北面的邊界另設慈丘。北魏有鄭州、潘州、溱州及襄城、周康二郡，上蔡、青山、震山三縣，一同在開皇初年撤銷。有比水。桐柏梁設置，名叫淮安，并設立華州，又設立上川郡。西魏改州名爲淮州，後改名爲純州，不久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更换縣名叫桐柏。又梁設置西義陽郡，西魏設置淮陽郡及輔州，北周州郡一同撤銷，又設置淮南縣。開皇末年改名爲油水，大業初年撤銷。又有大義郡，北周設置，開皇初年撤銷。有桐柏山。

豫州於《禹貢》爲荆州之地。其在天官，自氐五度至尾九度，爲大火，於辰在卯，宋之分野，屬豫州。自柳九度至張十六度，爲鶉火，於辰在午，周之分野，屬三河，則河南。准之星次，亦豫州之域。豫之言舒也，言稟平和之氣，性理安舒也。洛陽得土之中，賦貢所均，故周公作洛，此焉攸在。其俗尚商賈，機巧成俗。故《漢志》云"周人之失，巧偽趨利，賤義貴財"，此亦自古然矣。滎陽古之鄭地，梁郡梁孝故都，邪僻傲蕩，舊傳其俗。今則好尚稼穡，重於禮文，其風皆變於古。譙郡、濟陰、襄城、潁川、汝南、淮陽、汝陰，其風頗同。南陽古帝鄉，搢紳所出，自三方鼎立，地處邊疆，戎馬所萃，失其舊俗。上洛、弘農，本與三輔同俗。自漢高發巴、蜀之人，定三秦，遷巴之渠率七姓，居於商、洛之地，由是風俗不改其壤。其人自巴來者，風俗猶同巴郡。淅陽、淯陽，亦頗同其俗云。

豫州在《禹貢》中屬荆州的地域。它在天象上，從氐五度到尾九度，是大火的星次，按十二辰在卯的位置上，是宋地的分野，屬於豫州。從柳九度到張十六度，是鶉火的星次，按十二辰運行到午時，是周地的分野，屬於三河，那就是河南。按照星次來衡量，也是豫州的地域。豫是舒的意思，是説承受平正諧和的氣氛，事物的運轉安寧而舒緩。洛陽處於大地的中央，賦税的徵收普遍而均等，所以周公修築了洛，正是在這個地方。那裏的風俗崇尚經商，投機欺詐形成了風氣。所以《漢志》説"周人的過失，是狡詐虛僞地追求利益，輕視大義而看重錢財"，這也是從古代起就這樣了。滎陽是古代鄭國的地方，梁郡是梁孝文帝的舊都，邪惡不正而傲慢放蕩，過去流傳着這種風氣。現在却喜好農作，重視禮節，這種風氣都比古代有了變化。譙郡、濟陰、襄城、潁川、汝南、淮陽、汝陰，那裏的風俗十分相同。南陽是古代帝王的故鄉，是産生高官權貴的地方，自從三國鼎立，這裏處於邊界，戰爭集中在這裏，失去了它過去的風俗。上洛、弘農，本來和三輔風俗相同。自從漢高祖徵發巴、蜀兩地的人民，在三秦定居，遷徙巴地的首領七姓的人家，居住在商、洛兩地，在這裏没有改變原來地方的風俗。從巴地來的人，風俗還是和巴郡相同。淅陽、淯陽，也和這種風俗十分相同。

東郡

東郡開皇九年置杞州，十六年改爲滑州，大業二年爲兗州。統縣九，户十二萬一千九百五。

白馬舊置東郡，後齊并涼城縣入焉。大業初復置郡。靈昌開皇十六年置。衛南開皇十六年置，大業初廢西濮陽入焉。又有後魏平昌、長樂二縣，後齊并廢。濮陽開皇十六年分置昆吾縣，大業初入焉。封丘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匡城後齊曰長垣，開皇十六年改焉。胙城舊曰東燕，開皇十八年改焉。韋城開皇六年置，

東郡開皇九年設置杞州，開皇十六年改名爲滑州，大業二年改名爲兗州。統轄九個縣，十二萬一千九百零五户。

白馬原設置東郡，北齊合并涼城縣劃入。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靈昌開皇十六年設置。衛南開皇十六年設置，大業初年撤銷西濮陽劃入衛南。又有北魏平昌、長樂二縣，北齊一同撤銷。濮陽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昆吾縣，大業初年劃入濮陽。封丘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匡城北齊名叫長垣，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匡城。胙城原名叫東燕，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胙城。韋城開皇六年設置，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長垣縣，大業初年

十六年分置長垣縣，大業初省入焉。離狐

東平郡

東平郡後周置魯州，尋廢。開皇十年置鄆州。統縣六，户八萬六千九十。

鄆城後周置，曰清澤，又置高平郡。開皇初郡廢，改縣曰萬安。十八年改曰鄆城。大業初置郡，并廩丘入焉。鄄城舊置濮陽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濮州，大業初州廢。有關官。須昌開皇十六年置。有梁山。宿城後齊曰須昌，開皇十六年改焉。舊置東平郡，後齊并廢。雷澤舊曰城陽，後齊廢。開皇十六年置，曰雷澤，又分置臨濮縣。大業初并入焉。有歷山、雷澤。鉅野舊廢，開皇十六年復，又置乘丘縣，大業初廢入焉。

濟北郡

濟北郡舊置濟州。統縣九，户十萬五千六百六十。

盧舊置郡，開皇初廢。六年分置濟北縣，大業初省入焉，尋置郡。有關官。有成迴倉。有魚山、遊仙山。范後齊廢，開皇十六年置。陽穀開皇十六年置。東阿有浮山、嵁山、狼水。平陰開皇十四年置，曰榆山，大業初改焉。長清開皇十四年置。又有東太原郡，後齊廢。濟北開皇十四年置，曰時平，大業初改焉。壽張　肥城宋置濟北郡，後齊廢。後周置肥城郡，尋廢，又復。開皇初又廢。

武陽郡

武陽郡後周置魏州。統縣十四，户二十一萬三千三十五。

貴鄉東魏置。又有平邑縣，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又置。大業初置武陽郡，并省平邑縣入焉。有㥻山。元城後齊廢。開皇六年復，又置馬陵縣，大業初廢入焉。有沙麓山。繁水舊曰昌樂，置昌樂郡。東魏郡廢，後周又置。舊有魏城縣，後齊廢。開皇初廢郡。六年置縣，曰繁水。大業初廢昌樂縣入焉。魏後齊廢，開皇六年復。十六年析置漳陰縣，大業初省入焉。莘舊

裁掉劃入韋城。離狐

東平郡北周設置魯州，不久撤銷。開皇十年設置鄆州。統轄六個縣，八萬六千零九十户。

鄆城北周設置，名叫清澤，又設置高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名叫萬安。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鄆城。大業初年設置郡，合并廩丘劃入鄆城。鄄城原設置濮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濮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徵税的官署。須昌開皇十六年設置。有梁山。宿城北齊名叫須昌，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宿城。原設置東平郡，北齊一同撤銷。雷澤原名叫城陽，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雷澤，又分開設置臨濮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雷澤。有歷山、雷澤。鉅野原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又設置乘丘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鉅野。

濟北郡原設置濟州。統轄九個縣，十萬五千六百六十户。

盧原設置郡，開皇初年撤銷。開皇六年分開設置濟北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不久設置郡。有徵税的官署。有成迴倉。有魚山、遊仙山。范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陽穀開皇十六年設置。東阿有浮山、嵁山、狼水。平陰開皇十四年設置，名叫榆山，大業初年改名爲平陰。長清開皇十四年設置。又有東太原郡，北齊撤銷。濟北開皇十四年設置，名叫時平，大業初年改名爲濟北。壽張　肥城宋設置濟北郡，北齊撤銷。北周設置肥城郡，不久撤銷，又恢復。開皇初年又撤銷。

武陽郡北周設置魏州。統轄十四個縣，二十一萬三千零三十五户。

貴鄉東魏設置。又有平邑縣，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又設置。大業初年設置武陽郡，并裁掉平邑縣劃入。有㥻山。元城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又設置馬陵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元城。有沙麓山。繁水原名叫昌樂，設置昌樂郡。東魏郡撤銷，北周又設置。原有魏城縣，北齊撤銷。開皇初年撤銷郡。開皇六年設置縣，名叫繁水。大業初年撤銷昌樂縣劃入繁水。魏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漳陰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魏縣。莘原名叫陽平，北齊改名叫樂平。

曰陽平，後齊改曰樂平。開皇六年復曰陽平，八年改曰清邑，十六年置莘州。大業初州廢，改縣名莘，又廢莘亭縣入焉。後周置武陽郡焉，開皇初廢。頓丘後齊省，開皇六年置。又有舊陰安縣，後齊廢。觀城舊曰衛國，開皇六年改。臨黄後魏置，後齊省，開皇六年復，十六年分置河上縣，大業初省入焉。武陽後齊省，後周置。武水開皇十六年置。館陶舊置毛州，大業初州廢。又有舊陽平郡，開皇初廢。堂邑開皇六年置。冠氏開皇六年置。聊城舊置南冀州及平原郡，未幾，州廢。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博州，大業初州廢。

開皇六年恢復叫陽平，開皇八年改名叫清邑，開皇十六年設置莘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改爲縣名叫莘，又撤銷莘亭縣劃入莘縣。北周在這裏設置武陽郡，開皇初年撤銷。頓丘北齊裁掉，開皇六年設置。又有原陰安縣，北齊撤銷。觀城原名叫衛國，開皇六年改名。臨黄北魏設置，北齊裁掉，開皇六年恢復，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河上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臨黄。武陽北齊裁掉，北周設置。武水開皇十六年設置。館陶原設置毛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有原陽平郡，開皇初年撤銷。堂邑開皇六年設置。冠氏開皇六年設置。聊城原設置南冀州及平原郡，不久，州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博州，大業初年州撤銷。

渤海郡

渤海郡開皇六年置棣州，大業二年爲滄州。統縣十，户十二萬二千九百九。

渤海郡開皇六年設置棣州，大業二年改爲滄州。統轄十個縣，十二萬二千九百零九户。

陽信帶郡。樂陵舊置樂陵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鬲津縣，大業初廢入焉。滴河開皇十六年置。又有後魏濕沃縣，後齊廢。有關官。厭次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蒲臺開皇十六年置。饒安舊置滄州、浮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無棣開皇六年置。鹽山舊曰高成。開皇十六年又置浮水縣。十八年改高成曰鹽山。大業初省浮水入焉。有鹽山、峡山。南皮 清池舊曰浮陽，開皇十八年改。

陽信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樂陵原設置樂陵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鬲津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樂陵。滴河開皇十六年設置。又有北魏濕沃縣，北齊撤銷。有徵税的官署。厭次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蒲臺開皇十六年設置。饒安原設置滄州、浮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無棣開皇六年設置。鹽山原名叫高成。開皇十六年又設置浮水縣。開皇十八年改高成名叫鹽山。大業初年裁掉浮水劃入鹽山。有鹽山、峡山。南皮 清池原名叫浮陽，開皇十八年改名。

平原郡

平原郡開皇九年置德州。統縣九，户十三萬五千八百二十二。

平原郡開皇九年設置德州。統轄九個縣，十三萬五千八百二十二户。

安樂舊置平原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又開皇十六年置繹幕縣，至是廢入焉。又有後魏鬲縣，後齊廢。有關官。平原後齊并鄃縣入焉。有關官。又後魏置東青州，置未久而廢。將陵開皇十六年置。平昌後魏置東安郡，後齊廢，并以重平縣入焉。般後齊省，開皇十六年復。長河舊曰廣川。後齊省，開皇六年復置，仁壽初改名焉。弓高舊廢，開皇十六年置。東光舊置渤海郡，開皇初郡廢。九年置觀

安樂原設置平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又開皇十六年設置繹幕縣，到這時撤銷劃入。又有北魏鬲縣，北齊撤銷。有徵税的官署。平原北齊合并鄃縣劃入。有徵税的官署。又北魏設置東青州，設置不久撤銷。將陵開皇十六年設置。平昌北魏設置東安郡，北齊撤銷，并將重平縣劃入平昌。般北齊裁掉，開皇十六年恢復。長河原名叫廣川。北齊裁掉，開皇六年恢復設置，仁壽初年改名爲長河。弓高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東光原設置渤海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九年設置觀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合并安陵劃入東光。有

州，大業初州廢，又并安陵入焉。有天胎山。胡蘇舊廢，開皇十六年置。

天胎山。胡蘇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

兖州於《禹貢》爲濟、河之地。其於天官，自軫十二度至氐四度，爲壽星，於辰在辰，鄭之分野。兖州蓋取沇水爲名，亦曰兖，兖之爲言端也，言陽精端端，故其氣纖殺也。東郡、東平、濟北、武陽、平原等郡，得其地焉。兼得鄒、魯、齊、衛之交。舊傳太公、唐叔之教，亦有周、孔遺風。今此數郡，其人尚多好儒學，性質直懷義，有古之風烈矣。

兖州在《禹貢》裏是濟、河的地域。它在天象上，從軫十二度到氐四度，是壽星的星次，按十二辰運行到辰時，是鄭地的分野。兖州大概是取沇水爲名，也叫兖，兖是端的意思，是説陽光純正，所以這裏的氣細微凋落。東郡、東平、濟北、武陽、平原等郡，都屬這一地域。又是古代鄒、魯、齊、衛等國的交界處。過去流傳有太公、唐叔的教化，也有周公、孔子的遺風。現在這幾個郡，人們仍然大多愛好儒學，性格樸實正直而胸懷大義，有古代的風範。

信都郡

信都郡舊置冀州。統縣十二，户十六萬八千七百一十八。

長樂舊曰信都，帶長樂郡，後齊廢扶柳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分信都置長樂縣。十六年又分長樂置澤城縣。大業初廢信都及澤城入焉，置信都郡。堂陽舊縣，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衡水開皇十六年置。棗强舊縣，後齊廢索蘆、廣川二縣入焉。武邑舊縣，後齊廢。開皇六年置，并得後齊觀津縣地。十六年分武强置昌亭縣，大業初廢入焉。武强舊置武邑郡，後齊郡廢，又廢武遂縣入焉。南宫舊縣，後齊廢，開皇六年復。斌强　鹿城舊曰鄡，後齊改曰安國。開皇六年改爲安定，十八年改。開皇十六年又置晏城，大業初廢入。下博　蓨舊曰脩，開皇五年改。十六年分置觀津縣，大業初廢。阜城

信都郡原設置冀州。統轄十二個縣，十六萬八千七百一十八户。

長樂原名叫信都，兼有長樂郡治的所在地，北齊撤銷扶柳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分出信都一部分設置長樂縣。開皇十六年又分出長樂一部分設置澤城縣。大業初年撤銷信都以及澤城劃入長樂，設置信都郡。堂陽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衡水開皇十六年設置。棗强原縣名，北齊撤銷索蘆、廣川二縣劃入棗强。武邑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六年設置，并轄有北齊觀津縣的地域。開皇十六年分出武强一部分設置昌亭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武邑。武强原設置武邑郡，北齊郡撤銷，又撤銷武遂縣劃入武强。南宫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斌强　鹿城原名叫鄡，北齊改名叫安國。開皇六年改名爲安定，開皇十八年改名。開皇十六年又設置晏城，大業初年撤銷劃入。下博　蓨原名叫脩，開皇五年改名。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觀津縣，大業初年撤銷。阜城

清河郡

清河郡後周置貝州。統縣十四，户三十萬六千五百四十四。

清河舊曰武城，置清河郡。開皇初郡廢，改名焉，仍别置武城縣。十六年置夏津縣，大業初廢入，置清河郡。清陽舊曰清河縣，後齊省貝丘入焉，改爲貝丘。

清河郡北周設置貝州。統轄十四個縣，三十萬六千五百四十四户。

清河原名叫武城，設置清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名爲清河，仍另設武城縣。開皇十六年設置夏津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設置清河郡。清陽原名叫清河縣，北齊裁掉貝丘劃入，改名爲貝丘。開皇六年改名爲清

開皇六年改爲清陽。又有後魏候城縣，後齊省以入武城，亦入焉。武城舊曰東武城。開皇初改武城爲清河縣，於此置武城。歷亭開皇十六年分武城置焉。漳南開皇六年置，曰東陽，十八年改爲漳南。有後魏故索盧城，後齊以入棗強，至是入。灄舊廢，開皇十六年置。臨清後齊廢，開皇六年復。又十六年置沙丘縣，大業初廢入焉。清泉後齊廢千童縣入。開皇十六年置貝丘縣，大業二年廢入。清平開皇六年置，曰貝丘，十六年改曰清平。高唐後魏置南清河郡，後齊郡廢。經城後齊廢，開皇六年置，十六年分置府城縣，大業初省入焉。宗城舊曰廣宗，仁壽元年改。博平開皇六年置靈縣，大業初省入。茌平後齊廢，開皇初復。

陽。又有北魏候城縣，北齊裁掉以劃入武城，也劃入清陽。武城原名叫東武城。開皇初年改武城爲清河縣，在這個地方設置武城。歷亭開皇十六年分出武城一部分設置歷亭。漳南開皇六年設置，名叫東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漳南。有北魏舊索盧城，北齊將它劃入棗強，到這時劃入。灄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臨清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又開皇十六年設置沙丘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臨清。清泉北齊撤銷千童縣劃入。開皇十六年設置貝丘縣，大業二年撤銷劃入。清平開皇六年設置，名叫貝丘，開皇十六年改名叫清平。高唐北魏設置南清河郡，北齊郡撤銷。經城北齊撤銷，開皇六年設置，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府城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經城。宗城原名叫廣宗，仁壽元年改名。博平開皇六年設置靈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茌平北齊撤銷，開皇初年恢復。

魏郡

魏郡後魏置相州，東魏改曰司州牧。後周又改曰相州，置六府。宣政初府移洛，以置總管府，未幾，府廢。統縣十一，户十二萬二百二十七。

魏郡北魏設置相州，東魏改名叫司州牧。北周又改名叫相州，設置六府。宣政初年府遷移到洛，以設置總管府，不久，府撤銷。統轄十一個縣，十二萬零二百二十七户。

安陽周大象初，置相州及魏郡，因改名鄴。開皇初郡廢，十年復，名安陽，分置相縣，鄴還復舊。大業初廢相入焉，置魏郡。有韓陵山。鄴東魏都。後周平齊，置相州。大象初縣隨州徙安陽，此改爲靈芝縣。開皇十年又改焉。臨漳東魏置。成安後齊置。靈泉後周置。有龍山。堯城開皇十年置，名長樂。十八年改焉。洹水後周置。滏陽後周置。開皇十年置慈州，大業初州廢。臨水有慈石山、鼓山、滏山。林慮後魏置林慮郡，後齊郡廢，後又置。開皇初郡廢，又分置淇陽縣。十六年置巖州。大業初州廢，又廢淇陽入焉。有林慮棋、仙人臺、洹水。臨淇東魏置，尋廢，開皇十六年復。有淇水。

安陽周大象初年，設置相州以及魏郡，因此改名爲鄴。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年恢復，名叫安陽，分開設置相縣，鄴仍在舊地恢復。大業初年撤銷相劃入安陽，設置魏郡。有韓陵山。鄴東魏的都城。北周平定齊，設置相州。大象初年縣隨州遷移到安陽，這裏改名爲靈芝縣。開皇十年又改名爲鄴。臨漳東魏設置。成安北齊設置。靈泉北周設置。有龍山。堯城開皇十年設置，名叫長樂。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堯城。洹水北周設置。滏陽北周設置。開皇十年設置慈州，大業初年州撤銷。臨水有慈石山、鼓山、滏山。林慮北魏設置林慮郡，北齊郡撤銷，後又設置。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分開設置淇陽縣。開皇十六年設置巖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淇陽劃入林慮。有林慮棋、仙人臺、洹水。臨淇東魏設置，不久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淇水。

汲郡

汲郡東魏置義州，後周爲衛州。統縣八，户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一。

汲郡東魏設置義州，北周改爲衛州。統轄八個縣，十一萬一千七百二十一户。

衛舊曰朝歌，置汲郡。後周又分置修武郡。開皇初郡并廢，十六年又置清淇縣。

衛原名叫朝歌，設置汲郡。北周又分開設置修武郡。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六年又設置清淇縣。

大業初置汲郡，改朝歌縣曰衛，廢清淇入焉。有朝陽山、同山。有紂朝歌城、比干墓。汲東魏僑置七郡十八縣。後齊省，以置伍城郡，後周廢爲伍城縣，開皇六年改焉。隋興開皇六年置。後析置陽源縣，大業初并入焉。有倉巖山。黎陽後魏置黎陽郡，後置黎州。開皇初州郡并廢。十六年又置黎州，大業初罷。有倉。有關官。有大伾山、枉人山。内黄舊廢，開皇六年置。十六年分置繁陽縣，大業初廢入。湯陰舊廢，開皇六年又置。有博望岡。臨河開皇六年置。澶水開皇十六年置。

大業初年設置汲郡，改朝歌縣叫衛，撤銷清淇劃入衛。有朝陽山、同山。有紂朝歌城、比干墓。汲東魏暫借他地設置七郡十八縣。北齊裁掉，以設置伍城郡，北周撤銷改爲伍城縣，開皇六年改名爲汲。隋興開皇六年設置。後分開設置陽源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隋興。有倉巖山。黎陽北魏設置黎陽郡，後設置黎州。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六年又設置黎州，大業初年廢除。有糧倉。有徵税的官署。有大伾山、枉人山。内黄原撤銷，開皇六年設置。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繁陽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湯陰原撤銷，開皇六年又設置。有博望岡。臨河開皇六年設置。澶水開皇十六年設置。

河内郡

河内郡舊置懷州。統縣十，户十三萬三千六百六。

河内郡原設置懷州。統轄十個縣，十三萬三千六百零六户。

河内舊曰野王，置河内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縣改焉。有軹縣，大業初廢入，尋置郡。有大行。有丹水。有絺城。温舊廢，開皇十六年置。古温城。濟源開皇十六年置。舊有沁水縣，後齊廢入。有孔山、母山。有濟水、溴水、古原城。河陽舊廢，開皇十六年置。有盟津。有古河陽城治。安昌舊曰州縣，置武德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爲邢丘。大業初改名安昌，又廢懷縣入焉。舊有平高縣，後齊廢。王屋舊曰長平，後周改焉，後又置懷州。及平齊，廢州置王屋郡。開皇初郡廢。有王屋山、齊子嶺。有軹關。獲嘉後周置修武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殷州，大業初州廢。新鄉開皇初年置。有關官。舊有獲嘉縣，後齊廢。修武後魏置修武，後齊并入焉。開皇十六年析置武陟，大業初并入焉。又有東魏廣寧郡，後周廢。共城舊曰共，後齊廢。開皇六年復置，曰共城。有共山、白鹿山。

河内原名叫野王，設置河内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縣改名爲河内。有軹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不久設置郡。有大行。有丹水。有絺城。温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有古温城。濟源開皇十六年設置。原有沁水縣，北齊撤銷劃入。有孔山、母山。有濟水、溴水、古原城。河陽原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有盟津。有古代河陽城的治所。安昌原名叫州縣，設置武德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邢丘。大業初年改名爲安昌，又撤銷懷縣劃入安昌。原有平高縣，北齊撤銷。王屋原名叫長平，北周改名爲王屋，後又設置懷州。等到平定齊，撤銷州設置王屋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王屋山、齊子嶺。有軹關。獲嘉北周設置修武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殷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新鄉開皇初年設置。有徵税的官署。原有獲嘉縣，北齊撤銷。修武北魏設置修武，北齊合并劃入。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武陟，大業初年合并劃入修武。又有東魏廣寧郡，北周撤銷。共城原名叫共，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設置，名叫共城。有共山、白鹿山。

長平郡

長平郡舊曰建州，開皇初改爲澤州。統縣六，户五萬四千九百一十三。

長平郡原名叫建州，開皇初年改名爲澤州。統轄六個縣，五萬四千九百一十三户。

丹川舊曰高都。後齊置長平、高都二郡，後周并爲高平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爲丹川。大業初置長平郡。有太行

丹川原名叫高都。北齊設置長平、高都二郡，北周合并爲高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丹川。大業初年設置長平郡。有太行山。沁水原設置廣

山。沁水舊置廣寧郡。後齊郡廢，縣改爲永寧。開皇十八年改焉。有輔山。端氏後魏置安平郡，開皇初郡廢。有巨峻山、秦川水。晅澤有嶕嶢山、濩澤山。高平舊曰平高，齊末改焉，又并泫氏縣入焉。有關官。陵川開皇十六年置。

寧郡。北齊郡撤銷，縣改名爲永寧。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沁水。有輔山。端氏北魏設置安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巨峻山、秦川水。晅澤有嶕嶢山、濩澤山。高平原名叫平高，齊末改名爲高平，又合并泫氏縣劃入高平。有徵税的官署。陵川開皇十六年設置。

上黨郡

上黨郡後周置潞州。統縣十，户十二萬五千五十七。

上黨舊置上黨郡，開皇初郡廢。有壺關縣。大業初復置郡，廢壺關入焉。有羊頭山、抱犢山。長子後齊廢。開皇九年置，曰寄氏縣。十八年改爲長子。舊有屯留、樂陽二縣，後齊廢。有濁漳水、堯水。潞城開皇十六年置。有黄阜山。屯留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襄垣舊置襄垣郡，後齊郡廢。後周置韓州，大業初州廢。有鹿臺山。黎城後魏以潞縣被誅遺人置刈陵，十八年改名黎城。有積布山、松門嶺。涉後魏廢，開皇十八年復。有崇山。鄉石勒置武鄉郡，後魏去“武”字。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榆社縣，大業初廢。又有後魏南垣州，尋改豐州，後周廢。銅鞮有舊涅縣，後魏改爲陽城。開皇十八年改爲甲水，大業初省入。有銅鞮水。沁源後魏置縣及義寧郡，開皇初廢。十六年置沁州。又義寧縣十八年改爲和川。大業初州廢，又廢和川縣入。

上黨郡北周設置潞州。統轄十個縣，十二萬五千零五十七户。

上黨原設置上黨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壺關縣。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撤銷壺關劃入上黨。有羊頭山、抱犢山。長子北齊撤銷。開皇九年設置，名叫寄氏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長子。原有屯留、樂陽二縣，北齊撤銷。有濁漳水、堯水。潞城開皇十六年設置。有黄阜山。屯留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襄垣原設置襄垣郡，北齊郡撤銷。北周設置韓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鹿臺山。黎城北魏以潞縣被屠殺而幸存的人設置刈陵，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黎城。有積布山、松門嶺。涉北魏撤銷，開皇十八年恢復。有崇山。鄉石勒設置武鄉郡，北魏去掉“武”字。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榆社縣，大業初年撤銷。又有北魏南垣州，不久改名爲豐州，北周撤銷。銅鞮有舊涅縣，北魏改爲陽城。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甲水，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有銅鞮水。沁源北魏設置縣以及義寧郡，開皇初年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沁州。又義寧縣在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和川。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和川縣劃入。

河東郡

河東郡後魏曰秦州，後周改曰蒲州。統縣十，户十五萬七千七十八。

河東舊曰蒲坂縣，置河東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析置河東縣。大業初置河東郡，并蒲坂入。有酒官。有首山。有嬀、汭水。桑泉開皇十六年置。有三疑山。汾陰舊置汾陰郡，開皇初郡廢。有龍門山。龍門後魏置，并置龍門郡。開皇初郡廢。芮城舊置，曰安戎。後周改焉，又置永樂郡，後省入焉。有關官。安邑開皇十六年置虞州，大業初州廢。有鹽池、銀冶。

河東郡北魏名叫秦州，北周改名叫蒲州。統轄十個縣，十五萬七千零七十八户。

河東原名叫蒲坂縣，設置河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河東縣。大業初年設置河東郡，合并蒲坂劃入。有監製酒的官署。有首山。有嬀、汭水。桑泉開皇十六年設置。有三疑山。汾陰原設置汾陰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龍門山。龍門北魏設置，并設置龍門郡。開皇初年郡撤銷。芮城原設置，名叫安戎。北周改名爲芮城，又設置永樂郡，後裁掉劃入。有徵税的官署。安邑開皇十六年設置虞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鹽池、冶煉白銀的地方。夏原設置安邑郡，開皇

夏舊置安邑郡，開皇初郡廢。有巫咸山、稷山、虞坂。河北舊置河北郡，開皇初郡廢。有關官。有砥柱山。有傅巖。猗氏西魏改曰桑泉，後周復焉。虞鄉後魏曰安定，西魏改曰南解，又改曰綏化，又曰虞鄉。有石錐山、百梯山、百徑山。

初年郡撤銷。有巫咸山、稷山、虞坂。河北原設置河北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徵稅的官署。有砥柱山。有傅巖。猗氏西魏改名叫桑泉，北周恢復叫猗氏。虞鄉北魏名叫安定，西魏改名叫南解，又改名叫綏化，又改名叫虞鄉。有石錐山、百梯山、百徑山。

絳郡

絳郡後魏置東雍州，後周改曰絳州。統縣八，户七萬一千八百七十六。

絳郡北魏設置東雍州，北周改名叫絳州。統轄八個縣，七萬一千八百七十六户。

正平舊曰臨汾，置正平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置絳郡。又有後魏南絳郡，後周廢郡，又并南絳縣入小鄉縣。開皇十八年改曰汾東，大業初省入焉。翼城後魏置，曰北絳縣，并置北絳郡。後齊廢新安縣，并南絳郡入焉。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爲翼城。有烏嶺山、東涇山。有澮水。絳舊置絳郡，開皇初郡廢。後周置晉州，建德五年廢。曲沃後周置，建德六年廢。有絳山、橋山。稷山後魏曰高凉，開皇十八年改焉。有後魏龍門郡，開皇初廢。又有後周勳州，置總管，後改曰絳州，開皇初移。聞喜有景山。有董澤陂。垣後魏置邵郡及白水縣。後周置邵州，改白水爲亳城。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縣改爲垣縣，又省後魏所置清廉縣及後周所置蒲原縣入焉。有黑山。太平後魏置，後齊省臨汾縣入焉。有關官。

正平原名叫臨汾，設置正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正平。大業初年設置絳郡。又有北魏南絳郡，北周撤銷郡，又合并南絳縣劃入小鄉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汾東，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正平。翼城北魏設置，名叫北絳縣，并設置北絳郡。北齊撤銷新安縣，并將南絳郡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翼城。有烏嶺山、東涇山。有澮水。絳原設置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北周設置晉州，建德五年撤銷。曲沃北周設置，建德六年撤銷。有絳山、橋山。稷山北魏名叫高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稷山。有北魏龍門郡，開皇初年撤銷。又有北周勳州，設置總管，後改名叫絳州，開皇初年遷移。聞喜有景山。有董澤陂。垣北魏設置邵郡及白水縣。北周設置邵州，改白水爲亳城。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縣改名爲垣縣，又裁掉北魏所設置的清廉縣以及北周所設置的蒲原縣劃入垣縣。有黑山。太平北魏設置，北齊裁掉臨汾縣劃入太平。有徵稅的官署。

文城郡

文城郡東魏置南汾州，後周改爲汾州，後齊爲西汾州。後周平齊，置總管府。開皇四年府廢，十六年改爲耿州，後復爲汾州。統縣四，户二萬二千三百。

文城郡東魏設置南汾州，北周改名爲汾州，北齊改名爲西汾州。北周平定齊，設置總管府。開皇四年府撤銷，開皇十六年改名爲耿州，後恢復名爲汾州。統轄四個縣，二萬二千三百户。

吉昌後魏曰定陽縣，并置定陽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置文城郡。有風山。文城後魏置。有石門山。伍城後魏置，曰刑軍縣，後改爲伍城，後又置伍城郡。開皇初郡廢，又廢後魏平昌縣入焉。大業初又廢大寧縣入焉。昌寧後魏置，并内陽郡。開皇初郡廢。有壺口山、崿山。

吉昌北魏名叫定陽縣，并設置定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吉昌。大業初年，設置文城郡。有風山。文城北魏設置。有石門山。伍城北魏設置，名叫刑軍縣，後改名爲伍城，後又設置伍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撤銷北魏平昌縣劃入伍城。大業初年又撤銷大寧縣劃入伍城。昌寧北魏設置，并設置内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壺口山、崿山。

臨汾郡

臨汾郡後魏置唐州，改曰晋州。後周置總管府，開皇初府廢。統縣七，户七萬一千八百七十四。

臨汾北魏設置唐州，改名叫晋州。北周設置總管府，開皇初年府撤銷。統轄七個縣，七萬一千八百七十四户。

臨汾後魏曰平陽，并置平陽郡。開皇初改郡爲平河，改縣爲臨汾，尋郡廢。又有東魏西河、敷城、伍城、北伍城、定陽等五郡，後周廢爲西河、定陽二郡。開皇初郡并廢。又有後魏永安縣，開皇初改爲西河，大業初省。又有舊襄城縣，後齊省。有姑射山。襄陵後魏太武禽赫連昌，乃分置禽昌縣。齊并襄陵入禽昌縣。大業初又改爲襄陵。冀氏後魏置冀氏郡，領冀氏、合陽二縣。後齊郡廢，又廢合陽入焉。楊　霍邑後魏曰永安，并置永安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汾州，十八年改爲吕州，縣曰霍邑。大業初州廢。有霍山。有彘水。汾西後魏曰臨汾，并置汾西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爲汾西。又有後周新城縣，開皇十年省入。岳陽後魏置，曰安澤。大業初改焉。

臨汾北魏名叫平陽，并設置平陽郡。開皇初年改郡名爲平河，改縣名爲臨汾，不久郡撤銷。又有東魏西河、敷城、伍城、北伍城、定陽等五郡，北周撤銷改爲西河、定陽二郡。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又有北魏永安縣，開皇初年改名爲西河，大業初年裁掉。又有舊襄城縣，北齊裁掉。有姑射山。襄陵北魏太武活捉赫連昌，於是分開設置禽昌縣。齊合并襄陵劃入禽昌縣。大業初年又改名爲襄陵。冀氏北魏設置冀氏郡，管轄冀氏、合陽二縣。北齊郡撤銷，又撤銷合陽劃入冀氏。楊　霍邑北魏名叫永安，并設置永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汾州，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吕州，縣改名叫霍邑。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霍山。有彘水。汾西北魏名叫臨汾，并設置汾西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汾西。又有北周新城縣，開皇十年裁掉劃入。岳陽北魏設置，名叫安澤。大業初年改名爲岳陽。

龍泉郡

龍泉郡後周置汾州。開皇四年置西汾州總管，五年改爲隰州總管。大業初府廢。統縣五，户二萬五千八百三十。

龍泉郡北周設置汾州。開皇四年設置西汾州總管府，開皇五年改爲隰州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二萬五千八百三十户。

隰川後周置縣，初曰長壽，又置龍泉郡。開皇初郡廢，縣改曰隰川。大業初置郡。永和後周置，曰臨河縣及臨河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有關官。樓山後周置，曰歸化。開皇十八年改名焉。有北石樓山，有孔山。石樓舊置吐京郡及吐京縣，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蒲後周置，有伍城郡及石城郡及石城縣，周末并廢。又有後魏平昌縣，開皇中改曰蒲川，大業初廢入焉。

隰川北周設置縣，起初名叫長壽，又設置龍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叫隰川。大業初年設置郡。永和北周設置，名叫臨河縣以及臨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永和。有徵税的官署。樓山北周設置，名叫歸化。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樓山。有北石樓山，有孔山。石樓原設置吐京郡以及吐京縣，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石樓。蒲北周設置，有伍城郡和石城郡以及石城縣，周末一同撤銷。又有北魏平昌縣，開皇年間改名叫蒲川，大業初年撤銷劃入蒲縣。

西河郡

西河郡後魏置汾州，後齊置南朔州，後周改曰介州。統縣六，户六萬七千三百五十一。

西河郡北魏設置汾州，北齊設置南朔州，北周改名叫介州。統轄六個縣，六萬七千三百五十一户。

隰城舊置西河郡，開皇初郡廢，大

隰城原設置西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

業初復。有隱泉山。介休後魏置定陽郡、平昌縣。後周改郡曰介休，以介休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曰介休。永安有雀鼠谷。平遥開皇十六年析置清世縣，大業初廢入焉。又後魏置蔚州，後周廢。有鹿臺山。靈石開皇十年置。有介山，有靖巖山。綿上開皇十六年置。有沁水。

恢復。有隱泉山。介休北魏設置定陽郡、平昌縣。北周改郡名叫介休，將介休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叫介休。永安有雀鼠谷。平遥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清世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平遥。又北魏設置蔚州，北周撤銷。有鹿臺山。靈石開皇十年設置。有介山，有靖巖山。綿上開皇十六年設置。有沁水。

離石郡

離石郡後齊置西汾州，後周改爲石州。統縣五，户二萬四千八十一。

離石後齊曰昌化縣，置懷政郡。後周改曰離石郡及縣，又置寧鄉縣。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郡，并寧鄉入焉。修化後周置，曰窟胡，并置窟胡郡。開皇初郡廢，後縣改爲修化。又後周置盧山縣，大業初并入焉。有伏盧山。定胡後周置，及置定胡郡。開皇初郡廢。有關官。平夷後周置。太和後周置，曰烏突，及置烏突郡。開皇初郡廢，縣尋改焉。有湫水。

離石郡北齊設置西汾州，北周改名爲石州。統轄五個縣，二萬四千零八十一户。

離石北齊名叫昌化縣，設置懷政郡。北周改名爲離石郡及離石縣，又設置寧鄉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合并寧鄉劃入離石。修化北周設置，名叫窟胡，并設置窟胡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後縣改名爲修化。又北周設置盧山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修化。有伏盧山。定胡北周設置，以及設置定胡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徵税的官署。平夷北周設置。太和北周設置，名叫烏突，以及設置烏突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不久改名爲太和。有湫水。

雁門郡

雁門郡後周置肆州。開皇五年改爲代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五，户四萬二千五百二。

雁門舊曰廣武，置雁門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曰雁門。大業初置雁門郡。有關官。有長城。有纍頭山，有夏屋山。繁熚後魏置，并置繁畤郡。後周郡縣并廢。開皇十八年復置縣。有東魏武州及吐京、齊、新安三郡，寄在城中。後齊改爲北靈州，尋廢。有長城、滹沱水、泒水、唐山。崞後魏置，曰石城縣。東魏置廓州。有廣安、永定、建安三郡，寄山城。後齊廢郡，改爲北顯州。後周廢。開皇十年改縣曰平寇。大業初改爲崞縣。又有雲中城，東魏僑置恒州，尋廢。有無京山、崞山。有土城。五臺舊曰慮虒，久廢。後魏置，曰驢夷。大業初改焉。有五臺山。靈丘後魏置靈丘郡，後齊省莎泉縣入焉。後周置蔚州，又立大昌縣。開皇初郡廢，縣并入焉。大業初州廢。

雁門郡北周設置肆州。開皇五年改名爲代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四萬二千五百零二户。

雁門原名叫廣武，設置雁門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雁門。大業初年設置雁門郡。有徵税的官署。有長城。有纍頭山，有夏屋山。繁熚北魏設置，并設置繁畤郡。北周郡縣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恢復設置縣。有東魏武州以及吐京、齊、新安三郡，暫時設置在城中。北齊改名爲北靈州，不久撤銷。有長城、滹沱水、泒水、唐山。崞北魏設置，名叫石城縣。東魏設置廓州。有廣安、永定、建安三郡，暫時設在山城。北齊撤銷郡，改名爲北顯州。北周撤銷。開皇十年改縣名叫平寇。大業初年改名爲崞縣。又有雲中城，東魏暫借此地設置恒州，不久撤銷。有無京山、崞山。有土城。五臺原名叫慮虒，久已撤銷。北魏設置，名叫驢夷。大業初年改名爲五臺。有五臺山。靈丘北魏設置靈丘郡，北齊裁掉莎泉縣劃入。北周設置蔚州，又設立大昌縣。開皇初年郡撤銷，縣合并劃入。大業初年州撤銷。

馬邑郡

馬邑郡舊置朔州。開皇初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四，户四千六百七十四。

馬邑郡原設置朔州。開皇初年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四個縣，四千六百七十四户。

善陽後齊置縣曰招遠，郡曰廣安。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曰善陽，置代郡，尋曰馬邑。又有後魏桑乾郡，後齊以置朔州及廣寧郡。後周郡廢，大業初州廢。神武後魏置神武郡，後齊改曰太平，後周罷郡。有桑乾水。雲内後魏立平齊郡，尋廢。後齊改曰太平縣，後周改曰雲中，開皇初改曰雲内。有後魏都，置司州，又有後齊安遠、臨塞、威遠、臨陽等郡屬北恒州，後周并廢。有純真山、白登山、武周山。有㶟水。開陽舊曰長寧，後齊置齊德、長寧二郡。後周廢齊德郡。開皇初郡廢，十九年縣改曰開陽。

善陽北齊設置縣名叫招遠，郡名叫廣安。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善陽，設置代郡，不久改名叫馬邑。又有北魏桑乾郡，北齊用來設置朔州以及廣寧郡。北周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神武北魏設置神武郡，北齊改名叫太平，北周廢除郡。有桑乾水。雲内北魏設立平齊郡，不久撤銷。北齊改名叫太平縣，北周改名叫雲中，開皇初年改名叫雲内。有北魏的都城，設置司州，又有北齊安遠、臨塞、威遠、臨陽等郡隸屬北恒州，北周一同撤銷。有純真山、白登山、武周山。有㶟水。開陽原名叫長寧，北齊設置齊德、長寧二郡。北周撤銷齊德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九年縣改名叫開陽。

定襄郡

定襄郡開皇五年置雲州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一，户三百七十四。

大利大業初置，帶郡。有長城。有陰山。有紫河。

定襄郡開皇五年設置雲州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一個縣，三百七十四户。

大利大業初年設置，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長城。有陰山。有紫河。

樓煩郡

樓煩郡大業四年置。統縣三，户二萬四千四百二十七。

靜樂舊曰岢嵐。開皇十八年改爲汾源，大業四年改焉。有長城。有汾陽宫。有關官。有管涔山、天池、汾水。臨泉後齊置，曰蔚汾。大業四年改焉。秀容舊置肆州，後齊又置平寇縣。後周州徙雁門。開皇初置新興郡、銅川縣。郡尋廢。十年廢平寇縣。十八年置忻州，大業初州廢，又廢銅川。有程侯山、繫舟山。有嵐水。

樓煩郡大業四年設置。統轄三個縣，二萬四千四百二十七户。

靜樂原名叫岢嵐。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汾源，大業四年改名爲靜樂。有長城。有汾陽宫。有徵税的官署。有管涔山、天池、汾水。臨泉北齊設置，名叫蔚汾。大業四年改名爲臨泉。秀容原設置肆州，北齊又設置平寇縣。北周州遷移到雁門。開皇初年設置新興郡、銅川縣。郡不久撤銷。開皇十年撤銷平寇縣。開皇十八年設置忻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銅川。有程侯山、繫舟山。有嵐水。

太原郡

太原郡後齊并州，置省，立别宫。後周置并州六府，後置總管，廢六府。開皇二年置河北道行臺，九年改爲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十五，户十七萬五千三。

太原郡北齊并州，設置裁省，設立正宫以外的宫室。北周設置并州六府，後設置總管府，撤銷六府。開皇二年設置河北道行臺，開皇九年改爲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十五個縣，十七萬五千零三户。

虒陽後齊置，曰龍山，帶太原郡。開

虒陽北齊設置，名叫龍山，兼有太原郡治的所在

皇初郡廢，十年改縣曰晋陽，十六年又置清源縣，大業初省入焉。有龍山、蒙山。太原舊曰晋陽，帶郡。開皇十年分置陽真縣，大業初省入焉。有晋陽宫。有晋水。交城開皇十六年置。汾陽舊曰陽曲。開皇六年改爲陽直，十六年又改名焉，復分置盂縣，大業初廢。有摩笄山。文水舊曰受陽，開皇十年改焉。有文水、泌水。祁後齊廢，開皇中復。壽陽開皇十年改州南受陽縣爲文水；分州東故壽陽，置壽陽。有鷲巖。榆次後齊曰中都，開皇中改焉。太谷舊曰陽邑，開皇十八年改焉。樂平舊置樂平郡，開皇初廢郡。十六年分置遼州及東山縣，大業初廢州及東山縣。有臯洛山。有清漳水。和順舊曰梁榆，開皇十年改。有九京山。遼山後魏曰遼陽，後齊省。開皇十年置，改名焉。十六年屬遼州，并置交漳縣。大業初廢州，并罷交漳入焉。有萁轑水。平城開皇十六年置。有涂水。石艾有蒙山。盂開皇十六年置，曰原仇，大業初改焉。有白鹿山。

地。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年改縣名叫晋陽，開皇十六年又設置清源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晋陽。有龍山、蒙山。太原原名叫晋陽，兼有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十年分開設置陽真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太原。有晋陽宫。有晋水。交城開皇十六年設置。汾陽原名叫陽曲。開皇六年改名爲陽直，開皇十六年又改名爲汾陽，又分開設置盂縣，大業初年撤銷。有摩笄山。文水原名叫受陽，開皇十年改名爲文水。有文水、泌水。祁北齊撤銷，開皇年間恢復。壽陽開皇十年改州南邊的受陽縣爲文水；分出州東邊的舊壽陽，設置壽陽。有鷲巖。榆次北齊名叫中都，開皇年間改名爲榆次。太谷原名叫陽邑，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太谷。樂平原設置樂平郡，開皇初年撤銷郡。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遼州以及東山縣，大業初年撤銷州以及東山縣。有臯洛山。有清漳水。和順原名叫梁榆，開皇十年改名。有九京山。遼山北魏名叫遼陽，北齊裁掉。開皇十年設置，改名爲遼山。開皇十六年歸屬遼州，并設置交漳縣。大業初年撤銷州，并廢除交漳劃入遼山。有萁轑水。平城開皇十六年設置。有涂水。石艾有蒙山。盂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原仇，大業初年改名爲盂。有白鹿山。

襄國郡

襄國郡開皇十六年置邢州。統縣七，户十萬五千八百七十三。

龍岡舊曰襄國，開皇九年改名焉。十六年又置青山縣，大業初省入焉。有黑山。有澧水。南和舊置北廣平郡，後齊省入廣平郡，後周分置南和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任縣，大業初廢入。平鄉　沙河開皇十六年置。有磬山。鉅鹿後齊廢，開皇六年置南欒縣，後廢入焉。内丘有干言山。晉仁有鵲山。

襄國郡開皇十六年設置邢州。統轄七個縣，十萬五千八百七十三户。

龍岡原名叫襄國，開皇九年改名爲龍岡。開皇十六年又設置青山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龍岡。有黑山。有澧水。南和原設置北廣平郡，北齊裁掉劃入廣平郡，北周分開設置南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任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平鄉　沙河開皇十六年設置。有磬山。鉅鹿北齊撤銷，開皇六年設置南欒縣，後撤銷劃入鉅鹿。内丘有干言山。晉仁有鵲山。

武安郡

武安郡後周置洺州。統縣八，户十一萬八千五百九十五。

永年舊曰廣平，置廣平郡，後齊廢北廣平郡及曲梁、廣平二縣入。開皇初郡廢，復置廣平，後改曰雞澤。仁壽元年改廣平爲永年。大業初置武安郡，又并雞澤縣入。肥鄉東魏省，開皇十年復。清漳開皇十六年置。平恩　潁水舊曰斥漳，

武安郡北周設置洺州。統轄八個縣，十一萬八千五百九十五户。

永年原名叫廣平，設置廣平郡，北齊撤銷北廣平郡以及曲梁、廣平二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恢復設置廣平，後改名叫雞澤。仁壽元年改廣平爲永年。大業初年設置武安郡，又合并雞澤縣劃入。肥鄉東魏裁掉，開皇十年恢復。清漳開皇十六年設置。平恩　潁水原名叫斥漳，北齊裁掉劃入平恩。開皇六年分開設置曲

後齊省入平恩。開皇六年分置曲周，大業初廢入焉。武安開皇十年分置陽邑縣，大業初廢入焉。有榆溪，有閼與山，有寖水。邯鄲東魏廢。開皇十六年復置陟鄉，大業初省入焉。臨潁舊曰易陽。後齊廢入襄國縣，置襄國郡。後周改爲易陽縣，别置襄國縣。開皇六年改易陽爲邯鄲，十年改邯鄲爲臨洺。開皇初郡廢。有紫山、狗山、塔山。

周，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洺水。武安開皇十年分開設置陽邑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武安。有榆溪，有閼與山，有寖水。邯鄲東魏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設置陟鄉，大業初年裁掉劃入邯鄲。臨潁原名叫易陽。北齊撤銷劃入襄國縣，設置襄國郡。北周改爲易陽縣，另設襄國縣。開皇六年改易陽爲邯鄲，開皇十年改邯鄲爲臨洺。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紫山、狗山、塔山。

趙郡

趙郡開皇十六年置欒州，大業三年改爲趙州。統縣十一，户十四萬八千一百五十六。

趙郡開皇十六年設置欒州，大業三年改名爲趙州。統轄十一個縣，十四萬八千一百五十六户。

平棘舊置趙郡，開皇初省。有宋子縣，後齊廢。大業初置趙郡，廢宋子縣入焉。高邑　贊皇開皇十六年置。有孔子嶺，有白溝。元氏舊縣，後齊廢，開皇六年置。十六年分置靈山縣，大業初廢入焉。有靈山。廮陶舊曰廮遥，開皇六年改爲“陶”。欒城舊縣，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大陸舊曰廣阿，置殷州及南鉅鹿郡。後改爲南趙郡，改州爲趙州。開皇十六年分置欒州，仁壽元年改爲象城。大業初州廢，縣改爲大陸。又開皇十六年所置大陸縣，亦廢入焉。昝鄉開皇十六年置。有巏嵍山。房子舊縣，後齊省，開皇六年復。有贊皇山。有彭水。璠城後齊廢下曲陽入焉，改爲高城縣，置鉅鹿郡。開皇初郡廢。十年置廉州，十八年改爲槀城縣，大業初州廢。又開皇十六年置栢鄉縣，亦廢入焉。鼓城舊曰曲陽，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分置昔陽縣，十八年改爲鼓城。十六年又置廉平縣，大業初并入。

平棘原設置趙郡，開皇初年裁掉。有宋子縣，北齊撤銷。大業初年設置趙郡，撤銷宋子縣劃入。高邑　贊皇開皇十六年設置。有孔子嶺，有白溝。元氏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六年設置。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靈山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元氏。有靈山。廮陶原名叫廮遥，開皇六年改爲“陶”。欒城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大陸原名叫廣阿，設置殷州以及南鉅鹿郡。後改名爲南趙郡，改州名爲趙州。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欒州，仁壽元年改名爲象城。大業初年州撤銷，縣改名爲大陸。又開皇十六年設置的大陸縣，也撤銷劃入。昝鄉開皇十六年設置。有巏嵍山。房子原縣名，北齊裁掉，開皇六年恢復。有贊皇山。有彭水。璠城北齊撤銷下曲陽劃入，改名爲高城縣，設置鉅鹿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年設置廉州，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槀城縣，大業初年州撤銷。又開皇十六年設置栢鄉縣，也撤銷劃入槀城。鼓城原名叫曲陽，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昔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鼓城。開皇十六年又設置廉平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

恒山郡

恒山郡後周置恒州。統縣八，户十七萬七千五百七十一。

恒山郡北周設置恒州。統轄八個縣，十七萬七千五百七十一户。

真定舊置常山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常山縣。大業初置恒山郡，省常山入焉。滋陽開皇六年置。十六年又置王亭縣，大業初省入焉。有大茂山、嵗山。

真定原設置常山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常山縣。大業初年設置恒山郡，裁掉常山劃入。滋陽開皇六年設置。開皇十六年又設置王亭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滋陽。有大茂山、嵗山。行唐　石邑

行唐　石邑舊縣，後齊改曰井陘，開皇六年改焉。十六年析置鹿泉縣，大業初并入。有封龍山、抱犢山。九門後齊廢，開皇六年復。大業初，又并新市縣入焉。有許春壘。井陘後齊廢石邑，以置井陘。開皇六年復石邑縣，分置井陘。十六年於井陘置井州，及置葦澤縣。大業初廢州，并廢葦澤縣及蒲吾縣入焉。房山開皇十六年置。靈壽後周置蒲吾郡，開皇初郡廢。

原縣名，北齊改名爲井陘，開皇六年改名爲石邑。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鹿泉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有封龍山、抱犢山。九門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大業初年，又合并新市縣劃入九門。有許春壘。井陘北齊撤銷石邑，以設置井陘。開皇六年恢復石邑縣，分開設置井陘。開皇十六年在井陘設置井州，以及設置葦澤縣。大業初年撤銷州，并撤銷葦澤縣以及蒲吾縣劃入井陘。房山開皇十六年設置。靈壽北周設置蒲吾郡，開皇初年郡撤銷。

博陵郡

博陵郡舊置定州。後周置總管府，尋罷。統縣十，户十萬二千八百一十七。

博陵郡原設置定州。北周設置總管府，不久廢除。統轄十個縣，十萬二千八百一十七户。

鮮虞舊曰盧奴，置鮮虞郡。後齊廢盧奴入安喜。開皇初廢郡，以置鮮虞縣。大業初置博陵郡，又廢安喜入焉。有盧水。北平舊置北平郡。後齊郡廢，又并望都、蒲陰二縣來入。開皇六年又置望都，大業初又廢。有都山、伊祁山。有濡水。唐舊縣，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有堯山、郎山、中山。昉陽舊曰上曲陽，後齊去“上”字。開皇六年改爲石邑，七年改曰恒陽。有恒山，有恒陽溪，有范水。新樂開皇十六年置。有黄山。隋昌後魏曰魏昌，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仍改焉。埸極　義豐開皇六年置。舊有安國縣，後齊廢。深澤後齊廢，開皇六年復。安平後齊置博陵郡，開皇初廢。十六年置深州，大業初州廢。

鮮虞原名叫盧奴，設置鮮虞郡。北齊撤銷盧奴劃入安喜。開皇初年撤銷郡，用來設置鮮虞縣。大業初年設置博陵郡，又撤銷安喜劃入鮮虞。有盧水。北平原設置北平郡。北齊郡撤銷，又合并望都、蒲陰二縣來劃入。開皇六年又設置望都，大業初年又撤銷。有都山、伊祁山。有濡水。唐原縣名，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堯山、郎山、中山。昉陽原名叫上曲陽，北齊去掉“上”字。開皇六年改名爲石邑，開皇七年改名爲恒陽。有恒山，有恒陽溪，有范水。新樂開皇十六年設置。有黄山。隋昌北魏名叫魏昌，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還改名爲隋昌。埸極　義豐開皇六年設置。原有安國縣，北齊撤銷。深澤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安平北齊設置博陵郡，開皇初年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深州，大業初年州撤銷。

河間郡

河間郡舊置瀛州。統縣十三，户十七萬三千八百八十三。

河間郡原設置瀛州。統轄十三個縣，十七萬三千八百八十三户。

河間舊置河間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并武垣縣入焉。文安有狐狸淀。樂壽舊曰樂城，開皇十八年改爲廣城，仁壽初改焉。束城舊曰束州，後齊廢。開皇十六年置，後改名焉。景城舊曰成平，開皇十八年改焉。高陽舊置高陽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蒲州，大業初州廢，并任丘縣入焉。珪有易城縣，後齊

河間原設置河間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合并武垣縣劃入河間。文安有狐狸淀。樂壽原名叫樂城，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廣城，仁壽初年改名爲樂壽。束城原名叫束州，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後改名爲束城。景城原名叫成平，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景城。高陽原設置高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蒲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并將任丘縣劃入高陽。珪有易城縣，北齊撤銷。開皇年間設置永寧縣，大

廢。開皇中置永寧縣，大業初廢入焉。博野舊曰博陸，後魏改爲博野，後齊廢蠡吾縣入焉。有君子淀。清苑舊曰樂鄉。後齊省樊輿、北新城、清苑、樂鄉入永寧，改名焉。開皇十八年改爲清苑。長蘆開皇初置，并立漳河郡，郡尋廢。十六年置景州，大業初州廢。平舒舊置章武郡，開皇初廢。魯城開皇十六年置。饒陽開皇十六年分置安平、蕪蔞二縣，大業初省入焉。

業初年撤銷劃入鄚。博野原名叫博陸，北魏改名爲博野，北齊撤銷蠡吾縣劃入博野。有君子淀。清苑原名叫樂鄉。北齊裁掉樊輿、北新城、清苑、樂鄉劃入永寧，改名爲永寧。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清苑。長蘆開皇初年設置，并設立漳河郡，郡不久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景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平舒原設置章武郡，開皇初年撤銷。魯城開皇十六年設置。饒陽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安平、蕪蔞二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饒陽。

涿郡

涿郡舊置幽州，後齊置東北道行臺。後周平齊，改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九，户八萬四千五十九。

薊舊置燕郡，開皇初廢，大業初置涿郡。良鄉　安次　涿舊置范陽郡，開皇初郡廢。固安舊曰故安，開皇六年改焉。雍奴　昌平舊置東燕州及平昌郡。後周州郡并廢，後又置平昌郡。開皇初郡廢，又省萬年縣入焉。有關官。有長城。懷戎後齊置北燕州，領長寧、永豐二郡。後周去“北”字。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喬山，歷陽山，大、小翮山。有㶟水、湛水、涿水、阪泉水。潞舊置漁陽郡，開皇初廢。

涿郡原設置幽州，北齊設置東北道行臺。北周平定齊，改爲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九個縣，八萬四千零五十九户。

薊原設置燕郡，開皇初年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涿郡。良鄉　安次　涿原設置范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固安原名叫故安，開皇六年改名爲固安。雍奴　昌平原設置東燕州以及平昌郡。北周州郡一同撤銷，後來又設置平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裁掉萬年縣劃入昌平。有徵税的官署。有長城。懷戎北齊設置北燕州，管轄長寧、永豐二郡。北周去掉“北”字。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喬山，歷陽山，大、小翮山。有㶟水、湛水、涿水、阪泉水。潞原設置漁陽郡，開皇初年撤銷。

上谷郡

上谷郡開皇元年置易州。統縣六，户三萬八千七百。

易開皇初置黎郡，尋廢。十六年置縣。大業初置上谷郡。舊有故安縣，後齊廢。有駁牛山、五迴嶺。有易水、徐水。淶水舊曰遒縣，後周廢。開皇元年，以范陽爲遒，更置范陽於此。六年改爲固安，八年廢。十年又置，爲永陽。十八年改爲淶水。乂舊范陽居此，俗號小范陽。開皇初改爲遒。遂城舊曰武遂。後魏置南營州，准營州置五郡十一縣：龍城、廣興、定荒屬昌黎郡；石城、廣都屬建德郡；襄平、新昌屬遼東郡；永樂屬樂浪郡；富平、帶方、永安屬營丘郡。後齊唯留昌黎一郡，領永樂、新昌二縣，餘并省。開皇元年州移，三年郡廢，十八年改爲遂城。有龍山。

上谷郡開皇元年設置易州。統轄六個縣，三萬八千七百户。

易開皇初年設置黎郡，不久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縣。大業初年設置上谷郡。原有故安縣，北齊撤銷。有駁牛山、五迴嶺。有易水、徐水。淶水原名叫遒縣，北周撤銷。開皇元年，將范陽改名爲遒，在這個地方重新設置范陽。開皇六年改名爲固安，開皇八年撤銷。開皇十年又設置，改名爲永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淶水。乂原范陽處在這個地方，俗稱小范陽。開皇初年改名爲遒。遂城原名叫武遂。北魏設置南營州，批准營州設置五郡十一縣：龍城、廣興、定荒屬昌黎郡；石城、廣都屬建德郡；襄平、新昌屬遼東郡；永樂屬樂浪郡；富平、帶方、永安屬營丘郡。北齊衹保留昌黎一個郡，管轄永樂、新昌二縣，其餘的全都裁掉。開皇元年州遷移，開皇三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遂城。有龍山。永樂原名叫北平，北周改名爲永樂。有郎山。飛

永樂舊曰北平，後周改名焉。有郎山。飛狐後周置，曰廣昌。仁壽初改焉。有栗山。有巨馬河。

飛狐北周設置，名叫廣昌。仁壽初年改名爲飛狐。有栗山。有巨馬河。

漁陽郡

漁陽郡開皇六年徙玄州於此，并立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一，户三千九百二十五。

無終後齊置，後周又廢徐無縣入焉。大業初置漁陽郡。有長城。有燕山、無終山。有泃河、如河、庚水、灅水、濫水。有海。

漁陽郡開皇六年遷移玄州到這裏，并設立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一個縣，三千九百二十五户。

無終北齊設置，北周又撤銷徐無縣劃入無終。大業初年設置漁陽郡。有長城。有燕山、無終山。有泃河、如河、庚水、灅水、濫水。有海。

北平郡

北平郡舊置平州。統縣一，户二千二百六十九。

盧龍舊置北平郡，領新昌、朝鮮二縣。後齊省朝鮮入新昌，又省遼西郡并所領海陽縣入肥如。開皇六年又省肥如入新昌，十八年改名盧龍。大業初置北平郡。有長城。有關官。有臨渝宫。有覆舟山。有碣石。有玄水、盧水、温水、閏水、龍鮮水、巨梁水。有海。

北平郡原設置平州。統轄一個縣，二千二百六十九户。

盧龍原設置北平郡，管轄新昌、朝鮮二縣。北齊裁掉朝鮮劃入新昌，又裁掉遼西郡加上所管轄的海陽縣劃入肥如。開皇六年又裁掉肥如劃入新昌，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盧龍。大業初年設置北平郡。有長城。有徵税的官署。有臨渝宫。有覆舟山。有碣石。有玄水、盧水、温水、閏水、龍鮮水、巨梁水。有海。

安樂郡

安樂郡舊置安州，後周改爲玄州。開皇十六年州徙，尋置檀州。統縣二，户七千五百九十九。

燕樂後魏置廣陽郡，領大興、方城、燕樂三縣。後齊廢郡，以大興、方城入焉。大業初置安樂郡。有長城。有沽河。密雲後魏置密雲郡，領白檀、要陽、密雲三縣。後齊廢郡及二縣入密雲。又有舊安樂郡，領安市、土垠二縣，後齊廢土垠入安市，後周廢安市入密雲縣。開皇初郡廢。有長城。有桃花山、螺山。有漁水。

安樂郡原設置安州，北周改名爲玄州。開皇十六年州遷移，不久設置檀州。統轄二縣，七千五百九十九户。

燕樂北魏設置廣陽郡，管轄大興、方城、燕樂三縣。北齊撤銷郡，將大興、方城劃入燕樂。大業初年設置安樂郡。有長城。有沽河。密雲北魏設置密雲郡，管轄白檀、要陽、密雲三縣。北齊撤銷郡以及二縣劃入密雲。又有原安樂郡，管轄安市、土垠二縣，北齊撤銷土垠劃入安市，北周撤銷安市劃入密雲縣。開皇初年郡撤銷。有長城。有桃花山、螺山。有漁水。

遼西郡

遼西郡舊置營州，開皇初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一，户七百五十一。

柳城後魏置營州於和龍城，領建德、冀陽、昌黎、遼東、樂浪、營丘等郡，龍城、大興、永樂、帶方、定荒、石城、廣都、陽武、襄平、新昌、平剛、柳城、富

遼西郡原設置營州，開皇初年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一個縣，七百五十一户。

柳城北魏在和龍城設置營州，管轄建德、冀陽、昌黎、遼東、樂浪、營丘等郡，龍城、大興、永樂、帶方、定荒、石城、廣都、陽武、襄平、新昌、平剛、柳城、富平等縣。北齊祇保留建德、冀陽二郡，永樂、帶

平等縣。後齊唯留建德、冀陽二郡，永樂、帶方、龍城、大興等縣，其餘并廢。開皇元年唯留建德一郡，龍城一縣，其餘并廢。尋又廢郡，改縣爲龍山，十八年改爲柳城。大業初，置遼西郡。有帶方山、禿黎山、雞鳴山、松山。有渝水、白狼水。

方、龍城、大興等縣，其餘全都撤銷。開皇元年衹保留建德一個郡，龍城一個縣，其餘全都撤銷。不久又撤銷郡，改縣名爲龍山，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柳城。大業初年，設置遼西郡。有帶方山、禿黎山、雞鳴山、松山。有渝水、白狼水。

冀州於古，堯之都也。舜分州爲十二，冀州析置幽、并。其於天文，自胃七度至畢十一度，爲大梁，屬冀州。自尾十度至南斗十一度，爲析木，屬幽州。自危十六度至奎四度，爲娵訾，屬并州。自柳九度至張十六度，爲鶉火，屬三河，則河内、河東也。准之星次，本皆冀州之域，帝居所在，故其界尤大。至夏廢幽、并入焉，得唐之舊矣。信都、清河、河間、博陵、恒山、趙郡、武安、襄國，其俗頗同。人性多敦厚，務在農桑，好尚儒學，而傷於遲重。前代稱冀、幽之士鈍如椎，蓋取此焉。俗重氣俠，好結朋黨，其相赴死生，亦出於仁義。故《班志》述其土風，悲歌慷慨，椎剽掘冢，亦自古之所患焉。前諺云"仕官不偶遇冀部"，實弊此也。魏郡，鄴都所在，浮巧成俗，雕刻之工，特云精妙，士女被服，咸以奢麗相高，其性所尚習，得京、洛之風矣。語曰："魏郡、清河，天公無奈何！"斯皆輕狡所致。汲郡、河内，得殷之故壤，考之舊說，有紂之餘教。汲又衛地，習仲由之勇，故漢之官人，得以便宜從事，其多行殺戮，本以此焉。今風俗頗移，皆向於禮矣。長平、上黨，人多重農桑，性尤朴直，蓋少輕詐。河東、絳郡、文城、臨汾、龍泉、西河，土地沃少堉多，是以傷於儉嗇。其俗剛强，亦風氣然乎？太原山川重複，實一都之

冀州在古代，是堯的都城。舜分爲十二個州，冀州分别設置爲幽州、并州。它在天象上，從胃七度到畢十一度，是大梁的星次，屬於冀州。從尾十度到南斗十一度，是析木的星次，屬於幽州。從危十六度到奎四度，是娵訾的星次，屬於并州。從柳九度到張十六度，是鶉火的星次，屬於三河，那就是河内、河東一帶。按照星次來衡量，本來都是冀州的地域，是帝都所在之地，所以它的轄界特别大。到夏撤銷幽州、并州劃入冀州，又回到了唐堯時的舊貌。信都、清河、河間、博陵、恒山、趙郡、武安、襄國，那裏的風俗十分相同。人們的性格大多純樸忠厚，努力從事農桑，愛好崇尚儒學，但不足在於遲鈍呆板。前代人説冀、幽的人士遲鈍，大概取的就是這方面吧。有重視義氣豪俠的習俗，喜歡拉幫結夥，他們一同共赴死生，也是出於仁義。所以《班志》記述這裏的風土人情，激昂慷慨，殺人劫貨、掘墳盜墓，也是從古以來所憂患的。以前諺語説"做官不幸來到了冀部"，實在是表示厭惡這一點。魏郡，是鄴都的所在地，浮華奇巧已成風氣，雕刻的工藝，特别稱得上精妙，男女的穿戴，都以奢侈華麗相攀比，他們心中所愛好模仿的，正是京、洛一帶的風氣。俗話説："魏郡、清河，老天也奈何不得！"這都是輕浮狡詐所造成的。汲郡、河内，正是殷商的舊地，考察過去的記載，還有商紂王留下的風俗。汲郡又是衛國的土地，仿效仲由的勇武，所以漢代的官員，能够不依政策條文或不經請示就自己作出决斷，他們殺了很多人，就是以此爲原由的。現在風俗很有些變化，都傾心於禮了。長平、上黨，人大多重視農桑，性格特别樸實正直，大概很少有輕浮狡詐的。河東、絳郡、文城、臨汾、龍泉、西

會，本雖後齊别都，人物殷阜，然不甚機巧。俗與上黨頗同，人性勁悍，習於戎馬。離石、雁門、馬邑、定襄、樓煩、涿郡、上谷、漁陽、北平、安樂、遼西，皆連接邊郡，習尚與太原同俗，故自古言勇俠者，皆推幽、并云。然涿郡、太原，自前代已來，皆多文雅之士，雖俱曰邊郡，然風教不爲比也。

河，土地肥沃的少、貧瘠的多，因此不足在於儉省吝嗇。那裏的風俗剛勁强悍，也是風氣成爲這樣的嗎？太原山川重叠阻隔，確實是這一地域的中心，雖然本是北齊的陪都，人口繁多、物産豐富，但不怎麽精巧。風俗和上黨十分相同，人的性格强悍有力，習慣於練武打仗。離石、雁門、馬邑、定襄、樓煩、涿郡、上谷、漁陽、北平、安樂、遼西，都連接邊境，習俗和太原相同，所以自古説勇武豪俠的人，都推舉幽州、并州。但是涿郡、太原，從前代以來，都有很多温文有禮的人士，雖然都稱得上是邊遠的郡地，但風俗教化不盡相同。

北海郡

北海郡舊置青州，後周置總管府，開皇十四年府廢。統縣十，户十四萬七千八百四十五。

益都舊置齊郡，開皇初廢，大業初置北海郡。有堯山、猫山。臨淄及東安平、西安，并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又置臨淄及時水縣。大業初廢高陽、時水二縣入焉。有社山、葵丘、牛山、稷山。千乘舊置樂安郡，開皇初郡廢。博昌舊曰樂安，開皇十六年改焉。又十八年析置新河縣，大業初廢入焉。壽光開皇十六年置閭丘縣，大業初廢入焉。臨朐舊曰昌國。開皇六年改爲逢山，又置般陽縣。大業初改曰臨朐，并廢般陽入焉。有逄山、沂山、穆陵山、大峴山。有汶水、浯水。都昌有箕山、阜山、白狼山。北海舊曰下密，置北海郡。後齊改郡曰高陽，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濰州，大業初州廢，縣改名焉。營丘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有叢角山、女節山。下密後魏曰膠東，後齊廢。開皇六年復，改爲濰水。大業初改名焉。有鐵山。有溉水。

北海郡原設置青州，北周設置總管府，開皇十四年府撤銷。統轄十個縣，十四萬七千八百四十五户。

益都原設置齊郡，開皇初年撤銷，大業初年設置北海郡。有堯山、猫山。臨淄以及東安平、西安，一同在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又設置臨淄以及時水縣。大業初年撤銷高陽、時水二縣劃入臨淄。有社山、葵丘、牛山、稷山。千乘原設置樂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博昌原名叫樂安，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博昌。又開皇十八年分開設置新河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博昌。壽光開皇十六年設置閭丘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壽光。臨朐原名叫昌國。開皇六年改名爲逄山，又設置般陽縣。大業初年改名叫臨朐，并撤銷般陽劃入臨朐。有逄山、沂山、穆陵山、大峴山。有汶水、浯水。都昌有箕山、阜山、白狼山。北海原名叫下密，設置北海郡。北齊改郡名叫高陽，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濰州，大業初年州撤銷，縣改名爲北海。營丘北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叢角山、女節山。下密北魏名叫膠東，北齊撤銷。開皇六年恢復，改名爲濰水。大業初年改名爲下密。有鐵山。有溉水。

齊郡

齊郡舊曰齊州。統縣十，户十五萬二千三百二十三。

齊郡原名叫齊州。統轄十個縣，十五萬二千三百二十三户。

歷城舊置濟南郡，開皇初廢。大業初置齊郡，廢山茌縣入焉。有舜山、雞山、盧山、鵲山、華山、鮑山。祝阿　臨邑　臨濟開皇六年置，曰朝陽。十六年改曰臨濟，别置朝陽。大業初廢入焉。鄒平舊曰平原，開皇十八年改名焉。章丘舊曰高唐，開皇十六年改焉，又置營城縣。大業初廢入焉。又宋置東魏郡，後齊廢。有東陵山、長白山、龍盤山。長山舊曰武强，置廣川郡，并東清河、平原二郡入，改曰東平原郡。開皇初郡廢。又十六年置濟南縣，十八年改武强曰長山。大業初省濟南縣入焉。高苑後齊曰長樂。開皇十八年改爲會城。大業初改焉。亭山舊曰衛國，後齊并土鼓、肥鄉入焉。開皇六年改名亭山。有龍舟山、儒山。淄川舊曰貝丘，置東清河郡。後齊郡廢。開皇十六年置淄州，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州廢。

歷城原設置濟南郡，開皇初年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齊郡，撤銷山茌縣劃入。有舜山、雞山、盧山、鵲山、華山、鮑山。祝阿　臨邑　臨濟開皇六年設置，名叫朝陽。開皇十六年改名叫臨濟，另設朝陽。大業初年撤銷劃入臨濟。鄒平原名叫平原，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鄒平。章丘原名叫高唐，開皇十六年改名爲章丘，又設置營城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章丘。又宋設置東魏郡，北齊撤銷。有東陵山、長白山、龍盤山。長山原名叫武强，設置廣川郡，合并東清河、平原二郡劃入，改名叫東平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開皇十六年設置濟南縣，開皇十八年改武强名叫長山。大業初年裁掉濟南縣劃入長山。高苑北齊名叫長樂。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會城。大業初年改名爲高苑。亭山原名叫衛國，北齊合并土鼓、肥鄉劃入衛國。開皇六年改名爲亭山。有龍舟山、儒山。淄川原名叫貝丘，設置東清河郡。北齊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淄州，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淄川。大業初年州撤銷。

東萊郡

東萊郡舊置光州，開皇五年改曰萊州。統縣九，户九萬三百五十一。

東萊郡原設置光州，開皇五年改名叫萊州。統轄九個縣，九萬零三百五十一户。

掖舊置東萊郡，後齊并曲城、當利二縣入焉。開皇初廢郡，大業初復置郡。有岔山。有掖水、光水。膠水舊曰長廣，仁壽元年改名焉。有明堂山。盧鄉後齊盧鄉及挺城并廢。開皇十六年復置盧鄉，并廢挺城入焉。即墨後齊及不其縣并廢。開皇十六年復，并廢不其入焉。有大勞山、馬山。有田横島。觀陽後周廢。開皇十六年復，又分置牟州。大業初州廢。昌陽有巨神山。黄舊置東牟，長廣二郡，後齊廢東牟郡入長廣郡，開皇初郡廢。牟平有牟山、龍山、金山、九目山。文登後齊置。有石橋。有文登山、斥山、之罘山。

掖原設置東萊郡，北齊合并曲城、當利二縣劃入。開皇初年撤銷郡，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有岔山。有掖水、光水。膠水原名叫長廣，仁壽元年改名爲膠水。有明堂山。盧鄉北齊盧鄉以及挺城一同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設置盧鄉，并撤銷挺城劃入盧鄉。即墨北齊與不其縣一同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并撤銷不其劃入即墨。有大勞山、馬山。有田横島。觀陽北周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又分開設置牟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昌陽有巨神山。黄原設置東牟、長廣二郡，北齊撤銷東牟郡劃入長廣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牟平有牟山、龍山、金山、九目山。文登北齊設置。有石橋。有文登山、斥山、之罘山。

高密郡

高密郡舊置膠州，開皇五年改爲密州。統縣七，户七萬一千九百二十。

高密郡原設置膠州，開皇五年改名爲密州。統轄七個縣，七萬一千九百二十户。

諸城舊曰東武，置高密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大業初復置郡。有烽火山。東莞後齊并姑幕縣入焉。有箕

諸城原名叫東武，設置高密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諸城。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有烽火山。東莞北齊合并姑幕縣劃入東莞。有箕山、濰水。

山、濰水。顓城舊置平昌郡。後齊廢郡，置琅邪縣，廢朱虛入焉。大業初改名郚城。安丘開皇十六年置，曰牟山。大業初改名，并省安昌入焉。高密後齊廢淳于縣入焉。膠西舊曰黔陬，置平昌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置縣，曰膠西。大業初又以黔陬入焉。琅邪開皇十六年置，曰豐泉。大業初改焉。有徐山、盧山、郚日山、膠水。

顓城原設置平昌郡。北齊撤銷郡，設置琅邪縣，撤銷朱虛劃入琅邪。大業初年改名爲郚城。安丘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牟山。大業初年改名，并裁掉安昌劃入安丘。高密北齊撤銷淳于縣劃入高密。膠西原名叫黔陬，設置平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縣，名叫膠西。大業初年又將黔陬劃入膠西。琅邪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豐泉。大業初年改名爲琅邪。有徐山、盧山、郚日山、膠水。

《周禮·職方氏》："正東曰青州。"其在天官，自須女八度至危十五度，爲玄枵，於辰在子，齊之分野。吴札觀樂，聞齊之歌曰："泱泱乎大風也哉，國未可量也。"在漢之時，俗彌侈泰，織作冰紈綺綉純麗之物，號爲冠帶衣履天下。始太公以尊賢尚智爲教，故士庶傳習其風，莫不矜于功名，依於經術，闊達多智，志度舒緩。其爲失也，夸奢朋黨，言與行謬。齊郡舊曰濟南，其俗好教飾子女淫哇之音，能使骨騰肉飛，傾詭人目。俗云"齊倡"，本出此也。祝阿縣俗，賓婚大會，肴饌雖豐，至於蒸膾，嘗之而已，多則謂之不敬，共相誚責，此其異也。大抵數郡風俗，與古不殊，男子多務農桑，崇尚學業，其歸于儉約，則頗變舊風。東萊人尤朴魯，故特少文義。

《周禮·職方氏》："正東方叫青州。"它在天象上，從須女八度到危十五度，是玄枵的星次，按十二辰在子的位置上，是齊地的分野。吴國的季札欣賞音樂，聽到齊國的音樂説："宏大啊大國的風度啊，國家不可限量。"在漢代的時候，習俗更加奢侈無度，紡織製作潔白的細絹、彩色的絲綢、精美華麗的物品，號稱帽子腰帶衣服鞋子是天下的表率。開始姜太公以尊重有才德的人和崇尚知識作爲教誨，所以士人和百姓都傳授流行這種風氣，没有不在功名上自誇自傲，依傍經學，心胸豁達而知識豐富，氣度從容不迫。他們的不足，是浮華奢侈拉幫結派，言論和行爲不相一致。齊郡原來叫濟南，那裏的風俗喜歡給兒女教授和演練淫邪的樂曲，能使人有一種輕飄飄身體飛騰的感覺，迷惑淆亂人的眼目。俗稱"齊國的倡樂"，就是根據這而來的。祝阿縣的風俗，舉行婚禮大聚賓客，擺上的菜肴即使豐盛，甚至於烹調十分精細，也就嘗一嘗罷了，多吃就被認爲是不敬，遭到衆人的譏諷指責，這是他們顯得不同的地方。大致上幾個郡的風俗，和古代没有差别，男子大多努力從事農桑，崇尚學業，他們最終趨向儉省節約，和舊的風俗很有些變化。東萊人尤其樸實魯鈍，所以特别缺少文辭。

隋書卷三十一

志第二十六

地理(下)

彭城郡

彭城郡舊置徐州，後齊置東南道行臺，後周立總管府。開皇七年行臺廢，大業四年府廢。統縣十一，户一十三萬二百三十二。

彭城舊置郡，後周并沛及南陽平二郡入。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有吕梁山、徐山。蕲梁置蕲郡。後齊置仁州，又析置龍亢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穀陽後齊置穀陽郡，開皇初郡廢。又有已吾、義城二縣，後齊并以爲臨淮縣，大業初并入焉。沛　留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有微山、黄山。豐　蕭舊置沛郡，後齊廢爲承高縣。開皇六年改爲龍城，十八年改爲臨沛，大業初改曰蕭。有相山。滕舊曰蕃，置蕃郡。後齊廢。開皇十六年改曰滕縣。蘭陵舊曰承，置蘭陵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承置鄫州及蘭陵縣。大業初州廢，又并蘭陵、鄫城二縣入焉，尋改承爲蘭陵。有抱犢山。符離後齊置睢南郡，開皇初郡廢，有竹邑縣，梁置睢州，開皇三年州廢，又廢竹邑入焉。有女山、定陶山。方與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

彭城郡原設置徐州，後齊設置東南道行臺，後周設立總管府。開皇七年行臺撤銷，大業四年府撤銷。統轄十一個縣，十三萬零二百三十二户。

彭城原設置郡，後周合并沛以及南陽平二郡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有吕梁山、徐山。蕲梁設置蕲郡。後齊設置仁州，又分開設置龍亢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穀陽後齊設置穀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已吾、義城二縣，後齊合并改爲臨淮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穀陽。沛　留後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微山、黄山。豐　蕭原設置沛郡，後齊撤銷改爲承高縣。開皇六年改爲龍城，開皇十八年改爲臨沛，大業初年改名叫蕭。有相山。滕原名叫蕃，設置蕃郡。後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改名叫滕縣。蘭陵原名叫承，設置蘭陵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承設置鄫州以及蘭陵縣。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合并蘭陵、鄫城二縣劃入，不久改承爲蘭陵。有抱犢山。符離後齊設置睢南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竹邑縣，梁設置睢州，開皇三年州撤銷，又撤銷竹邑劃入。有女山、定陶山。方與後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

魯郡

魯郡舊兖州，大業二年改爲魯郡。統縣十，户十二萬四千一十九。

瑕丘舊廢，開皇十三年復，帶郡。任城舊置高平郡，開皇初廢。鄒有鄒山、承匡山。曲阜舊曰魯郡，後齊改郡爲任

魯郡原兖州，大業二年改爲魯郡。統轄十個縣，十二萬四千零一十九户。

瑕丘原撤銷，開皇十三年恢復，兼有郡治的所在地。任城原設置高平郡，開皇初年撤銷。鄒有鄒山、承匡山。曲阜原名叫魯郡，後齊改郡名爲任城。開皇三

城。開皇三年郡廢，四年改縣曰汶陽，十六年改名曲阜。泗水開皇十六年置。有陪尾山、尼丘山、防山。有洙、泗水。平陸後齊曰樂平，開皇十六年改焉。龔丘後齊曰平原縣，開皇十六年改焉。梁父有龜山。博城舊曰博，置泰山郡。後齊改郡曰東平，又并博平、牟入焉。開皇初郡廢，十六年改縣曰汶陽，尋改曰博城。有奉高縣，開皇六年改曰岱山，大業初州廢，又廢岱山縣入焉。有岱山、玉符山。嬴開皇十六年分置牟城縣，大業初并入焉。有艾山。有淄水。

年郡撤銷，開皇四年改爲縣名叫汶陽，開皇十六年改名爲曲阜。泗水開皇十六年設置。有陪尾山、尼丘山、防山。有洙、泗水。平陸後齊名叫樂平，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平陸。龔丘後齊名叫平原縣，開皇十六年改名爲龔丘。梁父有龜山。博城原名叫博，設置泰山郡。後齊改郡名叫東平，又合并博平、牟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改縣名叫汶陽，不久改名叫博城。有奉高縣，開皇六年改名叫岱山，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岱山縣劃入博城。有岱山、玉符山。嬴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牟城縣，大業初年合并劃入嬴。有艾山。有淄水。

琅邪郡

琅邪郡舊置北徐州，後周改曰沂州。統縣七，户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

臨沂舊曰即丘，帶郡。開皇初郡廢，十六年分置臨沂，大業初并即丘入焉。有大祠山。費　顓臾舊曰南武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焉。又有南城縣，後齊廢。有開明山。新泰後齊廢蒙陰縣入焉。沂水舊置南青州及東安郡，後周改州爲莒州。開皇初郡廢，改縣曰東安。十六年又改曰沂水。大業初州廢。東安後齊廢，開皇十六年復。有松山。莒舊置東莞郡。後齊廢，後置義唐郡。開皇初廢。

琅邪郡原設置北徐州，後周改名叫沂州。統轄七個縣，六萬三千四百二十三户。

臨沂原名叫即丘，兼有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六年分開設置臨沂，大業初年合并即丘劃入臨沂。有大祠山。費　顓臾原名叫南武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顓臾。又有南城縣，後齊撤銷。有開明山。新泰後齊撤銷蒙陰縣劃入新泰。沂水原設置南青州及東安郡，後周改州名爲莒州。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名叫東安。開皇十六年又改名叫沂水。大業初年州撤銷。東安後齊撤銷，開皇十六年恢復。有松山。莒原設置東莞郡。後齊撤銷，後設置義唐郡。開皇初年撤銷。

東海郡

東海郡梁置南、北二青州，東魏改爲海州。統縣五，户二萬七千八百五十八。

朐山舊曰朐，置琅邪郡。後周改縣曰朐山，郡曰朐山。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帶郡。有朐山、羽山。東海舊置廣饒縣及東海郡，後齊分廣饒置東海縣。開皇初廢郡及東海縣，仁壽元年，改廣饒曰東海。有謝禄山、鬱林山。漣水舊曰襄賁，置東海郡。東魏改曰海安。開皇初郡廢，縣又改焉。沭陽梁置潼陽郡。東魏改曰沭陽郡，置縣曰懷文。後周改縣曰沭陽。開皇初郡廢。懷仁梁置南、北二青州。東魏廢州，立義唐郡及懷仁縣。開皇初郡廢。

東海郡梁設置南、北二青州，東魏改爲海州。統轄五個縣，二萬七千八百五十八户。

朐山原名叫朐，設置琅邪郡。後周改縣名叫朐山，改郡名叫朐山。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朐山、羽山。東海原設置廣饒縣以及東海郡，後齊分出廣饒一部分設置東海縣。開皇初年撤銷郡以及東海縣，仁壽元年，改廣饒叫東海。有謝禄山、鬱林山。漣水原名叫襄賁，設置東海郡。東魏改名叫海安。開皇初年郡撤銷，縣又改名爲漣水。沭陽梁設置潼陽郡。東魏改名叫沭陽郡，設置縣名叫懷文。後周改縣名叫沭陽。開皇初年郡撤銷。懷仁梁設置南、北二青州。東魏撤銷州，設立義唐郡以及懷仁縣。開皇初年郡撤銷。

下邳郡

下邳郡後魏置南徐州，梁改爲東徐州，東魏又改曰東楚州，陳改爲安州，後周改爲泗州。統縣七，户五萬二千七十。

下邳郡後魏設置南徐州，梁改名爲東徐州，東魏又改名叫東楚州，陳改名爲安州，後周改名爲泗州。統轄七個縣，五萬二千零七十户。

宿豫舊置宿豫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下邳郡。又梁置朝陽、臨沭二郡，後齊置晋寧郡，尋并廢。夏丘後齊置，并置夏丘郡，尋立潼州。後周改州爲宋州，縣曰晋陵。開皇初郡廢，十八年州廢，縣復曰夏丘。又東魏置臨潼郡、睢陵縣，後齊改郡爲潼郡。又梁置潼州，後齊改曰睢州，尋廢，亦入潼郡。開皇初郡縣并廢。徐城梁置高平郡。東魏又并梁東平、陽平、清河、歸義四郡爲高平縣，又并梁朱沛、循儀、安豐三郡置朱沛縣。又有安遠郡，後齊廢，後周又并朱沛入高平。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更名徐城。淮陽梁置淮陽郡。東魏并綏化、吕梁二郡置綏化縣。後周改縣爲淮陽。開皇初郡廢。又有梁臨清、天水、浮陽三郡，東魏并爲甬城縣，後齊改曰文城縣，後周又改爲臨清，開皇三年省入焉。下邳梁曰歸政，置武州、下邳郡。魏改縣爲下邳，置郡不改，改州曰東徐。後周改州爲邳州。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有嶧山、磐石山。良城梁置武安郡，開皇初郡廢，十一年縣更名曰良城。有徐山。郯舊置郡，開皇初廢。

宿豫原設置宿豫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下邳郡。又梁設置朝陽、臨沭二郡，後齊設置晋寧郡，不久一同撤銷。夏丘後齊設置，一同設置夏丘郡，不久設立潼州。後周改州名爲宋州，改縣名叫晋陵。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州撤銷，縣恢復叫夏丘。又東魏設置臨潼郡、睢陵縣，後齊改郡名爲潼郡。又梁設置潼州，後齊改名叫睢州，不久撤銷，也劃入潼郡。開皇初年郡縣一同撤銷。徐城梁設置高平郡。東魏又合并梁東平、陽平、清河、歸義四郡爲高平縣，又合并梁朱沛、循儀、安豐三郡設置朱沛縣。又有安遠郡，後齊撤銷，後周又合并朱沛劃入高平。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徐城。淮陽梁設置淮陽郡。東魏合并綏化、吕梁二郡設置綏化縣。後周改縣名爲淮陽。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梁臨清、天水、浮陽三郡，東魏合并爲甬城縣，後齊改名叫文城縣，後周又改名爲臨清，開皇三年撤掉劃入淮陽。下邳梁名叫歸政，設置武州、下邳郡。魏改縣名爲下邳，設置的郡名没有改，改州名叫東徐。後周改州名爲邳州。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嶧山、磐石山。良城梁設置武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一年縣改名叫良城。有徐山。郯原設置郡，開皇初年撤銷。

《禹貢》："海、岱及淮惟徐州。"彭城、魯郡、琅邪、東海、下邳，得其地焉。在於天文，自奎五度至胃六度，爲降婁，於辰在戌。其在列國，則楚、宋及魯之交。考其舊俗，人頗勁悍輕剽，其士子則挾任節氣，好尚賓游，此蓋楚之風焉。大抵徐、兖同俗，故其餘諸郡，皆得齊、魯之所尚。莫不賤商賈，務稼穡，尊儒慕學，得洙、泗之俗焉。

《禹貢》："大海、泰山及淮河之間是徐州。"彭城、魯郡、琅邪、東海、下邳，正是這一地域。在天象上，從奎五度到胃六度，是降婁的星次，按十二辰處在戌的位置上。它在地上各國中，那就是楚國、宋國和魯國之間的交界處。考察那裏舊有的風俗，人非常强悍有力而又動作輕捷，那裏的讀書人既有豪爽任俠的性格又能保持氣節，喜歡出游，這大概是楚國的習俗了。大體上徐州、兖州風俗相同，所以其餘各郡，都體現了齊國、魯國所盛行的習俗。無不鄙視經商，努力從事農作，尊重儒者仰慕學問，體現了洙、泗

一帶的風俗。

江都郡

江都郡梁置南兗州，後齊改爲東廣州，陳復曰南兗，後周改爲吴州。開皇九年改爲揚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十六，户十一萬五千五百二十四。

江陽舊曰廣陵，後齊置廣陵、江陽二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縣爲邗江，大業初更名江陽。有江都宫、揚子宫。有陵湖。江都自梁及隋，或廢或置。海陵梁置海陵郡。開皇初郡廢，又并建陵縣入，尋析置江浦縣，大業初省入。寧海開皇初并如皋縣入。高郵梁析置竹塘、三歸二縣，及置廣業郡，尋以有嘉禾，爲神農郡。開皇初郡廢，又并竹塘、三歸、臨澤三縣入焉。安宜梁置陽平郡及東莞郡。開皇初郡廢，又廢石鱉縣入焉。有白馬湖。山陽舊置山陽郡，開皇初郡廢。十二年置楚州，大業初州廢。有後魏淮陰郡，東魏改爲淮州，後齊并魯、富陵立懷恩縣，後周改曰壽張，又僑立東平郡。開皇元年改郡爲淮陰，并立楚州，尋廢郡，更改縣曰淮陰。大業初州廢，縣并入焉。盱眙舊魏置盱眙郡。陳置北譙州，尋省。開皇初郡廢，又并考城、直瀆、陽城三縣入。有都梁山。鹽城後齊置射陽郡，陳改曰鹽城，開皇初郡廢。清流舊曰頓丘，置新昌郡及南譙州。開皇初改爲滁州，郡廢。又廢樂鉅、高塘二縣入頓丘，改曰新昌。十八年又改爲清流。大業初州廢。有白禪山、曲亭山。全椒梁曰北譙，置北譙郡。後齊改郡爲臨滁，後周又曰北譙。開皇初郡廢，改縣爲滁水。大業初改名焉。有銅官山、九鬭山。六合舊曰尉氏，置秦郡。後齊置秦州。後周改州曰方州，改郡曰六合。開皇初郡廢，四年改尉氏曰六合，省堂邑、方山二縣入焉。大業初州廢。又後齊置瓦梁郡，陳廢。有瓜步山、六合山。永福舊曰沛，梁置涇城、東陽二郡，陳廢州，并二郡爲沛郡。後周改沛郡爲石梁郡，改沛縣曰石梁縣，

江都郡梁設置南兗州，後齊改名爲東廣州，陳恢復叫南兗州，後周改名爲吴州。開皇九年改名爲揚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十六個縣，十一萬五千五百二十四户。

江陽原名叫廣陵，後齊設置廣陵、江陽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爲邗江，大業初年改名爲江陽。有江都宫、揚子宫。有陵湖。江都從梁到隋，有時撤銷有時設置。海陵梁設置海陵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合并建陵縣劃入，不久分開設置江浦縣，大業初年裁掉劃入。寧海開皇初年合并如皋縣劃入。高郵梁分開設置竹塘、三歸二縣，以及設置廣業郡，不久因出現奇特的禾稻，改名爲神農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合并竹塘、三歸、臨澤三縣劃入。安宜梁設置陽平郡以及東莞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撤銷石鱉縣劃入。有白馬湖。山陽原設置山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二年設置楚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後魏淮陰郡，東魏改爲淮州，後齊合并魯、富陵設立懷恩縣，後周改名叫壽張，又暫借此地設立東平郡。開皇元年改郡爲淮陰，并設立楚州，不久撤銷郡，更改爲縣名叫淮陰。大業初年州撤銷，縣合并劃入山陽。盱眙原魏設置盱眙郡。陳設置北譙州，不久裁掉。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合并考城、直瀆、陽城三縣劃入。有都梁山。鹽城後齊設置射陽郡，陳改名叫鹽城，開皇初年郡撤銷。清流原名叫頓丘，設置新昌郡以及南譙州。開皇初年改名爲滁州，郡撤銷。又撤銷樂鉅、高塘二縣劃入頓丘，改名叫新昌。開皇十八年又改名爲清流。大業初年州撤銷。有白禪山、曲亭山。全椒梁名叫北譙，設置北譙郡。後齊改郡名爲臨滁，後周又改名叫北譙。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名爲滁水。大業初年改名爲全椒。有銅官山、九鬭山。六合原名叫尉氏，設置秦郡。後齊設置秦州。後周改州名叫方州，改郡名叫六合。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四年改尉氏叫六合，裁掉堂邑、方山二縣劃入六合。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後齊設置瓦梁郡，陳撤銷。有瓜步山、六合山。永福原名叫沛，梁設置涇城、東陽二郡，陳撤銷州，合并二郡爲沛郡。後周改沛郡爲石梁郡，改沛縣叫石梁縣，裁掉横山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改縣名叫永福。有香山、永福山。句容有茅山、浮山、

省横山縣入焉。開皇初郡廢。大業初改縣曰永福。有香山、永福山。句容有茅山、浮山、四平山。延陵舊置南徐州、南東海郡，梁改曰蘭陵郡，陳又改爲東海。開皇九年州郡并廢，又廢丹徒縣入焉。十五年置潤州，大業初州廢。有句驪山、黄鵠山、蒜山、長塘湖。曲阿有武進縣，梁改爲蘭陵，開皇九年并入。

四平山。延陵原設置南徐州、南東海郡，梁改名叫蘭陵郡，陳又改名爲東海。開皇九年州郡一同撤銷，又撤銷丹徒縣劃入。開皇十五年設置潤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句驪山、黄鵠山、蒜山、長塘湖。曲阿有武進縣，梁改名爲蘭陵，開皇九年合并劃入。

鍾離郡

鍾離郡後齊曰西楚州，開皇二年改曰濠州。統縣四，户三萬五千一十五。

鍾離郡後齊名叫西楚州，開皇二年改名叫濠州。統轄四個縣，三萬五千零一十五户。

鍾離舊置郡，開皇初郡廢。大業中復置郡。定遠舊曰東城。梁改曰定遠，置臨濠郡。後齊改曰廣安。開皇初郡廢。又有舊九江郡，後齊廢爲曲陽縣，縣尋廢。又有梁置安州，侯景亂廢。化明故曰睢陵，置濟陰郡。後齊改縣曰池南，陳復曰睢陵，後周改爲昭義。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塗山舊曰當塗。後齊改曰馬頭，置郡曰荆山。開皇初改縣曰塗山，廢郡。有當塗山。

鍾離原設置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年間恢復設置郡。定遠原名叫東城。梁改名叫定遠，設置臨濠郡。後齊改名叫廣安。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有舊九江郡，後齊撤銷改爲曲陽縣，縣不久撤銷。又有梁設置安州，侯景叛亂時撤銷。化明以前名叫睢陵，設置濟陰郡。後齊改縣名叫池南，陳恢復叫睢陵，後周改名爲昭義。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化明。塗山原名叫當塗。後齊改名叫馬頭，設置郡名叫荆山。開皇初年改縣名叫塗山，撤銷郡。有當塗山。

淮南郡

淮南郡舊曰豫州，後魏曰揚州，梁曰南豫州，東魏曰揚州，陳又曰豫州，後周曰揚州。開皇九年曰壽州，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四，户三萬四千二百七十八。

淮南郡原名叫豫州，後魏改名叫揚州，梁改名叫南豫州，東魏改名叫揚州，陳又改名叫豫州，後周改名叫揚州。開皇九年改名叫壽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四個縣，三萬四千二百七十八户。

壽春舊有淮南、梁郡、北譙、汝陰等郡，開皇初并廢，并廢蒙縣入焉。大業初置淮南郡。有八公山、門溪。安豐梁置陳留、安豐二郡，開皇初并廢。有芍陂。霍丘梁置安豐郡，東魏廢。開皇十九年置縣，名焉。長平梁置北陳郡，開皇初廢，又并西華縣入。

壽春原有淮南、梁郡、北譙、汝陰等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并撤銷蒙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淮南郡。有八公山、門溪。安豐梁設置陳留、安豐二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有芍陂。霍丘梁設置安豐郡，東魏撤銷。開皇十九年設置縣，名爲霍丘。長平梁設置北陳郡，開皇初年撤銷，又合并西華縣劃入。

弋陽郡

弋陽郡梁置光州。統縣六，户四萬一千四百三十三。

弋陽郡梁設置光州。統轄六個縣，四萬一千四百三十三户。

光山舊置光城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置縣焉。大業初置光陽郡。又有舊黄川郡，梁廢。樂安梁置宋安郡，及宋安、光城二縣，又有豐安郡，開皇三年并廢入

光山原設置光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設置光山縣。大業初年設置光陽郡。又有原黄川郡，梁撤銷。樂安梁設置宋安郡，以及宋安、光城二縣，又有豐安郡，開皇三年一同撤銷劃入樂安。有弋陽山、浮

焉。有弋陽山、浮光山、金山、錫山。定城後齊置南郢州，後廢入南、北二弋陽縣，後又省北弋陽入南弋陽，改爲定遠焉。又後魏置弋陽郡，及有梁東新蔡縣。後周改爲淮南郡。又後齊置齊安、新蔡二郡，及廢舊義州，立東光城郡。至開皇初，五郡及郢州并廢。殷城舊曰包信，開皇初改名焉。梁置義城郡及建州，并所領平高、新蔡、新城三郡，開皇初并廢。有大蘇山、南松山。固始梁曰蓼縣。後齊改名焉，置北建州，尋廢州，置新蔡郡。後周改置澮州。開皇初州郡并廢入，又改縣爲固始。有安陽山。期思陳置邊城郡。開皇初郡廢，改縣名焉。有後齊光化郡，亦廢入焉。有大别山。

光山、金山、錫山。定城後齊設置南郢州，後撤銷劃入南、北二弋陽縣，後又裁掉北弋陽劃入南弋陽，改名爲定遠。又後魏設置弋陽郡，又有梁東新蔡縣。後周改名爲淮南郡。又後齊設置齊安、新蔡二郡，以及撤銷原義州，設立東光城郡。到開皇初年，五郡以及郢州一同撤銷。殷城原名叫包信，開皇初年改名爲殷城。梁設置義城郡以及建州，連同所管轄的平高、新蔡、新城三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有大蘇山、南松山。固始梁名叫蓼縣。後齊改名，設置北建州，不久撤銷州，設置新蔡郡。後周改設澮州。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劃入，又改縣名爲固始。有安陽山。期思陳設置邊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縣名爲期思。有後齊光化郡，也撤銷劃入期思。有大别山。

蘄春郡

蘄春郡後齊置雍州，後周改曰蘄州。開皇初置總管府，九年府廢。統縣五，户三萬四千六百九十。

蘄春郡後齊設置雍州，後周改名叫蘄州。開皇初年設置總管府，開皇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三萬四千六百九十户。

蘄春舊曰蘄陽，梁改曰蘄水。後齊改曰齊昌，置齊昌郡。開皇十八年改爲蘄春。開皇初郡廢。有安山。浠水舊置永安郡，開皇初郡廢。有石鼓山。蘄水舊曰蘄春，梁改名焉。有鼓吹山。有蘄水。黄梅舊曰永興，開皇初改曰新蔡，十八年改名焉。有黄梅山。羅田梁置義州、義城郡，開皇初并廢。

蘄春原名叫蘄陽，梁改名叫蘄水。後齊改名叫齊昌，設置齊昌郡。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蘄春。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安山。浠水原設置永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石鼓山。蘄水原名叫蘄春，梁改名爲蘄水。有鼓吹山。有蘄水。黄梅原名叫永興，開皇初年改名叫新蔡，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黄梅。有黄梅山。羅田梁設置義州、義城郡，開皇初年一同撤銷。

廬江郡

廬江郡梁置南豫州，又改爲合州。開皇初改爲廬州。統縣七，户四萬一千六百三十二。

廬江郡梁設置南豫州，又改名爲合州。開皇初年改名爲廬州。統轄七個縣，四萬一千六百三十二户。

合肥梁曰汝陰，置汝陰郡。後齊分置北陳郡。開皇初郡廢，縣改名焉。廬江齊置廬江郡，梁置湘州，後齊州廢，開皇初郡廢。有冶甫山、上薄山、三公山、聖山、藍家山。襄安梁曰蘄，開皇初改焉。有龜山、紫微山、亞父山、半陽山、白石山、四鼎山。慎東魏置平梁郡，陳曰梁郡，開皇初郡廢。有浮闍山。霍山梁置霍州及岳安郡、岳安縣。後齊州廢。開皇初郡廢，縣改名焉。蓋水梁置北沛郡及新蔡

合肥梁名叫汝陰，設置汝陰郡。後齊分開設置北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合肥。廬江齊設置廬江郡，梁設置湘州，後齊州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有冶甫山、上薄山、三公山、聖山、藍家山。襄安梁名叫蘄，開皇初年改名爲襄安。有龜山、紫微山、亞父山、半陽山、白石山、四鼎山。慎東魏設置平梁郡，陳改名叫梁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有浮闍山。霍山梁設置霍州以及岳安郡、岳安縣。後齊州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霍山。蓋水梁設置北沛郡以及新蔡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撤銷新蔡劃入渒水。有隧星山。開化梁設

縣。開皇初郡廢，又廢新蔡入焉。有墜星山。開化梁置。有衡山、九公山、蹋鼓山、天山、多智山。

置。有衡山、九公山、蹋鼓山、天山、多智山。

同安郡

同安郡梁置豫州，後改曰晋州，後齊改曰江州，陳又曰晋州，開皇初曰熙州。統縣五，户二萬一千七百六十六。

同安郡梁設置豫州，後改名叫晋州，後齊改名叫江州，陳又改名叫晋州，開皇初年改名叫熙州。統轄五個縣，二萬一千七百六十六户。

懷寧舊置晋熙郡，開皇初郡廢。大業三年置同安郡。宿松梁置高塘郡。開皇初郡廢，改縣曰高塘，十八年又改名焉。有雷水。太湖開皇初改爲晋熙，十八年復改名焉。望江陳置大雷郡。開皇十一年改曰義鄉，十八年改名焉。同安舊曰樅陽，并置樅陽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有浮度山。

懷寧原設置晋熙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三年設置同安郡。宿松梁設置高塘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改爲縣名叫高塘，開皇十八年又改名爲宿松。有雷水。太湖開皇初年改名爲晋熙，開皇十八年恢復改名爲太湖。望江陳設置大雷郡。開皇十一年改名叫義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望江。同安原名叫樅陽，并設置樅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同安。有浮度山。

歷陽郡

歷陽郡後齊立和州。統縣二，户八千二百五十四。

歷陽郡後齊設立和州。統轄二縣，八千二百五十四户。

歷陽舊置歷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烏江梁置江都郡，後齊改爲齊江郡，陳又改爲臨江郡，周改爲同江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歷陽郡。有六合山。

歷陽原設置歷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烏江梁設置江都郡，後齊改名爲齊江郡，陳又改名爲臨江郡，周改名爲同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歷陽郡。有六合山。

丹陽郡

丹陽郡自東晋已後置郡曰揚州。平陳，詔并平蕩耕墾，更於石頭城置蔣州。統縣三，户二萬四千一百二十五。

丹陽郡自東晋以後設置郡名叫揚州。平定陳以後，下詔將揚州城蕩平開墾成耕地，改在石頭城設置蔣州。統轄三個縣，二萬四千一百二十五户。

江寧梁置丹陽郡及南丹陽郡，陳省南丹陽郡。平陳，又廢丹陽郡，并以秣陵、建康、同夏三縣入焉。大業初置丹陽郡。有蔣山。當塗舊置淮南郡。平陳，廢郡，并襄垣、于湖、繁昌、西鄉入焉。有天門山、楚山。溧水舊曰溧陽。開皇九年廢丹陽郡入，十八年改焉。有赭山、廬山、楚山。

江寧梁設置丹陽郡以及南丹陽郡，陳裁掉南丹陽郡。平定陳以後，又撤銷丹陽郡，并將秣陵、建康、同夏三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丹陽郡。有蔣山。當塗原設置淮南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并將襄垣、于湖、繁昌、西鄉劃入當塗。有天門山、楚山。溧水原名叫溧陽。開皇九年撤銷丹陽郡劃入，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溧水。有赭山、廬山、楚山。

宣城郡

宣城郡舊置南豫州。平陳，改爲宣州。統縣六，户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九。

宣城郡原設置南豫州。平定陳以後，改名爲宣州。統轄六個縣，一萬九千九百七十九户。

宣城舊曰宛陵，置宣城郡。平陳，郡廢，仍并懷安、寧國、當塗、浚遒四縣入

宣城原名叫宛陵，設置宣城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仍合并懷安、寧國、當塗、浚遒四縣劃入宣城。

焉。大業初置郡。有敬亭山。涇平陳，省安吴、南陽二縣入焉。有蓋山、陵陽山。南陵梁置，并置南陵郡，陳置北江州。平陳，州郡并廢，并所管石城、臨城、定陵、故治、南陵五縣入焉。秋浦舊曰石城。平陳廢，開皇十九年置，改名焉。永世平陳廢，開皇十二年又置。有靈光山。綏安舊曰石封，平陳，改名焉。梁末立大梁郡，又改爲陳留。平陳，郡廢，省大德、故鄣、安吉、原鄉四縣入焉。

大業初年設置郡。有敬亭山。涇平定陳以後，裁掉安吴、南陽二縣劃入涇。有蓋山、陵陽山。南陵梁設置，并設置南陵郡，陳設置北江州。平定陳以後，州郡一同撤銷，并將管轄的石城、臨城、定陵、故治、南陵五縣劃入南陵。秋浦原名叫石城。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九年設置，改名爲秋浦。永世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二年又設置。有靈光山。綏安原名叫石封，平定陳以後，改名爲綏安。梁末設立大梁郡，又改名爲陳留。平定陳以後，郡撤銷，裁掉大德、故鄣、安吉、原鄉四縣劃入綏安。

毗陵郡

毗陵郡平陳，置常州。統縣四，户一萬七千五百九十九。

毗陵郡平定陳以後，設置常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七千五百九十九户。

䲧陵舊置晋陵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郡。有横山。江陰梁置，及置江陰郡。平陳，廢郡及利城梁豐縣入焉。有毗陵山。無錫有九龍山。義興舊曰陽羡，置義興郡。平陳，郡廢，改縣名焉，又廢義鄉、國山、臨津三縣入焉。有計山、洞庭山。

䲧陵原設置晋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有横山。江陰梁設置，以及設置江陰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以及利城、梁豐縣劃入江陰。有毗陵山。無錫有九龍山。義興原名叫陽羡，設置義興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改縣名爲義興，又撤銷義鄉、國山、臨津三縣劃入義興。有計山、洞庭山。

吴郡

吴郡陳置吴州。平陳，改曰蘇州，大業初復曰吴州。統縣五，户一萬八千三百七十七。

吴郡陳設置吴州。平定陳以後，改名叫蘇州，大業初年恢復叫吴州。統轄五個縣，一萬八千三百七十七户。

吴舊置吴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置。有胥山、横山、華山、黄山、姑蘇山、太湖。昆山梁置。平陳廢，開皇十八年復。常熟舊曰南沙，梁置信義郡。平陳廢，并所領海陽、前京、信義、海虞、興國、南沙入焉。有虞山。烏程舊置吴興郡。平陳，郡廢，并東遷縣入焉。仁壽中置湖州，大業初州廢。有雉山。長城平陳廢，仁壽二年復。有卞山。

吴原設置吴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有胥山、横山、華山、黄山、姑蘇山、太湖。昆山梁設置。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八年恢復。常熟原名叫南沙，梁設置信義郡。平定陳以後撤銷，并將所管轄的海陽、前京、信義、海虞、興國、南沙劃入常熟。有虞山。烏程原設置吴興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合并東遷縣劃入。仁壽年間設置湖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雉山。長城平定陳以後撤銷，仁壽二年恢復。有卞山。

會稽郡

會稽郡梁置東揚州。陳初省，尋復。平陳，改曰吴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置越州。統縣四，户二萬二百七十一。

會稽郡梁設置東揚州。陳初年裁掉，不久恢復。平定陳以後，改名叫吴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設置越州。統轄四個縣，二萬零二百七十一户。

會稽舊置會稽郡。平陳，郡廢，及廢山陰、永興、上虞、始寧四縣入，大業初

會稽原設置會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以及撤銷山陰、永興、上虞、始寧四縣劃入，大業初年設置

置郡。有稷山、種山、會稽山。句章平陳，并餘姚、鄞、鄮三縣入。有太白山、方山。剡有桐栢山。諸暨有泄溪、大農湖。

郡。有稷山、種山、會稽山。句章平定陳以後，合并餘姚、鄞、鄮三縣劃入。有太白山、方山。剡有桐栢山。諸暨有泄溪、大農湖。

餘杭郡

餘杭郡平陳，置杭州。仁壽中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六，户一萬五千三百八十。

餘杭郡平定陳以後，設置杭州。仁壽年間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六個縣，一萬五千三百八十户。

錢唐舊置錢唐郡。平陳，廢郡，并所領新城縣入。大業三年置餘杭郡。有粟山、石甑山、臨平湖。富陽有石頭山、鷄籠山。餘杭有由拳山、金鵝山。於濳有天目山、石鏡山。有桐溪。鹽官有蜀山。武康平陳廢，仁壽二年復。有封嵎山、青山、白鵠山。

錢唐原設置錢唐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并將所管轄的新城縣劃入。大業三年設置餘杭郡。有粟山、石甑山、臨平湖。富陽有石頭山、鷄籠山。餘杭有由拳山、金鵝山。於濳有天目山、石鏡山。有桐溪。鹽官有蜀山。武康平定陳以後撤銷，仁壽二年恢復。有封嵎山、青山、白鵠山。

新安郡

新安郡平陳，置歙州。統縣三，户六千一百六十四。

新安郡平定陳以後，設置歙州。統轄三個縣，六千一百六十四户。

休寧舊曰海寧，開皇十八年改名焉。大業初置郡。歙平陳廢，十一年復。黟平陳廢，十一年復。

休寧原名叫海寧，開皇十八年改名爲休寧。大業初年設置郡。歙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一年恢復。黟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一年恢復。

東陽郡

東陽郡平陳，置婺州。統縣四，户一萬九千八百五。

東陽郡平定陳以後，設置婺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九千八百零五户。

金華舊曰長山，置金華郡。平陳，郡廢，又廢建德、太末、豐安三縣入，改爲吴寧縣。十二年改曰東陽，十八年改名焉。大業初置東陽郡。有長山、龍山、樓山、丘山。有赤松澗。永康　烏傷有香山、歌山。信安有江山、悲思嶺。有定陽溪。

金華原名叫長山，設置金華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撤銷建德、太末、豐安三縣劃入，改名爲吴寧縣。開皇十二年改名叫東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金華。大業初年設置東陽郡。有長山、龍山、樓山、丘山。有赤松澗。永康　烏傷有香山、歌山。信安有江山、悲思嶺。有定陽溪。

永嘉郡

永嘉郡開皇九年置處州，十二年改曰括州。統縣四，户一萬五百四十二。

永嘉郡開皇九年設置處州，開皇十二年改名叫括州。統轄四個縣，一萬零五百四十二户。

括倉平陳，置縣，大業初置永嘉郡。有縉雲山、括倉山。永嘉舊曰永寧，置永嘉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有芙蓉山。松陽　臨海舊曰章安，置臨海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有赤山、天台山。

括倉平定陳以後，設置縣，大業初年設置永嘉郡。有縉雲山、括倉山。永嘉原名叫永寧，設置永嘉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永嘉。有芙蓉山。松陽　臨海原名叫章安，設置臨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臨海。有赤山、天台山。

建安郡

建安郡陳置閩州，仍廢，後又置豐州。平陳，改曰泉州。大業初改曰閩州。統縣四，户一萬二千四百二十。

閩舊曰東侯官，置晋安郡。平陳，郡廢，縣改曰原豐。十二年改曰閩，大業初置建安郡。有岱山、飛山。建安舊置建安郡。平陳廢。南安舊曰晋安，置南安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又置莆田縣，尋廢入焉。龍溪梁置，開皇十二年并蘭水、綏安二縣入焉。

建安郡陳設置閩州，又撤銷，後又設置豐州。平定陳以後，改名叫泉州。大業初年改名叫閩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二千四百二十户。

閩原名叫東侯官，設置晋安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叫原豐。開皇十二年改名叫閩，大業初年設置建安郡。有岱山、飛山。建安原設置建安郡。平定陳以後撤銷。南安原名叫晋安，設置南安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南安；又設置莆田縣，不久撤銷劃入南安。龍溪梁設置，開皇十二年合并蘭水、綏安二縣劃入龍溪。

遂安郡

遂安郡仁壽三年置睦州。統縣三，户七千三百四十三。

雉山舊置新安郡。平陳，廢爲新安縣。大業初縣改名焉，置遂安郡。有仙壇山。遂安平陳廢，仁壽中復。桐廬平陳廢，仁壽中復。有白石山。

遂安郡仁壽三年設置睦州。統轄三個縣，七千三百四十三户。

雉山原設置新安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改爲新安縣。大業初年縣改名叫雉山，設置遂安郡。有仙壇山。遂安平定陳以後撤銷，仁壽年間恢復。桐廬平定陳以後撤銷，仁壽年間恢復。有白石山。

鄱陽郡

鄱陽郡梁置吴州，陳廢。平陳，置饒州。統縣三，户一萬一百二。

鄱陽舊置鄱陽郡。平陳廢，又有陳銀城縣廢入焉。大業初復置郡。餘干

弋陽舊曰葛陽，開皇十二年改。有弋水。

鄱陽郡梁設置吴州，陳撤銷。平定陳以後，設置饒州。統轄三個縣，一萬零一百零二户。

鄱陽原設置鄱陽郡。平定陳以後撤銷，又有陳銀城縣撤銷劃入鄱陽縣。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餘干

弋陽原名叫葛陽，開皇十二年改名。有弋水。

臨川郡

臨川郡平陳，置撫州。統縣四，户一萬九百。

臨川舊置臨川郡。平陳，郡廢，大業三年復置郡。有銅山、黄山。有夢水。南城有五章山。崇仁梁置巴山郡，領大豐、新安、巴山、新建、興平、豐城、西寧七縣。平陳，郡縣并廢，以置縣焉。邵武開皇十二年置。

臨川郡平定陳以後，設置撫州。統轄四個縣，一萬零九百户。

臨川原設置臨川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三年恢復設置郡。有銅山、黄山。有夢水。南城有五章山。崇仁梁設置巴山郡，管轄大豐、新安、巴山、新建、興平、豐城、西寧七個縣。平定陳以後，郡縣一同撤銷，以設置崇仁縣。邵武開皇十二年設置。

廬陵郡

廬陵郡平陳，置吉州。統縣四，户二萬三千七百一十四。

廬陵舊置廬陵郡。平陳廢，大業初復置。泰和平陳置，曰西昌。十一年省東昌入，更名焉。安復舊置安成郡。平陳，

廬陵郡平定陳以後，設置吉州。統轄四個縣，二萬三千七百一十四户。

廬陵原設置廬陵郡。平定陳以後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泰和平定陳以後設置，名叫西昌。開皇十一年裁掉東昌劃入，改名爲泰和。安復原設置安成郡。平

郡廢，縣改曰安成。十八年又曰安復。有更生山、長嶺。新淦有玉笥山。

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叫安成。開皇十八年又改名叫安復。有更生山、長嶺。新淦有玉笥山。

南康郡

南康郡開皇九年置虔州。統縣四，户一萬一千一百六十八。

南康郡開皇九年設置虔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一千一百六十八户。

贛舊曰南康，置南康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尋置郡。有儲山。有贛水。虔化舊曰寧都，開皇十八年改名焉。有石鼓山。雩都舊廢，平陳置。有金鷄山、君山。南康舊曰贛，大業初改名焉。有廩山、上洛山、贛山。

贛原名叫南康，設置南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贛，不久設置郡。有儲山。有贛水。虔化原名叫寧都，開皇十八年改名爲虔化。有石鼓山。雩都原撤銷，平定陳以後設置。有金鷄山、君山。南康原名叫贛，大業初年改名爲南康。有廩山、上洛山、贛山。

宜春郡

宜春郡平陳，置袁州。統縣三，户一萬一百一十六。

宜春郡平定陳以後，設置袁州。統轄三個縣，一萬零一百一十六户。

宜春舊曰宜陽。開皇十一年廢吴平縣入，十八年改名焉。大業初置郡。有廬溪、渝水。萍鄉有宜春江。新喻

宜春原名叫宜陽。開皇十一年撤銷吴平縣劃入，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宜春。大業初年設置郡。有廬溪、渝水。萍鄉有宜春江。新喻

豫章郡

豫章郡平陳，置洪州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四，户一萬二千二十一。

豫章郡平定陳以後，設置洪州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四個縣，一萬二千零二十一户。

豫章舊置豫章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置郡。豐城平陳廢。十二年置，曰廣豐。仁壽初改名焉。建昌開皇九年省并、永修、豫章、新吴四縣入焉。建城有然石。

豫章原設置豫章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豐城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二年設置，名叫廣豐。仁壽初年改名爲豐城。建昌開皇九年裁掉并、永修、豫章、新吴四縣劃入建昌。建城產石灰石。

南海郡

南海郡舊置廣州，梁、陳并置都督府。平陳，置總管府。仁壽元年置番州，大業初府廢。統縣十五，户三萬七千四百八十二。

南海郡原設置廣州，梁、陳都設置都督府。平定陳以後，設置總管府。仁壽元年設置番州，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十五個縣，三萬七千四百八十二户。

南海舊置南海郡。平陳，郡廢；又分置番禺縣，尋廢入焉。大業初置郡。曲江舊置始興郡。平陳廢，十六年又廢湞陽縣入焉。有玉山、銀山。始興齊曰正階，梁改名焉，又置安遠郡，置東衡州。平陳，改郡置大庾縣，又於此置廣州總管。開皇末移向南海，又十六年廢大庾入焉。翁源梁置，陳又置清遠郡。平陳郡廢。增城舊置東官郡，平陳廢。有羅浮山。閣安

南海原設置南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分開設置番禺縣，不久撤銷劃入南海。大業初年設置郡。曲江原設置始興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開皇十六年又撤銷湞陽縣劃入曲江。有玉山、銀山。始興齊名叫正階，梁改名爲始興，又設置安遠郡，設置東衡州。平定陳以後，改換郡名設置大庾縣，又在這裏設置廣州總管府。開皇末年遷移到南海，又在開皇十六年撤銷大庾劃入始興。翁源梁設置，陳又設置清遠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增城原設置東官郡，平定陳以後撤銷。有羅浮山。

樂昌梁置，曰梁化，又分置平石縣。開皇十二年省平石入，十八年改名焉。四會舊置綏建郡，又有樂昌郡。平陳，二郡并廢。大業初又并始昌縣入焉。化蒙大業初廢威城縣入焉。清遠舊置清遠郡，又分置威正、廉平、恩洽、浮護等四縣。平陳并廢，以置清遠縣。又齊置齊康郡，至是亦廢入焉。含穫梁置衡州、陽山郡。平陳，州改曰洭州，廢郡。二十年州廢。有堯山。政賓舊置東官郡。平陳，郡廢。懷集　新會舊置新會郡。平陳，郡廢，又并盆允、永昌、新建、熙潭、化召、懷集六縣入，爲封州。十一年改爲允州，後又改爲岡州。大業初州廢，并廢封樂縣入。有社山。義寧開皇十年廢新夷、初賓二縣入；又有始康縣，廢入封平。大業初又廢封平入焉。有茂山。

閣安　樂昌梁設置，名叫梁化，又分開設置平石縣。開皇十二年裁掉平石劃入，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樂昌。四會原設置綏建郡，又有樂昌郡。平定陳以後，二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又合并始昌縣劃入四會。化蒙大業初年撤銷威城縣劃入。清遠原設置清遠郡，又分開設置威正、廉平、恩洽、浮護等四縣。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以設置清遠縣。又齊設置齊康郡，到這時也撤銷劃入清遠。含穫梁設置衡州、陽山郡。平定陳以後，州改名叫洭州，撤銷郡。開皇二十年州撤銷。有堯山。政賓原設置東官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懷集　新會原設置新會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合并盆允、永昌、新建、熙潭、化召、懷集六縣劃入，設置封州。開皇十一年改名爲允州，後又改爲岡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并撤銷封樂縣劃入。有社山。義寧開皇十年撤銷新夷、初賓二縣劃入；又有始康縣，撤銷劃入封平。大業初年又撤銷封平劃入義寧。有茂山。

龍川郡

龍川郡平陳，置循州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五，户六千四百二十。

龍川郡平定陳以後，設置循州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五個縣，六千四百二十户。

歸善帶郡。有歸化山、懷安山。河源開皇十一年省龍川縣入焉。又有新豐縣，十八年改曰休吉，大業初省入焉。有龍山、亢山。有修江。博羅　興寧　海豐有黑龍山。有漲海。

歸善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歸化山、懷安山。河源開皇十一年裁掉龍川縣劃入河源。又有新豐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休吉，大業初年裁掉劃入河源。有龍山、亢山。有修江。博羅　興寧　海豐有黑龍山。有漲海。

義安郡

義安郡梁置東揚州，後改曰瀛州，及陳州廢。平陳，置潮州。統縣五，户二千六十六。

義安郡梁設置東揚州，後改名叫瀛州，到陳時州撤銷。平定陳以後，設置潮州。統轄五個縣，二千零六十六户。

海陽舊置義安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郡。有鳳皇山。程鄉　潮陽　海寧有龍溪山。萬川舊曰義招，大業初改名焉。

海陽原設置義安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有鳳皇山。程鄉　潮陽　海寧有龍溪山。萬川原名叫義招，大業初年改名爲萬川。

高凉郡

高凉郡梁置高州。統縣九，户九千九百一十七。

高凉郡梁設置高州。統轄九個縣，九千九百一十七户。

高凉舊置高凉郡。平陳廢，大業初復置。連江梁置連江郡。平陳，郡廢。梁又置梁封縣，開皇十八年改爲義封。梁又置南巴郡。平陳，郡廢爲南巴縣。大業初

高凉原設置高凉郡。平定陳以後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連江梁設置連江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梁又設置梁封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義封。梁又設置南巴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改爲南巴縣。大業初年二縣

二縣并廢入。電白梁置電白郡。平陳，郡廢。又有海昌郡廢入焉。杜原舊曰杜陵。梁置杜陵郡，又有永寧、宋康二郡。平陳，并廢爲縣。十八年改杜陵曰杜原，宋康曰義康。大業二年二縣并廢入杜原。海安舊曰齊安，置齊安郡。平陳，郡廢。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焉。陽春梁置陽春郡。平陳，郡廢。石龍舊置羅州、高興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州廢。吴川 茂名

一同撤銷劃入。電白梁設置電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有海昌郡撤銷劃入電白。杜原原名叫杜陵。梁設置杜陵郡，又有永寧、宋康二郡。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改爲縣。開皇十八年改杜陵名叫杜原，改宋康名叫義康。大業二年二縣一同撤銷劃入杜原。海安原名叫齊安，設置齊安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爲海安。陽春梁設置陽春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石龍原設置羅州、高興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吴川 茂名

信安郡

信安郡平陳，置端州。統縣七，户一萬七千七百八十七。

信安郡平定陳以後，設置端州。統轄七個縣，一萬七千七百八十七户。

高要舊置高要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信安郡。有定山。端溪舊置晋康郡。平陳，郡廢。有端水。樂城開皇十二年廢文招、悦成二縣入。平興舊置宋隆郡，領初寧、建寧、熙穆、崇德、召興、崇化、南安等縣。平陳，郡廢，并所領縣入焉。又梁置梁泰郡及縣。平陳，郡廢，縣改曰清泰。大業初廢入焉。新興梁置新州、新寧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州廢，又廢索盧縣入焉。博林大業初廢撫納縣入。銅陵有流南縣，開皇十八年改曰南流。又有西城縣，大業初廢入。

高要原設置高要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信安郡。有定山。端溪原設置晋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端水。樂城開皇十二年撤銷文招、悦成二縣劃入。平興原設置宋隆郡，管轄初寧、建寧、熙穆、崇德、召興、崇化、南安等縣。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并將所轄縣劃入平興。又梁設置梁泰郡以及縣。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叫清泰。大業初年撤銷劃入平興。新興梁設置新州、新寧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索盧縣劃入新興。博林大業初年撤銷撫納縣劃入。銅陵有流南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南流。又有西城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

永熙郡

永熙郡梁置瀧州。統縣六，户一萬四千三百一十九。

永熙郡梁設置瀧州。統轄六個縣，一萬四千三百一十九户。

瀧水舊置開陽縣，置開陽、平原、羅陽等郡。平陳，郡并廢，以名縣。開皇十八年改平原曰瀧水，羅陽縣爲正義。大業初置永熙郡，開陽、正義俱廢入焉。懷德舊曰梁德，置梁德郡。平陳，廢郡。十八年改名懷德。良德陳置，曰務德，後改名焉。安遂梁置建州、廣熙郡，尋廢。州大業初廢。永業梁置永業郡，尋改爲縣，後省。開皇十六年又置。永熙大業初并安南縣入。

瀧水原設置開陽縣，設置開陽、平原、羅陽等郡。平定陳以後，郡一同撤銷，將郡名作爲縣名。開皇十八年改平原叫瀧水，羅陽縣改名爲正義。大業初年設置永熙郡，開陽、正義全都撤銷劃入瀧水。懷德原名叫梁德，設置梁德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懷德。良德陳設置，名叫務德，後改名爲良德。安遂梁設置建州、廣熙郡，不久撤銷。州大業初年撤銷。永業梁設置永業郡，不久改爲縣，後裁掉。開皇十六年又設置。永熙大業初年合并安南縣劃入。

蒼梧郡

蒼梧郡梁置成州，開皇初改爲封州。統縣四，户四千五百七十八。

蒼梧郡梁設置成州，開皇初年改名爲封州。統轄四個縣，四千五百七十八户。

封川梁曰梁信，置梁信郡。平陳，郡廢。十八年改爲封川。大業初又廢封興縣入焉。都城開皇十二年省威城、晋化二縣入焉。蒼梧舊置蒼梧郡。平陳，郡廢。封陽

始安郡

始安郡梁置桂州。平陳，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廢。統縣十五，户五萬四千五百一十七。

始安舊置始安、梁化二郡。平陳，郡并廢。大業初廢興安縣入焉。平樂有目山。荔浦　建陵　陽朔　象　隋化　義熙舊曰齊熙，置齊熙、黄水二郡及東寧州。平陳，郡并廢。十八年改州曰融州，縣曰義熙。大業初州廢，并廢臨牂、黄水二縣入焉。龍城梁置。馬平開皇十二年置象州，大業初州廢。桂林大業初并西寧縣入。陽壽有馬平、桂林、象、韶陽等四郡。平陳，并廢。又有淮陽縣，開皇十八年改曰陽寧。大業初省入焉。富川舊置臨賀、樂梁二郡。平陳，并廢，置賀州。大業初州廢，又置臨賀、綏越、蕩山三縣入焉。龍平梁置静州，梁壽、静慰二郡。平陳，并廢，又置歸化縣。大業初州廢，又廢歸化、安樂、博勞三縣入焉。豪静梁置開江、武城二郡，陳置逍遥郡。平陳，郡并廢。又有猛陵、開江二縣，大業初并廢入焉。

永平郡

永平郡平陳，置藤州。統縣十一，户三萬四千四十九。

永平舊置永平郡。平陳，郡廢。大業置郡。武林有鷲石山。隋建開皇十九年置。安基梁置建陵郡。平陳，郡廢。隋安開皇十九年置。普寧舊曰陰石，梁置陰石郡。平陳，郡廢，改縣爲奉化。開皇十九年又改名焉。戎成梁置，曰遂成。開皇十一年改名焉。有農山。寧人開皇十五年置，曰安人。十八年改名焉。有壽原山。淳人開皇十九年置。大賓開皇十五年置。

封川梁名叫梁信，設置梁信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封川。大業初年又撤銷封興縣劃入封川。都城開皇十二年裁掉威城、晋化二縣劃入都城。蒼梧原設置蒼梧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封陽

始安郡梁設置桂州。平定陳以後，設置總管府。大業元年府撤銷。統轄十五個縣，五萬四千五百一十七户。

始安原設置始安、梁化二郡。平定陳以後，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撤銷興安縣劃入始安。平樂有目山。荔浦　建陵　陽朔　象　隋化　義熙原名叫齊熙，設置齊熙、黄水二郡以及東寧州。平定陳以後，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州名叫融州，改縣名叫義熙。大業初年州撤銷，一同撤銷臨牂、黄水二縣劃入義熙。龍城梁設置。馬平開皇十二年設置象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桂林大業初年合并西寧縣劃入。陽壽有馬平、桂林、象、韶陽等四郡。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又有淮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陽寧。大業初年裁掉劃入陽壽。富川原設置臨賀、樂梁二郡。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設置賀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設置臨賀、綏越、蕩山三縣劃入富川。龍平梁設置静州，梁壽、静慰二郡。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又設置歸化縣。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歸化、安樂、博勞三縣劃入龍平。豪静梁設置開江、武城二郡，陳設置逍遥郡。平定陳以後，郡一同撤銷。又有猛陵、開江二縣，大業初年一同撤銷劃入豪静。

永平郡平定陳以後，設置藤州。統轄十一個縣，三萬四千零四十九户。

永平原設置永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年間設置郡。武林有鷲石山。隋建開皇十九年設置。安基梁設置建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隋安開皇十九年設置。普寧原名叫陰石，梁設置陰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改縣名爲奉化。開皇十九年又改名爲普寧。戎成梁設置，名叫遂成。開皇十一年改名爲戎成。有農山。寧人開皇十五年設置，名叫安人。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寧人。有壽原山。淳人開皇十九年設置。大賓開皇十五年設置。賀川開皇十九年設置，又陳設置建

賀川開皇十九年置，又陳置建陵、綏越、蒼梧、永建等四郡。平陳，并廢。

陵、綏越、蒼梧、永建等四郡。平定陳以後，一同撤銷。

鬱林郡

鬱林郡梁置定州，後改爲南定州。平陳，改爲尹州。大業初改爲鬱州。統縣十二，户五萬九千二百。

鬱林舊置鬱林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又置郡，又廢武平、龍山、懷澤、布山四縣入。鬱平　領方梁置領方郡。平陳，郡廢。阿林　石南陳置石南郡。平陳，廢郡。桂平梁置桂平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又廢皇化縣入。馬度　安成梁置安成郡。平陳，郡廢。寧浦舊置寧浦郡，梁分立簡陽郡。平陳，郡廢，置簡州。十八年改爲緣州。大業二年州廢。樂山梁置樂陽郡。平陳，改爲樂陽縣。十八年改名焉。嶺山梁置嶺山郡。平陳，改爲嶺縣。十八年改爲嶺山。大業初并武緣縣入。有武緣山。宣化舊置晋興郡。平陳，廢爲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焉。

鬱林郡梁設置定州，後改名爲南定州。平定陳以後，改名爲尹州。大業初年改名爲鬱州。統轄十二個縣，五萬九千二百户。

鬱林原設置鬱林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又設置郡，又撤銷武平、龍山、懷澤、布山四縣劃入。鬱平　領方梁設置領方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阿林　石南陳設置石南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桂平梁設置桂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又撤銷皇化縣劃入。馬度　安成梁設置安成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寧浦原設置寧浦郡，梁分開設立簡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設置簡州。開皇十八年改名爲緣州。大業二年州撤銷。樂山梁設置樂陽郡。平定陳以後，改爲樂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樂山。嶺山梁設置嶺山郡。平定陳以後，改爲嶺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嶺山。大業初年合并武緣縣劃入。有武緣山。宣化原設置晋興郡。平定陳以後，撤銷郡改爲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宣化。

合浦郡

合浦郡舊置越州。大業初改爲禄州，尋改爲合州。統縣十一，户二萬八千六百九十。

合浦舊置合浦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郡。南昌　北流大業初廢陸川縣入。封山大業初廢廉昌縣入。定川舊立定川郡。平陳，郡廢。龍蘇舊置龍蘇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又并大廉縣入。海康梁大通中，割番州合浦立高州，尋又分立合州。大同末，以合肥爲合州，此置南合州。平陳，以此爲合州，置海康縣。大業初州廢，又廢摸落、羅阿、雷川三縣入。抱成舊曰抱，并置郡。平陳，郡廢。十八年改曰抱成。隋康舊曰齊康，置齊康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扇沙舊有椹縣，開皇十八年改爲椹川，大業初廢入。鐵杷開皇十年置。

合浦郡原設置越州。大業初年改名爲禄州，不久改名爲合州。統轄十一個縣，二萬八千六百九十户。

合浦原設置合浦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郡。南昌　北流大業初年撤銷陸川縣劃入。封山大業初年撤銷廉昌縣劃入。定川原設立定川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龍蘇原設置龍蘇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又合并大廉縣劃入。海康梁大通年間，分割出番州合浦設立高州，不久又分開設立合州。大同末年，將合肥改爲合州，在這裏設置南合州。平定陳以後，將這裏改爲合州，設置海康縣。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摸落、羅阿、雷川三縣劃入。抱成原名叫抱，并設置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抱成。隋康原名叫齊康，設置齊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隋康。扇沙原有椹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椹川，大業初年撤銷劃入。鐵杷開皇十年設置。

珠崖郡

珠崖郡梁置崖州。統縣十，户一

珠崖郡梁設置崖州。統轄十個縣，一萬九千

萬九千五百。

義倫帶郡。感恩 顏盧 毗善 昌化有藤山。吉安 延德 寧遠 澄邁 武德有扶山。

五百户。

義倫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感恩 顏盧 毗善 昌化有藤山。吉安 延德 寧遠 澄邁 武德有扶山。

寧越郡

寧越郡梁置安州，開皇十八年改曰欽州。統縣六，户一萬二千六百七十。

寧越郡梁設置安州，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欽州。統轄六個縣，一萬二千六百七十户。

欽江舊置宋壽郡。平陳，郡廢。開皇十八年改曰欽江，大業初置寧越郡。安京舊置安京郡。平陳，郡廢。有羅浮山。有武郎江。内亭舊置宋廣郡。平陳，郡廢。十七年改曰新化縣，十八年改名焉。南賓開皇十八年置。遵化開皇二十年置。海安梁置，曰安平，置黄州及寧海郡。平陳，郡廢。十八年改州曰玉州。大業初州廢，其年又省海平、玉山二縣入。

欽江原設置宋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欽江，大業初年設置寧越郡。安京原設置安京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羅浮山。有武郎江。内亭原設置宋廣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七年改名叫新化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内亭。南賓開皇十八年設置。遵化開皇二十年設置。海安梁設置，名叫安平，設置黄州以及寧海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州名叫玉州。大業初年州撤銷，這年又裁掉海平、玉山二縣劃入。

交趾郡

交趾郡舊曰交州。統縣九，户三萬五十六。

交趾郡原名叫交州。統轄九個縣，三萬零五十六户。

宋平舊置宋平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交趾郡。龍編舊置交趾郡。平陳，郡廢。朱䳒舊置武平郡。平陳，郡廢。隆平舊曰武定，置武平郡。平陳，郡廢。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焉。平道舊曰國昌，開皇十二年改名焉。交趾 嘉寧舊置興州、新昌郡。平陳，郡廢。十八年改曰峰州，大業初州廢。新昌 安人舊曰臨西，開皇十八年改名焉。

宋平原設置宋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交趾郡。龍編原設置交趾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朱䳒原設置武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隆平原名叫武定，設置武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隆平。平道原名叫國昌，開皇十二年改名爲平道。交趾 嘉寧原設置興州、新昌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叫峰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新昌 安人原名叫臨西，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安人。

九真郡

九真郡梁置愛州。統縣七，户一萬六千一百三十五。

九真郡梁設置愛州。統轄七個縣，一萬六千一百三十五户。

九真帶郡。有陽山、堯山。移風舊置九真郡。平陳，郡廢。胥浦 隆安舊曰高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焉。軍安 安順舊曰常樂，開皇十六年改名焉。日南

九真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陽山、堯山。移風原設置九真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胥浦 隆安原名叫高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隆安。軍安 安順原名叫常樂，開皇十六年改名爲安順。日南

日南郡

日南郡梁置德州，開皇十八年改曰驩州。統縣八，户九千九百一十五。

日南郡梁設置德州，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驩州。統轄八個縣，九千九百一十五户。

九德帶郡。咸玠　浦陽　越常　金寧梁置利州。開皇十八年改爲智州，大業初州廢。交谷梁置明州，大業初州廢。安遠　光安舊曰西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焉。

九德兼有郡治的所在地。咸玠　浦陽　越常　金寧梁設置利州。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智州，大業初年州撤銷。交谷梁設置明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安遠　光安原名叫西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光安。

比景郡

比景郡大業元年平林邑，置蕩州，尋改爲郡。統縣四，户一千八百一十五。

比景郡大業元年平定林邑，設置蕩州，不久改爲郡。統轄四個縣，一千八百一十五户。

比景　朱吾　壽泠　西捲

比景　朱吾　壽泠　西捲

海陰郡

海陰郡大業元年平林邑，置農州，尋改爲郡。統縣四，户一千一百。

海陰郡大業元年平定林邑，設置農州，不久改爲郡。統轄四個縣，一千一百户。

新容　真龍　多農　安樂

新容　真龍　多農　安樂

林邑郡

林邑郡大業元年平林邑，置冲州，尋改爲郡。統縣四，户一千二百二十。

林邑郡大業元年平定林邑，設置冲州，不久改爲郡。統轄四個縣，一千二百二十户。

象浦　金山　交江　南極

象浦　金山　交江　南極

揚州於《禹貢》爲淮海之地。在天官，自斗十二度至須女七度，爲星紀，於辰在丑，吴、越得其分野。江南之俗，火耕水耨，食魚與稻，以漁獵爲業，雖無蓄積之資，然而亦無饑餒。其俗信鬼神，好淫祀，父子或異居，此大抵然也。江都、弋陽、淮南、鍾離、蘄春、同安、廬江、歷陽，人性并躁勁，風氣果决，包藏禍害，視死如歸，戰而貴詐，此則其舊風也。自平陳之後，其俗頗變，尚淳質，好儉約，喪紀婚姻，率漸於禮。其俗之敝者，稍愈於古焉。丹陽舊京所在，人物本盛，小人率多商販，君子資於官禄，市廛列肆，埒於二京，人雜五方，故俗頗相類。京口東通吴、會，南接江、湖，西連都邑，亦一都會也。其人本并習戰，號爲天下精兵。俗以五月五日爲鬥力之戲，各料强弱相敵，事類講武。宣城、毗

揚州在《禹貢》裏是淮河和大海之間的地方。在天象上，從斗十二度到須女七度，是星紀的星次，按十二辰在丑的位置上，吴國、越國是它的分野。長江以南的風俗，燒掉雜草灌水種稻，吃魚和稻米，以捕魚打獵爲業，雖然没有積存下來的財産，但却不會餓肚子。那裏的風俗信奉鬼神，喜歡濫行各種各樣的祭祀活動，父子之間有的分居兩處，大致上都是這樣的。江都、弋陽、淮南、鍾離、蘄春、同安、廬江、歷陽，人的性格都暴躁强悍，有果敢决斷的氣度，心裏藏有壞主意，視死如歸，打仗重視行詐用計，這是那裏舊有的風俗。自從平定陳以後，那裏的風俗很有些變化，崇尚淳厚質樸，喜好儉省節約，死喪婚姻的事，大都逐漸合乎禮的規範。那裏的不良習俗，和古代相比漸漸好轉。丹陽是舊都的所在地，人物本來繁多，社會下層的人大多販運經商，上層的人則依賴做官拿俸禄，街市上排開成列的店鋪，和二京一樣熱鬧，人員混雜着各方來的，所以風俗很相似。京口東面和吴、會相通，南面和長江、湖泊接鄰，西面同都城相連，也是

陵、吴郡、會稽、餘杭、東陽，其俗亦同。然數郡川澤沃衍，有海陸之饒，珍異所聚，故商賈并湊。其人君子尚禮，庸庶敦厖，故風俗澄清，而道教隆洽，亦其風氣所尚也。豫章之俗，頗同吴中，其君子善居室，小人勤耕稼。衣冠之人，多有數婦，暴面市廛，競分銖以給其夫。及舉孝廉，更要富者，前妻雖有積年之勤，子女盈室，猶見放逐，以避後人。俗少争訟，而尚歌舞。一年蠶四五熟，勤於紡績，亦有夜浣紗而旦成布者，俗呼爲鷄鳴布。新安、永嘉、建安、遂安、鄱陽、九江、臨川、廬陵、南康、宜春，其俗又頗同豫章，而廬陵人厖淳，率多壽考。然此數郡，往往畜蠱，而宜春偏甚。其法以五月五日聚百種蟲，大者至蛇，小者至虱，合置器中，令自相啖，餘一種存者留之，蛇則曰蛇蠱，虱則曰虱蠱，行以殺人。因食入人腹内，食其五藏，死則其産移入蠱主之家，三年不殺他人，則畜者自鍾其弊。累世子孫相傳不絶，亦有隨女子嫁焉。干寶謂之爲鬼，其實非也。自侯景亂後，蠱家多絶，既無主人，故飛游道路之中則殞焉。

一座大城市。那裏的人本都能征慣戰，號稱是天下的精兵。有在五月五日進行鬥力游戲的習俗，各方估計自己的强弱相互對陣，事情和演習練武相似。宣城、毗陵、吴郡、會稽、餘杭、東陽，那裏的風俗也相同。但這幾個郡河流湖泊遍布，土地肥沃平坦，有水中和陸上的豐富物産，是各種珍奇物品聚集的地方，所以商人都集中在這裏。那裏社會上層的人崇尚禮節，平民百姓淳樸寬厚，所以風俗清明，而且道德教化興盛流行，這也是那裏的風氣所崇尚的。豫章的風俗，和吴中一帶十分相同，那裏社會上層的人善於居家過日子，平民百姓勤奮從事農作。有身份的人，大多有幾個妻妾，她們在街市上抛頭露面，争着掙些錢來給自己的丈夫。等到被薦舉爲孝廉，就要换娶富裕人家的女子，原來的妻子即使有多年的辛勤勞作，兒女滿堂，也還是要被趕走，以避開後娶的人。有很少打官司，并喜愛歌舞的習俗。一年中蠶繭收四五次，勤勞地紡紗織布，也有在夜裏漂洗紗而在清晨織成布的，俗稱爲鷄鳴布。新安、永嘉、建安、遂安、鄱陽、九江、臨川、廬陵、南康、宜春，那裏的風俗又和豫章十分相同，而廬陵的人寬厚淳樸，大多長壽。但這幾個郡，往往畜養蠱蟲，而宜春更加盛行。這種方法是在五月五日收集上百種蟲子，大至蛇，小至虱子，把它們合起來放進器皿裏，讓它們互相吞食，剩下一種存活的留下來，蛇就叫蛇蠱，虱就叫虱蠱，用來殺人。通過吃進人的肚子裏，蠱蟲吃人的五臟，人死後他的財産就轉移到蠱蟲主人的家裏，如三年内蠱蟲不殺别人，飼養者就會自受其害。一連幾代子孫相傳不絶，也有隨女子出嫁帶到婆家的。干寶稱它是鬼，其實不是。自從侯景之亂以後，畜養蠱蟲的人家大多滅絶，既然失去了主人，所以蠱蟲就飛行游蕩在道路上死掉了。

自嶺已南二十餘郡，大率土地下濕，皆多瘴厲，人尤夭折。南海、交趾，各一都會也，并所處近海，多犀象玳瑁珠璣，奇異珍瑋，故商賈至者，多取富焉。其人性并輕悍，易興

從嶺以南二十幾個郡，大多土地低窪潮濕，都有很多瘴氣，人特别容易夭折。南海、交趾，各是一座大城市，都處在靠近海的地方，有很多犀牛角、象牙、玳瑁和珍珠，奇特而珍貴，所以到這裏經商的人，很多都富了起來。那裏的人性

逆節，椎結踑踞乃其舊風。其俚人則質直尚信，諸蠻則勇敢自立，皆重賄輕死，唯富爲雄。巢居崖處，盡力農事。刻木以爲符契，言誓則至死不改。父子别業，父貧，乃有質身於子。諸獠皆然。并鑄銅爲大鼓，初成，懸於庭中，置酒以招同類。來者有豪富子女，則以金銀爲大釵，執以叩鼓，竟乃留遺主人，名爲銅鼓釵。俗好相殺，多構讎怨，欲相攻則鳴此鼓，到者如雲。有鼓者號爲“都老”，群情推服。本之舊事，尉陀於漢，自稱“蠻夷大酋長、老夫臣”，故俚人猶呼其所尊爲“倒老”也。言訛，故又稱“都老”云。

格輕捷强悍，容易發動叛亂，留着形狀似椎的髮髻和兩腿伸開而坐，是他們過去就有的習俗。那裏的俚人質樸正直重信用，各部族勇敢自强，都把財物看得很重而把死看得很輕，衹有富人纔能成爲首領。在山崖下面結巢居住，努力從事農作。在木頭上刻上記號作爲憑證，發下的誓言到死也不改悔。父子各自居家立業，父親貧困，就有向兒子借貸而自己留在兒子那裏作爲人質的。各僚都是這樣。都熔煉銅製作大鼓，鼓剛製成時，懸挂在庭院中，擺出酒食招引同伴。來的人當中有特别富裕的人家的子女，就用金銀製作的大釵，拿來敲擊大鼓，敲完了就留下來送給主人，稱爲銅鼓釵。有喜好相互厮殺的習俗，很多人結下了怨仇，想攻打對方就敲響這個大鼓，前來響應的人像雲一樣多。有鼓的人稱爲“都老”，大家心裏都推崇服從他。根據以往的記載，尉陀在漢代，自稱“蠻夷大酋長、老夫臣”，所以俚人還稱呼他們所尊敬的人爲“倒老”。言語訛變，所以又稱呼爲“都老”。

南郡

南郡舊置荆州。西魏以封梁爲蕃國，又置江陵總管府。開皇初府廢。七年并梁，又置江陵總管，二十年改爲荆州總管。大業初廢。統縣一十，户五萬八千八百三十六。

南郡原設置荆州。西魏用來封梁爲藩國，又設置江陵總管府。開皇初年府撤銷。開皇七年吞并梁，又設置江陵總管，開皇二十年改爲荆州總管。大業初年撤銷。統轄十個縣，五萬八千八百三十六户。

江陵帶南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長楊開皇八年置，并立睦州，十七年州廢。有宜陽山。宜昌開皇九年置松州，又省歸化、受陵二縣入。十一年州廢，又省宜都縣入。有丹山、黄牛山。枝江　當陽後周置平州，領漳川、安遠二郡，屬梁蕃。開皇七年改爲玉州，九年州郡并廢。梁又置安居縣，開皇十八年改曰昭丘，大業初改曰荆臺，尋廢入。有清溪山。松滋江左舊置河東郡。平陳，郡廢。有涔水。長林舊曰長寧縣。開皇十一年省長林縣入，十八年改曰長林。公安陳置荆州。開皇九年省孱陵、永安二縣入。有黄山。有

江陵兼有南郡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長楊開皇八年設置，并設立睦州，開皇十七年州撤銷。有宜陽山。宜昌開皇九年設置松州，又裁掉歸化、受陵二縣劃入。開皇十一年州撤銷，又裁掉宜都縣劃入。有丹山、黄牛山。枝江　當陽後周設置平州，管轄漳川、安遠二郡，屬梁蕃。開皇七年改名爲玉州，開皇九年州郡一同撤銷。梁又設置安居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昭丘，大業初年改名叫荆臺，不久撤銷劃入。有清溪山。松滋江左原設置河東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涔水。長林原名叫長寧縣。開皇十一年裁掉長林縣劃入，開皇十八年改名叫長林。公安陳設置荆州。開皇九年裁掉孱陵、永安二縣劃入。有黄山。有靈溪水。安興原設置廣牧縣，開皇十一年裁掉安

靈溪水。安興舊置廣牧縣，開皇十一年省安興縣入，仁壽初改曰安興。又有定襄縣，大業初廢入。紫陵西魏置華陵縣，後周改名焉。其城南面，梁置郡州，又置雲澤縣。大業初州縣俱廢入焉。有硤石山。

興縣劃入，仁壽初年改名叫安興。又有定襄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紫陵西魏設置華陵縣，後周改名爲紫陵。在這座城的南面，梁設置郡州，又設置雲澤縣。大業初年州縣一同撤銷劃入紫陵。有硤石山。

夷陵郡

夷陵郡梁置宜州，西魏改曰拓州，後周改曰硤州。統縣三，户五千一百七十九。

夷陵郡梁設置宜州，西魏改名叫拓州，後周改名叫硤州。統轄三個縣，五千一百七十九户。

夷陵帶郡。有馬穴。夷道舊置宜都郡，開皇七年廢。有女觀山。遠安舊曰高安，置汶陽郡。又周改縣曰安遠。開皇七年郡廢。

夷陵兼有郡治的所在地。有馬穴。夷道原設置宜都郡，開皇七年撤銷。有女觀山。遠安原名叫高安，設置汶陽郡。又周改縣名叫安遠。開皇七年郡撤銷。

竟陵郡

竟陵郡舊置郢州。統縣八，户五萬三千三百八十五。

竟陵郡原設置郢州。統轄八個縣，五萬三千三百八十五户。

長壽後周置石城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竟陵郡。又梁置北新州及梁寧等八郡，後周保定中，州及八郡總管廢入焉。有敖山。藍水宋僑立馮翊郡、蓮勺縣。西魏改郡爲漢東，縣爲藍水。又宋置高陸縣，西魏改曰激水。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省激水入焉。有唐水。矇川後周置，及置激川郡。又置清縣，西魏改曰激陂。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省激陂入焉。漢東齊置，曰上蔡，及置齊興郡。後周郡廢。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焉。有東溫山。清騰梁置，曰梁安，又立崇義郡。後周廢郡。後周又有遂安郡，開皇初廢，七年改名焉。有清騰山。樂鄉舊置武寧郡，西魏置郡州。又梁置旌陽縣，後改名惠懷，西魏又改曰武山。開皇七年郡廢，大業初州廢，又廢武山入焉。有武陵山。豐鄉西魏置，又置基州及章山郡。開皇七年郡廢，大業初州廢。章山西魏置，曰祿麻，及立上黄郡。開皇七年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

長壽後周設置石城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竟陵郡。又梁設置北新州以及梁寧等八個郡，後周保定年間，州以及八郡總管撤銷劃入。有敖山。藍水宋暫借此地設立馮翊郡、蓮勺縣。西魏改郡名爲漢東，改縣名爲藍水。又宋設置高陸縣，西魏改名叫激水。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裁掉激水劃入藍水。有唐水。矇川後周設置，以及設置激川郡。又設置清縣，西魏改名叫激陂。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裁掉激陂劃入矇川。漢東齊設置，名叫上蔡，以及設置齊興郡。後周郡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漢東。有東溫山。清騰梁設置，名叫梁安，又設立崇義郡。後周撤銷郡。後周又有遂安郡，開皇初年撤銷，開皇七年改名爲清騰。有清騰山。樂鄉原設置武寧郡，西魏設置郡州。又梁設置旌陽縣，後改名爲惠懷，西魏又改名叫武山。開皇七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又撤銷武山劃入樂鄉。有武陵山。豐鄉西魏設置，又設置基州以及章山郡。開皇七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章山西魏設置，名叫祿麻，以及設立上黄郡。開皇七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章山。

沔陽郡

沔陽郡後周置復州，大業初改曰沔州。統縣五，户四萬一千七百一十四。

沔陽郡後周設置復州，大業初年改名叫沔州。統轄五個縣，四萬一千七百一十四户。

沔陽梁置沔陽、晉陽、州城三郡。西魏省州陵、惠懷二縣，置縣曰建興。後周置復州，後又省晉陽、州城二郡入建興。開皇初州移郡廢，仁壽三年復置州。大業初改建興曰沔陽，州廢，復置沔陽郡焉。監利　竟陵舊曰霄城，置竟陵郡。後周改縣曰竟陵。開皇初置復州，仁壽三年州復徙建興。又有京山縣，齊置建安郡，西魏改曰光川，後周郡廢。大業初京山縣又廢入焉。甑山梁置梁安郡。西魏改曰魏安郡，置江州，尋改郡曰汶川。後周置甑山縣，建德二年州廢。開皇初郡廢。有陽臺山。漢陽開皇十七年置，曰漢津，大業初改焉。有沌水。

沔陽梁設置沔陽、晉陽、州城三郡。西魏裁掉州陵、惠懷二縣，設置縣名叫建興。後周設置復州，後又裁掉晉陽、州城二郡劃入建興。開皇初年州遷移郡撤銷，仁壽三年恢復設置州。大業初年改建興叫沔陽，州撤銷，恢復設置沔陽郡。監利　竟陵原名叫霄城，設置竟陵郡。後周改縣名叫竟陵。開皇初年設置復州，仁壽三年州恢復遷移到建興。又有京山縣，齊設置建安郡，西魏改名叫光川，後周郡撤銷。大業初年京山縣又撤銷劃入竟陵。甑山梁設置梁安郡。西魏改名叫魏安郡，設置江州，不久改郡名叫汶川。後周設置甑山縣，建德二年州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有陽臺山。漢陽開皇十七年設置，名叫漢津，大業初年改名爲漢陽。有沌水。

沅陵郡

沅陵郡開皇九年置辰州。統縣五，户四千一百四十。

沅陵郡開皇九年設置辰州。統轄五個縣，四千一百四十户。

沅陵舊置沅陵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大鄉梁置。鹽泉梁置。龍嘌梁置。有武山。辰溪舊曰辰陽。平陳，改名；并廢故夜郎郡，置静人縣，尋廢。又梁置南陽郡、建昌縣，陳廢縣。開皇初廢郡，置壽州，十八年改爲充州，大業初州廢。有郎溪。

沅陵原設置沅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大鄉梁設置。鹽泉梁設置。龍嘌梁設置。有武山。辰溪原名叫辰陽。平定陳以後，改名；并撤銷故夜郎郡，設置静人縣，不久撤銷。又梁設置南陽郡、建昌縣，陳撤銷縣。開皇初年撤銷郡，設置壽州，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充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郎溪。

武陵郡

武陵郡梁置武州，後改曰沅州。平陳，爲朗州。統縣二，户三千四百一十六。

武陵郡梁設置武州，後改名叫沅州。平定陳以後，改名爲朗州。統轄二縣，三千四百一十六户。

武陵舊置武陵郡。平陳，郡廢，并臨沅、沅南、漢壽三縣置武陵縣。大業初復置武陵郡。有望夷山、龍山。龍陽有白查湖。

武陵原設置武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合并臨沅、沅南、漢壽三縣設置武陵縣。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武陵郡。有望夷山、龍山。龍陽有白查湖。

清江郡

清江郡後周置亭州，大業初改爲庸州。統縣五，户二千六百五十八。

清江郡後周設置亭州，大業初年改名爲庸州。統轄五個縣，二千六百五十八户。

鹽水後周置縣，并置資田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置清江郡。巴山梁置宜都郡、宜昌縣，後周置江州。開皇初置清江縣，十八年改江州爲津州，大業初廢州，省清江入焉。清江後周置施州及清江郡。

鹽水後周設置縣，并設置資田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清江郡。巴山梁設置宜都郡、宜昌縣，後周設置江州。開皇初年設置清江縣，開皇十八年改江州爲津州，大業初年撤銷州，裁掉清江劃入巴山。清江後周設置施州以及清江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

開皇初郡廢，五年置清江縣，大業初州廢。在陽翟水。開夷後周置，曰烏飛，開皇初改焉。建始後周置業州及軍屯郡。開皇初郡廢，五年置縣，大業初州廢。

五年設置清江縣，大業初年州撤銷。有陽翟水。開夷後周設置，名叫烏飛，開皇初年改名爲開夷。建始後周設置業州以及軍屯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五年設置縣，大業初年州撤銷。

襄陽郡

襄陽郡江左并僑置雍州。西魏改曰襄州，置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十一，户九萬九千五百七十七。

襄陽郡江左一同暫借此地設置雍州。西魏改名叫襄州，設置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十一個縣，九萬九千五百七十七户。

襄陽帶襄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有鍾山、峴山、鳳林山。安養西魏置河南郡，後周廢樊城、山都二縣入，開皇初郡廢焉。穀城舊曰義城，置義城郡。後周廢郡，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焉。又梁有筑陽，開皇初廢。又梁有興國、義城二郡，并西魏廢。有穀城山、闕林山。上洪宋僑立略陽縣，梁又立德廣郡。西魏改縣曰上洪。開皇初郡廢。又梁置新野郡，西魏改曰威寧，後周廢。有亞山。率道梁置。漢南宋曰華山，置華山郡。西魏改縣爲漢南，屬宜城郡。後周廢武建郡及惠懷、石梁、歸仁、鄢等四縣入，後省宜城郡入武泉。又梁置秦南郡，後周并武泉縣俱廢。有石梁山。陰城西魏置酇城郡，後周廢。又梁置南陽郡，西魏改爲山都郡，後周省。義清梁置，曰穰縣。西魏改爲義清，屬歸義郡。後周廢郡及左安、開南、歸仁三縣入焉。又有武泉郡，開皇初廢。有柤山、靈山。有檀溪水、襄水。南漳西魏并新安、武昌、武平、安武、建平五縣置，初曰重陽，又立南襄陽郡。後周置沮州，尋廢，復改重陽縣曰思安。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縣曰南漳。有荆山。常平西魏置，曰義安，置長湖郡，後改縣曰常平。開皇初郡廢。又後魏置旱停縣，大業初廢。鄀

襄陽兼有襄陽郡郡治的所在地。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有鍾山、峴山、鳳林山。安養西魏設置河南郡，後周撤銷樊城、山都二縣劃入，開皇初年郡撤銷。穀城原名叫義城，設置義城郡。後周撤銷郡，開皇十八年改縣名爲穀城。又梁有筑陽，開皇初年撤銷。又梁有興國、義城二郡，一同在西魏撤銷。有穀城山、闕林山。上洪宋暫借此地設立略陽縣，梁又設立德廣郡。西魏改縣名叫上洪。開皇初年郡撤銷。又梁設置新野郡，西魏改名叫威寧，後周撤銷。有亞山。率道梁設置。漢南宋名叫華山，設置華山郡。西魏改縣名爲漢南，歸屬宜城郡。後周撤銷武建郡以及惠懷、石梁、歸仁、鄢等四縣劃入，後裁掉宜城郡劃入武泉。又梁設置秦南郡，後周連同武泉縣全都撤銷。有石梁山。陰城西魏設置酇城郡，後周撤銷。又梁設置南陽郡，西魏改名爲山都郡，後周裁掉。義清梁設置，名叫穰縣。西魏改名爲義清，歸屬歸義郡。後周撤銷郡以及左安、開南、歸仁三縣劃入義清。又有武泉郡，開皇初年撤銷。有柤山、靈山。有檀溪水、襄水。南漳西魏合并新安、武昌、武平、安武、建平五縣設置，起初名叫重陽，又設立南襄陽郡。後周設置沮州，不久撤銷，又改重陽縣叫思安。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名叫南漳。有荆山。常平西魏設置，名叫義安，設置長湖郡，後改縣名叫常平。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後魏設置旱停縣，大業初年撤銷。鄀

春陵郡

春陵郡後魏置南荆州，西魏改曰昌州。統縣六，户四萬二千八百四十七。

春陵郡後魏設置南荆州，西魏改名叫昌州。統轄六個縣，四萬二千八百四十七户。

棗陽舊曰廣昌，并置廣昌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元年縣改名焉。大業初置春

棗陽原名叫廣昌，并設置廣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元年縣改名爲棗陽。大業初年設置春陵郡。又

陵郡。又西魏置東荆州，尋廢。有霸山。有溲水。春陵舊置安昌郡，開皇初郡廢。又後魏置豐良縣，大業初廢。有石鼓山。有四望水。清潭有大洪山。有湞水。湖陽後魏置西淮安郡及南襄州，後郡廢，州改爲南平州。西魏改曰昇州，後又改曰湖州。後周改置昇平郡。開皇初郡廢。仁壽初改曰昇州，大業初州廢。又後魏置順陽郡，西魏改爲柘林郡。後周省郡，改縣曰柘林。大業初縣廢入焉。有蓼山。上馬後魏置，曰石馬，後訛爲上馬，因改焉。有鍾離縣，置洞州、洞川郡。後周州廢，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鍾離曰洞川縣，大業初廢入焉。蔡陽梁置蔡陽郡，後魏置南雍州。西魏改曰蔡州，分置南陽縣，後改曰雙泉；又置千金郡、瀴源縣。開皇初郡并廢，大業初州廢，雙泉、瀴源二縣并廢入焉。有唐子山、大鼓山。有瀴水。

西魏設置東荆州，不久撤銷。有霸山。有溲水。春陵原設置安昌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又後魏設置豐良縣，大業初年撤銷。有石鼓山。有四望水。清潭有大洪山。有湞水。湖陽後魏設置西淮安郡以及南襄州，後來郡撤銷，州改名爲南平州。西魏改名叫昇州，後又改名叫湖州。後周改爲設置昇平郡。開皇初年郡撤銷。仁壽初年改名叫昇州，大業初年州撤銷。又後魏設置順陽郡，西魏改名爲柘林郡。後周裁掉郡，改爲縣叫柘林。大業初年縣撤銷劃入湖陽。有蓼山。上馬後魏設置，名叫石馬，後來訛變成上馬，因而改爲此名。有鍾離縣，設置洞州、洞川郡。後周州撤銷，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鍾離叫洞川縣，大業初年撤銷劃入上馬。蔡陽梁設置蔡陽郡，後魏設置南雍州。西魏改名叫蔡州，分開設置南陽縣，後來改名叫雙泉；又設置千金郡、瀴源縣。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雙泉、瀴源二縣一同撤銷劃入蔡陽。有唐子山、大鼓山。有瀴水。

漢東郡

漢東郡西魏置并州，後改曰隋州。統縣八，户四萬七千一百九十三。

隋舊置隨郡，西魏又析置㵐西郡及㵐西縣。梁又置曲陵郡。開皇初郡并廢。大業初廢㵐西縣，尋置漢東郡。土山梁曰龍巢，置土州、東西二永寧、真陽三郡，及置石武縣。後周廢三郡爲齊郡，改龍巢曰左陽；又有阜陵縣，改爲漳川縣。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左陽爲真陽，石武爲宜人。大業初又改真陽爲土山，州及宜人、漳川并廢入焉。唐城後魏曰㵐西，置義陽郡。西魏改㵐西爲下溠，又立肆州，尋曰唐州。後周省均、款、湞、歸四州入，改曰唐州。又有東魏南豫州，至是改爲㵐川郡，又置清嘉縣。開皇初郡并廢。十六年改下溠曰唐城，大業初州及諸縣并廢入焉。有清臺山。有㵐水。安貴梁置，曰定陽，又置北郢州。西魏改定陽曰安貴，改北郢州爲款州，又尋廢爲湞水郡，别置戟城郡及戟城縣。後廢戟城郡，改戟城縣曰横山。開皇初湞水郡廢，大業初又廢横山縣入焉。順義梁置北隨郡。西魏改爲南陽，析置淮南郡；以厲城、順義二縣立冀州，尋改爲順

漢東郡西魏設置并州，後改名叫隋州。統轄八個縣，四萬七千一百九十三户。

隋原設置隨郡，西魏又分開設置㵐西郡以及㵐西縣。梁又設置曲陵郡。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撤銷㵐西縣，不久設置漢東郡。土山梁名叫龍巢，設置土州、東西二永寧、真陽三郡，以及設置石武縣。後周撤銷三郡改爲齊郡，改龍巢叫左陽；又有阜陵縣，改名爲漳川縣。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左陽爲真陽，改石武爲宜人。大業初年又改真陽爲土山，州以及宜人、漳川一同撤銷劃入土山。唐城後魏名叫㵐西，設置義陽郡。西魏改㵐西爲下溠，又設立肆州，不久改叫唐州。後周裁掉均、款、湞、歸四州劃入，改名叫唐州。又有東魏南豫州，到這時改名爲㵐川郡，又設置清嘉縣。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六年改下溠名叫唐城，大業初年州以及各縣一同撤銷劃入唐城。有清臺山。有㵐水。安貴梁設置，名叫定陽，又設置北郢州。西魏改定陽名叫安貴，改北郢州爲款州，又不久撤銷改爲湞水郡，另設戟城郡以及戟城縣。後撤銷戟城郡，改戟城縣叫横山。開皇初年湞水郡撤銷，大業初年又撤銷横山縣劃入安貴。順義梁設置北隨郡。西魏改名爲南陽，分開設置淮南郡；將厲城、順義二縣設立冀州，不久改名爲順州；又設置安化縣。開皇初年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安化叫寧化。大業初年州撤銷，改厲城爲

州；又置安化縣。開皇初郡并廢，十八年改安化曰寧化。大業初州廢，改厲城爲順義，其舊順義及寧化，并廢入焉。有浮山。平林梁置上明郡，開皇初廢。有漂水。上明西魏置，曰洛平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焉。有鸚鵡山。光化舊曰安化，西魏改爲新化，後周又改焉。

順義，舊順義及寧化，一同撤銷劃入順義。有浮山。平林梁設置上明郡，開皇初年撤銷。有漂水。上明西魏設置，名叫洛平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上明。有鸚鵡山。光化原名叫安化，西魏改名爲新化，後周又改名爲光化。

安陸郡

安陸郡梁置南司州，尋罷。西魏置安州總管府，開皇十四年府廢。統縣八，户六萬八千四十二。

安陸舊置安陸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復置郡。有舊永陽縣，西魏改曰吉陽，至是廢入。孝昌西魏置岳州及岳山郡，後周州郡并廢。又有溳岳郡，開皇初廢。有鳳皇岡。吉陽梁置，曰平陽，及立汝南郡。西魏改郡爲董城，改縣曰京池。後周置溳州，尋州郡并廢。大業初改縣曰吉陽。又梁置義陽郡，西魏改爲南司州，尋廢。應陽西魏置，曰應城，又置城陽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有潼水、温水。雲夢西魏置。京山舊曰新陽，梁置新州、梁寧郡。西魏改州爲温州，改縣爲角陵，又置盤陂縣。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改角陵曰京山，廢盤陂入焉。有角陵山、京山。富水舊曰南新市。西魏改爲富水，又置富水郡。開皇初郡廢。應山梁置，曰永陽，仍置應州，又有平靖郡。西魏又置平靖縣。開皇初郡廢，大業初州廢，又省平靖縣入焉。有大龜山、安居山。

安陸郡梁設置南司州，不久廢除。西魏設置安州總管府，開皇十四年府撤銷。統轄八個縣，六萬八千零四十二户。

安陸原設置安陸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有舊永陽縣，西魏改名叫吉陽，到這時撤銷劃入。孝昌西魏設置岳州以及岳山郡，後周州郡一同撤銷。又有溳岳郡，開皇初年撤銷。有鳳皇岡。吉陽梁設置，名叫平陽，以及設立汝南郡。西魏改郡名爲董城，改縣名叫京池。後周設置溳州，不久州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改縣名叫吉陽。又梁設置義陽郡，西魏改名爲南司州，不久撤銷。應陽西魏設置，名叫應城，又設置城陽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應陽。有潼水、温水。雲夢西魏設置。京山原名叫新陽，梁設置新州、梁寧郡。西魏改州名爲温州，改縣名爲角陵，又設置盤陂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改角陵叫京山，撤銷盤陂劃入京山。有角陵山、京山。富水原名叫南新市。西魏改名爲富水，又設置富水郡。開皇初年郡撤銷。應山梁設置，名叫永陽，仍設置應州，又有平靖郡。西魏又設置平靖縣。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州撤銷，又裁掉平靖縣劃入應山。有大龜山、安居山。

永安郡

永安郡後齊置衡州，陳廢，後周又置，開皇五年改曰黄州。統縣四，户二萬八千三百九十八。

黄岡齊曰南安，又置齊安郡。開皇初郡廢，十八年改縣曰黄岡。又後齊置巴州，陳廢。後周置，曰弋州，統西陽、弋陽、邊城三郡。開皇初州郡并廢，大業初置永安郡。黄陂後齊置南司州。後周改曰黄州，置總管府，又有安昌郡。開皇初府

永安郡後齊設置衡州，陳撤銷，後周又設置，開皇五年改名叫黄州。統轄四個縣，二萬八千三百九十八户。

黄岡齊名叫南安，又設置齊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縣名叫黄岡。又後齊設置巴州，陳撤銷。後周設置，名叫弋州，統轄西陽、弋陽、邊城三郡。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大業初年設置永安郡。黄陂後齊設置南司州。後周改名叫黄州，設置總管府，又有安昌郡。開皇初年府撤銷。又後齊設置溠州、陳撤銷

廢。又後齊置滻州，陳廢之。木蘭梁曰梁安，置梁安郡，又有永安、義陽二郡。後齊置湘州，後改爲北江州。開皇初別置廉城縣，尋及州、二郡相次并廢。十八年改縣曰木蘭。麻城梁置信安，又有北西陽縣。陳廢北西陽，置定州。後周改州曰亭州，又有建寧、陰平、定城三郡。開皇初州郡并廢，十八年縣改名焉。有陰山。

了它。木蘭梁名叫梁安，設置梁安郡，又有永安、義陽二郡。後齊設置湘州，後改名爲北江州。開皇初年另設廉城縣，不久連同州、二郡相繼撤銷。開皇十八年改爲縣叫木蘭。麻城梁設置信安，又有北西陽縣。陳撤銷北西陽，設置定州。後周改州名叫亭州，又有建寧、陰平、定城三郡。開皇初年州郡一同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麻城。有陰山。

義陽郡

義陽郡齊置司州。梁曰北司州，後復曰司州。後魏改曰郢州，後周改曰申州，大業二年爲義州。統縣五，户四萬五千九百三十。

義陽郡齊設置司州。梁名叫北司州，後恢復叫司州。後魏改名叫郢州，後周改名叫申州，大業二年改爲義州。統轄五個縣，四萬五千九百三十户。

義陽舊曰平陽，置宋安郡。開皇初郡廢，縣改名焉。大業初置義陽郡。有大龜山、金山。鍾山舊曰鄳。後齊改曰齊安，仍置郡。開皇初郡廢，縣改曰鍾山。有鍾山。羅山後齊置，曰高安。開皇初廢，十六年置，曰羅山。禮山舊曰東隨，開皇九年改焉。有關官。有禮山。淮源後齊置，曰慕化，置淮安郡。開皇初郡廢，大業初縣改名焉。有油水。

義陽原名叫平陽，設置宋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爲義陽。大業初年設置義陽郡。有大龜山、金山。鍾山原名叫鄳。後齊改名叫齊安，仍設置郡。開皇初年郡撤銷，縣改名叫鍾山。有鍾山。羅山後齊設置，名叫高安。開皇初年撤銷，開皇十六年設置，名叫羅山。禮山原名叫東隨，開皇九年改名爲禮山。有徵税的官署。有禮山。淮源後齊設置，名叫慕化，設置淮安郡。開皇初年郡撤銷，大業初年縣改名爲淮源。有油水。

九江郡

九江郡舊置江州。統縣二，户七千六百一十七。

九江郡原設置江州。統轄二縣，七千六百一十七户。

湓城舊曰柴桑，置尋陽郡。梁又立汝南縣。平陳，郡廢，又廢汝南、柴桑二縣，立尋陽縣，十八年改曰彭蠡。大業初置郡，縣改名焉。有巢湖、彭蠡湖。有廬山、望夫山。彭澤梁置太原郡，領彭澤、晋陽、和城、天水。平陳，郡縣并廢，置龍城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焉。有釣磯。

湓城原名叫柴桑，設置尋陽郡。梁又設立汝南縣。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撤銷汝南、柴桑二縣，設立尋陽縣，開皇十八年改名叫彭蠡。大業初年設置郡，縣改名爲湓城。有巢湖、彭蠡湖。有廬山、望夫山。彭澤梁設置太原郡，管轄彭澤、晋陽、和城、天水。平定陳以後，郡縣一同撤銷，設置龍城縣。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彭澤。有釣磯。

江夏郡

江夏郡舊置郢州。梁分置北新州，尋又分北新立土、富、洄、泉、豪五州。平陳，改置鄂州。統縣四，户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一。

江夏郡原設置郢州。梁分開設置北新州，不久又分開北新設立土、富、洄、泉、豪五州。平定陳以後，改爲設置鄂州。統轄四個縣，一萬三千七百七十一户。

江夏舊置江夏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置。有烽火山、塗水。武昌舊置武昌郡。平陳，郡廢，又廢西陵、鄂二縣入焉。

江夏原設置江夏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有烽火山、塗水。武昌原設置武昌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撤銷西陵、鄂二縣劃入武昌。

有樊山、白紵山。永興陳曰陽新。平陳，改曰富川。開皇十一年廢永興縣入，十八年改名焉。有五龍山。蒲圻梁置上雋郡，又有沙陽縣，置沙州，州尋廢。平陳，郡廢。有石頭山、魚嶽山、鮑山。

有樊山、白紵山。永興陳名叫陽新。平定陳以後，改名叫富川。開皇十一年撤銷永興縣劃入，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永興。有五龍山。蒲圻梁設置上雋郡，又有沙陽縣，設置沙州，州不久撤銷。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石頭山、魚嶽山、鮑山。

澧陽郡

澧陽郡平陳，置松州，尋改爲澧州。統縣六，户八千九百六。

澧陽平陳，置縣，大業初置郡。有藥山。有油水。石門舊置天門郡。平陳，郡廢。孱陵舊曰作唐，置南平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安鄉舊置義陽郡。平陳，郡廢。有皇山。崇義後周置衡州。開皇中置縣，名焉。十八年改州曰崇州，大業初州廢。有澧水。慈利開皇中置，曰零陵，十八年改名焉。有始零山。

澧陽郡平定陳以後，設置松州，不久改名爲澧州。統轄六個縣，八千九百零六户。

澧陽平定陳以後，設置縣，大業初年設置郡。有藥山。有油水。石門原設置天門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孱陵原名叫作唐，設置南平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孱陵。安鄉原設置義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皇山。崇義後周設置衡州。開皇年間設置縣，名叫崇義。開皇十八年改州名叫崇州，大業初年州撤銷。有澧水。慈利開皇年間設置，名叫零陵，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慈利。有始零山。

巴陵郡

巴陵郡梁置巴州。平陳，改曰岳州，大業初改曰羅州。統縣五，户六千九百三十四。

巴陵舊置巴陵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置郡。華容舊曰安南，梁置南安湘郡，尋廢。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焉。沅江梁置，曰藥山，仍爲郡。平陳，郡廢，縣改曰安樂，十八年改曰沅江。湘陰梁置岳陽郡及羅州，陳廢州。平陳，廢郡及湘陰入岳陽縣，置玉州。尋改岳陽爲湘陰，廢玉山縣入焉。十二年廢玉州。羅開皇九年廢吴昌、湘濱二縣入。有湞水、汨水。

巴陵郡梁設置巴州。平定陳以後，改名叫岳州，大業初年改名叫羅州。統轄五個縣，六千九百三十四户。

巴陵原設置巴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華容原名叫安南，梁設置南安湘郡，不久撤銷。開皇十八年縣改名爲華容。沅江梁設置，名叫藥山，仍設置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叫安樂，開皇十八年改名叫沅江。湘陰梁設置岳陽郡以及羅州，陳撤銷州。平定陳以後，撤銷郡以及湘陰劃入岳陽縣，設置玉州。不久改岳陽爲湘陰，撤銷玉山縣劃入湘陰。開皇十二年撤銷玉州。羅開皇九年撤銷吴昌、湘濱二縣劃入。有湞水、汨水。

長沙郡

長沙郡舊置湘州，平陳置潭州總管府，大業初府廢。統縣四，户一萬四千二百七十五。

長沙舊曰臨湘，置長沙郡。平陳，郡廢，縣改名焉。有銅山、錫山。衡山舊置衡陽郡。平陳，郡廢，并衡山、湘鄉、湘西三縣入焉。益陽平陳，并新康縣入焉。有浮梁山。邵陽舊置邵陵郡。平陳，郡廢，并扶夷、都梁二縣入焉。

長沙郡原設置湘州，平定陳以後設置潭州總管府，大業初年府撤銷。統轄四個縣，一萬四千二百七十五户。

長沙原名叫臨湘，設置長沙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縣改名爲長沙。有銅山、錫山。衡山原設置衡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合并衡山、湘鄉、湘西三縣劃入衡山。益陽平定陳以後，合并新康縣劃入益陽。有浮梁山。邵陽原設置邵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合并扶夷、都梁二縣劃入邵陽。

衡山郡

衡山郡平陳，置衡州。統縣四，户五千六十八。

衡陽舊置湘東郡。平陳，郡廢，并省臨烝、新城、重安三縣入焉。有衡山、武水、連水。耒陰舊曰洡陽。平陳，改名焉。有肥水、郿水。湘潭平陳，廢茶陵、攸水、陰山、建寧四縣入焉。有武陽山。有壢水。新寧有宜溪水、舂江。

衡山郡平定陳以後，設置衡州。統轄四個縣，五千零六十八户。

衡陽原設置湘東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并裁掉臨烝、新城、重安三縣劃入衡陽。有衡山、武水、連水。耒陰原名叫洡陽。平定陳以後，改名爲洡陰。有肥水、郿水。湘潭平定陳以後，撤銷茶陵、攸水、陰山、建寧四縣劃入湘潭。有武陽山。有壢水。新寧有宜溪水、舂江。

桂陽郡

桂陽郡平陳，置郴州。統縣三，户四千六百六十六。

郴舊置桂陽郡。平陳，郡廢，大業初復置。有萬歲山。有溱水。臨武有華陰山。盧陽陳置盧陽郡。平陳，郡廢。有淥水。

桂陽郡平定陳以後，設置郴州。統轄三個縣，四千六百六十六户。

郴原設置桂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恢復設置。有萬歲山。有溱水。臨武有華陰山。盧陽陳設置盧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有淥水。

零陵郡

零陵郡平陳初，置永州總管府，尋廢府。統縣五，户六千八百四十五。

零陵舊曰泉陵，置零陵郡。平陳，郡廢，又廢應陽、永昌、祁陽三縣入焉。大業初復置郡。湘源平陳，廢洮陽、灌陽、零陵三縣置縣。有黄華山。有觀水、湘水、洮水。永陽舊曰營陽，梁置永陽郡。平陳，郡廢，并營浦、謝沐二縣入焉。營道平陳，并泠道、舂陵二縣入。有九疑山、營山。馮乘有馮水。

零陵郡剛平定陳時，設置永州總管府，不久撤銷府。統轄五個縣，六千八百四十五户。

零陵原名叫泉陵，設置零陵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又撤銷應陽、永昌、祁陽三縣劃入零陵。大業初年恢復設置郡。湘源平定陳以後，撤銷洮陽、灌陽、零陵三縣設置湘源縣。有黄華山。有觀水、湘水、洮水。永陽原名叫營陽，梁設置永陽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合并營浦、謝沐二縣劃入永陽。營道平定陳以後，合并泠道、舂陵二縣劃入。有九疑山、營山。馮乘有馮水。

熙平郡

熙平郡平陳，置連州。統縣九，户一萬二百六十五。

桂陽梁置陽山郡。平陳，郡廢。大業初置熙平郡。有貞女山、方山。有盧水、洭水。陽山有斟水。連山梁置，曰廣德，隋改曰廣澤，仁壽元年改名焉。有黄連山。宣樂梁置，曰梁樂，并置梁樂郡，平陳，郡廢，十八年改爲宣樂。游安　熙平舊置齊樂郡，平陳，郡廢。武化梁置。桂嶺舊曰興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焉。開建梁置南静郡，平陳，郡廢。

熙平郡平定陳以後，設置連州。統轄九個縣，一萬零二百六十五户。

桂陽梁設置陽山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大業初年設置熙平郡。有貞女山、方山。有盧水、洭水。陽山有斟水。連山梁設置，名叫廣德，隋改名叫廣澤，仁壽元年改名爲連山。有黄連山。宣樂梁設置，名叫梁樂，并設置梁樂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開皇十八年改名爲宣樂。游安　熙平原設置齊樂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武化梁設置。桂嶺原名叫興安，開皇十八年改名爲桂嶺。開建梁設置南静郡，平定陳以後，郡撤銷。

《尚書》:"荆及衡陽惟荆州。"上當天文，自張十七度至軫十一度，爲鶉首，於辰在巳，楚之分野。其風俗物産，頗同揚州。其人率多勁悍决烈，蓋亦天性然也。南郡、夷陵、竟陵、沔陽、沅陵、清江、襄陽、舂陵、漢東、安陸、永安、義陽、九江、江夏諸郡，多雜蠻左，其與夏人雜居者，則與諸華不别。其僻處山谷者，則言語不通，嗜好居處全異，頗與巴、渝同俗。諸蠻本其所出，承盤瓠之後，故服章多以班布爲飾。其相呼以蠻，則爲深忌。自晋氏南遷之後，南郡、襄陽，皆爲重鎮，四方凑會，故益多衣冠之緒，稍尚禮義經籍焉。九江襟帶所在，江夏、竟陵、安陸，各置名州，爲藩鎮重寄，人物乃與諸郡不同。大抵荆州率敬鬼，尤重祠祀之事，昔屈原爲制《九歌》，蓋由此也。屈原以五月望日赴汨羅，土人追至洞庭不見，湖大船小，莫得濟者，乃歌曰:"何由得渡湖!"因爾鼓棹争歸，競會亭上，習以相傳，爲競渡之戲。其迅楫齊馳，棹歌亂響，喧振水陸，觀者如雲，諸郡率然，而南郡、襄陽尤甚。二郡又有牽鈎之戲，云從講武所出，楚將伐吴，以爲教戰，流遷不改，習以相傳。鈎初發動，皆有鼓節，群噪歌謡，振驚遠近，俗云以此厭勝，用致豐穰。其事亦傳于他郡。梁簡文之臨雍部，發教禁之，由是頗息。其死喪之紀，雖無被髮袒踊，亦知號叫哭泣。始死，即出尸於中庭，不留室内。斂畢，送至山中，以十三年爲限。先擇吉日，改入小棺，謂之拾骨。拾骨必須女婿，蠻重女婿，故以委之。拾骨者，除肉取骨，棄小取大。當葬之夕，女婿或三數十人，集會於宗長之宅，著芒心

《尚書》:"荆山和衡山的南面是荆州。"上對應天象，從張十七度到軫十一度，是鶉首的星次，按十二辰在巳的位置上，是楚地的分野。那裏的風俗物産，和揚州十分相同。那裏的人大多强悍有力而果敢剛烈，大概也是天性成爲這樣的。南郡、夷陵、竟陵、沔陽、沅陵、清江、襄陽、舂陵、漢東、安陸、永安、義陽、九江、江夏各郡，大多混雜着少數民族，他們和華夏人雜居在一起的，就與各華夏人没有差别。那些居住在偏遠的山谷裏的，就言語不通，嗜好居室等生活習俗完全不一樣，和巴、渝的風俗十分相同。推究各少數民族的來源，都是盤瓠的後代，所以衣着服飾大多用雜色的木棉布作裝飾。用"蠻"來稱呼他們，是十分忌諱的。自從晋朝南遷以後，南郡、襄陽，都成爲軍事要地，四方的人都向這裏會集，所以增多了知書識禮人家的後代，逐漸崇尚禮義經書。九江是拱衛京城的所在，江夏、竟陵、安陸，各歸屬名州，是一帶地方長官寄予重望的地方，人物就和各郡不同。大體上荆州大多敬奉鬼，特别重視祭祀鬼的活動，當年屈原創作《九歌》，大概是爲此而來的。屈原在五月十五投汨羅江，當地的人追到洞庭湖没有找到，湖大船小，不能渡過去的人，就高聲唱道:"從哪裏能够渡過湖去!"於是揮動船槳争相返回，搶先在亭上相會，這種習俗得以世代相傳，就成爲競渡的游戲。那時迅速地划槳而船一齊急馳，划槳聲和歌聲亂響一氣，喧鬧聲震動了水上和岸上，觀看的人像雲一樣密集，各郡都是這樣，而南郡、襄陽尤其盛行。二郡又有牽鈎的游戲，説是從練武發展而來的，楚國將要討伐吴國，用它來訓練作戰，流動遷移也没有改變，這種習俗得以世代相傳。鈎剛剛啓動時，都有鼓聲的節拍，衆人呼喊着唱着歌謡，驚動了遠近，老百姓説是用來鎮邪，因而帶來豐收。這種活動也流傳到别的郡。梁簡文帝視察雍部，發布教令禁止這種活動，從此逐漸停息下來。那裏的喪事，雖然没有披頭散髮光着左膀跳躍，但也知道號叫哭泣。人剛死的時候，就將尸體抬出放在庭院中，不留在屋子裏。入殮完畢，送到山裏，以十

接籬，名曰茅綏。各執竹竿，長一丈許，上三四尺許，猶帶枝葉。其行伍前却，皆有節奏，歌吟叫呼，亦有章曲。傳云盤瓠初死，置之於樹，乃以竹木刺而下之，故相承至今，以爲風俗。隱諱其事，謂之刺北斗。既葬設祭，則親疏咸哭，哭畢，家人既至，但歡飲而歸，無復祭哭也。其左人則又不同，無衰服，不復魄。始死，置尸館舍，鄰里少年，各持弓箭，繞尸而歌，以箭扣弓爲節。其歌詞説平生樂事，以至終卒，大抵亦猶今之挽歌。歌數十闋，乃衣衾棺斂，送往山林，别爲廬舍，安置棺柩。亦有於村側瘞之，待二三十喪，總葬石窟。長沙郡又雜有夷蜒，名曰莫徭，自云其先祖有功，常免徭役，故以爲名。其男子但著白布褌衫，更無巾袴；其女子青布衫、班布裙，通無鞋屩。婚嫁用鐵鈷鉧爲聘財。武陵、巴陵、零陵、桂陽、澧陽、衡山、熙平皆同焉。其喪葬之節，頗同於諸左云。

三年爲期限。到那時先選個吉利的日子，將尸體改放進小棺材裏，稱作拾骨。拾骨的人必須是女婿，少數民族很看重女婿，所以將這事委托給他。拾骨的人，除去尸肉取出骨頭，丢棄小的骨頭留下大的骨頭。在當下葬的晚上，女婿等數十個人，聚集在族長的家裏，將芒草的芯插在帽子上，起名叫茅綏。各拿竹竿，長一丈多，上面三四尺多，還帶着枝葉。送葬隊伍的前進後退，都有節奏，歌唱叫喊，也有章曲。傳説盤瓠剛死時，放在樹上，就用竹木刺使他掉下來，所以延續到今天，成爲風俗。隱諱這件事，稱作刺北斗。下葬後舉行祭禮，關係親疏的人都一齊哭，哭完後，死者家裏的人來了，祇是高興地喝酒然後回家，不再祭祀哭泣了。那裏的左人又有不同，不穿喪服，不進行呼叫還魂的喪禮。人剛死時，把尸體放在屋子裏，鄰居家的年輕人，各拿弓箭，圍繞着尸體唱歌，用箭扣動弓弦打拍子。唱的歌詞是述説死者一生中快樂的事，直唱到他死的事，大致上也像現在的挽歌。唱了數十曲後，就給死者換上衣服放進棺材，送到山林裏，另建房屋，安置棺材。也有在村邊埋葬，等有了二三十個死者，再一齊埋葬在石洞裏。長沙郡又雜居着夷蜒的部族，又名叫莫徭，自稱他們的祖先有功，往往免去徭役，所以起了這個名字。他們的男子衹穿白布做的滿襠褲和衣衫，再没有頭巾和套褲；他們的女子穿青布衫、雜色的木棉布裙子，一概没有鞋子。婚嫁用鐵製的大口鍋作聘禮。武陵、巴陵、零陵、桂陽、澧陽、衡山、熙平都相同。那裏喪葬的方式，和各左十分相同。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二十四史全译　　隋书　　第一册
作者＝许嘉璐主编　　孙雍长分史主编
页数＝７９８
ＳＳ号＝１１４０５４６９
出版日期＝２００４年０１月第１版

ｈｔｔｐ：／／ｈｎ３．５ｒｅａｄ．ｃｏｍ／３００－３６／ｄｉｓｋｅｂｐ／ｅｂｐ５９／０１／００００01．ｐｄｇ

【作　者】许嘉璐主编　孙雍长分史主编
【丛书名】
【形态项】　７９７
【读秀号】０００００５７６４９４２
【出版项】　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　２００４
【ＩＳＢＮ号】　７－５４３２－０８８６－５　／　Ｋ２０４．１／Ｓ９７２
【原书定价】　３４４．００（全二册）
【主题词】中国　古代史　隋代　纪传体　隋书　译文
【参考文献格式】许嘉璐主编　孙雍长分史主编．　二十四史全译　隋书　第一册．汉语大词典出版社，　２００４．